我的绝色老公

草木多多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Chapter 1
- Chapter 2
- Chapter 3
- Chapter 4
- Chapter 5
- Chapter 6
- Chapter 7
- Chapter 8
- Chapter 9
- Chapter 10
- Chapter 11
- Chapter 12
- Chapter 13
- Chapter 14
- Chapter 15
- Chapter 16
- Chapter 17
- Chapter 18
- Chapter 19
- Chapter 20
- Chapter 21
- Chapter 22
- Chapter 23
- Chapter 24
- Chapter 25
- Chapter 26
- Chapter 27
- Chapter 28
- Chapter 29

Chapter_1

本书下载于派派论坛，如需更多好书，请访问:www.paipaitxt.com

草木多多:我的绝色老公TXT

［正文:第一章　水鬼］

潮汐渐涨，在金色的夕阳下，点点金辉，像碎金撒落在海面上，摇曳着天边同样被染上金色的浮云，和海面那一片落日的倒影，构成一幅美得动人心魄的画。

如果不是处在一个莫名其秒、搞不清年代的地方，自己会更乐意去欣赏眼前这副美景，甚至恨不能与夕阳合影，逆光而摄，留下快门一瞬间按下后的永恒。

沮丧地抱膝坐在沙滩上，任潮水渐渐涨到脚边，懒得去动一下。就算真想拍个照，在这连电都没有的地方，从哪来的相机?

不由地怨气斗生，实在不明白，自己怎么就会沦落到如此？被弄到这么一个落后到让自己这个纯粹的、21世纪的现代人实在忍受不了的地方的?

我承认，自己是喜欢山青水秀的地方，像许多住惯了城市的人一样，想偶尔忙里偷闲，去有红花绿草、鸟鸣虫叫的地方透透气、度度假、加加氧，那也只是为了能回去后更有劲头疯忙！

并不代表，自己就想这么永远地被搁在一个空气是不错，民风也很不错的地方吧，而且，还是一个很可能在几千年以前的某个时空，太荒唐、荒谬、不可思议加无厘头了。

那天为什么鬼使神差地，被那两个损友三言两语就骗到了效外的湖边？还好死不活地，站在了那个看起来湖面就像一片大镜子的岸边，乐陶陶地享受轻风拂面?

如果不是正好碰上了难得一次的长假——平常是可怜的单休日，那次破天荒休息三天。

如果不是碰巧那两日天公做美，多云的天气消去了不少酷夏的炎热——天太热了绝对不想出门，宁愿窝在家里发霉。

如果不是朋友们突然兴起要下水游泳，而自己害怕他们有个好歹，力劝不住的情况下只能也跑到湖边观望——那可是一片活水，每年都会淹死几个人的。

如果我没站的离水那么近，而是再远些；如果我没有突然低头张望湖面，突然发现那个……

想到这里，打了个寒颤。

即使按照我的日常知识，算着日子已经过去了有半个月之久，但只要一想到那天突然在湖面发现的异状，仍会忍不住紧张。

眼前好像又回到了半个多月前。

那片湖在自己的家乡附近还是很出名的，风景优美，有山有水，不少外省人也跑去，只为看看那片湖。而它作为旅游胜地，春夏秋冬的景色都很美的，可是我这号家乡人，却从没想过要去看一下，只闻其名而已。

终于，结伴去了，亲眼目睹后，生出自豪的情绪，想找个地方，享受带去的美食，来个野餐一日游。

那里树木成荫，多得不用刻意找什么阴凉，刚一屁股坐下，翻出市里最有名的糕点铺的糕点往流着口水的嘴里送去，就被朋友一把夺过，重塞回袋里，鼓动我去当个鸭子，下水玩玩。

“你们疯了？没听说这湖里每年都有几个冤死鬼吗，想游怎么不去游泳馆？”我不可思议地叫喊起来，来之前可没听她们说过。

“那怕什么，咱们小心点就是，不下那水太深的地方，而且做做热身运动再下去，凭咱的泳技是不会有问题的。”

我冷冷地笑：“每一个下水的人在跳下去时都是这么想的，里面还有不少经常在活水里游的高手，可哪年是下去几个又上来几个了？”可恶的廷一脸怂恿，将已经犹疑的琦一把扯过，呼啸着：“咱们走，别听她胡说，我倒差点忘了，她根本是只旱鸭子。”

听了她的话，翻着白眼开始后悔为什么要跟她们来，那家伙原本的目的可能就是抱着亲自到名扬百里的湖中一游，好证明自己的泳技高超的。就算她获得过市里业余游泳比赛的第一名，也不能这么胡来。

万一有个好歹，我也脱不了干系，非被他父母生吞活拨了，还有她那个高人一等、粗人一等的“重量级”男友。

我不死心地收起包包，忍下一肚的馋瘾，追在她们身后试图劝说，但年龄最小，平常就没威信的我，任凭喊破了嗓子，也起不到效果，眼睁睁看着她们脱下外衣，露出里面早已套好的性感泳衣。

她们瞒得我可真苦，来不及扑上去死死抱住她们（就算抱也抱不住两个，何况廷也是重量级的），就见一阵水花溅起，巨大的“噗嗵”“噗嗵”两声后，我赶忙后退，怕溅起的水花打湿衣裳。

再然后，揪着一张脸，凑上前去，使劲张望水中的她们是否一切如常。

接着听到她俩咯咯咯的笑声，二人像游刃有余的鱼一样，浮出水面，向我招招手，游了开去。

“不要游远了，那里水深！”我大喊，“你们也不要笑得那么没节制，万一招来色狼，我可是会拔腿先跑的。”

翻翻白眼，她们穿得暴露，早知如此，该找几个男同学或者男同事来护花。

我也得承认，她俩游的漂亮极了，对我这个旱鸭子来说，是一辈子的望尘莫及。

小时经常和妈妈去泳馆，套着救身圈，学了无数次，也喝过无数次的水，直到姐姐家的外甥也长大了，并在第一次学游泳便小有所成后，我才不得不承认，自己十几年的努力还不如那孩子一次的成就，于是彻底认命自己是与游泳无缘的。

为此奇怪，自己好歹也算聪明伶俐，学什么一向都快，跟着隔壁王阿婆学太极拳，一会功夫下来，倒也耍得有模有样，惹来许多赞叹

的目光。还有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哪项不是不学则已，一学就架势十足？在学校体育课上，很是让许多同学流下了羡慕的口水，自己从来就只学一学，练也懒得去练，期末技能评分时，却是一路彪升的高分成绩。怎么就无法摆脱旱鸭子的命运？

兴叹的看着她们，放远目光，山峦叠映于湖面，形成墨黑的倒影，近处是一片沉静的绿，风很小，柔柔地吹在脸上，也将近处可及的湖面吹起微微的涟漪，而大片大片的远处，却仍像磨光的铜镜一般平展。

深呼吸间，记不清楚是因为无意间想看看自己的倒影，还是第六感牵动了自己的神经，就那么突然地把目光投在了脚下的水面上。

那一片微漾的涟漪中，是我微笑的脸，还有我瘦长的身体，穿着一身淡紫的夏装，及膝的短裙裸露出我的一双小腿。

我对自己笑了笑，在一阵风过后的微波中看自己倒影随波，只是，突然间，我怔住了，我相信我的表情在一瞬间僵硬，心中一阵恐慌，我的眼睛告诉我，在那片倒影中，分明是一个长裙及地、白衣胜雪的长发女子。

下意识地摸摸自己的后脑稍，及腰的头发明明还被自己挽成一个凉爽的髻，用一根筷子似的木簪插在右耳侧，什么时候披了下来？还有那一套古怪的白裙？

使劲眨眨眼，水中倒影忽然扯出个笑，我相信我的笑早已僵去，不可能笑得那么妩媚，妩媚？

一惊，我要仔细去看那张不甚清楚的脸，却在同时，觉得腰上被谁撞了一下，力道很大，直直向水中那个倒影扑去。

在入水的前一刻，我看清楚了那是一张比我的脸漂亮百倍的脸，还冲着我招了招流云水袖。

“完了，遇上水鬼了！倒底是谁把我推了下来？”最后一个念头闪现的同时，我口里已灌进大口大口的水，衣服被裹在身上，想拼命挣

扎，大声呼唤，结果灌进更多的水，意识逐渐模糊前，隐隐听到廷恐慌的呼唤，把我的名字叫得那么刺耳。

“廷，来救我……”我不知道这句话是否喊了出去，一片黑暗袭来，我只来得及想：老天，我恨你，为什么不让我学会游泳？便失去了知觉。

［正文:第二章　起火］

浪花涨到脚边，打湿了鞋子，鞋袜间濡湿的感觉抽回我的思绪，也让我从那阵寒颤中清醒。

那日倒底是幻觉，还是我仅仅做了一场梦?

如果真的是梦就好了，冷笑，揪揪自己的脸颊，真实的痛感随之传来，也再一次打破我的希冀。

望向远处渐渐亮起的灯火，还有一丛丛人影在收起鱼网，晾上的同时，一个个女人扯着自己的男人回到了家里。

而那儿就是我现在容身的地方，一个只有二十多户人家的小鱼村。

在我以为自己是遇到了水鬼，必死无疑地当定了那水鬼转世投胎的替死鬼时，我却在一阵巨痛中醒来。

醒来后，入眼的一切，让我以为是一个不知何处的穷困的民屋。甚至想过，或许会是环抱着那片湖的青山中的一个未搬迁、靠山吃山的人家。

那灰败的露着腐朽椽木的屋顶，还有横在地上的破烂的几张椅凳，再放眼搜寻，也只是些暗色的陶瓷瓦罐，零碎地搁放在周围高高低低的木柜上，空气中则传来潮湿的气息，甚至还有一股我一向躲之不及的鱼腥味，刺激着我的鼻腔，让我的胃涌起一阵胃酸。

再后来，一张脸出现在眼前，是个用红头绳扎着朝天髻的小娃儿，一脸兴奋地叫喊着：“醒了，醒了……”

再以后的事情是一阵忙乱，迅速奔进的几个人将我围了起来。而我从他们老老少少，男男女女的穿着打扮中、从他们有些听不太懂的

话语中、还有周围一切不寻常的变相中，很快让我发现惊人的现实——我绝不是落到了我二十多年一惯生活的圈子里，而是一个绝对陌生的世界。

简而言之，这户人家祖孙三代，一对老夫妻、一对中年夫妻，还有一个八九岁的孩子。也亏了那孩子有日日傍晚去附近的沙滩边拣拾扇贝的习惯。

只是那日，拣着玩着，竟超过了平日回家的时间，直至明月初升，才在一块大岩石后发现被浪花卷到岸边的我，当然还有我那一身古怪的服饰。

好在孩子天性善良，忙回家喊来大人，一家老小把我搬抬了回来，并由那娘子给我换了一套干爽的衣服，我才在身体猛烈的痛中苏醒过来。

我在怀疑我倒底处在一个怎样的世界中时，他们也对我的来历一脸好奇。问他们现在是什么年月，什么朝代，我在什么地方时，一家老少只是笑，却回答不出个所以然，只能给我个模糊的概念，好像是在个什么东海边，会是地理课上载入地图的那个东海吗?

直到我第二日，临门而立，便看到一望无际的大海时，才恍惚失神。

曾想过无数次，有合适的机会一定要去全国各地看看，尤其要到身在北方的我很难见到的大海边，戏浪踩沙，逐日出日落，尽情度个假，但没想到却是这般光景下看到了向往的湛蓝碧海，怪不得一夜浪涛声，拍打海岸，也在拍打我脆弱的听觉神经。

自己作为独立的职业女性，是见过点世面的，很快明白自己的现状，我来到了一个似乎与世隔绝的小渔村，村落稀疏地散置着二十几户茅屋，可能是怕被海风袭去屋顶，用泥浆将茅草糊在上面，露出泥巴的土黄。

也很快明白，不是那户人家不愿告诉我具体的年月，而是他们祖辈生活在这里，由原来两三户到现在的二十几户，除了子孙，也有渐

渐迁来避世的，而最后搬来的一户，也是在二十年前了，那时正逢战乱，乱前似乎是个顺王朝，有这个朝代吗？我无比疑惑，但外面的世道现在是个什么情景，显然这里的人毫不知情。

叹气，我很想回到家里，有温暖舒适的床，有干爽轻柔的被、有一冲即净的马桶、有随便就能买来的美食，有川流不息的人群，还有工作用的与全世界联网的电脑，当然还有那一票损友……每一项我都很想念，恨不得这是一场梦，我半点也不稀罕这里唯美的风光，必竟我不是来度假，而是活生生地到了这里忍受一切不文明、不先进的东西，包括，可怜的胃口，已经吐了一次又一次，自己是从来也不巴望着吃海鲜的，一闻生鱼味就恶心。

望着眼前的落日渐渐没在海面，有些惊觉，这可不是到处有灯火的文明城市，我来时是明月夜，现在可是月如勾也算不上得。

准备回去了，拍拍手站立起来，又感觉来到这里后实在委屈了一向的无拘无束，趁四下无人，忙脱了鞋袜，赤脚踩在被日头毒晒了一天的细沙上，提着鞋子，留下一串脚印，自己对自己笑了出来，又怕别人听见，被当作伤风败俗浸了猪笼。

这里绝对是封建时代，十几日来我已经能充分判断，男尊女卑虽然在这个平民的不能再平民的地方要好许多，但对女人还是有规定的。

好在这里的人把我当作了从海上漂来的异族人，不是有个蓬来三仙岛吗？那东嬴岛他们有过耳闻吗？

我穿得露臂又臂膝的套裙，说话也不是这里的口音，加上他们都是很好糊弄、没有出过中国大门的良善百姓，这个谎就让他们自己去注解吧，他们又没听过小日本的八格牙鲁，何况这时的东嬴未必浸淫了中国的文化，也未必有了片假名呢。

呵呵，我目前得努力赚点路费，好离开这个地方，去寻找回家的门路，这附近的沙滩我已摸了个透，实在找不出怎么回家的通道，必竟我是北方来的，也许去那儿看看会有点眉目。

总不能让我再跳一次水吧，万一真淹死了也回不去呢？我看着薄日下的海面，又转身望望通向外面世界的那个方向。

咦？

一个点，从远处渐渐移近，似乎很快，但离得能辩清那是一道人影时，我实在移不开目光了。

那个身影是在走吗？我诧异的瞪大眼，眨也不眨地盯着，那道身影仿佛行云流水，踩着云端而来，修长的身姿，闲雅的似乎是只能脑海中想象的步履，那么从容流畅，随意自在，仿佛最顶级的音乐大师正弹奏出的乐符，在我眼前闪动。

不竟想起上学时，偶尔见过一个颀长的男孩，用类似的步伐从远而近踏上我乘坐的车，我记不得那男孩子长什么样子了，只记得一心迷醉于那样优美的身姿中，久久的心动。

可是说实在话，眼前的这道身影，远比记忆中的那道更加的胜似闲庭漫步，风流自然……

正思绪翻飞间，人已走到我近前，停下来，停在我面前。

这么快？我吃了一惊，不由望向对方的脸。是个男人，绝对的男人，脸上最先入目的是一道蜿蜒的疤，很醒目，甚至是触目惊心，破坏了优美身姿带给人的视觉享受，而且仔细端详，这张脸就算没有那道疤，也绝对算不得英俊，唯有一只鼻子高而挺，其他的乏善可陈，不过那双眼里的光茫，嗯，竟然像有层薄雾迷漫，清冷而出尘，仿佛一切世事不在他眼中……

我想我看得太专注了，也丝毫没受那道使他的脸看起来很显恐怖的疤痕影响，我在现代时，什么样的人物面孔会看不到？美的、俊的、帅得一塌糊涂的，还有畸形的、诡异的等等等等，就算生活中看得有限，但荧屏上那些为剧情而化得极致的脸，也见得多了，至少目前这张，并不能影响我的眼珠子的正常运作。

从上到下看了个够，包括他一身淡紫的长袍裹在那挺拔长立的身上，腰间深紫的带子横拦，将他的身材衬得更加颀长，是我心目中最

上乘的身段。

“嗯，姑娘——”对方终于开口打断我无所顾及的目光。显然有一丝讶异，当然了，我笑了出来，现在这个老古人时代，不会有几个女子会这样明目张胆的看着别人的，何况一个陌生男子。

“失礼了，公子是外乡人吗？”我得为自己解释一下，不能让他们将我这在现代完全正常的目光看作是不知羞耻的淫荡，何况，他也够不上让我产生邪念的姿色。

“嗯，想问姑娘，前面可是小张村？”对方终于问出他停在我眼前的目的，一双眼也正停在我的脚上。

此刻，我才发现自己仍是光着脚的，连忙低头，掩饰性的挪挪脚，脸红了起来，不是怕他看我的脚，而是很明白我的脚真得很不漂亮，宽而大，即使放在现代也是不适合穿漂亮凉鞋的那种，何况在这个女人裹小脚的时代?

那家嫂子连夜为我缝制这双布鞋时，一脸的震惊。反观她，虽然身为最贫下的渔民，为了生计而没有像上流社会的人那样缠足，但一双天足也是小巧可爱的，我亲眼所见，而且村里好多女人却也是自愿裹了足的。

“呵呵，天气太燥，这样比较凉爽，而且我们这儿的人家女子多数都会这样。”我睁着眼睛说瞎话，又连忙转移话题，“前面是小张村，公子寻人吗？”

我不知道称呼他公子对不对，身形儒雅，面孔粗犷。

对方收回放在我脚上的目光，点点头，只留下两个字“谢谢”，便调身离去。

惜字如金。

我偏着头见他又像流动的行云一般离去，好好过足眼瘾，才蹲下身子穿起鞋袜，这古时的袜子真不讨人喜欢，大热的天，也不能光脚趿着凉拖，又发疯地开始想念21世纪了。

待我收拾好，天已完全放暗，我顺着远处的每家屋里透出的油灯的微光向前而去，好在这是一个民风纯朴的避世所在，要不这么晚回去，是危险的。

月亮又该往圆走了吧？我何时才能回到我真正的家呢？眼看再过几日，每月要来报到的例假期要到了，不知这儿的女人都是拿什么解决这特殊的几天？皱起眉头，讨厌这里，还是一个贫脊的地方，不会用那厚厚的草纸来应付吧，除了粗涩，卫生吗？

心思转念间，猛然觉得前方大亮，亮得出奇。

接着听到人声混乱，哭爹叫娘，一片惨烈。

“着火了？！”我吃惊地看着忽然冒起的火光，烈焰冲天，燃得很急，怎么会？

开始拔腿猛跑，着火的人家应该是那个老吴头的茅屋，他孤寡一人，不会出什么事吧？

虽然那是一个不怎么说话的老头，但一家有难大家帮，何况海风又大又急，难保不会将火苗吹到其他人家的屋顶上去。

快到了，我猛烈地跑着，发现不出所料，果然有几家的屋顶也燃了起来。

妈的，是谁和这些可怜的人过不去的，老天爷吗？

我恨恨地想着，又突然想起刚才那个外来人，那个除了我，最近二十年来突然从外面闯入的陌生人，难不成和他有关？

［正文:第三章　又一次无妄之灾］

终于跑近出事地点，发现大家正排了长龙，男女老少的队伍延到海边，从那里灌了水，一一往前递交，循环着往大火上灭去，淡水缺乏，怪不得大家这样，何况唯一一口井离得很远。

“大山哥，嫂子呢？干爹干娘呢，还有牙儿呢？”急切地搜寻中，我发现了救我那户人家的张大山。这村子本是两户张姓兄弟先住进来了，后来渐渐移进的人都遵从了村落原先的起始人的姓氏，起名小张

村，因这村里张姓的人家也实在占不了太多比例，而我的恩人是这里祖上的后代，也姓张。

“爹娘还好，正在那边帮忙传水，你嫂子看着牙儿呢，他们没事。”大山一边挥汗如雨，一边应答我。

顺着他手指的方向，我看到了年迈的老夫妻在海边帮忙，他们是我在这个世界最早接触的人，也是我的救命恩人，更为了有个倚靠，我已认他们为干爹娘（很现实吧，要不我哪来的吃喝？早露宿街头了）。

“家中柴房里似乎还有两个木桶吧？大山哥？”我得搭把手，虽然我不经煅练的身体还没有这里少女的力气大。

大山显然刚刚想到，怔了一怔，点点头，“是呀，我怎么忘了？我这就去拿。”

“还是我去，这儿离不开你！“我拦住他，他是壮劳力，如果走开换我留下，只会耽误救火大事。

于是，我迅速窜至半个月来居住的院落中，来到柴房前，以最快速度借着火光找到那两个闲置的木桶，拎起来，拔腿向外跑。

可恶，这种长裙怎么能不碍事?

绊了一跤，爬起来，将裙摆掳起扎在腰间，重新拎起桶。

“牙儿？！”我惊叫出声，看到了闪着寒光的一把匕首架在九岁牙儿的脖颈间。

“姑姑！”显然牙儿见了我，又惊又惧中牙齿打颤说不出囫囵话。

我已看清手持匕首的人是谁，竟是那个家里正燃着大火的老吴头。

“吴大叔？”一夜之间，老实巴交的邻人竟成了挟持幼儿的恶人?这是什么概念?

“闭嘴，丑丫头，如果你敢喊出来，这小儿立成刀下之鬼！”老吴头的脸色发青，一双眼警戒地盯着四周，似乎防备着什么。

不是他喊，我倒差点忘了，这儿的人都唤我丑丫头，不是我丑，是我让他们这么唤的。想我生在现代，虽非特别漂亮的美人儿，但一张脸上，除了鼻子不够挺外，哪里都是很入得眼的。

那夜张家救我回来，已是众人收了鱼船正欲休息的时分，没有人看见张家搬抬回的是个什么面孔的人。我在搞清状况正式面对大家前，向那娘子讨了她的眉笔（幸好真有眉笔，不然可能得用木碳代替。），在脸上精心装饰一番，顶着无数个错落有致的麻点便摇曳着请求救命恩人暂时收留。

不是我故弄玄虚，更不是我不相信这个时代，是我非常清楚地知道这里没有三分钟之内便会赶到的警察，更没有有序的法制，女人是弱者，而且身份低微，以丑见人，更能自保而已。

朴实的张家人在我的肯求下，便帮我瞒天过海，也不算刻意瞒，只是从没有当着别人点破而已，所以我日日起来对镜化妆，做点精之笔，好在一脸麻子，不会有人多看两眼，没人注意过这些麻点每天的位置都有些难免的变化，我也记不牢那些点点的准确位置。

“青刀，今日你是走不掉的。”一道轻冷的声音插了进来，这声音如此干净清雅，让人难忘，我顺着声音看到了不久前刚见过的那个疤面人。而他原来淡淡的语气里，此刻多了十二分的冰冷。

我清楚地看到老吴头打了个寒颤，沉着声音低吼：“事情已经过去那么多年了，为什么还不放过我？”

“为什么？”疤面人似乎在冷笑，我看不出他的嘴角是否有牵动，但听到了，还有那双眼中薄雾更甚，仿佛千年的冰化成了那阵雾气。

“你倒底是韩家什么人？”老吴头似乎对眼前人十分忌惮，拿刀的手有些轻颤。

“想你青刀，横行一时，杀人如麻，当年只为了贪图韩少夫人的姿色，竟不惜将有恩于你的韩家一家大小，杀个干净，怎么？还怕留下余孽吗？”疤面人在步步逼近。

“等一下！”我无法不开口了，眼见疤面人的紧逼让老吴头的手劲不觉间加重，牙儿已吓得说不出话来，布满泪水的小脸是一片惨白。

两人似乎这时才又注意到我。

“吴大叔，不管你做过什么，牙儿是你看着长大的。”我的声音控制不住的紧张，眼见一道血丝由牙儿脖间渗出，那是在这儿唤我姑姑的人，一个只有九岁的孩子。

“哼，丑丫头，你以为我为了逃命会轻易放开这个娃儿吗？你求我不如去求他。”老吴头的脸没有了平日的温和，竟是阴森恐怖。

我看向疤面人，疤面人显然不为所动，仍然在朝前走，一步步，走得慢而坚定。

“别过来，你自诩正派人士，不会看着这娃儿因你我之事而受牵连吧？”老吴头带着牙儿往后退了退，但牙儿的腿早已吓得瘫软，他拖得很费劲。

“如果是其他事，我会考虑放过你，不过，如果你放了这个孩子，我则会考虑让你死得痛快点。”疤面人停下了脚步，眼里一丝犹疑闪过。

老吴头看出对方有了动摇，越发把持住，阴阴地笑了起来：“纵然我死，有当年的七十八口韩家人为我垫背，今天又有这聪明伶俐的小娃儿下阴间侍候我，我吴占山值了，哈哈哈哈……”他笑得不大声，但是狠。

远处的火未熄，人在乱，隐隐听得有人在唤牙儿，我心一横，莫非我来这走一遭，竟是为了今天这一局？

“等等，”我再度出声，盯着老吴头残留的笑意，“不管你是吴占山还是什么青刀，你应该看出牙儿力软，你拿他做挟持，不但不利于你逃走，恐怕反遭拖累，不如换作我做你的刀下人，放牙儿出来。”

“什么？！”老吴头显然吃了一惊，疤面人似乎也有讶异，但没有出声，只是把始终紧盯着老吴头的目光转向了我。

“不用怀疑，我一个弱女子，没有伤害你的能力，牙儿一家对我有救命之恩，我不能眼睁睁看着不管，何况我腿脚利索，你挟着我后退时要方便许多。”我必须打消他的疑虑，他显然不肯相信世上竟有这种人，肯以身冒险，愿替别人挨刀，由此可见，他以前和现在，一直是个恶人，平日隐藏得太好了。

“你……”他有些动摇，牙儿在他怀里开始哭闹挣扎，“姑姑……姑姑……”小小的身子左右乱动，让老吴头加了劲摁住他。

“你看，孩子必竟是孩子，害怕了，也不懂得配合，吴大叔，换成我，我会很乖，我只是一个丑丫头，活着也是招人白眼，死又死过一场，却被干爹一家救了。”

我忍着翻白眼的冲动，谁说我不怕死，看他们两厢对峙不下，如果等会众人发现围了过来，难保这阴险的老吴头不伤及无辜，尤其是牙儿的娘，怕不肝肠寸断？我也想跑呀，可那是牙儿，换作他人，我可能早置身事外，有多远走多远了。现在却得耐着性子，继续游说。

“吴大叔，我没有伤害性，就是你们所说的武功，如果我有，也早看出你身怀绝技，怎会让牙儿那么轻易便落进你的手里？

显然吴老头已经动心了，加上牙儿哭得越来越大声，“闭嘴！”他喝住牙儿，转向我，“你，丑丫头，过来！”

我走了过去，让自己坚强，或许我不会这么容易死，老天不会把我从那么远的地方带到这儿后，就这么容易让我死去，我用阿Q精神战胜自己，逼迫自己走过去。

“还有你，如果敢靠近，我立即就杀了这娃儿！”吴老头戒备地盯着疤面人，狠声下着威胁，似乎十分肯定对方不敢伤及无辜。

当牙儿终于离开匕刃，我也终于被架在刃下时，我看到对面的那个人一脸平静，似乎对被持人质从小孩换成我这么一个丑姑娘是乐见其成的。

叹了口气，“我们离开这儿吧，吴大叔你总得往你希望去的地方挟持我呀。”

“哼！”一声冷哼，死老头（暗地里我已经不能平心静气称呼他什么老吴头了，他是个恶人，无胆的恶人）带着我往附近的山坡退去，那里有茂密的林木，加上夜色，有利于他逃走。

又一次无妄之灾，心中再一次叹气。

［正文:第四章　中毒］

林间更加幽暗，一脚高一脚低地倒爬上一个山坡，我们停住。

吴老头怕对方趁隙偷袭，竟然始终架着我在倒着走，如此困难的行程，怪不得他肯把牙儿换作我，孩子的腿脚早软，爬得动吗?

“为什么还要跟着我们，再跟，我杀了她！”吴老头的声音在耳际响起，震得我耳朵嗡嗡直响。

我闭了闭眼，如果我一家七十八口被人杀个精光，而凶手竟躲了二十年之久，好不容易找到的情况下，我也不肯轻易离去，何况是这种衙差不办事的年代。

疤面人只是盯着我们，我看不清他的神情，但他们俩显然对周遭的地形看的比我清楚，莫不是所谓的内力，使他们的夜视能力很强?

我胡思乱想间，疤面人清冷的声音响起。

“我不会放过你，你，不可能活着离开。”

那声音说的如此坚定而肯定，使我相信他一定不会在乎我这么一个横空跑出来捣乱他复仇计划的人的。

我死定了！

“你、你……”吴老头的声音有点发抖，“你倒底是谁，为什么不肯放过我? 我确定当年自己没有留下韩家的任何一个孽种，不可能留下，你倒底是谁? ”

“我有说过我姓韩吗? ”依旧冷谈的语气中，似乎含着一丝嘲讽。

“你不是韩家孽种? 那你又为什么要找我麻烦? 我在这儿躲了二十年，整整二十年了，难道还不够吗? ”吴老头几乎是喊出来的。

“喔? 你难道是自己良心发现要躲的吗，如果不是二十年前有人不断的追杀你，使你无处可逃，你认为你会躲吗? ”

“你、你怎会知道？你看来不超过三十岁，怎会将二十年前的事情知道的如此清楚？你不是韩家人，又为何要管这趟闲事？”

我很累，很想就地躺下，而不是在这里听他们的恩恩怨怨，如果不是这把匕首，我会送他们几个白眼，然后找个地方去睡觉，来到这里，夜晚不得不早睡，已养成习惯。

我打了个哈欠，但显然被他们发现了。

“臭丫头，如果老子今天出不了这里，你只能给我陪葬了。”说话间，一颗丸粒突然塞进我的嘴中，还来不及反抗，便被他一掌拍进了肚子里，非我所愿的被迫咽了下去。

“这是老子秘藏了二十年的七色断心丹，算你有福气。”

一听名字就不是什么好东西，我吃了一惊，正欲开口，突觉他把我往前猛力一推，我整个人竟腾空飞了起来，向疤面人撞去。

“啊——”我不由惊叫，不能不叫，这么高的角度，这么猛的力气，对方接不住我的话，我会全身摔散架的。

说是迟，那时快，我安全着陆，被疤面人劈头抱住并放在了地上。

“你中了毒，等我回来！”说罢，人也闪身不见，远远传来吴老头的阴笑：“小子，老子为了防这一天，在这里设下了机关暗道，你有本事就来追吧——”

我怔怔环目四顾，真是一点也看不清楚四周，不会有蛇和其它动物吧？

白日里也来过这儿，只是离村子稍微远了点，加上那儿的人靠海吃海，对这座不太高、没什么利用价值的山头从来不去关注，除了砍些柴禾以外，连蘑菇也不听他们说来采摘过。

那个吴老头果真设下了什么圈套机关吗？我会不会不小心踩着呢？

想想不可能，要设他也会在林深处设，要不早被平日上山砍柴的村民碰上了，而从一向的太平中可以确定，这浅一点地方应该不会有

事。

我回忆着上来的路，在黑暗中摸索，连滚带摔地下了山，又连跑带奔地冲着仍然点着灯火的村子而去，那里的火势看来是灭了。

“咚咚咚”，轻轻叩响干爹家的门，开门的大山哥见我归来，先是怔了一下，接着是惊讶的表情，后来就是喜悦了。

“孩他娘，你快来睢，妹妹回来了！”

于是我的干嫂子也迎了出来，眼圈红红的正肿着，见了我，笑了起来。

“牙儿呢？”我边进门边压低声音悄悄的问，怕惊了累了半夜的老人。

结果发现那对老人正坐在堂里，眼睛紧紧盯着我，此刻也迎了上来。

“丫头，你没事吧？”这位老伯老泪纵横，使我觉得刚才做的一切都是值得的。而我原本是为了有依靠才认他们为亲，现在却是甘愿了。

“干爹，您这晚了怎么还不睡呢，牙儿呢？”我没有发现牙儿。

一家人过来围着我，把我按在堂屋正中的椅子上坐下来。

“牙儿又惊又累，哄他睡了。”这位嫂子拽着我衣襟，眼泪又掉下来，“妹妹，我们都听牙儿说了，以为你回不来了，怎么能够自去睡了？本想着怎么说服大伙去山里救你呢。”

“他们自顾不暇，谈何救我？”我回她个笑，安慰这家人一夜饱受惊吓的心。接着，起身跪在一家之长面前。

“丫头，你这是做什么？你救了牙儿，是我们一家大小的恩人，怎么反倒跪了下去？”老爷子吓了一跳，连忙扶我，他们是一世守在这里的老实人，不知道的越少越好。

“干爹，我要离开了，只想请问干爹，离此最近的一个城镇在哪儿，有多远？而且……”我有些为难地打住了话，不想增加他们的负担的。

一家大小面面相觑，显然我要离开的打算让他们感觉突然。

我咬咬牙，继续说下去：“而且，请干爹与大哥能……能资助一些盘缠……”终于说了出来，流出一些冷汗。

他们显然还没反应过来，我再度下跪，“干爹，我今夜必须要走了，请干爹谅解！”

我的口气很坚定，不坚定行吗？本想自己赚点路费的，谁想事情有变，我体内的什么七色断心丹已吐不出来，当务之急，是找个大夫，如果解不了，也不能呆在这里等死呀，那个什么疤面人那般冷清又报仇心切，就算会解毒，等他真破了机关杀了那贼，恐怕黄瓜菜也凉了。

老人必竟年长成稳，见我不愿多说，就如我半个月前的出现一样，没有多问，只是扶我起来，并对他的儿子吩咐下去。

“山儿，去为父屋内的衣柜里取出那个蓝色包裹。

接着，又冲着他的儿媳吩咐，“牙儿他娘，去给你妹子烙几张饼，再烤两条鱼，把晒过的鱼干也多准备些，再把为父出门的那口水袋装满清水也给准备好，快去吧——”最后一句催促声，让依然呆着的媳妇连忙下去忙呼了。

“谢谢干爹！”老人想得如此周到，我的声音不禁暗哑，努力把泪水逼回。

接着大山哥出来，打开蓝色包裹，里面有个木盒，再打开，里面是一些散碎的银两，还有一串用麻线串在一起的铜板。

“孩子，拿去吧，这是前些年干爹在年青时，曾到过外面，卖了许多鱼干，还卖了几颗贝里的珍珠得来的，只是不晓得这些铜钱还用不用得上了。

我无语，乱世中，每朝每代，都有自己的钱币，只有金银珠宝可能不会失去它们的价值吧。

“拿着吧，我们在这里自己自足，这些也用不上，再说我们还可以打捞珍珠来卖，换下银钱，就是想出外面时，也不是难事的。”

我的泪终于滴下，他们虽然日子平静，却是实实在在的贫苦，尤其与张嘴吃肉的现代比起来，他们的生活落后的太多，靠打鱼糊口，每一个月才会由家里的男丁推着车，载着晒好的鱼干和一些放在桶里的新鲜的当天的鱼，去离此据说是非常远的集镇贩卖，运气好时，能得几颗珍珠，多卖些钱，换来布履衣衫，而这儿以沙地为主，种不了什么庄稼的，只有靠山处有些薄田。供着这几十口人的生计。

他们中有多少人，许多年也不曾添一件穿戴。而干爹口中说的，一定不是他们平日去的那个小小集镇，他说他年青时去过，一定是更远，也更繁华的地方。

无以为谢，我再次下拜，坚持留下部分银两，并带了牙儿娘为我准备好的干粮水袋，顺着干爹为我指的道路，在天边蒙蒙的亮色中出发了，身后是同样一夜无眠的张家四口人。

日渐渐升起，夏天仍在散发它的威力，我不知道我走了有多远，只是趁着日出前的清凉，拼命地赶路。

同样的一日一夜的不曾合眼，我努力着，虽然不知道所谓七色断心丹倒底是怎么回事，一般大夫能治得了吗？又或者我根本没中毒？

这世上哪来那么多毒药，总是在古话本的故事中见那蒙汗药、砒霜之类的，就算有金庸小说里神乎其神的五彩斑斓的毒蜘蛛、还有灵丹妙药类的少林大还丹，但也不至于让我这么幸运地遇到百年难得一见得绝世奇毒吧？何况眼镜蛇咬了人，也早该毒发身亡了，而我现在在赶了如此长的路程后，仍然活着。

额上沁出汗，我望望四周，顺着这个方向走来，我已看不到海岸，出了这个东海边，会是我以为的那个世界吗？我又能顺利找到回家的门径吗？冷嘲地笑笑，如果我还活着的话。

一条黄土路直通向远方，仿佛没有尽头，这也是绕了许多弯才踏上的第一条可以算作是路的路。

终于看到一棵树，枝叶稀疏，但下面有一块让人眼前一亮的大石头。

有些趔趄地走过去，才发觉自己是用尽了力气才来到石块前，一屁股坐下去后，只觉得再也不想站起来。

难道我被晒了这么一会就中暑了？心里嘀咕，抬头看看白哗哗的太阳，刺眼得不能直视，只好收回，眼前一片发黑。

从包里翻出两张饼，还有一条烤熟的鱼，笑笑，自己闻不得鱼腥味，却是能吃熟鱼的，这半个多月，每每想帮张家一起收拾打捞回的活蹦乱跳的鱼，却一次又一次地吐，反倒成了累赘；再想起，帮嫂子生火做饭时，险些引着灶旁的柴草，于是，张家打消了让我帮忙的念头，自己成了一个无用的闲人，今天却让我这个闲人带走了他们积蓄了半生的银两。

如果放在我从小长大的那个世间里，自己至少是能工作养活自己的，至少不会是个什么都做不了的闲人，至少是个在工作上很得上司的青睐并委以重任的现代都市白领，但在这里，一无是处！

懊恼地胡思乱想着，觉得眼皮越来越重，心口猛地一阵抽痛，这痛来得如此突然，突然地我毫无抗拒，冷汗留下的同时，陷入了黑暗……

［正文:第五章 大难不死］

前面是谁？背影怎么那么熟悉？那微胖的有些笨拙的身子，还有一头打卷的短发，咦，那不是我那每日里沉迷在麻将桌上的老妈吗？她要去哪儿？

老妈前半生也算精明干练，靠着坚韧不拔的奋斗精神，为自己赚来一堆让她足以在周围邻居中高姿态走路的家产，而老实本份的爸爸，一辈子兢兢业业的为别人划拉着算盘，却不知二人老了老了，竟迷上了麻将，以致于一放碗筷便去报到，却让两个人的身形因缺乏煅练而飞猛地横向发展，没有了往年瘦长的俐落身姿。

“老妈——老妈——”我拼命地叫，她不会是又想到那麻将馆搬砖块去吧？那可不行，说过她多少次了，对身体不好，尤其她和爸爸是高血压，难道还是小孩子吗？答应过我们多少次了，结果每次都又偷

偷溜去，有些叹气，如果我和哥哥不是总这么忙的话，也许他们不会这么寂寞的；如果我们多抽一些时间陪他们的话，他们就不会总往麻将馆跑了……

“老妈——老妈——”

她为什么不理我？我想追上去，却看到两个人远远地从右边走过来，一个胖乎乎，满脸堆笑；一个瘦瘦的，像一阵风就能吹倒。

我也笑了，这不是廷和琦嘛，她们那一脸兴奋的样子，莫不是又找到了什么好玩的去处？

尤其是廷，对于吃喝玩乐，最是拿手，每个月都是月光族，而她那个宝贝男友也是一样，真不知他们俩个若真结了婚，该怎么活？还有琦，他的男友也不错，最近要开个公司，琦总是跑去帮忙，整天一脸的幸福模样，好像她已经成了老板娘。

我迎上去，想问问她们要去哪儿，她们总说我，整日只晓得工作，也不晓得找个男友，更不晓得出去渡渡假，我也总是笑着回答“男人哪有钞票来得实在安全？”这次我还真想同她们出去走走，自从大学毕业后，我们这三个发小就很少在一起活动了，嗯，应该出去放松放松了。

“你们俩个要去哪，还不老实招来！”我横在她们面前，佯怒地威协，而她们通常会不以为然的一起点上我的额头，斥道：“就你还当路匪，快一边去吧。”然后我们三个一起哈哈大笑。

但这次怎么了，我站得离她们如此近，她们怎么都不看我一眼，我对她们的威协，她们也装作没听到的样子。

“喂——”我要引起她们注意，才几天没见就当我不存在了吗？但我惊讶地发觉，她们两个人停也未停地，竟从我的身体中穿过去了，好像我是空气一般，就这么穿过去了。

我合不上嘴，连忙扭过身子，想看看她们倒底是怎么回事，为什么不理我，但一回头，人呢？这是哪里，为什么四周一片白茫茫的，为什么突然起了大雾，什么也看不清楚了？

我开始发慌，虽然自己是个独立的女性，但并不代表我对这么诡异的情况不会害怕，我心里开始着急，想找到个出路，想走出这片迷雾，想看看我的妈妈是不是走进了刚才那间麻将馆里，想……

我似乎紧张得有些口干舌燥，喉咙发哑，喊也喊不出来，头有些发晕，浑身开始发软，就在我以为自己将永远被困在这片迷雾中时，一道光亮骤然出现，让我一时睁不开眼，努力从眯着的眼中看去，发现那道光就亮在不远处，仿佛一个圆形的洞口横在那儿，而那道光就从洞里透出。

我有些迷惑，有些不知所措，呆在原地，不知该不该走过去。

这时却感到一股巨大的吸力从那个洞口发出，将我的整个身子吸起，使我整个人头朝洞口的方向横着漂浮起来。

我开始挣扎，不愿就这么被揪扯过去，那里是个未知，我不能肯定那里等待着我的究竟是什么。

但是我控制不住自己，那股吸力太大，大得让我的身子发疼，好疼！它突然又加大了力量，电光一闪的猛扯中，我像从一个投胎似的窄缝中猛挤了过去。

啊——

我睁开了眼，全身的痛猛烈地袭来，比起上次在渔村被救回时还要痛。

渔村？我突然想到什么，惊地想坐起来，却发现有心无力。除了胳膊使不上劲，还有一阵晕眩，让我刚刚抬起一点的头颅又倒在了枕头上。

“姑娘，你醒了？”一个充满惊喜的声音传来，接着一双手抚上了我的额头。

我努力睁大沉重的眼皮，打量这个人，失望地看到一个插着珠钗、梳着发髻，甚至带着一双椭圆形玉坠耳环的中年女子。

叹气，看来我没有如愿回到我朝思暮想的“现代”。

“姑娘，你昏睡了五天，饿了吧？想吃点什么？小妇人这就给你去做。”她的语气似乎尽可能放得低柔，与她粗壮的身形很不相符，只是一张笑眯了的眼使我不得不再打量她，看到她的笑容里竟有几分谄媚。

嗯？如此热情？就算她是我的救命恩人，但恕不相识，为什么对我这么关心，还有讨好？

我想问问她，我在她口中所谓的“昏睡五天”是怎么回事，难道我真得有五天没有知觉？

但我可怜的肚子却在这时咕咕地叫了起来，一声比一声大，叫的我的脸通红，叫的我不得不也去在意自己的确是饿了，饿得很厉害，饿得胃发慌。难道我这些天，肚子里一点东西也没进吗？

“哎哟，姑娘是饿了，也难怪呢，梅公子说你在未苏醒前，不适宜饮食的，而且你吐了好多东西，梅公子亲手打理了，说怕我们不小心碰着会要命的！”她说这话的表情，活似想到了什么可怕的洪水猛兽，难道是因为想起了我所吐掉的东西？

在我迟疑地想问明情况时，她却一溜烟的跑了，口里嚷嚷着：“梅公子早让小妇人备下了好材料，就等你醒来给你做呢，姑娘等着，我去去就来。”

“喂——”如果我现在不是有气无力，嗓子发哑，不会让她这么莫名其妙就溜走的，我倒底在哪里，那个梅公子又是哪位？谁来告诉我？喔，肚子好饿！

眼看这女人跨出门外了，突然门槛上又出现一只脚，淡紫的鞋帮，白得无垢的鞋底，干净的让人打心里觉得舒服。

顺着腿脚往上看，还来不及看到脸部，那眼熟的飘逸的身姿，那像流动的云一样的步伐，那淡紫的长袍，那三指宽的横腰玉带（真得有块玉）……

我的脸色瞬间垮下，来人到了床边，一句仿佛天外来的话：“醒了？”

不如不问，语气里没有起伏，就像我在课堂上犯瞌睡时，耳边渐渐飘远的某位老师的授课声。

一只手爬上我的额头，在我不耐地想抬手打掉前又缩回去。

“不要对我说，中毒也会让人头脑发烫，否则你没法解释你们一个又一个把手往我脑壳上放的原因。”

他坐下来，床边一直有张圆凳，嗯，我这才发现那张凳子是深红色的漆木，还有雕花镂刻，我后知后觉得开始打量这间屋子，典型的古色古香，比起我先前住的渔家茅屋强了不只几倍，虽然物件也不多，但干净明亮，还有防蚊的纱帐。

“这是客栈厢房。”他似乎知道我在想什么，淡淡地说着。

客栈？如果是客栈，那也定是上等的房间了，至少我身上的被子是锦缎的。

“拜你所赐，我竟然没有死。”如果剧烈的心痛和五日的昏迷仍能当作是中暑了，那我真成了呆瓜。所以肯定，自己是毒发了。

“你若呆在村里等我回去，没有急步行走加速了毒气运行，是不会那么严重的，”他顿了一顿，又继续说：“发现你时，除了一粒解毒丸，只能以银针对全身各大穴道施针放毒。”

躺着说话输了气势，我努力想坐起来，胳膊却像面条一样发软，还打着颤。

结果，一双手包括手臂伸了过来，绕过我的背，稍一使力，我便直起了腰，靠在床头，而腰下适时地垫了两个软枕。

这一小小的体贴让我看了他一眼，他已坐回原位，仍然面无表情。

“你是说倒是我的不对了，我应该相信你这个一出现就让平静了近百年的村子掀起风波的陌生人了？”

他听了我有些刻薄的反语，眼睛对上了我的视线，我露出一个冷笑，这遭罪不是我该受的，只是因为他们的恩怨。而我生龙活虎的一

个人，现在只能窝在床上，全身无处不在痛，尤其心口，像有什么利器划过一样，有种特别的难受。

他没有回避我放着飞刀的目光，依旧的平淡，眼里的那若有似无的雾气竟让我有种错觉，仿佛对面的不是一个凡尘中的俗人。

总之，这个人除了面貌不出色，体形、气质、声音、还有刚才那双出乎意料的修长白皙的双手……都格外出色。

“我会负责。”他盯了我半天，就说出这么一句话。

我愣了一下，反倒怒极而笑，冷笑是我生气的表现：“你已经把我救活了，负责是什么意思，难道这毒并没有完全解掉？又或者会落下什么严重的后遗症？”必竟那毒丸的名字让人过耳难忘——七色断心丹？还是珍藏二十年的?

到了这时，他的眼里似乎现出一丝诧异：“你体内的毒已解了多半，余下的需要再蒸七日的药浴，配以我的内力运行一个大周天，可痊愈。”说到此，他的语气中似乎有些迟疑，“我说的负责，是指为姑娘全身大穴施针一事。”

嗯？我消化着他的话，我的毒果然不好解，他说能痊愈，是真是假？不过他当日大可放下我不管的，既然救我，就没必要说假话，只是要蒸浴的话，不会是像电视里看过无数次的情景一样，要赤裸地坐在桶里，下面燃着柴火，把我当死猪一样的要褪毛吧？那感觉，岂不是要比蒸桑拿还要难受?

“姑娘如果不弃，在下愿负起诋毁姑娘清白的责任。”耳旁又响起他的声音，但“清白”两个字让我吃了一惊，看向他，他的目光已移作它处。

我开始飞速运转思绪，沉声问：“你是说你对我的全身各大穴道进行施针？”

他点头。

“要施针隔着衣服似乎是无法操作的？”我再问。

他再一次点头。

我吸了口气，再一次问：“这毒是否必须要施针才能解？”

“如果不是毒气已至心脉，在没有专门的解药下，一粒我炼的能解百毒的清心丹，再加以独门的内力心法，可解，只是……”

他没有说下去，但言下之意非常清楚了，如果不是我强行赶路，如果不是我远离了村子，拖延了时间——

“你可如愿杀了吴老头？”我在提醒他，他当时的誓杀之心，瞎子也看得出来，我不会那么被动地把赌注押在他这么一个人身上。

“我说过，他走不了的。”薄薄的雾气漫了起来，一谈到那个死老头，他的眼里就不再平静。

“这毒是否只有你一人能解，普通的大夫无法解？”

他似乎思考虑了两秒的瞬间，回答：“普天之下，应该除了我，只有天山顶的独绝老人能解。”

这不得了，不用他，难道跑到天山去找那个什么老头来解？只怕离得还远，我就死翘翘了。

“你说要负责，怎么个负法？”不会要娶我吧？想想老古人的不开化，有可能，但眼前这个男子应该不是一个腐朽教条的老顽固。

他似乎又顿了顿，然后坚定地说：“姑娘不弃，可以。”

“真是大义凛然呀！”再度冷笑，我可不是迂腐的古人。

“你可娶妻？”我依旧问着问题，倒要看看这个人脑袋里有什么想法。

结果看到他眼神变得悠远，仿佛放在了某个不知名处，并且摇了摇头。

“喔，这么说并没打算把我当妾了？”我不管他为什么早过了古人的适婚年龄而一直未娶，至少把它当作实话，如果他说他已娶了，我会想办法把什么东西砸到他头上或脸上的，如果现在没力气做到，也要在体力恢复一点时，给他个痛击。

“你把桌上的铜镜拿来。”我突然这么说，显然让他莫名其妙，哼，就你会扮酷扮冷？我这个21世纪的独立女性可不是你们这般浑帐

男人能一眼看得明白并掌握得了的。

他递过镜子，顺带欣赏了一下他如白玉一般的手，真是和他的人不搭调，不过我不会多想这个，而是看向镜里。

这面镜子显然比张家的那面更加平滑，除了镜围的花纹和雕工更好，镜面看得也更清晰。

“我脸上的麻子呢？”我斜眼看他，果然，这又是一个臭男人，如果我仍顶着满脸星星似的麻子，他还会说要负责？

“老板娘在给你擦拭汗水时，去掉了。”他的语气淡然，而且并没有就这个问题多问一句，似乎对一擦就掉的麻子一点也不奇怪，我可以想像到我脸上沾满汗水，再有一块湿毛巾擦来擦去时，我脸上的可观壮景，一塌糊涂的黑呀，眉笔的颜色早被晕开了。

他就算当时不在场，也能这么沉得住气？

我笑了，“你不用娶我。”

他的眼睛盯着我。

“我是不会因这件事嫁给你的。”虽然我是个传统的人，在现代也不肯轻易和人拉手拍拖，而且活到二十四岁，还没有过初吻，但不代表我会因被人看过身子而就要嫁给一个陌生人。

他的眼里明显得闪过一丝诧异，在我刻意地保持平静的外表下，和我同样平淡不在意的语气中，他是意外的，根本想不到这世上还有这种女子，在他们的世界中，女子如果被一个除了父亲兄弟以外的人碰过了手，也是要不得不嫁给这个人的，不然就只能以死谢天下，来证明清白了。

可惜，我不是这个时代的人。

“你不用怀疑，我不是你们这儿的人，不会依照你们的风俗行事，在我们的世界里，一男一女，只有情趣相投，深有感情后，才会在一起结成一世夫妻，终身大事不是这么开玩笑的。”

我还是粗略解释了一下，不能让他以及这里的任何人把我当作不知羞耻的女人，“所以你不用想着要娶我来表示负责，你刚才说要对我

负责时连看我都不愿意看，自己又多年不娶，想来也是对自己的婚姻负责的人，也不会心甘情愿地想娶我吧。”

他不语，我捕捉到他眼里有抹深思，于是补充一句：“你也放心，你的相貌也不是原因，你这个模样，还吓不到我，就算再多两条疤，也是一样。”

这样说总不会让他心有疑虑了吧，万一说到他的痛处，而惹恼他，不肯给我继续排毒呢？我不想死在这个没有头绪的世界里，我要回家的。

“你可以继续不说话，但我的肚子等不得了，它实在需要吃的东西来安抚它。”我抚着肚子瞪着眼，说了这么长时间的话，如果不是靠在床头，早倒下了。

“来喽，姑娘，你的香喷喷的粥来喽——”那个中年女人撞开门进来了，食盘上端了几个小碟还有一个白瓷的碗。

这么巧？不会是躲在门口一直在偷听吧？

［正文:第六章 一掷千金］

痛苦的一个月。

从来没有想过，被人当料理一样放在桶里，现火加工的滋味竟是要做人上人，吃得苦中苦的感觉，而我只是要活下来而已。

当时除了脖子和脑袋以外，全部被卡在一个只留了个圆洞的桶里，上面像上了古时押解犯人的枷锁，下面则酸痛无力，坐也坐不稳，于是圆洞更像用来上吊。

而那位所谓的梅公子，美其名曰地说药浴的火候要不温不火，差一分都不行，亲自坐镇添柴烧火，让我痛苦的眼神能无时无刻不盯着左前下方的他，好把一腔怒火随时化作眼神的利箭刺向他。

生平怕极了蒸桑拿的我，一遇那样的湿热，就会有窒息的感觉，躲不能躲，生不如死。

直到那位客栈的老板娘在梅混蛋的指示下，不停递来一个细口大肚的瓶子，里面是她进进出出跑到室外带进来的空气，反复不停地伸

到我的嘴边，为我输送一点新鲜的氧份。

一连七天，每次蒸到一半，都会往外狂吐，吐出一片浓黑的水雾，带着难闻的臭味。

据那老板娘说，我苏醒前吐出的东西要更臭百倍，并且是狼籍一片，当场把她熏得也几乎要吐，反身便跑了出去，丢下我和那个处变不惊的梅某人，让她从那时开始，对这个疤脸汉子除了有对多金顾客的讨好以外，更多了惊佩，当然还有好奇，好奇我们的关系，好奇我们的身份，却聪明地掖在嘴里、放在脑里。

但我非常失望自己每次吐得天昏地暗时，没能如愿把那些东西吐在那个烧火的人身上（他似乎每次都能在电光石火间使展腾挪身法躲开）。

七天，整整七次，每次忍受一个多时辰的熏蒸，也每次在连苦水都吐出后，便失去知觉，至于是怎么被光溜溜地搬回床上的，一无所知。

终于，七次的药浴，一次比一次吐得颜色变淡，一次比一次吐得量少，也终于在七次后，被宣告体内余毒彻底清除，可以放开肚子吃东西了，在那之前，每日里的饮食量是仅能维持生命而已，不然吃得再多，也会被吐出来，越多感觉越不好。

我咬着牙啊，承受这一切，如果不是狂热地渴望着能回到现代，早已抵受不住那种酷刑，要活比干脆死掉还要难受。

然后的二十余天，我无法想像，自己竟然也能在穿越后享到这般待遇，以为自己莫名其妙的来到这里就是受罪的。

我每天的主要任务就是吃，吃各种各样的粥，软而烂，有我在现代经常吃的——薏米粥、香米粥、黑米粥、红豆粥、芝麻粥、银耳粥、莲子粥、肉丝粥等等，还有些叫不上名字的古怪的粥类。

也有我在现代只闻其名，未见其实的雪燕粥，还是极品雪燕?

喝了几日粥，开始穿插各种各样的汤类，党参三黄鸡汤（如果那时有乌鸡，我想会变成乌鸡汤）、山药木耳兔肉汤、还有各种各样的

加了乱七八糟说不出名字的药材大补汤，这后者的味道苦涩的生猛，喝得我现在是一闻到味道就大皱眉头，管它是不是能调养身子，一概不想再看见。

一日五次，轮翻轰炸，轰得我想跳出窗子，在那客栈的后园里猛跑个十几圈，总之，至从毒清后，我的酸软无力，经过这一个月的密集调养，变得又是生龙活虎一个，而且面红耳赤。

“刘嫂，快别来了，我已好了，你再灌我这些，我会内火旺盛、吐血而亡的。”一眼瞅见老板娘又端着瓷盅进来，我想立刻缩进哪个地洞里。

“呵呵，姑娘别怕，这是莲子羹，梅公子吩咐了，姑娘的身子大好，那补汤可以停一停了，只需在粥上下功夫，”她边说边把盅置在桌上，拿了汤勺盛在碗里。

我虚惊一场地坐回桌边，看着这个粗壮的女人，由衷感谢：“谢谢刘嫂多日来的辛苦。”

这个女人似乎是这店里唯一的女眷，我那时连起床都困难，她除了端汤盛药，还要侍候我更衣梳头，甚至如厕也由她一旁帮助，更别提那月事来时，亏得她在身边，不然在这什么都不对盘的古代，我不知自己会遇上怎样的难堪。

“姑娘哪里话来，”她竟有些捌扭地红了脸：“说起服侍姑娘，小妇人我也是指使别人惯了的，能做这些活，哦，那个，也是看在银子不菲的份上。”

她很坦白，坦白地褪掉了初见时商人的势利和谄媚的嘴脸，这多日相处下来，她的勤恳、精心我是能体会出来的。

“他花了很多钱？”我想过能让一个老板娘这样精心侍候我这个素不相识的外来客的原因有可能是这个，只是会花多少银两？

老板娘笑了，“说起这公子，倒也真是个一掷千金的主，初来时，怀里抱着个姑娘，而姑娘你从头到脚，所有能看得见的皮肤，都是血红的吓人，我们正犹豫着赶了他出去，不想他一出手就是一千两银

票，只说要两间最安静不受打扰的上房，便命我速去准备热水和盆桶，后来你蒸浴的那木桶还是他画了样儿，让我们找工匠连夜赶制出的呢，呵呵，虽说姑娘五日后才醒，做出来的早了点，但有备无患呀。”

“一千两？”我吃了一惊，口里的莲子差点吐出来，我虽未在这里有过具体花销，但从小渔村那些朴实的人口中，也大略知道这个世道是和我所知的古代的物价是一样的，一户平头百姓，一年的用度也只不过需要三五两银子而已，局促些的恐怕连三两也用不了。

整整一千两呀，放在现代，那可是一个百万元户呀，不，是说不清的身家了，一出手就是百万元的手笔呀。

吞了口口水，又听到刘嫂有些讶异地反问：“姑娘不知这些天那公子的花销吗？”她的表情好像我是白痴。

“姑娘这两天吃的，可都是我们这些人一辈子也吃不着几回的东西，有的甚至一辈子也见不着呢，我们这儿虽是个大镇，但可不是什么帝王脚下的繁华所在，好多东西是有也没有的，说来奇怪，那公子也不知拖了什么人，这些天陆续地有陌生面孔的汉子来这儿，送来一批又一批的东西，要么是各种珍奇的药材，要么是各地上等材质的吃食，小妇人估摸着，那也是一笔昂贵的花费，我亲眼见着了一根成了人形的野山参，那可是假不了的……”

我的嘴巴越张越大，听得越来越吃惊，我一顾地沉浸在身体的不适中，并一直恼火着，忘了思讨这可不是物流发达、人均生活水平普遍提高的现代，这是一个靠鸿雁传书，南方的芒果运不及北方、秋天的水果放不到来年的时代呀，还有成了人形的野山参？好像是千百年的孕育才能长成那样的吧？

我开始大把大把流冷汗，银子呀，我可爱的银子呀，如果那个衰神把那大笔的银两直接给了我，嗯，再换成价值连城的珠宝古董，最好是小巧又易携带的那种，比如说是什么秦始皇时期的和氏璧之类的，我拿回现代，怕不发痛了？还用得着我日日辛苦的打工吗？

“姑娘，那梅公子对姑娘可真是虔心呢，除了给姑娘不惜银两置办一切外，还日日亲自为姑娘窝在那油烟味极重的灶房里，亲自为姑娘煎熬每一顿补汤补药，而你的那些粥类，他也在一边常常监督着，唯恐少了一顿，也唯恐营养不够全面呢……”

哦？我听得发怔，冷汗变成一头的雾水，七日的蒸浴后，便不怎么看到那号人物，只知他没有扔下我一走了之，但不知他还做了这么多的事情。

“小妇人活了大半辈子也没见过哪个男人肯为了谁做过这些呢，有钱的主儿，也多是吩咐了旁人去做，有几个亲力亲为的？”这个妇人絮叨着，并且终于忍耐不住的把窝在心里多日的好奇问了出来，“但不知姑娘，和这位公子倒底是个什么关系呢？你们，哦，说夫妻也不像，姑娘不像成了家室的人，可如果不亲密，那公子又怎肯……”

她未竟的揣测是想让我来回答，我嗤笑一声，“刘嫂想太多了，那个梅无艳只不过是在弥补自己的过失罢了，而我的中毒因他而起，此毒不是平常的毒，他凡事亲为只是身为他妙手回春的手艺不肯假他人之手罢了，必竟你们不是懂医的人，汤药的火候怎么把持的住？”

我打断这女人的臆想，他们的观念陈旧，总会把男女之间想得不甚干净。

“可是——”她的神情看来不信，但她是迎南送北的客栈老板娘，是惯于看人脸色行事的，懂得分寸，所以又压了回去，不再探问，收了我的碗勺，离去。

我前些日已能下地行走，现在感觉满肚子的吃食需要消化一下，便也推开门，走到庭院中，站在这客栈安静整洁的后院，抬头看天高云淡，不知不觉间，已经是初秋了。

七色断心丹呀，害人不浅！

“这毒药有何厉害之处？如果毒发还没有解毒来得痛苦，倒不如让我毒发而去！”我曾揪住那个叫什么梅无艳的疤面人问过这个问题，他

同回答我问他叫什么名字时一样，很痛快，并无所隐瞒的样子，我也才清楚这可恶的毒药为什么值得那个死老头珍藏二十年。

七色断心丹，闻其名，也知和“七色”有关。这毒的成分我不清楚，就算他说给我听，也听不懂记不住，但发作起来的症状却是狠毒无比的。

说起这毒，并不是立即要人命的，但潜伏时间也不久，它会一步步断人心脉，而且是一步步在断心脉要了命之前，让你倍受痛苦。按我当日服药的时间来算，如果不是我的莽撞加速了药性，他发现我时，最多只是刚刚毒发,但当时却已在毒发的第二重，结果我被他找到并抱到客栈时，已经是第五重。

照他的说法，此种药最初会让人心脏猛地抽痛，那种痛不是常人所能忍受，除了流冷汗，全身的肤色也会变得惨白；接着，似乎抽痛过去，人会清醒一阵。

但不久后，第二波疼痛会随之而来，会更痛十倍，疼得不能让人昏睡过去，只能生生的承受那种痛，全身的肤色会变为焦黄；痛过一柱香，暂时又会没事，接下来以此类推，痛会一波接一波来，一次比一次时间间隔的短，一次比一次痛，皮肤的颜色会依次变为粉、青蓝、绿、红、紫、最后是全身乌黑，让任何人也不愿多看一眼，然后在世人的嫌恶中全身血管爆裂，流着乌血而去，而谁不小心也沾上那血的话，也是定死无疑的。

我当时讶异的听着，怎肯相信世上有这种歹毒又不可思议的东西，皮肤还会变色，还是七种颜色？以为是画彩虹吗?

我立刻提出质疑，质疑发生在我身上的实际是，我从第一次猛然的痛中昏睡过去后，中间根本没有苏醒过，更别说他口中的什么痛得连昏都昏不过去的感觉。

他只淡淡看我一眼，回说，那是他在发现我时，立即为我点了某些穴道，让我无法痛醒，而他抱着我寻找落脚点的路程上，也挡不住我毒发的迅猛，到客栈时，已然是第五重——全身血红了，未了，他

还有意无意地提及如果不是我急速行走，那毒的整个运行时间根本不会那么快，快得他以简单点的办法都无法抵挡了。

哼，如果揪其元凶，只能是他和那个死老头。

他的话只会让我更加痛恨这次莫名其妙的灾祸，所幸我换下了牙儿，如果是那孩子，那般小的年龄能忍受得了那种痛吗?

就算他回到村里并开始筹治，毒也是漫延全身了，何况他口中的简单点的治法也只是比我所受的简单一点，吃到肚里运行开了的东西能让人毫不痛苦的去除?

我伸开双臂舒展筋骨，对天上浮云一笑，我的苦难该过去了，接下来，谁也无法阻挡我要回家的意愿。

做了一会广播体操，拉伸我这些日子缺乏煅炼的四肢，当转着腰身向后扭动身体时，我才发现不远处的廊檐下站着一个人，一个衣袂随风、翩翩而立的人。

［正文:第七章 绝不同路］

眯了眯眼打量，不得不承认，他一眼望去，如果挡住那张脸，可真是个飘逸出尘的好轮廓呀。

我看着他，他也看着我，眼里仍旧是片浮云，我不禁再看一眼天上，这男人，上辈子活在天上吗，干吗弄得不在尘世间的模样，遗世独立的清冷呀，虽然顶着一张丑恶的脸，但那双眼，怎么就那么的出奇呢?

我本不打算理会他，要把他当作空气一样忽略掉，但刘嫂的话突然传到大脑，他这些天真得为我做了那么多事？包括整日泡在灶房？我喝的可是一日三次现熬的药呀，每副都得熬个把时辰才能出炉的。

这可不是花多少钱的问题，至少看得出这个家伙很有诚心，而且清毒后，他曾把内力注入我体内，功行三十六周天，收功后，见他额际出汗，脸色苍白。

如果换一个差不多正常点的人，犯不着花费这么多心思的，早扔下我跑了，反正这时代就是通辑犯也能溜得找不到人影，何况他真抛

下不管又会有谁知道？我早化成一滩乌水，在那颗歪脖树下的大石头上。

想到此，我也犯不着耍那小心眼儿了，虽然小心眼是女人的专利，但我是21世纪的新女性，不是不明理的难缠角色。

于是停住动作，走过去，笑了笑：“我已经完全好了。”

他在高处，低头看我，我只好也站到台阶上，还是比他低，我又直直走进他住的这间屋里，同我那间差不多的布置，只是离我那间隔了一段距离，怪不得这些日不常见他。

“进来一起坐，有话和你说。”我招呼他，一副心平气和的样子。

他还真不赖，十分听话地跟进了屋，坐在桌子的另一边，并且勘了两杯茶，一杯放在我面前，一边放到自己嘴边。

“我感觉不出自己的身体还有哪儿不适了，所以该是我们说再见的时候了。”我打算开门见山的道明意思，而且已这么做到了。

他端着茶杯的手停住，似乎抖了一下，不过我觉得是我眼花看错了。

“我得走了，这只是客栈，不是常呆的地方，相信你也不会想要一直住在这里吧。”我在酝酿我接下来要说的话。

他依旧不多言，我本就没打算听到他的什么回应，于是继续往下说：“我并不真正来自那个渔村，所以那儿也不会是我要去的地方，你是明眼人，应该早就看出了。

他呷了一口茶，速度很慢，依然没有说话。

与此同时，我吸了一口气，将身子转向他，整个上半身前倾在桌面上，紧紧盯着他的眼睛，“有个问题，希望你不是沉默，而是能够回答。”

他再次停顿，看来那杯茶在我的喋喋不休下是喝不下去了，只能重新放回桌上，并且淡淡地回应：“问吧。”

真要问出口，我又有点犹豫了，但事关我能否顺利回家，必须得一不做二不休。“你是否很有钱，哦，我是说，你是否还有很多银子，

就是说，目前你除了最近的花费，身上是否还留有许多银两？”

顿一下，我又补上：“也包括银票。”

心开始紧张的咚咚跳，他会怎么回答？会看破我的目的，回答说没有多少了吗？我是不是不该那么问，应该直接问他要才对吧？

正忐忑不安中，他的话音飘了过来，“还可以。”

还可以？那多还是少？我怔了一下，挺直了后背：“对你的回答我该怎么理解？”

他笑了，我吃惊地看着他，他是在笑，唇角牵扯的弧度并不大，但那双眼分明有笑意在闪，仿佛无数颗星星落了进去，晶莹闪耀，漆黑的瞳仁坠入了星河，美得让人失神。

在我回过神后，才发现自己大张着口，很没有形象的看着他，而他的笑意渐淡，从怀里取出一叠纸张，放在桌上推向我，“如果需要，拿去。”

他刚才的笑奇异的抚平了我一开始因张口讨要钱财的尴尬，那让我感觉自己像个叫花子，虽然我喜欢钱，需要钱，但并不代表我希望总是不劳而获。

不过，他那个笑，为何竟有那么大的魔力，如果我的一笑也有那种神奇，怕不迷倒一大票男人？必竟我的面孔比他强了许多，只是他脸上这般凶丑，我怎么会觉得他美？一定是那双眼睛在作怪，如果我不盯着那双眼，定然不会有这种感觉。

我又陷入自己的思绪中，显然忘了那一堆纸张，以致于对面的人不得不轻轻咳了一声提醒我。

不好意思地抓抓头，又发现这个举动打破了我在这里很不容易树立起来的成熟形象，连忙放下手，正了正脸色。

抓起那堆纸，上下左右研究半天，终于肯定这些一定就是所谓的银票，因为一个印章明显得盖在那里，虽然我还看不太懂这些文字，应该是繁体字，可又不太像，平日我倒也常看些文言文的东西，包括

近代的一些白话小说，但显然还是不能将这些字全数认出，是不够精通吗?

“全国各大票号通用。”

他一句话又作了注解，我“喔”了一声，开始专门辩认和计算这上面的数字总和。

好在数字都认得准，可心算不够快，一张张数下来，自己还没算清楚，对方又开口，“大大小小面额的加在一起应该有七千八百六拾余两。”

“啊？！”我的下巴差点惊掉。

这人是不是脑袋有问题，出个门带这么多钱，莫不是打算十年八载的都不回家?

有可能，他与那个死老头都是个练家子的，看来的确是江湖上打滚的那号人，说不定有今天没明天的，怪难一掷千金，敢情是今朝有酒今朝醉的大手大脚惯了，不过，他倒底什么来路，怎么会有这么多钱?

“够吗？”他见我又发呆，难得主动地问了一声。

我还是忍不住抓抓头，一边思量一边说：“岂止是够，是太多了，我用不了这么多。”等我回去了，这些就都成了无用的废纸，不过这最后一句没说出来。

我抽出几张小点的面额，约有个千余两，然后把剩下的大面额的又找推回去，“这些还你，太大的面额于我不利，容易引来贼人，而我也用不了这么多，够我回家就成了。”

我在心里暗自估摸着，自己如果直往北去，能找到我在现代家乡的那个位置，说不准能找到回去的门路，几百两银子就够我花许多日子，一千两已是很有保障的数字了。

“你并没有拿去我的全部，无需还我。”对方并不接过我手里的银票，顿时让我觉得的好笑。

“你有钱的很啊——”拖着长调有些讽刺的自嘲，“这么看来我反倒因祸得福了，如果不是被你牵连，路费也没有这么快便能解决。”

心里一想，何尝不是？自己莫名其妙来到这儿，身无长物，除了脖子里的一条生日时妈妈送的项链外，自己的随身物品都在挎包里，而那个包随我一同落水，也许就永沉湖底了。

我的价值不菲的最前沿的手机呀，还有我那一套刚买的美宝莲化妆盒，那可是为了犒劳自己刚刚被升职加薪，又因优秀完成一个大Cass而被公司特意放假三天后，才刚刚买的，谁知还没被捂在手里暖热就那么呜呼哀哉了，早知道，就不要公司给假了，也就更不可能去那个该死的湖边了——

愁眉苦脸中，也突然想到一个问题，一个早该问的问题。

“我们先不说这些，你要认真回答我几个问题，我再来考虑留下的这些银两够是不够。”

早就憋在心里许久的疑惑了呀，想问那老板娘，又觉得不妥，一个好好的大活人真问这些问题不会让人奇怪吗？思来想去，只有问眼前人更为合适。

见他盯着我，显然在等我的问题。

于是清清喉咙，咳了两声，才一本正经地问出口：“我只想问你，现在是哪朝哪代，皇帝哪位？”

然后紧紧盯着他，看到他眼里果不其然地也现出疑惑，但仅仅是一瞬间，这让我多少有点安慰，至少选作他，他不会婆婆妈妈地反问一堆。

“宏王朝，皇帝？是指王吗？”

啊？——

沟通有误？我的心脏猛缩，希望自己听错了。

“如果是指王，当朝的王是宏王朝第二世王——煜王。”

他接下来的注解，让我的冷汗哗哗流下。

“你确定？那你告诉我，这是公元哪一年？”也许是我历史不够好，不记得有过这么个朝代，虽然我看过全文的《资治通鉴》，不只一遍。

“公元？”他的迷惑让我有些喘不上气来，“公元是否指年代的计法？”

由于太紧张，几乎忘了呼吸，不得不深吸一口气，再接再厉：“先不说这些，你可知道北方是否有个太原府？”

最后一丝希望了，我的神筋绷到最高点。然后在他略一思考后，肯定的点了点头，并回答了一句“太原？喔，在北方确实有这么一个地方，似乎是个不小的镇。”

镇？难道他们管现在的太原叫镇？不管这些，只要真有太原这个地方，我回家就有希望了。

他的回答足以让我雀跃，如果前面的说法是认知的差异不同而有沟通误区的话，那这个答案应该不会错了。

太原是山西省会，已有二千五百多年的历史，即使我掉到一个守旧的时代，但看这些人的生活条件，也不至于跑到二千五百年以前去。

他们的衣着我虽不是很清楚倒底介于哪个朝代间，但很可能是某个历史极短，说不准过几天就会改朝换代的小国家，宋太祖平天下、统一江山前，不也是有很多小国吗？那记史文人许是不值得为了这么个不值一提的小朝代而去劳动大笔的。

我的心鼓荡起来，恨不得马上出发，见对面那位仍没收回大把的银票，看来是真不在乎这些了，于是又抓回怀里，愉悦地说：“明天我会上路，在此先道别了。”呵呵，省得明天再跟他说些客气的话，一并儿在此说清了，便得回屋收拾收拾，再上街买点赶路要用的东西。

我一脸睛朗地站起身，打算心动不如行动。

“你，要去太原？”他的问话飘了过来，我心不在焉地点点头，已开始琢磨得准备些什么行礼才好呢？

“此去北方，路途遥远，姑娘打算一个人上路？”

嗯？我看看他，见他重新端起凉了的茶慢条斯理地喝着，思讨：此去北方是有些距离，不过中国的版图在脑中还是很有印象的，如是这是东海，到位于腹地的山西太原，虽然是不太近，但若比起去福建、云南那些地方，可是近了不只一倍，大方位弄不错的话，我最多需要十来天，一定能到了那儿，只要下功夫，也一定能找到回家的门路，必竟我的到来就是一个异象，这世上不可能只会发生一次异象的。

心中一番计量后，我看着他，开出了我和他认识以来的第一个玩笑：“你这么问是为何，难不成是想和我一路，又或者要专程送我？”

他的眼神依旧的像有一层迷雾在萦绕，让人看不透倒底在想什么，不过他用语言回答了我。“此去山路迢迢，匪患众多，如果姑娘无人相伴，我可以送姑娘一程。”

他的回答让我彻底抛开了这些日子对他的怨恨与不满，也开始比较能接受来到这个时代后的种种不适了，至少自己运气还是不错的，受伤、中毒，但所遇的是个有责任感的君子，像个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大丈夫。

我笑了笑，不再是冷笑对他：“不，谢谢你的好意，我与你绝不同路。”

［正文:第八章 独行］

这个镇子比起渔村来可真算是很大很繁华的所在了，将养了一个月的地方，还是第一次正式与它打照面。

走在这怀珠镇最宽最繁华的街道上，两旁商铺林立，摊贩众多，路当中人潮如织，缕缕不断。穿在人群中，怀里有刚从一家大商号换来的银两，我开始仔细专注地搜寻要买的东西，毋必要全而实用。

近午出的客栈，一路先是很感新鲜的左右张望这古时的商街，与现代比有太多的不一样，但又与电视剧的场景不是很一致，这也难怪，再如何照搬历史地想复古，但后人的揣想永远是揣想。

瞧这街上，商人的叫卖热烈而夸张，竟有大追现代的势头，买卖的来往竟也颇有技巧性和攻略性，差点让我这个现代人跌破眼镜。

一把木制的伞，能化为一坐台式的风扇？我的牙差点惊掉！

只是想买一把伞预防秋天不得不防的雨水而已，那个中年汉子硬是天花乱缀地海说一通，说什么晴能防晒、阴能避雨，这倒也罢了，还说如果选了他家那种最美观兼最实用的伞，定能走哪都能遇事呈祥、逢凶化吉，因为那把最贵的伞是找道士开了光的，而且在伞柄处还有机关，不但也能像现代大多数的伞一样折叠，还有个活扣可拆卸自如，把它作成一个台式的会转的风扇。

古代有这发明？我惊讶地看着这位大叔的演示，看他果然把一柄伞几个拼装下来，成了一个哗哗转的风扇，心里的不可思议，让我怀疑这是我们的古代吗？那圆形的，有着突出伞骨的平面的伞蓬让我一开始以为这就是所谓的油纸花伞，不是往下内收的半包围的篷，而是平平的在头顶向四围展开，结果这个伞篷可以在一些机关的巧妙设置下高速转动，只是拆装后被伞柄侧着支撑起，和我们台式的风扇很像。

我惊地快流了口水，即使已过了炎炎夏季，完全不必要买这么一个多功能的、能吹风的伞，但为了能有朝一日回去后向世人现现这不可思议又带搞笑的发明，我决定用比普通伞五倍的价格买下了，这可是物证，口说无凭呀。

后来又是连续的惊讶，我发现这里的很多东西，无论在做工还是用法上，都有一些出人意料的地方，有些思路在我们的现代也一直在使用着，这不得不让我像刘姥姥逛大观园一样的满脸土包子的表情，活脱脱地好像我才是从古代跑到了文明时代的那个人，有些无措，幸亏一路走来，所谓的创意、发明都是在生活中的一些小物品上，虽是小精巧，但已足够让我吃惊。

在搭裢和腰囊间我做着选择，一个是搭在肩上，一个裹上腰间，两个都能用来装些路上用的物件，但这两样在小贩的示范下，我才知

竟然都可以两面用，一面耐脏些的深色，一面是艳丽的橙色，却都看不出针脚，缝制的很精细，而且布局也好，好得让我想起在现代用的挎包也未必有这么合理的布局，为了我的形象，我还是选了个搭链，不过这个可以斜过胸前扣住，不影响美观也挺方便。

一番功夫下来，到了午时，便找了家看起来就不错的饭店，用那位大方的梅先生给的银子，美美的享用了一顿，虽然多数都是叫不上名字的吃食，但我的胃口全数笑纳了，好馆子就是不一样，钱多多也的确不一样。

自己吃着，想起梅先生的名字，呵呵，叫作梅无艳?

那几日太生气，也一直提不起心情去想他这个人所有的一切，不过他的名字的确有意思，让人联想到齐桓王的王后——钟无艳，一个决定着齐国兴衰成败却又奇丑无比的女人，也是一个我很喜欢的历史人物，难道梅妈妈生下这个儿子时已料到他日后会多条疤痕？如果没有那条蜈蚣似的疤，他再怎么看也算不得太丑的。

撑着肚子走出酒楼，找了家成衣店，路上总得有几件换洗的，进去后，老板夫妻两也是眼尖会做生意的，我身上穿的还是客栈老板娘给我置的衣裳，原来渔家嫂子给的那件早被吐出的杂物弄得寿终正寝了。

结果二人围着我转了几圈，兜售的本事果不其然也是极高明的，还有画册可选样定做，样式极多，看得人眼花缭乱，心下奇异这时代真有如此多款式的衣裳?

绢纱锦绸，样样都有，除了保持不露胳膊不露腿的原则外，这些样式看得让我大为心动，不过，我进来不是来买漂亮的，在他们失望的眼神下，我合起画册，只随手挑了几件陈衣柜上颜色粗淡、质地一看就是最普通不过的货色，大小胖瘦也比了比就算了事，根本不打算去试，付了银钱，在他们“快走、不见”的眼神中施施而出。

又跑到最红火货最全的一家脂粉店，很满意地挑到了一个精巧易携带的粉盒——完事大吉，就差明早打包袱上路了。

第二日一早，真是老天也知道我的心情不错，天高云淡，不冷不热。

我向店家娘子请辞，顺带托她在见了那位梅先生后，代我告个别，那娘子颇为讶异的看着我说：“姑娘难道不知道，梅先生一早已结了房钱离开了？”

离开了？我猛猛地吃了一惊，心里一跳，搞不清为什么十分的不舒服，转念一想，是自己先要离开的，怎么反倒有些不满意对方？

就算那家伙是不辞而别，但那是他的不礼貌，我不需在意的，我们只是短暂的缘分，这缘分让我轻而易举的得到了一大笔路费，老天待我还是不薄的。

于是在老板娘的依依不舍中离开，虽然处了不短的一段日子，但我估计她更不舍的是我们离开后，也许很难再遇到像梅无艳那样的金主了。她在他身上似乎赚得的不仅仅是一千两，言谈间早已透露她侍候我的费用都是另外计算的。

我也压根不愿去想，自己真到了北方，找到了千百年前自己家乡的所在，是否能够如愿地打开时空之门？哪怕只有一线希望，我也得先去试试，而且有希望就有动力，它会让我在这个空间里更有活下去并好好活下去的信心，我要先找到那个湖的所在地，我从那儿来，也应该能从那儿回，我必须这么告诉自己……

这个时代再怎么让我有吃惊的地方，但它的本质还是变不了的，就说这一路行来，交通的落后让我这个典型的都市人险些磨破了一双脚。

尽管我穿着一双很舒适的平底布鞋，尽管我在现代是个体育高手，尽管我没有缠着小足走路是四平八稳，尽管我在出发时已做足了心理准备，但现在我不得不有些挫折感地坐在路旁的石头上发呆并休息。

原本想雇辆马车的，只是很不巧的，镇上唯一一家牲口店里的所有套车都被租了出去，而且已是三天没有空闲了。

如果还想租的话，得再等几天，说什么最近海岸上有队商旅刚刚从海外回来，把他们店里所有能拉的车都租走了，包括所有能站的牲口也牵去驮货物了，害我有钱无处雇，只是兴叹自己的运气还没完全逆转，还是很倒霉。

我当然不肯坐等车队回来，当然要用自己的11路公车去赶路了，并且想着能赶到下一个镇上，再寻家店租一辆又快又好又舒适的马车来慰劳自己。

只是这里不但交通工具不发达，连道路也不平坦易行，要么是石块遍布，要么是泥泞曲折，最好的也只是高低不太平的黄土路，真是想念那铺伸平直的柏油路！

加上自己不熟悉路线，更谈不上了解这个时代的任何情况，虽然想买张地图好减少些走冤枉路的可能，但无奈的是，偏偏就是找不到卖地图的所在。

我揉搓着发酸的腿，脱了鞋，心疼地看着自己脚底的水泡。

显然我所处的位置还在这个国家版图的边荒地带，虽然沿海，但我深信绝对要比那丝绸之路好走百倍，可是在我整整走了两天之后，所路过的地方都是些小村小集，连那个怀珠镇的一半也比不上。

每次夜宿也是深怕错过宿头，不是赶在日落前连跑带跳地紧走几步好寻处客店，就是在不到傍晚时就得投宿，因为走一处都会打听下一处的远近，太远的，只能提前投店了。

这种无所适从的慌恐绝不像小说里写得那么浪漫、有趣。

孤身一人，还揣着大把银票，要紧守财不露白，还要尽量让自己不惹人注意。

所以自己在一离开怀珠镇后便寻处无人的所在，用买来的化妆盒，精心且刻意将自己描绘，并且总结上次的经验，只在脸上点了不多的几颗痣。

真是感谢，好价钱买来的好东西，不但不容易见水糊妆，而且效果更加逼真，比黄豆还大的痣横在脸上最醒目的两处位置上，一路行

来，是自己的后顾无忧，就算大剌剌和许多人躺在大通铺上呼呼大睡，那些人也不愿多看我一眼。

为了安全，更为了不使自己显得有钱，我夜里都会选处多人住的屋子，好在每个小镇，好厢房没有，便宜的通铺倒是不少，外出的老女人也不少（似乎没几个比我年青的女子在外投宿），夜里挤在一起，难免恶心，但恶心比起危险，我还是选择恶心。

抬头望望，天色还早，根据两天来的经验，那些人所说的下一个镇的距离，就算我走三步退两步，也应该能够在天黑前赶到。

我得稳稳计量着，不能出了些许差错，自己得保护自己。

我在这个世界里没有可以依靠和能保护我的人，突然想起梅无艳。

他说过可以送自己一程，自己拒绝了，不是没有犹豫过，只是自己是普通人，不能和那种刀尖里打滚的人混在一起，他一出现就是凶仇和追杀，和他在一起难保不被牵连进去，浪迹江湖的刺激可不是我想要的，我只要平平淡淡、安安分分地生活，但现在这种生活被一次莫名其妙的郊游给彻底毁了。

烦乱的想着这些，心情变得恶劣，穿好鞋子站起，发现天在不知觉间竟有团团乌云滚来，来得很急，眼看要把一场大雨下。

我连忙抽出那把花高价买来的伞，希望它不是绣花枕头，能派上用场，然后抱在怀里，开始踏上征程，笑了笑，还真得能称得上是征程。

狂风骤起，豆大的雨点像石头一样砸下来，我顶着风，举着伞，开始后悔为什么买这么不实用的伞?

伞蓬平平，怎么遮得住雨，只是这秋日的雨为何却来的这样猛

Chapter_2

烈？就算是换把普通的伞恐怕也抵不住狂风斜吹进的雨点，这时更需要一件蓑衣，自己怕它太笨重麻烦而没买呀。

在少见的大雨中，我的头被吹得生疼，眼睛模糊地辨认着方向，想在这一片天昏地暗中找到光亮。

不知道顶着风逆行了多久，久得让自己浑身湿透的身体都有些麻木了，我突然发现了灯火，那是蜡烛发出的光，但这点光已成了我黑暗中的导航灯，我兴奋地打起精神，一步步挪过去，看到了摇摆的“酒”字大风幡，高兴的知道自己来对了，这是一家客栈。

［正文:第九章　黑店］

“嘭嘭嘭”地敲响门，门几乎是立刻地应声开了，我看到一张女人的脸，她有些讶异，但很快把我让进去。

进到屋，感觉温暖，吐了口气，发现屋子里还有一个人，一个枯瘦的高个子男人，他的眼神让我在第一时间发现了他，盯地让我很不舒服。

“这大雨天的，姑娘一个人赶路吗？”关上门的女人绕到我面前，热心地递出一块干爽的毛巾。

我不太清楚自己脸上的妆是否又被糊掉了，刚才自己也在很刻意地把伞挡在脸前，反正遮不了多少雨，不如就拿来挡迎面的风，另外重点保护我的脸。

我用那块毛巾擦拭着头发，而衣服紧裹着身子，粘粘湿湿的，很不舒服，尤其那个男人的眼神，让我很不自在。不过他的眼神怎么像在看一条死鱼一般？莫非我的痣仍在，让他觉得很恶心吗?

“姑娘？”女人见我没回应，端上一碗热茶。“来，喝下去热热身子，然后再洗个热水澡，换身干爽的衣服。”

我接过碗，不得不再看她，这个女人，嗯，如果我不是现代人，平日见多识广，如果光看她的脸，没见她一身布裙，我也会错以为她

是一个男人的。

她的脸很宽，颧骨突出，精瘦，眼暴突，有些凶恶，身形也很高，高得结实精壮，长手长脚，很有力气的样子，但语气间豪爽热情，让我在这暴风骤雨的天气中感到一丝温暖。

仰头灌下一大口，呛得咳了出来："酒？！"

她见我吃了一惊，哈哈大笑，"姑娘，这雨势又急又大，你全身湿透，如果不来点酒热热身子，万一着凉受了风寒，岂不是不值得？必竟天气秋凉了，小心才对呀！"

我很不喜欢酒，也从不饮酒，尤其是烈酒，但好意难却，只能尴尬地笑笑，不过，随着那一大口烈酒的下肚，腹部也确实升起一股暖意，渐渐袭上全身。

"谢谢。"不得不道谢。

"走吧，先去洗个澡，换件衣服。"她笑嘻嘻地当先引路，我见那个男子已进了一道楼梯下的布帘后不见人影，便有些放松的随她上了楼，进了一间屋子，转过一道画屏，屋里赫然摆着个大木桶。

"这是咱家平日住的屋子，咱也总在这儿洗洗身子，今日遇上这状况了，只能借给姑娘用用了，就怕姑娘你嫌弃呀。"

"感谢还来不及，怎会嫌弃？"我有些不好意思。

"那好，姑娘先等一会，咱让那当家的烧点水，去去就来。"她磕了门离去。

我环目打量，很快地找到一面镜子，发现痣仍在，如果画在顺着头发流下的雨水经过的地方就会现形了，我趁这会补了补妆，见化妆盒避水性也很好，果然一分价钱一分货。

在我的惊讶中，那妇人一手提一只桶进来，一热一冷两桶水被她像拎小鸡一样注到大木桶里，看起来毫不费力。

她看着我笑："咱家虽是妇道人家，但打小做惯了粗活，力气也是生来的大，姑娘先洗吧，床上是套我年前的衣服，大了宽了，也就凑

和着穿吧，等你的衣服干了，再穿不迟。”然后她离去，屋里暂时是不会有人了。

我将门闸上，再检查了屋中各处，确定没有什么暗洞之类的小孔，而窗子也合得严严，于是放心地躲到屏风后，用最快的速度洗去一身粘腻，换上那套大的像旗飘的衣服，重新妆点自己的脸面，正准备开门下楼，敲门声响起。

打开，仍是那妇人，她进来后满意的将我从上到下看了一遍，才放下手里的拖盘，“饿了吧？来，先吃点东西，这雨看来一时半会停不了，吃饱了睡一觉，明早雨停了再赶路。”我侧耳听，门外仍是风狂雨急。

“谢谢，大嫂开门做生意，临别一定付上银两。”我学着电视上学来的样子，双手抱拳以示谢意，我做不来侧身的屈膝礼，觉得折了女人的尊严，这个还能做得来，不致太污辱自己的女性地位。

她第三度离去，来来去去只看过她与那男子两个人，难道这店里的客人都守在各自的屋里不出来？我有些疑惑，但一闪而过，外面阁楼间与楼梯道上黑漆漆的，我不也愿意呆在有灯火的屋里？

慢慢的吃着那盘小菜，还有两个馒头中的一个，又将那碗小米粥渐渐吞下，混身觉得疲累，眼皮也渐渐阖拢，只觉得自己太瞌睡了，太想睡了，也难怪，自己整整赶了两天的路，只靠一双腿在走呀……是什么滴在自己脸上？湿答答的，莫非屋顶渥雨？迷迷糊糊间，我想伸手拭去脸上的水滴，却感觉手像被什么绑住了，挣了挣，只觉得越发的紧，疼痛也随之而来？

这一痛，使我惊醒，因为我再犯困，也明显感受到自己的四肢正被大幅度地拉开，就像秦时的酷刑——“车裂”一般，而且手腕脚踝处应该已有了勒痕，难道我也被四匹马车拉了开来？

念头闪过，我的眼已睁开，一道亮光，就在头上，明晃晃的，而我看到的这一幕让我恨不得不曾醒来。

曾看过不少恐怖片，有《电锯杀人狂》，也有《人皮客栈》，还有《人肉叉烧包》之类典型的以屠人为主的片子，里面的场景无不是黑暗慑人、阴森恐怖，加上音象效果，往往从不在白天看，提着心脏看过后也不会再看第二遍，除了可怕，还有恶心。

然而，这一刻，我身处的地方，让我的心脏几乎要停止跳动，一种深深的恐惧涌上心头。

一把明晃晃的大刀，就在我的头顶上方，两尺远，那亮光就由刀面反射而来，并有液体顺着流下，一滴滴落上我的额头上，再滑下脸颊。

拿刀的人，我几乎要认不出来，一团蓝光罩着对方的脸，像地狱里的恶鬼，露出森白的牙（如果不是看过《西游记》里悟空闹地府中生动形象的地狱情景，我也不会有如此直观的认识）。

对方的脸阴邪扭曲，似乎熟悉又似陌生，一时让我认不出对方，但对方的一句话让我肯定了自己犹疑地猜测。

“你醒了？哼哼哼哼哼哼……”

这，分明就是那男性化的客栈妇人的声音，她的笑拖得很长，长得似乎只为了笑而笑，笑声里没有任何笑意，但这笑容成功的让我起了满身的鸡皮疙瘩，是种寒意，透骨的阴寒。

下意识地挣扎，只感觉四肢被勒得更紧，紧得勒进了皮肉里，疼得我咬牙切齿。

“没用的，是浸了油的绳索，你只会越挣越紧，哼哼——”她阴阴地看着我，到现在我知道自己的处境，是入了黑店。

“丫头，怎么不说话？”她显然有意外。

冷笑回她。

“老女人，你希望我有什么反应？”我冷冷盯着她。

她摆好这架势，是决不会放我出去的，我已看到她身后不远处，站着那个男人，手上一对菜刀，身前有个大案，案上有顶部垂下的巨大的铁勾子（像极了《电锯杀人狂》中的片段，那里面的勾子是用来

把活生生的人活生生地勾上去的），而我头上从刀上流下的液体，窜入鼻中的血腥味也告诉我，那是鲜血。

还有，对方墙上，有一幅人的骷髅架子，骷髅头上的一双空洞的眼仿佛驻了幽灵，我只看了一眼，便再也不肯去看。

心里发着抖，但撑着，不肯就这样让这古时的王八旦们看了笑话去。

我清楚，这一切，入了我的眼，这两个人就绝不会再放我出去，我的出去只会让世人知道这里的一切！

我不知道等待我的会是多么可怕的事实，会不会有酷刑？但我知道求饶根本是无用功。

“咦，看不出这丫头还有些不简单！当家的，这是块傲骨呢。”女人头也不回地对着身后的男人说。

那男人目光瞟向了我，依然是那种让人很不舒服的眼神，但在这一刻，我明白了，他那种眼神就是一种在看死人的眼神，从我一进客栈的门开始，他就已经把我当死人看了。

心凉，自己一个人独行，还不到三天，就遇上这种险境，这时会有谁来救我？

这里显然是个隐秘的暗室，墙壁很潮，或许是个地下室。会有谁能来救我？老天，你开得什么玩笑？我只是个普通人，不是经过训练的特种兵呀！

谁来告诉我，我该怎么办？如果我没有和梅无艳分开，同意让他送我，会不会这么快就惹上麻烦？至少不是这么不明不白地被人砍了吧，砍了用来做什么？会是做……

我一个激灵，抬眼看这个不像女人的女人，不，根本就是一个女恶魔，“你杀我为何？”

我要死个明白，难道真是千古的老套情节？又或者她发现了我身怀巨款？那笔钱对这个时代的普通人来说，是一生的向往啊。

“嘿嘿，丫头，老娘还以为你一点反应也不会有呢。”她得意的笑。

“老姑婆，你不在我昏迷时做掉我，偏要在这般地方，制造这种气氛等我醒来，说明你够变态，是想等着看我痛苦害怕的求饶哭叫？哼！”我的嗤笑惹怒了她。

“有意思，你个丫头倒是聪明，可惜也是个后知后觉，乖乖喝了老娘的迷魂散也不自觉，现在倒耍起了嘴皮子，”她的脸扭曲地更加厉害，她身后的男人却从始至终没说过一句话。

“哼哼，丫头，要怪就怪你命运不济，要不是你误打误撞进了咱这里，咱也不会拿你下刀的，咱这里有些日子没客人上门了，天色不好，你走差了路，怨不得别人，要是你漂亮些，或许老娘会把你卖到姐儿堆里做了姐儿，可惜，你只有一身细皮嫩肉，洗涮洗涮，还是可以用来下料做包子的，老娘这有几天没人肉材料了，你来得太巧了，嘿嘿嘿……”

我想吐，果然是这种情节，想起她看到我淋浴后的表情，原来那是在看一块上好的材料呀，还是我自己把自己给洗涮干净了等着被宰，呕死了！

“婆娘，别跟她啰嗦了，天就快亮了。”那个男人唯一的一句话成了我的催命符，他的声音同样难听得可怕。

“当家的说的对，这丫头是有点骨气，也聪明，要不然可以收来做徒弟，可惜，刚才在你身上发现了一大叠银票，你活着是不会甘心这笔钱让我们占了的，只好送你上路了，顺便告诉你，剥了你的皮，再把你的肉剁了做别人的腹中物，哈哈，你永不能再世投胎，也去不了阴间告状的，丫头，认命吧——”

还有这一说？我吃惊，不知道我说我完全不在乎那笔钱，可以全部给她，会不会留我一命？

我不能再想，也再想不出什么，但见她大刀高举，风一般向着我砍下来，死亡离得我如此之近，比上一次匕刃在颈还要近，那一次还

有被挟持的价值，结局不定，但这一次——

呼呼的冷风刮到头皮上，我终于忍不住放开喉咙大声叫出来：“啊——”

把我的惊、我的惧、我的不甘、我的愤恨、我的委屈、我的一切的一切，都化作这声嘶喊，我要力穿云霄，让老天知道，我恨，恨这些莫名其妙的遭遇呀！

我的眼已闭上，不想看到自己的血溅起，传说刀快时，头颅掉下后，眼睛仍能看见自己的脖颈在汩汩地冒血，但是刀快，似乎可以少去许多痛苦呀——

［正文:第十章　恍如一梦］

静，与黑暗伴随——

莫非这就是死亡？没有太多的痛，只有指甲深深嵌进手心里的刺疼。

莫非这女人的刀如此之快？快得我毫无痛苦，难怪行刑的犯人临死前，其家人都会贿赂侩子手能手下留情，来个一刀毙命，难道这个女恶魔会这么好心？

我不敢睁开眼，怕看见自己的尸身已一刀两断，说不怕，怎么可能？谁会不怕死亡？

“哎——”

一声叹息传来，萦绕在耳边，很低，却听得分明，而且绝不是我自己口中传出的。

一个问号在脑中升起，这声叹息，是如此的飘忽，但音质透着干静清雅，竟有些熟悉。

心底泛起微微的莫名的激动，我使劲睁开眼，是使劲，可能是闭时太用力了，加上紧张，睁开时竟也费了很大的劲，眼皮上也有神经吗，也许是抽住了？

总之，费力地打开眼，依旧是一片昏暗，狰狞的脸依旧在眼前，那把刀依旧在头顶，刀上的血依旧在一滴滴地滴下。

掌心的痛让我意识到，我应该还没有死，只是这样子也好不到哪里去。

那个女人站在那里，一动不动，是什么阻止了她落下的刀？莫非她决定换个花样来折磨我，只为了看到我痛苦的求饶?

但那声叹息从何而来?

只是短短的一刹那，我的脑海里已窜过许多的想法，眼睁睁看着那个女人——她的表情僵凝，嘴张着，眼神中的残虐让人发寒。

接着我看到她动了起来，心里一跳，头上的刀开始倾，我差点又要呼喊出来，却在喊出口前硬生生憋住。

因为我发现她，是向着一侧慢慢地倒了下去，完全不是朝我砍下，接着，她倒下的身体后，出现一个人，一个颀长而笔直的身形，在一声“呼”然倒地的声音中，我看到她身后人的一双眼，和那淡淡的却熟悉地眼神。

这眼神的主人缓缓走过来，看也没有看倒下的女人一眼，我也只望着他，迎上他的眼，彼此对视着，任他走过来，不知怎么一挥手，绑着四肢的坚韧的油索便断裂了。

我任他平平地抱起我，任他不发一语的抱着我路过那个大案边，那张准备将我剁成肉馅的案后还站着那个男人。

我有些惊觉得偏过头一望，看到了那个男人同样睁着眼睛，准确地来说，是瞪着眼睛，脸上的表情是不可置信，但表情僵硬，嘴角正有血丝慢慢溢出。

这一刻，我的全身开始放松，眼泪开始涌了出来，一出来就不受控制地越涌越多，仿佛一条河在脸上汹涌，双肩颤抖，抖得很厉害。

“哎——”

又是一声叹息从头上传来，感觉到对方将我抱得更紧了一些，我的脸已贴到他的胸前，此时，忍不住把头埋在他的怀里，放声痛哭。

不知道哭了有多久，只觉得被抱着，上了一级级的阶梯，转了两个弯，一路上有摇曳的火把在照着，直到听到“噔噔噔”的木梯的声

音，我才知道我们已出了那个暗室，正在登上二楼的厢房。

“不！”我下意识的叫出来，他为什么不赶快离开？为什么反倒要往楼上去？

“别怕，没有别人了，”他的声音低低地在我耳边响起，“那对夫妻还有一个伙夫永远都不会再醒来，外面天黑夜凉，天明后我们再离开这里。”

平稳而坚定的语气奇异地安抚了我的情绪，我不再挣扎，静静地让他抱着上了楼，进了一间屋子，再把我放在一张床上。

感觉他要离开，连忙反射性地在黑暗中拽紧他的衣衫。

“我去点盏灯。”他停下动作，轻轻地说，我犹豫的片刻，缓缓放开手。

接着看到一点光亮在黑暗中燃起，如果是电灯，该有多好，会满室通亮的。

他似乎明白我此时的感受，竟在屋里找到三只蜡烛，通通点亮，置在各处。

我静静地看着他走到盆架前，将架上毛巾投湿，走回床边，在我脸上擦拭，动作很轻柔，轻柔得像在抚摸婴儿，在这种静谧的、柔缓的动作中，我的眼皮越来越重，疲累猛烈地袭来，我的神经告诉我，它们必须要好好休息一下了……

朦胧中，感到脸上的轻拭停止了，他的体温正要离去，一阵紧张，让我猛然睁开眼，直直地盯着他，说：“不要离开。”

他有些迟疑，我开始慌恐，“梅无艳，今晚不要离开——”

我的手攥得很紧，手心出汗，他看着我的眼睛，点了点头，“我不会离开，你安心睡吧。”

他的声音从没有如此美妙过，我开始放下心来，他是重信的人，说不离开就不会离开，但我依然没有放开抓着他衣襟的手，开始彻底地陷入梦乡……

****

阳光叫醒了我，猛然坐起身子，发现独自一人，皱眉想了想，昨夜的一切又涌了回来，开始搜寻，他呢?

但触目可及处，不过方斗一室，他显然不在室内。

这仍是恐怖一夜的所在，头皮开始发麻，正欲下床速速离开，门“吱呀”一声被推开，在看到进来的人后，才收起戒备的眼神，放倒满身的汗毛。

“你去哪了？”昨夜的记忆让我失了一贯的理智，有些愠怒地质问他。

他显然并不在意我的恼怒，只是放下手中的东西，淡淡地招呼：“吃吧。”

我已经看见他手里的拖盘，听他这么一说，好奇地走过去，看到两大碗热气腾腾的面条。

在匀细的面条上，竟还洒着一些青菜、葱花和红椒丝，还有两颗合包蛋躺在里面，增添了色泽的诱人。

吞了口口水，我忍不住坐下，一手拿起筷来，但还是在开动以前问出心中的疑惑：“哪来的热饭，你不是说这家店没人了吗？”

难不成昨夜那个始终在我眼中没倒下的男人还活着？并且在他的武力威逼下开始做饭？那个女人呢，倒下后怎样了，是受伤还是……

“他们不会再醒来。”他一语点破我的种种臆想，我还是忍不住吃了一惊，昨夜只想着逃离，并没仔细考较他的话中之意，难道那两个凶神恶刹真在一眨眼间便一命呜呼了？好像还有一个伙夫？都在无声无息中结束了？旁边这个人竟然杀人弹指间，连个打斗都没有?

我瞪着眼看着他，虽然那些人绝对该杀，但放在现代，这种事是不能自己处理的，得交给警察，在这个时代，人命有时多么不值一提呀，就连这屠人做肉包子的店也存在了不知多久，这在现代是多么不可思议。

一想到这儿，有些没了味口，幸好这碗里没有一点肉的影子，不然非吐了不可。

“只有这些材料最安全，怎么，不合口味？”他淡淡的问，语气却不像在问，只像在陈述一件事实一般，我看到他已经坐在我旁边吃了起来。

“这些是你做的？”我听他的话音，这么猜测。

但心中因自己的猜测而惊讶，远胜过知道那恶婆娘夫妻俩已确实死翘翘后的讶然，尤其看见他不置可否地笑了笑，回了我一句：“吃吧，做的不好，也凑和吃吧。”

我的模样一定很好笑，因为我看见他透过冒着的白气看了我一眼，眼中笑意一闪而过。

“哦！”我合起大张的嘴，真是有些受刺激，这在现代我会毫不以为意的，但放在这里，放在一个有大把大把钞票的男人身上，多么古怪，就算是穷光蛋一个，这时代也不会有男人会亲手下厨的，何况还有我这么一个女人躺在这里睡大觉。

不过，想起昨夜到现在发生的一切，再看看周围的安静和清亮，恍如一梦醒来，对着窗外明晃晃的太阳，所有的黑暗都似没有发生过……（有亲爱的朋友，抱怨男主人公怎么还没出现，真是冤枉啊，他在第二章就出现了，只是其他的角逐者都要晚一些出现，难道非得一出来就是绝色倾城吗？那可难保女主角不是受色迷惑喽！呵呵，全文一直都会以＂我＂的口气写下去的，希望理解喔！）

［正文:第十一章 惊人的事实］

“你做的吃的味道绝佳，你确信你没有做过御厨？”我的心情一好，就有了开玩笑的念头，

不过这个男人的手艺真不含糊，任我吃过多少美食（什么餐馆的特色饭没吃过？就连那五星级的酒店也去过几遭。）但这简简单单的一碗面中，我已吃出这“厨子”的水平绝不是一般的，能将一碗面做得如此好吃又让人颊齿留香的人，不多，而且一碗面中已看出火候。

我再一次把目光放在他身上，全新打量，他走在我身边，高出我一个头还多，我拉开些距离，好从头到脚看个够，嘴里啧啧称奇。

我们一放下碗便出了那家店，一出店看方向，我才知自己是走错了路的，都怪那场突然的大暴雨，天地无色了，还能辩清方向？如果心脏差一点的，昨夜不用人动手，也早吓死过去了，可恶的老天爷。

不过，现在身边有这么一个保镖，而且是个老江湖，对于路线也应该很熟悉，必竟追查那个老吴头近二十年，连那么偏远的地方都能找到，何论其它？

他对我的调侃只是淡淡瞅一眼，同样淡淡地说：“早年自己照顾自己，自己给自己做惯了吃的，不需奇怪。”

“呵呵。”对他的话，我没有多问什么，笑了笑，就算自己常做给自己吃，但那种水平也不是瞎做能做的出来的。

对他的经历我不想问，知道多了有什么好？我们只会是擦肩而过的点头之交，再往多算，充其量他能算是我的救命恩人，现在也能充任一期保镖，但只要我回去了，我们是永远也不可能再照面的，知道的多了便生怀念，毫无意义。

当走上大路时，站在路口，有些踌躇。

“想问你一个严肃的问题。”我看着他，奇怪他的一袭紫衣怎么什么时候都是那么一尘不染的样子？

明明昨夜在他胸前痛哭流涕地抹了许多眼泪，今早却没发现任何印迹，还有自己吃过饭后，在他的指示下才发现床边已摆了一套干爽的女装，是那些在我包裹中的衣物。

他竟心细如丝，是一早起来收拾的，还是他根本一夜未睡？

但这些都不是重点。

“问。”他简洁地回答，想起昨夜他安抚我时说的那些话，想必他一生也很少主动说那么长的句子。

“倒底北方有没有一个太原？”我谨慎地看着他，这两天一路来的见闻与我印象中的古代，有很多的差距，虽然吻合的地方也不少，话

语也能互通，但那个伞便是一个例子，还有其它难以解释的地方。

“有，”他看着我，眼神里雾气萦然，似乎有什么在波动，我抬头望进他的眼里，一阵失神。

“只是你说的山西，似乎没听说过——”

他接下来的一句话让我迅速回了神，“什么？”

我紧跟着追问：“你不知道山西？你确定？”

太原隶属于山西，山西更出名，唐时武刚天的一位附马不也是原滋原味的山西人？又不是偏远的小乡，我肯定山西这个名字的历史更悠久，一定是哪个环节弄错了。

“你所说的太原可是太极的太，草原的原？”我想起了什么，急急问他。

“太极？”他有些疑惑，他的表情很少，换作别人，我想那脸上会是一片迷茫。

我焦虑地看着他，“你连太极也没听过？”虽然太极拳是张三丰创造的，但太极一词是古来有之的。

“那太远、太广、太大的太总知道吧？”心下一阵阵泛寒。

他只是迟疑了一瞬间，但在我看来仿佛是等了一辈子，终于听到他说：“泰源镇是否极泰来的泰、源源不断的源，与姑娘所说的可有差异？”

心“咚”地一声坠到谷底，我双腿一软，跌坐在地上，愣愣地说：“泰源镇？不是太原府？泰源镇？倒底是哪里出错了？为什么你不知道有个太原府？”

忽然又想到什么，我像弹簧一样蹦起来，踮起脚尖揪住他的脖领，咬着牙问：“你说，这倒底是什么国家？你对你们的国家倒底怎么称呼？”

他没有躲闪，就像当初我同样揪着他问七色断心丹时一样，只是低下头来，眼里一片雾气，但眼波里有我的影子，我看到自已正一脸的慌然，表情都有些扭曲了——

“智泱国，是智泱国！”

他连续两遍的陈述是怕我听不懂吗？还是怕我不够受刺激？

我一把推开他，趔趄地倒退几步，脑中一片浑乱，这倒底是怎么回事？我来到了哪里？我不是回到了历史中吗？为什么这里的一切都与历史不吻合却又有惊人的相似？他们的语言、文字，还有住所，与我所知的古代有那么多的雷同，甚至他刚才用句中也提到了“否极泰来”“源源不断”两个古老的成语，这倒底是怎么回事？

我倒底来到了哪里啊？！——

我想嘶喊，但喊不出口，双手抱着头，接连的超负荷的刺激、接连的受创，让我的头脑胀得发痛。

我晕了过去。

［正文:第十二章 再出新招］

马蹄得得，徐徐前进，两旁是倒飞过的风景。

我无精打采地倚坐在车窗旁，仿若生了一场重病，浑身无力，眼神也无法集中，头仍然闷闷地痛。

这已经是两天后，从我醒来，我就发现自己是在一辆马车上，车中铺了厚厚的软毯，我躺在上面，就像腾云驾雾，轻飘飘的，感受不到颠簸。

车外是梅无艳，他不发一语，扬着长鞭驾车而行。

两天来，饿了，要么随他在某个镇子停下，迷迷糊糊进家酒楼随便吃点东西（吃进去的是什么，我不知道，吃什么都一个味道）；要么就在车上，他会变魔法一样端出一碟碟小菜，还有碧莹莹的绿茶，是什么茶我当然不敢自以为是地去揣测了，这不是我所了解的那个世界，凭什么去揣测？

困时，就倒头窝在马车上，呼呼大睡，睡得晕天雾地，不知今生是何生。

狠狠地吃，食不知味；猛猛地睡，睡他个天踏地陷——

发泄了整整两天，我，一语不发，那个人，也一语不发，除了在酒楼和夜晚在客栈投宿时，他对店家说过只言半语，其他时间，我们之间是无声的。

****

一阵香味飘了过来，钻进鼻间。

这是什么味道？如此奇香？却香得不让人生腻，好闻得让我头脑一阵清醒。

禁不住探头向窗外望去，看到一溜身穿花衫的女子排成一排站在路边，像一道醒目的风景，个个头上还戴了纱帽，像极了福建一带采茶的女人。

又想起现代了。

“买花呀，买醉兰花呀，买一朵，香满庭园；买两朵，香飘四里；买三朵，香过一季啦——”

悦耳的叫卖声，纯朴的脸面，可亲的笑容，奇异的芳香……这一切让我的心绪一振，只觉得车轮“嘎吱”一声停了下来。

几乎是立刻地，窗外伸进一只手，手上是一丛白色的花，一阵馥郁芬芳袭满鼻间，扑进胸腔，周身一阵舒畅，心神奇异地安宁。

忍不住探过手，指尖轻轻抚摸那丛花，花瓣不太大，有点像栀子花，我见过南方的栀子花，但不能肯定这是不是那种花，同样的奇香，同样的远远就能闻到，同样的以花香为名被拿来叫卖。

当马车再度“得得”地上了路，面前的小桌上摆了一个深口的碟子，里面注了清水，水上漂着那丛白色奇香的花。

在我怔神间，梅无艳已掏出一锭银子，付给了那只手的主人，接着在一群女人惊讶地呼声中，转起车轮，抛下一堆花花女人，带着一路清香上了路。

只是，再失神的我也看到了，梅无艳，这个男人，细心的从食盒中翻出碟子置于桌上，再找到袋中清水，注入，安排好了眼前的一切。

刚才也分明听到那些女人说，花枝处见点水，会延续生命，让它绽放更久——

****

风拂进窗口，将一缕发丝带到我的嘴唇边，那些微的痒意让我突然笑了，因为我盯着那丛花已经很久，

起身，挑起车帘，挂在一旁的钩上。

梅无艳的后背一览无遗，依旧挺立、瘦削，却奇异的优雅，即使赶着车，扬着鞭，仍像一幅画。

衣衫淡雅，脖颈的弧度完美，如果不看那张脸，会给人最美的暇想。

我凑过去，在他身边搭出两条腿坐在车辕旁，让清风扑面，看两旁绿色无边的田野庄稼。

梅无艳看了我一眼，依旧淡淡的话语飘来："醉兰花功能镇定安神，花香宜人，沁心脾、清头脑，见你喜欢，便留一丛，摆于桌上，附些清水，可香盈月余。"

难得他又一次说了这么多话，笑了笑。

我这两天来唯一的笑让他有些讶异，他的眼多看了我两眼，但没有明显表露。

"有点像我们那的栀子花，纵然离开树体，仍能散发芳香；纵然生命即逝，仍要努力绽放——"和这似古人又非古人的人类呆的久了，我说话也越来越文绉绉的了。

张开双臂，高高举起，我的心豁然开朗，难道我还不如一丛花来得聪明?

纵使找不到那个湖，我岂能就这样放弃？山不转水转，水不转路转，人是活的，还怕没有出路？能来得，就不能走得?

我深深吸口气，顿觉这气息是如此的清新，放在都市，到哪里寻找这么大片的绿（已经夹杂了黄，必竟庄稼快成熟了），但这里的一切是原生态无公害的，我得趁此机会好好享受。

一群大鸟从天上飞过，排着队伍，我笑出声来。

回过头，看到梅无艳的眼，一双如碎星撒落，又奇异的萦绕着雾气的一双眼，那里面似有漩涡，我由心的赞叹。

“梅无艳，你竟然如此美丽！”我笑眯眯的，一双手爬过去，想摸摸他的脸。

他望着我的眼闪过异色，脸上一阵抽搐，只一偏头，就躲了过去。

我扫兴地撇撇嘴，“真是小气，只是摸一下而已，至于那么敏感吗？”我调开头去，开始欣赏一路风景，没有看到他眼中一闪而过的失落。

“梅无艳，我们这是要去哪儿？往南走吗？”我看着日头，下午时分，它却在我的右前方。

他尚未回答，或者是还没有想好怎么回答，我已接口：“不要紧，去哪个方向现在都不重要了，重要的是，要去些风景优美适宜旅游观光的好地方。”我呵呵笑。

既然我不是在我熟知的那个国家，说不定是横穿到另一个时空里，如今再往北去也不是办法，就由他吧，接下来我的问题才是重点。

“梅无艳——”我拖着长调又转过身去，扯大笑容，尽量让自己看起来很诚心，我相信自己这时都显得有点谄媚了，没办法，有求于人。

他似乎被我吓了一跳，我很满意自己能让这个看起来处变不惊、淡然无波的人能有点情绪反应。

我加大讨好力度，将身子又凑过去一些，用很真诚与恳求的眼神盯着他，字字铿锵地说：“梅无艳，你好人做到底、送佛送到西，帮我一个忙吧。”

他盯着我，我避过他的眼，那双眼似有魔力，每每让我失神，这关头我不能走神，我确信他在等我接下来的话，放低眼神，盯着他牵

着缰绳的手，修长匀称，如玉一般润泽，与他的整个气质相符，却与他的脸格格不入，真是奇怪。

又走神了，我逼迫自己再把眼睛盯着其他地方，然后说：“梅无艳，我请你帮我找一些有异能的人。”

吞了口口水，我补充：“比如说，能掐会算的，像哪座庙里能知过去未来的老和尚；又或者，会法术的法师；那种被人传得有些特异功能的人也可以，总之，是有些不平凡的人，江湖术士中特别会卜卦的也行。”

我抬起头，“一定要是有些真本事，不是道听途说来的那种骗子，你可以帮我找吗？”他能听懂我在说什么吗?

他的人面应该很广，从在怀珠镇能千里迢迢地折腾来一大堆有的没的，足以说明他的手段是带点神通的，应该也有效率。

他依然盯着我，眼里像有流星滑过，然后他扭过头，扬起鞭，“啪”的一声抽下，马一声长嘶，猛然加快速度，车身一震，我的身子不稳，忍不住抓住了他的胳膊，双手紧紧抓着稳住身形，在这颠簸的一瞬间，我听到他的话从风里传来：“我答应你。”

然后，我笑了……

［正文:第十三章 青刀的罪］

敞开心来，认真领略，才知自己在那些日子是浪费了好时光(都用来感叹自己的遭遇不幸,发呆、失神、猛睡呀)。

心不同了，景也不同，人还是那个人，只是心情变了。初秋的天，云淡风清；初秋的雨，绵锦细细：初秋的景，色彩纷呈；初秋的瓜果，入口爽甜……

有车代步，只要不是雷雨中，天晴天阴，都有它的美，它的境，一路不急不徐，一路悠游自在。

很久没有过如此的放松，放松地不去考虑学业，不去考虑工作，不去考虑该怎样做出好方案，为公司赢得大单子的同时，更为自己赢得可倚重的地位。

说来好笑，在我和这位梅先生认识了将近一个半月后，在我早已知道他姓甚名谁后，他才在一日夜里错过了宿头时，想起问我叫什么名字。

太好笑了，是他浑不在意？还是他一向淡漠？又或是他认为我一直在避讳?

哈哈，我当时也确实笑出声来，不过笑得很尴尬，好像是我有点不好意思了，在揣了他一大笔银票后，在他救了我一次后（解毒那次不算，那是他应该的），在他一路上为我作保镖还一路照顾我的饮食起居兼免费导游和车夫后，他才想到问我的名字，好像我从来没有想起要主动告诉他似的，

我，不好意思，是真的忘了作自我介绍。

我在父母身边，在哥哥和朋友身边，在21世纪的学历证书上，我的名字叫作“洛莘莘”。

我可以领会父母的好意，希望我是莘莘学子中认真求学的一名，不过这个名字让我经常羞于出口，还经常被一些白字先生叫作“星星”，拜托，那是“深深”的发音，不过出笑话的时候确实不少，很没面子的名字。

不管是被叫作“洛星星”还是“洛深深”，感觉都不太美妙，老妈当初没想到我这名字有“落”得很“深”的嫌疑吗?

我一向不敢从一些地下水道和一些井口走过，万一不幸应验可就糟糕了，但没想到，有朝一日我落到了水里，这下可不是“深”了，是太远太远了，远得让我回家无门。

****

那夜，又是一轮满月，竟然是七月十五，不知道这里时不时兴过鬼节?

我没有问他，宁愿相信有这个人在身边，一切的神鬼莫近，于是，爬出车厢，睢他一人坐于不远处的小河岸边，在月色下，显得难以形容的清冷，更多的竟是孤寂。

错过投宿，他打算就在那儿度过一夜吗?

我下了车，来到河边，坐在他身旁，月色倒映水中，随波摇曳。

“嗯，那个——”我试图打破沉寂，他的背影实在有些寂寥，“我得说实话，你可知为什么一开始我根本不考虑让你在路上做伴吗？”

我没有看他，夜色如水，满天星辰，多得数也数不清，在城市的高楼大厦间看不到这么多亮得如钻的星，感觉难得，便贪婪地欣赏着。

他不语，似乎在沉思。

意料之中的反应，我继续：“你一出现，就是江湖，我不了解江湖，但知道一入江湖便会身不由已，会一连串地出现非你所愿的挑畔，非你所愿的情仇，非你所愿的恩怨，非你所愿的杀戮……”

说到感慨处，我转向他，“江湖人是惹不得的，江湖人也是做不得的，我从来不想有沾惹上江湖的一天，包括与相关的人有任何接触，我不要那些血腥，更不要那些风波，只想平稳一生，不求大富，但求略可，所以我当时是干脆地拒绝了你的好意……”

结果证实我的运气不佳时，即使想躲也躲不开，照样惹上的血腥事件，不是被杀，就是把对方杀掉，只不过杀人的不是我。

心里烦燥，叹了口气，却发现他凝望我的眼神竟有些迷离。

他在想什么?

“我，不是江湖人，也不会作江湖人。”他的语气似乎有些波动，令我讶异。

“但——”我疑惑，那青刀又是怎么回事，他的高深莫测的武功又是怎么回事?

他的眼神更加迷离，仿佛这样的夜色是为他而来，天上的星星也仿佛因他眼中的那团雾气而有些朦胧了。

“很小的时候，流离失所，在最落迫无助的时候受过韩家一家人的恩惠——”他的语气淡淡的，仿佛在述说别人的故事，但我的耳朵却竖直了，因为深深知道他是在打开他的回忆之门。

“韩家有个小儿子，与我年岁相近，我曾在韩府度过整整一个冬天，是韩家人在冰雪地里发现我并喂以姜汤使我苏醒，那一年，我七岁——”

原来还是救命恩人，不过，他当年只有七岁，却差一点在冰天雪地中丧命?

“春暖花开时，我离去，离去前韩家幼子追出，送我一程又一程——”

可以想见，两个年岁差不多的孩子，相处一个冬季，是很有可能结成感情深厚的朋友的。

“在秋天，因缘际会遇到了师父，因为要避世修练，又因顺路，便转去韩家探望——”

要说到重点了，我屏气凝神。

“结果大火刚尽，一片废墟，韩家一夜间家毁人亡，死无全尸——”

这么狠？杀人灭迹，尸骨成焦?

说到此，他眼里的雾气更甚，我惊讶地发现他的眼中似有流光闪现，那是冰冷的武器才能泛出的寒光，如万年的冰棱在雾气中闪烁，让我这个旁观者也打了个寒噤。

可以想见他当日揪住那个吴占山时，那老小子一定会更觉得寒意透骨，青刀应该是那老小子的绰号吧，就不知道他的死相如何？嗯，那么血腥的画面还是不要想像了。

“后来呢？你是怎样知道杀人凶手是那个吴老头的？”见他顿住，我问，无论是出于讲故事的人需要听的人应和，还是出于好奇心，必竟人无活人了，证据也被一把大火烧尽，那个老吴头连人头都数得清清楚楚，并自信是鸡犬不留，应该不会大意地留下什么活口吧。

他看了看我，突然出人意料地反问了我一句：“依你猜？”

哦？他这么反常，会这么反问？我是该高兴他竟然学会了这套，还是该苦笑？必竟我不是当事人，他又说的那么笼统。

摆摆手，显然他是看我听着他的故事情绪太紧张，想让我放轻松点，不是我聪明，而是他做的很明显，但我的情绪确实放松了不少。

“你继续吧。”我傻笑地抓抓头，“我不够聪明，猜着也费神，还是由你来说吧。”

他看我一眼，那一眼很深，“青刀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当夜韩府有个丫鬟在后院约了外人……”

说到这里，他又顿住，似乎难以出口，我马上发挥想象力，一个丫鬟在晚上偷偷溜到后院，还是约了人，能干什么呢?

说是偷偷的，很明显啊，这个人显然并没让其他人知道他的出现，最起码也是很少人知道，要不韩府一家大小死光光了，他却没被青刀留意到?

何况那青刀也未必有那般手段能一口气把那么多活人干掉，一定使了什么手段，先摸清了人口，用了阴招。

“莫非是私通外贼偷盗钱财？又或是老相好，款曲暗通？看你不好意思说，难道是后者？”我大剌剌地猜测，看多了故事片，这点想象还难不倒我。

他没料到我把他不好说出口的话脸不红气不喘地说了出来，古怪地看我一眼，点头：“你所料不错，那男子当夜私会了情人，从情人口中得知了韩府近日招待着一个很有来头的人，是江湖上以一手快刀出名的青刀大侠——吴占山。”

“哦？那吴老头还是个大侠？”

他一声冷笑，笑中有嘲弄，我马上补上一句：“他要是大侠，也是一个披了人皮的狼，外面堂皇里面乌黑的估名钓誉的伪君子！”

他被我弄得怔了一怔，“你形容的不错。”

“那当然，”最重要的是说的合你心意，暗里嘀咕一句。

现在想起那一夜梅无艳描述中的青刀还真是人人可诛之了。

他的故事是他亲眼目睹亲手查办的，我从中也知道了那吴占山原本也受过些韩家男主人的恩惠，曾在早年接受过财务上的资助，不想

事隔几年去韩府做客，美其名日是登门道谢，却在韩府误撞韩家少夫人（梅无艳的小朋友的娘），一时间竟看呆了眼，连掉了东西也不自觉，韩少夫人拾起还他，他竟在触碰到对方的手后不觉一把反握住，当场让韩少夫人恼红了脸，也被一旁的丫鬟看进了眼里，事发那晚当笑话讲给了情人听。

但就这一个环节，便为整个事态的发展铺下了关键的一笔，又在大火过后的后院井中发现了躲在井底的那个“外人”，那男人一身狼狈地藏于井下，瑟瑟发抖……原来是会了情人后并未离去，藏在暗处想顺手拿些贵重的物品再走，伏至深夜，偷偷摸摸地潜出来，才让他撞上了惊悚骇人的一幕。

梅无艳说的简单，我的想象力却有点不简单，他只形容那个苟存的男人吓破了胆，又简单描述了一下青刀杀人的阴狠，先是下迷药迷晕大多数人，再是把清醒的先一个个干掉，然后踢开主人的卧室将女主人弄醒，让对方清醒地被侮辱，再后杀人灭口，从上房到下房，一个不落地抹了脖子，而韩家少夫人的哭喊挣扎引来那个“外人”的偷觑，却被差一点发现也成了刀下之鬼，一把大火燃起的同时，他也遁到了井底，才算躲过一劫。

但我听得咋舌，头皮发麻，竟有这般恶人呀，把人命当什么？还想不留一点蛛丝马迹？

可惜人算不如天算！

“你与青刀之间曾说及他二十年前未隐居时，不停地遭人追杀，那又是怎么回事？”有疑问啊，我当然要问他了，他当年顶多八岁，不会是他吧。

他的答案让我意外。

“我答应随家师避修，有个条件，必须让我为韩家人报仇。”

“你只有八岁！”我叫。

他看我一眼，“我找来所有能用的钱财，雇佣所有能雇到的杀手，我做不到，但钱可以做到。”

我的眼瞪的溜圆，于是知道了面前这个男人，从小就智慧超群，不像别人一样君子报仇十年不晚，他可是奉行现世现报的原则，虽然最后雇去的杀手大多反被青刀杀了，但也骚扰的青刀精神紧张，长期活在恐惧当中，最终不得不隐居避仇，到末了还是被长大的他找到，没有好下场呀。

“你厉害，你师父不帮你吗？”收他为徒的定是高人，看现在的他就知道。

轻轻叹气，他淡淡地说：“家师一向不问江湖事。”

难怪。我安慰他：“这也好，你师父自己都没过问和参与江湖事，授你武艺也可能就只为了不使技艺失传，但也绝不会强迫你去涉及江湖，从这方面看是好事。”

他当时很吃惊，明显得吃惊，吃惊地看着我说：“你，很聪明。”

我因他吃惊而得意，然后听到他问：“你的名字。”

那根本不像一个问句，没有问的语气，就像在说你吃饭吧。

我当时正哈哈笑，被他这句弄得尴尬，然后想了想，才不好意思地说：“我姓洛，一直忘了告诉你，呵呵，叫我红尘吧，我生下来就是到了这万丈红尘，如今又脱不得红尘碌碌，叫我洛红尘吧。”

我不是故意骗你的，只是在这里，不是我原来的世界，又不想在名字上继续弄笑话，我是过客，给我一次自作主张的机会吧。

（各位朋友，男B角很快就会出现了，真是不好意思，让你们久等了，本书情节并不是很快。丑人总得先铺铺感情，垫垫底呀，要不拿什么跟人家争？要出场的这位可是要财有财、要貌有貌、要品有品、要性情有性情的……）

［正文:第十四章 酒楼(上)］

远远地看到“流水镇”三个字，像界碑一样杵在前面的大石上，雄劲地笔力，突显了这几个字，远远可观。

前面就是流水镇了吗？

有趣，看到“流水镇”三个字就让我想起“流水帐”，如果哪位发音不标准，说出这三个字来难保不会让旁人听错了意，呵呵。

一进镇口，我已能肯定这个镇子很大，建筑物高耸挺立，商铺鳞次栉比，街上人头攒动，大多人都是红光满面（几乎找不到面有菜色的），看来这里的生活水平不错，虽然再光鲜的背后都有黑暗不可示人的一面，但这里的繁华至少让人精神一振。

“咦？这镇上贩卖牲口吗？如此多的骡马。”我自言自语的爬在窗口，见除了人和商货，这街上触目可及处，是一匹匹牲口被人鱼贯地牵着，都是些可驮物的高壮骡马，少有驴子之类，一个人往往牵了一大溜。

但那些牲口的背上都是空着的，方向一致地朝我们进来时的镇口而去，要出镇吗？

梅无艳驾着车，自然无法回应帘内的我，我的好奇也只一闪而过，因为事不关己。

但是正午时分，街上还这般多人，可见这镇的繁华了，光看那琳琅满目的商品，就远比那个怀珠镇还要物流发达。

而据梅无艳说，过了这个镇，下一站就是一个城，并已入南方核心，将会比这里更加繁华。

我有些跃跃欲试，很想跳下车去，购物是女人的天性，我已离繁华许久了。

车突然停下，梅无艳停车从来不会没有原因。

看窗外，是座高台酒楼，帘被掀起，传来他的声音：“吃点东西，然后投栈。”

我是很饿了，一边往外爬，一边意外地问：“这么早就要投店？”

“此镇水陆两通，汇萃精华，三面环水，一面倚山，除了商贾无数，更有几处景致很是不错。”他已收起长鞭，手中缰绳也已被眼急手快的迎门伙计接了过去。

“原来你是打算在这儿多住两日好观光赏景呀！”我跳下车，很高兴这个导游的尽职尽责，解说词也很有提高（话语越来越多喽），虽然一路上已催促过他几次，让他早点留了心去打听帮我要找的人，但一路游山玩水，竟是多年来想做却一直没有做到的事情。

总是很忙，不是忙学业，就是忙工作，原以为非得等哪天老得要掉牙了，才会真正放下心来，去享受走遍天下、尽游五湖四海的心情。

只是这一糟，是在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就当是在国外旅游好了，饮食又合胃口，民风差异也不大，不会水土不服，又有一路软榻暖枕，还不用担心会晕车，真是难得的机会了。

（当然得抛却跟现代相比的种种落后，只想好的不想坏的，何况有个如此好的车夫，做了如此多的事情，人是该知足的。）

确实心境不同了，周遭的一切都跟着在变，换了一个角度，世界都变得无比美丽了。景仍是那个景，人仍是那个人，心却不是那个心了，乐观万岁!“客倌里面请！”车被迎门的牵去旁边，另一个伙计迎上来，但还来不及招呼我们，就被一旁客人粗声粗气地唤去，想是等不及饭菜着了急，那人魁梧粗壮，嗓门也大，像是个脾气火爆的主，伙计左右为难地看了看我们。

我打量楼下，很热闹，没有空位，但多是些平头百性，衣衫朴素，饭菜看起来也点的简单。

“伙计去吧，我们自己找座。”我笑嘻嘻地为那个年青的小伙子解围，必竟我们来得有些晚了，错过了最佳进店时间，想起在校园时，每每想去校门外的饭店用餐，都得趁早赶早必须早，要不就只能等了再等。

呵呵，这家酒楼高朋满座，至少证明饭菜可口，价钱公道。

要进饭店吃饭，先看这家店的客人满不满——去陌生地方下馆子的就餐技巧哪！

于是，小伙计满脸感激地离去。

我正左右张顾，梅无艳在前迳自往楼上登去，只抛下淡淡一句话，“三楼视野宽阔，能远眺湖面，你会喜欢。”

嗯？我心里一跳，有些发怔，他上楼原是为了我？

随后跟上他，瞟见二楼人也不少，但有些空位，食客也都是些锦衣华服看起来有些身份和钱财的。

这三楼对食客的要求岂不是更高？心里冒出这个想法，知道有些地方，登得越高，得越花点价钱，饭菜自也越是精典。

这个人呀，似乎从没在乎过钱，自己碰上这样一个人，倒也受不了寒酸的罪。

他哪里来的这么多银子呢？正在我一贯的胡思乱想中，有人横在了面前，挡住了我们的去路。

我一看正是刚上了三楼，这三楼果然不一般，装修的很不俗气，墙上挂了楹联字画，花几上摆的也是些君子兰、菊之类品性高洁的花草（这里对这些花草未必也这么称呼）。

而且还有一些摇头晃脑散站在各个角落的、戴着文士帽的、一看就像是书呆子之类地穿行其中，搞的这三楼不像个酒楼，更像个书馆，除了摆着几张同楼下一样的吃饭用的方桌外，还有一些类似书桌的家俱，上面有纸墨笔砚，还有成品书画，我随便瞟一眼就能看到了。

“两位留步。”拦着我们的人开口了，我这才开始注意这个人，不高不低，不胖不瘦，也戴文士帽，正拧着眉头打量我们，只是那眼神中带了些厌恶，甚至还有一些恶心。

恶心？

“这楼上是文雅之地，两位想是走错了吧——”这个人说话有些拿腔捏调的，一双眼吊得很高，下巴也扬起，明明身高差了梅无艳一截，却仿佛他是高高在上的，并且眼睛里尽现了眼白。

我有些慢半拍地研究着这个人的表情和语气，那眼里的嫌恶为哪般？我紧紧盯着他的眼神，虽然我在梅无艳的身侧，但他的眼似乎只

是针对梅无艳，为什么?

我突然想起这些天来，也看过类似的眼神，那是我和梅无艳并肩走在街上时，擦户而过的那些路人中常有的，多是些女人，当他（她）们猛然看到梅无艳脸上那条醒目婉延的疤时，常常看一眼，便眼带恐惧的闪开目光，连肢体也似乎在有意识地避让。

梅无艳有那么丑吗? 那条疤是长了一些，粗了些，大了些，占了几乎整半个左脸，但这些人看不到他身上一流的气质、飘逸的神采和清雅的身形?

现在，这个人的目光比那些路人更甚，那些人也还能让我理解和忽视，但这个人，口吻里有严重的不屑，他以为他是哪位?

于是我冷冷笑，以同样的高姿态扬着脖子砸过去一句话。

“这是公共场所，是酒楼，不是谁家的私所，你来得，我们来不得? ”

“你——”他一时语噎。

“张兄，怎么了? ”又走过一个人，对这个被我呛了一鼻子灰正嘴角抽搐脸发青的仁兄询问着。

“李兄来得正好，不知是不是店家疏忽，放了这两人上来，我这厢拦住了他们，没想这丫头牙尖嘴利，反倒斥驳于我。”这家伙忙向伙伴求助，依我看，那就是求助。

来人看了我们一眼，当扫过梅无艳的脸时，同样的皱了皱眉头，闪过异色，一脸的不以为然，又把目光转放在我脸上：“姑娘，这怡然居的三楼向来是文人墨客所来之地，大家会文识友，从中交流，是风雅的场所，张兄阻拦二位也是见二位无人引领，恐是楼下伙计无暇顾及让二位误打误撞了上来，希望二位能见让——”

“见让? ”我把他的最后两个字放在心里咀嚼。

就是见了你们还得让? 而不是见谅? 显然他们并不认为自己的态度有轻慢了我们，是一种侮辱，不需要我们能体谅他们，而是要我们立刻消失，因为我们不是他们眼中的风雅之人。我看了看梅无艳的

脸，他的眼神依旧的淡然，但我敏感地察觉到那里面已添了冷漠，不仅仅是超然于外的清寒，似乎还有一些些冷嘲?

但无疑的，一个人的外在被别人一面打倒的嫌恶时，是会伤及人的自尊心的。

虽然我已有多时不曾丑化自己，与梅无艳在一起似乎很安全，我不再花心思妆点脸面，也不再看到那些因为我丑而扭过头去的人，但那时的我还没有被人当面用言语来轻蔑过，而且自己是故意扮丑，根本伤不到我的要害。

此时，我因为梅无艳眼中的那丝漠然而动怒了，一个人只有在心也放冷的时候才会使眼底冷漠。

挺身站在了他前面，虽然我挡不住他的全身，但我要让别人明白，一个人的长相是不能被人拿来随便践踏的。

我盯着面前的两个人，声音很平静地问：“这三楼你们包下了？”

“这——”二人互相看了看，但只那一迟疑，就代表他们根本是自做主张。

“店家有明文规定，不许客人自行上得楼来？”我步步紧逼。

“那个——”二人又互相看了看，但后来的那个家伙很快就搭上了话：“此楼虽然没有明文规定这三楼非得什么人才能来，但我们这些文人通常会隔几日便上得楼来聚会一次，已成了不成文的惯例，每到这时，也往往不会有旁人上得楼来打扰，更不会参与其中。”

他话音刚落，他身边那一位便急忙加了一句：“就算有人煞风景地上了来，也会很快下去，不需我们多言。”他话中的嘲讽，好像我们是那些煞风景不识趣的。

我哈哈大笑出声，引来整个三楼一帮儒酸的集体目光，然后指着满室的物件，从人到物，一样不落的用指尖点过，冷笑的说：“有趣有趣，一帮啃读圣贤书、自命风雅的读书人，说什么以文会友，读了满腹读书，却只读来个以貌取人！谈什么风雅，风雅敌不过你们内心的

丑恶，外表空自倜傥俊秀，骨子里却是侍才傲物，自命风流的龌龊——”

“你——”说到一半，已有其中几位急了眼，想上来争辩，只是文人的无奈呀，空有一肚子文章，却在实战上派不用场，被我点过去的手指打住。

“我什么？我一小小女子登不得大雅之堂？还是女人没有说话的权力？说你们是枉读诗书冤枉了你们？圣贤在书中教了你们以貌断人，还是教了你们轻蔑他人？萍水相逢，互不了解，就把旁人打入不风雅的行列？什么是风雅？我二人中你们识得哪个，只为他相貌丑陋，我是一介女流，竟成了你们嫌恶的理由？若只是我们打扰你们的聚会，你等人来好言好语解释清楚，还怕我们会赖在此地扰你们的风趣？哼，哼哼——”

我不断地冷笑，单单指住那位第一个拦路的，他已经目瞪口呆，“你，尤其是你，说什么别人就算煞风景的上来，也会很快下去，却不考虑有些人是不想沾上了你们的穷酸气？旁人见一群文人摇头晃脑，世事一概不懂，只知之呼者也，吓跑了、躲走了而已，你以为是什么原因让那些人不来打扰你们？纵有万贯家财，脑子里穷了，也是个穷光蛋，这读书人，纵读万卷书籍，吟诗作画样样都行，脑子里却失了作人的根本，连亲切和善都失了，更是个枉读圣贤书的草包而已！”

我一气呵成，痛快淋漓地骂着，我也是读过书，取过正规大学文平的人，但所读的是更为实际更为广范的东西，死读书，读死书有什么好？

想起学校里有不少高材生，在校时一路风光，出了校门却是个高智商、低能力，用人单位避之不及，连糊口都难，还谈什么报负作为？

真是可笑，这里的书呆子，更是可笑，看他们现在几十个人，个个涨红了脸颊，却都说不出话来。

还是那句话，古来文人多悲哀，《资治通鉴》里不也专门评价过文人？有理想有抱负，却没有能力，就举那“戊戌六君子”的变法维新，个个慷慨激昂，但皇上那边一遭慈禧的牵制，真正需要他们来解围时，一群文人便一个也没了办法，倒后来，跑的跑，散的散，最多的，也只能慷慨赴死证明自己的骨气，骨气自然需要，但治理整个国家要的可不只是骨气，而是手段和办法。

就像眼前这些人，被我一顿臭骂，却个个不知该怎么反应，不是死读书的悲哀是什么？如果是其他人在这邈视，我还能归为是没有素质没有文化，但这是一批自诩风流、自诩诗书满腹的文化人呀。

满场寂静，我胸间的义愤还在激荡。

突然，“啪啪啪……”一阵鼓掌声响起，伴随着一道声音从楼下传来，接着是上了三楼的脚步声。

“好，好，好，妙，妙，妙，姑娘说的极为在理，一番话道尽了其中真意——”说话的人登上楼来，所有的目光向他望去。

眼前一亮。

仿佛一道阳光射了进来。

竟是个无比出众的男人，我怔了一怔，同时听到那些文人骚客中传出了惊讶的吸气声。

来人的长相竟是少有的好看，体形也是少有的匀称颀长，笑脸更是少有的开朗，而阳光就自他脸上的笑容而来，一口白牙分外夺目。

他的出现，无疑将整个楼上经过刻意梳妆、自诩翩翩少年的所谓文人骚客全数比了下去。

因为这个人不只相貌出众，竟是儒雅风流，即使身穿一袭宝蓝色长衣，颜色鲜明的格外惹人，却更显他温和亲善的一脸笑容，毫不显得俗气。

我冷笑地反观三楼上的这帮人，其中最大的也不过四十出头，一律白面无须，衣装配饰一看就是下了功夫的，大多不名贵，却是花心思搭配的样子，很有些讲究，分明是爱美和自以为潇洒。

但此时的他们显然受到了打击。

［正文:第十五章 酒楼(下)］

“在下乐陶——”男子上楼来，看着我笑，躬身一揖。

我脸上还保持着刚才的嘲讽，他出现的突然，又出现的高调，让我的表情一时难以转弯，我想对他笑，从他说的话和那一脸不像作假的表情，使他看起来不似那一伙的，可我笑得僵硬，扯了扯嘴角。

“姑娘刚才的一番话很是精譬。”他的牙收回去不少，可眼里的笑意很浓，一团和气。

“嗯，那个——过奖了。”我有些不自在，刚才的话定是惹了一大票人，而且哪里精譬？明明说了一大堆的，并且已经心下汗颜了，就像近代的文人鲁迅一类的，我却是景仰的，至少这类文人在以文字救国，原谅我吧，为了杀他们的锐气，恼怒时打翻了一船人。

这厢尴尬，那厢又接着说话了。

“这三楼有雅间，姑娘与这位公子完全可以进入雅间，既不与这些人冲突，也能领略高楼远眺的风景。”他伸手一摊，像在做请的姿势。

嗯？

我已看到那几扇雕花拱门，门上有帘，长垂及地，自成一方空间，再看那些人，仍是一脸青白与恼红相间。

又有人插进话来，“就是就是，这位客官说得极是，大家都是客，何必伤了和气，三楼四个雅间，大家互不打扰，呵呵，互不打扰……”

说这话的，放心，绝不是那些人中的一个，而是又从楼下上来的一位，三绺长须，五十开外。

“老掌柜，将饭菜送了雅间来，在下愿请这位姑娘和这位公子一餐，希望他们消消气，大家就此化解，不要在此僵着了。”宝蓝长衣的男子倒是一位说家，十分地会解围，不过他的主意不错。

店家的打圆场和这个陌生男子的提议无疑是个好点子。

再看那些人，此时已是面面相觑，一个是比他们还要“风雅”的人出面压倒全场，一个是店老板的好意解围，还有一个是我的一番“大

话”让他们多少有些羞惭，他们的表情丰富，足够开个酱铺。

心下定了主意，我一把拉起梅无艳的衣袖，“噌噌噌”几个大步打起帘子挑了一间最顺眼的雅间，进去。

弄到这种地步，再无退下二楼的道理！能与他们共处，已是给足了他们面子，也是为免麻烦作出的无言退让，聪明点，他们会见好就收。想来那些人智商应该还可以，不致于再来找不痛快。

我想笑，心里猜测那帮人当下不好意思离开，怕折了威风，但十之八九会在我们入席后，一个个偷偷溜走，而且会是悄无声息，一个不剩。

这么想着，我已在这雅间看到一道竹帘，心下欢喜，松开拉着梅无艳衣袖的手，奔过去，卷起帘，果然望到远远的湖面，烟波浩渺，近处是商铺林立，人影重重的繁华热闹，突然有点观看清明上河图的感觉，视野宽阔，角度居高临下。

舒了口气，回过头想看看这时的梅无艳，我那番发飚会不会让他见识到我的野蛮嚣张?

未曾想，一回头，看到一团刺眼的宝蓝。

“咦？你怎么在这里？”我盯着这人，一脸疑问。

对方哈哈一笑：“姑娘忘了，在下很愿意做一次东，请两位赏脸同席。”他站在门边，笑微微的，仍是一口白牙，身子略略一躬。

我看梅无艳，他已落坐圆桌旁，从我这里看去，只看到他的侧身，有疤的左脸在另一面，这边脸上依旧是一片淡然，眼睑低垂，看不出在想什么，不过，他的睫毛竟然挺长。

突然有些后悔，如果我刚才不逞强出面，他会怎么解决这件事情？真是好奇呀。

瞧他一幅坐享其成的样子。

有些不是滋味地摸摸鼻子，还是先处理眼前的局面吧。心思电转，我话已出口：“哦，那个——不好意思，我们还是喜欢自己人在一

起用点餐，虽说大家相逢是缘，但出门又陌路，如果有缘再见的话——”

想了想，不敢打保票，必竟还在一个镇上，就改口为“——真遇见时再说吧。”

他就像一团耀眼的火焰，像一颗闪闪发亮的大宝石，他的出现会让长得不怎么样的人很有压力。

刚刚才有一群人用轻蔑的眼神打击过梅无艳，我可不认为有这么一个超级亮闪闪的漂亮人在场会是什么好主意，必竟梅无艳是我的金主，是我的保镖，是我的车夫，是我的导游啊，他照顾我，我也得考虑考虑他的情绪吧?

但不知这么一来会不会又得罪了一个人?

谁知这位笑嘻嘻的表情一点也没变，听了我的话，只是又躬了躬身，一副现代绅士的样子，留下一句话：“原来如此，姑娘说的有理，那乐陶不打扰了，如果有什么需要，可以到隔壁找我。”说罢，他欠身离去。

这么好说话？我惊讶，反倒开始想自己是不是有些过分了，而且这人有意思，刚才还是“在下”，现在就变成“乐陶”了，是想让人记住他的名字吗?

耸耸肩，不去想他，走到梅无艳身边，挂上笑脸问：“梅大哥，那店老板怎么不也跟着一起进来，不会是不想让咱们吃东西吧？”

他扭过头来，冲我一笑，我张大了嘴，僵住了下巴，

他的这一笑，直达眼底，是我见过他的表情中最像笑容的笑，仿佛这个人突然之间有了活生生的感觉，以前一直像活在世外，今朝怎么变性了？难不成就因为我叫了他一声“大哥”?

想到此，我立刻凑过去头颅，带些试探地问：“你不反对我叫你大哥吧？”

他要介意就很没面子了，想想自己也真够现实，当初为了容身之地，认了干爹一家，现在为了得到照应，又来认大哥，这样下去，自

己在这里，会不会有一大票干亲戚?

“红尘——”

嗯？是在叫我吗?

“红尘——”

我的心突然不受控制地“咚咚”地跳起来，他的声音轻轻的，就像在梦中的低喃。该死，他的声音原本就很好听了，清雅干净，现在又多了一些磁性，干麻无端端地要这样?

我用手按住心口，垂下眼睛，不能让对方看出我的慌张，我这是怎么了？这感觉真难受，就像得了心脏病。

镇静，镇静！

“干嘛？”我再抬起头来时，已能控制自己的表情。

他盯着我，眼里是一片深邃的海洋，我心神一凛，警告自己不能掉进去，连忙振了振神，拿出我当年在校园被男同学无所不用的花招手段来讨好时的抵御力，一本正经地看着他，彻底忽略这无来由的反常。

“红尘，原来这世上，相貌太好与相貌太丑的人，都会被人疏远，远的没人会看及这个人的内心——”

他轻轻地说着，声音很低，我感觉他这句话更像在对他自己说，因为他的眼神已经悠远，他的思绪像是已经放到了很远的地方，只是，为什么他的波动都只会在他的眼中体现，而他的表情却总是什么也看不出来?

别人有注意过他的眼神吗?

我疑惑了，但他的话让我也跟着去想像。

“怎么会？如果真有一个人太丑了，丑得不是一般人类能接受，那我想，人们都避开倒是常情……”

确实有很丑的，这我相信，尤其在联网的电脑上什么奇闻看不到？有那新生儿一出世，便像个怪物，是胎时的畸型，却不是孩子本身的错，如果再大脑正常又思维健康的话，更是种悲哀。

“但有人长得很美，或者说很好看，我想不应该有人也会去疏远吧？人们往往更加追逐，甚至迷恋……”

就像现在好多的影视歌星都是靠一张脸来出名的，粉丝也多的不可计数，而且随着影视圈的发展，已不只是漂亮人的天下了，中性的、娘娘腔的、奶油味的——长得只要很有些特点，符合当下年青人的审美观点的，统通都能红他个一时。

不过，我盯着梅无艳，补加一句：“你不是在说你吧？拜托，你这长相，根本归不到极丑的行列！那极丑怎么说也要是能丑到让人一见就害怕，一见就恶心，一见就反胃，长着火红的眼，或者是绿幽幽的瞳孔，夜半三更还能发出可怕的光，并且有一副獠牙，甚至乌青的不正常的脸色，就是那种让人一看就会做恶梦，醒来时就想跑的那种，如果是那种倒是会让人躲之不及……”我的脑中已勾勒出吸血的僵尸是个什么长相。

在我的眼里，就算是《巴黎圣母院》中的钟楼怪人也谈不上极至丑陋，如果是遇上灾难，比如是被大火、大爆炸或琉酸泼面倒真有可能会很丑，必竟面皮也没了，但在那里面会付上同情。

不过，我怎么听到一声“噗哧”地笑声？

我盯着梅无艳，不是他在笑，不过也差不多，他的眼中蕴含笑意，难道我说的话像笑话？

我站了起来，环目四顾，终于让我发现问题所在，于是搬起凳子放在墙边，爬上去踮起脚尖，努力伸长了脖子，果不其然地看到了一个人（以我的身高看不到对方的全身，但已经够了）。

此人非彼人，坐在我这方向的正对面，自斟自饮，见我露出了脑袋张望，冲我举起杯子做了个请的动作，满脸刺眼的笑。

“原来隔下有偷听人说话的嗜好，少见少见！”我的口气不善，并且威胁，“如果再让我发现你在偷听，不要怪我给你一顿老拳。”扬起拳头使劲一挥，见他愣了愣，便从凳上下来，不想再理那号人。

“我要向这店家抱怨，好端端的雅间，怎么是半空隔开来的？墙壁就和屏风一样，隔音设备这么差，还有谁敢来？”

说话当中，香气扑鼻，有人掀帘进来，鱼贯着三个伙计，放下食盘上一道道菜肴。

从闻到那阵香味时，我就已开始目不转睛地盯着门口，直到一盘盘色香味俱全的美味佳肴摆在面前，便早已忘了刚才的抱怨，馋虫开始在肚里闹腾，天啊，有多久没吃上这等美食了？一看就知，绝对的珍馐，猛咽口水，还是有钱好啊，还是在大地方好啊，还是在这三楼的待遇好啊——

＊＊＊＊＊＊＊＊＊＊＊＊＊＊

(亲爱的各位朋友，周一到周六是多多的上班时间，加上多多没有熬夜的习惯，到了晚上又大方地把电脑让给另一个人，其实是武力不够被对方恶霸过去的，所以只能利用白天的时间来更新，还得分出一些来奉献给家务！请原谅我吧，如果哪天没有更新，不是被单位派出去猛跑一天，回来后累得爬不起来，就是在与一大堆衣物勤奋作战哪！从这速度已可以看出多多是非常用心地在努力了，请你们理解并能继续喜欢——)

＊＊＊＊＊＊＊

［正文:第十六章 无处不遇的蓝宝石(上)］

肚子好饱，已经过了半个时辰——相当于我那个世界的一个小时了，我还在打着饱嗝。

真是不争气，我风卷残云的样子有没有吓到梅无艳？他到后来都不怎么动筷子了，一个劲瞅着我，还不时给我端茶倒水，怕我噎着。

想到这里,脸上发烫，在原来，我进五星级饭店也不至于是那个样子的，可能是太久没吃到真正美味的东西了，加上当时确实很饿。

想想以前打工挣来的票票，通常都被我吃掉了，因为爱吃，反倒不怎么讲究穿了，老妈为此很是担心过我会吃成胖猪，而且光会吃不会做，很有可能嫁不出去。

可不是，真得很喜欢美食，也曾认真检讨过，如果真有哪个能做得了一手超级好菜的男人来追我，我极有可能会不顾一切地嫁给他。

当初校园里的那票男生显然没有抓住我这个弱点，要不然，我不知道能不能坚持到现在还能是快乐的单身族?

懒懒地走在回廊的走道上，打算消消食，可一阵一阵的困意犯了上来，果然是吃饱了就想打瞌睡呀。

一个哈欠出了口，心里想着梅无艳不知几时才能回来?

饭罢离开酒楼，他便驾车带着我穿过几乎半个镇，来到了这间名叫“风来仪”的客栈。

当时跟在他屁股后面进门时，发现自己竟然认得这三个字，好一顿高兴（来到这里，反到是自己常常成了白字先生），又马上想到这客栈莫非把自己当成了“梧桐树”？梧桐树上栖凤凰，有凤来仪呀！

呵呵，又想到撑着肚子出了雅间后，果然不见了那票文人，走得既是静悄悄，又是非常干净的，所有与他们相关的笔墨纸砚都不见了，只有那店家原本就挂在墙上以附风雅的字画。

哼哼，想来他们吃了教训，以后断也不敢那么藐视他人了，至少懂了些人情世故，收起了些自以为是，以前没碰上硬茬子那是证明他们的运气不错，却也证明这里没有什么地头恶霸(真有的话,哪容得他们撒野)。

再打一个哈欠，那梅无艳只说有点事情要办，嘱咐我在店里等他，便出去了，当时还有点愣神，这些天须臾不离，竟忘了他也是个独立的人，我们彼此都有自己的秘密和空间，就如我的本来的名字都不曾告诉他一般，他也有自己的世界，我怎么忘了?

不过他走时特意说了一下，明日要专程带我去附近好好逛逛，如此一来，我今日倒不好私自行动了，必竟人生地不熟。

摇摇摆摆地走着，见快到自己的房间了，加快了几步，想倒在床上好好睡一觉，这家客栈的档次很不错，后院干净僻静，能好好的睡他个过瘾。

什么东西?

我的眼睛被吸引了过去。

停下来，在红柱旁的镂空栏杆下发现一样事物，看起来是件好东西。

走过去，捡起，原来是块玉佩？黄绿色，刻着花纹，触手温润。

我自然不懂什么玉，但也听说过玉质发温是属于温玉，很是难得，便一边研究着上面倒底刻了什么，一边留在廊下等了一会，只是站的腿都有些麻了，也不见谁回来找找。

猛打着哈欠，没法子地折回脚步向客栈前堂而去。

快进了堂内时，把玉佩揣入怀中，找到掌柜的讨要纸笔。

那掌柜很是配合，十分有效率地按我的要求弄来两大张红纸，我想了想，自己的毛笔字显然见不得人，而且就算写了，这里的人也未必认识（字还是不太互通的），于是吩咐柜上哪位字写得好，按我说的写了，然后派人跟在我屁股后，把两张红纸一张帖在前堂入内院的显眼处，一张贴在我捡到玉佩的那处红柱上。

上面写着啥?

简单，只写了几行字——

“如有某君丢失物品，记住，是随身物品，可来客栈天字号房左数起第二间前来认领。

附注：来打扰本人前，请各位自行回忆清楚丢失物品的颜色、材质，如不对号，一概打回票，为免难堪，有心冒领者请多多考虑，多多考虑！”

我特意让写了两个“多多考虑”，意思很明确了吧？看着大红告示张帖好了，便掏出碎银，要打赏这两个忙前跑后的小伙计，有钱好办事嘛，何况他们很有效率。

只是当我把银子递过去后，二人竟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一脸的诧异，好像我做了什么不可思议的事。

“咦？还不拿着，再不接过去我可又收回喽——”佯装要重装入怀里，但我失策了，二人根本不买我的帐。

奇了！

“你们是怕掌柜的骂你们？不会吧，你们做了你们分外的事，帮了我这个忙，收下这些是我的心意，我也可以不去告诉他人，拿着吧。”说倒此，我暗地里白自己一眼，有哪个傻瓜会在捡到东西后不但想着法子要归还，还要倒贴几两碎银？

相信我，如果我现在不是钱多多，绝对不会耍这种派头去给小费，但有钱、确实可以做些让别人开心也让自己舒心的事，又没犯着谁家的王法。

只是两个小伙计不但不领我的情，还诚惶诚恐地弯下腰，一脸慌张地连连说：“不不不，小的们不敢，小的们做的都是应该的，谢谢姑娘了——”说罢二人已倒退几尺远，再一个反身，跑了！

我惊啊！这里的世道竟这般纯朴？在咱那个世界怎么就少有这么实在又本份的人？有些感慨呀——

后来证实我的感慨纯属自做多情，根本是我理解错了，但这是后话。

看他们跑的比兔子还快，自叹不如，提起脚步，也是三步赶两步的奔回自己屋里，一头扑在床上，扎入黑甜乡……

****

坐在香喷喷的玉米堆里，流着口水，一手一只玉米，幸福地叹气——

哎——多少年的朝思暮想呀！很小的时候，家里还有片地，年年的秋天，都要把那刚从地里摘回的成了形的最嫩的玉米煮上满满一锅，一定不要隔了夜再去煮，一定要刚摘回就下锅，一定要趁热吃，那个味道呀，只有吃过的人才知道！

有多少年了？一幢幢高楼平地起，一亩亩良田化为无，找不出原样，成了一片都市的车水马龙，但记忆中的味道呀让自己流连了多久？

街上每每有人推车叫卖，口口声声地“新鲜玉米”，还多了糯米的品种，但哪里有什么新鲜？总是不知泡了多久，回锅了多少次，也总吃不到想吃的嫩玉米，哈哈，这一回，我就坐在玉米堆里，看谁还能把我拉的走？

我已磨好了牙齿，狠狠地、眼冒金光地朝我手中的玉米啃去……

“呼呼呼——”什么声音？这么刺耳？

不管它，继续，眼看要把多年的朝思暮想化为现实，但是——

“呼呼呼……呼呼呼……”接连不断、一声比一声高的倒底是什么声音？谁在这关键当头的时候来不停地骚扰我的耳朵？

“呼呼呼……呼呼呼……”忍无可忍，不能再忍，我火大的一个激灵——

咦？自己怎么坐在这里？搔搔头，这好像是在一张床上，我的无比新鲜的嫩玉米呢？

有些茫然更多失望的我，怔怔地在努力回忆倒底发生了什么事？

“呼呼呼……”又是这种可恶的声音！我寻着发音处看去，那是一道门，一道木制雕花的门。

然后正常的思维逐渐回拢，我也从睡梦中渐渐清醒。

这一醒不打紧，无疑是火上浇油。

这是我来到这莫名其妙的地方后唯一一次做的美梦，以前不是回家的梦，就是一些被追杀的恶梦（完全要托那两次几乎丧命的中毒和遇黑店事件的福，白天我可以不想，但晚上恶梦总是来袭，已经留下了心理上黑暗的印迹）。

很愤怒，为何是在我很不容易做了一个这么好的梦时被这恼人的敲门声惊醒？不可能是梅无艳，他说过最快也得入夜回，也不太可能是小二，哪有随便打扰客人清闲的伙计？

愤怒燃烧着理智，没有睡醒的燥气冲地我“腾腾腾”奔下地去，豁开大门，恼羞成怒地在门打开的同时，狠狠地说：“什么人这样无礼？”

门开的一瞬间，仿佛迎进一室阳光，耀眼的宝蓝、雪白的牙齿、修长的身形……

“怎么是你？！”我怔住，对方似乎也很吃惊，但随即在我之前反应过来，笑呵呵的说，“人生何处不相逢，姑娘，没想到这么快就又遇到了。”

挠挠头，我在怔过之后，满腹狐疑泛上心头，“你先别着急套近乎，我只问你敲我的门做何事？你我可不是在街上偶遇，算不得巧。”

对方笑眯眯地抖了抖手上的物件，“为了这个——”

我这才发现他手上有一卷纸张，从侧口能看到里面大红，背面有墨迹透出。

怎么忘了这件事？

我恍然大悟，再度挠挠头，让开身子，“原来是为了这码子事，你倒也厉害，竟将告示也揭了下来，就那么肯定招领的失物就是你的？”

他跨进门槛，笑容不减，慢吞吞地却不着急入内。

“姑娘似乎贴了两张，在下只揭了廊下红柱上的一张，因为在下午后曾从那里路过……”他一边说一边看我，只是我发觉他的目光很是可疑，怎么望着我的下边？

顺着他的视线，我看到自己一双大脚丫子正光溜溜地赤足在地——

脸腾地红了，真是的，刚才太着急，一时竟忘了穿鞋，袜子还被我脱在床角凉着哪。

猛转身，用比刚才开门还要快的速度奔回床边套上鞋袜，洗了手后，这才又返回门边，已多了一份镇定，刚才确实有点丢人，估计这家伙见了我的脚会一杆子把我打到贫下中农的行列去（上流女子都会裹脚）。

“进来，坐！”我对他说，并当先一屁股坐在桌边给自己倒了大杯的凉茶，一口气灌下，那顿饭吃得太饱，又都是高蛋白，一觉起来口渴得紧。

放下杯子，见他笑得仍然捉侠，“我脸上长花？”

他已坐在了对面的凳上，笑容里分明是我做了什么有趣的事，却回答我：‘“没有——”

但他笑得真得很不正常，“不过，姑娘可以照照镜子——”

嗯？我再度狐疑，起身到菱花镜边，一打量，张大了嘴，里面分明有个鸟窝。

连续的丢丑让我的情绪更加不好，使劲地解开发辫，拿起梳子梳理，睡一觉后头发本就够乱了，加上我刚才习惯性地挠了几次头，满头的景观可以想像！

“咦？姑娘梳发不需要在下回避吗？”坐在那里的仁兄聒噪不休，如果不是我的告示招了他来，真想把他丢出去。

我从镜里看他，冷笑：“如果隔下认为不合宜，那就出去，如果懒得起身，那也随便，出与不出，在你！”

有趣，梳发又非更衣，却是当作了见不得人的事。可见所谓的封建制度对女性的桎梏有多深，假如一个本分闺秀让外人睢见了作这女儿家的活儿，怕不得去寻死？历史上因这类事件莫名地没了性命的女性又有多少？

没想到我的运气不够好，来到的这个空间，也是这种世道！

再一次冷笑，却见那一位屁股稳得很，未动分毫，这样看来，他至少不是一个陈腐不堪的假学究。

将长发编成一个大麻花辫，绕在胸前，留下长长发尾，俐落简单，又把那只在路上买来的蓝色蝴蝶花卡别在另一边耳后，没法子，我也是女人，不讨厌别致的头饰，只要不累赘。

而这卡子很有些像我以前常别的那种水钻的亮闪闪的花卡，点睛之笔的安在我头上后，满意地看看镜中，又是一个精神俐落的自己

（说起打扮，自己虽然吃比穿重要，但对于装饰还是很有天赋的，必竟自己是搞设计的，对颜色有绝对的敏感，对穿着也有绝对的眼光）简单中见清爽，是我对装扮的要求。

不管好看不好看，一定要显得有精神，这一点是很重要的。

重新坐回桌边，“好了，没有什么再惹你笑的地方了吧？阁下开门见山地说吧！”

“说？”对方有点不明所以。

我指指他放在桌上的告示，“难道没有看上面写的什么？”

他呵呵地恢复笑脸，这么爱笑？脸上不会抽筋吗？微笑服务若有他的一半，各大服务行业的业绩一定会飚升，至少我笑得久了，面部肌肉会酸痛。

“在下初看这文笔，很是好奇谁能写出如此奇怪的话来，见原来是姑娘你后，便一点也不奇怪了。”他没有直达重点地扯着。

“我只是没有文绉绉一通，言简意赅，也希望你能切入主题，说重点！”我的心情不是很好，如果他来的晚一点，让我啃到那两只玉米的话，我可能会态度好些。

“嗯，那个，在下不明白，倒底姑娘要在下说些什么？”他用疑问的眼神盯着我，又是一个眼睛会说话的男人。

可惜，他长得有些太出众了。

“说你丢了何物，具体特性，颜色、材质等等等等，如果还不明白，就只能说明你是在装傻。”我把一根指尖放在茶杯的沿口处画着圈圈，歪着脑袋看着他，口气带了十足的嘲讽，他分明是个聪明人。

对方果然聪明，“佩，圆形，玉质，黄绿色，性温，中间镂刻两只蝙蝠嬉戏，一——”

分毫不差，真正的言简意赅，就像陶渊明写的那篇历史上有名的短文章，通篇只有25个字，而他的描述，绝对的没有费话。

“很好，完全对，你傍晚时分再过来。”我起身，作出请他出去的手势。

他意外，“姑娘既说在下描述得很对，为何要在下傍晚再来？”他肯定还想问我为何不当下归还他那块佩，不过他还是很要面子地没有直接说。

我笑笑，“你也别见怪，想问你目前可在这客栈投宿？”

“在，离姑娘这间不远，转过回廊，右拐第五间天字号房。”他坦坦然地回答。

果然也是个有钱的主，这店里分了天、地、人三个级别的住房，“人”字号最普通，而他也住在“天”字号，可见身家不错。

“那你是单人投的店，还是伙同了他人？”我又问，且看他怎么回答，我问这可不是无聊的发问，有我的意图。

他的白牙又露：“没有旁人，在下的伙从不在本栈，只在下一人独住这里。”

旁从？难道他在这镇上还有跟班之类的?

我耸耸肩，为他解惑：“虽然你说你是一人投宿这里，但难保不是知晓他人丢得了此物前来冒领，别生气，我只是尽本分地杜绝这种事情的发生。”

我故意停了一停，让他消化消化我的话，然后继续：“既然不是有伙伴，抛开是同伴丢失的可能，也有另外一种情况，比如说是有人丢了这块佩后，向你打听过此物，使你很了解此物的特性，就会归回冒领的可能了。”

我的话很不中听，但我仍然继续：“所以请你耐心地再等待，如果傍晚时分再未有其他人前来认领，便可证明是你的失物了，对不住，先请吧。”

说完观察他的表情，意外地看到他的反应竟然还是能笑得出来?明明已指出他有冒领的可疑性呀。

“姑娘说的有理，只是在下午时与姑娘初见时，腰间别了这块佩，难道姑娘没有印象？”他的表情似乎有点失望?

有什么可值得失望的，我想了想，摇摇头：“不好意思，我实在没有相关印象，观察他人到细致入微的地步不是我的强项。”

我确实没有印象，好端端的，我为什么要去上上下下打量他，囫囵地看几眼就是了，哪里去注意过他的腰间？嗯，不过梅无艳的腰间我倒是清楚，带上有块玉饰，但那也是与他见第二次时才发觉的呀。他依然笑，笑里多了抹意味深长，躬身作揖：“那好，在下傍晚再来。”

礼数做到后，便自行走到门口，回头又看我一眼，依然笑得很真诚坦然的样子，“傍晚见，姑娘，傍晚很快就到了。”

我盯着他开门又关门地离开，屋里竟显得黯淡了下来，仿佛他的离去把一室的光彩也带走了。

我一个人留在屋里，开始实事求是地想，这个人，真的是很出众，他在人群中就像一颗发光的宝石置在了一堆石粒中，可惜，还是那句话，他长得有点太出众了，如果只是气质出众，性格也这样温和而绅士化，我想自己可能会受魅惑。

请别说我洛莘莘是虚伪，这么一个少见的大帅哥摆在面前，还装什么清高和无动于衷?

嗯，我承认，极好看的人能带来视觉享受，但如果要选择另一半打算共度终身的话，便不能照这个标准去选了。

美男子，尤其是出类拔萃的美男子，远观就可以，要想放在身边过一辈子可不太明智，不是我这21世纪的新女性不够自信，而是但凡太美的人，往往是被宠惯了的，很多的生活态度和看法往往不太适合居家过日子。

我一直很实际，也超级现实，不打算要过一辈子就不会随便去脸红耳热的心动，何况是在这个世界里?

我不可能，也绝不允许自己将心留在这里任何一个男人的身上，那样我回到了原来的世界，不就像把自己活生生地剥成了两半？我干

嘛要找那份罪受？我的伴侣一定要是适合我的那种，也一定是要和我同一个世界里的人！

对自己强调并肯定着，有了这种信念，乐陶这般有超级杀伤力的人便伤不了我分毫，我要依旧是我。

再一次对自己加强信念！

哈哈一笑，睢我的定力有多高？看天色尚亮，睡得不是很长时间，不如出去逛逛再说，当下行动，更衣出发！

**

Chapter_3

****

（先说谢谢！有些朋友的留言大大激励了多多，其实写文时间长了头脑会胀，尤其多多的工作就少不了经常写东西，而且还是很严肃的那种，一天下来，往往头脑发晕，很想出去逛街，扔下两天再说。呵呵，如果写得能有想得那么快该又多好？多多打字的速度在单位可是名列前茅喔，却还是赶不上许多朋友的期望，我会努力的，加油，彼此加油，不只在小说里，更要在生活中！我要再说一次，谢谢你们的鼓励，是真诚地道谢！）

［正文:第十七章 无处不遇的蓝宝石(中)］

大摇大摆地地走在街上（没有小脚，也学不来莲花碎步），我的心情就像天上的太阳，温和的、金灿灿的……

正如在怀珠镇上见识到的，这里的很多东西都有些小精巧，我看着喜欢的买了几样，收在怀里，心情是格外的不错。

真是感谢梅无艳的大方呀，让我花钱花得不用苦皱眉头。

心里掂量这里的东西，真拿回了自己的世界后，有没有古董的价值？

这一点还真有些怀疑，从我到来后的时间推移来算，似乎没有什么出入。同样是夏，同样入秋，同样的月有盈亏，万一是个横向平行的空间，拿回去倒底能算什么呢？为此，我买了自己喜欢的，如果没有价值，至少是自己想要的，而且是精小易携又结实的。

离开客栈时，日色已斜，门外的街上是人声鼎沸，比午时还要热闹，不敢走远，逛一小圈下来天色擦黑，日头也收了它的金光万丈，自己一人，比不得那位保镖在身边的无畏，于是打道回去。

进客栈，直穿内院，急步走，想在掌灯前赶到前堂吃晚饭，于是三步两窜，发挥了自己在校园时的大步流星。

又见回廊，自己的那间客房很近了，三转两转，远远眺见一道人影立在我的房门前。

即使天色很暗，即使回廊中光线更差，但那鲜明的颜色依然能够辩得出是宝蓝色。

眯着眼打量，越走越近后，终于看清那位果然是乐某人。

我好笑，他也远远地笑，见我到了近前，弯身一躬，永远不忘施礼的谦恭，是尊重我吗?

“姑娘回来了——”他笑得温和，白牙里带出阳光的暖意。

“你倒是急性，不过若是冬天遇到你这位，感觉一定不错！”我的心情很好，要不有人说女人在情绪不良时，购物、理发和穿新衣会是最好的调节办法？显然我的一番出游，让我对他有了开玩笑的心情。

但他哪里听得懂我不着边际的话，一脸的莫名所以，不过，竟然还能笑出来。

“佩服佩服，你上世修了天大的福，才换来今世无所不能的开怀，好性情。”我赞叹，这样的人是真得心理开朗，还是圆融地过了份？没有了自我?

“姑娘说话有时像天外之音，在下不才，有时还听不太明白。”

我绕过他，推门进屋，边进边说：“那句话是在夸你哪，说明你的笑脸暖人，冬日碰上，再寒冷的天也能暖人心几分。”

我自顾走到盆前，泼了旧水，提起一旁到我小腿肚高的的细口大茶壶，注入铜盆里，新水换好，便扑在脸上，清洗干净。

虽说这地方空气清新，没有污尘，但也缺少化妆品，上街回来自然是得洗涮洗涮了。

擦着脸看他也跟进屋来，便搭了毛巾，摆摆手，“走吧，随我去前堂。”

他跟着我又走出屋子，再帮我关好了门，才发问：“姑娘去前堂意欲为何？”

我看他一眼，“你也好笑，你来自是要回那块佩的，我下午出去了一趟，走前嘱了店家，看有无人找过我要认领东西，现在走吧，问问结果。”

他从容地笑：“姑娘是细心的人，也是无比聪明的，世上像姑娘这样聪慧的女子并不多见。”

我一怔，细看他的脸，见他似乎很诚心，在他的笑容里找不出一丝讥诮，这让我不好意思起来，挠挠头，反倒没了伶牙俐齿，只是说：“那个，过奖了，走吧——”

到前堂，果然无人找过我，其实心里早已断定玉佩是他的，但总得尽了心意，落不下话柄才对，于是回身掏出玉佩交到身后他的手中，便吩咐伙计备点饭菜，我要在这大堂里用饭。

“姑娘，请能容在下请姑娘这一餐，以示谢意。”乐陶紧跟着我也坐在同一张桌上。

我衡量，无论是从还了他一样贵重东西的角度看，还是普通的人情关系，请顿饭都算不得什么，以前与同学、同事之间，不也经常如此？何况午饭吃得太撑，晚饭从简。

“好。”我答应，他也不必再挪座，向伙计要了几样很清淡开胃的小菜，还有粥，便在这晕黄的堂内静等。

我心里又发起比较，无论这里点亮了几盏灯，也算不得真正的满室通亮，自己急火火赶到前堂，就是不想一个人呆在昏暗的后院厢房，在这里，我要等到梅无艳回来。

“姑娘在等那位公子？”乐陶看着我，我尴尬，我的表情有这么明显吗？

“是。”承认。

他的眼神有些闪烁，不无羡慕地说：“那位兄台好福气，出门会有人一直等着他。”

好笑，“你也不似普通人，难道没有人在等你？“

他有些苦笑，“父母早逝，家中只有一个小妹，又尚年幼不懂事，我出门一趟，那丫头直呼是被解放，没了管束，哪里会等我盼我？如果有姑娘这样一位用心人在等候，乐某倒也今生无憾了。”

他说的有多可怜似的，我笑得不无坏意：“那是你不乐意有人等你吧，以隔下的条件，只要愿意，怕不让天下女子中有一大半的倾心等待？”

女人多长情，真付了心，至死也要等的例子不甚枚举，要不怎有那“望夫石”“望夫崖”之类的？

但我没想到，他听了我的话，却是发怔，眼神黯淡地说：“天下之大，又有几人会真正知我、懂我，且能与我共鸣琴瑟？在下不需要一大半女子的倾心，只需要一位让在下倾心也能倾心于在下的人，弱水三千，只需一瓢。”

换我发怔，在这男权为霸的社会，还会有如此想法的男人？而且还是一个如此耀眼，如此出众，包括像是上流社会的男人？

我有些惊讶他的话，即使放在我那个世界，名模也罢，影星也罢，商界名流也罢，政治新星也罢，但凡看起来成功的男人，或者还不成功的男人，心里早已是要紧跟社会潮流，谈恋爱起便是以女友的多少为荣，更不要说真成了家室，也少不了暗里的风流，“小蜜”“二奶”已是不争的事实和普遍的现像。

我看着他，不能肯定他说的一定是真的，但他的表情像发自肺腑的失落，仿佛他已在众人中寻找了千百度，至今仍是孑然一身。

不想触及这个话题，而且面前这位真不笑了，让人还有点不习惯，于是说：“你往哪里去想？我在等无艳大哥，只是一个人闷得无聊，想问问他一番出去有什么新鲜事情可以拿来解解闷，这其中再简单不过，哪有你牵扯的那般复杂？”

我送了他一个白眼。

他呵呵笑起来，“原来那位是姑娘的大哥，呵，认识姑娘这般久，还不知道姑娘的名字？”

他的这种问法让我对也另看一眼，这些日子也对这里的世道有些了解，许多人问名字竟也和咱的那古代一样，酸溜溜一通，尤其问女人，也会加了什么“姑娘芳名”“姑娘芳龄”之类的，而眼前这位显然在这点上出人意表，没有那拗口的儒酸。

于是坦然告之，“洛红尘。”

是坦然，我已决定在这里用这个名字，并无唬人的意思，而且会一直用下去，直到我离开。

“洛红尘——”他咀嚼我这名字，笑一笑，“很有深意，那日在酒楼也听得那位仁兄唤姑娘红尘，原来姑娘性洛。”

我再送他一个白眼，是真犯傻还是装傻？哪壶不开提哪壶！“你不说这档子事没人会把你怎么着，你把当日的偷听也拿来数说，这脸皮还真是不一般。”

他哈哈笑，“在下并非故意，是那酒楼隔音太差，怎么怨得了在下，姑娘早已忘了那事，可见姑娘并不介意，在下就是再提及也不会有什么的。”

他不傻，是聪明。我无奈，收了佯怒，也笑了。

“你说说你自己吧，不要总是来打听我。”我将话题丢回去，与太出色的人在一起，最好少接触，尤其不让对方太了解自己，目前我的定性是可以应付，但他如果越来越让人感觉良好的话，我怕自己会被吸引，不想让他问我太多。

乐陶的笑又持续地挂着，沉稳地声音缓缓传来：“在下经商，是个十足的商人。”

喔？这一点我有些吃惊，在他身上根本看不到一点商人的影子，不，应该有一点，温和的笑，是商人该有的圆融，宝蓝显眼的上衣，是商人通常的穿着思维，要显明吸引人，有利商机……

只是他的气质，却是没有商人的市侩，眼里一片纯粹的温和与干净，与他的身份全然不附，却奇异的与他那张扬的衣饰相融，如果他是商人，也是绝对的儒商。

我没有掩饰自己的惊讶，问他：“你是商人，经商可顺风得意？”

如果一个商人太文气，必然不太会攻利，文人谋不了权术（权术要得是狡、狠、酷、厉，智谋与心机），文人也往往作不了太大气候的商人（商人要追逐利润最大化，有时要黑了心眼，掺了水份），所以商人多奸狡，他一身儒雅，会是个怎样的商人？

“我？”他不避讳，一一道来，“我从小随商队去海外，海外的物品多奇异，运回来赚取的差价很是可观，于是长大后自己组了商队，多年来也一直在海外，几年下来，已有些规模，凡事不须亲力亲为，有最好的帮手替我去海外打理一切，我倒有了些自在时间。”

他说得简单，我听来却不是那么回事？海外？在这一切落后的世道里，去海外，意味着得随时付上生命的危险，那百吨的巨轮尚且会沉，何况他们这里？别忘了《泰坦尼克号》的背景是真实的事件。

他从小就出海去异域，经过多少风浪，遇过多少惊险？

他说得淡淡，没有道出其中的艰辛，这一点是喜欢夸大其词和好大炫耀的男人做不出的。

“你们的商队，每年去多少人？回来时是多少？”我问，想丝绸之路中，有难以数计的人埋骨异乡。

他很惊讶，没想到我会这样问，神情变得古怪：“每年都会有人藏身海底，所以他们的薪酬是一般商旅的数倍，甚至十数倍，那是他们该得的，但却是换不回性命的。”

我听到他语中的叹气，眼里布上了阴云，他应该是难过的，从小就亲身经历过，不是站在颐指气使的角度，而是深有体会，我想他至少会是个不错的劳资，对为他做事的伙计不会刻薄，那些人为了糊口，丰厚的报酬是他们最需要的。

等等？海外？商队？

“乐陶，你告诉我，你的商队队伍是不是很大？是不是前些日子刚刚回了一次本土？是不是就在东海上岸？”

我一连串地问，心里已有了一些触动。

“姑娘怎么知道？”他也是吃惊，“乐某的商队昨日才将货物运至这流水镇，会再从水陆两处运往全国各地，姑娘真是让人奇异，这些也都逃不过姑娘的眼睛！”

怪不得昨日进镇会有一大堆骡马空背出镇，那是要回怀珠镇的。

我的脸色一定随着我的心情开始阴霾密布，如果不是没有了脚力，我不会遇上那恶婆娘夫妻俩，更不会有惊魂一晚，那一晚，不是听别人讲故事般说过去就过去了，我现在不敢一个人呆在后院客房，是那晚的恐怖经历的后遗症！

梅无艳曾说过，他是一直尾随我暗中保护我的，如果不是那场大风雨，让我走差了路，让他也追丢了我，我根本不会被扯开四肢，也不会离死亡那么近，近得一线之差！

那种环境带来的心理伤害，是不能言明的，若不是我临了一声用尽力气的大喊，梅无艳也不会在关键时刻被我的尖叫声引到屠室，那一夜，是我永生不想再回忆的恶梦，但这一切，归咎于谁?

我瞪着眼前这张笑脸，如果不是他的商队刚好从那上岸，如果他的商队小一些，给我留下匹坐骑可以拉车，哪怕是个破骡车，我也会避过那劫！

“姑娘？！”他已经发觉我的神情不对。

“天色已黑，你我男女授受不亲，还是请隔下速速离开！”我尽量控制着脾气，如果他不识眼色还赖在此，难保不成了我怒火下的灰烬。

他怔，眼神闪了几闪，但他竟然起身，微微一躬：“在下不知姑娘因何发怒，如果是在下的错，请姑娘消气，姑娘如果今天不愿意看到在下，在下先行告退。”

说罢，他笑了笑，白牙不减峰芒，眼里是谅解的宽容，脸上仍是温和一片，毫不生气地离开，上来的饭菜一口也未动。

我眼睁睁地瞪着他付了这顿饭菜的银两，再嘱了伙计另备了饮食送去他的客房，然后消失，消失前回头凝神望了我一眼。

如果他不是这么好说话，我一定不会稀罕他给我付帐，但他的笑脸，让我的冷言冷语说不出口，我只能生着闷气，狠狠的咀嚼着盘中食，仿佛要把一切怒气随着这种咀嚼，发泄发泄再发泄——。

****

多多心里很难过，昨天到现在，有三个朋友留言，请多多不要入VIP（有这个意思但没留言的可能更多），如果避过这个话题，我心里是愧疚，如果说实话，也许会失去很多读者朋友。多多一夜考虑的结果是，要诚实地说，因为矛盾的心情并不好过。金钱对于多多并非粪土，二十多年来，多多一直的清高和对钱财的漠视让多多受尽了苦头，而且不是只累及了自己一个人，现在摆在多多面前的是，要负担两笔很大的学费，如果放弃争取入VIP的想法，多多只能搁下这条路去另外筹资想法子，如果不是活生生的现实摆在眼前，请相信，多多一定能做到不去入会，但申请已经提出两日，何去何从？我是不是很啰嗦？心里的难受很强烈，权衡着，如果真能入了，喜欢看我文笔的可以等一段时间，解禁后依然能够看到，但如果不入，多多的生活……哎

［正文:第十八章 无处不遇的蓝宝石(下)］

翠微湖上，一叶轻舟，载着我和梅无艳，还有一个撑船的船家。

其实真说是一叶轻舟是有点过了，这小船有篷，不太大，舱里有桌，也不大，方方正正，只能对坐两人。

现在，我坐这边，梅无艳坐那边，不过目前没有看着他，眼睛就只盯着桌上的点心。

天微微亮时，我就起了床，因为昨晚梅无艳说要带我游湖。

真有些心动，游湖，无疑是吸引我这个土生土长的北方人的，可不是公园里的那一方死水，我的脑中已开始勾勒畅游山水的惬意。

早饭匆匆，吃罢坐车，直向东南方向，不多时便见一汪绿色，火红的太阳破出云彩，与大海上的日出相比，这湖上的日出就是那可爱的小家璧玉，各有美色。

车未停稳，便有人迎上来，我下车，车被一个汉子牵走，另有一人弯身躬腰，幅度很大地埋着头说："公子来了，船已备好，请随小的来。"

难道他提前已做好了安排？心下揣测着，随他上了一条小小的船，很精致，不是黯色的乌篷，而是有红窗绿漆，粉纱垂帘，一下子显得这次出游多了些女儿家一向喜欢的浪漫色彩。

他在前，我在后，踏上船身时他似乎脑后长了眼睛，初上时水波的摇晃令船身不稳，我这边刚一打颤，那边他便支援了一条手臂，抓住我的胳膊定住了我。

进舱里，香气扑鼻，敏感的鼻子在眼睛之前已发觉了舱里有裹腹的好料。

一碟碟精致的让我大开眼界的点心呀，还有一盘海瓜子？并且有壶，壶里冒着氤氲，是热的？

我一屁股坐下伸手摸去，果然是热乎乎的暖手，手掌贪恋暖意，没有很快离开，耳中听得梅无艳的声音传来："这些是水月城最出名的糕点，天气转凉，早饭用得太急，你未进腹多少，这些要就着热茶吃。"

他也已坐了下来，顿一顿又补上一句："你还是先喝点茶暖暖肚。"

他的话让我一惊，怔怔地看他，他竟如此心细？

不好意思地挠挠头，是我让他早点带我来的，他随了我，而我根本没去管什么清晨游湖是不是适宜。

眼看要入了深秋，早晚寒凉，我虽然加了件衣衫，但湖面的冷气却是比岸上强烈许多，身上也有些清冷。

于是听话地点点头，还未来得及伸手，见他已斟好一杯，推到我面前。

什么时候开始，自己竟在这个人面前像个孩子似的被照顾了起来？

突然发现这一点，愣神，但心里的的温暖已泛到全身。一个女子再独立坚强，内心也是柔弱的，不知不觉中，这个人让我开始像孩子一样，有了些依赖，也总是做出些稚气的动作，原来就有的挠头的习惯在打工时收敛不少，但这些日子来，在他身边，成熟的一面显然是溃不成军。

我对自己笑，也告诉自己，我认他作大哥，至少是情真意切了，现在的感觉正像了妹妹对兄长的依靠，没有其他的，嗯，我不会让自己有其他的想法。

想起昨夜他回的很晚，估计是自己那个世界的十点钟左右，但对这里的人无疑是晚的。

他流云似的步伐一踏进店里，便让我的心落实，等待结束了，而堂里冷清清，只留了我，还有一个掌柜两个伙计。

我正欲迎上去，谁知掌柜的比我还要快，一把年龄却动作迅速，并且哈腰点头："公子回来了？可曾吃过晚膳？"

好像他们几位才是等了半晚的人。

梅无艳似乎一进门便发现了我，朝我走过来的同时，摆摆手，让店家送晚膳到他屋子里。

我在原地等他走近，笑嘻嘻地打招呼："回来了？这么晚啊？"

他都还没吃过饭？他倒底在忙些什么？只能确定他一定是忙的，不然不会空着肚子。

他看着我，眉头似乎是皱了一下。

"入夜清寒，你穿得单薄，为何不去睡。"

他的问句永远不像个问句，我没办法为他的话尾加上问号，语气淡然的没有起伏。

不过话中有关切，于是不以为意。仍然扯着笑说："下午睡了一会，晚上反倒没了睡意，一个人无聊，便在这里等你。走吧，回后院。"

他的饭都嘱咐了要送过去，何况人呢，绝不打算留在这儿喽。

话音刚落，横空里插进一盏灯笼，扭头一瞧，是店小二正恭敬的立在一侧，打算给我们掌灯照路。嗯？这家的伙计如此殷勤会看脸色？

我心下有些吃惊，走了多少家客店，也没遇上过像这家这么体贴的。

“小伙子，不劳烦你了，我提着就成，你就早点休息吧。”我呵呵对他一笑，接过灯笼，瞧他窘红了脸，竟是下午那两个不要小费中的一人。

于是，抓上梅无艳的胳膊，朝黑暗的院落中走去，心里想着应不应该告诉他，我这些日子很怕黑暗？不是无聊发闷地等他，而是在避免一个人处在陌生地方的境遇。

他就住在我隔壁，只要他回到屋里，我至少感觉是安全的，要不早去找个通铺混在人堆里睡就算了。

一路上，梅无艳任我抓着胳膊，让我在微弱的灯光下走得很平稳，这复杂的建筑，若让我一个人黑暗中走来，再加上这拖地的长裙，难保不摔个难看，必竟灯笼里只是一支蜡烛，风大点都会吹灭。

“吱呀”打开门，进屋点灯，他点我吹熄灯笼，配合的刚刚好。

没及落座，身后伙计跟了进来，而且是两个，一个帮他在洗面的盆里注上新水，一个置好饭菜，然后二人便默默地不言一声地离去，像训练有素。

我坐在桌边，看是三菜一汤，还在冒着白气，就像一直在准备着，只等了梅无艳回来专门去吃的样子。

又一次讶异，这店里如此高效率，难道他们做事一向如此？

结果看见梅无艳只是将毛巾沾湿在脸上拭抹，并无将水扑面，心里有点意外。

转念一想，这个人连驾车多日都是一尘不染的样子，衣衫也常常更换如新，自己去问反倒是不太礼貌，他的干净早已领会，可能是原本不太脏，回来前就洗过了的。

结果他落坐，静静地吃东西，我也不多问他，静静地看他吃，直到他对我说：“红尘，明日我们去翠微湖，那里以观赏为主，不从事货物运输。”

我点头，去赏景自然好了，“怡然楼”三楼上远远看到的那片湖吗？好像在湖中心有座岛，黄绿间杂，还有红色，看不清楚，却是烟雾缭绕中，很美的样子。

呵呵，现在我就坐在了船上，面前摆着卖像极好的几碟糕点，光看样子，便足够让人吞咽口水，只是太好看了，摆在那里像艺术品，害我迟迟舍不得下肚。

“吃吧，如果喜欢，进了水月城，你可以尽情地吃。”

咦？他显然已看出我是不舍得吃，但他淡淡的声音让我终于开始下手为强。

只是他说什么进了水月城再尽情享受？先前好像也说过这是水月城有名的糕点？水月城离这里有段距离吗？这些点心从那里而来，不是本地的？他是怎么弄来的？

一边胡乱想着，一边狠狠咬下一口，这一口让我满足的闭上眼——原谅我，洛莘莘只有在美食面前会失了形象，因为太可口了！我不但添了舌头，还小心的用另一只手捧着，不让一粒糕点屑溜掉，连渣也要吃个干干净净。

“慢慢吃，路程还长，只需当作点心。”梅无艳又说了一句，但言下之意是让我不要当作饭来吃？

呵呵，我是吃得很猛，像是饿了三天。

但他对我的吃象很有包容力，处变不惊的本事让我早有见识，所以我这厢才很放松地享受，不怕对面的人投来异样的目光。

一路吃喝，船停止才发现到了湖心岛，便下船，好好地爬一番，穿在山林间，听鸟跃枝头的脆鸣，闻露水草木的清新，看秋天黄绿红相间的艳丽……

谁说清晨游湖不是个好主意？至少这岛上山林中人声的寂静，才突显了这里纯自然的一面，我甚至看到了奔跑的野兔，在受惊时的仓皇……

直至近午，我们出了岛，见湖上已有艘艘游船，或大或小，在湖面穿梭，另成风景。

于是，开始没有目的地放船湖面，是我要求多在湖上呆一刻的，既然他今日没什么事情，那就没有时间的限制，任小船飘荡，我依旧在攻击着未吃完的糕点（别笑我贪吃，刚才那一通运动已足够我减肥消食了）。

喝一口茶，是上好的绿茶，而且还温着，原来是我们上了岸后，撑船的把壶提了在船头小炉上热了。咦？船家还有这等服务？会是梅无艳的安排吗？

观察梅无艳的表情，他眼神清冷，除了那一次酒楼的笑，再没见过他更生动的表情，现在的他，看着天上——

我顺着望过去，是云卷云舒，偶尔一只鸟飞过，滑过蓝天的身影像动态的一笔……晴朗的秋季的天空呀，让人畅意！

一阵丝竹声传来，放低目光，看到一艘很大的游船，但又不太像其他的船只。

通体的红色，活像艘实实在在的“红船”，船上人影闪乱，轻纱幔帐，怎么有那么多显眼的女人？

我仔细看，是有不少女人，立于船头，手执团扇，巧笑倩兮，那穿着很是漂亮，样式新颖，连我在怀珠镇的画册上也未见过这些样式。

平心而论，如果不是那么透明的话，这些女人的服饰有点让我心动，自己来此一遭还没真正穿过这里的好衣裳，回到我的世界后，也不会再有机会穿，但长裙曳地的娉婷不是现代装能比得上的呀，何况这里的衣服远比印象中的古代服装更加别致，衣领和衣袖也极尽巧思。

我看得专注，梅无艳的声音打断我：“那是流莺。”

“流莺？”我一时莫名，去看他，见他根本不睬那些女人一眼，眼神似乎放冷了些，对着我说：“流莺是湖上的游妓——”

嗯？游技？还是游击？我慢慢琢磨他的话，但突然从那些女人过份透明的服饰上有了联想。

“你是说，她们不是良家妇女？是一些出卖皮肉的女人？”他应该说的是游妓吧。

“嗯——”他淡应一声，无可无不可，但他打算让船家离开这一带，并询问我的意见：“换个地方吧——”

又是陈述句，我想笑，与流莺挨一块有影响吗？还有无边春色可看，只是他似乎不太喜欢，我呢，也只是想看看风景，正打算应了，便听到一声招呼。

“这么巧，红尘姑娘——”

嗯？我张望，一团宝蓝色已成了我这几日眼里的主色调，真这么巧？

乐陶就站在那艘红船上，倚着栏杆，冲着我微笑，好像昨夜什么都没发生过。

我还他一个不怀好意的恶笑，因两船有些距离，便放高声音回应他的招呼。

“你好啊，没想到在这里看到了你，过得不错啊——”

他依旧笑得阳光一片，似乎不知我话中的讥讽，只是再次地微微欠身，向我一礼，“姑娘，在下应邀与几位客商在此谈些生意，只有丝竹伴耳，稍时就会离去。”

他笑里无意，话中却带着解释，原来是所谓的应酬，与自己那个时代一样，有金的主儿总会找这等场地谈生意，仿佛不在这种地方就谈不成了。

“姑娘可愿与你的无艳大哥上船来，大家一起聚聚，多些热闹——”他还在那边招呼，我却有些意外。

端详他的脸，也琢磨着这个人竟敢邀我们上船，是真得坦荡荡，还是风月高手的引以为荣?

只是他的笑是那么明郎，明朗地看不出丝毫龌龊，我还没回答，见他身边出现了几个男子，在向他问着什么，又看了看我们……

这时一群女人围了上去，几只胳膊缠在那些男人的身上，也有向他缠去的，却见他黑下了脸，这些女人便像是早已受过此等打击似的，无趣地又抽身离开，并收了他递出的大锭银两，重换上笑脸，招呼其他客人去了。

他是在用钱买独善其身？可怜了那群女人，对着这么一个大帅哥却动不得手，不过银子赚得也快，听见其他几个男人在不解地问他："乐兄，你怎么总是这样？每次出来都如此无趣，叫我们怎么放开心来？"

我这时看梅无艳，他的眼似乎至红船出现时便一直不曾朝船窗外望去，此刻竟盯着我，眼里是若有所思。

歪头向他招招手，"无艳大哥，难得见你失神，怎么不唤船家开船呢？"

他的眼里雾气泛起，让我忙别开眼，又来了，那种眼神会让我失控。

于是船身移动，我冲着窗外，招手作别："再见啦，蓝宝石——"

声音很高，他绝对听得清晰，不意外的看到他又露出一副天外来音的表情，我哈哈一笑，这个人如此大方胸襟，几次三番被我抢白，他尚且能宽容待人，我就做不得?

算了，关于黑店一事，他从不知情，我就当风吹露散，不再在他身上记仇了——

（亲爱的朋友，到此章，那位蓝宝石会消失一段日子，因为要回梅无艳的家了，如果喜欢乐陶的朋友，只能再等些时候了。）

[正文:第十九章　出乎意外的意外]

又踏上了行程，在马蹄扬尘的飞快前进中，颁着手指计算着中秋节该到了！

每逢佳节倍思亲的感觉渐渐袭来，心中开始晃荡，在畅游的快乐和想家的失落中摇摇摆摆。

这里有中秋这个节日吗?

回想那流水镇果然有点秀色和好玩的去处，足足在那儿呆了五六天，基本上是每日出行，天天尽兴。

但其中有一大分部的时间都被我用来奔跑在黄灿灿的庄稼地里，欢喜地做着我一直以来想做却没做到的最美的事——

在镇外不远的农家地头，用银子换来享用不尽的嫩玉米呀，还有周到的一套龙服务。

那些纯朴的农家人，即使在我还没有掏出银两地站在地头，正对着大片仍挂在穗上的见不到本相的玉米发呆时，已很热情地跑来问我是不是想来上几穗?

我只差流了口水的猛点头，那些人便扯开被日头晒得通红、被风霜袭得粗涩的脸，笑呵呵给我摘下几穗，说今年大丰收，不在乎这一点人情。

他们是面朝黄土的辛苦人，我自然不能白受馈赠，连忙掏向怀里，只是有人速度比我更快，梅无艳手中的一锭亮闪闪白哗哗的银子已让那些人脸通红、眼发呆，直说不敢收下这么多银两，太多了。

天下最纯朴的人就是原滋原味的农人，他们受不起的表情让我感动地又掏出一锭银子，怕他们推拒，便给他们编排了一堆做的，所谓无功不受禄嘛，他们说不出这句话，却知道这个理。

于是，那宽阔的田边地头，成了我们临时的灶头，一大群人在支锅架灶，将我最心仪的嫩玉米在摘下的第一时间就被放在了大锅里。

附近几乎所有的农人都拥了来，促使这个场面很是壮观，仿佛是在欢庆大丰收的盛宴，直到日落西山，老老少少一堆才顶着笑脸如花各自回家。

只是共同煮了一堆玉米，只是大家都奉献出了一些自己田里的、能当场加工的粮食开了次大聚餐，那些人便能彼此亲和地互相合作，这换在现代，除了校园里单纯的学生，是再难找到的画面了。

呵呵，我的肚子好好过足一次瘾，馋虫被安抚下来，才开始安心上路。

下一站去哪？梅无艳没有说，只因我没问。

我在发挥随遇而安的精神，只要我相信他不会把我卖掉，那我就懒得去动脑子想行程，每到一个地方他都会主动介绍的。

只是，晚上看到月亮像半个烧饼一般挂在天上时，才惊觉现在是农历八月了，中国人最注重的两个节日之一就快到来。

犯酸的感觉曾让自己对着窗外月色眼睛通红，本想着做好了心理准备，等游历够了，再想回家的法子，可现在又忍不住要催促梅无艳许诺我要办的事情了。

突然又想起乐陶，从那日湖上一别后，只在后院见过一次，当时自己正跟了店掌柜家的两个小娃儿蹲在地上玩石子的游戏，不想被他撞到。

那是在我们要出门前，梅无艳突然临时要处理一点事情，等候的同时一时兴来的游戏，没想到又一次败坏了自己的形象。也是奇怪，怎么总在我形象不太好的时候遇上他?

他当然一惯的笑，我当然是尴尬的恼怒，对自己的不高兴让我没说几句话便走掉，身后传来他开怀的笑。

现在想到他，有些后悔，他是个天下无所不去的商人，甚至到过海外，自己怎么就没想到也托他帮我打听打听那有奇能异术的人?

现在后悔已迟，他似乎已先我离开了流水镇，走时托店家给了我一样东西，我当时莫名其妙，拿在手里不知应该去哪儿找他归还。

这个人，竟然把我当日拾得的玉佩送给了我，难道他已料到我会推拒而先闪了人影?

走就走吧，还有下纪念品，是怕我不会记得他这个人?

叹气，失策的两件事呀。

我抬眼朝窗外望去，看见城廓掩印，那是一座城池吗?

于是爬到篷外，坐在车辕旁，问："无艳大哥，那是座什么城？看起来很高，环境也不错，树木环绕，有些灵气。"

"水月城。"他看一眼我，淡淡地回答，束起的发丝在风中飞舞，竟爬到我脸上搔弄我的皮肤，使我痒得想笑，赶忙用手拨开，对上他泛着雾气的眼。

"那就是水月城？离清水镇只有一天半的路程。"我好奇的盯着越来越近的城郭，但又想起那些好吃的点心，竟是从一天半的路程外运过去的？想到这里就不觉得这路程短了，并且沉默。

"先不进城，你喜欢的话，明天来。"他看我沉默，说出这样一句话，我惊讶地抬头，遇城不进，他要到哪?

只觉车子改了方向，就在离城还有不到百丈的距离（原谅我吧，来得久了竟也习惯了这里的计量单位）。

"抓紧了。"他嘱咐我一句，接着车速加快，在一片柔软的草皮上奔驰，那大片的草呀，明年还能发得出来吗?

我感受着风中的快感，紧紧地攀着车辕，任车子驶进一片苍苍的林中，而林中似乎有条大路，却披着黄叶一地，抬眼看两旁的树丫，形影渐瘦，开始秃了。

想起油画上，用金色绘制的香榭里大道，落在道路上的叶，就像堆积的金，美得华丽。

在华丽的中驰骋，就像通向天堂的路，感觉奔了有三十多里后，车停，一道台阶进入眼中。

我随他下车，跟随在他身后步上台阶，东张西顾着这是何处?

"枫楼竹苑？"我不确定地念着那几个大字，它们刻在一幢大门的当头，没有牌匾，是块长方的大石镶在那里，和木制的门廊混成一体。

刚才竟然没发觉这道门如此宽大，一旁探伸的枝丫使这门的宏伟中多了幽居的古朴。

这是哪里？为什么他会带我来这?

“叩叩叩……”铜环扣门，门几乎立刻地开了。

一个老人跨出门外，看到梅无艳是一脸惊喜。

“公子回来了？”他连忙让开身子，但说得话仅此而已，便躬身迎我们进去。

我有些发怔，只是随着也进去，走过那老人身边时，见他从低下的头中探出一双眼，打量我，眼中有不可思议。

这倒底是怎么回事?

我想问，却被这古怪的安静影响，接着，看到门里竟是满山的枫叶！

门中是座山?

一山火红，像要燃烧地炫目，我惊呆了，从没有看过如此的壮丽景色，脑海中立刻出现毛泽东的一句诗词——看万山红遍、层林尽染！

这不是极目远眺万山，但感觉更加惊心，只缘身在此山中。

梅无艳突然扭过头，轻轻拉过我的手，“随我来——”

嗯？消化不了这连续的视觉冲击，傻傻地任他拉着，登上一道阶梯。

真是混迹山林中的感觉呀，石阶一级级而上，两旁就是林木森森，鸟的鸣叫无处不在，南方的鸟儿好过冬，秋天了竟如此歌唱着?

我看看树，又看看脚下台阶，它会通到哪里？顺阶而上，便看到远远有座亭，亭前有个人。

我眯眼努力瞧着，那道人影吸引着我，一身淡绿色与周遭成了鲜明的对比，如果是其他季节来，恐怕不会有这样的效果，万片红中一点绿，而且是娉婷一抹，让我能敏感地肯定那是个女人。

一道轮廓勾勒出的身形和远远散发的气质——

惊讶，那不但是个女人，更是一个十分出色、远远一望便不得不去专注地看的女人——

****

亲爱的朋友，如果单从多多的时间空闲来看的话，每天更新一章都有些困难！多多在尽力，感谢单位最近没有派多多出去拍照，所以把一堆工作放在手边的同时也在努力更新，好在工作得心应手，两不相误却也很费脑力，因为是两种截然不同的文风，落差很大！希望天气一直晴朗，每逢下雨，多多这儿的网络便开始怠工！上次雨水连绵，多多有五天上不了网呢——

［正文:第二十章 吃惊再吃惊(上)］

走得近了，那个女子的脸越发清晰——

我看到了怎样的姿色？一张圆润饱满的、让我无法不去赞叹的面孔！

我相信自己已瞪大了眼，并且发出了只有看到美食时才会失态的闪闪亮光！！

惊叹、惊叹、只有惊叹！！！

心里暗自客观地评论，无论哪种眼光的人来此挑剔她，都不能不承认这个女子有着压倒群芳的美丽。

就像看到了绝世好画，我用做设计时无意中发现了奇珍异宝的欣叹端详着她——

哎——

更愿意用“清新”二字来形容，她就像翠竹一段，绿色的衣衫让她有春风新叶的朝气。脸上则找不出一点暇毗，肤质透亮，是多少女人梦寐以求的好皮肤，什么“天下无斑”？这就是天下无斑！

惊讶让我盯盯紧着她，不愿放开一刹那的目光。

而这个女子的清丽，是我在任何银屏上都看不到的那种，只在一些电脑作画的美人中似曾相识（大家可以点击

http://user.qzone.qq.com/604840793，在该空间日志中打开《美诗美词美人美卷（一）》中领略一下美人配美词的感觉）。

汗颜，在我那个世界竟无法找到这样的人儿，从内到外的亮泽，影视剧中以姿色过人的女演员，有多少是这样素面朝天仍光彩夺目的？答案是从未见过。

“公子回来了？”

我们已走近，这女子侧身一礼，一双眼，似秋水般明静，而且看起来有些可爱——因那眼里写满了问号，直白地反应着她现在的心情！

美、而无城府，清新也不做作，真是一种造物主的神奇！

只是、不过、嗯、那个——

她的眼，怎么也那么紧迫地盯着我？我没有她的超人的秀色可餐，不该在她的眼里是个亮点。

清彻的眼眸，已完全从梅无艳身上移开，转到我身上，那里面，无疑地表露了她对于梅无艳的出现是喜多于惊，但对于我的出现，却是惊中之惊！

突然感觉自己的手像火一样烫起来，这看起来不过十六、七岁的女子为何不把她的眼神收敛一下？

我已经反应过来自己的左手正被梅无艳牵着，但没必要这样用钻头一样的眼神来提醒我吧？

在公司约见客户，同客户讲述自己的设计方案而开些碰头会时，哪次见面不得与对方握握手？并且是无论男女。那是礼节，但这里的这时，我的手，竟感觉十分的不自在，暗里偷偷地往外挣。

使了点劲，没有出来，却不去看梅无艳，因为有第三个人，梅无艳的手似乎顿了顿，然后放开了我。

我外表镇定、实则是急切地把双手都背到身后，用右手悄悄磨擦左手，感觉那儿似乎要被她的眼灼出个洞来。

梅无艳，一个字都没有说，仍然向上而去，其实他根本就没有停止过脚步，见了这女子的施礼只是一个点头，然后看我一眼。

那一眼是让我继续？似乎越来越了解他的眼神。

便路过那个女子，心里有些喂叹，梅无艳，你没有眼睛吗？这样的女孩儿我看了都眼神留连、想收却难收呀——

跟着他，抬腿，走过女子身旁，她在梅无艳走过去时已低下了头，状似恭敬。

心里的好奇一波波泛起，这里倒底是处什么所在？他（她）们为什么都对梅无艳打着同一个招呼？一句“回来了”的问候，意味着什么？如果真是家人，怎么都只是波谰不惊地短短一句问话？……

正在猜测，顺着石梯拐了个弯，眼前豁然开朗，还没有来得及看转变了的风景，便被一抹鹅黄吸引。

鹅黄色混在周遭的黄叶漫地中本不显眼，但我就是第一眼便发现了这抹颜色。

惊叹，又一座凉亭成了背景，又一个女子立在亭前。

这次不用眯眼远望，转得弯来便是几丈距离而已。

我以为刚才的绿衣少女已是我这生所见的极致，没有想到这世上仍然有可以平分秋色的佳人。

“公子回来了？”同样的一句话，同样的侧身施礼，只是这个女子婉约的仿佛晨雾中的芍药，有一份典雅，有一份成熟，也有一份稳重。

她同样看我，眼里闪过一抹异色，但只是一闪，脸上是柔和静静的笑（不知道我没有收回手的话，被她看到后，那眸中的异色会不会只是一闪而过？）。

努力的把盯着她的眼神收回一些，看身后。

本是下意识地想瞧瞧能否看得见刚才的绿衣少女，却发现她根本就跟在我们后边，走路无声。

她与她，谁更出色？我一眼扫过两人，方向不同，但是连贯地就像在一个水平面上打量。各有千秋，气质不同，这个世界竟有如此丽人！

她们，放在我那个世界的街道上定成了扰乱交通秩序的祸首，恐怕连交警也会失了神，忘了疏解交通！

我肯定地这么认为，外国的某位美人儿曾有过这样轰动的效应，但我能确定这两位比之更甚。

心里开始有种莫名的感觉，这种感觉就仿佛来到了一个世外仙苑，一路走来，是不在凡尘中能轻易看到的美色，我没有自惭形秽，却有了与此地格格不入的懊恼，这倒底是在哪里？

梅无艳留下进门后的第三次点头，脚步依然不停，我这次同样没有停，只是觉得双腿有些僵硬，像在机械似地跟着他了。

还会有出人意料的事情吗？我的心开始有些乏力的等待着可能会出现的更惊人的事实。

果不其然，刚才转过弯，四周已成了一大片的金黄，高高的杨树在纷纷地落叶，而此时，是大片大片的竹，上山的石阶已缓和许多。

其实这座山本就是座坡度不高、海拔也很低的以方圆为甚的山。

即使是深秋，竹叶也萧瑟，但竹的形态、竹的意味却毫不逊色。

泼默画中的竹子就是以深浅不一的黑色抒写，没有一点绿，却依然是千古以来才子墨客最衷爱的对象。所以这一片杂黄掺绿的竹林，同样的有意境。

然后我再见一座亭，想笑的看到第三位女子，虽说有了心理准备，却也好奇又该是怎样的姿色？若比前两位还美，我倒不太相信有这种可能了。

真有的话，那世道间还有普通女子的活法？只是，看到一袭红衣穿在这第三位女子的身上，却没有一点张扬的俗气！她略为丰满，却更添妖娆，可是更多的是一种难以言喻的雍容华贵。

能把红衣穿成这种效果的，应该就只有这一个她！

不禁想起红船上的流莺，大多也是艳紫大红，但现在想来，与这个女子一比，是天上地下的差别。

怪不得梅无艳当日一眼也懒得瞧，原来是曾经沧海难为水，看惯了这种姿色，怎还会去在意那般凡品?

红衣女子让我想起甲天下的名花——牡丹！

她就站在那里，衣袂随风，手里有张拖盘，咦？拖盘吗？上面会放着什么？我被这奇异的庄园搞得连一向懒散的好奇心也丰富了起来。

见我们走近，她也是一礼，这一礼让她施来，显得是慵懒的美丽，我几乎要忍不住想上前去扶着她。

她的施礼让人有些接受不了，仿佛这样一个气质华贵的女人就该躺在贵妃椅上，轻摇罗扇，眸光流转，面且她的皮肤雪白细腻，嗯，我很想凑过手去摸一摸，只是，如果真那么做了，我这个与她们第一次打照面的陌生人便会失了形象，于是，极力忍住。

“公子，花语采了后山的新茶，特意泡了来，让公子亲尝。”红衣女子浅浅一笑，贝齿欲露未露，我一个失神，被这无边的艳色引出万般的遐想。

天哪，不要笑，一笑倾城，再笑倾国，你这只是浅笑，我个女人已是怦怦心跳！

我气息紧张，疑是做梦，我是在梦中吗？世上竟有这样的事？不行，不行，我的心慌为何而来？她是个女人，我们是同性。

于是，强行镇定，稳住了心神，突然想看看梅无艳的反应。

我站得有些靠后，只能见到他的侧脸，眼中的清冷如故，眼皮也未眨一下，却伸出手端起那只茶樽。

定力如此高？难道这就是所谓的习武人的定力？暗自叹气，就算让我天天对着这些美色，看得年深日久、习已为常了，我也难保不会走神，他这是哪门子功夫？很适合做和尚去，而且不是普通的和尚，是那得道的高僧！

乱想着，有些替这样的女子不平。

如果我是画家，恨不得把这几个女色全部排成一排，画在一张横长的大纸上，带回去让自己那个世道里天天自以为是，标榜自己姿色过人，而理直气壮地周旋在男丛里的拜金女人们看看，她们凭哪点以为自已的皮相可以干扰别人的家庭，无视社会的道德伦理？甚至追逐一女多男的美梦，把自己置于了俗不可耐的境地却还以为是时尚潮流、女权解放？！

当然也可以让那些男人们看看，天上人间的春杏桃红就是这般，以后哪家文采出众的写手想来勾勒人间极品的美色，可以到我这儿来沟通沟通……

呵呵，想到后来我竟笑了出来，可惜自己没有写真的画工，那一个按键下去就留住瞬间的照相机就更是想也别想了——

****

本来这章是要多写点的，但一个朋友的留言让多多只能提前上传，分上下两部分了。亲爱的朋友，多多的思维中，只有一男一女的互属，发自内心的爱恋，不是外表的吸引，更非简单的动心动情，多多不想写得太浮，更无金屋藏娇的可能喔，只是文笔有限，朝着自己的思维努力而已。如果好奇，也请能体谅的等待，必竟写起来不像说出来那么快。

另外，藏月使者、茗籽，我不知你们是谁，但你们的话让我心里温暖，还有其他一些朋友，未曾留下称呼，多多无法指名（有的英文名好长喔，不是很好打出来），不论你们的意见是怎样的，从不同的角度看，多多是真诚的感谢！不希望多多入VIP的，证明你们喜欢和认同我，体谅多多不反对我入的，让我欣慰和安慰，谢谢——

其实入与入都还是未知，除了人气，这网站的可信与否，才是真正的关键。我们要彼此努力啊！努力活着，努力不让现实磨掉纯美的心性，加油！（原谅多多又啰嗦了）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请勿转载！

［正文:第二十一章 吃惊再吃惊(下）］

想到哪儿了？对，想到要给这几位丽人作画，只是现在想不下去了，因为一个小小的茶樽伸到了我的鼻前，离我的鼻头近得只要一个不小心就会碰上去。

嗯？奇怪地抬眼望，执着茶樽的手是梅无艳的，白皙、修长，甚至像是玉雕雕琢的。

再一次叹气，这个男人虽然面相粗丑，但他与这里却显得极为相融，这里的景，这里的人，这里的灵气和这里的幽深……他站在那里，一身的脱尘，仿佛是我误入了迷境，闯进了一个世外的桃园。

“红尘，云雾清茶，尝尝它——”

嗯？梅无艳在对我说话？他把茶樽伸到我面前，是为了让我喝掉？他原本就高，现在又站得比我高出两个台阶，怪不得伸来的茶樽像要放到了我的鼻头上。

只是鼻间清香袭人，烟气淡淡缭绕，看一眼，叶片在水中有些微的翻动，却是碧色盈盈——这是好茶！

自己想出了神，却没留意梅无艳从那红衣女子手中接来竟是送于我。

嗯，我不能喝。

如果只我和他两人，我会毫不犹豫的灌进口中，但现在，我被三个女人盯着，她们是在因为梅无艳把茶转送了我而诧异吗？连那黄衣的女子也露出讶色，红衣的那位也是发着怔，似乎都没想到会是这样！

自古女人多的地方便易生麻烦，尤其是和太漂亮的女人在一起，最好是默默再默默，如果自己不太想出风头的话。

她们对梅无艳的态度就像对主人的态度，但不管她们是谁，我若不太傻，也该知道绝不要引起女人集体的关注——

女人对同胞的杀伤力绝不仅仅限于情爱方面，想我在社会上工作了一段日子，暗里的勾心斗角、互相竞争已让我见识到女人耍起心眼

来，男人得自叹不如。

当然，不是全部的女人都是这样，但十人里面遇上一个，已是让人吃不消。

总结经验，不管在哪种环境，哪个方面，都得注意！

“谢谢，我不渴！”一一望过所有的人，我笑，但语气坚定。

只是，我不喝也有问题吗？除了梅无艳，那几位是什么眼神？不打算喝难道会让她们更介意？

小心打量那三道眼神，一个是明显的瞪大，好像我做了让她受不了的事情：一个是微皱眉头，似乎我的推拒让她失了面子；另一个慵懒的眯了眼，眼里是沉思，不过，没有在她们的眼中发现敌意。

梅无艳此时下了几级台阶，这石阶不宽，他先前与我一直有些上下的错位，此时却与我挤在一阶上，并且看着我，眼神里没有什么，不过接下来的话说的让我有些心动。

“此茶除了一般绿茶的功效，更有药理在内，夏能解暑、秋能去燥、冬能理气、春能清心，你喝下它，如果不喜它的味道，以后可不必再尝——”

哦？有这种茶？四季通用？咱那个世道的茶也有不少功效，但显然与他手中的比起来差了许多，不过，茶就是茶，再能益身，并且有了心动，但不是在这个时候要去喝它。

“如此珍贵的好茶，倒没听说过，不过少喝一口也不算损失什么，何况那是给大哥你准备的。”我笑着解释，梅无艳啊梅无艳，你就不能背开人了再给我，对女人这么不了解？

那红衣女只备了一樽，注意了，是小小一杯的那种。我知道茶真正的意境是用来品，烹茶煮茶更是门学问。

真正懂茶的都是拿这种小家伙，而出来的茶水也分了一道两道，第一道是洗杯，光涮涮小杯子就得倒掉，然后连贯地斟出要喝的杯数，但中间的水注绝不能断，水温也有严格的要求。

每一杯三口为尽，第一口为尝，第二口为喝，第三口才是品，那是喝茶的境界。

可不，“品”字本身就是三个口组起来的！但他们这里也是这种喝法？睢那杯子小的，很快就会凉掉。

而且，我心里明白，那女子明说了是为梅无艳泡的，说明她是专程在这里等着的，如果不是梅无艳提前通知，就是我们上来的一路上，她已通过更快捷的办法知道了我们的进入，瞧那门前老人和第一位女子明显的诧异，可见是后者的可能性更大。

只是这里没有门铃，更无电话这类的先进产物，她通过什么办法知道的?

而且她难道真不知多了我这个陌生人同时进来？假如她知道我的存在，那么一樽茶就足以道明一切。

这个女人，没有绿衣女子来得清彻无害，至少在她心里是轻看了我的。

我这边理着头绪，面上不作一声，但已有人等不得我的犹豫。

“姑娘，你就喝了吧，这可是独一无二的云雾清茶，全天下只有这后山高处种得了点，每年只得两亩的收成，翻晒后也没有多少。那世间平常人就是想花再多的银子，也买不到此茶一株一茶，每年除了留下点给公子自用外，其余的都会直接送进宫里，是王家御用饮点的天下第一茶，而且只有王和最宠爱的个别妃子才能享用得到……”

啊？哦？嗯?

一连串地惊叹，我的不屑却是侮辱了这种茶？！怪不得她们的表情不太好。那我是该喝还是不该喝?

被逼上架的鸭子也不过如此。

“喝吧，姑娘，虽然这器具小了些，但茶是要清雅的来品味的，我们这里一向如此，而且就快凉了，要趁热喝的——”

说这话的竟是温文笑着的那位鹅黄衣衫的女子，她让我想到红楼梦中的袭人，大气，沉稳，镇定，而袭人也是整个红楼里为数不多的

有点好下场的一个。

于是，我接过那樽茶，真是三口为尽，而且是双手接过，用专业的动作和附带的神情，细呷、入口，流连，下肚……

的确美妙，初入口，一点苦涩，慢慢从舌尖到舌根，让舌上的五个味觉一一品过，然后回味，除了颊齿留香，竟然比用了最清新口气的牙膏刷过牙后的感觉还要棒！哦，真想再来几口！

只是我没有表明的指出，这杯茶本不该在这样的环境下品它，应该是有清风小筑，应该是在盘腿而坐！

但这句话，我不能说，我是一个陌生初见的人，说了会直接并间接的得罪安排了这一场子的那位。

于是去看那个始终不说话的红衣女子，她也正看着我，见我瞧她，浅笑："姑娘是懂茶的人，不枉此茶天下少有。"

敢情正是因为珍贵才舍不得多泡一樽，不过，拜托她别笑了，心又在跳。

内里发虚，我哪里品过什么茶？只是照猫画虎！如果刚才不喝得那么地道，恐怕她这句话就会换成是"可惜了这般极品竟入了这种不懂风情的粗口中——"

就算她不会说出来，肚子里也会发表意见。

再看其他人，不意外地都显得有些惊奇，包括梅无艳，他的眼神我一眼就能瞧出那里面写着什么。想来他看惯了大口吃大口喝的我，没想到我也能如此附庸风雅。

接下来呢？我的眼也会说话，把这个问题抛给梅无艳，他领会了，淡淡一笑。

"走吧——"他的眼回应了我，什么时候开始，对他竟有了如此了解？

瞟一眼退回亭内侧身让开的红衣女，她低头微微欠身，照样的恭敬。只是她们脸上的表情都显了不可思议，连看起来有些城府的红黄二女也表现的那般明显，为了哪般？

重新拾步，再度转弯，不在山头，却已到了目的地，因为路已直通，入眼的是大面积的平坦和错落的房屋。

站在这高处，才看到原来上来的那条石阶两侧，除了山林，也隐约点缀着的尖尖亭檐、坡角房廊——这是一处与山共舞、与自然相融的山庄！

环目眺望，满山艳色：红的枫、黄的杨、绿的松柏和从绿到黄渐渡的竹，更有许多叫不上名字的植物，还有那不畏秋风绽放的花，似乎前面不远处还有梅枝……

叹息，并深深地呼气，一方天地，竟容纳了四季的轮回——

“姑娘请吧，已到了公子的写墨楼。”绿衣女子一脸的清笑，不过分的张扬，却甜美的可爱，喔，她的笑，让我心里舒适，没有魅惑，也无让人心速加快的妖艳，清新自然，却又美得生动。

回她一笑，继续跟上，前方的建筑吸引了我——

很精致！没有华丽，没有粗糙，更无俗气，这建筑也盖得和这里的人一般！

想起故宫的金壁辉煌，气势如虹（没有去过，也在屏幕上见了够）；想起乌镇的窄窄雨巷、灰白高墙；想起平遥古城中青砖堆砌、黄土造就的大院；甚至想起西双版纳傣家丛林中的吊角竹楼……

我想遍了全世界所有民土风情下的代表人文景观的建筑（包括欧式风格、宫廷城堡），纵使想像过天下所有的建筑，也没料到，天下竟有这般出尘的不沾一丝人间俗气、却绝不是粗木原砖搭建的隐世小宅，我甚至看得出这里建筑的花费是不可估量的巨大，材质绝不是常见的那几样。

且走且看，上了三级台阶，跨进一扇很宽很宽的木门，门上的镂空雕刻精细，却不显累赘堆积。

进里面，一道红毡铺地，其余地面是青砖古色，然后是一览无遗的宽敞，直直就是通内室的拱形圆门，似乎有三进，是纵向的三间屋

子，最里面的那间有珠帘一道。那是什么珠？只有清雅，没有叮当的女儿家的脂粉气。

我很吃惊这样的室内结构，似乎很多大户人家都时兴横摆屏风遮蔽每一道通向内室的门，但这里只有通透，清亮，精致、典雅，还有窗外风景映进的纯朴、写意……

奇妙的组合！

尤其左右两边四扇大窗，窗上竹帘半卷，窗下各置两人一座的短桌案、高背椅，像是会客的所在。但不影响观赏窗外，而且桌上散置着幽幽盆栽。

没有什么古董花瓶，不讲什么“四平八稳”的迷信意味（我们古时的大户人家的家居摆设极为讲究，比如在一进客堂门的正对面有八仙桌，桌后有高高长案，案上正中摆钟，两旁要摆大小两对花瓶，意喻“四平八稳，如日中天”。）

我怔怔打量，满心赞叹，恨不能自己家的三室两厅就是这般。

“红尘——”

有人叫我？

是梅无艳的声音，我呆呆站在第一进的空间里，其他人已走进第二进了。

四个人齐刷刷看着我，扯开嘴角，我也笑得轻淡，移步进去，梅无艳似乎想对我说些什么。

正看了他，等他的话，珠帘微响，从内室走出一人，此人无法让人忽视，又是一位女子！万万没想到这一出，彻底怔住。

“公子回来了。”如出一辙的问候，只是尾音竟也是波澜不起，加不上问号给她。

她，一身淡雅，从脖颈到膝下是洁净的白，百褶的裙角是渐变过去的水红，裙摆处，有零落的梅花点缀，随她莲步轻摇，仿佛梅花零落……嗯，她清冷孤傲，就似寒梅一枝！

吃惊再吃惊！无法再惊！这个梅无艳，他倒底是什么来路？集聚了世间顶极的女子，清新、婉约、雍容、傲冷——

我竟有了一种感觉，如果我是一名男子，在这四位各有千秋、分不出上下的女子堆里，似乎也未必把持的住一生共一人的信念！

如果我是一名男子，同时有这样的四种绝色相伴，我倒真有了无法取舍，想执四人之手，共齐人之福的想法——

真的开始羡慕梅无艳！

但这最后一位女子从内室出来，是否意味着有什么不同?

猜猜想想，心念起伏，看着胖一分则过、瘦一分则欠的四佳人，有点想流口水，从这个望过那个，再从那个望回这个，眼睛忙碌不停……

请相信莘莘，如果不是一下子摆着四个不同风情的女子，我不会这么失态，甚至有了点好色。

“公子，树影已打扫完公子内卧，公子可以洗去一路风尘，及早歇息。”鹅黄衣衫的女子看了看最后从内室出来的那位，轻而稳地对梅无艳这么说。

什么？那般人儿竟是在内室给他打扫卫生？我无法想像这个女子手拿掸子轻掸灰尘、抹布擦抹桌几的样子，太恐怖了，怎么舍得？她应该是执一卷书稿，立在梅海香雪中，微扬头颈，一眼看透世间红尘的那种！暴殄天物！

****

（亲爱的各位朋友，这一章极尽笔墨地来形容梅无艳的住所，喜欢故事情节紧凑的朋友可能不太喜欢，请原谅我吧，只有在梅的家里我才舍得这样写，仔细想想，这样的所在是很多人的向往——

对了，各位朋友，尤其是北方的朋友，秋天也干燥，注意多补充水分啊，尤其瓜果成熟，不要吃得太过，最好用盐或碱水泡十到十五分钟，时间长了也不好，可有效去除80%的农药残留，现在得癌症的

越来越多，完全避免是不太可能的，但能防就防，要多多关爱自己——)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请勿转载！

［正文:第二十二章　枫楼竹苑第一夜］

天快黑了，我害怕！

左右无人，我，洛莘莘，是自己对自己这么说的，有旁人在，会憋死在肚子里，让这句话发霉。

窗外很美，美得让我欣足了一个下午，但天色渐黑，四周变暗！

尤其是入秋后白昼渐短，加上林木葱葱，虽说我暂居的这处，方圆几十丈内都没有太高的树，但——

以前夜半三更、凌晨两点加班后也敢独自骑车回家的我，自黑店一遭，胆量开始大幅度下滑！

就像有些人，很小的时候被马蜂狠狠蜇痛过几次，长大后，就会见蜂就怕，虽然已经大到不需要害怕一两只蜂。

现在，我蜷曲在一张舒服极了的躺椅上，听窗外涛声阵阵！风过，树木、花影重重——

那个梅无艳回来了没有?

进得这山庄是午时，想想那时的自己，饱受刺激呀！从视觉上到感观上！

尤其是在最后——

我的眼睛像蜜蜂采花一般流连在四张脸包括她们的整个身形上时，梅无艳做了整个安排。

“明月，让长安门前备车——”他一语淡淡，那绿衣女子便机灵的施一礼，退出门外。

叫作明月?

“花语，吩咐薛娘亲自掌厨，两人份，端来写墨楼——”嗯？是红衣女子下去了?

不过梅无艳就这件事又唤住了她，他顿了顿，便又补上一句。

“记住，让薛娘做她最拿手的几道菜——”

咦？两人份？最拿手？肚里馋虫又犯，这里的伙食也应该非同凡向，会不会也是一场出乎意料的美食？

“清风，关于你飞鸽传书中所提的事——”

他盯着芍药一般的女子，话语是点到为止，声音仍清冷平静。

那女子躬身回答：“公子，清风已将那件事情的所有有关情况写成文案，立刻给公子送来。”

说罢，也离去，沉稳中又见精明。

这么快就都打发了？独剩一枝寒梅？

“树影，东风小楼清出，备齐所有生活起居用品，午膳后无尘姑娘入住——”

嗯？又来使唤那位人儿去打扫卫生？还要准备后勤？

东风小楼？要让我来住？这个，已能肯定是他的家了，但是会在这里停留多久？

还有，这些女子虽然不多言，像梅无艳的风格，但似乎各有专长，不像只能摆着看的娇人儿，而且每个人做事都是恭谨严密的态度，没有任何美丽的女人的撒娇耍态。

不得不与我那个世界的美人相比。

当最后一位丽人离去，我的嘴巴也没合上，看到梅无艳眼中泛笑，笑意挺浓。

于是认真问：“梅无艳，嗯，错了，无艳大哥，这如果就是你的家，我想问你，你是否很少在这些人面前笑过？”自己刚刚差点喊错，幸好转口转的快，一定要快的，就为了即将上来的美食。

他看着我，笑意未收，只在眼里。

但这些日子，我已渐渐练就对他眼神的抵抗力，当你必须且一定要去做一件事情的时候，整个人就仿佛激发了无穷的潜力。

正如自己当初拼了命一般要做出最好的广告方案，才挤身进了本地最有实力最有发展前途最大的一间广告公司，本来是想去北京和上

海那样的城市发展，可是年迈的父母牵住了自己的野心，想到父母，加重了我要回家的念头。

我要抗拒一切所有威胁自己回家的阻力，包括心里上的留恋——这里的生活会让自己懒惰！

我的毛病之一，就是总会想事情想得走神，不过也正是能设计出好方案的特点，想像力和创造力并齐。

他见惯了我的走神，直到我自动扯回思绪，才回答我的问题。

但他的答案也只是在我看过去后，冲我微微地摇了摇头。

摇头？那就是很少笑了，怪不得他在我品过那茶后只是稍有了些笑意，那些女子的表情就都是控制不住。

正欲说什么时，明月进来，见我们坐在二进房间窗下的桌边。

其实这二进房，应该当作了书房使用，有一张里靠珠帘门，与窗户直角摆着的大书桌，并利用墙体，凹进去地做了隔层，放置着满满的书籍。

“公子，长安已通知，先请公子和姑娘洗漱。”

她同时冲着我点点头，算向我打过招呼，便将手中铜盆端进内室。

这一次，我有注意到梅无艳洗脸，很轻很柔，他照样的优雅，只是，那样能洗干净吗？

后来黄衣女清风也送来一叠书本一样的纸稿，再然后，清风再度出现，和红衣的花语，还有一个中年的妇人一同拖进一道道菜——

我本受不起那般佳人成了丫头一样的侍候，感觉是十分的怪异，但菜香的扑鼻，让自己忽略了这份不适，也忽略了那个中年妇人打探的目光，更忘了问梅无艳，这偌大的庄园就这几口人吗，干嘛非得要使唤这几个女子呢？

天越来越黑，很快就会黑透。

我已坐不住了，起身，走出这同样精美宽敞的小楼，它不像梅无艳的那处，是上下两层。

但就算是一层，对于一个人来住，也太显空旷了，何况没有电灯可以满室通亮，点支蜡烛也是我学了不短的一段时日才将打火石操练熟了的。

秋风已急，曲径通幽，两旁暗影重重，如果他在这里不只建座楼，而是围串院落，我会更喜欢。

那些女子都不会感到胆寒吗？尤其入夜后会山风阵阵！她们是一个人住，还是合伙住？至从午后把我带来这里，除了有清风送过晚饭，便一个也没见过，连个有好奇心来打探我来路的也没有吗？

一边想一边赶，不是很远，其实只有二三十米，我就来到了梅无艳的住处，但其中一弯两绕，并不是直达。

门关着，扣门，无人应。

转看身后，夜色迷离，是个无月多云的阴天。

回去吗？我在衡量，终于定下主意，我就是我，在我那个时代空间，没有这么多男女授受不亲的讲究，顾忌什么！

于是，轻推门，慢慢进，里面暗沉，但突然没有了不安，因为这里迟早都会有另一个人出现。

直进内室，坐在那张算是梳妆台的桌前，把上面的镜子扣倒，不想在黑暗中感受镜面的反光。午时跟进洗脸时，很惊讶地发现了这里竟有一块颇为不小的水银镜！

是水银镜呀，和我那个世界中清晰辩人的镜子是一种！而且镜围是银质的雕花，比我卧室的那面老妈给我买的穿衣镜漂亮多了。

他当时见我惊异，以为我没瞧过，并打算赠送，说是海外来的异域国家的产物。

就像当初盛唐时，波斯国传进中国的琉璃一样吗？当时人人为奇，并是天价在购，其实那就是后世的玻璃，在千百年后只值几文。

我静静坐着，暗中等待，直到有人把我惊醒！

“红尘？”

谁在说话？在叫谁？我是洛莘莘。

揉着眼醒来，才发现自己等着等着伏在桌上睡着了，而睡梦中，自己是洛莘莘，不是这个世界的红尘。

我反应过来，因为梅无艳站在我身边，屋内已着了灯火，但他怎么只穿着中衣?

我站起笑眯眯打招呼，“回来了？”

发现有东西从我背上滑落，一低头，那是梅无艳淡紫的外衣，连忙要去捡，他已拾起，并再度披上我的肩，嗯，秋夜是有点寒凉。

“怎么在这里？”梅无艳的声音听来有些怪，我一时琢磨不透怪在哪里。

打个哈欠，我不答反问：“大哥呀，你这处枫楼竹苑除了四个美女，一个薛娘外，还有其他的女人吗？”

再打个哈欠，太瞌睡了。

不过他的摇头让我把这个哈欠打了一半就又憋了回去，皱着眉问他：“没有？你再想想，什么年龄的都行，七老八十的老妈子也可以——”

哪怕让我来侍候她，只要给我找个伴，晚上共处一室的伴。

他这次用语言回答并反问：“没有——红尘，你怕夜黑？”

终于知道他说话哪里怪了，原来是他的话尾有了明显的起伏，有了关切的问候，有了问句的味道。

不过他怎么这么心细，发现我是怕黑了吗?

我挠挠头，不语。

但我的沉默代表了认同，如果不是他猜想的那个理由，我会直接驳回，他显然也同样了解我这一点。

“红尘，清风、明月、树影、花语，四个人，你挑一个——”

啊？挑一个？当在买西瓜吗？我立刻摇摇头，那样的女子绝不适合。“大哥，我要除了她们以外的人。”她们是早就陪伴在梅无艳身边的，四个人应该多年相伴，早成了一体的。

如果放一个在身边，又是那般的可人儿，莫说我做什么都不自在，就是想让她们帮个忙也说不出口，怜香惜玉呀——

何况就像安插了一个探子，自己没有了隐私的感觉，因为我知道，她们即使什么都没说，对我的出现是绝对地怀着好奇心，因为梅无艳是绝不会随便带一个女子回家的那种人。

我深切的知道这一点，并不是没有想过自己与这里格格不入，应该离开。

但如果我走出这里，可以很安全的找到异人，一路无惊险的达到目的，那我会早早的躲开，只是，我亲眼见识了两次杀人与被杀，虽然都没有看到血腥的一幕，却深刻体会到了法制的漏洞！

所以我不能走，我还没有更可靠的去处，而且自己一个人去打听可以帮助我回家的能人，会走多少弯路?

梅无艳的话有些迟疑地传来：“红尘，薛娘有家室，如果你想，我可以去唤她来——”

嗯？那位妇人有家？也就是，中年了嘛，但硬把人家传来，难保她的那位不会醋意横生，心里不满，而且她的手艺非常的好，如果每日陪我，心里闹了矛盾而影响做饭的情绪，更影响了饭菜的可口，嗯，那个，我得另想法子，拆散别人，就算是一阵子，也不是件好事，何况现在是夜半三更。

所以我拒绝了。

一声叹息，梅无艳走到床边，拉开锦被，置好枕头，对我说：“你今夜先在这里吧，早点入睡，明日我们进水月城。”

哦？他下午一吃过饭便匆匆离去，而他的这次回来就可能与下午出去要处理的事情有关！飞鸽传书呀，我一路都没查觉过有什么鸽子，但显然他的事情是比较棘手的，不然，那聪明机谨的清风怎么都处理不了而传他回来?

那个女子应该是他得力的助手，要不他怎么无后顾之忧地去满天下的追寻青刀?

不想了，实在瞌睡，而且站在地上确实也凉。

把衣服还他，我往床边走，并问他："你睡哪儿？要离开这间屋子吗？"

他如果真离开，不是代表我依然得一个人？

他没有让人失望地轻轻回答："我在外室，睡在椅上，不会离去。"

他看看这内卧的一张同样很舒服的躺椅，虽然没有床来得宽敞舒适，但也不会太委屈他，于是点点头。

"那晚安——"我笑眯眯，目的达成，怎能不笑？

他没听过什么叫晚安，但显然能意会，没有费话的点点头，等我和衣上床躺好了，吹熄了蜡烛。

我重重打个哈欠，外室有他，还有什么不放心的？于是放松，渐渐散涣了心智，并没有想到明天醒来后，我发现了一桩关于梅无艳的身家秘密——

＊＊＊＊＊＊＊＊＊＊＊＊＊＊＊＊＊＊＊＊＊＊＊＊＊＊＊＊＊＊＊＊＊＊＊

（其实，有时多多会在想，自己写的东西是不是有点过时？现在的文呀，最好是有点搞笑的情节，有趣的语言，然后再写点火爆的场面，才符合年青人的口味，只是多多的女主，一般多是聪明睿智的那种，也办不下糊涂莽撞的事情，似乎还真没有太搞笑的东西在里面，也没有迤逦的情色，所以多多也没法子了，包括下一步构思的作品，女主也会是一个有着超智慧超定性的高人，并且会让许多男儿也莫及，所以如果不爱看多多这类型书的，多多也理解——）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请勿转载！

［正文:第二十三章 楼非楼］

一夜无梦，被枝头鸟儿叫醒。

坚直耳朵，睁开眼睛——

什么鸟儿叫得如此灵动？

仿佛是开心的乐章，让人心情大好，笑了出来，如果把所有的闹钟都调成这般动听的清脆悠扬，恐怕就没人会抱怨它，也更不会有人去砸它了。

伸个懒腰，被这样的声音吵醒，值得！

可惜呀，没有收录机，留不下这美妙的音符——

翻个身，看到一室清雅，想起，这是梅无艳的卧室！

腾地坐直，穿鞋下床，对镜整理皱褶的衣服，还有一头的乱发。

是他的梳子吗？闻一闻，有种奇香，什么木材打作的？想起古有香木，万金难得，会是传说中的香木吗？

室内很静，静得我不能也不愿去打破这份宁静，轻轻的，再轻轻的放缓脚步，他醒了吗？

掀起那道淡绿的玉石串成的珠帘，身子尚未全部移出，已看到梅无艳的侧影。

很惊讶，他今天是一袭白衣，不知是什么布料，看起来很是舒适，竟是白得柔和。

他就在我一出内室的右手边，坐在书桌前，专心地书写着什么，侧身对着我。

这感觉有一点温馨。

再前一点，我停住脚步，这间的窗子已开了两扇（只有右面的豁开，洒进阳光，左面的仍然紧闭）。不似昨天的洞开，是怕秋风穿堂而过，让梦中的我受了寒凉？

从这个角度看去，发现梅无艳今天穿得衣衫领口微低，一截孤度优美的脖劲，在白衣的衬托下，是如玉的光泽、细致，还有一些难以言喻的温润，这种视觉冲击，突然让我呼吸紧窒——

自己最喜欢的是玉！

眼光随着那孤线向下探望，直到脖颈的孤度消失在微微的衣领内，再看不到那线条的延伸——

有些叹息，从来没有过此刻的感觉，希望能继续看看那线条会是怎样的优雅？为何从未发现他的皮肤是柔滑，并且如玉温和，是因为脸上的那道疤吗？

他突然转过头来，冲我一笑。

心中有根弦被猛得拔动，一阵快而急的抽搐，还有一丝丝痛楚和心慌——

这是什么感觉？我对自己吃惊，从来没有过的感受，让自己不解刚刚那是怎么了？

他今天如此古怪，仿佛突然有些不一样了，至从他回来后，发现他的表情多了些笑意，难道就因为这里是他的家？

刚才那一笑，我该怎样形容？

那一笑，如清风朝露，不曾在他的脸上看到过。

那一笑，轻而柔，透而彻，仿佛一个十八九岁的少年，心地无尘，初涉世事地对着一个他认为友好的人、也友好的单纯地笑——

那一笑，只是那么纯粹地微笑，就像我的某位亲人，一个一贯淡雅的亲人向你来问早安，只是用笑来招呼，没有语言。

简简单，简单得明了，却明了地让我一时心跳、慌悸，而心跳也让我惊觉！

“大哥——那个——早上好——”抓抓头，又想起刚刚梳理过，于是尴尬地放下。

“早——”他的眼里有什么？迷雾似乎散开，有春风一缕，他的心情很好？是棘手的麻烦事情处理了吗？但什么事情能让这个一向出尘却清冷的人，在这一刻仿佛拨开了重重迷雾？

“我先回东风小楼。”低下眼，我要退，速退，这样的梅无艳让我警觉、戒备。

如果退得不快，碰上了其他人撞见我在这里，说不清楚。

结果手碰到门正打开的一瞬间，听到梅无艳的声音传来：“红尘，她们已来——”

大脑接收完他的话与门被我完全敞开，是在同时，而我看到了两个人，两双脚。

尴尬，再尴尬，门外人两双眼也意外又意外，我们彼此傻傻对视，

是清风和明月。

她们的名字有些意思，除了花语，其他的人名字都缺少女儿家的特色，但统通都有道家的感觉，这样的名字奇异的一致，仿佛一个人拟出的。

什么时候了，我还有心想这，尤其明月的腿是正往起抬的，手里端盆，脚是用来直跨而进的吗？清风那只搁在半空的手是要为她开门吗？她另一手拖着个拖盘。两人一个负责洗面清水，一个端了茶水，却起得都这样早？

天还未大亮——

“清风、明月，你们进来。”身后梅无艳的声音为我解了尴尬。

我后退侧身，遵循上公车的原则，先进后出。

她们对望一眼，向我点点，“红尘姑娘早——”便进门。

我这厢刚欲溜走，那厢梅无艳又出声：“红尘，一起用早膳，膳后进水月城。”

嗯？在这里吃饭吗？那我似乎没有必要溜走了，往返麻烦。既然已被撞到，索性坦坦然，好在自己刚才已抹平一切刚睡醒的证据，衣衫平平，头发齐齐。

于是，回身一笑。

“呵呵，两位姑娘也这般早起。”

我不是在问，而是在打招呼。

她们立在梅无艳的书桌前，由绿衣清新的明月回应我。

“姑娘，公子一向这个时辰梳洗更衣，我们只是按惯例。”她的一双眸子眼波闪动，“姑娘也起得很早，我们本打算晚些再去姑娘那里。”

嗯，她话中之意是根本没有发现我一夜未归?

笑笑，算是默认她的话，有时不需要多解释，解释只会越描越黑，增加对方的揣测，而不说话，往往才是最明智的。

又一次在这里洗脸，坐在桌前准备享用丰盛美味的早餐。

期间红衣女也曾出现，是备了早餐而来。但她们似乎也不是特别讲究世俗礼仪的那种女子。

我已经几次三番地进了她们公子的内卧，这在山庄外的世界也是离经叛道的举止，但她们就是能做到睁眼瞎，除了明月偶尔会冲我眨眨眼，其他的人一概该做啥做啥，完全的漠视，包括她们在梅无艳前的自称，一律地都是自己的名字为先，没有口口声声地“奴婢”来自我轻贱。看仆先看主，是梅无艳从没有那么要求过她们。

“梅无艳——嗯，那个，大哥，我要问你个问题。”几乎又喊个错口，说来奇怪，自己怎么喊他大哥是如此的拗口？自己有一个哥哥，嫡亲的血缘，但现在两世相隔，在家里总会称呼他“老哥”，彼此倒也亲腻，为何换成他，就叫得这么不顺口？感觉很矫情?

“如果不惯，不要勉强自己。”他看着我，淡淡地笑。

嗯？那个，本就是我特意加厚脸皮求来的关系，岂能这样放弃？显得没有了诚意。

“呵呵，我会习惯的，那个大哥呀，请问你，为何你这处居所叫作写墨楼？明明无楼，而我住的那处东风小楼，上下两层，称作楼似乎才是贴切。”

他的眼神有雾泛起，声音如细细的风吹来：“红尘——”

又来了，又是这种感觉，他为什么叫我的名字要叫的这样迷离?

我按下心头的波动，盯着他，不看他的眼，只看他的下半脸。

“红尘，白马非马——”

嗯？我竖起了耳朵。

“有时楼并不是真正的楼，有时眼里不是楼的却是实在的楼——”

打谒语？自己有看过《资治通鉴》里佛家一篇。

“就像做人，红尘——”

他的话，很有些意思，我笑开来，反问他：“你是说，楼就像人，有的人，明里是君子，或者有人把他当成圣人，但暗里却是不折不扣的伪君子？就像青刀那般人。而有的楼，虽然高高耸立，称为楼，里面的世界却未必是那么回事。同此理，有些人，虽然从不人前显露，甚至没有什么可让人多注意和喜欢的地方，但内在却是真正的人，是君子，是见得光的，就像你这处所在，虽是一层平屋，却是暗里的高楼？”

突然的静寂，让我的笑有些停顿，我有感而发，说的不对吗？

他久久没有说话，我忍不住再对上他的眼，他在发怔——

“红尘，你是如此聪慧，天下有多少人能明白这一意喻？”他终于吐出这一句话。

嗯？

我有些惭愧。“那个——大哥，我只是说说，顺嘴说说，没想到说中了而已。”

不过我心下里也惊奇，世间不只千千万万人喔，每个人对同一个事物的看法都会有不同面，而他那句话，也许换一个人就是另一种理解，但我的理解显然与他相通？这是所谓的心有灵犀一点通吗？

摇摇头，不愿承认这一点，但转念一想，心有灵犀也并非专指男女之间的事，像那些跳舞的舞伴，尤其是要参加国际比赛的拉丁舞之类的需要两个人合作的舞，要得就是彼此的默契，往往一对舞伴从几岁时就在一起，整个训练中除了意外都不太可能去更换舞伴，因为彼此的心灵互通，是配合默契的关键所在。

于是我又点点头。

摇头点头，是我心里的挣扎，片刻后，我已恢复平静。

“吃吧，大哥，这饭菜可真是天下少有的美味了，呵呵——”打马呼眼，转移话题是明智之举喔。

****

饭后本是要立刻出门的，但稳重大气的清风进来一遭，似乎有什么事要汇报并找梅无艳处理，那是正事，我自然笑眯眯地让他们离去，而梅无艳走前让我在此等他。

他看起来出尘，却是尘世人，必竟要吃要喝呀。

我乐悠悠享受窗外美景，现在如果出去，他回来找不到我，只好窝在这写墨楼了，想要参观整座山还有的是机会。

站站走走，实在无聊，走到他的书桌前，见上面一边摞了叠册子，再看看墙上满架的书籍，嗯，不是我不爱看书，实在是有点为难。

看古文繁体字尚且看十个懂六个，这里的文字，最多也是十个里面懂四个，自己过了学习的黄金期，智力已接近下滑的年龄（25岁以后，人的记忆力就会不断下降，而身高在30岁以后也会每年递缩），不承认老不行啊。

坐在书桌后宽大的椅上，这是梅无艳清晨写东西时刚坐过的。

当时他在写什么？自己没问，也没有那个好奇心，不过，此时，自己百无聊赖，一双手东摸摸，西碰碰，拿起那一叠册子翻看。

他摆得明眼，应该是不忌讳别人看的。

一双眼有一搭没一搭地瞅着，但我怎么越看越觉得这些是帐册？！

惊讶，坐直身子，仔细端详，那一列列大写的数字（还没有阿拉伯数字），明明就是一些帐目。

看看封面，一堆，却不是同一家的，当我看到那熟悉的“凤来仪”三个字时，大吃一惊，还有“怡然楼”，还有一些一路上走来，见过的许多客栈、酒楼的招牌上的名字，那些字最起码见过并认住了，而另外陌生的那些，没有印象。

急忙翻看里面首页，“凤来仪”那一册的首页赫然写着“清水镇”三个大字，再看另一册“怡然楼”，也有同样的三个字，心一惊再惊，连

忙继续看其他几册熟悉点的，统通与我走过的那些城镇的名字相吻合！

这，意味着什么？

****

（多多在写得头昏脑涨时，是会不断地看看别人的作品的，一为学习，百家之长多多还做不到，当然要学习；二来多多把排在我前面的那些作品当作了要超越的目标，如果没有目标，就会失去天天清晨6点起来赶文的动力。

多多是第一次与这种网站打交道，不是很清楚投票、推荐、收藏的意味，有时看有些人的作品，收藏的很少，但推荐的奇多，但多多反观自己的，收藏的明显多于推荐的，这是否意味着多多的作品，是自己拿来看看的人多，而值得推荐的份量较轻？两者之间的关连多多根本有些糊涂，包括分文章卷，多多现在都不知怎么分，哈哈，好笑吧——）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请勿转载！

［正文:第二十四家 无艳的身家］

我，被自己的发现怔住。

这些帐册是每个商家的机密，外人不可能得知，梅无艳也绝不会是商业间谍。

（间谍不会有探测如此多跨行业的兴趣，有那兴趣，天下店面多得数不清，那哪能偷得过来？何况梅无艳没有故意要匿藏这些帐册的样子）。

如果帐目不是外人所能掌握的，那他就是这些店家的内部人。

而他，会是什么身份？

每家店都有掌柜、帐房，若是小名目的身份不可能手头资料如此齐全，也不会不守店地面的到处游历、撒手不管，除非，只有一个可能——

他不是这些店的人，这些店的人是他的！！

凝神，如此推论着，桌前多了一人。

什么时候进来的？未抬头，那袭白衣胜雪已告诉我来人是谁。

“回来了？”眯眯笑，打招呼，我坐着不动，手里的帐册也未收。

“红尘，车已备好——”梅无艳看着我，只是看着我，似乎根本没有瞧一眼我手中的帐册。

他的话，是告诉我可以出发了——

我笑，站起身，双手扶桌面，盯着他，只是笑，却不动。

他看出我的笑中含意，淡然地瞥一眼桌面，那一眼，便是正视了我不经同意而看了他帐册的这件事（不好意思，此时的桌面被我搞得很乱，但要收拾也是一瞬间的功夫，可以放后再处理）。

我依旧笑：“大哥，为什么清水镇怡然楼的三楼雅间要设计成上面中空的隔间？那样做，会让客人没有隐私。”

如果他是老大，那间酒楼的风格设计他就有权说话，但那种设计显然没有让他反对。

“三楼多是自认风雅的人才会上的，他们的秘密不会在那里说。”他做了回答，也是肯定了我的猜测，果然那些人是他的。

“喔？你是说但凡上楼的人，要么看风景品佳肴，要么就像当日的那群书呆子一样附庸风雅，在那里，他们都只会说些堂皇的话，拿不出台面的绝不会说？也就没有要背转人的话，是不怕偷听的？”我被他一点，想到这些，做着猜测，没法子，面前人一向言简意赅。

“红尘是聪明的。”得，他夸奖，代表我的说法正确。

“别说我聪明，我还猜不出，即使那些人没有可被偷听的话，也不必要刻意地用半高的墙来隔开，那三楼原本没有雅间吗？”

他轻忽一笑，“红尘，菜香会随缝而穿。”

随缝而穿？他的文言文呀，有时太过简练，如果反应力差一点的，能不能和他交流？这说明，但凡他身边的人，一定都是聪明人，要不怎么领会他的意思？

“大哥啊，是你的主意吗？我在想像，坐在这间的雅客吃着自己的饭菜，突然又闻到另一种香味，那香味，钻进鼻间，直入骨髓，于是这桌人忙唤来店家，询问那一间吃的是什么？于是又有几盘菜卖了出去，哈哈——”

我发挥想像力，而且必须承认，那家酒楼的厨子有那种手艺，如里不是自信菜肴无匹，哪里敢如此大胆？

Chapter_4

“聪明，红尘。”他又是这句话，换汤不换药。我笑着笑着有些苦笑，我聪明什么？是他点透了的，要不是今天这翻发现，还不知被蒙到何时?

“哎，至少怡然楼的三层所在不是商人们谈生意的佳选。”我耸耸肩。

梅无艳好耐性，为我的这句话做了注解，“二楼有专属的包间，整个清水镇也不只一家怡然楼可以谈生意。”

啧，他是说到别人的酒楼去谈，还是到他在清水镇开的另外几家酒楼去谈?

清水镇不小，纵横交错的街道很多，又那么繁华，而后来的几日我们出游的闲余去过另外几处酒楼，遍尝美食。嗯，嗯，嗯，那几家的店名我还有些记忆，很不巧的也在桌上的册堆中。

厉害呀厉害，这个梅无艳，手段一流，高人不露相，他也在经商！又一次打破我对商人的看法。

可是——

“无艳大哥，那些掌柜看起来一副压根就不认识你的模样。”

他回我一笑，没有辩驳，淡淡的，无可无不可。

但他的笑就是默认他当日确实在故意隐瞒，因为小二有可能不知道他这号幕后的大主家，但每家店面的掌管人不可能不认识他。

现在仔细回想，在怡然楼中发生的一切，也不是看不一点端倪，当时那掌柜的上得三楼，只说了一句打圆场的话，却没有随我们进雅间，梅无艳又在我的牵扯中，没有对他吩咐过一句，饭菜却自动自发地端上，如此来说，根本不是那位乐陶先生的主意了。

还有在“凤来仪”中，那些不可思议的周到的服务，我就说嘛，要对客人做到那般，似乎要累弯多少伙计的腰？更有拒绝小费一事，可能那里的伙计知道些什么，被掌柜刻意吩咐过了的。

更有其它的其它，一路上，只有在清水镇的感触最大，因为那里最大最繁华！

我又想到一个问题。

“大哥呀，说句实话，除了你是那些店的东家外，还有没有其他的东家？”就是还有没有其他的合伙人，类似股东。

他摇摇头。

喔？他果然是名符其实的老大，可以一个人说了算，但他一个人顾得了吗？

我瞅瞅桌上足有几十本的帐册，不得不问：“能否告诉我，你有多少家店？”

没想到我要这么问他吗？为什么他怔了一怔，似乎犹豫，不太想说。

我见这个人难得的不是那么痛快了，必然有些隐情，于是连忙笑笑：“是我探人隐私了，不回答也可以的。”

想到此，他怔怔盯着我，“红尘，一路上没有告诉过你实情，可介意？”

嗯？介意？我沉思，刚才见他默认后，当然是有点失望了，必竟我一路唤他大哥，他也从不拒绝，而且照应我，应该还是承认我的身份的。只是，不曾对我坦白过这些，并特意的让那些掌柜的没有表露和点透，不正是把我当外人吗？那是一种不被信任的感觉。

不过，不舒服的心理只停留了片刻。

“哈哈，大哥，你这些帐册就放在这里，留我一个人独在也没有搁放的意思，可见也不是打算一直瞒着我的，而且我不请自看，没经主人同意就乱翻你的东西是很大的不礼貌，你没说我，我又何来的介意？”

当然更谈不上生气了，我与他，是他在一直照顾我，不欠我什么，更不隶属于我，我若生气，是没有道理的小家子气。

“红尘，你这样的性情，世上女子有几人有？”他说得诚恳，清冷的眼神此刻显得专注。

嗯，又在夸赞？脸有些红，不过他的这个世道，女子受桎梏，成日深锁闺阁，顶多有些才情，但眼界小、世界观更狭窄，是不会有几个心胸开阔的，不过，我可不认为自己就算得什么世间少有，到自己那个时代，我只是个普通女子。

哎，如此说来，咱那先进文明的世道里，既有物欲沉沦、变得扭曲的世界观，但也有些比起这里来的好处，至少对女子而言，有了许多的地位。

我于是也诚恳地回答：“大哥，你不须如此说，你说此话，是因为你还没有真正去了解过哪位女子，说这些，太过了。”

瞧他现在的身边，有四个那么难求的女子，我每见一次都会留连几次目光，何况这几位不似太造作的那种，风情都是自然而然散发出的，而且勤劳，还能做得粗事，难得难得，但是，他与她们，根本就没有说多过几次话。

他永远是一言直达目的，弄得那几位也是语言精练，这样是没有互相的沟通的。

只是他为什么眼神又突然变得悠远？淡淡的雾气缭绕，仿佛又把自己装回了迷雾中。

“红尘——一个人太穷或者太富有，很难得到真正的朋友——”他的神情怎么了？这句话有些耳孰，那感觉——

对了，怡然酒楼那一次，他曾用过同样的表情，说过类似的话，他说得是什么？

“红尘，原来这世上，相貌太好与相貌太丑的人，都会被人疏远，远的没人会看及这个人的内心——”

对了，就是这句话，他说得深沉。

难道财富方面也让他有切身的感受？

依桌面上的册子来看，那里面有酒楼、客栈，好像还有布行，另有些我没仔细看，更没注意是不是有其他行业的，但，几十间的规模也不算小，是有身家的。

这时他的声音再度传来。

“你问我共有多少产业，红尘，我如实回答你，所有的加起来，一万两千八百七十二家——”

嗯，他说他的店，共有一万两千……

等等?

什么？“共有一万两千八百七十二家店？！”

我重复他的话，他没有辩驳，可见我的重复没有错！

我一屁股坐下，惊呆。

室内是无法想像的静谧，仿佛连窗外的鸟儿也停止歌唱。

但我是被惊人的数字打倒，他一言不再发出又是为了哪般?

望进他的眼，他的脸上一惯淡然，但眼里有什么在波动？咀嚼他那句话，我突然笑了——

“无艳大哥呀，你说穷人太穷，穷得就是连有心接济他的亲戚也发了愁地想避开，因而连朋友们也难得有真正一个，这我相信！必竟贫贱夫妻百事哀，何况是要互相帮助的朋友？你又说太富有的人也难得真正的朋友，我也相信，富有意味着会给别人带来太多说不清的好处，哪怕就是最简单的混吃混喝！而且，一旦落魄，便世态炎凉，树倒猢狲散了，运气再不好，更会遇上些落井下石的——”

我顿一顿，见他眼神凝注，我再度站起，笑眯眯对说：“如果富有的人，自己也认为是这样，就永远都会是这样了，至少我认为他会永远活在自己的心里，无法去认同和接受他人——”看他眼神再起波澜，我连忙想活跃一下这突然凝窒的气氛。

“哎呀呀——我说大哥，你的名下产物怎么那么多？”

是多元化的发展吗？我无法想像那个惊天的数字与眼前这个人的关联，必竟他只有二十八岁，必竟他没有身家背景（在七岁时就孤身

一人，差点葬身于冰天雪地，能有什么背景？），必竟他这些年的岁月中，有一部分还用来是与他的师父隐世遁居的，那他真正用来发挥才智，创建起这惊天伟业的时间能有几年？

天啊，不可思议！

他在那厢淡淡解释。

“全国各地，包括一些接壤的异国，都有梅家商号，至于多，那是因为，涉猎的范围包括了衣食住行，药材、木运等等。”

果然是多元化，跨行业——

我张大了嘴巴，这个男人的能力由此可见一斑！

我对他做了一个自己几乎从没对别人做过的动作——竖起大拇指。

不是因为他的那一万两千八百七十二家店，而是另一个原因——

“大哥，有一点，你做的对，而且是极为难得的！”他有些一怔。

我哈哈一笑，问他：“大哥能否实言相告，你这些产业在这整个智泱国的商业圈里能占到几成的份额？”

他微微思索，回答：“应该有七成。”

七层？那代表他这一万多家的店面都是有规模的大店了？

惊叹！

于是不再兜圈子，点破我刚才话中的迷津：“大哥呀，你令我最惊佩的地方，在于你虽然富可敌国，竟然还能如此善于韬光养晦！这一点，天下懂得的人很多，但能做到的人少之又少！”

他再一度惊讶。

我笑，心里赞叹这个人，不只是能力强，而且是真正的聪明！

想自己那个世界的历史上，发生在明朝的一桩事实，就可以代表梅无艳这种身家的人，韬光养晦对于他是多么的重要。

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丑也罢了，心眼也小，除了故人在他登基后找他述旧情，被他认作是丢了面子，失了身份这类小事外，他的治国方针便是要把权力这把柄杖上的所有荆棘给他的后代子孙除掉。

所以他成立了锦衣卫，设了东厂，派下了无数的暗探伏在民间和所有的臣子家中，稍一有说他不是的风吹草动，便是无数人头的落地。一干开国无勋，不论是不是功高镇主，一律来个通杀，连传闻中神乎其神的刘伯温，查觉到这个皇帝的心胸后想明哲保身的退隐江湖，还不是在十数年后被找个理由编排了，没有落下个好下场?

呵呵，自己又胡思乱想了，说正题，当时朱元璋要修城墙，但国库虚空，银子不够，咋办? 于是颁诏令，让天下商人共同捐资。嘿，有个商人财大气粗，冒了出来，承揽下了一半城墙的修砌，而当时这个商人便是富可敌国的大商人沈万三。

连年战乱，别家都是苦愁一片，他却猛发猛赚，他的家产是当时最富有的，堪称天下第一（但也只是占全国份额的一半），哎，真正是一生精明呀！

谁想他这一次，为了出风头，拿出那千万贯家产的九牛一毛，帮了朱元璋一个大忙，可惜也正因此而显山露水，让朱皇帝觉得丢尽了面子（我一个国家国库还敌不上你一个小小商人呀），而且树大招风，他成了壮了的肥猪，那厢把城墙筑好，这厢还来不及得意，便落了个杀身之祸，末了，家产全部充公——

瞧瞧，他但凡懂得点韬光养晦，装装穷，哪里还会临老了，一生的努力便宜了别人？？

所有的权力掌握者都一个样，什么皇帝、大王? 统通都一个样，不只是一个朱元璋！

我瞧着梅无艳，他一身上下，除了一枚小小的椭圆的玉镶在腰间，再无一丝华奢，衣衫虽是质地良好，却淡雅而不招人。

再想想我们一路行来，除了在给我疗毒那一段，极尽花钱，其他时候，他亲赶马车，车舒适却不华丽，更不显张扬！投栈住宿，带我进出的虽是一些大的客栈和酒楼，但那里面每天有多少人流? 除了脸上疤痕和脱尘的气质引来一些目光，又有谁会刻意地去看行事低调的他? 何况那其中多是他自家的店面。

嗯，除了我，那一次的大堆银票赠给我使我觉得他有些钱财外，别人能看得出什么？而我也根本没料到，他竟然真正的掌握着这个国家的经济命脉！

他的行事，在与身家比起来，已是低调又低调了。

这样的一个男子，世上有几个？

****

（亲爱的各位朋友，不要光看多多更新了几章，你们看看字数吧——

如果不是洛神花妹妹的提醒，我还没反应过来自己已算是很能更的了，其中辛苦能体会得到吗？好在自己这两天工作不忙，要不难保这般速度。

明天多多要开周一例会，过两日也可能有大半时间呆在外面，今天努力多更了，明天如果让大家失望，且请原谅！！！！！）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请勿转载！

［正文:第二十五章　添丁入口］

入了水月城，才知道什么叫作“小巫见大巫”！

清水镇与它相比，就是小巫。

身处闹市，突然有了些不适应，前半刻还在一处仙苑，后半刻便到了这里，恍如隔世的感觉！而这其间只在枫楼竹苑呆了不足一天而已（从昨日午时到现在的近午。）

想起自己在这里的名字，“落红尘”，红尘碌碌呀，这番却在“入红尘”。

一夜之隔，仿佛睡了千百年，竟有了再度入世的感觉。山庄的脱尘清幽，与这里满街忙碌的身影、轰乱的人声相比，那种差巨，嗯，很大，非常大。

此时，梅无艳坐在我身边，与以前不同，车换了，车夫也换了。

转头去看，他，正低垂眼帘，悠悠然享受着手中清茶，呵呵，那是云雾清茶，很不好意思，虽然现在茶是在他手中，但桌上那壶中的多半已入了我的肚，而且是被一张狮子口吞下去的（又不打算喝他多久，一次多喝点没关系吧）。

在他面前，装不了细细品味，用来解渴而已，车上又只有这种“饮料”，嗑了一盘干果，嗓子早已冒烟，哪里还顾得了那么多？何况他在车上专门备了吃喝，定是不介意用来入肚的。（难道摆着看吗？）不过，这干果怎么竟是热的？好像刚刚炒熟的样子，格外的香味扑鼻，诱人馋涎。

此时他已发现我在看他，抬眸回望我，我眨着眼冲他笑（原谅我用“眸”来形容他的眼，那双眼如果不是放在这张面孔上，随便放在哪张差不多点光润洁净的脸上，最好是女子，我想，这世上会多一个倾人之姿。）

我还在笑，这种笑呀，熟悉我的人一看就知道我在打什么鬼主意，显然，这个梅无艳很了解我，

“风波，想说什么？”

果然了解我，我笑眯眯：“想请问大哥，我们已进这水月城，第一站会去哪儿？”我满心期待的糕点啊，我们就快又打照面了，如果他还记得他说过的话，我应该可以马上实现我现在的愿望！

“先去一个你早该去的地方。”他淡淡一笑，却不明说。

喔？要去一个我早该去的地方？那一定就是糕点铺了，我这么猜测，一心的欢喜，我承认，美食就是我的弱点，但哪个人没有弱点？

那小船上的一朝美味，入口难忘，半夜梦着也会流些口水，亏得别人看不到。不过活了这多年，把自己那个城市最出名的所有差不多点的糕点铺子都翻遍了，就找到那么几样特别爱吃并能多年吃不腻的，没想到，那日尝的几碟子，竟没有一样能忘得了。

遥想间，车身停住，驾车人是他们口中的长安。初见第一眼时，那沉稳的气质，冷凝的眼神，一看就是干练、坚定、出色的那种人，

我不认为他仅仅是个驾车的车夫。

探头望窗外，高高阶上门庭洞开，有点大场面的感觉，糕点铺也有这么大的排场?

“无艳大哥，那三个字，可是金银纺？”我问身边人，对那牌匾上的字是有点感觉的，若是太不认识的那种，才不会自暴其短的问出口来，比现在还要丢面子呀。不过，他这个人最让我放松的一点是，从不会拿看白字先生的眼光看我。

见他点头，我惊奇，这儿糕点铺的名字竟这么有特色?

“公子，姑娘，请下车——”车帘被挑起，是长安，他已立在地上，控长手臂为我们打帘。

梅无艳在前，我在后，他轻雅落地，我是跳下去。于是，一个像水仙出尘，一个是……嗯，我不说了，你们可以想象我猴急的样子。

三两步，跨上高高台阶，怔住。

敞开的门里是满眼的布匹！什么？是布匹?

“公子，您来了？”一个满身锦簇的老者急匆匆迎出来，向梅无艳施礼。

听他的话，看他的样子，也知他是这家店的什么主管之类的。我失望，而且失望肯定写在眼里，因为我看到梅无艳冲着我，他的眼神里是笑意，难道他是先来自家的店里查查帐、看看行情的?

来都来了，自然要进，我随着他跨进门，发现那个老者是一脸震惊，还立在门外。

他在发什么呆？还有那个长安，也有些神情不对，他们都瞧瞧我，再看看梅无艳，暗自叹气，猜出他们是惊异梅无艳那淡淡的笑意，他以前就那么不爱笑吗?

“王伯，唤金银婆。”梅无艳一声吩咐，那个老者才回了神。连忙进来，哎哎答应。

金银婆？这个称呼很响亮，也容易让人产生些想法，至少对要出现的这个人提起了好奇心。

王伯没有使唤店里的伙计，那些伙计仍然在各忙各的，其间有投过来好奇的目光的，但仍然在以做事为主，这家店里的陈色还真丰富，丝绸缎绵、锦帛纱纺，样样都有，我看得眼花，而客人也很多。

“噔噔噔……”

王伯在前，一个妇人在后，同时下得楼来。

我有些意外，以为金银婆至少也该是个体形就算不臃肿，也有些肥胖的老女人，谁知是个徐娘半老，而且一看就知她年青时也是个美人胚子，现在都保养的那么容光焕发！尤其她身上的那套衣服，让我目不转睛地看着。

“公子，您来了？”妇人下得楼来款款一礼，那飘逸的裙袖也漾出风情，好精致让人赞叹的衣裳。云想衣裳花想容，美人纵使有花容，若无衣衫来配，恐怕也要失色许多。脑中想起那四个有倾城容貌的女子，似乎也各有极其合身又雅致的衣饰相配。

结果，根本所料失误，在梅无艳一句话下，我被这女子生生拉进了内室，一番左量右测，上下好一顿折腾，原来是要给我裁衣?

再坐上车时，我一脸苦色。

“红尘？”梅无艳看我，我瞥他一眼。

“大哥呀，这就是我早就应该来的地方吗？”

他静静看着我，轻而缓地说：“红尘曾把红船上流莺的衣衫盯了许久，目光动也未动，是不喜欢吗？”

我惊住，那一日，我是满心羡叹地研究那些女子的穿着样式，也确实在想自己若也能有一款那剪裁的美轮美奂的服饰该有多好？但，这个男子，心思怎么如此精细?

“红尘，已是深秋，你一身单薄，早该添衣了——”梅无艳又了说一句话，简单而让我无语的话，一股无言的暖流，袭遍全身……

车内的气氛有些暗流在涌，我的心情错综复杂。他的话，让我想起那异世的妈妈，小时总是钻在她怀里，撒娇耍赖，天真快乐！长大后，独立，却渐渐忘却了在她怀里腻着，也将她冷时为我添衣，热时

为我煮汤的一切关怀视作了常理，而如今，我想再回到她的怀里，竟成了一种奢想，这还不是天人永隔呀，她活着，我也活着，却只能思念——

酸楚，鼻头也有些痒痒，我低垂下眼，让一切在沉默中——

车又停。

“公子，到了。”传来长安的声音。

到哪儿了？情绪已能控制，但显然提不起那股想吃美食的欲望了。

咦?

眼停在车窗外——

我看到了什么？哼，看到了一个繁华所在的黑暗面！

这是条初进水月城，光看它昌荣外表是难以想像得到的一处所在，不过，自己又清楚地知道，在任何盛世中，都会有这样的一面。

那就是乞丐！乞讨的乞丐！

历史上哪朝哪代没有乞丐？都是生活所迫的最下层的人，至于像咱那个世道中的21世纪，乞丐反倒成了好吃懒做的某些人的绝佳生财方式。我倒是不相信这里的人会那么轻贱自己，故意去装！

喔？还有卖孩子的？一排排，跪在地，像极了《三毛流浪记》中三毛被插了标签，想尽办法想找个主儿买去他，好混一顿饱饭。

不过，梅无艳带我来这里做什么?

“放开我，你放开我！”一个尖细而拔高的声音传来，打破我的沉思。

那是一个孩子，六七岁左右的男孩，正被一个花花衣服的男人揪扯着，一个推攘摔在了地，旁边还有一个十六七岁的女孩儿，被那个男人的另一只手拽着，哭泣、挣扎，并且嚷嚷着什么。

皱眉，光看那个男人的一脸恶相和那身低俗的穿着，足以证明他不是个好东西，尤其是在欺负两个衣不遮体的孩子（十六七岁，也许

是他们这里可以出嫁的少女，但在我的世界观里，还是该守在父母身边的娇儿）。

我起身，下车，不是要逞强，更不是要莽撞地去多管闲事，因为这不是我的世界，不清楚那个男人的背景，又没有让人感到安全的法制，凭什么去擅自惹麻烦？尤其不是我一个人在此。

但我得先弄清楚，这件闲事是怎么回事，能不能管，至少身边有个梅无艳，在他的力所能及内，也许可以帮点忙。

“姑娘？”长安见我下车，有些奇怪，又见我朝那闹事的地方走去，想拦住我，但我看到梅无艳在我身后也下了车，冲他打了个手势，他便退身让开。

梅无艳的正直我知道，于是直直走到近前，立在旁边观察。见围观的人不太多，路人多是冷漠，仿佛看惯了这些场面，一个个漠视而无动于衷地离开。

很快的，我已从他们的揪扯争吵中理清了头绪，心下冷笑，这种情节还真是到哪个类似封建的社会都有，一个原因，女子的地位太低。

那女孩儿应该是一同和弟弟在此地自卖，两人相依为命，却无法裹腹生活，只能贱卖自己。

这个一脸油气，样子猥琐的男人走来见这女孩儿长很有几分秀气，要买了她去，两人估计有了些价钱上的商量，但女孩可能提出要与弟弟同被买走，男人不肯要个男孩，并要强拖了姐姐走，姐姐不愿意，央求，但遇上痞子会讲什么道理？银子还没晾出过，就说女孩反悔耍赖，啧啧，分明欺负这世道女子可以任人欺凌。

我看一眼身后，梅无跟着我，眼神望向他，这桩事能管还是不能管？

如果他管不了，我只能强出头了，虽然我出面没什么威力，但遇上这种事了，眼睁睁走开，会让我夜里也睡不着觉，希望这个看起来衣衫华丽的过了份、脑满肠肥的家伙没什么背景，就是告到什么衙门

里，当官的若是清正，我们就讲理，理字占足了：如果遇上个贪官，我们就比钱，钱也占足了，我怀里还有七千余两的银子，大不了一同送出……

只是，我这般想着，发现长安走了过来，一把提住那男人的衣领，轻易地捏开那只抓着女孩的手，再一路高提着，像拎一只不听话的小狗一样，把那男子提远了些。

我盯着他们，很意外，但显然是梅无艳授意了的，只是没想到会这么直接，所谓贫不与富斗，富不与官斗，说明权力有时比钱财多来得厉害，梅无艳是大大的有钱，但如果遇上了硬茬子呢?

结果在我的眼皮子底下，那个被提着满脸狂怒的男人本是凶狠地恶骂着，却在听了长安几句话后，惊讶地望过来，不是望我们，而是望向那辆马车，然后像看到了什么让他惊惧的事物，立刻闭了嘴，被长安丢在地上，躬逢背灰溜溜地头也不抬地窜走了，身后还跟了一大票人，那是他的随从?

于是，我也去看那辆马车？有什么奇怪的地方吗?

初见这辆车时，它停在山庄门前，停在依然在纷纷落着黄叶的林中大道上，那条路延伸远方，风过，叶飞舞。

极美的视觉，像一幅油画。

背景艳丽，车与车前的牵马人，静静地立在画中，我叹息——

即使我没有在山庄门前见过这辆车，但只要这辆车驰在外边的世界，我会在满目人群、车水马轮中，立刻猜出它应该是属于枫楼竹苑的。它就像这里的景、这里的人一样有特点！不华丽，但从车篷到车辕，甚至到车轮，都是一种精致和说不出的意味，包括那道车帘。

而且我当时心里犯疑，门前有石阶，门中有高槛，车马无法出入，它是从哪里牵出来的?

如果它属于山庄，说明这庄里还另有门路。

而驾车人，手执缰绳，一旁侍立，我们的出现，仅仅使他躬身一礼，一个字也没有出口，活脱脱的梅氏特点呀——那就是长安。

接着我们乘车上路，直到现在。只是这辆车有什么玄机吗？我看不出来它除了精雅还有什么，又或者是长安对他说的那几句话起了作用？只是他倒底说了什么？

“红尘，喜欢这两个孩子吗？”梅无艳的话插进我的思绪，使我转望那两个正满脸涕泪、一脸惊异地瞅着我们的人儿——

能说不喜欢吗？那两双明亮的眼里写满了童真和纯稚，这样的眼神比世上所有的眼神都要让人心怜和喜爱。

我点头，梅无艳的下一句话让我明白了他带我来这里的真正目的——

“红尘，如果喜欢，就带他们回山庄吧——”

嗯？原来如此，是要添丁入口啊！

＊＊＊＊＊＊＊＊＊＊＊＊＊＊＊＊＊＊＊＊＊＊＊＊＊＊＊＊＊＊＊＊＊＊

（亲爱的各位朋友，这章更得好难啊，一来是被无数次的打断，上下午足足去了九个地方，回来热汗淋淋，腿乏腰酸，二来是，各位朋友，你们认为这种文章好不好写呢？很费脑力呀！

有朋友反应，女主的心理描写太多了，嗯，多多的这部小说，本就是以＂我＂的口吻来写的，而且，一份情感如果没有心理上的渐渐转变，慢慢生情，动不动就狂热的爱恋上，而作出宁可抛弃过往，抛弃亲人的为了一个男子留在异世，嗯，多多不太相信那就是爱情！关于梅的心理描写嘛，他不是＂我＂这个主人公，而且清冷无双，多多将他的心理波动都写在了他的眼神上，还有他渐渐的转变——

写这种文真是多多自找的啊，太累了，呵呵）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请勿转载！

［正文:第二十六章 初穿新衣］

睁开眼，懒懒睡起，窗外是丝丝细雨，沙沙地打着窗棂。

睡得很沉，也很香甜，是因为这里的环境清幽？还是因为这些天不再总是投宿不同的旅店？

感觉到安定呀，尤其是这座小楼上，多了几个人。呵呵，可不只添了翠儿和洋儿（那对姐弟），还有一个兰嫂，一个四十岁左右，沉稳、又朴实的一个女人。

下床，支开窗，一阵清寒，原来一场雨可以让气温骤冷这么多？打个寒颤，披件衣服，不想离开窗边，只为多看几眼这雨中的迷离。

记得有诗形容瘦西湖畔，说“浓妆淡抹总相宜”，也有很多的文章描写桂林山水时，专门提到，如果到桂林，没有看过雨中的桂林山水，那就是枉到一遭。

而现在，我才真正能想到那是一种怎样的情境？

从这里望去，烟雨濛濛，细瘦的竹，在雨中更加的写意，还有一种不知名的花，长得有点像我认识的剑兰，而剑兰不会在这种秋寒中绽放，也不会有如此美丽的颜色。

如果有人问我，那是什么颜色？我会说，那是海的颜色！但，花瓣却是星的形状，此时，在雨帘中，缀在竹林前的它们被雾气绘成大片大片的淡蓝，揪扯着我的视线，竟让我有了一种想永远立在这里看下去的念头——

“姑娘，您醒了？”

回头看，是兰嫂，呵呵，山庄本无她这号人，她从哪里来？

当然，也是从路上撞来的，可怜人而已，本来有家有室，还有一个十来岁的男孩、只是在几年前，丈夫去参加科考后，再没有音信，仿佛消失了，让她等了又等，等到不能再等，只好带着孩子去这个王朝的国都，想找回她的丈夫。

说到这里，真是有些难以说下去，面前的女人是饱尝辛酸的那种，她一番舟车劳顿，并没有找到她的丈夫，孩子却在路上染了重病，贫困交加，无钱医治，只活了十二年，便扔下他的母亲早早地另世投胎去了——

这个女人，生活对她是残酷的，但她仍然坚强地活着，是为了那一线希望吗？她要找到她的丈夫？！

而当她因为怀抱琵琶在酒楼卖唱，遇上了轻薄无礼的人时，我们又管了一桩闲事，也于是，这东风小楼现在有四口人住在这里。

“姑娘，这雨下了一个晚上，这会儿还不停，外边比昨日冷了许多，添件衣服吧，”她温和地说着，话语里是真切的关怀。

的确，入秋后，每降一场雨，都会冷几分。

我看着她，在她身上，是生活严酷的打击，然而，在她身上，也有一种东西使得她像罩了一圈光晕，至少在我眼里，这个妇人是这样的。

她有坚韧不拔的意志，有承受生活打击的勇气，这些是任何人都应该去学习的，而我，现在的落红尘，比她不如，承受了来到异世的奇特遭遇，却常常陷入自己的情绪，我要诚心地去感觉她的那份韧性，去学习。

心里想着，面上呵呵一笑，由着她，乖乖地让她帮我穿了她手中拿来的夹衣。

“谢谢兰嫂，若不是这衣服实在复杂，我是断不想让你帮忙的。”看着她，我道谢。

却发现她在发怔。

“姐姐好漂亮！”一个人儿窜进来，惊叹地喊着。

喔？看着天真的洋儿睁大的眼睛，还有随在他身后的翠儿的那表情，再望兰嫂，是附合的点头，并且加了强调：“姑娘是很漂亮呢。”

啧，在他们见过了清风、明月、树影、花语后还能这么说？

于是好笑，也很好奇，只是一套新衣，有这么厉害吗？

走到镜前，那是一面一米多高的穿衣镜，而且是水银面的，周围雕花，纯银的质仆，我很喜欢。

这是梅无艳两日前送来的，说本在其他屋里搁着，见那日我瞧到他那面镜子眼睛发光，便送了来。

他原来就有？这一面如此大，像我原来那面卧室里的一样高，也是被架子撑着立在地上，只是我那面只值一百二十块人民币，而这面

镜子在这里以稀为贵，还是这么大的一面，价值几何?

看镜里，是清晰的我，赞叹，衣衫竟做的如此到位，那天听到梅无艳让金银婆亲自来缝制时，已想到这女人的手艺定是少有。但没想到，她的剪裁、设计，如此无双!

我看过不少服装表演，现代的风格中也有名家专搞些复古的，纯手工刺绣，金丝银缕，但我没有看过比这件更让人眼睛发亮的。

脖颈处，是别致的立领，蜿延的花边，顺着脖领，一路而下，在胸前交汇，再由腰间错开，向下沿着身体两侧散去，就像泼墨一般的舒畅——

整个衣衫，是淡淡的荷绿色，在这样的季节，竟敢用如此的颜色，可见裁剪的人有多么大胆?

而一枝紫色的寒梅，由后背右肩下开始，斜伸着顺过我的腰，直探到前面的右腿上的裙裾处，在我身上整整绕了几乎一圈，螺旋着、却无比写意地突出的梅的脱俗，与一支独秀的绝艳!

脱俗与艳相融的如此绝妙，而荷绿与紫色的反差何其大?竟然能不显媚俗，只显了飘逸和扬起脚步时的洒脱。

厉害的手笔!

我不禁有些后悔明月捧着一堆新裁的衣服走来后，我竟瞧也没仔细瞧，光顾着研究洋儿口中所说的那个算卦先生了。

当时只觉得她手里的衣物叠着看都是眼花，就没注意，由着她交到兰嫂手里，不过，金银婆竟这么下功夫，只是几天时间，就做来一堆?莫非是日夜加工?

但显然，为没有夹衣的我很快派上用场了。

果然人要衣裳，佛要金装，如此一来，自己倒也容光焕发不少，只是脸还是那个脸，镜子里的人美了十分，心却还是那颗心。

“兰嫂，翠儿，我去去写墨楼，你们看好了小洋儿，小心他跑进雨里着凉。”呵呵一笑，拧了拧那小家伙的脸蛋，我打算去找梅无艳，昨

日晚上睡下时，躺在黑暗中，越想越觉得的有些地方不对劲，今天要去找他求证。

“不行，姑娘衣裳都换得这般精雅，头发却还是那样，怎么能这样就跑出去？”

被兰嫂一把拽住，前面又堵上了两姐弟，三个人笑呵呵地在我头上捣弄起来……

当顶着一头高髻重新站起身时，自己照照，确实是那个理，如果你穿了一套晚礼服前去赴宴，发型没有配上，就是糟蹋了那套衣服，尤其是裙裾摇曳的那种，为了整体的效果，高绾发髻是最合适的搭配，而我此时，脸颊两侧还各留了一缕头发，倒也不显得呆板。

何况她们的眼光还不错，从桌上的妆饰盒里找出些饰物，插在头上的一两处，很有些点睛之笔，让我看得也不难受。嗯？我有瞟见那盒里的东西没有一件艳俗的货色，就像这山庄的特点！

梅无艳何时派人送来的妆盒？

“好了，——”我扭身就走，不去多想，发已梳好，再想就迟了。本就贪了个懒起得晚，又经过这番折腾，再不去就是午时了。

“姑娘还没吃早饭。”身后人不依不饶

“去了那里照样可以填饱肚子。”我说的是实话。

一想到那些糕点就又想流口水，呵呵，那次进水月城虽然没有吃到糕点，但我发现第二天，山庄里的桌上就开始不时的出现那些点心，原来梅无艳够厉害，把大师傅花重金挖到了山庄，而城里原来的铺子，就由大师傅的徒弟去撑着了。

“那姑娘打上伞。”翠儿很快递过来把伞。

“真是机灵的小姑娘——”我呵呵一笑，在她嘟嘴的空儿，下楼出门。

她不喜欢我总唤她小姑娘，她认为她的十七岁在这里是婷婷少女了，也是个大人了。

但在我眼里，十七岁却是应该活泼天真的年龄。

她在父母早亡后，曾独自带着弟弟过了将近一年，但无人可依，受尽亲戚的欺凌，房屋也被恶亲霸走，使她过早地领受到了不该尝受的人情冷暖，我这厢，却是要让她能恢复她那个年龄应该有的性格特点的。

瞧她嘟嘴的样子，心里满足，那表情就对了，至于她的恶亲嘛，冷笑，有朝一日不要撞到咱的手里。

撑着绿竹剥丝编成的伞，一路是濛濛景色，夹衣在身，丝毫不觉冷，心里有问题要求个解释，便直奔写墨楼，却在连叩三遍后，无人应声。

不在？他会是出了庄，还是在它处？这山不小，人口又不多，我是去找找，还是直接回去？

正考虑，见远远一人走来，近了，看出是薛嫂，而她也看到了我。

显然她有些惊讶，一直盯了我许久，才想起打招呼："无尘姑娘____"

我也一直等着她回过神来，心理更加体会到一身好衣裳对女人的重要，她显然是见了我今天的不同。

向她笑笑："薛嫂炒的干果好吃的很，无尘到现在都一直在惦着。"

我不是夸她，是真的在想，那日车上的干果是她现炒的，比我吃过那些要真得好吃许多，但回来后，一是多了三口人，大家彼此要熟悉；二是梅无艳一连几天不见综影，显然他那日是特意带我去城里，为我解决入夜后不敢独睡的问题，而他先前处理着的麻烦可能依然摆着。

薛嫂听了我那句话，似乎怔了一怔，接着露出笑容，竟热情地反问："红尘姑娘说的是真的？"

我的表情像在说假的吗？

“是真的，没想到薛嫂不只饭做的是世上难有，连炒干果的手艺也这般厉害。”

我说的是实话，同样卖糖炒栗子的，但炒出的东西就是有人卖的好，有些人炒的却少有人过问，我不太爱吃栗子，却知道这一点。而她那日炒的是杏仁。

“姑娘喜欢吃，就常来灶间找我，薛嫂来上面来得少，总在灶间呆着，恐怕得麻烦姑娘到时多往那里跑跑了，”说着她似乎不好意思，又加了一句：“姑娘啥时来，薛嫂就啥时给你炒！”

这么好？我现在就想吃，嗯，还是忍忍吧，我还有正事。

但我以欢喜的眼神、充分的笑容和一个肯定的点头做了回答：“好，谢谢薛嫂——”

这是我来到这个山庄后，除了梅无艳，山庄原有的人中，头一个与我走得近点的一位了。

也是最像常人，最好接触的一位，那几位，如仙子，总是远远观，近距离没碰着几次。

“姑娘这是在找公子吗？”薛嫂终于发现我是站在写墨楼前。

“是。”

她从哪里来？手中有拖盘，这时却是往下山的石径而来，难道？

我的猜测很快被她证实。“姑娘要找公子，得去冶砚楼——”

喔？那里我前日去过，里面很大。

“谢谢薛嫂，我这就过去——”我立刻起步，见薛嫂表情怪异，似乎想要说什么，却最终没有说出来。

她有什么话要说吗？

有些奇异，但见她吞了下去，不便再问，就打个招呼离去，而身后，觉得她望着我的那道视线，定定的没有移动，很久很久——。

****

（各位朋友，这章没有什么的，是在为以后的一些情节做铺垫，但多多坚持在今晚上传了，明天的内容嘛，明天再打吧，现在太晚了。

不过有些朋友着急地想让梅和女主在一起了，可是大家忘了前面有提过的乐陶，将还有一个人物会出现，嗯，倒不是我打算要写什么一女N男，只是有些人物还有点角色，而且内容介绍中有提到女主会遇路匪，也会遭绑婚，还有其他的等等，下一章，给她带来的感观冲击也会比较大。

多多在洛神花妹妹的指点下，才晓得，投票和收藏是不用花钱的，只需注册一个户而已，真是够呆呀，我上次还问人家收藏和推荐是怎么回事呢，脸红，就这还写书，不过我还是不知道怎么分卷呀，有谁知道告告我——）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请勿转载！

［正文:第二十七章 天外来客］

冶砚楼，很大！不，准确地来说，是很深！

足足有近七十余米的纵向空间，初入时，自己以为进了所谓的帝王家，但仅仅只是那种空间的大、敞、通、深给人的感觉像而已，却没有华丽、奢侈的金碧辉煌，而是透亮、清雅、精致和空间的无限延伸……

直至尽头，有高出两尺的平台，当时记得，台上一处摆了矮几，一处有方与普通桌子同高的宽案，非常宽，两厢同处平台，高低错落，并有轻纱垂下，随风掩映——

而那是两日前，带着翠儿和洋儿爬山时，将整座山摸了个遍，也才对这处冶砚楼有了印象。

现在，我踏上楼前的回廊，收了伞，看一眼两旁细雨如织，而廊檐下有水滴顺着檐角坠落，仿佛珠帘垂挂。

脚下踩着廊内如白玉一般、说不出是什么材质铺就的甬道，一路踏去，像在入那月中的广寒宫，周遭有雨雾中的烟气缭绕，将远远的

那座“不是楼的楼”，置在了天际间般的虚无、飘渺、如画——

轻而快捷地走着，心里在想，梅无艳此刻在那里会做些什么?

终于到了，宽阔地门敞开着，跨进去，直直入内。

越入内，越心惊，也越走得慢，走到过半的距离时，停顿了脚步。

现在的感觉是什么?

就是刘备三顾茅庐，在第三次去时，初入诸葛孔明那茅庐的感觉——

奇怪吗?

影视剧中的《三国演义》做不了准，那是无数次的改编后，放在了银屏上的“演义”，大历史背景没有变，但是中间的细节很多仅仅是为了卖场而将情节做了故意的安排。

那原著的《三国志》呢? 也不是完全的原史，甚至对是否有三顾一说是让人质疑的，但现在的历史学家正在想办法将历史还原——

而据可靠的说法，当时的孔明并非是声名在外到了让刘备要主动去求贤的地步，而是用了些心思。

在刘备到了荆州六年以后，才注意到周围有他这个人，还是孔明的一些毛隧自荐的方法才让刘备出城去寻访他的。

第一次入卧龙岗，没有找到孔明，却听到孩童的山歌不一般，是奇人才能写出的词意，就像那姜子牙当初直钩钓鱼，说是“愿者上钩”，却是谱了曲，填了词，让渔夫到处传唱，给自己制造声势，才让周文王找到他——

呵，没有评价的意思喔，只是说刘备进岗，先听到小儿的放牛歌不同凡响，一问是卧龙先生写的，心里先有了好感、惊奇，接着看到一个儒士，风度不凡，上去说得几句话，谈吐也不俗，他心下大喜，以为面前人就是卧龙先生，结果对方连连摇头，直呼自己哪敢比? 他只是卧龙的一个朋友而已。

朋友都这样？刘备心下惊，问对方孔明在哪，对方只是回：“去游访了，请下次来。”

第一次，无功而回，但已让刘备对卧龙先生有了暇想。

第二次，癫癫地跑去，在卧龙先生的门前遇上一个白发白须，有仙风道骨的老者，再谈几句，也是谈吐惊人、出语不凡，莫非这就是卧龙先生？只是年龄大了些，他心下犯疑，却是高兴，但一问，对方只是卧龙的岳丈！

喔？连亲家都这么非同俗物，那这个卧龙先生该是怎样的角色？

于是，当时已跻身天下枭雄行列的刘备不惜折腰，第三次去“顾”。这一次，当他入茅庐后，看到庐内似神仙风流的三几个人，逍遥自在，闲散洒脱地汇聚着并谈着什么——

那感觉，让他如误闯了仙人府第一般，是满心的激动和惊叹——

可怜的刘备，他当时的心情我已能完全体会——

（他成功地从那些人中，依靠后来听闻的外届对卧龙先生形象的描述，找到了羽扇纶巾、智眉慧目的诸葛孔明！

我呢，也很肯定孔明的做法是非常正确的，除了酒香也怕巷子深、再有才的人也得懂得自我推荐的道理外，他如果不这么做，不先在声势上将刘备震住，凭什么要做头席的军师？凭什么让刘备一开始就得对他言听计从，而不能去在乎旁人的挑唆轻视？必竟那时的诸葛亮只有二十五岁，是后辈小子，而刘备当时已四十余岁，年龄上就会自输气势，如果不做这些，也无法成就他后来平天下、建三足鼎立的惊天伟业！）

只是，现在，我站在这里，也是同样如入了仙人府第的感觉，惊讶、恍惚、迟疑、停顿——。

离前方平台有些距离，离身后大门也有些距离，自已是该进还是该退？

初入门内，自顾走得快捷，越往内，发现有清绿、鹅黄、艳红还有那从白渐变水红的四道鲜明亮色，她们都在这里？齐全得很。

脚步有些放慢，再往前走，越看得人影分明，也越看得到那座台上，矮几旁，除了我这个方向的一个薄团空着，另外三个方向都坐了人。

有外人?

是客人吗?

犹豫，脚步渐慢，并且已能看清，与我正对着坐在主位的是梅无艳，另两位，此时正身子侧对我，脸孔却正面瞧着我——

一堂人，格外的寂静，目光齐刷刷地、全放在堂中央、我的身上，成了大瓦数的聚焦灯!

薛嫂呀，难道你就是想对我说这个? 明明有外客，刚才为何不对我明说?

而那两个外人，是男子。

走得再近些了，刚才好比刘备三入茅庐的那种感觉，越发得强烈——

远远看，已是恍如进了仙府集聚的所在地，这里的每个人，都有超俗的气质，而一些腾起的淡淡地氤氲，在空气中漂浮，窗外风进，轻纱被撩，半透半掩，舒卷着，满室舞动——

心里的恍忽，让自己停了脚步，环看——

四女子，款款地立着，姿容的倾城和绝美的身形，只是站在那里，已让满室生辉，而矮几前，那三道眼神的主人，除了梅无艳，其他两个让我有些发怔——

一个是满眼含笑，却笑得意味，清俊风雅，面如冠玉，只是——

自己很不喜欢长胡子的男人，不管他的胡子是像眉毛一样整齐，还是像扫把一样蓬张!

除非已是那个该留胡须的年龄，五六十岁了，留几绺长髯，倒也让我这般人接受得了，只是眼前人，分明就是一个活脱脱的“陆小凤”!

年青而漂亮，漂亮得有些邪气，邪气使他显得有些不羁，但整个人却又像明月一样皎洁，坐在那里，一身淡蓝衣衫，与整个环境十分地相衬！只是他的胡子太不让人喜欢了，真得像眉毛一样，不是陆小凤那样是哪样?

几眼看过他去，转望另一个人——

嗯?

如荷一般的男子！

谁会把男子比作荷？又有哪个男子真能去比荷?

这个人，就在那里，我却仿佛看到了清晨，凝露的清清莲荷，荷叶中央有珍珠（露水），荷花瓣上是清盈，不艳丽，却是雅中之雅，尤其是小荷才露尖尖角，嫩绿的，看不到里面包着的粉红，却是清新地婷婷一株——

这个男子竟像所有的荷中，那一株刚被露滑过，显得湿润又绿得明丽的那尖尖荷花苞！

天，真人让吃惊！他的眼里，一片明净，净得清彻，如源头最无杂的水波在盈动，没有一点混浊，像婴儿初入世的干净，混和着水波的轻漾——

梅无艳这里到底是不是凡世间？怎么都是些这样的人物？女子、男子，都是如此？没几个平常点的。这两位是他的朋友？还是生意上的来往？又或者……

我的半途停顿，其实仅仅是片刻的停留，在讶异与恍惚间，在环看这些人和心里的飞速转念间，我重新抬起脚步，直走到他们面前的平台下。

仍然没有人说话，我的出现成人众人哑口的原因，他们不知道大瓦数的聚焦灯会烤得人发热吗？衣服被都要被灼穿的感觉！

有了主张，双手抱拳，冲矮几旁的三人一礼。

这也是我能做出来的唯一一种礼节，侧身的女儿家的屈膝礼，实在为难自己。

“各位，对不住，进这里以前，我以为此处只有一个人——”

说着看了眼梅无艳，他像其他人一样，只是盯着我，也不说话打破这静得有些怪异的气氛，只是盯着，淡淡的眼神依旧，我却敏感地察觉到他的眉头似乎不太舒展。嗯？换了身穿着打扮让他这么不好接受吗？

想归想，话依然得说——

“初进这里，我也并没有发觉此处有外人——”

站那么远，首先入目的是四位女子的衣衫亮人。

“入得深了，才发现有两位佳客——”

也就是我犹疑着该退还是该进的那一时。

“现在，我之所以走到近前，站在这里，不是为了打扰各位，而是为了能礼貌地告退——”

当时停在半路，远远看着他们，也被他们看着，就那样莽撞离去，不是更无礼貌？

“此刻，告辞，请继续——”

话说完了，我抱拳的手再度一点，对这两个仿佛是天外来的客人，很有礼貌了，于是转身。

脚步没抬起，身后传来叫停的声音。

“等等……”

****

（各位朋友，多多在很认真地对待你们，所以要如实地告诉你们一些近况。昨日多多寄出了A级签约书，签这个约会让多多写其他作品的话，容易被大家能看到。

这两日可能是出去累得有些脱水，头脑不是很清楚，是写东西的大忌，自己很明白这两章写得不太好，我也是希望等精神好一些时，能继续以前的下笔如泉涌——

多多告诉自己，不管生活多么劳累，也要坚持，我是打不死的蟑螂，如果能让我坚强，我情愿成为蟑螂，至少不会随便爬下！加油，尤其是很年青的一些朋友们，希望你们在以后的生活道路上，无论遇到什么事，都会坚强，让困难吓得对你们发抖、求饶，并扔给它们些白眼，一脚踹出去——）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请勿转载！

［正文:第二十八章 仙乐飘飘］

坐在薄团上，看着梅无艳修长的手，以一种我难以形容的优雅，稳而缓地执起壶，再一一注入小小茶杯……

而这个壶在他执起前，一直是架在一堆小火上的。

原来是因这壶中水被加热而从壶口冒出的蒸气，萦绕在屋内，成了淡淡的氤氲……

也原来，在我闯进之前，他们三个人，坐在矮几旁是在煮水烹茶。

这样的天气确实是最适合煮酒论英雄，烹茶谈君子的！

光看那是清绿的云雾清茶，这两个人就不简单，必竟那茶叶稀少，不会每次都用它来招待客人。

我不语，在被他们叫住后，就被请上了这个座，想起刚才，那声“等等”竟然是三个人的声音，他们三个男子一齐喊住了我，让我奇怪。

如果只是梅无艳，我会认作他是要说些客气话，不致让我就那样离去，但出乎意料，这二位与梅无艳异口同声地喊停，竟是把我也给请上了座。

而现在，那位另版的“陆小凤”现在正一脸兴味地看着我，那种兴味非常的浓厚——

他果真是个“陆小凤”，爱管闲事的料，很好奇吗?

“这位姑娘，怎么都不知道这枫楼竹院何时添了你这么一位清秀的佳人，倒是说说你的名字呀。”他的话在对我说，眼睛却是看向梅无

艳。

问的真够直白，叫我佳人，又看梅无艳，眼里是所谓的猜测，他在往哪方面想?

等他再转回脸来把目光对着我后，我反问："这位先生，怎么都不知道这枫楼竹院何时来了你们这两位贵客？不过你的名字可说可不说，全在自己——"

言下之意，我的名字可告他也可不告他。

倒不是我今天小气，是这个男子明目虽明目，但漂亮的男人多了，漂亮也不意味着女人就该对他的魅力无法抗拒而无视他身上的那丝油滑，他的眼过于精明和灵活。

我顿一顿，在他明显的一怔神中，继续："有趣的是，还不知道我是谁，是什么来路，在这枫楼竹苑是什么身份，就把我请上来同席而坐，难道不认为我一个小小女子也是在这庄里做事的吗？"

我看一眼旁边立着的四位女子，一个个美人儿，竟在那干巴巴站着，说是侍候他们吧，何苦要四个都在这里？这两位真是好眼色，让那般娇人儿站着，他们却毫不动容地坐着，连我也拖进来。

他被我的反问弄得怔了两怔，有那么一小会才反应过来，哈哈一笑："姑娘，我叫冷秋蝉，他是云蓝衣，姑娘你的名字只等姑娘你愿意告知时再说不迟。"

他笑得眉目清朗，用右手的三根手指摸了摸自己整齐的胡子，眼神里是亮光闪闪。

"不过，姑娘适才一出现，在下就看出姑娘绝不是这庄里被使唤的人，后来说出的那番话，只是短短几句，也绝不会是一般女子能说出来的，"他眼里有什么在闪耀，精明又精明的一个人。

"而且姑娘的穿着气度，以我们这般明眼人看来，也是有些来路的，很不一样啊——"

气度？我不这么自恋地认为自己的气度够好，而且有四位倾城的佳人在作比较。

不一般？我是与他们这里大多数的女子有些不同，但也仅仅因为我是异世的人，与他们生活在不同的教育、伦理、政治、法治的生长环境下，生来就不同，而不是所谓的“不一般”。

这个人，应该更多的是好奇心在作祟！也够自夸得很啊，直言不讳地说自己是明眼人，虽然他看得是很准，但这脸皮上的道行，也确实是有些功底的，天生的自信？

“厉害，你这般猜测，只因为我这身穿着，比那给人做事的下人要讲究许多？那阁下的眼光是超人的了，至少在以外表取人。”

我丢过去一句，并且不由地对这个人很是不太客气，虽然心里知道，梅无艳身边的人绝非俗流，也未必是浮浅地那号人，但他活脱脱“陆小凤”的样子，很扎眼！

“陆小凤”虽然绝顶聪明，但却是风流好色并且不负责任的男人心中的偶像，那种偶像，在女人眼里，对不起，没给他白眼就不错了，何况这位，好不好色不知道，却是同样的好奇心泛滥，爱管闲事，我和梅无艳之间，他的眼睛毫不隐藏地表示出了他很感兴趣。

如果一男一女间被人用这种眼光来打探，即使没有事情，但在别人的眼里，也会有点事情，所以这个人物，反感他的那种目光和探问，怎么就不像那位荷一样的男子呢？

转看静静地坐在我右手边的另一位客人，他穿着湖绿的居士袍。

虽然他在刚才也有些让人意外地叫住了我，但随后便是很有礼貌地冲我点点头，像在问“你好”一般，微微一笑，便很有分寸的坐在那里，等我也上去入位后，便用他清彻的眼，专注地去看着梅无艳手中的泡茶功夫。

这样的反应，让我对自己的出现没有压力，他不探问任何我不愿回答的问题，应景又合宜。而且泡茶是门艺术，有人却不知静心地来领略，只知道聒噪。

同时我很清楚我今天的这身新衣，绝不是一般人家能穿得上的，除了材质、布料、样式，还有那绝非每个人能请得动的行家里手裁出

的天作之笔！

刚才，分明看得那四位女子同样目不转睛地放在我身上的目光中，有不可思议，也有对我这衣衫的一点点……嗯，那个，是只有女人之间能察觉出来的奥妙的东西，只可意会，不能言传。

总之，这身衣服让她们对今天的我都有些不同的目光。

如果我仍是寒衣在身，那位“陆小凤”仁兄又会是什么反应？

冷秋蝉先生似乎被我的话驳住了，竟停了他茂盛的好奇心，用思索的眼光看着我。

四杯茶，已一一注好，有一杯被放在我面前，看着那双如玉的手离去，抬眼，梅无艳，淡淡地依然是清冷风雅，他亲手泡的茶，又是在这么一个环境下，窗外雨水仍在缠绵，而那四位佳人又在一旁盯着，嗯，我只能双手轻轻端起，三口为品——

这样的气氛，其实是让人很自然而然地变得同样的风雅，丝毫没有被为难的感觉，仿佛举止轻柔是再自然不过的事了……

有人进来——

我敏感地察觉到。

虽然门在我背后，虽然来人走路无声，但我依然知道有人又再度进入了这冶砚楼，得感谢那位好奇心重的仁兄，从他的眼神里，我猜出了。

回头，来人竟是一个面生的小童？

没有见过，他从何而来？手中捧着的是一方古筝吗？

一直看着这个梳着双髻、唇红齿白的小童走到近前，在台下弯身一礼，清亮地说：“公子，筝取来了——”

他是在对那位荷一般的男子在说话？他的眼睛只看着一个人——

“呵呵，蓝衣呀，这就是你口中所说的，最近收来的那张异常珍贵的上古传下来的筝？”胡子像眉毛的那位先开了口，一边瞧着他口中的“蓝衣”，一边又看向小童，笑嘻嘻地说，“弯儿，来，端上来，让我瞧瞧你家公子的这件宝贝——”

小童看一眼他，却将筝交给了自己的公子，而我也同时清楚了，他原来是随着荷一般的男子来的，不是这山庄的人。

“啧，蓝衣，他却将这东西交给了你，不舍得让我摸吗？”冷秋蝉先生又在捋他的胡子了，不是特别的以他的胡子为荣是什么？他很喜欢自己的胡子。

一阵奇妙的音律滑过，我手中的杯险些跌落。

心在那一瞬间似乎乱了节拍——

定定心神，讶异地看向那张在云蓝衣手中的筝，只是他随意的几个弦的拨动，竟有如此美妙的音符？这筝是上古传下来的?

“妙、妙，只是试音，便有如此天籁之韵，若能完整地来一曲，怕不是绝世佳音？”冷先生的这句话倒说到了我的心里，刚才那道音符，就像“平湖秋月”的前奏乐，如水流过的波动，却流畅的让人失神，但，远比我听过的所有音律都要美妙——

如果真能听全一曲，会是怎样的享受?

于是我看向梅无艳，见他已放下壶，察觉了我的目光，回望我。

淡淡一笑，若有意似无意地说：“蓝衣特意拿琴来，不会只是要大家看看的。”

果然深知我意呀，冲他笑眯眯地咧咧嘴，算是感谢他的出面。

必竟他这么一说，又是主人的身份，哈哈，云蓝衣除非真打算驳他的面子，否则不会让人失望。

只是，云蓝衣答应十分地痛快：“恭敬不如从命！”

竟没有半丝的拿捏？！

“啧，蓝衣呀，你可得好好表现了，这室内人几乎每一位都精通音律。”冷秋蝉加了话.

嗯？几乎每一位都精通？我显然不是那个行列的，但别人呢?

于是发现这位冷先生腰间竟别着一支横笛，通体的白玉，半透明。

而这时，明月、清风已从两旁内室的其中一间搬出一长案，置在尚且宽敞的平台上，云蓝衣坐过去，眉眼专注地轻轻抚摸着摆在案上的筝，就像在抚摸最娇嫩、仿佛会一触即落的花瓣——

是什么在升起?

心仿佛腾在云雾间，沉浮……

浑身的筋骨在这一刻舒展，倦倦的，想睡，又不想睡，慵懒而舒适，面前仿佛有无数的花瓣飘落，粉红色，翩翩然盈转……

如梦似幻，不由轻轻闭上眼，沉醉，鼻间是馨香满满，深呼吸，胸腔的浊气也似乎随着这气息，吐出，而一片清灵，头脑也同样空明，所有的一切，快乐的与不快乐的，化为了云烟——

久久得迷魂——

直到一阵掌声响起。“啪、啪、啪……”

脆亮的掌声突然让自己惊醒，哪里有什么粉红的花瓣? 又哪里来的花的馨香? 那只是刚才——

惊怔，竟是那一曲让自己失神? 甚至连嗅觉也发生了奇妙的变化?

仙音佳乐不过如此，让人生出许多的幻想!

看满室人，脸上的表情都是沉醉，四个女子，每个人的风情在这一刻竟都随着各自脸上的那迷醉的表情，有了极致的体现，美人配美乐!

她们也都随着这段曲子而生出了自己心中的幻想了吗?

梅无艳呢?

他的眼没有合着，神情很平静，只是在他的眼里看到悠远，仿佛他到了一个云深处的所在——

那是谁在第一个拍掌，扰乱了这一室的清幽?

“第下第一筝不过如此，第下第一曲不过如此，而第下第一弹筝人就是你——云蓝衣!”

是冷秋蝉在说话，也是他第一个打破寂静，。

曲子何时停的？似乎很久很久了，我却陷在其中没有发觉——

意犹未尽的感觉——

意犹未尽？心里一个念头闪过，笑了起来，冲着这个胡子十分不顺眼的男子："冷公子——"

嗯？他正开心的脸一时有点怔忡，也对，自己现在的笑脸比起刚才对他是有点不同，而现在，我为了能听得佳音，决定忽视那两撇胡子。

"姑娘可有什么话要说？"他问得似乎很小心，如此聪明？看出了我有所打算？

"冷公子腰间有笛，随身携带，应该也是个中高手吧？"我呵呵一笑。

他的脸上竟现了不好意思？

"这个——姑娘，我冷秋蝉确实也会些音律，只是比起在这里的各位来，恐怕不敢自称是高手了。"

喔？他这么一个自我感觉不错、极度自信的人也会如此说？

刚才那一曲，除了筝是难得的好器，但弹奏人的功底也得非常到位，才能奏让人失神那么久的一曲，只是，这冷秋蝉口中说的是这里的各位，而不是一个云蓝衣！

"姑娘难道不知道清风、明月、树影、花语，各自都擅长一器？"他反倒来问我，而我确实不知道。

"她们四人除了一般的才情，乐器精通的也很多，只是最擅长的也各有千秋，"他依然说着，眼睛盯着我："姑娘难道也不知道，无艳兄，他的古琴弹的是极妙的？"

喔？我还是不知道，但我应该知道吗？

只是，我知道，古琴，因为琴弦少，而极难弹奏，比一般的乐器要难掌握，尤其若想弹得好，很难。

我听了他的话，一一看过他们和她们，最后将目光放在梅无艳身上。

原来的他，让人觉得清冷，仿佛天边浮云——

后来的他，让人越来越了解，有天一下第一等的财富，有天下第一等的往处，有天下第一等的女子做他的侍女，也有天下第一等的雅士作他的朋友……

越了解，竟越不了解！

似乎他的身上有了重重迷雾，对他认识的越深，也越不知他倒底是个怎样的人？他的秘密很多，每一桩都让人心惊——

“姑娘？”

有人叫我，脸红了一些，自己这样的一个普通人，处在这样一群人里，是我的奇遇，却也让自己更加感觉到自己与这里不相融。

放下心中的那丝丝不适，我问梅无艳，“你弹琴？”

他点头。

问冷秋蝉：“你吹笛？”

他也点点头，笑。

我站起，走到四位女子面前，诚恳地问：“你们呢？”

四人互相看看，明月先答：“姑娘，明月平日拿得出手的是萧——”

我微笑，这个女子是如此的透明与直白。

再看其他三位。

鹅黄衣的清风，仍是温文大气的笑，“月琴倒是清风闲来无事时用来解闷的——”

喔？她说得含蓄，但她们两个显然都在谦虚。

因为一个云蓝衣已让我见识到什么是高手，而冷秋蝉只给了他一个天下第一弹筝人，而不是天下第一乐手，他的语气间，这里的每一位，都是不同凡响，除了我。

红衣的花语和那冷傲的树影，在这时也不得不答，原来她俩各自擅长琵琶和箜篌。

我心里泛喜，这会是我的穿越之旅最美妙的一天吗？如果我错过了这个机会，将永远不会再有这次奇缘！

尤其箜篌是最优美的一种乐器，像西方的竖琴，是我那个世界里很早的乐器之一。

于是，我先问冷秋蝉："你们几人可曾共同合奏过一曲？"

显然他们都很惊讶，那表情告诉我，他们没有，而且是从来没有想过。

"你们认为，你们一起合奏一曲会不会是天下无双的一曲？"我问，发现有几个人的脸上有了些疑惑。

我也疑惑，这些乐器能放到一起合奏吗？但显然是个高难度的挑战。

于是，我落莘莘天大的幸运，真是恨不能有先进的仪器把今天的这一切摄下来，为什么他们这里没有摄录机——

太美了！

当眼前的七个人都拿了各自擅长的乐器，坐站各宜的时候，我才知道，这些相貌不俗的人，在与乐器为伴时，才是更加的不俗。

而我，只是把意思放在了眼里，看着梅无艳；放在嘴里，建议冷秋蝉，没想到，真得做到了，让这几个天下少有的人儿，准备共奏一曲！

花尽我所有的想像，我也没有想像过会有今天的这一幕，但真实地发生时，又有点不真实的迷惑——

如仙的人，气质都不俗的人，七个，共有七个，只为了我一个念头，便真得要尝试着合奏一曲？

那些乐器都被一一弄来时，我才知道这座山庄对我来说，仍然是个谜，并不是我草草的爬了两天山，四处转了转所了解的那么简单！

他们只经过短短几句沟通，便决定了要合奏的曲目——

《天上人间》！

天上人间？我没有听过这道曲名，这不是我所完全熟悉的那个世界，但名字——

有韵味！

第一个音节流出时，我的心已不属于我，一个一个地看过他们，他们的神情或专注，或沉醉，或悠然，或清冷……

但显然，这一次对他们来说也是一个尝试，喜爱并精通音符的人，哪一个不渴望能创造不朽的乐章？即使不是什么作曲家，但每一次不同的尝试与精华的演绎，都会让他们自己也开怀——

我醉了——

心里迷糊地泛起，今天我出现在这里，原本是要做什么事情来的？

****

(各位朋友，这一章也许有的会不喜欢看，但多多认为很重要喔，因为这章里的仙乐，会成为女主红尘将来的胎教音乐呢！哈哈，懂得胎教重要性的，会不会羡慕？女主即使是个平常人，但在这样的乐曲作胎教下，生出来的孩子会是什么样的？大家想想吧！

不过，从下章开始，情节不会再像本章这样了。

对了，有人提出书名中的“色”之一字不太好，这个，“绝色”在这部文中是真正的贴切，意指外表的绝代无双与内在的绝代无双——）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请勿转载！

［正文:第二十九章　疑团又起］

空山新雨后，天气晚来秋。

雨停了，在第二天的清晨。

醒来，伸懒腰，“噔噔噔”地下了楼……

“姑娘，你还没吃早饭哪——”身后是兰嫂的呼唤。

我笑，昨天听了那样的奏乐，想起自己那个世道的“女子十二坊”，不论那个乐队有没有真像媒体报道地那样作假，但，在那个世界

里，她们的形象和水准已让她们身家过亿，是大红大紫的。

如果，她们来到了这里，亲耳听过了昨日那一曲，她们会怎么样?

当时，自己在曲毕后，是落泪，第三次落泪。

第一次，是在中毒后，有生命的危及，也有张家一家人的无私解囊——

第二次，是在黑店中，有恐怖的遭遇，和得救后的放松，极大的落差，让自己痛哭——

第三次是在昨日，原来极美的东西，会引起心理的共鸣，也会让人感叹地流泪——

现在，我要去找梅无艳，原本昨天要找他打问的事情，却被弄成个支离破碎。

出了东风小楼，看到一个湖绿的身影，在翻飞——

咦?

剑气如虹，那是在舞剑?

如果刚才自己在楼上，望一眼窗外，会第一眼发现这个人影，但，现在，自己已出楼。

走得近些，不打扰对方，已看清，那是云蓝衣，他会剑术!

他没有走? 那么那个冷秋蝉也极可能仍呆在这里了?

我不懂剑，但知道越花哨的东西越是虚的，看着他，动作敏捷，虽然有优美的腾起翻落，但每个招式都很简洁精练，而且剑过便有无数落叶，气如丝——

没想到这么一个清新、明丽的男子，静时如处子，动时如猛鹰，滑着翅膀飞翔时是优雅，猛扑而下时，竟如此迅猛疾劲!

“红尘姑娘。”他已收了剑势，走近来，微笑着向我打招呼。

我也笑，心情很好，甚至在想，如果那一场无比美妙的合乐天天来一次，会不会太过份?

如果我早早听过那样的乐曲，尤其是那两次让人生厌的遭遇后，能早一点听到那么让人忘尘的音乐，会是我的幸事——

音乐能抚慰心灵，能有效地排解忧伤，能舒缓情绪，能……

只要选对音乐，尤其是纯音乐，轻雅的古典乐是上上之选，我何其幸运！

“云公子，早上好！”心情像有十个太阳在里面暖着，我笑得开心，打招呼也打得轻快。

“好。”他的表情怔一怔，我摆摆手，“公子继续练剑吧，我去去写墨楼。”

将他发怔的表情留在身后，我能理解那表情，因为我笑得露了八颗牙齿，而这儿的女子多是笑不露齿。

他那是诧异，见得多了，他就会见怪不怪了。

不过，我今天确实起得早，而这个人也起得早，那个梅无艳嘛，不用说，定也起来了，说不准已要吃早餐了，我去后，还能混个肚饱。

心情好，脚下也生风，只觉一眨眼，就到了。

叩门，不意外的听到“请进”两个字。

“吱呀”推开门，直走到书房那一进，看到他坐在桌前，又在批帐本吗？那么淡雅地一个人，拿着细楷毛笔的样子，谁能联想到他竟然是在看天下最俗也最实在的帐本？

“红尘？”他抬头看到我，笑意泛出，停下了手中笔，开始合帐本。

“你忙，你忙，不打扰你——”我笑眯眯。

“这些并不要紧，”他淡淡然，还是一袭白袍，显得他明亮，明亮得清雅，很矛盾，但在他身上的矛盾已不只这一桩。

“红尘？”他唤我，我瞧他，仍然笑得细眉细眼。

“你似乎很开心——”他就是要对我说这个？

我点头，“是，很开心，虽然即将要向你求证的问题可能不会让我太开心，不过，如果不是昨天听到了那样的曲，我不会如此放松。”

我说的是事实，我甚至已有一种幸意，我能肯定，那样的曲子是只应天上有的，天下没有几个人能有机会再听到。

他听了我的回答，看我一眼，随即拉开窗下桌边的一张椅，“坐。”

一个字，是在对我说。

我依言坐下，抬头看，清晨的阳光中，他的眼里是幽深的一片，漆黑而有些亮点，晶晶的亮点，他的眼神有些不同，让我坐下又为了什么?

“明月会端来饭菜。”

喔? 我惊异，他说这是何意? 这是我们前几次同桌共食的那张桌子，难道……

“她会端来几人份? ”我揣测地问。

他也已落座，坐在我对面，眼里的笑意像凝了的露珠，很碎很碎的那种，碎碎得亮。

门开，一阵香气也随着进来，肚子里立刻咕噜咕噜。

当看到明月放下两双筷两只碟时，我已张大嘴，而明月看着我眼神里闪了闪，退去。

“你猜到我会来? 而且还是这么早就会来? ”

“红尘不会无缘无故地跑去找我的，尤其是我不在写墨楼的时候。”他的笑如轻风，的确，在昨日之前的几天中，我没有找过他，而他很忙。

“即使我找你有事，你怎知我会这般早就过来? ”我愣愣地问，在他面前，自己常常像个孩子，连大脑的思维有时也运转得慢了，似乎它自己不愿去运转了

他的笑意加深，眼里的雾气凝起，整个人仿佛罩在了一团烟气中，不是迷雾，而是云烟淡淡，仿佛他出自云岫间。

失神，失神在他难言的气质中；失神，失神在他难言的眼神中——

“红尘，你昨日进去时步履匆匆，结果要说的话并未说出，及早解决问题是红尘的习惯。”

所以他肯定我今天会早早便来?

他的话，是对我深深得了解，了解得很深很深……

心无来由地跳起，跳得猛烈，心悸的感觉就是这样吗?

我以为我已练就金刚不坏之身，我以为自己能掌控自己的心，我以为只要我不愿意，它就不会违背我的理智，但，它现在，却在狂跳不止——

低着头，紧紧低着，仿佛已能用耳朵听到自己的心跳——

呼气，呼气，再呼气……

抬起头时，我的脸已不再灼热，笑也变得自然，而心里却是僵硬……

“无艳大哥，我来这里，是要问你一件事的。”我道明来意，并打算说清楚后，尽快吃掉面前的食物，然后尽快地离开，也许回了东风小楼，我才会变回原来那个我。

他依然笑，那笑容满满得溢在眼里，什么时候他变成了这样的爱笑?

别开眼光，把筷子狠狠插进一个蟹黄包，狠狠咬下去，结果因为走神，忘了先插个洞让里面的汤汁流出……

“哎哟——”

我的脸会不会从此留下一片疤？被热油烫伤可不是一件好受的事情，包子的外面尚且是热腾腾的，何况里面的高温?

“别用手摸——”一只手定住我的手，是梅无艳，已站在我身边，而因为皮肤灼热的疼痛我已是跳了起来。

“红尘，手不要动，跟我来——”他拽着我的胳膊，把我引往内室，而我心里却在担心，自己这把年龄了，皮肤恢复能力已越来越

差，如果长不好，留一片红班明显得摆在脸上——

突然想到眼前这个人，他脸上的疤痕是怎么形成的，经受过怎样的痛苦？他当年留下一道如此大的丑陋的痕迹时，他的心理又有过怎样的变化？他是怎么熬过那段日子的？当时他的身边有人陪伴他走过那些黑暗的日子吗？我自己尚且会这样因为脸部的破损而在意，他呢，遭受过多少人的白眼？……

我想得无边远，有些忘了脸上表层皮肤渐渐抽紧的被剥离地痛，但一阵清凉传来，压制了那种痛——

嗯？

一只手在我脸上，移过，移过的地方是清凉一片——

“你在给我涂抹什么药膏？”我看着他一手拿着一个小瓷瓶，一手在往我脸上轻轻涂抹。

“玉脂凝露膏。”

听名字不错。

“顶用吗？我脸上现在是不是一大片红？看起来很丑？”我没有说过不在乎自己的容貌，虽然我不是特别的美丽，但就算我原本是张非常乏善可陈的脸蛋，也不愿意自己添上疤痕，受到什么伤害。

不管自己是什么样子的，我只是在想，一个人长得丑也罢，美也罢，甚至不堪也罢，至少也要爱护父母赐予的身体发肤，不让它们随便受伤害！

“你现在不丑，如果你再不小心的话，下次不一定会这样有我及时地在身边——”他说出这句话来回答我，意外他最后一句竟说得有些啰嗦，而且，他的话音与平常有些不同。

是哪里不同？

他的声音一贯是没有起伏的，冷而淡淡，虽然音质干净透雅，但却几乎没有过其他的情绪在里面，包括他回忆青刀的罪时，那般的恨怒也只是在眼里有些寒气。今天，他的语气里却有明显的焦燥和愠怒？

我要转移话题，直言我的目的。

“大哥，我问你，如果你们这里也分公历农历的话，现在倒底是农历几月？”我知道这里与我的那个世界有很大不同，但也有很多的相同，只是我一直以来是在自己推算日子，却没有向这里的人打听过一次。

他抬眼看我一眼，那眼里是意味深长，却没有好奇与惊异，在他眼里永远找不到像看怪物一样的神情，而我如果把同样的问题拿去问别人，可能就不会这样了。

“九月——”

身体僵硬，喉头泛甜，我忍不住震了一震，几乎站不稳，即使我已有了心理准备。

怪不得这里的叶黄得如此彻底，在家乡，即使中秋时也仍是绿肥黄瘦，而这里却也算是这个国度的南方——

怪不得天气已如此寒凉，不得不穿上夹衣，在家乡，现在还是国庆节左右，——

那么，那一个小河畔的圆月夜其实就是我一直在想着的“中秋”夜了？

为什么无缘无故地少了一个月的时间？从我在湖畔与朋友游山玩水那天，倒现在，应该有三个多月的时间，而现在竟莫名的跳过了一个月。

是我在来到这个异世的中间出了什么问题吗？

这儿不是我那个世界的历史中，但如果是平行空间的穿越，又为什么无端端地少了一个月？

这期间我又倒底去了哪里？做了什么？脑海里却没有半点记忆？

＊＊＊

枫楼竹苑，山径上

一阶阶而下，我顺着记忆中的路，折到那个自成一处所在的伙房。

一路上对自己说，无论自己遇到的是什么问题，即使是莫名其妙地丢失了一个月的时间，自己也只能随遇而安，并且要想办法解决。

就像兰嫂的坚强，她的遭遇没有我这般奇异，却远比我的悲凉——

何况这两日已隐隐觉出了不对，有了些心理准备。

我所要做的，不是追究过去（想追究也没有人能给我答案），而是怎样去走接下来的路——

三转两折，顶着涂了药膏的花斑脸，顺利地找到了用石头搭建的灶房，就是从那里，每日做出让人馋涎的美味！

也奇怪，在我来到这儿后，竟还没有吃到过薛嫂做的重样的饭菜？天天、顿顿都在变！

她不只做得好，而且很用心思。

跨进门去，里面同样是石壁的墙，整个建筑浑然是一座石屋，异常地整齐干净。

“咦？红尘姑娘？”薛嫂在里面。

她一天三顿地做，每顿都做得那么精典，而我知道许多的吃食是需要提前几个时辰甚至几天地泡、阉、晒、熏来入味的，她岂不是要几乎时时都得呆在这里了？

如果不是非常地喜欢做菜的人，即使工钱再高，也未必会这样的下功夫吧？

“薛嫂好！”我笑得没了眼睛，看着这个正拿着一只说不上来是什么事物的薛嫂。

“好、好……”她看起来很高兴，而且连忙放下那件东西，走到我近前。

这个女人，没有一点大厨的架子。

就算那皇宫御苑里的御厨，除了对顶头上司和一些极有权力、不敢招惹的宫内宦官有些惧慎外，平日里也是呼三吓四、趾高气扬地对着一般的宫人，尤其是下面的打杂。他们中有很大的一部分，甚至直到终老都没亲眼见过皇上一面，但却学会了摆十足的大牌架子。

而这位薛嫂，是个朴实、憨厚的妇人，她对我很是恭敬。

人是互相的，我会对她尊敬。

“薛嫂刚刚手里拿的那是什么？”我有点奇怪地看着那件东西，怎么那么像一对小小的角？这个——

“姑娘，这是上好的鹿茸。”

“鹿茸？”我吃一惊，以前只听说过，并未亲眼见过鹿茸的样子，但知道鹿茸是雄性梅花鹿或马鹿的雄鹿头上未骨化而带茸毛的干燥幼角，是大补肾精气血的贵重中药。

“姑娘难道不知道，这些天您的吃食中有不少这样的东西？”恭嫂看着我，一双眼含着深意的笑，“不只有鹿茸，还经常有些枸杞、桂圆、党参之类的药材呢，还有一些其它的名贵药材，呵呵，怕说了姑娘也听不太懂、记不太牢——”

我的吃食中？

“薛嫂，你是说在我的吃食中有这些东西，还是在这山庄里每个人的吃食中都有？”为何要这么麻烦？“

“姑娘呀，这些东西有的是很珍贵的，就是想花银子去买，也买不来那么多，尤其我们这些人，也根本无福享用这些。而这些都是在姑娘来到庄里后，公子才命人一一从外边进回的，亏得薛嫂的那口子极懂药理，要不，还弄不了这些材料呢……”她说得如水在流，我听得云山雾海。

“姑娘，你可别小看了这鹿茸，它可不是只给男人用来补肾阳的，女子冲任虚寒、体力不佳，小儿发育不良、筋骨无力，也都是可以用来服的，它生精补髓、养血益阳、强筋健骨……”

“等等等等……”我听得吃惊，“薛嫂，我精力好，身体棒，这些好像都用不上吧？而且我怎么就没发现我的饮食中有这些个物事？”

我是看见过红红的枸杞伴在凉菜中、调在汤中，也有些不太清楚的东西，我以为那是些入味的调料，但没想到竟是些药膳？名贵的还不少？

薛嫂只是笑，“姑娘呀，这些都是公子吩咐的，他说天越来越冷了，南方的冬天阴寒潮湿，怕姑娘不适应，早点补好身子，调好内理，才能更好的应冬，而且公子还特意吩咐了我那当家的，入这些东西时，一定要注意尽量不要有太大的药味，说姑娘会吃的难受，也会吐……”

嗯？我想起还在怀珠镇时，每天喝补汤，直到一入口就会胃酸反涌，想吐出来，而有时，也确实吐了出来——

他！他？他？！！！

已说不出话来，如果我今天不来这灶间，这件事情恐怕会永远被埋在梅无艳淡淡的表情下，埋在他一个人的心里，而我却什么都不会知道——

“姑娘？”薛嫂叫我，让我从失神中醒转。

“姑娘今天来是不是想吃些薛嫂亲手炒的干果？”她看着我，笑，但那眼里的深意依旧在。

这个妇人是个知分寸的女人，她不多说什么，可又说了不少。

我挠挠头，尴尬地笑：“是啊，红尘这次来，就是嘴馋了，薛嫂还真猜对了。”

我是想念那些香得浓烈的现炒的干果了，而她上次说过，如果我想吃，可以来找她。

“呵呵，姑娘等着，薛嫂这就去给你弄，今天除了杏仁，还有榛子，想吃哪一种？”

她宽厚地笑让我起了贪念，摸着头说：“都想吃——”

“呵呵，好，都给你炒——”她似乎很高兴，一点也没有不耐烦。

“谢谢薛嫂。”我是真得感谢，她就像一个在宠爱小孩的长者。

她听了我的谢意却皱起眉头，“以后不许说谢，且放下公子曾救过我夫妻二人的大恩大德不说，就单是从姑娘欣赏老妇的手艺来说，已足够让我心甘情愿地来为你做这些吃的了——”

梅无艳救过她与她的丈夫？那他夫妻二人就不是单纯地被重金聘来的了？

这位薛嫂遭受过磨难，怪不得会如此平和还不自满，一个人只有经历过磨难，才会从容平静，不张扬！

只是她的丈夫是哪位？

没有见过。

“薛嫂，这灶房周围是刻意隔出的空地，与山上的林木有段距离，而这屋子通体的石材，是怕容易引起火灾吗？”我左右望望，随地走走，四处打量。

她咧着嘴笑着回答：“是啊，姑娘聪明剔透，一眼就看得出来了，薛嫂早就猜着姑娘是不太一样的女子——”

不太一样？她指哪方面呢？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个体，都会与别人是不一样的。

而且她的答案，让我只能更加的肯定，梅无艳的聪慧与细致。

因为我曾亲眼看过自己那个世界的一幢很大的酒楼，档次也高，花费颇巨，但施工时，有人向老板建议，把厨房要隔开单另建盖，老板不肯浪费那笔资金。

结果，一日厨房起了火苗，压制不往，将整个大楼烧毁，如果那个老板抱着以备万一的想法，就不会花了大钱，为省小钱，而最终损失无数——

梅无艳至少考虑到了这点，能够居安思危！

“老头子，回来了？”薛嫂一边已开始往大锅内倒进沙子和干果，一边冲我身后说。

我转身，看到一个满面虬髯，四十多岁，面目冷沉的汉子走了进来，他双手各执一个大桶，桶很大，比我见过的常用的桶要大出三倍有余。

如果我蹲在里面，头不会露出分毫，身子可以在里面随意转动。而那空间，还是绰绰有余——

＊＊＊

当时满屋人笑，为他那“烟气”的用词，但满屋人又都晓得，梅无艳身上那如出云岫间的气质，不是光读书就能读来的。

只是，在一个孩子心中，早早树立一个目标、一个学习的对象却是好的。他很有眼光，选择了梅无艳作他的奋斗目标，而在他的眼中，梅无艳脸上的巨疤竟也像不存在一般。

一个孩子比很多大人都更高明，懂得去看一个人的内心。

于是，兰嫂开始授他文字，我也才知道兰嫂原是大家闺秀，能识文断字，当初只为了能嫁于他的夫，而被有些身份地位的父母脱离关系、逐出家门。

关于他的丈夫，为何一场应试后便再无音讯？我心里做过许多的猜测，但每一种，不管他是活着还是死了的猜测，都是不能对兰嫂说的，我宁愿她永远抱着那个信念，坚强地活下去。

而现在，她每日会抽出许多时间教洋儿识字，洋儿也一口一个“兰姨”，很是亲腻，这几个没有完整家庭的人，在这里，至少有了家庭的温暖。

前面那是什么？

停下脚步，也停下思绪，同时停下我一路上不停地上下点头、闻着纸袋中香气外溢的动作。

那大而蓬松的尾巴，那机灵黝黑的眼珠子，那抬起的捉狭的小前爪，那有些毛茸茸的两只上面开花的尖耳朵……

那不是松鼠是什么？

惊喜地停下，生怕让这小东西受惊地跳走。

它在离我前方五六米的距离，两只眼骨碌碌地瞧着我，就站在石阶的旁边，并不在草丛林木中。

咦？

梅无艳曾对我说过，这山庄四围有高墙，一般的人也进不来，更不要说大点的山林野兽了。而且庄内各处撒了硫磺，还有他特制的一

些药粉，定期的都会有人去喷洒，也根本不会有蛇及一些容易危害人的毒虫出现。但他没告诉过我，这里还有这般可爱的小生灵。

我慢慢蹲下身子，紧紧盯着它，怕它在我一个不留神下溜走。

它见我动，紧张得也往后跳了跳，这是纯野生的动物，虽然在这山庄中，见过人来来往往，可它们都隐在高高而浓密的林中，在它们的世界里秘密地观察着人类。

我尽量柔和地笑，咧着整排的牙齿，让自己看起来无害，它能看懂我在笑吗？但至少我不是高高地站着，会让它感觉安全许多。

“小家伙，是不是闻到了这袋中的香味，忍不住馋涎地跑了出来？”

我晃晃袋子，看着那对小眼珠子也跟着骨碌骨碌转，那双眼竟比人类的还要来得灵巧可爱，是因为没有所谓的复杂心机在里面吗？

它不懂我在说什么，但也不肯离去，远远的后肢杵地的站在那里，小前爪抓耳挠腮，很是逗趣。

于是打开纸袋，香味更甚，笑眯眯地看着那个小东西，竟然急得原地蹦跳起来，却没有靠近。

于是抓出一些，以

Chapter_5

尽量幅度不大的动作抛过去。

落地，溅起一些声音，那小东西竟吓得后退许多，但我扔得不算近，而且自己仍然蹲着，一动也不动看着它。

野生的动物真是警觉得很，有一会儿，它只是远远看着，不时地晃晃大尾巴，却不上前。

喔？不吃吗？

那是引诱不够！

我再掏出，用力咬开几颗，当壳子破裂的一刹那，浓香已让我忍不住先吃了几颗，而且故意嚼得香喷喷的样子——

再然后，把开了口的几颗扔过去一些，并且我低着身子后退一段距离——

成功！

浓烈的香味加上我的退让，还有我满脸的笑意，小家伙已开始小心地接近，吃了一口便止不住地开始狂啃——

果然比它在树上吃的松果要香吧？

我满足地笑——

直到我又扔了几次，直到它几乎已吃了袋中的一大半时，那小家伙才看了我几眼，隐入丛中，迅速消失。

哦？原来也知道饱呀，吃饱了就走——

如果它明天还来，我倒是不介意再与它分享，薛嫂前一刻已给我看了满满几缸的干果，天哪，那得有多少斤？连着吃得吃多少天？

所以当薛嫂说“姑娘你天天都来吧，薛嫂天天给你炒”时，我是连连点头。

想起她那俩口子，二人给旁人的感觉是很有视觉冲突的。

一个大方，一个冷硬；一个热情，一个寡言少语；一个像向日葵，虽然不火热得似太阳，却在普通中有精神；一个像石头，虽然做

饭的手艺一样出色，却默默不出头。

当时，那汉子进了屋，手中的大桶提着满满的水。

我惊讶，那么大的桶，又装满了水，水非稻草，得有多少斤的重量？想起黑店老板娘提的要比他少了许多，当时说自己生来力大，我还能勉强相信，但这次嘛，不相信。

结果那位进来后，看也不曾看我一眼，便走到一边，将水注入一旁的两口大缸里，轻松地就像小孩子在玩过家家时，手里拿着的是小得只有巴掌大的洒水壶，而不是两个超级大木桶。然后他接替薛嫂刚才未完的工作——拿起鹿茸，刮着上面的精华。

“当家的，你怎么不打招呼？”薛嫂横他一眼，看着我笑：“姑娘别见怪，他几十年了都这样，和我一天都不说几句话呢，除非让他信服并特殊的人，他才打开他那金口多说几句——”

我笑，世上千百种人，我与他又没有任何的过节瓜葛，他的表现只能说明那是他的性格，既是性格，就不需要在意和强求，把自己的意愿强加在别人身上，那可不是一件明智的事情。

于是，我只是笑。

薛嫂也是明眼人，看出我的丝毫不介意。

“姑娘好性情。当家的，这是红尘姑娘，我同你说过的那一位——”薛嫂突然说了这么一句，然后我发现那个汉子的身子动了一动，转过脸来，仔细地在我身上看了几眼，而且暂时放下了手里的活，冲我点点头，仅此而已。

但仅仅是这个动作已让我吃惊，这是一个很可能连天王老子来了也不会放在眼里格外相看的男人，前一刻进门时还看也不曾看我一眼，这会儿却特意地放下手中正做的活，又加了点头的招呼？

薛嫂对他说过我什么？

“呵呵，我家这口子刚才提回的水可是后山的清泉，公子烹茶时，会到那儿现取，这些嘛，是用来做汤煮饭的——”

喔？原来是清泉水，我知道酿酒、烹茶，和水质很有关系，包括煮饭。我那个世界的竹叶青酒之所以能在千百年前成名，重点就在于酿它的水质不同，是竹林里的山泉水。

就像现在有些地方的人，常年喝枸杞树下流过的河水，竟然整个村落都很体健长寿，那水里有落下的枸杞浸泡后的精华呀——

果然——

“姑娘，这后山那眼好泉，是公子发现的，加上后山地势较高，常年云雾缭绕，所以才能种出那天下独一无二的好茶。”

怪不得了。

我呵呵地傻笑，听着她絮叨，做个乖乖的听众，谁知她在翻炒的功夫，回过头看我一眼，那一眼奇怪，同时，无来由地说出了下面的话——

说了什么？

我正回忆，一道鲜明的红色印入眼里——

远远在上，风过，红衣似羽翼张扬，在整座山的背景下，绝艳的风华！

是花语，只有她能把红衣穿成这种效果。

我既没加快脚步，也没放慢速度，不紧不慢地上着，她也同样的，在风中走来——

她在上，那感觉，竟像仙子从天界而来。

终于近了，近到约有三米即一丈远时，她停下，我也停步，因为她妩媚的神情中有定定不变的眼神，直视着我……

喔？

她狭长而漂亮的眼，慵懒而娇媚的脸……

我也直视着她，目光放在她脸上。其实很想在她周身上下游移，必竟美的东西在没有衰败时，是看不厌的，至少在外表上来说。

只是，我不能那样将目光游移，因为她直视的眼是想望进我的心里。

于是迎上她，同样直视。

耳旁风过，发丝飞舞，秋叶纷纷，雁过啼鸣……

所有的一切，都没有干扰我们的对视，直到她一笑——

心跳，这个女子一笑倾人，再笑倾城，三笑呢?

如果放她进了帝王家，会是红颜祸水吗？我倒是以为女人再美也轮不上祸水的行列，真正的祸首是男人，再美的女人，如果没有男人愿意去受迷惑，女人又怎么乱得了国?

心里放开思绪，眼，却看着她的笑，如果我有画笔，如果我有惊天的画工，这个女人我绝不会放过，嗯，对了，薛嫂突然说出的一段话是——

“明月是公子在一个偏僻的乡下，救助一些得了瘟疫的人时带回的孤女，当年只有十一岁，最晚到山庄——”

这第一句话钻进我的耳朵时，我便傻笑不出了，怔住。

关于四位女子的来历，我曾在心里泛过疑问，但只是放在了心里，却从没有去问过谁，包括梅无艳。

而这薛嫂竟无来由地突然提起?

耳里听得她的声音未停。

“清风，是公子的师父辞世前，一个老友托他照料，而他又托给公子的——”

嗯，关系够远呀，托来托去，却成了推不掉的责任，只是，清风却也是他在处理各种事情上的得力助手，我看得出来。

“花语原本是在全国三年一次的大选秀时，被家人逼着要送进宫里的，逃了出来的路上，昏死过去，被公子救了——”

喔？逃避他们王的选秀，又是被家人逼的，那是天下再无去处了（谁敢收留），家也回不得了。

“树影来得最早，是公子很小的时候便托了一对农人照料，在公子避世出山建起了这枫楼竹苑后，才又带回来的——”

嗯？那么说是梅无艳随他师父离世避修前就有了这个女子的存在？但是这个女子现在看起来最多不过二十出头，怎么会？

“对了，树影好像是公子一位故人的遗孤，当年被公子收留时还在襁褓中，好像一户姓韩的什么人家的遗孤——”

什么？薛嫂最后补的一句，却让我大吃一惊？姓韩？避世前托别人照料？而他避世前是去那个青刀灭门的韩家去道别的，难道？怎么会？当时梅无艳并没有提及这么一个人？这中间——

薛嫂那一顿话，只这最后一句让我触动，而现在面前的女子，是那四人中，为了不入深似海的宫廷而出逃的女子。

她没有为了权势名利而想去做人上人、想去接近皇家、想去不惜一切地施展自己的手段来换得她一世的荣华富贵，却情愿在这里，为人侍女，做一些粗事，至少证明，这个女子，也算是个不爱慕虚荣、难得明智的女人。

“世上很少有女人会像你这样，完全以欣赏的眼光去看另一个女人——”花语说话了。

我笑，“世上也很少有女人会像你这样，在别的女人用欣赏你的目光看你时，能察觉到这是欣赏，而不是嫉羡！”

太多美丽的女人，在照镜子时都是孤芳自赏，甚至到了认为自己真美，美到了所有的女人都该嫉妒她，每一个接近她的女人都是在打她的主意，自恋地认为别的女人都在拿她当敌人，而自以为是——

花语再度不语，盯着我——

我依然回视她——

我们二人好像就要这么盯一辈子，盯一生一世，直到花语又突然笑起——

然后她款款而下，错过我身边时，留下作别的话：“花语要去去后山，先告辞了——”

“慢走——”我依然笑，看着她的侧影变成背影，不肯收回目光，我不否认自己很喜欢看她——

她猛然回过头来，迷蒙狭长的眼，别有意味地凝视我——

“红尘姑娘果然特别，怪不得了——”然后她离去，再未回过头。

直到她消失在我的视线外，消失在落叶纷飞中，消失在小径幽幽的画景中——

我没有开口，没有问她最后那一句话，是怪不得什么？

＊＊＊＊＊＊＊＊＊＊＊＊＊＊＊＊＊＊＊＊＊＊＊＊＊＊＊＊＊＊＊＊＊＊＊

亲爱的朋友，本章的松鼠一节嘛，大家也许会疑惑，写来何用？呵呵，它与它们，是会与女主将来的某些情节有莫大关联的。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请勿转载！

［正文:第三十二章 麻烦未解］

又睡一个懒觉。

只是这一次，没能睡到自然醒，被人在耳边不停地叫、不停地叫……

“姑娘，姑娘，醒醒了……”我终于抵受不住地睁开眼，觉得眼皮还是很重。

“姑娘，你醒了？”原来是兰嫂在喊我，她从来没有在我不愿意醒以前打扰过我，一定有原因。

“姑娘，有位公子找你，前一会就来了，兰嫂也让他稍迟些再来，只是那位公子说，现在太阳都升得老高了，姑娘没理由再睡了——”

兰嫂有些不好意思，嗯，她刚才唤我时，声音也很低柔，以尽量不惊动、刺激我的声音在催促，冲这一点，我现在没睡醒的痛苦就不能对她发泄。

只是会是谁在一大早就跑来找我？这可不是什么公众客栈，也不是我朋友同事一堆的那个世界中，这个世界我不认识几个人，尤其这是在枫楼竹苑！

打了个长长的哈欠，昨夜睡前，缠着洋儿又问了一次他说过的那个算卦先生，在他们都离去后，独自又躺在黑暗中思考，竟几乎一夜

睡不着，要想的事很多，要理的头绪也很多，要做的心理交战嘛——

那种深深的的情绪，我只能深深地埋在心底，埋在昨日那深深的夜里——

有不舍，有失落，有为难……但，我必须得理智！

现在这个来客，哪天不来呢，我天快亮才睡着，现在一定是顶着个熊猫眼了。还说什么太阳升得老高？高吗？现在根本不算太晚，顶多就是我那个世界的八点多钟。

懒洋洋地坐起，兰嫂看出我没有精神，便帮我穿衣，梳头，我则一边由她帮忙，一边打着瞌睡，几乎在对着镜子坐在妆台前时，又闭上眼睛睡过去。

“姑娘，要不兰嫂把这位公子给请回去吧？”兰嫂从镜里看着我，我忙睁开眼，从镜里回望她，见她眼里有担忧。

“呵呵，不用，起都起来了，不碍事的。”

以前自己为了赶出好的创意方案，不也三不五时地加班？有时甚至要熬个通宵。但那时的自己也没觉得怎样疲累，第二日还照样跑去公司与客户沟通，怎么到了这里，就这般的娇气了？

都是养尊处优的原因吧，在这里衣来伸手，饭来张口，估计体重也有所增加了，精神和耐力却不行了！

再打个哈欠，我如踩在云端一般，朝外室走去。

一挑帘子，便看到一个人，嗯？

吵醒我睡觉的竟是他？

如果换个人，我可能还不会有太大的反应，但显然他今天来得是个错误！

而这个人现在正站在镂空的柜前，手里把玩着一样东西——

脸上燥热起来，那件东西是我在清水镇时，一个人逛街买的小东西之一，是件半个巴掌高，非常精巧的小木娃娃！

当时见那个娃娃雕琢的可爱，憨态可掬以外，在脖颈处还有个弹簧，而且这个世界的小精巧在里面体现了。

那个娃娃除了一点她的头颅会眯眯笑地乱点头外，嘴巴里不知设了什么机关，会随着弹簧的颤动而发出类似笑声的“咯咯咯”的撞击声来，好像在那小小的就像一颗长香米一般的嘴里，有精密的设置，那声音一听也知是撞击声，却与笑声极为类似——

但再怎么说，那也是一个顽童才会玩的娃娃！

我买了来，一路上不曾拿出来过，后来住进这东风小楼，仿佛是自家的小天地，可以随意打理，而且也没什么外人来，便一一摆了出来，怎知今天竟被这号人给抓住了，明显丢了点面子。

“喔？没想到竟是阁下你大架光临呀——”我拖着长调，眯着眼对他说，直到他回过身转过头来，我的脸上也没露出半分笑容。

“呵呵，红尘姑娘，打扰了。”他倒是先施一礼，并且知趣地放下了那个娃娃。

我忍不住还是打了个哈欠，昨夜失眠，整整思前想后地考虑了很多事情，现在脑子还在发僵呢。

于是，懒懒走到厅内的圆桌旁，半爬半扶着坐下。

“姑娘睡得不好？”对方跟着我坐下，一双兴味的眼瞅着我。

没错，是含着兴味的眼，而这庄里只有一个人会有这种眼神！

“原来阁下也看出我是睡得不好，而不是在睡了一夜后还在赖床？”我挑起眉看着这个人，并忍住不去看那两撇胡子。

冷秋蝉哈哈一笑：“姑娘，在下知道是自己叨扰了，只是在下如果今天再不来的话，怕以后再难见着姑娘了，就算还能见到，那也是风马年后了，请别再见怪！”

“喔？你要走了？”我努力用胳膊撑着身子不爬在桌上，一边终于露出点笑容。

“哎——看来姑娘还是十分地欢迎在下能马上离开的，只是姑娘，在下来得这山庄后，却只见过姑娘一次，即使这些日子总和无艳兄在一起，也再没见过姑娘一面，没办法，只能来亲找姑娘了”

这个——

至从那日在梅无艳那里无缘无故的脸红心跳的不受控制后，我就躲着，尽量不去写墨楼，也尽量不去撞到梅无艳，当然他也就跟着见不到我了。

倒是那荷一般的云蓝衣天天清晨能见着一两面，他暂住的小楼离我的不远，而且没有太大的空地，他每日起来练剑便跑来这里，有时我下楼去其他地方，会和他打个招呼。有时，我只窝在楼上吃早饭，远远从窗口看到过几眼，并没下去。

只是，如果不是有这两个客人，我恐怕也不会这么顺利的有几天没见梅无艳了，他那瓶药膏很管用，他让我拿了回来，只两日脸上便看不出什么了，可见这药也是难得的灵药了。

叹气——

我在心里暗叹，那日早晨在他给我擦了药膏后，在他告诉我现在其实是农历九月后，我几乎是立刻地追问他："无艳大哥，你说过要帮我找的人，找到了吗？"

他是怎么回答的？他没有说话，只用一双眼看着我，看得我，竟无法将接下来的话说出口——

我那时只是被他瞧着，竟觉得自己十分地不该问那句话，那句话似乎是在提醒他，我很着急，很着急地想要离开，似乎也在让自己难过，而昨夜自己的心在一重又一重的重新设防后，已下定了一个决心。

"姑娘，哎——姑娘原来这般不喜欢在下，还枉得在下特意来向姑娘告别呢。"冷秋蝉看着我，也叹气，我是在心理叹，他是在面上叹。

而且，他的叹气是假意的，眼里和脸上却是笑嘻嘻。

"卟哧"一声笑出来，收起恼怒，必竟这个人像是专来道别的，出于对我的尊重，我也该大度地给他个好脸色，于是，又把嘴角扯大些。

"姑娘不生气了？"他的笑也加大，精光闪闪的眼睛满是主意的样子，抚着自己心爱的小胡子，问我："无尘姑娘，不知你会有十几日甚

至更长的时间会见不到无艳兄，会不会想想他呢？”

嗯？他怎么突然说这话？

我一怔，他的话中之意——

“无艳大哥要出门？”我问，心里奇怪。

“是啊，上次昌州一事一直未曾解决，这次我和蓝衣来本是为了看看多年不见的他，没想到他一直也在解决这桩子事，我们既然来了，也赶上了，就不能眼睁睁地瞧着吧，打算和他一起去昌州一趟。

我沉吟，而这个人一直在打量我的表情。

“你所说的昌州一事，是否就是那件让无艳大哥不得不回到山庄的麻烦事？”如果是的话，那这件麻烦有这般久都没被解决掉，可见很不简单了。

他点头。

“听清风说过，就是这件事让她飞鸽传书于无艳兄，才把无艳兄召回来的。”他皱了皱眉头，“无艳兄本人却不怎么提这事，他是没有麻烦我们的意思的。”

我再度沉默，梅无艳啊，你的能力也是天下少有，这桩麻烦却缠得如此之久！

而你那些天一直都在早出晚归，应该是力乏心累的，却从不曾见你在面上表现过，也从不曾看你皱一下眉头，更不曾想要让别人跟着你一起担心过，你这样的男人啊——

突然想起，自己在那个世界的好朋友琦，她的男友在创业路上，每每遇上压力和困难时，便会忍不住烦躁，甚至会向旁人包括家人和他的女友发脾气。

而像琦的男友那样的男人却是不少的！

虽然那个世界的竞争压力很大，但能大过现在这个梅无艳的白手起家，纵横全国商界的压力吗？哪个能吃得天上白掉下来的馅饼？

都是靠自己挣扎出来的，而这个男人，却在表面里没有给他身边的人一点压力！

我甚至根本没有感觉到，这桩麻烦是件麻烦，以为早已不成问题了，而现在，他的这两个朋友也要参与进来，他们的气质所表现出来的也并不像是普通人，三个不一般的男人都要去参与解决，可见这件麻烦中的难处有多大了……

冷秋蝉是在我的沉思中离去的，临去前看我一眼，对我说："红尘姑娘，在下这一走，可能会直接回到江阳，如果姑娘有朝一日能路过江阳的话，不防来摘星阁找在下，只要姑娘报上名字，自可通行无阻——"

我点点头，并没把他的话放进心里，也并不认为自己真有那么一日会跑到什么江阳的摘星阁去。

接着，他离去，离去前，眼里褪下了兴味，换上了一抹深思——

而我想得头有些痛，干脆又扎回床上。

不管他，先睡一觉再说!

梅无艳就算要走，也不会不告而别，而我可以趁着在他找我以前，先补好睡眠，让脑袋恢复它的正常运转和清晰——

****

（各位朋友，多多一直信奉一句话，这句话放在任何地方、任何环境都是非常真实的道理，那就是"众口难调"！台湾的著名作家朱镛曾说过一句话——"人不是钞票，无法让任何人都喜欢！"而多多认为即使是钞票，在某种限定的条件下，也是无法让所有的人去喜欢的。

所以多多清楚地知道，看这部文的人越多，就越有不同的意见会出现，而如果患得串失，考量地太多，也越走入维谷，迷失自己。

多多也一直在做到尊重别人，并尊重自己，而且也一直在尊重所有的朋友！我没有把大家归为"读者"的行列，那是因为，我根本不认为自己够格称得上是"作家"！多多把这个界线一直看的就像"爱情"和"喜欢"之间的区别，深浅层次是绝对不一样的。

并且，多多也希望，所有的朋友，在人生道路上，在就业环境中，在遭遇各种坎坷，在面临到种种不如意时，尤其是人际关系的问题上，一定要记住——你不是钞票，无法让任何人都喜欢！）

33章

七天，很短，却也很长。

七天，已足够建立起一段信任，而这种信任的建立也许在人与人之间几十年也做不到。

在七天前，我抛出第一把干果，那只小生灵是警觉和怆惶——

在七天后，它已能立在我身边咫尺之内开始放心地贪吃着，而且还带来了一个伴——

我微微笑，坐在石阶上，低头看这两只小东西。

它们是朋友友？还是兄弟姐妹？又或是恋人伴侣？

我不知道，对于这种小东西，我分不出公母雌雄。但它们很亲腻，总是会互相摩擦身子。虽然没有人类之间默契的对视，却总在彼此离得有一些距离后，便察觉了似的，又互相接近些，保持在一定的范围内。

有趣的是，它们在吃完地上的干果后，等不及我再抛出，便急切地从我手心里来取，挠的我手心痒痒，却又十分的喜欢这种感觉。

便故意不再抛出，等它们到我手里来取。我甚至能偶尔去摸摸它们的蓬松的皮毛，时间却是不能太长。毕竟是野生的动物，即使觉得我无害，并忍受不了美味的诱惑，但它们天生的习性，还是不允许我对它们肢体上的过多接触。

“小东西，我们缘分仅此而已了。”对着它们，我轻轻地说。

坐在这里，晨风扑面——

我是很早就起来的，想着梅无艳现在已在路上，而我，没有送他。

不是没有想过，自己也许可以要求和他一道上路，纵使帮不上太多忙，却是能够一直关注整个事件的发展的。尤其在昨夜，自己心里

的犹豫和挣扎——

昨天，我在补了一觉后，不意外在被明月上东风小楼来请我过写星楼，那时已是入夜。

也许白是的事情很多，又有那两位一客人在所以梅无艳选择了晚上的安静时分。

又当推开门进去，发现他坐在窗下桌旁，屋内一灯如豆，不亮，却将他的侧影投到垂下的竹帘上。

我看得停了脚步，他的身影竟有些迷离，还有一些隐隐的萧瑟。

仍是那个出尘无垢的人，仍是那个淡如轻风的人，坐在那里，在形容不出的优雅中，却又有形容不出的——

该怎样说?

我发现自己竟无法用最贴切的语言来形容这个男子身上那股不在尘世间的清冷!

他，仿佛已坐在那里很久很久，坐过了春来秋往、岁月轮回，坐过了几生几世一般，一直是那样的孤寂——

仿佛从来没有人去接近过他，而他坐在那里，已等谁等了千百年似的——

心里突然涌上一种酸楚——

为什么我竟会有这种感觉?

他身上淡淡的氤氲，在这个夜晚的烛光下更甚了一些，萦绕在屋内他的四周，使他看起来竟有些不真实。

“红尘——”

他没有回过头来，仍是侧坐着，但声音有些微的暗哑，是我从来没有听过的那种。

“嗯。”我轻轻地回答，轻轻地走过去，并轻轻地坐在他身旁的椅上，不语，仍然让一室宁静。

“红尘——”他看我，我也看他。

“如果不是此去要入南疆地界，路途颠簸，条件艰险，深入腹地又会有瘴气袭人的话，我会带你一同去——”

他这一说，是原本不避讳我去参与他的事情的？只是因为这一去不像前些日子旅程那般的悠游自在，却是要受罪的，所以才不打算带我同去？只是——

“你是说路上会有瘴气？”心中吃惊，自己那个世界历史中的云南苗疆一带，不也是瘴气重重？当年诸葛亮攻擒孟获，不也是差点栽在瘴气上？

“红尘，”他这时盯着我：“一点瘴气不会伤害到我，你把这个戴上——”

他会解毒，连七色断心丹那般难解的毒他都不在话下了，何况是瘴气？我放下心来，但仍然觉得他些去似乎不是那么简单。

他们到底要处理的是什么事情？面对的是什么样的人物？

我想问，却没有问。

眼睛看着他不知从哪里掏出一个紫色的檀木的盒子，心下稍有些迟疑，便接过，淡淡的檀香袭来。

很精巧的一个木盒，不大，里面会装着什么？

再看他一眼，他的脸在烛光摇曳中有些模糊不清，眼睛是盯着烛台的，没有看我。

但这一刻，室内竟有些难以言喻的温情在流动，好像在一个冬日的晚上，外面是狂风凛冽、雪花飘飞，屋内却燃着小炉，围坐着一家人，没有黑暗、恐慌、寒冷和漂泊，只有温馨与平和……

启开盒上小小的金色扣结，讶异地发现里面躺在黑丝绒上的是一颗泪滴形的紫色的晶莹剔透的——嗯——应该是水晶的东西吧——

我不清楚，对于宝石之类，仅仅是在外观上懂些区分，至于内在的真正的材质，我不懂。

一只手伸过来，从盒中提起那颗晶莹的像水晶一样的东西，我才发现，这颗水晶仅是个坠子，另有一根乌金色的链子串着它，非常

细，让那颗泪滴随着它，而抖动。

我刚才根本没有看出还有条链了，是因为黑色丝绒在做底衬吗？那条链子一出木盒，便散发出一种迷惑人的光泽，连带着那颗水晶也有了一份奇异的色彩。

“这是千年寒滴泪，你戴在身上。”他这么说着，将链子交给我。

嗯？“是水晶的一种吗？”他们这里应该也叫水晶吧？自己进过这儿的珠宝店，也见过一些水晶的饰物，但多是透明的白色的那种。

他有些沉吟，点点头：“你拿起吧，它是千年灵气的蕴育，带在身上，可以辟邪，并护佑你。”

喔？看来这颗是纯天然形成的了，而非我那个世界中靠后天工艺用树脂等材料加工做出的。

有些不懂了，水晶真有千年蕴育而成的吗？但水晶在一些灵界里确实也被赋予了一种灵力的传说。那巫术中，便常常使用水晶球来测知过去未来。

如果它真有灵力，会不会有助于我回家的实现？

心里突然冒出这个念头，再看这条链子是真的很漂亮，那颗坠子，也是十分的让人喜爱，于是我作了决定。

反手从脖间，取下一直带在身边的那条白链项链，虽然也属于贵重首饰的一种了，但与这千看的东西相比，无疑是寒酸的。

“这个，是我妈妈在我十八岁生日那天亲手给我戴上的礼物，虽然不太贵重，但却是我一向十分珍惜的。今天就当作与你的这条交换，收起吧。”

我将自己的递过去，心里在对自己说：莘莘，你所能给这个男子锚上的稍微拿得出手的东西，也就是这个了，而这，远远比不上，这些日子以来，你从这个男子这儿得到的。

梅无艳有些意外，他凝视我。

“嫌它太小家子气吗，”我不看他，更不去看他的眼神，怕看了说不出要说的话，只是盯着桌面：“如果你不喜欢的话，就算了。”

这个人的财富何等一流，也未必真能看在眼里，而且他一个男人家，也不会喜欢这细细的一看就是女人佩戴的饰物的。

结果，链子很快就到了他的手里。

“无艳大哥，希望你一路保重。”我的真诚凝在眼里，深深地看他几眼，而乳将在这一夜，将他的身影留在心底。

在他趁夜色送我回东风小楼后，关上门的那一刻，听到身后他对我说：“红尘，回来后，我会帮你找到你要找的人。”

当时的自己一僵，脸上是苦笑，他不会看到，因为我已旋过身用背对着他，但我知道，自己已下定决心，就不想再犹豫。

犹豫也就意味着决心会失败！

现在，我坐在这里，他已经出发，他会去多久？我不清楚，只是绝不会像冷秋婵说的那样，十几天而已。

突然，两只松鼠紧张地立起来，往远处后退一段，双双立在那里看着我，不，应该是看着我身后——

喔？会是谁出现了？并让他们不安？

回过头，在风中，我看到飘飞的绿袍——怎么可能会是他？！

****

34我的绝色老公 第三十四章 地图可得

玉立在身后阳光中的人，匀称的体形，纤雅而笔直，静静地，像一泓泉水，奇怪，一个人，站在那里，真得是给人一眼泉的感觉，仿佛他未动，但他身上的气息已动！

是云蓝衣！

的却是他！但他不是应该和梅无艳他们一同上路了吗？

“红尘姑娘，早。”

“早。”我回应，今天我是早早就起来的，吃过早饭就跑进了薛嫂那儿，她已接连几日给我炒了一大堆的干果，结果我想用的同时，分了不少给东风小楼的人，也分给了这两只小东西。

“这两只伶俐似乎认识你。”云蓝衣走近我，而那两只送松鼠已跑到了八米开外。

“喔？伶俐？你是说，你管它们叫伶俐？”我看着这个男人，挥手示意，“嗯，如果你不介意，请你蹲下来——”

他站着太高，会惊着那两只小东西不肯靠近的。

结果，他真得低下了身子，蹲在我旁边，我看一眼他那干净整洁、同样一尘不染的衣衫，嗯，我却穿着新衣，大咧咧的坐在这里。

“姑娘不知它们叫伶俐？又或者，姑娘另有称呼？”他蹲下后，看我，眼里是明净一片，问话是带着轻笑，没有疑问，仿佛只是和我说说话，而不是真得奇怪我怎么不知道这两只动物叫伶俐。

原来，这里把松鼠叫做伶俐，倒也贴切，毕竟它们是那么机灵而动作敏捷、迅速，爬树也是一流高手。

“你可以试着喂它们些，他们没吃饱，定会再靠过来几次，就会与你官了。”

将纸袋递过去，如果他有兴趣同这两只松鼠（嗯，是伶俐）交好，那它就会自己伸手进去抓一把，如果不愿意，那也由他，我只尽人情，不愿迫人。

他也真得自己伸进手去，掏出一些，然后轻而巧地抛出，压抑地发现，他扔出后，那颗颗干果，落在地，却无声，也没有被地面的反作用力弹起。

他在手劲上用了巧劲？那是练武人的修行？而我，没有这手本事。

结果，那两只小东西在犹豫片刻后，终于抵受不住诱惑地靠前了，而且越来越前，知道又重新来到离我们不足半米远的距离时，我也能感觉得出来？

突然在想，如果梅无艳在这里呢？以他出尘而不同于此人的气质，会让这两只生灵有什么反应？

“它们吃饱了。”耳边传来云蓝衣的话语，我回神，看前面。

那两只小家伙果然是撑着圆鼓鼓的肚子，在用它们的小爪子洗着脸，样子可爱。

直到它们双双遁入草丛，我才咧着嘴，打算起身，看旁边男子，讶然地发现，他竟然也是坐在石阶上的?

什么时候坐下来的？出人意料，这么一个干净清爽的男子，竟会坐在这里，他不怕屁股上面一团灰吗?

我的眼睛可能出卖了我的想法，他也拍拍后边，随我站起，笑："坐着的确比蹲着来得舒服。"

我哈哈一乐："这才是实话！"

"姑娘下次坐时可要注意，天凉了，垫些东西才好。"他续了一句。

嗯，是有些阴凉——

风过，将我们彼此的笑意待到风里——

言归正传——

"你怎么在这里？"

他怔了一下，显然没想到我现在才问这个问题。

接着，他光洁的脸上扯起一道弧线，眼里的清泉又起波晕，微小的口吻是儒雅，"我们分道走，而我将去湖州。"

是解决事情需要吗?

我这么猜测，但仍旧保持沉默，不继续多问。不是我不关心，也不是我不好奇，而是我不能给自己带走太多的牵挂——

"姑娘不好奇吗？"他对我没有追问下去耳鸣显得再一次意外。

笑一笑："我只要知道，你与冷秋蝉不会坐视不管就可以了，我也只知道，有你们，无艳大哥的这一关是绝对可以安然度过的，而我不需要知道具体是什么事情——"

他怔仲，一个如此清新如出水芙蓉的男子，连发怔的表情也显得是一幅绝美的画，还带着点可爱。

"蓝衣公子，请你帮个忙。"我很认真地看着他。

他有些意外我会突然这样，但是我的心里告诉我，我必须得这样了。

“说吧，有什么需要的，但说无妨。”他轻笑，笑里烟波流转，清彻的源头水随着盈盈波动，嗯，有这样的眼神的人，心底无尘，是可以信任的。

“请问，你可否知道或者听说过有什么有异能的人？就是所谓的巫士、神算、法师等等之类的，异域国家的也可以——”

也许所谓的异域有可以助我一臂之力的神通人士。向自己那个世界，无论古代的天竺，还有现在的印度，都有些灵异的事件，有时，真正的灵异人士不一定在本国。

云蓝衣眼里有了些诧异,但他的诧异也只放在了心里,神情间是认真得思索——

“有，姑娘，在北方的浮云寺，曾经听说有一位高僧，能测知过去未来，只是，听说他闭关许久，也从不轻易地为谁解惑，只听说当朝的王的母妃曾经去过一次找他卜测，据说是非常灵验的。”

“当真？”

见他点头，我的心起了波澜，并很快从波澜成了巨浪淘天——

当朝的王的母妃？那就是皇太后的身份了？那样的女人也去那里，不会是为了占卜自己的前程吧？毕竟在宫里的女人在想着各种法子稳固自己的地位。

只是这种事情应该是暗里来得，怎么就被这位明目张胆地知晓了呢?

这不是重，重点是这个老和尚是不是真的有神通？还有，他如果真能知过去未来而看出我的来历，有办法送我回去吗?

从沉思中转醒，再看看眼前人，竟一幅好耐心地等着我。

“不好意思，请继续。”尴尬地摸摸鼻子，奇怪这男子竟也有好耐心?

他微笑，“没关系，姑娘让在下帮的忙仅仅是问这个问题吗？”

当然不是。

我立刻露出两排牙，“红尘想请公子给弄张智泱国的地图，包括周边一些国家的部分领土都画了一些的那种。”

“地图？！”他终于忍不住惊诧了，“姑娘要来何用？”

“放心，我不是什么敌国的间谍，只是用来看看路的。”我说的平和，并且直视他，没有虚心，何怕直视?

而我清楚他的讶异，在这种国度，科技并不是很发达，思维观念还没有发展到“纵观全世界，掌上方寸间”的地步。

他们眼里并没有那么宽阔，穷其一生，有的人也只是见过本国本土的一部分地域，并且就那么地认为，他们的国家便是所谓的“天下”!

更没有所谓的地理专课，出行也就谈不上广泛地运用地图，这儿的普通人，甚至到处经商的商人，也未必会需要地图，恐怕只有一些行军作战的部队需要的多些。

他看着我，太多的意外让他眼里的水波起了很大的漩涡，这是一双如此美丽而清澈的眼，我，竟对他直视许久也没有因那漩涡而失神分毫？突然想起初见梅无艳，曾经不只一次的因那眼神而失神良久——

不能再想!

挺直腰背，对面前的人微微一笑：“公子还在考虑？又或者是公子弄不来地图？”适当的激将法会不会有作用?

“好，姑娘，今日傍晚，在下会给你。”他答应了，痛快而不含糊。

“如果这件事，公子只当是为我一个人而做的，不多向其他人去说，我会更加感谢公子，前提是公子也请相信，我是不会拿它来做什么不妥的事的。”这个世界，搞张地图也这般难。

他凝望我，“姑娘傍晚但取无妨。”

他是相信我的，而我也选择相信他。

“好，一言为定，我出东风小楼，去你那儿取。”东风小楼人多眼杂，不该让她们知道的，避开。

“好，入夜时分，恭候姑娘。”他的这声应答，有了豪气万丈。

我们再度笑，笑送进风里——

他离去后我在想，他身上应该不太有可能会有现成的地图，他会去哪儿弄来，而且今晚就能给我?

转身，打道回东风小楼，发现一抹青绿，立在远远的一处亭前，那感觉如此的熟悉，熟悉的我不用仔细看，也知是明月。

拾级而上，走得近些了，她的所在与我现在走的这条路是丁字形的分岔口，我像惯倒一般，送去微微一笑，但这个女子，没有像往常那样摆好笑脸迎接我，甚至也没有回我笑，看了我几眼，转身离去。

喔?

她因和反常?

而且她站在这里已有多长的时间?

从她这里，我回望，能把刚才我们站的位置一览无遗，那她又看了我和那位云蓝衣有多久?

35章

有几天时间，我在发疯地练习毛笔字。

弄得兰嫂和翠儿一脸莫名，洋儿则满地蹦跳着说：“姐姐还没有洋儿写得好。”

我眯着眼睛对他笑，“后来者居上，洋儿，你开心得太早了——”

小家伙不以为然地离去，而我还在虚心地向兰嫂求教一些字应该怎么写——

兰嫂可能万万没想到我是白字先生，眼里不停地闪动着讶异，却不肯问，估计是怕伤了我。

翠儿懂些字，却也只是皮毛，没法子笑我，只在一旁好奇地扇着大眼睛，一眨一眨，眨到她觉得无趣了，才该做什么就做什么去了。

很好，在我终于把那些字都弄得很通，并一个笔画也不会写错时——

在我执毛笔的手不再发抖，写出来的字也不再是自己一点也看不下去时——

我收了满屋子乱飞的纸张，包括夺上那一堆涂鸦式的大作，然后把兰嫂也打发出去，自己一个人静心地坐在桌前。

认真地、小心地，在一张纸上写下我在这里的第一封信，并在中间揉掉过七页纸张，终于在第八页上，通篇再没有一个涂黑的错别字，才吹一吹，凉干，折起，装封！

同样的过程，又写了第二封。

“兰嫂，你来。”我笑眯眯招呼兰嫂，她放下手里的活，走进来。

“麻烦你去请一下清风。”本来想找明月，却又觉得不妥，那里她的神情不对，不需要在这个时候去面对她。

“好，姑娘先等等，兰嫂去去就来。”

我在这厢，看着她的背影，笑——

见楼上无人了，便把外室架上所有我买来的小东西，打包。也没有多少，不占地方的。

再收拾身边物，当看到那枚玉时，突然想到了乐陶，这是他的，如果能再相见，还给他。

接着，又翻出前夜拿到的那张地图，是羊皮为底，用浸过油的线绘制成的，是不怕水的。便卷起，装进一个竹桶里，非常精小易携。而和这张图放在一起的，是一个像铁又不像铁的金属制的东西。

这也是去蓝衣临夜交给我地图后，赠送的。

“无功不受禄，蓝衣公子，是你帮了我，而不是我帮了你忙，怎么反倒是我收你的礼物？”当时，我是这么对他说的。

他依然是平静如水的笑，“姑娘收起吧，明日天亮后便是我离开之时，它留个纪念，却也算不上是什么礼物，只是在他是姑娘若遇到什

么麻烦时，只需亮出此物，大凡是有点明亮的江湖人，就会给姑娘几分面子，而不会与姑娘为难的。”

喔？我很意外，接过来仔细看这件东西，有点像什么令符之类的，乌黑色，很觉，一面有字，一面有图，图画得奇怪，字嘛，不太认得。

“姑娘只要拿着它提到楚天极地宫，就可以了。”他的声音再度飘来，而我的耳朵因此而竖直。

“楚天极地宫？”

他点头。

我皱眉，“你刚刚又提到但凡有点明堂的江湖人，蓝衣公子，这么一说，你是楚天极地宫的人？而这楚天极地宫是个江湖上的门派？”

想起梅无大艳曾说过，他不会入江湖，那他怎么会结交江湖上的朋友？面前这位，虽然耍得一手剑术，但一身干净清透，怎也会是个江湖人？

“姑娘，楚天极地宫向来不涉江湖事，但江湖人也没有几个会来招惹的，姑娘且请放心吧，没有人来惹，楚天极地宫就永揜是笑看江湖的——”

他说的云淡风轻，但我听得出他话中的锋芒，那是傲视群雄的睥睨！

我讶然，“能否告之，你与这所谓的楚天极地宫有什么关联？”其实我是想问他在这宫中有什么身份，因为他话中是“来招惹”三个字，而不是“去招惹”，可见他是以主人公的语气在说的。

结果证实我的猜测方向是对的，只是我没想到，他竟是这个楚天极地宫的宫主！

如此年少？而且还是江湖人不敢轻易得罪的？那他的武学至少不是我所看到的那么简单！

又是一桩意外！

物以类聚，人以群分，那个冷秋蝉的什么摘星阁是不是也是个惊天的所在?

我摇摇头，有些想笑，这种事情也能让我碰上，到底是谁在暗中主宰着这一切?

我到底是因为什么被弄到了这个世界?

猛然又想起，坠水前，看到的那个水中的白裙长发的女子，到底是不是个女鬼？她在水中冲我笑，而现在我才迷糊地想起，那个女子，她的面貌，似乎比这山庄的四位绝色更甚一筹?

被我刻意遗忘的不愉快的经历呀，我竟忽视了许多情节?

帘被掀起，清风出现了。

收起思绪，而一干物品已被我收拾妥当了，没有一件能被别人看到，包括她。

我笑，笑得像朵灿烂的太阳花，她不是梅无艳，如果是，很快就会明白我这种笑是别有所图。

“红尘姑娘——”她款款走来，依然是雾中的芍药。

这些天来，四位女子中，我更觉得这样的女人更适合成为一个男人的妻子，稳而婉约，精明不外露，宜家宜外，很好。

“你来，清风。”我招手，请她坐。

她依言坐，没有扭捏，也没有做态，果然很好。

“红尘姑娘有何吩咐？”她看着同样坐下的我，而坐着说话远比站着说话要有效果。

“我需要一辆车——”单刀直入地道明请她来的目的。

“嗯？”她说不出话来，表情足以证明她现在的讶异。

微微一笑，我平和地说：“清风，我来到山庄也有多日，庄内的风景也非凡景，让我留连这么多天也不曾想到俗世，只是天气渐冷，冬天就要到了，如果再不出去逛逛，可能哪天想出去时，气候不太适合，也不会那么方便了。”

她迟疑——

“姑娘要出庄，清风自然不能驳了，只是长安已随公子外出，这庄内平日没什么人进出，便没有备那么多辆马车，恐怕——”她说得不痛快。

喔?

长安随梅无艳而去？我不认为他们会驾着那辆明显有枫楼竹苑特点的马车上路，梅无艳此去不会那样张扬，必竟是要解决事情的，他那样聪明的人，明白“敌在明我在暗”是最好的道理。

但至少证实了长安绝不是一个普通的车夫，从外表的气质到这次的随明，定有他的过人之处。

我这么想着，却是笑嘻嘻地继续说：“清风姑娘胎，平日这庄里采买物品是少不了的，如果没有你们公子出门那般可以堂皇的车，那走卒贩夫的木板车我也可以搭乘的。”

她怔住，又是讶异，显然是我说对了，也显然她没想到我会指到这条路上。

“姑娘如果真要出庄，清风遵命就是，只是请姑娘等待一天，明日清晨，我们同出，正好清风也要去水月城采办点东西。”

她下楼离去后，我这厢笑，要和我同去?

呵呵，那又何妨?

第二天很快就到了。

一早起来，用过热腾腾的早饭，我除了有个小得实在称不上是包裹的包裹外，身无长物。

“姐姐要去水月城？”洋儿跑来，明亮的眼里是渴望。

摸摸他的头：“姐姐此去是要办点事，要带上个小娃儿嘛，这个——”我故作为难地拖着长调，并且摸着自己的下巴。

兰嫂和翠儿立刻跑来拉了他去，一路下楼的同时，教训着让他懂点事，大人有时是不能和孩子一样光知道玩的，等等等等……

洋儿，如果可以，我会带你同去的——

看着她们离去，我心里这么说着，将涌起的泪逼下。

随后，清风进来，她一袭轻纱罩面，体态袅娜，即使有那层纱，她很容易让人看得出她的美丽与出众。

看来是很有出门的经验了，而我这等人，是不需要轻纱的。

坐在车上，依旧是那辆车，车夫换了一个，竟是灶间薛嫂的男人?

嗯，这个男人非普通人，一身的力气不是蛮力，万一再有点轻功——

我得留点神了。

一路无语，直往水月城而去。

我不聒噪，她也不聒噪，驾车人更不聒噪，大家享受窗外无力美景，也是不乏闷的。

而我在出风楼竹苑后，回头，看了许久，这座庄院，如仙境，是我此行最美的梦境——

它，及它这里的一切，会让我魂牵梦萦吗?

我之所以坚持选择马车代步，也是因为从这山庄到外面的世界，一路除了僻静外，还有段不短的距离，靠腿走，只怕走不出几步就会被发现并追上了。

现在，水月城已可触及，它依然那样灵秀，即使掩映它的草木已凋零——

繁华再现，仍是再入尘世的错觉，窗外人声不断，红男绿女的，这才是人世间的真相。

“姑娘来此可有什么特别想到的去处？”清风看着我，仍是温文地笑，虽然掩在面纱里，但眼里的笑意依然明显。

我也笑，笑得很是平和，没有任何异样：“清风，你出来要办的事照办就是了，不需管我——”

她看我，“红尘姑娘，清风这次出来是要采办一些用品，并且要查一查这城中里所有属于公子名下的产业的情况。”

我的笑不变，“这样吗？你采办物口少不了要用马车，而对我商铺的帐务清寒有经营一窍不通，更不感兴趣——”

她怔一怔：“姑娘此来，如果是需要什么，只要是这些商铺中有的，姑娘自可随意拿去，这些商铺经营的范围很广，衣食住行都有——”

啊？

“公子走前交代过，只要是姑娘想要的，枫楼竹苑有的，只管满足姑娘的要求，不得怠慢姑娘，所以姑娘若真需要什么的话，是不需去他处的，只管开口就是——”

哦？

“但如果姑娘是不愿随我同行，嫌清风这一路上枯燥无味，那清风无话可说——”

嗯？

难为了这个女子，没见她一次说过这么多话。

我还是笑：“清风，你是个不可多得的女子，也是聪慧的女子，怎会这么说？我来，只是想随意地逛逛，更愿意没有目的性地、放开心情地逛，而一路有你相伴，风景也因姑娘生色，并非你想的那样是认为清风你枯燥！”

她这么漂亮的人，虽然遮上了面纱，但还是让我不停地看了又看，有些东西不是面纱能遮得了的，而我的后半段话，说的是事实。

她不语，看着我——

良久后，点点头。

于是，我独自下了车，那位被清风极力要安排在身边的薛嫂的男人——嗯，还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被我也极力的婉拒了。

婉拒成功，是因为我们说好一个时辰后，在此处会合。

终于，一个人站在街时，松了口气。

但只有一个时辰，我不能浪费时间！

迅速找到最近的一家小成衣店（大的估计都是梅的产业），置了几件御寒的衣裳，买了水袋、干粮，又一路打听，直奔这城中最大的骡马租车店，雇了辆马车，幸好，这店不是梅氏的。

他所有的店面我现在已能区分，除了名字不同，在每一家他的产业下的店铺匾额上的右下角，都有一个记号，小小的圆里，是个类似篆体的梅字，不注意看是无法发现的。

最后，挑了个面相老实的伙计，给了他一锭大大的银两，在他又惊又喜又想涕泪交流的表情中，嘱了他几句话，交给他要这般这般那般那般，便在车夫的一声扬鞭中，滚动车轮——

只有半个时辰，我已做完这一切，并已出了水月城。

看着渐离渐远的城池，一种莫名的感觉涌上心头——

在整一个时辰后，那个伙计会带着我写好的两封信去与清风二人会合。

而在清风知道一切后，她会飞鸽传书于梅无艳——

梅无艳若真要派她及别人找我，我笑，他们一时是想不到去问云蓝衣的，而云蓝衣与他们已分开几天的路程，不会主动知道我的离开的。

在多少天后，他们可能会从云蓝衣那儿知道了我向他打听过北方的浮云寺，而那时，我已是出了寺门不知多久，雁过无踪了——

只要我这一路上小心谨慎，保护自己的同时，也不让他们的人发现我——

只是，这一切发生的可能性，得建立在梅无艳真得让人去找我时——

我笑，分不清自己是苦笑，还是高兴——

除了给兰嫂她们的一封信嘱咐她们要好好生活并安心呆在枫楼竹苑外，另一封，是写给梅无艳一个人的，他看了会作何感想?

“无艳大哥：

我，落红尘，真正的名字是落莘莘，而我，在这个世间，终究是过客。

早也得走，晚也得走，请原谅我走得匆匆——

无论我在哪里，都永远会记得，我在这里有个无艳大哥！

红尘（莘莘）上”

对天长笑，我，这个世界的落红尘，将再一次踏上一个人的征程，无论艰险与困苦，都无法阻止我回家的路！

再看一眼缩成一个黑点的城池——

轻轻的我走了，正如我轻轻的来函

我轻轻的抬手，作别西天的云彩。

36第三十六章 都是过客

章上传小溪这让我想起小的时候，每年有这样的落雪时，总会赶在爸爸扫雪以前起床，冲到屋外，然后跳在浩白一片的雪地上，用脚印留下一副副画，然后撒下我的笑声，声明着这是我的世界，不允许爸爸那么早把它破坏掉——长大后，住进高楼大厦，这一切竟呈了奢想，而现在，这一片无暇的雪色呀——

心中一动，我张望四周，没有人，似乎大多数人还在睡梦中，只有窗前的廊下有些凌乱的脚印，也许时早起的客人，也许时为客服务的小二走过留下的，但总之，现在的院落中，没有任何人。

“吱呀”拉开门，在巡望。是没有人，各户门窗也都紧闭着，于是扯起笑，一个跨步跳到雪白的院落中，在上面，翻飞脚印。自己最拿手的是做什么画？呵呵，用一双脚，前开四十五度左右，双脚开着依次向前跳过，画那孔雀的翎却是最美的。

当自己在大片的空地中，留下一个很大的开屏的孔雀时，自己的嘴咧得已是合不拢了，一副就够了，在继续下去，难保不会被人撞到。

我重新跳到廊下时，回头欣赏自己的作品——

“咦？不错不错！”一道声音想起，惊了我一跳！

是谁?

眯了眼，循着声音仔细搜索，才发现与我房间紧临的一间，窗子押开了一条缝，一张年青的脸正在那条缝里仗着嘴笑。

嗯?

见我看他，这个人把窗撑大，半个身子露出。

我意外，这是一个非常年青的小伙子，估计只有二十来岁，看起来状而结实，一脸的朝气，就像个大孩子。

那感觉，就像看到那些初考上大学的男孩子们，第一天背着行礼，一脸好奇，又一脸纯洁地走进新校园，而年少的脸上是年少的气息。

“兄弟，你用脚踩出来的是只金翎鸟吗？”这个人看看我，又看看院中央，一脸的惊奇，表情十分的单纯。

我一瞧偷看与偷笑的原来是这么一个大男孩时，尴尬褪去，心里坦然起来，望着他笑一笑：“你听说过孔雀吗？”

他说这像金翎鸟?

听了我的问题，他有些茫然地摇摇头，“没有，什么是孔雀？孔雀是什么？”于是，我确定，这里应该是把孔雀叫做金陵鸟的，而不是我作的。就像这里的松树不叫松鼠一样，应该是名字不同，样子不会太错的。

声音依旧压得低沉，尽量显不出女音，我对他说：“院中的那个就是你口中的金陵鸟。”

话未完，他一闪不见了人影，嗯?

我才有些奇怪，这个人又出现在“吱呀”一声后拉开的门里。

“小兄弟，你这画作得不错，要不我也试试？”他的样子看起来就是跃跃欲试，我好笑，这个人如此可爱。

正欲答话，有一人远远而来，拴着廊檐下的路，大步流星地像狂风一样地卷来，让人不能不远远地就注意到他，并且听到他一边走一边高声叫喊：“老四，准备好了没，咱哥俩该上路了。”

我看去，看到一座山——

也可以说是，看到一座黑塔——

这个大声咋咋呼呼走来的男人就是一个黑旋风李逵！所不同的是，脸上多了一条丑陋黑红的疤！粗壮，高大，黝黑，还有呲牙咧嘴的表情，一看就像是个莽夫，比我的脸要大上三倍的面盘上，两眼如铜铃，鼻子上翻，血盆大口，胡子似刚刀一样硬噌噌地炸开，而随着身体摆动的手掌像薄扇一样，那腿，嗯，足足的小象腿！

深吸口气，这个人好生威猛的感觉，我甚至觉得，如果这个人仅仅似摔倒，而我不小心正站在他身边的话，他会把我这般人一下子就能压得被过气去，直奔西天！

“二哥？你回来了？”那个一脸朝气的小伙子这样叫这个大汉，而我现在只想退回屋里，这个人是副凶神恶煞的表情！

“咦？”大汉看我一眼，只一眼，就怼这个小伙子说：“四弟。你怎么跟这么一个小妞在一起？是不是喜欢她？”

“什么？”少年在怔。

什么？！我大大吃惊，没有喊出那个“什么”来，心却在一瞬间停止跳动。

“二哥，你在说什么？他只是个小兄弟。”少年返过神来，也把我的神智叫回了一些，而砰砰的心跳开始继续。

我有没有听错？这个大汉我不认识，也从来都没有见过，如果见过，他的这副尊荣也一定会记得，只是，他刚才是在说我是“小妞”吗？这少年又这般问他，那就是我没有听错了？怎么可能？我这一路来都没有露过破绽的！而我没有喉结的脖子也被自己高高竖起的衣领遮了起来，他凭什么这样断定？

黑猛大汉听了他兄弟的置疑，又看了我一眼，上下稍一打量，便又冲着他兄弟呲牙咧嘴地说：“四弟，这小子分明就是个丫头扮的，你看不出？小妞——”

最后两个字转向我，一脸的不以为然：“你两个耳朵眼还没堵上，就跑到这里来装汉子，嫩着哪！”

我的眼已经凸出，简直就是不敢相信，这个像李逵一样活脱脱的莽夫，竟然一眼定乾坤？”

说什么张飞有时还是粗中有细，就是说粗人也难免有个心细的时候，但像这般外边粗野，内里却精细得像雷达一样得，简直就是——

就是什么？我真想把他归为天外来物！不正常！

但我不能说这么被一语打败，他说是就是了。

于是沉下心来，让自己冷静在冷静，这个人太让人吃惊了！

“四弟，这雪下得可不巧，会延了回山得路程，咱们得赶快上路了！”

我还没有说什么，这个大汉就已经在催着这个少年要走了，他们是过客，我也是过客，他们要走？于是放下心来，从这里一别，将是陌路，他们快快走，才不至于影响到我，而知道我是个女人又怎样？走了就没关系了。

“嗯，二哥，我这就回屋拿行李。”少年被他得急性子弄得只好收回放在我身上疑惑得目光，他还在想着我到底是不是个女人。

他二哥得催促却不容他再想了，他返身回屋，只用了不到两秒得时间便又出现在门前，像闪电一样，手里已多了一个包裹。

“小妞，咱家走了，俺家四弟若和你有缘分，你们就还会再碰上得！”大汉得铜铃眼看着我，不是在瞪，也像是在瞪，让我起了一身鸡皮疙瘩。

“二哥，别开玩笑了，我们只是说了两句话——”少年反倒不好意思的脸红了，他难道已相信他二哥的判断，已认为我是女人了

“哈哈，四弟，脸红个啥，迟早是要讨老婆的，若不是路上怕累赘，二哥就给你把这妞带回去。”大汉的话就像个冷笑话，一下让我噎得咳嗽了一声。

“别闹了，二哥。”少年的脸更红，当先走了，没有回头看我的一眼。

“哈哈，二哥知道你心里惦着小华呢，这不跟你开玩笑嘛。”大汉呼呼像风一样的笑，要跟去。

“等等。”我叫住他，而且是必须得叫住他。

“哦？”这个人返过身来，看我。

“请问，你除了看到我得两只耳洞，还有什么地方让阁下认为我是女人的吗？”难道就因为两个我没注意到的耳朵眼？这么小的洞，有几个人会注意到？大汉上下再看我一眼，摸着胡子咧着嘴说：“小妞，还真没了，你憋嗓子说话也顶多像个娘娘腔，若不是那两个小洞，咱家还不怎么敢认为你是个娘们呢——”

这是个什么怪物？

“小妞，没有男人会打耳洞的，除非是变态，你呀，就想着法子补补吧——”说罢，这个人有卷着一团风走了。

等着他离去的背影，我根本没有想到，今日的撞见，让他就凭两个耳洞便识破我的身份后，再次相遇时，竟为我惹来了一桩大麻烦！

37第三十七章 终到浮云寺

冷月城

又是一个带月字的城池,这个国家这么多座“月”字城，不怕百姓弄混了吗？

过了这个地方，应该再有两天多的路程就能到达宣州境内的晓月城——也就是我暂时要去的目的地。

走在街上，那场大雪足足让我靠一双腿走了五天并磨破了一双鞋后，才能来到这里，下一步是要正常地乘车而行！

这座“冷月城”不输那座“水月城”！

虽然没有南方的灵秀，却是有北方的雄劲，房屋的筑建多了不少的石材，而城墙也建德格外高耸。在城中是青石铺就的路，显得干净整洁。

走在街上不自觉得又拿水月城来比，而想到水月城，便想到了枫楼竹苑；想到枫楼竹苑，就想到一个人——

摇摇头，扯回思绪，目光随意地张望街道两边，户外的摊贩并不很多，可能是季节的缘故，而少数出来的，也都因寒冷而缩着手脚，原地跺踏着。

那双双冻得通红发青的手显示了他们身在底层而为了生存不得不冒着寒冷出来谋生的无奈。

“快躲开呀，马受惊啦，前面的人快躲开呀``````”一连串的嘶喝声，连同路人的惊慌，还有慌忙躲避时引起的碰撞，顿时让这条路热闹起来

我在听到那一声声警告和烈马狂奔的蹄声时，便在第一时间内闪到路边有着高台阶的店面中。

嗯？有轱辘的转动声？莫非不是一匹马？二是一辆马车？

这厢在吵杂的声音中辩听，那厢入眼的一幕让我的头皮又紧了起来——

一个扎着冲天髻，顶着五六岁的小男孩，正张着大嘴、站在路中央呜啦呜啦地哭着，而路上不少的大人光顾着自己闪躲，已有很多双腿撞上这个孩子，他倒在地上，有爬坐起，哭地更惨烈。

“妈妈——妈妈——“他是在叫妈妈？

皱眉，却顾不得多想，叹口气，发挥当初短跑健将的本领，三窜两跳得又从店里冲到街道中——

而我很成功的像在学校跳马时那样，越过了一张买菜的摊子才能及时地一把抱起这个孩子，也顾不得站起，直接滚向路边，在雷霆万钧地一刹那，险险地避过那辆狂飙的马车——

周围仍旧是一团喧闹，前面又有不知多少人在躲那辆车，我皱着眉头坐起来，可惜了这身刚买的棉衣，才穿上没几天，就被磨出里面的棉絮，一片残败、一团脏污！

“小家伙？没事吧？”尽量轻柔地问着怀里的孩子，他有些吓坏了，怔怔地发呆。

然后，听到我的问询后，哇的一声又哭出来，而这次他的哭声起了作用，他的母亲出现了。

一把从我怀里抱过去，母子俩是泪水涟涟——

我只能爬起来，拍拍身上，自己检视一遍，嗯，外面的棉衣，包括里面的一层也破了，统通都得换。

“宝宝呀，宝宝呀，你吓死为娘的了``````宝宝呀``````”这个女人哭得是心惊胆颤，抱着孩子的手都在剧烈地发着抖，可见她是看见刚才那惊险的一幕了，才会吓成这样。

我望着她，听着她的哭声，耳朵里就像传进了我那个世界里的妈妈的声音——

“莘莘呀，莘莘呀，你在哪儿？你可知道妈妈想你``````莘莘呀``````”是我那个老妈肝肠寸断地声音——

我的心又紧紧的痛起来，发疯似的想要回家了。

而我是那么的想家，想我不知道已急成什么样子的妈妈。

这五个月来，也许在平常人来说，是很快的五个月，但如果是么天活在思念和痛心当中的人呢?

那日离家后，我，就那么突然地消失，活不见人，死不见尸，亲人该是怎样的悲痛？而我那两位和我一同出游的朋友可曾因我的失踪而自责？觉得对不起我而日日难安?

我的失踪，会给多少人带去打击？会让多少人的生活不得安宁？尤其是血脉相连的亲人！

亲眼见过妈妈在我十岁时，我的姐姐和我那只见过一面的所谓的“姐夫”私奔后，是怎样一夜之间老去的。

不错，我曾经有过一个姐姐，比我大十岁，而在她二十岁那年，竟跟着一个远在他乡的男子跑了，因为父母反对她跟着那样一个男

人，因为父母不同意她辍学，因为父母在气不过的情况之下打了她两巴掌——

而我那母亲亲手带了二十年的女儿，竟禁不起两个巴掌，就跟着那个男人私奔了，一走就是十四年，十四年中毫无音信！

十四年不是短短十四天，太久远了，久远得让邻人和亲戚绝口不再提这个人，久远地让我几乎遗忘了自己曾经有过这么一个亲姐姐。却在同时，使我亲眼目睹了一个母亲在失去女儿后的悲凉、凄绝，白发一夜间生出，好像也是从那时起，老妈才开始迷上的打牌?

“小兄弟，谢谢你，谢谢你``````”那个妈妈这时才想起我来，从蹲着的姿势站起来，一把鼻涕一把泪的。

摸摸鼻子，抽回思绪，我的鼻间有酸意，眼里有水晕，连忙将愁肠压下，看了一眼那个缩在母亲怀里的小孩，对这个当娘的说：“如果你以后每一次带着孩子出门时，都能紧紧跟着、看顾你自己的孩子，我想这是你对我最大的谢意。”

这个妈妈在孩子哭喊了那么长的时间后才出现，可见是逛街时走神了。

而我没有说出口的是，如果这个孩子今天没有及时被救出车轮下，如果这个母亲今天真得因为自己的疏忽而造成大错，她这一世都不会安宁！

面前这个女人怔住，显然没有想到我会说出这句话。

在她回过神来以前，在她很有可能接下来的连翻道谢中，我赶忙抽身离去，走入依旧喧闹的人群。

只是，敏感的第六感告诉我，有一道视线直视着我，盯了我很久，让我的感觉如此强烈！仿佛要把我的背灼出一个洞来！

猛然回头，没有发现什么，再四处寻找，仍旧没有结果——

会是谁在暗处?

又或者是我的感觉失误?

晓月城终于到了。

在城中一家客栈定了房间，并且打听好了城郊外四十里处就是所谓的浮云寺，而浮云寺在一座叫做浮云山的山上。

四十里不时很近的距离，我打算明早出城，来往的时间会更充裕。

坐在镜前，端详自己，自己的眉目似乎没有什么变化，但是神情间似乎有了些成熟的韵味。

是的，这些天来，一切的一切，无疑是让自己成熟了不少，这些经历，是在我那个世界中想也不敢想的那种，遇水难，被挟持，中毒、解毒的难忍、黑店的刀下惊魂

所有的一切，似已过去，却也变为了我成长的资本，我因此而变得更加坚强，甚至是顽强！

在此之间，我是绝对不可能步行地穿越几百里艰难、甚至陡峭的山路，在茫茫雪原中辨别方向，靠一双腿来穿走捷径，弥补那些天没有马车逮捕而损失的路程。

在此之前，我仅仅是活在物质发达的文明世界中的，娇生惯养的都市女性。

在那白雪封路的五天中，我就是那么依着地图，翻山越岭地，才到了那座冷月城，如今按预期的时间，已来到了这座晓月城。

为什么自己这样击破?

看着镜中的自己，因为想家，家是一个人的根本，我不是什么尼姑之类看破红尘的那种人，也无法做到真能割舍亲情！

毕竟那个世界里，有我二十四年来几乎是全部的记忆，二十四年来几乎是全部的亲情和友情，而如果我没有抗争过，就这样放弃，上天，我告诉你，连我自己都会看不起自己！

为什么自己这样击破?还是个问题，我的心里有什么在牵扯？却不愿去深究，想快快地回家，桃李这里的一些东西，一些让我的心在剧烈矛盾的东西！

明天会如愿见到那个高僧吗?

他，能够帮助我吗?

浮云寺仿佛在云端。

青山绵绵，云海生，庄严宝刹隐其中。

一身热汗出透后，终于爬上山顶，在漫漫云海中看到了朱红肃穆的寺门。

原来寺庙也像隐在世外，是处佛光宝气的所在，初见，便是不一般!

所谓高僧也要选择寺庙的所在？风水宝地呀!

正欲上前，身后又有人上得山来。

回头——

是两乘软轿，小而精干，颤悠着被轿夫抬上来，看得出是专为爬山设计的轿子。十分轻便，而轿旁跟着个像是管家之类打扮得中年男人。

超过我，轿子在寺门前停下，轿夫喘着粗气，而轿内走出两个人。

一老一少，都是女眷，打扮和穿着有些身份的样子，可又不是特别有身份的那种，介于中间吧，毕竟能坐得起轿子。

“夫人，到了，奴才这就给您和小姐去敲门。”

他在老夫人点头后，登上石阶，叩响铜环，不一刻，巨大的门被“轰轰”地启开，连门大了，打开的声音都与小的门不一样。

我也正欲上前，却见那个管家与和尚发生了争执——

“施主，确实如此，近日本寺不招待女香客，贫僧也没有办法！”

我听到这么一句，不招待女香客？怔一怔，想起自己现在仍是男装，进，还是不进?

那两个女人也上了石阶，好说歹说，说自己来得不容易，是诚心来礼佛的，又是这寺庙多年来的香客，想让破个例子，开个后门，让她们进寺。

但那和尚很坚持，我这旁听他们争了半天，最终是那四个好不容易才抬着轿子上来的轿夫，连口气也没喘地又抬她们下山了——

她们离去前，嘴里嘀咕，“以前这浮云寺就没这么古怪的规定，这次却拒绝所有女客进入，而且还要维持一段时间，真是奇怪``````”

嗯？这寺庙确实有趣，无端端地要限令女客进入礼佛参禅？还毫不客气地拒绝了一位看起来能多添点香油钱的主儿？

只是，这个禁规为何偏偏这么巧地在我出现的时候碰上？

“施主？”那和尚用疑问的眼光看着我。

刚才瞧到了他义正词严的样子，只要透露我是女客的身份，自然是想都不用想着能进去了。

心一横，既然来了，就不能这么离去，他们的禁规谁知哪天才解，我难道要傻傻等待？

于是头皮一顶，进了寺院。

按进寺先参佛的惯例，入了主佛殿，跪在蒲团上，看上面的佛，与自己那个世界的，似乎一样，又似乎不一样，这到底是个什么世界？

在那里跪了半天，心里乱想了一通，只在站起时才草草地想，如果世间真有佛，请给我条明路吧——

走出主殿，我要直达目的，去找那个高僧——

云蓝衣说过他的法号，叫什么西芹大师。

西芹大师？

古怪的法号！

（各位朋友，这一章的心理描写多一点，而关于女主的“姐姐”那段，是在为故事的最后做个铺设，到最后，女主又会一连串地知道一些男主惊天的秘密，心里的刺激是很大的，而且对于异世的家庭是需要一些安慰性的安排得，所以请原谅这章的心理刻画多一些。）

38第三十八章 山下奇遇　上

西芹大师,一点也不象西芹

圆滚滚的,象颗珍珠.我只能这么形容他

他的眼神像洞察一切似的,让我不能把他形容成白面的圆馒头,毕竟此次前来是有求于他

而且见到他,很不容易,当时出大殿直往后院,没两步,就被三个以上的和尚拦住了去路

提出要参见这位大师时,就象一个平民百姓说要进宫见皇上一样——

对方那表情和架势，是在说明我的要求是不可能实现的。

而且用一个最好的理由来回答我：“大师闭关已久，任何人都不会见。”

出家人所谓的闭关是很有说法的，是一种修行，就像“达摩”当年面壁九年，九年如一日的端坐不动。

但是我不能轻易地放弃。

至少他们没骗我说这位大师云游四海去了，这就有办法！

不可能实现的要求吗？笑一下，我不相信，我还没有试过所有的方法。

所以脸上沉稳地微笑着，静静地盯视着那几个和尚，直到他们不得不注意到我眼神里的不可置疑。

然后说了一句：“你们可以和西芹大师说，我代表当今煜王的母妃而来！”

当时看着他们大吃一惊的表情，还有接下来不知所措和面面相觑，暗叹。这几个和尚的修行太差！

我不知道那个皇太妃的姓氏名号，但记得梅无艳曾对我说过，当今是宏王朝的二世王煜王，拿这个女人就是开国之网的王后了。

结果这些人把方丈请来，方丈又用他的眼神探索了我半天，在我坚定不动又坚决咬定，必须要面见那位西芹大师时，他也终于离去，并且去请他的师公。

原来这西芹大师的辈分如此之高？

方丈都有五六十岁的样子，他会有多大年龄?

在客厅足足等了两个时辰后，在太阳已升到中午时，在我饿得快体力不支的空儿，这位西芹大师才神龙现身。

而在他踏进门槛的那一刻，我两个小时的等待，顿时觉得是值得的，平常人可能两天，两个月也未必能等得着他。

多亏了冒认皇亲！

而他已出现，我也立刻就认定了，他就是我要等的人。

这个老和尚，须眉皆白，眉长一尺，是寿星眉，身体圆胖，皮肤白皙，脸上光展展的，没有半道皱纹。

鹤发童颜呀，只是他没有头发，却有童颜。

他一进门，就用一种可以看穿人心的目光盯了我几眼，然后坐在床榻的一方蒲团上，叹了口气。

“该来的总是要来。”

嗯？他这话何意？早已采出我要来？也已看出我是谁?

于是接了一句：“想躲也躲不过！”

老和尚哈哈一笑：“姑娘，你来也没来对。”

果然是高僧，我的耳洞已特意跑到一家女妆店，找那高明的妇人给想法子做了掩饰，堵了起来。

他依然一眼看出我是女儿身！

“不来，又怎知没来对？”我紧紧盯着他，“师父是高人，说的话也有深意，如果师傅这样的高人都帮不了我，我怎能相信？”

他的眼神深邃，“姑娘，老衲爱莫能助。”

这么简单的答案？这么简单的过程？我宁愿相信我现在还没有见到他！

立刻知道让人失望的结果，要比等待的过程，更让人不想面对！

“当朝王的母妃来您这里请教，也是这种答案吗？”我的情绪上来，语调有些发冷。

失望让自己有些失衡，而且我并不在乎冒用那个王妃的名讳，其君之罪是定给怕他的人的，我的目的却是无论如何都要达成。

老和尚看着我，眼神柔和："姑娘，太王妃梅施主当年只是请老僧帮她找一个人，而姑娘要老僧做得却是能力以外的事情，老僧只能略微知道姑娘的来历奇特，却无法帮助姑娘。"

原来他们称呼那女人的身份地位为太王妃，嗯，那个女人也姓梅？是我来这个世界侯听说的第二个姓梅的人。

"高僧既然能如此简单的便要打发我走，那又何必让整个寺门禁止女客入内？"

这两者有关系吗？我的直觉告诉我，有关系，不然也不会这么巧，不然他不会一见我就说出那句话。

分明是怕我来！

"姑娘既已猜出，老衲只能实事求是地说，老衲是不想回答姑娘的最后一个问题。"

哦？

我是还有一个问题，而且是困惑了我很久的一个问题，但他这样提前一步的想打断我的询问，并故意让整个寺院因此而阻止女客入内，原是想拦截我，可惜还是没料到我是男装而来。

但他的行动，足以证明他想躲避什么，也有什么是不想告诉我，更能证明他是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的！

我盯着他，眼睛眨也不眨。

"高僧，即使你如此说，我依然要问出这个问题——"

顿一顿，"我为什么会被弄到这个世界中来？又为什么偏偏是我？"两个问号，但答案只需要一个。

他看着我，不语。

不回答？

心中火焰冒起，"你不回答是你们所谓的怕泄露天机？"

老和尚垂下眉，也垂下眼，眼观心，心观鼻地捻着手里的佛珠。好一幅高僧的模样！

我蹭的站起来，握紧拳头，有想把这里的一切砸了的冲动！

而我的冲动在想起一些事情后，努力深呼吸，被自己强行压制住了。

想起那一世算尽天机、指挥超群的诸葛孔明，他一生中既有战争而设的阵式，伤人命无数，还有几次泄漏了天际，超越了凡人应该做的，因而折了阳寿，最后吐血而亡，死前是未统一天下的遗憾，但同时，他也深深知道这一切是对他的惩罚。

眼前的老和尚，毕竟是凡人，如果真有仙人，也是害怕受到惩罚。自古以来，就有了“天机不可泄漏”这句话。

我又凭那一点，让这个与我没有干系的人，为我泄露天机而去遭受上天要给他的惩罚?

只是，我的异世之旅，真得干涉了天机?

39：第三十

心里一片彻底的寒凉，身子木然地往室外走去，在跨出门槛地一刻，身后端坐在蒲团上的老和尚开口了。

“姑娘，不是老衲不帮你，而是只知稍许因果，却无法施那通天之术！”

通天之术？何尝不是呢？我来前便也曾怀疑过，这穿越时空可不是一件谈笑的易事，也不是普通人想穿就能穿得了的！当然算是通天的难事。

只是，我的穿越，有什么因果?

“姑娘，且请记住，你来这里，是福不是祸——”

身子僵住，头也没有回地立在原地片刻。

是福不是祸？我那些不是一般人所能遭受的际遇，几次三番地险些丧命，难道不是祸?

冷笑，但我没有回头。

重新抬步——

“哎——姑娘是有深厚福缘的人，苦尽甘来——”

一声叹息，还有最后一句话，让我心里苍凉，而我也开始对这个老和尚不肯告知真相的事实，心里开始释然——

必竟他没有想要在一开始便装糊涂，也没有想要欺瞒我。

他装不装得成功是一回事，而有没有打算装，又是一回事——

跨出寺门的高高门槛时，一旁送客的僧人单手立掌地向我一施佛礼，念了声“阿弥陀佛”，恭送我。

“施主请慢走——”

我看他一眼，丢下一句话：“我走后，再有女客进来，你们用不着再推拒了——”

然后在他的莫名其妙中，头也不回地离开。

而我相信，不出一刻，这个小和尚就会明白我的话中之意，上面就会收回不接待女客的规定了。

*

顺着山路，我边下山边胡乱地想着下一步该怎么办?

突然之间，疲命奔波多日的辛苦，换来得是无功而返，而我，也突然之间失去了目标。

下一步，我到底应该怎么做?

问自己，在纷乱的思绪中，抓住了一点——

恩，我应该去找那个庄算子，那个洋儿口中提过的庄算子。

洋儿说过，在我的几次询问下，不只一次地说过，关于他在两年前的一件亲身遭遇——

当时，洋儿一个人在家门口玩。

快日落时，有个举着幡布，打着“算卦”旗号的术士，曾经在走过他家门前时停下，见了在门口玩耍的他，低下身子，摸摸他的头，对他说了一番话。

一番让当年五岁的洋儿永远也忘不了的话。

“孩子，可怜你小小年龄，就会遭遇不幸，丧父失母，与唯一的亲人相依为命。今日我路过这里，见你这娃儿可怜，送你一卦，记住，无论你在一年后会遭遇什么，但不需太久，你和你相依为命的亲人会再度遇上两位贵人，会重获家庭的温暖，也会过上比现在更好的日子，一生有靠，而你会接受教育，将来建功立业，为国家做一番大成就的——”

那个卦士说这段话的表情和语气让当时的洋儿怔住了，傻傻看着这个男人举着幡布，摇摇而去，去以前，还对他笑了笑，“我叫庄算子，如果有缘，我们再见——”

说罢，消失在西落的太阳余辉中，让洋儿记忆犹新！

他曾在当夜回家后便与他的姐姐转述了这段话，而当时，他的姐姐也不以为然，搂着他睡去，而他也很快不放在心上了。

但在一年后，他的父母接连死亡，留下他与姐姐相依为命，再后来，更被亲戚危迫，没有了依身住所，更无裹腹的能力，便去自卖，而自卖遇上痞子时，又恰逢我和梅无艳的出现——

这在他姐弟二人看来，那个术士的卦是在在很灵验的，而我也疑惑——

如果是花钱买来的卦，有可能是个江湖骗子在招摇撞骗、胡说八道，但显然这个所谓的庄算子是主动上前为年幼的洋儿卜的，动机上来看就没有要骗人的道理，何况以后的发展，与他的预言应验的地方很多，只是，这洋儿将来也真会像他所说的，会建功立业，为国家立下丰功伟业吗?

我边想边打算着，应该去找找这个庄算子，但这样一种游方术士，居无定所，该从何处找起?

脚下绊了一下，我险些被山石绊倒，但也发觉了自己似乎走错了路。

一张望，前面是谁?

我直直地看到两个形容鬼祟的男子，正手里搬台着一具人体，恩，那是一个人，好象还是一个女人，他们一边搬一边还手脚不安分地在那个女人身上乱摸，嘴里发着嘿嘿的笑，像淫笑—

不好！

我想立刻退去，但已经晚了，刚才走神，已经走到了把自己暴露在他们视线范围内的境地了，左右无遮挡，而刚刚又差点绊倒，发出了声响，现在的我，想悄悄隐去，已是不可能。

“谁？”两个人在我看到他们的一瞬间回过头来，双双惊惧地瞪着我，而这里荒郊野地，他们正想干什么好事?

在心里白自己一眼，怎么这样倒霉？如果刚才注意点路，就不会走差，走差了也不要紧，如果刚才不发出声响，此时我可以悄悄隐去，似乎还可以跑回山上搬些和尚来作救兵，帮帮他们现在手中抬着的那个女人。

咦？那个女人身上的穿着很面熟，再看脸，是很熟！

那不是早上才遇过的那对老少两个女人中的那个年少的小姐吗？她有四个轿夫、一个老妈、还有一个男管家相陪，怎会落到这两个一看就不是什么好东西的男人手里?

我这厢迅速飞转思绪，脚下已在慢慢倒退——

“大哥，原来是个臭小子，看来也没什么威胁，咱哥俩的好事被这小子撞上了——妈的，他想跑！”

其中一个对另一个说着说着，唾了起来。

另一个眼一横，用金鱼眼瞪着我，眨也不眨地说：“这小子撞上来自然是自找死路了，兄弟，一刀干掉，妈的！”

他们有刀？可不是，都在腰间挎着，此时已双双抽在手，将那女子已扔在地上。

那位小姐是被迷晕了？“砰”一声到在地上也没反应。

我迅速用眼角余光察看地形，而他们已执着明晃晃地刀步步逼近——

“小子，怎么不吭气呀——”前一个说话的看着我，又冲他的大哥撇了撇嘴，“大哥，这小子至从出现也没吭过一声，不会是个哑巴吧？”

我吭气？就算真装哑巴你们也不会放过我，而如果我说话，万一情急中透出女儿家的声音，怕不是在找更大的麻烦？

我心里冷笑，已打算转身拔腿狂奔，而那位大哥已搭上他的话：“呸！管他是不是哑巴，就算他会喊破喉咙，这深山老林，那群和尚正在吃中饭，都在山上，听也听不到的——”

西芹老和尚，任你神通，你可曾算到，就在你修行的山脚下，正上演着龌龊的一幕，一个少女是落到了淫贼手里，一个你说的福缘深厚的正被两把大刀虎视眈眈——

就在他们挥起刀要攻来的时候，就在我转身的一刹那——

我半转过去的身子，在我听到他们“哎哟”“哎呀”的叫声中，停住——

因为他们已双双单腿跪地，而我只来得及看见从他们跪下的那条腿上的后膝处蹦落在地的两颗石子。

咦？

我知道那里有个环跳穴，是腿上的麻穴，那两颗石子显然是击在了他们的麻穴上！

二人惊惧地对视一眼，龇牙咧嘴地仍不甘心，手上的刀不停，仍想朝我挥来——

原来二人这么笨？有人暗中出手，能管得了他们腿上，就管不了他们的手上？

我反倒不急了，也果然见到了他们猛呼着痛，两把刀双双落地——

“咣当”“咣当”地声音中，小个子的冲他的老大喊起来：“妈呀——有鬼呀——”

“笨蛋，是有高人在旁，还不快跑——”那个大哥已先一步，拖着那条不麻的腿，拽着另一条腿离去，而后二人一拐一拐地从我身边逃走——+

我不能拦，光力气就敌不过他们了，何况他们只是麻了一条腿！

“哪位高人在暗处？”我高声喊，“如果是我管这档子闲事，至少不会让这两个畜生一般的人渣就这么跑了，那会让更多的少女受害——”

他们俩这种见人就敢杀的恶人怎么可能就被这么一吓就改邪归正了？无疑是放恶虎归山，再度祸害别人！

但我也仅能做到这些了，躲在暗处的会是谁?

是正巧碰上这桩子事却不愿露脸的世外高人，还是其他?

不及多想，我匆匆走到那倒地的女子身边，仔细一看，很年青，估计顶多十六七岁，而衣领处已开了很大的一个口子，刚才也分明见了那两个恶人在她身上，上下乱摸地占尽了便宜，若让他知道，岂不是会自寻短见?

于是，蹲下，先探探鼻息，很正常，很匀细，应该是被迷晕了，但我应该怎么弄醒她呢?

先帮她把衣衫整好，再扶起一些，地上寒意浸骨，冬天的地是硬冷的，只得将她靠在我身上，掐人中，显然不顶用。

哎，药迷晕的，又不是正常晕倒的，掐人中顶什么事?

如果用水喷呢？我取下腰间水袋，犹豫着该不该含一口水喷到她脸上，如果不管用，这大冷的天，她的脸就受罪了，我该怎么办?

放她一个人在这儿去找人帮忙显然是不安全的，难保不会有人路过，有个万一的话，这女孩就算又搭进去了——

难道我就这么拖着她出了山找到人家再说？恩——

够呛，我这把力气呀，背着她也走不了几步路，何况这路是山路，碎石成堆！

就在我终于打算用水喷的方式来试试的时候，“嗖”地一声，耳旁风过，一样东西落在我脚边——

（亲爱的各位朋友，今天的更新有些晚，对不起，如果您看了有什么想法，可以留言，其实，以前每天能坚持更新的最重要的原因，也是因为一边写，一边看朋友的留言，在想放开机子，停下来休息时，是这些留言又催促我，努力努力再努力。

多多说话，从来都是言而由衷，并不是胡说，对一个写的人来说，鼓励很重要，会让我在万般情况下，而不懈怠！）

第四十章 意外的白食

出了常家已是七天！

问我去哪？

下一站，北方的三大城池之一——

乌城。

也是一个总算没有带“月”字的城池之一。

除了在车轮下救过那个男孩的冷月城，这北方就属乌城和另一个寒月城是最大的，而我从地图上，选择了比较顺路的乌城。

城大，物流就发大；物流发达，代表经济昌荣，人群就会密集；而人群密集，也会使消息的来源比较多！如此一来，我的耳朵，也会因此灵通许多。

所以，改变目标，要在人群间去发现我要找的人。

真正的隐士在闹市，闹市中不乏高人，那个庄算子，按洋儿的话来说，说话口音也是北方人，说不准会碰上。

总之，进了北方，就来个能人异士大搜索。

想自己来到这个国家许久，尚未见识过这里的国都，那国都我倒是挺过，在南方，在水月城以南，名字很精练，有代表性，能代表这个国家的特点——

“月都！”

“月”字城池围着它转和听命于它的国都！

这个国家很喜欢“月”？与天上的月亮是否有关？

我坐在马车上，应为已习惯这种赶路方式，只要不去想什么汽车、火车，还有那飞机，这种方式还是很快的，至少比我一双腿快多了。

因为乌城已到，就在眼前！

放眼处，天空忽然降下入冬以来的第二场雪。

铺天盖地的纷纷扬扬，提醒我，冬天已深了。

一路走来，无病无痛，甚至没怎么感受过寒冷，难道与那些日子在枫楼竹苑的大滋补有关?

而那些都是梅无艳的安排！

心里滑过一抹什么？很难受，皱着眉，原来这是一种思念。

长吁口气，给自己一个笑容，这个笑容我自己虽然看不见，但我已能把刚才那抹难受压下。

并去想一些其他的事情——

记得出常府时，那个小姐拉着我的手，依依不舍，竟然叹了口气，眸中有惆怅，幽幽的说：“如果姐姐是个男儿身就好了——”

哦？我扮成男装好看吗?

捏一下她的脸颊，见她满面红霞，笑：“你呀，如果我是男儿身也只是个过客，而你的未来也不会在我这里——”

她被我一语道中

Chapter_6

心思，脸更加红，抬起的眼中有迷惘。

有些叹息，这个女孩，将来恐怕也是要像这里大多数的女子一样，要嫁给一个陌生人的。

但我没有办法，这是大环境，一个人的力量能做到什么?

只能期望，她眼中那属于小女人的美丽光泽，能永远停留，而不会被以后的生活湮没、黯淡……

“小哥，乌城到了——”驾车人在帘外对我说。

于是，马蹄放缓，徐徐进入城内，而我在车穿进洞开的城门后，打量着两旁的商铺，尤其是酒楼。

很久没有吃过一顿能解馋的好东西了。

一双眼搜寻，咦?

奇怪的发现——

这座城池中，大规模的店铺，竟然有许多家没有梅氏记号！

而一路来，每处像样点的地方，梅氏店占的比例是很大的。

越往里走，越能发现，这座城的主要经济，并不像大多数地方一样，是被梅氏垄断的。

这座城有何特别之处?

“车夫，停一下——”我已经瞅到了一家很大的酒楼，而灵敏的鼻子告诉我，那里传出的菜香很正点。

最重要的是，那块大大的牌匾上，没有梅字记号！

下车，一锭银两付与车夫，他惊怔：“小哥，这银子太多了，小的没那么多碎银给您找零。”

“冬日驾车，不比平常，你添件衣服，喝壶好酒，暖暖身子，回吧——”

天寒地冻，我在车厢抱着手炉，他在车外，顶风迎寒，虽然厚厚的棉衣棉裤加身，也戴了护膝护腕，但那种露天的彻寒，是他生活无

奈的选择，而我的选择是，给他如常的工钱，或者给他多几倍的工钱，二者，我选择了后者。

每到一个大的城池，我都会换辆马车，因车夫不是我私人的，因他们都有一个家，家中人不希望他们出来的太久。

车夫离去，他会自己找处所在，填饱肚子，而我，上了这家酒楼的高台。

“四海一家”?

这酒楼的名字倒也不是俗气的，仔细再看一眼，抬步跨门槛。

立刻又小二迎来，热情招呼，我落坐，只在一层。

坐等上菜的同时，环目四顾，眼角瞟到柜台处，一个掌柜模样的，与两个小伙计聚首围在一起，嘴巴在动，眼睛在转，嗯?

其中一个伙计是迎门的那个，他们聊什么本不关我的事，掌柜的吩咐伙计做事，那是很正常的，但，他们的眼珠子分明是朝我这边看了许多眼。

我打量四周——

自己的这张桌子靠窗而设，身后临墙，左与后，已是无人的地方——

右手处有过道，前面相间的每张桌子都隔了近两米远——

他们的视线也就分明是看着我这张桌子的，而我单独一人占据着这处方圆。

皱眉，他们对我这张面孔有什么意见?

或者是觉得我很面熟?

刚刚进门前，特意望过那块匾，确定没什么标记，也确定那块匾是有缝处日晒的痕迹，而非刚换上去的……

正思索，一盘盘美食端来，一连四个小二，同来这一桌前，将饭菜摆下——

上的如此快?

瞪着眼前满满一桌的吃食，自己有点这么多菜吗?

发怔的同时，小二的声音插进话来——

“小哥，来点黄酒吧，热乎乎的喝到肚里，能驱寒解冻、暖肠胃，酒劲又小、不易碎，喝上点，浑身有劲，在这冬日里好赶路……”

然后，就看到一个细颈修长的酒壶，被摆在一个低它一半的盅里，放在桌的一角。

而那盅像是量身定做的热酒器，里面清澈透明的冒着白色气体，定然是加热过的温水了。

现暖的酒?

还是黄酒?

再一次吃惊!

自己几乎不饮酒，在原来的世界，聚会时，也总是会喝点红酒或者香槟，不太喜欢白酒和啤酒的味道，但偶尔也会因为应酬而沾上点。

尤其是冬日的夜晚，和朋友们吃顿火锅，喝点热酒，出来走在寒风凛冽的街上，浑身暖洋洋的——

来到这儿后，自己有喝过酒吗?

没有，没有自己想喝的那种，而一路上，北风呼啸的时候，还真想过来那么一点，可独自在外，不饮为妙，量浅怕醉，醉酒会做错事……

只是这黄酒，我却是知道的。

在自己那个世界中，从越王朝至我生活的21世纪，有文字记载的黄酒历史已超过2500年!

而且，这种酒的营养非常丰富！光是能助长人体发育的赖氨酸，含量与啤酒、葡萄酒和日本清酒相比要高出2—36倍。

人们总说啤酒是“液体面包”，葡萄酒是“浪漫”的象征，而黄酒却是真正的“液体蛋糕”。

想起爸爸，他上了年岁后，总会购点这种酒，在餐间，常常自斟自饮一些，秋冬暖着喝，春夏冰着喝。

而我和妈妈没有发表过意见，只因为，它比起许多酒来，具有降血压、镇定神经、高效减肥及提高肝肾机能等功能，世人都称之为中国国粹，何来的理由来阻挠他喝呢?

而今，在这个异世，在这个冬日，在这个陌生的地方，店家如此周到的端上来这个，让我意外，心里涌起一种莫名的暖意——

拿起细致精巧的酒壶，为自己斟上浅浅的一杯，未入口，心先暖——

嗯？酒香浓郁，醇厚柔和，连我这般的人都能喝出这味道的无比协调、醇美，比我在爸爸杯中尝过的那些要香浓许多?

这种品质性的享受，让自己闭上了眼——

难道这就是爸爸常常可望不可及、常常慨叹着若能喝上一杯少活几年也愿意的极品陈酿黄酒?

而爸爸说过，这陈酿黄酒成本是极高的，也不是任何酿酒厂家随便都能拿得出来卖的，因为这中间有必不可少的时间因素，还得有一级的评酒大师来做神奇的技艺加工！高品质的好黄酒至少需要3至5年以上的贮存期呀！

我在这一口间，仿佛已过了许久——

腾腾的热气，扑鼻的菜香，耳旁客满楼的吵杂，终于使我回神，睁开眼，看满满一桌，色香味俱全，而盛菜的餐具也是精美的器皿——

美食美器，深得我心，肚中的馋虫再也忍不住了，美食面前难自控！

在多日没有像样的美食下肚的情况下，我抵受不住诱惑，虽然奇怪着这一切，但自己吃过后，无非可以多付点银两做餐费，不管那么多了。

开动！吃！

我的吃相很不雅观，自己也很明白这一点，因为我吃过的这一桌，就像打过一仗的废墟，狼藉一片，满目……

嗯，打了个饱嗝我对自己能吃得下这么多东西，也好似非常吃惊的，摸摸鼓胀的肚子，又打了一个饱嗝。

对自己笑，落莘莘呀落莘莘，这世上，只有美食能让你做出这么没有面子的事情了——

“小二，结帐——”

我招手唤。

立刻就过来了两个小二，点头哈腰，满脸笑意。

“客官，你的帐已经有人给结了。”

正揉搓着饱腹的我又一次意外。

看小二，小二笑盈盈。

“小二哥，能否透露这付账人是哪一位？又或者形容一下他的外貌穿着？”

有人如果要成心躲在暗处的话，我问也未必问得出什么的，但如果不问，便是主动放弃了所有的机会，于是我问。

不出所料，他俩呵呵笑，对看一眼，一个回答：“姑娘，咱也不知呀，是前些日子，就有人留了大笔的银子，还留了一幅画像，说如果看到客官您这样的，就给您上本酒楼最好的吃食——”

另一个在一旁，连连点头证实他的话。

哦？还有画像？

一怔，那小二竟真的拿出一副卷轴，展开，那上面栩栩如生的不正是我？而且还是男装的我。

再问也不会多知道什么，索性不问，连帐也不需结，便在店家的恭送中，跨出高高门槛。

正想着自己在这儿是步行着先找家客栈，还是再找辆马车代步？

看天，大雪飞扬，很快的，就会让世界一片素白，再一次的积雪封路很快就会来临，而我已经到了这北方的三大城池之一——

下吧，再下得大些也没有什么影响，而我正须逗留几日。

只是这个城毕竟很大，大的如果靠一双腿来逛遍整座城的话，且是在大冬天中，是不太明智的做法。

应该再找一辆车——

咦?

入眼处，就是一辆车，双辕马车，就在台阶下——

这是一辆第一眼看去，就知道是会舒服得那种车。

大而宽，不华丽，但大气，没有鲜亮的色泽，但却一眼就知是十分讲究的。

车前立着两个人，一个手执鞭，头戴翻耳帽，像是车夫；另一个穿着也同车一样讲究，面上三撮短须，四十来岁，一脸的精明干练，双眼细长，眼中也是精明外露。

哦?

这辆车停的古怪，偏偏停在正正的门前，正正的对着台阶，不怕阻碍了其他客人的上下出入吗?

这车内有人？还是无人？若有人，应该是早些下来，将车移开，以免影响这酒楼的生意的。

正想着，已快步下台阶，只余了两级，正想从旁边跳下去，那个中年人开口了——

“姑娘，在下在此专等姑娘，请姑娘上车——”

我怔住，是在对我说话?

是在叫我姑娘?

我的绝色老公 第四十一章 蹦出来的眯眯(完

坐在车上，很舒适，比第一眼看上去的感觉还要舒适！

也许是那些日子自己雇的马车，都是最普通的，连日来屁股猛受了颠簸，才会倍感这种的车是一等的好、一定的舒贴，而很多事情只有在比较下，才会突显它的优越性。

如果我没有这段日子的奔波呢？如果我一直是坐惯了出枫楼竹苑以前所代步的那种马车呢?

记得那时，是梅无艳在亲自驾车——

“姑娘，请下车——”帘被掀起，那个中年男子一直坐在车辕上，他的穿着是上等的，此时却一路在车厢外，覆了满身的白雪。

眉眼上，也盈满雪花，是因为知晓我女儿家的身份，不肯与我同在车厢？还是因为一些身份上的原因？

而这位邀我的人，又是什么身份？

如果问我，自己为何会坐上这辆车？为何敢赴这个陌生人的约会？

笑一笑，我，也有好奇心，尤其是一路来的几次古怪的无巧不成书的遭遇！

对方是谁？

也许就是那个暗中人，也许不是。

也许无端请我吃白食的，于林中暗中相助的并不是同一个人，但，也许还正巧是，而那次在冷月城的街道上，分明有一种被注视的感觉，难道真是我的错觉？

如果真有这么一个暗中人，对方想要对我不利，是不需如此大张旗鼓的。而自己一想再想，在这个世界中，有没有跟谁结过什么梁子、发生过什么过节？没有，也实在想不出，邀我的人能对我有什么不利。

于是，应约！

看窗外，车驶进入了一条很深很深的巷子中。

下车，发现车下已置了一方矮凳，让我想起在某些影视剧里，看过的情节，富贵人家的女眷，上下车时，都有专人侍凳、并伸出一只手臂扶持，而这些女眷也一律地雍容华贵，举止娴雅，享尽了身份上的尊荣——

有意思，我不是富贵人家出身的，就算是，也学不来，所以没有理会那张凳子，直接跳在了地上。

打量，眼前是道朱红的大门，高高门槛，很有气势，只是——

这道门竟然显得有些脱俗?

不是那种纯气派，纯华丽的大户人家门厅的堂皇!

它，是很高而大，却无俗气的金漆、狮兽，门两旁也无那石狮子之类镇门的吉祥物。

只有两棵高耸的青松，在飞雪下，屹然而立，不弯腰!

挑眼看门楣上，飞扬大字——

傲来居?

是这三个字吗?

再看这条巷子，依处乌城内，但这巷子的深度，一眼望去是没有底的感觉，而眼里看见的，左右高墙无限，只有这一道门——

难道，这整个放眼可的高墙所围起的范围，都是属于这道门的空间?

如果是，那这处院子的方圆可是够大的了。

“姑娘请——”那男子这时已伸出手臂，在侧引路。

随他上台阶，门开，像是里面早有人在等待，听到了门外的声音，而启门迎接。

“外管，您回来了？”开门的是个青年的小厮，看到我，低头，鞠身，侧转，让过——

我随着他口中的外管跨进门，放眼望去——

嗯?

院子不是我所见过的很多类型的那种大宅院!

入眼的感觉是大气、宽阔、通透、明静……

里面一律的青石扑救，没有挡门的照壁，一眼通透的望道庭院深深，一进又一进的门廊——

这也是大胆的异于世俗的格局!

大片的青色给人的感觉干净、雅致。而零落的，在一些围起的低矮砖池中，有形态各异的树，不少是像青藤那样弯绕而纠结的，似大型的盆栽一般写意、悠然地延伸在院落中——

好敞的景，好大的气势，这树也是好特别的衬景——

雪依然在下，院落的地面，应该不久后就会被覆盖，掩了它青青的本色，但这漫世界雪白的感觉，有那形态千样的树在做点缀，也有了一份不在俗世的出尘——

中年人看着我，依然客气地带路。“姑娘，请——”

收回些心动，随他再下了入门的台阶，往里走，院落几进，每一进的门廊都很别致，没有繁复的木刻雕花，确是有一种说不出的简洁、高贵。

我突然停下，因为我发现，这几进的原子中，左右两边除了偏房，还有角门，刚进时没注意，现在发现，从左手处那没有门扇，只有月形洞的角门，向这贯穿的主院外望去，我的眼，无法收回了——

那是一片茫茫的雪的世界。而那里，似乎有片很大的湖，湖上有些氤氲在腾起，还有垂柳、直杨、粗槐、矮灌木丛……

“喔，姑娘，那是傲来居的花园，除了冬天以外，那里一片绿色，种植了奇花异草——”

不用他说，我已能想象，现在那白色下若隐若现的、未被完全覆盖的，是大片大片的草皮，我甚至能想象，当春天到来时，嫩绿浮出，这儿会是北方的一片江南水乡

赞叹——

“姑娘，到了。”引路的人突然停下。

到了？我的心突然无来由的突得一跳，难道请我来的人就在面前这间屋里？

心跳的急？为什么会这样？

从进门起，这处大院，给我的感觉，竟有些熟悉，又有些陌生，这处院落完全打破了常规的建筑风格。

包括我住过的那些大型客栈，也是遵照“进门有照壁，出门有影壁”的说法而盖的，意味着家财不外露，鬼神请莫入的照壁，还有家丑不外扬，闭门家中事的影壁，而在这里，没有这些，一个也没有！

还有路过的敞开的那些偏房里，我一眼瞟去，也是意外中的布置，这种异于世俗的风格，我只在枫楼竹苑里见过！

枫楼竹苑像是世外的仙苑，而这里，却是世俗中的异境，一个在世外，一个在世俗，却都是同样大胆的手笔，这两者有什么关联?

难道，这院落的主人，会是他?

难道，我们这么快就又相见了?

我的心，因想到这个，而无法遏制地突突突突的跳——

“请您再次稍事歇息，在下去请内管过来。”中年人引我跨进一道门内后，鞠身，离去。

内管?

刚才那小厮叫他外管，莫非这里还分什么内外管事?

我打量这间屋子，没有人，更没有刚才我一霎那间想到的那个人，心突然落了地，松了口气，但似乎又有些惆怅——

站在进门处，开始观察这里，最显眼的是对门处的一条长长炕，炕上摆了矮几，左右有软塌，看起来又绝不像是用来睡觉，更像是招待客人所在。

这间房内很暖河，即使门大开着，依然暖意融融，好象空气中流动着的都是暖气，原因何在?

除了那炕，这间房的地上也有八仙桌，高背椅，精致的茶盏——

家具不多，都是间接而明朗的那种，使着阴沉的、冬日光线暗淡的屋里没有沉闷，只有明亮和清静。

思索着，打量着，手摸到了那处炕沿。

很暖，是北方惯用的烧火的炕吗？却没有发现掏碳灰的炕洞。

这两方软塌看起来是在舒服，于是一挪身子，坐了上去，也不脱鞋盘腿，把双脚搭在炕外，嗯～桌上的点心看起来很可口，只是中午吃的太饱，只能当作没看见了。

不过口渴得紧，自己倒杯茶，还是温热的，正好可以入口的温度。

刚把杯子伸到嘴边，一串铃铛的响声，从远而近的传来。

“叮当叮当”的十分脆耳——

哦?

我停了动作，凝神去听这个声音。

“咯咯咯咯咯咯……”

又是一连串银铃一般的笑声，伴随着那道铃铛声，一道桃红的影子闪了进来——

好一张明亮的脸！

桃红的夹袄，粉白的棉裙，整个人鲜亮的像一枚新鲜的草莓，带着水珠的，更摘采下的草莓！

那张脸，五官的轮廓和比例，无可挑剔。我没有想到，在枫楼竹苑的四绝色以外，还能看到如此动人的脸！

她更像是人间的精灵，活生生的，明亮亮的，鲜晃晃的，和枫楼竹苑四绝色相比，就像是放在豌豆堆中的一颗红樱桃。

鲜明的色彩对比！

年少的脸上，一双黑葡萄似的眼睛眨着，整个人围着我转来转去，如果不是我坐在炕上，她定会围着我转三百六十度的大圈。即使如此，她也探出身子，在我身前身后的张望，就差跳到炕上来回地打量了。

室内随着她走动，响起了铃铛声，原来她的腰间，追着一围银色的小铃铛。

我喝水，任她打量。

“我喜欢你！”

突来的话，让我刚含到口中的水差一点喷出，呛了一声，总算咽下。

她……在说什么?

“不管你是谁，我喜欢你！”我刚才没有听错。

好直白的告白！我惊讶，她比我那个世界前卫的小姑娘们，来的还要迅猛和冲撞呀——

我已获得看着她，她却爬在我对面矮几上，忽闪着那双精灵似的眼，笑眯眯的说："你不用怕，我不是想要你做我夫婿的那种喜欢！"

"你是哪家的哥哥？"她下巴振在自己手臂上，这么问我。

"咳、咳、咳……"我这一次几乎要把刚送进口中的水喷出，但那张小脸如果被我盼喷着的话，可不美妙，只能强行咽下。

她不知道我是女儿家？那她又是谁？穿着打扮绝不像是一个下人，可是在这府里外管把我引到这里后，她竟然不知道我是个女子？

这时有人进来，一个富态的，圆胖的四十多岁的妇人。一进来，看到这个女孩似乎很吃惊。

"王管事，你下去吧，这儿有我呢，那个大霸王还没回来，我来替他招呼客人。"

那个妇人立刻低下头，慌忙答应："是，老奴退去了。"

"等等，把那冰窖里储存的水晶苹果给端上来几个——"

那妇人似乎因为这句话吃了一惊，抬头看看她，又看看我，最终只是看看，然后答应着离去。

"这位哥哥，等会儿尝尝我们这府上的水晶苹果。"

"苹果？"我讶异，这个世界，也可以在冬天能够吃上苹果么？他们有这种反季节饮食的思维和储存方式吗？

面前的女孩一脸得意地说："当然有了，这天下间还没几家能吃上这样上等的水果哪，告诉你哦，这苹果在这智泱国是种不出的，万里迢迢地从异域运来的。"

她说的神秘，而一双眼睛快活地眨呀眨。

我笑："如此珍贵，何不留着自己慢慢品尝？"

她嘻嘻地呲牙，露出像碎贝一般可爱的牙齿："小哥哥呀，你以为我会把这么难得和上等的好东西见人就给吗？"

难道不是？看着她粉嫩的脸，我真想伸手去挤弄一下，那脸蛋嫩得像要挤出水来，吹弹可破的可爱。

她把我当男子，那我就逗逗她

“我长得好看吗？”这么问她，好奇她为什么一见面就能说出“喜欢”两个字来。

她听了我的话，收起笑，认真地在打量我一眼，回答：“哥哥的长相嘛，也说得过去，可要论漂亮好看嘛，不是眯眯打击你，只能是凑合，比上不足比下有余的那种啦。”

嗯？嗯？可真直接！

“不过哥哥也别奇怪，眯眯只消看哥哥一眼，就能感觉出，你和我们有缘分。而且眯眯感受到，你将来与我的关系非同一般！”

她猛然又说出这番话来，让我怔住，她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吗？她只是第一次见我，却敢这么说？

“你叫眯眯？”我不得不问了，而且要弄清楚这里是个什么所在，派那个外管带我来这里的又到底是谁？

她哈哈一笑：“是啊，你就叫我眯眯吧，走，小哥哥，我带你去到处弯弯，来了也得熟悉一下环境嘛——”说罢，她便横过桌子，拉住了我的一只手。

没有料到她这么大胆，正有些惊怔，想继续问下去，她已跳下地，“咯咯咯”地笑着，把我往屋外拽，嘴里清脆的说着：“走吧，哥哥，那水晶苹果刚拿出来是冰的，要捂在这炕上，让它自然暖了，才能入肚呢，王管事会处理好一切的，我们回来再吃——”

未说完，我已被她拉出了屋，不是我挣扎不过她，而是这个像精灵一样的女孩竟让我无法去驳逆她的心意——

出了门，下廊檐，过角门，来到那宽阔的花园。

无边的雪白让我心胸间涌上立在天地间、无限辽阔的舒畅，这空间、这景色，如此宜人！

银铃声声，悦耳悦心，她已放开我的手，在纷纷雪花中，飞旋，跳跃……

桃红色的夹袄包着她像花蕾般初绽的身形，裙角在她的旋转中，像怒放的花瓣一样绽开，而她被寒冷冻得有些微红的脸，像刚熟透的水蜜桃，伴着她笑意盈盈、入水在流的眸光，还有她清脆甜蜜的笑声……

我的心跟着飞舞，跟着沉陷，这个精灵一般的女孩呀，又如此大的魔力，让人跟着她一起快活起来，而这处放眼也看不到边的花园中，只有我和她……

我们在漫天飞舞的雪花中，奔跑——

绕着那腾起氤氲的湖边，奔跑——

登上那高达七层的木塔，眺望整个乌城——

那座塔确实能看到整座乌城，当我远望那密密麻麻的房屋时，她在我耳边说："小哥哥呀，这座七星塔是乌城最高的建筑"时，我相信，眼见为实了。

而同时，我也看到了这座傲来居，在落雪中，延伸的房屋目不可及，而这院子，与住房并排延伸，有无数道门相通着——

"眯眯，这府上有多大的方圆？"我在塔顶，在飞雪中，这么问她。

她笑眯眯地回答："整整五百亩吧——"

五百亩?

五百亩！！！

42我的绝色老公 第四十二章 说话的千年寒滴泪

说话的前年寒滴泪

睁开眼，醒来。

浑身暖洋洋的，无比舒适

有多久没曾脱衣而睡了?

入了冬后，出了枫楼苑后，就一直是和衣而睡的，尤其在夜深时，浸骨的寒，总让自己穿得多多的，蜷曲着身子，抱紧了被褥，在黎明是，偶尔还会冻醒。

今天，我在这种适宜的温暖中，舒醒，在睁眼时，曾有短暂地瞬间，以为是回到了自己那个世界，有空调暖气的家

在那个世界，无论外面怎样的寒冷，睡下时，屋内总是有先进的科技所带来的昌明的生活条件，有几时冻得睡不着过?

翻个身，看到地上那桌面的两个苹果。

微笑

昨日，整整一个下午的奔跑，让积了一肚子的饱食消化了个够，在夜色降下的同时，被眯眯又拉着手，回到了我们相见的那见屋子，而那时，我才看见，屋的门楣上，写着“客来居”。

原来是专为了待客的所在。

“小哥哥，你等着--”一进门，她就直奔那条炕而去，在炕沿处，像抽抽屉一样，抽出个小匣盒，然后掏出几个硕大的苹果。

原来那个炕沿处还有这样精巧的设计?

感谢我自己见识过许多种类的水果， 没有当场瞪掉了眼珠子，但，依然讶异，那是真实的苹果吗?

记得以前，在自己那个世界的一个大商场中，五百元一斤的苹果，那品相也没让我那么吃惊过。

“小哥哥，拿着--”她递给我一个，我在用肉眼看的情况下，不敢断定她手中拿的，是实实在在能入口下肚的苹果!

晶莹剔透，像打磨得特别光滑的石质雕琢的，漂亮得不像是真的苹果。就像有些绢花，比真花还要美上几分，以假乱真时，真的也很像是假的了。

接过手，真实的触感告诉我，这不是假苹果，但表面的光泽，在烛光下，让人下不了口去咬它，记得在翠微湖上小舟中，自己看到那些连外相都那么精致的糕点时，也是舍不得下口的。

“小哥哥，快尝尝好不好吃？窑里还有许多呢，你想吃多少，都由着你吃。”她似乎看出我是不舍得，说了这番话，将我逗笑，这精灵一般的女孩呀。

于是，咬下去，入口，汤汁溢出嘴角，这苹果竟有如此大的水份？

好甜！果肉匀细，甘爽无比，细细嚼下，滑入咽喉，叹息

什么五百元一斤的极品苹果，哪里比得上这个分毫？

而吃得一口，我许久未再咬下第二口，那种滋味还在齿间留香！

我这厢被一生中所迟到的最好吃的苹果吸引，而那厢，可爱的小脸上是目不转睛地盯着我，一直盯到我发觉了，我这脸才竟然难得的红了起来

“小哥哥是品尝美食的行家呢，如果天下美食都能经过小哥哥的口，这些美食也不枉是美食了！”

她的话让我意外！

仔细想想，有点道理，这天下有多少人是真正用品尝和珍惜的心态去吃那些极品美味的？她这样一说，我有点心虚，她是没见着我中午的那顿狂吃呀

“就算哥哥偶尔吃得快些，那也是真正喜爱美食的饿，而不像有些人，前面吃，后面又狂饮一顿水酒，结果，将吃下的又都吐了出来--”

嗯？她难道能看到我心里在想什么？

但她却说的在理，有些人，吃得器美味佳肴，甚至是每日都吃得起，但他们却是不配吃的。

尤其一些商人、权贵，包括在自己那个世界中的很多有钱人，比平常人拥有吃得起美味的资本，却往往到一些上等的餐饮店时，不是为了吃的而去，而是为了桌子上和桌子下的那些龌龊的事！

想到这里，越发觉得这个叫作眯眯的少女，并不像她的外表和年龄所表现的那么简单，而我和她整整呆了一个下午，也不曾知道她除了叫眯眯以外的任何事情，包括，这个傲来居真正的主人到底是谁？

坐起身，伸个懒腰，这一觉真实舒适，这屋里是靠什么在取暖?

我身下的，也是炕，宽而大，平而展，躺在上面，想怎么翻身都可以。

除此之外，它的下边全是石材，只有在最上边一层，是厚厚的木质，似乎是用来阻隔石材在冬天的阴凉的。

但我昨夜，一沾上这炕，就不想下去了，很温暖，不热得过分，也没有任何寒凉。

但是，自己还摸了摸这屋中的其它地方，发现不只是炕上温暖，而是满室的暖意，这是让人诧异的。

因我一路行来，所住过的客栈，没有一间是有取暖设施的，只靠厚衣厚被来抵御寒冷。

而这里的这种取暖条件在这个世界中，显然是并不多见和并不普及的。

包括在自己那个世界的许多农村，尤其是北方的农村，到现在，冬天还是仅靠烧土炕来过冬，但一下了炕，地上就是寒意浸骨，尤其出了有炕的屋子或窑洞，那堂屋就和冰窖差不多了。

懒懒地跻上鞋，下了床，走到桌前，那上面的两个苹果是昨夜那几个中的。

那么大的个儿，真无法一连吃下几个去，当时眯眯只是看着我笑嘻嘻：“小哥哥拿回自己屋里吧，你的住处早收拾好了，而这两个苹果一两天也不会坏掉，拿会屋想什么时候吃就什么时候吃。”

她看起来是那么娇小，安排起事情来却是井井有条，而且总是能够看到人心里去似的。

坐在桌旁，我的视线从那两个苹果已跳到这桌的另一样事物上

那是一面镜子，一面银质雕花围边的水银镜子，记得昨夜看到时，也是猛猛地意外!

这里也有这种镜子?

与枫楼竹苑见过的梅无艳屋里的那面很像，只是花边的花型不一样，而这种镜子，毕竟在这个世界中是极为稀罕的。

这里的主人会是他吗?

再一次泛起疑问。

给过自己无数次惊奇的，只有他！

有些难以解释的东西在心里涌起，有一点希望，这个暗中的人，会是他

“小哥哥，我进来喽--”

嗯?

我刚要回答并阻止门外人，但她显然只是通知我一声而已，根本不等我应声，就已经闪了进来。

自己怎么没有闸门就睡下了？难道这里让自己潜意识中是很放心的？竟没有防备！

而没有闸门的结果，就是我傻傻地刚来得及从凳上站起来而已，任凭我平日身手敏捷，也来不及奔回炕上套上外衣了

“咦？”她进来，站在那里，看着我。

而我手里正拿把梳子，是准备要梳头发的。

“原来你是位姐姐！”她轻喊，快捷地凑过来，脸上是惊，更多的是喜。

“太好了，这样咱俩可以再亲近些呢！”她竟然挽住我的胳膊，头也蹭到了我的身上。

她的接受能力这么快?

仅仅是“咦？”的一声就算是过度了?

我低头看她防在我上臂的头颅，这个少女，是纯粹的天真，还是异于常人的灵慧?

而我现在，长发直披着，裹胸的布也在夜间为了谁得踏实而被扯了去，只穿着中衣，虽是男式的，没有腰身，却掩不住女人前凸的体形。

“姐姐，我帮你梳头发吧--”她抬起头，一双眼满含笑意，我凝视，在这双眼里看到的光芒是慧光，心下一惊，这个女孩不可小觑！

“来吧，姐姐--”她自动自发，从我手里取过梳子，将我按坐在凳上，笑眯眯地梳起来。

还是那句话，不是我挣扎不过她，而是我竟然无法拂逆她，她做的每一样，都不是让你想去反感的那种事情。

“一梳梳到底，青春永美丽；二梳梳到底，一世有真情；三梳……”

“眯眯，你在念叨什么？”我好笑地打断她的碎碎念，她每往下梳一次，都要说上一句。

“嘻嘻，姐姐，这是我们这儿要出嫁的新娘子在上花轿前，被婆子们梳头时，一定要念的词呢--”她在我身后，露出头来，我从镜中看得很真，她的脸上，大半的牙齿都露了出来！

这种笑容，突然让我觉得很熟悉，是谁有过这么热烈而满涨的笑容?

“姐姐不高兴我这样念吗？嘿嘿，我有改词喔，原本是有夫妻间的亲昵话呢--”她在那儿依旧笑得很开心。

我回她淡淡一笑，她说什么并不重要，我还不至于因为这个而恼怒，何况她说的词儿，是很吉利很吉祥的。

“咦，姐姐，这是什么？”身后的手停住，在我的脖间提起一样东西。

我从镜里看去，想起，那前年寒滴泪的链子。

当日，收了这条礼物，脖间不好套上两条，而且无以为报，便将妈妈送的生日礼物反赠了梅无艳，也在那一夜，将这条链子，挂在了自己脖间。发现那颗紫色的泪滴形的水晶，贴着肌肤戴时，竟是无比的寒凉，更适合在夏日里戴吧，于是，将它套在了里衣和中衣间。

有薄薄一层衣物阻隔，寒气抵不了肌肤，但也易在脖领间看见那条乌色的细链子。

“姐姐，好漂亮的链子--”眯眯在后边，轻轻用手摸着那条链子，她并没有看到前边还有一颗坠子。

我反手，摘下，连同坠子，一齐交给她。

“这样可以看得更仔细些--”她那眼神让我做出了这样的举动，而且是心甘情愿。

但她怎么反倒不说话了?

有些意外她突然没了言语，再看她的神情，嗯?

怎么回事，刚刚见到有颗坠子时，她的表情是有点讶异，再后来是有点惊艳，然后她突然就是发怔

“眯眯？”这样的女孩，发怔时竟容纳感人觉得奇怪了。

“姐姐，它很伤心--”

“什么？”我有些没听懂。

眯眯抬眼看着我，用她的手捂住她自己的心口处，皱着眉，用一种痛楚的声音说：“姐姐，它说它很伤心，它在思念，它在难过，它在痛，它在发疯地想着它的思念--”

什么?

我心里这么问，嘴里却因过度惊讶而没有问出口，但她每说一个词，我就往后退一步；每说一个词，我的心口处也莫名地开始紧缩；每说一个词，我的呼吸就开始越来越稀薄

“你在说什么？”

这句话，我几乎是喊出来的，要打住她的述说，打住她让我如此难受的述说!

眯眯停了下来，眼里有些迷茫。

“眯眯，它只是一颗坠子，只是一件死物！”我深呼吸，却无法抑制心口的那种痛！为什么？眯眯的述说竟让我感觉到像是真的，为什么我听了，心里也会跟着痛？为什么会这么奇怪?

看着现在在她手中的那颗紫色的泪滴，那是泪滴吗？为什么是一颗泪滴的形状?

“姐姐，对不起，你怎么了，脸色这么苍白，好象也很难过？”眯眯过来扶我。

我要镇定，再镇定，必须镇定！

当我重新坐下时，腿是僵的，身子也在发僵，脸上努力扯出一个笑，“眯眯，咱们继续梳发吧--”

“嗯，姐姐，对不起，刚才我只是一看了这颗坠子，就仿佛听到它在对我说话，我不是故意的--”

眯眯的表情，我看得出，不是在说谎，在她将链子重新帮我戴回脖间时，重新将那颗坠子放进中衣里时，我没有再去看一眼那莹莹的紫色

我的绝色老公 第四十三章

原来是他

踏雪寻梅踪！

被眯眯拉着，在她快乐的银铃般的笑声中，来到傲来居花园很深很远的一处。

一路上，踩下无数脚印，响过串串铃声——

当看见她口中所说的梅花林时——

昂首怒放花万朵，香飘云天外！

我不由，停了脚步——

是谁作过这样的诗词？“何事西风能点缀，先吹霞片到花尖”！

那是红霞一片，百万朵，迎霜斗雪，冲寒怒放。

眯眯已松开了抓着我的手，跑进了梅林中，桃红的夹袄，粉嫩的脸庞，旋开的裙瓣，飞扬的青丝——

我，怎得如此福气，人间极致的美，就在我眼中！

再看这西北风中，铮铮傲骨，赛雪欺霜，不畏严寒的梅花朵朵，它，与满树的它们，是岁寒三友之一，是花中君子之首位。

“万花敢向雪中出，一树独无天下春”！

这里何止一树，而是成千上万株，我提着长袍一角，漫步林中，生怕被自己的莽撞绊倒，而惊了这些花魂！

合上眼，轻嗅鼻间，暗香浮动——

久久地，无言；久久地，合眼；久久地，任风过脸颊，刺痛肌骨——

这些娇嫩的花瓣尚且不畏严寒，越寒越香，何况我是个有灵、有魂、有魄、有骨、有志、有节的人！

“姐姐，你也是那梅花一朵！”眯眯得声音突然传来，仿佛就在耳旁。

睁开眼，发现她的脸就在我鼻子前面，小丫头，竟将整个人都凑得这样近。

“姐姐不但赏得美食，连景也是真正懂得欣赏的！”她盈亮的眼，看着我，含着笑意。

“眯眯，我怎能比得上梅，连万分之一也比不上的。”我对她笑，梅的气节，梅的盈香，梅的风骨，梅的素艳不俗，我连一分一毫也不敢去沾比的。

“姐姐，梅，是香自苦寒来，不畏风霜，迎霜斗雪，而姐姐不正如此？梅，冰肌玉骨，清雅高洁，从不与谁争奇斗艳，而姐姐不也正是如此？梅，凌寒自开，疏影横斜，不需绿叶想衬，自有风流体态，而姐姐不也正是如此?……”

意外！

非常意外！

面前人小小年龄，能说得出这些用语，她真得只像她帮我梳发时，对我说的，只有不到十五岁？

“眯眯，你的年龄？”当是，她已将千年寒滴泪戴在我脖间，而我为了转移话题，也确实生发了好奇心，这样问她。

“姐姐，过了这个冬天，春天来到的时候，眯眯就整十五岁了。”她当时是这么回答的。

而现在她的话，却让我难以置信，一个如此年少的孩子，竟将寒梅理解得这样透彻刻骨！

毛泽东的《驿路梅花》中，是怎么说的?

“风雨送春归，飞雪迎春到。已是悬崖百丈冰，犹有花枝俏。俏也不争春，只把春来报。待到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

毛泽东是经历过战争，而且有思想家和政治家的敏锐与洞察力，能写出这样的诗，也是生活所赋予的阅历所得，而他与陆游，是千古以来，唯二的从梅花不与百花争艳的角度，打破常规来赞赏她的少数诗人之一，所作的赞梅诗，也是难得的上乘佳作。

但眼前的女孩，是闺阁中的少女，只有十几岁年龄，竟也能从这种角度分析得出?

而且她对我的评语更加让我吃惊，她对我，仅仅是不到一天的认识，更没有问过我什么，怎会做出如此的评价，仿佛非常了解我似的?

梅呀，香自苦寒来，我，也在一遭又一遭地经受磨砺，会香自苦寒来吗？自己不要那寒香，只想回到过去平常的生活——

“大霸王，你回来了？”眯眯突然喊起来，比起对我说话的声音高了八度，是开心地笑。

而她，是看着我身后。

回头——

白雪，红梅，西风杨起，宝蓝色的棉袍鼓风而动——

原来是他！

自己曾经说过，如果在冬日里，见到这样的笑容，再冷的天，还怕不会暖上几分?

“是你？”

他微微一礼，笑得仿佛春风拂面，笑得仿佛暖阳在天。

“眯眯，你应该叫做乐眯眯了？”我这时看向一旁也同样笑得开怀，笑得无暇的女孩。

“嘻嘻，姐姐，不错，我是乐眯眯，他是乐陶陶——”眯眯的身份在这个宝蓝色身影出现的一刻，便已让我联想到他以前说过的一段话——

“父母早逝，家中只有一个小妹，又尚年幼不懂事，我出门一趟，那丫头直呼是被解放，没了管束，哪里会等我盼我？”

原来如此！

眯着眼，看眼前男子，笑容依旧，谦和依旧，而他的家园占据地却如此庞大，竟也是一个不外露的男人！

眯眯这时已跑到他身边，挽着他的胳膊说：“那日偷听得你对内外管事吩咐，要好好招待一位客人，自己却跑了出去，眯眯只好替你担当了这个责任，你说你是不是该罚呢？”

乐陶笑笑，捏了一下她的鼻尖，那个动作，也是我一直想做而没有做的。

“眯眯，哥哥不叫乐陶陶，而是乐陶，下次再介绍时，麻烦你说得准确点。”

“喔？有差别吗？”眯眯看看他，又扭过头对我笑——

“姐姐，我与他，一个是乐陶陶，一个是乐眯眯，我们是永远都在乐呵呵、永远都在高兴的，”说到这里，她的笑露出满口的牙。

“即使，我哥哥在十几岁时就独立承担起抚养我的责任，即使他十几岁就跟着商队去海外，在当别人的小学徒时，受尽凌辱和苛责，受尽饥寒与白眼，受尽海上的风浪与危险，受尽驮货而归的艰难和困苦，而眯眯也从小就被寄养在外，受尽寄人篱下的嘲讽与排挤，受尽没有父母的思念与向往……但这些年来，我们呀，也都一直是笑呵呵的，对不对？我家的大霸王？眯眯这些年来做得好不好？”

她最后一句话是转对她的身边人说的，而我听着她一句句道来，心中五味杂陈，她话中的轻描淡写，话中的乐天知命，话中的坦然而受……

看梅林中，他们的两张笑脸上，没有风霜的痕迹，眼中，没有暗淡的失落，是他们的心中无怨无尤，才会让脸上一片晴朗吗?

而这两个兄妹遭受过什么?

生活的无情也同样在他们身上应验过——

“眯眯，你说得很好，如果不是眯眯这样的坚强，哥哥这些年来，也无法这么没有后顾之忧地完成当初对你的许诺。”乐陶看着他的妹妹，一口白牙齐整。

他对他的妹妹许诺过什么?

现在，再看看他的笑，不再仅仅觉得那是属于商人的、圆融的笑——

怔忡——

他们，才是傲雪的寒梅!

又是客来居。

矮几，软塌，盘膝而坐，盯着眼前腾起的白色气体——

有些迷离，在烟气薄雾似的缭绕中，看满桌的菜肴——

反季的绿叶蔬菜，在我吃过反季的水果后，已没有那么大的惊奇，而自己看着的是，横过桌上的一只手，正拿着一个细颈的瓶儿，往我面前斟上一杯——

杯中物颜色，但闻其味，断定，是那饮过一次便难以忘怀的极品的黄酒!

不知能不能将这样的酒，带回去，给爸爸尝得一些? 而他，这些年的夙愿，也仅此而已，却难得实现，好酒难寻——

“请——”对面的人已收回手，看着我。

我抬眼回望他，再看一旁笑眯眯的少女，他们的脸，都是少有的出色，在这腾气的氛围中，似幻似真——

轻轻捧起杯，抿一口，好酒，又能滋补身子，多喝几次又何妨?

“我有一事不解——”放下杯，看对面人。

“但问无妨——”对面人笑一笑，眼中也是满满的笑意。

“既然四海一家离得如此近，何须麻烦地将佳肴美酒备到那儿，直接请我过来享用就是。”

我直直看他，也笑，脑里回忆着昨日，那酒楼，其他桌上，根本没有这等的酒，是那些人没有要点，还是就只有那稍许?

其他的桌上，也没有那么精美的器皿，饭菜固然随着菜式的不同而皿器也不同，但其他人与我用的那些相比，有分明的档次之分，却与面前这些，都是同一类的。

“姑娘在酒楼，自在无拘束，怕早早来此，多了不惯，反倒不自在，”他说得不急不徐，娓娓道来，“而且，那时姑娘刚入城，天正降雪，如果直接来此，无疑会因路程而延了用饭时间，如果先有暖酒下肚，饱腹以后，再赶路不迟——”

嗯?

我讶异，看另一旁的眯眯，她也正支着腮，认真地听着她哥哥的话，听到此，猛点头，补充着说：“哥哥想得十分周到，说得在理！”

想笑——

这个女孩不知道的事情很多，我是否应该现在就问出那些心中的疑惑?

又或者，等到与对面人独处时，再问出口?

“姐姐欲言又止，一定有不方便我听的话要说，”眯眯一旁笑嘻嘻。

惊讶!

我只是心里这么想，却未表现在面上，她竟能如此察言观色，她是从小在别人家生活，不得不学会了察言观色？还是天生的能一眼看透人心?

一阵脚步声响起，稳而健，看门口处，已跨进一人。

是那个外管，午饭之时，他为何来

“爷——”来人唤一声，头低着，眼高抬，看着的是乐陶，神情有些紧张，眉头紧锁，像是有什么重要的事情。

而如果不是重要的事情，他也不会在这个时候来打扰他的主子吧

但他未尽的话，并没有打算说出来，是因为有我在吗?

乐陶依然从容地把正夹着的那口菜送入口中，咀嚼，咽下——

然后才看着进来的人，笑容依旧，说："天大的事，都不要影响吃饭的心情，孙岩，吃过了吗？"

"谢谢爷，还没，只是——"他的样子看起来确实有些着急。

"如果不是人命关天的事，都放到一边，去偏厅，吃点东西，饱了肚子才能做事——"乐陶依然笑，话里有不容置疑。

于是，那个管事离去。

"哥哥，会是什么事？"眯眯在一旁轻轻蹙眉，爱笑的脸上有些不安。

乐陶给她夹一筷子菜，"傻姑娘，天下还没有哥哥摆不平的事，好好吃饭，饭后带红尘姐姐到处去逛逛——"

"哦——"眯眯点点头，听话地扒拉着碗中的食物，冲我挤挤眼睛"姐姐，原来你叫红尘哦——"

我也一怔，见面至今，我还真没告诉她自己叫什么，而她也一直不曾问，让我想起，曾经有一个人，和我相处多天，也不曾问过我叫做什么名字。

"眯眯原来这么糊涂？与红尘姐姐呆了两个白日，却不知道她叫做什么？"乐陶笑着，点了一下她的额头。

眯眯的眼成了一条缝，摸着被点过的额头抱怨："哥哥呀，眯眯只和这个人相处，名字很重要吗？眯眯只看对方的本质。"

嗯?

当初，梅无艳也是这种想法吗?

而当一餐用毕，乐陶离去时，眯眯呆呆看着他离去的背影——

"我记得眯眯早上才刚说过，无论遇到什么事，眯眯都是笑着的。"

我看她，这个女孩的眼里有什么？那是一抹担忧吗?

“姐姐，眯眯突然有些不安，好像要发生什么事情了——”她望着我，是迷茫。

“你哥哥每天要处理很多事情，总会遇上点麻烦的。”我安慰她，她似乎真的不安。

“姐姐，那个外管事跟了哥哥快十年了，一向沉稳老练，从来没有自乱国手脚，今天却是反常的。”

我怔住，一个惯沉稳的人，突然变得慌急，那一定是发生什么大事了！

只是，为什么但凡遇上我的人，他身边都会发生些大事?

我的绝色老公 第四十四章　一觉醒来，物是人非

在我被冻醒的那一刻：在我睁开哏，却什么也看不到的时候；在我想伸于摸摸四周，却发现双手被反剪的缚在身后时，我就知道，出问题了！

这是哪里?

身后好像是堵墙，阴冷的贴着我的背，让整个脊梁都是钻心的刺寒。

连忙挪一挪身子，觉得身下也是一片冷硬，这哪里是铺着厚厚软褥的床榻?

记得入睡前，是和眯眯在一起的，而自己在午饭后，没有见过乐陶，因为他根本没有回府。

眯眯则一下午有些心神示宁，不肯离去，只在我面前晃悠，坐立不安。

“姐姐，我总是觉得好像要有什么重要的事情要发生了。”她终于停下走来走去的步子，捂着胸口这么对我说。

她的样子使我奇怪，而她莫名的焦虑又从何而来?

于是安慰她：“你不放心你哥哥吗？”

她皱着眉，不解地摇摇头：“我也不知道，眯眯长这么大，只有一次有过这种感觉，那是在哥哥有一次又出海时，眯眯好端端便这样的

心慌难奈，而那次，哥哥走了几乎两年，回来时，我才知道他路上是九死一生，差一点就命丧海底、藏j鱼腹的，他当时不肯多对我说，但眯眯知道他的径历是十分危急的，后来，是遇上了一个奇人，哥哥才转危为安……”

这就是所谓的预感能力吗？我当时看着眯眯，不能增加她的不安，只能劝解，并且帮着出主意。

“眯眯如此不安，不如找来管事的，问问乐陶在外面是否安然无恙？又或者，我们出去找找他，亲眼看看他是否有事？”

眯眯点点头，又摇摇头：“我们还是找王管事来吧，让她去问问外面的情况，着着哥哥现在在哪里，至于出去嘛，眯眯却不能这样做的，就算出门也得戴上面纱！”她着着我，脸上泛起红晕，顿了顿才继续住下说。

“十二岁那年我和王管事出去过一次，当时好玩，满大街跑，却险些惹回祸端，给哥哥带来大麻烦，所以在这个节骨眼上，眯眯不能随意出去再增加哥哥的负担，让他操心了----”

我险些忘了，这个女孩虽然小小年龄，却已出落得国色天香，而这里的少女都是十四五岁便要订了人家准备婚约的。

她十二岁出去时就已因色引来过麻烦吗？

而那次麻烦应该让她是记忆犹新，吃了很大的教训，所以现在竟连门也少出了？

我这厢思量着，她已唤来那位中年的妇人王管事，吩咐她派人出去，打探乐陶的行踪。

而整整一个下午，前前后后带回三次消息，只说他们的爷十分的安全并健康着，只是听说这次的商队在半途出了点问题，有兄弟们回来报告选次的事故，而他也一下午在处理这些事。

然后在我一下午陪伴着她的过程中，她的心慌不曾稍减，我只能转移她的注意力，不停地问她问题，在答问间，我才了解到，这偌大

的“傲来居”为何主人只有他兄妹二人，却有那么大的空间，那么多的房子。

原来是乐陶手下几于所有的商队成员，连家带口地都住在这纵向很深的大宅里，而其他几个方向，有多处的门通向外界，供那些人的家人出入并正常的生话。

原来这二百亩的地方，住了整整一个海外运输队所有的人员包括老人、妇人和小孩

乐陶在给他们提供生计的时候，也在保障他们的生话，大家住在一起，既方便管理，又有凝聚力，而且在有人不幸地遇难时，他的家人也能得到妥善的安置，免除了这些冒着风险在外卖命的人的后顾之忧---这就是他短短几年成功跃起，拥有最大的一支商队的原因吗?

眯眯的话中透露，乐陶在十三岁时，开始跟着别人的商队出海，而那时眯眯只有不到一岁，父母早亡，留下一个还穿着开裆裤、呀呀学语的小妹，这乐陶，竟把父母所剩不多的家财全数变卖，折成的所有银两连同妹妹，交给了一位远亲，而他出海谋生！

短短五年后，年仅十八岁的乐陶便开始自己干，而他用超人的眼光，聚集了一批埋没在民间、不得发展的商业奇才，那个外管事孙岩便是其中之一。

除他之外还有几位，他们全数比当年年少的乐陶要大很多岁数，却能全都听命于他或受雇于他，这一点，我很讶异，因为我见识过，

那个孙岩对乐陶的尊敬

在二十五岁，乐陶的商队便有了规模，并且开始建筑傲来居，也把多年在外的妹妹接了回来，实现了当年对眯眯的承诺。

“眯眯，你要记着，只要你坚强，坚强地等着哥哥，哥哥会用最短的时间，建造起我们自己的家园，哥哥会亲自接你回来，并且会给你一个最宽最大最好最美的家---”

眯眯把乐陶当年的原话转述给我时，我仿佛看到了一个少年，在用他坚韧不拔的意志做着这一切，并且奇迹般的，在十几年中，就从

一个倍受奚落、任人使唤的小学徒，走到今天这一步！

其中的痛苦、磨难，和相应的勇气、智慧、坚忍，是难以用语言表述的，而我身处在这么一片恢弘的傲来居中时，有了一种感觉，这个智泱国中，国内的经济，被梅无艳垄断着，而外贸上，则被乐陶主霸着！

到了入夜后，眯眯仍然不安，从第四次传来的消息中得知，乐陶非常的好，正与几个得力的伙伴在乌城里他的其中一家产业中，商量着对策。

我才知道，乌城的大规模的店面，为什么不都是梅无艳的，因为乐陶在家门口，也开着不少的商铺，来安排那些商队成员家属中的剩余劳动力，他不但有管理手段，而且还有宽厚的仁慈心，所以他的商队成员无一例外的肯心甘情愿又死心踏地的为他卖命！

后来呢?

后来眯眯的情绪感染了我，我们决定都和衣而睡，以应变不时之需，而在眯眯的央求下，我与她同睡在她的小霜居。

再然后，吹灯，接着是一片黑暗，也许是有我的相件，眯眯的情绪有些稳定，并且，我们不再交谈，逐渐睡去

现在呢?

我真实的感觉告诉我，我不是在作梦，梦中不会有这样真实的阴寒，而背后的手腕处由于被绑得太紧，疼痛中，因为血液不畅通，有些发麻。

太冷了，这是什么所在？就算是没有火炉取暖，也不该这么冷！

关键是，眯眯有没有事？她与我睡在同一张床上，那她现在怎么样了。

而我现在的处境，绝不会是乐陶与那灵慧的眯眯所造成的，但我是怎么被弄到这儿来的?

“眯眯--- 眯眯---在黑暗中，我唤她，她会不会也被弄到了这里?

没有应声，却有满窒的回音，回音很重，感觉自己叫人的声音，像在唤一只没有回家的小猫咪。

现在不是我乱想的时候

“眯眯----如果你在，你就发出点声音---”除了我的回声外，没有任何的声音

静，静到了极点时，就是空、虚！

我开始有些不安！

突然，有什么东西在地上蠕动，还有什么在窣动，并且有吱吱的声音，怎么越听越像老鼠的叫声？

而有了这些声音，比没有声音更让人头皮发麻！地上有什么？自己应该就是直接被丢在地上的。

“轰隆隆……”

沉闷的声音响起，刺眼的亮光闪进来，我一时睁不开眼睛

是一道石门被打开了，从开门的声音来判断！

接着是一件脚步声，我努力地适应光线，隐约看到三四十人影进来了

当光线不再刺眼时，讶然地发觉，地上有十数条蛇，还有一群吱吱乱窣的老鼠哦！啊！

我想吐！

如果我说我不怕这两样东西，连自己也是不会相信的，但在害怕中，更多的是恶心！

平常就算单见了老鼠，我一个活生生的人，论身高、体力，怕它何来？但那东西，长得实在恶心！

现在，一群恶心的老鼠，正满地乱窣着，因为它们的天敌之一，就是这十几条滑溜溜、粘糊糊、蜿蜒蠕动的蛇！

而当我能看清的那一刻，便是看到，这群蛇正张着没有下颌颌骨的大嘴，吞食着这些慌忙逃命的老鼠！

有一部分正被吞了一半，有一部分只剩了一条尾巴露在嘴外。

我几于吐了出来！

幸亏蛇是活吞，而不是肢解！

但我不能吐出，因为我不是在着什么动物表演，而是正有人想看我的表演！

我要忍住，一定要忍住。

如果一旦吐出来，就不是只吐一下了，会把胃酸胆汁也吐干净的！

一定要压下去那种恶心的感觉！

如果我吐了，那些进来的人，无疑是得意张狂的笑，因为这么变态的作为，目的只有一个！

就是要看我被吓得瑟瑟发抖、泪流满面的样子！

终于

终于

我强压下那种感觉

“咦，这丫头竟然没有反应！”我听到一个不年青的声音这么说。

抬眼，从地上将目光移到那些站着的人身上

四个人，后面两个是随从，一人执一炬火把，摇曳的火光，让满室通明！

也让我着清前面的两个人，和四周阴暗潮湿的石壁！

这是在一个石室内，怪不得如此阴寒。

而前面这两个人中，让我意外的是，左边的一个身材高大，穿着奇异！

他是个外国人！

我这么说，是因为在自己那个世界中，平常大多数人都是这么简单地称呼本国以外的人种的。

这个人，满脸卷曲的胡子，蓝眼深目，高鼻大嘴，壮而粗大，皮肤因为光线的缘故，不能肯定是示是非常白，但很像自己在那个世界

的银屏中常看到的什么胡人，因为他的穿着与那些胡商十分的像，而无法让我把联想到21世纪那般的美国人之类的。

“陆绸，这个女孩很犟呢---”外国人开口，说得话果然是不标准的口音，生涩，但能听懂，他眼里是傲慢，不有不屑！

右边的人，是本土人，与胡商似的老外站在一起，矮了许多，长得脑满肠肥，下巴嗜噜着三四层肥内，眼睛已细得只剩一条缝，这时一咧嘴，一口的黄牙。咧着的嘴吐出这样的话：“哼，没想到乐陶那小子是个硬骨头，他的妹妹也是个同样的货色！”

他说什么？他放在我身上的那双眼，告诉我，他口中说的那个“妹妹”就是我。

“你确定，这就是乐陶的妹妹吗？”那个胡人如此问着，眼里有怀疑。

他们把我当成了谁？眯眯呢？他们把我当成眯眯的话，那真正的眯眯呢，倒底在哪里，是同被掳来了，还是

那个矮胖的男人穿得是狐裘，而且是恨不得把所有好的东西都堆到他的身上，实使着起来更加的胖，和暴发户他的低俗。

此时，他听了胡人的话，也疑惑地凑近一点看了看我，然后说：“比尔斯，应该错不了，我早两天派人打听好了，那傲来居就他兄妹俩住在前面的主院，后面全是下人和那些贼民住的地方，而且这丫头就睡在小霜居，那可是我好不容易才派人踩好的点子，错不了，选丫头身上的衣物也不是普通人能穿得的，错不了---”

他话里一连几个错不了，向那个胡人保证着，但他的错不了却是千真万确的错了！

我这厢苦笑，临睡前，眯眯不知从哪找来几套女妆，她说是一早派人出去为我准备的，说我男子装扮，与她同处一室，不方便，而且想看我女装的打扮，于是，自己的这身不同于下人的衣服也更加让这个胖子认定我是眯眯了。

“陆绸，我可是听人说过，那个小子的妹妹是很漂亮的。”胡人口齿不清、洋腔怪调地说着这些，眼里孩是有些布不确定。

“这个，我也听过，但有几个真正见过？说不准是人们乱传的，比尔斯，你不知道，我们智泱国这地儿，有的人家为了把闺女嫁个好人家，会把丑八怪也说成是个天仙的，反正嫁过去已生米煮成熟饭，退不了了---”

他呲牙咧嘴地说着，我却是不能反驳，因为这样子看来，眯眯可能是安全的。

“外表上你能如此解释，但那个小丫头的年龄不该有这么大吧，这个一看就像是二十来岁的，而听说乐家的丫头只有十几岁---”

胡人不依不饶，连我在这边听着也觉得这个人够烦了，但心里又对他的细致谨慎又充满了戒备。

但那个胖子，显然是有点不耐烦了，已经拧着眉头，抓着他的两撇八字胡不怎么高兴地说：“比尔斯，你太小瞧我的办事能力了，长得面老面嫩的人不知有多少，包括阁下你，不也长得比实际年龄要大？你这么东怀疑西怀疑的，难道是怀疑我手下的办事能力？还是怀疑我不是与你一道的，想一起把那个小子给整爬下？”

原来他们是合作的关糸。

“而且我两天前，就让人踩好了点子，把那傲来居摸了个透，那里除了那小子的妹妹，就不可能有别的女人，那小子一把年龄了，根本没近过女色，说不准还是个不能人事的孬种男人呢，哈哈哈哈。”

最后一句他说的很是得意，仿佛抓住了乐陶的什么见不得人的把柄.

他说的是不错，乐陶，我也是才知道的，与梅无艳竟然同岁，但同群的没有取过妻室，二十八岁，不大却也不小了，两个人都是光棍一条，无怪乎这个老东西会怀疑乐陶不正常，估计是他太正常了，正常的已经是一大堆老婆了。

而我的出规，显然不在他的意料内，他说是两天前去踩过点，我偏偏是这两天内才出现在乐府的。

自己又长得面小，明明二十四岁了，还被人看作是二十来岁，连眯眯在我男装时只是叫小哥哥，却没大哥哥、老哥哥的叫。

我是否该因此而高兴?

“好吧，我且相信你是抓对人了，但是接下来应该怎么办，就要看你的了---”

选句话对我来说可就不是什么好消息了，因为他们的目光又重新聚集在我身上，并且开始打主意了。

同时，我也发规，地上的蛇鼠，已几于只剩下蛇了，在老鼠被彻底灭绝后，这些蛇会老实安分地爬在那儿不动吗?

而他们安排这种东曲，是单单为了吓我，还是准备把我也送给这群蛇?

汗毛竖了起来，鸡皮疙瘩起得满身都是，心里开始紧张，被缚的双手指甲也已深深地插到掌心的内里

“嘿嘿嘿嘿……都说这乐家的丫头有些灵气，孩有人传说她有什么测知祸福的能力，小丫头，你可测到了，你今天会有这一步吗？”

那个胖男人选样说着，人却不靠近，他也有些忌惮这些蛇吧。

但是，这些蛇已开始满地蠕动了，没有老鼠再作它们的目标，它们似乎也注意到了我，冲着我这里，昂起头，嘶嘶地吐着蛇信。

我不语，也不敢动，蛇的视力不好，只要我不动，它们就不会这么快地一上来给我来几口。

只是，不动，身子很麻

但我的沉默，让这两个人没了耐心。

“妈的，这丫头没反应，老子弄这么些东曲来，连个惊叫也没听到，来人，把这些东西给她丢到身上去----”

胖男人一声令下，身后石门外又跑进来两个人，依言开始抓地上的蛇，而且一看那手势，就是很有经验的耍蛇人。

我的头皮，已麻得快炸掉！

再看那些蛇，虽然都是圆头的，没有毒性的那种，但被丢在身上，四处乱窜，万一顺着衣领再钻到衣服里去

嗯？

他们没有找来三角头形的巨毒的蛇？那是否意味着并不想真正地把我弄死？

心下飞快地研究着形势

他们花半天功夫把我绑到这儿来，而不是在屋子里一刀结果了我，一定孩是用来作要挟的作用多。

“慢着----”

在那些蛇，已几乎挨着我的身体时，我终于开口？

45我的绝色老公 第四十五章

石室

“慢着——”

我喊出口。

那蛇的两个人怔住，也停止了动作，回头看向那个胖子。

他们在等他的命令，在看他的眼神，而蛇在他们的手中，晃摆着，吐着信子，冰冷的尾巴已触着了我的脸——

“瞧，比尔斯，她害怕了！”胖子对身边的胡人说了一句，细小的眼盯着我，阴阴地笑。

“丫头呀丫头，老子不会让你就这么好过的，你要怪就怪你那个好大哥吧，什么不去做，却偏偏也组建个海外的商队，要知道当初如果不是老子带他入行，他能有今天？他歌王八羔子，竟然将老子挤得没有立身之地——”

他的脸在扭曲！

而他到底是谁？这是一场商业竞争的暗战？

“你们两个愣着干什么？还不动手，将这些东西塞进她裙子里去？还有衣服，对，把这个小妮子的脖领给拽开，塞进去，统统塞进去，

一条也不许剩，我要让乐陶看看，他妹妹因为他的错误会落到什么下场——”

他的脸不只在扭曲，而是在抽搐，眼里恶毒的光让那双眼，除了一点绿光外，什么也看不到了，他竟恨乐陶如此地步?

抑或是，他本身就是个恶毒的人?

但那两个人又再次接近我了，两双手挥舞着，藤条一样腻滑的蛇身上，花色的皮纹离我越来越近，在我眼中渐渐扩张——

我突然笑——

笑得出了声！

“咦？”胖子意外，眼眯得更小，冷冷地叫住那两个人，走过来，居高临下地望着我。

“丫头，很高兴？”他低下了点头，一口黄牙带来满嘴恶臭，这个人，浓重的口臭比老鼠还要让人恶心——

我笑，摇摇头：“我怎么会高兴？我很害怕，非常得害怕——”

他的脸色听了这话，是非常的不好，我既然害怕还能笑得出来?

于是，恶狠狠地蹬着我！

我则抬头看他，直直盯着他的眼。

“我的胆子不是很大，小时曾被突然跳出的老鼠吓晕过去，这些蛇类，我更是害怕。我不知道自己会怎么样，也许不是晕过去那么简单，也许会被吓死，哎——”我不再笑，脸上是一团冷气，也冷冷地继续往下说。

“如果我被吓死了，我知道，我的尸体不会给阁下二位带来任何好处，只会换来我大哥乐陶的、无情的报复——”

“你？”这个人惊怔，似乎是犹豫在他脸上闪过，接着是寒光徒现，哼一声：“老子会怕乐陶来报复？丫头，你太天真了，以为这样老子就拿你没办法了？”

他的一双肥手扣上我的下巴，而那种触感让我恶心，被一个如此龌龊的男人捏着下巴，是恨不得立刻甩开他，拿把刷子狠狠刷干净

的。

但我现在是阶下囚，做不到！

只能撑着，硬撑——

我再度冷笑："那阁下也尽管可以试试，如果阁下只是想要伤害我，我一介弱女子已落在你们手中，随便！如果阁下是想要胁迫我大哥做什么事情，那就最好先掂量一下，如果我有什么闪失的话，你们的目的是不是能够顺利达成！"

我在赌，赌他们是真得准备来胁迫乐陶，而不仅仅是报复。

赌他们真得会听进我的话去，而不会马上对我动手！

我不想让那几条蛇钻进我的衣服中，那对一个女人来说，是莫大的侮辱！

乐陶呀，我只有先躲过眼前一劫，保取自身，抬出你的大名来，使不得不如此！

毕竟他们还没有对你怎么样，毕竟我宁愿痛快的死去，也不愿是被这样折磨、凌辱！

而且，我还并不知道，咪咪到底有没有被他们抓来?

"陆绸，真折腾这丫头也起不了什么作用，你应该想想怎么去对付乐陶，要保证万无一失——"

那个胡人开口了，而他无疑是理智又更精明的，这样的敌人，乐陶能应付过来吗?

身前这个矮胖子，他的智慧并不足为惧，但他不理智的情况下，我却不会有什么好果子吃的，现在，我宁愿这里有这么一个心机更深，处事更老辣的胡人在一旁。

胖子听了他的话，有些不甘，恨恨得，扭过头来，猛然甩了我两个巴掌。

这两个巴掌扇的我是眼冒金星，太阳穴"轰"的一声，有片刻的失明，耳朵中有尖锐的嘶嘶鸣叫——

然后，感觉到自己的嘴角渗出液体，眼睛也肿胀起来——

这两巴掌，够狠！

我从虚肿得眼睑中盯着对方哈哈大笑的脸，告诉自己，这两巴掌，只要我活着，我会加倍地还回去！

“死丫头，要不是你还有点利用价值，老子不会让你这么好过——”胖子推开身子，一挥手，拿蛇的人退去，室内依然还有四个人。

胖子又从怀里掏出一样东西，提在手里来回晃荡着说：“比尔斯，有这个东西，足以说明这丫头我们是抓对了，哼哼，乐陶那小子该难过了——”

是什么？

我的眼中有些模糊，这两个巴掌扇得覆盖面太大，不只是脸颊和嘴角，眼里的毛细血管可能也被猛烈的撞击而爆破了。

困难地睁着眼，向他手中望去——

竟然是那块佩！

是乐陶当初赠给我的那块佩！

怎么在他手里？

明明那块佩是在我怀中的！

难道这个人渣掏过我的怀里？

又一次被侮辱的感觉袭来——

咬牙，这种侮辱是让人恨不得自己打落牙齿，吞往肚里！

“这是什么？”胡人挑着眉看着胖子手里的玉佩，不以为然的样子。

“这个？哼哼，是乐陶那小子的贴身物品，据说是他娘留给他的传家宝，还真被这小子当成块宝，向来不离身。当年老子想弄过来，却被这兔崽子给狠狠地咬了一口！”胖子说得是满脸恨意。

嗯？他与乐陶不仅仅是商业对手？

“不过当时老子也没让他好过了去，命人将他倒挂在船舷旁，头冲下，一点点给他脖子上挂上沙袋，直到他翻白眼，吐出舌头要背过气去，只是没想到那小子倒挂着，手里却掏出个匕首，自己割断了绳

索，栽进了海里——哼哼，算他命好，如果不是掉进海里，老子非得折磨死他！”

他的语音是阴狠无比，但他竟如此对待过乐陶！

而乐陶宁愿选择坠入海里，也不肯被他折磨?

“妈的，老子当时以为那小子一定是活不出那个海域的，没想到，两年后他妈的又出现了，老子还一直奇怪，当时我将船开走时，周围没有一艘其他的海船，真不知那小子是怎么爬上的岸，捡回那条小命的！”

我听得越来越吃惊，难道，那就是眯眯第一次感到心慌的那一年，是乐陶几乎丧命的那一次?

当时，乐陶应该只有十五岁！

而他，不是因为海难而差点丧命，却是人为的一次灾难！

“哈哈哈哈哈……”胖子此时大笑起来，“比尔斯，这块佩是在这丫头身上搜出来的，哼，你就不会再怀疑我抓错人了吧——”

原来他还在炫耀他的办事能力。

只是，这块佩我是与云蓝衣相赠的那个令符放在一起的，他没有看到那块符吗?

又或者看到了，却起不到什么作用？这个人，是商人，不是江湖人！

“陆绸，既然确定了她的身份，就准备通知乐陶来赎人吧。”胡人冷冷地看我一眼，又冷冷地看陆绸一眼，转身离开。

而他，又会是谁？与乐陶有什么过节？怎会横插进此事?

“比尔斯，到今天下午，这件让乐陶心疼得宝贝玉佩就会送到他手里的，同时他也会看到我的信，我们只要部署好明天的一切等着他就行了，哈哈哈……”

石门在他狂笑的笑声中合上，最后一眼中，我看到那个比尔斯只是冷冷地笑，对这个陆绸不以为然。

再一度陷入黑暗与寂静。

我的身体开始放松，高度紧张后，是难言的疲累，很想睡——

却睡不着，这里依旧是阴冷，冷得让人无法展开身子——

而且，我的肚子，开始咕咕地叫了！

饥饿与寒冷中，我依然在庆幸，那几条蛇终是没有来伺候我——

迷糊中，我在想，月陶见到那枚佩后，知道是我被误抓来，他会怎么反应？会不会为了我这个外人，赴一场等待着他、专为他设好了圈套的约会？

他们的话中丝毫没有提到眯眯，那眯眯是否躲过了这劫？并没有被抓来？她现在是安然地待在傲来居吗？

明天，等待着我的会是什么

46我的绝色老公 第四十六章

惊恐的一幕

郊外。

寒风刺骨

我缩在地上，双手已被解开，因为一天两夜的绑缚，已让手腕处是大片的淤紫，而手掌僵直，动一动，那手腕的连接处都会刺心得痛——

好像要断了

陆绸与那个胡人，坐在一辆马车内，等着乐陶的到来。

而我，就在露天的冰天雪地中，萎盹得抬不起头来！

同样的一天两夜，颗米未进，滴水未沾，嘴角的血迹已凝成块，而眼睛处的肿胀和疼痛，有加重的趋势

甚至头脑也不怎幺清醒了，那石室的阴寒，让自己到现在，已是全身僵硬————

霜打的茄子，也比现在的我要好多了！

“老爷、老爷，那小子来了————”

有人远远奔来，像是探消息的，跑到马车前，向内报告。

“还不快去准备!”是陆绸的声音，他显得紧张，又有兴奋。

而那个胡人，依然沉稳地坐着。

我抬眼望向远处，乐陶要来了吗?

一个黑点远远而来，越来越近，越来越大。

近到能听到马蹄声时，我看到了那辆我曾经坐过的，一眼看去就知是非常舒服的马车。

他来了?

车驶近，马蹄停下的同时，一把利刃架在我的脖子上，我被揪扯着从地上拽了起来，身上的麻木和僵硬让我站立不稳，而脖子上的寒芒又不得不让我努力站直，以免不小心撞上那刀尖，白白损了这条命。

当我看到那抹熟悉的宝蓝色从停了的车厢内出现时，心中五味杂陈

是我拖累了他，还是他拖累了我?

而且，只有他和那个叫作孙岩的外管事来了，再没有他人从车上下来，是孙岩在驾车。

这与单刀赴会差得了多少?

他疯了吗?

他可知为了迎接他的到来，这两个人安排了多少人手?

至从他下车的那一刻，已有七八个人围在了他的前后，左右，而附近暗处里，还有多少人，我不清楚，只见得是刀影重重。

这个陆绸着来是打算谈判不成功的话，来硬的，不会让乐陶就这么离开!

他们准备要挟乐陶做些什么?

“乐小子，你终于来了!”

架着我的人得意地开了口，而这位陆某人、这位大胖子亲自迂尊降贵地架着我，可见他对这次会面是十分重视的。 乐陶的目光从我与我身后的人身上滑过，脸上有抹似有若元的笑，微微勾起唇边的弧度，仿佛是嘲讽，也仿佛在睥睨!

那是我在他脸上除了暖阳般的笑容以外，从来没有见过的表情。

这个表情，让人突然觉得这时的乐陶，是危险的，危险得像一个端好了枪的猎人。

当他的眼神瞟过我脸上时，有些许的错愕闪过————

他很意外看到我这副尊容吗?

我可以想见自己的脸上现在是有多么精彩，庞肿着，挂着血，眼也肿着，而脸色应该是乌青的，毕竟整个人都快冻僵了，脸色也好不到哪儿去。

总之，是个猪脸!

不只是猪脸，现在还是个猪头，脑子里因为饥饿与寒冷，还有不能入睡，缺乏睡眠而引起的胀痛————

他的眼中寒光一闪，然后目光从我身上移开，转到那个胡人身上，而且就此定住，一脸肃然。

沉下脸的他，与笑着的他像两个人，给人的感觉让人有些胆颤心惊!

“看到信中提及《博蓝秘笄》，我原本还不相信，这下亲眼得见，才知你竟然也与这种霄小之辈混在一起，你不怕丢你的身份吗？”乐陶这么对着胡人说。

而胡人是在他下了车后，才不紧不慢地也下了车，走到了场内的。

这时，只是阴沉地一笑：“你们这里有句古话，大丈夫有所为有所不为，我为了达到目的，应该做的就不会不做———‘’

“大丈夫有所为有所不为”是该这么理解的吗?

这个异国人引经据典的水平可真是让人大开眼界，竟然可以这么来引用，他应该直接说他自己是“无所不用其极”的。

我有些怔怔地听着他们的对话，胡思乱想着，但乐陶显然没有就这个问题与他辩驳。

“乐陶，将这个服下，然后将《博蓝秘笄》抛过来，否则你的妹子立刻就会成为刀下亡魂！”

嗯？他要乐陶服下什么？

望去，比尔斯手里已捏了颗圆形的颗粒，我瞟一眼，就看清楚那是一粒如弹丸大的蓝色药丸。

乐陶的表情有些古怔，此时一挑眉，反问：“我还没有看到我的妹妹，为何要按照你说的去做？”

他这句话说出来，除了那位随他来的外管事，其他人包括我，全部都怔住了。

他是在问眯眯？

“乐陶小儿，你妹子就在我于上，怎么，这丫头脸上破了点相，你就认不得自己的妹子了？”陆绸在我身后吼道，对于乐陶将他彻底地忽视，是十分不满意的。

尤其乐陶对那个胡人的话里，提及他是个霄小之辈。

乐陶此时皱起了眉，冷冷地看过来，那眼神似刀锋一般凌厉，我感觉到一种眼神的寒气，而身后人明显得抖了一下。

“陆绸，你最好闭上嘴，当日没有将你逼得无立锥之地，是念在你曾予我有过一点恩情，如果你今天聪明，就把眯眯也带出来，否则，后果自负！”

被要挟的人反过来要挟对方？

他的表情似于不在作假，难道他真得的为了眯眯而来？

眯眯不在傲来居？

“你这个猖狂的小子，如果再这么说，小心我刀下不留情，立刻结果了这个臭丫头。”陆绸显然是气坏了，而我皱起了眉。

乐陶不再理他，仿佛这陆绸只是一个纸糊的老虎，只会虚张声势地叫唤。

“ 比尔斯，我既然已来了，你可以把所有你掳来的人质带出来了吧？”乐陶重新面对胡人，这么问着。

那个胡人此时也有惊疑，他的眼神着向我，而那眼神也让乐陶皱眉。

“你不会告诉我，你和这个老东西合作的结果，只是掳来了这个始娘，而没有绑了我的妹妹吧————‘’

眼前人影一晃，我还没察觉到底是怎么回事的时候，就听到一声响亮的耳光声，接着是一声惨叫，是身后陆绸的惨叫。

“你个愚笨无能的蠢人，果然绑错了人!”

是比尔斯的声音，他什么时候来到了我们身边的？如此快，快得我眼睛中只来得及看到一缕轻烟，而我和陆绸根本没有反应过来。

“你？你？你？————”身后的陆绸似于更加吃惊。“你敢打老夫？”’

他的意外更甚于我，他应该也没有瞧清楚自己是怎么被打的吧。

“住嘴，如果你再说话，我会立刻捏死你。”

比尔斯十分不耐地打断他的话，陆绸被他的声势震住了。

“乐陶，如果你想救回这个女人，就把这颗药丸服下，然后将《博蓝秘笄》抛过来。”比尔斯重新说出这句话。，

乐陶看一眼他手中的丸粒，笑了起来，笑得不是暖阳在天，而是有些兴味的带着好奇，并且问：“噢？这是什么药丸？”

比尔斯阴阴一笑，“吃掉它，你每两个月就会发一次喜，如果没有适时地服用缓解的解药，会死的非常痛苦、非常难着__‘’

他于里的竟是如此歹毒的毒药？

而这种毒药我只在一些小说里听说过。

乐陶似有若元地笑了，他今天的表情与平常的他太多的不一样。

“你以为一颗乌芝草心丹，就能够让你为所欲为的拄制住我了？

“原来你知道它？哼哼，如果你不怕，就吃掉它。”比尔斯依然笑得阴沉。

“如果我不会吞下它呢？”乐陶的身子动也不动，眼睛紧盯着这个胡人。

胡人这时已把一双白得像爪子一样的手，放在我脖间。

“如果你不，就是她会立刻死去!”

一把刀不够吗？还要加上他一支守’

我被抉持已往不是第一次了。

但我的腿很僵，全身也很僵，支撑这么久而没瘫软，已经是在咬牙坚持了，思维有些模糊，甚至已不晓得害怕了。

陆绸的声音响起，“对，乐陶，你还得答应老夫在信中提到的，将你名下的产业全数划到老夫的名下，而且不准再踏入商界一步，否则，哼哼 —— 虽然这个小妞不是你妹子，但也与你脱不了干糸，你那个传家宝都在她身上，可见你俩关糸不是一般的，否则不要怪我不客气了——‘’

“不客气你又怎样？”乐陶突然叉笑了，笑得似春风佛面，但我的心因这个笑而沉下去——

难道他来只是为了救他的妹妹?

这里没有眯眯，我就无可无不可了？

那自己这个客人当了一遭可真是不值得了?

因为付出的可能是生命的代价。

“比尔斯，你想要它吗？”乐陶从怀中掏出一本书册，深灰色的封面，似乎写着几个字。

比尔斯有些迟疑：“那是什么？”

“不是你想让我将它抛过去的吗？怎么见了真佛反倒不认识了？”

乐陶随意的拿着那本册子，在风中抖动，而那封面上的几个字若隐若现，我看不清楚，但比尔斯似乎看清楚了。

“是《博蓝秘笄》？”他的神情突然异常兴奋，声音带着颤抖。

“难道你连师傅他老人家的字体也不能确认了？”

“不要提那个死老鬼，我做了他二十年的徒弟，到头来，他却将这本秘笄传给了你，如果我不夺回来，面子到哪里去找？”

这毕竟是个外国人，如果是语言精练的，现在会说“我颜面何存”而不是“面子到哪里去找”。

神智模糊中，我依然还能够想到这些，自己都有些讶异自己了，我甚至笑了笑。

“少跟他哆嗦，你们还不快上!”陆绸此时已按耐不住，也许他和这个比尔斯有过什么约定，但此时，他莫名其妙地挨了一巴掌，心里已是愤怒与不满，而他想要的是乐陶的财产，现在乐陶就在面前，他的目的只要抓住乐陶就能够实现。

所以，他迫不急待地命人动手了。

于是，有两个执刀的从两面向乐陶扑去——

我想闭上眼，这个乐陶，他是商人，不是江湖人，不想看他的狼狈。

但，双眼还未来得及闭上，我就着见乐陶不知怎么地双手手腕一翻，那两个扑上前的人，手中刀落地，“咣当”“咣当”两声响——

嗯?

不闭反睁，我瞪起眼继续观望————

两个没了兵刃在手的人，突然腾空，像小鸡一样，被拎得高高的，一左一右，悬在离地三尺左右的半空中。

那是乐陶手臂伸直的极限。

“这里不管你们的事，我不想杀人——‘’

乐陶说了这么一句话，然后我看到两个抛物线在空中划过。

再然后，是两个人的恐慌地叫喊

于是，两旁的树上多了两个高高挂在上面的人。

他们被挂在了两颗光突突的树丫上，手舞足蹈，上下不得，而在那上面估计凉快得很。

咦?

乐陶竟是深藏不露?

他也会武功？而且还是不低的那种?

怪不得他敢只身前来了

但这个世道竟有这么多习武之人?

还是我运气好，被我碰到了不少?

我的眼已瞪大，尽量地瞪大，虽然意志在模糊

感觉脖上的刀有些抖，希望不会伤到我，但碰上一些，也寒气逼人，我很冷，希望他们能快点结束——

“你们傻站着干什么？还不一起上？”陆绸已经在撕破喉咙地喊，他在惊吓过后，是更加的凶狂，准备以多取胜。

那些被吓住的打手，你看我，我看你，最终一咬牙，估计也认为人多势众，以多能欺寡， 彼此一个眼神交流，很有默契地同时冲了上去。

四面八方地打算将乐陶摞倒。

我的眼眨也不眨，不管他能不能应付得来，这种武打场面是不能错过的。

结果，我看不清乐陶倒底有没有使用什么招式，只着见一个又一个的人影飞了出去，而且就像是争先恐后地送上去让他住外抛一样

乐陶像扔玉米捧子般的，看也不看周围的环境，脸上甚至还带着笑，随手东一个西一个的处理掉了那些冲上去的人

然后——

四周的树上挂满了特大的“人参果”，没有一个屁股着陆被摔坏的，但也没有一个不被高挂的。

最远的那个，被抛在了近二十米外的一棵树上；而一颗树上，挂得最多是，四个人——

我身后的人， “嗤嗤”地倒吸冷气，我听得分明————

“比尔斯，如果你不过来，我手中的这本东西就会化为灰烬!”

乐陶此时只是轻松地像刚搓了搓手般，看着胡人，抖抖手中书册，另一只手不知何时，已掏出一个火折子，打着了火。

火焰在风中摇曳，不知是什么缘故，这团火焰只是摇曳，却不曾有被风吹灭的半点迹象。

“你要做什么？”

冷眼旁观地着着那些人一个个被抛出挂在树上的比尔斯，本来是无动于衷地冷笑着，好像早已料到那些人上去也是这种下场。

但他，此时看到火焰在舔着他一心想得到的秘茇时，开始紧张。

他的表情没有了镇定，眼神中是一种莫名的激动，让他深蓝色的眼，此时显得诡异而妖邪——

原来，这本秘茇会让他失控！

“我再说一遍，如果你不过来，这本《博蓝秘笄》就会化为灰烬!”乐陶噙着若有似元的笑，在风中身形长立，棉袍一角随风而动，整个人是从容不迫地掌控着整个大局。

“而且，比尔斯，我必须要告诉你的是，它没有副本，天下只此一册，如果你救它救得晚了——‘’

乐陶说到此处，我似乎看到了那本书册已被火苗烤焦了一角，隐隐得像要全部燃烧一——‘你疯了？”胡人沉不住气了，声音因过度地关让而变得尖锐刺耳！

他想冲出去，但在冲出去的一刻又停住，狐疑地问：“那真的是《博蓝秘笄》？”

“你可以不相信，没关系，虽然我只把这心法的秘诀只研透七层，也只练到第七重功力，但脑中却是一字不落的全记下了，烧了它，对我来说也没有关系————‘’

说罢做势欲烧，而目光这时却是盯向我，眼神深邃而专注，从出现到现在，他只有这时才盯着我，而他的眼里似于在说着什么?

“你个狂种，你敢————‘’比尔斯终于忍耐不住，我眼前一花，就发现他已到了乐陶身前，鹰爪一般的手向乐陶手中夺去

他忘了我这个人质了吗?

还没真正拿我做要胁就冲了上去?

是那本秘芨让他慌了手脚、失了理智，还是他自信能伏得住乐陶?

眼中，我已看不清那里，乐陶与那个胡人谁是谁了，只着见一团雾影纠缠在一起，翻飞莫测——

原来他们都有着绝世武学

而我这等人连他们打斗起来的身形都分不清楚

我的视觉可及，与他们的速度相比，是什么样的差别?

身后的陆绸受惊程度不亚于我，我收回一点神，稍微偏回头，发现他满头的冷汗。

看来他也没有想到，乐陶竟有奇学在身，是这般难缠的对手!

而这时，我发现那个孙岩在向我们靠近。

“你!你打住，不然我就要了这个丫头的命，而且是立刻!”陆绸也不算太蠢笨，它毕竟是个纵横商海数十年的老油条，同样眼尖地现了孙岩。

孙岩停下，但脸上是奇怪地笑，笑得意味豫长，说了一句话:

“如果你聪明，就应该先带着这个姑娘躲远一点，以免被误伤——‘’

他让这个陆老头先带着我躲远? 是什么意思?

此时，我感到有什么东西袭过来，像刀子一样，割得人生疼。

而看去，什么也没有，只有流的气体，像大爆炸时的气流，以那两个打斗的人影为中心，向四面八方的炸开来————

周围地上的积雪开始飞溅，被激起，四处飞溅，有些溅到附近那些树上的打手身上，便听到那些人在痛苦地嘶喊、狂叫，声音凄惨——

我听说过剑气伤人，那是高手的境界

但那两个人都没有使用兵刃，竟然也有同样凌厉的气体在伤人?

被刀割的感觉越来越明显，我的身上生疼，相信身后的人也感觉到了同样的威胁。

于是，我不得不打起精神，对我身后这位老胖子说出我这一天半来的第一句话。

“陆老头，如果你不想受他们打斗的波及，就最好能带着我后进——”

“闭嘴，你个死丫头————”后人在骂，却骂的是声音发抖，而且他过于颤抖，我感到一丝凉气，然后就是疼痛，难道他的刀握不稳，使我的脖子见血了？

“陆绸，你最好小心点，这位始娘若有什么事，你会像那些人一样，甚至比他们还要惨!”孙岩开口，皱着眉看着我脖颈处，他的眼神告诉我，我的感觉没有错，我的后脖见血了。

但这时顾不上理会这个，我已听出他话中的不简单的意思，连忙顺着他的手势着去

Chapter_7

，看到他手指的那些人是附近树上的几个人————

我看到了什么?

啊?

那些人，离地面稍微近些的，竟然全身鼓胀，像吹起的气球一般，身体越来越大，而且脸上和全身露在外面的皮肤在疙疙瘩瘩地抖动，是被那气流冲击得严重的变了形？

还有血红的皮肤，像里面的血管在膨胀，不断地膨胀————

膨胀得快要炸开来——

“你傻了？陆老头，还不带着我快点后退？离得越远越好!”

想要逃命的希望让我喊了出来!我只感觉到身上起来起疼，那个孙岩的身体也有了异常!

他也有受不住的感觉了?

同时，听见“嘭”的一声巨响，然后————

满天血花飞洒——

像喷出的红墨————

竟然有两具人体在膨胀到极限时，爆开了————

人呢?

只有碎未似的血肉，连完整的肢体也着不见一块?

炸碎了？’

我惊恐地怔住————

思难被瞬间抽离————

47章

我不知道自己有没有晕过去。

或者仅仅是被看见的那一幕给怔呆了——

总之，我是被人掐着人中恢得意识的!

然后，发现自己还在郊外!

给我掐人中的乐陶，他蹲着身子半揽着我，而我全身冷硬，有这两日来的寒冻，也有那一幕给我带来的震撼！

“红尘——红尘——”

耳旁是他的唤声吗？他难道看不出我已经醒了？

还是我的目光呆滞到让他无法发现我已经醒转的地步？

无力地抬眼，瞟一眼这个人，这个始终像暖阳一样，却在一瞬间变为杀伤力超人一等的人！

“你醒了？”他的声音听起来很小心，很轻柔，怎么了，怕吓着我吗？

我笑了一下，但嘴角很痛，不知道这个笑有没有成功地表露出。

打斗停止了？那个胡人呢？

来这乐陶是急于要唤醒我的，竟然连马车也未让我进去，是怕我被吓坏了，急于要我恢复神智吗？

眼吃力地四处瞟，看到白雪上腥红点点——

忙避开眼神，跳过那些雪雾喷过的痕迹——

没有看到那个胡人，却发现那个陆绸萎缩在地上，脸上同样是恐惧，深深的恐惧！

他还没有回过神。而我，是在我与他同时被那一幕惊呆的失神中，被那个孙岩带出他的刀下的？

“爷，有点热酒，给姑娘暖暖身子——”孙岩此时走了过来，递过一个酒袋。 我这两夜是怎样熬过来的？冰冷、黑暗、饥饿、恐惧，身体被缚的麻木，手腕处的僵疼……

在石室中，只见过那些人一次，其余的时间都是在无缘的寂静中度过的。自己竟然还没有死！

“来，红尘，喝下一些。”酒袋伸到我的口齿间，我发觉自己无法顺利地张开口，牙齿在发抖——

“慢慢来，不着急，慢慢来……”乐陶的声音在耳边低低呢喃，像暖风在耳边轻轻——

我慢慢地饮下一些，很辣，很呛！

但腹部升起一股暖流——

紧接着，我被一把抱起，身子腾空，是乐陶将我抱起——

“要……要去哪里……”我说话也不清楚，浑身是缰冷。

也许是惊吓，也许是这半天我又在抵受寒冷，自己连刚才对陆绸的说话力气也拿不出来了。

想想自己不久前对陆绸的大喊，那是拼尽了全力的吼声。

“去车里，那里面有暖炉。”乐陶的声音在头顶上方传来。

“不……先放我下来……”我止住他欲抱我去车厢的脚步，因为，我还有件事未做。

乐陶很讶异，“你现在需要取暖，我不知道他们是怎样对待你的，但他们会为此付出代价——”

他的声音很冷，冷得让我吃惊。

我努力抬眼，望着他继续表明我的意思：“你先……先放下我……我还有件事未做……”

乐陶停住，低头看我——

在我的眼神中，他放下我——

我站好，并且一定要站好，如果我要倒下，也要在做完这件事情后——

拖着僵硬的步子，身体在颤抖，困难地走到缩在地上的陆绸身边。

而我脖子中随着我头颈的晃动便有些撕裂似的疼痛的感觉，提醒我，这个人所带给我的，我不能忘记——

乐陶紧跟着我，也来到陆绸身边。

陆绸从刚才惊慑的一幕中已经回转，现在是一脸的紧张！

“你……你……你要做什么……”他在发抖，在牙齿打颤，他是看着乐陶这么说的，而不是看着走在前面的我。

“乐陶，”我没有回头对着身后的乐陶说，“借用一下你的手——”

忍住，牙齿！你要给我听话，不能在这个时候打颤，要忍住，不可以再发抖说不清话！

“红尘？”乐陶有些疑惑，而我这时也发觉他在直呼我的名字，没有啰嗦地再加上“姑娘”二字。

“我说，我要借用你的一双手。”

我再一次说，是恨恨咬着牙这么说。

眼睛看着地上那个胖子，在临夜，他与现在的我一样，是高高在上的，而今天，我站着，他缩在地上。

“好，你要用它们来做什么？”乐陶答应了我，并且伸过手。

只是他伸来的手，却是直接抬起我的一双手腕，那深红的淤紫，让我明白为什么有的小孩因为不懂事，把橡皮筋缠在手指上，连夜晚睡觉也不脱下来，结果，便有不少孩子因此而不得不截肢，换来长大后，无尽的后悔与悲伤。

因为血脉不通，是可以让肢体坏死的！

而我现在的双手手腕，抬起也是困难！

“乐陶，这个人欠我两个巴掌，我对自己说过，会还给他——”

我盯着地上那个已经没有了嚣张气焰的老男人，那个要把一堆蛇塞进一个女人衣服里的龌龊男人；那个在一个男孩只有十五岁时，就能把那个男孩倒挂着坠沙袋的残忍男人——

乐陶走到前来，伸起手，我此时才发现这个人的手，如此修长，美如白玉，比梅无艳的多一些精涩，却也是很美的手了。

而这只手，在我眼中，如同替人间惩恶扬善的正义之刀，向那张长着黄牙的脸脸挥下——

“啪、啪、啪、啪”四道响声，不是很响，但不响便代表会是真正的痛！

“他欠你两巴掌，你该加倍受还他——”乐陶这么说。

所以他才打了四个巴掌?

他的手收回的同时，我便看到地上那张脸，通红，很快发紫，嘴角里血汩汩地冒出，然后——

那个恶丑的男人，身子往前一欠，“哇”得吐出一口血水，还有蹦落的牙齿！

这四个巴掌，比我二十个巴掌打得还要厉害！

而乐陶也绝对没有用内力，否则就不只是掉牙了，会连他的脑袋也削掉！

这个人如此恶毒与阴狠，不走正道，乐陶还会把他怎么处理?

“红尘，这个人我不会让他就这么死去，会让他活着离开这个地方，但从今天起，天下之大，他将再无立身这地，他的后半生会活在慌恐、一无所有、穷困潦倒、饥寒交迫、四处逃窜和众叛亲离中——”

乐陶淡淡地说着这此，听着他的话，我仿佛已能看到这个恶人将来的生活！

乐陶为何这么说，是他已做了安排?

而有时，让一个人悲苦的活着，比直接杀了对方还要让那个人痛苦，但目前这个人显然宁愿活着，也不想死去——

“谢谢乐大侠不杀之恩，谢谢乐大侠不杀之恩——”

他竟然在听到乐陶的话后，还能磕头如捣蒜的谢恩?

如此贪生怕死?

前一刻还张狂凶恶，这一刻，他却改口叫乐陶是“大侠”了?

这个人连让人想杀他、多看他一眼的欲望都没有了，这种为了能活下来，什么都可以不要的人，多看一眼，也觉得恶心——

但我还有一件事，却不能让我立刻掉头走掉。

很想倒下，好好睡一觉，头很沉只是 我还得坚持一会——

走前两步，我提着这个陆结的脖颈，拽高他的头颅。

“你……姑娘你要干什么“乐大侠已说了不杀我……你……”

真得想再扇他一个耳光，天下竟真有这种男人！

也配称男人?

“你从我这里拿走的东西，现在全部还出来——”

我低头看着这张脸，冷冷地说着。

如果不是这个人，刚才树上的那两个人又怎会受牵连?

他们的死无全尸是他的罪过，他应该受到惩罚！

而这个罪魁祸首，如果真这么轻易的死去，我也会替所有被他欺压过的人而感到不瞑目。他这种人，活到这般年龄，可以想见他一生中害过多少的人！

我相信乐陶能让他以后的生活非常难过！

如他刚才所说过的那样！

“姑娘……我拿了你……你的什么？”面前人张慌地望着我，没有牙的嘴说话也在漏气，样子极为滑稽。

我没有耐心，因为体力不支。

“你把你从我怀中拿走的东西统通拿出来——”

我是恨不能不与他啰嗦，但我更不愿意直接把手伸进这样一个人怀中去掏出来！

但，我话未完，已有人伸手到他怀里，眨眼间摸出一堆东西——

看到那堆东西，我无法再形容我对这个老男人的厌恶了！

这个人的怀里什么都有，除了金银玉器，连女人的肚兜都有！而在这些东西中，我终于看到了那块乌黑色的令符。

“乐陶，难为你把手能伸进这种人的怀里——”

我挑出那块符，两只手指捏着，很恶心，如果云蓝衣看到代表他身份的这块符是与一个女人的肚兜放在一起的，不知会是什么反应?

那清雅明净的眼里还会是没有杂质一般吗？那肚兜上俗艳浓香的脂粉味，无法让人不联想到肚兜的主人是个干净不到哪儿的女人去。

我皱着眉，不知该把这块东西怎么处理。

一声白得无垢的手帕出现在眼前，是乐陶递过来的。

“擦擦它，或者直接包起来——”

他看出了我的厌恶?

我接过那块帕子，使劲地擦，对一个人厌恶时，被对方碰过的东西也会让人恶心。

手腕僵痛，痛得我抽了口冷气——

只听得耳旁传来“啪”地又一声响！

看过去——

咦?

乐陶又甩了这个人一巴掌?

而这一巴掌似乎加了劲，老男人连哼也没有哼出一声，直接向后倒去，是死了？又或是晕了?

我不怀疑现在我所认识的乐陶，能一掌致他的命！

“孙岩，将他外面的衣掌剥去，连那些金银杂物一并拿去丢到河里，等他醒来的一刻，他将什么都不再拥有，等待他将是寒冷与饥饿！”乐陶这么说着。

讶异，他的脸色是恼怒，非常的恼怒！

刚才对敌间的似有若无的笑不再存在。

头很沉，我的事办完了，支持我的意念开始涣散，僵直的身体软软的倒下——

我自己感觉得很清楚，知道自己在倒下，却无力去控制——

“红尘！”

谁在喊？是乐陶吗?

他的声音怎么如此嘶哑?

我的意识似乎一直在游离，似乎在清醒与模糊间徘徊——

感觉到自己被抱到一辆车上，应该是那辆马车。

隐隐听得有人在说话。

好像是那个孙什么来着在说话，他叫孙什么来着？头好痛，我怎么想不起来了?

他在说什么?

“快，快拿酒来——”

又是乐陶在喊，车帘被掩下，嗯，车内很舒服，也很暖和，我真想睡去，再也不要醒来——

“红尘——红尘——你醒醒！先不要睡，不要睡！”乐陶在喊吗？他为什么喊？

我的鞋袜似乎被脱了，他在做什么？

嗯，脚心好舒服，谁在搓我的脚心，是水吗？是把水往我脚心上搓吗？

好像听到他们在说酒，那是酒吗？

嗯，酒能活血，他们在干什么？在用酒搓我的脚心想要暖遍我的全身吗？

我冻了有多久呢？

自己在黑暗的石室中呆了有多久呢？怎么也想不起来了？

嗯——

好舒麻呀，是什么在从脚底心一点点往上窜？是暖流吗？

那个孙什么又说话了？

他在说什么？

哦？他在说“公子，您忘了你那块佩是暖玉，可以护心安神吗？把他放在姑娘心口，可保姑娘心脉不断”

我听不太懂，他是在让乐陶把什么暖玉放到我心口处？

什么暖玉？

放在我哪儿？

意识在浑沌中，感觉有人把什么东西伸进我的衣襟，把什么东西置在我的心口——

嗯，心口处好舒服呀，一片暖暖的感觉——

脚心处，往上窜起的暖意也渐渐袭遍全身，我很舒服——

“红尘——你会好的，红尘，你会好的，我不会让你就这么离去——”

是谁在这么说？

黑暗彻底袭来——

48第四十八章 眯眯的失踪

眯眯的失踪

我又捡回了一条命。

如果放在我那个世界，被扔在一个冰库一样的地方超过了三十多个小时，我不相信自己还能把得住，而且还不会在被救之后，没有留下任何类风湿之类的后遗症。

但现在，我很好，高床暖枕。

手腕上的伤也被这附近方圆百里内最好的大夫看过了，而且，我有梅无艳当初为我脸上擦过的“玉脂凝露膏”。

这药是梅无艳亲自调配的，疗效奇绝，只两三日，手腕处竟像奇迹似的，皮肤复合得只留下外表的症痕，里面的血肉像重长了似的，这种药能生肌长骨！

而且也不那么僵痛了，自己能端起碗筷吃饭，不再需要别人帮忙喂食。

最重要的是，大夫们看过我的身体后，说我不会被这番寒冰冻坏身子。

他们在知道我是两夜一天地呆在阴冷刺骨的潮湿石室中后，直呼不可能，因为这是寒冬腊月，我再是钢筋铁骨，被这么一番折腾，也该会落下点毛病。

我也很奇怪，因为这几乎是不可能的奇迹？

在我那个世界那么高明的医疗条件下，尚且还有被冻伤而无法痊愈的各种寒病，包括最简单的冻疮，都是很难医好、反夏发作的，我竟然没事？只有一点暂时的不舒服？

如果当日不是我，而是眯眯被掳走了呢？

她会这么幸运吗？

想起眯眯，我的眉头深锁，心里很不安宁。

因为这三天来，我没有见到她，更没有听到她如银玲一般的笑声，而乐陶赴约救我的那天，他的表现也告诉我，眯眯出事了。

在问过侍候我的老妈子后，她们的回答是，眯眯在我被绑的那一夜，也同样的失踪了！

怎么会这样?

她当时是和我躺在一个榻上的，而那个陆绸派了人潜进来，绑架我时，应该是只看到我一个人的，如果眯眯失踪了，那她也应该是在我被绑之前失踪的。

她究竟怎样了？她那一日的心神不宁，原来是应验在她自己身上，而她的哥哥却安然无事?

眯眯，如此一个要美妙快乐的女孩儿，她现在到底在哪里?

低头，我看着手中的这枚佩，是这块东西保住了心口的那最后一丝气息。

原来这暖玉还有这种功效！

而现在，我想把它还给乐陶，却不知该怎么开口。

他每日里依然在笑，只是笑得不再是灿烂无比，笑容的弧度减了一半。他唯一的妹妹，无故失踪，生死未卜，他如果还能笑得开怀，那反倒是不正常了。

但他的心事，在他一贯的坚强下，不肯多透露，也不肯表现出来，每日里会过来几次，而只要过来，脸上就会尽量地带着笑。

乐陶的能力，我也有了见识，他三天来，对眯眯的消息毫无所获，这代表着什么?

“红尘——”有人进来，是乐陶。

说曹操，曹操就到。

抬眼的同时，将佩放下，看他，问：“乐陶，你如实回答我，你另外可有仇家？”

乐陶走到暖炕边，坐在一方圆凳上，似乎根本没有看到那枚佩，只是眨眨眼，盯着我的脸，“红尘，我真想不出除了那个生性恶毒，又

早有结怨的陆绸，还有那个得不到师父衣锌相传的比尔斯外，这个世界上，还会有谁想与我为敌？”

他眨眼的动作是为了什么？是怕我问，逗着我玩？还是怕我心情压抑，想让我轻送点！

但他自己把烦恼憋在心里，不会得内伤?

只是，他的话也不是没有道理，他平日那副样子，整天笑得无害，而且看起来是循规蹈矩又圆融的，应该不会有太多仇家。

“红尘，想问你一件事。”他突然这么说，很反常。

“问——”我回答他，难得是他问我问题。

“那日见你从陆绸那里取回一块东西，那个——”他有些犹豫，““那个——-”

他还是没有把他的疑虑问出口，是不能相信我与这块东西所代表的含义联系在一起吗?

“你是想问，那个是不是楚天极地官的东西？”

“红尘，你果然认得楚天极地官？而且知道那块牌号所代表的意义？”他很吃惊，但他看来也是极懂得江湖上的事情的。

我摇摇头，“这件东西是别人送的而已，本身不具备什么大的意义，这楚天极地官很有威名吗？”

云蓝衣当初只是三言两语的带过几句，而且这些男人似乎都不会炫耀自己，从他那里，我对楚天极地官的了解，很浅。

“楚天极地官是一处超于江湖，又威震江湖的所在，它的成名在百年前，但它的威名却不曾因时间的推移而淡化，每隔二十年，江湖上就会出现一次这块令牌，而每次出现，都会让淡忘他们的人再次想起它，并让很多不得不戒慎它！”

乐陶轻皱眉头，说得简练，但他这般说，可见这个楚天极地官，是让人不能小觑的。

我想起另外一个人。

“那你可听过江阳的摘星阁？”

“摘星阁？”乐陶更加吃惊，“红尘，你怎么连摘星阁部知道？

我是平常女子，身无半点武学，不应该知道这么多的江湖事的，但我是怎么知道的！

我并没有想去知道，是有人走的时候撂下了话，不得不知道了。

“摘星阁，说白了，是一处江湖上极为隐秘的探子组织，阁主是谁？无人知晓，只知道，这个摘星阁很是神秘，江湖上没有他们探不出的消息，也没有他们去不了的地方，而他们自己，却是个迷，江湖上的人对他们，除了知道在江阳附近有个联络的所在，其它的是一无所知。”乐陶并没有继续追问我，他在阐明这个摘星阁。

哦？

这么神秘？

那个冷秋蝉是摘星阁的什么人？他当初说只要我报上名字，就会畅通无阻，那他的身份，至少也是很高的那一级，不会也正巧是第一把手吧？

这个世界都流行年纪轻轻的就得当家作主吗？

那要的是能力和魄力，还有阅历和手段，不是所有的当家人都是年青人能做得来的。

“红尘，今天身子好些了吗？”乐陶又突然这么问。

我看他，笑：“岂只是好，而是太好了，好得我如果再不下床运动，很有可能会上身胖，下身瘦，腿撑不住上身的重量而走不动了。

他哈哈一笑，伸过手来，“来，我扶你，下来活动一下身子。”

我看他，却没有动，脸上扯开半个调侃地笑：“你好像忘了男女授受不亲？印象中的乐陶可是一向都很讲究礼节的。”

他露齿，还我一笑：“在红尘见过我的那番面孔后，我还怎么装得了酸文儒士？索性就把骨子里的东西部露出来吧！”

这才是男儿本性！

“好”，冲你这句话，来——”我招手，他应和，由他扶持，下榻，只是吃惊，这个人竟然蹲下身子给我穿鞋？

我躲避，脸上难言的红晕升起，看到我那双脚他没有反应?

就算他也是不拘于世俗礼教的人，也能够接受我这双大脚，但也不必如比吧?

“红尘，你身子僵硬，弯腰不方便，我只是顺手的帮忙。”

他微微抬头，笑，双手已握紧我要闪躲的脚。

我低头，在他的笑中看不到暧昧，只有晴朗!

于是，不再挣扎，如果对方只是单纯的好意，我的硬性挣扎无疑是小题大作，反倒让事情不简单了。

大方的承受，远比小家子气的刻意闪躲来更合宜一些。

也于是，鞋被他穿好，我的脸红褪去，心里实在为自己那双不美观的脚感到丢人，不是我崇尚裹小脚，而是我的脚在之前就提过，实在是算不得漂亮的。

“乐陶，换我来问你一些问题了。”我的腿仍然不是十分的灵活，但只要没有后遗症，这些暂时的不适我不会放在心上，走动走动就会好了。

“喔？”乐陶挑眉，扶着我，轻笑，“好吧，恭候红尘的发问。”

他不停地笑，想把所有的压力独自承受?

这个男子，应该知道眯眯那般的可人儿，即使是女子，也会一见难忘的，何况处过两日，是永生难忘的记忆。

“乐陶，即日起我要出傲来居，你可愿意同行？”我的心让我下了这个决定。

眯眯，虽然只和你处过短短的两日，但这两日却让我无法不去挂念现在生死不明的你。

想起你那带着银铃出现的动人美妙——

想起你一见面就能说出喜欢一个人的坦白率真——

想起你扭着我的手在飞雪中奔跑的无邪无忧——

想起你把水晶苹果莲到我手中时甜蜜的笑容——

想起你为我梳发时带着吉祥软语的的呢嚷——

想起你在梅林中说出的话是出人意表的深刻——

想起你还说过你不论遇上什么问题都会笑着的勇敢——

想起你的一切的一切——

只有短短两天，却已留下如此多的回忆，而现在，眯眯生死不知，下落不明，这个时候，我怎能只是想着自己该怎样回家的问题?

如果就这样离开，我心中难受，如果这时我还只想着怎么打听到能帮助我回家的人，真如愿的回了家，我也一生难受!

尤其是在知道我也许能帮上一点忙，而不去帮忙的时候，这种事便更加做不出了!

于是，我准备出发。

去哪里?

“去哪里？”乐陶也在这么问，而且是怔住，讶异地着着我。

我回看他：“乐陶，如果依你的人脉，三天来都没有眯眯的消息，而眯眯又不可能是自己消失的话，足够证明背后操纵的这个人物不简单，而且对方没有再给你任何信息，就不太可能是勒索的目的，即使要打击你的敌人，也会让你知道一些关于眯眯在受罪的信息，而现在却是无声无息”我一边思索，一边考量整个事情的发展情况。

“如果想要眯眯尽可能的少受伤害，就得用最快的方式找她回来，请问，乐陶，你可知此去江阳，需要多少天的路程？”

乐陶再一度讶异，“你要去找摘星阁？”

他一话说中!

“不错，你的人脉继续找的同时，利用一切渠道才是最有效的。”在我那个时代，会报警，甚至会动用电台、报纸、电视、户外流动媒体的任何手段来寻找，只要能花得起钱，撒下天罗地网也不是不可能的。

就看是要“明找”还是要“暗找”了!

而这一局，只能暗找，才会不至于打草惊蛇!

乐陶在思索，他在衡量，而我知道，他如果聪明，就会利用这个渠道，而他毕竟以经商为主，再怎么有人脉、有耳目，也比不上江湖中专门的暗探组织！

不出所料的话，明天我们就会踏上去江阳的路，我身体的不适，也将在路上来调解

49我的绝色老公 第四十九章 难入的摘星阁

已到江阳。

一路不表，有乐陶相倍也不会有什么危险，而心中有事，更不会有什么游玩的兴致，我们直奔摘星阁，是能有多快、就有多快。

快马加鞭！

双辕马，一驾轻车，五天半后，来到江阳。

江阳不小，从哪里去找摘星阁?

乐陶带我来到一处江边，这北方也有一处如此大而宽的江，实属难得。

两岸冰封，千里雪色————

来这江边是为何！

我穿得很暖，是乐陶为我准备的狐裘，我没有想到要迫害动物，但这孤裘拿来了，我只有先保证自己的身体健康，才能做到不拖累别人，还要能够尽上一点心力。

在有些时候，死守陈规，显然不能够应时，我回到我的那个世界后再考虑从保扩动物的角色出发吧，那时不去穿兽衣就是。

现在，这身衣服很暖和，而且裁剪得没有一点笨拙，既保了温度，又有了风度，华贵外，还有我很满意的利索。

“红尘，这里就是江湖上传言的摘星阁的联络站。”

乐陶立在江边，凛凛寒风从江上刮过，没有建筑遮挡的空旷，使那寒风格外的刺骨，迎面卷来！

我也站过去，放眼四望，除了杂草的残梗，入眼处，看不到任何建筑和人踪，包括江面已因冰冻而没有船只。

“乐陶，这里没有任何标记，你怎知这里就是所谓的联络站？”

我的眼在努力搜察。

“红尘，你看着那个————”！

乐陶的手指向一处，望去，只看到一座土堆，高不过三尺，在冬天中显得硬邦邦的土堆，被一些芦苇的枯黄干枝埋没得几乎看不出来

嗯？

很像一个荒冢，如果不是乐陶在一边，我不会这么再靠前几步地去打量，必竟这太像一个没有墓碑的野坟了。

走上前，，左右围了近一个圈地观察，发现了一个细微的地方，那个土堆的一角，有三个半径约一公分的圆洞。

三个圆洞以以两个在上、一个在下的倒三角形排列着，如果不是乐陶先前的话，就算我看见了这三个洞，也不会在意。

但现在，这是一个重要的江湖情报站的秘密接口，只有部分江湖人才知道，普通人谁能从这三个小圆洞中联想到什么？

“关键在这三个洞吗？”我问乐陶，即使我已心里有数，但只是猜测。

“红尘果然观察入微，”乐陶看我一眼，眼里有赞赏，“不错，这三个洞就是与他们联糸的奥妙所在，但人有事想与他们联络的江湖人，都会到这东江边，找这有三个洞的土堆。”

他说着，也走过来，就地上找了三块差不，一样大的石头，一一摆设在三个洞由，然后在旁边竖直地括了四根茅草杆，插得很豫，印搜风再大，也不会吹走。

“红尘，我们先回容栈，晚上我来看消息，明天也许就能与对方联络上了。”

唱？他刚才那是在做暗号吗？

三颗石头四替草，就像小孩子在玩过家家！

但小孩子不会正好选三块差不多大小的石头放在三个洞里，更不会正好插四根草围在固洞边，这也正是一个很好的掩人耳目的方法。

只是，要联络摘星阁竟然是这么麻烦?

那个冷秋蝉走的时候只留下一句话，其它的什么信息也没有说，真让我一个人来找的话，怎么找得到?

看来那个人是没什么诚意让我来做客的。

只是，我是不是贵客尚且不论，光论他们的势力范围，我们这次却是要利用的，没有人情在里面，就按惯例，付他银子就是了。

我心思电转，不语，跟在乐陶身后，重新上车，回城里，也就是北方第三个最大的城弛

寒月域。

入夜，乐陶出门，而我在客栈，等着他。

烛光摇曳中，我坐在桌边，想着那个摘星阁是否会如乐陶所说的，每天都有专人去那里看情况，也会在夜里给白天去过的人留下讯息

蜡烛已燃尽一支又一支，在点上第四次新的蜡烛时，已是半夜，乐陶回来。

一进门，带进一室风霜，有咆哮的北风和漫天的雪花。

这样一个夜晚，对方会不会罢工？而没有准时地派人去察看消息?

“红尘？”乐陶看到我很意外。

“怎么还不睡？”他脱下外面的披风，抖落积雪，挂起，走过来，在烛光中看着我。

我只关心事态的发展，毫不转弯角地直问：“可有消息？”

他坐下，皱着眉，看我的眼神没有移动，此时叹了口气，“红尘，这夜深后，末冷更甚，你应该早点钻入暖被，下午我已嘱过店家，为你备了暖妒暖枕，应该可以安然入睡的。”

他的答案不是我要听的，但我无法辨驳，他是好意。

而他所说的暖被暖枕，我也是深有感触————

一路行来，这个人竟然给那些店家出了个主意，将石头在炉中烤热，再用布包了，然后拿到我所睡的床榻上，放在铺好的被中

————

嗯，我每每钻进被窝时，暖哄哄一片，如果不怕硌得慌，将包了干净白布的石块就一直放在被窝里，有外面厚厚一层的包裹，既不会烫着我，也不会碰伤随意翻身的我。

很高明的想法，而有时，那温暖，竟然几乎能暖上一整个晚上！

像暖水袋的功用，只是没有装着水而已，却又此暖水袋的保温时间更长。

他的照顾与细心，我无法辨驳，但我不能白等半个晚上，于是追问。

“乐陶，你直接回答我的问题，就能够让我第一时间去睡觉了。”我端起桌上的茶杯，那是我刚斟下的，正准备饮用。

一只手突然摸了过来

咦！

他要做什么！

那只手摸在壶上，又摸在我的茶杯上，接着一把夺过我的杯子

————

“乐陶？”我疑问地望着他，没想到这个多礼的人，这时的举动很有点莽撞和无礼。

“这茶已凉，如果你想喝，我这就去前边给你要点热的来。”他已起身，大有出去的意思。

无奈，连忙阻止他：“算了，我不谒，咱们谈正事吧。”

“店家并没有入睡，我去去就来，很快。”他执意要去，是怕我在避免麻烦而说了假话吗?

结果，这个男人在温和的外表下，是一种强势，我没有阻止成功，不多久后，他真得又了顶着风雪，给端来一壶热茶，并且说：“等一会端到你屋里，记住，渴了不要忍着，缺水容易生病。”

我怔怔地看着这个男人，行动派的最佳代表！

“红尘，明天如果顺利，我们会找到摘星阁的另一处接待点。”乐陶这么说着，而我真是很难不去想，这个摘星阁，是麻烦中的麻烦，如果不是为了眯眯，抬着大轿来请我，我也末必想来了。

听他话中的意思是，明天还得运气好才能找到那另一处接待点吗?

“今晚有无见到他们的人？”有几分好奇，今晚乐陶去了，遇见了什么人！

“没有人，只是在那个土堆中留了一副画。”

哦！

如此神秘?

“画是画在羊皮上的，被埋在土里。”乐陶继续说着。

嗯?

埋在土中?

乐陶又怎知土中有画！

“对方已动过那些暗号，我只需在里面找下一步的提示就可以了”

搞得还真是神秘，而且是连环步骤，这个摘星阁，外人见他们一面还真是难如登天！

这还是乐陶知道点入门的路数，如果是不知道的，那只能是觉得茫茫人海无处寻了！

这就是所谓的侦察与反侦察吗?

他们在探别人，却也在防备着别人的探测。

“红尘，去睡吧，太晚了，明天多睡一会。”他在下逐客令了，只是这个逐客令中是对我的关心，这个人，眯眯的事如此重要，我能睡懒觉吗?

而乌城那边传来的消息中，仍然是对眯眯的行踪一无所获，他在暗地里皱过多少次眉头?

“不打扰了。”那副画我如果好奇，明天可以再看，而现在，确实太晚了。”

那壶热茶也被我端回了我那间屋子，一来是因为的确有点谒，二来，这必竟是一个人专程冒着夜寒风雪，在没有灯火的照亮下，穿过上百米的距离给端回来的————

第二日，风雪仍在继续，而冬天再冷也会过去，看过傲来居的梅林香雪海后，对春的希望更加坚定。

冬天过去，就是春天！

一早，我已起床，到乐陶的屋中。

他不在！

在他屋里等，他不会自己擅自离开！

虽然我从没跟他说过我认识摘星阁中的某个人，一路行来始终是由他在引路，但他不会在把我带到这儿后又自己离开的。

果不其然，不多久后，他回来，看到我，皱眉。

“怎么不多睡一会儿？我准备好会叫你的。”

我起得已算早，他起得更早，相比下，我没有理由偷懒，笑一笑：“准备好了吗？”

“嗯，吃过早膳后，出发。”他走过来，从架上拿下我的披风，

“披上它，外面风雪太大，我们去前堂用饭。”

正欲接过，他却没有传到我手里，直接替我披在肩上，从前面再系了个蝴蝶结。

嗯？

我看他，他眼中依旧明朗，仿佛仍是顺手做了一件事、帮了个忙而已，那双眼睛里没有暧昧。

心中担然，这个男人，不会给人压力，而我接爱他的关心，也接受得很担然，仿佛是知交好友，不分男女，见对方后背有点灰尘，会顺手帮对方拍去，并且说一声：“你呀，这么不小心，看着身后都沾上了什么？”

就像朋友！

我对自己这么说。

出门，上车，车上他给我看那张画，不需要我向他讨要，就主动提及要让我看看。

还是尊重我这个女子的，至少在大事上会重视一个女子的意见，没有大男子的独霸。

手中拿着那张画，嗯？

像画又不像画！

因为标记符号此较，，没有什么实物性的画法。

我研究，这上面的乱七八糟是为了让看他的人看不懂？还是希望能看懂？

这个“摘星阁”很牛呀！

估计他们如果接了一单号生意，也是会让委托方大大的出血的不然不会有这么繁琐的程序，唯恐很多人能顺利找到他们似的！

这种做法，无疑是不太在乎你如果找不到的话，他们因此而损失的一笔收入。

可见他们是财大气粗到不希望有太多人去打扰他们了？

如果这一次我们顺利找到这些人，得花多少两银子才能托他们办事？

乐陶这次的损失可就大了！

我拿着那副没有头绪的鬼画符，深思，思绪又扯得很远，直到乐陶开口。

“这副画很难解，我也不是很明了，但上面画的一个星形，很像这寒月域的一处所在。”

哦？他也看不太懂？这至少证明我的智商还不是入不了眼的。

但是，他要带我去哪儿？

是图上那个五角形给他的灵感？我没有来过寒月城，对这里的情况一无所知，这一点，是无法否认的事实。

车突然停止，猛然地停下，让整辆车颠簸。

“爷，有人拦车。”车夫是从乌城带来的，此时在外传进话来。

会是谁?

乐陶已挑开车帘向外望去，我也同时看向外面————

车前站着三个人，三个非常陌生的人，也是非常年青的陌生人。

他们会是什么人?

我与乐陶互望一眼，他的眼神告诉我，他也很意外，不认识对方。

再看那三个穿着朴素，相貌平凡得一扎到人堆里就会让人立刻想不起长相的三个小伙子————

他们也正打量车厢中的我们，迅速地在我和乐陶身上来回一扫，彼此也对视一眼，似乎有了某种默契。

而我发现身这的乐陶这时已挡在了我面前，他是怕对方有恶意，会来个突然攻击吗?

我们应该还不会惹上什么事非吧?

就算我曾往以为那个比尔斯是漏网了，乐陶是放虎归山，让他给跑了。

但我在路上问过乐陶后，乐陶的回答是————

如果那个比尔斯没有参与到绑架的同谋中来，他本是会绕过他一回的，但是，他最终是让那个比尔斯受到了很大的惩罚，对一个武人来说，最大的惩罚是，一身的武艺全费了。

简单地说，比尔斯苦学多年的武艺，在惹上乐陶后，全都都废了——

我很意外乐陶下如此重的手!

他当时看我一眼，告知了一些我在失去意识后发生的情况————

在那两个无辜的打手被他们打斗的历气弄得爆破后，比尔斯在很明显得落于下风时，曾使出锈中暗箭，打算暗中伤人，而且上面淬了

巨毒，结果是被乐陶给震了回去，自己的胸口上中了一箭。

那么近的距离，又是高手的内里所震，他受伤不浅，几乎当场断命！

乐陶却点了他的穴道，为对方封住了七经八脉，让那巨毒不至于立了攻心，但也同时破了对方的武功，让对方一生的痴想变为了泡沫。

那个比尔斯也算恶有恶报了，而乐陶至少保住了他的一命，允许他自掏解药服下肚中。

我似乎能想到那个无所不用其极、同群狠毒的此尔斯抱着残躯离开的背影，会是多么可悲——

但他就算服下了解药没有死，也是一个废人了，显然不可能再有什么作为，也不可能这么快就又寻上门来！。

那面前的三人可能是谁派来的？他们一看就是听命于人的那种。

“请问，这辆可是红尘姑娘的车？”

三个人突然开口了，而在乐陶身后的我，怔住！

乐陶的身子也明显的一动！

原来

他们是来找我的？！

他们是谁！

51章

我的心落地了！

在它快要蹦出嗓子眼儿来的时候，落了下来！就像在蹦极时，从高处坠下，心也跟着提起，冲击着整个感观，然后在绳子被拉到尽头，倒挂在悬在半空中左右摆荡时时，心才回归了原位。

很猛烈的冲击！

但心在落实后，是有好半天的难受劲儿，而心里又升起另一抹更难受的感觉，是失落吗？

这种感觉在“傲来居“时曾经有过一次，而这一次为何比上一次更强烈?

自己为何会一而再的出现这种感觉?

想问自己心深处的答案，但一触及，就连忙避过，我不愿去想——

自己的眼却不由控制地多望了屋内两眼，确定这屋里只有一个人。

没有第二个。

那个人临窗而待——

轻雅的身形，笔直地产在开着的窗前，在我进入的同时，回过身来，眼中有早已等候的清笑——

早已等候?

是的，那种笑就仿佛一个人在约了朋友见面后，而他先到了约见的地点，胸有成竹又不温不火地等待着朋友的到来，在朋友出现的那一刻，露出微笑。

显然这个人是在等着我来!

而他是云蓝衣！我意外——

他怎么会在这里?

他的眼看过我，对我微微一笑，放在了我身侧乐陶的身上。

转眼看乐陶，也在回望云蓝衣。

两个男子，彼此对视，仿佛在一瞬间便打量完对方浑身上下，只用了短短片刻（应该只有三四秒的时间），快速得在估量完对方后，便互相笑了笑。

也互相欠了欠身子，算是打过招呼了?

一个笑得似清荷上滑过一滴水露，一个笑得似春风拂过垂柳依依的江面，他们的外表截然不同，但相互对视后的这一笑，却都笑得轻浅——

而他们头一次见面，竟然互相都没有问询，仅止是笑一笑?

正思量问，一阵环佩叮当声从身后传来，帘被挑起，淡淡宜香袭进——

这香味，淡，却淡得一下子就能闻到！香，却香得没有俗腻！

我说不出是什么香味，却能感受到我在那些天，闻到梅无艳为我买来的那丛醉兰花时的感觉，清心而宜人——

于是，嗅觉牵着我满心的讶异，让我的头颅在第一时间就转到身后，去看那香的来处、还有那微微的环佩叮当的来处——

看到一个妇人！

说她是妇人，是因为她梳着妇人的发髻，未嫁的女儿家，不梳这种髻，但她的脸，却是年青。

这个妇人，我只看一眼，便无法再移开目光！

她不是很美，比起枫楼竹苑的四位女子，还有年少的眯眯都要逊上一筹，但她也比很多女人都要美！

美得沉静而温婉，在沉静与温婉中，又有一种难言的气质，使得她让人看了第一眼，便想看二眼，看了第二眼，又想看第三眼、第四眼……

我竟然无法把眼睛从她身上挪开，看了一眼又一眼！

她身上有什么东西如此吸引我?

是那份端庄？不仅仅是，端庄并不是什么特别的气质，是什么?

“红尘姑娘——”这个妇人说话了，声音平稳，却又典雅，声音怎能用典雅来形容?

但她的声音能用！除了典雅，再无语言可以形容！

“红尘姑娘？”她再说一声，让我回神，自己竟然看她看得忘了回应。

嗯！脸上有些烫——

“你好——”我笑，无法称呼她什么，因为不知她是谁。

“坐。”她款款走过我，微笑着，指着一处矮榻，请我上坐。

我看去，那是一方矮几旁的软榻，也在这时，我才开始打量这整间屋子。

哦？矮几旁，铺着白得没有一点瑕疵的长毛地毯？

不知他人这里称呼什么，却是我印象中的波丝地毯，纯美而华贵！

再环目四顾，雕花小窗，绿纱橱，还有瑞脑消金兽？

那后来的清香，是这妇人身上传来的，是体香？还是她挂了什么香袋？

如果是体香，那真是让人——

有点垂涎欲滴了！

总之，这间屋内极尽舒适，华丽与雅致并存，像个花亭的所在，不是什么专门会客的地方，倒像极为亲近的朋友共聚一处的所在。

不过，我好像忘了什么？

我想起了身边还跟着乐陶，而屋里还有个云蓝衣，这两个男子竟被我抛到了脑后——

此是看向他们，发现他们正在望着我，仍然带着一丝笑，是在等着我先落坐吗？

于是，我坐上那软榻一方，刚刚好，四个人四方榻，再多一个，就放不下了。

“红尘姑娘，如果你到来摘星阁的讯息传到了月都，恐怕有人会连夜马不停蹄地赶来——”妇人坐在我一旁边，抬起带着一环玉镯的皓腕，为我斟了一杯清茶。

我才发现，这壶下有个小炉，像我那世界的小酒精炉一般的小巧，置在壶底，一直暖着这壶中茶。

斟到碗中可见的清绿，无疑的是好茶，而那炉中不知是什么燃料，没有火焰，只有灰烬，是草木灰吗？暖着这茶，却不会热得太烫而破坏了茶的味道。

只是，她话中说什么来着？

如果，我来到这摘得阁的消息传到了月都，就会有人马不停蹄地连夜赶来?

她在说谁？月都是这个国家的都城，王的所在地，那儿有我认识的谁？又或者，我认识的谁目前在月都?

云蓝衣此时明净的眼看着我，“如果不是姑娘入了寒月城，我与嫂嫂也不会再次了现姑娘的行踪。”他顿一顿，又接上，“姑娘自行离开枫楼竹苑，却引起忧心一片——”

他最后一句话说得很慢，却很稳定，让我无法忽视那话中的含义，而他的眼神也在此时有些微的凝重。

嫂嫂？他与冷秋蝉，还有梅无艳似乎是在称兄道弟，称嫂嫂也是合理的，但他的话，让不语，无法语！

是我不告而别在先，也是我礼屈在先，那清风不知有没有因我的离开而自责?

“你是？”我这时为了转移话题，问这个后来的妇人。而此时，我终于想通她身上有什么东西在吸引人。

这个女子，美得不张扬，甚至算不得特别美，却是有一种属于智慧的东西在她身上，使她看起来，涉婉，闲雅，却充满智慧！

眼神上，笑容里，一举一动都有些透露，使得她的整个人都让人拔不开目光，而我现在又盯着她，不再转动眼珠子了。

“以前我是宛月容，现在，我是冷宛月容。”她这么回答我，眼里含笑，唇边含笑，左颊边有一个若有似无的笑，却不显得她稚嫩。

“宛月容？冷宛月容？”我研究着她的话，问：“能否告知，这里有几个姓冷的人？而这个人可是我认识的那个冷秋蝉？”

“红尘姑娘说话确实有趣，很特别，你的两个问题的答案都是你心中所想的那个答案。”

她的回答可真是奥妙，我那么问确实是有了所想，但——

她真得是冷秋蝉的内眷，冷秋蝉的夫人？一个女人的名字加上另一个姓氏，往往也代表，这个姓氏的主人是她的夫家。

“冷夫人？”我的话音里带出了讶异，那个看起来有点自恋的小胡子男人，竟取得了这样一个独特的女子？

他的福气不小！

妇人优雅一笑，头微微点，“来，尝一下这雪山水泡制的龙茶，虽比不得那云雾清茶，却也是难得的极品。”

云雾清茶？

好端端地又提起云雾清茶做什么？

让人不得不联想到枫楼竹苑——

“想问冷夫人，蓝衣公子，可是已知我与这位乐陶公子，来此打扰摘星阁的目的？”这句话是最适宜的，也是最主要的。

冷宛月容此时看向乐陶，同样为他斟一杯茶，微笑：“乐公子是昨日才与摘得阁联络的，而且并未完全接上头，摘得阁还不知乐公子所要求的事是什么——”

嗯？这个也对，乐陶今早还准备带着我去寻找图上所示的地方，与对方连人都未见，怎会已说出委托的事情？

“而姑娘是一入城，便被下面的人发现的，在知道你们投宿的地点后，他们才去连夜彻查乐公子的背景，也才知道乐公子晚上曾去过春江边，原是要找摘星阁的。”

哦？她话中有意，是先发现我的出现，才又把乐陶此次前来的事情联系起来的？那他们提前并不知道我在哪儿了？是刚刚才知道我的消息的？

我入傲来居前的那段日子，一人独行，他们不知我的行踪，是因为他们还没有收到要找我的讯息？还是我乔装的好，避过了他们的眼线？这——

后者的可能性要小一点吧？我不敢自夸自己的化装术，但云蓝衣刚才说过的那句话里有什么讯息？

“蓝衣公子，你刚才说，如果不是我入了寒月城，你们也不会再次发现我的行踪，这话中的‘再次’是何意？”我脑中灵光一闪，许多不解

的疑惑也许就在这句话中。

云蓝衣看着我，眼里水晕泛起，明净的眼中，虽起涟漪，却仍是清彻见底，他似乎想了很多事，却又想得并不久，在片刻后，开口。

“在姑娘过横江初入北方时，冷兄这时已有人探知姑娘来到了北方，只是，一路跟着姑娘，到了浮云山，却在姑娘下山以后便突然失去了姑娘所有的讯息！”

我怔住！

“之所以在突然之间失去姑娘的消息，是因为似乎有人布了迷阵，出现了一些迷惑人的干扰，因而使那些人失去了姑娘的踪迹——”

没想到这其中还有这些因果?

而这些都是在我不知情的情况下发生的！

浮云山?

我想起暗中相助的人，想起那两个淫贼被五花大绑着丢在衙门口，甚至想起抱着那个小男孩滚过车轮下的一刻，背后分明是有人在盯着我的感觉——

原来不知是谁在暗中相助，没有去猜测——

后来被乐陶请到傲来居，有些怀疑是他——

但他那时在我眼中，还只是个普通的商人，并不能确认——

再后来，他惊现绝世武艺，我又想过，那暗中人一定是他了——

在往寒月城一路行来的路上，想问他，却因为眯眯的事，没有问，他内心焦虑，是不宜因我这些过多功能私人问题而去干扰他的。

再然后，便是现在听到的惊人之语！

云蓝衣的话中之意，是我在离开晓月城之前，摘星阁人的也一直在暗中尾随着我的，只是在下了浮云山后，便莫名的失去了我的讯息。

他说，是有人布了迷阵?

当时的我毫不知情，自然也做不到干扰他们视线的行为，更没有那个能力！

而摘星阁的暗探绝非俗流，能那么快就查得我进入北方，却能被别人给迷惑，这撒下迷网的人，也非简单人物。

那扰乱他们的人又是谁?

浮云山下用石子击退贼人的一幕，又到底是谁出的手?

是摘星阁的暗探，还是乐陶，不会再有其他人了吧?

我看向身边的乐陶，只有这个人是可能的那个人，否则我真想不出还会有谁!

云蓝衣也在看他，难道他也认为是乐陶?

乐陶此时正在饮茶，低垂着眼睑饮下后，抬眼，看过来——

先是望一眼云蓝衣，再望一眼冷夫人，最后把眼神定在我身上，笑：“红尘，在冷月城，与一位客商在酒楼，窗处突然喧嚣，望去，看到一个人在连奔带跑，笨拙地跳过菜摊，却及时地搂过一个幼儿，救了一个小生命，自己却弄得一身狼狈——”

咦？他描述的好像是我?

我当时有那么惨吗?

想起擦破的棉衣，一身的灰土，还有在买了新衣换穿的时候，才从店家的镜子里看到自己头发上、脸上都是脏尘一片，嗯——

那个，自己那么狼狈，正巧被他看了个够?

那么，至少证明那道眼神，那道盯得我后背像要烧出个洞来的眼神，是他的了?

当时在街上，我原本无事，很安全，却主动离开安全的所在，跑到路中去抱那个孩子，而摘星阁的暗探在暗中，不方便出手，也来不及出手!

所以我不知道，当时还有人尾随着我。

而作为暗探，他们在暗中，不可能用那么强烈得能让对方感受到的眼神来张望被他们跟着的人，不会让人那么轻易地发现他们的。

所以那道眼神是乐陶突然发现了我，在酒楼上投下来的，他也应该是在那时就也在暗中跟着我了。

“红尘在浮云山下，走路不小心，误撞到恶人，如果我那时在你身边，不会让你那么不小心给撞了上去——”乐陶又说，他的这句话直接跳到了关键处，那相助的人应该是他了。

但他说他当时不在我身边，他去哪儿了?

“我那时已发现有人一直尾随着你，跟了很久，却意图不明，在不清楚是哪些人也不清楚对方是好意还是恶意的情况下，便引开了对方——”

果然是他引开的!

云蓝衣这时看着乐陶，对冷宛月容说：“嫂嫂，这下事情明了了，你也不必再去责怪那些人了，天下没人几个人能让他们跟丢了人的。而乐陶公子不是普通人，能引开经过特殊训练的他们，也不算是他们的过失了，就叫回责罚吧——”

责罚? 那些暗探跟丢了我，受了牵连?

我今天没有来这里的话，这些情况是永不会知情的。

“在下当日确实不知那些就是贵阁的人，对不住。”乐陶听了云蓝衣的话，脸上有些欠意。

冷宛月容笑了笑，再度给每人斟上一杯温茶，用她典雅的声音说着：“罢了，我当日也知道，他们定是遇上了硬茬子才会无功而返，只是不知是遇上什么人，是保护姑娘的? 还是要对姑娘不利的? 后来一想，如果真是个厉害的角色，那些人也起不了什么作用，姑娘也早已受害，想来是保护姑娘的，便没有去追究了，只是后来，便再难打探到姑娘的行踪，看来都是乐公子的安排了。”

乐陶的脸上此时突然有些异色。

“是乐陶妄为，如果乐陶不把红尘请去自己的家里，红尘后来也不会受到那些罪——”他的表情是自责吗?

气氛突然有些不对头了，那另外两个人看起来有想要追问的意思，但那件不愉快的事情已经结束了，连恶人也给收拾完工了，再提有何意思?

我连忙转话题——

“乐陶，你那日在酒楼发现我，也不了面相认，所倒暗里跟着，真是让我想不通。”

想起自己当时灰头土脸的样子，被他撞个正着，有些颜面尽失的感觉。

那个样子确实是很出丑——

只是，面前这三个人此时为何把目光都集中了过来？而他们眼里的那意味是什么？

想起来，他们应该是全都知道那一幕的。

乐陶是亲眼所见，而冷宛月容和云蓝衣即使没看见，也会从下面的人口中听到描述——

“姑娘是侠肝义胆的人。”云蓝衣的眼中泛起微痕，突然这么说。

他在夸我？仅仅是因为我出于本能地帮助了一个小孩？

在我以为，那是很多人都会做出来的举动，而做出这种举动的人，不在有多少，抑或是他不仅仅指这一件事？

愧疚起来！

自己被多少人暗中保护着，却在一路上费尽心思地乔装改扮，能有什么用处呢？

对面的冷夫人这时也凝望着我，轻雅地缓缓开口。

“红尘姑娘，岂只在于侠肝义胆？先前我有过疑惑，会是什么样的女子，能让他飞鸽传书，并由蓝衣专程赶来，画下画像，遍处寻你？”她说到此，笑容加深。

“为了这件事，摘星阁举阁上下，动用了几乎全部的人力物力，也因此而在最近一段日子，但凡有人上门联络摘星阁，都会回以一张十分难解的图，如果对方是有诚意的，而且又肯花心力与精力，找到摘星阁，那们他们再考虑是否答应对方，如果连张那图也解不出的，对方的诚意也就算不得大，推了也不要紧，摘星阁也省了点功夫，可专心来打探姑娘的行踪——”

原来如此！

怪不得，昨日乐陶留下联络讯息后，对方会弄出那么一张鬼画符，原因在这里！

他们要花许多精力来找我，而只能尽量地推掉其他的生意！

不语，心中有莫名的悸动，他们何苦如此？

“在你刚才看我的眼神中，我没有找到普通女子会有的眼神，只是笑看他人的从容与大气，尤其对于其他女子，姑娘能做到心中无嫉，似那冬日白梅一枝，春回大地时，群花灿烂，争奇斗艳，众女子往往互相攀比，比姿色、比才学，比性情、比所有能让自己脱疑而出的地方，却少有姑娘这样，只我独笑，笑看她人的，而姑娘却在所有的春花绽放之前，就已占尽天下颜色！”

她在说什么？

怎么让我想起眯眯的话？眯眯曾说过：“姐姐，梅，是香自苦寒来，不畏风霜，迎霜斗雪，而姐姐不正如此？梅，冰肌玉骨，清雅高洁，从不与谁争奇斗艳，而姐姐不也正是如此？梅，凌寒自开，疏影横斜，不需绿叶相衬，自有风流体态，而姐姐不也正是如此？……”

她们的话中，怎有相同的意味？

我心中飘忽忽地暇想起来，仿佛在他们正夸奖着别人一般，丝毫与我联系不上——

“红尘，那日没与你相见，是邮你一身灰败，出面，会让你尴尬，而在那里，我也只是一个过客，直到你去乌城，我才能尽地主之宜，把你请去。”他略微解释了一下我的疑惑，接着一句，是同云蓝衣和冷夫人一样的意思。

“红尘，是墙角一枝梅，凌寒独自开——”乐陶这句话也是顺着那两个人的话赞我为梅了？

我只是转移话题的一句话，怎么就引来这些夸赞了？

但乐陶的话让我想起我那个世界的几句诗词——

“墙角数枝梅，凌寒独自开。遥知不是雪，为有暗香来。“

难道他在说我，有暗香盈袖？独占了芳妍？

当一个空间里所有人的赞赏都挤到了一个人身上时，这个人不是骄傲的抬起头颅，就是尴尬地埋下头去——

而我是后者！

怎么就扯到这儿来了？

如果只是一句轻描淡写的夸赞，我可能会从容面对，但现在，三个姿容无一不出色，气质无一不出众，却在夸赞我这个与这里有些格格不入的人？

他、他与她，是那么明媚，放到处边的人群中，会让无数人为之回头、注目！

他们的光彩是世人注目的焦点，尤其他们如果一同站出去，那引起的效果恐怕是非常惊人的，远比一个出众的人立在人堆里要出众！

我突然在脑中幻想，我如果与这几个人，再加上那四位绝色女子，再加上眯眯，包括有一脸丑疤，却仍出众淡雅的梅无艳——

如果我与这行人，一同上街去，那会引起什么效果？

而我可能会被一堆唾沫给淹死！被堆白眼给羞死！

无论男女老少，在看到这些人后，无疑会觉得我插在其中，是最败笔的一枚！

但现在这些人却给我如此高的赞许，他们是以心断人，但外面的世界中，却不是这样，往往以第一面的外表断人！

所以他们夸吧，我依旧清醒着意识到，这只是这些人对我的看法，我很荣幸，但我明白，对于太多红尘中的俗人，我只是个最普通不过的人！

尴尬了稍许时刻，在那聚焦的目光中快被烤化的时候，门外人声传来——

“夫人，月都来消息了！”

月都？冷宛月容刚才提到的那个月都？

“进来。”冷宛月容淡淡传下一句话，帘动，有人进来！

进来的是一个看起来很不出奇，没有任何特点的男人。

他让我想到那三个拦路的年青人，我竟然无法回忆起那三个“一月”“三月”“六月”都长得什么样子了。

他们都是普通又普通的模样，从长相到气质，无一例外地普通，一扎到人堆，就难再找出来！

这就是他们能成为出色暗探的原因?

无法引起别人的注意，就是隐身的最关键所在！

“把月都的消息直说无妨，此处没有外人。”冷宛月容此时对进来的这个人说，而她的架势，无疑是身份极高的，她的夫真的是这摘星阁的一把手?

也就是那个江湖上，无人知晓、神秘莫测的摘星阁阁主?

我的思绪在听到这个人接下来秉报的话时，顿住——

“夫人，月都传来消息，当今的王易人了，明天，就是新王登基的大典！”

一夜之间，江山易人了?

没有听到任何关于在位煜王病重或驾崩的消息，这个王朝的最高统治人就这么要换了?

而我认识的谁，正在月都?

月都可会因为王朝的易主而产生动乱?

52寒月城，城中。

我走在街上，人头攒动，到处都是红男绿女，没有了昨日以前的冷清。如果一整个冬天街上都能有这么多人的话，那商家可就乐坏了。

而今天，是个特殊的日子，宏王朝的第三位王在今日登基。

整个城池，清水洒路，家家户户高挂红灯，个个都穿着新衣（没新衣的，也是尽量把最好的衣服拿出来），一眼望去，整条街上是鲜亮一片，喜庆得很。

而新王登基的公告已贴满所有的大街小巷，百姓们似乎也被这突来的事情搞得有点晕头转向，但在他们眼里，谁当王都一样，只要能让他们吃饱穿暖就行。

二十年前，这整个智泱国还处在一片水深火热中，那时还是乱世天下，后来被这朝的第一位王－－元王，统一了天下，平定了所有的枭雄，才使混乱了几十年的国家安定下来。

记得在小渔村听说那青刀当时隐居时，也正是乱世之时（他是最后一个隐进小渔村的），所以他的恶行才那么嚣张，而事后被揭发，也没有太明显的所谓的“身败名裂”，因为那时是乱世之末，没有太多人能顾及这些。在他隐后没多久，整个国家的形势便已尘埃落定了。

元王定天下短短数年后，便病逝，留下幼子和寡妻，而他的大儿子煜便顺理成章地被一班老臣辅佐成王。

接下来，似乎与我那个世界清朝初期的历史很像，辅佐的大臣们均是开国的元勋，个个是有资历有功劳有派头有势力的，于是，心里并不把那小王子看在眼里，而渐渐的霸揽了整个王朝的朝廷。

随着煜王渐渐长大，他的懦弱让那批老臣更加不放在眼里，同我知道的清朝历史不一样的是，清朝的第三世皇帝康熙是千古难得一见的英主，所以连鳌拜那样的权倾天下的满州第一勇士也能智擒，而他的功绩更不用多谈。

这个煜王却是被一干老臣摆布着，十足的傀儡。朝中的老臣又分为两派，也亏得是两派，这十几年来相互牵制，才没有弄出江山易主的事情，但现在，突然之间，换了一位王?

而且听说那两派的主脑及一干拥护者也都在一夜之间被定罪的定罪、被抓的抓、被革职的革职、被流放的流放，也有的被杀头的杀头.....

总之，很奇怪的在突然之间，朝廷内就被重新整顿一新，在没有了功高震主的老臣牵制的同时，又换上了比较英明果敢的烨王，这其中真是透着古怪。

这位烨王有如此厉害？比那建立盛世王朝的康熙还要厉害？

但就我目前从摘星阁冷夫人那儿所了解到的，这烨王虽是煜王的亲弟弟，却在几年前就被那班老臣使了套，扣了个帽子，弄到边疆去了，他们是看出了这个烨王的才智性情，有可能威胁他们的地位而早早为除后患的弄走了吗？

但这个烨王又是怎么翻身的？竟然能如此厉害，翻得如此悄无声息，最重要的是，竟然没有引起动乱，也没有引起战争，便这样和平地解决了？

现在，那些百姓却没有想那么多，整个街上有一种蠢蠢的骚动，说不清这些人是兴奋还是不安，总之官府里下了通文，举国同庆，大家就要着红裹绿，而且同时会大赦天下，减免赋税。

这最后一项，提起了百姓的兴致，这才能更踊跃地跑到街上来，放着鞭炮、打着锣鼓，为这大喜的日子锦上添花地助兴。

只是，现在街上的人，有不少却是冲着我这里在指指点点的，还有不少在交头接耳——

我现在很想带个遮面的纱帽，躲过这种聚焦的目光。

准确地说，那些人不是在看我，我既没脸上长花，也没头上长眼，更没有不小心地长出三只胳膊四条腿，没有那本事引来如此多注目的眼光。

他们会那么热情地关注我们，是因为我的一左一右，跟着两个人，两个闪闪发光的人。

一个是乐陶，一个是云蓝衣。

在清晨享用过摘星阁的早膳后，冷宛月容提议让我们到寒月城中看看，说这是难遇的大典之日，整个城池包括整个智泱国都会在这一日格外得热闹，官府会组织一些庆典活动，百姓家能参与的也会很多。

总之，今天是人最多的一天——

我听了心中一动，决定出来！

一来是为了看看热闹，二来是不想呆在那处处有机关、处处不敢落脚的摘星阁，三来嘛.....

呵呵，我要的就是人最多的一天，有利于我出行的目的。

而今早出摘星阁时，我才知道，那条暗道是早已通出了城外的，因为是地底直通的道，少了许多弯路，所以在那么短的时间便能出了城很远的一段距离。

现在，我看看自己左右两侧，真实地感受到了什么叫“对比”！

就算我穿上金缕衣，这二人穿上那粗布糙衣，也无法掩盖他们的光芒，使我能在他们跟前亮起来一些。

他们是天上的星辰，而我是地上铺路的一颗石子－－

外表上，就是这种差别！

今天似乎家家户户都涌出了门外，那些大姑娘小媳妇也显得格外多。

在我们所过之处，都能听到一些抽气声，然后是窃窃私语和“咯咯”的娇笑声，我顺着声音看去，便能看到或三五成群聚在门前、或独自一个掩在半开的门后－－

一个个脸上飞红，眼神含羞带怯，把那姑娘家的小小心思、春心萌动都放在了含情如水的眼里－－

而她们的眼，是望着我身边这两位的！

如果只一位出来，也不会有这么大的效应，正如我先前猜测的，出众的人，汇到一起，那声势让人想不注意都难！

夹在中间的我，尴尬，尤其被那些不只姑娘和小媳妇，包括老人、男人和小孩的目光与私语在评判时，我就只能对自己说，让他们陪着出来，真得是大错特错。

尤其是我没有想到，这城中是很热闹，但却热闹到我们入了城才知道，必须得弃车步行。

街上人太多了，马车难行，只好让车在城外等，而我们徒步行走的结果，就是现在一览无遗地被“观赏”。

至从昨日那个回报“江山易主”消息的人进来后，冷宛月容就一副莫名激动的样子，她脸上隐隐的兴奋让我诧异，摘星阁难道还关心国家大事?

而她接下来又问了那个人一些问题，问“月都”是否有什么异常，是否发生过什么暴动之类的不安定因素，是否在换新王的过程中有什么兵变的事情.....

当然她原本的话不是这么问的，这只是我的归纳！

然后她似乎想起了什么事，起身告辞，便出去了，留下我、乐陶和云蓝衣－－

直到晚上我才有机会向这个冷夫人提及眯眯一事。

而她非常痛快的答应了要帮这个忙，她语气中的痛快，足以证明她的话是十分有决定性的，不需要他的丈夫来决定。

看来冷秋蝉不在阁中的时候，是这个女人在打理阁中的一切，而她的能力应该是非常出色的，不然冷秋蝉不会全权交代于她，那些下属也不会对她那般惟命是从，而不仅仅是对一个当家主母的恭敬。

但，乐陶在提出要支付摘星阁相应报酬的时候，冷宛月容却笑着拒绝了。

乐陶当时听了她的好意，并没有很高兴的样子，立场鲜明的表示，摘星阁是天下第一阁，普通人想委托也是难中之难的事，他不能如此讨巧地承受不该承受的好意。

结果，一件本来不算什么的事情，在二人各自的坚持下，成了维持了半个时辰的拉锯战－－

冷夫人的态度也很坚决，最后放下一句话，那句话由她典雅的声音轻而缓，又平稳地说出来后，真是让人能充分地听出她话中的决定不容小觑。

“如果乐公子再这么坚持的话，摘星阁可以选择不接受这次委托。”

乐陶的脸上，在那一刻没有笑，不笑的他，让人诧异非常，是第二次见他一脸肃然，他在想什么?

结果，晚上被摘星阁安排到客房居住，在只有我的乐陶在我的客房门前分别的时候，他看着我，突然叹了一口气，说了一句让我印象深刻的话－－

“红尘，我是怕我承受了这份人情后，将来却得用我不想去还的人情去还！”

然后他转身离去，离去前他的表情似乎有一些黯淡－－

而他的那声叹息，是我从来不以为这个像太阳一样的人能发出的。

此时，他与云蓝衣陪我走在街上，云蓝衣似乎在想些什么，从他出来以后，街上到处张贴着告示，他远远看了几眼，似乎能看清上面写着什么，看后，便一直在想些什么，时而还微微地笑。

而他的笑在我看来是他自己对自己的笑，但在那些女孩看来，却是让他们眼珠子也要瞪破的着迷－－

乐陶也在笑，依旧像阳光，但却是冬日的暖阳，没有了前些日子热力四射的火热，是暖暖一片的明目。只有在他眉宇间，偶尔会流露出一些愁色，眯眯已经失踪七天了，七天来毫无讯息，就像平空消失了－－

而摘星阁现在已在全力动员中－－

嗯?

前面那是什么所在?

一堆女儿家围在一起，挤攘着，“咯咯咯咯”地笑着.....

有段距离，她们还没发现我们，眼光也还没像一路走来的那样聚集过来。

我心中一动，对身边的人说：“那些姑娘似乎在购买什么，定是女孩儿喜欢的东西，我去看看那儿到底有些什么。”

一边说一边张望，我的样子一看就是非常想凑热闹的那样，有非常想去那儿看看到底是什么东西能吸引一群姑娘的那种兴奋！

两个人意外。

“红尘，喜欢就过去吧，那里似乎是个胭脂店。”乐陶微笑地说，他的眼神不错，我根本看不清那个门面的匾上写着什么。

云蓝衣明净的眼里笑意浅浅，“红尘姑娘若是喜欢这些，寒月城中还有一家很有名的脂粉店，冷兄便常常在那家店里购些胭脂水粉为嫂嫂带回去，那里应该是不错的。”

喔？冷宛月容用的脂粉是他口中所说的那家店中的，可想而知那里面的货色一定是很好的！

只是－－

我可不是对什么脂粉感兴趣！

于是摇摇头说：“你们不见前面那处女孩儿汇集，个个都那么开心？”

看一眼他俩，任他们再怎么出色，也只是个男人，还是两个单身的男人，对女孩儿似乎是没什么太多了解的。

“那里今天一定有什么特别的活动，不但成色好，价钱也吸引人，最重要的是，女孩儿家都喜欢凑热闹，你二位是男子不会了解这一点，但凡姑娘都喜欢购物，最好是物美价廉的那种，而购物是女儿家骨子里的特点，你们如果愿意，就跟我进去逛逛，如果不愿意就在外边等等，我去去就来－－”

说罢，我朝前走去。

而我说的是事实，逛街、购物几乎是每个女性的最爱，只是这个时代的女子无法那么随心所欲。

我没有看他俩是否因为我的话而感到讶异和莫明其妙，但他们如果不怕那群成了堆的女孩发现他俩后那流口水的表情，还有会拿出不比平常的热情涌向他们，那他们就跟来吧。

跟来我就没辙了！

“红尘，你是男装－－！”身后有人这么对我说，是乐陶的声音，他想拦着我?

我回头一笑：“但我不介意挤到一群女人中去！”

在我快到那家店面时，我再次回头，看到他二人立在远处，嗯，很好，他们也有怕的。怕女人太多的地方，而且还是在一个胭脂店里。

在光天化日之下，男儿装的我能出什么意外？必竟我没远离，他们就索性那么远远地站着看。

挤进那群女孩堆里时，有人发现了我，咯咯笑着说：“有个小哥儿也来买脂粉呢。”

于是，一片哄笑，她们人多了，连胆量也大了起来，又都是些普通百姓人家的女儿，没有大户闺门千金的繁文缛节，开朗而大胆。

我笑眯眯：“姐姐们看我做甚么？外面有那般俊秀的哥儿，大家要看就往外面看去。”我还用手指了一指，生怕她们看不到。

结果，一群姑娘“哇呀”一声叫了开来，而女人多了，确实厉害，她们混在一起，比平日可是好意思得多，一个个大张着嘴，猛看着云、乐二人，我竟然发现那两个人脸红了。

并且别过了脸去?

很好，我钻进店中，直向后而去。

“小哥，你－－”店家拦我。

“借借后门。”我在回答的同时，递出去一锭银子，立刻迎来笑脸，并且附赠我一句：“小哥小心啊，后门有点窄，别挂了衣裳。”

啧，有钱就是不一样。

出门后，是条窄巷，寂静无人。

离巷口不远，我施施然走过去，跟着那两个人感觉不是很好，对于并不喜欢出风头的人来说，这种情况，很扫出门的兴。

和他们在一起，能有那么随意吗？也缺了自在！

而我原本来北方的目的就是要在闹市中，找我要找的人。如果不出门，能有什么效果。

倒是有摘星阁的力量，也许可以帮我的忙，只是，心底深处，却是不愿向他们提及这件事，而且目前最重要的是要找到眯眯。

自己有时得自力更生，靠别人靠惯了，反倒会失去自己的自强，就像一个孩子，如果大人不要太去娇惯他，不要太去事事为他做到，那这个孩子，自主能力与做事的能力都会很不错，但如果靠惯了大人，什么能力都会退化！

我是要回到那个事事得自立的世界中的，如果在这里被照顾惯了，会是什么后果?

小猪吃惯了精食，还不愿意去吃糟食，而人，可不是什么都不挑剔的猪，过惯了好生活，再过那凡事亲力亲为的生活就难了，落差会很大。

而我，不允许自己在这个世界被照顾得没有了自己的能力。

出了巷口，转弯，走到一条正路上，与那店面的方向相反，走没几步，“吱呀”一声，一户人家的木门被开启。

“先生慢走－－”一个声音传来，然后有个人从那门里跨出。

因为离得近，只有不到两米距离，我随意地看了一眼，看到一个中年男子正跨出门外，与门内一个老妇人在告辞。

“大娘请回。”这个人让回送他的老妇人，在门关上的时候，从台阶上转过身来，而这时我已走到台阶下，继续往前走。

但眼角余光看见这个人似乎在看我，而且不是看了一眼的普通注视－－

嗯?

看我看得很认真?

偏过头去－－

对进一双眼中！

吃一惊，这个人在对我笑？而我不认识他。

四十多岁，面孔很饱满，三绺长须，白净脸庞，看起来有几分仙风道骨，而此时含笑的眼，看着我。

我左右望望，这几米之内只有一个我，他见人就笑吗?

于是，出于礼貌性地回了他一笑。

脚下不停——

“姑娘想去来处去——”这个人突然说出一句话，让我走出五六步的脚步因回味这句话，而停了下来。

回头，台阶上的人已下了台阶，此时背对着我，向远处走去。而我刚才没有注意他手里拿了一个布帆，现在看来，背影潇洒，游帆在右，响铃在左，一手一个，大步摇摇地离去。

他刚才说什么？姑娘想去来处去?

这两旁无人，他在说我？叫我姑娘？而那句“想去来处去”似乎是莫明其妙的一句话，但，放在我此刻的心境上，却是无比贴切的——

我正是想回到我的那个世界中去，那是我的来处，而我想“去”！

“等一等！”我叫，那个人已走出七八米外，我看到那游帆的一面写着“算尽天下事”几个字。

他是个算命先生?

我的叫声让对方停住，但他没有回头，只给了我一个背影。

咦？一句话吸引了我，而停住后，却不回头，有点高人的架势——

我自然希望对方是个高人，而不是一个江湖骗子，毕竟刚才那句话说得似是而非，是许多江湖骗子惯用的招数。

走了过去，直到走到他身侧，再绕到他前边，先抬头看那游帆上的另一面写着什么——

“庄算子”？！

我怔了一下，不会这么巧吧?

再看这人的脸上，他在笑，笑得如明月般皓洁，配上他白皙光洁的脸，真是一个面如满月！

“先生姓庄？”我问，心里有些感觉不真实，这个人会是洋儿说过的那个庄算子吗？如果是，天下的事可真是太凑巧了。

“正是姓庄。”对方的回答证实我那三个字没认错，但姓庄的人不只一个，而姓庄的卦师也绝对不会只有一个。

“劳烦，请给我卜一卦，卦金随先生自讨。”我双手抱拳，笑得诚恳，我那有目的的笑，不由地又露了出来。

对方上下再看我，摇摇头说：“对不起，姑娘，庄某不打算卖你这个卦。”他手捋长髯，气定神闲，样子还是笑眯眯的。但说的话让我皱眉，他话中何意？突然想起那个西芹大师。

不会天下所有能算的人都不给我算吧？而争着给我算的，又恐怕是到处招摇撞骗，混吃混喝的。

“姑娘不必皱眉，庄某今日可以赠姑娘一卦。”他再次说话，惊了我一下。

他说要赠我一卦。

而刚才他说的是不打算卖我卦，这前后两句话的意思连在一起，就是可以给我算，但是不打算问我要礼金。

这白送人的卦，还会是招摇撞骗吗？

心里突然升起庄重的感觉，这个人，也许是有点来头的。

我看着他，拿出我心里全部的诚恳，认真地对他说：“请先生赐教！”

对方深深看我几眼，又重新把我上下打量了一遍，然后开口：“姑娘，今日巧然相遇也是你我的缘分，庄某愿意送你这卦，但这一卦，只能看些未来的去向，却无法实质性的帮助姑娘——”

我听着，很仔细地听着，他说他只能帮我看些未来的去向，却无法实质性的帮助我——

心里明白了一些，这个人，是卜卦的，而不是什么法师，那西芹大师的话中也透露过，要送我回去，得是那通天之术，这个人，再会卜卦，也只能看看雾里花，却不能帮助我什么。

心有些黯然，但他的这一卦，也正是我需要的，且看他算得结果是什么！

“红尘知道，庄先生但算无妨，这一卦庄先生肯算，已是我的福气！”比起那西芹大师，这个人已经够不错了，如果他真有些本事的话。

“那请姑娘摇这签筒吧。”一个签筒递到我面前，他就打算这么在大街上算?

我看看四周，这条路不怎么人多，胭脂店所处的那条街是正道，那里的红火把许多人都吸引了过去，才显得这里有些冷清，只有几个卖菜的摊贩，在寒日里缩着手脚，脸上却是心不在焉的样子，估计被前面街上的锣鼓喧天给弄得心有些痒痒了－－

我接过签筒，摇起，心中严肃地想着，想着这一卦能否给我个明示。

“吧哒”一下，一支签掉出。

我正欲去捡，庄算子已捡了起来，一手捋着长须，一手拿着签看着上面－－

而我的心突然紧张，紧张地用手攥紧了衣襟－－

怎么那么长时间他都不说话？对方看了应该有两分钟时间，但在我觉得，却是已等了很久！

“姑娘，杨花过无影－－”

杨花过无影?

他沉吟了许久就说出这么一句话?

我的心有些下沉－－

“姑娘不需如此紧张，你的脸色已经苍白。”

他在说什么？我不用紧张？我的脸色已经苍白了吗?

“姑娘，你想回到来处去的愿望不是不可能实现－－”

我游离的神智因这句话，立刻回拢，全身一震，看过去。这个人的眼，很黑很亮，此时是莫测高深！

“请先生明示。”我再抱拳，突然觉得，自己如果真回去了，第一个要适应的就是说话，来了如此久，这文绉绉的话越说越顺溜，回去后，可能会有些不太习惯自己那个世界现代版的话语了。

“卦象所示，全看理解，古往今来，差之千里的理解造出许多的江湖术士，一签固然重要，更重要的是怎么解签。”他看着我，眼神里有些淡淡的笑意，这笑意如此沉稳，让我觉得面前这人，不是一个江湖术士，而是真正有些本事的真正的卦师！

“按庄某来解，姑娘有朝一日是可能回到过去的，但是－－”

一句“但是”，让这心刚刚提起又往下沉。

“但是－－去与留，全在姑娘，如果姑娘能把过往种种当作杨花过无影，那姑娘就会留下，如果姑娘无法做到这一点，姑娘也有可能会回去－－”

这是什么意思?

意思是，我将来的一切，全在我的一念之间？就看我能不能做到杨花过无影?

是这个意思吗？什么会阻止我的离去？是我自己?

不，我不会让自己成为自己的绊脚石！而我的过去额无法成为杨花过无影！

等等,这个庄算子似乎要走?

而他已收好签,迈开了步子,走处了两三步?

"先生－－”我无法不叫他，他不要卦金，难道我就真得不给了？而且，心里有难言的东西在涌动，在这个世界中，谁能帮助我？到底是谁能助我一臂之力?

“姑娘，庄某说过，这一卦是赠你的，将来庄某有难处时，也须姑娘相助，那是以后的缘分－－”

他在说什么？以后?

“也许你可以去找找空牙洞的无花道人，但找来找去，也许也只是弯绕一场－－”他丢下这句话，摇起响铃，再不回头地离去－－

看着他的背影消失得无影无踪，心中的波澜无法平息－－

而这个人的一句话，甚过我千万里茫茫人海的追寻！

无花道人?

他口中说的这个道人，一定有些本事！不然他不会说出口！

因为他知道我需要找哪种人！

久违的激动让我心绪如海，我仿佛看到了老妈在笑的脸，而她的半白的头发已在我失踪的这些天，变成了满头华发！

我早一天回去，她与我的那位虽然严谨、不善于表达感情但同样在爱着我的老爸，就会放下那颗心－－

现在，我首先应该回摘星阁！

想到就做，不知那两位现在在哪儿?

不意外的话，转过这条路，就能看到他们，如果他们还在门前等的话。

我离开他们视线的时间并不长，却让我就在这么一个小小空隙里获得了这么一个重要的讯息，心里还是有些似幻似真－－

好像刚才是场梦。

突然－－

一团黑影扑面而来，我一向敏捷的反应力让我双手在面前一隔，把突然袭向我脸面的不明物体挡飞了出去－－

手腕被打得有点痛，看过去－－

什么？那是一个南瓜被打飞了?

我看着不明物体原来是个扁圆的南瓜时，有些意外！

再看，土豆、地瓜、白菜、萝卜.....

但凡冬天看得到的蔬菜都在到处横飞！

这时什么状况?

街旁菜摊小贩的吱呀乱叫，告诉我，我应该快快躲！

身子刚动，就法向天上降下一物！

眼一花，那物体落到地上，我才看清，是一个“人”从天而降！

被对着我，一身皮衣。

他从天上下来的？我抬眼看，高高瓦檐上又跃下一人，还未看清身形，就被连声的惨叫给惊得望向前面。

我看到一个又一个人，被顺手像捞黄光一样，从路两面捞过去，再像扔小鸡一般，被那个穿着皮装的男人往前扔过去，然后－－

那些被扔过去的人就被刚从房顶上跃下的另一个人给一一个反丢了出去－－

像天女散花，无辜被抓再手的路人和小贩被重重丢在四处，痛得哇哇乱叫！

我立刻动作，想迅速窜进一旁的巷子，根本无法去仔细看这从天而降的两位大神是什么模样！

但突然之间，我腾空而起－－

被抓着后襟，在瞬间离地，脸朝上，被朝下，双脚腾空－－

“忽”的一下，耳旁风过－－

我也被丢了出去！

完了！

我竟然没跑掉！

自己怎么这么倒霉？

腾云驾雾的感觉而来，我知道自己已离开那个人的手，接下来就是该像周围那些人一样被另一个人给挡飞－－

就像我刚才挡飞的那个南瓜一样，而那个南瓜落地后摔成个四分五裂！

闭上眼，无法惨叫，恨恨地、在脑中闪过一个念头－－

老天，你让我来这一遭到底想要我怎么样！

还没想完，就往下坠去，我快被反丢出去了！

“咦？”一个声音响起，接着，我的胸腔突然被挤得很难受。

“咳咳咳.....”我咳了起来，发现自己没被丢出去，而是好像被一个人夹在了腋下！

一切发生得都很快，快得我看不清这丢我的人，和挟住我的人到底是个什么样子!

“他奶奶的，你小子能不能不把这些笨蛋一个个当挡箭牌的丢过来？杂家要生气了！”如雷的声音在我上面响起，挟着我的人嗡嗡地在说话。

我的耳朵跟着难受，想堵起来。

刚抬起手－－

“他奶奶的，你给我站住！想跑？没那么容易！”

然后，我就看到身子下面竟然是房顶，和一堆东倒西歪的人！

怎么了？

我被人挟着给飞起来了？

这个人是谁？

为什么不把我放下？

我很难受，倒栽着，被一只铁箍一样的手臂挟的是胃酸直泛，无法去欣赏脚下忽高忽低的景色！

53章

呼呼风过——

如此的速度和高度，让属于冬天的寒冷是——冷上加冷！

现在，就这么被人挟着，像踩着弹簧一样，一弹一跳地逐渐远离那片屋舍，锣鼓声也渐渐模糊——

云蓝衣和乐陶有没有发现我已经不见了？

女人购物的热情和磨缠的功夫，我是深深知道的，那群姑娘估计还在那间店里团团围着，也许还会越来越多！云、乐二人说不定还以为我仍在里面。

自己难道来了这个世界后，运气就如此差？差到连单独出门不到一刻就会出事的地步？

我真想翻个白眼，但现在，更想停止这难受的感觉。

如果我是被面朝上的端在这个人的胳膊中这样子纵跳，或许我还会欣赏一下所谓轻功带来的飞驰快感。而现在，我只能强力地忍着难受的反胃，和脑充血的憋胀！

刚才想大喊出声，想试图用我的声音引来云、乐二人，虽然被鼓乐声掩着，但总会有一点希望。

谁知自己刚开口，拉好的嗓子就只能光出气了。

“你再吵，再不老实，杂家就把你给扔下去！”

挟着我的人，连看都不看我一眼，从前面伸出一根手指，绕到我前颈处一点，就在我的大喊刚有声音传出的第一时间内，点住了我！

一定是点了什么穴道，要不然自己现在不会连说话都发不出音。

疾速的劲风袭得我脸面生疼，身上可以穿得很厚，但脸上无法加上太多，这皮肤就像有小刀子在割一样！他们在顺风而行，而我却脸朝后，逆风的方向，真是受罪！

“砰”地一声，我听到了自己屁股着地的声音。

接着，脸朝上的倒栽在地，但总算着陆了，也总算可以顺利呼吸了。

大口大口地喘着气，自己的肋骨快被挟短的感觉，而头倒栽得过度，猛然恢复了正常的角度，结果是眼前发黑，无数个小星星在转！

“小子，想逃？老子挟个人也追得上你，怎么样，不逃了吧？”像闷雷一样的声音再度响起，我揉揉眼，看去。

先看到一个高大粗壮的背影，翻毛的羊皮袄，黑油油的高筒靴，那双腿，有我的三条粗；那个腰，有我的四个壮；那个背.....

不用说了,简直就是一座山,一座塔!

心里"咯噔一下",这个背影可不是任何人能长成这样的!

不熟悉,但绝对见过!

“楼山,你我冤有头、债有主，那件事过去那么多年了，你还来缠着我做什么？”对面那个皮装男子开口了，一脸的恼怒，而他一身的兽皮，看起来粗矿，但脸上却是贼眉鼠眼的，一颗长了毛的黑痣长在他

嘴角一侧，更添了这个人的猥琐，想来，能随便把路人抓来做挡箭牌的人也好不到哪儿去。

“小子，你也别不糊涂，却来装什么糊涂，杂家眼里可揉不得沙子，见你小子就照打不误！”说罢，这座塔却像燕子一样飞过去，蒲扇大的手冲着那个男人挥过去。

对面那个看起来也不含糊，轻功虽然不怎么高明（高明怎会让这座小山在挟着我的情况下还能追上？）但手脚功夫却不错，二人兔起鹘落，拳来脚往，我看不出哪一方有明显落下风的趋势——

于是，甩甩头，让脑袋里的眩晕缓减，然后，悄悄站起，缓缓地以不发出声音为主的挪动——

“小妞，你给我站住，少给杂家耍花招！”小山一般的那位，头也不回，脸也不转地这么吼出来。

我惊得实在是不知应该怎么诅咒——这所谓的练武与不练武，有这么大的差别吗?

我的身手，在这个世界里根本用不上，连想溜走，也是如此轻而易举的被发现!

最重要的是，这个叫楼山的男人，可不是我想惹的角色。

他就是当日我在初过横江投宿时遇到的凭两个耳洞就认出我是女儿身的那个“二哥”，

Chapter_8

而这个人，体重如山，却身轻如燕，轻功竟练得完全与他的身形搭不上调的厉害！

而那边打斗，耳朵还照样能听见我在移动！

这些在我心里只是一闪而过的念头，脚下却不听他的恐吓，如果他正打斗着时，我不速速离去，等他腾出手来，我再跑的话不就是笑话了？

迅速转身，拿出百米冲刺的势头，狂奔——

我不知道这个人在追着别人时还不惜挟着我跑是什么意思？而他又不准我走是什么目的？但这个人，太强大，就算他没有功夫在身，光论身高和力气，他也是个强大的人！

而且这个人似乎很难缠！

我发了命似的在奔跑，至少在我累得气喘吁吁前，我会跑出去一大段，但——

我的腿脚功夫还没施展，就感觉腿弯处，一阵痛麻，该死，被什么击中了，跪倒在地！

顺着一道几不可闻的声音看去，是一粒纽扣落地，铜黄色的，应该是枚铜扣。

痛！

再回头，那边的情形很不乐观，我已看出那个皮衣人有些脸红气喘，而为了抓住我，那座山竟然扯下一颗铜扣？

努力站起，实在搞不清自己招谁惹谁了，这桩麻烦似乎太莫名其妙了！

腿仍在麻，但我必须移动！就像当初那两个采花贼一样！不论是谁，在自保时，都是会拿出十二分的努力的。

“哆！小妞，还是个硬脾气，一条腿也要挪着跑？咱家就让你这么跑了，岂不是丢尽了面子！”

嗡嗡的声音传来，我更加狠命的在移动，不管这个人抓我有什么目的，但我不愿意被他抓！

“噗”的一声传来，不知后面是什么状况了？

接着是“咚”的一声，像是重物落地的声音！

那个皮衣人估计落败了，周围又没有什么东西可让他们往地上砸，那“咚”的声音极有可能是落败一方倒地的声音。

“哼哼哼，不给你小子点颜色看看，你小子不知马王爷长几只眼！”是那座山的狂笑，显然是他胜了，而他竟然还说了句关于马王爷的俗语？

我不敢回头，怕延迟速度，但即使如此，也知道，在那面胜负已分的情况下，我这种不会上窜下跳耍轻功的人是跑不了多远的。

身后异风扑来，他这么快就追到了？

“小妞，看你还往哪里跑！”一只手已挨着我的后脖领，我早已有备，猛低头，上半身用我最快的速度甩回去，手中匕首已出，而它早已从我怀里被我拿在手中——

我不认为自己能伤得了他，但如果不试试，便是自己放弃一切的可能！

“咦？还会耍刀？”对方又是一声咦，就像刚才在寒月城中时被他挟到腋下前的那声，而我从此记住了这个“咦”的特别的声音，如果还有下次，会在耳朵先听到他的声音前就快速闪掉！但现在，我能吗？

力气、身高都不及对方，他轻而易举地打飞了我的匕首，而且已提起了我的前襟。在他将我提高前，我狠狠一脚踩下去！

成功！即使没有把他大象一样的一脚给踩扁，但他也应该有点感觉，至少自己不是白白地被抓！

“呼，还真有点痛，你这小妞挺顽强，明知打不过还要打？”一双铜铃大眼瞪着我，炸开的胡子随着他嘴角的抖动而抖动。

而如果我能够说出话，我会冲他喊：“你如果不把武力用在我这种手无缚鸡之力的女子身手，而是去向高手挑战，我是不会反应如此过

度！”我发不出声音，而他也听不到我的话。

如果乐陶站在这里，他那点功夫应该不算什么，我亲眼见过乐陶与那个胡人的打斗，快的连人影都看不清楚，和他刚才那拳脚相比，根本就不能同日而语！

想着，我使出了一招女人最常用，也是女人在力气单薄时不得不用的一招——

狠狠咬下那只抓着我衣襟的黑手！

他显然没料到我还会使这手，他以为力量太悬殊的情况下，我就应该乖乖就缚?

以前那几次被持，几乎都是在我昏迷中被缚的，现在不一样，我的双手还属于我的支配范围内，我的牙也离他离得非常近！

“妈呀，你这小妞有点意思，花招挺多！”他连忙甩开提着我脖领的手，而我的牙没有咬实，却也在那黝黑的手背上留下了点印迹。

“真麻烦，不能让你这小妞醒着——”

然后他以我无法闪躲的速度砍来一掌手刀，脖颈处一痛——

我再无意识——

****

****

好痛！

痛让我醒来——

也让我的记忆迅速滑入脑中，想起了先前发生的一切！

猛然坐起！

我是在一张床上，然后看到这是一间很普通的屋子，再然后，一阵香味吸引了我——

扭头，看到一个人独坐在一张圆桌前，正大口地吃肉，大口地喝酒。

正是那个楼山！

“醒了？”他扭过头来，一嘴的流油，“过来吃东西，吃了好上路。”

我下床，走过去，看桌上是另外还有一双筷子，虽然这个人吃东西的样子很让人倒胃口，但如果我不吃，肚中无食，就会没有力气，没有力气谈什么都是妄想。

我坐下，抓起筷子，朝着一碗肉夹去，猛猛地吃起来——

我昏了有多久？肚子这么饿，从早上吃过后，再没有进食，而我现在也是在大口吞咽。

“咦？你这小妞倒也不含糊，爽快！”楼山停下动作，手里抓着一块肉，猛瞧着我。

而他不吃，意味着我可以多吃，不理他，迅速填饱肚子是第一件大事，然后才能谈其他的。

“啧，杂家开眼了，你还挺能吃，杂家得考虑一下，把你带回去后，是不是能养活得了你——”

我耳朵竖起，但还是得先吃饱，如果要跑，也得有体力为先！

终于肚子吃个八分饱后，我停住，太饱了会起反作用！

“你抓我为何？”这是我开口说话，直接问他最想问的，而我的穴道已解。

“嘿嘿，小妞，没什么原因，杂家心血来潮而已，顺手一抓，就把你给弄来了——”

这是什么答案？心血来潮？而我是他心血来潮顺手抓来的？

这个人外表粗鄙，内在却十分精明，如果他不打算说，我问不出什么。

于是不再问这个问题，只是冷冷一笑，这个人确实是个难缠的角色，我想不出自己和他无怨无仇，他有什么理由抓我。

“小妞，现在你准备被打包上路就行了。”他一仰脖子，咕嘟咕嘟灌下一大碗酒，擦着下巴上的酒水，斜着眼镜看着我。

“你说我准备被打包？”这个人的这句话有些古怪。

谁知，这个人突然从怀里摸出一块东西，打着转，在他手指上缠绕，再转着绕开，来回地摆弄着那件东西——

竟然代表是楚天极地宫的那块令符?

我吃一惊，往自己怀中一摸，果然不在，他是怎么拿到的?

脸在瞬间沉下，最好不是从我怀里去掏的!

“小妞，别担心，杂家没往你那里摸，你小样子虽然不难看，但杂家对你还不感兴趣，这东西是从你怀里漏出来的，掉在地上响声还不小，回头一瞧，不得了，看不出你个小妞身上还有这东西？”他咂巴着嘴，眼里是精光闪闪。

而那光，更有点像贼光!

这个男人，竟然还是狡猾的那种？他的外表会骗过多少人?

但他显然认得这块符是什么东西！我仔细观察他的表情，想从那里面发现什么。

“小妞，杂家没想到竟然惹上这么个大麻烦，如果一开始知道你与这劳什子有关联，一早就不会碰你，但现在嘛，杂家半路放了你，拿什么颜面去见人？”

什么颜面？他抓我一事，就他知我知，还有一个不知死活的人知，他能丢什么颜面?

“以你这小妞的身手，不会是楚天极地宫走出来的，除非是与那里的人有什么渊源，但杂家还真有点不怕邪，打算把你掳回去了，摁么着？唯一知道杂家抓了你的那小子已经死翘翘了，做的隐密点，谁还能知道？”

他的话带着些无赖，而这个人竟然让我倒霉的给碰上了。他话中似乎是有点忌惮楚天极地宫，但又想着掳我的事不会有人发觉，索性继续?

“你最好衡量好，自己的力量是不是足够对付楚天极地宫。”我冷冷地对他说，找到一个茶壶，直接从壶口灌下。

“嘘——”他竟然伸起一根手指比到自己嘴前，嘿嘿地说：“小妞，不要试图说服杂家，杂家是有了名的不讲道理，而你永远不要同不讲道理的人去讲什么道理——”

我差点噎住，看向他，这个人简直莫名其妙，而我不打算与他说自己还认识一个摘星阁，那样他会更警觉，也会做得更隐密。而我目前似乎没有生命危险，不如以不惹他恼怒为上策。

于是，我不再说话，跑也跑不掉，打也打不过，只能静观其变！

“放心，接下来的路程不会太难受，只要乖乖睡觉就成了——”他的眼翻看我一眼，又冒出这么一句话。

我乖乖睡觉？他准备做什么？

接着我明白了他的话——

因为他又一掌砍昏了我。

****

****

54章

再次醒来，我才知道自己果然是被打包的。

被那个楼山给当包袱一样地装在一般人家放衣服杂物的衣箱中一路給窝在里面，弄到了这处所在。

而他在我清醒后，还大言不惭地告诉了这些我原本不知道的经过！

一路上，我只是在中间醒来时，吃饭、入厕，却没有找到合适的机会逃脱，因为这个人连我出恭时，也等在外面，害我一路尴尬！

但我现在才知，我每次昏睡后是被塞在箱子里运来的。我得感谢他，没有一路上给我下迷药，迷药用得多了，无疑是会影响智力的，所以我宁愿他每一次都是把我打昏过去！疼总比傻了好吧？

接着，他像抛炸弹一般，又告诉了我一个惊人的事实——

“小妞，你现在在杂家的黑云山寨上，是杂家与兄弟们的地盘！”

山寨？

那不就是土匪窝?

当时，他看着我嘿嘿地笑："小妞，别意外，杂家就是这山寨的二大王，平日做的就是掳人抢劫的事，这掳女人嘛，更是杂家的拿手好戏，你来这里是不会吃亏的。"

然后，他扯着一张算计的脸，背剪着自己的双手，大摇大摆的离去。

而我的窝火，在于自己从没路过哪家山寨的地头，却偏偏被人从不知多远以外的地方给弄了来。听他的话中意，我们一路上也有两三天的路程。

已远离寒月城吗?

现在，我坐在一张椅子上，身旁是张大理石圆桌这桌面在冬日里是凉寒浸骨，我只能尽量让自己离那张桌子远一些!

大冷的天，任石面的桌子敞在空气中，连个桌布都不晓得铺的地方，可见是没什么温情所在，至少没有什么妇人（妇人不会连这点也想不到，而放在一群大老爷们堆里，这种粗心大意的现象就显得正常了）。

不去考虑这些，我专注地盯着眼前的两个人，

他们是刚刚进来的，站在地上打量着我。

我也在观察他们两个。

这两个人中，没有一个是那位楼山，但有一个，我认得。

我认得的这位，此时正搓着手，脸上有点不好意思的神情，而另一位——

我不由多看了几眼

这个人——

白色劲装短衣靠，宽肩细腰好体态!

再看脸上，剑眉斜插入鬓，星目仿若黑水银丸，悬胆鼻、薄唇直口——

好一个英姿飒爽!

而且是傲然十足！

这山寨上还有这等人物？除了英挺俊美，还有脸上的傲气，和站在那儿的气势，看起来哪像什么土匪，仿佛是个临阵沙场的少年英雄！

不由想起在自己那个世界的唐朝中，曾有个罗通小将，而他的父亲有些名气，是忠义两全的大将罗成。

但罗通遗传了父母的精华，小小年龄便是典型的俊美非凡，曾经惹来多少少女儿家的爱意？在订亲后，还被一个山寨的貌美女土匪给绑去，要逼婚，而那个女子原本是心性极高傲的，长的也极美，后来更是帮助罗通一家平冤昭雪，救过他几次三番——

结果小罗同志在那种封建时代，便有了两个老婆，一个事原来定下亲事的早已与他相互爱慕的温婉千金，一个就是后来那位女匪——

咦，我看着这个人怎么就想到了这么多？

是因为他那一身精短干练的劲装打扮，白得无尘，又有些英气勃发，使我想到历史上对那罗通的外贸描述吗？

但这个人显然比所谓的小罗要成熟。更要英挺，并且傲然，而且身份正相反！

他是贼，山贼，绑人劫路得山贼。而罗通是被那山贼绑！

此时的他正微皱眉峰，眼里有些不耐地打量着我。

“这个——那个——姑娘，不好意思，没想到二哥竟把你给掳了过来——”另一个人开口了，也就是我并不陌生的那个人，是那日初雪后，我用脚踩下孔雀时碰见的年青人，而他现在时满脸尴尬。

尴尬什么？他如果有点不好意思，就应该考虑放我走并且怎么送我一程，而不是在这里光会“不好意思”

我看着他们，脸上冷笑。

“两位土匪先生，我小小女子既然已经到了你们的地盘上，是否应该先考虑一下，解开我身后的捆绑才对？难不成还怕我在你们的眼皮子地下跑了？”

我从醒来，就发现自己是在这间屋子里，而我的双手被反捆着。那位楼山就此解释为——

“你个小妞，花招太多，不肯安分老实，先捆起你来，省得杂家心烦。”

所以我坐在这里，却是动也不能动的，因为双手是被反绑在椅背上的。

“这个——那个——姑娘，二哥交代过，不可轻易给你松绑——”那个尴尬的小伙子又开口了，像他这样的一个心无城府、单纯可爱的大男孩，怎么也成了土匪?

原来那个楼山不但捆了我，还嘱咐了其他人不能放开我?

“你叫什么名字？”我问他。

“嗯？”他没想到我会有此一问，用手掌摩擦了一下自己的脸，看了看身边那位白衣人，然后才回答：“我叫游四海，姑娘叫我四海吧，他是我三哥玉无双，人称飞刀一笑玉无双。”

嗯?

飞刀一笑？是他的绰号吗?

我在看一眼这个姓玉的男子，名字像女儿家般的精致，人嘛，也配得上这名字，但他的绰号却让人有点不甚了然，他那样子，除了清霜一般的冷傲，脸上可找不出一点笑意。

“我饿了——”我抛出这么一句话，吃饭还不放开对我的松绑吗?我倒要看看，如果仍绑着，会不会有人喂我吃东西。

“啊？”游四海怔了一怔，“可是，现在只是半晌午还不到吃饭的时间。”他倒是很实在，实在得让人无奈，这么老实吗？老实得不会转弯！

“四海小兄弟，”我笑眯眯冲着他，“你过来坐。这位玉先生嘛，他皱着眉头，看来是不高兴留在这里，就先请他出去，咱俩说说话。”

如果他俩等一会走了，我再见不到这个游四海，到哪再找这个单纯、好打听出事情来龙去脉的人?

而我还不清楚他们抓我来的目的，那个楼山再出现时，可能不会有什么好事情发生。我得先想法子弄清楚状况，才能做到知己知彼。

“这个——”游四海不知为什么脸红了，而他身边的那位却是脸现诧异，看了看我，又看了看他身边的游四海。

我说了什么，让他俩如此奇怪的反应？尤其那个小伙子的脸红，来的莫名其妙，他如此大一个人了，难道是怕与我独处一室吗？

正自猜测，屋外哈哈一笑，走进一人。

光听这声音，我就知道糟了！

楼山回来了！他这么快就又回来了？

“有趣有趣，与拿来这小妞是对你有意思，四弟，二哥说得不错吧，你和她有缘分。”他边进门边说，脚下所过之处，像地震一样，震得我坐着的这把椅子都在跟着晃，而他的嗓门也像轰雷在响。

这个人不用轻功时，竟然是这种步伐？如山晃动呀！

谁家要驱鬼的话，倒是可以找他去，天生的雷公！

“二哥。”游四海唤了他一声，脸上更加窘红。

“脸红什么，二哥说过，如果你和这小妞有缘分，就还会再碰上的，瞧瞧，还真是有缘分，这么快就碰上了。”楼山哈哈一笑，用手重重拍了一下游四海的肩膀。

有缘分？不是他抓我来，我怎么会碰上他口中的四弟？

可怜那游四海的瘦肓，能受得了那么一击吗？瞧去，游四海只是笑的腼腆，却没有任何吃痛的反应，那一掌拍下，我明明看得到那是热情而绝对有力量的一掌，他却没事，可见也是练家子，并且功夫不浅。

他被称为“四弟”，难道是这山寨的四当家？

土匪头子可不会和下属这么拜把子似得称呼，顶多会叫一声兄弟们，那会有这种排行？

“小妞，琢磨什么？”楼山开始针对我了，而他一双铜铃大眼，正黑白分明地盯着我，一脸的奸笑。

我反盯回去，毫不退让。

“嘿嘿，两位兄弟，瞧见了吧，这小妞不含糊，虽然没什么拳脚功夫，但是够胆识，也够聪明，是块当贼的料，杂家也是后来发现的，不错不错！”他摸摸自己的胡子，得意地笑。

当贼的料？他是夸奖还是讽刺？

“二哥！”游四海听到这里，竟然急了，红窘着脸说，“我前面有事，先离开了。”

然后他匆匆离去，背影匆匆。

“老三，你觉得怎么样啊，这小妞配咱四弟还凑合吧？”楼山对这游四海的背影嘿嘿地笑，我则听的突然汗毛倒竖！

他说什么？

玉无双似乎不以为然，此时看看我，摇摇头说：“看四弟的意思吧——”然后他也离去。

都走了？他们的话是什么意思？

看着就剩下了这个楼山，我狠狠盯着他，“楼大壮士，我没有任何兴趣来当贼！”

“嘿，小妞，听出杂家的意思来了？”他咧着嘴，坐在桌旁三根手指敲在桌面，吊儿郎当地看着我。

“没法子，山寨里男的多，女的少，尽是光棍一条俺们兄弟四个，也只有大哥成了家，咱做二哥的，眼瞅着两位弟弟越长越大，却没个暖床铺被的焦心呀——”

我越听越发寒，这个男人狡黠机灵，他在打什么主意？

“小妞，你跟咱们也算有缘分，这样吧，我两个弟弟中你随便挑一个，只要他们觉得凑合，这两日就把这桩事给办了，”他说得洋洋得意，“要不，就四弟吧，他光念着那个小华，可那什么小华早与他失散多年，这劳什子世界那么大，我到哪给他去找？看他与你有些眼法，不如就是你吧——”

“好笑。我与你弟弟何来眼法？天下那么多女人，你可以下山随便去掳一个犯不着大老远地把我给弄来！”

“怎么没有眼法，那日大雪后，你俩初见面就谈的那么投机，这就是眼法！”

“打个招呼就算眼法？那我还不要嫁遍天下所有的男人了？”我瞪他，背后的手在使劲往出抽，却抽不出来。

他贼笑着看我，依旧不慌不忙地敲着桌子，“小妞，你有没有随便跟人打招呼，杂家不管，但俺兄弟可不是随便见了女人就打招呼的，冲着这一点，你俩的眼法就定了。”

什么道理！

我那时还是个男装，与游四海只说了不到五句话，就被这个恽人赖住了？

正想说什么，却被对方打住——

“嘘——”

他又是那个动作，把一根手指比在自己嘴巴钱，“千万别跟杂家讲道理，已经告诉过你，杂家是有了名的不讲道理，而你永远不要同不讲道理的人去讲什么道理，而你，最好不要讲。”

“如此的无赖我倒是头一次见识，”我冷笑，“楼山，你不希望你四弟娶个老女人吧——”

那游四海看起来顶多二十来岁，甚至还不到二十岁的样子，而我过了这个冬天，就二十五岁了，足可以当那个年青人的大姐了。

“老女人？”他再上下打量我，皱着眉头看了又看，咂咂嘴说：“你好像是比老四大了点，没关系，跟老三好了，他已经二十六了，你不可能大的过他。”

真是不依不饶！

如果我不是看出这个人是想到就做，完全没章法的那种人，我压根就不想跟他在这种问题上胡扯，但，他不像光是开玩笑的那种！

“楼山，你认为我这种皮囊配得起你家玉树临风的三弟吗？你那两个弟弟又岂肯听你的，随便一个女人就娶了过去？”

他不是瞎子吧，那个玉无双何等人材，把我塞进去，算是什么情况？而且都不问问他们的意见，就在这里自说自话，他是不是脑袋有问题？

“哈哈.....小妞，刚才杂家出去让他们进来看看未来老婆时，那两小子可是乖乖地跑了进来，嘿嘿，你的反应似乎觉得老四不错，还要跟他单独说话，那也好，不就大一些嘛，没关系，将来再给他找个小的，他就不会抱怨了——”

嗯？

刚才那两个人进来打量我，是因为他对他们说，进来看看未来的老婆？

怪不得刚才我想留下那游四海套套话时，他脸红，而那一个一脸诧异！

他们当女人是什么？现在娶了我，将来还要再给娶一个？

我忘了，这个世界女人没有地位，而这土匪窝里的女人更不会有地位，他们只拿女人当暖被的，哪里去想什么彼此之间要有些什么感情之类的？

我是不是还得感谢这位，没直接把我丢给他的众位兄弟去轮流糟蹋？还开恩似的让我选一个？

真是恨不得现在能把这个人从窗口丢出去，能丢多远就多远，最好窗外就是悬崖，一下子丢得他再也不会出现！

“小妞，杂家的世界杂家做主！给你一天时间，决定一下，是打算跟在杂家的三弟？还是跟四弟?要是两个都不行，你就到其他弟兄里面选一个，没女人的不少，你来了就走不掉了——”

他说到这里，从桌上抓起一个杯子，拿在手中把玩。

“你也最好清醒一点，杂家从来不开玩笑，三天后，你就得嫁人，不管是谁，只要是这黑云山寨的兄弟，哪一个都成！否则的话.....”

“咔嚓”一声响，他手中的杯子成了碎片，再被他手指一捻，化作粉尘，从他手里飞落——

“哼哼，否则的话，这杯子就是你的下场！”

他在威胁我?

我看着那些瓷杯的碎末，冷冷地笑——

“咦？小妞，还能笑得出来？”他上下看我，突然明白什么似的点点头，“我倒是差点忘了，你似乎还与那楚天极地宫有些瓜葛，没关系。在这给你个明媒正娶，等你成了亲，我们与那楚天极地宫就是亲家了——”

“楼山，你想得真好，如果我是被逼的，即使生米煮成熟饭，也是仇家，与亲家永远不会联系在一起！”

这个男人打得好算盘，如果我与楚天极地宫有渊源，他倒想由我这里沾上点关系?

“哈哈，那就等你生了娃娃定了心后，杂家再去通知亲家，哼哼，不管你与楚天极地宫有没有关系，杂家想做的事就没有做不成的。你就等着出阁吧——”他站起，一脸的狂妄。

“告诉你，杂家早就做好了安排，你以为这黑云寨是什么小破山寨？杂家路上做的周密隐蔽，别说那楚天极地宫，就是所谓的摘星阁，他也休想找到这而来——”

我被他最后一句话怔住！他如此自信，难到这黑云山寨真有那么了得?

“啪啪啪”三声响！

这个男人双手击掌，又想做什么?

他这边掌声刚落，那边门外进来一个女人。

一个五大三粗、孔武有力的女人。

“李家婆子，从今天起，这小妞的一切就由你负责，好好给我看着。”

“是，二当家的。”这个女人侧身一礼，把个娇滴滴的侧身礼施的是夸张古怪。

“哈哈哈.....”楼山踩着震动地面的脚步离去——

而我，看着这个女人，估量着自己若是与这个大块头女人过招，一她那虎背熊腰的身子板，自己能有几分胜算?

55 第五十五章 坠

站在黑云山头——

任惜惜北风扑面,看千仞石壁,万丈深壑!

崇山峻岭间,旗帜招摇,隐露锋芒,无数土石房,擂木滚石……

心里不得不承认，这是一处“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所在！

而这黑云山上的黑云寨，看来也是训练有素、纪律严明的山寨，

那些喽罗，行动敏捷，各行其职，没有拖沓混水之鱼，更没有那一

般山寨中乌合之众的乌烟瘴气！

看起来非常有组织！

我不竟想起梁山泊的一百零八条好汉！

当一个“土匪窝”大到一定气候的时候，朝廷就会视为眼中钉、肉中刺——

而这里哪像什么普通烧杀抢掠的山寨? 即使没有像梁山泊那样有造反的意图，但——

这般气候还未被官场发现吗?

一个国家的政治统治者，绝不会姑容这种势力坐大。所有可能的不安定因素，都要在它未成气候、萌芽的时候就掐死它！

如果我是一个统治者，也不会同样如此！不然就是祸乱，而祸乱最

大有受害者是普通百性！

“姑娘，这里很冷，我们回去吧——”李家婆子在我身后，看我高高立在山顶，催促我回去。

而我已在这里，三天！

第一天， 楼山离开后，李家婆子便为我松了绑，并且开始身贴身跟

着我，寸步不离，而我的活动范围也只是那间屋子。

第二天，楼山出现，问我答案，我只能用缓兵之计——佯装答应！

并且在半夜的深思熟虑下（下半夜用来睡觉），决定在他提供的人选内，选择那个傲气十足的玉无双。

为什么?

我只能两选一，如果傻得下面的普通头目和喽罗，无疑是自

掘坟墓。那些人，之所以混不上大王的级别，不仅仅是武艺高强于否

，更多的是才智的问题。没有才智，心性也好不到哪去，更多的可能

是粗莽鄙俗，见女人也会饥不择食，而我好歹不算丑陋。选那些人，

是羊入虎口。

何况他们地位不高，更无谈判的价值，简单地以“从优择取”的角度来讲，也不会考虑——

而二选一，就是那个玉无双和游四海，幸亏那个同样打光棍的楼山没提出让我选他，不然会再棘手不过。

游四海年少，性情也单纯直率，无疑是好的人选，但他也极有可能没有太大的自己的主张，虽然好像在恋市场一个叫小华的女子，但难

保不会呼从他那二哥的意思，糊里糊涂就真打算与我拜堂。

至于那们玉无双，明显的傲气，无疑是那种有些主张的男人，而那日他眼里对我的不耐，也看出他对我不怎么感冒，这样一个人，

说不准可以助我一臂之力。

所以，当楼山问我的时候，我发花痴地笑着说，“自然选那年龄、外表都合适的三当家了。”

楼山似乎不意外而且很满意，哪个女儿家不爱英雄美男?

我也必须得承认，如果是放在我那个世界，有这么英姿勃发的男子出现在我面前，无疑的会受吸引。

包括乐陶和云蓝衣那样出众的人!

但现在，我不能多想任何一点关于儿女私情的事，想了就是对自己的伤害，也是对父母的伤害。

“好，你还是很聪明，会选，等着吧，两三日后大哥回来时，即刻让你们拜堂！”楼山笑的得意，而他竟然连男主角都不问一下?就算兄长只是异性的兄弟，不至于这么霸权吧?

我现在要做的，就是到处看看，看看这所谓的黑云山寨倒底是一个什么状况，尽量地熟悉这里的环境屯地势。

楼山准许我在这山里各处转转，但只能限于半山以上，下山炎处绝不容我去。

他肯让我出那件屋子，是想彰显一下这个山寨的威风凛凛，让我对他们刮目相看？还是根本就不怕我能逃出这座铜墙铁壁？两样都有

!

在他们的大哥回来以前，我是安全的，而在他们逼迫我就范前，我要见到他们的大哥。

只有那个能压得住楼山，也只有和那个人谈判会更人效果。

像楼，山这样难缠的人，我不相信还有第二个，那个大哥应该更精

明，也许会听进我的话，也许我会成功，也许我能避过这一次麻烦——

但这一切，也只是也许!

外面有人地找我吗？我知道，有。

如果我与人相交一场，即使是再普通的朋友，在对方有难时，也不会袖手旁观，就像眯眯的失踪，让我牵挂，并想努力找到她。

而他们，也是真性情的人，必不会任我就这样失踪。只希望他们能尽快得找到这里来，而我已把他们当成这个世界的朋友。

“姑娘，回去吧——”李家婆子再度催我。

看她，她的粗壮让她很有力气。

刚才上山时，一棵被狂风吹倒横在路上的树干挡住了去路。她竟然想也不想地走过去，将一棵约有二十年才能长成的松树一把抱起

，扔回路边！

而攀上山顶时，几乎无路，这女人见有粗枝挡路，“嘎嘣嘣”一下，将约有半个手臂粗的树枝就拧断了——

咋舌，这个女人，光论力气，我是斗不过的。

但我现在已纵览了整个山脉，对这黑云寨有了初步的了解，下山！

上山容易下山难，陡滑与积雪，让这路更难走。

在下了山尖后，路势较平，且走且看，山上的风景，即使在冬日，也别人风情，看莽莽远山，如在云端，未消的白雪覆盖在山脉间。

青白灰三色，连成壮丽一片——

咦？

那是什么？

我吃惊，远眺了白雪山头，近看，却以现一朵花？

不太相信自己的眼睛，揉了揉，的确是一朵花，走近，它就长在山崖边。

是什么花？蓝色的，一朵，很小，像不雏菊那么精小，但却在石缝间细弱弱长出一朵！

弯身、低头，定睛看——

那茎干是很细弱，颤微微地在寒冬中绽放！

微笑，这朵花是我的目标，我要做这朵花！

不忍触碰它，更不会摘下它，我看着它，直到腰有些酸，才立起，打算回身，继续下山——

脚下突然一滑，像踩着什么蛇一样的东西，滑得我无法立稳，一个闪身，歪倒——

“姑娘！”

李家婆子有喊我，而我倒身的一刻，无法控制地向一旁较低的地势滚去——

“姑娘！”

又是她在喊，我在滚动中感觉到她想抓住我，却只来得及撕下我的一片衣襟——

“姑娘！”

第三声喊中，我的腾空告诉我，自己滚到了悬崖外，而那个女人的声音凄厉！

我在滚动时就想抓住点什么能让自己停止，但到处的冰雪，无法让我能抓住任何东西！

在身子腾空时，有条黑影在眼前闪过——

不管那是什么，我用我最快的意识支配着，拼命地抓去！

身子在下降，落得很快，快得能听到耳际尖啸的风声！

但我手中抓住的东西起了作用，我终于停住，不再下落！

定了定神，看去，手中的原来是根藤条！是那种长年累月在山中长出的很细粗的藤条！

刚才莫不是踩住了这种东西才让自己滑倒的？而现在，又是这种东西救了我一命！

“姑娘！”头顶上传来李家婆子第四声尖叫，她的声音本就不太好听，现在更不好听了。

我抬头，回应：“别叫了，我在这里！”

而山崖顶离我现在悬挂的地方有五六米的距离，如果不是自己刚才反应快，现在可能早已坠下去了。

看一眼脚底，深不可测——

不再看，心里突然好笑。

自己似乎在穿越过来后，所有的歹事都找上了我，一番连一番，轮番的轰炸竟让我的神筋变得粗线条起来——

被挟、被毒、被绑、被打、被恐吓、被逼、被……

这些原本是有些人一辈子也碰不着一桩的事儿，竟让我在不到半年的时间里，遇了个够，现在，我挂在这里——

上一步，就是天堂1下一步就是地狱！

而我竟然没那么害怕了！

“姑娘，你等着，我这就把你给拉上来！”

李家婆子至少在上面，而我至少还活着，于是喊一声：“好！”

手紧紧拽牢，这寒冷的天，让暴露在外的手冻得有些发僵，如果我能活着上去，我一定要自己给自己做一副手套。

这个世界，发明很多，但却没有发明那种能贴着手戴的手套，都是很笨重的四个手指插一起厚厚的那种，根本没有像我那个世界的魔

术手套那样戴上却不影响活动的。

于是，我手脚并用地向上攀了几下，手就开始又麻又冷又痛又僵——

“姑娘，怎么样啊，你要坚持住！”上面还在喊，而我不能回话，一说话就会漏气，咬着牙在使劲！

在上了两三米后，手心已被磨得生疼，估计已破了皮。

此刻很后悔自己以前没有去练过攀岩，缺乏经验，没有技巧，费得

力气又大！

终于在上面的又拉又扯下，又上了两米左右，而我相信，上面那位妇人的手也不术好受，也亏得她的力气大，普通的女子，身单力薄

下哪能儿能拽得动下坠的一个百十来斤重的人?

“哎呀——”

上面一声大喊!

眉头一皱，又出什么状况了?

“姑娘，不好了，为藤蔓不知被什么动物咬过，现在那地方快断了！”

啊？这种事也能让我碰上?

我的运气可真好!

不回应，也不去多想，使劲再使劲！却悲凉地发现，我越在努力，那藤条也在渐渐发颤!

如果不是她告诉我有地方快要断裂了，我也不会能察觉到这细微的颤动!

在有生的希望时，又突然来了死的威胁!

想起那个西芹大师的话，他说我会苦尽甘来！又想起那个庄算子说过，我有回去的可能——

难不成，我这次一掉下去，就会回到我那个世界？所以才会这么古怪得被滑倒，又倒霉地遇上这难得会被什么啮齿类动物啃咬过的藤蔓!

真是天意要怎么样时，我怎么努力也不行吗?

身下是万丈深渊，我摔下去会怎么样?

“啊——姑娘！”

又是一声李家婆子的大喊，而我听到的同时，“嘣”的一声，也听到了藤蔓的断裂，身子向下坠去——

闭上眼，任凭风过云起，希望自己掉下去的同时，不会不断地碰

上突出的岩石峭壁，那样会死的更难看！

而我，就这么完了吗?

下坠、下坠、下坠——

打着口哨的风在耳边张狂，！

我下沉的身子没有了重心，由着风动鼓起我的衣袍——

在一切都已成了定局的时刻，我不再想任何事情，脑中空白，没有了过去，任自己落下——

突然——

风停！

身子不再坠，猛然停顿！

嗯？！

讶然地睁开眼，白色衣襟先进入视线！

再往上看，是剑眉星目的一张脸！

“是你？”我讶异，是玉无双?

对方不答话，而我也只是因惊讶过度地就出了口，不需要他答什么话。

生死关头，行动要紧，我已经看到这个人是抓着另一根藤蔓跳下来的，现在我与他，离崖顶有十几米远！

有武有身就是不一样，他箍着我，脚尖轻点崖壁，几个纵跃，身子凌空翻起——

这时，雪悄然降落——

什么时候又下起了雪?

漫漫扬扬，鹅毛般舒缓地飘下，不再下沉后，没有了速度，发觉风已停，轻缓飞扬的雪花弥漫在整个天地间——

而他腾起崖顶一段距离后，开始飘然下落——

我在这个人的怀里，被带着悠扬地旋转、旋转、旋转——

转了有几圈?

时间像定格在了这漫舞的雪色中——

我，第一次感觉到了旋舞的美妙！

自己似乎也成了那朵雪花，轻轻地、舒缓地、慢慢地降落——

悄然落地，雪，覆上眉睫。

脚下的踏实告诉我，自己安全——

重生的感觉似乎不错，对方放开了我，我则看了看那个女人，她正有愣愣地发呆！

而她应该不怎么会轻功，要不，我早上来了。

“谢谢。”我双手抱拳向玉无双道谢，不知还能说什么。

他是我来这个世界后的第二个救命恩人。

第一个，是梅无艳，救我于黑店中，而中毒解毒那一次乐陶救我那次，并非我的原因引来的杀身之祸！

真正救过我的，是他与梅两个人。

“嗯。“对方对我的感谢慢应一声，转身离去，不多说一个字。

看来他是路过附过，听到了李家婆子一声接一声叫唤，才赶来的。无比感谢李家婆子的那不动听却极有作用的呼喊！

等等，这个人是我游说的目标之一，他们的大哥快回来，而我应该与他单独谈谈。

“玉少侠稍等。“我叫他，他停下，有些犹豫地转回身，眉峰稍皱。

“李家嫂子，我与你们三当家的说一会话，你先下去吧。“对李家婆子笑了笑。

她已回过神，听了我的话，先有些意外，然后便是眨眨眼地露出了笑，看看我又看看玉无双，笑得很暖昧，露着七颗大黄牙。

然后她施过礼，向我和玉无双告退，离去。

而她这土匪窝里的女人施的还是女儿家的侧身屈膝礼，依旧让她施得很不美观也很古怪，却让我回以她更加真诚的笑容。因为她刚才

曾卯了劲地要救我！

直到她走远了，再无踪影，我看看四周，寻找开口的话由。

眼睛扫过，看到了两棵树，于是笑眯眯地冲直身挺立在那儿，

在雪色中像一颗白松傲直的玉无双走过去。

他的眉头随着我走近一步，便又皱紧一分，眼里似乎是某种警惕！

而我，看着他的眼，心里的笑花在一片片绽放！

看来那楼山已把对我说过的话，对他也说过了，而他已知道了楼山在自作主张地要安排一场婚事。

他的反应，这两天我是不得而知的，但是此刻相遇，他那表情，

看得出我的眼里没有发花痴的红桃心。

他随着我手指的方向看去——

“那里有两棵边理树，它们互相把枝桠伸展——”我慢慢开口，

说得清晰稳定。

他依旧皱眉，如水银流转的眼中是一丝不解，不解我在说什么吗?

“玉无双少侠，那两棵树，就像两个人，在周围特定的环境中，

不得不互相伸出自己的手，去探向对方的世界，而年深日久后，便纠

缠在一起，再无法分离——”

他似乎还没听懂我想说什么，但至少是在认真听我说，很好，懂得尊重人，很的被说服的希望。

“这两个人，尤其如果是一男一女，如果被周围的环境固定，而

走到了一起，那这对男女就不会再有原来那个属于自己的独立空间——”

我观察他的表情，他一看就是一个不笨的人，应该会逐渐听出我的话中意。

“玉少侠，如果这两个人走到了一起，枝桠开始互相探到对方的

世界，而他们之间却各方面都不合，无论性情还是品貌，更重要的是

感情，他们如果不是从心里向对方走去，那就是一世痛苦的纠缠，剪

不断理还乱，哪一方也无法有轻松愉悦的感觉——”

他似乎在思索着什么了，我继续说着。

“但假如，两个人之间，是种爱恋纠缠，那他们的世界会因此而美妙，即使那种纠缠也在束缚他们本身的发展，却甘愿无悔——”

“而爱恋再深再浓，也只是两个人的世界，却无法容下第三个

外来者，就像这两棵树，互相纠结，如果再有一棵横进来，对它们却

不是好事，原本两棵在一起已是在限制双方，再有一棵，会引起各种

的问题，无论是对阳光的争取，还是对水露的吸收，到最后，反会慢

慢地死去，而且不只一方，是三败俱伤——”

我紧紧盯着那张脸，面如冠玉，挺直的鼻子下是厚薄适中的口，最让人不得不承认他很不错的地方，是那双眼，和那两道眉——

“玉少侠，今天，我叫你少侠，没有反讽的意思，那日称你们为先生，倒是反嘲你们。”我摸摸自己的鼻子笑了笑，继续。

但我不得不承认，这个土匪窝里的土匪，至少为都像个土匪。

除了那直率的游四海，你，玉无双，从眼里透出的东西，和你从身上

传出的东西，在在都说明，你是一个君子，不是默[守陈规的文君子，

而是豪气干云天的武君子——”

我说的是事实，这个男子身上的傲气，像是天生俱来的东西，那不是一种骄傲的气质，而是一种凌然在上的英气！

“玉无双，请恕我直呼其名，我，落红尘，也同样如一棵树，不愿意再没找到宁可纠缠一生的连理枝外，去屈服环境，与我心相驳的那棵树连在一起！”

他的表情告诉我，他不是那个楼山，那个楼山在我开口说第一句时就会阻住我。

“而我，如果与一棵无法让我心折的树在一起，我宁愿拿出一把剪刀，在痛苦的纠缠中，剪下我的枝脉，结束这种纷扰！”我说的是事实，而且语气硬直，背也挺直，脸上一片肃然。

是的，假如我在这里，真被那个楼山逼得无法可施的话，我也不会屈就，宁可再跳下这处悬崖！

玉无双没有露出过笑脸，但现在他脸上的表情却看得出题同样严肃的，眉峰未展，但眼神里已褪去那丝对我的警惕。

我不图谋他，他自然没有必要再防备我了，他应该防备的是楼山。

“玉少侠，对你那位二哥给我硬加的选择，我的答案是选择了你，因为只有你，能够更清醒理智的看待这件事，而你过了一般人家寻亲的年龄，却仍然只身一人，自身的条件又是非常出众不俗的，应该在你心目中，曾无数遍地勾勒过你自己最如意的佳人人选，所以请你能保持住自己的态度——”

他没有说话，仍然在认真地听，我说得也越发的了信心。

“玉无双，你要的，是一个能让你心折，同时也心折于你有女子，而不是一个随变抓来凑数暖被的女人！”

这是最后一句，他应该听懂了，而我再多说，已没有什么意义。

对聪明人来说话点到为止，多说下去，反倒会让对方腻烦。

而我口已干、舌已燥，应该先回去喝点水——

他一直没有说话，一直是在听，这时，看着我，双手举前相抱，还我一礼——

他的反应不错喔?

而我得给他个回味有时间，下次见面时，再说服他助我离开。

必竟也是个三当家，他如果肯放我走，其他人，应该没什么意见，除了那个难缠的楼山！那家伙，怎么就不出去几天?

“你有事，你先办，我会再找你。“抛下这句话，我再向他一礼，然后转身下山。

而他，那么长一段时间都不说一个字，根本不指望他这会能说什么“慢慢、再见“之类的客气话。

“红尘姑娘，慢走——”

咦?

我耳朵听错了？他人向我在礼貌的告辞？而且还叫出了我的名字?

怔一下，自己被那个楼山弄来，他也根本不知我叫什么，却硬要把我塞给他的兄弟，只是，这玉无双什么时候时候知道我的名字的?

脑中过一遍自己刚才说过的话，才想起，刚才在话中透露过，却连自己也已经忘记了。

“呜——”

突然，山下传来什么声音。

像是号角在吹动，沉闷，拖长——

我正侧耳倾听、研究着这种，身旁风过——

明明下雪了，无风，忽然之间哪来的风?

却看见远处一道背影闪去——

玉无双?

他从我身边闪过?

他是人运用轻功往山下奔?

跑那么快做什么?

明明还不慌不忙地在我身后，却突然下山而去，还是如脱弦箭一般?

与那声号角有关系吗?

而号角只有在发动战争、皇帝出行、举国同庆的大节日，或是将士们从沙场上凯旋而归时才会吹动，这里即使是山寨，也不会随便响起号角的。

难道是发生什么重大的事情了吗?

第五十五章 坠

站在黑云山头——

任惜惜北风扑面,看千仞石壁,万丈深壑!

崇山峻岭间,旗帜招摇,隐露锋芒,无数土石房,擂木滚石……

心里不得不承认，这是一处“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所在!

而这黑云山上的黑云寨，看来也是训练有素、纪律严明的山寨，那些喽罗，行动敏捷，各行其职，没有拖沓混水之鱼，更没有那一般山寨中乌合之众的乌烟瘴气!

看起来非常有组织!

我不竟想起梁山泊的一百零八条好汉!

当一个“土匪窝”大到一定气候的时候，朝廷就会视为眼中钉、肉中刺——

而这里哪像什么普通烧杀抢掠的山寨? 即使没有像梁山泊那样有造反的意图，但——

这般气候还未被官场发现吗?

一个国家的政治统治者，绝不会姑容这种势力坐大。所有可能的

不安定因素，都要在它未成气候、萌芽的时候就掐死它！

如果我是一个统治者，也不会同样如此！不然就是祸乱，而祸乱最

大有受害者是普通百性！

“姑娘，这里很冷，我们回去吧——”李家婆子在我身后，看我高高立在山顶，催促我回去。

而我已在这里，三天！

第一天，楼山离开后，李家婆子便为我松了绑，并且开始身贴身跟

着我，寸步不离，而我的活动范围也只是那间屋子。

第二天，楼山出现，问我答案，我只能用缓兵之计——佯装答应！

并且在半夜的深思熟虑下（下半夜用来睡觉），决定在他提供的人选内，选择那个傲气十足的玉无双。

为什么?

我只能两选一，如果傻得下面的普通头目和喽罗，无疑是自掘坟墓。那些人，之所以混不上大王的级别，不仅仅是武艺高强于否

，更多的是才智的问题。没有才智，心性也好不到哪去，更多的可能

是粗莽鄙俗，见女人也会饥不择食，而我好歹不算丑陋。选那些人，

是羊入虎口。

何况他们地位不高，更无谈判的价值，简单地以“从优择取”的角度来讲，也不会考虑——

而二选一，就是那个玉无双和游四海，幸亏那个同样打光棍的楼山没提出让我选他，不然会再棘手不过。

游四海年少，性情也单纯直率，无疑是好的人选，但他也极有可

能没有太大的自己的主张，虽然好像在恋市场一个叫小华的女子，但难

保不会呼从他那二哥的意思，糊里糊涂就真打算与我拜堂。

至于那们玉无双，明显的傲气，无疑是那种有些主张的男人，而

那日他眼里对我的不耐，也看出他对我不怎么感冒，这样一个人，

说不准可以助我一臂之力。

所以，当楼山问我的时候，我发花痴地笑着说，“自然选那年龄、外表都合适的三当家了。”

楼山似乎不意外而且很满意，哪个女儿家不爱英雄美男?

我也必须得承认，如果是放在我那个世界，有这么英姿勃发的男子出现在我面前，无疑的会受吸引。

包括乐陶和云蓝衣那样出众的人!

但现在，我不能多想任何一点关于儿女私情的事，想了就是对自己的伤害，也是对父母的伤害。

“好，你还是很聪明，会选，等着吧，两三日后大哥回来时，即刻让你们拜堂！”楼山笑的得意，而他竟然连男主角都不问一下?

就算兄长只是异性的兄弟，不至于这么霸权吧?

我现在要做的，就是到处看看，看看这所谓的黑云山寨倒底是一个什么状况，尽量地熟悉这里的环境屯地势。

楼山准许我在这山里各处转转，但只能限于半山以上，下山炎处绝不容我去。

他肯让我出那件屋子，是想彰显一下这个山寨的威风凛凛，让我

对他们刮目相看？还是根本就不怕我能逃出这座铜墙铁壁？两样都有

!

在他们的大哥回来以前，我是安全的，而在他们逼迫我就范前，

我要见到他们的大哥。

只有那个能压得住楼山，也只有和那个人谈判会更人效果。

像楼，山这样难缠的人，我不相信还有第二个，那个大哥应该更精

明，也许会听进我的话，也许我会成功，也许我能避过这一次麻烦——

但这一切，也只是也许！

外面有人地找我吗？我知道，有。

如果我与人相交一场，即使是再普通的朋友，在对方有难时，也不会袖手旁观，就像眯眯的失踪，让我牵挂，并想努力找到她。

而他们，也是真性情的人，必不会任我就这样失踪。只希望他们能尽快得找到这里来，而我已把他们当成这个世界的朋友。

“姑娘，回去吧——”李家婆子再度催我。

看她，她的粗壮让她很有力气。

刚才上山时，一棵被狂风吹倒横在路上的树干挡住了去路。她竟然想也不想地走过去，将一棵约有二十年才能长成的松树一把抱起

，扔回路边！

而攀上山顶时，几乎无路，这女人见有粗枝挡路，“嘎嘣嘣”一下，将约有半个手臂粗的树枝就拧断了——

咋舌，这个女人，光论力气，我是斗不过的。

但我现在已纵览了整个山脉，对这黑云寨有了初步的了解，下山！

上山容易下山难，陡滑与积雪，让这路更难走。

在下了山尖后，路势较平，且走且看，山上的风景，即使在冬日，也别人风情，看莽莽远山，如在云端，未消的白雪覆盖在山脉间。

青白灰三色，连成壮丽一片——

咦？

那是什么?

我吃惊，远眺了白雪山头，近看，却以现一朵花?

不太相信自己的眼睛，揉了揉，的确是一朵花，走近，它就长在山崖边。

是什么花? 蓝色的，一朵，很小，像不雏菊那么精小，但却在石缝间细弱弱长出一朵!

弯身、低头，定睛看——

那茎干是很细弱，颤微微地在寒冬中绽放!

微笑，这朵花是我的目标，我要做这朵花!

不忍触碰它，更不会摘下它，我看着它，直到腰有些酸，才立起，打算回身，继续下山——

脚下突然一滑，像踩着什么蛇一样的东西，滑得我无法立稳，一个闪身，歪倒——

“姑娘！”

李家婆子有喊我，而我倒身的一刻，无法控制地向一旁较低的地势滚去——

“姑娘！”

又是她在喊，我在滚动中感觉到她想抓住我，却只来得及撕下我的一片衣襟——

“姑娘！”

第三声喊中，我的腾空告诉我，自己滚到了悬崖外，而那个女人的声音凄厉!

我在滚动时就想抓住点什么能让自己停止，但到处的冰雪，无法让我能抓住任何东西!

在身子腾空时，有条黑影在眼前闪过——

不管那是什么，我用我最快的意识支配着，拼命地抓去!

身子在下降，落得很快，快得能听到耳际尖啸的风声!

但我手中抓住的东西起了作用，我终于停住，不再下落!

定了定神，看去，手中的原来是根藤条！是那种长年累月在山中长出的很细粗的藤条！

刚才莫不是踩住了这种东西才让自己滑倒的？而现在，又是这种东西救了我一命！

“姑娘！”头顶上传来李家婆子第四声尖叫，她的声音本就不太好听，现在更不好听了。

我抬头，回应：“别叫了，我在这里！”

而山崖顶离我现在悬挂的地方有五六米的距离，如果不是自己刚才反应快，现在可能早已坠下去了。

看一眼脚底，深不可测——

不再看，心里突然好笑。

自己似乎在穿越过来后，所有的歹事都找上了我，一番连一番，轮番的轰炸竟让我的神筋变得粗线条起来——

被挟、被毒、被绑、被打、被恐吓、被逼、被……

这些原本是有些人一辈子也碰不着一桩的事儿，竟让我在不到半年的时间里，遇了个够，现在，我挂在这里——

上一步，就是天堂1下一步就是地狱！

而我竟然没那么害怕了！

“姑娘，你等着，我这就把你给拉上来！”

李家婆子至少在上面，而我至少还活着，于是喊一声：“好！”

手紧紧拽牢，这寒冷的天，让暴露在外的手冻得有些发僵，如果我能活着上去，我一定要自己给自己做一副手套。

这个世界，发明很多，但却没有发明那种能贴着手戴的手套，都是很笨重的四个手指插一起厚厚的那种，根本没有像我那个世界的魔

术手套那样戴上却不影响活动的。

于是，我手脚并用地向上攀了几下，手就开始又麻又冷又痛又僵——

“姑娘，怎么样啊，你要坚持住！”上面还在喊，而我不能回话，一说话就会漏气，咬着牙在使劲！

在上了两三米后，手心已被磨得生疼，估计已破了皮。

此刻很后悔自己以前没有去练过攀岩，缺乏经验，没有技巧，费得力气又大！

终于在上面的又拉又扯下，又上了两米左右，而我相信，上面那位妇人的手也不术好受，也亏得她的力气大，普通的女子，身单力薄下哪能儿能拽得动下坠的一个百十来斤重的人？

“哎呀——”

上面一声大喊！

眉头一皱，又出什么状况了？

“姑娘，不好了，为藤蔓不知被什么动物咬过，现在那地方快断了！”

啊？这种事也能让我碰上？

我的运气可真好！

不回应，也不去多想，使劲再使劲！却悲凉地发现，我越在努力，那藤条也在渐渐发颤！

如果不是她告诉我有地方快要断裂了，我也不会能察觉到这细微的颤动！

在有生的希望时，又突然来了死的威胁！

想起那个西芹大师的话，他说我会苦尽甘来！又想起那个庄算子说过，我有回去的可能——

难不成，我这次一掉下去，就会回到我那个世界？所以才会这么古怪得被滑倒，又倒霉地遇上这难得会被什么啮齿类动物啃咬过的藤蔓！

真是天意要怎么样时，我怎么努力也不行吗?

身下是万丈深渊，我摔下去会怎么样?

“啊——姑娘！”

又是一声李家婆子的大喊，而我听到的同时，“嘣”的一声，也听到了藤蔓的断裂，身子向下坠去——

闭上眼，任凭风过云起，希望自己掉下去的同时，不会不断地碰上突出的岩石峭壁，那样会死的更难看！

而我，就这么完了吗?

56

下坠、下坠、下坠——

打着口哨的风在耳边张狂，！

我下沉的身子没有了重心，由着风动鼓起我的衣袍——

在一切都已成了定局的时刻，我不再想任何事情，脑中空白，没有了过去，任自己落下——

突然——

风停！

身子不再坠，猛然停顿！

嗯？！

讶然地睁开眼，白色衣襟先进入视线！

再往上看，是剑眉星目的一张脸！

“是你？”我讶异，是玉无双?

对方不答话，而我也只是因惊讶过度地就出了口，不需要他答什么话。

生死关头，行动要紧，我已经看到这个人是抓着另一根藤蔓跳下来的，现在我与他，离崖顶有十几米远！

有武有身就是不一样，他箍着我，脚尖轻点崖壁，几个纵跃，身子凌空翻起——

这时，雪悄然降落——

什么时候又下起了雪?
漫漫扬扬，鹅毛般舒缓地飘下，不再下沉后，没有了速度，发觉风已停，轻缓飞扬的雪花弥漫在整个天地间——
而他腾起崖顶一段距离后，开始飘然下落——
我在这个人的怀里，被带着悠扬地旋转、旋转、旋转——
转了有几圈?
时间像定格在了这漫舞的雪色中——
我，第一次感觉到了旋舞的美妙!
自己似乎也成了那朵雪花，轻轻地、舒缓地、慢慢地降落——
悄然落地，雪，覆上眉睫。
脚下的踏实告诉我，自己安全——
重生的感觉似乎不错，对方放开了我，我则看了看那个女人，她正有愣愣地发呆!
而她应该不怎么会轻功，要不，我早上来了。
“谢谢。”我双手抱拳向玉无双道谢，不知还能说什么。
他是我来这个世界后的第二个救命恩人。
第一个，是梅无艳，救我于黑店中，而中毒解毒那一次乐陶救我那次，并非我的原因引来的杀身之祸!
真正救过我的，是他与梅两个人。
“嗯。“对方对我的感谢慢应一声，转身离去，不多说一个字。
看来他是路过附过，听到了李家婆子一声接一声叫唤，才赶来的。无比感谢李家婆子的那不动听却极有作用的呼喊!
等等，这个人是我游说的目标之一，他们的大哥快回来，而我应该与他单独谈谈。
“玉少侠稍等。“我叫他，他停下，有些犹豫地转回身，眉峰稍皱。
“李家嫂子，我与你们三当家的说一会话，你先下去吧。“对李家婆子笑了笑。

她已回过神，听了我的话，先有些意外，然后便是眨眨眼地露出了笑，看看我又看看玉无双，笑得很暖昧，露着七颗大黄牙。

然后她施过礼，向我和玉无双告退，离去。

而她这土匪窝里的女人施的还是女儿家的侧身屈膝礼，依旧让她施得很不美观也很古怪，却让我回以她更加真诚的笑容。因为她刚才

曾卯了劲地要救我！

直到她走远了，再无踪影，我看看四周，寻找开口的话由。

眼睛扫过，看到了两棵树，于是笑眯眯地冲直身挺立在那儿，

在雪色中像一颗白松傲直的玉无双走过去。

他的眉头随着我走近一步，便又皱紧一分，眼里似乎是某种警惕！

而我，看着他的眼，心里的笑花在一片片绽放！

看来那楼山已把对我说过的话，对他也说过了，而他已知道了楼山在自作主张地要安排一场婚事。

他的反应，这两天我是不得而知的，但是此刻相遇，他那表情，

看得出我的眼里没有发花痴的红桃心。

他随着我手指的方向看去——

“那里有两棵边理树，它们互相把枝桠伸展——”我慢慢开口，

说得清晰稳定。

他依旧皱眉，如水银流转的眼中是一丝不解，不解我在说什么吗?

“玉无双少侠，那两棵树，就像两个人，在周围特定的环境中，

不得不互相伸出自己的手，去探向对方的世界，而年深日久后，便纠

缠在一起，再无法分离——”

他似乎还没听懂我想说什么，但至少是在认真听我说，很好，懂得尊重人，很的被说服的希望。

“这两个人，尤其如果是一男一女，如果被周围的环境固定，而
走到了一起，那这对男女就不会再有原来那个属于自己的独立空间——”

我观察他的表情，他一看就是一个不笨的人，应该会逐渐听出我的话中意。

“玉少侠，如果这两个人走到了一起，枝桠开始互相探到对方的
世界，而他们之间却各方面都不合，无论性情还是品貌，更重要的是
感情，他们如果不是从心里向对方走去，那就是一世痛苦的纠缠，剪
不断理还乱，哪一方也无法有轻松愉悦的感觉——”

他似乎在思索着什么了，我继续说着。

“但假如，两个人之间，是种爱恋纠缠，那他们的世界会因此而
美妙，即使那种纠缠也在束缚他们本身的发展，却甘愿无悔——”

“而爱恋再深再浓，也只是两个人的世界，却无法容下第三个
外来者，就像这两棵树，互相纠结，如果再有一棵横进来，对它们却
不是好事，原本两棵在一起已是在限制双方，再有一棵，会引起各种
的问题，无论是对阳光的争取，还是对水露的吸收，到最后，反会慢
慢地死去，而且不只一方，是三败俱伤——”

我紧紧盯着那张脸，面如冠玉，挺直的鼻子下是厚薄适中的口，
最让人不得不承认他很不错的地方，是那双眼，和那两道眉——

“玉少侠，今天，我叫你少侠，没有反讽的意思，那日称你们为
先生，倒是反嘲你们。”我摸摸自己的鼻子笑了笑，继续。

但我不得不承认，这个土匪窝里的土匪，至少为都像个土匪。

除了那直率的游四海，你，玉无双，从眼里透出的东西，和你从身上

传出的东西，在在都说明，你是一个君子，不是默[守陈规的文君子，

而是豪气干云天的武君子——”

我说的是事实，这个男子身上的傲气，像是天生俱来的东西，那不是一种骄傲的气质，而是一种凌然在上的英气！

“玉无双，请恕我直呼其名，我，落红尘，也同样如一棵树，不愿意再没找到宁可纠缠一生的连理枝外，去屈服环境，与我心相驳的

那棵树连在一起！”

他的表情告诉我，他不是那个楼山，那个楼山在我开口说第一句时就会阻住我。

“而我，如果与一棵无法让我心折的树在一起，我宁愿拿出一把剪刀，在痛苦的纠缠中，剪下我的枝脉，结束这种纷扰！”我说的是

事实，而且语气硬直，背也挺直，脸上一片肃然。

是的，假如我在这里，真被那个楼山逼得无法可施的话，我也不会屈就，宁可再跳下这处悬崖！

玉无双没有露出过笑脸，但现在他脸上的表情却看得出题同样严肃的，眉峰未展，但眼神里已褪去那丝对我的警惕。

我不图谋他，他自然没有必要再防备我了，他应该防备的是楼山。

“玉少侠，对你那位二哥给我硬加的选择，我的答案是选择了你，因为只有你，能够更清醒理智的看待这件事，而你过了一般人家寻

亲的年龄，却仍然只身一人，自身的条件又是非常出众不俗的，应该

在你心目中，曾无数遍地勾勒过你自己最如意的佳人人选，所以请你

能保持住自己的态度——”

他没有说话，仍然在认真地听，我说得也越发的了信心。

“玉无双，你要的，是一个能让你心折，同时也心折于你有女子，而不是一个随变抓来凑数暖被的女人！”

这是最后一句，他应该听懂了，而我再多说，已没有什么意义。

对聪明人来说话点到为止，多说下去，反倒会让对方腻烦。

而我口已干、舌已燥，应该先回去喝点水——

他一直没有说话，一直是在听，这时，看着我，双手举前相抱，还我一礼——

他的反应不错喔?

而我得给他个回味有时间，下次见面时，再说服他助我离开。

必竟也是个三当家，他如果肯放我走，其他人，应该没什么意见，除了那个难缠的楼山！那家伙，怎么就不出去几天?

“你有事，你先办，我会再找你。“抛下这句话，我再向他一礼，然后转身下山。

而他，那么长一段时间都不说一个字，根本不指望他这会能说什么“慢慢、再见“之类的客气话。

“红尘姑娘，慢走——”

咦?

我耳朵听错了？他人向我在礼貌的告辞？而且还叫出了我的名字?

怔一下，自己被那个楼山弄来，他也根本不知我叫什么，却硬要把我塞给他的兄弟，只是，这玉无双什么时候时候知道我的名字的?

脑中过一遍自己刚才说过的话，才想起，刚才在话中透露过，却连自己也已经忘记了。

“呜——”

突然，山下传来什么声音。

像是号角在吹动，沉闷，拖长——

我正侧耳倾听、研究着这种，身旁风过——

明明下雪了，无风，忽然之间哪来的风?

却看见远处一道背影闪去——

玉无双?

他从我身边闪过?

他是人运用轻功往山下奔?

跑那么快做什么?

明明还不慌不忙地在我身后，却突然下山而去，还是如脱弦箭一般?

与那声号角有关系吗?

而号角只有在发动战争、皇帝出行、举国同庆的大节日，或是将士们从沙场上凯旋而归时才会吹动，这里即使是山寨，也不会随便响起号角的。

难道是发生什么重大的事情了吗?

57 第五十七

战争，即将在黑支山寨爆发!

我没有想到，新王刚刚登基，朝廷还在整肃，而这个山寨就这么快地被朝廷盯住，并已经驻扎了队伍在山脚下。

新官上任三把火吗?

这新王登基不过几天，公告天下的告示中让举国同庆一个月，这时却如神龙再现一般地，突然就跑到了这里?

我惊讶!

非常惊讶！！

这是某个地方官员的私自、剿匪行动，还是国家最高统治者的命令?

但不管哪一种，作为新王，都一定知道这件事，就算是有些地

方官员想藉此讨好新王，表示自己的义胆忠肝，但也得报过朝廷后

，才可能调派这么大的队伍来这里。

一个普通的地方官员手下，不会有如此多的驻守士兵，何况作战的

队伍可不是地方的衙差，行军打仗的素质根本不是一个级别的。

这个黑云山寨做过什么？露出了谋反的意图，还是做了其他让朝

廷动怒的事情？竟然连新王登基大赦天下之际，也能想得起跑来对付

它?

我站在山头，看下面旌旗招展，铠甲铮铮，矛枪盾箭，烁气寒光？……

心里，是乌云密布，阴霾一片——

因为，今夜，就是我的“大喜之日”!

而在入夜之前，我还有机会逃脱吗?

里面是喽罗岗哨，严阵以待，外面是剑拔弩张，云梯火炮!

我看到了，是有几口黑洞洞、乌压压的大沉钢炮!

官兵摆在那么明显的地方，是的意地显露自己的火力来威慑山寨？还是他们的战术中就是把钢炮摆的那么明显的地方?

山寨里没有炮，我清楚地看得出，却发现这山寨里的喽罗除了刚

开始时有点张慌和混乱外，现在却是井然有序的，人人脸上都是肃穆

一片，而且是一副慷慨激昂的样子，仿佛都不怎么害怕!

他们准备了石阵，无数个大型的翘翘板在那山寨门内的平地上，

一边压了许多大石，一边拴着绳索，如果开战，一刀挥下，就会有

数不清的石块飞出山寨门外，砸向门外的官兵，而高处，还备了滚木，

只要对方一进寨门，或者故意引进门，高处的优势就会被滚木发挥的

淋漓尽致！

但火力差距还是很大，什么东西能与大炮相比？原始的、武器早在

我那个科技发达的世界被淘汰，而火炮一直延续，并且不断改良。

但这些喽罗，明知如此，还能临危不惧！我对这个山寨另眼相看！

但我知道那是为什么，因为，他们的大寨主回来了。

也正因为他们的大寨主回来了，我就陷入了一种难以挣脱的尴尬中。

昨夜，我被请到一个大厅里，跟着李家婆子，一路上是三步一站

岗、十步一巡逻的齐刷刷男子，而他们那严密防守的阵势，让我感觉

到，有大事发生了。

进入红毡铺地的大厅后，看得出，这是他们的议事厅，因为很大、很威风！

直通向里，松油火把高高固定地几处，远比烛光透亮。

最前方，虎皮大椅高台踞，正有一人当中坐，而他右两张、左一张，另有三把太师椅。各坐了三人。

喔？

坐着等我？

而且没有多余的座？

看来是纯粹把我当个没有地位人女子，而不是什么客人之类的，这个楼山，不是他，我怎会轮落到此?

“就是她？”

当中那人见我走到近前后，这么问着坐在一把特制大椅上的楼山，而楼山的屁股份量太重，估计普通的椅子撑不了他太久，他就算挤

进普通的椅内，也是窝得受罪。

再看那个问话的大汉，红脸堂，丹凤眼，让我想起关羽的书生意气。

而他坐着的身形粗壮高大，雄踞虎椅，那气势，又让我想起西楚霸王。只不过项羽更多的是儿女情长，这位呢?

“大哥，可别小瞧了这妮子，勇猛着哪，咱家兄弟和她又有几分缘分，杂家才把她给弄了来。”楼山如此说着，翻着眼看看我，一脸

嘿嘿的笑。

“大哥，你瞧她，现在站在下边，一双眼珠子看了我，又看了你，哪里有普通小妮畏缩? 一般的丫头，进了咱这大殿，早吓得腿软

脚麻了，这妞却挺胸抬背、毫不含糊，杂家当初就看着她有点胆识，

这才顺手给弄来，顺便给三弟娶回来，让他成个家，肥水就不流外人

田了。”

他一通长话，让我听得上、是牙痒痒，如果他在下边，我难保自己不会年上去再咬他一口。什么有胆识? 自己那个世界的女子多数会这样，只是这里少女的怯懦，也是他们男子为天的功劳!

“喔? 但现在的形势，老二，你觉得办事合适吗? ”大哥开口了，捻着他光突突的下巴打量着我，从上到下，再从下到上。

他口中所说的办事是什么意思?

“大哥，不管发生什么事，咱哥几个都是一条心，就算明天天要塌了，今天咱也该干啥，不就是开火吗？杂家不怕，但两个弟弟年少，连个女人也没沾过，如果真有个什么闪失，这辈子不是很冤？”

楼山呲牙咧嘴的表情，让他在火光的闪耀下看起来像个钟馗，而钟馗虽丑，却有道义之心，阳世不得意，到了阴间却能做个判官。

但这个家伙，纯粹一个歹人！专门扼杀女子的歹人。

“这个——二弟，现在如果办事，不宜喝酒过量，但如果不喝酒，弟兄们哪能尽兴？好好一桩喜事就没了热闹，不就委屈了三弟？”

那老大开口了，一副慎重琢磨的样子，似乎真的在犹豫和考虑了。

我心里“咯噔”一下，去看那个玉无双，他就不打算说些什么吗?

那两位分明在谈他的终身大事，他就没有反应?

我希望他能先开口，拒绝这件十分荒唐的事，然后，我再开口就会事半功倍。

但我看过去时，他却稳稳坐在那里，有些懒懒得靠着椅背，也不看我，更不说一句话，仿佛那两个人说的主角不是他。

他倒底在想什么?

脑袋发烧？还是神志不清？或者我下午遇见的人根本不是他?

明明那会儿跟他费那般唇舌时，他的表情是绝对的思考当中，现在是怎么了?

“大哥，现在办事才是应该，让那帮龟孙子瞧瞧咱们兄弟，就算兵临寨门，照样红火闹洞房，哼哼，至于委屈了三弟嘛，不要紧，过

了这关，咱再给他热热闹闹办一回。”

玉无双，你怎么还是没反应？你光睁着眼、却没带着耳朵？

我心中火起！

冷冷笑——

“各位，你们在买黄瓜吗？”

一开口，满室寂静，除了那个玉无双，全都看着我，而游四海是一脸傻呼呼的笑，似乎还很高兴？

“小妞，你不是黄瓜，如果你是，我也会把你拍碎，再捏巴捏巴重新塑成个娘门儿——”楼山阴阴看着我，嘿嘿奸笑。

这个人，我上世和他有仇？

为什么扯着我不放？

“大当家，贵姓？”我问那个红脸汉子。

他怔了一下，看我一眼，笑了笑，却笑得沉稳：“江。”

一个字，但已是答案。

“江大当家，想请问你，你们占山为王，最重要的图的是哪般？”

我紧紧盯着他，并且打算彻底忽略那个楼山。

他没料到我这么问，但听到这个问题后，讶异地看我一眼，沉吟——

“废话，自然图的是大口吃肉大口喝酒，活得自在又潇洒！”楼山插进话来，而我打算漠视他到底。

“江大当家，玉无双少侠，还有游四海兄弟，你们认为呢？”我一一看过我口中的人。

他们都无语，似乎都在思考，又似乎对我的问题不以为然而不想回答我，总之，这三个人都没有回答。

“一个山寨，要养活多少人？几位当家的，你们的负担也敬重的，人是吃五谷杂粮的，一日无米也会饿得受不了——”

他们在看我，想看我倒底要说什么。

“大当家，你觉得这寨子里添个人划算，还是添点钱划算？”我看着他们，开始实行我的谈判计划——

本来我的计划应该会成功的，但我没想到，他们遇上了官剿灭，

如果不是现在寨门外的那些兵，我也许就可以等着别人拿赎金来赎我

出去了。

而他们在我后来表明的意图中，曾经都用异样的眼神瞅着我，而我却在衡量，这些人愿意用我来换作多少钱?

如果是几千两，我身上有，如果是几万两，我就只能搬救兵，欠别人帐，绝对双把我自己押进去要值得。

但在那个大哥的点动心时，楼山这个恽人却开口了。

“大哥，官兵已快到了门口，咱还要那个屁钱呀，等过了这码子事，在捞钱不迟，而且这小妞既然能值些钱，娶了她，她的钱也就是咱

的了，何况眼下当务之急，是解决两个弟弟破身的事，他们早应该有

个娃了——”

我气绝，这个混蛋！什么我有钱? 什么要破身? 什么要生个娃?

原来有时为会骂脏话，也是一种错！

在这种时候更是让我非常后悔的一种错，平常没有学下那气死人的骂功，现在想大大地骂他一顿，却发现自己根本骂不出来，没词！

“二弟说的也有些道理，现在钱对我们的形势来说，不太实际，三弟你以为呢? ”姓江的开口问那个玉无双了。

这个玉无双，就等他关键的一句话。

“但凭大哥二哥做主。”他一句话让我彻底怔住——

他竟然毫无反抗? 痛痛快快地就答应了?

我白日里明明在他眼中看到了对我的不耐，却在不到半日里，全变样了?

他倒底在打着什么主意? 我不相信我看错了他身上的气质，他不

是一个污浊双随意的男子！

但我后来的说服工作，全数被那个楼山给挡了，他简直就是我到这里后的克星！

直到那位大哥离去，游四海也跟着离去后，姓楼的走下台，路过我身边，比出一根手指，再一次说出他那句够精典的无赖话语——

“嘘——小妞，你又忘了，不要试图说服杂家和杂家兄弟，杂家是有了名的不讲道理，而你永远不要同不讲道理的人去讲什么道理——”

然后他一脸奸笑地离去！

玉无双是最后一个走下高台的，我瞪着他，他在走过我身边时，回视了我，对我说了一名话——

“如果山寨在这次交锋中平安，你也会平安；如果山寨不保了，我会想尽办法，送你到安全的地方去——”

然后，他也离开，而我无法明白这个人，倒底在想什么。

“姑娘，咱们回屋吧，你应该试试新衣了。”身后的李家婆子催促我，我站在这半山腰看了许久。

心里在想着事情是否已成了定局?

不，没有，只要还有一线希望，就不算定局。

跟着她回了我这几天住的那间屋子，发现在我出去的这一点功夫里，满屋子是大红一片——

红纱帐、红桌布、红褥红被、红盘红烛红喜字……

那刺眼的红让我眼睛也快睁不开来！

而且屋里又多了两个女人，一个和李家婆子差不多的身板，一相虽然有点，曲线，却是满脸麻子，一口暴牙。

和这些女人一比，我无疑算上秀色可餐的，难不成那个玉无双天天被这些姿色荼毒眼睛，才把我给当成美人一个?

不对呀，他一开始看我时，明明是不以为然的，那个人倒底想做

什么？为何最后又说了那么一句话？似乎对我并无恶意？

但有无恶意，典礼拜堂可不是光明正大、不犯哪家王法的，就算找人做主去，也没人搭理！

“姑娘可是担心稍后和官兵打起来，咱们这老少就成了刀下肉、炮中灰？”身后给我梳头发的李家婆子这时一边梳一边问我话，而她

的手劲力度大小正合适，长得粗蛮，却是细心。

经她一说，我才想到，另一个更为严重的事实摆在面前。

如果哪家开始第一个动手，那一场战争就算拉开了序幕，我有些希望这场仗能早点开火，至少自己不用被押着拜堂。

但如果开火，真用那钢炮轰进来，山石也会被炸个粉碎，更别说我们这血肉之躯！

哪一样我都不想要，可哪一样都即将发生了。

“李家嫂子，可知为什么官兵就突然来攻山寨？”

这山寨是个不小规模的土匪窝子，也的确不像个普通的贼窝，但突然就这么被围，显然是有点奇怪的。

任何一个官场上的人，在出兵剿匪前，一般都会找说客来与土大王们谈判，企图先礼后兵，来个和平式的收剿，难道这些流程在我被

掳来之前就发生过了？

“不知道呀，姑娘，咱这寨子只是在绿林道上争个先后上下，从来不与朝廷过不去的，也不知道怎么回事，昨日大王回来后，就吹起号

角，让备战，说是在办事回来的路上得到一个重要的讯息，朝廷突

然派兵来征剿，奇怪了！”

她说到这里摸摸自己的头，我从镜里反看到她一脸茫然。

“幸亏大王觉得路上兵戎众多，留了个心眼，抓了几个官兵逼出

了这条重要消息，才赶回来通知众家兄弟的，却无法来得及早点赶回，

，多做些准备——”

她的话是真是假？还是她只是个下面的人，不知道真正的内幕？

而那个大王在重兵压境的情况下仍然回来，却不单独逃脱，看来也

是个血性男儿。

“姑娘，你也别太害怕，且不说这寨子固若金汤，就算真保不了，咱几位大王在开山之时也早有准备，留了后路，你就放心好了，今

天开开心心做个新娘子——”

她的这句话引起我的注意，这山寨子还有后路？什么意思？

但另一个婆子这时用手肘捣了她一下，她连忙像意识到什么似的转移了话题——

“姑娘也真是好福气，能嫁给三当家，三当家那般少年英俊，听说前两年下山时，惹了一连串的桃花劫，他全都打了回票，一个都没理会呢——”

喔？我听着，不是是该好笑，还是该生气，他英俊，我就算有福气了？

“可不，咱家也听说三当家入寨前，就是因为不从一个高官的威迫，不肯娶那家的千金为妻，才惹恼了那个大官，将三当家的一家定

了个莫须有的罪名，给满门抄斩了，三当家的当时不在京都，回去后

就发现了全家灭门，几次欲行刺那个官员，但对方早有所备，伏下了

天罗地网，三当家的险些栽了，后来遇上了大当家的，才来到了这山

寨——”

嗯？还有这种事？那个玉无双原来有如此背景？男子的姿色过人有时也能惹来灾祸？

那他入山寨，是世事所逼了，也是情非得已，他也应该是抱着“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的决心在活着了！

现在国家易主，朝堂官员大变，他的仇家可曾因这次变更而勋落？

看窗外，日色渐渐西斜——

傍晚的时候，他们将把我用红花盖头迎到玉无双的住处，而我最后的努力，只能放有今晚所谓的“洞房花烛夜”里与玉无双正面交锋

的时候了——

楼山又出现了。美其名曰地说，他是来迎亲的，后来，才道出他的真实目的——

原来是怕我再想出什么花样，于是不押阵。真是费心呀！

而我他在，我能想出什么招数？

镜子里，自己的脸娇美如花，让我差点认不出这是我自己。

出乎到位的，让我在瞬间变得比平日漂亮十分，却不显得浓妆艳抹、

、脂粉一堆。

在她最后为我额上点上三朵梅花瓣时，大功告成，她吁了口气，咧着暴牙在欣赏自己的杰作。

“好了？”楼山一边观看，一边问她，而他身后站着的是那个游四海。

“好了，二当家，新娘子、的底子不错呢，皮肤细滑，妆也好上，这一打扮呀，可真是娇滴滴美人一个。”化妆的那位似乎非常兴奋，

一个劲在夸我，不知是在夸她的手艺好，还是真得觉得我不错。

如果她见过枫楼竹苑那，几位女子，她就不会这么说了，包括眯眯

与摘星阁的冷苑月容，她们的姿色与气质，与我这般比来，是天上彩

云与地上顽石的对比。

“小妞，过了今夜，你就该叫我二哥了，而杂家没什么好礼物送你，这个你拿着吧——”楼山掏出一件东西，递过来，而我意外。

他不是掳我当个暖被的女人吗？怎么反倒客气的送开了结婚礼物？

是冲着他四弟的人情吗？那他应该送到玉无双那儿去！

看向他手中，怔一下，那是什么？

像玉不似玉，样子看起来是个手镯，却是血红一环。

“这是血玉镯，带上对女人和身体好，也能预测你的健康状况。”他晃晃手中的东西，而那个他所说的血玉镯，由他那薄扇大的黑手

拿着，仿佛随时都时碎裂。

“在你的身体状况良好时，这东西内就是一条血红龙形，如果你的体质有所不佳，龙形就会散去，成不云状的絮片——”

喔？这环玉镯还有这功效？那不证明这种玉是十分难得的？

“小妞，每个人的身体状况不良时，并不一定能及早查知，更谈不上早治早好，有了这东西，你以后若有个什么不适，能早点知道，

也省得杂家的兄弟还得在你病情加重后，得掏个大钱为你医治——”

他这句话可真是说的不中听！

他所说的身体不佳到一定程度要花钱看病的费用，能有这血玉本身的价值高吗？

不可能有！

而甩所指的往往应该是那种隐性的亚健康状态，亚健康又能带来什么太大的毛病？何况我这种身体，比他们不足，比一般女儿家却是

不逊的。

可见，为个人，并不是冲着怕以后花钱的角度来送我这件东西的。

“小妞，这血玉镯也确实能调理你们女人气血，常带着，对身体益处良多！”

听了他这句话，我看着那环玉镯，沉吟——

这个粗莽大汉的心里倒底是怎样想的？

逼迫我，却也是把一个看起来非常优秀的男子推给了我，从表面看起来，我是不吃亏的那一方，而服粗中的精细，每每让我吃惊，此

时却又会选取如此难得又恰当的礼物——

而他，完全可以走形势的随便送一些东西。

“发什么呆？老四，给她戴在手腕上。”楼山挑起了眉毛，前一句是对游四海说，后一句是对我说。

游四海的脸腾地红了，扭捏着，看我又看我，却不敢过来。

我马上回应：“你要送东西，且等明日再谈，现在，我还不是你的弟媳。”

“嘿嘿，小妞，事情已成定局，你以为今天与明天有什么区别？难不成一晚上你就能扭转乾坤？告诉你，即使三弟放得了你，杂家也

放不了你，你注定是黑云寨的人！”楼山哼哼冷笑。

而我刚才还对他的了一些好印象，这一番话，又让我把他打到地狱恶神的行列去。

“四海，等什么？你这嫂子倒不是个贪财的主，但她越是不要，

咱越是得给，你那份礼笨重，就留着放到喜宴上去送，现在还不过来

，给她戴上？”楼山自己倒是不肯挨我，一个劲要求游四海过来。

我不能跟他讲什么时候道理，咬咬牙，自己接过，套上手腕。

“嘿嘿，这才乖。”他奸笑着，一脸得意。

而他自己不动手，叫别人的目的，出就是用语言来恐吓我，让我自己动手，他如愿了。

“好了。吉时已到，盖上盖头出发吧！”楼山捻着自己的胡子，

仿佛我已是瓮中鳖、板上肉。

头脸被一片红色蒙上的那一刻，奇异的感觉袭来——

难道，我就这样嫁掉了？

一个女儿家想过千百回的婚礼就这样要举行了吗？

就像自己在那个世界，也曾无数次的幻想过自己披上婚纱的那一刻，会是当日注目的焦点！会是自己最幸福的一天！

而现在的自己竟然糊里糊涂地就到了这种地步！

这会是我唯一的婚礼吗？

当被牵引着走向室外时，我知道大厅的一个典礼等着我，

我却不能在这时反抗，如果来硬的，不是被绑缚，就是被打晕，反正

是脱不了被上架的结果。

那样是白白受罪，又损失体力，不如走一步看一步，到单独见了玉无双时，再想对策。

而我的脚踝处还有一把防身的匕首，他们以为我只能是赤手空拳了？

已到室外，鼓乐齐鸣骤响，在我们跨出的那一刻，等待在外面的乐手们就开始吹吹打打——

在同一个山头上嫁娶，还弄上这种阵势，是为了单纯的热闹？还是为了让外面的官兵听到他们的我行我素、天不怕地不怕？

而那些官兵听了，会不会在这时猛然轰进一颗大炮子来?

这个时代还没有太发达的科技，那些大炮的射程，应该不会射到这里来，距离山下够远！但“轰”地来上那么一下子，也够锦上添花

了。

那会是天下第一等热闹的婚礼！

我胡思乱想着，在只能看见脚下一寸方圆的情况下，不得不迈着碎花小步被她们牵着走（走得大步些难保不会被这繁琐的新衣给绊

倒）。

转了几弯，感觉着应该走到了一处平缓的空地上，记忆中，如果不走现在脚下的这条路，而是再相反地转个弯，就会是一大片的空场

，也是平日那数千名喽罗操练武艺的所在。

我那两日也亲眼见过那种千人同聚、呼声震天、习武

练拳的威风凛凛的阵势，而现在，因为昨日下过一场大雪，今日又把

所有人都调到了山下准备应战，那里应该是白茫茫一片、积雪厚厚！

忽然——

鼓乐停了！

大家的脚步都停了！

只听到楼山“咦“的一声，语气中是惊讶——

同时，我听到

Chapter_9

了一阵琴声——

身边人很多，但此刻却是无比安静的，而我在这人份不寻常的安静

中，揭下盖头——

清旷高远的琴音燎绕着传来——

这琴音，曾是我在那个世界中，工作繁忙后休心养性、舒解疲劳的一种享受。

我的耳朵告诉我，这绝对是古琴的音律！

这山寨上哪里来的古琴琴音?

如此清雅——

如此格调高远——

旷古难求！！

让我似乎听到了那久违的《山居吟》！

（大家可以点击“百度——MP3——中国民乐——古琴。山居吟”闭上眼，聆听，想像一下在雪色连天中，听此曲有感觉。）

我的心跟着这曲子悠扬——

似乎飞得很远——

仿佛看到了当年诸葛孔明用空城计时，一个人独坐城头，无视那万夫当前的阵势，从容镇定、洒脱自如的弹着一只古琴——

而城下是百万雄兵！枪林箭雨！

是谁?

能弹出如此佳音?

比我听到的很多的琴韵都更加让人心驰神往——

曾经听着那《天上人间》一曲时，是感动得流泪，而现在——

我只觉得不由自主地向这琴音而去——

脚下像被连着一缕丝，呆呆地走去——

转个弯，眼前豁然，入目的是一片无垠雪色！
雪色上没有关个脚印，没有任何被惊扰过的痕迹！
远远的，有个身影，坐着，手指轻弹，流出绝世佳音——
那身影，清冷、优雅，背对着这里——
而那个背影入眼的一刻，我忘记了呼吸！
“四海，那是谁？”楼山一众人也跟着过来，呼啦啦一圈
地看向那里。
游四海似乎有些失神，被这么一问，我也回神，看了他们一眼，才记起自己有一会儿没有了呼吸，连忙紧喘了几口气。
而这些人，无论是鼓乐班手，还是婆子喜娘，包括游四海和那个楼山，脸上是一片不可思议！
他们的眼神中是难以置信，还有一点点惊为天人的那种惊艳！
绝世的音律可以感染很多人，而这种音律，让大家的心都地跟着飞远，即使他们是一群草莽！平日期里没有风雅！
我叹息——
琴音忽顿！
转头看去，弹琴人缓缓地、优雅地站起，而他身直是一方精致的琴凳，他身形让开的同时，也看到一方琴架在一张矮矮桌上——
在雪色中，一人、一琴、一几、一凳……
楼，山等人，只地楼山刚才发了个疑问，这一会，又似乎全都忘了
再提疑问，所有的目光都盯向那里、盯向那个人——
而我，再无心旁顾，再不去看其他人，只看向那个缓缓转过来的身影——
那清雅出尘的身影，以我难以形容、形容不出的优雅转过后——
那张脸露出！
一阵倒抽气声！
我甚至听到有人在说“真是可惜”！

可惜什么？可惜什么？

他们是想说可惜了那副好身形，竟有一张丑陋难入目的脸吗？

我不去多想，只是看——

那个人。在走来——

行云流水的步伐，像凌步微步，像踩着云端而来，从容流畅、闲雅自在——

似乎边一片浮云，靠来——

“踏雪无痕？！”

谁在说话？谁在惊呼？

是楼山！

这个人天不怕地不怕、兵临城下还能想着办喜事的楼山，这时却失

态地惊呼？

“二哥……二哥……是……是踏雪无痕！”游四海的声音也响起，却是颤颤惊惊。

他不是害怕的声音，而是吃惊过度控制不住的声线的颤抖——

他们在说什么？

踏雪无痕？

我没有去看他们，因为眼睛无法从那身形上移开，此时，听了他们的话，向那如云而来的人脚下望去——

我看到了什么？

我什么也没看到！

他走过路上，没有半分脚印，一点点痕迹都没有——

支色连天中，依然无暇！

我吃惊！

他是怎么办到的？是传说中的最高境界的轻功？

而我所听过的、所有武侠小说中看过的，就算有那“踏雪无痕”的绝世轻功。也是提着一口气，在飞驰——

哪里会像这样，是缓缓轻云，像闲庭散步一样，丝毫看不出提气的紧张和气息为接的喘息?

好像他生来说是浮云一朵，生来就是这种步伐!

随着他越来越近，我望进他眼里——

而他，就是梅无艳!

57章

战争，即将在黑云山寨爆发!

我没有想到，新王刚刚登基，朝廷还在整肃，而这个山寨就这么快地被朝廷盯住，并已经驻扎了队伍在山脚下。

新官上任三把火吗?

这新王登基不过几天，公告天下的告示中让举国同庆一个月，这时却如神龙再现一般地，突然就跑到了这里?

我惊讶!

非常惊讶！！

这是某个地方官员的私自剿匪行动，还是国家最高统治者的命令?

但不管是哪一种，作为新王，都一定知道这件事的，就算是有些地方官员想藉此讨好新王，表示自己的义胆忠肝，但也得上报过朝廷后，才可能调节器派这么大的队伍来这里。

一个普通地方官员手下，不会有如此多的驻守士兵，何况作战的队伍可不是地方的衙差，行军打仗的素质根本不是一个级别的。

这个黑云山寨，做过什么？露出了谋反的意图，还是做了其他让朝延动怒的事情？竟然连新王登基大赦天下之际，也能想得起跑来对付它?

我站在山头，看到下面旌旗抬展，铠甲铮铮，矛枪盾箭，烁气寒光……

心里，是乌云密布，阴霾一片——

因为，今夜，就是我的“大喜之日”!

而在入夜前，我还有机会逃脱吗?

里面是喽罗岗哨，严阵以待，外面是剑拔弩张、云梯火炮！

我看到了，是有几口黑洞洞、乌压压的大沉钢炮！

官兵摆在那么明显的地方，是有意地显露自己的火力来威慑山寨？还是他们的战术中就是把钢炮摆在那么明显的地方?

山寨里没有炮，我清楚地看得出，却发现这山寨里的喽罗除了刚开始时有点张慌和混乱外，现在却是井然有序的，人人脸上都是肃穆一片，而且是一副慷慨激昂的样子，仿佛都不怎么害怕！

他样准备了石阵，无数个大型的翘翘板支在那山寨门内的平地上，一边压了许多大石，一边拴着绳索，如果开战，一刀挥下，就会有数不清的石块飞出寨门外，砸向门外的官兵，而高处，还备了滚木，只要对方一进寨门，或者故意引进门，高处的优势就会被滚木发挥的淋漓尽致！

但火力差距还是很大，什么东西能与大炮相比？原始的武器早在我那个科技发达的世界被淘汰，而火炮一直延缓，并且不断改良。

但这些喽罗，明知如此，还能临危不惧！我对这个山寨另眼相看！

但我知道那是为什么，因为，他们的大寨主回来了。

也正因为他们的大寨主回来了，我就陷入了一种难以挣脱的尴尬中。

昨夜，我被请到一个大厅里，跟着李家婆子，一路中是三步一站岗、十步一巡逻的齐刷刷男子，而他们那严密防守的阵势，让我感觉到，有大事发生了。

进入红毡铺地的大厅后，看得出，这是他们的议事厅，因为很大、很威风！

直通向里，松油火把高高固定定在几处，远比烛光透亮。

最前方，虎皮大椅高台踞，正有一人当中坐，而他右两张、左一张，另有三把太师椅，各坐了三人。

喔?

坐着等我?

而且没有多余的座?

看来是纯粹把我当个没有地位的女子，而不是什么客人之类的，这个楼山，不是他，我怎么会沦落到此?

“就是她？”

当中那人见我走到近前后，这么问着坐在一把特制大椅子上的楼山，而楼山的屁股分量太重，估计普通的椅子撑不了他太久，他就算挤进普通的椅内，也是窝得受罪。

再看那个问话的大汉，红脸堂，单风眼，让我想起关羽的书生意气。

而他坐着的身形粗壮高大，雄距虎椅，那气势，又让我想起西楚霸王。只不过项羽更多的是儿女情长，这位呢?

“大哥，别小瞧了这小妮子，勇猛着哪，咱家兄弟和她又有几分缘分，咱家才把她给弄来了。”楼山如此说着，翻着眼看看我，一脸嘿嘿的笑。

“大哥，你瞧她，现在站在下边，一双眼珠子看了我，又看了你，哪里有普通小妮畏缩？一般的丫头，进了咱这大殿，早吓得腿软脚麻了，这却给挺胸抬背毫不含糊，咱家当初就看着她有点胆识，这才顺手弄来，顺便给三弟娶回来，让他成个家，肥水就不流外人田了。”

他一通长话，让我听得是牙痒痒，如果他在下边，我难保自己不会扑上去再咬他一口。什么有胆识？自己那个世界的女子多数会这样，只是这里的少女胆怯，也是他们男子为天的功劳！

“喔？但现在的形势，老二，你觉得办事合适吗？”大哥开口了，捻着他光秃秃的下巴打量着我，从上到下，再从下到上。

他口中所说的办事是什么意思?

“大哥，不管发生什么事，咱哥几个都是一条心，就算明天天要塌了，今天咱也该干啥干啥，不就是开火吗？咱家不怕，但两个弟弟年

少，连个女人也没沾过，如果真有个什么闪失，这辈子不是很冤？”

楼山呲牙咧嘴的表情，让他在火光的闪耀下看起来像个钟旭，而钟旭虽丑，却有道义之心，阳世不得意，到了阴间却能做个判官。

但这个家伙，纯粹一个歹人，专门扼杀弱女子的歹人。

“这个--二弟，现在如果办事，不宜喝酒过量，但如果不喝酒，弟兄们哪能尽兴？好好一桩喜事就没了热闹，不就委屈了三弟？”那老大开口了，一副慎重琢磨的样子，似乎真的在犹豫和考虑了。

我心力“咯噔”一下，去看那个玉无双，他就不打算说些什么吗？

那两位分明在谈他的终身大事，他就没反应？

我希望他能先开口，拒绝这个十分荒唐的事，然后，我再开口就说事半功倍。

但我看过去时，他却稳稳坐在那里，有些懒懒的靠着椅背，也不看我，更不说一句话，仿佛那两个、人说的主角不是他。

他到底在想什么？

脑袋发烧？还是神智不清？或者我下午遇见的人根本不是他？

明明那会儿跟他费那般唇舌时，他的表情是绝对思考当中，现在是怎么了？

“大哥，现在办事才事应该，让那帮龟孙子瞧瞧咱们兄弟，就算兵临寨门，照样红火闹洞房，哼哼，至于委屈了三弟嘛，不要紧，过了这关，咱再给他热热闹闹办一回。”

玉无双，你怎么还是没反应？你光睁着眼，却没带着耳朵？

我心中火起！

冷冷笑--

“各位，你们买黄瓜吗？”

一开口，满室寂静，除了那玉无双，全都看着我，而游四海是一脸傻呼呼的笑，似乎还很高兴？

“小妞，你不是黄瓜，如果你是，我也会把你拍碎，再捏巴捏巴重新塑成个娘们儿---”楼山阴阴看着我，嘿嘿奸笑。

这个人，我上世和他有仇?

为什么扯着我不放?

“大当家，贵姓？”我问那个红脸汉子。

他怔一下，看我一眼，笑了笑，却笑的沉稳：“江。”

一个字，但已是答案。

“ 江大当家，想请问你，你们占山为王，最重要的图的是哪般？”我紧紧盯着他，并且打算彻底忽略那个楼山。

他没料到我这么问，但听到这个问题后，讶异地看我一眼，沉吟---

“废话，自然图的是大口吃肉大口喝酒，活的自在又潇洒！”楼山插进话来，而我打算漠视他到底。

“江大当家，玉无双少侠，还有游四海兄弟，你们认为呢？”我一一看过我口中的人。

他们在看我，想看我到底想说什么。

本来我的计划应该会成功的，但我没想到，他们遇上了官剿匪，如果不是现在寨门外的那些兵，我也许就可以等着别人拿赎金来赎我出去了。

而他们在我后来表明的意图中，曾经都用异样的眼神瞅着我，而我却在衡量，这些人愿意用我来换多少钱?

如果是几千两，我身上有，如果是几万两，我就只能搬救兵，欠别人的帐，绝对比把自己押进去要值得。

但在那个大哥有点动心时，楼山这个恽人却开口了。

“大哥，官兵已快到了门口，咱还要个屁钱呀，等过了这码子事，再捞钱不迟，而且这小妞既然能值些钱，娶了她，她的钱也就是咱的了，何况眼下当务之急，是解决两个弟弟破身的事，他们早应该有个娃了---”

我气绝，这个混蛋！什么我有钱？什么破身？什么要生个娃?

原来有时不会骂脏话，也是一种错！

在这种时候更是让我非常后悔的一种错，平常没有学下那气死人的骂功，现在想大大地骂他一顿，却发现自己根本骂不出来，没词！

“二弟说的也有些道理，现在钱对我们的形势来说，不太实际，三弟你以为呢？”姓江的开口问那个玉无双了。

这个玉无双，就等他关键的一句话。

“但凭大哥二哥做主。”他一句让我彻底怔住---

他竟然毫无反抗？痛痛快快地就答应了？

我白日里明明在他眼中看到了对我的不耐，却在不到半日里，全变样了？

他到底在打着什么主意？我不相信我看错了他身上的气质，他不是一个污浊又随意的男子！

但我后来的说服工作，全数被那个楼山给挡了，他简直就是我到这里后克星！

直到那位大哥离去，游四海也跟着离去后，姓楼的走下台，路过我身边，比出一根手指，再一次说出他那句够精典的无赖话语——

“嘘——小妞，你又忘了，不要试图说服杂家和杂家兄弟，杂家是有了名的不讲道理，而你永远不要同不讲道理的人去讲什么道理——

然后他一脸奸笑地离去！

玉无双是最后一个走下高台的，我瞪着他，他在走过我身边时，回视了我，对我说了一句话——

“如果山寨在这次交锋中平安，你也会平安；如果山寨不保了，我会丰收尽办法，送你到安全的地方去——”

然后，他也离开，而我无法明白这个人，到底在想什么。

“姑娘，咱们回屋吧，你应该试试新衣了。”身后的李家婆子催促我，我站在这半山腰看了许久。

心里在想着事情是否已成了定局？

不，没有，只要还有一线希望，就不算是定局。

跟着她回了我这几天住的那间屋子，发现在我出去的这一点功夫里，满屋子是大红一片——

红纱帐、红桌布、红褥红被、红盘红烛红喜字……

那刺眼的红让我眼睛也快睁不开来！

而且屋里又多了两个女人，一个和李家婆子差不多的身板，一相虽然有点曲线，却是满脸麻子，一口暴牙。

和这些女人一比，我无疑算是秀色可餐的，难不成那个玉无双天天被这些姿色荼毒眼睛，才把我给当成了美人一个？

不对呀，他一开始看我时，明明是不以为然的，那个人到底想做什么？为何最后又说了那么一句话？似乎对我并无恶意？

但有无恶意，典礼拜堂可不是开玩笑的，那代表着那个和我拜堂的人如果侵犯我，在这个世界可是光明正大、不犯哪家王法的，就算找人做主去，也没人搭理！

“姑娘可是担心稍后和官兵打起来，咱们这老少就成了刀下肉、炮中灰？”身后给我梳头发的李家婆子这时一边梳一边问我话，而她的手劲力度大水正合适，长得粗蛮，却是细心。

经她一说，我才想到，另一个更为严重的事实摆在面前。

如果哪家开始第一个动手，那一场战争就算拉开了序幕，我有些希望这场仗能早点开火，至少自己不用被押着拜堂。

但如果开火，真用那钢炮轰进来，山石也会被炸个粉碎，更别说我们这血肉这躯！

哪一样我都不想，可哪一样都即将发生了。

“李家嫂子，可知为什么官兵就突然来攻山寨？”

这山寨是个不小规模的土菲窝子，也的确不像个普通的贼窝，但突然就这么被围，显然是有点奇怪的。

任何一个官场上的人，在出兵剿匪前，一般都会找说客来与土大王们谈判，企图先礼后兵，来个和平式的收剿，难道这些流程在我被掳来之前就发生过了？

“不知道呀，姑娘，咱这寨子只是在绿林道上争个先后上下，从来不与朝延过不去的，也不知怎么回事，昨日大王回来后，就吹起号角，让备战，说是在办事回来的路上得妻了一个重要的讯息，朝延突然派兵来征剿，奇怪了！”

她说到这里摸摸自己的头，我从镜里反看到她一脸的茫然。

“幸亏大王觉得路上兵戎众多，留了个心眼，抓了几个官兵逼出了这条重要消息，才赶回来通知众家兄弟的，却无法来得及早点赶回，多做些准备——”

她的话是真是假？还是她只是个下面的人，不知道真正的内幕？

而那大王在重兵压镜的情况下仍然回来，却不单独逃脱，看来也是个血性男儿。

“姑娘，你也别太害怕，且不说这寨子固若金汤，就算真保不了，咱几位大王在开山之时也早有准备，留了后路，你就放心好了，今天开开心心做新娘子——”

她的这句话引起我的注意，这山寨子还有后路？什么意思？

但另一个婆子这时用手肘捣了她一下，她连忙像意识到什么似的转移了话题——

“姑娘也算是好福气，能嫁给三当家，三当家那般少年英俊，听说前两年下山时，惹了一连串的桃花劫，他全都打了回票，一个都没理会呢——”

喔？我听说，不是是该好笑，还是该生气，他英俊，我就算有福气了？

“可不，咱家也听说三当家入寨前，就是因为不从一个高官的威迫，不肯娶那家的千金为妻，才惹恼了那个大官，将三当家的一家定了个莫须有的罪名，给满门抄斩了，三当家的当时不在京都，回去后就发现了全家灭门，几次欲行刺那个官员，但对方早有所备，伏下了天罗地网，三当家的险些裁了，后来遇上了大当家的，才来到了这山寨——”

嗯？还有这种事？那个玉无双原来有如此背景？男子的姿色过人有时也能惹来灾祸？

而他当年应该是在重逼下都不肯屈就的，所以才会惹恼了原本想成为亲家的那个官员？

那他入山寨，是世事所逼了，也是情非得已，他也应该是抱着“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的决心在活着了！

现在国家易主，朝堂官员大变，他的仇家可曾因这次变更而勋落？

看窗外，日色渐渐西斜——

傍晚的时候，他们将把我用红花盖头迎到玉无双的住处，而我最后的努力，只能放在今晚所谓的“洞房花烛夜”里与玉无双正面交锋的时候了——

现在，山下是驻扎着却不动声色的官兵，而寨里却张灯结彩地在准备一桩婚事——

这就是暴风雨前的宁静吗？

这就是山雨欲来风满楼？

****

58章

楼山又出现了。

美其名曰地说，他是来迎亲的，后来，才道出他的真实目的——原来是怕我再想出什么花样，于是来押阵。真是费心呀！

而有他在，我能想出什么招数？

镜子里，自己的脸娇美如花，让我差点认不出这是我自己。

出乎我意外的是那个长暴牙的妇人竟能有如此的手艺，妆化的是非常到位的，让我在瞬间变得比平日漂亮十分，却不显得浓妆艳抹、脂粉一堆。

在她最后为我额上点上三朵梅花瓣时，大功告成，她吁了口气，咧着暴牙在欣赏自己的杰作。

“好了？”楼山一边观看，一边问她，而他身后站着的是那个游四海。

“好了，二当家，新娘子的底子不错呢，皮肤细滑，妆也好上，这一打扮呀，可真是娇滴滴美人一个。”化妆的那位似乎非常兴奋，一个劲在夸我，不知是她在夸她的手艺好，还是真的觉得我不错。

如果她见过枫楼竹苑那几位女子，她就不会这么说了，包括眯眯与摘星阁的冷苑月容，她们的姿色与气质，与我这般比来，是天上彩云与地上顽石的对比。

“小妞，过了今夜，你就该叫我二哥了，而杂家没什么好礼物送你，这个你拿着吧——”楼山掏出一件东西，递过来，而我意外。

他不是掳我当个暖被的女人吗？怎么反倒客气地送开了结婚礼物？是冲着他四弟的人情吗？那他应该送到玉无双那儿去！

看向他手中，怔一下，那是什么？

像玉不似玉，样子看起来是个手镯，却是血红一环。

“这是血玉镯，带上对女人的身体好，也能预测你的健康状况。”他晃晃手中的东西，而那个他所说的血玉镯，由他那蒲扇大的黑手拿着，仿佛随时都会碎裂。

“在你的身体状况良好时，这东西内就是一条血红龙形，如果你的体质有所不佳，龙形就会散去，成为云状的絮片——”

喔？这环玉镯还有这功效？那不证明这种玉是十分难得的？

“小妞，每个人的身体状况不良时，并不一定能及早查知，更谈不上早治早好，有了这东西，你以后若有个什么不适，能早点知道，也省得杂家的兄弟还得在你病情加重后，得掏大价钱为你医治——”

他这句话可真是说的不中听！

但不顺耳中，我似乎又听出了什么——

他所说的身体不佳到一定程度时要花钱看病的费用，能有这血玉本身的价值高吗？

不可能有！

而他所指的往往应该是那种隐性的亚健康状态，亚健康又能带来什么太大的毛病？何况我这种身体，比他们不足，比一般女儿家却是不逊的。

可见，这个人，并不是冲着怕以后花钱的角度来送我这件东西的。

“小妞，这血玉镯也确实能调理你们女人的气血，常带着，对身体益处良多！”

听了他这句话，我看着那环玉镯，沉吟——

这个粗莽大汉的心里到底是怎样想的？

逼迫我，却也是把一个看起来非常优秀的男子推给了我，从表面看起来，我是不吃亏的那一方，而他粗中的精细，每每让我吃惊，此时却又会选取如此难得又恰当的礼物——

而他，完全可以走形式的随便送一些东西。

“发什么呆？老四，给她戴在手腕上。”楼山挑起了眉毛，前一句是对游四海说，后一句是对我说。

游四海的脸腾地红了，扭捏着，看我又看他，却不敢过来。

我马上回应：“你要送我东西，且等到明日再谈，现在，我还不是你的弟媳。”

“嘿嘿，小妞，事情已成定局，你以为今天与明天有什么区别？难不成一晚上你就能扭转乾坤？告诉你，即使三弟放得了你，杂家也放不了你，你注定是黑云山寨的人！”楼山哼哼冷笑。

而我刚才还对他有了一些好印象，这一番话，又让我把他打到地狱恶神的行列去。

“四海，等什么？你这嫂子倒不是个贪财的主，但她越是不要，咱越是得给，你那份礼笨重，就留着放到喜宴上去送，现在还不过来，给她戴上？”楼山自己倒是不肯挨我，一个劲要求游四海过来。

我不能跟他讲什么道理，咬咬牙，自己接过，套上手腕。

“嘿嘿，这才乖。”他奸笑着，一脸得意。

而他自己不动手，叫别人的目的，也就是用语言来恐吓我，让我自己动手，他如愿了。

“好了，吉时已到，盖上盖头出发吧！”楼山捻着自己的胡子，仿佛我已是瓮中鳖、板上肉。

头脸被一片红色蒙上的那一刻，奇异的感觉袭来——

难道，我就这样嫁掉了?

一个女儿家想过千百回的婚礼就这样要举行了吗?

就像自己在那个世界，也曾无数次的幻想过自己披上婚纱的那一刻，会是当日注目的焦点！会是自己最幸福的一天！

而现在的自己竟然糊里糊涂地就到了这种地步！

这会是我唯一的婚礼吗?

当被牵引这走向室外时，我知道，前面大厅有一个典礼等着我，我却不能在这时反抗，如果来硬的，不是被绑缚，就是被打晕，反正是脱不了被逼上架的结果。

那样是白白受罪，又损失体力，不如走一步看一步，到单独见了玉无双时，再想对策。

而我的脚踝处还有一把防身的匕首，他们以为我只能是赤手空拳了?

已到室外，鼓乐齐鸣骤响，在我们跨出的那一刻，等待在外面的乐手们就开始吹吹打打——

在同一个山头上嫁娶，还弄上这种阵势，是为了单纯的热闹？还是为了让外面的官兵听到他们的我行我素、天不怕地不怕?

而那些官兵听了，会不会在这时猛然轰进一颗大炮子来?

这个时代还没有太发达的科技，那些大炮的射程，应该不会射到这里来，距离山下够远！但“轰”地来上那么一下子，也够锦上添花了。

那会是天下第一等热闹的婚礼！

我胡思乱想着，在只能看见脚下一寸方圆的情况下，不得不迈着碎花小步被她们牵着走（走得大步些，难保不会被这繁琐的新衣给绊倒）。

转了几弯，感觉着应该走到了一处平缓的空地上，记忆中，如果不走现在脚下的这条路，而是再相反地转个弯，就会是一大片的空场，也是平日那数千名喽罗操练武艺的所在。

我那两日也亲眼见过那种千人同聚、呼声震天、棍棒齐挥、习武练拳的威风凛凛的阵势，而现在，因为昨日下过一场大雪，今日又把所有人都调到 了山下准备应战，那里应该是白茫茫一片、积雪厚厚！

忽然——

鼓乐停了！

大家的脚步都停了！

只听到楼山“咦”的一声，语气中是惊讶——

同时，我听到了一阵琴声——

身边人很多，但此刻却是无比安静的，而我在这份不寻常的安静中，揭下盖头——

清旷高远的琴音缭绕着传来——

这琴音，曾是我在那个世界中，工作繁忙后修心养性、舒解疲劳的一种享受。

我的耳朵告诉我，这绝对是古琴的音律！

这山寨上哪里来的古琴琴音?

如此清雅——

如此格调高远——

旷古难求！！

让我似乎听到了那久违的《山居吟》！

（大家可以点击“百度——MP3——中国民乐——古琴。山居吟”。闭上眼，聆听，想像一下在雪色连天中，听此曲的感觉。）。

我的心跟着这曲子悠扬——

似乎飞得很远——

仿佛看到了当年诸葛孔明用空城计时，一个人独坐城头，无视那万夫当前的阵势，从容镇定、洒脱自如地弹着一只古琴——

而城下是百万雄兵！枪林箭雨！

是谁?

能弹出如此佳音?

比我听到的很多的琴韵都更加让人心驰神往——

曾经听着那《天上人间》一曲时，是感动得流泪，而现在——

我只觉得不由自主地向这琴音而去——

脚下像被连着一缕丝，呆呆地走去——

转个弯，眼前豁然，入目的是一片无垠雪色！

雪色上没有半个脚印，没有任何被惊扰过的痕迹！

远远的，有个身影，坐着，手指轻弹，流出绝世佳音——

那身影，清冷、优雅、背对着这里——

而那个背影入眼的一刻，我忘记了呼吸！

“四海，那是谁？”楼山一众人也跟着过来，呼啦啦围了一圈地看向那里。

游四海似乎有些失神，被这么一问，我也回神，看了他们一眼，才记起自己有一会儿没有了呼吸，连忙紧喘了几口气。

而这些人，无论是鼓乐班手，还是婆子喜娘，包括游四海和那个楼山，脸上是一片不可思议！

他们的眼神中是难以置信，还有一点点惊为天人的那种惊艳！

绝世的音律可以感染很多人，而这种音律，让大家的心都在跟着飞远，即使他们是一群草莽！平日里没有风雅！

我叹息——

琴音忽顿！

转头看去，弹琴人缓缓地、优雅地站起，而他身下是一方精致的琴凳，他身形让开的同时，也看到一方琴架在一张矮矮琴桌上——

在雪色中，一人、一琴、一几、一凳.....

楼山等人，只有楼上刚才发了个疑问，这一会，又似乎全都忘了再提疑问，所有的目光都盯向那里、盯向那个人——

而我，再无心旁顾，再不去看其他人，只看向那个缓缓转过来的身影——

那清雅出尘的身影，以我难以形容、形容不出的优雅转过后——

那张脸露出！

一阵倒抽气声！

我甚至听到有人在说“真是可惜”！

可惜什么？可惜什么？

他们是想说可惜了那副好身形，竟有一张丑陋难入目的脸吗？

我不去多想，只是看——

那个人，在走来——

行云流水的步伐，像凌波微步，像踩着云端而来，从容流畅、闲雅自在——

似天边一片浮云，靠来——

“踏雪无痕？！”

谁在说话？谁在惊呼？

是楼山！

这个天不怕地不怕、兵临城下还能想着办喜事的楼山，这时却失态地惊呼？

“二哥.....二哥.....是.....是踏雪无痕！”游四海的声音也响起，却是颤颤兢兢。

他不是害怕的声音，而是吃惊过度控制不住声线的颤抖——

他们在说什么？

踏雪无痕？

我没有去看他们，因为眼睛无法从那身形上移开，此时，听了他们的话，向那如云而来的人脚下望去——

我看到了什么?

我什么也没看到!

他走过的路上，没有半分脚印，一点点痕迹都没有——

雪色连天中，依然无暇!

我吃惊!

他是怎么办到的? 是传说中的最高境界的轻功?

而我所听过的、所在武侠小说中看过的，就算有那“踏雪无痕”的绝世轻功，也是提着一口气，在飞驰——

哪里会像这样，是缓缓轻云，像闲庭散步一样，丝毫看不出提气的紧张和气息不接的喘息?

好像他生来就是浮云一朵，生来就是这种步伐!

随着他越来越近，我望进他的眼里——

而他，就是梅无艳!

59第五十九章　拈花一笑

梅无艳——

就这样出现了?

在我没有料想到的情况下，飘然而至!

我以为枫楼竹苑那一夜，在我收到那条千年寒滴泪时，是最后一次的见面——

今日，他，竟像从天而降一般，就突然出现了，出现在这固若金汤的山寨腹地!

出现得如此让人意外!

他是怎么办到的? 是怎么进来的?

这山外有兵，层层包围；山内有贼，关关卡卡……

他就只身一个人，出现了?

还有那一凳、一几、一张琴，又是从哪里变来的?

他近了，近得离我们只有不到两丈远的距离时，我终于肯定，这不是我眼花下幻想的结果，而是他——

真真实实地出现了！

在望进他眼里的那一刻，我，失神——

在他的眼里，我看到了我自己，而那双眼，从他转身的那一刻，就只盯着我，淡淡的烟雾在里面漫起！

“你是谁？”有人这么问，像天边传来的声音。

自己怎么了，是被那琴音迷惑？

还是他的出现时自己心底深处久久的盼望？

记得在傲来居时，看到那同样打破世俗格局的建筑时，心里曾在进门前，紧张得心跳——

记得初入摘星阁，在挑起纱帘入内的那一刻，看到门内人时云蓝衣时，心，重重地落下——

而我，在这一刻，所有的前尘往事，似乎都涌入了脑中，仿佛就闪现在眼前！是只有关于这个人的前尘往事，没有其他——

再相逢，看到他的眼，心却在猛猛地抽痛，因为什么？

是因为在他的眼里看到了一层薄薄的水雾？

那些雾气，凝着水意，却让我跟着那水气，心痛——

那是隐隐的泪？

我不相信那是什么泪，而他，梅无艳，何等人物，谁会让他眼中有泪？

那不是泪，只是雾气，是我许久不见他，猛见后产生的错觉。

“你到底是谁？！”

有人吼了一嗓子，我惊醒，自己许久未这样失神了，而没失神过的这段日子里，没有他在身边。

我看着一旁的楼山，突然笑，这一次，他这个莽人应该不会能再那么随心所欲、想怎么不讲道理就怎么不讲道理了吧？

不过，他现在吼出的这个问题似乎是刚才他问过的？只是，没有人回答他，他才惊怒地吼叫吗？

他平日说话都是震雷的声音，这一吼，仿佛平地炸了一个响炮，但我的耳朵却奇怪地没有“嗡嗡”地在叫，是因为失神得太厉害吗?

却要感谢他这声叫，不然，自己还在懵蒙中。

“你，到底是谁？”楼山第三次问，却不是在大吼了。

他在吸引了我们的注意力后，便沉下声音，凝着嗓子在问。他的表情，似乎也在竭力克制自己，让自己冷静下来，不能毛燥。

我想起，这个人，虽然外表粗莽，却是无比精明的一个人，他在试图让自己镇定吗?

高手只有在遇到高手时，才会不敢掉以轻心地发燥，会让自己以最冷静的心态来应付对方！

因为镇定才会让自己不至于犯下错，而在高手间，一个小小的疏忽都是致命的！

他已看出梅无艳不是普通角色！

因为“踏雪无痕”的轻功境界，不是每个习武人都能练成的境界！

我在自己那个世界中，曾经在一些书或一些传闻中，看到听到过这种描述——

普通的轻功，是踩在灯泡（或鸡蛋）上，提起气，走过那些灯泡（鸡蛋）而灯泡（鸡蛋）不碎——

这在寻常的人中，也有练到这个境地的，并且练得极为辛苦，除了得会调息内力会运气外，还得日日在腿脚上绑缚沉重的沙袋奔走苦练，往往普通人得练十余年才有小成。

而难一点的，是原地跃起——

就像经常在电视上看到的，能“嗖”的飞上房屋，飞得越高，代表轻功越好，许多人，也只能飞起一两丈而已。在古时有侠客，也往往在翻越三丈高的城墙时，得靠百练爪勾住墙头，才能爬过去，而无法一跃而过。可见想跃得高些，也是难事。

再再难一点的，是蜻蜓点水——

腾身，能靠脚尖点过树叶、花冠之类不可承重的东西，就能连续飞纵，而这种功夫非常少见了。民国时期有个燕子李三，扶弱济贫，是当时侠名很威的英雄。他便是凭借此种轻功扬名江湖，得了“燕子”的封号，后来被同门陷害，无法完成宏图大志，英年早逝。

再再再难一点的轻功，是梯云纵——

腾空连点自己脚尖几次，像踩梯子一样升高，不须凭借外物，却也无法持续太久，仅多是连点三四次。但这种功夫在我那个世界的现代生活中，更加少见了，甚至已被武林界列为了失传的绝学。

再再再再难的，就要跳过几级去说，那就是踏波而行——

相传当年的达摩祖师在从天竺来中国传佛法时，曾遭遇过中国一些视他为外来物并充满妒忌的佛家人，暗里派了截杀他的杀手，重重阻挠他。而在其中一次脱出重围时，便使用了此功，但那也只是用脚尖点在了一根芦苇上，滑坡而行，成了千古的传说——“一苇渡江”，但他也没有真正做到踏波不需外物借力的地步。

而梅无艳，使得却是太多练武人一生向往却无法企及的“踏雪无痕”！

试想一下，在新降的松软的雪地上走过，却不留下一点点踪迹，是想得简单，做起来是难如登天的事！

踏波尚且有水的浮力，虽然很小，却也是一种力，而雪上无痕，太难！

多少武林人士，尤其是那些成了名的老字号人物，穷其一生，也只能练到踏雪有轻痕的境界，那也得是有几十年的功力做基础。

人一生也就活个百八十岁，却得花几乎一生的时间才能练到踏雪留轻痕。

而梅无艳，他做到了！

做到的竟是“无痕”境界！

怪不得楼山会惊呼，怪不得游四海会说话也不受控制。

而我，只是听闻过，并没有想到有朝一日能亲眼得见传说中的绝世轻功！

意外又意外！

梅无艳的拳脚身手我没有真正的见过，但他的轻功如此奥妙，让我大开眼界，于是心里，不再担忧他只身一人出现，能不能应付得来这个楼山！

他是一个极致聪慧的人，不会不理智的在明知自己不是对手的情况下，还会跑过来。

他来，必然有绝对把握，而他出现的那一刻，我的心不再焦虑和思谋着该怎样应对这场麻烦了。

心已定，很安定！

楼山的气息渐渐沉凝，整个人突然没了平日的狂放、嚣张，脸上是肃然一片，而他此时回过头来，看着我，说："小妞，我没想到你有这么大的背景，会有人为你甘愿在这种情况下而来。"

我不语。

如果再没有人来，我不知道等待我的会是什么。

"他，是否就是传说中的楚天极地宫中的人？"楼山这么问我，我想起他看过那块符，但我不知应该怎么回答他。

回答"是"，与事实相驳！

回答"不是"，则怕会给梅无艳带来麻烦，他说过，他不入江湖，不想入江湖！

而如果由于我的原因，让他涉入江湖，引来纷争，不再脱于世外，我会难安。

"红尘——"

梅无艳开口了，是那种会让我的心突然之间无法自控地开始跳的声音，他怎么又在这么叫我的名字?

像梦中传来的声音，像在呢喃，像花瓣碎落——

我深深呼吸，定定心神，望过去。

而楼山一行人也望过去，他清雅的声音，与他身上散发出来的气质是一样的，脱俗！

但——

他叫我的名字的声音，是，是，是，是——

让我难以自控的。

“小妞，杂家太小看你了，原来，你心仪的是这个人，怪不得死活不肯跟杂家的兄弟成亲！”楼山的话再度传来，我打了一个激灵！

他说什么?

他说我心仪的是这个人?

是指梅无艳吗?

是因为我们刚才的对视吗?

我不语，仍然不语，但心里开始自己告诉自己，是因为梅无艳太久不出现了，而他与我，曾有过一段共同游历山水风光的美好记忆。

与一个人处的久了，即使这个人只是一个点头之交的邻居，在外乡碰上了，也会觉得格外亲热，而我现在，正在上天不能、入地不行、插翅难飞的境遇中，梅无艳的出现，无疑地让我心里暗喜——

这些都是正常的反应，不是他说的那种！

这世上，久别重逢、热泪相迎的可不只是男女之间的感情，老乡见老乡还会情难自禁，何况是一个即将又要救我出龙潭虎穴的人?

我的不语，让楼山得不到任何答案，但他脸色依然不变，沉着气，丝毫不动怒。

果然不能小瞧他！关键时刻控制脾气的本事很强！

而其他人，也都是脸色沉凝，包括那个总是爱笑，笑得单纯的游四海。

“不管你是谁，她，今天，是我三弟的新娘子。”楼山一字一顿的说着，却说明他不敢小看这个突然出现得人，才会说得如此缓而清晰。

梅无艳这时终于看了他一眼，眼里是清冷，似乎根本不把他的话当做一件值得考虑的事情。

而我绷紧了神经上的那根弦，因为，他即使要带我走，也得让这些人无法反对。

不是心甘情愿的不反对，就是用武力让他们无法反对。

这个世界，从来都是弱肉强食的，谁厉害，谁才更有理，而楼山之前的不讲理，可见是厉害惯了的。

梅无艳这时伸出手来——

“红尘——”

我看他的眼，那眼里是在邀我过去，他要带我走了。

我心下喜悦，向前而去，要把自己的手交到他手心里——

“杂家没有同意，谁都走不了！”楼山暴喊一声，扑出去。

去势快，快得我无法反应，只觉得黑影一闪——

“红尘，退后，免得伤了你——”梅无艳的声音传来。

他在嘱咐我?

再看他，不知何时，身形像云一样飘后几丈，是为了扩大战场，免得伤到我吗?

我想起乐陶与胡人的那次大战，高手过招，如果用上了内力，那可真是可怕。

放眼望去，楼山已紧跟着梅无艳而去，却在离梅无艳半丈多（两米附近）停住。

二人没有很快打起来，而是相互对视。

气氛依然沉凝——

我突然想到一个问题，会不会有人在这时跑到前面去找救兵?

于是，快速打量那堆人，发现似乎真的少了一些人！我没有注意到是什么时候少了的，但他们的不见，只有一个可能——

很快就会有人知道这里出现了意外，也很快就会有大批的人赶来。

到时，梅无艳能对付得了吗?

我开始担忧，希望他能速战速决。

而这个楼山也是怪胎一个，似乎不走正道，但现在却没有卑鄙地使出车轮战，更没有招上游四海等人蜂拥而上地以众敌寡。

从这点看，他至少还是个人物，算不上卑劣!

正看着他们，不知打斗起来，会是什么状况?

眼角余光却在此时，瞟到了两抹身影，很亮、很显眼的身影。

我讶异——

一抹翠绿，一抹鹅黄——

那两道身影在白雪的底色中，无比的显明!

周围也有人发现了，他们在低低的惊呼，却不敢发出高音，是怕打扰那边的战况吗?

那两道身影所散发出来的气质，让我很快肯定那是明月与清风。

梅无艳都出现了，她们在这里似乎并不奇怪了。

只是，她们怎么也能进得来?

而她们既然在这里，证明她们就绝不是弱女子!

远远的，她们婷婷走来，路过琴凳时，清风抱起了那张琴，明月一手拎起了那张似乎还雕着花的琴凳——

原来，这琴是她们弄来的?

那琴凳与琴桌呢?

这山寨上好像没有这么雅致的东西吧?

正想着，感觉楼山动了。

连忙又看过去，而他们与那两个女子所在的方向，是一致的。

两个在远些的镜头中，两个在近处的镜头中。

我已将视觉的焦聚重新定格在近处的两个人身上。

看到楼山不知何时，手里多了一双短棍。

再仔细看，那是有链条链着的双截棍!原来他在哪里放着?是在腰间别着吗?中衣的腰间?

所以我一直未曾发现，他原是有武器在身的。

而他的武器，是在我那个世界中，最近几年很风靡的双截棍?

据现代武术导演家曾专门就双截棍做过评价，这种武器，如果真正的会用，并且发挥得好的话，是非常有杀伤力的一种武器。

而曾经的武打巨星李小龙的真正出名，也是靠耍弄一支双截棍奠定了他在武打影视剧中名副其实的武打巨星的地位!

对敌，要么是一寸长一寸强，要么是一寸短一寸险!

都要比赤手空拳来得厉害。

梅无艳呢? 他有武器在身吗?

楼山的棍出了——

我能看得见，却看不清具体手势，只看到是向梅无艳的面门而去——

我的心提得很高、很高!

并且已有思想准备，他们打斗起来后，很可能我又是什么也看不清。

但是，接下来的状况，让我意外——

梅无艳伸出了他的手，依然白皙修长的一只手，他缓缓地伸出，像在优雅地要去拿起筷子夹一道美味的料理——

非常慢的动作，慢得就算我头脑再迟钝几分也能看得清楚!

而更为奇怪的是，楼山原本非常快的攻势，却在梅无艳抬起手的那一刻变得同样非常慢，那动作，就像在看一截故意放慢的胶片——

楼山原本要击向梅无艳面门的棍头，这时，好像在努力地改动了方向，转攻梅无艳的心口，而灵活的双截棍另一端像响尾蛇的毒尾一般，反弹起击向梅无艳的下颌——

他很狡猾，狡猾的人用狡猾的武器，而双截棍便是格外灵活、点左打右、面面俱到的那种危险武器!

但是，他似乎不如愿，因为他的动作太慢了!

慢得就算让我眨上几次眼，也不会耽误了什么镜头!

而楼山不应该会是这么慢的动作，他应该只想着怎么样能用最快最凌厉的招式给对方一个痛击，但他现在，却像遇上了什么阻力，无法让他快！

他似乎很吃力，似乎就像我们在狂风的天气中逆风而行时的吃力，但我看不到有风的迹象，只看见他和梅无艳像小孩子过家家一般，你来我往的喂招而已——

却又不像喂招，我实在看不出梅无艳像在出招，他的手只是在轻舞一般，非常慢非常优雅，像拨开云雾一般地就带开了楼山的招式——

难道阻止楼山速度的，是梅无艳的罡气？那应该有的湍急的气流呢？我怎么看不到？

太不可思议的一幕了，让我无法相信，这是在对打，这就像在表演插花，而且还是一个用充满优雅的动作来表演的插花——

“二哥——”耳旁是游四海担忧的轻声呼喊。

他喊出的同时，我也看到了那里，梅无艳的脸上，突然之间，露出奇怪地一笑——

是很奇怪地笑，这一笑，像是看尽世间百态的清笑——

像是佛家塑像上那种普度众生的笑——

似笑非笑！

然后，手出，就像拈花一般，清雅地捻出，不知怎的，四只手指就在一拈间——

楼山的双截棍就到了他的手里。

怔一怔！

不只我怔，所有的人都在发怔，楼山似乎也怔了怔——

在我们的怔忪间，梅无艳的手向后轻轻一抛，那双截棍就带着弧线向后飞去——

然后就落到了明月空着的那只手里！

楼山又动了，大手如山——

他似乎不死心，虽没想到自己的武器就这么轻而易举地到了对方手里，但还是要努力！

就象我当日被他抓时一般，虽然明知力量悬殊，却仍然在努力！

梅无艳也依然是极慢地将手一拨，楼山不但掌被带开，而且整个身子都像被一股力量吸着，从梅无艳拨开的那只手的方向扑去——

像是不受他自己控制似的，脚下还打了几个趔趄，险些摔倒！

……

很久很久的寂静，没有人再说话，也没有了打斗！

楼山此时仍是那个方向地背对着我的视线，他的背已挺直，身也站好，但没有动作！

拍掌声突然响起——

在我身后！

我转头，看到了一丛人，由红脸的江大寨主带头，涌来！

一眼望去，竟有几百号人的样子?

都是原本要吃喜酒闹典礼的那批人?

而我，在那群人里没有看到现在应该是红衣在身的玉无双。

拍掌声是由江大寨主手中传来的，但他脸上是一片黑沉——

“好，好一个拈花一笑！这位少侠原来使得是失传百年的拈花指。”他脸上有惊异，更有一种难堪，“二弟，你过来——”

走到当中后，他这么叫楼山。

楼山这时扭过身来，脸上的表情——

没有表情，看不出有什么激动或是愤恼之类的表情。

只有严肃，绷着脸。

他在看了他身边的梅无艳一眼后，低垂下他的铜铃大眼，向这里走来。

而江大寨主，我已从旁人口里得知他姓江名怀，他此时上前一步，冲梅无艳抱拳——

“在下二弟有眼无珠，得罪了高人！”他说得沉稳，但接下来的话还是很带刺，“但不管你是谁，犯到我们寨子里来，我们便不能如此轻易地任你想来就来、想走就走！”

他怎么说这种话？连我都看得出梅无艳比楼山的技艺是高出了太多太多，而他还能说得出此话，是因为什么？

难道他也是身怀绝技？

“在下不才，刚才也看得出少侠是世外高人，江湖中绝没有你这般的身手，但这是在我们黑云寨，如果今天任你来去自如，我黑云寨将颜面尽失，无法在江湖上立足！所以，斗胆也要请教阁下的身手——”

又是颜面之说？江湖上的是是非非，有多少都是单纯地为了一个面子？越是声名大的，就越是在乎面子，为了保住面子，不惜付出生命？

不敢领教！却又明白，这是江湖人的一种特点。

我看向梅无艳，而他并没有答话，唇角勾起一丝淡淡的笑，非常淡，淡得几乎看不出来，而我相信，除了我，也确实不会有几个人能看得出来。

“少侠不说话，是何意？难不成看不起江某？”江怀皱眉，脸色更沉，他的心里是十分不舒服的，偌大一个寨子，就被这样一个在江湖上名不见经传的年轻小辈给无端端的闯了进来，还在这儿弹琴奏乐，而他寨子里的人竟没有半分察觉！

为此，他当然是非常不舒服了。

“噌啷啷”一声，有人给他递来一把方天戟，而他接过，放在手里摆好了架势，“少侠，拿出你的兵器！江某不打手无寸铁之人。”

他用的是戟？大型武器呀！让人想到印象中的那个鲁智深。

只不过，一个是拿铲，一个是拿戟，兵器不同，气势却相同。

而他让梅无艳拿出兵器，而梅无艳有兵器吗？

“江大块头，你们人多势众，我家公子哪有那好心情一个一个来对付？这琴便是我家公子的兵器，就怕你们不敢接——”明月突然开口

了。

她手中的琴凳已放在地，而另一手的双截棍这时抛过来，冲着楼山抛过来。

楼山见自己的兵器被收一刹那间，现在又给扔回来，脸上一阵青一阵白，估计对他的打击太大了。

而明月清丽的脸这时却是半含着嘲讽的，她刚才说的那段话也是不屑的，含有激将的意思。

但她话里透及梅无艳的兵器是琴？真还是假？

江怀等人脸上的表情现在是非常精彩的！

他们也在疑惑，也在半信半疑！

“怎么，你们就打算来车轮战，一个一个上来对付我家公子？天已要黑了，我家公子还要回去，你们不嫌麻烦，我家公子却是没有那么多耐性的。”明月又这样说，而她的话，我赞同。

江怀等人毕竟人多，就算个个不怕死地扑上去，那也是浪费时间的，天真的快黑了，等黑透后，地势不明，这山寨是人家的地头，自然比我们熟悉。

而夜色中才会增添许多不安全的因素。

就像当年赤壁之战中，曹操大败，若不是趁黑混入队伍，哪能那么容易脱身？夜对当年的曹操是保护色。

而对我们来说，是危险因子！在夜色中，是更难离开人家自己的地盘的！

这时的梅无艳，表情上看不出有什么意愿，对明月的话，既不反驳，也不应声。似乎在望着我，微笑。

心跳一下，这个人，一点都没有对敌的紧张吗？

他要对付的可是一大堆人。

“好，如果你家公子真是以琴为器，江某等人甘受，只有他真能凭借真本事闯出我们这黑云山寨，这一切过往，我江某人再不记待。”

江怀说话了，他的话中意是要梅无艳闯关了？

而不是他一人在应战了?

是打算要一群人对付一个了?

而以琴为器是什么意思?

难道梅无艳能以琴音杀人?就像我看过的《六指琴魔》?

我这厢揣度，那厢梅无艳已坐在琴凳上，而清风手中抱着的琴，已置在他的膝上。风过，扬起他紫衣的一角——

这时，眼前一花，有人拉住了我。

我惊一下，想挣脱的同时，发觉了这是清风。

而周围又是一片惊嘘！

清风竟在众目睽睽下来到我身边?

除了快，还能有什么?

“红尘姑娘，吃下这个——”她将两粒东西塞进我的手心。

我看一眼，一粒红色的弹丸，另一粒是黄色的。

清风对我笑，笑容婉约，她的美丽又引来一片嘘声。

然后她在我耳边轻语：“吃下红色这丸，你暂时会什么也听不到，这是公子为你特备的失聪药，事情过后，再吃下这丸黄色的，一切又会恢复原状。”

我看一眼梅无艳，他仍在轻笑，却已不是刚才那种笑，看着我。

我信任他，于是，拿起红丸，送入口中，吞下。把另一粒攥在手心。

而一旁的江怀等人对我这边，并不干预，他们也是聪明人，在没对付了梅无艳之前，不能对我做什么，他们也不算小人，没拿着我来要挟，双方都是要求我活着的，无意伤及我性命。

于是，我被清风带到了一边。

明月这时开口：“大寨主，你不妨让那些功力浅的人退后，以免伤了无辜，反要累及我家公子的名声。”

江怀脸上不太好看，他似乎也明白，以琴为器是怎么回事，向后挥挥手。

一大拨人你瞅瞅我、我瞅瞅你，似乎都不想退后，很有一齐同当得意思。

这些人，看来都是很忠心的那种。

是他的好兄弟！

“还不退后？除了大头目以上的，其他的全都给我下山去，别忘了山下还有那些王八羔子在候着！”

楼山开口大吼，他的声音很有威慑力，那些人呼啦啦一群，从几百号，很快就变成了二三十个。

而我渐渐听不清这些人走动的声音——

60第六十章　飞

梅无艳，一张琴伴着他——

江怀，一群人围在他身后，一把大戟握在手——

他们在蓄势以待！

我听不到琴声是否已响起，但我看到了江怀已举起戟，向梅无艳而去——

他身后的人都在动，他们试图把梅无艳围起来！

梅无艳的表情清冷淡雅，此时，双手轻放琴弦上，脸微抬，发丝被风舞动，而他的眼，看向了这里——

他得专心应战，怎么又看过来？

对上他的眼，那里面是风轻云淡的飘渺，飘渺中，有一点细微的东西，像二月春风，燕尾剪过暖江时，引起的那一点点涟漪——

那一点涟漪像他之前的琴音，拨动了我心里某个最柔软的弦——

而那不是波涛汹涌的震动，是一种清雅带给我的意境——

不错，就是意境！

是一种舒畅的感觉！仿佛空山新雨后的舒畅！

又仿佛是站在浮云漫漫、眺望无边山头般的写意！

那只是一个眼神，却带给我如此多的遐想——

真是奇妙的感觉，而他的手指已拨动，我听不到，却仿佛又听到了，心里流淌着一阵琴音——

这琴音，使我完全无法感觉到，所谓江湖纷争的血腥！

什么东西在飞溅？

眼前有什么在蹦落！

我回了神，发现半空中有碎石在溅，而且是从其他地方蹦来的！

下意识地看向山下，发现，战争开始了！

火炮在向内攻击，炮子出炮口的那一刻，有耀眼的火花闪过！

也正如我先前所料的，炮的射程范围，还到不了这个高度，只把山石轰得是乱七八糟，四处横飞。

但下面，已是硝烟弥漫——

有人在此时拉开了我，是清风。

她与明月一旁一个把我夹在了中心，而偶有飞来的碎石，都会被她们水袖一挥，飞落它处。

她们的眼却是不看那些落石的，只是看向梅无艳那里。

我随着她们的目光再度转向场中，看到了一副奇景——

江怀，原本是拿着戟冲向梅无艳而去的，此时却是紧皱眉头地立在离梅无艳仅有一米左右的所在，他那高举在手的一戟，就停在梅无艳的头顶！

而那一戟下去似乎就会伤到梅无艳，但那一戟也似乎根本就无法挥下去——

他的手在紧握着戟柄，他的脸色已从红色变得酱红，而且眉头越皱越深！

再看其他人，楼山此刻是双眼暴突，原本就大的眼此时更是无法形容的夸张，而那满脸的炸胡，正在不停地抖动，像筛糠一般地抖动，嘴也在抽搐，额上已见汗——

他身边的游四海似乎更为难受，年少的脸已成青白，豆大的汗珠在滚落——

再看其他几十人，他们都已停止了原来的攻势，或弯腰或蹲着，还有的甚至抱住了头颅，塞着耳朵，窝着身子地在地上打滚！

他们也算是有点功力的头目们，但此时脸上的表情，全都是很痛苦、非常痛苦！

那让我记起自己曾在去医院探望生病的朋友时，路过产房附近，看到待产的女子在撕心裂肺地扭曲着脸叫喊时的痛苦！

而世上最痛的痛，也就是一个新生命来到这个世界时，从女子体内出来的那一刻！

而他们，似乎比那还痛！

天！

他们如此的反应，而梅无艳——

仍是云淡风轻！

有风过，他紫袍飞舞，发丝飞扬、手指轻动——

我看到，江怀突然扔下了戟，原地坐下，盘膝、横着合掌，紧闭双眼——

他在做什么?

像是僧人在打坐?

其他人似乎也才反应过来，俱都原地坐下，包括那在地上滚着的，也努力坐起，全都盘膝打起了坐。

我想起了练武人的内力一说！

以琴为器，根本不会像我所看过的周星驰拍的影片《功夫》里那样夸张！

《功夫》里，是电脑制作的效果，琴音真正能杀人，是因为它以音发出的气，除了会贯破耳膜的那种尖厉外，真正可怕的地方，在于它是在用内力而发！

一个武人，必须得是内外兼修！

如果外功差些，没有内功，情况还不要紧，顶多就是花拳绣腿地走走招式！但如果外功越好，而内功跟随不上的话，那久而久之，是

会得内伤的。

而现在，梅无艳却是在用内力催动琴音，他如此年少，内力竟也到了如此火候?

那是寻常人得用多少年才能修炼成的火候?

他的武功，深不可测！

而那些人，也只有用内力来抵抗他指下的琴音！

没有招式的互相拆解，只有内力的抗衡！

内力稍差的，已抵受不住，开始张开口，吐出血来——

血如注，让我避开眼，只去看那个江怀——

只要他一声令下，这些人就不必再受这种苦；只要他愿意放下他的坚持和所谓的面子问题，他们就能解除这种压力，专心投入到与官府的抗争中去！

这时，我发现身边的清风与明月也都皱起眉头，席地而坐，同样地开始盘膝打坐。而她俩的脸色，已有些苍白。

看来，她二人的内力也是极强的，才能坚持到这时才有了反应！

如果我没有吃下那颗药丸呢?

现在会是什么样子?

恐怕早已吐血而亡！

刚才也明明看到那些人中有的也在试图堵上耳朵，避免琴音，却不见有效果，依然面孔扭曲——

看来，这其中，不只是听不听得见的问题，还有更重要的原因——

琴音在席卷他们的心神！

而我服下的那颗药丸，应该同时具有镇定心神的作用。

梅无艳来之前，就已想到了这些，并已做好了充分准备?

我乱想着，看到此时江怀的额上，已渗出如雨一般的汗水，他身后的多人已吐血，并当场昏了过去——

我笃定的认为那些人只是昏了过去，而我不相信梅无艳就这样杀了人！

却不知这种笃定是从何而来?

游四海与楼山在此时，向前一扑，几乎是同时地从嘴里喷出血雾来，他们也似乎隐忍了很久，终于喷了出来——

孰强孰弱这时已看得分明，他们连清风、明月二人都不如，何况是梅无艳?

江怀终于认清了这个事实，这时张开口，嘴唇翕动了几下，似乎说了什么。而在他的嘴合上的那一刻，梅无艳的手指停顿！

其余还醒着的人，在梅无艳手指的停下时，脸上都是松了口气的表情！并且紧绷的肩膀开始塌下，个个都有气无力的样子。

结束了吗?

一切的纷争结束了吗?

我望着那里，鼻间在这时嗅进了炮火刺鼻的硝磺味道。那是随着山风，从山下战场中飘来的——

清风、明月也已站起，并且能继续想到为我挡开那些飞来的碎石，又站在了我的两侧。

我有手有脚，在她们打坐的那一刻，也是自己在闪躲，并且很成功，那些石块并不会威胁到我，而她们却是很尽心地护着我。

江怀也已站起，捂着胸口，似乎在强忍着胸腔的血气翻涌，脸上很颓废，一脸的疲劳无力，楼山和游四海则擦擦唇角，趔趄地立好，腰背也有些伸不直了。

而此时的梅无艳，依旧坐在那里，淡淡地看着他们。

站好的江怀走到他面前，伸手抱拳，并且弯腰施了深深的一礼，脸上竟然有那种感激不尽的神色！

他为什么感激不尽？前一刻还当梅无艳是个无礼的闯入者，此刻却是那种表情？难道是因为梅无艳的手下留情?

我看得出梅无艳定是留有余地，没有下重手的，不然，江怀不会还站在那里。

我也向前走去，见楼山与游四海也走了过去，冲着梅无艳抱拳，脸上是那么的无可奈何——

而其他山寨的头目们，很不幸的，刚刚还勉强醒着的，现在也倒下了！

见此阵势，江怀他们应该不会再犯傻了吧？于是，我把手心里的那颗黄色药丸吞下——

而梅无艳从怀里掏出一个长颈的小瓷瓶，并对江怀说了两句什么，江怀便是一脸诧异地接过那个瓷瓶，他身后的楼、游二人则是不可置信地互相望着。

梅无艳递给了他们什么？

江怀把瓷瓶接过手后，又给了楼山，楼山与游四海便转身而去，走到那些倒下的人前，开始从瓶里倒出些颗粒，喂服给那些人，包括他们自己也服了一些。

那是治疗内伤的药吗？

应该是！楼、游二人的不可置信，也应该是没想到梅无艳在他们认输后，还能给他们施以帮助！

我心里猜测，已走到近前。

梅无艳此时也已站起，对着江怀又说了几句什么，表情依旧淡淡，我却看见江怀的脸色是猛然变成惊惧和不可置信！

然后，那楼、游二人也望过来，一脸同样的惊惧！

他到底说了什么？

只有几句话，就让这几个草莽的寨主们，脸色是变了又变？

我也诧异，而梅无艳移动，用他独特而难以形容的步伐，来到了我身前，看着我微笑，并且伸出了一只手。

还是先前那个手势，看向他的眼，他是要带我离开了。

我看着他笑，说了三个字：“等一等。”

便走向楼山而去，我听不到自己在说什么，不敢说得太多，那种天聋地哑的人，往往正是因为听不见，才不会说话，而我会说，但在听不见时，也是一种没底的感觉。

走到楼山近前，他与游四海已给那些倒着的人喂完了药，看到我来，站起。

我将腕上血玉环摘下，递过去。

他的脸色不太好，还没有恢复的样子，嘴角还挂着血迹，此时有些意外地看着我，然后摇了摇头，不肯接，并且说了几句话。

他不知我听不见吗？还是刚才清风同我说的耳语他们确实没听见，所以不知道我的现状？又或是，知道了，也仍然要说？

我无奈，听不到他在说什么。

瞪着眼看他，他则很坚持的摇摇头，那摇头间的神情，让我突然觉得这个人，此刻是多么的落寞。

仿佛一个英雄，突然之间失去了万丈豪情！

心里泛起些不忍，他这个人虽然强逼着我做了我不喜欢的事，却没有真正的伤害到我，而那个玉无双又曾经救过我一命，虽然是他把我掳来才导致我坠崖，但玉无双与他是两个个体，是我的救命恩人。

楼山此刻似乎又在说着什么，眼神突然专注地看着我，而那表情竟然是一种诚恳。

在他那飞扬跋扈惯了的脸上，竟然出现了诚恳？

只看见他的嘴在一张一合，我却什么也听不到。

但他那表情，让我十分好奇，他最后几句话到底是在说什么？

等他闭了嘴后，他的眼里是黯然，没有了斗气。

一个梅无艳的出现，就让他如此颓丧？他是真正明白了什么叫做天外有天，人外有人了吗？

有人走来，是梅无艳，他拉过我的手，将那玉环又套回我的手腕——

咦？

他为何又给我套上？他应该这道这不是我的东西，却仍然这样做，是因为楼山前面说的几句话起了作用?

楼山到底说了什么?

我没有反抗，任他将血玉镯又戴回我的腕上，因为他比我更清楚怎样做才是合宜的。

此时，我看了看山下战火，那里的情景是我在影视剧中看过了无数次的。而战场上，会少不了无数生命的陨落。

为什么要打呢?

我转对那一旁的江怀，用我自己也听不到的声音说：“大寨主，如果贵寨真有什么比打仗更好的退路的话，希望你不坚持什么面子的问题，而是能更多的想想全寨上下那么多弟兄的安全，如果能退就退，能冲破重围就冲破重围，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大不了扔了这处，性命才是最重要的。”

说了一段，却搞不清自己到底说对了没有，听不到声音的情况真是很难受，也在这一刻充分理解的那些聋哑人的境遇。

江怀听了我的话则是面露惊讶，没说什么，似乎在沉吟。

而我，如果不是玉无双对我有意思，如果不是发觉他们还不是那么坏，我不会啰嗦地说这么多。

现在，话已完，他们的前途由他们自己去想，而我，希望离开这里。

山下是攻门的炮火和乱飞的石阵，我已不去看那山下，那里只会有血肉模糊。

我看向梅无艳，他也正望着我，眼神里是淡淡笑意，似乎在说：“走吧。”

而我的眼神也告诉他“似的，可以了。”

然后，跟着他——

转身的一刻，才发现，清风、明月不知去了何处，已不见踪影。

她们难道走了？这么快?

有无打招呼？我听不到，脑后也不长眼，不知是不是梅无艳让她们走了？

我，跟着梅无艳，走了一段，发现不是下山而去，而是往山上走——

梅无艳要带着我去哪里？

为何不下反上？

他来的时候从哪来的？

我再回头，看身后，那些吐血倒下的人，也渐渐地爬起，那位大寨主与楼山已不见踪影。他们应该是去山寨门前看情况去了，那个玉无双一直未出现，应该也是在山下带领着人在抵挡官兵的入攻吧？

手突然被握住，是梅无艳，他返回来，握着我的手，向前走，也是往山上走——

我没有问什么，因为信任他。

而我们走得很缓慢，仿佛身边并没有那些到处在飞的石头，倒像是跟着他在后花园中散步般地从容——

我心里很安定，跟着他，是安全的。

每走一段距离，我的听力便恢复一分，在走到一处山崖前时，我听到了震耳的隆隆炮声和千军万马般的呐喊声——

但我不明白，梅无艳为何带我来到这处山崖前？

这是后山，没有前山的兵戎相见，只有陡峭的山石林木——

而这处，与我上次坠下的那出直直的崖不同，是一个很大很长的坡，呈八十度角的向下斜伸——

却同样的陡！因为无路，也因为山石突出！

所以官兵没有在这儿驻守队伍，就是看中了这儿是上不得，也下不得的所在！

但我们来这里是做什么？

梅无艳清雅的声音传来：“红尘——”

又来了，我的心跳了一下，看他。

“你可相信我？”他问，眼睛盯着我。

我不相信他，还会相信谁?

他是我在这个世界中，最相信的一个人。

于是，点点头。

在头点下的那一刻，我发现了自己已腾空！

然后，是感觉他在抱着我，而我因为突然的失重，反手环住他的脖子，惊地喊了出来——

在他面前我不介意喊出来，他不会笑话我，而我也是不得不喊！

因为我们在下落！

因为他抱着我跳下了山崖！

我闭上了眼！

不往下看！

“红尘，睁开眼，看看那夕阳——”是他在说话，我被他揽着腰，又挂着他的脖子，脚下没有了那么严重的失重感，而且感觉不到快速的下坠——

他的声音又低沉、柔和、细腻、清雅——

于是，在他缓缓的诱导中，我睁开了眼——

咦?

我发现自己与他确实不是在像石头坠地一样的飞快下坠，更没有要碰上那突出岩石的样子！

而是像乘风的鸟，张开了羽翼的鸟——

山石林木在脚下，我们在上面——

在快触到那些尖锐的东西时，梅无艳轻轻一点，就避开了。

我们，此时，像长了翅膀，在飞——

飞向山下！

我抬头，又看向他所说的夕阳——

那是一轮冬日里很少见到得红日，没有万丈光芒，却是红得温柔、红得醒目，浮在远山间，染红一片祥云——

我从来没有看到过这种落日，更从来没有想过会从这角度、以这种方式来看它！

天际，有鹰飞过，想起那段词——

鹰击长空，鱼翔浅底，

万类霜天竞自由。

怅寥廓，问苍茫大地，

谁主沉浮？

哈哈……

谁主沉浮？

我在这种翱翔的感觉中，忍不住松开环着梅无艳脖颈的手臂，大大的展开，感受风的力量——

像一对鸟的翅膀在张开——

脑中想起《泰坦尼克号》的那一幕，他们是站在船头，假象着飞翔，而我现在是，真正的从高处飞下——

望空山辽阔，林木层层、白雪皑皑、红日遥在霞云间——

在这一刻，我喊了出来——

“飞呀——”

我尽情地喊，前山是炮声、战鼓声、呐喊声……

我的喊谁能听得到？

而我不在乎梅无艳他能听到，我胸腔里美梦实现的激情，让我无法不高喊，无法不发出声音来——

“飞呀——”

我的笑融在喊声中，传向天边——

扶摇直上云霄！

“红尘，如果你愿意，我会带着你无数次地飞——”

他在说什么？

“红尘，如果你愿意，我们会这样飞着看日出云海——”

他又在说什么？

他的声音就贴着我的耳朵，我情不自禁的回过头，去看他——

一双萦绕了薄雾的眼正凝望着我——

我，再无暇去看那红的落日、白的雪——

恍惚——

恍惚间，是什么贴在了我的额头上？轻微的濡湿，却让我的心发颤——

头脑一片空白，懵懵中，在问自己，这就是轻吻吗？

而他，梅无艳，在飞下山崖时，吻上我的额头？

第六十一章　变音

猛然坐起！

一身冷汗！

我紧紧抓着胸口，皱眉——

自己是从梦中惊醒！

梦到了什么？一种焦慌的情绪揪扯着我！

梦里，自己走在一条黑得不见四周的甬道上，前面是一个圆形的洞口，洞口外有一道亮光——

就像自己在中毒那次苏醒前看到的那个洞，而这次，那洞外会是什么？

我犹豫着向前而去，四周的黑暗让我渴望那点光明，脚下踌躇，但心里的渴望在梦中无法用理智来控制，自己朝着那里，走去——

“莘莘……莘莘……我的莘莘……”

是谁？是谁在叫我？

我先是吃惊，侧耳听，欣喜地发现那是妈妈的声音，她在呼唤我，她在洞口外呼唤我！

喜悦像潮水涌来，我加快脚步，向洞口跑去——

快到了，就快到洞口了，妈妈的声音听得越发的真切，激动让我颤抖，让我的腿脚也跟着发颤！

就要到了，就要到了，就要见到我的妈妈了！

身后突然传来一声呼唤——

“红尘——”

是谁?

又是谁在喊我?

红尘是我吗?我是红尘吗?

不,我是莘莘,我不是红尘!

于是,停顿的脚步,又迈起来,我要出那个洞,去找我朝思暮想的妈妈,而爸爸会不会也在外面?哥哥呢?他也在吗?

我的心要飞,飞到我那个家——

“红尘——”

到底是谁?是谁又在叫?我不是红尘,可——

我似乎又是红尘,红尘似乎又在我心底。

我刚刚甩开的脚步,因为这声呼唤,停下,去辩听,到底是谁在叫我?

“红尘——”

这声音为何如此熟悉?却又有点陌生?到底是谁的声音?叫的如此凄婉?如此悲凉?

“红尘——”

不断地呼唤,不断地呼唤,我想不出这是谁的声音,心却跟着这声声呼唤而抽紧——

“莘莘……莘莘……”

妈妈在前面叫,我要迈步——

“红尘——红尘——”

身后的声音又让我犹豫,让我无法痛快地离去,无法割舍,无法就这样断然离去,无法……

我在矛盾中徘徊,心里在做拉锯战——

却发现一股吸力从我身后传来,我的身子不由自主的被吸向后面——

怎么回事?

我不要回去！不要！

但我身不由已，使劲往前挣，却无法挣脱身后的吸力——

我不要！

不要——

自己惊醒！

冷汗满额，而心里的那份慌张还在继续——

看看四周，自己是在做梦，梦中几乎就要见到久违的妈妈，却又没有见到！

她是否又白了许多头发?

焦心的难受，让我紧皱眉头，在梦中呼唤我“红尘”的那个声音到底是谁发出的?

似乎是个女人的声音?

很熟悉，却又一时想不出来！

“叩叩叩……”门被敲响，怔一怔。

谁来找我?

想起自己是在一间最好的客房内，而这间客房是在这座城中最大的一间客栈内的，这间客栈又只是梅无艳其中之一家的产业。

“望风”城是这座城的名字，也是距离黑云山寨最近的一座中等规模的城池，名字有点怪，但最起码没有“月”字了。

“姑娘醒了吗？”是清风的声音。

应该只有她一人，我披件外衣，下床，给她开门——

“吱呀”拉开后，确实只有她一人，在晴朗冬日的清晨中，她看起来，如此让人心旷神怡——

“姑娘快别看了，再看清风脸就红了。”清风笑，温存、大方。

我尴尬地也笑，她们似乎是让人看不厌烦的，如此姿色，美轮美奂！

如果是自己那个世界怀胎在身的孕妇见了，一定每天追在她们身后，天天瞧——

是谁说过，在孕期多多看漂亮好看的人儿，生下的小娃娃也会跟着漂亮的？而且看的哪种面孔越多，生下的小脸蛋也越像谁。

这一点我不太知道真假与否，但绝对敢肯定，在怀胎时，多有美的，多听好音乐，绝对是上等的胎教！

咦？自己想到哪儿了？我又不是这个世界的人，更不会在这里生娃娃，想这些不是在白日做梦？

于是，连忙让她进来，却发现她在望着我颈间发呆——

她在看什么？看得都失神了？

我低头，看到那条千年寒滴泪——

外衣只被我披着，却没穿上系扣，她怪不得能看到了，但她有那么意外吗？而这条链子她也知道？

“清风，快进，冷——”

我确实有点冷，门大开风扑进，而我刚刚睡醒，衣服也没穿妥。

她听了，回神，连忙进来，但眼睛又看了看我颈间，一份难以捉摸的深邃，在她眼中闪过。

在她关好门的同时，我走到桌前，梳发——

镜子里，是那颗寒滴泪静静地挂在我胸前，我心里却是疑惑重重——

昨夜，在窘红着脸关上房门的那一刻，我曾冲到镜前看自己的脸，不意外地看到绯红如熟透了的番茄，却在同时，也看到脖颈间，隐隐我光芒闪烁！

我吃惊，那光是从衣领间发出的！

几乎是立刻地，我解开高高衣领，敞开领口，万分意外地看到，一颗泪滴状的紫水晶在闪耀着莹紫色的奇光！

它怎么会发光？而且是灿烂如星？

一丝诡异，让我很想立刻摘下它，但手快要触及的时候，光没有了，一切恢复正常！

怎么回事?

我心里疑惑！梅无艳曾对我说过，这是上千年的结晶，也曾说过，这个东西有些灵气，但它怎么会好端端的发起了光?

这意味着什么?

如果不是我非常信任梅无艳，我会摘下这条链子，不会让这种诡异的东西继续呆在我的脖颈上。

但它已恢复正常，而且并没有发生其他的事情，于是，在昨夜，我仍然带着它入睡——

“清风，你认识这条链子？”我问，从镜里看身后的人，也许她可以给我解惑。

清风摇摇头，“姑娘，这条链子很美，清风见了觉得异常的好看而已，并不认得它。”

她在说谎！她刚才看这条链子的眼神告诉我，她现在是在说谎。

但我没有点破她，她应该也知道我明白她在说谎，我们彼此都是明白人，如果不想说，就不必再问。

“姑娘，公子让我来带你去小厅，怕姑娘找不到。”

清风这样说着，温文地笑。

喔？是让她来接我的?

突然有些脸红。

昨夜到这里后，确实没有看清楚这里的情况，更没有见到清风、明月等人，只有一个长安，驾着车，载着我们来到了这座客栈前。

进了客栈，梅无艳就在我的要求下，直接带着我来到了这间屋子。

因为夜黑了，也因为我想早早休息，想躲开那时的尴尬和——

和什么?

和羞赧！

在飞下山崖那一刻，我的意识全部都抛到了九霄云外，被浓浓的恍惚覆盖——

等我终于想起什么的时候，发现自己与梅无艳已在山下，脚早已踩在地面上，却不知已踩了多久，而他的嘴唇，依然在我额上——

时间仿佛停顿在那一刻，我抬着脸、他低垂着眼——

我的额头在他的唇下——

那个姿势保持了多久？我不知道，但清醒时，发现天色已入黑！

而我在清醒的一刻，也立刻低下头，躲开那个轻吻，却无法不让自己的心突突地猛跳！

炮火的隆隆声也才在那个时候又重新传进我的耳朵！

我慌乱，不知道如何反应——

斥责他？显然是小题大做，那只是一个轻吻，也只是吻在了额头！何况当时的我没有任何反抗。

于是尴尬，尴尬自己竟然像个呆瓜一样，没有了平日的冷静。

而更让我尴尬的是，梅无艳拉着我的手向前走去时，我看到了长安！

长安离我们那处动作站立的地方只有数米远，虽是恭敬地低着头，牵着马车的缰绳，但他不可能没有看见那一幕。

而我在无比尴尬中，埋着头爬上马车，发现一桌子的点心等着我。

还有一壶一直温着的茶！

我的尴尬在美食面前全数无踪，像狼一样地扑上去，左右开弓！

那点心，是从水月城挖来的那个大师傅的手艺！我一口就能吃出来，而吃一口就无法不抢着吃第二口——

没人跟我抢，但我自己跟自己抢，结果，在许久没吃到那般美味糕点的情况下，我连一点渣也没剩，比那次翠微湖上的吃相还要猛！

然后，在灯火中发觉车已驶进一座城，而肚子已饱的我，拒绝了梅无艳要安排伙食的好意，只说想快快睡觉。

结果，他送我来到这间屋前，而我一路上根本没有张望这里的环境！步履匆匆，只看着正前面一个方向。

梅无艳是察觉了我当时的紧张，知道我并没有对这个客栈留下印象，这才派清风来接我?

而我昨夜也确实没有看到清风、明月，她们是早已回了这间客栈，还是在我们之后？竟然没有与我们同行?

心里想着，已洗过脸，而那洗脸的温水是清风提来的。刚才光顾着看着她，却没发现她手里是提着一个高肚细口德铜壶来的！

真是不好意思用这样的美人儿，像在蹂躏一朵娇嫩的花瓣，但梅无艳怎么就忍得下心来使唤她们?

换我，我是做不到的。

洗脸罢，随清风出客房，走上回廊，看庭院宽敞整洁——

难道梅无艳的大多数的店都是这么讲究、这么大?

“清风——”我唤她，身旁的女子偏过头，笑。

“你可否告知，昨日在山寨中，那个粗壮、黑皮肤、长得像座塔的那个大汉——”

“姑娘可是说那黑云山寨的二寨主楼山？”清风这么问。

原来他知道楼山的身份、名字？而她如果知道的话，梅无艳与明月也应该是知道的。他们竟然如此清楚黑云山寨？是摘星阁的探子做到的吗?

“姑娘要是问那楼山最后说了些什么？”清风婉约地停止了脚步，又加了一句问。

而我也停下，点点头回应她。

暂停不会影响什么，但可以更好更完整地听她说说这些经过，脚下的这条路也许很短，短得如果不停下来讲，很可能很快就到了她口中所说的小厅。

但她要讲的前提，也是她和明月当时还没有走，听完整了楼山在说什么。

毕竟我发觉她俩不见了踪影时，是在我与江怀说过那段话后，我不清楚她们有无听到那楼山的话?

“姑娘，你将一枚镯子向楼山递去的时候，那个大汉摇摇头，说——黑云山寨没有娇滴滴的女子，他留着没有用，而当初送出了就没再打算要回去，希望姑娘留下。”清风的话徐徐传来，说得很慢。

嗯?

娇滴滴？那楼山当时是把我归为娇滴滴女子的行列了?

想想见过的那几个妇人，与她们一比的话，自己也确实算是个曲线玲珑的女人了。

再想想当时，那个人的表情是一脸的颓败，嘴角挂血，样子很没精神，而他的这句话也不可能是讽刺我了，是要真心相送。

“后来又说了什么？”我更好奇他最后说的是什么，毕竟他那时的表情，实在与平常的他搭不上调，那么诚恳与专注，仿佛不再是那个粗莽又不讲道理的楼山，更像是一个说话真诚的朋友。

清风听了我的问题，有些沉吟，看着我，眼神里也同样出现了专注，让我开始头皮发紧——

“红尘姑娘，清风不了解你，但在那一日冶砚楼中，看见姑娘见了云、冷二位公子，眼中没有那种普通女儿家的心仪憧憬，更没有被他们的外表弄得失神，清风就知道，姑娘至少是一个定性很高的人——”

嗯？清风怎么说到这里来了？偏离话题了吧？我是在问她关于楼山的问题，她扯到这做什么?

“红尘姑娘，在你到枫楼竹苑前，清风对你一无所知，但知道，只要是公子带回的人，必有她的过人之处——”

喔？她越扯越远了，而我也清楚梅无艳的那种世外之居，也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进去的，但我与梅无艳缘自于他先欠了我的。如果不是他的出现，我不会中毒，更不会经受那非常人所能忍受的解毒的痛苦。

梅无艳出于愧疚和作为君子的准则，而对我有些照应，并带我回他的家，便不算什么常情之外的事吧？何况他当时也是因为收到了飞鸽传书才回去的。

“姑娘在枫楼竹苑呆的并不久，但公子为姑娘的改变，我们都看在眼里，姑娘的地位是特殊的——”

心里咚一下，挑起！

清风的这句话是我一直要回避的，她却说了出来？我不能再让她说下去！

连忙打断她：“清风，你家公子在小厅要等得久了，如果你没有听到楼山最后几句话，我怎能强求你来对我说？那就不需说了，我们走吧——”

言中之意，她最好直接回到正题上，而她如果不回答我前面的问题，那最好是她确实没听见的情况下，如果听见了，她自己考虑吧——

清风有些意外我在岔开话题，她的眼里闪过一丝异色，然后说：“是清风多言了，姑娘，那楼山最后盯着姑娘说的话清风给你原样搬出来吧——”

原样搬？她是要一字不漏原话原传了——

“小妞……嗯……姑娘，杂家掳你的事你也别放在心上，杂家其实是挺喜欢你的，刚开始抓你，是有那么点心血来潮，可后来看你的性格不是那哭哭啼啼的小丫头家，也懂得衡量轻重，又有些韧性，晓得区分利弊，知道忍耐……总之，杂家看人从来看不错，向来就能一眼断人，知道你是块女人里的好料子，这才把杂家最好的兄弟推给你——”

嗯？

我吃惊！非常吃惊！

不是吃惊楼山说过的这段话，而是这段话由清风说出来，竟像楼山本人说出来一样！

我仿佛就看到了当时楼山的那种诚恳还有一丝歉意的表情，尤其是一开始又想叫我“小妞”却又硬生生转成“姑娘”的那个生硬！

仿佛站在我面前说话的不是清风，而是楼山本人！

“清风，你竟然会变音！”我看着清风，讶然出口。

没有想到自己见识到了传说中的“变音”，不是什么口技，而是更甚于口技，她把楼山的嗓音模仿的是惟妙惟肖，而她与楼山照面，也只是那一次！却能学得如此像？

“清风，是否任何人的声音你都能学得来？”我问着有些脸红的清风，她似乎有些不好意思？

她有何不好意思？这可是门绝技！

“这个——红尘姑娘，清风只是班门弄斧，姑娘不需奇怪，不过姑娘问我是否能把任何人的声音都学得来？这个——清风也不太清楚，只是在以往试过的那些人里，还都差强人意吧——”

她说差强人意？在以往试过的人中？那一定是正面的答案，而她的话里只有谦虚！

厉害，我没想到这个清风还有这一手！

我突然有些兴奋起来，毕竟能随时变换声音，又能学得和本人一模一样、以假乱真的，是一件非常难做到的事．而清风是个绝对的女儿家，学那楼山的大嗓门，是个高难度挑战．

她却学得那么像，像得我无法分辨！

“清风，如果不看你，谁都会以为刚才是那个楼山亲自站在这里说话！”我真心夸赞她，接着问出另一个问题，“这种变音是易容易身份的一种，那你会不会对面部和身形上进行易容？”

这个问题，我非常感兴趣，是我来到这个世界后，最感兴趣的一件事。

他们如果会易容，是使用什么易？纯粹的化妆？还是戴人皮面具？

想起刘德华在拍《暗战》时，应剧情要求被化成了一个老头。而化妆师为了看看化妆的效果，让这位大明星站到了香港最热闹的街头，看看能否有人认出这个天皇巨星。

结果，刘德华站了两个小时后，没有一个人认出来，擦肩而过的那些年轻人中，有多少是一辈子都在梦想能和华仔单独相处一刻的?

平日里把那位的明星照贴的是满屋子都是，结果，人在面前了，却无法认出！看来，那个化妆师的手艺是很精湛的。

而清风呢？声音能随心所欲地变，外表呢？能不能

Chapter_10

同样的变?

“姑娘，清风是懂一些易容的小小行道，但也是别人传授的一些雕虫小技，拿不出手的——”清风似乎也意外我能提到易容之事，奇怪地看着我。

她没有想到我能由变声就联想到易容吗?

她如果知道我来自一个信息发达，几乎是“只有想不到的、没有做不到”的世界，她就不会奇怪了。

而我从那个世界来，虽然会做的不多，但听闻过的却很多!

想到此，又想起她刚才转述的楼山说过的话——

楼山那个人，当日一眼就能看出我是个女儿家，眼光犀利非同常人，也让我在第一次见面就认知他是个厉害角色。

而他口中所说的我，懂得衡量轻重?

他应该是在指我被掳后一醒来，发现他在大吃大喝时，也跟着毫不客气地吃——

毕竟我能分得清，吃饱肚子比做无用功地叫唤和发脾气更重要!

他还说我有些韧性?

应该是指我不屈不挠，想着法子地要从他手掌间逃出，而不束手就擒一事!

他又说我晓得区分利弊、知道忍耐?

那是我在山寨插翅难飞的情况下所不得不选的缓兵之计！而他向心知肚明，非常清楚我在耍什么把戏!

但他口中的我，让他认为是“女人中一块好料”的我，就因为被抓的那些反应，与他们这个世界大多数懦弱的女儿家不同？才把我归为特殊一类?

听了这段话，我简直是无奈!

如果不是这个社会的制度过于地束缚了女人的地位，我这样行为怎么会被认作是异类?

难道就因为我这点不同，就让他做出那些举动?

如果我说，他们这个男人的世界能把吃女人的制度全改了，这里就会有一大票我这样的女人后，他们会革新制度吗?

哼哼，我想不会!

“姑娘，我们走吧，该吃早膳了——”清风见我在走神，开始提醒我。

我的老毛病也就是走神，思绪会扯得非常远，这时，不得不回过神来。

而我，最想问的一个问题是，梅无艳在把药瓶递给江怀等人时，他又说了些什么?

是什么话，让江怀等人的脸上是又惊又惧?

那种惊惧不是闯贯江湖、见过风浪的人能随便生出的表情。

而他们惊惧后，便是有些发怔?

梅无艳一定说了什么非常刺激他们的话，才会让他们那样!

但，我要把这个问题留着——

直接去问梅无艳!

第六十二章突然冒出的小鬼

进来小厅，才知这是客栈不对外的一处所在。

跨进门槛的一刻，看到两个人——

一个是梅无艳，一个是云蓝衣。

云蓝衣也在这里? 那乐陶呢?

那日他二人是在一起的。

随着我进门，云蓝衣笑，清彻的眼里是水波荡漾——

原本要开门见山问梅无艳的问题，因他在而打住! 于是，走到一旁，坐下。

“红尘，半刻后，早膳会端来——”梅无艳看着我，露出属于他的那种轻笑。而我没有去看他的眼，避开那个部位，挠挠头说：“好啊——”

正答应间，忽然觉得地面像在震动，隆隆的声音，像有什么重型机器在压过路面——

咦?

那是什么发出的声音！

我仔细辩听，这声音似乎是从外面街上传来的。

但这种声音，让自己怎么感觉怪怪的？一时辩听不出这是哪种声音?

“红尘姑娘，有重兵过境，那是士兵过城的脚步声。”云蓝衣突然这么说。

士兵?

我再仔细辩听，是有这种感觉，就好像是有无数双脚在同时踏下的感觉，重重的，沉沉甸甸的，一步一个坑的。

心中一动，莫非从黑云寨开拔而来？莫非那一仗已打完?

如果打完了仗，那江怀，楼山等人现在怎么样了？

“红尘，想看，就去厅外吧——”梅无艳站起，看着我，依然在轻笑，笑里是薄雾泛起，而他身上的淡淡烟氲也同时升起。

他看起来如此出尘飘逸，即使坐在最普通不过的世俗间的厅里，也无法掩去他身上的那份清雅脱俗——

我又在不受控制地失神，连忙镇定，站起，笑：“也好，我们去前厅。”

然后当先而去，把他们都放在身后，让自己视线的前面再无他人，心神开始宁静。

出了门槛，从院内格局来看，还算分得清楚通往前厅的道路是应该从哪儿走的，于是，我在前，依然顺利地找到了人群汇聚的大堂。

有很多人在里面，更多的是围在门前，窗口，向外张望，而那如重型机器压路的声音更明显了——

而那有规律的踏步声一穿进耳朵，我就知道，云蓝衣说的没错，这是队伍整齐划一的走路声音！

我也寻着望去——

入眼处，那阵势——

铠甲铮亮铁护腕，横枪挎刀背弩箭！

一排排。一列列，过了一拨又一拨；雄赳赳、起昂昂，精神抖擞好威风！

脑海中，立刻想起1949年“新中国开国大典”阅兵仪仗的那阵势，但那阵势也比不上现在我看到的有威慑力！

虽然同是齐步重踏地，虽然都是整齐划一，虽然都是气宇昂扬！

但，在服装上，这种盔甲是更有力量和声势！甚至听得到重金属的触碰声！

而看他们的样子，也根本就是凯旋归来的战士！有那种得胜而归的骄傲！

他们赢了？那黑云寨的人呢？有没有被押解？是否被俘虏？或者在战场中阵亡？

我不愿多想，急步走过去，也挤在窗前看。

而外面那看热闹的人，显然也忘了冬日的寒冷，大街上到处都是钻出门窗的头颅！人挤人，头挤头的，凑在了一块！

我盯着路中，除了一拨又一拨的士兵，和偶尔骑马巡视的副将外，什么也没发现！

但这些兵似乎很多，一时半会也走不完似的~

“红尘，先坐下吃东西——”是梅无艳的声音，我回头，发现窗前这张桌面已被清理出，而且已摆上热腾腾、香喷喷的各色食物，包括还有一锅类似火锅之类的冒着白气的汤锅——

眼中一亮，这天气吃这个东西过瘾！暖肚热肺呀！

便禁不住美食的诱惑，走到桌前，见他们已落桌，便不客气地拿起筷子，开动！

而在我坐下的同时，发现店家中有人过来，排开了窗前的其他客人，让窗口展露，而我可以边吃边看外边！

店家如此细心？能考虑到这个？

看一眼梅无艳，他也在举箸，店家这样做定是他的意思。

这时，对面的云蓝衣看过来，明静的眼中是一汪清泉，微笑地说："这种阵仗是普通老百姓一生也未必看得到的大场面，除非再度发生战争。"

再度发生战争？

我不是军火商，不发那战争之财，自然不希望打仗的事情发生！劳民伤财外，是流离失所海荣骨肉分离，这种阵仗，看一次就罢了！

打我还是得向外看去，看看有没有所谓的囚车——

而周围几乎所有人的注意力也都是投向外面的，那些正吃着的客人，也多是停了动作，眼睛齐刷刷盯着外面——

在一片专注中，我感觉到有什么在晃动吸引了我的眼角余光——

看去，是云蓝衣在冲我摇摇手中筷，他突然做这个不合宜的动作是为哪般？

泛出疑问的同时，他的筷子所指的方向，让我很快明白他这么做的意图——

咦？

从哪多出来的一只手？

就在我与梅无艳之间的桌面上，跑出一只手，不大，但却是黑油油的像只刚从油墨中伸出的猫爪！那不是皮肤的本色，根本就是除了沾满泥污外就是油迹斑斑的一只手！

连着这只的手的胳膊，是从桌子下探出来的，似乎想摸到什么——

我看一眼梅无艳，他在淡淡地望着这只手，他早已发觉了？而对面的云蓝衣也不语，也是微微笑着，任那只手在游移——

我同样不语，也不动，也静静地看着这只手想干什么，而周围的其他人似乎都没有发觉我们这桌的异样——

因为他们还在看着外面！

直到这只黑手，终于悄悄地摸到一只鸡腿的时候，它“嗖”地一下从桌面消失，那速度，让我自叹不如，我当年和我老哥抢鸡爪时，也没有这般速度！

于是，我低下身子，撩起桌面，看进去——

直接对上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

然后是那只硕大的鸡腿挡住了他的多半张脸！

这张脸的主人，正蜷曲着身子坐在桌下，正对着我的方向，张开大口撕扯着鸡肉——

我探下来看他的同时，他也发现了我，见我瞧去，突然一呲牙，把嘴离开鸡腿，冲我露出个似乎笑又不像笑，但比哭还难看的鬼脸！

然后，他原地向后“哧溜”一下，滑出桌底！

就好像他身子下面打了蜡，地上涂了油，或者是正坐在一块结了冰的地面上似的，只见他没使用什么动作，双手还抓在鸡腿上，就那么倒着滑出了对面的桌布外——

有趣！

我抬起头，视线越过桌子，随着他的身形看向那面——

见他从云蓝衣的腿旁滑出，现在已倒滑在大堂中央，而他的突然冒出，让店家惊觉，尤其还是从我们这桌滑出去的，让那些家伙更加吃了一惊。

立刻围了几个过去，想要抓住他，但那个身影就像泥鳅一般，滑丢丢地穿来绕去，很快从那些小二掌间钻出，向门外而去——

在我以为这个偷吃贼就要这么跑掉的时候，发现他“哎呀呀”一声尖锐地叫，整个人被提着衣领给提回了店内！

是长安！

他果然不是普通人，那么多小二围在一起，都没抓住这个身材矮小，像十几岁少年体型的小鬼，而他就给提着回来了。

那群小二迎上他，正准备从他手里接过去，但就在我们眼皮子下，我看到那个被高高提着的小鬼，竟然以一种我觉得是不可能的姿势，在长安的手中滴溜溜转起，仿佛是个椭螺般转得飞快——

他的衣领不会随着他的转而拧成结吗？我意外，但见他转着的中间，突然又倒翻起身子，头在下，屁股在上的一个拧麻花，便脱出了长安的手掌心——

紧接着我听到两声轻“咦”！

一声是长安发出的，他显然没料到那个小鬼能脱出他的手掌心。

另一声是云蓝衣发出的，然后一闪眼，云蓝衣的坐上已没了他的踪影！

他去哪了？难道去抓那个小鬼了？

刚泛起疑惑，就有听到“哎呀呀”地叫声，那个小鬼被云蓝衣给提着、不，是用两根手指给捏着衣领弄回来了！

云蓝衣出马，果然效果惊人呀，见那小鬼似乎还想挣脱，但任凭他怎么使花招，都让云蓝衣的两指给捏得紧紧，包括他有使出刚才那招——

转！

但，他转，却转不起来；倒翻身，也没翻成功！

结果他就成了一只吊在半空中的小猴子一样，要开了宝似的做着各种动作！

云蓝衣抓他做什么？

我奇怪，而且觉得定然是有什么原因。

刚才那小鬼偷偷在桌上游移那爪子一般的手时，他与梅无艳都是睁只眼闭只眼，而小鬼滑出桌面后，他们也没有动作，只有小二自告

奋勇的扑了上去，还有长安正从外面走回，根本没弄清是怎么回事，便给顺手抓了回来——

在此之前，他与梅无艳都是一副事不关己，不打算插手的样子，而且就算那小贼被长安抓住，他们也不会计较，一只鸡腿而已。

但为什么他会突然反常地插起手来呢？还是在众目睽睽之下？

他与梅无艳似乎都是那种不喜欢在众人面前显露身手的人，而这次他也出手了？一定有原因！

在看梅无艳，似乎也对这个小鬼有些兴趣，此时看了看那个乱动的小身影，眼神望向了云蓝衣，二人之间似乎在交流着什么——

他们怎么了？

都对这个小鬼感兴趣的样子？

这是，就见云蓝衣突然松手，将那个小鬼丢在了地上。

嗯？没看出云蓝衣是如此不温柔，真的把他丢在了地上，而不是缓缓放下。

虽然不是多高的高度，但也能听到“噗通”一声屁股着地的声音。

“呜——我不活了——你们都欺负我——呜——我歹命呀，遇上这么多恶人，欺负我一个呀——”

没想到那个小鬼，屁股一着地，就哇啦哇地嚎开了！

我瞅过去，见那张黑油油小脸上，是干打雷不下雨，脸上依旧那么黑！如果真下几点雨，估计会露出几道子本色皮肤。

“呜——我歹命呀——”他还在哭嚎，而且是双腿在地，乱蹬乱踹，一副撒泼耍赖的样子！

此时，外面的队伍已全数过完，远远地传来震天的脚步声，再不见有一兵一卒走过——

而由他引起的热闹又吸引了很多人望进店里来！他再哭，就会把那些从自家窗口探出的脑袋，连同身子也给拽进这家店里来的！

再看掌柜的有些拿不准应该怎么办，一脸的莫名其妙，看向我们这里——

我知道，他是在寻求梅无艳这个大老板的意见，有老大在，他哪能再像平日一样随便做主?

而梅无艳已收回对云蓝衣对视的目光，此时在喝茶——

云蓝衣则脸上为露出些不耐，看着地上的人，也不语——

我只好招招手，冲着那个在干抹泪花的小鬼说："小家伙，别叫了，过来吃东西！"

这话才叫一个管用，地上那个小鬼立刻不哭了，瞪着眼看过来——

我继续招手，露出最热情地笑："过来吧，一起吃，再坐在那儿，饭菜酒凉了。"

他惊讶地瞠大了眼，看看饭桌，再看看我，"你真得让我吃？你能做得了主？"

他说话的声音有些稚嫩，也有些尖细，不太像个发育成熟的男孩，但他怀疑的眼神正瞅瞅梅无艳，又瞅瞅他身前立着的云蓝衣——

而他抬头看清云蓝衣时，竟"哇"地一声喊出来。

"哇，原来是这么漂亮的一个人在抓着我呀！"他那夸张的语气和同样夸张的表情，让人忍俊不禁。

"喂，超级漂亮大哥哥，冲着你长得那么好看的份上，我就不生你的气了。"他说着，站起身，拍怕屁股，摇摇摆摆地走过来，看着一桌子菜，大张着嘴说："可是你请我的喔，别怪我不客气了！"

说罢，就猛地坐在了云蓝衣刚才的那个位置上，筷子也不拿地双手齐下！

嗯？他最后一句看来是在对我说，而他那吃相——

我看着他那双黑得发亮的手，无所不去的荼毒着满桌的菜肴，没了胃口——

他的手太脏了，而且没有放过任何一样菜，包括那锅汤！

都用大勺盛起后，直接喂进嘴里，连汤碗也不过一下，就用公众的舀勺照顾了他自己，而遇上勺里有那大块的兔肉时，他就直接再从

勺里抓出来，用手啃着吃！

望尘莫及呀——

我感叹！

看她吃得那个香呀，只能流口水！

而云蓝衣则走过来后，坐在另一边，轻皱眉看着这个小鬼。

“喂——呜——好吃——喂——这个漂亮大哥哥——你叫什么名字？”这小家伙一边胡吃海塞一边还瞪着一双大眼，瞅向一旁的云蓝衣问着，而且是口齿不清。

他一点也无视于周围把他当怪物的眼神，而那吃相已让很多看热闹的人都别开了眼——

不忍目睹那份恶心呀——

一向明静、温和有清雅的云蓝衣这是没有对他笑，看他一眼，并不回答。

“喂——，你不——不回答——是——什么——什么意思——看不起我吗——”小鬼还是冲着云蓝衣不依不饶地问着。

“你先吃，别着急，吃饱了喝些茶水润润嗓子，再说话不迟。”我瞅着他，笑眯眯问，而云蓝衣都不搭理他了，还能指望梅无艳来说句话?

清风明月有没跟随来这里，只好由偶来出口了。

“咦，这位姐姐，咱们认识吗？你怎么对我那么热情？”他突然又这么回应我。

我笑“如果你不愿意我招呼你，我就不开口了，你自己请便。”他还真是懂得什么叫顺杆子往上爬。

“嘿嘿，对不起哪，我不识好歹，不知你的好意，你就大人不计小人过，别把我的话当真！”他吞下口中的一块肉，口齿清晰了许多，她这么说。

我哪里会记这种小事，仍然笑眯眯：“你吃，你吃，能吃多少吃多少。”

他黑白分明的大眼看着我，然后又埋进一堆菜里，就差连盘子也盖在脸上了——

吃相猛呀！

再一次感叹！

自愧不如！

这方面也是强中更有强中手！我不得不承认自己与这个小家伙比起来，能算什么？

我们三个，等着他一个，直到他吃得是抚着肚子打起了饱嗝！

“好了，我吃完了——”他还不忘做一下报告。

我的脸，挂着最灿烂的笑容，也是那种别有所图的笑容。

“吃完了？好吃吗？”我回应他的报告。

“好吃——”他又打个嗝，然后看着我说：“这位姐姐呀，这两位哪个是姐夫呀?”

我差点被他的话给激的让自己的唾沫噎住了，这小家伙是语不惊人死不休？我哪点能让人看出是嫁为人妇了？

难道我的面相已让他察觉出是有点年龄的那种？

虽然在自己那个世界，自己的面小被很多人都误以为是高中生，但到他眼里，自己就显老了？而明明我扎着的是一个长麻花辫，身上穿的是客房备在床边的一袭窈窕女装（应该是梅无艳命人备在屋里的，那身嫁装早脱了）

最重要的是，我没有盘髻，没有妇人装！

他怎么这么说？

我尴尬，看那另外两位，云蓝衣眼里的不耐似乎更甚，而他一向明净的笑，为何在这时没了踪影？

梅无艳轻淡依旧，这时回望我，眼里在酝酿笑意——

我避开他的眼神，看那小鬼，他则不知从哪又找来一根细根（也许是他身上自带的），大咧咧地剔着牙，挤眉弄眼地说：“看来这位长

疤的哥哥是姐夫喽——大姐姐，这样最好，这位美美的大哥哥，就是我的了！”

说罢，他看向云蓝衣，露出献媚地笑，只是笑放在那张黑得看不到本相的脸上，实在不敢恭维。

而他为何这么说？难不成，“他”是个“她”？是个小姑娘？

云蓝衣眉峰轻蹙，没有回应他的笑，甚至转了视线，直接看向窗外，而我没有看过他今天、现在的这个表情。

在此时，有人跨进店门——

是清风和明月！

她们从外进来，同时引起一片嘘声，而她们没有罩面纱，难以比及的美丽暴露在外！

黑脸小鬼也听到众人的倒抽气声，回头望——

“哎呀，这么漂亮？”他惊讶的连手中的牙签式细棍也掉了。

清风，明月走近后，向这桌走来——

他们何时出去的？尤其是清风，将我带到小厅门口后就离去，仙子啊却与明月从外而归？

“公子——”二人异口同声，走到梅无艳面前弯身一礼，只喊了一声称谓，没有其他，但两双眼都看向这个突然冒出的小乞儿似的黑面小鬼。

梅无艳淡淡看她们一眼，挥挥手，?便抬起身子向一旁退后几步。

“啊——啊——这两个漂亮的姐姐是鱼你们一起的？那我完蛋了，漂亮哥哥没我的份了——”猛然的尖叫让多数人的眼光又从明月清风二人身上抽到这个小鬼身上，他那痛心疾首的样子，要多夸张有多夸张

云蓝衣在这时扭过头来，冲着两位丽人说：“清风明月，带这位姑娘去洗澡——”

他在说什么？

他的话中意，是肯定了这个脏污的小人儿是个女儿家了？如果是。我也算大开眼界了，能脏到如此程度！

“什么？洗澡？我不要——我不要——”就听得凄厉厉的喊声，让人不得不捣住了耳朵，而清风、明月看出梅无艳没有反驳的意思，便一手提一只小鬼的肩上衣襟，不，也是用捏的，就像共同捏着个扑腾乱动的猴子一般，朝后院走去——

“我不要——不要洗澡——你们这群恶人——谁让你们这样了——”

声音渐去渐远——

我饶有兴趣地看着！

心里想，应该很快就会明白云蓝衣为什么要抓住她的原因了。

为什么呢?

一定有原因！

第六十三章流泪的小鬼

我闭着眼，享受兔肉炖山药的美味---

这汤在冬日喝真是滋补，而这种汤里一定不能加姜，不然，兔肉的营养就被破坏了！

至于面前这锅汤，是重新又端来的，置在这小厅的圆桌上。

因为原先那整桌菜，都被那个小鬼给搅和了，而我、云蓝衣，还有梅无艳，此时，已移位于后院小厅--

还是清晨过来的那一间！

围坐在桌前，继续我们未尽的早餐--

隔壁，就是那小鬼被褪皮的洗澡间！

只能把她放在隔壁--

免得那声声尖叫惊扰了其他客人，也为了她被褪出后，能第一时间被弄到这间温暖的屋子里来！省的着凉！

“不要----不要----不要碰我！”

嗯？很有力量的声音，清风、明月正在隔壁近距离地摁着那个小鬼，替她洗刷。而以那小鬼身上的污渍，是得脱层皮才能洗出来的！

我美美地再吃一口，细腻的肉质呀——

“你们走开——快走开——干什么要碰我——快给我解开穴道——”

喔？原来点上了穴道，怪不得一开始的水花扑溅声没有了，不过，若能再点上哑穴会更不错。

“你们这两个女妖——呜——”后面的声音没有了，看来是真被点上了哑穴，消声匿迹！

再夹一口山药，嗯——

美味！

冬日，吃长山药是最好的选择，还有白萝卜，普通，却是养身的最佳品。

细细吃、慢慢嚼，眯着眼，享受——

直到我的肚子塞圆了，身上暖哄哄，我才笑眯眯地看着同样放下了筷子的梅无艳与云蓝衣二人——

“两位，如果不方便说，就不要说；如果方便，就请解答我心中的疑惑——”

我说的并不明朗，但得看是和什么人在说！

从很早就知道，梅无艳身边的人，都是那种聪慧的，不然，与他交流都不易，何论做朋友？而我的问题，是他们理解起来，很明确。

云蓝衣微微笑，“红尘姑娘，这个小女孩与空空上人有关——”

空空上人？

是什么人物？

“而这个空空上人也应该就是姑娘要找的人之一。”

嗯？他为什么这么说？

我要我的人？我要找过什么人吗？

突然想起，自己托过梅无艳，也向云蓝衣打基础问过奇人异士这件事，他难道说的就是这个？

而因为猜到这个可能性，我心里泛上一种莫名的情绪——

有些激动，有些惆怅，有些难解的纷争——

看向梅无艳，他正望着我——

“红尘，空空上人是行踪不定的江湖人，流传中他会些异能。”梅无艳的一句话证实了我的猜测！

而心中那份莫名的情绪，突然之间，转变成了一种难言的心悸——

他记得，他一直都记得！

记得答应过我的事，记得要帮我找一些出奇的人！

从没有忘记！

而他前段日子去了南疆，却能在我最无助的时候横空出现，而一出现，就带出了这个消息！

我的心有些膨胀，一股热流在心间荡漾——

如果不是他一直记得，他不会在前一刻时，与云蓝衣有那般默契的眼神交流。

一个眼神就代表了，他们早已有了共识，是要打算找那空空上人的。

“那个小女娃，与空空上人有关联？”我努力压下心头的情绪，

看向云蓝衣，并在揣测云蓝衣当时看到那个小姑娘为了逃跑所用出的古怪身法时，曾发出一声轻“咦”的原因！

他是因为看出了所谓门派之间的武功区别吗？

“红尘，那个小女孩的身法是空空上人的独家武学——”云蓝衣轻笑。

果然是这个原因！

“空空上人是个江湖上最顶极的偷儿，惯于用的就是逃功，是他们防身的本领——”

喔？是个偷儿？还是最顶极的？

想起所谓的“神偷”！

只是，这个女娃儿却是来偷鸡腿的，实在辱没了顶极神偷的名誉！

不过，她那逃跑的功力确实不错，如果没有遇上云、梅二人，她逃走的可能性非常大。

“空空上人是个偷儿，平日行踪不定，很难找到——”

喔？所以在看出那个小丫头的身法与空空上人有关时，他便出手要留住对方了？这个云蓝衣，他的帮忙，我记在心里。

但那个空空上人既然是个偷儿，他的异能又表现在哪里呢？

“红尘姑娘，空空上人手法高明、偷技高超，轻功也卓绝，但在他行窃时，也不是没有遇上过难度——”

哦？要说到重点了？

“据传，他有次跑进皇宫，要偷一件异域进贡的宝物时，无法解开那个围着的阵式，他竟然用出一些特异的本领，在行窃时，隔墙取物，把那件原来是深锁在密布了重重机关的铁柜的宝物，隔着铁柜，便给取了出来——”

第六十四章准备上路

华小雀——

就是那个脏兮兮的小姑娘。

母亲姓水，父亲姓华！

这些没什么稀奇的，但——

他的父亲，却不是普通人！

正是我们要找的空空上人！

……

又是一天清晨，醒来，我没有马上起床，脑中回忆昨日的一幕——

那个女孩哭得那样的伤心欲绝，仿佛把许多年的心酸都倾在了一场泪水中！

而她哭得直到累去，甚至是没有知觉时，我才反应过来——

她竟然如此悲伤？！！

悲伤到晕厥的地步？

在她倒下前，我扶住了她——

就算没有梅无艳在，我也知道掐人中可以让她苏醒！

想到就做！

她很快醒来，再醒时，就不哭了，似乎没有了力气——

那一场哭，让她把所有的情绪都发泄完了似的，整个人没有了生气和活力，但也没有了悲伤的表情，只是无神——

一场痛快淋漓的哭，的确是能有效的舒缓情绪!

“我要和你们在一起。”她醒来后，在我怀里，直接就这么说了！

她要和我们在一起？我看一眼其他人，他们的表情虽然依旧的淡然的淡然，清冷的清冷，但都没有皱眉头。

而她的要求，我能答应吗？

“我要和你们在一起，找到我爹!”她说这句话时，加大了力度！

然后，我们知道了她与空空上人的确有联系，很深的联系！这世上有什么比骨肉相连还深的关系？

但她虽然是空空上人的女儿，也是唯一的女儿，却也是在找空空上人，并且已找了八年！

为什么？因为，空空上人离开家、离开她与她娘，已整整八年！

而这八年中，物是人非，她的亲娘在病痛与潦倒中去逝，离开前，

还有满心的思念与牵挂——

让她一定要找到他的爹，活要见人，死要见尸！

于是，八岁的木小雀开始，独自谋生，为了活着而活着，为了找到她爹而活着，为了完成母亲的遗愿而活着——

而我可以想到那个女人再走以前，除了有对空空上人的思念与牵挂，更多的是对女儿的不舍！

至于那个父亲——空空上人！

怎么会突然离去，并且八年没有回过家？

华小雀的话语中透及，她爹的无故失踪，是古怪的！

因为在离去前，对她们母女是一如既往的关爱与疼惜，没有任何的异常，更在出门前，疼爱的摸着她的头，对她说——“雀儿，爹回来时，给你待见稀罕的玩意儿，等着爹啊！”

然后，就像以往每次的离家一样，走了——却再也没有回来！

而空空上人作为一个贼，从来没有在外界宣扬过他的名字，原来他姓华！

叫做什么？小雀在说到这点时，犹豫，还是有一点点的不放心——不放心我们的动机吗？

我没有在问，便只能知道这个空空上人姓华！

但他的莫名失踪，却从没在江湖传出来过，云蓝衣提及时，也显然是不知道这个空空上人是失了踪的！江湖中更没有穿出过，空空上人在某次偷盗时失手的消息！

而他去哪里了？凭空有八年没有在江湖中出现，却无人怀疑他有了什么意外？

是否在江湖人的眼中，这个偷是不可能失手的？连隔墙取物都能做得到。还有他偷不到了东西？而据云蓝衣说，他是武艺也是非常高超的，除了逃命的轻功，和小雀使出过的那种小身法外，他的其他武学也是非常高的，普通的高手并无法拿下他——

那他遇到了什么情况，就这么无故消失，连妻子的最后一面也没见着？

而小雀那几招，是她父亲失踪前，教过她的，八年来。也是靠着那些人世间行走，一次次，从别人的抓捕下逃出——

我却在怀疑，这个女孩那么年幼便独处世间，虽然有点武学根基。但毕竟只有八九岁，她是否被抓住过？是否被打过？

这一点，我在事后，曾问过给她洗身子的清风、明月二人，从她们口中得知，小雀的身子上果然有许多伤疤！想到这里，我忍不住又伤心——

她是个在这世间无依无靠的孤儿，唯一的父亲又生死不明！

我同样也是在这个世间没有亲人，但我却是在成年之后才遇到的这些——

那种心理，只有感同身受的人才能真正体会，而我的体会，也仅仅是能去想象，她这些年都经历过了什么?

她，比我太不如！我，比她幸运太多了！

坐起身子，我开始穿衣，并且利落地收拾自己，因为，今天，我们要出发了！

去哪儿?

昨日看地图不仅仅是为了套那单纯的华小雀，而是确实要有所打算了——

很快将自己收拾妥当，我打开房门，走出还不到三步的距离，就被一个跳出的人影拦住去路！

“姐姐！”

是华小雀，她今天穿了一身很合身的衣服，但那身形实在太瘦了！

我笑——

“姐姐，我想出去买点东西，你们可不可以等我一下再上路?”她比我矮小一截，但抬起的小脸上一片灿烂阳光！

她又恢复成了那个好动又活力十足的华小雀，昨日的悲凉在她的脸上再无踪影——

这个女孩竟也是一个如此乐观而又顽强的女孩?

她昨日的悲伤绝不是装出来的！

“好不好? 姐姐，我就出去一小会，你们一定要等我！”她开始央求我，脸上是急切。

“有什么要买的，我们边出城边买也可以呀——”我看她，仍然笑。

“这个——”她的脸皱起来，“我想一个人出去买一点自己想要的东西，这件东西出了这座风城就再也遇不到了——”

她一个劲搓着手，有些不安地瞒着我，而她的头低下了一些！

“想去就去吧，只是得拿上这个才行——”我将从怀里掏出的东西递给她。

“银子？”她惊叫，“好大一锭银子呀！”

她的眼里闪闪发光，而她有多久没摸到这么大锭的银子了？

心有些抽紧，“拿着，出门没有这个你能买什么？”

她看着我，再看看我掌上的足有二十两的一锭银子。

“老爹在的时候，我有玩过这么大的银锭——”她的眼神在此时又黯淡下来，而我让她想起了伤心事？

仅仅是二十两一锭的银子，在她眼中也算是大的？有那五十两一锭、整百两一锭的，她见了又该如何？

没有父亲的孩子的悲哀呀！

我怀里没有更大的银两，嫌笨重，不愿带那么大份量的在身上，但手中这一锭够她买许多东西了。

想起她在话中说过，她的母亲是个普通的弱女子，而一个弱女子独立抚养一个孩子，在这个世界中是何等艰难的一件事？何况她母亲没有背景，更是无亲无故，直到去时，也只是一床寒被裹身！由她一双小手草草埋藏！

“那姐姐，我真得拿起来喽？”她看着银子，眼里又发出光彩！

在我点头的一刻，她已飞快的收起，撒丫子跑了——

“姐姐，你与那两个哥哥，一定要等我啊，我很快就回来？”边跑还不忘嘱咐！

但她跑得可真快！

而她说她要去买什么东西？

心里不是很相信，她身无分文，要买什么东西去？在我掏出银两前，她那样子，也根本没有想到过要花银子这个问题！

她出去可能另有原因——

我不想去过问，那是属于她的隐私。

但，为什么现在心里有点不安?

好像有什么不祥的预感，感觉她这一出去会给带回什么麻烦似的?

甩甩头，不去想，继续前行——

昨日傍晚，曾专找过云蓝衣，问他可否会同行，必竟他是一个独立个体，与梅无艳仅是朋友，而不是隶属的关系，何况他是楚天极地宫的宫主!

他的回答多少有点让我意外——

“红尘姑娘，在下此番出来，本就没有打算早日回去的，何况此番，会路径在下的家门附近，在下倒可一路顺行——”

言下之意，他是要跟着了?

而清风、明月似乎要走，她们向我辞行时，我意外，她们回说是公子此番最重要的事情已结束，不再需要她们，她们要回枫楼竹苑了——

最重要的事情已经结束?

梅无艳去南疆时，也没事着她们，而这次出现没有她们共随，什么重要的事情?

是为了救我一事?

应该是没有其他的了，而对于可能的这个原因，我还是跳过不想!

但，我不能让她二人就这么走了!

为什么?

如果她们离开，路上就会男多女少，一个梅无艳已让我尽量想躲着，躲开他的眼、躲开他的笑，躲开与他独处的一切可能——

还有一个云蓝衣，他太出众，出众到与他上街，都会有压力!

另外那个驾车的长安，同样也是那种很有气势、看起来不太普通的那种人。

三个出色的男人，围在我身边，感觉不是很安全!

哪里不安全?

我在心里对自己承认，是心里不安全！

怕丢失了什么——

虽然有一个不太安分的华小雀与我们上路，但她太年轻，年轻的很多事都不懂，何况一路上，与她能同行多久？还是个未知数！

如果能把清风、明月留住、无疑的，我会少了许多与其中任何一个人单独相处的机会！

这就是我的目的！

而我在去问梅无艳时，他看我，深深的一眼，然后答应了留下清风、明月二女。所心，她俩便会在今天与我们一同上路——

一同往西北而去，中间会转一个小弯，经过一个叫作沧浪山的山峰，而无牙洞就在那座山中，无花道人就尖那个洞里！

目的似乎明确了，这个无花道人我抱着的希望最大，毕竟是那个赠卦的庄算子透露的消息中也提到的人物！

梅无艳他们提供的消息难免范围会太大，人选会不太符合要求。因为他们并不知我要找的是那有通天法术的人！

心思念转间，已到那个小厅，跨进，发现大家都在——

“小雀出门了，走前请我们务必要等她。”我环视大家，这么说着，眼睛却在拔河——

好一群亮眼的人儿呀！

虽然明月、清风二人在今天掩上了面纱，但那朦胧的美，无法影响她们身上的亮点！

于是，大家只能先用早膳，且吃且等——

……

“噼里啪啦”的声音突然传来——

“救命呀，来人呀，快来人呀——”

嗯?

够热闹的嗓音！从前堂传来，一路往后而来——

而且那不停叫喊着救命的声音很熟悉！

“救命呀——姐姐快来救我呀——还有那个漂亮的大哥哥呀——快来呀——”

一连串东西被撞的声音，还有一些人的痛呼声，而院里的一些花盆估计也被打破不少——

“哐当”“哗啦”“哎呀——”

我看着梅无艳，他这店里的东西绝对是被白砸了，没人会赔他——

因为那尖叫声，一听就知是华小雀的声音！

难道我刚才的预感不差，她果真惹回了麻烦？

这么快？

快得连一顿饭都来不及吃好？

“快来救救我呀——要杀人啦——”

然后，一个人扑进屋里来，撞开门的同时——

“咚”地一声被门槛绊倒——

直挺挺爬在了地上，双腿倒栽地蹬空在高高的门槛外！

乱蹬乱晃悠着！

我好笑地看着这个跌了个狗啃屎的小丫头——

“姐姐——呜——”

又来了，她抬起头冲着我苦着脸叫了声后，便又开始干打雷了！

而她身后，腾空的脚丫子后，大展的门口——

出现了两个人！

似乎是一路追着她而来的。

两个人出现的同时——

满室惊诧！

原来是他们？！

正文　第六十五章　相认

追着华小雀出现的人是谁？

是游四海和玉无双！

怎么会是他们?

我意外，但这两人看起来，完好无损的样子，难道那黑云山寨果真是有什么退路？或者是，在我们离开后，又发生了什么事?

那个大寨主和楼山呢?

是否也与他俩同行?

游四海在看到了门内的我们后，惊讶地大张着口，半天反应不过来的样子。

玉无双也是一脸意外，但他的傲然，让他没有那么大的反应。

“红尘姑娘，是你们哪－－”游四海这时摸摸自己的头，不好意思地笑笑。

我也笑，我与他们是重逢，而这次重逢没有了被掳时的剑拔弩张！

旁边又有一大票保镖，我现在不认为有什么人能绑得了这屋里的任何一位了！

“两位好啊，可真巧！”我笑眯眯，不再是被动地与他们说话，没了在山寨时的紧张和防备，这时的心情很放松。

“咦？你们认识？”

地上的那位总算是意识到自己应该爬起来了，张望我们两眼，一脸好奇，站起后拍拍自己身上的土。

她原本就夸张，刚才叫得虽是声嘶力竭，但屋里的那几位高手都仍旧坐着照吃不误，没人用轻功闪出去看一眼，更没有在她跌进门前去搭把手，是不是听出了外面被追的她只是虚张声势?

想来，她的逃跑功夫也是少有的，毕竟算是家学渊源，屋里的几位耳朵都比我高明万分，听出了她绝对可以安全跑进这间屋子，所以稳坐不动吧?

到现在，那几位也只是停了筷子，眼睛对门口的人施了注目礼，却没半个热情搭话的！

“在下先与舍弟告辞，不打扰几位用饭了。”玉无双开口了，他的眼在桌上巡望一圈，放在了梅无艳身上－－

而当日梅无艳以琴为器，技压群雄时，他并不在场，是否已从它的兄弟们那里知道了这么一个人？所以才如此大量梅无艳？

“三哥，那东西还在这小丫头的身上－－”游四海此时又插进话来，语气里有些急切，而且看着华小雀，并不打算走。

他们是追过来的，一定有原因，但小雀只出去了一会儿功夫，能惹着他们什么事？而且好像还是把那性情最单纯的游四海给惹毛了！

华小雀在他开口的一瞬间，已奔进屋里来，躲在我身边，等他说完了，呶着嘴很不高兴的反驳：“你这个恶人，竟然非说我的东西是你的，天下哪有你这样恶霸的？”

她有人给撑腰吗？说话都很气粗了，没有了昨日动不动就乱蹬腿、撒泼的耍赖，而且是鼻子朝天、嘴向上的说着。

何况她还专门躲到我身后，是把我或者我们当成了依靠？

“丫头，你最好快把东西还我，不然我跟你没完！”游四海紧盯着她，眼睛瞟了一眼梅无艳，又继续说。“即使有这位高人在这里，他也是一位明理的高人，不会维护你的这般无理取闹－－”

嗯？他看梅无艳，显然是对梅无艳有忌惮，但又不肯善罢甘休，而且还给梅无艳扣了一顶大帽子！

这小子也不笨嘛，先戴上帽子，就不怕梅无艳插手了，而他的那种坚持，显然是很理直气壮的，莫非华小雀真做了什么不太光明的事？或者是两人之间有什么误会？

但现在时吃饭时间，放到饭后再说这些。

我的肚子在美食当前时，无法太专心做其他事，而且现在是一桌人，不是我一个！

“玉少侠，游兄弟，不如二位到偏厅坐坐，我们结束了这个战场，马上就到，什么事情都先等吃过再说，如何？”

我承认自己最看重吃，现在这个时候，没有重要的事情，不想半途停下！

“战场？”游四海愣了一下，然后反应过来我是在指嘴巴与美食的战争，冲我们抱拳，“好，希望这位小姑娘不会在这段时间内不见了踪影！”

他这么着急？而且话里面还带了刺，与他性格相悖，定有原因。

在他们转到另一边的隔壁偏厅后，华小雀大剌剌坐下，也开始吃，她现在不错，不再用手直接抓取了，有了点吃饭的样子，而接下来的时间，饭桌上一片安静，没有任何人开口说话，更没有人问她一句什么。

只有华小雀的一双眼珠子，瞄了这个瞄那个，忙碌地转动着，似乎想说话，又看大家个个都是那种少语的，便终于憋回了肚子里——

而我，每吃一口这些经过精心料理的菜，再看一眼面前的各张面孔，除了长安不在，其他人都在，好看的脸，让人的胃口万分的大好！

××××××××××××××××××××××××

饭罢，进偏厅，只有我与华小雀进去了，其他人各自行动。

一进门，游四海就着急地冲过来，伸出手——

“丫头，拿来！”

“不给，是我的，明明是我的，你这个恶人！”

“再不拿来，我会跟你急！”游四海的脸都快变形了。

“你——呜——姐姐——世上还有这种人哪——你要给我做主——”华小雀竟然又开始打雷，她这毛病，一时半会也还不了。

却又心下明白，她的性情是自然长成的，没有父母的孩子，少了正确的引导，就像没有插枝的爬山虎，缺了可依附的主心骨，只能搭拉着乱长——

长成啥样就是啥样，遇上好环境，可以多长几年；遇上糟糕的环境，就相反了！

“姑娘，这丫头忒也不讲理，拾了我的东西，偏说是她的，要也不还，天下还有这等的小贼，比暗偷还要可恶，分明就是明抢！”游四海几乎是喊出来的。

他的话太重了，而且触痛了小雀的痛脚，眼看小雀眼里已冒绿光，要大发飙了，我立刻打住他们的纷争，而且要快，不然会是喧天的吵闹——

这两个人都带点不成熟，游四海又似乎陷在一种抓狂中，显然说话说得过份了还不自觉！

沉下脸，先堵住了小雀接下来可能要出口的破口大骂——

我相信她这些年在外面，一定是学了不少市井小混混们的粗口，一直还没用，但不代表在惹急时不会用，而游四海的话正是她最大的忌讳！

“呜——呜——嗯——嗯——”被塞住嘴巴的华小雀一时瞪着眼，讲不出话来，但那神情是想扑过去杀人的。

“你、游四海，还有你，小雀，你们看来都认为自己没错，又似乎是为了一件东西在争执，最好的办法，是你们立刻把那件东西给拿出来，重新再确认一遍，不要在这大呼小叫，只有没长成的小毛娃才会这样！”

我的脸色很不好看，也摆明了是要给他们看，二人果然有了反应——

游四海怔一怔后，闭了嘴，小雀也停止了“呜呜”乱叫，我松开手。

华小雀在这时翻起手掌，露出她手中一直握着的一样事物——

“姐姐，就是这个，明明是我的——”她皱眉瞪眼。

我向她手中看去——

原来是个娃娃?

还是个石头娃娃?

意外！

那像鸡蛋一般的椭圆形石头上，画着一张红脸蛋、粉扑扑的娃娃脸，而且一看就是纯手工绘上去的，并且是那种水平不怎么高，画工也谈不上好的－－

总之，就是一个小孩子家家才玩的东西！

虽然那颗石头很光滑，滑得很细致！

但还是一件不值钱的事物！

“这分明是我掏怀里时掉下的，刚要去捡，就被你这身手利索的小丫头给捞了去－－”游四海的眼睛紧盯着这块石头，样子很像要一把夺过去，可能是碍于我的面子，才忍下来。

“你胡说，是我的，我天天带在身上不小心掉了，怎么会是你的？”

争吵又开始－－

“打住！”

我伸出手做了个停止的动作，　脸黑沉，在此之前，从没有听说过这么荒唐的争吵！

“你们都说是自己的，这件东西，你们可是天天都带在身上？”

看他俩，问，再简单不过的一件事，让他们能弄成这样?

就差鸡飞狗跳！

二人怔一怔，于是，点头，两个都点。

我想翻白眼，耐住性子说：“麻烦你们二位，能不能先各自掏掏自己的怀里，先确认一下自己的有没有丢，然后再来争抢这块？ＯＫ？”

说完了，我才发觉说差了口，带出了一句在那个世界经常用的口头禅，而且还是英语。

他们似乎都没留心到我的这个失误，只是又怔一怔，才后知后觉的往自己怀里去摸－－

“哎呀！”

华小雀叫起来，脸上在同时升起一抹红晕！

看来，是她搞错了－－

见她又掏出个娃娃，脸红着，却又是发呆地看着自己一手一个，几乎是一模一样的小石头娃娃－－

这种东西，似乎街上是不卖的，画工太粗糙！

倒像是什么人随意地在石头上自己画下的，而世上也不该会这么巧的有两块这么一样的－－

除非，这出自一个人的手笔！

我心里升起一种异样感觉－－

游四海怔住了，很大的吃惊在他眼中升起，而一旁被冷落许久，没有开过口的玉无双此时也眼露诧异－－

“你……你……你……”

游四海的表情是慢慢的缓过神来，然后是一种奇异的喜色在他脸上泛出。

“你……你也有这个娃娃？”

华小雀怔着，一直反应不过来。

我突然想起，楼山说过的，游四海心里一直惦记着的一个人－－小华！

莫非小华就是小雀？

“你……你真的是小华？”游四海的喜悦已经很明显了，而且开始上下打量小雀。

小雀挠挠头，还是发怔：“你怎么也有一个，而且和我的这么像？”

嗯？

如果她是小华，怎么是一副不认得游四海的表情？而且在游四海都有了反应时，她还在发呆？

“小华？小华？”游四海娃娃也不要了，而是上前抓住了小雀的双肩，兴奋地叫。

“你放开啦，干什么？我是小雀，不是小华！”华小雀的反应让人意外。

游四海显然也怔住——

“你不是小华？那你怎么有这个娃娃？这是我当年画上去的，天下只有这两个，怎么会在你手里？”

“但我叫小雀！”华小雀很坚持，又有些疑惑地问，“你说这是你画的？怎么可能？这明明是一个虎头虎脑、浓眉大眼、长得很好看的哥哥送我的！”

噗！

我简直见识到了什么叫作真正的糊涂，实在看不下去了，不得不再开口——

“小雀，你姓华，别人叫你小华完全没有错，你是小雀，也是小华！”

游四海听了我这句话，高兴起来，“你真是小华？太好了——”

这个大男孩的热情与快乐毫不掩藏，他是真心地在惦念着他心中的小化。

“而且，一个人的面貌会变的，你记忆中的大哥哥是什么样子？浓眉大眼？这位也是！虎头虎脑？这位还是！好看？这位也不差！而如果他的脸有些变长了，个子长高了，人有些变样了——”

我耐心地对着小雀说这些原本是很简单的问题：“小雀，谁都会变，包括你，长大了，会和小时候不完全一样了——”

够明白了吧。

华小雀脸上开始卸下了那种不相信，抬头看着高出她许多的游四海，“你真的是那个大哥哥？”

游四海点点头，手依然抓着她肩，眼里是一片温柔——

我冲玉无双单手做个请的姿势，他会意，看一眼那陷入无人境界的两个年轻人，随我出了偏厅——

在门关上的一刻，我笑了笑，门内的两个少年，他们的情缘是定在多久以前？为何多年来互相没有讯息？而且还忘记了对方的面貌？

但游四海多年如一日的执着，却让人相信，情根已种在他的心底——

“红尘姑娘，我想见一下那位当日以琴为器的公子。”玉无双突然对我这么说。

嗯?

玉无双说什么?

他说他要找梅无艳?

正文 第六十六章 又一吻

我很意外，玉无双为何要找梅无艳?

去挑战?

不太可能！他的性情不像那么好战粗莽！

略一沉吟，一个男人找另一个男人，通常是会有一定原因的

于是，点点头，“随我来——”

带他向梅无艳的住房走去

转个弯，远远清风正从梅无艳的屋里出来，与我们迎面而来。

彼此越走越近时，她想我们微微施礼，看一眼玉无双，对我说：“姑娘要见公子吗？”

我点头，会她个笑，她再看一眼玉无双，估计是奇怪我为何要到着玉无双一同去找梅无艳。

“公子在屋里，姑娘去吧。”

然后，清风再施一礼，离去。

我躲看了她的背影几眼，连背影也那么美？造物主真是神奇！

转向玉无双——

他似乎没注意到刚刚离去的是一个怎样的佳人，脸上甚至没有变过一点颜色，更没有多留恋的看一眼清风，而是眉峰轻蹙地望向了梅无艳的那间房门——

这个男子，也没有眼珠子吗?

清风适才在用饭时，就没有戴面纱，刚刚也没戴，而她走过的地方，但凡有人踪，都会留下一片嘘声，却与上他这般的男子，眼都不眨一下，喝梅无艳的定性有得拼！

我不再想，继续上路，沿着廊下，走进梅无艳的屋子，快到门前时，路过他的窗，而门是关着的，窗式大开，是为了通风换气吧？

我瞟一眼屋内，他在，坐在桌前，似乎在专注地看着手里的什么东西——

我原本只是瞟一眼，已走过窗，但眼里闪过的一些光亮让我心下一跳，又返回窗口，向内望——

他手里拿着的是什么？

看的那样专注？

似乎是条银白色的链子？

心跳又漏了一拍——

那似乎是我赠予他的那条白金的项链？

梅无艳察觉了我，回过头来，眼里的专注放在了我身上——

那眼神，让我紧呼吸两口，头脑又开始发晕！

连忙移开窗前，走近门，推开——

他已知我来，再敲门是多余的。

门开后，他已站起，向我迎来，但看见了随着我的玉无双，便停住——

“无艳大哥，这位玉少侠找你，红尘自作主张，带他来见你。”我说着，而他手中的链子在玉无双进门的一刻，已不见踪影。

“你好——”玉无双冲他抱拳。

梅无艳淡淡一笑，做了个请的动作，让玉无双坐下说话。

玉无双似乎已看出梅无艳是个清冷的人，也不介意他的不语，向坐走去。

而我，转身要离开，他们的话，我未必能听的，虽然我很好奇玉无双找梅无艳会做什么？会说什么？是否与当日梅无艳在黑云山寨最

后对他们说的几句话有关?

这两日，我没有找到合适的机会来问梅无艳，白天人多，晚上是我不愿意单独来找他，而那几句话当事很好奇，过去了，反倒不是特别想做的了。

“红尘——”是梅无艳的声音，我回头，他看着我，“坐——”

他让我留下?

那玉无双呢？我留下是不是会影响他来的目的?

玉无双也正看向我，“红尘姑娘暂留无妨。”

他不反对?

我摸摸鼻子，这两个人，多个我在方便吗?

但我实在有些想知道他们会说什么？在此之前，他们应该是互相不认识的。

我坐后，玉无双开口。

“听大哥说，当日拈花一笑重现江湖——”他是看着梅无艳说的，“公子是位世外高人，在下随众人的称呼称你为公子吧。”

他说的很有礼，梅无艳清冷的眼依旧，无语，只是略点头，让他能看得到这个动作。

“这位公子，在下想问，你那日对大哥等人说的话可属实？”

玉无双的这句话正式我想知道的，耳朵已竖直。

“那人也当真被下狱？”玉无双脸上一片肃穆。

“不假——”梅无艳又是两个字。

“可曾定刑？”玉无双这句话问的是紧迫盯人，一双眼里有一丝寒光闪过。

“罪证不足。”梅无艳这次是四个字。

“罪证不足？那等恶人被下狱后竟然是罪证不足？”玉无双的情绪似乎有些激动，“他的罪就算千刀万剐都不为过！”

他们在说什么？各个语言精练。

“王法讲求证据。”梅无艳又多了两个字，依然精简。

“证据？”玉无双皱起眉，眼里的寒光是种恨意吗？

梅无艳淡然地看着他，没有回应她这句话，让他自己琢磨。

“如果没有证据呢？没有可以证明他犯下滔天大罪的证据呢？会怎样？他还会从牢里出来？”玉无双此时已站起。

梅无艳看他一眼，不懂声色，“官府制定法律，要的是服众。”

嗯？

他在说王法？

我知道这一点，任何一个制度下，它的法律不管完善不完善，但如果要从官府的立场来判定一个人的罪时，必须要有证据，否则无规矩，难成方圆。

“如果一个月内无人再提出相关证据，他的案子，只够削官为民。”梅无艳这时就玉无双的前一个问题做了补充。

“削官为民？那台便宜他了，他要死得要世人皆知他的恶行！他要被一寸寸地剐去，才能消那些亡灵的怨气！”

玉无双突然站起，身上发出了一种凛冽的气势，眼轻眯，“我会即日起去月都，亲自拿出证据。”

他的那种气势，彷佛已凝成一种杀气，而他在这时则像一把寒芒大威的利刃，似乎谁碰着他都会被伤！

我坐在一旁，因他身上的这种气息而跟着紧张起来，好可怕的杀气！

“请收敛，这里有女子。”梅无艳突然这么说。

玉无双怔了一下，看了我一眼，握着的拳缓缓放松，然后双肩平展，眼里的那种锐利锋芒渐渐散去——

“对不起，红尘姑娘，在下一时失态。”他向我躬身，样子很是过意不去的，他是怕刚才那神情吓着我吗？

我笑一笑，“没有关系。”

“这位公子，可否告知，贵姓？”玉无双又看向梅无艳。

原来，当日梅无艳仅凭一张琴，便破出重围，带我下山，而他们到现在还不知道梅无艳的姓名来历？

“梅。”梅无艳做了回答。

“梅？在下敢问梅公子可与逍遥散仙有什么关系？”玉无双抱拳，样子很诚恳，“如果不方便回答，在下不敢强求，但如果公子与逍遥散仙有关，那在下与公子在师承上，可能有点关联。”

嗯？

我的耳朵再一次全方位提起各条神筋，务求一个字也不能落下，他们的话都太精炼了。

梅无艳听了他的话，眼中泛起一点点意外，很轻微的一点，如果我不是与他熟识，如果我不是很了解他的眼神，我也未必能察觉。

玉无双见梅无艳不说话，想了想，再度开口，“在下师从无果道人，师公紫虚上人，而师公当年曾与逍遥散仙八拜之交。”

嗯？无果道人？紫虚上人？逍遥散仙？

听起来，都是世外之人的名号，没有霸气，只有出世的感觉。

但他都已经自报家门了，很有诚意，梅无艳会回答吗？

我看向他，他这时也看向了我，那清冷的眼里在说着什么？

“逍遥散仙正是家师。”他回答了，我听到玉无双惊“咦”一声，但梅无艳又说了一句，“红尘，无果道人是无花道人的师弟。”

无花道人？

不正是我们要找的那位？

我眨着眼看向玉无双，他与无花道人有关？

怪不得刚才梅无艳突然看向了我，原来他接下来的话是与我有关了。

玉无双有点意外我们提及无花道人，此时看我一眼，又对梅无艳说：“原来公子高我一辈，在下有礼了。”

我也反应过来，如果梅无艳的师父与他的师公是同辈，那他确实比梅无艳矮一辈。但他话虽那样说，却不见他低姿态，依旧傲然挺

立，对梅无艳只是略略一礼。

他和梅无艳，似乎都不太讲究这些人情礼节，并没有在知道对方与自己师承上的瓜葛后有什么太大变化。

这一点，多少让我意外，这两个，哪一个都不是拘泥于世俗中的那种。

“玉少侠，无花道人是你的师伯了？”我问玉无双，天下的事态巧了，有时就彷佛世界很小。

玉无双点头，“姑娘为何提及师伯？”

“我要去找他——”我直言不讳，“他可是一直都在沧浪山中？”

“应该是，五年前在下去过一次，姑娘找他，只怕不易找到——”玉无双对我的回答只是疑惑，却没有多管闲事的盘问。

但他的话中的不易找到是何意?

“沧浪山，山中常年有雾，当地樵夫也经常走误，从不敢深入山中，而且山里岔路极多，路路相通，有人误入，曾在走了十几里后，才发现又回到了原处——”

哦？那么难找?

我听得有些皱眉了——

“师伯闭关修炼，也是常年不许外人打搅的，刻意避着世人，除了雾气和岔路，还设了无数的结界，就是道家的一种防护性的阵式，姑娘若冒然而去，恐怕难以找到——”

头大了！

我看梅无艳，他似乎没什么反应。

“这样吧，我这里有张图，是当年去拜见师伯时，他老人家给我的，当时，我困在阵式中已有五天四夜，幸亏师伯发现的早，才免受一害——”

他从怀里掏出一个锦囊，递给我，“这里面还有一只短笛，如果离师伯的空牙洞距离较近了，可以吹响，也许师伯就会出现。”

这么复杂?

而他又这么大方?

我一时没去接过那个锦囊，那应该也是他须臾不离身的事物。

“姑娘拿着吧，在下要去月都，无法亲自带姑娘去找师伯，如果在下的事情了结后，还来得及赶上姑娘的行程，就会亲自带路！而在下现在能做的就只有这些——”

他的话轻描淡写，我却有种感动升起——

他这么信任我或者我们？问也不问原因，就肯相送这个锦囊?

他是确定我们去找他师伯不是恶意，才会这样的，这是一种何等的信任?

“红尘姑娘，接下吧，算是我家二哥当日对你无礼的补偿，我们兄弟让你受罪了——”玉无双突然又这么说，我无语，那件事他并没有错，错的是那个楼山，但是我确实需要他手里的东西。

“谢谢——”我接过，由心感谢。

“希望你们能顺利找到我师伯，在下有要事需办，先告辞了。”玉无双站起，抱拳，冲我与梅无艳一人一礼，离去——

他的要事在月都吧?

看着他的离开，我感叹——

“无艳大哥，他既然是无花道人的师侄，是否也会些道术？”

我问，刚才想问玉无双，但他显然是紧着要办事，我不能问。

“紫虚上人共有三徒，一个事无花，继承了他的炼丹修身的道术；一个是无果，继承了他一身的武艺，尤其是一手飞刀绝技；一个是无根，则继承了他的一手冶炼宝剑之术——”

哦?

“那他们三个是各有所学？所以玉无双只从了无果的技艺，而并不会道术？”我理解着他的话中意。

“是，个人资质不同，所学的也不同——”梅无艳看我一眼，眼里轻笑又起。

“那无艳大哥的师父呢，有几个徒弟？”我不由泛起这个疑问，不敢去看他的眼，他的眼在没有外人在时，似乎格外的爱笑了。

“一个。”

“只有无艳大哥一个？逍遥散仙和紫虚上人结拜，听起来也同样是高人，那无艳大哥资质就是很聪明了，才能一人继承所有的衣钵？”我这么猜测着。

梅无艳不语，淡淡笑，他是在默认？还是其他？

这个问题不是我目前最想问的。

“无艳大哥，你那日在黑云山寨到底说了什么？”我终于问出这个问题了，而我不认为这个问题是什么不能回答的秘密。

“红尘，你可知，黑云山寨为何会被官兵围剿？”他问。

我摇头，不想乱猜。

“他们多年来都在准备谋反。”

什么？

这个答案让我吃了一惊，黑云山寨有谋反的意图？所以才会那般精炼强兵？把整个山寨布置的固若金汤？

“但新王刚刚登基！”我提出我的疑问。

“红尘，他们要饭的也本就是旧王——”

嗯？旧王？

那旧王是个傀儡，真正的朝廷重权都在分为两派的高官手中，莫非是奸臣当道，惹恼了苍生姓？

我想起玉无双入草为寇的真正原因，而他此去月都是否与他的家仇有关？

“新王只是要这些人知道，朝廷对他们的动向非常明了，也是让他们知道，新王不是旧王，过去的事已过去，他们的恨已在了结中——”

“无艳大哥，你话中之意识说，他们的反意本是对着旧王朝廷，而你那日可是说了朝廷新王已立，这次来，是给他们个警钟？让他们乖一点？”

我一步步顺着他的话猜测，但朝廷完全可以派人先游说，为什么非得围寨驻兵？而且还真得开了火炮?

“红尘，朝廷派兵有他们的意图——”他看着我轻轻地说。“他们接下来的事，是要怎样重新整顿山寨内和其他地方的兵力，以免让新王不容，带来覆没的危险。”

“他们在黑云山寨外还有兵力？”我吃惊，吃惊那黑云山寨的势力范围，更吃惊面前这个人竟然什么都知道?

但我还有疑问，想问时，却发现坐上的梅无艳已站起，向我走来，而眼里升起的薄雾，让整个屋里突然涌起一种莫名的暗潮——

我闭了嘴，低垂下眼睫，镇定心神——

他已走到我面前——

突然，我下垂的眼对上他的脸！

他蹲下了?

他是在蹲下了身子?

所以他的脸对上了我的眼?

我惊怔！

从来没有想象过，这个清冷出尘，似乎世事都不在他眼中的一个人——

竟然蹲在了我的面前?

他要做什么?

我愕然的瞠大眼——

对上那双这两天来我一直避讳的眼眸——

那里面是什么?

淡淡的涟漪?

不，不再是涟漪，而是投入水中的巨石，溅起的浪花！

是涟漪在扩张，在剧烈地卷起漩涡！

并撒出了一片网，网向了与他对视的我——

接着，我发觉自己没有带着血玉环的那只手，被他轻轻握住——

他要干什么?

再接着，我感觉到一张唇贴在了我的手背上——

那唇就像烙印！

让我听到自己的心里猛然泛起了“嗞”的一声——

就是那烙铁突然放在水里的声音——

我怔忡——

正文　第六十七章一番话　一封信

不得不耽搁了一日——

因为小雀与游四海的相认。

游四海要与玉无双去“月都”，我又从小雀那儿，得知黑云山寨每位寨主的身上，都背负着一段血海深仇。

而游四海去“月都”既是要帮玉无双的忙，也是为了自己的那些前仇旧怨，更是为了要替自己的家人平反昭雪！

如果被冤枉了，昭雪是很重要的，涉及到整个家族的名誉和后代子孙的荣誉。历史上太多这种事了，先错杀，再平反。

而昭雪便是对死者最大的安慰，不能让他们在九泉下都含着冤恨，背着污名。

所以游四海要与华小雀分离了。

才重逢，又分飞——

不过，是暂时的。

我现在又坐在镜前，仔细盯着脖颈上的千年寒滴泪——

这条链子，到底有什么秘密?

昨日，本有许多的疑惑，想继续问下去，尤其是官兵围剿山寨一事，总觉得不像梅无艳所说的那么简单。

没有想到，他竟突然来了那一招，让我无措，就那么灰溜溜地从他屋里奔了回来，而且路上还撞到了一个店小二！

他那突然的举动，让我慌张——

而我的慌张，让我无措——

自己是怎么了?

为什么一贯的冷静，一到他那里就把持不住了？好像不由着自己?

而当我回了屋，又去下意识地勘自己的脸时，再一次看到异光从脖间闪烁——

那颗寒滴泪又发光了?

而且这一次，比上一次更加得强烈，在我解开扣子后，在我伸手去碰触的时候，它依然在亮。

指尖触到它的那一刹那，我的心神是如遭雷击的一震——

似乎那一碰，被一个有超强吸力的磁铁给吸了过去！

吸空了我所有的心神——

恍惚了片刻，彷佛有什么镜头从脑间闪过——

而那些镜头闪得太快，快得我丝毫也抓不住！

如果有那个世界的秒表在身边，哪怕有一个普通的腕表，也能够让我知道，自己刚才到底恍惚了多久?

这颗寒滴泪到底有什么秘密?

它难道真是一颗水晶？水晶会有这样的异相吗?

现在的它，又是静静地躺在胸前，彷佛昨日的莹亮，是我的幻觉。

我放下镜子，推门出屋，揉揉眼——

刚才我曾用冷水扑面，不在乎寒冷，只为让自己清醒！

为什么要清醒？因为夜里没有睡好！因为后半夜几乎无眠！

又是那个梦！

那个梦让我失眠！又是那个让我前不得，后不得，进不得，退不得的恶梦——

梦里那个唤我“红尘”的声音到底是谁？很熟，似乎熟悉了有上千年那般久，但为什么我总是想不起来?

再想，就头痛，不想了！

甩甩头，向前走。走没几步，看到两个人，远远站在庭院中，那里有处假山，两个身影站在假山前，不亲密，但也不疏离，一高一低站在那里——

是小雀和游四海?

他们在说分别的话吗?

笑一笑，小雀是要跟着我们继续上路的。

看看他们，那是一对青春少年，两个还都没有完全长大，像昨日那样小孩子气的争吵，也许还会不停地在他们的生活中发生，但如果他们真有情，一切都会克服，双方都会慢慢长大!

我不打扰他们，悄悄走过——

“红尘姑娘！”

咦? 是游四海的声音，他注意到我了?

回头，他正跑过来，没用什么轻功，单纯地跑，一脸朝气，看起来亲切——

“红尘姑娘——”他一下子跳上台阶，一双明明亮有生气，是年轻的活泼。

以笑回他，等他说话。

“那个——红尘姑娘，今天我就和三哥要走了——”他在挠头。一脸拙拙的笑。

我不语，这些话，昨日入夜时，就听他说过了，他不会专门为说这句话而来。

“那个——红尘姑娘，我离开的这段日子，要麻烦你们好好照顾小雀了！”

这句话他昨天也说过，而他与小雀约好，会在一个月后，在沧浪山见面，并且他千叮咛万嘱咐，让小雀不论有没有找到父亲，一个月以后，都要去沧浪山汇合。

而我们此去沧浪山，原本用不了那么多时间，但这个世界并没有存在什么移动电话，更打不成电报，就算有飞鸽传书，但黑云山寨并

没饲养，而摘星阁与梅无艳的也不方便用，会暴露他们的身份——

最重要的是，我把最大的希望，就放在了那个无花道人身上，如果找到他，也许会耽搁一段日子在那里，而玉无双又是游四海的结拜兄弟，他们直奔那儿，也更为合理。

“红尘姑娘，我……我其实想对你说几句话，不说就怕没机会了——”游四海一个人自言，看我的脸色。

我的脸色一者很好，挂着笑，还不够给他鼓励吗?

“说吧——”看来他是要个明确的话语。

华小雀已跟来，站在旁边看着他，好奇他会说什么。

“那个——红尘姑娘，我是想说，当日，三哥在与你成亲的事上没有表态，他——”游四海在琢磨话语，而华小雀已瞪大了眼。

“三哥他……他其实并没有强迫姑娘的意思……他的作法也让我挺奇怪，当时背转大哥和二哥曾问过他——”

嗯？这过去的事了，还有什么内幕吗?

“那个——三哥说，其实答应与姑娘拜堂也是权宜之计，二哥的脾气，我们都知道，也都扭不过他，三哥说，他根本不想误了姑娘的一生，真拜堂了，也不会强求姑娘做不愿做的事，因为——”

“因为什么，快说呀！”一旁的华小雀先按捺不住性子了，催起他来，而他一段话说得是吞吞吐吐。

但被小雀一催，他立刻利索起来，话语马上顺溜了。

“姑娘，三哥说是怕姑娘真跟了他会一辈子抬不起头来，他只是个山贼，是个草寇，怕姑娘的名声也受连累，所以不会真与姑娘做夫妻——”

我有些讶然，那个傲然十足的玉无双还有这等想法?

“而且当日兵临寨前，前途未知，如果三哥答应与姑娘成亲了，拜堂后，全寨上下就有义务权利保护你，哪怕是献上无数人的生命——”

我越来越吃惊！

“如果大哥要我们誓死与官兵相战的话，我们不会退缩，但姑娘是无辜的，只要你成了三夫人，就能用光明正大的理由送姑娘出去，送姑娘道最安全的地方去——”

我怔住，那个玉无双原来是这样想的?

怪不得当日，在所有人都离开大厅后，他对我说了那句话——

“如果山寨在这次交锋中平安，你也会平安；如果山寨不保了，我会想尽办法，送你到安全的地方去——”

原来玉无双是这样想的?

心里对那段黑云山寨不愉快的回忆，都在游四海的这一番话中烟消云散了——

“谢谢你，四海兄弟！”我看着游四海，真诚道谢。

如果不是他这番话，我未必真正把那段经历当做是个单纯的回忆，毕竟自己在穿好嫁衣，罩上红盖头的那一刻，曾抱着玉石俱焚的决心！

“四海兄弟，那你们后来是怎样安全退离的？”他们有义，我不能再漠不关心的样子，于是这样问他。

什么都不问，表示不关注！毕竟那日是战火硝烟，乱石蹦飞，呐喊嘶声，击鼓阵阵……是真真实实地开仗！

“这个——”他摸摸头，“大哥似乎听了姑娘当日临去前的建议，决定撤离——”

嗯？外面被团团围住，他们还能撤离？而他口中说的不是突围，是撤离？这个黑云山寨有秘密！

“后来，在大家要有所行动时，官兵的炮攻突然停止了——”

我听着，跟着他的话在揣摩，官兵如果想攻山寨大门，就不会无缘无故地停火！

“大家有点奇怪，瞭塔上的兄弟回报说外面的官兵不但停止了炮攻，而且收回了前攻的队伍，将整个营盘都拔退了几里远，并且出来以为骑马的大将到寨门前大喊——”

移营拔寨？还是后退？官兵们怎么像是在退让？而且还派人出来大喊？大喊什么？讨敌骂阵？不可能吧？有炮不用，还会呆到去叫阵？不是多此一举？

“原来那大将说要与我们谈判——”

嗯？谈判？诡异的情况！

官府有心招降时，不会就那么冒然出兵，但达到一半时，却又要谈判？但如果说朝廷会用什么阴谋诡计的话，也不回在明明占尽上风，武力也有强大的悬殊对比时才用吧？

古怪！

“大哥觉得奇异，犹疑间，从外面射进一支羽箭，箭上有封信——”

信中会说什么？

“信里的内容让咱家兄弟吃了一惊——”游四海说到这里脸上泛红，似乎是尴尬？

“接下来的不方便说就不说了，只要你们都安全就好。”

我看出他说到这里有些迟疑，也许信里的内容不是我这个外人能随便得知的，就像他们的退路一样，我不能问，问了也未必有答案，那涉及他们的隐私喝安全防卫，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找到的。

“嗯——姑娘，对不住啦，反正朝廷和咱这寨子最后达成共识，寨子外面的一些兄弟们就被解散了，也缩小了势力范围，咱这黑云山寨以后只能限在一定的规模内，也只能往绿林道上混，——”

喔？朝廷这么好？非但没有赶尽杀绝，还允许他们继续占山为王？不可思议！莫非是知道他们有什么退路，而无法一网打尽才施以柔策？笼络为主？

如果是这个原因，那这个新王是非常厉害的了，先兵后礼，充分证实了自己的实力后才放低姿态来讲和，这个——

实在是可怕！

“姑娘，大哥，二哥这段日子就是在各处解散喝安置那些兄弟们，而朝廷虽然也要给咱兄弟们派个官做做，但三位哥哥都不愿意，这才保住了黑云山寨，只是这寨子以后在暗里也是要归朝廷收编的——”游四海说到这里脸上有些落寞！

就说朝廷没那么好心！养虎为患的道理是每个政治统治者都明白的道理，但这个结局已经是最好的了！

但那个新王如此聪明？还是背后有高人指点？

不仅仅是收了山寨的问题，而是让山寨往绿林道上混，以他们的实力，在绿林上还怕不会要风得风，弄个龙头当当？但其实到那时，绿林也就控制在朝廷手里！

黑白通吃呀！

“但不管这么说，朝廷若收编了寨子，饷银总是会丰厚的吧？”我笑，安抚游四海的落寞，与人为犬，怎比自己自在为王？

好在，不是在朝廷眼皮底子下做事，毕竟放在了绿林中，还是有一定自由权的，也好！

“呵呵，是啊，姑娘，朝廷每年给出的饷银是不少呢，兄弟们也用不着再专门出去打家劫舍了，能吃饱穿暖不愁生活了，也是一桩好事呀！”游四海笑。

而我则惊叹这位新王的能力——

一场暗里的反叛就这样结束了？如果不是这次突然出击，等山寨真成了气候，真得坐大了，真得越来越庞大时，再来收编，就难了！

直到游四海与华小雀离去，我还在想着这些，这个神秘莫测的新王啊，他的不动声色的登基，本就是个异数，是在多少朝代中都难做到的异数！

而他俩离去前，小雀那一脸的急不可耐。估计她是要盘问游四海去了，就算她对打仗不感兴趣，但刚才我们提及的关于婚礼一事，她定了好奇投了的，尤其还牵扯上了我，她会文革底朝天的！

待他们不见了踪影，我回身，发现清风在我身后——

这几天总是看到她，少见了明月，而她这样看着我，是有什么事吗?

“姑娘，有你的一封信。”她说着，手中递过一个信封。

我愕然，一大早起，意外的事态多了，我竟然有信?

谁会给我写信？总不会是我妈妈吧?

我苦笑，自己上学那几年离家久了，妈妈就会写来长长的信——

２１世纪了，还有几个人写信？但妈妈总说，电话归电话，但信是要写的。信里能写出电话中说不出来的话!

那些年，自己也总是看着那一封封信，熬过了一个又一个想家的夜晚，在信中感动!

许多和亲人说不出的，有些别扭，不好意思说出口的关心，体贴，又带些肉麻的话，在信里，却能写出来。

那是自己幸福的几年啊——

现在，谁会给我写信？那个世界的亲人就算想给我寄也寄不来呀.

我实在猜不出这信会是谁写给我的，但还是接过，依清风的办事能力，是不会搞错的。

一定是给我的!

信封很大，牛皮纸做的，比自己那个世界的普通信封大许多!

看封面——

“红尘”两个字我认得，非常肯定这两个字，与蓝嫂学字时，可是死记了并练习了无数遍的。

再往下看——

是“乐陶”？是乐陶吗?

我惊讶!

“是乐公子托人给捎来的——”清风这时说，证明了我没认错。

是呀，乐陶这段日子怎么样了？眯眯找到了没有?

我怎么疏忽了这件事?

但，我怕我看去全这信里面会写着什么字，不如先问问清风，可知道乐陶的近况吗?

“清风，乐公子现在在哪儿？”我想起那张总是笑得温暖的脸，那一裘亮得明亮的宝蓝色长袍，自己有多久没叫过他蓝宝石了呢?

“乐公子寄出这封信时是在摘星阁，”清风回答我。

哦？在摘星阁？眯眯还没消息?

“在姑娘出事时，乐公子原本也是要来的，但半路上，似乎有了乐小姐的线索，摘星阁的探子送来消息后，乐公子便又赶回了摘星阁。”

“那你可知，乐小姐现在怎样了？有无找到？”眯眯有消息了？太好了！

“听送信人刚才与公子回报说，那小姐似乎已不在智泱国国境内，据最可靠的信息是，曾在半个多月前，在兔丝国与智泱国的边境处有点关于那位小姐的踪迹，但也只是发现了那小姐的一个头钗，没有多余发现。

出了智泱国国境了?

我又吃一惊！

她说的什么头钗?

莫非是眯眯曾经给我看过的那根?

记得出事的那夜，我与她在临睡前，见她从怀里拿出来一根钗，当时还在奇怪，为什么她不插头上，而是放在怀里?

她说，这是她娘亲留下的遗物，一块佩是爹爹这面的传家宝，但爹爹早去，留给了妈妈，妈妈又转给了乐陶，而他们的娘的遗物就是这根钗！

我当时曾仔细看了几眼，那根钗有些特点，因为那是他们的爹亲手给他们的娘打造的，并不名贵，是支银钗，只镶了颗翡翠，但那样子是用了一番心思想出来的，上面还有一个小字，是他们娘的闺名。

而能让乐陶急急地赶去，一定就是这支钗了！

那他是否会去那个什么兔丝国与智泱国的交境?

”姑娘先看吧，清风告退了——“

出神中，清风离去——

看她走了，我心下奇怪，原来梅无艳连这些事也都知道？而那送信人连眯眯的事也告诉他？

但这些人脉关系，都是他的，我不能够说些什么。

看手中信，拆开，如果真有看不懂的生字，就只好一个个拆分开，请教别人去了。

抽出几页纸，比较硬直，折了几折，但露出来的部分却是纯白一片——

咦？

没写字？

我奇怪——

拿起仔细看，还是没有字！

展开，想看看里面有没有——

也没有？空白一片？

一件事物飘下——

低头瞧——

一片红色？

红色的什么？

似乎是一片树叶？

尖尖的一片树叶？

心下疑惑，捡起，放在手，摸了又摸，那感触，确实是一片叶子，而且是曾经活生生的叶片，只是，好像被风干了，但颜色依然鲜红！

这种季节是从哪里来的叶子？还是这种颜色的？

我说不出来这时什么树叶，至少在我的认知中，对这种树叶很陌生！

虽然世上的植物万万千千种，但我确定我没有见过这种，因为绿色的叶子很多，我也许会分布清楚，但红色叶子，又是这种叶片上几乎没有半根筋脉的，我没见过！

会是这个世界的品种吗？

翻看另一面——

有字？！

像是用什么工具刻上去的，没有墨迹！

字体秀丽中有劲道，有骨有节的感觉，却不是龙飞凤舞的草书之类，写得极工整，是怕我看不懂吗？

低头，拿起些，仔细辨认——

“心心念念一叶间，思思绪绪朝暮中！”？

嗯？

这些字不难认，而且顺下来，应该是错不了的。

短短两句话！

很简单，很明了，却有让我很模糊，猜不透是什么意思！

字数不多，意思难解！

乐陶他到底要说什么呢？

正文 第六十八章 天鹅咏

一行人，出客栈，分两辆车，准备出发！

而当我看到客栈前是两车并驾齐驱时，心里暗自强调——

昨日留下清风、明月是多明智的决定！

不然，犯不着用两辆车上路的，也不会成功地将男女分开两拨！

现在，我将清风、明月和小雀共乘一车，而云蓝衣与梅无艳，则乘坐另一辆由长安驾驭的车！

这一辆呢，多了一个车夫，是个中年的汉子，同样的沉稳、干练，不似俗人！

“小雀，你一定要记得一个月后的约定呀！”游四海这时看着华小雀，一脸的担忧与不舍，而他的长情，让我一怔！

这个男儿，虽然年少，却不会因为多年的不见与相隔，而变得对小雀疏离，他似乎已在心底埋下一个目标，不管小雀这些年变成了什么样子，好也罢，不好也罢，他都在甘心地接受。

包括所有的缺点！

小雀听了他的话，抓抓头，有些傻傻地笑——

而游四海身后，是玉无双，静静地看着这一切——

从他昨日出了梅无艳的房间后，在此之前，并没有看到他，小雀倒是说过——

“四海哥哥的那个三哥哥好好看呀，与云哥哥有得拼呢，就是不怎么见着，听四海哥哥说，他出去置备东西去了，明早要赶路呢！”

而今天，他又出现了，静静地立在那里，看着我们。

我望向他，想起清晨游四海说过的那番话，这个人，是磊落光明的！

我当初并没有看错！

他的眼回望过来，看着我，没有笑，也没有点头，但眼里有些什么在闪动？

我怔一怔，他的眼为何那样深邃？黑水银一样的眼睛里，像有一个深深的洞，望着我，让我无法预测那个洞到底有多深？

仿佛无底，但那隐隐闪动的亮光是什么？

是水银流转的光彩？

不像！

“红尘，车上有你需要的一切——”

嗯？我的身边何时多了个人？

转头看，是梅无艳，他不知何时走到了我旁边，而他身上的清冷更甚！

他现在看起来，似乎“冷”比“清雅”多了一些，与平常的他有点不同。

但我已从玉无双的眼眸回神，听他说马车里有我需要的一切？

会有什么?

看着去——

爬上马车，还没坐好，就被华小雀给挤成了一堆!

“姐姐，这马车好舒服呀!”她双眼闪呀闪，整个身子往我身上凑，一双胳膊还不忘了兴奋地缠着我的衣袖猛揉。

“如果你再不松手，我就得返回客栈去换套衣裳来。”我看着她，更是看着她的一双手。

她终于警觉了，怔一怔，顺着我的视线看到了她的手快把我的袖子拧成一股绳，尴尬地摸摸头放下。

我则看向了中间的那张桌面上，咦?盘里的是什么?

四张小盘围着一张大盘——

而我的视线，还没来得及去打量那四张小盘，就被放在中间的那张有花边翻卷、成不规则形状的大盘吸引!

吃惊!

我看到了一副精雕细琢的绝世佳品!

在那盘底上，是碧绿一片，莹莹得泛着光彩——

而碧绿上面的是什么?

晶莹剔透，形状各异、千姿百态!

像是透明的什么鸟儿，在弯着长长的脖颈，柔情的或昂着头、或展着翅、或埋首羽翼间梳理羽毛，或一对对地，在相互依偎，神态亲昵!

我张大了口——

这些是什么?

盘底的碧绿，配上不规则的盘形，像清澈的湖水，使那些鸟儿的倒影清晰可辨!

我的讶异无法形容!

太美了!

那些鸟儿，分明就是那白天鹅!

你弧度优雅的颈、那高傲的身姿、那喙上的红色和那黑幽的眼——

是天鹅！

栩栩如生的天鹅！

也只有天鹅才有这样的美与优雅！

那这盘东西到底算是什么？

手工艺术品？不像！

雕刻？也不像！

泥塑？更不像！

泥塑不可能如此晶莹剔透！

我一时判断不出这大盘里的到底是什么，但鼻间嗅进一种味道，便将视线移到周围其它几张小盘中——

嗯？

那四张盘里有梅花形、有扇形、有牙边式的椭圆形、有菱形……

形状不同，各自摆在一盘中，又总体堆放成一种花样！

总之，四张盘，每个盘里的花式都不同，颜色也不同，但——

我认得出，这些卖相极精致、极具美感的，是糕点！

因为我闻到了一种香甜的味道！

因为我也算吃遍无数美味，对这种味道很熟悉！

但中间那张大盘中的天鹅呢？我无法确定了，不敢相信那也会是吃的！

湖光水色，天鹅舞！

它，到底是周围那些糕点的村景？还是吃的？

我真不敢确定！

而我的眼，现在比我的味觉更加享受起来！吃，在这时，不是第一首要了——

“红尘姑娘，中间这盘叫天鹅咏，我等也是出门前听公子这么说的——”

嗯？这句话是由清风在说。

她与明月是在我和小雀之后上车来的，已坐在了两边，而此辆马车三面有座，却如同小雀所说，很舒适！依然舒适！

我看向清风，她是听梅无艳说的？她在此之前也不清楚这盘中是什么名堂吗？

但清风的表情为何是这般深沉？

还有明月，她现在也在看着我，她们的眼里，是我无法了解的东西，那是一种震撼？那是一种深思？但那更像是震撼与深思的综合纠缠！

是什么让她们这么无法相信？

她们的表情都是在努力地压抑着什么？

忽然，清风叹息，叹息声悠长——

“红尘姑娘，这是公子在三更起床，为姑娘在客栈灶间做的。”清风淡淡地说着，非常淡，淡得似乎是没有什么力气在说这句话。

我怔——

“这桌上的所有东西，都是公子亲手做到！”明月在旁补了一句。

我再怔——

“红尘姑娘，公子前天让人买了些特殊材料，早早备制，在昨夜便命灶间不得锁闭门户，而在半夜时分，起床后，一个人在灶间，一样一样亲手捏揉成形，再放在蒸笼上，一份一份蒸出，置在食盒中，到天亮时才完全做好，命我等摆在了这桌上——”

明月几乎是一个字一个字地说着这段话，说着这段让我惊心动魄的话！

我仿佛看到了那个人，在烛光摇曳的灶台上，坐在那里，用怎样细致在

在做着这些？

尤其是那盘天鹅！

清风说，这叫“天鹅咏”？

这个世界也叫它们这些鸟儿是天鹅吗？但除了天鹅，又有什么名字更适合这种鸟儿呢？

它们在咏？咏唱吗？咏唱什么呢？

我想起自己那个世界的舞台上，《天鹅湖》中凄美爱情——

那是一种怎样的绝响？

心头，突然袭上一种无法抑制的颤动——

“红尘姑娘，这盘天鹅咏是公子精做的糕点，底色是豌豆炸浆后，经过特殊熬制，冷凝时又做了处理，才能形成这般的碧透，也才能让这些天鹅的倒影映在上面——”

嗯？

如此复杂？这些工艺得花多大的心思？尤其是那只只天鹅，每一个都是非

Chapter_11

常生动形象的，而且，它们的姿态没有任何两个是相同！

“还有，红尘姑娘，这每只天鹅鸟，也都是公子在灯光下用刻刀一点点雕出的，而天鹅本身，是用一种异域传来的精致面粉做就的，中间加了许多处理，才能如此光滑细润，但营养也更加丰富——”

是异域面粉？材料特殊？才能做得这样细腻？

细腻到那天鹅脖颈处的优美，也展露无遗！

“除了这些，红尘姑娘，你身后有软垫，旁边有烘香暖炉，脚旁有脚炉，还有薄衾暖毯，都是公子怕姑娘路上体乏是困倦，如果打盹了，有这些在，姑娘便不会着冷受凉——”

听着他们的话，我的意识渐乱——

这些都是梅无艳所说的、我需要的一切吗？

精美的食！暖手、暖脚的炉！垫腰的暖毯！打盹时遮寒薄衾暖毯！

这就是他口中的“我需要的一切”？

而这其中的一些事物，在我前段日子坐过的马车中也有准备，但没有这么全，没有这样的精，更没有这样的花尽心思的美食！

眼底泛起潮意——

是什么在模糊我的眼？

为什么那些天鹅在我眼中仿佛在吟喁？在振翅？在呢喃？

仿佛要活了起来？

为什么我眼中的潮意越来越浓，快要不受我的控制地冲出了眼眶？

连忙低头——

不让任何人看到——

却在低下头的瞬间，潮水，从眼中滑下来——

正文 第六十九章 路匪

天鹅咏——

咏尽多少心思?

我的泪在悄悄地滑，没有声音——

车厢内也是同意无声地寂静！

静得仿佛是风的源头——

而风的源头，便是毫无声息！

连好动、多言的小雀也哑然无声！只是乖乖地坐在我身边，双手抓着我的袖子，微微靠着我，而我甚至没有觉到她动过一下！

待情绪新新平稳时，再抬头，眼已干，心已定，环视车内——

发现车轮已转，而窗帘下垂，看不到外面的风景——

清风、明月则似乎陷入自己的某种情绪中，都是轻蹙眉头，下颌低垂，而她们刚才有无发现我的失态?

再看身旁的小雀，她微张着嘴，脸上的表情还处在一种呆愕中，从刚才到现在，她都没有说过一句话！

她的神情就难道一直是选样子的吗? 呆得可够久了！

看一眼桌上，那个极致地美食，自己该怎样地下口?

而自己昨夜没有睡好，刚才眼里叉流出许多液体，现在的它们，开始酸涩，眼皮很重，头脑有点昏昏沉沉起采……

“当——”

什么声音?

我被“当”地一声震醒！眼睁开，脑袋却仍然发僵！

自己刚刚竟然睡着了?

“ 当——”

又一声，震得我耳朵发麻，眼发花！

“姐姐，怎么了？”身旁的小雀揉着眼睛，迷迷糊糊地问我。

她也睡着了?

我摇摇头，让自己快快从深度睡眠中清醒，这个声音，太可恶了！

而两旁的清风、明月现在都在皱屑。

但也只能看得到她们眼睛以上的部位，因为她们蒙上了面纱。

打起帘子，我看向外面——

看到了什么?

我惊一下，从两旁的林木中突然蹦出六个人来！再看一眼，的确是六个！

其中四个人手中各抓一把刀，还有一个，是双手抡巨斧。

第六个呢?

我头痛，他正拾着一个锣！

“当——”又是一声，正是那锣被重重敲响！

“嗨！”

一声暴喝在锣声后传来！

然后，跳出一个黑脸大汉，双臂抡展，两腿撑开，手中各执一斧，摆好了京剧中唱花脸的鸾架式——

他要干什么?

“哇呀呀呀呀呀呀呀……”

好一声开场白，扭得调又长又高亢，而且是抑扬顿挫，有滋有味！他果然是在唱花脸不成?

如果我那喜欢京剧的老爸听到，说不定会给他一阵大巴掌的鼓励！

小雀这时也好奇地挤过头来，眨着眼着外面——

“我等来拦路！”

“哇呀呀呀”地叫了半天的那位现在扭开嗓子又吼了出来。

“不错！”他身后的五位异口同声地应和他，然后又是一声锣响！

“当——”

“专为劫路财！”【前面的那位又喊一声。]

“不错！”【后面的再齐口应一声。]

“当——”[锣声]

“尔等留下钱！”

“不错！”

“当——”

“北路为你开！”

“不错！”

“当——”

“没财不开路！”

“不错！”

[咦？这次没有“当”地声音？]

“留下小命来！”

[哦？这一轮有没有那“不错”的异口同声？]

“要是想耍懒！”

"财命两……”

……

嗯？彻底没了声音？全住口了？

我看着那位自我陶醉地、说着带头话的大汉，终于发现他身后的人没有再应和他，他也终于把一直朝天上看的眼球子住我们这里瞟来——

然后，便和他身后的那五位一样，说不出话，两眼干瞪着，嘴巴里开始“吧嗒吧嗒”地留口水。

他们是路匪?

我好笑，他们的开场白可真是有创意，像听三句半的感觉，可又不是三句半！

尤其晕后一句半中，有句什么“要是想耍赖”？喷，好厉害的强盗，竟然把被抢的人有可能的反扰当作了“耍赖”?

很有搞笑的能力。

但他们现在，一对对眼球子瞪过来，口水已湿了前襟——

一眼断定，他们只是一群没有什么的强盗！

因为什么?

因为清风、明月听了外面的动静后，挑开车帘，移位出去，他们瞧见了二女，就成了现在这般了，个个如泥塑，呆若木鸡，但眼睛里的花花心肠可明显得很！

如此没有定为的，能成什么气候?

小赋而已！

想起黑云山寨的那些人，在看了清风、明月时，虽然也惊讶，并把目光集中，但也不至于流口水，何况这时的清风和明月还是蒙着面纱的。

“姐姐，他们是劫匪吗7？”小雀也惊讶，现在合起了下巴，问我。

我笑眯眯，不答。。

“呔！”

那位“唱花脸”地这时又想到开口了——

“原来不只财，还有美女来！”

他身后的几人这时还没反应过来，被他一瞪眼，用斧背猛猛敲响那面锣——

“当——”

重重地声响，被我掩在堵好的耳朵外，但那五个发呆的，被震醒过来！

那抡斧的汉子，得意洋洋，清清嗓子继续——

“原来不只财，还有美女来！”

“不错！”

“当！”

又来了！那个大汉原来敲醒那些人是为了接着给他应和呀！

绝了！

我的嘴扯开，笑得合不拢了！

“今天命里该，得女又得财！”

“不错！”

“当！”

他们说得起劲，我这厢听得过瘾，小雀已经忍不住——

“哈哈哈哈哈哈哈……”她抱着肚子，充分发挥了夸张的本领，笑得是前仰后和满身抖，眉毛眼睛鼻子一把抓！

就差滚倒了，可惜这车厢中有张桌，不然的话，她会滚倒的！

但她的笑声让那个大汉的顺溜无法继续，而我实在遗憾不能再听到他们后面会说些什么了！其实挺想听的！

“呔，那个小妞，你太太太太太张狂，竟敢如此无视你家爷爷，看你满口的牙是不想保了！”

那个大汉恼差成怒，连说了几个“太”字？似乎打断他的吟诵，让他非常的恼火？

小雀根本不理他，笑得嘴角也扭到了耳朵上，眼睛也眯得不能再细了！

而她满口的牙再笑下去，确实有可能户撞到车椁上，掉下几颗！

但她这一笑，也显然是让那个汉子想起了正事，打住了没完没了的开场白，然后，在大汉一声令下，冲过来——

“兄弟们，上呀，这两辆车一看也值点银子，里面也少不了好货色，冲上去，见男的就绑，见女的就拽，要是那不漂亮的妞儿，也绑起来！”

喔？把“不漂亮的妞儿”分成了第三类？不算女人吗？

“尤其要把那狂笑的丫头给拉下车，将她满口的牙给弄下来，再给她灌到啃里，让她都吞下去！”

皱眉，这最后一句说来没有什么凶很的话，但却恶毒！

什么叫把满口的牙给弄下来，再给灌到嘴里？不就是打掉了，再让本人吃进肚中？

如果他真打得是这个主意，他会很惨！

这时，六个人“哇呀呀”地正冲过来，明晃晃大刀被挥得是呼呼生风，人未到，刀先耍起来，好像卖艺耍把式的，还翻了几个跟头，叫

咋咋几声！

那样子，像表演艺术团，而真正的高手，不会是这样的！

他们冲上来就惨了，不是我们惨，而是谁上来谁惨！

说是迟，那是快——

我思绪转得一念间，那些人已从十几米外到了近五六米处，而我已能想见，清风、明朋任何一个出手，他们都会飞出去！

不知道那个坐在辕上的车夫是不是也有些身手?

但后面的另一辆车，车帘始终未开，连窗帘都未露出一丝缝，看来，梅无艳与云蓝衣，压根没把这几个人当作回事，连面都不照一下！

叫喊声又近了点，我再看去，那六个大汉声势唬人，卷着风扑来！

而我，有其他人同行，才能这般毫不慌张地准备看着笑话——

“哎呀呀呀呀呀……”

凭空中，怎么叉传来一声炸雷似的响声?

然后，在这个突然冒出的声音落地的同时，从旁边山林中飞下一个人——

像大鹏展翅！扑向那群汉子——

我只觉一片黑影罩下 的同时，那些正冲过来的大汉，就被这突然出现的某位给左一把右一把地拾住，然后是甩出去！

前面的似乎幸运点，只是被甩飞，跌个屁股开花！

而最后两位就没那么幸运了——

那个拿锣地被揪住衣领，然后听到一阵耳光声——

“他奶奶个熊！你敲个屁，吵醒了杂家的好梦！”

然后听到，那个被打得鼻青脸肿的捂着嘴，却说不话来！接着，他也被扔了出去！

最后一位被提起来，是那个抡双斧带头的汉子，他已吓傻，而他被揪起是，也是一顿耳光！

“娘的，你说要把谁的牙给弄下来？杂家先把你的给弄下来！”

接着是“噼里啪啦”的耳光声！

不多，只有三个耳光，在我喊住他之前，他的三个耳光就停了！

“楼山，你先住手！”

我喊得没有他打得快！

然后，看到那个也算大汉的汉子，在楼山面前，就像一个小不点，此时已“哇”地喷出血来，吐了一地的牙！

楼山才嘿嘿地放下他，然后转过身，瞧着我们的这口窗——

“红尘姑娘，这么巧啊！”他一笑，一张大嘴全咧开，白牙衬着那铜铃大眼中的眼白，分外“动”人！

“巧，可真巧！”我一见他，就有点头皮发麻，而他怎么会在这里？刚才一听到那劈声似的的喊声，就知道是他了！

何况他那丢飞人的手法，也是极为眼熟的。

“红尘姑娘，这位小妹妹是谁？我怎么没见过呀！”楼山看看小雀，然后，一双眼瞟了瞟后面那辆车，眼神里有一抹估量——

他是否已猜出，那辆车里正坐着那日让他们整个山寨都受挫的人？

而他的一双眼，这时又啾啾了清风、明月，然后，又看向我，一呲牙——

“杂家正在这林中睡觉，没想到被锣声惊醒，这才窜了出来，看看是哪个王八羔子在捣乱，没想到竟然在土匪面前混强盗，欺负到老祖宗头上来了，杂家顺手处理一下，出出被打扰的气，红尘姑娘不反对吧？”

楼山嘿嘿笑，眼睛又看向后面那辆车！

反对来得及吗？

看向地上那个人，一脸的抽筋，满口牙似乎只剩下两三颗，痛得在那呼呼地跳脚！

咦？好像在一口的血水中，是还有那么两三颗牙？仔细看，不是我看花眼，的确还有两三颗牙残存在他大张着呼痛的口中！

“嘿嘿，姑娘，他也没有来得及犯下大错，杂家又知道姑娘是个心软的人，不便在姑娘面前都给打落了，特意留了几颗——”楼山在笑，怎么那么像奸笑？

但奸得你还不能去反驳！

只是，他留两三颗与　不留差多少？还不如全打落，那样满嘴干净，反能装个牙套子，而剩这两颗，想装，还得专门去拔！

他们这个世界应该有整副的假牙吧？

“小子，你记得了，如果不是这几位在场，尤其是这位长得不漂亮，但绝对是女人当中的女人在场的话，你可不是掉牙这么简单，还不快滚！”

楼山叉腰，捋着胡子瞪着眼，但又不是真瞪，如果真的瞪，效果要比那惊人多了。

就见那位，连忙像捡回一条命似的，想跑了！

“滚！杂家说的是滚，滚得越快越好！”楼山一炸胡子，那个人，连同其他几位刚爬起来的，又连忙倒在地上，蜷着身子，当真是滚着走来——

还带着骨碌碌的声音！

“嘿嘿，还算识相！”楼山看他们溜得很快，又转回头来。

“红尘姑娘，杂家是路过这里，与大哥在分头行动，如果姑娘路过常州韩阳湖时，记得到湖中心来找杂家，杂家兄弟们改地了，搬新家了！”

他说着，眼又啾啾后面那辆车，似乎不知说给我一个人听，而他的无礼依然存在，因为他压根也没想过要理清清风、明月二人似的。

“小丫头，杂家要走来，那刚才笑得痛快，好，不是那扭捏做作的小娘们！”他又看看小雀说，而他也显然根本忘了刚才他曾问过小雀是谁的问题。

“杂家走了，红尘姑娘，记得有空来岛上做客呀，那湖里的风景比山上的好！”

“嗯——”我意思意思地回了一句，也压根不往心里记，但他则哈哈一笑，然后——

“嗖”地一声，飞走了！

“高人，杂家走了，多谢上次手下留情——”听得他的声音又远远的随风传来，再渐渐散去——

他最后一句是对梅无艳在说吗?

那他应该是没与游四海和玉无双会头了。

不然，不会不知道梅无艳姓什么，也不会不知道小雀是哪位！

而刚才的那一切，来得突然，去得也突然，快来快去！

像个小插曲！

就像我以前，窝在家里看了一下午的历史正剧，突然换了个频道，发现了一个搞笑的闹剧，严肃的心情，便在那换台之间，就放松了下来——

气氛活跃了，心情也跳跃了！

桌上的那美食嘛——

也突然觉得非常想吃了！

“清风、明月，还有小雀，这些东西是摆着看的吗？放就了就会坏，一起来，吃！”我当先伸出自己的爪子，朝着一只天鹅而去，心里因那一通的闹，只有些开怀，而不再去多想其他的！

仿佛觉得，这会是一场格外愉快的旅行，而接下来，还会发生什么事呢?

我美滋滋地想着，送进嘴里一口——

闭上眼！

才真正领会——

有的东西，看着就好吃！

而有的东西，在真正吃起来时，原来比看着的那样，更好吃！

美呀！

入口的香甜！有点点酥、有点点精、软中有劲道，粘中有韧性！

越嚼越好吃！

幸亏这是糕点，适合晾着吃，要不搁这半天的功夫，早毁了好手艺！

做得这么地道？一级的棒！

这是的我，美食在口，脑中开始想象着未来的旅程——

会是一路的有趣吗？

而我根本没有想到，即使有这几大护法在旁，不久之后，我将面对的是一场更大的麻烦——

正文　第七十章　逛街

离开望风城的第三天，近午时分，入了一座城——

远远观得城门上写着“桐城”。

环境真是容易影响人，来得久了，自然而然地，许多字在不留意间，也渐渐变得熟悉！

看惯了这复杂的笔画，突然在想，如果重新把那钢笔、圆珠笔、中性笔等等种类的硬笔写出的简体字，拿来放在眼皮下，反倒觉得别扭了。

有时，太一目了然就会觉得突然不认识了！

难道自己已习惯了这里的一切？

一入城，发现街上熙熙攘攘，两旁小贩几乎是个个脸上挂笑，而整条街道给人的感觉就是红火！

确实是“红火”，满目的红色，像火焰的热度！

红的对联、红的福喜字、红的灯笼、红的窗花……到处都是红，堆在一起，任人挑选！

而街道上是人来人往，也是走走停停地在这些摊贩上逗留，讨价还价的声音不停地传来！

看起来很是热闹、喜庆——

也有点让人心里火火的！

就像自己每年的年根，陪着妈妈去买年货时的情景一样！

嗯？

突然想起，如果放在自己那个世界中，现在，确实是快要过年了！

又是一年春要来？春天已离得这样近了吗？

而这里为何把那些喜庆的东西摆了出来？

与自己那个世界的年货为何又那么相似？

“姐姐，要过节喽！”小雀似乎十份兴奋，抱着我的胳膊在咋呼，小脸挤在窗前，满眼的亮晶晶！

哦？

“姐姐，小雀好高兴呀，今年的探花节，可以和这么多人一起过了！”小雀望着我，眼里的晶亮仿佛是璀璨的钻，脸上笑得甜滋滋的。

“探花节？”我不由得跟着她重复，心里琢磨这个节日是否真是与春节一样的性质。

“是啊，姐姐，探花节一到，小雀就又长大一岁喽，到时，咱们一起吃年糕，一起喝米酒，太好了！”

她的兴奋似乎又上升了一个度，而没有觉察我对这个节日的疑惑，也许在她眼中，并没有注意到我的不同，更没有想到过我会是个异世界 的人。

看她那渴盼的脸，极亮的眼，想起她这八年来一直是颠沛流离，衣不裹身、食不饱腹的，更没那稳定的栖身地，而每一个节日中，她都是怎样度过的？

在破庙中？在别人的屋檐下？还是在僻静的深巷里？独自一人蜷着，看别人家的窗内是温情一片，而她就像“卖火柴的小女孩”中的那样？

她眼里的亮是如此的动人！

我，不由地伸手摸了摸她的头，这个姑娘，应该享受到正常的、温暖的生活了。

我的动作似乎让她有了些感触，这时的她，又把头偏向我，抬起脸，笑着，眼里却是带出一点点泪花，咧着嘴说："姐姐，我们会不会永远在一起？"

她是随口问问吗？我怔了一下，天下无不散的宴席！

"小雀，你会嫁人的，怎么会永远和我在一起？"我逗她，她则有点羞红，又有点茫然。

"放心吧，至少这个节我们会在一起过的。"

安慰她，如果年真的近了，自己在这里过年又有何妨？何况距离一个月后的约期还长，就当是来到这个世界的一种经历，体会一下异土风情。

会吃年糕吗？还喝米酒？有一点点动心了，那是一种怎样的气氛？

"姑娘，到了——"是清风的声音。

车确实已停了，从另外一边窗外望去，到了一家酒楼！

"广来楼！"

估计也是梅无艳开的，眯着眼瞧招牌的右下角，确实有那个小小的标记！

但去他的店中是错不了的！

服务好，饭菜好，环境好……什么都好，再另外找家店，也无法比及，而且几乎所有的大店，都被他垄断，除非选择那些小店面，才有可能不是他的产业。

小雀这时已兴奋地向车厢外爬去，我慢悠悠跟在她身后，跳下车辕的那一刻，更加感觉到街上蛆蛆而动的人潮中，带出的一种隐隐的兴奋！

这是属于"年"的特殊的兴奋！

我，突然想逛逛街，就在这座城中！

云蓝衣与梅无艳也已从另外一辆车下来，他二人的风姿很快惹来许多人的目光！

尤其是云蓝衣，他的气质与容貌都是无可挑剔的，雅如水，清如荷，而那些人，在看了梅无艳的面孔后，就更加专注地去看云蓝衣了！

心，突然有些抽紧，与云蓝衣在一起，梅无艳即使出尘飘逸，却无法在相貌上胜过云蓝衣，而两相对比，梅无艳的那条疤痕便更加的格格不入！

他是否因此而受过无数的白眼？是否从心里去在乎过？

回忆起他说过的一句话——

“红尘，原来这世上，相貌太好与相貌太丑的人，都会被人疏远，远的没人会看及这个人的内心——”

他的内心呢？有几人真正的看过？

再瞧那些路人，即使多看梅无艳两眼的，也是皱着眉头，眼神从他脸上很快跳过，只放在他的身上，似乎在对比他的身形与脸面的差距，接着，露出更反感的眼神，仿佛他们是评估别人的上帝，有权来踩踏别人的自尊！

尤其是那些夸张地捂起嘴巴的小姑娘们，我实在不明白，她们看到他的后背时，是一脸希翼，再转到前脸时，就那么失望？失望到了害怕？

甚至还捂着嘴，“哇”地叫起来？

他有那么丑吗？

一股恼意在胸前“腾”地升起！我不明白自己为什么在今天，格外的对这些人的反应着恼，但，我很生气！

以前，我与他在一起时，也遇到过这种情况，却没有让我如此的失衡，而云蓝衣的在场，显然更有对比性，使美的更美丑的更丑！

我甚至觉得，这个云蓝衣这次就不应该与我们同行！如果没有他，这种情况可能会好一点！

而今天，这街上的人又如此的多！

多也罢了，看了他二人也罢了，又何必用眼神和明显的情绪伤人？

我的恼意可能散到了我的眼神，我的眼在扫视那些人，盯着，冷冷地盯着！

直到有些人感觉到了我的眼神，望过我来，然后像是被吓了一跳，别过脸去，走了——

冷笑！

发觉云蓝衣和梅无艳向我望来，我回过身，躲开视线的对碰，上台阶、进酒楼！

心里想起那些糕点的每位，那盘“天鹅咏”为何是那么的入口难忘？竟比那水月城大师父做的东西还要有精髓？

又想起了！

馋涎上来——

很想吃！

却得压住！

那种吃食，太费功夫，也太考究，怎么能让别人不停地做给自己？而自己一生中，能吃过那样的经典之作，已是幸事！

然后，一行人，上楼，进一间雅致、情致的包间，落坐后，很快的上来一道道美食配美器，有色又有味的佳肴——

我何其有口福呀！

而窗外仍是热闹一片，那种火红似乎在催促着我——

赌资吃饱，我提出要上街逛逛，即使要赶路，也不急在 这一时，弄得大家都很紧张，一路游山玩水也不错！

“好啊，我要去，我要和姐姐去。”我话刚出口，小雀就嚷嚷起来。

但我看向的是其他人——

他们不会跟着吧？

“无艳大哥，我想和小雀卖点女儿家的东西，人太多，不宜上街。”

我提前说出这句话，并且是十分地发愁这一帮子人，如果真一起出去步行在街上的话，会不会阻了交通?

“红尘姑娘——”云蓝衣这时搭话，而我则看到梅无艳眼中那一抹——

那抹什么?

就像他在皱眉一样?

他的眉没有皱起，但我从他的眼里，看到了同样的感觉!

再看着说了半句话的云蓝衣，他的眉峰倒是真的在轻蹙，他想说什么呢? 却不说下去?

“姑娘，你一人出去太不安全了。”明月开口了。而且一开口就很直白。

她的话一出口，立刻招来一片赞同的眼神和点头!

包括梅无艳的眼里也是表达着这个意思，我看到了!

差点呛住，多亏自己已停止了入食!

这个明月，不用她提醒，我也记得自己的运气是够差的，单独一人出这门，确实是步步有地雷的感觉，好像麻烦总会找上我，但——

我不能因此就不再上街了吧?

“无艳大哥，那个后来的车夫，可会些功夫? ”我直接看向梅无艳，说通他一个，比说通其他几个人都要有效!

“贺开吗? ”云蓝衣在旁微微有些疑惑，至少是把疑惑表现得微微的。

那个车夫叫贺开!

“红尘，如果想让贺开陪你上街，就去吧——”梅无艳看着我，他能理解我不愿多人上街? 他这么容易就答应了我?

他是一个怎样的人?

活在这种世界中，都比自己那个世界的太多男子更懂得尊重女子！并不大男人主义的冠上美名说是要保护女人，其实却是在干涉女性的自由权，并且是样样干涉！

于是，再出酒楼，身旁挂着华小雀，身后跟着贺开！

这个中年人，也应该不含糊，不然，不会让他跟着我。

钻进人群，真的是那种买年货的感觉，心里有些暖暖的，又有些失落——

如果是自己的世界，会是完全的暖意！

但这街上的小玩意，可真是多@

看着喜欢的，我买了几个，而看着小雀也喜欢的，照样买下！

于是，一通转悠，饱食消了不少，囊中多了几样小东西。

也充分证明了，运动还是很重要的，每天坐在马车上，哪能行?

会消化不良的！

突然又在想，如果自己会骑马，大家每人一骑，趁风而行，那会是何等的潇洒？自己会有那个机会在风中驰骋吗?

瞎想着，眼睛也忙碌着，纯粹是为了逛而逛！

“姐姐，哪里有个算命的先生喔，好像还喊着什么可以白送一卦？”小雀的一双眼比我灵活多了，耳朵也分外好使。

嗯？白送一卦?

想起了庄算子！、

我顺着她的手指看去，是有一个摆着方桌，穿着卦袍的老头坐在街道一边——

那样子，弯腰驼背，几绺山羊胡，看起来有些无精打采的。

“咦，姐姐，这个卦师我好像见过——”小雀眨眨眼，想了想，突然又叫了起来——

“姐姐啊，这几年，我好像看见过他很多次，不管到了哪个地方，只要是热闹的街上，就能碰见他似的，他也好像每一次都在喊着要给别人白算一卦！”

嗯？不是小雀与这个卦师特别有缘分，就是这位卦师的出镜率太高，高得让四处流浪的小雀不停地碰到。

而在小雀的叙述中，我们已走到了近前——

也许人不可貌相，即使他没有庄算子那样的仙风道骨，但可能还真有点本事！

而且自己不也就是在找着这些人？

就算他只是个混饭吃的术士，自己算一卦也损失不了什么！

于是，走到桌前，也听到了那个驼着背、眼睛有点翻白的老头在有一搭没一搭的喊着——

“白送一卦，一卦白送，只需有缘人，就白送一卦啦！”

他喊得似乎没什么力气，但我们也听得分明，如果这时有那扩音喇叭，还有录音器，他就可以省点口水了。

我站到了桌边，并不想让他白送什么卦，只要他不是狮子大开口，我还是十分愿意付卦金的。

这时，那个老头翻了翻眼，看了看我们，仍旧随口喊着——

也仍旧是刚才那句——

“先生——”我叫他。

他明明看到了我们已立在桌前，却不打算理会的样子，非得我叫他一声，才能明白我是想卜卦吗？

他终于又翻起眼皮，而那双眼，如果不是眼瞳在转，我会怀疑那是一对盲眼！

在他正视我后，我笑笑：“请先生给我卜一卦。”

但，他似乎还是不怎么搭理我！

“白送一卦，已卦白送，只需有缘人，就白送一卦啦！”

嗯？

天下有这样的卦师？上门找他了，要给他送银子，他还是爱理不理？

喷，他又开始汗上那句了！

“先生，我不需要你白送一卦，请先生照单全收金就可！”我说这，从怀里取出一锭碎银，如果不够，再说。

他看也不看那些银子，但看向了我的脸——

“接着吧——”

他手里递过一件东西！

会是算卦的器物吗?

我拿在手中，仔细观看，但实在看不出这件东西与算卦能有什么联系！

我见识过这里的卦师，何况那庄算子也只不过是使用签筒，与自己那个时代的差不多，而这件东西怎么这么古怪?

扁圆的，像装五子棋的棋盒，上下面都是通体的黑色！

而且很沉，触手冰凉，像是用什么石头做的。

再看看，只有在中间，有像棋盒那样的一条缝，估计是开口处。

难道路面放在什么东西？而里面的东西才是真正用来算卦的?

我好奇，左手在下，右手在上，反方向轻旋，然后打开这个盒子——

咦?

里面是空的?

“什么？！”突然桌后的老头给站了起来，而且嗓门也突然拔高了几度——

我吓了一跳，这个老天怎么了?

反应这么过度?

“你？竟然是你？”老头是一双翻白眼此时瞪得很大，在他脸上是难以置信！

他那表情中，到底是惊还是愁?

好像我做了什么让他恐怖的事情?

又不像恐，更像是过度的意外和震惊！

我做了什么?

能让他这样?

然后看到了他突然向一旁望去——

他 在望什么?

我朝着他的视线延伸的地方，也望去——

入眼的，是熙熙攘攘的人群，一个挨着一个，只能看全近处的人，街的那头，已被人流挡住——

但——

我一震！

我仿佛看到了一个影子，就站在街的那头，就站在远处的那端！

怎么可能?

中间隔着那么多人，在怎么能看到有个人站在远处？而且眼中好像是透视过众人的身体，直接看到了街那头！

仿佛那些路人的身体都成了半透明的！

而我，既能看到路人，也能看到远处那个人！

这怎么可能?

我猛眨眼！

那个人影还在！

却无法看清长相！

只有一袭黑袍，如在猎风一样，向两侧鼓荡！就像一双羽翼在飞扬！

而现在，根本没有什么风！

身上的寒毛倒竖起来！

那个人，就像是一个影子，邪魅一般的影子！

是个透着邪气的魅影！

心，突突地跳起来，一种莫名的凉气从背后升起！

我转身，迈步，打算速速离开——

这种情况太诡异了！

“姑娘，老夫还得赠你一卦！”

算卦老头叫我！

“免了，改天再算！”我头也不回——

而且他刚才还说是什么有缘人才会白赠一卦，这么快我就成了有缘人了？

“姐姐？”小雀有点不明所以，追上来——

“姑娘，老夫必须告诉你，你的有缘人即将出现——”又是那老头在喊！

我走得很快，而他是一个字比一个字喊得要大声，怕我听不到吗？

什么有缘人？

我当是遇见一个疯子！我不是这个世界的人，他连这个都看不出来。还算得什么卦？

与那庄算子相比，差太远了！

“姐姐！”小雀终于追上我了，而且还是气喘吁吁，让我知道了爆发力也是非常强的。

至少，也让她追得够呛，当然，人流多起了很大的作用，如果街上清静，我哪能如她？

竟走冠军到了这个世界，也是白搭！

“姐姐，怎么了？你怎么走得这么急？”小雀又抱住我的胳膊，看着我的脸。

而我，速度已放慢——

回头，已转过了两个弯，也已远离那个卦摊——

定住脚步！

莫非刚才真是我的幻觉？

摇摇头，如果想不通的事，千万别逼着自己去硬想，至少我是这么告诉我自己的！

而且，身后还跟着那个不说话的贺开！

他就像个隐形人一样，一路上不吭一个字，差一点忘了还有他这个人！

现在，我要回酒楼了，那里有一大堆高手等着我，就算真有什么事的话，何怕?

想好了，定下心来，看旁边的小雀——

她磨缠人的功夫真是挺高的，一双手还在我的胳膊上！

“走吧，小雀，既然我们已调转了方向，就往回走吧，出来的时间不短了。”

她眨眨眼，显然也是看出我刚才的异状，可又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看来，刚才的那个魅影，她并没有看到！

为什么会这样?

又忍不住在想?

“姐姐若不愿逛了，小雀就随姐姐回去。”她这么说着，脸上笑得甜甜，这个孩子，有时也是很剔透的，并不多问什么，也并不让人生烦。

于是，她缠着我的胳膊，而我也渐渐习惯了被她缠着，相随着往回走。

走得也不急，眼睛揖让会打量两旁，看一些在自己那个世界中没看到过的东西，并在脑中记下来，当回到那个世界后，它们将成为自己的一个奇妙的回忆！

离“广来楼”越来越近——

“stop!”

嗯？自己今天是不是吃的太饱了?

不但眼中出现幻觉，连耳朵也出现幻听?

怔一怔，继续往前走！

“stop!”

又是一声?

我停住，确定自己又听到了一声纯正的英语！

一时间以为是在做梦，自己明明还在这个古色古香的世界中，从哪里传来的英语?

而且那声音中——

是有些慌急无措的!

第七十一章 又踩“地雷”

当我听到“stop”这句英文时，是怎样的一种感觉?

简直就是错以为两个世界突然混在了一起!

有一瞬间搞不清自己是身在何方!

但脚下已顺着这个声音的来源，寻去——

而身边的小崔，还在那里东张西望地用眼睛凑着热闹!

亏得她的手已松脱了我——

她似乎没有什么反应?

想想也对，她的反应很正常!

当一门完全听不懂的语言传时耳朵时，没有概念的情况下，人们通常也只当作那是个嗓音，不会去大惊小怪!

如果我现在听到的是法语之类的，自己也是一窍不通，有听没懂，就算有人喊出一句什么，也会当做耳旁风，未必会去注意和理会!

但我听到的是英语!

而小崔就是那个完全不懂的人，何况街上吵闹，这个声音便不是很明显!

但我听来，却是异峰突起的感觉，开始我——

很快找到，声音就来自于往前稍走一点的左拐的巷子里!

走进巷口——

才知道里面算不上巷子，根本就是一条死胡同!

胡同两边堆放了很多的杂物，还有一堆堆装得鼓鼓的麻袋。

但那个正对着巷口的，却还没发现我!

他们站立的地方离胡同口有些距离，那位虽然面朝这个方向，却是一脸的挫败与急躁，压根没注意周围的其他情况！

“Stop!You must stop at once!”

嗯?

那句外语我勉强能听得懂，是在说——

站住，你们给我站住！

不是英语是什么？我的惊讶急剧上升！

接着又听到这么一句——

“站住！泥们再靠近，喔就不客七了！”

喔？后一句洋腔怪调的，不正是那些老外们学咱的语言时，那种扭曲的发音不标准吗?

而那个人，也正是金发碧眼，高鼻梁的外国男人，但——

他说的语言是怎么回事?

与我的那个世界有没有关联?

“老番，你今天倒霉，遇上了俺们兄弟，你也别在那叽里呱啦，咱兄弟二人听不懂！”

背对着我的一人开口了，手里晃着一把尖晃晃的锥子。

锥子?

再看另一个，比说话这位高一些，手里举着一把菜刀！

又是菜刀！

看起来是想行凶?

见过几次大场面的我，突然见了这么样的小儿科武器，感觉实在是没什么杀伤力的那种！

不是武器没杀伤力，是用的人，一看就不怎么样！

高手，就算是枝竹棍，也会用的比剑更利，断不会抓起这种出不了场面的东西！

何况那站着的两人，吊儿郎当的，都是一条腿立着，另一条腿抖着，没看正面，就知是一幅拽样！

“泥们，不要靠前！”

喔？老外又说汉语了？不不不，忘了，这不是我的那个世界，这里是智泱国！说的是智泱话！

但他口中的“你们”，发音实在是别扭！

只是——

我心里却升起了一种莫名的期待，如果这个老外不是这个世界的人，我们就算有点关联了，哪怕他与我的国家隔着半个地球，也算是同乡了！

而他会是我那个世界中的人吗？

这里不会也正巧有个国家的语言与英美的语言相同吧？

我这里想着，但想归想，可没有阻着那里的发展，而身旁悄悄地走进了小崔，她也在好奇地看着胡同里的三个人——

用手指比住嘴，对她无言地嘘了一声，堵住了她想出口的话——

于是，那两位混混型的人物还不知道后面有人！

“泥门，简直是在败坏泥门国家的声鱼，喔对泥门智泱国非常非常地失望！”金头发的那位在长吁短叹，难道还没有看见我们？

而这一句话，让我听的是非常不舒服！

仿佛中国要举办奥运会时，大量的涌入外国人，但有部分的中国人素质太低，结果，让那些外国人非常的失望！也非常的小看了！

一小部分人，便让整个国家都蒙了灰！损了国誉！

现在，我不是在自己那个的祖国中，但来这里也不算短了，突然听到一个异国人这么对这个国家下评语，实在有些汗颜！

这两个小贼，有够丢智泱国的脸了，他们是准备打劫这位吗？

那老外穿得是这里的服装，长袍皂靴，横腰带，只是长得又高又大，气质与体型也很不衬这种衣服，有点半调子的感觉，但无疑的是一身好料子，而且肩上有个褡裢！

那褡裢金丝银线，看起来讲究，估计这两位小贼是吃准了他人生地不熟，又是一个异乡人，另外更是一个外国佬，说不定还会有些让

他们意外的宝贝在里面！所以瞄上了他，把他一人堵在了这个胡同里！

“兄弟，别和这个老番啰嗦了，有这功夫，咱二人早喝酒去了！”拿刀的那位拽拽的，晃晃手中刀，催他的兄弟——

然后，那位紧张的老外终于看到了我们！

他脸上一怔——

我悄悄地靠近，对他摇了摇一根手指！

如果他聪明，就会明白我与那两位不是一伙的！

如果他聪明，就不会点破我在他们身后，而是会转移前面两位的注意力！

结果证实，他是挺聪明，看出了来意，脸上露出一抹喜色，嘴里咋咋呼呼的喊着——

“别过来，泥门这两个忘八羔子！”

他还会骂这种话？学的不少嘛。

“嘿嘿，老番，咱兄弟不客气了，咱们是这里有名的地头蛇，你又是个番子，没人会理会你的，你喊吧，大声的喊吧！”

两个人得意的很。他们的话也不错，福晋压根没有人搭理这种事！

但是那个老外的聪明再一次表露出来，他没有大声喊！

如果真惹来了其他人，我不就白白地潜进这么远的距离了？何况真喊来其他人，也未必是帮他的，也许只是看看热闹，却坏了我的动作！

“你们两个小杂种，你们两个黑毛贼，你们两个乌七八糟……”

啧！他这几句骂人的话却是讲的十分清楚的！

但我已顾不得去欣赏他的“口才”了，以我最快最恨的速度，猛然弓起我的腿。用我的膝盖头，朝着那个举着菜刀的后膝弯处，顶了过去！

有多大劲使多大劲！

狠狠压下去！

在同时，一手劈过，目标是那把菜刀！

而顶过去的这只腿，在击中目标落地的同时，再度随着身子旋起、从后向前飞踢出去！

高度正好是那另一个人握着锥子的手——

很好，动作流畅，一气呵成！

偷袭成功！

“哎呀”一声，拿刀的跪在地，而刀落入了我的掌握中，又有尖叫传来的同时，那个握锥子的手被踢肿了，锥子也摔飞出去，还在地上弹了几下才落稳，却落到了数米之外——

然后，我站直，拍拍手——

“小崔，剩下的事交给你了！”

小崔怔怔的看着我，怎么，没想到我也会来这手?

心下好笑！

自己是断定了这两个只是普通小毛贼、混混而已，又股瘦如柴，定没有几两力气，还一副拽得正忘乎所以的样子，又是趁其不备的偷袭，不成功才怪！

至少自己是身体强壮！

至少每天也是大碗大碗吃饭的人！

比这两只瘦猴强多了！

不过，贺开好像一直在我身后?

他是看出我刚才潜进的目的，不放心我，怕我失手?

好在他还算稳重，没有插手，不然的话，我哪有机会来这场疏泄?

快郁闷了！

自己来到这儿以后，动不动就遇上飞来飞去的高人，搞得自己是整天被人久来救去的窝囊，终于遇上了一回正常人！

靠自己摞倒对方，无疑的，说明这个世界中，正常的普通人还是很多的！也证明，我这样子的，不是那最差的“弱肉”，总被那些“强食”的来欺负！

“你们……你们是谁？”

两个毛贼这时一个抱腿，一个抱手地瞪着我们，一脸惊惧！

啧！

我晃晃手中拿把菜刀，对那个痛得站不起来的说：“要不要试一试，兄弟？”

他吓了一跳，脸色发白地赶紧往后挪身子，可惜，那条腿还痛着，让他无法成功的移动下半身！

而另一个丢了锥子的在我一晃刀，佯装砍过去时，赶紧一个飞蹦，闪远了些，但他只能往墙边闪！

这头是我们三个，那头是高大个的老外，他也只有往他后面跳了！

“哎呀！”

他一脚踩在一根破扁担上，然后，光荣的滑到！

上身朝后，样子极狼狈地栽在后面的一堆竹筐上！

“哗啦啦”地又从竹筐上滑下来，正好滑到我的脚底下——

我再晃晃菜刀，低着头，对他咧嘴——

“姑奶奶饶命啊！”他躺在地面，我的脚前——

就算他想反抗，也来不及蹦起来了，如果我真打算把握刀的手挥下去的话！

而我抡起菜刀，带着风冲他砍了过去——

“饶命啊！”他只喊出这一声，然后闭了眼——

停！

手中的刀停在了他脸前两公分的地方，讶异的发现这个瘦猴子竟然尿了裤子?

一种不明液体从他裤脚下钻出，如果不是大冬天穿得厚，早能从他那不便说出的隐私地方看出迹象了！

这简直就是孬种！

有恶心，没恶胆!

另一个呢?

我转过去，看见那个抱腿的，他似乎有点呆住，一见我瞧过去，一脸的紧张！

我两步跨前，他就扑通一声跪倒在地，索性是不站起来了！

“姑奶奶饶命！姑奶奶饶命！……”一边喊，一边叩头！

求我饶命?

这两个贼太差劲了，怎么出来混的?

我有打算要杀他们吗?

还是他们平常就做惯了捅人砍杀的事情，才会动不动地以为别人也是这样?

如果任他们继续下去，那个老外是不是不止被抢东西那么简单?

冷冷一笑，无胆的男人，动不动就下跪的男人，看一眼就烦了，怎会再去理他！

转身，向巷口走去！

那个老外又不笨会利用这个机会迅速窜出来的！

而在我转身的一刹那，他也确实在踮着脚尖，在一跪一躺的两个人之间，选择了合适的落脚地，跳了出来！

当然，也是为了躲避那位躺着的仁兄胯下的不明液体！

“小崔——”

我唤一声，那丫头还在发呆，脸上的表情是眼睛鼓鼓的、嘴巴张得圆圆的！

正想伸手却捏一下她的脸，让她回神——

去发现左边衣袖被人牢牢扯住——

“喔心中的吕神啊！”

嗯?

回头!

是那个老外抓着我!

他在说什么?他抓着我的袖子又要做什么?

“泥别走,喔心中的吕神!”我一回头,就对上他大瓦数的灯泡眼,那里是光亮灼人!

“放手!”

这个老外有病吗?

不过,我倒是真忘了问他一个问题!

“你是哪国人?”我问他。

而他会怎么回答?

会回答是英国人吗?

如果是的话——

心里有了些兴奋!

“喔?吕神,喔是堂堂奥兰国人,是堂堂奥兰国的子民!”

一阵失望——

转身——

但衣袖还在他手里!

“放手!”我沉下脸,再一次说。

“泥别急着走,吕神,喔在刚才手足无措时曾经发誓,如果谁能出现救喔,男的,我给他钱财,吕的,喔要给她喔的爱!”

终于明白他那个“吕”是在说什么了!

原来是在说“女”!

那前面那句“泥别走,喔心中的吕神!”,不就是在说“你别走,我心中的女神”?

最后这句,又是在说“你别急着走,女神,我在刚才手足无措时曾经发誓,如果谁能出现救我,男的,我给他钱财,女的,我要给她我的爱”吗?

想明白他在说什么后，我的鸡皮疙瘩冒了出来！

这个世界的老外和自己那个世界的一样夸张?

我的惊讶让我回头再看他——

并且警告他——

“放手，是你现在最好的选择1”

“不，吕神，上天将你派来解救了喔，喔要按照内心的许愿来报答你，不然会受到惩罚！”

他严重的度数在上升，快烤化我了！

脸沉下——

“如果出现的是一个老太婆呢？你会将你的爱给她吗？”我的声音也在放冷！

他的大嘴咧着，蓝眼睛像装进了太阳，比高瓦数的灯泡更加的火热了！

“姑娘，泥不要说如果，如果地事情并没有发生，上天对我是如此的公平，他派了我心中一直在找的吕神来解救喔！天啊！”

他甚至抬起头，大声感叹！

像感叹派的诗人在吟唱！

充满了激情和慷慨！

难道我真的不宜出门?

一出门就踩地雷?

这个地雷也太夸张了吧?

“放手，再说一次！”我往外拽自己的袖子，眼里估计已发青。

但这位，纯粹是个大神经粗线条，丝毫不受我的青眼影响，还是笑得火热！

“姑娘，你就接受我的爱吧！”

我要呛死了！

这个世界的老外怎么和那个世界一样的直白、大胆？说的话是如此的赤裸裸?

这句话杀伤力太强，我得走！

于是——

一手挥刀，砍下！

“啊，泥要做什么！”他一声大喊的同时，左袖被一刀砍断！

然后，我沉着脸速速奔离！

身后是他夸张地大叫——

“别走，姑娘，泥别走……”

听声音他是快追上了，他身高马达，一步顶我两步，而我又不会草上飞！

“贺开！”我头也不回地喊，声音沉冷，不敢拔高，实在怕引来别人看到这场笑话！

一个影子闪过，贺开本来是立在那两个小贼旁边，在我扭过身后，是在我的后边的，现在闪到了我的前面！

我脚下不停，看他，抛下话——

“你现在知道应该做什么吧——”

这个汉子，好歹也是个不小的人了，怎么杵在那只能当个摆设?

我现在需要他呀，他难道看不出来？还是也被这热情的老外，透骨的话给打击的反应不过来了?

但我这句话让他清醒了，只见又一晃，他没了踪影——

而我不停的脚步后，是越来越远的叫喊——

“姑娘，泥别走，等等喔……你这个男人要干什么，快放我下来——”

看来贺开出手了！

身后又传来小崔的声音——

“姐姐，这个老番好有趣，我去看看喔——”

嗯？她没追上来。是要去看热闹了?

我不知道贺开会怎么处理那位老番，但至少要比落在那两个小贼手里强！

我走的飞速，离酒楼本来就很近了，不花片刻，便看到了“广来楼”三个大字！

望去——

咦？

楼前台阶上站着的是谁？

其实一眼看到时，我就肯定了那个身影是谁！

立在人声鼎沸的楼前，背后是热气腾腾从门内、窗外散出，还有猜拳喝酒的令声、唤伙计的咋呼声、小二匆忙的答应声——

台阶下，是人流、车流——

一片闹哄哄！

而那个身影，就算是在这种闹市中，依然明显得让我一眼定在他身上！

出尘的清雅，飘逸的脱俗，淡淡的氤氲，修长的身姿——

是梅无艳！

他站在酒楼门前做什么？

其他人呢？为什么只有他一个？

我放慢脚步，越走越慢——

他，凝视着我，仿佛从我在远处走来时，就已经在望着我了。

而我，停步后，已立在台阶下，有点尴尬——

看着他，他的眼中笑意轻起，那种笑，就像在看一个带了泥巴回家的小孩子一样。

嗯？这种笑，虽然只在他眼中，但我看了出来！

他为什么这样笑？

我低头打量自己——

发现那把刀还在我的手中！

这个——

怪不得刚才一路而来时，众人都闪出一条通道！

原来是因为我手抓着一把刀，满脸黑沉，一路狂走——！

自己也能想到，那样子就像个杀气腾腾的女魔头！

尴尬再一次泛起，看周围，却是还有人在躲着我走——

在看台阶上，发现梅无艳正往下而来——

他为何连下台阶都是那样的优雅、飘逸?

似行云流水的步伐，这世上几人能有?

当一只手被他牵起时——

心，颤抖了一下！

他怎么又这样?

为何要牵起我的手?

我应该怎样反应?

抽出来?

但自己长到这么大，不知与多少人握过手，突然这么计较，是做什么呢?

如果不抽出，自己却又是这么紧张?

想起初入枫楼竹苑时，他第一次牵我，当时自己被入眼的美景迷惑，没有什么太大的感觉，更没有过这般想躲的欲望！

为什么呢?

乱想着，自己已被他引上了台阶，进了酒楼，又直通向后院——

然后——

在安静的、红砖铺地的天井中，他问我——

“红尘，刀，还需要吗？”

嗯？低头一看，他是拉着我的左手，而自己的左衣袖正残缺了一块，破损的布条在那荡着——

另一手，仍拿着那把刀！

抬头看他，他笑意仍在——

那种笑，像是包容，像是宠溺——

是宠溺吗?

自己为何这时感觉自己就像个闯了祸，刚刚打破别人家玻璃窗的孩子?

而回来后，遇上了家人包容的笑?

但我还记得回应他的问题，摇了摇头——

这把刀我不需要了！

然后发现刀已在他手中！

再然后，惊讶地看着他，用轻柔的手劲慢慢地将刀从刀刃开始，揉起——

就像我们在揉纸团一样，非常轻易地将一把刀，连刀刃也卷起，给揉着了一个圆球！

他的动作，依然是优雅，优雅地就像在做一件艺术品！

“红尘，刀上有杀意，不适合再放入灶间——”

他这样说了一句！

嗯?

他看得出这刀曾用来行凶吗?

我不相信他刚才亲眼看见那幕，但——

又突然想起，有些人，尤其是真正的高手，他们通常能辨别所有的武器！

这把刀，在半刻前，也确实拿来做武器，做要劫人的凶器！

而这把刀不再适合放入灶间去用来烹煮菜肴?

我看着那个原本是刀，现在是球的东西，在梅无艳手中，轻轻带着弧线，在空中划过——

没有了踪迹，也没有听见落地的声音！

他扔了?

扔到哪了?

怔一怔。

而他又拉起我的手，向前而去——

心中想过——

即使他仍，也断不会发生砸住哪位脑袋的可能！

而前面，是排高高的房屋，是天井中正方向的主屋——

屋檐下——

站着云蓝衣——

第七十二章 欲作停留

“广来楼”后院——

被梅无艳牵着，进了一间堂屋。

这间屋与大多数的堂屋布局是一样的！而打破世俗格局的，可能就只有“枫楼竹苑”和那“傲来居”吧——

云蓝衣一直立在檐下，看着我们靠近——

然后，跟着我们同入——

走过他身边时，尴尬地对他笑——

在这个世界，被人抓着手是不是有点奇怪?

虽然，梅无艳从来不像这个世界中的人那样迂腐——

虽然，这云蓝衣也不像是个俗人——

但，我还是尴尬！

看他，扯着嘴角，想笑，却笑得自己也能感觉出，是有点难看的。

而他，明净的眼望着我们，清如水的瞳眸中，有光闪过，就像水波荡漾的湖面，忽然有镜子的反光划过，很不协调一样——

那光是什么?

我怔一下，莫非他觉得我们这样子，太有点于理不合了?

是不是有点伤风败俗?

云蓝衣会是这样子认为的一个人吗?

不容多想，就进了屋。

屋内当中，一面桌，两旁各有一张太师椅。

再往两边，又有桌，桌的两边也是椅。

三面环围，地方不大，毕竟这只是掌柜的自家人居住的后院！

“红尘，坐——”梅无艳直将我牵到居中桌旁的一张椅前，安排我坐下。

而这张椅子是左手那张椅。

不知道为什么，脑中突然泛起一个念头——

在自己那个世界中，不管古时，还是五六十年代，大家族中，座位都是有讲究的。

一家之主，才能坐在居中的正位，而且是右为上，左为下。男家长便坐在右边，女家长则坐在左手。

咦？为什么突然想起这个？

现在的自己只不过是随便坐坐的，跟这些所谓的象征身份地位的排名坐次有什么关联？

摇摇头，甩去脑中的胡思乱想，看落座的梅无艳和云蓝衣。

此时云蓝衣坐在我的右手的那组座上，两张椅夹着一方桌，他坐在其中一张椅上。

而这屋里只有我们三个，其他人呢？

“红尘——”梅无艳叫我，听声音，似乎要对我说什么话，而且云蓝衣也在场，他要说什么？

看向他，他的眼告诉我，他是有事要说！

再看云蓝衣——

他的神情有一点点严肃，虽然仍在笑，但那种表情是要说什么正事的样子。

于是，端正心情！

我只是出去一会儿功夫，会发生什么事？他们会跟我说什么？

“红尘姑娘，空空上人八年前，便是从这个桐城附近消失的。”

嗯？

云蓝衣这句话，让我非常的意外！然后，是惊，接着是喜！

想起了小崔——

如果不是她，这个空空上人的消息，不会让我有如此大的反应！

我也不会这么关注！

当我把此行最重要的目标锁定在无花道人身上的时候，空空上人的那种异能，我已经不是很在意了，异能与法术，是不一样的！

而无花道人修的是道术，道与佛，通理，修行的目标都是要跳出人界，脱离轮回的！

而位列仙班，是他们最终极的目标！

这个世上有仙吗?

在我经历这种异数后，从不相信鬼神之说的我，开始动摇！

也许这个世间，是有仙的！也是有鬼、有妖的！

但这些不重要，重要的是，无花道人的修为，能不能达成我的心愿。

而我，已并不是很关注那个空空上人，和那个在岷江一带专门驱鬼降妖的叫做尚柯兰儿的巫师。

但刚刚听到云蓝衣说出这个消息时，我惊喜！

惊喜，是为了小崔！

“红尘姑娘，接下来是要继续前往沧浪山，还是留在这里，追查空空道人的踪迹？”云蓝衣这么问我。

原来，他们是让我做这个决定?

而他们，也一直在留心和暗暗彻查着这些，似乎从未停顿过暗里的操作！

并且已由暗查，变为明查，至少，对我来说！

“蓝衣公子，是否遇到了什么麻烦？”我问他。

他讶异！

神情是一闪而逝的惊奇，然后，看着我，又看了看梅无艳，说：“无艳兄，红尘何等聪明！”

嗯?

这个——

我被他突来的夸赞，夸得脸红了一些——

但他无由来的夸我做什么?

看梅无艳，他望着我，眼里是笑意，没有反驳，而笑里是认同?

“蓝衣公子，不需要这么说，红尘反倒不习惯，事实很明显，空空上人的踪迹，你们原本是派人暗查的，并且一路上没有丝毫的透露，而你刚才虽然说这里就是空空上人失踪的地方，但如果不是遇上了什么难度，你又怎会特意跟我说要留下来继续追查？”

我看着他，微笑——

“如果下面的人能处理好这些难度，或者不需要你们二人亲自出马，我想，你不会说那句话，会让他们继续查，直到找到为止，直到有了最确切的消息为止，你们才会对我说，也才会表露出来，而不会还要询问我是否还要逗留此地——”

我按着心中的想法分析着——

“何况，这里应该只是空空上人的失踪地，却不是他现在的所在地，如果是，凭你二人的人脉，这弹丸大的地方，你们怎会查不到?也许，空空上人最后消失在这里，人却早已不在此处了！”

云蓝衣静静地看着我，待我说完，微微地笑——

“红尘姑娘，你又可知，凭一句话儿能联想到这些的人，并不多？”

又在夸?转移话题!

“不谈这个，无艳大哥，蓝衣公子，我的决定是，留下来！”

是的，我要留下来!

与他们一起努力，寻找那个空空上人，即使帮不上忙，也能与他们同进退，为小崔尽一份心意!

如果不是这件事，我自然是希望能早点到沧浪山，早一点找到那个无花道人!

如果无花到人能达成我的愿望，小崔她也可以同其他人陪在那里等着游四海，他们的约定，有没有我参与都是一样的。

但，此时，既然有了她父亲的消息又怎能不管?

如果能查出空空上人的下落，哪怕真如小崔的母亲所言，是死要见尸的，那也是了结了小崔多年的愿望，从此心无牵挂！

即使因此而耽误小崔与游四海的约期，也是值得的，到时，只能利用梅无艳与他的朋友关系，联络游四海，与小崔再相逢。

而我自己的事情呢？

上一次是为了咪咪，自己去了寒月城；这一次是为了小崔，自己要做停留——

为何，这个世界牵绊我的是越来越多？

而我，又不能漠视这种牵绊？

“无艳大哥，这件事先不要对小崔说。”我看梅无艳，他应该能懂我的意思。

“红尘做决定就好，你的决定，永远是对的。”

梅无艳突然这么说，眼睛望着我，凝视——

他在说什么？我为他突来的话而吃惊！

这句话有些突兀，尤其是从他的口中说出来，更是有点——

有点让我不适应！

他说我的决定永远是对的？

他这样性情的人，说出这句话来，绝不是那种油腔滑调的人惯用的奉承伎俩！

如此冷清，如此出尘，从不多说一句废话！

但现在，他却做了这么一个有点啰嗦，有点不像回答的回答！

他，是在对我的肯定？还是在说，他永远都会支持我的每一个决定？

永远？

一想到“永远”这两个字，心，开始紧抽——

好痛！

为什么这么痛？

他说我的决定永远是对的，包括我要回到我的那个世界的决定吗?

他可知道，我心中，有这样一个很大很大的决定?

痛，让我有些失神，有些无力，而自己这一刻，突然什么话也不想说了——

“公子，小崔姑娘回来了。”

是长安!

梅无艳轻点头，长安便退下去了。

难道他派长安在外边，是专门等着看小崔是否回来? 所以长安进屋，也只是为了说小崔回来了?

而这一次会话，他早有意不让小崔知道?

他竟已有了安排?

背着小崔是最好的决定，不然，会让那孩子过早的担受情绪上的变化，早早的开始期盼，而期盼的结果，很可能是残忍的!

瞒着她，让一切在暗中进行，等有了一个明朗的结果时，让她一次承受，不论最后是好是坏，都省了那种焦慌的等待和心急的渴盼!

想着小崔，我想到了自己，自己回家的过程呢?

是痛苦的吗?

结果又如何呢?

“姐姐，我们回来了！”小崔的声音响起，门外是她蹦蹦跳跳的身影，而她的手里，左一支右一支拿着两串糖葫芦!

这个女孩的童年，过早的结束，连糖葫芦都当成个宝，别人家的孩子，到这个年龄早已吃腻了!

我挂起笑——

等着她——外面的天色很好，不冷，堂屋的门一直开着——

春天快来了!

而我，做的这个停留的决定，是正确的，我这么告诉自己!

但我没想到，这个停留带着自己的，却是一桩劫数!

正文 七十三章 奥兰国的活宝

昨天，我是十分肯定地对自己说——

自己决定停留在桐城是个正确的决定！

但现在，我得改一下，这个决定确实不错，错就错在我今天，不给恰巧在这个时候出门！

自己只是刚刚出了客栈，在方圆几十米内闲逛了一下而已，脚步也只是在客栈门前的一家正在进行油漆粉刷的店面前停了一下，然后——

从隔壁一家古董店中，冲出一人！

“啊！喔心中的吕神呀，原来喔们是这么地有缘分——”

不用看人，在那个“啊”字发出的同时，我就感觉不妙！

头也不回，拔腿就走！（其实跟跑差不多！）

也不再去想那家店，在冬日中油漆粉刷是不是合适这个问题了！

但正如我先前说的，我没有轻功，我没有轻功，腿也不够长，最重要的是，那个人突然从古董店里奔出时，离我站立的地方太近了——

只是上下几级台阶的距离！

于是，我的袖子就被抓住了！

他从上一跨而下，救捞住了我，而我想立刻还手给他一巴掌，又发现他对我的冒犯还不够严重到打他的地步！

只好忍住！

小雀呢?

怎么还不出来?

本是一起要出门的，也本是都走出了客栈的，但她又突然想起一桩事，好端端地便请贺开去帮忙，结果我只是在客栈门口看看，顺便等他们出来——

就这么一会儿工夫，也能遇上这家伙?

连我都要怀疑我们是不是很有缘分了！

“吕神啊，泥上次无情地离去，喔心里篙南锅南锅呀！”被扯着的袖子在摇晃！

不得不回头，就看见那个人高马大的蓝眼睛在像小孩一样，双手抓着我的袖子，左右摇摆，像讨要糖果的无牙小子！

他刚刚再说什么？我以为自己听过不少次洋枪怪调的经验来翻译——

应该是在说——

“女神呀，你上次无情的离去，我心里好……”

我心里好什么呢?

南锅?

他是不是在说“难过难过”?

有些好笑！

他的话并不可笑，而是那些话从他嘴巴里说出来后，就变的可笑！

“这位活宝先生，我想没有哪个人。有那么多新衣服可供你来撕扯！”

看着他的抓着我的衣袖的手，自己这身衣服可是刚换穿的，昨天那半截袖子的提前退休了，还真多亏了他的努力！

“吕神姑娘，没又关系，喔可以给你买很多很多的新义服，只要你愿意接受我的爱！”

又来了，他难道不知道这里的风土民情吗？被这里的人听到了，怎样看他我不在乎，但会怎样看我?

说不定会激起民愤，把我当成是伤风败俗的典型来处理！

群众的力量也是非常可怕地，即使我和他们无怨无仇，但我和他们外貌相差无几，同样的话皮肤黑眼睛，自然是被他们当作了自己这儿的姑娘！

而自己地面上的女娃不知检点，与人当众讨论情呀、爱呀，并且拉拉扯扯，还是与一个外国人，岂不是让他们失尽了面子？也许会不

管人不认识我，先把我给绑起来去浸猪笼！

并且还会敲锣打鼓！

“这位活宝先生，你不知道男女授受不亲吗?

我的脸开始很难看了！

而自己不得不把“男女授受不亲”几个字给祭了出来！希望他能收敛点！

但他听了我的话，兴奋依旧！

“没关系。吕神，泥情喔愿，别人不会说什么地！喔们光明正大，入果喔们再成亲拜堂，那别人就更不会说什么啦！”

原谅我，我真的宁愿自己什么都听不懂，但他说的我偏偏能听懂！

“没关系，女神，我情你愿，别人不会说什么的，我们光明正大，如果我们再成亲拜堂，别人就更不会说什么啦！”

我在考虑用不用真的甩过去一巴掌？也许可以把他扇醒?

“那我是不是还得感谢你，肯用成亲拜堂来对我？很尊重我？敢问我排名第几？你前面娶了几个了？”

冷笑，贺开与小雀再慢也应该出来了，而那时，这位就会被清理出视线！

等等，他的智力是不是有问题?

“哈哈，吕神姑娘，喔长到耳十八岁，一直在我心目中得吕神，优编天下，到处行商，却一直没有如意的姑娘出现，谁知道在喔追需要人帮忙的时候，上天就降下一位如此柯哎拥敢的姑娘！”

“耳十八岁”？突然想起梅无艳和乐陶都是二十八岁了！

我似乎与这个年龄的人很有缘分?

“优编天下”？是说“游遍天下”吗?

最后“柯哎拥敢的姑娘”，应该是在说“可爱勇敢”吧?

他的智商果然有问题！

“这位活宝，你对女人的要求可真低！”

嘲讽地看着他——

他的话是真是假我不想去考虑，但如果只是我出了两把手帮了一下忙就被他定为是游遍天下后找到的如意姑娘，这话谁听了也觉得是笑话！

“姑娘，喔是认真地，喔心目中最理想的吕人就是锅干、聪慧、好强，像个英雄一样出现在我面前的吕人！”

“锅干”？好，我就把它理解成是“果敢”！

但世上这样的女人多了，照他这样直白的方式来看，他们国家的女人要比这里的女人幸福血多，至少没有这么多的礼教约束（应该同自己那个时代的外国女人一样，很生猛的，他犯不着到处找如意姑娘吧？

“姑娘，喔从恨小恨小的时候就想要找一个黑头发、黑眼睛的吕人来做捞婆，而昨天，我心里刚刚向天祈祷，祈祷上天赐我一个英雄来接救我，泥就出现了，这是上天地安排！”

他说的是口水横飞，我听的是头皮发麻！

这种感觉，在面对楼山是有过！

而这位说自己很小就想娶黑头发和眼睛的女人来做老婆？

但，我对金头发蓝眼睛的可没半点兴趣！

“你到智泱国来做什么？”

我开始转移他的注意力，并且瞅一瞅客栈门口——

贺开还没有出现？

小雀把什么东西给弄到房梁上了，自己跳不上去，却让贺开帮忙？

“啊，姑娘，泥开始对喔干兴趣了，太好啦！”老外兴奋地大喊，我僵硬地笑。

“如果你肯放开我的袖子，我会对你更感兴趣的。”

“真地？”他的眼睛亮闪闪，一双大爪子竟然听话地放开了。

喔？应对这个人，看来得用反招！

就是用软的，夸奖性的！

“吕神，喔来智泱国是为了做生意，与一位喔很大的生意伙伴来谈谈！”

嗯？他难道真是做生意的？而且还是来找一位很大的生意伙伴？

再打量他，除了对我说话实在有些难以恭维外，他的样子也确实不像什么精神错乱的某种人——

但他还是有点不正常！

哪有这样就缠上我的道理？

我嘿嘿笑：“活宝先生，古董店里你是不是欠了老板的东西，人家追你出来了——”

我说着瞟一眼台阶上——

他很自然地也跟着瞟去——

然后，我迅速撤离！

他是普通人，我只有拿出我当年百米冲刺的劲头就可以了，而我这样做也是为了他好，是在不想让自己忍耐不住的情况下，真甩他一巴掌！

“吕神！”他在惊呼！

我的目标是客栈的台阶，只要进了客栈，大堂里的伙计们就会很有眼色得出手相助！

但同时也想到一个问题，往客栈跑是不是明智的？会不会引狼入室？

这个问题没法子仔细考究了，先闪了再说！

“叟”一下！

什么从眼前晃过？

“吕神！”身后的声音像怨情的诗人在咏叹！

“又是你，快放喔下来！泥这个红担——”

咦？是在喊“快放我下来”吗？还在骂“混蛋”？

回头一瞧，是贺开！

金头发蓝眼睛的那位，正满脸激情地盯着他眼皮底下的人——

确实是眼皮下！

虽然他很高，但他现在更高！脚已离地三尺，整个人脖领被提着在半空中挣扎！

贺开是典型的梅式风格，不说话，纯粹的行动！

但凡行动，就是效果！

我走上客栈台阶，回头看着他们——

想起在翠儿、洋儿姐弟两时，长安也曾是这样的提着那个脑满肠肥的痞子！

而贺开现在也是这样，是不是代表他不打算下重手，只是想教训一下对方，让对方知难而退？

但这个老外除了有点神经颠颠的，还没啥恶意！是不值得对他下重手的。

接着，看见贺开把他往地上一丢，原地丢下，绝不是向外扔去，而且还比较客气地没使劲，估计是想让他站着被提起，也站着被放下——

但老外落地后，脚步不稳，“噔噔噔噔噔”地连退几步——

然后——

正从台阶上下来的几位，竟被他给撞上——

再然后——

那几位手里提着的桶，就被他给撞上——

再然后——

那几位手里提的桶就“咚咚当当”地被撞翻！

而其中一个小伙子正顶在头上的一直桶，“哗啦”一下——

我就看见黑色的液体，涌在了这位老外的头、脸上，并且是一路奔腾而下，想泄闸的水在涌！

“哇！”身旁有人喊，是小雀！

“那是什么？是金人吗？是佛堂里的金塑像搬到大街上来了？

我无语，看着那个老外在跳脚地抹着满头满脸的油漆——

那一大桶的金漆全浇在他身上，现在，糊住了他的头发，糊住了他的脸，他的一双手在拼命地划拉着，试图解救自己的眼！

而他的上半身也变成了金色！那金漆中似乎加了莹粉，还带着亮光果然有点像少林寺里铜人阵中的铜人！

场面壮观！

周围有很多人“噗哧”地笑出声来，而且笑声一出，越发泛滥，很快就成了一片哄笑！

包括被撞翻漆桶的那几位小工，原本还有些发愣，现在是苦笑不得，但笑里还带着恼意，正插着腰，横着眉地在老外身边围成了一圈，看着他在与自己脸上的东西奋战，估计是要等着赔偿的！

那些漆也是要钱的呀！

啧！

他遭了罪，还得赔银子！

不去理他，我转身回客栈——

“吕神，泥芳心吧，这是上天对喔的考验，喔一定会对泥一片忠心，约搓约勇！”

身后传来那个活宝的声音，我的头皮炸起！

他在说什么？

他在说“女神，你放心吧，这是上天对我的考验，我会对你一片忠心的，越挫越勇”！

连成语都搬出来啦？

无比感谢他的发音严重不标准，不然，我的脸可露大了，周围多是看笑话的，却没有几个听得懂的！

“姐姐，这个老番好有趣呀，他怎么老缠着你呢？“小雀凑过来，眨着眼睛看我。

我怎么知道他为什么总缠着我？看来小雀也不是很听得懂他在喊什么，不然不会是这么简单的反应！

“小雀，你觉得他有趣就站在这里多看看热闹，我回里边，今天不出去了——“

他二人一早就出了客栈，清风明月似乎也不在，但留下了贺开，即使梅无艳与云蓝衣说我聪明，却还是不能带我去——

因为空空上人的失踪涉及了江湖，而他们今天要去的地方使这个城里最大的一家赌坊！~

空空上人的最后一次露面就是坐在那家赌坊，而八年后，那家赌坊仍然生意兴隆！

但下面的探子们混进赌坊多次，不是输着提着裤子出来，就是被一群打手给轰出来！

那里是赌坊，龙蛇混杂，而想要进去的人，如果光是一双贼眼在滴溜溜转，却没有半分赌的意思，很开就会被发现并被注意到！

结果那些不怎么会赌的暗线们，无功而返，还丢了银子（并且不能明枪明刀地干架，在打手们轰他们时，只能佯装无能地被赶出去！—）

动手只会打草惊蛇！

他们倒也曾在赌坊不营业的时候暗里潜进，准备直接找那位八年前与空空上人对赌的老板娘——花水水。

但显然这个花水水不简单，因为每一个潜进去的探子，都再也没有出来过！进一个丢一个，再无踪迹！像石沉大海！

诡异吧?

这种情况下，梅无艳和云蓝衣压根不会让我跟去！

但我不清楚他们回去怎么查?

他们亲自出马定是比那些下面的人强百倍，这我认同，但他们进了赌坊会怎样下手查呢?

也参与进去，在赌坊里赌一场吗?

脑海里想起看过的《赌神？，于是遐想万千，很有兴趣去看看，可惜——

那儿扑朔迷离的情况，不适合我去！因为他们要面对的极可能是江湖人！

而空空上人的武学根基已是十分的厉害，能让他悄无声息地失踪的，自然是高手中的高手！

我如果逞强的以为自己能在这种情况下能帮上什么忙，无疑是自不量力！

我在聪明，能聪明过他们二人在一起的智慧吗？何况对于江湖中的许多诸如奇门遁甲、武功学派之类的，我是一窍不通！

而我能做到的，就是不添乱！不添乱便是最大的帮忙！于是，我没要求他们带我出去！

也于是，在刚才那场又险些踩到地雷的情况下，我决定最近几天不再上街去！

多次的事实已经证明，我的运气是非常好的，即使是出去一小会，也能惹上什么麻烦，不是我想去惹，而是麻烦就像天上掉陷进一样的，会砸下来的！

我帮不了忙，就只能用窝在屋里不惹是生非的方式来表达自己的诚心了！

但——

我怎么知道今天的这场闹剧只是个开始而已？

第二天，屋里吃过早饭，借口头痛，推了小雀要我出门的好意！

她捺不住寂寞，而她也不清楚梅、云二人出去的真正原因，单纯地以为大家是走走停停地游山玩水，便邀我出去——

而我相信只有我出门才会那么倒霉，自己不打算同去，但并不阻止她，只是嘱咐她早去早回，并请贺开跟着她。

而贺开看我一眼，答应了！

我以为他是个死脑子，不会那么快答应，会紧守梅无艳的意思，专看着我一人。

后来才知，他答应也是有原因的！

这个原因我很快就知道了！

他们出门后，我打算只是在院子里转转，随处走走，并且在一处看起来多的地方停了一下脚步，但我没想到，即使是这样麻烦也能撞上！

当我沿着回廊走到这出偏僻的地方时，看到几棵树下有三五个店小二在土里挖着什么东西！

看了几眼，他们就笑嘻嘻地搭话——

“姑娘，这是埋了十几年的好酒，快过节了，掌柜的让拿出来，给几位姑娘公子们尝尝。”

喔？要给我们喝的？

他们并不清楚梅无艳真正的身份！但被掌柜的耳提面命过要把我们当做贵宾相待！

这也是梅无艳低调的地方，一路走来，小雀也根本没有看出其中奥妙！压根不知道所住过的、吃过的地方都是梅无艳的产业！

但面前的小伙计们很有善意，我用笑来回应他们的热情，正打算说来两句客气话——

“哦！喔的吕神，泥锅然在这家店里，喔终于找到泥！”

完了！

自己昨日一闪而过的想法应验了，引狼入室！

而我原本不打算将这个人当成一回事的，便没有提出要换一家客栈的要求，但我没想到这家伙如此的黏糊！真得是打不退的，又出现了！

沉着脸，扭过头，在躲不了时，就要面对！

而面对这种打不得，骂又不顶用的橡皮糖，远要比对付一个强盗来得让人头痛！

“喔心中的吕神！”他大张着手飞奔而来！

他要干什么？给我大大的拥抱？

眼看着他越来越近，脸上是无比灿烂的笑——让我怀疑这个人会真的来抱我！

他是不是想着和我有了这种肢体动作后，我就会为了让名声着想，而像这里的大多数女子一样屈从于他？

如果他打的是这个主意，他就错了！因为我会直接给他来一脚，提到他的肚子上，把他给踢出去！

“啊——让喔们来个热烈的拥抱吧——”对方大步跨来，激情的喊着！

而我，冷笑已挂上嘴角，一只腿已准备好！

“噗通”“哎呀”！

我怔住——

没想到有人比我还快！一根棍从回廊的栏杆下伸进，伸到了那位的脚前！

然后，这位便摔了个狗啃泥！

看一下廊外，是那几个伙计中的一个，正对着我偷笑，也正把那根棍往回抽——“哇！吕神，原来天意如痴——”

嗯？

我看向地面，那位抬起头，冲着我喊！

而他也只是抬起了头，仍然大爬着！他口中的“天意如此”又是什么意思？

“喔门地国家优这样一句话，叫做真正的爱情是需要磨难地~”他仰起头，看着我的脸上还是笑得灿烂！

这样也能笑得出来？

“姑娘啊！喔和泥之间，在不断地发生着磨难，者这是上天对喔门的考验，也证明喔和泥之间是真正的青冤！”

我要疯了！

他摔一跤还会认为这是上天在给他的考验，证明是他和我之间真正的情缘？

如果他刚才不是被绊倒，而是被我一脚踢中了呢?

他又会说什么?

鲁迅，你在哪里?

你《狂人日记》中的阿Q精神也没有这意味来得更为彻底!

我倒退，必须得走了，和这个人在一起，难保不会精神错乱!

但他发现我在后退时，跳起来的勇猛让我大吃一惊，而我也看到了他头发上的金色似乎不完全是原来的颜色，估计昨天灌了满头的金漆，现在也没有完全洗干净!

但他爬起来的速度，让我自叹弗如，就像爆发了他的潜力!

不能再停，我告诉自己，以后再在这个世界上听到有说英语的，我要有多快，躲多快！这种人惹不得!

“姑娘！”

转身，跑——

提起裙角，抡开腿，我终于知道，来到这里后，一个是楼山，一个是这老外，两个都是莫名其妙的人，而这种人才是我的克星!

统统的没有道理可言!

“红尘姑娘！”

咦?

这次喊我的生意不是老外的了，而是清风的声音?

我诧异的回头——

果然是清风出现了，还有明月!

而那位老外像个木桩子一样地定在了原地，大张着嘴，眼睛在扑闪扑闪，一只脚还高抬着，样子有点辛苦，更有点滑稽!

原来清风、明月在暗中跟着我，怪不得那贺开很痛快地就与小雀出去了。

“红尘姑娘，公子回来了，在小厅等着您。”清风笑着，这样对我说，我发现她在说“你”时，变成了“您”!

梅无艳回来了？昨日未见他们，是否有了新的消息?

我向那个小厅走去——

“吕神姑娘，泥记住，喔叫梅尔?古鲁丝！”

什么?

那家伙还能说得出话来?

哑穴没被点了？那他 刚刚的为何要张得那么大?

让我以为他是在大喊时被点了穴才会那么可笑的张着！

他叫梅尔?古鲁丝？听起来很像“葫芦丝”！

而我——

没有再回头——

直奔小厅，去找梅无艳！

第七十四章 离开桐城

我们要离开桐城！

一进小厅，我听到的就是这个消息--但听到这个消息，感觉不错。

刚刚被那个活宝似的人物刺激，现在听说要离开，马上就有了能彻底摆脱那个人的感觉。

天下如此大，离开这个地方后，再能碰上并不是易事，而且对面的两位既然如此说，一定是查到了什么新的线索。

“红尘姑娘，我们要去鬼域。”云蓝衣这么说着，一向明静的眼里似乎在深思着什么，眉峰微微皱起。

他这个神情很古怪！

他说要去鬼域！

我不知道这是个什么所在，但这个名字让人很不舒服。

因为这两上字让人联想到阴森、恐怖、诡谲、迷幻、危险重重！

难道空空上人的行踪与鬼域有关系?

看梅无艳，他正望着我，不知道为什么，我在他眼中看到了一抹担忧！

我有没有看错?

那是担忧?

他在担忧什么?

“红尘，你是否愿意先去枫楼竹苑等着我们？”梅无艳看着我这么问。

而他这句话，让我皱起了眉！

他难道在担心我?

“不，我与你们同行！”我这样说，而这句话是在我的理智思考之前，就自己迸了出来，仿佛不受我的控制。

这两个人，天下有什么事能让他们露出这种神情?

他们本都是不形于色的那种人，现在却一个皱眉，一个眼含担忧！

他们口中的鬼域又到底是个什么所在？如果是危险的地方，他们就要以身涉险了?

而他们又为了什么要去一个原本不需要去的地方？ 我不知道现在的心情是什么，但我不能看着他们去那里，如果是为了我的事，我会对他们说不要去，但--

是关于小雀的事！

我应该怎么做?

他二人昨日一夜未归，去了那间最大的赌坊。而那个赌坊就那么神秘？能让他二人如此花费周折？一整夜地呆在里面?

心里突然对那个叫作花水水的女人产生好奇！

听名字，这个女人就给人一种无边暇想，而她又是一个赌坊的老板娘！

一个女人开着赌坊，还是这城里最大的一间，而且还开了十几年，这个女人能简单得了吗?

而出桐后是要去一个叫作鬼域的地方?

“红尘姑娘，此去沧浪山还尚远，不如姑娘就听无艳兄的话，先回枫楼竹苑，待我们回去后，再同姑娘一同去找无花道人。”云蓝衣这么

说着。

但他越是这样说，我越是清楚那个鬼域不简单！

我不回应他们，从怀中取出那张地图--

展开--

我要找一找这个鬼域到底是个什么所在！

“姑娘，地图上没有这个地方。”云蓝衣的话传来。

我怔一下。

这个地方原本不叫鬼域，他伸出手，指在一个点上--

“原来它叫作飞霞山，是处风景优美的雪山--”

我看向他指的地方，那是智泱国最北面的一处山脉，像我那个世界的北方一样，从祁连山到长白，一路从西延到东，都是山脉。

而这个飞霞山在智泱国最北的那串山脉的中段。

应该说，不是很远的地方，却是要往极北的寺方走。

我笑了笑，“蓝衣公子，无艳大哥，这处飞霞山虽然偏离了我们原来的目标，但离枫楼竹苑太远了，往返一次所需的时间要几个月！”

我再仔细看地图，在找从这桐城到飞霞山一路上会路过哪里--

眼睛一亮，我发现了熟悉的两个字。

“如果你们觉得我同去那山中不合适的话，我可以先在乌城等着你们！”

是乐陶的家所在的那座城。

而乌城在地图上，离那座山并不远，应该只有三四天的路程！三四天与两个月比起来，我自然选择三四天，要近距离地跟着他们，同进同退！

“红尘--”梅无艳看着我，眼里的雾泛起，那眼神让我心跳！他想阻止我?

连忙别开眼，笑着说：“乌城是乐公子的家，无艳大哥，现在乐公子虽然不在乌城，但他的家我还是能进去的，在那里，我会很安全，

而你们要去的那个地方为什么从飞霞山变为了鬼域，是否能解释一下？”

我必须要弄清楚鬼域到底是怎么回事。

云蓝衣与梅无艳似乎在交换眼神。

“无艳大哥，你们要将那里的情况如实对我说，不要为了不让我担心就轻描淡写一番！”

他们交换眼神一定是在达成什么默契。

而默契极有可能就是故意把情况说得并不严重！

“红尘姑娘，那飞霞山在十五年前，只是一处普通的雪山，并无什么出奇的地方，但在这十五年中，那里便成了一处诡异的所在，发生过许多在常人眼中不可思议的事--”

我认真听着--

“那里在突然之间，成了一处暗无天日、阴风恻恻的所在，笼罩在昏暗的迷雾中，从没有人在这十五年中再看过那里的日出--”

这么离奇？

“而且只要是入山的人，再无人能从那里活着走出--”

什么？比那沧浪山听起来还要不可思议？而且是没有人能活着走出的？

“红尘姑娘，许多人曾在山外听到山内传出极为诡异的哭声，因那声音太过阴森凄恻，被人们传为是鬼哭--”

鬼哭？这我怎么相信？

“而那山口经常有各种尸骸，白骨累累，人骨兽骨都有，人骨居多--”

我怔住！

那是一个什么所在？

“我和无艳兄也不认为那飞霞山里真有什么鬼怪，但那里绝不是简单！”

云蓝衣说到这里，停顿，眼睛看着我，眉头依然微皱--

我心下有些发慌，空空上人的失踪怎么就会与这么一个地方有关？而他们真得要去这种诡异的地方冒险吗？

心里开始犹豫，矛盾让我无法成言。

“公子--”清风这时进得门来，身后跟着明月。

看到她们，想到那个古鲁丝，现在那个老外怎么样了？

“东西备好，明日出发--”梅无艳看她们一眼，淡淡地交待下去 。

清风、明月力略躬身，退去--

退去前，明月的眼看向了云蓝衣--

而云蓝衣到底有没有发觉过这道目光呢？

心里突然有些为明月难过--

她们走后，室内一片寂静。

静得仿佛我们三人都没有了话说！

我有点坐不住了，想回到屋里仔细考虑这件事--

“红尘--”是梅无艳在唤我。

看他--

“鬼域只是外界的传闻，是人为造成的假象，并无那么可怕，如果你要同行，就如你所说，在傲来居等着我们--”

他很少说这么长的话，但这番话是在给我一个肯定的答案，他说他们一定会把这件事做下去 ，也答应让我同行！

但鬼域真像他说的并没有那么可怕吗？

我不知道。

这时，云蓝衣站起--

“在下还有点事情，先离开一步，红尘姑娘与无艳兄继续--”

他要走？

我也站起--

“无艳大哥，明天既然要出发，我也得回屋里收拾一下。”

说罢，冲他们笑笑，然后当先出门--

在走出前，看到云蓝衣脸上的表情是一种不解和深思--

而我无法去顾及他在深思什么，我只知道，我得在他之前离开这音屋子！

再乘车--

桐城在身后！

因为要转去乌城，原本的路线开始折转，方向略有改变，向正北而去！

在车上，小雀兴奋，叽叽喳喳地喊着--

“姐姐，那个对老番，你记得吧，可真是有趣，我昨日回客栈后，在后院回廊中，看见他像个木头一样立在那儿，一条腿还高高抬着--”

怎么回事，小雀回客栈时已是入夜时分。

“我便过去找他说话，姐姐也知道的，他说话有趣极了--”

找他说话？他能说出来吗？

“看到我过去呀，那老番可高兴呢，脸上就差开花了，但他挤眉弄眼地却一句话也不说，我才知他是被定了身的，连哑穴也给点了--”

清风、明月那么狠？

小雀回客栈都快天黑了，而那个“葫芦丝”竟从早晨便被点在那里几乎整整一天？

他又是在客栈后院，附近树下还用来埋

Chapter_12

酒，平日定没什么人过去，就算有个把人路过看见了他，估计也在奇怪那老外在干什么，没人会去多关注一下，就任由他那么站了一天。

最重要的是他说不出话来，不能求救！

“小雀，你有没有帮助他解穴？”

“没有--”小雀摇摇头，“我功力不高，似乎解不了，姐姐又很烦他的样子，我见他不能与我说话，就走掉了！”

厉害！个个都这么狠！

我哭笑不得。

那个老外是多久以后才能动的?

穴道似乎在一定的时辰后会自解，但时间长了，会血脉麻木，影响身体！清风、明月那么做是不是有点过分?

看一眼车厢中的她俩，个个眼观鼻地低垂着眼睑，仿佛这件事与她们没有任何的关联。

我没想到，这两个女子比贺开的手段狠。而我回自己的客房时，压根没再路过那道回廊，也根本就不知道这么回事！

倒霉的“葫芦丝”！

正想着，耳旁传过一阵“叮当叮当”的声音，还有一阵“得得”声。

“咦？姐姐，是那个老番！”小雀探出窗外的头伸回来，惊讶地看着我轻喊。

我吃一惊！

也看出窗外--

在后面跑着的是几条小毛驴吗?

我被入眼的一列队伍弄得一怔。

六七只打扮的花枝招展的小毛驴，被人跨着，正从后边追上来--

而我的眼有些花，因为那些小毛驴身上的鞍子，都是花花绿绿的十分地招人，不像是这个国家一惯的鞍子，有长长的流苏缀着围边，中间是丝绳编织的花纹，五颜六色的，像漂亮的挂毯。

把群小毛驴打扮的很有活力。

而这群驴子脚力看起来很好，腿也长长的，体形似乎比一般的驴子要瘦长些，但跑起来，也比普通的驴子要快。

在我的打量中，那群小毛驴队伍已来到近前，并且与我这辆车并行！

“哦！喔心中的吕神，原来喔们是这样的又缘分！”

紧挨着窗口说话的不正是那个“葫芦丝”?

他是恰巧也走这条路，还是随后就跟着我们?

心中吃惊！

但看他那朝气蓬勃的样子，昨天应该没什么大碍。

车厢内，清风、明月的眉皱起--

她们是不是在想，昨天给这个家伙的教训不够大？以致于这家伙还是涎着脸笑着！

我开始佩服这位骑毛驴的先生了！有这样好耐性和好脸皮的人，不多！

“姑娘，泥为何不说话，难道不圆意看到喔吗？”他骑在驴上，神态破为得意，而小驴子脚步轻快，脖颈里的铃铛声也很是清脆动人！

我看一眼其他驴上，有三个同样是白皮肤的异国人，但头发的颜色不都是金色，眼睛也不都是蓝色。

但应该是与他一个国家的，就像我那个世界的英美人，不也是同属一个种族却有各种发色?

另外有两个人，看起来像是本土的智泱国人，都戴着瓜皮小帽，年纪很轻，像是被雇佣的伙计。

但，除了这个“葫芦丝”，其他几个人都像是被雇佣的那种，也都在驴背上搭着搭裢，看起来是又载人又载货！

他们是这个“葫芦丝”的小商队吗？这老外说过他是行商的，如此看来，确实像！

而且这几头驴子也不像智泱国的产物，莫非是他们国家的异种？

“姑娘，泥是叫红尘，堆吧？”葫芦丝看着我，笑眯眯的。

我现在不担心他会做出什么事来，必竟有这么多高手在！于是也好耐性地应答--

“活宝先生，你真是越挫越勇，希望你在商界中也是这样。”

“啊--红尘姑娘，泥太了解喔了，喔在我们奥兰国，柯是全国的三大商人之义。”

嗯？他说他是他们国家的三大商人之一？

这么说，他经商也是十分成功的了？

而这个人，如果不是对我发神经的话，无疑的，性情上还是个挺逗乐、有趣，也挺招人开心的一个人--

突然，他大叫一声--

“啊！”

然后，我就看到他身下的驴子像发疯一样的奔了出去！

“Oh my god,what armong?itopilluidiltdonkeylll”这个老外，一边狂喊，一边紧紧抓着牵驴的缰绳，被“嗷嗷”地叫着的驴给“嗖”地带过了车窗，一路尘烟地跑去---

咦？

他在情急之下迸出的本国语言，分明是在喊--

“我的天，怎么回事？快停下来！你这头白痴的驴子！”

他那头驴子突然发疯了？又或者是受惊了？

这么巧？

更巧的是，这是在一个岔路口！

就看见那位紧紧抓着手中缰绳，一溜烟地就向那条岔路上奔去了--

其他五位骑驴的，在他狂呼时，便着了急的快驴加鞭，追向他去--

那两上戴着瓜皮帽的本土人在喊着“梅尔先生、梅尔先生！”

那三个异国人，不知道会不会说这里的话，但嘴里都情急的吐出一大串家乡的话--

“Milond,watchout,holdonlll"

说得太快，也太急，我听不太懂，但一个称呼让我吃惊--

他们似乎在喊那个老外是“大人”？在他们的语言中“Milond”可不是对普通人的称呼！

突然--

我们乘坐的这辆车，速度也加快，从开始的徐徐而行，加速到急驰！

贺开在车外扬鞭，马儿四蹄撒欢--

窗外风景倒掠--

很快听不到了那老外的呼喊！

正文 第七十五章 扁担拦路

傍晚十分，我们来到一座小城--

这座城很小，名字叫作“黑牙城”。

驰进城门不到半刻，就听见一阵喧闹--

哭喊、吵骂、斥喝、叫嚷.....

似乎还有“当当”的敲什么盆子的声音?

这“当当”声太过刺耳，破铜烂铁敲起来也比这个好听！于是，看向窗外--

随着车子的前进，窗外有群人也越来越近，他们原本是推推攘攘地走在前面的，但越离越近后，那群人的呼喝声也听得越发分明--

我看过去，是一群男女老少在揪扯着一个人，那个人蓬头散发，白花蓝底的粗布衣裙，看背影像是个少女，但她现在满身脏污，被五

花大绑着，围在人群中。

而那些围着她的人口里在喝骂，手下在不停地推，她则在不停地哭喊，似乎在喊着“我没有，我没有，我冤枉！”

喊声凄厉，撕心裂肺！

我皱眉--

这么一大群人对付一个少女？原因何在?

看人群后边，似乎有个老头也在抹眼泪--

满脸花白的胡子，配上花白的头发，还有那佝偻的腰，一身的老态！而现在，他正一边鼻涕泪水纵横，一边长吁短叹地跟着这群人说着什么--

“俺也不知道呀，俺这闺女明明很乖的，从来都在俺的眼皮子底下，没见她跟哪个男人胡来过，平日连句话都不多说，怎么会这样呢？怎么替这样呢--”老头一边哭一边叨叨，脸上除了伤心和不解，还有一种义愤?

嗯?

我开始注意到底是发生了什么事。

竖起耳朵认真辨听--

从那些妇女满脸咬牙切齿的不屑中、从那些围在旁边蹦跳着当看热闹的小孩子的轰笑中、从那些拿着铜盆像锣一样的敲打着的男人的眼神中--

再侧耳听这些人的骂骂咧咧、还有旁边看热闹的言语--

我很快了解了一些梗概。

原来他们是要推这个女孩去城外的河边浸猪笼。

而我们入城的这边没有河，他们打算出另一个城门。

并且一路在嘲骂这个女孩是个贱货，丢了祖宗的脸，做了伤风败俗的事，还没聘出就大了肚子，给他们族人造成了很大的影响，所以要绑出城外给她个应有的惩罚。

而那个被推攘着的女孩哭喊着，说自己冤枉，但没有人理会她，却有不少唾沫往她身上吐！还有白菜叶子、烂土豆南瓜不停地往她身上砸--

这些人，把他们的鄙视和不屑不但用语言和眼神表现出来，还有他们的行动在表现！表现得是淋漓尽致！

深皱眉。

我没有想到自己真得撞上了一桩要把女人浸猪笼的事情。

当我们乘坐的这辆马车驶在这群人的前端时，我才看见那个背影是少女，但前面腹部高高隆起的女孩。

她应该年龄不大，却在蓬头散发中，看不清脸面。

再瞧她旁边，正有两个从国手中一前一后搬着个猪笼。

而车子已在这时，过了这群人并把那无比的热闹甩到后边--

我用最快的速度掀开车帘，车速因为经过这群人变得很慢，我甚至不用让贺开放缓速度，就跳下车。

略一观望，向一个挑着扁担的小贩走去 --

这小贩担着两筐菜站在路旁边，眼睛是看着那群人的，甚至在他眼眶子里有满满地凑热闹的亮光！仿佛看到了什么让他很兴奋的事情，根本没有觉得这场热闹是在准备结束一个年青鲜活的生命！

直到我横在他的面前挡住了他的视线，他才反应过来。

然后我掏出一锭银，放在手掌上，亮闪闪地吸引了他的注意力。

“姑姑要买菜？”他有些高兴，但随即皱眉。“姑娘啊，咱是小本买卖，找不开您的银子。”“只要你的扁担，这些银子不需你找。”我看一眼街道中央，那群人快走来了。

“啊？姑娘，我这扁担是不卖的。”他惊讶，而且看我手里的银子时，是既想要又不敢想念有这种好事的表情！

“废话少说，卖，还是不卖？如果不卖，我再找别人！”说着，我将推着银子的手往回收--“啊，卖、卖、卖！”他着了急，“姑娘真得拿这锭银子来换我这根破扁担？”我将手中银一把塞过去，便去 取那根

扁担，而他银子被塞进手了才有了真实的感觉，连忙帮我把扁担抽出。

“红尘姑娘--”还没转身，就听见清风在身后的声音。

我不及理会她们，向那群人走去 --

走到他们的前面，横开扁担，拦住他们的去路！

结果，我的架势，很快引来那群人的注意，全都惊讶地停了脚步--

然后是齐刷刷地看着我。

奇怪我为什么要用银子去换一根扁担吗?

不要奇怪！

如果史人一个站在这群人面前，无疑是螳臂当车！在他们眼中毫无威慑力，更不要会说能听进我的话！尤其我是一个女人，还不是一个五大三粗壮块头的女人！

而我横在这里，将扁担也横开，气势增加，也能起到横拦路的效果！

现在，效果达到，他们不但停下，有的还被我脸上的黑沉震住，惊讶地看着我，不敢相信会有人出来挡住他们的去路。

“你是谁？快快让开！”一个老头站了出来，穿着员外服，撇着八字步，手捋山羊胡，似乎是这群人中颇有身份地位的，但他一脸老学究的样子让我没法对他尊称！

“对不住，打扰了你们替天行道的好事！”我冷冷看着他们，好在他们一群人从前到后，都静止了声音，用不着我大喊出声。

“姑娘，你要做什么？”老学究继续捋着他的胡子，一双眼狐疑地打量我，对我脸上的表情，他倒是有点估量的，看出了我来意不善。

“我不做什么，只想问各位一句话！”

我一一扫过那些人，老弱妇孺都有，但这些平时没劲的人，现在可是浑身的力气来兴师动众地讨伐一个小女子。

“族长，这个女子一脸凶相，我们何必理她，先办正事要紧！”老学究身后冒出一个看起来学边点墨水的中年人，穿得也是长袍短靴，满脸的精明，嘴角上还长着两撇向外翻翘的小胡子。

而前面这个山羊胡老头就是他们的族长？很有权力啊，可以决定整个族里任何一个人的生死荣辱！而他们对付的那个少女，估计是属于族里的贫困户，要钱没钱，要权没权的。

我冷冷看一眼那个插话的中年男子--

“族长，如果你连一个问题都无法决定回答与不回答，还得听别人的参谋的话，我倒是奇怪你这们族长的威信何在！”

老学究脸上有点挂不住了，横了身旁的男子一眼，笑着对我说：“姑娘与我们恕不相识，现在无端端冒出来却要问个问题，这个嘛--”

他在拿腔捏调，是在显示他的沉稳和身份？

冷笑！

“没有那么多罗嗦的话，各位，我只问大家一句--”

我拔高嗓门，环视众人，发现了小雀也跟在旁边一脸的莫名所以，而清风、明月站在附近的路旁，但她们不像我这们横在路中，暂时还无法将别人的注意力转移走--

所以那些人的眼都是盯着我的。

“我，只想问大家，你们绑着的这个少女是否真的已怀有身孕！我是问，你们是否找过大夫去确诊！”

我的声音清晰、稳定，力求能让每一个人都能听见！

而我的尾音不是问句，是在强调！

那群人包括周围看热闹的先是怔一怔，似乎没料到我是问这个问题，但随即个个激动起来，而且个个是一脸的唾弃--

“那个小贱人不是怀孕是什么？肚子都那么大了，像怀了七八个月了，肚子还能骗得了人？”有人在高喊。

“就是，就是！”有人在应和！

接着又是闹哄哄一片，似乎我说的话是炸弹！把他们又给炸得活跃起来！

冷冷笑，这群人，他们的认知可真是可笑，但我又不能笑！

因为他们几乎就是我那个世界几百年前的老古人，科技不发达的同时，医学也不发达，众人的认知自然跟着是浅薄得可怕！

我现在，首先要确定的是那个即将被她们处以极端死刑的少女，到底有没有怀孕！

刚才听那个老头（应该是她父亲）边走边哭的絮叨中，这件事情有疑点！而我现在要做的是，先把这个疑点给解决掉。

我在人群中搜察，看到了梅无艳与云蓝衣也下了车，隐在旁边人群，看着我。

他们的表情依然不形于色，没有对我的不解，而是都带着笑--

“小雀，你有一副好嗓子，利用一下，对这些人大吼一声，让他们停止现在的吵嚷！”我对身边的小雀说。

小雀有点莫名所以，但很听我的话，立刻插着腰，拉开嗓子--

“住嘴！你们统通都住嘴！”

我早有准备地闪开一些，以应对她的好嗓门，虽然尖细，但女人的音频要高许多，效果同样很好！

那些人立刻又没了声音！重新把目光聚焦到我这里！

当然，他们是在准备下一轮的口水，发音我对他们来说，不仅是个陌生人，还是一个看起来没什么来历的陌生代 。而我的性别就让他们看轻了！

于是，赶在他们再一度的哄闹和七嘴八舌前，我用刚才那种稳而清晰的声音说--

“奉劝你 们，最好找个大夫先来确认一下这位姑娘是否真正的已有孕在身！”

我说着，眼睛看了看梅无艳--

“我们这里有一位很好的大夫，他可以来确诊，如果你们不愿相信我们的人，也可以再找几个这里的的大夫来，而所有的诊费，我来出！”

那些人显然又要开始叽叽喳喳了，我看一眼小雀，她立刻明白过来--

“闭嘴！都不许吵！”

她现在很神气，终于可以发挥她的特长而且还不会招来异议了，至少我对她是投去赞赏的目光，让她越发地开心。

在她的大嗓门再一次起到效果，把非议的声音再一度压下去后--

“这位族长，你看来也是有学识、有常识、有胸怀、有智谋、有辨别力、有判断能力、有决断力、有....."

我差点一口气喘不上来，但为了目的能更快地达成，而不是在这里浪费口水地与一群人去理论，我选择直击主脑，先把他夸得晕了，沾沾自喜后，戴上高帽便会把我接下来的话听进去 。

而必要时候，必要的手段是需用则用的，只要目的不违背天地良心，我不在乎可以谄媚一下他，何况我腰身挺直，没有什么卑躬屈膝。

他先是一怔，没听过我这种流水帐似的夸法吗？但我说的内容让他很是满意，脸上接着微露笑容，用”长者风度“压着他的得意，尽量显得不太自满，但他的眼睛已暴露了他这时的想法。

千穿万穿马屁不穿！

接下来就是我的目的--“老族长，以你这样一个英明的人，自然是晓得凡事讲求个证据的！”

他微拈着胡子在点头。

“那英明的族长自然也不会反对找些大夫来为这位小姑娘确诊了？”

我看着他，他怔了一下，脸上有些僵硬了！但话已顺到这儿，他还能怎么说？难道要承认他不是一个英明的族长？

我打铁趁热--

“放心，小女子刚才的话一律做数，大家可以多请几位大夫来，所有的诊金我们来承担，你们只需要找个地方，静静心，喝点茶，再吃点东西等待结果就行！”

我转向小雀--

“小雀，去找家这城里最好的酒楼，摆上最好的席位，请大家一同进去休息一下，天色不早了，顺便再吃点晚膳！”

我在入境随俗，连“晚膳”也说出口了，而用词不免“高档”难免让这些学究们看轻，不利于接下来的行事。

这一招很管用，那群人里多数是穿着平常的，能上最好的馆子吃一顿，无疑是让他们心动的。

“小雀，记得让大家都入了座，吃多少管饱，老人小娃一个不能少，鸡鸭鱼肉统统都要！”

我说着撇了一眼那个山羊胡，刻意又加重语气，“尤其要安排一间最舒适、最清雅、最有格调、最符合这位族长先生身份地位和这些在族里有名望的其他各位家长的包间！”

这段话无疑给足了这些人面子，我已看见那些人除了面面相觑外，就是悄悄爬在脸上的兴奋。

而无艳大哥就要破费一糟了。

想着，看向梅无艳，他的眼似乎一直没有离开我，眼里泛着轻柔的笑，即使隔着这段距离，我也看得分明。

可又不像是用眼睛看到的，我仿佛是只需望一眼，心里就能感觉到他的眼神，而他，不反对我这么做。

我又为何这样做?

是怕诊断结果万一真是这女孩有孕在身后，群情难抑，到时就不好收拾了，不如先对他们来点柔策，再施以好处，攻心为主。

必竟吃人的嘴软！他们受了我的好处后，我再说什么话，都会有些效果！

于是，黑牙镇最大的一间酒楼中--

灯火通明，人声鼎沸，而且几乎都是白吃的！

在二层厢房，人群里那些在自己家族中有些地位的都被请来了这桌，云蓝衣、梅无艳也在。

当他二人入席时，身上的那种气质曾让那个老学究怔了许久，虽然他在看到梅无艳脸上的疤痕时，也同样的猛闪眼睛，但他数十年的“老姜”也不是白当的，看出这二人的来历不凡，非富即贵的那种。

于是，酒席上，那个女孩的父亲同坐，我们用酒内攻势（商场上惯用的）决定了明日一大早，就请大夫们来会诊。

而在酒足饭饱后，我留下那个父亲，请他领着梅无艳，先去看看他的女儿。

虽然那个女孩暂时被松了绑，但仍被一群三姑六婆之类的妇人们看管着。是怕这女孩跑掉吗?

几两碎银便让这些女人退出了屋子，我与梅无艳，还有女孩的老父亲，呆在屋里。

而只需要一个把脉的动作，我就能知道事情的真相，然后才能计议第二天应该来做！所以我请了梅无艳同来看那个女孩，并请他能出手诊断一下。

但梅无艳答应了为那个形容消瘦、有气抚力的女孩就诊时，看了我一眼，从怀里取出一根金丝--

然后，我竟然见识了传说中的悬丝把脉！

梅无艳竟然没有肌肤相触，将金丝一抖动，就见金色一闪，缠上了那个女孩的腕脉，而他轻合眼睑，指尖轻压手中丝，就做到了中医的“望、闻、问、切”中的“切”?

就像《西游记》中，孙悟空悬丝把脉的那个画面?

我再一次吃惊！

这个男人，究竟还有什么是他做不到的?

而他，究竟还有多少秘密！

会让我意外多少次?

他为何越来越是个迷?！

正文 第七十六章 必要的手术

仍在黑牙城。

一户偏僻的小院中--

这座院子也就是那对父女的家，整户小院也只有这对父女在居住。

而现在，我在屋里，就在这座小院的一间堂屋中--

刚刚的喧闹散去，散去前，是一片哄乱！

当那些被请来的群医在屋内轮流替那个叫小眉的姑娘把脉后，当他们的结果出来后，一院的众人全是不可思议！

因为，那姑娘的脉相中，根本没有喜脉。

这个结果我在昨日就已知道，但他们不会轻易相信我们的话，所以今天这一局是必走的一遭。

而当时那位族长的脸上，表情很可观--

院里的众人，也是哗然，他们不能相信这个事实！

他们只相信他们的眼睛，因为那个眉儿姑娘的肚子实在太大了！

即使有那么多大夫在做证，那些我不得不说是愚昧的众人们，依然不肯相信！

我在猜测那女孩肚里其实根本就是一颗大瘤子，这在我那个世界中，是医学上经常发生的事，但能长到那么大的却十分少见。

而在这个世界中，医学的领域和他们一贯的见识，让他们不能接受这个事实！

虽然那些大夫也肯定了是没有喜脉的，但他们却也不敢解释什么，因为他们没有那个能力来解决这个问题--

如果要弄清事实真相，就得开腔剖腹，他们谁敢?

但那些所谓的族人有那不依不饶的，要再拿出证明来，他们的得寸进尺，让我索性全赶了出去！

现在，我坐在这里，不语--

因为我清楚一个事实，那个女孩如果不及早被医治，即使不被浸猪笼而死，也是要被肚里的东西害死的。那里面的东西越长越大，结果会怎么样?

里面到底是什么，无法确定，没有B超仪，从外面自然无法看到里面！但应该不是腹积水，因为听不到水晃动的声音！

极有可能就是肿瘤，无奈我不是大夫，无法帮上忙！能长到那么大的瘤子，如果冒冒然取出来，也是十分危险的。而这里的医学条件和手段，还达不剖腹的领域！这是无法否认的现实！

“红尘--”

嗯？我抬头，发现屋里不知何时就剩下了我和梅无艳，其他人呢？云蓝衣呢？小雀呢？还有清风、明月呢?

看着梅无艳，他向我走来，而他的眼望着我--

我，就在他的眼中，被薄薄的雾轻笼--

心跳又起！

这种感觉越来越明显，怎么会这样呢？是他的眼神越来越不同，还是我自己的自控能力越来越差?

为何现在，我只要一望他，心跳就会加快?

深呼吸，努力压下心中那种莫名的涌动！而深呼吸似乎成了我这段日子最常做的一件事--

但我目前要面对的是怎样来证实那个年仅十六岁的女孩是无辜的！并且能救她一命，不是来胡思乱想这些！

吁口气，我看梅无艳，直视他--

“无艳大哥，接下来应该怎么办呢？”

我有些茫然，不能说我没有把希望寄托在面前这个男子的身上，而是，在这个时代，他就算是医术高明，但能做到领先于同时代人好几倍的地步吗?

心中，抱的希望并不大！

“红尘，开腔剖腹是唯一的办法！”他这么回答我，淡淡的眼里有一抹认真，那抹认真似乎在强调他的这句话是唯一可行的办法。

我知道，正因为知道才无奈！低垂下头--

“红尘，我来做--”

什么？我猛头！

他何时已离得我这样近？我坐在椅止，他就站在我面前--

而他说的话，让我吃惊！

这个时代连麻药都还没有产生，也没有能做到消毒处理的手术室，更没有开腔后以备抢救病人时用的氧气罩，还有血压计、心脏监测器等等等等.....

做，绝不是说来这么简单，如果一个不小心，在开腔后，缝合的慢刹那，或者中间有了细菌感染，那么，那个女孩会更早的消殒！

而且死相奇惨！

我的心在猛跳，这一次是因为担心在跳！

我看着眼前的人，他明白他在说什么吗？

“红尘，我来为她做这个手术--”他再一次说，眼神中是专注，专注地凝视着我，我再一次看到自己的影子在那双眼中。

“无艳大哥--”

我站起来，站在他对面，唤他，他可知我的担忧？

如果真得答应了做手术，要面对可不只是要说通眉儿父女，还有那些族人，他们在等着看证据，刚才他们虽被撵走，却并没有忘记这件事，即使那些人对他根本没有威胁，但--

如果手机失败，那个女孩因此而提前结束了生命，我可会一生懊悔？

“红尘，我不会让你懊悔！”

他突然抓住我的双肩，我意外，直视他，他的眼里是如此的认真，淡淡的雾升起，认真的光亮在雾中闪烁，他难道能看出我心里在想什么？

他又悠悠地说出一句话，“红尘，你放心--”

我放心？看着他的眼，意识有些模糊，他让我放心什么？

“我，梅无艳，会为红尘倾尽我的所能，只为让红尘心中没有任何的牵挂--”

我怔住！

他的眼是这样的灼亮，那里面的清冷呢？那里面的淡然呢？那里面一贯的薄雾呢？

我张大了嘴，无法相信！不愿相信！

他的叹息传来--

我的心抽紧，开始慌乱，我要离开这间屋子，我不要再听他说的话，不要再和他独处！

是的，不要再和他独处！

这一刻，我承认，我在躲着他，我一直在躲着他，从我离开枫楼竹苑开始的那天，我就在躲着他！

我想走，我开始想挣出他的手掌下--

“红尘，告诉我，你为何要躲？”他手中的力量加重，他在追问我--

而我不能回答，我也不能再去看他的眼！

却在这时--

“砰砰砰.....”一阵激烈的敲门声响起！

是谁？

心突然在放松，这阵敲门声来得再及时不过！

感觉到握在肩上的手，在敲门声响起的同时，一紧--

“公子，公子，你快来看看吧，俺家小眉不行啦--求求你快点来看看吧--”

嗯？是那个老人的声音！

他在说什么？说他女儿小眉不行了？

“啊-啊-啊-爹啊-”这时，一道凄励的哭喊传来，是那个女孩的声音！

而那个女孩所在的屋子与我们呆着的这间隔了有两间的距离，还有两道门（正屋堂屋的门与小眉闺阁的那间屋门），而她叫喊的声音竟然能让我们听得如此清晰?

发生了什么事?

突然--

身前这个人松开了抓着我双肩的手，飞快地低头，我额上感觉到蜻蜓点水地一个印迹！

然后，人影一闪，他便到了门口，开门合门中，他留下一句话--

“那女子体内病发，红尘，我们得去准备配制麻沸散的药剂！”

然后--

我怔在原地！

他刚刚是在吻我？飞快地吻我?

而吻后，便迅速的离去?

我有些反应不过来--

只听门外是渐去渐远的声音--

“公子，您快看看我们家小眉吧，她突然肚子痛，脸煞白，正满床打滚呢--”

是那老人在说话和催促，他在跟着梅无艳赶去那个小眉的屋里。

而小眉的喊声依然在尖声凄励地传来--

正文 第七十七章 寻药

我，急急走在黑牙城的城中，不论店面大小，每一家药店和卖植物种子的店都要进去！

因为那个叫小眉的姑娘，突然腹痛--

她的腹痛在梅无艳的诊断下，是因为肚内的东西在作怪，极有可能是因为那女孩在这两日内被人推来攘去，击中了腹部，导致腹内囊肿破损。

当时，梅无艳不知从哪取出一个类似我那个世界中的针管似的东西，插进了那女孩的腹部，然后，一管血被抽出，而梅无艳的脸上露出一抹深思，转回头来，对我说--

“红尘，立刻开刀，晚则性命难保--”

他说话简洁，但他的眼神告诉我，他说的话是认真的。

而我看到了那个女孩在一瞬间就汗透几层冬衣，湿透厚厚棉被，那张痛楚的脸上，是已苍白无血色，连嘴唇也被她自己咬破，而牙间因为她不断地咬着自己，不得不在后来被我们塞进一根木棍！

“无艳大哥，开刀前需要准备什么？我们这就去做。”

我盯着这个男子，他要开始施行手术了，而这个手术，将是这个世界极为高难度的挑战，在这一刻，我要与他同担当，尽我所能的帮助他，尽我所能地挽救那个女孩的生命。

心中升起一种神圣的感觉，无比的庄重。

那个父亲在一旁也看出情况有变，听了梅无艳的话后，跪在地上，老泪纵横地退求我们，希望能救他女儿一命。

“我们会尽力，老伯，小眉体内已经出血，情况已很危急，必须马上医治，但我们只能尽全力，却不能保证一定会成功。”我看着那个老人，将他扶起，心中是无奈，却又不得不说出可能的结果--

再望梅无艳，他也正望着我，而我将我对这个女孩病情的判断和理解替他说了出来，说得可对?

看着他的眼，那眼里未尽的话语让我知道自己是说对了的。

被扶起的老人似乎很明理，千恩万谢地抹着眼泪，他已觉察出来，如果我们撒手不管，他女儿也会活活痛死，但如果我们管，却有一线生机。

我没有想到事情会这样，突然的转变让我们的犹豫提前结束，我们不得不去 做那个手术！

而现在，我们要准备所有的东西，其中最重要的一项是--

寻找曼陀罗花！或者是茛菪的种子-茛菪子！

这两味中的其中一味，都能够配制麻沸散！

我没有想到梅无艳竟然如此博学！

他在纸上写下一串药引与配材时，我才知道，他，会配制麻沸散！而有了这种药，手术的前提就具备了一半。

我更没有想到，这个世界中，对这两们的称呼与我那个世界中是一样的。

曼陀罗花（又称风茄花、洋金花），是中药麻醉中常用的药物，而它之所以能产生麻醉作用，是因为它的成分中，有一种东莨菪碱。

东莨菪碱具有镇静、镇痛的作用。应用较大剂量后，可产生催眠作用，而莨菪子中的主要成分，不但有东莨菪碱，还有阿托品碱！

所以，寻找曼陀罗花与莨菪子，这两者中，任何一样，都能够起到麻醉的作用。

这些，我曾在一些书籍中看过相关的资料，但仅仅知道这么多，根本不知道除了这两味主材，麻沸散的配制还需要什么？具体又怎样配制?

在这一刻--

我突然开始对梅无艳这个人多了一种敬佩！

因为在自己那个世界中，麻沸散是华佗发明的。

华佗的这个发明又决非偶然，他生活的时代是东汉末年三国时期，在战争时代，必然有许多战伤。由于缺乏麻醉药，外伤病人在手术过程中，十分痛苦。华佗为了解除人民的疾苦，刻心钻研医学古籍，并勇于实践。他根据《神农本草经》中关于乌头、莨菪子、麻黄、羊踯躅等功效的记载，又结合自己的临床经验，创千了麻沸散。

但曼陀罗花的作用，是在宋代窦材的《扁鹊心书》简要记述了它的麻醉功效。后来，李时珍亲自试服了曼陀萝花，进一步证实了它的麻醉性能。

但梅无艳又是从何得知的呢?

依我来到这个世界后的认识，这个世界中，根本没有什么人有这种认识和发现！

而他，梅无艳--

如果不是直接从其他人那里得到经验之谈，就是自己也经过了无数次的亲身实验和临床经验，他都曾经经历过什么事情呢？他只有二十八岁，却有那么多让人意外的地方。

还有什么是他不会做，又做不到的？

他会配制麻沸散，就使小眉的手术成了一件可行的事情。

为了能尽快备齐材料，配制成功，我们分头出发，到各家药店或者卖植物种子的嘱咐了长安和贺开去附近最近的大城镇中找寻，扩大搜索范围！

而我与清风、明月，还有小雀分开行事，把这座黑牙城分为四块，清风、明月的速度和脚力比我与小雀强，她两负责东、西、北城，我与小雀负责在南城搜索！

在这个关键时刻，效率才是最重要的。

梅无艳是有许多人脉，但这时的突然情况，根本来不及去安排，远水也解不了近渴，这座城里，也主要是些他的酒楼之类的，并不适合来用。

而清风、明月提出要与我同行时，我直视她们，问她们人命重要，还是我未可知的安全重要？

何况我与小雀为伴，并不是单身一人！小雀再怎么说也有功底在身，比她们不如，却比许多普通人要强！

清风、明月终于被说通，离去后，我与小雀开始一家家搜索！

云蓝衣呢？

在那些小眉父女的族人被我赶走后，他就不见了踪影，似乎在小眉病发前，他就走了？

他去做什么了？我不知道，但他的来历，本就不简单，做一些自己的事，似乎也很正常。

而梅无艳则留在小眉家，为她压痛！

那痛不能光靠点穴来遏止！他在旁边观察情况，怕腹部会出现什么异常，而当时他的神情，在清冷中多了一分严肃。

这个男子，在救人的时候，是果断而认真的，即使他整个人仍像被一种淡淡的氤氲笼罩，但他脸上的神情，是我从没有发现过的他的另一面！

他那里的样子，比任何时候都让人难以自制！

而我在出来前，是不由多看了他几眼的--

现在--

我与小雀走了多家店，却丝毫无果，找不到曼陀罗花和茛菪子。

在奔走了几乎一个上午的时候，我们没有任何收获，心里开始失望--

难道就真得找不到这两味主材中的任何一味吗?

难道那小眉就注定短命，明明知道怎么样能救她时，却无法救她。

心中着急，脚下加快速度，我要找遍这南城所有的店家，一个店面都不要落下！

没有到最后，就不能失望！

清风与明月那边，有消息了吗?

这座黑牙城，看来不大，但在真正一条条街地搜寻下来，才知这小城，根本不小！尤其许多巷子不适合过马车，而马车上也不可能看得仔细，我们只能步行。

“姐姐，你走了快一上午了，休息休息吧！”小雀看着我，有些担忧，她是在关心我。

我笑着回答：“小雀，这样走不但可以减肥，还可以产生热力，在冬日里这样做是暖和身子的好办法--”

她没料到我这么说，脸上有些发傻--

“而且那小姑娘的疼痛已等不及我们慢慢找--”

“可是，姐姐你一直都没有停过，会很累的，你额上都见汗了，连口水也没喝过，走路也没开始那么有劲了--”她小麻雀似的嘴巴涌出一大段话！

是的，我的腿开始酸痛，脚也开始发胀，但这点痛与那个正抱着肚子满床打滚的少女比起来，根本不算什么。

一步跨下眼前的台阶，打算往另一家店找去--

而我一路上的行走，完全没有女儿家的斯文，除了大步流星，便是飞跨和跳跃，尽量加快速度。

“姐姐等等--”小雀身后赶来，缠上了我的胳膊，“姐姐的善良是让小雀最温暖的地方。”

她这么说着，头颅轻轻靠在了我的臂上。

她这个动作，不知怎的，让我心中突然一暖--

“喔！喔心中的吕神，院来喔门是这样地有缘分！”

什么?

这熟悉地声音传来的同时，我和小雀都怔住。

世界不会这么小吧?

我们没有回头，但声音的主人已从后边蹦到我们眼前--

是他，就是那个“葫芦丝”！

“怎么会是你？”小雀惊讶地问出。

我也惊讶地看着他

而他手里正牵着一条驴子，驴子脖音的铜铃在“叮当叮当”地作响。

多次的相逢让我无法不多看这个老外几眼--

“姑娘，喔现在真正地相信，喔和泥是真正地有缘人！”

“有缘人”？我豁然想起在桐城时，那个莫名其妙的算卦老头最后喊出的一句话--

“姑娘，老夫必须要告诉你，你的有缘人即将出现--”

然后，我就遇上了这个老外，再然后，是一而再、再而三地与他相遇--

这其中难道有什么关联?

我甩甩头，不可能!

看眼前这个老外--

他的眼里，蓝色的瞳仁在奇异的闪亮，而他夸张的表情在这一刻似乎没有那么明显，我在他此时的脸上看到的也是惊讶，却与前几次不同，是那种真正的惊讶。

难道他数次与我相适，是完全的巧合?

如果不是，为何他现在脸上惊讶的表情是这样的真实?

“老番，你到底要去哪儿？到底要做什么？”在我们彼此的惊讶中，小雀问出了这个问题，在此之前，她可能没有想到会与这个外国人如些有缘分。

古鲁丝回了神，咧开嘴笑--

“喔来泥门国家是做生意，做一些新兴的生意。”

“你说什么？做新兴的生意？”

小雀狐疑地打量着他，并且看了看他身后的毛驴，还有跟在他后边其他几位的毛驴，上面都驮了褡裢，却都不是很大，如果要装什么东西，似乎也装不多。

“是啊，喔这次来，是要找喔最大地合作伙伴，做一些喔门以前冲没又做过地生意。”

我看着他，这个外国人如果真是个商人，那他的夸张和热情是否给他带来过各种麻烦？他看起来不是很了解这里的风土民情，所以才总是那么不知收敛吗?

但我没有时间再与他罗嗦，眼前又是一家药店，我得进去看看--

小雀随着我。

“姑娘，泥门进药店做什么？是甚体不舒服，还是为别人抓药？”古鲁丝紧紧跟着我们，他的粘缠劲又来了。

我直接进店里，在店家的热情相迎中，问出曼陀罗与莨菪子的名字。

但我的希望被再一次打破。

只能再换一家，却不知那位小姑娘现在怎么样了?

“啊，姑娘，泥说泥要曼陀罗花马？”古鲁丝突然开口了，“喔这次带来的货物中就有angelaTumpet,喔听喔地伙伴说过，泥门这儿就叫它是曼陀罗花。”

嗯?

我的脚步停住--

世上会有这么巧的事情吗?

因为曼陀罗花花朵形态优美，状如喇叭，所以英文名为angelaTumpet。

与他所说的那串英文是符合的，莫非真得是--

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

正文 第七十八章 共同面对的手术

梅尔古鲁丝口中所说的，果然是我们要找的曼陀罗花！

当我们遍寻不着、开始失望的时候，他的出现就象天降神兵--

当他拿出一些瓶装粉末时，我不敢确定那瓶中就是所谓的曼陀罗花的花末。

但他的表格很肯定--

“姑娘，angelaTumpet花期很长，我们庄园载种了需多，此次来带了粉末，也是要来找喔那个最大地合作伙伴谈谈地--”

他的话让我眼睛一亮，立刻接过那个瓶子，向小眉家返回。

而“葫芦丝”似乎很高兴，比我还要高兴似的，紧跟在身后，并且让那些随从自己回客栈，他则从驴背上摘下那个褡裢，随在我后面--

再见梅无艳时，发现云蓝衣也在，他回来了?

将手中的瓶子递于梅无艳。

他看我，轻微的意外闪过，又看一眼我们身后喜滋滋的“葫芦丝”，将瓶子放在鼻音略闻，再倒出一些粉末拈在指间，略一察看，微点头--

清风、明月此时回来，躬身一礼--

“公子，没有找到那两样东西，只配齐其他的副材。”

她二人手中各拿着一提串起来的药包，而且脸不红气不喘，看来，有功夫在身，比我们是有效率多了，她两个可是负责三分之二的城池，而且我相仿，她们每一家店都不曾错过。

梅无艳淡淡看她二人一眼--

“清风，备热酒，将此粉末与火麻子花的粉末，混合等分，热酒调服三钱后，送来--”

“是，公子。”清风接过梅无艳手中的小瓶子，离去，而那里面一定就是曼陀罗花花末了。

“明月，热水、白绫、纱布、刀具.....一应备全--”

“是，公子。”明月也离去。

她们很有效率--

在我随梅无艳进里屋后，我看到那女孩脸上苍白地躺在床上，头发粘湿，身子蜷曲，但眼睛紧闭，似乎没有知觉。

莫非是痛晕了过去？又或者是被点了穴道，暂时压住了疼痛？

正疑神间，清风、明月已备齐东西进来，实在很快，而她们身后跟着那个老人，手中提了一大壶热水。

“红尘--”梅无艳转对我，“出去吧--”

让我出去？

摇头--

“不，无艳大哥，我要留下，与你们一起，帮不上太大的忙，但可以帮你打下手--”

“红尘，会有很多血迹--”他似乎微皱眉了，这个皱眉的动作，我只在冶砚楼见过一次，没想到他今天又有这个神情。

他是怕我看到那血淋淋的场面会害怕吗?

“啊！者是怎么回事？姑娘？者里为什么者样乱？”身后突然传来“葫芦丝”的声音，他也跟了进来?

回头--

“小雀”我唤，这个时候不是费话的时刻，手术做得越早越好，但这个老外不宜呆在这里。

小雀掀开帘子进来，递给她一个眼神，我对老外说：“谢谢你，活宝先生，关于借用你曼陀罗花花末的事稍后再说，我们现在先救人为主。”

然后小雀就把他拉了出去，而那个“葫芦丝”这时似乎有了点眼色，并没再大呼小叫什么，乖乖出去了。

“红尘姑娘，出去吧，有明月、清风相助无艳兄。”

云蓝衣这时对我说，清沏明静的眼里似乎有点忧虑，他也知道其中的难度吗?

“无艳大哥，还有蓝衣公子，请不要再让我出去，我们应该抓紧时间，而不是考虑谁留下更合适的问题！”我看着他们，坚定地说着，现在没有人能让我出去。

“这里不是斯杀的战场，我的留下不会拖累大家。”

我更清楚一个手术中可能发生的各种意外，而我没有医术，但我在那个世界所领略的比这个世界要广博许多的见识，也许可以在关键的时候帮上一点忙！

他们望着我，我回望着他们，这个时候，是一同努力的时候。

于是--

轻微的叹息传来--

他们在我的眼神中，放弃了对我的劝说。

大家开始布置，各自洗手--

“云公子先请出吧，有我等与公子在一起。”清风对云蓝衣施了一礼，请他到外间。

而云蓝衣是男子，要施救的必竟是女儿家，他留下是不太合适的，他又似乎不并不懂医术，看我们一眼后，离去 --

那个老人在一旁摸了摸自己女儿的额头，嘴里颤抖着唉了几声：“眉儿，你一定要挺住，可怜你从小没了娘，是爹的命根子，你可不能有事呀--”

他胡乱抹了几下鼻涕眼泪，被明月劝出--

然后--

梅无艳凌空一指，向不醒人事的小眉点去--

接着，晕沉中的人儿悠悠转醒--

果然是点了穴道的，但一醒转，她就又开始疼痛地翻滚。

这时，清风上前，将用热酒调好的曼陀罗花与火麻子花的末给她服下--

不一刻，她昏昏如醉--

一方白布罩在她的身上，明月上前，用手一撕，撕出一个洞，只留出突出的腹部。

梅无艳此时走到一边，取起桌上的一个折叠着的布袋，展开--

里面是大大小小、宽宽窄窄的刀具，还有一只插在布袋中的盒子。

启开盒子，银光闪闪，原来是粗细不同，长短不同的银针。

在这时，一旁的明月与清风已为那个女孩除去了里面的衣服，然后，白布洞口露出光洁的腹部。

梅无艳这时回过身去，神情淡淡的，走向那个女孩，看着那属于女儿家的皮肉，斟酌着下手的部位。

正文 第七十八章 共同面对的手术

我盯着他，一袭白衣胜雪，修长的立在床边，如玉般润洁的手，拈着银针，微微弯身--

窗外，冬日正午的暖阳射进，投在他的侧面上，他眼睫低垂，鼻子挺直，而我从来没有这般仔细地看过他的脸--

他的鼻型竟是说不出的好看，我以前为何从没有发现他的鼻子竟然远比我所见过的各种高挺鼻梁都要好看?

配着那双清冷无双的眼，在此时，我竟然觉得他是无比俊美的，远甚我所见过的所有姿色--

云蓝衣的清雅、乐陶的阳光、冷秋蝉的漂亮、玉无双的傲然.....没有一个人胜得过他！

我看得专注，心底有种淡淡的温情，在缓缓地涌动--

此时，他突然回过头来，看着我，轻笑--

那双眼中，笑意如初雨后的绿竹林间漫起的轻雾--

因这一笑，我的心像喝了清彻的山泉--

因这一笑，刚刚的紧张似乎化为云烟--

而我眼中的梅无艳似乎从来没有紧张过，但当一条生命在他手中随时面临死亡的威胁时，他的心真得有万分的把握吗?

救人，往往比杀人要困难！

他已回过头去，手中翻飞--

我看到几支银针被插入昏睡着的小眉的身体各处--

“红尘，封住她的穴道，会阻止血流量，有利于剖腹--”他在对我说话，是为我解释吗?

但他手下不停，在十几只银针都插妥后，从方才的布袋中取出一把尖刀--

心有些紧张，真正的手术要开始了--

一旁的明月在一只碗中用白酒燃火，梅无艳将刀架于火焰中正反翻面--

这个我懂，是在消毒。

然后，刀尖直立于那白布被撕开的洞口中、裸露出的鼓鼓圆肚上--

“红尘，不想看，就回过头去--”执刀人这么对我说，没有回过身来。

我是想转开眼神，但我既然已经选择了留下来，而且最难的部分就要开始了，我不能回避--

于是，仍然直视。

刀尖滑过，肉皮绽开--

很锋利，一刀过，深至几分，腹中血肉，一目了然--

胃酸涌上，我想吐，连只杀鸡也没看全过的我，现在看到了一个人的五脏六腑--

但一个肉球是最明显得露了出来--

果然是肿瘤！

我压着恶心，向前面去，看到那颗肿瘤已爆破，渗出了紫红的血，汩汩地在冒着--

如果不开刀，光凭这颗已破的瘤子，就足已要了一个人的命！

梅无艳此时，手中刀已换了一把更尖利的，在那个让人反胃又触目惊心的肉球边缘，声速地切割着--

很快，却又很轻巧，那周围毛细血管丰富，稍一用力或者抖动了手切错了地方，就会引起大量的出血，而他银针封穴也很有作用，我没有看到哪处大血管中冒出浓血--

但瘤上不停涌出的血却会影响正常的视线，必须得快--

我也必须得帮点忙，此时只有明月在了，清风似乎去了灶间，在熬汤药。

梅无艳手下不停，他的动作越来越快--

我走到明月身前，看她手中端着很多东西，尽职地做着一个“护士”，我在她手中的托盘上仔细搜寻，发现了梅无艳先前插入小眉腹中的那种针管，而且还有更长更粗的，很好！

梅无艳竟连这种器具都有，这个时代的其他大夫们有吗?

明月看我，似乎不知我要做什么，而我已迅速走回梅无艳那一边--

强迫自己去看那颗瘤子，以我所知，肿瘤分良性与恶性的，当瘤子发展成为恶性的时，就是想切除也无法切除了。

但这个瘤子，足有十几斤重的样子，偌大的一团上，从紫红到深红，还有粉红，几种颜色都有，但这些颜色都很正常，应该是良性的。

而切除掉，必须要快，毕竟这间屋子没有消毒，空气中到处是微生物和含有菌的飞尘--

我想着，眼睛专注地看着，渐渐得没有了那种恶心的感觉，因为太专注，而忘记了恶心。

伸出针管，开始吸取那肿瘤上的血，虽然它在不停地冒，但这里没有那么先进的科技来处理，只能用笨办法，我开始吸--

吸出一管，挤在旁边盆里，再吸--

不停地吸、不停地挤出，尽量让自己快点，尽量把那些血迹吸尽，尽量让梅无艳的视线不受这些血迹的影响。

如果这颗瘤没有爆破，过程可能要简单许多。

他切，我吸，时间飞快地度过！

这颗瘤子怎么这么大！

要切除彻底又不能碰着周围的血管，是有难度的。

看一眼那双玉一般的手，在血肉中分外的窗出，如果在其他时候看到这一幕，只会觉得惨人，但现在，那双手是在施展夺天之术，是在救一个人，是在与死神在抢救一个生命！

室内很静，静得压抑！

室外也很静，似乎堂屋中的人怕打扰了我们，没有任何的声音。

而我心中好象有一只秒表在“嘀哒嘀达”地走动--

终于--

当那颗瘤子终于被切掉的时候，我提着的心放下了一半。

梅无艳取走硕大的瘤子的同时，我加紧速度，要把腹腔内积留的血统通抽干净，这些血是瘤中的死血，不能留在体内。

梅无艳在一旁穿针--

我这厢刚刚抽将，他那厢已开始缝拢--

突然--

“公子！”

明月失态地尖叫！

她的叫声让我刚刚放下的心又提了起来！

怎么了？

梅无艳不语，淡淡地一句：“明月，准备输血管。”

他很冷静，依旧从容，但停止了缝合的动作--

然后，明月立刻无言，神情也已恢复成常态，敏捷地从一旁找出一支细管，弯曲缠绕着，正被她拉开，而那种材质怎么那么像橡皮管？

梅无艳说那是输血管？

他们要做什么？

难道他们要准备输血？

我疑惑，看向昏睡着的小眉，发现她的呼吸已开始急促--

那是血压不稳，还是心跳不正常了？再看欲缝合的腹腔，吃惊地发现，那里面正在一道血管在像喷涌一样的冒血！

那是活血！

梅无艳皱眉，迅速又施银针，接连插下--

“红尘，开腹前里面破裂，牵扯到血管，适才银针封穴，大体都已封信。而这是在缝合时出现的意外，不要担心--”

那血管是在开膛前就已经被肿瘤扯开的？

他说得轻描淡写，我却是心惊胆颤！

顾不得着慌，连忙镇定心神，继续我适才的动作，抽血、挤出、抽血、挤出.....

我像上了发条一样，让自己的速度快之又快，梅无艳虽然又加了银针，但刚才那喷涌出的鲜血已足以危及一个在手术中的人！

梅无艳与明月似乎都在看我，但我顾不得理会他们，而他们也仅止一眼，立刻忙起来--

梅无艳这时，又接过一个瘪瘪的像小水袋一样的袋子，旋开袋口后，用一把利刃划向自己的手腕--

什么?

我的眼角余光看到，大大的吃惊，一把向那把匕首夺去--

他似乎察觉到我意图，停止，讶异地看着我--

“无艳大哥，你要做什么？”

他凝视我，“红尘，她需要输血。”

他回签地淡淡，但他却是毫不犹豫地向自己的手腕割去?

“大哥，血不是乱输的，要对血型，如果血型不合，对她会更有危害！”

我很生气！却不知道是为了他毫不犹豫地要割伤自己，还是因为他不分血型的就要乱输?

“红尘--”

时间已容不得我们再拖延--

“大哥，你是医治的人，我不管你是不是神功盖世，不怕流这么一点点血，但现在输谁的血都不能动你的！”

夺过那把匕首，我拿在自己手中。

梅无艳看我一眼，眼中似乎有什么在发亮，然后他转头对明月吩咐下去--

“明月，叫众人进来，滴血验证，看有无合适的血型。”

他知道有血型之分?

明月向外走去--

“红尘--”

梅无艳唤我，他的脸上是意外，而且还有--

还有什么?

还有一种焦慌和惊怔！

而我的腕上很痛，在他回头的一杀那，我已割开自己的手腕。被割的感觉真是不好，不知道为什么有那么多想不开的人选择割腕自杀?

“大哥哥，没有那么多时间来选血型，相信我，我的血型很符合！”

我是O型血，自然什么血型都会合，而这个世界的人，与我们那里的能有什么区别?

莫非他们的血不是红的?莫非他们什么地方都与我的那个世界很雷同，却偏偏血型特异?

我已拿起梅无艳刚才拿的那个袋子，血向内滴去--

“你--”梅无艳欲夺去我手中的袋子，抓住了我的手腕--

他要做什么?

我急忙喊，怕他的动作比我的喊声快--

“大哥！”

一声坚定强烈的呼喊，让他停住了动作，而我喊的慢一点，他可能就已经给我点了穴。

有人陆续掀帘进来，看到我们这一幕，都很吃惊!

“红尘姑娘！”是云蓝衣的声音。

我看向他们，最后将眼神定向梅无艳--

“无艳大哥，如果你不放心我输的太多，现在可以让他们一一验血，但这段时间内，先请你允许我来做这件事，我的血型我很清楚，完全适用。而这个姑娘等不及，请你先去救她！请你先去救她！”

我强调两遍，我知道手术台上的每一秒钟都是关键的!

周围的人并不都是很清楚发生了什么事，只看见我在不停地滴血，而他们中，我相信，有些人也根本不清楚血液是有血型的之分的。

再看梅无艳，他是何等人?他自然明白目前来说哪个更重要，而他也做到了!

因为，他已从明月手中接过细管，一头用细细针管连接插入小眉的腕内，一头连到我手中逐渐鼓起的袋子的下端--

袋子底部有个非常小的孔，虽然没有我那个世界输液器的先进，却已是非常适用的了。

“蓝衣公子，如果其他人要验血，请你帮忙拿上小眉姑娘的样血，到外面一一试验，这屋内并不适合太多人在。

我开始排谴众人，他们在这里，只会增加伤口感染的机会。

云蓝衣一怔，看着我--

我又看了看小眉的胸膛，那处血管可能是梅无艳银针的缘故，血流越来越少--

“其实大家不验血也不要紧，小眉不需用太多血，我一个人就够了。麻烦大家先请出去。明月，继续给你家公子帮忙，他要缝合伤口了。”

我这么说着，而我说得是就目前情况下，我所能想到的最好的安排。

看向梅无艳，我的血已开始向小眉体内流去，而他正在做我刚才的工作，把腹腔内的积血吸尽--

云蓝衣这时，已谴代众人出去，包括那个瞪着眼看着我们的“葫芦丝”和那个看到自己女儿被开膛破肚后几乎要吓晕的老人。

而那“葫芦丝”似乎在这时很大气，没有先前夸张的叫喊，他的表情我只瞟了一眼，看到的却是观察、思索和判断--

他在研究目前的状况吗？而他的表现让我有些意外。

然后，他们都又出了内室，而云蓝衣已接过明月此时取来的样血，他端过碗，向外走去。

他应该知道怎么验血，因为他是聪明人，不懂时会问，但他离去前，只是深深望了我与梅无艳一眼，然后出去。

而验血，只要将那碗血按人头分开，然后众人再各自滴入自己的血在碗里，相融地则能用，不相融的，则不能用。

梅无艳此时已吸尽积血，那血管也不再冒血--

他开始迅速地缝合--

很快，快得让我眼花--

咦?

是他的确比刚才缝合的速度快了许多，还是我自己的眼睛在发花?

摇摇头--

看着他白皙的手下，那伤口在渐渐的合拢--

好了，好了，快结束了，只要伤口合住，这女孩的性命便保住了大半，剩下的，就是看她能否安全度过术后的反应期了--

有梅无艳在，她一定会活下去的!

这一刻，我对梅无艳充满了信心，仿佛这天下没有他做不到的事情!

而我，眼前渐渐发黑--

肚子在咕噜咕噜地叫--

才想起，早过了午饭的时间，自己奔走了几乎一个上午，把清晨吃的东西早早就消化掉了，怪不得肚子会这么叫--

嗯--

头有些晕--

我依稀看见那个伤口在梅无艳的手中打着最后的结，而梅无艳在往上面撒一些药粉--

那是愈合伤口的药吧?

“红尘--”

谁在叫我?

似乎是梅无艳?

我的腿有些站不稳，身子有些立不直了，软软地倒下--

再也听不到任何的声音--

正文 第七十九章 美味一碗面

室内静悄悄--

我，软软地半靠在床头，浑身没劲，但我很高兴。

因为--

一场在这个世界中，几乎是属于不可能的手术，终于完成了！

扯着嘴角，自己对自己笑。

说我没有成就感，那是假的！这简直就是一场奇迹！

接下来，就等着小眉的术后反应，而有梅无艳在，应该不是问题。他连手术都做了，还有什么能难倒他的?

他给人的惊讶实在是太多了！

除了他的医术，还有那些行医的器具，我相信，这个世界中还没有哪个大夫的医具能像他的那么先进，连输血的配套设施都有?

如果不是亲眼见识到，我实在难以相信。

笑一笑，心底泛起一种微妙的感觉--

如果不是因为这场手术，小眉早已冤沉水底！

如果不是因为这场手术，这里的许多人还将继续抱持着那种愚昧的认知，错把肿瘤当怀胎！

不知为什么，我突然有种想法--

假如，我将呆在这个世界中，无法再回去！

也许，我可以将自己在那个世界中耳濡目染的先进昌明的东西，传到这里！

我会的就算并不多，但我的见闻要强许多！我不会做什么科技发明，但生活中的许多常识性的东西也难不倒我！

我可以做一点贡献，让这里的人至少在意识上，不再像这次的事件一样，是单纯的无知和愚昧。

如果，尽我所能后，应该会使这个世界的某些方面的发展变得快一些！

而这里不是我那个世界中的某一段历史中，我的出现，就算不上是在篡改历史，也就不怕扭曲了历史的轨道，做了千古罪人！

嗯？

等等--

我在想什么？

不，我是要回去的，我怎么能有这种想法？我的当务之急是，找到能回去的门路，而不是在这里胡思乱想！

狠狠摇头，要甩去这个冒出的念头--

却发现，心底的意志，已不像前段日子那样强烈！

不！这不是我要的，我不能忘了自己是必须要回家的，我有父母亲人，他们是我今生命定的责任！他们养我育我，而他们的后半生，她将由我与哥哥来负责！我们是整体，是血脉相连的家人，缺一不可！

何况，我又想起了我的妈妈--

她在盼我又盼我--

我得理智！

对自己强调，一遍又一遍地强调！

门“吱呀”一声，有人进来--

看去--

是梅无艳？

木门再度合上后，肯定了只有他一人。

其他人呢，怎么就他一个来了？那爱凑热闹的小雀这时跑到哪里去了？

我有些紧张，坐得更直一些。

他的进门，就像室内多了一道晨雾中悠扬的笛声--

虽然他并没有发音，但他那独特的步履如云在流，他身上淡淡的氤氲轻轻笼着他，修长优雅的身形在氤氲中漫步而来--

似真似幻--

而他，手里竟然托盘，盘里有只碗，碗边有双筷?

即使托着东西，动作也能那样飘逸?

暗暗吞口口水--

他越来越近，我想下床--

“红尘--”他已坐在床边，而我力软，只能乖乖呆在床上。

看他手中的碗，没有把视线移向他的脸，眼睛只是下意识地看着那只碗，却根本没有看那碗里盛着的是什么。

“红尘，吃点东西--”

梅无艳把盘递到我面前，很近，近得我低垂着的眼皮不用翻动也能看到盘上碗中央！

我这才注意到里边，瞧一眼，只瞧了一眼，就发现自己胃里的馋虫已在这一瞬间苏醒，拼命地在我肚里折腾！折腾得口水也快流了出来！

真想一把夺过，先吃了再说！

那碗里面的色彩，吸引人眼球--

黄白的蛋、红的椒丝、绿的雪菜和葱花.....还有切得匀细的、香喷喷的鸡丝！而里面紫色的菜叶我不是很认识，但这只碗里的色、香，已上俱全。

虽然材料看起来普通，可是--

我深深吸口气--

就是那钻入鼻间的味道才让我快要流口水的！我凭我的经验判断，这绝不是口味一般的普普通通的面！

而能让我失态的，只有美食！

一声轻笑传来--

嗯?

梅无艳在笑我?

他以前从来没有笑过我，更别说会笑出声来！

我看向传，发现他眼里的笑意，竟然很浓，薄雾中，是笑痕闪亮的光点，像碎钻撒落在氤氲中，隐隐的迷蒙，却有熠熠的夺目--

他何时会了这种笑？我所见过的他最多也只是轻笑，现在怎么笑得这样浓？

有些发怔，因那双眼而再度失神--

“红尘，先吃--”

他笑着，将盘放在我膝上。

回了神，看膝上美食，很想下床，这样坐在被褥中，嗯，有点不雅观--

虽然自己以前也不是没做过这种事，但现在，就是想下床到桌上去吃。

“别动，你，不宜下床--”他在阻止我，而我发现了他的话是越来越多。

也许，在别人嘴里说出来，我不会觉得这几句话是过多的，但由一向言简意赅地他口中说出来，就有点不适应。

看他，尴尬地挠挠头--

“无艳大哥，我的身体似乎很差劲，动不动就晕倒。”

自己也有点替自己不争气，输一点血就倒了，自己那个世界中的人还敢献血吗？

“红尘，你出去奔波半日，午时未进食，开刀时精神又太过集中，然后输血而流失血液，是以晕倒，换作其他普通人，也是撑不住的。”

他说的也有道理，自己怎么也算是身强体健呀，应该是因为手术时精神高度紧张的缘故，在后来突然松懈，就是晕沉--

盘已放在我膝上，他修长的手，轻雅地去拿那双银质的筷子，这户人家有这样精致的筷吗？不会是他们自己拿来的吧？

而他的手，为何如此白皙、润泽，像半透明的玉雕琢的？

拿筷的动作为何在他使来，是如此的优雅、从容？世上怎么会有这种人？无论做什么都像是流动的美妙音符？让人有无比的视觉享

受?

等等，他拿筷子做什么?

当一筷面递到我鼻子下面的器官前时，我才醒觉!

脸腾得发热!

抬起头，让自己镇定如常，笑："无艳大哥，我自己可以来。"

我何时成了小孩子? 竟让人来喂食?

除了那次中毒初醒时被怀珠镇的老板娘照顾了一段日子；除了在傲来居被缚后，双手手腕勒痕太重让人侍候过几天，便不记得自己有被人这样当娃娃一样的照顾过了。

我举起自己的左腕，给他看，那上面已缚药包扎，是我没有知觉的那段时间被处理好了的，而现在，那里只有一点点痛而已--

"无艳大哥，你自己配制的药你应该清楚，我这点小伤是不成问题的，而且还不会留下疤痕，现在也丝毫不会影响我自己进餐--"

他则凝视我，我略略低垂眼睑，避过那道凝视的眼神，再从他的手中取过筷，开始专注地吃--

一口入胃--

惊讶!

这是他做的面!

记得在黑店中醒来的那个清晨，就是他端来的一碗面--

面中看起来简单，但从汤到每一根面条，都是极有讲究的，这不是一般的厨子能做出的手艺，我记得这种味道!

一个人的厨艺火候全在这碗面中!

讶异地抬头--

这个男子，又亲自下厨了? 脑中开始勾勒他在灶间的感觉--

而他的飘逸，却是在任何时候都无法抹煞的，他无论在做什么事，都无法掩盖他身上的那种气质。

"你--"我有点犹豫，却又有些控制不住自己地问他，"你，是否已吃过? "

在他缝合伤口时，已是午后，而我的晕倒，又可曾引起骚乱?

我醒来后就在这间屋里，静悄悄一人，然后就是他的出现，其他人仿佛平空消失了--

他轻笑，“凉了就不好吃了--”

是在催促我快些吃?

一难过涌上心头--

这个男子，竟然亲自下厨为我做这碗面，而外面天光尚亮，我昏迷的时间应不算太久，他怎么有可能自己吃过了?

“咚”地一下!

我的心，为何这时有点痛?

抽紧地痛--

一口接一口，我吃着碗中食，不知应该说些什么--

想催促他离开，门他自己去吃点，却又觉得他不会那样做，而且，有些后悔刚才为什么要问他吃过了没?

那不是在表示我对他的关心吗?

我何苦要让他知道的在关心他?

低头，静默，让空气暗暗流动，让碗中食的香味在室中缓缓盈浮--

待一碗已尽--

待他接过我的碗--

他还不走?

嗯，得找个话题--

“无艳大哥，那小眉的手术做得算怎样的？”

我要确认一下，毕竟最后发生了冒血的意外。

“很好--”他微微笑。

“那术后的情况呢？”我继续，现在的小眉怎么样了？应该还没有醒吧，醒得太早，伤口也是会痛的。

“如果熬过今晚，她会活下去。”梅无艳回答我，与我所料差不多，一般的手术也确实是要看第一夜的反应的，通常会发高烧，会严重地发热--

但，只要第一夜能坚持过去，温度能隆下来，就代表没有太大的问题了。

“所以，今天晚上大家要轮流看护喽！”

我让自己笑眯眯地说着，也是让气氛轻松一些--

本来想说出轮流“值班”的，但这个世界没有没“值班”这个词汇，只好收口。

他笑意加深，“如果她能活下来，是红尘救了她--”

嗯？脸有点红，那女孩只是被我拦路时从猪笼中救下，但真正挽回她生命的，是面前的男子！

“红尘--”

心跳，又是那种像呢喃一样的声音，像梦里传来的呼唤，痴痴的，修长的--

“嗯--”我应一声，没有抬头，怕抬头后，望时无底的漩涡中。

“世上怎有你这样的女子--”他叹息，叹息也悠长，仿佛延伸到了一个无限的空间中。

我心里泛起些迷糊，回想整个手术过程--

自己与他的配合是那么的默契，在此之前，自己没有任何行医的经历，而第一次配合一个手术，却能帮上点忙，心里有些安慰，却又有些奇怪--

我和他，为何总是心意通的感觉？

他的眼神，他的每一个不语的轻笑，我为何总是能轻易地领会？

迷糊中，我想到一件事--

“无艳大哥，我要问你一个问题，请你认真地回答我。”

再度抬头看他，并且庄重地对他说， 这个问题关系很大，我需要他能仔细考虑。

他回我轻笑--

是在等我来问。

“大哥，如果，让你把麻沸散的配制成分与方法公之于天下，你可愿意？”

我再度问，更加严肃！

他凝视着我，眼里是专注，有那么片刻后，回答我--

“红尘，你做决定，如果是你的意愿，我梅无艳又何尝不可--”

心，漏跳几拍！

比紧抽还要让我难受！

这个男人，他知道他说什么吗?

我是要让他把他的本事无私地传给别人，他竟然想都不想地就答应了?

他有没有听清我在说什么?

但他肯定是听清了的。

不语--

自己那个世界中历史上的华佗，即使发明了麻沸散，也从来没有告诉过世人，要不要说传给别人了。

后来因曹操头痛中风，派人星夜请华佗来诊治。酿出了“神医身死”的悲剧后，他那麻沸散的具体配方便失传了。连个传人也没有！

而史书上也就没有关于麻沸散的具体记载，尤其它的配方和它的药物组成更是成了一个谜。至于它的主药是莨菪子的说法，也是据现代研究而得的结果。

除了华佗，还有扁鹊等等几乎历史上所有的医者，无论是否悲天悯人，所能做到的也就仅多是悬壶济世。

没有一个能慷慨到把秘密配方和技艺都无私地传给别人的地步！

而梅无艳--

他竟有如此大度的胸怀？！

竟然毫不犹豫地就答应了要把这些可以让一个医者笑傲医坛的密方贡献出来?

这个男子，他要让人吃惊多少回?

虽然他已富可敌国，但这些技艺也不是寻常人能得来的，他自己又是花了多少心血、吃尽多少苦头才有了这些成绩的？而他的医术，是这个时代的人难望其项背的！

一个男人，不管他有没有惊人的财富，不管他是不是美如潘安，不管他是不是英雄盖世、豪气干云天，只要他有一个博大的胸怀，那这个男人，就是一个了不起的男人！

有这样一个胸怀的男子，天下还有什么事是他容不得的?

纵观自己那个世界几千年的上下历史中，我找不出几个心胸如海的男人！至少我所知的史册上，男人多的是权谋与诡计、狭隘与自私，为权为名为各种原因地向上爬、在出人投地，在世间争求功名--

少有这等人！

我心里感慨--

门却在此时被“砰砰“叩响！

“进来吧--”我应声，敲门的会是谁?

门开门合中走进来的，是那老人。

他看我与梅无艳一眼，深深地躬身--

“公子，请去吃点东西吧，俺家简陋，望公子不会嫌弃。”

他的脸上，是感激，是尊敬，还有一些忧心--

那忧心是因为小眉还没有完全康复吧？可以理解。

“大哥，快去吧，我要和这位老伯说点话。”他果然没有吃过东西，这个男子啊--

梅无艳凝望我，留下一片笑痕，站起，离去--

他的身影象带走一片浮云，而他把笑留在了这小小的室内，无声，却浅浅如新雷，印在我心底--

“老伯。”梅无艳离去后，我看着这个老人。

“是，姑娘。”他有些过度地拘谨和恭敬，我不说什么，这是他表示感谢的一种方式，我介意反倒让这个憨厚朴实的老人无措。

“老伯，能否请您办一件事--”我说得客气，也尊敬他。

“姑娘，您的大恩大德俺老汉无以为报，您有什么吩咐只管开口，千万别客气，而姑娘现在最重要的可是得先养好身子才行的。”他很窘，也很慌乱，是觉得我的口气太客气了吗?

我脸上笑嘻嘻，“老伯，明天一早，待小眉清醒后，烦请您将您那一众族人统通请来，还有那些大夫们---”

他怔住，呆呆地看着我，有些疑惑，“姑娘--”

“老伯，照我说的去做，那些人会非常好请，他们早想着要看热闹与结果的，您一开口，他们就会统通跑来，希望您能请多少就是多少，连街坊邻居也都请来--”

“这个--”他迟疑一下，很快答应，“好的，姑娘。”

接着他脸上有些兴奋，“姑娘刚才说眉儿明早就能醒来吗？”

“老伯，今晚大家要辛苦了，轮流看护小眉，请您收拾一下房间，让大家能轮着歇息，尤其是刚刚出去的那位公子，他晚上的责任更大，请您让他在白日里休息好--”

他怔一怔，不太明白我在说什么，但很快高兴地胡子也在颤抖，连连点头、应声而去 --

门合上后，我躺回床上--

现在，我只需要吃好、喝好、休息好，养足精神，明天去对付那一群人--

冷笑！

他们即将会彻底改观，从明日起，这个世界中，我不希望再看到有无辜的女子被冤枉而死！至少不是因为生病，却被当作伤风败俗来处以极刑！

正文 第八十章 魅影一道

走向马车，身后是一列列人--

最前面的，是那个族长和族内有些辈份与地位的长者。

他们后面，是几乎全黑牙城的大夫（估计除了走不动了、实在没法子来得了的，这城内所有设馆行医的大夫，包括一些正路过这黑牙城的赤脚郎中们，全都聚齐了）。

大夫们的后面，是这黑牙城看热闹的百姓，他们缀在最后，黑压压一团，声势浩大，一双双眼在目视着我们，嘴里“嗡嗡嗡”一片，却是在小声地议论着什么，并不影响我们前边的说话。

“几位慢走--”

那位族长在躬身施礼，他身后的族内人也都跟着他施礼。

“姑娘和公子啊，我等恭候群医大会的召开--”

那些大夫们也是一礼，老的老、少的少，但多数都具备大夫的儒雅，全都在向下一拜双手举前抱过头，深深地一拜，而他们再抬起的脸上是期待和尊敬，还有兴奋。

我将视线转向身边的梅无艳，他淡淡地看着这些人，回过头来，凝视着我，轻笑，眼中薄雾浅浅萦绕，在众人面前，他的笑很浅，只在眼里，而他的笑是对着我。

我回他微笑，这一刻，胸中开朗，觉得天很高，云很蓝，即使是冬日，却有清秋的感觉--

为什么?

因为，我们刚刚战胜了一群人，一群实在愚昧、实在难以沟通的人。

而我们胜利了，换来这群人的集体相送和尊敬。

现在，我们要离开了，离开这座黑牙城--

与他回身，将那些送别的人放在身后，向马车行去--

“哦，姑娘，喔地吕神！”有人突然冒出一嗓子。

眉一皱，差点忘了这个人!

转头看那个古鲁丝，他像个没被人注意到的失了宠的孩子一样撇着嘴望着我，神情很无辜，好象我是要弃他而去的恶母，而他的一双手正向我的袖子抓来--

我一错身，躲开他的爪子，一但被抓住，就会被牢牢攥住。

脸上有点难堪，他这是在做什么？当着这么多人的面？

瞧向那群还在送别的人，他们此时都讶异的看着我和这位他们眼中的老番，而我，刚才在他们心中竖立起的好形象，很有可能就被这个老外给搅和光了。

尴尬升起--

望向梅无艳，他仍然凝视着我，似乎并没有瞧过这老外一眼。

“无艳大哥，请你们先等等，我与这位先生说几句话。”

心底无奈，自己显然忘了这个老外的粘缠功夫是无人可挡的。

梅无艳此时轻轻扫了一眼金发碧眼的“葫芦丝”，眼神淡淡，没有波澜，在目光转回我身上后，笑意又起，对我微点头。

我再望向其他人--

云蓝衣在轻蹙眉，清风、明月的脸上是紧绷；小雀则是瞪大了眼在瞪着；而其他人，不必再看，有表情更夸张的！

于是，我黑着脸，向一旁至少二十几米开外的地方走去--

“梅尔先生，请跟我来。”头也不回地唤他一声，当先引路。

这个老外乐颠颠地跟着我，直到我觉得与那些送行的人离得够远了，才停下脚步，回头--

他很兴奋。

“姑娘，喔们真正地有缘分，泥与喔是命定地缘份！”

我不想听到什么有缘没缘的话，问他：“梅尔先生，你何苦缠着我？你是异国人，来智泱国是过客，你我缘浅，不会是你说的有缘人，而你这样，是会吓倒一片人的。”

“哦！姑娘，泥是怕喔与泥地国家不同，怕跟着喔妹有安全感吗？”他像发现了新大陆，“放心吧，如果泥不喜欢跟着喔灰到喔地国

家，喔可以留下来，只要每隔几年回喔地家乡看一看喔的家人就可以了。”

嗯？他竟然连要留在智泱国的话也能说得出来?

“而且，姑娘，不管泥身边优群甚么人，喔都不会放弃地，希望姑娘能给喔个机会，让喔能标达喔地爱--”

他说着看了看两辆翁车前等着我的那些人，似乎在说就是有这些人在，他也不会放弃！而且会磨缠到底！

这个老外真是不依不饶！

头开始有点痛--

“姑娘，在喔们地国家，争求爱情是公平地，只要泥一天未嫁，喔就有权利来追求泥！”

他越说越激情，我越听越胆颤，他如果真得是抱着我一天不嫁人，他就要缠着我不放手的念头，那我不就有无穷地麻烦了？毕竟我还在这个世界中。

沉下脸--

“梅尔先生，非常感谢你这次的慷慨相助和及时出现，你的曼陀办花花末救了一条性命，但我想认真地再问你一句，你对我的这种态度是否经过深思熟虑？”

这个老外，不是哪阵子泛上激情就会发一次疯吧?

他听了我的问题，似乎在思考，我看着他，他的表情是在认真思考。

也许他会察觉到自己只是一时兴起的念头而放弃缠着我的想法?

“哦，姑娘，我想我是非常肯定自己地心意，在喔门地国家，一个人知能取一个夫人，不能随便乱找人地，姑娘走拿里，喔就跟到哪里，喔地决心已定，对姑娘的情意拥不会变--”

我怔，他是在向我许诺，只会娶我一个？这个人到底是不是个疯子?

头胀起来，如此荒唐的事情怎么会让我遇上?

揉揉额头，对这种打不退、骂不走的人，还真是没办法，总不能杀了他吧?

“梅尔先生，我只问你一句话。”我在想着办法。

“说吧，姑娘--”他充满期待。

“我问你，你是不是一个顶天立地、言而有信的男人？”他应该能懂这几成语的意思。

只见他的眼睛在发光，异常灼热地盯着我，他这是什么表情？以为我会说什么?

“姑娘，喔梅尔*古鲁丝钉天立地、淹而有心，姑娘放心吧！”

要的就是这句话。

“梅尔先生，如果你能做到三件事，我可以考虑给你一个机会。”

我得摆脱他，虽然有清风、明月等人在，要想真摆脱他也不是难事，但这个人毕竟没有伤害过我，这次又提供了曼陀罗花花末，如果让她们出面，下手未免狠了点。

上次足足把这个人点穴点了一天，这样几次下来，他会不会因为血气不通而留下点毛病尚且不说，但这个人显然是超级有韧性的，这些根本吓不退他，也不是解决问题的好办法。

“姑娘啊，憋说三个条件，就是三万个条件，喔也会答应你地，会努力地做到来赢得泥的芳心！”

他真是什么话都敢说！

多亏刚才是把他给请来了这处偏僻的角落，不然，现在已引起一片轰动。

“第一，如果你还能再与我恰巧相逢，我说的是真正的相逢，而不是刻意地寻找，我和你还能再碰上的话，我会考虑我们之间是不是真的有缘分。”

他张大了嘴，看着我--

“第二，如果你能把你这蹩脚的半调子话给变成一口流利的智泱国话，让这里所有的人都能很明确地听得懂，我，会考虑给你一次机

会。”

这对他来说，是最难的一个挑战，而他的嘴张得更大--

“第三，你不能再把“爱”这个词挂在口头没完没了地说，更不能当着众人的面大呼小叫出来。”

“可是，姑娘.....”他想说什么来为自己争辩。

我打断他--

“如果你不想害我被人乱棍打死，最好先去弄清楚这个国家的礼教规条，考虑好应该怎样对我说话后，再来找我，否则免开尊口。”

说完这段话，我错过他身边，向马车走去--

“姑娘！”他在身后叫我。

我不回头，“先生，别忘了你刚才答应过了我要做到三件事的，第一件，就是要你不能刻意跟着我们，如果你是一个顶大立地的真男人，就做到这一点--”

然后，我再不回头--

如果他再追上来，那就别怪我真不客气了！

走近马车，梅无艳与云蓝衣立在另一辆车前，远远地看我走来，一个眼含轻笑，一个如露滑过地微笑--

我有些尴尬，僵笑，爬上自己的这辆车--

“姑娘，喔会做到地！”

老外的喊声像飞炮一样的远远地抛过来，我爬了一半，就看到清风、明月的手都握成老拳了。

这个老外，他就不能收敛点他的嗓门?

坐在车上，小雀又过来抱住我的胳膊，我微闭眼，向后一靠--

“姐姐，这个老番好夸张啊，你知道他清晨是怎么挤到那小院里的吗？”

我睁开眼，想起了早晨小眉父女家，那种盛况--

乌鸦鸦一院人--

从豁开的大门外，到台阶下，再到台阶上，包括墙头和院中那几棵歪脖子树上.....

都挤了、挂了满满的人！而墙上骑着的、树上攀着的多是毛头小孩。

人太多，多得只能看见一颗颗头颅，而院个巷子里，排出去的人也是黑压压一片--

我没想到小眉的爹这么有效率！几乎把黑牙城一半的人都给弄到了他家。

但，到底是他有效率，还是这些人喜欢凑热闹的心理在做怪?

只要一听说“大肚姑娘”肚里的原来是个大肉瘤的爆炸性新闻，怕不一传十、十传百、百传千地赶来？这就是唾沫的力量，也是众口烁金的根本。

而当时，小眉已安全度过了昨夜，是大家辛苦的结果，更是梅无艳几乎无眠一夜的守侯才使她转危为安的。

她已熬过了她最后的一关！

接下来的她，只要按时内服外敷梅无艳留给他们的药，一个月后，伤口会复合。

“姐姐，那老番是一路上用银子开道才进了那小院的。”小雀这时又叽叽喳喳起来，我才想起她刚才曾让我猜一猜那个老外是用什么方法从巷子外面挤进院子里的。

原来用了这一招。

用银子开道?

他真绝！

难道昨天我在他脸上看到的精明是我的错觉?

他毕竟是个商人，而商人最在意的是收支平衡，他竟然肯花钱从巷外一路飚进去?

就算他一人给一个铜板，那也是不小的一笔数字，何况小雀口中所说的是银子，而不是铜板！

我也能想像到，如果他给了一个人，其他人会是什么反应--

就像有一群叫花子，都蹲在角落里，如果你给了其中一个钱，其他的都会蜂涌过来！

而他原本是从中间挤，那旁边的见有利可图，也会往中间涌去要拦住他讨点好处，他能应付地过来?

何况他是一个异国人，在这个国家属于稀罕品，人们除了对他指指点点外，要欺负起身单力薄的他来，也是不含糊的。

唉！

他到底花了多少钱才进了小院?

这个人，到底是个什么人?

我很累，不愿去想他。

转去回忆刚才的那场盛况--

当院子里人挤人，所有应该到的人都到了后--

我们做了两件事--

第一件--

公布小眉肚子隆起的真正原因！

那些人当初凭单纯的表相就要断了这个女孩的性命，还甚至在一旁看热闹的不理不问。

今天，已让比当初更多的人知道了这其中的真相！也很快挽回了眉儿的名誉。

但当时的现场，可以用炸开了锅来形容--

对于生平闻所未闻过肚内长瘤这件事的他们来说，是个深水炸弹。

那个场面我不想去回忆。可以想象--

把那颗血已凝结的大型肿瘤端在木盘里，呈在他们面前的时候，那些人先是惊呼，便是互相私语，而事实很明显的情况下，还有更过分的人，竟然还不相信这是从眉儿腹中取出来的，说什么不是亲眼所见，说不定是偷偷生了胎儿，偷梁换柱地找了一颗肉瘤来充数的。

当时，那个人几乎是立刻地被长安掠过众人头顶，一把把他掀起，砸在了台阶上。

长安的飞掠震住了那些普通人，再不敢随意大呼小叫，然后，我冲着那个捣乱的仍不肯相信腹内长瘤的那位说--

“敢问你家什么动物能长这么大的瘤？如果你不相信开膛取瘤这件事，我不介意给你也来场同样的过程，把这颗瘤子装到你肚子里。”

然后，那个人看着我手果一把明晃晃的匕首在他肚子上晃悠后，闭了嘴，再不吭声。

我接着请出专被招来的那群大夫们，让他们把前一天把脉的结果重新对大家说一遍--

然后那族长，本是不愿轻易低头承认自己一族人险些错杀的，又经过明示暗示，他才转过弯来，换了个角度来维护自己族里这个少女的名誉，并担保这颗肉瘤是从小眉腹中取出的--

几番下来，这第一桩事，竟办的是难之以难！

才知道，整个时代都落后的情况下，民众的思想是多么愚昧地可怕，怪不得鲁迅说过要拯救一个民族的灵魂，是非常艰巨的任务。

简单的一件事，到他们这里，竟是难以教化的那种！弄了整整一个上午，才把他们给搞定。

第二件事--

我对那些人公布，不久后，这整个智泱国会召开一场“群医大会”，会把这场手术所有的过程公之于众，并会将麻沸散的配方及药物组成也公开，还有那些相关的医具，都会传给天下所有的大夫！

这个消息让群情沸腾，尤其是那些大夫们，本也是将信将疑的，但听了这个消息后，全都是兴奋的！

这对他们来说，不仅是一个可以大开眼界的机会，更是在学术上会突飞猛进的千载难逢的良机！

是他们大多数人中一生的梦想，甚至在此之前是想也不曾想过的。

而他们出城相送时，才会是刚才那般的期待和尊敬，还有兴奋的表情。

现在，我们将向乌城而去--

我不希望一路上会再有什么插曲。

望一眼窗外，两旁是山岭飞驰--

光突的树干在路旁做着点缀--

嗯?

我的眼中闪过一道什么?

看去--

在窗外、路边、远处--

群山做背景的远处--

一道黑名的影子在浮荡--

象是定格在那里，而身侧两旁有羽翼一般的衣袍在向后张扬地飞起--

似虚幻、以似

Chapter_13

真实--

我瞪大眼！

仔细看--

却发现那道如魅一般的影子，不见！

我看错了吗?

心里升起莫名的凉意--

那道影子很像是铜城街上穿过人群看到的那个--同样的诡异！

为什么会这样?

那到底是什么?

探出头，去看前面的另一辆车，梅无艳他们有无看到那个影子?

而那辆车的窗是合着的，他们一定没有看到。

再瞧小雀，她正靠在我身上昏昏欲睡--

清风、明月也是低垂眼睑--

她们与我都是几乎一夜未睡，一夜在不停地给那个小眉用白酒兑水来擦身子降温--

而整个车厢的人，除了我，都没有看向车外。

刚才那道景子，到底是不是我眼花下的产物?

没有人给我答案！

正文 第八十一章 重到乌城

车在飞驰，快到乌城了--

而我们一路行来，再没出现过意外，很顺利，但到了乌城，就意味着梅无艳与云蓝衣要去鬼域了。

那个鬼域又是否真如梅无艳后来形容的，并不那么可怕?

路上，我们曾在一个小镇逗留了两日，在那两日中，梅无艳在写手扎--

那是一个细雪霏霏的午后--

我推门走进梅无艳居住的厢房（在他的店里，总是能住到最干净、最雅致的房间，即使只是一个小镇中）。

当时，门开，他坐在书桌前，专注地写着什么，在我进去的一刻，他抬头，露出笑意--

室内温暖，他没有穿外出的罩袍，无垢的白衣上，衣领微低，露出他一截光滑的脖颈。

他那抬头一笑，少了平日的清冷，轻轻的如朝露初凝，让我想起我在枫楼竹苑第一夜醒来后，从他内室出去看到他在写字时，他对我露出的那个笑--

有些纯雅，有些清沏，没有隔阂，没有防备，就是单纯的一笑，仿佛敞尽了他的心，把他的友好表露无遗。

而那截脖劲，弧度优美，衬着白衣，光泽、细致，以及如玉般的温润--

自己最喜欢的玉呀！

梅无艳的肤质竟然如下！半透明的玉?

当时，只那一截脖颈，就让我莫名的脸上燥红，搞不清自己是怎么了，好端端的就瞧着一截脖颈发呆--

“红尘--”他叫我，才让我回了神，回神后的燥红更甚，突然偷偷地好奇，他身体其他部位的肤质是怎样的？难道也如玉?

这个世界，人人穿衣保守，露只胳膊都不可能，而我对他产生一种了从来没有过的探索的欲望，那种欲望竟在那一刻让自己有了犯罪的感觉。

现在想来，都忍不住脸红。

不想、不想、不想这个，我是在回忆他当时在写的手札-

那天的雪，只是晶莹的细颗粒，并不影响行程，而我们逗留，是因为他要把他先前答应过我的关于麻沸散的配方和药物组成都写下来，还有并于开刀手术的一系列医学方面的细节问题--

我当时发现，他写的很多、很细，除了剖腹，还有开颅、切胃、摘肾.....甚至眼睛上的手术，他都有记载！惊讶，他为何写那么多？而他竟然能医治那么多种疑难杂症？

“无艳大哥，你没有现在的记录吗？现在要一一复写出来？”

他那样写是在全凭记忆力来写，而他下笔流畅，毫无停滞，仿佛那些东西就放在他眼前让他照着抄一般，他的记忆力惊人！

对我的问题，他回以轻笑，“红尘，原有手稿，却留在山庄内，红尘要我回去取吗？”

当然不会要他回去取了，我的目的地在西北方向，再返回南方，时间拖得太长。

但他那口气，就像是在逗弄我般的轻快，我讶异地抬头看他，他眼里也是微含的开玩笑，他竟然会逗我？我实在是--

意外！

虽然他的口吻与表情，依然晃那么淡淡的，起伏很小，眼里的雾气也依然在萦绕，但他无疑地，比起我与他初见时，脸上的神情是越来越丰富了，丰富而不浓烈。

却仿佛使他在重重的清雾中一点点褪出，整个人真实了起来--

我当时的表情是发呆，他坐在桌后，我爬在桌前，怔怔地发呆--

鼻间被他轻点后，我才惊醒，连忙后退，摸摸鼻子，那里被他点过，而我万万没有料到他会那样。

我镇定自己，被点鼻子是老妈常对我做的事，连老哥也时常来那么几下，并且都是在我发呆的时候。难道自己发呆的样子很可笑？可笑到了连梅无艳也忍不住点我一下的地步？

到了这个世界后，与人的距离似乎很远了，礼教让人与人之间缺少肢体的接触，猛然间的碰触后才会让自己如同被烫了一般吧？

当时找了个话由岔开了那种气氛--

“无艳大哥，为何要急着写下这些东西？既然枫楼竹苑内有现成的，不如等到过些时候再召开那个大会不迟，这段日子先让蓝衣公子

帮忙去散布消息。”

我心里已有打算，群医大会的召开会造福这个世界，如果梅无艳的技艺传之于世，将使这个世界少去多少无辜病去的人?

他既然会那么多种手术，传遍天下后，是这个世界中这个国家苍生的福气。

因为这个，我对梅无艳从心里开始折服，而这种折服，从知道他有可乱国的财富却仍然不显山露山的炫耀时，就开始--

到今天，他虽然有深不可测的武学，曾靠一琴便挫败群雄救我出山寨，那是何等潇洒自如? 却也无法比得上他决定写下手札将医术无私公于天下时带给我的冲击！既然自己那个世界中历史上的伟人，也没有让我有过这种深刻的感觉。

“红尘，答应过你要做这件事，宜早不宜迟。”他对我的问题是简单一句回答。

我不由地皱眉--

我怀疑他这么快地动笔写手札，是为了做及早的安排，并非他说的那么简单，而那个鬼域，会是让他及早做安排的原因吗?

“无艳大哥，那个鬼域是否是危机重重? 请你如实地告诉我。”

自己千思百转，总觉得那个地方实在诡异，而我之所以单独到他的厢房找他，也是为了再一次确认这个问题。

虽然，空空上人的失踪与这个鬼域有莫大关联，但那地方如果真是一个不可闯的所在，我是不愿他与云蓝衣去冒险的，他们曾透露过，桐城赌坊的花水水在八年前与空空上人一赌输赢，而空空上人如果输了的赌注竟是要去为这个花水水偷一件世间少有的宝贝。

这个消息，是梅无艳与云蓝衣亲自出马得来的，应该不假，而那空空上人当日输了!

然后，便再也没有在江湖上出现，依消息来源推测，他应该是去了花水水所说的那个地方--

十五年前的飞霞山！现今的鬼域!

那个花水水，真是害人不浅，难道她与空空上人赌以前就知道对方是个顶极的偷儿？按小雀的说法中，空空上人为了保护她母女二人，从不曾向外人透露过自己有家室，也从不透露过真实姓名。

这样一个谨慎的人，竟是被花水水给算计了？如果不是算计，赌注又怎会那么奇怪？

又是什么宝贝，值得让空空上人去偷？

叫花水水的那个女人，想起来就是让人想痛揍一顿的，如果不是她自己的贪欲，小雀的娘亲不会含恨而死，死得牵挂，小雀也不会受尽那么多苦。但鬼域若真是让空空上人失踪的地方，他现在到底是生是死？八年了，还会活着吗？真得让梅无艳二人去冒险吗？

有一刹那间，我竟然在想，那个空空上人如果真的已过世，反到事情简单了，而他如果还活着，梅无艳他们就要往出营救，难度会高太多。

这个想法一闪而过，立刻很痛咒自己，小雀盼了多年的爹，自己竟希望是死了的，忙否定自己的想法！

而梅无艳地我的问题在我的悠悠神思中已撇出回答---

“红尘--小雀已在你心里，她的事不管，你会不安。”

这就是梅无艳的回答！

而这个回答让我动容，良久不语--

“姐姐，你在想什么，怎么一会儿笑，一会儿皱眉的？”小雀声音离得我耳朵很近。

自己沉思的表情全让她看去了？

我有笑吗？想起了什么让我笑？是梅无艳对我点鼻子那段吗？

我醒醒神，看着她，“小雀，我在做梦，做白日梦，所以一会儿笑，一会皱眉，我再不叫醒我，我还会哭--”

笑眯眯逗她，看到她有点发怔，我笑意更浓。

转眼望向窗外--

远远地看见乌城的城廊--

越离越近--

曾经来过这座城，竟比初到其他新城的感觉要强烈，似乎那份熟悉让自己对这里有了感情。

重游故地的亲切。

快入城门了--

想起乐陶，这个时候，他会在哪里?

越行越近，城门前似乎停着一辆车--

这是一辆第一眼看去，就知道会很舒服的那种车，大而宽，水华丽，但大气，没有鲜亮的色泽，却一眼就知是十分讲究的。

我的眼越来越集中，集中在这两车前！

那是乐陶府上的车--

那是我当日从乌城酒楼中出来后，被接到“傲来居”的车--

那样的车并不多见，它怎么会在这里?

浓浓的疑问泛起--

“唏律律”一声，马儿轻嘶，鼻子喷气中，车停轮顿--

帘被掀起--

“姑娘....."贺开挑起帘，声音传进车里，他的语气中有疑惑，是在寻问我的口气。

接着--

一团亮眼的宝蓝色进入视线--

是乐陶?

心下有些惊喜，是他吗?

只看到一袭长袍，从胸前到脚下，上半身被车帘遮去，视野不是很宽阔，看不会整个人--

但那高挑修长的身影，很熟悉。

”红尘? “宝蓝色动了动，低下头，探望着里面，唤出我的名字。

是他！是乐陶！

我有些高兴，是老友重逢的开心，好久没见了，再见竟有这么开心！清风、明月此时也有些意外，看着我。

我穿过车厢，跳下去。

乐陶如暖日的笑脸，露着一口白牙，在冲着我散发着热力，不知道为什么，我突然有了那种像见到我老哥的感觉，想扑到他怀里撒娇。

理智在冲动地扑出去前，提醒了我，他不是我的老哥，而这里也没有我的妈妈。这是在异世界。

心里泛起矛盾的惘怅--

“红尘，不高兴吗？”乐陶这时又唤我。

他没变，脸上笑容灿烂，白牙整齐，温和的眼里是春天的阳光。

难道眯眯有消息了？

这时，另一辆车上下来梅无艳。

我走去，脸上挂笑--

“无艳大哥，乐陶乐公子竟在城前等着我们。”只有梅无艳下车来，云蓝衣在梅无艳写好那些手札时，就离去。

而离去，也是因为我。

我曾抱着那叠手札，找到他--

“蓝衣公子，想你帮忙。”当时，自己也是有求于人的那种笑嘻嘻。

而云蓝衣有些意外我会找他，看到我时，明净的眼里是笑痕微微，回答我：“但说无妨。”

于是，我的目的直露，希望群医大会由他来张罗，不一定是他本人，但他的人脉应该也不差，梅无艳是那种连住所都是世外之居的出尘，一路行来，已打破一贯的独行，我心底并不希望是由梅无艳去主持那场大会。

梅无艳从不喜欢显露，一身清冷、淡雅，那种场合并不是他心底想去的地方。

而我也不喜欢那种出风头的机会，何况梅无艳竟连手术器具的具体构造和制作也画图详解了，他的心意已尽到，其他的，由别人去做。

想起来，自己也对那输血的类似橡皮性质的输血管充满疑惑，而梅无艳告诉我，那是用一种植物提炼出的汁液，加点其他材料，冷凝后，放进特殊的模具中做出来的。

用来输血，对人体无害。

包括那日扎进小眉腕脉血管的针头，我都是意外的，那上面有孔，非常小的孔，这在我那个世界中，属于西医的范畴，而梅无艳竟然也能做得出那种精细的器具！

那时我才知，他的师父，不只交给他一身武学，还有冶炼、打造、医术等等--

问起他的医术，是师父全程授予的，还是加了他后天的用功和实践?

他只是轻忽一笑，说医术和做食物一样，是需要动手的。

而他经历过的事情太多太多，却把辛苦的所得，赠予了别人，毫不心疼，包括行医器具的制作，花了他许久的时间才绘好图的。

云蓝衣当时听了我的意图，看着我，眼里似乎在深思着什么，最后，点头答应，我笑呵呵离开他前，他叫住我，说了一句话。

“红尘姑娘，为何你只是称呼我蓝衣公子，而在下却无法当得你的云二哥呢？”

喔“他让我叫他云二哥？是把他与梅无艳的关系算进去了，那冷秋蝉就是年龄最小的那个了?

没想到长胡子的却是最年青的，还娶了老婆。

云蓝衣肯花心力相助，又与我们相交多日，算是很熟了，自己也不是扭捏小气的人，于是，在小镇分开而行时，我多了一个”云二哥“。

而他会在处理好那件事后，来乌城与我们会合，他走的路线有所不同，我们没有同行。

现在，只有梅无艳一人独乘一辆车，乐陶拦住了我们。

他二人本就认识，此时再见--

乐陶一礼，是他惯用的那个微微一欠的躬身礼。

梅无略点头，表情淡淡，也是他惯用的那个动作。

然后对视，温和与清冷相互凝视--

想起在摘星阁，乐陶与云蓝衣初见，只是微微笑，都笑得轻雅。

现在，他与梅无艳在凝视--

“我们上车吧，无艳大哥！”我当先又爬上马车，跨上车辕前拍拍两匹骏马的屁股，笑眯眯地说：“马儿，你很快就能够好好休息一场了。”

然后，二人的对视结束，车轮又转，三车共六骑，前进--

正文 第八十二章 乌城半日游

马蹄得得入乌城！

车上，小雀在发呆--

从乐陶在城门迎接我们时，从我再度入了车厢时，就发现她的神情有异。

当时，她的眼里很亮，似乎有一个点特别的亮，亮晶晶地闪着炫光，在车帘被放下的一刻，她眼里的亮点才渐渐熄灭，接着便是长时间的发呆--

而她这样反常的神情，是在见了乐陶之后?

为何会这样?

如果说是因为乐陶特别俊美的缘故，那云蓝衣也是少有的好看，怎不见她有过这种表情?

详看她，瘦小的脸在这段日子中圆润了许多，个子似乎也长高了些，脸颊上有了红晕，那双圆鼓鼓的眼里，是盈盈的水波。

小雀很秀气，这段日子与初见时相比，多了几分饱满，少了几分菜色，整个人似乎年长了一些，像一个大姑娘了。

“红尘姑娘，明月有句话对姑娘说--”这时，明月突然开口。

她与清风二人虽然一路同行，但极少开口，要更不要说是主动地开口，现在，她正与清风交换眼神，然后看着我，眉头微蹙，神情有些严肃--

我笑眯眯回她，这个明月，在我初到枫楼竹苑时，她对我是最友好的，后来便总是有些刻意地躲避，这段日子又是一些过分的尊敬，而现在，她的表情却是相对的严肃，很少再见到她那清新如绿竹的笑容。

“明月有什么直说，红尘听着--”我回她，将她当同辈来看，我的世界中没有什么尊卑之分，更无身份高低的道理。

不希望她与她们对我总是那么的隔阂与恭敬，恭敬到了生分的地步，但我们都不多语，一路上也就这么过来了，没有小雀的话，这车厢里会更寂静。

“那明月就无礼了，红尘姑娘，我们此次入乌城，原可不必到那位乐公子府上的--”

她看了一眼小雀，话只说了一半，似乎在避讳着什么，但她接下来想说的是我们可以到梅无艳的任何一家产业中，而不需去“傲来居”吗？（小雀不知她话里有话，也不知梅无艳的产业遍天下）

我望着这个女子，她的脸在纱中半隐半现，清丽绝伦，明如月的眼中，有些踌躇，而眉仍在蹙着，显得很美！

美人卷帘轻蹙眉！也是一种美！

赞叹地欣赏着，笑着看她，她是个城府很浅的女子，有什么都会轻易地表现出来，直白而单纯。

再看清风，她也望着我，见我将视线放在她身上，温文一笑“姑娘，有我二人保护姑娘，公子即使不在，姑娘也会安全的，无论发生什么事，无论在何处，我二人都会随着姑娘--”

嗯？她的话很储蓄，但配着明月的话，意思就很明显了，她是在说我即使不去“傲来居”我的周全也会被她们护着？

“红尘姑娘，我明月还有清风，会不惜这条命来保护姑娘！”明月这时语气加重，她的眼神凝固，定定地望着我--

我不需要她们用命来保护我--

但我看着她俩，开始沉吟--

在想她们的态度为何会这么激烈？对于同样少话又清冷的她们来说，现在的表情和语气就是一种反常的激烈。

她们的反常已让小雀从发呆中惊醒，一双眼珠子在忙碌地看着我们，讶异地转动着。

“姑娘，公子一心为姑娘着想，从不会强会逆着姑娘的心意，但.....”明月似乎沉不住气了，说话都有些急乱了。

我打断她的话--

“明月，人生在世，男女相交并不都是世俗中的儿女情长，我也从不认为你与明月等人是那世俗中人，会用那些眼光来衡量什么，那乐陶公子是大性情的人，你们似乎想的短浅了些，我们只是过客，现在主人请我们去，而我们半途中再反悔折转，妥当吗》”

我问，并开始在想，乐陶是怎么知道我们要入乌城的？

而他却恰在此时地侯在城门守着，他早已有消息不成？

但现在，已在去“傲来居”的半途中，从窗外望去，甚至已到了那条深深的巷子，再反悔，有些迟了--

梅无艳呢。他会怎么想？

他原本就是要把我安排在“傲来居”的，也不对，是当初我说要呆在“傲来居”等他们的，毕竟这里相对安全，会让他们再加放心，而那时并没有想到乐陶会回到乌城。

那现在呢，梅无艳没有反对我们向“傲来居”而去，他心底是否介意？

不知道为什么，我就这么乱思乱猜着，有些在意梅无艳到底会怎样想，却没再看清风、明月的神情--

车停，一切的想法都已来不及，我们已在“傲来居”前。

下车--

乐陶早上先行落在地面，等着我们。

而看梅无艳，缓缓地也出了车厢，他的动作从来都是优雅从容的，没有过快急剧烈的幅度，总是象从云岫而出，淡淡氤氲，脚下流云--

此时的他，走近--

乐陶白牙全现，热情地抱拳--

“几位，请，来乌城不来舍下，会是乐陶最大的遗憾。”他的笑，直接而无害，爽朗而透明，说完后，就当先引步上阶，而门早已洞开。

我看梅无艳，他在望着我，向我走来--

再看清风、明月，二人的表情已恢复常态，站在我身后--

仔细看小雀，发现她盯着乐陶的背影，眼中光亮又起，似乎是激动，又似乎是有些不确定.....

这个表情我好象见过?

对了，我想起自己那个世界中有个邻居小妹，她年看高考年年落榜，年年又补习，终于，到了第三年的头上--

当她听到门铃声时，开门接过邮递员递到她手里的录取通知书时，就是这种表情！

似乎盼了很久没有希望，而终于见到了，却又不敢相信的那种！并且是要激动地颤抖。

疑团升起--

莫非小雀认识乐陶？而乐陶对她却全无印象?

此时，梅无艳已走到我身边，我看他，笑一笑，并肩入“傲来居”--

“傲来居”如故，它的气势在入眼的宽敞透彻中--

它的灵秀在舒展的那些盆景侯的千姿百态的树型中--

它的不俗在打破世间格局的简级、明朗中--

而现在，没有了第一次来时的积雪覆盖，青砖显露，古朴大气！

一路入内，我们先被带去了各自安排的客房，然后是净脸洗尘--

没有在厅里大家坐在一起共同寒喧的废话，众人好象都不是那么讲究繁文缛节的，简简单单地说过几句，便先各自整理一路风尘--

天色尚早，晚饭是还需要一定时间的，而晚饭时，也会被乐陶请去尽地主之谊。

我重换衣装后，正梳发，门外有人敲门--

开启，进来一人--

是梅无艳！有些意外，又有些意料之中。

意外的是他这么早便过来找我，意料之中的是，他定然会来找我。

而我们住的厢房之间，隔了多处的门，距离不近。

“大哥？”我笑，让他进来的同时，并没有把门关上，就让门开着，气候并不冷，而这里的探花节就在三天后--

探花一节，我在自己那个世界中听闻过，是一些少数民族的节日，但与这里的并不相同，这里的探花节，是与春节相吻合的。

这就意味着，三天后，就要迎来新的一年了，而春天不远，我又要大一岁了。

“红尘--”他唤我。

心里有点毛毛的，门大开着，而这声唤，依然让我气息一紧，微低头，走到另一边桌旁坐下，轻应一声，等待他接下来的话。

“蓝衣最近后日到，这乌城你可尽兴地游玩过？”

嗯？

我没想到他要找我说的却是这句话--

这个--

上次来，几乎就没有去过乌城各处，前两日被眯眯陪着，后来就被掳到石室，再后来是养伤，再再后来是挂着伤就上了路--

结果，乌城给我的印象，也就是那个白吃了一顿的酒楼。

我回忆着这些，摇了摇头，自己确实没有好好逛过这座城，怎么说也是北方的三大城池之一呀。

梅无艳笑意升起--

“红尘，城外有座千佛洞，洞洞想连，佛塑千百座，座座形态不一，你可愿意去？”

眼睛有点发光--

想起我们入枫楼竹苑前的那段时间，我与他，游尽了山光水色，遍尝了各地美味--

那些日子所走过的地方，只是这智泱国的一小部分的纯疆域而已！可自己近几个月来，都做了些什么事？碰上了无数的麻烦，竟忘了那段日子无忧无虑，畅游山水的惬意？

如果云蓝衣后日才能到乌城，那这两日是出游的最佳时机，也许，以后，我在这个世界中再没有这么好的机会了，毕竟两辆车，一堆人出游，又有惊人姿色的清风、明月和云蓝衣混在一起，没有那么的尽兴与随意。

而现在，是个好时机。

于是点头--

“好的，大哥，小雀也一定很高兴，找她一起去。”

看向他，他轻轻笑，我立刻起身，去找小雀--

千佛洞，半山中--

有我那个世界卦山的奇，敦煌的炫，还有乐山大佛一般的一尊常笑佛！

那座佛真很像自己见过的弥勒佛，当问及梅无艳时，他回说，那是弥勒佛。

吃惊！

我们两个世界中，竟然会信奉一样的佛?

那这里有没有玉帝王母一说？再问他，他有些疑惑，说没有。

我更疑惑，难道弥勒货的相同，只是个巧合?

而那千佛洞中，其他九百九十九座的小货，我都不认识，我没仔细研究过佛学上关于佛的形象一说，认不得那些中有没有与自己那个世界里一样的佛了。

但连上那座大的弥勒佛，这座千佛洞果然名符其实--整整一千座佛！

而且半山处洞洞相连，像走迷宫一样的感觉，很是有趣，半日下来，天色擦黑，我们要回去了，却是挂着笑--

尤其小雀，她从来没有这样子抱着纯玩的目的游览过一个地方，以往就算去过哪里，也是在时时想着怎么样才能饱肚不受寒，而现在，她的笑，从心里漾到脸上，再传到山外山--

只有我们三个，梅无艳、我、小雀，走遍千佛洞每一个角落。

驾车的长安则在山下候在车上，那长安性子冷沉，就算上山，也是没什么反应的。

而当时出乐底，乐陶要随做地主引导我们，可巧，那外管来找他，说有远客来。他当时在听了外管的耳语后，脸上一惊，似乎那远客是他没想到的来人。

于是，他留在府上去接待客人，而我们一行三人中，有小雀在，我没有任何的别扭，心情在飞，在群山之间飞--

在最后，夜幕降下时，我东张西望，没有发现其他人，我们应该是最后下山的。

于是，站在半山腰、石栏边，我张大手圈住口--

“啊--”

放开嗓子尽情大叫！

回音不多，可能是因为不是空山的缘故，但那种畅意，是我心所想！

小雀跟着我，眨眨眼后，她大叫--

“啊--”

她尝到了很痛快的感觉，喊了一声后，清了清嗓子，继续--

直到把暮鸟惊飞！

直到把夕阳赶回了家！

才一身痛快淋漓的开心，下山乘车，回城--

而乘车时，长安的表情有点可观，估计是从山上传到他耳朵里的大喊声让他听了够。

梅无艳，则一路淡笑，笑里有雾，雾里星光点点--

始终陪着我们，无语却随时地侯在身边。

进了城，在红灯高挂中，我们回了“傲来居”--

年越来越近，有人家心急，竟然提前放了几声炮仗，也许是小孩子等不急了，在零星的爆竹声中，我们踏进“傲来居”的高高门槛--

进去，立刻被人引至一处大厅，厅内聚人，是乐陶准备了晚宴--

而我一进去，就惊讶地看到一个人--

那个人太显眼了，一眼就能在众中看到--

我吃了一惊！

怎么会是他？

正文 第八十三章 “葫芦丝”带来的生意

“傲来居”会客大厅--

灯火通明，我发现四周墙壁上点的全是玻璃罩的松油灯，很亮，而玻璃在这个世界极为少见！

是乐陶常年在海外行商的缘故吗？他这里的东西和设计都比较海派，也比较前卫。

最重要的是，很先进。

而那个我一眼看到的人，在灯火通明中，在一厅的人中，在满桌颜色丰富的菜肴旁，格外醒目！

不醒目才怪！

他很高很壮，最重要的是，他一头金发，而且穿着一套洋服，洋服贴身而笔挺，显得他更加高直，也更加突出。

是那种古时的西洋穿着，翻着花边白领与袖领的上衣，矜持而尊贵，下身则是紧身的骑士裤与马靴，很腰身，也显得人精神，使他站在一堆长袍儒裙的古装中，突兀而醒目。

我一眼看到！

那是梅尔古鲁丝？却又有些不敢确信那是他。

一模一样的脸，但服饰变了，整个人气质也跟着变了，好象这才是最适合他的穿着。

而他，在我们进门的一刻，眼睛也瞪大了--

他已看到了清风、明月二人，应该会想到我必然也会出现，还瞪这么大?

但他的神情似乎有些不同，哪里不同呢?

一时想不出来，却总觉得好象是那个人，却又不太像。

“回来了？”乐陶相迎，脸上如旭日，他的笑让满室生辉，但我没有机会问他眯眯的事。

眯眯此时并没有出现，莫非他仍没有被找回?

而乐陶还能笑得如些开心？是他强压着，还是有了什么新的消息?

我仔细看着他，他是个什么时候都要笑出来的人--

在他的热情接待下，我们陆续就座，大大圆桌旁，围了一桌人，包括长安和贺开，显得是一团和气--

门外又有隐隐的爆竹声传来，竟然让我有了吃年夜饭的感觉--

很红火，也很温馨--

瞧一眼那个老外，他正盯着我，咧着嘴笑，却没有大喊大叫出声，显得很有分寸--

只是那大嘴咧起来的样子，却分明就是那个“葫芦丝”。

乐陶这时开始做介绍--

“各位，容乐某介绍，这位是远从奥兰国漂洋过海而来的梅乐爵士，同时，他也是奥兰国著名的商人之一，也是乐某在海外行商时最好的伙伴--”

“哈哈，我--们--不只--是最好地--伙伴--还是-最好地--朋友！”

那个老外，这时揽住乐陶的肩，很亲热地开口，而一开口，我诧异！

不是我诧异，而是我们都诧异--

他！

他竟然几乎是一个字一个字说出来的那句话，但是--

发音几乎全是标准的智泱国话！只除了“的”的发音以外，其他的，都有了惊人的改变！

而我们与他分开，不过只有短短十来天！

当初离开乌城去寒月城是快马加鞭，用了不过五天半，接着被掳到黑云山寨又用了几天，而望风城、乌城与寒月城之间在地理位置上是个三角形的关系。于是，一路从望风城而来，走的路线很长，时间花得也多。

而我们与这个老外在黑牙城分开后，加上路上逗留的那两三天，共计有十二天与他没有相见！

只有十二天！

他的语言竟有惊人的进步?

一日千里的神速！

智泱国的话在自己那个世界中，是中国话，中国话并不好学，要学得标准，是非常难的。就像外国人在中国，没有几个能做到姜昆的徒弟“大山”那样嘴皮子溜的。

而这个葫芦丝，却有如此大的进步，虽然他说得很慢，但却力求吐字清晰、口齿稳定。

而他还是一个爵士？在他的国家，他的身份是很尊贵的?

“红尘--姑娘--”葫芦丝这时看着我，笑得一口牙全出来了，比乐陶的牙露得还要多，，“没想到--咱们又--见面了。”

他说得很困难，但他能这么短时间内练到这种程度更困难！

我突然笑不出来了--

乐陶大为惊异，“原来你们认识？”

是啊，不但认识，还是非常的认识，我现在全想通了！

葫芦丝口中的大生意伙伴压根就是指乐陶，而乐陶主要做的就是海外生意，到过的国家可能不只一个奥兰国，但能与一个异国人相交，在这个世界中可不是每个商人都能办到的。

我当初怎么就没有多问一句那个葫芦丝他的生意伙伴是谁呢?

这下可好，我们又遇上了。

“葫芦丝”很可心，向所有的人笑，对乐陶说，“我们--不只认--识，而且很又缘分--”

他的咬字千辛万苦，但他合身的西洋服装，尤其脖颈那个外翻的雪白的花边领，衬着他一字一顿说话的样子，显得他这个人沉稳了许多，而他那衣服无疑是十分利索又有些绅士的味道的，也让他有了些气质。穿着合不合适，原来是这么的重要?

乐陶的表情意外过后，是沉思，他在看着我们，并且将每一个都看过--

这种时候找个合适的话题，可以避过尴尬，说什么“食不言、寝不语”？在这时，管不了那么多了--

“梅尔先生，你此次前来找乐陶公子是要做些什么生意？”我问，而他说过，曼陀罗花是其中之一。

他带来的褡裢并不多，看起来也并不很沉，那其中都会有些什么，值得让他万里迢迢、漂洋过海而来?

“这个妈--”他的发音一快了就有些不准了，但他的神情很高兴，“乐陶，我在这哩这一并说开了，这些都是朋又，没又关系地。”

乐陶笑得和煦，“既然大家都认识，梅尔就不妨说出来，听听大家的意见。”

梅尔的蓝眼睛眨着，金色的头发在灯火闪着金色的光，而他脸上的表情很是兴奋，却没那么夸张，好象和我前几日见到他有点不同了--

“我这次来，主要是为了这个而来--”

说着，他竟从怀中取出一个小布袋，打开绳结--

有些好奇，那里面能是什么？

当他把一些颗粒状的物体呈在手上时--

“嗳，老番，那好象是粮食呀？”小雀眨眨眼。

我没想到“葫芦丝”掏出来的竟然是一捧稻粒一般的谷物。

其他人都有些意外，我看向梅无艳，却发现他正望着我，这个人，怎么什么时候看过去，他都是在望着我呢？

立刻把眼光又调回葫芦丝的手上，而他正有些得意的说：“小姑娘，这些是粮食，是你们这里的水稻--”

小雀“哇”地又叫出来，“老番，你拿这个做什么？我们国家这个很多，你来这里不是为了要做关于这个的生意吧？”

小雀直白，却也是问出了许多人心中的疑惑--

乐陶这时笑着插进话来：“其实梅尔来之前就给我通过信了，只是我并没有在意，而梅尔手中的稻粒是他曾说过的，他们国家近几年培育的新品种，这种稻粒属于一种杂交的产物，据说是产量惊人，颗粒饱满的--”

什么？杂交？

我的心“咚咚咚”地跳起来，“不可置信”的感觉在我心中狂猛地泛滥！

“是地，乐陶说地不错，这是我们国家新研究出的杂交方法，用这样的技术种下的稻粒，一分地收获的产量将比原来的老方法多很多很多！”

我不知道其他人听了这些话是什么反应！

但我知道，如果梅尔口中所说的真得是所谓的“杂交水稻”的话，这个世界就是真正让我吃惊了！

在自己那个世界，中国是世界上水稻栽培历史最悠久的国家，早在六七千年以前就已种植水稻，比秦国还早千余年。但几千年的发展中，水稻，仅仅是作为五谷之一，被人辛苦耕种，辛勤收获，每年的产量在几千年中也一直是一个水平。

在新中国成立后，中国这个大国，它的粮食问题就成了头等要解决的大事！“民以食为天”，上世纪90年代美国经济学家曾提出“未来谁养活中国”的问题，话中无疑是在说中国的粮食生产根本跟不上人口众多、人均耕地面积不多的形势，而且话中的贬低、嘲讽之意也是很浓的！

但在八十年代，中国的袁隆平向世人捧出了“杂交水稻”这一科技成果时，全世界都震惊了！而他的研究成果，是中国在脱离了西方这个所谓农业科学源头的情况下，自己创造出来的一项成果。却也是一项让全世界其他国家跌破眼镜的成果！

袁隆平的杂交水稻研究解决了中国人的吃饭问题！

后来，还作为中国出口的第一项农业专利技术转让给美国，引起了国际社会的广泛关注。

这些，无疑地证明了“杂交水稻”带给全世界的震憾，它是在农业上的一个突破性的发展！是最近几十年才研究出的成果。

并且研究项目已计划到2010那年！

而今天，我在一个异世界，在一个看起来相当落后的世界，竟然听到了这个词汇?

这里，与自己那个世界，似乎相差了几千年的感觉，却有这般高科研成果?

最重要的，竟然是海外国家的成果?

我震惊，并且升起一种不舒服的感觉，这个研究成果如果是智泱国研究出的，现在，我会捧着那把稻米来洋洋得意！

“红尘姑娘，你的表情似乎对这种水稻有什么感想？”这时，乐陶的话传来，而他的话提醒了我，我要控制自己的那种不舒服。

“梅尔先生，你此次来是为了推销这种稻粒为种子，还是要将其中杂交的方法也要传进来？”

这个问题的答案让我悬着心，而我希望是后者。

“葫芦丝”笑嘻嘻地咧着嘴回答：“红尘姑娘，我这次来就是想要把这门技术带到智泱国地，还专门带来了两上这方面地能手，而这些，就是作为种子才带来地，它是杂交后地第一代，远比普通地种了要好许多。”

一种情绪升起--

如果，这个杂交水稻能引进智泱国的话，智泱国的农业发展将突飞猛进，而一个国家要国富民强，首要的就是农业。

“这真是个不错的主意，乐陶，这桩生意绝对是一桩好生意！”我非常高兴，非常兴奋。

但乐陶此次却皱着眉，看着我，他仿佛十分奇怪我怎么会是这种反应？

包括其他人，也多是在不解地看着我--

我将眼对向梅无艳--

他似乎也不知我为什么会这样赞成这笔生意，但他的眼里是淡淡的笑，笑里没有什么不解，仿佛我做什么，他都不会奇怪，总是轻笑，轻笑地凝望着我，真怀疑我哪天犯下杀人放火的大罪时，他也会是这种目光，包容着我。

“红尘，这是异国的一种种植产业，但如果想要发展到本国却是难之又难的--”乐陶开口了，他从葫芦丝手中抓过一些稻种颗粒，沉吟--

他说难？我不清楚他具体指什么。

“红尘，如果接受一个外来国家不熟悉的种植方法，需要很多百姓的认可，而且智泱国对本国的畜牧业与农业都有明确的法例规定，不得檀用其他异域的品种--”

有这种规定?

我的表情提出了我的疑惑，乐陶继续说：“王朝也是为了保护本国的产业而设置的这条禁令，何况要百姓们全力配合，那是难上加难，百姓不会轻易相信外来的稻种，更不会放下前一年留下的种子来买这新种，对他们来说，这是在冒险！”

我明白了，我差点忘了了这个国家的全民思想是落后的!

但我此时心里升起的是，看到这种情况却不能不管!

在自己那个世界中，“四大发明”本是出自中国，而其中的火药却让西方国家继续研究，制成了火枪大炮，反过侵略我们，而国，本是发明之祖，却到头来死守陈规，闭门造车，最后，输在了不会发展上，让八国联军火烧圆明园，酿成了中国的奇耻大辱!

每到想起这段历史时，就会愤慨，而现在，自己到了一个异世国家，这个国家与自己那个世界的家园如此相象，却也是着雷同的发展进程?

固步自封会带来什么结果?

梅尔的家乡连杂交水稻都产生了，这个智泱国却还在原地踏步中?

一种强烈地情绪在心中鼓荡起--

我既然知道了，就无法漠视而过!

毕竟我还在这个世界中。

“乐陶，你多年来行商，也算有所成。这些年你有没有结交过什么达官贵人？”此时，我问乐陶，而我没有去问梅无艳，梅无艳也是商界成功的典型，但他的财富并不宜暴露，他的性情也不是那种会主动结交别人的。

我不知是我的话让大家意外，还是我的表情开始严肃让大家感觉到了我此时的庄重。

总之--

一桌人全部都看着我，静静地看着我--

而乐陶对我的问题有些摸不着头脑，正在考虑怎样回答我--

“乐陶，如果你有结交达官贵人，不妨与他们再多走动，使他们出面，看能否接近王朝的上层关系，让这个国家的制度做些调整，至少，在农业上不要这么固守，而这样做下去，智泱国只会沦为弱国，并且不久后，就会被强国而食！”

我没有夸张，我说的是我作为看多了历史的后人终结了历史的经验之谈！记载历史，就是要让人们从中吸取教训，避免重蹈覆辙，而我，作为那个世界来的人，这一点上，比这个世界的人眼界要宽许多。

乐陶吃惊我的想法，他可能并没有打算真得违背官府制令来做这笔生意。

而我此时，非常感谢葫芦丝这个人，他也许是想着这样能做成一笔大买卖赚很多钱，但这样一来，却带给智泱国太大的好处！

如果成功的话，智泱国会越来越国富民强，只要武力上再跟上前进的话，那将来，不会差！至少不会比别的国家差！

“红尘，要进入王朝统治高层，谈何容易？”乐陶在微微皱眉。

“不，乐陶，这件事是对智泱国的发展很重要的一件事，粮食的产量直接影响着一个国家的根本，民以食为天，保证了所有人的饱肚问题，才能谈其他的。据我观察，这位新王是个极不简单的人物，也许他可以看清其中利弊，改正以前的旧制。”

我想起所有关于这位新王的一切讯息，包括收伏黑云山寨一事--

我对这个神秘而属于异数的新王的判断是，这个新王不致于昏晕，说不定，真能像自己那个世界的康熙一样，会重视改革、勇于创新，从而带着国家，富裕强大！

满桌人这时都在看着我，而我语气是凝肃、认真的，他们看着我，神情各异，却全都没有说话，包括那个梅尔古鲁丝。

“乐陶，我们可以说服朝廷，先少量引进这种稻种，在全国各地找一些试点，看着第一年的效果，然后再让王朝决定以后的动向--”

我一边琢磨，一边说：“春天就要来临，播种的日子已越来越近，这件事应该及早地去做--”

抬头再看向乐陶，我认真而专注地看着他，“如果百姓觉得这种稻种的价格昂贵，乐大哥，你可能就需要折损一点利润，为了百姓能接受这种新品种，放低价格--”

我心里的意念此时是如此的强烈，如果古鲁丝拿来的技术与种子真与自己那个世界的杂交水稻能毗美的话，这个国家，会往前跨一大步！

乐陶神情也变得专注，他望着我--

“红尘，冲你叫我一声乐大哥，我乐陶愿意这一次让梅尔与朝廷做直接接触，而我乐陶从中不赚取半分利润，并且会极力辅助梅尔带来的种值能手在智泱国的试验种杜--”

一阵感动升起--

“红尘，我并且保证，如果我们能成功说服王朝接受这种品种，第一年的效果惊人的话，我乐陶将在以后的每一年都不会在这方面嫌取利润--”

他的口气同样是严肃而认真的，而他明白了这其中的重要性！

我看向其他人，他们的眼神是不一的--

当扫过梅无艳时，他依然淡淡知，却似乎在思索着什么--

是什么让他有了思索的表情?

而他眼里的思绪是在认真地考量着！

突然--

门外暴起一种声响--

接着，天空一片绚烂炸开--

我的脸算是正对着门外--

看到了七彩流光！

惊讶！

“哇--”是小雀，她忍不住喊了出来。

所有人的目光都向外望去--

那是什么？

那是焰火！

绚丽多彩，灿烂无比的焰火！

哪里来的焰火？

就在正天空，离得似乎很近，那花炸开得很大，却又不至于将火星带到门前--

“诸位不妨到门口看看--”乐陶这时招呼我们，他的笑似乎是早在安排，难道是他准备的这一场焰火盛宴？

而我的心已忍不住扯着自己站了起来，向外而去，却发现小雀早已跑到了门外廊下--

当我们一行，立在门廊下时，看满天的火花，摇曳、绚烂、多姿--

是谁说过，女人最爱烟花吗？

清风、明月的眼中已是七彩的流光--

小雀爷着头张大着嘴，眼睛瞪得比核桃还大，可爱的脸上是一片暇想--

而我，同样爱这一片绚丽，心中升起一种奇妙的感觉--

我仿佛看到了今日的智泱国，在不久后的繁荣昌盛--

医术发达了几个阶梯，农业前进了几个大步，其他的呢？

有一个英明的王，这个国家会像这天上的焰火，美好地盛开、绽放--

正文 第八十四章 红叶的背后

今天我醒得很早--

穿好衣，正梳洗，听得门外有些声音，拉开门的同时，就发现清风、明月正堵在“葫芦丝”前面，而明月的手似乎刚从“葫芦丝”身上缩回来。

但我开门的“吱呀”声惊动了他们。

只见清风扭过头来，看着我施礼，而明月似乎有些发僵，迟疑地转回身后，也朝我施礼，但她迟疑的原因我很快就明白了。

因为，我看到“葫芦丝”正大张着嘴巴，冲着我眨眼睛，却发不出声来，一只手还高抬头，那动作和表情告诉我，他又被点穴了。

我对清风、明月一笑，她二人躬身一礼后，退去，临去前，二人路过“葫芦丝”身边，清风水袖一摆--

葫芦丝就又能动能说话了。

他一恢复，就冲着我呵呵笑，开口说的第一句话是--

“红--尘姑--娘--我想把这个送给你--”他的咬字很清楚，而他手中递过一样东西，让我意外。

我没想到这个老外对于明月动不动就点他穴道这一行为丝毫没有不满，更没有抱怨，好象刚才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

他竟然不计较?

再看向他手中，是一个木盒，原木的表面，六角形的，像是普通的材质，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

“姑娘，你瞧瞧--里面吧--”他的蓝眼睛看起来很诚心的样子，但我没有接过。

“哎--姑娘--你不看看就不打算了，太伤我地心了！”他又双手捧心，皱起眉头，样子很苦恼，却分明是装出来的。

想笑，又憋住，这人不能给他好脸色，不然会顺着杆子往上爬--

但我接过了那盒子，摸一摸表面，打磨过的木头，不太大，很普通。

侧面有个扣卡，启开，一道蓝色莹光闪过--

眼被眩了一下，微眯后，再睁开--

嗯?

好美!

这个盒子中央也有个六角形的槽，四周同样的六角形的环形槽里似乎有什么麦粒似的植物颗粒，但--

中间槽里的莹蓝，让我拔不开目光，无法细细注意旁边--

“姑娘，这是--水--之--星--”老外在我身边做注解，而我没有移开目光去看他。

专注地盯着这颗蓝色的像宝石一样的东西，心里奇妙地觉得这东西异样的温柔，情不自禁地拿起--

它不大，两根手指轻轻拈起，在出木盒一刻，这蓝色的东西，中间就像有水波在流动--

嗯?

举高，放在阳光下--

我看到了什么?

清晨淡红的日在蓝色的水波间轻漾，从这面，能看到那面，透明而莹蓝，而那中间的水波又不太像液体，仿佛是这块东西本身的一种光影，类似水波而已。

“姑娘，这是蓝图圣物--水之星。”葫芦丝再一次在耳边重复这颗东西的名字，但这一次，“蓝图圣物”几个字吸引了我。

我看向这个老外，“梅尔先生，这个东西是否很难得又珍贵？”

如果是，我不能收，现在怀里还放着乐 陶的那块佩，却没找到合适的机会还回去。

“姑娘，蓝图国是个没落地国家，已经灭亡很外，这是我在许多年前路过一个荒原时，碰上一个胸口中箭的老先知，送给我地。”

“送给你？”他也是从别人那儿得来的？而那个蓝科国已经不存在了?

“是啊，我当初路过那里，看到他中箭了，想妖救他，但那个先知说自己活不长了，却又怕圣物丢失，就把这个东西交给我了--”

“你说的先知是什么意思？”我对这两个字格外感兴趣。是我听说过的那种人吗?

“先知就是嫩够预言祸福的人，那个老人应该是蓝图国地位最高地先知--”

我疑惑，如果那个先知真得很厉害，自己怎会身中羽箭？而且整个国家都灭亡了，他难道没有提前预测出？但我只是疑惑，却又明白，一个国家如果真的要灭亡，也不是一句预言就能够避免的。

“姑娘，那个先知哼厉害，他说我有一天会碰上一个黑发黑眼的女子，这个东西可以交给她--”

吃一惊！再想想，又有许多不通的地方，这个老外来到这智泱国，到处都是黑发黑眼的，未必就是专指我吧?

“姑娘，这个东西据说是很有点灵异地，但我拿了它许多年，也没有发现有什么异常地地方，既然那先知说这个东西不会总属于我，我就送给你--”

心里一动，有灵异？我目前很需要有灵异的东西，而且那先知既然说过让葫芦丝将这个东西交给一个黑眼黑发的女子，莫非真得是指我?

难道这就是我与这个老外不停相遇的真正原因?

一阵欣喜，这个东西就算没有灵力，它的眩美也让人心醉--

“梅尔，这些是什么？”我终于想起看一看那周边槽中的植物颗粒。

“姑娘，这些是痴情果地种子--”他的笑咧得很大，眼睛里又升起那种火热，“这些种子在春天种下，三年会，会出苗长成树，再三年后，树长会长出红叶，而再过三年后，长红叶的同时，会开一种蓝色地花，如果长到十二年，就会在每年地冬天结果，是一种非常漂亮，形状像桃子一样，大小却像樱桃一校的红色痴情果--”

我听得发怔，这是什么种子？三年成树，六年长红叶，九年开蓝花，十二年后才会开始结果？而且还是桃形果？那不是和心脏的形状

有点象吗?

但这老外嘴里还说出樱桃，莫非他们的国家这里连樱桃树也有了?

“我地庄园有这种痴情果，可惜种了只有七年，每年只能长出一树地红叶，还不到开花结果地时候--”

这种植物怎么就像人参果一样的难成？而果实能吃吗?

“姑娘，如果痴情果长到结果的那一天，两上相爱的人吃下上面并蒂而结地果实，相传会一生一世相守相爱地--”

并蒂果？这种果实是一对一对长成的?

“我庄园地这种树还又五年才能结果，而这次来没有想到会遇上姑娘，不然，我会带上痴情花的味，送给姑娘，来表达我的一片爱意--”

等等，他又开始说那个词了！我皱眉--

“喔！姑娘，对不起，在我们国家，如果爱一个人就要勇敢地表搭出来，否则是会被视为懦夫地，而且现在没有其他人在，我--”

“梅尔先生，如果你是为了表达你的心意，这些东西我不会留下，你收回去吧--”我必须得给他一个明确的回复，不能让这个人产生任何误会。

“喔，不--姑娘，这些种子是不值什么地，而这颗水之星也不是属于我地，我将它们送于你，不是在向姑娘表达什么，如果真要表达，这些是不适合地，也完全表达不了我地心--”

嗯？那什么 合适？什么才能完全表达？我不想研究这个问题。

但这颗水之星让我心动，如果真有什么灵力的话，会不会帮助我。

“姑娘，这些种子你留下，它非常蒿成活，而它从开始长叶时就会非常非常地美--”

是吗？我在想像一树红叶的情景--

等等--

红叶?

我从怀里取出一只扁扁长长的小匣子，这是我路上买来的，非常薄，携带也方便，而那里面装着那片叶子。

打开，取出，红叶依然完好，用丝绒衬着底，它没有半分损失。

“咦？姑娘，你怎么有这种叶子？”古鲁丝的一声惊呼，让我的希望打破，难道乐陶当初送我的，真的是这痴情果的叶子？

“梅--尔--先生，你仔细看一看，这片叶子与你口中所说的痴情果树上的红叶是否一模一样？”

我怎么也有点口齿发僵了？

他接过，看了几眼，脸上的神情很诧异--

“怎么可能，这智泱国没有这种植物，你怎么会有这种叶子地？”他的话是在确定这的确是痴情叶？

我退后一步，头脑发胀--

“咦，这上面好象写着什么字？我不认识，是你们智泱国的字吗？”古鲁丝的声音再度传来的同时，我从他手里连忙抽出那片叶子装入木匣，收回怀里。

“谢谢你，梅尔先生，我有点累，想回屋里休息一会儿，你的好意我收下，你请先回吧--”我想一个人静一静。

“姑娘？你刚刚起床就累了，是不是身体不舒服？要不要看看大夫？”

看大夫？梅无艳就是大夫，我要真生病，用得着去请大夫吗？

可我没有生病，而是心里突然非常地累--

“我只是想再睡一会，没有什么不舒服。”我回绝他的好意。

“如果真是这样，那我就先告辞了，希望姑娘招点康复--”他眼里有些狐疑，他难道从那片叶联想到什么了吗？

乐陶去过他的国家，那片叶子是从奥兰国带回来的吗？

古鲁丝弯身一礼，退去--

而他的那一礼，竟是标准的绅士礼，我现在终于想出来，这一次与他见面后，他有哪里不同了--

那就是，他身上多了一种绅士的风度，那种夸张似乎少了许多。

难道仅仅是因为他换回了自己回家的衣服，还是听了我那日对他说过的话?

又或者这才是他的本来面目?

头有点乱--

我得静一静，一个人好好地想一起---

正文 第八十五章 一吻飞雪中

不知什么时候，又下起了雪——

我一整天都推说自己昨夜没有睡好，想大大地补一觉，便躲在屋里，没有出门——

小雀中间送来三餐，一个劲地打量我，问我要不要起床，说外面已经来了一拨又一拨人，都是在门前转转，便又走了——

不用她说，我也知道，我根本没有睡，眼睛也一直睁着，窗外人影晃了几晃，我大多是看清楚了的，只是没有看到梅无艳曾来过。

他的身形只要在窗前一闪，我就能认出来。

而我笑眯眯打发走小雀，又躺了一会，看天色已黑透，爬起来，活动活动，发现身子骨快要僵掉了，便偷偷打开门，偷偷蹿出去——

院子里盈雪纷纷，飘飘洒洒——

这个冬天，没有几场雪可下了，而这场雪，很美。

后日晚就是探花节，过了子时，就是新的一年到了，云蓝衣路上没有耽搁的话，明天入夜前也会赶到，而后日夜里我们是不是会聚在一起过个大团圆年?

想起来，也真是热闹。

大家虽然不是亲人，却有一种甚似亲人的感觉，在这个世界，自己何时有了这么多的朋友? 如果风楼竹苑中的兰嫂与翠儿姐弟也能一同相聚的话，那就更完美了。

好像忘了花语和树影，还有做得一手好菜的薛嫂夫妇……

大家如果都在一起，这个年，会是我生平最热闹的一个年。

时间真是奇妙的东西，有时过得很快，有时又过得很慢。现在，我觉得太快了，快得想让它慢一点，不想春天那么快的来临。

似乎春天一来，一切就又是个开始，自己也又要踏上寻找回家的路——

乱想间，放眼，看宽阔的院中——

雪花飞，月色不见！

到年底了，月亮早成了一条线，想看也看不到，但天空中，因漫天的白雪，而显得天地间很亮。

长长廊下，每隔几步就是红灯笼一挂，桶圆形的，很喜庆，也很温暖，而四处无人——

现在应该是自己那个世界的晚上十一点左右，在这个世界，就算很晚了——

我走走停停，只为了消遣，躲屋里一天，健康人都会受不了的。

一路上都是顺着人少的地方走的，偶尔碰上个人，也是这府里的下人，认得我，冲我行礼后，便各自该做啥做啥去了。

雪飘然无声，我走路轻悄，不知走了有多久，想着再逛逛就回到屋里去，并希望这番走动，能让精力旺盛的自己后半夜顺利入睡。不然的话，自己可就是自作自受了。

嗯?

我站住——

天地间、雪漫漫，纷纷扬扬织成幕——

如絮的飘雪中，一个背影，远远地遗世而立——

我何时竟穿过了角门，来到这“傲来居”通长的花园中？眉睫有雪在覆下，我眨眨，看远处那个背影——

他，白袍一袭，墨黑的长发披在身后，清清冷冷，颀长而立——

是梅无艳?

夜半时分不在屋里，为何一人在这里?

我有些犹豫是应该走近些，还是应该转身离去，却在这时，一只大鸟扑过——

眼一花，雪色中多了一个人。

一个通体乌黑，戴着斗笠的人。

他的出现就像一只鸟展翅飞到了场中，然后立在梅无艳身后——

风带来一些杂碎的声音，那个突然出现的人似乎说了些什么，我听不清楚，不由往前走动——

而他是敌是友?

如果是友，他的身上怎么是那样的肃煞? 不是单纯的冷，是一种煞气！仿佛是冰冷无情的利刃，包裹在一团黑布中。

如果是敌，为何梅无艳始终没有回头，而那个人直挺的身子，微微地向下一躬，像是施了一个礼？却不是向前扑去?

离得近了些——

“公子，请您一定去——”那个人的声音像冰，无情、冷硬，他的话被迎面的风吹来，像刀一样刺进我的耳朵里。

“回去——”梅无艳淡淡的声音传来，“告诉他，我有自己的事——”

与他身后那个人的声音相比，他的嗓子发出来的话语，无疑像是一曲佳音，在飞雪中滑过，却是一曲漠然清冷的佳音。

他的漠然，让那黑衣人有了反应，我看到那微躬的身子一震，突然“咚”的一声，跪下！

声音很响，我听得分明，他跪在了梅无艳的身后，双膝着地。

“公子，请您以大局为重，请您以大局为重——”他开始重复后面的一句话，并且头开始重重地下磕，就像一截钢刀，突然折断——

硬直的身子猛然磕下去，碰在地面上，“梆”地一声重重地响着！

梅无艳没有回答，不语——

风过，他袍裾翻飞，衣袂翩翩，发舞随风——

他的身影依旧清冷，在茫茫雪色中，就像是随时都会御风而去，不似这凡尘中人——

那个人磕了几个头后，把头深深伏在地上，没有抬起——

“公子，不到万不得已，绝不劳烦公子，这一次烦请您再出山一次，否则局面无法收拾，属下也无颜回去，甘愿在此自己了断——”

他的声音依然是刀，这时却像一把随时要绷断的刀，语气中加了分坚定。

他是在威胁梅无艳?

听到这里，我只能听出这么些意思，而他要梅无艳去做什么?

雪在继续，时间仿佛凝滞——

不知过了有多久，那个黑衣人突然站起，寒光一道，像闪电一般!

我就听到“叮”的一声，有什么东西坠地，然后，梅无艳已不知在何时，转过了身——

他就在我眼皮子下，转了过来，我却看不清楚他到底是怎么转过来的，而我中间根本没有眨眼。

“回去，告诉他，我随后就到——”梅无艳冷冷地说着，我敏感地听出了他的话里有寒意，而那个人从地上捡起一把匕首，躬身近一百八十度地施了深深一礼，然后转过身来——

他刚才难道是在准备自刎? 那寒光闪过是他把匕首向脖间抹去? 而“叮”的一声是梅无艳打落了他的匕首?

我在揣测——

却发现身上寒毛直竖!

因为那个通身黑衣的人已转过来，直直地把头冲着我这个方向。

我看不到他的脸，却强烈的感觉到他斗笠下的一双利箭在向我射来!

那是他的眼在盯着我吗?

这个人，就是一把冷硬的、磨利了、带着重重杀气的随时都要杀人的刀，而他现在就像被黑布裹着，却在刀柄处，抽出一小截寒芒，那寒芒就是他盯着我的眼神！

他要杀我？

我的直觉告诉我，这个人是打算杀我！

如果他的眼真能放飞箭，我恐怕已在他转身的一刻，倒地！

汗毛竖得很直，鸡皮疙瘩也在排排站起——

却在突然间，发现盯着我的寒芒消失！

身上也突然轻松！

又是我看不清楚的情况下，那个杀气逼人的黑衣人已被人扣住——

他的咽喉，被一个人的两指扣住——

是梅无艳？

梅无艳竟然用两根细长如玉的手指扣住了那个人的咽喉，同时那个人的双脚离地！

嗯？

那样被扣着要害提离地面，会是什么感受？

那个人一定快喘不上气来了，而且咽喉会很痛！

“你记住，如果再有任何人用这种眼神盯着她，这就是你们的下场——”

梅无艳清冷的声音传来，而他衣袖翩然间向后一挥，三棵白杨，“嘎吱”一声，齐刷刷从中拦腰而折——

我惊讶地看着距离梅无艳近三丈外的树，只有一声“咔吱”的断裂声，但是三棵树却是同时倒地，而断裂处，是同一个高度——

“小……小……小的……明……明……明白了……”

我听到那个被扣的人，断断续续地说着这句话，而他的声音里是惊慌、是恐惧、是破碎一片——

在没有刚才的肃杀与冰冷！

一个人只有在受到严重打击时才会是这样的吧？他就像是个死士，像是一个杀人的机器，我以为他不会有情绪，除了冰冷就还是冰冷，结果他在毫无反抗，也反抗不及的情况下轻而易举地被梅无艳控制后，他终于有了其他的反应！

接着，那个人消失了——

消失得仓皇而狼狈，似一只掉了羽毛、损失了士气的秃尾巴的雕！歪歪晃晃地飞去！

雪仍然在下，似乎一切都没有发生过。

我怔怔地站在原地，看着那白衣翩翩的人，行云而来——

他越来越近——

来到我身前——

“红尘——”他唤我，像天边传来的声音，像午夜花瓣绽开时的美梦柔情。

“我们又要分离——”他说了这么一句，声音却有着颤音。

颤音？

我不解，看向他的眼里——

那眼中的是什么？

熟悉的雾气泛起，渐渐的盈了水气？

那里面为何是悲伤？为何是让我心颤的痛苦？

他说又要分离？他要走了吗？

对了，刚才那个人来，就是要请他走，而他，答应了，像是不得不答应了——

我有些发怔，不知为什么，跟着那双眼，心头泛起酸意——

似乎在慢慢地扯开一个洞，就在心口处——

这个洞越扯越大，让我那里有些痛——

“红尘——”我被一把揽进一个怀里，而我听到了这个怀里胸膛中的心跳——

我被越揽越紧，紧得好像要嵌进他的身体里——

这种感觉，仿佛自己是在被深深地需要，而我竟没有想要挣开。

“红尘——”又是一声低唤，让我开始迷蒙。

“红尘，抬起头来——”他在说什么呢？我在模糊中不由得按着他说的去做，而在他的怀里，感到无比的暖意。

抬头，又望进他的眼里——

天上的星啊，为何全被打碎了，撒进了他的眼里？而碎星闪闪处，是那萦绕的轻雾——

“闭上眼——”他似乎在这么说，我不想闭，想多看看那双眼，但我无法自控，眼睛已经自己闭上——

身上被紧揽的暖意更真实的传来，而我闻到了一种兰花的清香——

这如兰的淡淡的香气似乎越来越近，离我的口鼻越来越近——

接着，我的唇上，被兰香覆盖——

是什么？

这又是什么感觉？

我仿佛飘了起来，我仿佛身在云端，我仿佛已飞上天界——

叹息——

心里的叹息——

让我忍不住轻启口齿，叹息出声——

却发现声音没有出来，而兰香更浓，蹿进我的口中——

舌尖一阵电流闪过，一阵酥麻——

酥麻从舌尖，很快漫向全身——

我有些力软，整个身子开始站不稳——

而一双手臂搂着我，紧紧搂着——

合着的眼中仿佛看到了无数的星星，在我身边闪烁——

我来到了群星中？我飞到了银河里？我与众星共舞？

而兰香的甜蜜，让我的舌发颤，跟着那甜蜜，轻轻的挑动舌尖——

又是一阵酥麻——

我的身体似乎因这种酥麻而很难过，仿佛需要更多的什么——

心里的那个洞在渐渐弥合——

“红尘——”口齿间迷蒙的呢喃，让我睁开了眼，望进一对深不见底的雾眼中——

这双眼啊，怎么从碎星竟变得深沉？而雾气依然？

周围的雪花似乎在半空中停顿，周围的一切似乎都已静止，像定身术一样，不再动，只有他，只有他的每一丝气息在动——

天，突然又开始转，地，突然开始塌陷——

而周围的静止停顿突然开始飞速的旋转！旋转！旋转！

我要晕了过去——

“红尘——”又是一声轻喃，又是在我唇齿间——

那是什么在轻碰我的舌尖？

一股股兰香袭人？

“红尘——”

“红尘——”

“红尘——”

……

我的名字似乎被呼喊了无数遍，而我一遍一遍地迷醉地听着——

直到——

兰香突然从我齿间褪去——

直到——

我又被紧紧地按在一个胸膛前——

这一次，我听到的心跳是猛烈而快急的，仿佛有无数匹奔马在里面驰骋——

这心跳合着我同样快急的心跳——

而我的脸，很烫很烫地被按在这个怀里——

“红尘，如果能够，我要带你一起去——”头上传来如梦似幻的声音，一贯的清雅中，似乎有了些沙哑？

“红尘，相信我，这是最后一次，最后一次我离开你的身边，我再度回来时，永远不会和你分开——”

我听着，好像是场梦，这个梦如此让我沉迷，沉迷而无法自拔——

然后——

紧紧揽着我的双臂，又狠狠地把我往里捺了一下，捺得我快要呼吸不过来，突然放开——

身上的暖意顿消——

“红尘，我会用我最短的时间赶回来，你，等着我——”

一道更加沙哑的声音留下这句话，然后——

白色的身形，在天空中像飞鹤一般，翩然而去——

消失在漫天的雪网中——

消失在天尽头——

我怔怔地看着——

不知自己身在何方——

正文 第八十六章 千年寒滴泪（上）

手里攥着乌金链子坠着的紫色的千年寒滴泪，我，看着对面的这个人——

而这个人是乐陶。

有点不知道该怎么开口，因为他在用一种古怪的目光盯着我——

这种目光让我不自在——

他今天怎么了？

眼里为何是这样的深沉？深沉得完全不像平日的他？

他的笑呢？

怎么变成了若有若无？似乎想笑，又似乎笑不出来，有些勉强地挂在嘴边——

灿烂的阳光在他的脸上褪去，今天的他是心事重重。

如果不是有两个疑团要向他寻求答案，我并不想单独过来找他。

“乐大哥，来了也有两日，一直没有问你关于眯眯的事。”我让自己显得尽量地自然，让自己抛开昨天关于红叶的记忆。

而前日圆桌共席时，看烟花灿烂时，他答应向朝廷尽力推介古鲁丝带来的新品稻种时，我曾称呼他“乐大哥”，从此，也将一直称他乐大哥。

仿佛自己对那个世界中老哥的感情，移在了他身上。

“眯眯？”乐陶听到我的问题，扯了扯嘴角，但他在迟疑，并没有回答。

他的迟疑，让我有种不安，难道？

一丝苦笑，在乐陶唇边滑过，他从来没有过这种表情，而眯眯说过，他们兄妹向来都是笑着的，无论遇上什么事，都不会悲观和放弃，而乐陶，这一点应该做得很好，让他的妹妹始终对他充满了信心！

除了他在乌城郊外，与那陆绸和胡人对决时露出过一片冷峻外，他从来没有过其他不快的表情——

“乐大哥，眯眯到底怎么样了？”我追问，眯眯如果没有确切的消息，乐陶又为何会出现在乌城？而不是去找眯眯？

“眯眯应该在兔丝国——”乐陶终于回答，像是想了很久，像是不愿去面对这个问题。

“兔丝国？就是发现眯眯发簪的那个国家？”我顺着他的话问，如果眯眯真在兔丝国而没有回来，乐陶为什么还在这里？

“兔丝国与智泱国紧临，疆城虽比智泱国小，但比其他邻国大许多，眯眯只留下一点踪迹，要想找到确切的位置，很难——”

乐陶说出这句话时，似乎也很难，他是压在心底一直不想说的？

我几乎是立刻地问出口——

“乐大哥，那你为何不快快去寻？有一点踪迹总比一点都没有要强！”眯眯的脸似乎在我眼前泛起，她的银铃般的笑声，似乎在我耳边回荡——

自己本是为寻她而去寒月城，却在中途遭遇了那许多事，竟然把眯眯放在了脑后。

是因为有摘星阁的插手，自己觉得定然能有个好结果，所以这段日子就没有太迫切地去想吗？还是因为乐陶也是个执意而有能力的人，使我放下了这颗心，没有再去着急？

自己本是要无牵挂而去，却发现牵挂已是一身，而我，何时才能结束这一切？

“为什么？红尘？你问我为什么放下眯眯的事赶回来？”乐陶的声音这时传过来——

但他的声音竟然是比表情还要深沉的深沉？

我望向他，他的眼也在望着我——

那是凝视，深深的凝视——

诧异，他为何是这种眼神？突然让我觉得这个问题我不该问，而他那深深的眼底，在这时泛起一种失落，很浓很浓的失落——

接着，一声叹息——

叹息声让我心里颤了一下，只有一下，但这声叹息让我想立刻忘掉，我不想再听到叹息，不想再听到任何男子对我发出这种悠长而含着无限惆怅与悲凉的叹息！

“乐大哥，你可听说过千年寒滴泪？”

我几乎是匆促地问出了我今天来的第二个问题。

似乎想避过什么，有些慌急地问出了这个问题。

我来之前，抱着一线希望，乐陶惯走大江南北外，还常去异城，他的见识和阅历，是非常丰富的，他应该听闻过许多故事，也应该知道许多方面的传闻。

“千年寒滴泪？”乐陶讶异了。

他的讶异是那么的强烈，让我不由的怀疑，他莫非真的听说过千年寒滴泪?

“乐大哥，你看看这个——”我将手中物交给他，他的神情是诧异外的诧异。

而我今天之所以来找她试着问一问，也是因为昨夜发生的事情，让我吸力快要胀得透不过气来。

我站在雪中，不只站了有多久，望着那身影飞鹤一般而去的方向——

直到一阵强烈的异光，在我脸前不停的闪烁，闪烁到我无法不去注视的地步，我才有点惊醒过来。

是什么光，晃得我不得不注意他?

只在脸前，却看不到?

回神很难，但终于回神后，我才发现那道光需要低头来看——

是莹紫的光!

是从我脖颈间发出的光!

即使我穿着厚厚高领的衣裳，这光也能从一丝的缝隙中像要挣脱牢笼一般地钻出来!

而且，比前两次更加的强烈，强烈到我低垂着头，看着它——

并无法自抑地伸手解开纽扣，敞大衣领——

紫光更威!

那么小的一颗水晶，怎么能发出那么强烈的光?

如果是在室内，会照亮半个屋子!

而夜深人静时，白雪盈盈中，它的亮是惊人的!

我盯着它，却没有了第一次的那种想要立刻摘掉它的欲望，好像它在向我诉说着什么——

心里升起一种莫名的情绪，指尖向那颗泪滴形摸去——

碰触到的一瞬间——

被雷击中——

全身猛烈的震动，还有一种疼痛！

我想拨开手——

却发现眼前闪过一幕幕场景——

有金色的莲池、有琼楼玉宇、有腾起的氤氲、有羽霓霞裳、甚至听到了仙乐飘飘……

是什么音乐如此动人？竟比那《天上人间》毫不逊色？

我的眼大睁着，眼前闪过的一切，与漫天的雪花相融——

哪一个场景是真？哪一个是假？

为何雪依然在下，而那金莲朵朵、霓裳群群却看得分明？像过电影一般，在眼前一场场闪过——

闪过后，便是虚无一片，再然后，在云絮一样的烟气中，我看到了一个背影——

那个背影，立在远远的一处雕栏前——

似乎有重重烟雾，真在我和他之间——

他是谁？

背影颀长，一袭似白色又不似白色的长袍拖在地上，在他身后，拖得很远——

而一头如瀑一样的长发，像泄开的飞墨，沿着他长袍的弧度在洒下——

他是谁？

为何看起来有点熟悉，却又有点陌生？而我为何在心里竟然有种难以解释的酸楚泛上？仿佛那个身影是我的渴望——

渴望那个身影的回眸一视，渴望他能看我一眼，渴望了似乎很久很久，久得我心里已是千疮百孔——

他是谁？

他可会真的回头一笑？

他的身形与梅无艳前一刻的背影有些相像，而他的发是完全披开的，没有梅无艳那样轻轻的一挽——

但他们又不完全像——

在我想要看到他是否会回身时，在我心里的那种渴望逼得我上前两步时——

一切消失！

寒滴泪的光也在同时间消失！

所有的幻像都没有了，天仍然是那个天，雪仍然是那场雪——

而我，却对自己刚才那种渴望的心理不解——

仿佛我体内不是一个我，而是由另一种情绪在原本的我心里升起，那种情绪是被什么强塞进我心里的——

让我的思绪纠缠——

一个是原本的我，一个是莫名的我——

两个我，在心里，将我弄得很乱——

而昨夜回到自己的卧房时，已是四更天！

就是那么神不守舍的回去的。

仅是短短一夜间，似乎有什么奇怪的东西涌进我的胸膛里，胀得我难受，胀得我无法舒泄，胀得我不得不早起，想要弄清楚其中的一切——

于是，千思百想，百想千思，只能想到来问问乐陶，希望他的阅历能给我带来点讯息——

而乐陶的表情，让我看到了希望，他似乎真的听过这颗寒滴泪，而他正在仔细地观察着我递过去的链子，沉思——

“红尘，这难道是所谓的寒滴泪？”乐陶抬眼看我，他眼里刚才的那种深深的凝望已收敛许多，但换上了一些不可置信。

“不知道，有人说它是，我便来问问乐大哥，看有没有听说过这件东西——”我故意说得清淡，也想让心里同样变得清淡，而我，开始在想梅无艳——

他现在在哪儿?

我没有问他到底要去哪里，但我的心中却在不时地猜测着，他现在到底在哪儿？大雪封路，他赶路可赶得顺利？

“红尘，关于千年寒滴泪只是一个传说，很久以来的传说，但世上有没有这样东西却是无法考证的——”乐陶抚摸着那根细细的乌链，一边说一边轻轻地“咦”了一声。

传说？我听到这两个字有点发怔，还是很久以来的传说？

“红尘，这链子竟是百刃难断的玄寒乌金链！”乐陶再度望向我，而他眼里的惊讶传染给了我。

嗯？我的眼望向那根链子，我根本没有仔细研究过那条乌金色的东西有什么稀奇，但现在看来，这链子也是不寻常的。

“红尘，你不知道？这玄寒乌金链是地底蕴育万年所成的软金，但看起来软，却是吹毛短发的宝器也难开的，而它竟被打造成链子！”

乐陶的语气中有浓浓的疑惑，浓浓的不可思议，“是谁有这种冶炼的工艺，竟将上古利器也断不开的玄寒乌金打造得如此精细，而且还是环环相扣？”

那链子是一个又一个的小环扣起来的，每一个扣都没有缝隙，当初我虽然对这个世界有这种精湛的工艺有些奇异，却没有太多想——

现在由乐陶一提，才感觉到这其中的不寻常——

“红尘，着细细一根链，链住这紫色一滴泪，就是神兵利器也万难断开，这颗泪滴也永远被它链住了——”

乐陶在缓缓地说着，而我心里升起一种古怪的念头——

他只是根据他的判断来推测，而我却在觉得他说的那滴泪就是我，而锁住我的万年乌金链就是——

不要想！

不要想！

他不在身边，我不要自己折磨自己！

“红尘？”乐陶在看着我，“你怎么了？”

他在问我，而他的眉头深皱——

我笑，努力笑——

“我没事，乐大哥，我要听你讲故事，关于寒滴泪的故事！”

他凝望我，又是那种不可捉摸的凝望——

“红尘，这是一个千年以前的传说，如果你要听，我就把我听来的都讲给你——”

我要听——

而且是必须要听！

不管这一颗紫色的水晶似的东西是不是传说中的那个寒滴泪，但哪怕有一丝丝牵扯，我也要听！

正文 第八十七章 千年寒滴泪（下）

相传，在天界，位列仙班的仙人凭法力的强大与修成正果的时间，而分为上仙、大仙与小仙。

上仙是法力最高，也是最有地位的。虽然仙界与人界不同，但依然分等级，只是脱出了轮回，享受无限的生命，却抛开了七情六欲。

大部分的仙都有司职，无论行云布雨还是掌管四季，都是在各司其职，但有一些散仙，不司职，却又有无上的地位，逍遥三界外——

而在为数不多的散仙中，有一个无尘上仙，他在仙界中，有近万年的修为，是仙班中资历很高的一位。

他原是天地混沌时就出现的一块璞玉，虽然饱受日月精华有了灵魄，却因为在石中被埋没，一直没有机会脱出石材，露出玉质。

直到有一天，一只斧劈下的同时，这块璞玉才见了天色，而当时，下斧的人并不识得石中有玉，竟把玉分成了两半——

那还是在器具落后的远古时代，斧器也是木为柄、尖石为斧头的粗糙器具——

而劈斧人也是在试试斧的锋利，却是无心地将那块玉给显了出来后，便掉头离去——

从此，那块玉一分为二，却又紧邻着，共同沐受日月精华、山中灵气——

并亲眼见证着物种在不停地进化、演变，山林因各种的原因在变迁——

而山外世界中的人类也在不停地繁衍生息、不停地发展——

直到有一天，两块玉幻化成形，一为男形，一为女形，二者本是同根生，却分为两支，千万年中相对而视，共同修行——

后来，又共同入天界，开始见证着天界的沉浮演变，看着一个又一个灵魄，从不同的形幻化而来，天界也越来越热闹，仙也越来越多。

（同时，不只是仙在多，魔也在多，“正”的增加的同时，“恶”也在增加，这是事物演变的规律，而正邪善恶本就是相对来说。）

天界在演变中发生过很多事，但关于寒滴泪的事要从千年前来说——

一千多年前，天界又多了一个小仙，故事就开始发生了——

这个小仙原是一株紫萝草，经过天地灵气的蕴育和后来的修为，终于幻化成形，因仙母一次出游，见她在凡间深山大泽中修炼，很是虔诚，便带回天界，成了一个小仙。

她在天界，原本过得很平静，也甚得众仙的喜爱。

但在有一天，她遇见了无尘大仙，一切便开始转变——

这位无尘大仙不但法力高强，相貌也是诸仙难以企及的，因他脱自玉体，除了有无法形容的色相外，他那如玉一般的温润、却又带着出自深山清泉旁的清冷淡雅，吸引了许多女仙，其中不乏对他动了凡心的，而因他从来未见识过人世间的男欢女爱，也根本察觉不到那些女仙对他的心思——

久而久之，天界中，他的清冷无情，也成了不争的事实，而他的定性也是在天界中最为显著的。

那些对他动了心思的女仙见他毫无反应，也就慢慢熄灭了心中的蠢蠢欲动，毕竟那是有违仙律的，如果犯戒，会受到严重的处罚，而只是单方面的相思，又有谁会愿意去冒那个险?

所以，无尘上仙身边的情劫，便一直是在平和中进行的——

淡如飞尘，冷如清霜，变成了众仙对他的评价——

而那位紫萝草出身的小仙，却在天界的一次聚会中，无意间看到了无尘上仙第一眼，这一眼，便使这位小仙，不再是原来的她。

她开始关注无尘上仙，开始出现在任何一个无尘上仙可能会出现的地方，却与大多数女仙不同的是，她只是在暗中关注，默默地看，从来没有表达过什么，也从来没有想引起过无尘上仙的注意。

这样过了很久，她的心思被另一个小仙发觉，那个小仙，原本是只兔妖修炼而成，修行时，曾与紫萝草有些纠葛，虽然入仙界，却妖性未除，始终想着抓住紫萝小仙的把柄。

在她发现紫萝草对无尘上仙动情时，她告诉了另一个神。

这个神，虽同在天界，却不在仙班，是西方神佛中的一个修为也算高的大神。

这大神在人间走动时，曾在深山中见过初化人形的紫萝草。

在郁郁丛山中，他正在追一只欲偷他宝器的蛇妖，而追到那山中，无意间遇到了正在飞瀑下赤身洗浴的紫萝草——

作为神，对女相的皮肉本是没有感觉的，但紫萝草幽幽清唱、划水嬉戏、自由自在、悠然自得的影子入了他的眼，却让他的心里从此种下这个女子的身影——

并且会在夜深人静时，在紫萝草变回本身，依在山间一块石旁入睡后，他总会在不见五指的夜色中，遁入那座山，隐在暗处看那块石前的一株紫色的草——

并且是一年又一年地默默地看着——

当紫萝草入仙界后，他再去，发现不见了踪影，曾用神力寻找，而无果。

却在一次去仙界办事时，无意间又再度重遇紫萝草。而重逢使他认清了自己多年的心思，开始接近紫萝草，并在不断的表达着自己的意愿。

紫萝草却不认得他，也不知道这个神无数次在暗夜里凝望着她入睡。对他的接近毫无察觉，更没有反应，但这一切却被那个兔妖看在了眼里——

兔妖与紫萝草的纠葛，缘自于兔妖曾在紫萝草初化人形时，曾偷偷在夜间想去吃掉她，却被守在一旁的那个神发现，吸住了兔妖——

而兔妖流泪，借口并不知道那株草已化人形，以为只是普通的草，请求神放她一马，并且许诺以后再也不会来冒犯，会潜心修行，多行善事——

在紫萝草什么都不知道的情况，她有了一个对她倾心的神，也有了一个敌人。

而兔妖吃她未成并不是嫉恨她的重要原因，而是她在那一夜看到了那个隐在暗处的神的真正面目，并开始心生向往，动了情欲——

她像紫萝一样，频繁地接近那个神——

当她发现那个神只在夜间出现，并每每守在紫萝草身边时，她开始改变睡眠习惯，日间睡，夜间出，总会用一些花样想让那个神在暗中出现，来注意她——

虽然有时成功地将神从暗中引出来，但除了对她的一番惩戒外，便不再有其他——

当许多年过去，她仍无法获取那个神的注意时，开始痛恨紫萝草，并把恨埋在心底——

白日里，紫萝草是人形，法术要比她强，她无法让心中的恨得逞，而夜间，又因为那个暗中的影子而无法下手——

即使哪一夜那个神并没有来，她也不敢下手，因为那个神隐起来时，凭她的法术根本看不出，怕对方就在暗中——

而在紫萝草入了仙界后，她只看到神来过一次，她羡慕紫萝草被仙母看中带去了仙界，而她嫉恨多于羡慕，即使知道紫萝草去了何处，也没有告诉那个神，在最后一次看到那个神时，她曾再次试图让神注意她，却发现从那一天后，神再也没有出现过——

于是，她开始刻苦修炼，并在寻找每一个能入仙界的路，目的只为了一个——

紫萝草能得到的一切，她也要得到，而到了仙界，她的身份将不再是妖——

当她费尽心机、将心底最深的嫉妒深埋后，她终于在很多年后，如愿地进入了天界。

而当她再见紫萝草，发现紫萝草对无尘上仙的心意，她便开始策划一切——

先让神知道一心挂念的紫萝草已出了他的预期，将心付给了一个上仙，而神知道后，果然采取了行动，开始不顾一切地要紫萝草与他情意相投——

而紫萝草对无尘上仙的心意，本是在暗里的情潮涌动，并没有出格的行为，但她却是非常执意，在知道神对她的心意时，毅然拒绝——

神为此暴怒，也为此几乎发狂，而兔妖在一旁看到这一切，见神对紫萝草非但没有伤害，反倒是伤害自己时，她更加地憎恨紫萝草——

于是，有一天，天庭几乎所有的仙都知道了一件事——

知道了他们眼中平日默不作声、一想安分守己又甚得众仙喜爱的紫萝小仙竟然偷偷地在专管人间爱情、为人间男男女女之间牵红线的司情仙（应该是月老）那里，将自己与无尘上人的泥塑牵了红线，并埋在情根树下！

这件事让所有的仙都震惊，而他们几乎在同一天都知道了这件事——

当这件事被天界众仙都知道时，仙母想徇私，却已是无法当众来徇了——

思凡之心在仙界中是最大的罪，其中犯了情欲的念头，是罪中之罪，众仙在商量怎样来处置这个被仙赃俱获的小仙——

而紫萝草被人发现情根树下埋着的那对牵了红线的泥塑时，没有言语，更无反驳——

众仙见她默认，且没有认错的态度，商量后，惩罚的结果是要贬她重入人间，受轮回之苦，受生老病死之苦，受人间各种灾劫！

但当判决结果宣布时，众仙也都知道，这是仙母在或多或少地徇私，按例，她是应该在天界受割仙体的刑罚的，但她只是一厢情愿，没有双方共同的偷情，够不上大罪，众仙也就睁只眼闭只眼——

谁想到，这个紫萝草知道自己要被投入人胎，而将忘记一切前缘后果时，她竟不肯服判——

她的态度震惊了天界，所有的仙都无法理解，她在想什么？这已是轻罚，如果她在人间能重新修炼，还是有机会可以重返仙班的。

但她竟然跪在天庭，要求仙母赐她魂飞魄散——

她的要求，让诸仙无法置信，因为灵魄如果没有了，就是元神完全毁灭了，而三界中、三界外，都将不再有任何她的一切，她将成一缕轻烟，消失得无影无踪——

当时，连主角之一的无尘大仙也在场，他本来对于这一厢情愿地种下情根的小仙不以为然，甚至本是不愿去参与审判的，但与他同时修成正果的女形，也是一直与他做姐弟之称的无相上仙却硬是把他拽去。

而当他听到那小仙的要求时，也与众仙一样的不解。

紫萝草当时只愿受此处罚，有仙问她为何要受此极刑时，她的回答是——

她这一世，拥有了最美好的情怀，即使只是一个人苦守的情怀，她也不愿忘掉，如果让她忘记无尘上仙，她甘愿灰飞烟灭——

仙界无法认同她的道理，但紫萝草执意已定，当司令仙押着她去投往人界时，她竟挣脱，用她生平最后一次的法术，幻化到无尘上仙面前，看着无尘上仙说——

“小仙不求能与上仙有果，但求永远不会忘记上仙！”

然后，她竟然自毁仙体，灵魄朝着诛仙台上灭魂法器投去——

在投进那法器中的一刻，仙界震容，没有想到她竟然是说到做到了！

宁可拼着化为一缕轻烟、永远消失在混沌宇宙中，也不肯忘却关于无尘上仙的一切记忆！

我听到这里，心中不知做何感想——

觉

Chapter_14

得凄美，觉得回味深长——

而乐陶说得简单，并没有详述那紫萝草对无尘上仙的爱意，但能使一个仙甘愿消失的情意，会是多么的深沉？她的心里已千回百转了多少次？

而这个紫萝草从始至终都没有强求过什么，除了偷偷为自己牵了红线、种了情根外，她没有任何过分的举动，没有任何想吸引无尘上仙的行为，而她的情一直是默默的、专注的——

那是一份什么样的情？就算她真的牵了红线，也可能只是自己心里的寄放，那红线能影响到法力要比司情仙高出许多的无尘上仙吗？

也许只是她的自我安慰与一份梦想——

何况事情听起来有些蹊跷，那情根树下的泥塑真是她所埋？而她为何不予以反驳？

难道她的情已深到让她自己痛苦又无法解脱的地步？

我不能理解，可又好像很理解，不知道为什么，我心里开始翻江倒海！

那紫萝仙应该知道她的举动也只是证实了她动了凡心，却也不会真正影响天界的什么——

但就这样一个默默无闻的小仙，竟做出了许多仙无法也不可能做出的事——

自己把自己灰飞烟灭！

听得我心里惆怅，一些悲伤的情绪在翻江倒海中升起——

虽然我还并不怎么相信这世间真有神、佛、仙、魔一说，但这个故事，让我悲凉，仿佛已融进了故事中，久久无法回神——

“乐大哥，你只是讲了这个传说，但我没有听到关于寒滴泪的细节，它与你讲的故事有什么关联？”

乐陶看着我，眼里似乎也因这个故事而有些感触，听了我的问题，似笑非笑——

“红尘，传说中，着株紫萝草在投往灭魂法器时，她的法术毕竟有限，速度虽然是拼尽了她的法力，但在她投去时，法力极高的无尘上仙出手了——”

嗯？那个冷似清霜、淡如飞尘的上仙出手了？

“但他离得太远，使法力向内一吸，也只吸回去轻魂几许，那紫萝草已基本上没有了，轻魂几许被无尘上仙吸到手里后，她的灵气说了一句话——”

我认真的听着，不能分神丝毫——

“她在说，无尘上仙，如果你不弃，我愿将自己化成我心中一直流淌着的那汪泪中的一滴，永远跟着你——”

听到这里，我的心中一跳！

“话刚罢，她的灵气已支持不住，在无尘手心绕了几绕，渐渐凝成水气，凝成紫色的一滴泪——

‘无尘上仙，我宁愿作为死物，永远随着你——’她拼尽最后一点灵气说完这句话，那紫色的泪滴就冷凝成一颗紫色的晶体——”

说到这里，我终于有了点认识，而梅无艳赠我的也是一颗泪滴形的晶体，但到底时不时乐陶口中所说的那滴呢？

“红尘，传说总是很美，这个传说接下来的是，那颗紫色的泪滴，被无尘上人放在了自己的额头中心，他使法术，镶在了额心——”

什么？无尘上仙到底在想什么？

“红尘，后来一直没提到那个对紫萝草倾心的神，你不奇怪他怎样了吗？”

我想知道，那样一个神，不动情则已，而一动情，岂是儿戏？

当他知道自己冒着犯戒的风险，爱着的女子最后竟为了别的仙而香消玉殒，他会怎样？

“红尘，其实紫萝草被押在天庭司法厅中时，那位神一直在旁边——”

什么？

“他是在半中间闯进去的，而他进去后，听到紫萝草要被罚，他便要强行带着紫萝草一起离开——”

离开？走到哪里去？

天上人间，他们哪儿能去？他们要面对的是会法术的神、佛、仙，而不是凡人。

“但紫萝草当场拒绝了他，说不愿牵连他受罚，累及神誉，而他在紫萝草撞向灭魂法器时，曾出手，但他身旁有仙在他闯进时就拦着他，使他的动作没有无尘上仙快，他便眼睁睁看着紫萝草化为泪滴——”

我突然心里涌起一种莫名的痛，为这个神痛，他一世情缘，换来的是什么？他当时心里会遭受怎样的打击？

“红尘，那个神亲眼看着爱人形神俱灭，只留下一滴泪时，曾大啸出声，将天庭震得廊垮栏断、楼裂碑踏——”

他大啸？甚至将天庭的琼楼玉宇也震垮？我不可思议，脑中冒出孙悟空在大闹天宫的壮烈，但他是以啸声来闹？

那是怎样的一啸？不只是法术吧？其中倾尽了多少悲凉、绝望、凄厉？

“红尘，他闯入时要带紫萝草走，就已犯了戒律，但因他属西方佛祖管辖，仙界并不能治他的罪，所以才由着他，而他长啸过后，发散髻乱，瞪着无尘上仙说了几句话——”

“什么话？”此时的我，无法不急着问。

“‘无尘，从现在开始，天界将少一个神，而魔界将多一个魔！我，将堕入魔道，永生永世与你们这些仙人为敌！’然后，他张开双臂，狂笑着离去——”

再见“葫芦丝”，是在我出了乐陶屋里后——

他在一处庭院中正与他同行而来乌城的那五个人在说着什么——

三个老外（加上他四个），两个智泱国人，放在一起很是扎眼。

“葫芦丝”发现我走近后，很高兴，对那几个人挥挥手，让他们离去，便向我迎过来，一脸的笑——

刚刚听了那样的故事，再看到他这一脸比向日葵还要向日葵的笑，我实在觉得有些不怎么顺眼。

“红尘姑娘，昨日一整天没又见你，今天早上我又出去了一趟，现在才见着姑娘，觉得时间过得真是胎慢胎慢了——”

我冲他咧咧嘴，挂着不算笑的笑容看着他——

“红尘姑娘，明晚就是探花节，过了这个节日，乐陶将与我前往你们的国都，去找与朝廷有关的人——”

是吗？过了明晚他们就要走了？

乐陶竟然如此的把这件事当做一件正事来办？

自己那个世界过了春节后，还要过元宵节，整个节日总是要维持半个多月后，才会陆续地恢复正常，而在那半个多月中，大多数的人都会放下一切的事来好好的享受假期和节日的喜庆。

而他们，竟然打算这么快就要上路？

不过，春天确实已迫近了，他们此去月都路上还要花费大量的时间，而生意如果谈成，可能还需要葫芦丝回国一趟，增加稻种——

也许不用回国，他带来的那些种子可以作为试验品，其他的，就由他们利用这个国家原有的水稻种，进行杂交的培育，从而传授百姓们这项技术。

“红尘姑娘，我要对你说——”古鲁丝又开口了，“如果这次生意能与你们的王朝顺利谈好，我也愿意不赚取一分利润，只要能保证我带来的三位农业高手有合理的回报就行——”

嗯？

看着面前的老外——

他竟然也不打算从中挣取利润？

那他这次万里迢迢来到智泱国，不就是笔只赔不赚、而且还会是非常非常赔的买卖？光是路费和漂洋过海所冒的风险就让他得不偿失了。

“梅尔先生，你应该得到你应得的。”我看着他，此时，对他有了敬意。

他的决定不是普通的商人能做到的，这是一笔有着非常可观利润的买卖，而在这个时代，过海而来，生死悬殊的系数很大，随时有可能葬身海底，但他肯亲自冒险而来，定然是怀揣了许多梦想，打算好了要满载而归的——

但此时，竟然说放弃就放弃？

“呵呵，”他此时挠了挠自己的头发，不好意思地笑着说，“红尘姑娘，原本这笔买卖能够做成的话，我可以恨风光恨风光地回到我的国家，向他们证明我到着东方来，也会同在西方时一样的出色，但现在，我不者么想了，我和乐陶十多年的好友，他曾帮助过我，我从他身上看到了这个国家人性的善良和坚强，也从你们身上看到了无私和奉献——”

他说得似乎很激动，我听得很认真——

而他的话中有“东方、西方”的说法？

“姑娘，我在我们的国家也有身份地位，享受皇家的待遇，如果者次来你们国家，能帮上你们的忙，也算我们国家与你们国家交好——”

我忘了，乐陶曾经说过，他是奥兰国的爵士，从他现在的话中也能听出，他在本国的地位是上流社会中的，还享受皇家的待遇，难道他是皇室中人？

就算不是皇族，也是贵胄，他的身份也至少能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他们的国家吧？不然他不会这么说。

而这个人的性格也是大方坦诚的！

正文 第八十八章 百花宴中的惊奇

说起小雀，是有些奇怪的。

早已发现她看乐陶时有所不同——

她总会时不时地瞄向乐陶，而乐陶很平常地将目光扫过她身上时，她又会立刻胆怯地捌开目光，在乐陶不再往她那里看去后，又望过去，似乎她在期待着什么，眼里又有丝丝疑惑。

她与乐陶到底是不是认识？而乐陶怎么对她毫无反常之处？

前面的妇人带着路，我跟着她绕来绕去——

廊下到处是灯笼，明晚就是节，红灯比平日挂得要多了许多，在今晚已有了节的气氛，很浓很浓——

但这妇人怎么把我往后院带？而且穿过了角门，到了那通长的花园一处？

是一处我几乎没来过的所在，或许跟着眯眯游遍花园时曾远远地路过——

这个花园太大了！

景致也很多，组成一个大花园的同时，每个景点又各成一体。

前面有座亭——

是座六角小亭，却只有一级浅浅台阶，与地几乎齐平。

再看亭内，轻纱掩映，薄薄的半透明，随风轻舞，摇曳在亭中四围，甚至飞出了亭外——

隐约中，亭内有石桌石凳，上置精美器皿，皿内五色斑斓——

再看亭中六角各挂纱灯一盏，粉红色，映着亭内——

而一人侧身对着我，坐的笔直——

明亮的蓝袍，玉冠束起的黑发，轮廓完美的侧脸，明亮而深思的眼眸——

他，在轻纱掩映中端坐，似乎沉思着什么——

我走近了，他感觉到我的出现，回过头来，站起——

他是乐陶！

泛着笑，向我走来——

那笑容微微内敛，不是从前的阳光灿烂，是一种含蓄。

而引我来的妇人不知何时已离去。

我发现，今天的夜空有几颗冬日难见的星，点缀在远远的空中——

而积雪盈白，在夜晚有红色的反光，让天空很亮！

“红尘，来——”乐陶从亭中走出，修长的身形映着纯白的积雪、衬着粉红的纱灯火光、在漫舞的轻纱中走来——

“乐大哥——”我笑笑，他为何今晚只邀了我来？而且还是在这花园一角？

其他的人呢？

“红尘，明日过后，我就会暂时的离开，今夜想与你共进一餐——”乐陶这时的笑露出了几颗白牙，却依然笑得深沉。

记得白天古鲁丝说过的话，他们明日过后就会去月都的，是去为这个国家的百姓谋福利的，而明晚是一年一度的大节，他自然不会有机会与我单独吃一顿饭的，除了今夜，他走前是没有机会了——

而我已来到这里，再返身回去，于情于礼都不合。

对面的男子，又是一个大气的人，从来就没有给过我什么压力，他含蓄而温和——

于是，回他笑，在他的引领下步入小亭内——

菜香袭来——

馋涎又犯——

看过去，怔住——

“红尘，坐——”乐陶在邀我入席，而我怔怔地看着桌上的东西，怔怔地坐下。

我看到了什么？

我看到了一桌花！

银色器皿泛着银亮的光泽，而银器中，是各种各样的花做的食物——

有菊花饼、有桂花丸子、有芙蓉鸡片、有花蕾与肉一起煮的汤……

还有那一盘盘的点缀着明显花瓣的其他菜肴，有我认识的百合、菊、玫瑰、茉莉、牡丹、荷花、梅花、杜鹃……

也有我不认识的叫不上名字来的花，颜色奇彩，香郁郁……

天！这竟是一桌百花宴！

这竟是一桌冬末的百花宴！

这其中不属于这个季节的花瓣从哪儿来的?

我知道自己那个世界中，在近些年一些国家开始又吃花的习惯和风尚，因为花之健气养心的功能对人类的贡献是很大很繁多的，而如果吃花，有两种方法——

一是将花放在眼前闻，将香气“吃”下去；而是将花做成各种菜、点心和饮料，实现真正意义上的吃花。

“常在花间走，能活九十九”，古人食花，多缘自吃花的保健功能。

东汉《风俗通》、《神农本草经》等民俗医药典籍中就先后记载了数十种花的吃法及其医药神效，惹得民间食花之风颇盛，各地纷纷制作诸如固精助阳、温补肾阳的韭菜花饼等待客佳品，就连皇宫对花的保健功能也是非常虔诚。

相传杨贵妃少年皮肤粗糙黝黑，因其酷爱食杏而出落的倾城倾国。而慈禧太后因常用新鲜玫瑰化液制作胭脂涂抹，吃菊花延龄膏，年至七十，仍皮肤细腻，满头青丝，风韵犹存。

花卉膳食中，是给人体有莫大的益处的。日本人爱吃油菜花、樱花、春兰花、牡丹花、杜鹃花、紫公英花和蒲公英花等。人们把盛开的樱花连同花枝摘下来，同盐和咸梅汁泡上一星期，然后取出晾干、撒上盐、装进瓷缸里，不久即可食用。

而现在，这如画一般的菜色，就摆在我面前！

我知道有“百花宴”，却在繁忙的都市生活中从来都没有去享受过，也没有那个条件去领略河南洛阳的牡丹宴、杭州的十里荷花节等别有风味的鲜花宴盛会。

而今天，梦中的花宴就摆在了面前——

何须问探春消息自有花香梦里通！

春天在这桌席上已来到了！

“红尘，喝一点这个——”乐陶的声音终于让我从惊梦中醒来，看向他手中——

嗯?

他手中拿着一个“8”型的半透明的整体都很圆胖的瓶。

随着他的手向我面前伸来，我才发现我面前有一只类似自己那个世界的高脚玻璃杯！是白色的，像羊脂一样的杯子。

又一次意外！

而随着他的动作，从他手中瓶中斟出一道红色的液体——

倾入杯中的一刻，我只听到我的心告诉我——

“这是红葡萄酒！”

怎么可能呢，自己来到这儿许久，也未见谁品过这个，以为这个世界根本没有这种东西。

在我的讶然中，乐陶已为我解惑——

“红尘，这是异域用葡萄酿制的酒，虽然血红，却醇香甜美，也不易醉，你来尝尝——”

果然是葡萄酒!

我已经吃惊到说不出话来！

而他将红色斟到杯子的三分之一处，便停了。

再一度讶异，这里喝这个东西也讲究情调吗？不会没有风情地倒个满满一杯?

恰到好处的度！

然后，我看到他向自己面前的杯中也斟了少许，这时才发现，隔着银器花宴的对边桌面上，也置着一只同样的高脚杯——

“红尘，让我们干尽这一杯——”

还来不及有所应答，乐陶的笑脸中，“噗”地一声，高挂亭内六角的纱灯灭了——

怎么回事，他为何要将灯都弄灭?

这个问题才泛起一半，我就知道了原因——

“夜光杯？！”我吃惊地喊出来。

正文 第八十九章 剑舞

夜光杯——

采用各种玉石，精工细雕而成，其质地细腻，纹理天然，色彩多变。

白色的要像羊脂，黄色的要如鹅绒，绿色的则要似翡翠，黑色的赛过乌漆，才能算是杯中的珍品。

而我手中的这只杯，是白色如羊脂、毫无瑕疵的极品夜光杯！

在夜色中，发着温润的光，淡淡的，又温和的。

红色的液体在杯中轻轻摇曳，又在一种似晕非晕的光线中散发出无法形容的美感——

葡萄美酒夜光杯！未饮人先醉！

“这样暗淡的光，怎能让红尘看得到满桌花肴？我们把这个镶上——”

对面的乐陶似乎在轻笑，又似乎在收敛着笑，他今天一直很奇怪，而他现在从怀里取出一样事物——

我看去，似乎是块布包裹着什么，却又看不清是什么颜色的布，他正打开那层层的包裹——

当最后一层在他手中揭开的时候——

满亭斗亮！

我讶然的张大嘴——

无法表述我今夜的意外又意外——

那是什么?

大如鸽卵，圆润光洁，从里到外的散发着一种朦胧月色下的光泽——

不很透明，却也够亮，亮而不清澈如水、不晃眼、不刺目，但——

美极的光晕！似乎在围绕着那颗珠子一层一层向外散放——

我的确能看到一层又一层的光，每一层都有些异彩，不全是白色的——

而我的手中杯，在那光晕中相映成辉，杯沿发出奇异的五彩斑斓！

隐隐的像深谷中飞瀑旁折射出的彩虹！

乐陶此时已站起，将他手中珠，向离得最近的一只柱上，轻轻一按，那颗珠子就像原本就在上面似的，镶进了红柱中！

我的嘴合不拢！

这个乐陶，他不怕毁了这珠子? 也不怕这红柱上明日里多出一颗发光的珠子，让贼来惦记着?

这应该是颗夜明珠！

如此大而圆润，很难得，在自己那个世界如果有这样一颗珠子，是十辈子也吃不完、花不完的家产了！

而他竟然毫不心疼地就用内功捺进了柱子里?

进去容易取出难，不小心就会破损了这完美的珠子。

可惜了，一颗百世难求的夜明珠竟让他当了壁灯！

“红尘，乐大哥先干为敬——”

乐陶这时已重新落坐，冲着我举起杯，隐隐的脸上有难以琢磨的表情，然后，一仰而尽——

只一口，就喝光！

红酒不是这样来喝的，是要一点点地抿、一口口的品的。

但他那在发光的杯子掩映下的脸，让我无法说出这句话。

夜光杯、美酒、花宴、明珠作灯——

还有铺到天边的雪色——

即使没有月在天，雪面的反光也让四处显得很亮，天际间是一种微红，而近处是无暇的雪——

亮色虽不及白昼，但比平常的夜晚要看得分明。

“红尘，快些来吃，菜冷入胃，会身体不适——”乐陶看着我，在催促我。

毕竟是冬季，吃得不快，凉得就会很快，我抵受不住美食的诱惑，更低受不住心中想过千百次的花宴的诱惑，向一片花瓣夹去——

入口——

叹息——

美如画、味香甜，怎敌我今生的福气?

我来这世间一遭，享受了这美味一场场，品过佳肴一道道，满足的感动在心中悄悄流淌——

执起杯，鲜红的美酒，被我，浅浅地饮下——

我吃得专注，生怕毁了眼前的美意，小心地夹取，享受这无边的清雅——

在腹中渐渐饱胀时，我才发现一个问题!

对面的人竟然不动筷，只是在看着我?

有些燥红在脸上升起——

自己吃得太专心，竟然没有看到对面的人一筷未动，一桌菜，让我一个人享受了个够!

不好意思!

“乐大哥，你怎不吃？”我抬眼向他看去——

才发现他看我看得，比我看这些菜还要专注，那凝视的眼神，似夜色中的海水，潮涌泛滥而深沉——

心一紧!

他到底怎么了?

今日之前，他不是这样的!

而现在?

“红尘，都说空腹易醉，今夜我想醉一场——”他凝视我的眼里有种痛楚一闪而过——

怔住——

我是否看错?

但他话罢，我就听到了一种古怪的声音!

“乐大哥，你在做什么？”

“红尘，你喝这女儿家的红酒，我喝这男儿汉的烈酒是再合适不过！”他说一句，把手中酒坛又“咕咚咕咚”地向口中灌去——

那声音就是他在狂猛灌酒下肚的声音!

那酒坛应该是他在我不注意间从桌底提出来的，一坛估计能装得下十几斤重，而他说那是烈酒?

我讶异，想去拦他，因他喝得太猛，灌下去的同时，酒花溅出坛外，洒湿他的衣襟——

儒雅的乐陶、爱笑的乐陶，现在竟然是如此的狂放?

而我伸出的手拦去时，他已站起来，将酒坛向亭外一抛——

碎裂声传来的同时，他有些趔趄地离开座位，走到一处支撑亭子的红柱旁，“呛啷啷”一声拔出一只剑——

他喝得如此快?

竟然一坛酒都已灌下?

而那红柱上竟然挂着一柄长剑?

他要做什么?

“红尘，今夜乐大哥为你舞一曲，你可愿意？”他的脸被红柱的阴影遮挡着，但他的话里有笑，笑得狂放而苍凉——

他要舞？他这时拔出剑来，是要舞剑?

我迟疑间，他已步出小亭，带着醉步走向皑皑雪色中——

天际的亮，雪地的白，他的一袭宝蓝，分外的鲜明——

他将左手剑鞘向远处一抛，没有回过身，背对着我，右手高举，一只长剑走锋芒，剑尖斜指天！

就那么指着，没有动，四周静悄悄，毫无声息，世界仿佛凝滞——

我，看着他，看着他的背影，在天地间，以剑指天，浑身散发出一种不同于往日的寂冷、轻狂！

突然——

他动了，右臂如猿臂长舒，身形一转，脚下划过一个半圆——

“我吃我狂，我仗剑笑九江——”

他？

他在吟唱？

他的声音我从来没有形容过，不及梅无艳的清雅，却有一种属于男儿的特有的清朗，而现在，他在高歌吟唱——

身形疏狂，脚下醉步斜斜，欲倒未倒，猿臂长伸，剑过处，积雪飞起，远处树木沙沙作响——

狂放不羁，是此时的他，而他继续吟唱——

“我飞我扬，我曾破风又踏浪；醉眼看红尘，浮云众生间，哪个她——是我心中一场牵挂。聚聚散散、虚虚幻幻，是谁又说——爱恨情仇能付一笑中——”

他吟唱到这里，正回身过来，眼蒙蒙，似有醉意，手中剑玩转花样，而脸没有扭过去，一直凝望着我——

望得我心痛！

“我歌我舞，我满腹情肠；我疯我傻，只望红颜与我今生共一趟！醉眼看落花，浊酒让我洋洋洒洒，谁知我——我心中的那个她——”

我不动，听着他唱——

酸楚泛上——

而他旋身飞步，头偏处，发冠落，披散开，更添几分痴狂！

“红尘一回眸，情愿弃浮华，飘然一生共携手，纵情绿水山间——只为红尘——红尘一笑——手中剑、挑破天，宁愿自己天涯断——断情缘——奢望一次醉，醉里看红颜，红颜能与我倾城一笑——笑开颜！”

红颜？红颜是谁？他要谁对他一笑？

而他的奢望，是在醉里渴望实现？

“朝朝暮暮漫漫路，笑看风云变无数，却不敌一场情缘！我狂我痴我疯我傻，一生坦坦荡荡峭劲身影——落落而行，倾尽一生，却只等来疏影斑驳，清冷惆怅，为何让，寂寞常在我这边，雾里看花——花中是红尘——”

红尘？哪个红尘？碌碌红尘，还是坐在这里的这个红尘？

为何我的泪在眼中升起？

远处的他，此时飞起，在空中螺旋似的转起——

越转越快，仿佛要把天地间转得变色！

地上积雪，随着他转起的气流，像龙卷风一样的卷起，就像飞沙走石一般的狂烈！

他从空中疯狂地转下——

四处的突树纷纷枝断干裂——

天地间真的变色！

漫天的雪片像惊浪拍打岩石岸！

突然——

“罢了、罢了，放下剑，断情缘，对此不抛眼泪也无由，只盼红尘一世笑开颜——”

一声清啸传来，啸声中是这最后一句的吟唱！

一切静止！

狂雪落、卷起的枝干也在落！

宝蓝色的乐陶在雪落中现出身影——

只见他，背朝我，向我这个方向反身一倒——

似剑折断！

黑发狂舞、披散开——

头朝后仰面向天——

倒栽而下！

手中剑，寒光一闪，飞出——

“当”的一声，次在我面前入亭处的一只红柱上——

颤悠悠，剑穗飞扬，剑尖深插入柱，只余半截！

而他那一倒，像花瓣绽开最后一片，绝艳！

我的心猛地抽动！

听到他那最后的一唱中，声音发颤——

我僵直不动，呆呆地看着这一切——

他在倒下的一刻，脸上有什么晶莹的液体在洒出？

……

……

……

过了有多久？

很久很久——

他终于反身，踉踉跄跄站起，摇摇晃晃而来——

入亭中，酒气扑面，他脚下不稳，被那唯一一级台阶所绊，似乎是不慎，似乎是他已不想站稳，向前一扑——

单膝着地，伏在了我的膝上，而他扑倒前，我看到他脸上纵情流下的飞泪——

他的头，埋在我右膝上，没有抬起，声音沙哑地问出一句话——

“红尘啊红尘，你可是真的爱那梅无艳？”

他为什么问出这句话？

“红尘，如果你不对他动情，为何任他吻你，如果你对他动情，为何又只是对他淡淡，我该怎样来猜测你，你的心可曾还在你身上——”

他的声音更加沙哑，而我的泪在这一刻——

终于落下——

他看到了吗？我，生平只有一吻，而那一吻就在昨夜！

为何只是短短两夜一日，世事就已变？

我沉默，我不语，我无法回答——

如果他认为我在对梅无艳动情，我能怎么回答？回答不是，他会陷得更深，回答是，而我还没理清心中的千头万绪——

昨夜那一吻，自己为何没有反抗？

那样自然的接受，心跳加速，血脉喷张！

在自己那个世界，也许有很多人并不太在乎那种轻吻，而在这个世界，吻的意义包含得太重太重，这一切已被乐陶看见！

梅无艳当时是否知道乐陶就在暗处？

他二人都有绝世奇学的武艺在身，谁高谁低？

如果是梅无艳更高些，是否已发现了乐陶？

而我，当时沉浸在梅无艳带给我的无法形容的感觉中，后来的寒滴泪的荧光里，无法自拔，更无法去注意到周围的什么——

“红尘，如果是我早一点出现，是否一切都会有所不同？”乐陶的声音再度传来——

“红尘，如果酒楼中那次初见，你的身边没有他，是否我就是最早的那个他？”

他在说什么？

“红尘，如果当日不是眯眯生病，我不会就那样离去，而再相遇，一切已晚，我是否就输在了那晚了的两个月中？”

我无语——

任他一遍又一遍地倾泄他心中的难过——

任他伏在我膝间，纵情的发泄——

正文 第九十章 暗夜被俘

猛然惊醒——

一头的冷汗已让自己的头发粘湿，混乱地沾在额头上。

又是那个梦！

自己又梦到了那个进不得、退不得的梦，而这一次与前两次有所不同——

在梦里，自己也对自己在说：这只是个梦！但还是无法自抑地随着梦境在挣扎，在痛苦！

这一次，我在向洞口外跑去的时候，在快要出了洞口要见到妈妈的时候，是自己先停住了——

停在前两次被呼唤声叫停的那个地方，是自己先停了下来，开始往身后的漆黑一团望去——

而那无法测目的黑暗，让自己心颤，太黑了，什么都看不到——

“莘莘……莘莘……莘莘……”

于是，妈妈的呼唤、光明的洞口吸引着自己重新迈步——

“红尘——”那个凄婉悲凉的声音又响起，再一次让自己无法断然地离去——

而在同时，又一道声音响起——

“红尘——红尘——”

是谁?

为何又多出一道声音？而且是道男子的声音?

那声音是碎心的呼唤，是比那道女声更为凄凉的呼唤——

他叫得我的心不仅仅是犹豫，而是心痛？很痛很痛，像要撕扯开自己的胸膛！

“红尘——红尘——红尘——”

是谁?

到底是谁?

为什么他要叫得这样悲切？为什么他要让我跟着他一起如此的痛苦?

自己在挣扎，在左右为难，前面妈妈的呼唤，后面有两道声音在唤，一声又一声——

我犹豫、我徘徊、我难以下抉择，似乎我明白，如果我做了选择，将永不能改变！

这一次，身后没有吸力来将我往后吸，我，是被自己的发疯似的挣扎给弄醒的！

醒来，头很痛！汗湿透！像打了一仗！喘息，怔怔地坐着，我感谢自己醒了过来，不想再躺下，怕一躺下，如果再睡着，会重入梦境——

努力让自己镇定，气息也渐渐平稳——

口有点渴，揭开被，批件外衣，下了这北方的炕，向圆桌走去——

屋内有人！

是谁？这种感觉是这样的强烈，但现在是夜半时分，我屋里怎么可能有人？

眼睛向窗口望去——

什么？

那是什么？

窗外有亮光，因为积雪还在，窗口那里是泛亮的，而这里的窗子没有帘遮挡。在一片白亮中，浮着一个人形的影子！

心“嗵”地一跳！

那的确是一个人形的影子，就那么像立着，更像是浮着的，直直地的像一团烟气凝聚成的人形，在窗口处被亮色勾勒出一道似真似幻的黑色的剪影！幽灵一般，悄无声息地在那里——

汗毛乍竖！我没有听到任何动静，连窗棂被启的“吱呀”声也没有半点，这个魅影一般的人影就出现了？

第一个感觉就是——

那，是人？还是鬼？

“哧”的一声，一道几不可闻的嗤笑声传来。

那个影子动了——

它在动?

而它一动，屋内的诡异立刻攀升！

尤其那声嗤笑，声音不高，却像从幽冥而来，无尽的妖异——

影子在往里动，像一片浮云在缓缓地靠近，像一片凝聚的水气在慢慢地涌动，而它越往里我越看不清——

脱开窗口亮光的抵衬，影子混入了室内的黑暗。我看不见它了，却明显感觉到它在接近我——

分明是一团诡谲的气流在接近，那气流让我身上阴寒刺骨。

我要喊出来——

喊出前的一刻，感到一股细风袭来，我的胸前似乎被什么刺了一下，然后——

我就发现我的喊声全憋在了嗓子里！我被点穴了！

是什么点的我?

那不是手指，难道是凌空点穴?

我在发现自己喊不出的瞬间，脑子里在猜测的同时，已用自己最快的速度像前面的圆凳踢去——

为什么?

因为我要弄出点响声！

哪怕我把那凳给踢倒，也会发出点响声，也有可能给自己带来获救的机会！

虽然我不知道自己好端端地在睡觉，招谁惹谁了？但现在事实摆在面前，突然出现的影子要对我不利，我当然得反抗！

而当我腿刚刚抬起不到一公分时，就发现自己除了声音被控制，身体的其他部分也都不能动了！

完了！

对方比我的动作快，自己反应就算非常迅速的了，他却在离我尚有一段距离的时候，凌空一点，使我僵直不动。

这功力，放眼江湖，也不是普通高手能做到的！

而我见过梅无艳曾使过这招。

我不能言不能动，眼睛开始全神贯注地盯着暗中——

那团影子靠近了我，绕着我转了一圈——

这一圈，让我感到更加的妖异，我虽然看不清对方的身形，但那道影子移动的感觉，就像一只浓黑的夜猫在悄无声息地潜近，带着诡谲的眼神在打量着我，而猫有绿眼在夜中闪烁，这个影子没有，却给人相同的感觉——

对方绕了我一圈后，折到圆桌前——

圆桌那里有桌面的反光，整体光线也比这里清亮，我隐约看到那个影子坐了下来——

然后，慢悠悠地斟了杯茶——

然后，往嘴的部位送去——

他是人?

能喝茶，自然是人了。

但他会是谁？夜间潜来为了什么？我心中实在想不出会有什么缘由能让人夜间潜进我房间，对方的来意是为了什么？自己不是江湖人，但怎么惹来的动不动就是武林高手?

“哧——”又是一声轻诮的笑，很低，却有无尽的狐媚，狐媚中是冷嘲。

狐媚?

我怎么会有这种感觉?

“拈花一笑重现江湖，让我一通好找，没想到，这拈花一笑的传人，看中的竟是你这个女人——”

黑影说话了，阴柔而邪异，让人泛起一阵鸡皮疙瘩。可又奇怪的觉得，这声音很媚，媚得让人听了骨头发软——

而这个声音却是男人发出的！

“女人，你的魅力不小，竟然连异域瞳妖的传人也迷惑了，还为你舞剑落泪，啧！”

这个声音有说话了，说得很缓慢，邪气中又古怪地带着一种优雅——

真是一种不可思议的感觉，阴柔、邪气、狐媚、和优雅全在一道声音中？如此复杂的感受竟是同一道声音带给人的？我没有看到对方的脸，却从他的声音中就听出了这些，他是谁？

我在琢磨他的话中话——

“这茶算不得珍品，入口不佳，女人，你是个祸害。”

对方又说话了，放下了手中的杯子，但他一句话中却是两个意思，完全不搭调，他是在说我是个祸害吗？

这是，我看到他站了起来，虽然看不清楚，却觉得那道影子是用一种无比的慵懒的动作站了起来——

“天不早了，女人，我们该上路了。”

话未听完，对方就到了我身边，下一刻，我就被横端了起来。

他要做什么？上路？要离开这傲来居？

谁在这时能出现救救我？我开始拼命地在心里呼喊，这个人，很危险，危险到我没有了前几次遇险时的镇定，我想逃脱，发疯的想，却只能想！

谁能在这时出现？清风、明月呢？她二人就睡在我一左一右的隔壁，连乐陶舞剑时，二人也在远远地看着——

是的，在最后，乐陶伏在我膝上时，我看到了远处树影下的两道人影，她们在那儿不知站了多久，远远地站着，让我能看得到，并不刻意躲避——

而现在呢？她们能否及时地出现？她二人的武艺绝不是泛泛之辈，比那楼山有过之而无不及，但她们能察觉到这间屋里发生的一切吗？

还有乐陶，他是高手，连这个人都说他是什么异域妖瞳的传人了，他能出现吗？

希望不大，他住得远，而且喝了那么多酒，后来他倾尽心思离开时还是有些脚步不稳——

想着这些，我就发现自己被这个人端着大剌剌地出了房门——

他一只脚轻抬，用一种我难以形容的优雅与柔软，一勾，开了木闸，跨出室外——

现在才打开门闸？那他进来时就不是从门而入的了？只是，他现在就像在走自己家的厨房一般的无遮无掩，还弄出了开门的声响！

一出门，光线亮了许多，我的眼珠子能转动，向他脸上看去——

一方黑纱遮面！是不透明的纱，连若隐若现也算不上！

而我看到了一双眼——

心里抖一下！

这是一双怎样的眼？

狭长，眼角飞上，正微微轻眯地看着我，而那眼里是片妖异的银光——银光在眼中，像网一样撒开，银光外则是团紫色的雾气，包裹着那邪异的银光——

着双眼仿佛会摄魂，望着我，我的思绪竟有种模糊地被抽离的感觉！

镇定！镇定！

这难道是摄魂眼？

我深吸口气——

神志清醒！

那团紫雾中闪过一抹讶色——

而我，不再看他的眼，这个人的眼——

危险！太危险！

这时，他端着我转身——

我立刻瞧到了我刚才十分想瞧到的两个人——

清风和明月！

但现在，我宁愿没有看到她二人，因为她俩其实就立在我门前，而现在的 那动作像是准备在出手——

却是僵硬的保持着出手的动作！

她二人被定身了？心里又“咽”的一下！

“两个女人，你们记住把这个交给你们的主子，我等着他。”

端着我的人现在是一手把我横在胳膊上，像拖着个盘子一般，腾出另一只手，将一张纸条插入明月拿着一只银钩的手中。

那钩是明月的武器吗?

再看清风，她手中各有一只笔，准确的说应该是像笔一样的武器，看那金属的光泽，应该是铁质的笔杆，莫非是传说中的——判官笔?

但她二人连武器都使出来了，现在却在我门前被人点住？只有两双眼在望着我，那眼里是焦急——

心里泛上些不好意思，她二人估计在能活动后会非常自责。我在她们眼皮子底下被弄走，她们的心里能好受得了吗?

然后——

风过——

我飞起——

仰面朝天地飞起——

非我所愿地飞起——我的眼前，是一片无垠无际的天空——

天快亮了，那颗最亮的启明星在天空对着我眨着眼睛地笑，而我感觉有点凉！

这家伙把我端出来时，我的外衣是披着的，连中衣也没穿好！现在，腾空而起，像驾在云端，只看到天空像用水泼过的风景，掠过又掠过——

心里突然想到乐陶——

明日发现我又消失不见了，他的自责会有多重？如果同样的事发生在我身上，自己家里的客人连番在自己家中被人掳去，会是什么感

觉？只望乐陶不要因此而太自责——

梅无艳呢？

清风、明月会把讯息传给他的吧？他此次离去是为了办一项大事的样子，我被掳会影响他吗？

这个样子被掳走，要被楼山那次挟在腋下舒服多了，没有喘不上气来的难过，也没有胃口被挤压的恶心！

在这一刻，我突然有些放松，有一丝丝的松了口气——

很矛盾，但确实有那么一些松了口气的感觉，好像我这样就可以暂时地不用再去面对梅无艳，也不用再去面对乐陶——

一方面在担心他们会因我而受牵连，一方面却有这样的想法产生，自己真是应了矛盾相对论呀——

就这么胡思乱想着，看着天际渐渐泛白——

走出了有多远？准确的说，是飞驰出了有多远？

“女人，你的眼里没有恐惧，实在无趣，你就睡吧——”我听到那道妖异、狐媚、阴柔与优雅并存的声音对我说了这么一句话，然后，天空不见，我的眼睑合上，陷入了无意识中——

正文 第九十一章 洞中洞

再醒来，发现自己站在一个洞口处！

醒来时，自己就是站着的，而醒来后，正前方就是这个洞口！

黑幽幽深不见底的洞口，摆在脸前，而周围看起来像是在一座山中——

除了覆雪的绿松，就是其他种类的凋零的干树桠，而松树为多，苍苍丛丛，将这座山布得很密，我却看不到这座山到底有多高、方圆有多大，周围是什么情况——

不识此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

身旁站着一个人——

虽在深山中，但此时的天色很亮，我向他看去——

从下到上地看——

一袭黑袍覆身，袍外似乎有黑色的轻纱一层，风过，袍飞，轻纱舞动——

像蝶的翅膀——

而这具身形是修长的，即使他是掳我的人，我也必须得承认，他不逊于乐陶，与梅无艳相比，也不差，是自己遇到的为数不多的几个好体态中的一个。

再往上看，黑色披风，似张扬的翼，在他身侧扩开——

猎猎随风而响！

白日的他看起来，褪去了夜色的掩映，邪魅的气息中多了点阴冷，这份冷让这个人光是看他的身形便能非常明显地感觉到！

我，再望向他的脸，仍然遮着，不明白一个男子为何要遮面？是怕有人认得他，还是其他原因？

很丑？又或是……

往上望，是那双眼——

那双眼也正看着我，很美很邪的眼形，里面的银色在白日里不是很明显，但那里的紫色雾气却依然存在，像一双暗夜里的紫黑色的罂粟花在里面悄悄地绽放——

额际有丝发在飞扬，半掩着他的眉眼，却散发着危险的气息，而我现在才发现，这个人的额前有一缕发是银色的，梳了上去，用一块黑玉一般的东西与其他前面的头发一同束在脑后，只束了一小部分，大多数的发是披散着的，在风中同样张狂地舞动。

而那缕银发，只有一缕，窄窄一缕！却使这个人凭添了几分说不出来的魔性！

整体的感觉，这个人是邪气的，邪中带着阴冷，冷里有妖异，妖异中泛着柔媚，柔媚中却又有点优雅，优雅中还带着慵懒——

而这一切却无法影响他是个男子的事实！是个正宗的男子！没有娘娘腔，只能觉得他仿佛是变化万千的、神秘莫测的。很古怪的感觉！

这也仅仅是他的气质和他的眼中所散发出来的东西，他的脸呢？那会是一张怎样的脸？

“女人，进去——”这个黑袍男子狭长的眼阴冷地看我一眼，银色一闪而过——

我，没有选择，入山洞——

洞内阴寒逼人！

越深进越昏暗——

脚下坎坎坷坷、凹凸不平，就像完全天然的洞，没有人工挖掘的痕迹，潮湿而寒气逼人。

我走得不快，因为不熟悉，因为走不惯这种路，因为昏暗的光线！

要转过一个弯了，发现与我同行的这个黑袍人停了下来——

看向他，他这时正诡谲地看了我一眼，而他的眼仍然妖异，似乎微微眯了一下，闪过什么异芒，我看不太清楚，但那种感觉就好像他在算计着什么。

转过弯——

突然——

“砰”地一下，猛然从黑暗中掉出一件东西，摔在我的肩上！

是什么？

对进一双泛着绿光的眼！还有一排呲着的白牙，仿佛要龇咬我的肩！我甚至听到“咯咯吱吱”的声音！是骨骼的移动声和摩擦声！

而那空洞的眼，如望不见底的幽灵，等着我，灰白的牙就在我的侧脸前！

我，吓了一跳！

这是一具骷髅！

一具真真实实的骷髅，就从暗中扑出，攀在我的右肩上——

心跳！仿佛暗夜里回家，走在没有人、没有路灯的漆黑巷子里时，空空荡荡的本没有任何声息，突然，从墙头“喵”地一声、跳下一

只猫一样的让人心跳！

如果心脏差一点的，也许会因这份突然的刺激而晕厥。

我，极力闪开，甩去这具骷髅！没有喊叫出声！

与此同时，我看清了这截路——

心“突突突突突突”地跳得很急！

看到了什么？

看到了张牙舞爪、凸眉暴眼、蓝眸绿睛、红须黄发……的各种凶神恶煞！

或拿斧、或举叉、或执雷公刺……向我扑压而来！

从这山洞两边侧扑而来！

就像我要看一场电影，去迟了影院，找错了影厅，推开门进去，没有心理准备时，“哇”的一声尖叫从银幕上传来，而满影厅的人也跟着尖叫，而我就是那个突然看到了恐怖电影中最恐怖的一个镜头的误闯者！是那么的没有心理准备，带来的冲击很大！

我甚至有那么几秒钟，心是漏跳了的。

哪里想到，只是转了一个弯，就看到了这些？

我长吸口气——

镇定！镇定！自己一定要镇定！

那不是真的妖魔鬼怪，那只是塑像，他们不会真的扑下来，只是斜侧着固定在山洞两边，我怕什么？虽然这些做得很逼真，也比自己那个世界的冒险洞来得更加恐怖，但能吓住自己的，也永远是自己！

除了自己的内心，天下没什么能吓着一个人！人通常是被自己吓倒的！我在心里不停地强调又强调，情绪渐渐平静下来——

心微微的颤，表面上的我已恢复镇定，看一眼那被甩在地上的骷髅，还是很恶心，很惨人！

再看两侧墙上——

那些鬼怪的确是塑像！

我端目去看，发现他们都发着光，虽然两旁点着些忽明忽暗的火把，使他们显得更加明暗不定的阴森可怖，但当怀着一种研究的角度去端详时，他们就不那么可怕了，虽然他们的脸还是少去细看的为妙！

但他们的身上，有种萤光——

我往前站一站，仔细瞧，是微微的蓝色——

嗯？

会是磷粉吗？

如果是的话，那就要感谢这洞里潮湿、略微有些氧气不足，不然的话，很容易着火的——

“咦？”

一声轻咦传来，我看向身旁那个人，他在暗色中，如魅一般的身影，是张狂的妖邪，而他此时盯着我的眼，闪过异色——

这次的异色我看懂了，他是在意外。

意外什么？

意外我没有被吓到？

我咧开嘴笑，不介意冲着这个把我掳来而且没怀着好心肠的诡异的人笑——

他眼神闪了几闪，一丝邪笑也从他眼里升起——

我看不到他脸上的表情，但那双眼里的邪气已足够。

“女人，走吧——”他的声音依旧是阴柔而带着点媚，也依然是夹杂着一点说不出的优雅，怎么这么奇怪？这个人是正是邪？

他让我继续走，我自然不能反抗，我现在就是那如来佛手心里的孙猴子，折腾也是白折腾，没有好处，顺着他，向前而去，并且开始奇怪，他掳我来到底是为了什么？

他那时留了字条给清风、明月二人，莫非是要挟的信？他在屋里曾提过“拈花一笑的传人”，莫非是针对梅无艳而来？

他为何不自己去找梅无艳，而是把我掳来？难道他设计好了重重陷阱在等梅无艳自投罗网？

可他的身法看起来也是非常高深莫测的，犯得着专门设置陷阱吗？

想到这些，我开始不安，如果真是为了引梅无艳而来，我会面对什么？

难道我要看着梅无艳为我来涉险？

心乱糟糟——

梅无艳啊，你就死心塌地地去做你现在要做的事，千万别真的来！

我无法控制自己地这么想着——

走了不知多久，两旁的恶像已无法影响我，而那个像只暗夜中的黑豹一样在优雅的、也是在危险的移动着的黑袍人，再度停下。

他停，我也停——

然后，我看到了两个洞口——

一左一右，都是幽深而看不到那头的——

“原本要带你走戒路，现在，我改变主意了，女人，随我来吧，我要你见识一下迷路的奥妙。”他在笑，笑得诡异，眼里银光在闪——

戒路？迷路？

这个人在打着什么主意，如果见我不顺眼，可以直接折磨我，凭他的武学，捏死我就像捏死一只蚂蚁一样，但他为何要这样？

我不语，随着他，他走哪儿，我便走哪儿——

于是，我们走到了右边的这条洞——

向前，一直向前，没有异状。

知道此路不通时，直到看到一个石门时——

黑衣人隐在面纱后的脸冲向了我，那种诡异的笑又升了起来，在他眼里——

接着，石门被他开启——

隆隆打开的一瞬间，我看到了——

金碧辉煌！

门里、门外两个世界！

门外灰暗，只有岩石洞壁，而门内是金柱浮龙雕、金壁镂空花、金色砖铺地、金瓶金器、金几金椅、还有一汪金池在左边不远处泛着碧水盈盈……

入眼的，都是闪着金粉的金色，一片金中，却又有层次的区分，明暗的对比，眩目而奢华——

而正中是一条红毡铺地，直铺向前，前面是仿佛没有尽头一般的深远——

我怔怔地看着眼前的一切——

就算是宫廷内院，皇帝的销魂金帐，也无法与此相比！也看过《满城尽带黄金甲》中的铺排场面，这个，比那种更甚许多筹！

“进去——”

我突然被什么气流推了一把，身不由己地冲进了几步——

然后，身后是“轰隆隆”的关门声——

我回头，发现那个黑袍人不见了踪影！

他去哪儿了？在门外？还是在门内？

我望望门里两边，没有他！

他难道没有进来？就把我一个人推进了这处所在？

而这里到底是哪里？

“哗啦啦”一阵水响——

我回头——

正文 第九十二章 迷路重重（上）

在我以为，这整座金色的大殿中只有我一个人时——

“哗啦啦”的水声响动，让我回头去看——

这殿中只有一汪池——

金色围边，碧色满满的池中，随着水声响动，冒出一颗头颅！

意外地看着那颗头颅渐渐升起——

露出一张男性的面孔——

再升起，是男性赤裸的上身——

渐渐显露后——

是一副阳刚、健美的体形！

这个男子，只在男性的象征处像猿人泰山一般的围着一些东西，使他不至于整个曝光，而其他地方都是赤裸的——

古铜色的肌肤，不是那夸张的大块肌肉，宽肩窄腰，每一寸都紧实而恰到好处的贲张，体形非常完美，并且泛着健康的亮泽——

而他腰间围着的裹布是块兽皮！

有斑点，像是花豹的皮！

我有些诧异，那汪池明明是清澈见底的，明明是一览无遗的，明明就算有一条游鱼也能看得清楚的，怎么可能藏得下这么大的一个人？

他从哪里冒出来的？

在我诧异的同时，又是“哗啦啦”的水响——

水中接连又冒出几具男体——

与这第一个男子的身形是不相上下的完美！

他们一个一个在水中漫出，一个一个向池外走来——

濡湿的头发，让这些古铜色皮肤、健美阳刚的男人显得性感，而他们冷峻的眼神没有一个不在盯着我，盯得专注，似乎在诉说着什么——

他们每走一步，就像在踩着鼓点，我仿佛听到了澎湃人心的鼓声，不是那种锣鼓，而是舞者的鼓！

一下一下地“砰砰……砰砰……砰砰……”地响着——

这些男子，赤着脚，脚踝上戴着铃铛，每走一步，都合着鼓声在魅惑着人的视线，仿佛他们是舞的精灵——

而他们全身的肌肉，在微微的随着鼓点在发颤，似乎有一种律动，在舞蹈，每一寸的肌肤都在舞蹈！晶莹的水珠，则顺着他们那健

康的、结实的、泛亮的皮肤在缓缓地下滑——

无比的妖艳，带着惑人的气息！

同时，那每一双专注、冷峻的眼神，像妖灵一样的在编织着网，向我网来——

我怔怔地看着——

这些男子，个个都有着常人难以匹及的酷美容貌，神形冷峻，但眼神中却都有簇火苗在隐隐地蹿动，蛊惑着人心——

他们是谁？他们要做什么？

我疑惑间，这些人已一个一个地围在了我身边，约有十二个，围在我周围，形成一个圈——

然后，他们律动的脚步不变，顺着一个方向，围着我转动，而他们的手臂伸出，向我抚来——

身上泛起一种鸡皮疙瘩！

这些男人为什么摸我？

他们的眼神怎么都像在诱惑我？

仿佛我是他们的女神，他们渴望着，渴望着我能与他们共舞——

头皮有些发炸，我闪身躲避这些男人——

而他们共有十二双手臂围着我，我困在中间，无处可躲，他们人人都像在撩动着什么似的，往我身上用无比轻柔的、像在撩动着春水一样的温情、又带着一种煞气的手抚向我——

而他们眼里的火苗在急速蹿升，变得迷离，变得痴乱，我惊了一下，那眼里是欲望，是那种带着情色的东西——

与此同时，他们脚上的铃铛声，突然统一，非常的统一，十二个人，迈着不同的步伐，铃铛声却是惊人的一致——

这种铃声，没有银铃的清脆，没有铜铃的寡气，是金铃的悦耳，但现在——

已从悦耳升级，仿佛铃声在无限的扩大，在耳边像回音壁中的回声一样在向外一圈一圈地蔓延、蔓延、蔓延——

“叮当……叮当……叮当……叮当……叮当……叮当……”

耳朵里满满的充斥着这种铃声，眼中开始发花，头脑开始混乱，而身体中似乎也有一簇火苗升起——

就从腹部，在渐渐升起、升起——

那簇火苗在扩张，在燃烧，像要烧遍我的全身，像要把我烧成灰烬，像要把我整个人吞灭——

在我的意识迷离时，在我被自己的身体快要控制时——

一只手摸上我的脸庞，而我的腰间也感到另一只手的存在——

还有其他地方——

许多只手像虫子一样攀上我的身体——

我一个激灵，清醒！

那触感，让我恶心！

清醒后，拼尽力气——

大吼一声——

“滚！通通滚开！”

我能喊出来了？！

这个发现让我振奋！

而我蓄谋的力量经这拼力地一吼，自己也感觉到是威力无穷、声震天的！但接下来的一幕，让我怔住——

在我喊出的一刻——

一切消失！

十二个魅惑人的男子，突然凭空变成一窜水泡，映着这金碧辉煌的大殿中的金色的炫彩，腾空——

爆破——

碎裂！

鼓点声消失！金铃声消失！

眼前一片干净！

怔怔的站在原地——

刚才那是怎么回事?

“哧”的一声，轻诮的笑传来——

又是那种笑声，即使只有一个单字的发音，我也知道，是那个妖异的黑袍人发出的。

顺着声音看去——

他站在红毡的对面，离我有几丈远，而他身上的黑袍无风在动，使他就像一个从地狱来的魅影，张着他黑色的翅膀，浮在那里，冷冷的看着我——

“女人，我小看你了，天下间能走得出这欲阵的女人不多，你是个例外——”他的声音传来，而他现在的样子，让我心里猛地一跳！

是他！

是我在桐城穿透人群看到的那个影子，是我在出黑牙城的路上，远山飞掠的风景中半路凝滞的那道影子！

他，站在猩红的毡上，邪冷地看着我——

“女人，我倒想看看你接下来会怎么样。”然后，他的身形在渐渐模糊，四周渐渐暗下来——

就像一个舞台，帷幕落下，所以的灯光都渐渐放暗——

终至全然的黑暗——

什么也看不到了——

我站在原地，仿佛这个世界就剩下了我一个！

记得在被陆绸与那胡人掳去时，也曾被关在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暗室中，那什么也看不见的感觉，真的让人心里发毛！

而这时，四周空寂寂，什么声音也没有——

身上有点冷，但我想笑，现在的我，至少不是双手被缚，至少不是在阴寒潮湿的石室中只能窝在地上，我的身体还属于我的支配，比起那次的经历，这次的黑暗，不算什么！

嗯?

有风呼呼地吹来，料峭袭人！怎么那么像深冬时的西北风？怎么可能？我明明是在一个很大的室内空间，这风从何而来？

我裹紧些衣服，开始原地踏踏脚，无声地、不言语地用简单的活动来暖身，却发现自己是又冷又饿！

是的，肚子在叫，很饿、很饿！自己有多久没有吃东西了？

而这时，风加剧，寒冷加重——

风打着呼啸，狂卷着而来——

这分明是荒郊野外时才会遇到的那种肆无忌惮的风，没有遮掩，没有阻拦的肆虐着——

我有些站不稳，眼睛被吹得眯了起来，而头发开始在这风中纠结！身子为了能站稳些，开始顶着风！

这风声，的确是从荒郊野外传来的那种，而四周像是不再有墙壁，这到底是在哪里？

一点灯火亮起——

这点灯火在无限的黑暗中格外明显，就像在黑漆漆的有风浪的海面上行驶的船，突然看到了巡航灯！

我不由得顺着那一点点光源走去——

每一个人的内心底处都是惧怕黑暗、渴望光明的，而我这一刻，渴望那点光明，即使那只是一点光亮，也让我觉得有温暖在召唤——

风很大，那点亮光时明时灭，摇曳不定——

它别灭了，千万别被这风吹灭了！

我在努力地向那点灯火移近，而逆风，让我寸步难行——

咬着牙，我与寒冷作战，顶着，向前行——

近了、近了、越来越近了——

那点灯火就在离地一米处漂浮着，摇摆不停，而我终于走近后，发现这是一盏灯笼！

一盏灯笼！

为什么没有人提着它，它就在半空中自己漂浮着？

诡异突升！

而这点灯火，让我只能隐约地看到周围一两米的方圆距离，再远处，仍然是浓黑中的浓黑！

我突然不知该退该进？自己渴望这点光明，不由得顶风逆行来到这里，却发现这灯笼自己浮在半空，无人提着，这种状况，想让自己转身跑掉——

就在这时，灯笼发出“噼啪”的声音——

我讶异地看见，灯笼竟然着了——

难道是风太大，将其中的蜡烛吹歪，燃着了外围的纸架？

正思虑间——

发现火越来越大，越来越大——

大得远远超过了一盏灯笼燃尽所能达到的程度！

冲天的烈焰腾起，那火光刺疼了我的眼，也烤得我立刻后退！

怎么着起了大火？火势还在蔓延？迅速席卷周围的一切？我听到了“嗞嗞”的声音，似乎有什么东西被烧焦了，在滋滋的冒油！

我开始拔腿猛后退，转身不停地跑——

烈焰在我身后吞噬着一切，追着我的衣角，紧紧地迫着我！

我用尽我所有的力气，发疯地跑，原来顺着风跑是很轻松，但火焰在顺着风时，也追我追得很紧！

我跑，跑得气喘，跑得脑袋快要被抽空，跑到已无法仔细去辨别什么——

“噗”地一下，我摔进一片水中！

“咕嘟咕嘟”灌进几口水——

呛咳着想让自己站稳！

自己在哪？摔进了哪里？脑中在不停地思索，而脚下却使不上力，根本站不稳！

什么？

这难道不是刚才那个水池吗？

这大殿中只有一个池，而池中水明明看起来只有及腰处的！为什么我现在努力让自己平稳，脚下却碰不到实地?

而在挣扎中，感到有什么东西从我怀里溜了出去，向水底沉去——

我也跟着沉下去，那种快要被淹没的感觉再一度降临！而沉下去的一刻间，我看到周围的烈焰在水边张狂着，依然像要吞噬尽世界的一切，在岸边近一米范围内的水面吞吐着火舌——

脑中泛起一个想法——

我，这次溺水，会不会像我来时一样，又回到自己那个世界中去?

正文 第九十三章 迷路重重（下）

不停地有水灌进我的口中——

我的意识快要失去，我的思维渐渐模糊，我的肺腔似乎要炸开来，我的眼耳口鼻舌都胀得难受，感觉自己快要爆满被活活撑破了——

突然，身旁的水退去——

退得很快，退得很急，非常快，非常急！

然后，我的脚在迅速下降中落实，落下后似乎是泥糊糊的感觉，很黏，像踩在了什么泥巴里——

而又能正常呼吸的我开始猛咳，要把灌进肺里的水都咳出来！

在咳嗽中，依稀听到一个无比惊讶地声音传来——

“避水珠？！”

我弯着腰咳着，周围渐渐亮起——

一切重新看得分明——

而当又能看见周围的一切时，我简直以为自己在做梦！

我发现自己站在一片湖中，湖水在我周围像被什么劈开一样，与我相隔，在我周围近两米外，向外翻卷着浪花——

我看到浪滔天，却感觉不到水没身！

这是什么异相？而我刚才那一扑，竟然摔进湖水中，离岸有五六米远？

我无法相信眼前看到的一切，我怎么来到了这处所在？

湖水碧蓝，湖外是青草绿地，还有一棵棵桃树，粉红嫩白连成一片——

这是春天？

我愣愣的看着眼前的一切，而翻卷的浪花拍打着湖面的声音又抽回我的思绪，我又专心打量自己的所在地，到底是什么原因让这湖水离我这么远？

低头，脚下是淤泥一片，而一颗莹蓝的东西吸引了我——

那是“水之星”？

是古鲁丝送我的“水之星”？

它落在淤泥中，就在我的脚下，现在正发着莹蓝的光，光芒有两尺方圆，但它在淤泥中格外醒目，而它旁边躺着那个原本装着它的木盒，盒里的种子已撒落在泥中，无法辨认——

刚才是它从我怀中滑落？

掉在地上后又从盒里迸出？

而这异象与它有关吗？

前一刻，似乎听到有人在喊“避水珠”？

我弯腰，捡起水之星，它温柔地落在我手心里，光芒依然，而中间水漾的盈盈蓝色也依然——

再捡起盒子，我琢磨着，并且试着挪动脚步，把“水之星”举在手中——

奇异的事情发生了，我往前一步，那分开的水浪就跟着挪动一步，离我的周围仍然是那个距离，一直在以我为中心——

是这颗“水之星”！一定是它的缘故！

原来它真是一颗“避水珠”！

听过传闻无数，说世上有几种奇宝，其中包括“避水珠”，可破浪而行，即使行在海中也一样可以——

还有一种“避火珠”，同样的道理，可以在烈火中出入如无人之地！

我惊讶！

原来这颗“避水珠”有这等妙用？

我像来到了奇异的民界中，像误闯了魔法宫一般，满心的惊奇，忘了刚才的惊险与不快，还有恐惧！

体验着这份惊奇，脚下移动，分浪而行，向岸边走去——

到岸边，发现这湖很深，有两米多深，怪不得自己刚才无法落实地，原来有这么深，如果没有这避水珠，心在的我会怎么样？

我在犹豫着应该怎么爬上去——

脚下下意识地像蹬阶梯一般往上踩了踩——

异象又生！

我抬起的脚下，突然升起一股浮力，看不见，但那感觉就像踩在了什么阶梯上一般！

嗯？

试着使劲踩一踩！很实的感觉，不是虚的，于是，另一只脚也上去——

竟然一级级顺着我的脚步，浮力也在一级级地而上——

直到我踏上湖岸！

直到踩在湖岸边上的实土！

回头——

湖水平静，湖面微波，满满一湖水，哪里还有什么分浪的异象？

我看四周——

除了桃树，再没有其他的树种，而这里是哪里？我刚刚明明在躲避一场大火，怎么来到了这里？

心里有些模糊，有些记不清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先前本来是在哪里来着？这一切是真是假？

一边想，一边将“水之星”放入盒中，而放入前，我看着它——

我仍然是那样的温柔，怪不得古鲁丝多年来没发现它的灵力，估计是从没掉进过水里，幸亏它刚才从我怀中滑出，如果不迸出那个盒子，估计它也发挥不了它的作用，而我就会落得个有宝在身，却白白冤死的下场！

但我之前到底是在哪里来着？怎么想不起来？

努力地回忆着，听到有人声传来——

看去——

见远远有两个人走来，一胖一瘦，正比肩说笑着而来——

“你今天晚上去看电影吗？最近有部新片子，好看得不得了，我那位没时间陪我去，你同我一起去吧？”

嗯？

她们的身形是那么熟悉，她们的话语是我那个世界的现代版？再一瞅——

她们是——

她们竟是我的那两个损友？

那不正是琦和廷？一个瘦小，一个胖乎乎？

难言的兴奋涌起，我太意外，很久没见过她们，而她们一点也没有变！

我迎过去，脚步因兴奋而飞快！

“你俩要去哪儿？”我用以前惯用的姿势拦住她俩——

她俩见了我，似乎一点也不奇怪，而是彼此对视一眼，神秘地笑了笑，然后转过头来，由胖乎乎的廷看着我说：“莘莘，你知不知道当日是谁把你推下湖里的？”

她在说什么？我怔住——

“发什么呆，问你呢，你知不知道那日咱们三个游湖，是谁推你下水的？”琦在一边也这么问我，而她二人又对视一眼，仿佛在交流着什

么。

“你俩个怎么了？当日落湖是意外，我现在也活得好好的，何必总去想这种事？”我心里高兴，能见到她俩个，是否代表我回家有希望了？

但是——

她二人的表情为何是这么的古怪？

古怪到让人有些背脊泛凉？

“莘莘——”廷开口了，笑得有些诡谲，“那日游湖，是我们设的计，是我们在你身后推了你一把——”

什么？

我看着她，她的笑仍然是诡谲，而琦的脸上也泛起同样的笑，她们都在盯着我，却是不怀好意的眼神。

我笑了——

“你二人有本事既在湖里游，还能突然分身跑到岸上去推我？”那日明明只有我一个人在岸边站着，湖水的倒影里也明明只有我一个——

等等——

我想起了当日水中的那个白衣女子！

“莘莘，你太天真了，我们不会派别人站在你身后设计推你吗？”琦开口了，不以为然地看着我。

我更加笑——

“你二人真是有趣，不要说你们没有理由要害我，就算是害我，我自己也是有判断能力的，那日不可能是你们做的！”我看着她俩，不明白这两个人怎么回事，难道是在恶作剧，故意把事情往自己身上揽？

她二人这时又互相看了看，再度转过头来对着我说：“莘莘，你可知道，上学时期为什么系上那个追你的班上一只草后来改变了目标，没有再去找过你？”

这话是琦说的，但她说的是谁？

我仔细搜寻记忆中的人物，好像上大学时期是有那么个家伙天天跟在屁股后，天天磨缠着我，当时班上是好像封他为班中一只草，算得上是班里突出些的男生，长得似乎还可以，个子挺高，脸庞轮廓也挺有型的。

但这个人怎么了?

“莘莘，他当时追你追得很认真啊——”廷在古怪地笑，“但她后来是被我俩使计给骗了，琦和他还谈了场恋爱，在夺到手后，又把他给甩了！”

我意外，看向琦——

“你原来在感情是这么草率？既然你不是很喜欢他就不要招惹对方，会伤害别人的。”我对她这么说，却有些不相信她是这样一个人，在我的一贯印象中她不是这种人，多年来的相知相交也不是假的，我对她们有最基本的了解和信任。

但她俩今天是怎么了?

很反常!

“落莘莘，你难道没有脾气？我们背叛你，我们伤害你，你就不会生气？”廷开始跳脚，而琦也跟着大声了起来——

“落莘莘，你脑子一根筋啊？不懂生气？我们这么多年对你都是虚情假意的，你看不出来？”

她二人的脸上在扭曲，似乎在着急地让我面对她们口中的事实。

好笑——

“你俩发疯了？真做了坏事会这么积极地对我承认，并希望我知道吗？就算真想让我知道来打击我，但你们说的两件事，对我没有影响，我犯不着生气的。”

二人惊讶，此时又对看一眼，眼里有什么闪过——

“你两个小丫头怎么在这里，走，跟阿姨回家去，阿姨刚买了一堆好菜，你们到阿姨家去好好吃一顿！”

嗯?

这是谁在说话?

我心里一阵惊喜，比见到这两个丫头还要开心，这个声音太熟悉了，是我妈妈的声音！

我立刻掉头看去——

是我妈妈！

她似乎没有变，半白的头发像刚刚烫过了新卷，整个人圆胖胖的、笑眯眯的，看起来很有精神的样子。

“老妈！”我美梦成真，无法掩饰心中的激动，我想扑过去抱住她！

但在我扑出去的一瞬间——

她竟然看都没有看我，直接拉住了琦与廷的手，还是笑眯眯地说：“走，两个丫头，今天无论如何也要到阿姨加，让阿姨给你们烧两道好菜，尝尝阿姨的手艺进步了没有。”

我僵住！

怎么回事，为什么老妈当没看见我一样？为什么她连瞧都不瞧我一眼?

“老妈！”我向前走一步，要去抓住她。

“你是谁？你要干什么？”老妈竟然向后一躲，闪开我，而脸上是不快和莫名其妙。

她怎么了？她明明就是我的老妈，从哪个角度来看，都是她，连说话声音都一样，为什么她不认得我的样子？她们今天都怎么了？

为什么会这样？今天是愚人节吗?

“阿姨，别理她，这个人我们也不认识，像个疯子一样的满大街地乱认人，我们走吧，今天要麻烦阿姨亲自下厨呢。”廷这么说着，一双手缠上老妈的胳膊肘儿，而琦在另一边缠上了另一只——

我怔住——

她们要扭身离去了——

不！我不能让她们就这么离去！

她们是我朝思暮想的人，怎么就可以这样离去?

我往前一拽，却发现拽了个空，她们走得很快，我拽不住——

“老妈，你们在开什么玩笑？别跟我开这个玩笑，你们想开就开其他的，却不要装作不认识我——”我向前追去，心里泛起恐慌和失落——

“你这位小姐真是有趣，我们明明不认得你，你自己疯疯癫癫地跑来拉我们做什么？你要再敢往我们身上拉，小心我们对你不客气！”

是琦扭过头来，她在朝着我笑，却笑得阴阳怪气，而她与廷前一刻还叫我的名字并认得我的，现在却这样?

那老妈为什么竟然都不理我？还跟着琦说的话扭过头来赞成地附和着：“对，两个丫头，这个疯女人再上来纠缠咱们，咱们就使出咱们的绝招，好好地让她难过难过！”

绝招?

我想起妈妈以前总是和我开玩笑地说：“莘莘呀，今天怎么不开心？有谁欺负你了？别怕，有妈妈在，如果谁惹你不高兴，咱们就使出咱们的绝招，让对方好好地难过一下——”

妈妈总是这样开解我，并且也总是把我逗笑——

我们的绝招是什么？其实没什么，就是一指禅。

用指头拼命去对付别人的腋窝，让对方痒痒又痒痒，痒痒到无处可躲，只能笑着流眼泪，其实却是痛苦地在抽搐。

而我们也从来只是当开解心情时的笑话，除了用在我那老哥身上外，并没有真正对别人使出过，而这是老妈与我之间的秘密，是我们彼此交流时的小秘密！

现在，她竟然亲密地对着我的朋友，说要拿这招来对付我？表情却是非常不耐烦的？还带着厌恶?

我呆立在原地——

看着她们毫不留恋地离去，再也没有回过头——

眼泪涌出——

为什么我盼了又盼的妈妈会这样对我?

为什么?

她们到底在想什么?为什么要这样伤害我?我,无法抑制,任眼泪汹涌——

这时,天上有什么东西飘了下来,迷乱了我的视线——

原来是片片桃花瓣——

一片又一片,粉红色的花瓣,从上而下,翩翩而落——

我抬头看,花瓣从何而来?却只看见漫天飞舞的粉红色,很密,密得看不到顶部的情形——

而我身上落满了瓣瓣花片——

为什么好端端地下起了桃花雨?我不愿仔细去琢磨,心里的难过让自己懒懒的,对这奇景提不起任何兴趣。

放低眼,看向前方,我在这里算做什么呢?

思虑间,眼中看到远远一处树下,立着一个背影——

那背影,一袭白衣,清冷淡雅,飘然出尘——

是梅无艳?

是他!

除了他,谁还会有这个背影?

嗯?心里泛上一些欣喜,我没想到在这个时候看到他,会让自己这样——

更没想到,短短时日的不见,自己再见他,心里是思念——

不由向前走几步——

他没有回身——

我再向前而去,希望能看到他的脸!希望能从刚才的失落中拉回自己的情绪,而他的出现,让自己有了些安慰——

我再向前,他依然没有回身——

如果是平日,他会早早地感觉到我的出现,会早早的返回身来,带着轻笑的眼,看着我,而今天,他为何也这样地反常?

当我终于走近他身后时——

“无艳大哥！”我唤他，他是怎么来到这儿的？他总是这样的无所不能，总是像腾空出世，莫非他打算再和上次在山寨时一样，专程来带我走的？

心里有什么在扩散，是悄悄的喜悦吗？我，等着他的回头——

他也听到了我的唤声，终于慢慢地回头——

我静静的等着——

桃花雨在继续，落在我和他之间——

他那一回头，似乎是我等了千百年的结果，心里涌起一种难以言喻的满足！

他的脖颈渐渐回转，一点点、一点点……

当他的面孔终于转过来时——

什么？

我惊得步步后退！

一退再退！

退出有十几步！

才勉强站定！

极力压抑住翻上来的胃酸，极力让自己不吐出来！

黑白的眼珠掉出，耷拉在鼻子上，满脸看不出完整的皮肤，是一堆翻出的靡肉，腐烂而散发着恶臭，还有蠕蠕而动的蛆虫在上面——

这是怎样的一张脸？而我竟然没有惊叫出声？

我想喊，却喊不出来——

那是梅无艳的身形！是他的！他怎么会变成这样？我想退，可无法再退，心里有什么牵扯着我，让我不能退——

看着他，升起一阵难过——

他现在的脸再恐怖不过！而我，试图从他的脸上看出些什么表情！

他的眼珠子掉了出来，但我却看到那双眼珠子里的痛苦和绝望！

那是一种绝望吗?

为何而绝望?

无法抑制自己的，我向前走了几步——

“无艳大哥，你怎么变成了这副模样？是这次出去弄成这样的吗？”我的声音在颤抖，为那可怖的脸，为那恶心的蛆虫，也为那双眼珠子里的痛苦——

“无艳大哥，你痛吗？”我想去摸摸他，却又实在不敢摸向他的脸，伸出的手，半途折转——

拉奇他的一只手——

这只手依然白皙、修长，美如玉——

难过泛起，深深地泛起——

这个男子为什么会变成这样？他本已丑陋，气质却如出尘的飞烟，而今却弄得人不像人、怪不像怪，他的心里会是怎样的感觉?

将他的这只手，包在我的双掌中，我逼着自己去对视那张脸——

“无艳大哥，你现在的样子真的让人难以忍受，但你放心，我不会离开你，我们一起医治你脸上的伤，让它结疤，哪怕再留下更难看的疤痕，也没有关系，只要不让它再继续溃烂——”

我认真的说着，这一刻，只想让他知道这个世界没有抛弃他，有人会与他在一起——

我不愿再想自己将来的去留，只想与现在的他在一起——

“无艳大哥，来，我们先处理你脸上的伤口，把这些该死的蛆虫先弄下来。”我说着，眼睛开始四处看，想找点工具，替他处理一下。

这时，感觉到被我握着的那只手在反握我，我抬头，看到眼前这张脸在扭动——

真的很想吐！但这只是视觉带给我的直观感受！不是我内心的想法，我不能吐，吐出会更伤害他，会让他以为我在心底厌恶他！

我忍，忍得很难受，忍得眼泪想掉出来——

“你——你不在乎我这个样子？”他说话了，说得有些迟疑，说得有些不敢相信。

我笑，在泪眼中笑，有些心疼他，他是不相信我的真心吗？即使他再变，我也不会就这样弃他而去，在他最需要人在身边的时候——

我的双手更加用力地握紧他，加强语气地肯定着：“你要明白，只要你的内心不变，外貌再变，我也不会在意的，你现在首要应该做的就是快些医治自己的伤口，别让它再腐烂下去，你的药呢？快拿出来，我应该怎么帮你？你会医术，也快告诉我，我应该怎么处理是最正确的？”

我催促他，他不痛吗？他还追问我在不在乎干什么？他应该先医治自己的伤口才对！

我着急，要放开他，去找点东西来，却发现自己的手被他反握得更紧，无法挣开——

他要做什么？我再望向他，却惊讶地看见——

看见那双掉下来的眼珠子在慢慢地往上抽——

怎么会这样？

脸上的腐肉也在一点点变少，范围变小——

渐渐的，在我的呆怔中，那张脸上所有的五官都在恢复原位——

我不能相信眼前所发生的一切，可这一切又如此的真实！我无法形容我此刻的震惊！当那张熟悉的脸又现出时，依然是条长而宽的疤痕，但现在他看起来是如此的迷人！

“大哥！”我欣喜，我激动，他——

他怎么在渐渐的靠近我？他的脸怎么离得我越来越近？而我的身体被他包了起来，被他搂得越来越近——

一种亲密的气息传来，我有些不知该怎样应对，呆呆地看着那张脸离我越来越近——

而我，无奈地轻声叹息，闭上了自己的眼——

温热的气息已来到我的口鼻间，我没有反抗，等待着那种感觉重新降临——

自己原来一直在盼望着这一刻，原来自己的心底从上一次飞雪后的那一次开始，就在盼望着第二次的重新接触——

一种幸福的感觉弥漫在胸间，我微仰的头在静静地等待——

原谅我这次的纵容吧——

这一吻，似乎是我远古的盼望，我无法让自己去背离自己此刻的心意，即使我最终有可能离去，也请原谅我这次的纵情吧——

当一种花香覆上我的唇，当这种花香浓郁地散在我的口鼻间时——

我打了一个激灵！

怎么回事?

为什么不是记忆中的兰香？为什么这香气这么像是玫瑰的花香?

我下意识的一把推开对方，猛睁开眼，震惊地瞪着他——

“你是谁？你到底是谁？”

他绝不是梅无艳！

我在这一刻是无比肯定地这么认为着！

眼中的那张脸在笑——

虽然他与梅无艳是一模一样的一张脸，但他不是！

我瞪着他的眼不肯眨一下！

然后，在我的瞪视中，这张脸上的笑在扯大，越来越诡异——

接着，这张脸幻化，一张陌生的脸渐渐显露——

我从震惊变得更加惊异——

这是一张怎样的脸?

就算我用尽天下间所有的形容词，都无法贴切地来形容这张脸！我找遍所有脑海中曾看过的、曾想过的各种面孔，也无法与这张脸相比！

饶是我见过无数银屏上的经过妆饰的、或者做过整容手术的任何一张完美的面孔，都不能与这张脸相比！

我再揪出云蓝衣、乐陶、冷秋蝉……也不得不承认，他们几位，在这张面孔前也是稍逊一筹！我甚至想到了树影、话语、清风、明月的美，想到了自己看过的那些画中的佳人，也无法真正的与这张脸相抗衡——

而这张脸，集中了所有男子与女子共同的美，却又无法把他看成太中性的，依然得面对这是一张男人的脸的事实！

我怔怔的，无法确定眼前的是不是我的幻觉，但即使我幻想过一些面孔，也从来没有过这么夸张的想象，更想象不出这样一张巧夺天工的脸！

“女人，你看得太久了——”

对方说话了，而他的声音提醒了我什么，我摇摇头，重新看向他，对上他那双含着紫雾的眼时——

嗯?

着双眼分明是那个黑袍人的！他就是那个蒙着面纱的黑袍人?

有些意外，他的面纱下竟是夺天之笔的容貌?

而他这样的面孔，的确是更应该遮起来的，比清风、明月四人还应该遮起来，我现在理解了他为什么会一方黑纱半遮面了。

但我反应过来后发现自己的下巴被对方扣着——

而这个人的脸孔依然离得我很近，气息也依然能喷到我脸上——

是玫瑰花的那种郁香，刚才也正是这种香味使我惊觉对方的身份可疑的！

想起了自己曾与这个人双唇相触，一阵难堪升起——

“女人——没想到迷路中的七情关你过来了，而你身上还有避水珠！”他的气息喷的我脸上痒痒，而现在的他，就像一朵带刺的妖异的浸过毒液的黑玫瑰。

我不语——

“女人，你这个与我命定的女人，看起来不怎么起眼的女人，没想到你顺利地过了色欲关！只是接下来的喜、怒、哀、惧、爱、恶几关过得实在不怎么样——”

他在说什么？他说的那几个词汇似乎是佛家中的七情？

“那水、火两阵都是幻觉，你这个女人愚笨，竟然真的逃避，可见你是个凡俗女子，再俗不过——”

废话，我在红尘中，我又七情六欲，我当然俗，我如果不俗，早升仙了，还在世间做什么？

我瞪着他——

刚才那火焰炙热，烤得我生疼，怎么是假的？还有那水，也明明灌进了我的肺中，又怎么会是假的？而“水之星”的异象也发生了，那水更假不了！

我就这么瞪着他，下巴被他扣着，冷冷的瞪着他——

“女人，你即使不拿出那避水珠，我也不会让你就那么死去，不过——倒是省了我出手——”他缓缓地用无比妖媚地声音说着，“你在亲情关中，口中喊着的老妈是怎么回事？亲人中有称呼老妈一说？”

对面的这张脸，无比漂亮无比好看的这张脸微微地蹙起眉峰正沉吟着，他那后一句的问话，更像他自己在问自己，自己在琢磨，而不是在问我。

我却在心底泛上疑惑——

他说什么？他问我老妈是什么意思？还说什么亲情关？

莫非刚才的一切，都是幻象？

心里泛起些喜悦，如果是这样的，那刚才朋友的背叛，妈妈的抛弃就都是假的了？

我想我的脸上可能浮起了一些笑意，而这分笑意刺激了这个人——

因为紧接着，我的下巴生疼，被他加紧了力道捏住——

“女人，你告诉我，最后的情关中，你口中的无艳大哥是哪一个？是那异域妖瞳的传人，还是那拈花一笑的传人？”

嗯？

他怎么这么问？

情关？

莫非刚才关于梅无艳的也是一种幻象？

自己有够笨的！刚刚都发觉了梅无艳的脸竟变成了对面这张脸时就该醒悟，却到现在才把二者联系到一起！

自己的脑袋怎么了？打结了？今天为何转动得如此慢了？

“女人——不管你刚才心里想的是什么，我要告诉你，你是我的命定中人，在你打开神龛的那一刻，你就是我的，你最好忘掉其他所有的人，从心里拔掉！”

这个人的声音变冷，冷而妖邪，没有了那种难言的妩媚，也没有那种莫名的优雅，只有冷与妖——

他的眼里，在同时泛上一种紫雾，将他狭长的眼弥漫——

银光闪烁——

我连忙抽回眼神，不能去看他的眼！

下一刻，我被放开，猛然的放开让我有些站不稳，原来自己是被他扣着脚尖踮起的，而现在落地却有些趔趄。

“女人，走吧，带你去属于你该去的地方，而你肚里的肠胃已空了三天，现在应该让它们进点东西，免得要了你这条小命——”

什么？

我三天没有吃东西了？

而我似乎与他进洞后也有小半天了，难道我从“傲来居”被掳来竟有三天？

那我现在在哪里？

“还不快走？”他黑袍舞动，在前已带路，而他略为回转的身子冲着我，放下妖冷的话，“如果你不打算自己走，我可以去抱你一段路，

如果你想这样的话——”

听了这句，我开始移动脚步，尽管我已十分厌倦现在的一切——

前面是道石门，他不知按下了什么地方，石门“轰隆隆”打开——

我跟着他出去前，回头一望——

哪里有什么金碧辉煌的宫殿？

原来只是一间很大很宽很长的石室，石室中有汪池——

自己刚才的一切都是发生在这间石室中吗？而我刚刚所经历的就是什么所谓的阵法？那里面真的有个池，自己刚才不会是掉在那个池里的吧？

自己多可笑，喜、怒、哀、惧、爱、恶、欲，全部来了一场表演，让人在旁边当耍猴戏一样的看着——

笑，对自己冷嘲的笑——

身后的石门在这时关上——

而门关后，是否代表着这个人口中所说的“迷路”已过？迷路已是如此可怖，那另一条“戒路”呢，会是什么情形？

前面依然是洞，依然有明暗不定的火炬，但——

我看到了不远处，有亮光传来——

那是洞外吗？

就要走出这个洞了？

洞外等着我的会是什么？

正文 第九十四章

跟着像魅一般的黑袍人——

一脚高一脚低地走着，眼睛盯着那现出光亮的洞口，心里在做各种各样的准备，准备着即将到来的可能是难以预料的各种丑恶的东西——

清风扑面，从洞口而来！

我吸口气，这风里带着新鲜的气息！嗯？耳朵里传来的是什么声音？

在跨出洞口前，我就猛眨眼睛，让自己尽快适应光线的转变，略作停顿后，深长的呼吸，让自己准备好，跨出——

天!

我完全呆住——

久久不能回神——

不知多长时间后，我才拔回些心神，开始用思维来描绘自己所看到的一切——

我，在高处——

放眼，晴空万里，流云飘——

低处，赤、橙、黄、绿、青、蓝、紫……

依着山势，不同颜色的植物，一层又一层，顺势而下，绘成七彩的画中山，草木的清新，泥土的芬芳，流水的轻快，脆鸟的啼鸣——

在我跨出洞口的这一刻，我的眼、我的耳、我的呼吸似乎全都复苏了一般，仿佛尘封了一个冬季后的苏醒——

这——

是一个山谷，从我这面，是七彩的色泽、七彩的植被顺坡而下——

山谷右边，则是纯绿色的苍松翠柏，飞崖突石，那披着绿色的高而耸的山，被一挂瀑布一劈两半！瀑水飞流直下，溅起湍急的浪花！

远远的对面，却是直直一座几乎有九十度的山壁，藏青的本色，如刀斧神功下的造物，使这座山谷多了凌厉和飞扬跋扈，而青色的石壁上，挂着粗如腕的无数藤萝——

再顺着视线，转到最后一面，也就是左手边——

我再度发怔——

这一面山势很缓，像大多数的谷一样，是斜斜的抹下——

其中是小路曲折，阡陌桑田的感觉。悠悠小径贯中间，连着许多房屋与洞，房屋不多，纯白色的，而洞口在其间错落地点缀着——

很奇怪，洞原本给人的感觉是很不雅观的，是粗糙的，甚至是灰暗原始的，但我眼前看到的这些洞口，与山中景物相融，与周围的外在的房屋、陆桥及其他一些显露出来的建筑相融后，竟然给人的感觉是美不胜收?

是这三面的美景的影响，还是这些洞周围的景设处理得好?

最重要的是，这座山谷，怎么是百花齐放、燕啼莺飞？完全没有冬末的感觉？而且我觉到了一股暖意，感到是春天的暖意，浑身暖洋洋的?

“看够了就走——”

终于有人说话打断了我放纵的收不回的思绪与视线。

我看向这个人，这时的他，在明媚的风景气息中，似乎也少了点点阴冷，多了些——

多了些什么？我实在无法说他是多了点阳光，只能说他身上那种复杂的气质中的优雅又多了些。

他抬步向前走去，我却只能觉得他是在浮动，脑中想起了梅无艳——

梅无艳像出自云岫间的浮云一朵，淡淡的清雅，而眼前这个人，却是一团乌云，漂移得诡异，身侧的黑袍与身后的披风，总是在扩张着，增添了他的邪魅!

我跟着他，向左边那些小路中的一条走去——

越往进走，越觉得温暖，而我身上渐渐燥热，很想褪去两件衣服，换成单衫。

这时，一阵笑语传来，顺着声音望去——

看到一座汉白玉色的桥，声音从桥那头传来，人还未看见——

是女子的笑声?

正想着，就见两三个身着白色轻纱，像飞蝶一样追逐着而来的女子，笑声清亮，就像邻家小妹在互

Chapter_15

相嬉戏着，从拱桥的那头跑来，而在我们看到她们的同时，她们也看到了我们。

于是，她们停止了笑，停止了追逐，放缓了脚步，款款的走来——

“门主——”她们翩翩然一礼，像白蝶翻飞薄翼，轻纱长袖一拢一卷一扬一放间，侧身礼已施完，却让她们施得美妙如幻。

我看得发怔，发怔间没有注意到这个男子是怎样反应的，就见她们又像蝶一样地飞去——绕过我们飞入色彩缤纷、花香鸟语的世界——

而她们去前，仿佛没有看到我这个人，眼睛连瞟都没有瞟过我一眼。

而我却盯着她们的背影，以为自己误闯入了精灵的世界，那些女子，青春年少，笑脸飞扬，而她们离开前，眼似水，眉如黛，下半张脸却掩在轻纱中，是很透明的纱，不影响她们的美，只显得更加的朦胧隐约——

“女人，不要让我再催你——”前面的人又开口说话了，显然是不耐烦我的停顿又停顿了。

但他刚刚在我初出山洞时是等了我很久的，看来他应该是在让我尽情的欣赏他这奇花异草的世界，不知是不是在彰显他的这处所在？而这里是不是他的老窝？

显然，这里很美，值得显示一下，但眼前这一切会不会又是幻觉？他浑身的阴暗与这个明媚的世界太不相衬了。

“进去——”

嗯？

又要进山洞？现在，我们一走到了与飞瀑正对的这面山坡上，无数的洞口在张着嘴等待我们进入其中的一个——

这个人让我进洞，我犹豫——

不知道里面会不会又是一片黑暗与阵法重重？我不太想进去，从一个百花齐放、生气盎然的光明世界，再进人了一个黑压压的洞中，这不是个好选择。

但我能选择吗？我只能做心理准备，免得刚看过美景，再被突然吓一跳，这种落差会更让人受刺激。

定一定心，随着他入了其中一座洞——

进入了，才发现里面洞口很多，与我进这个山谷前所走过的洞绝然不同！

洞内洞珠洞，路通路，九曲回环，色彩斑斓，奇洞怪石，气象万千。石笋、石柱、石花、石瀑、石佛、石塔等数不胜数，看起来完全是自然景观——

而我眼睛忙碌的同时，跟着他，再往进走，心里不舒服，分明感觉到，我这一进，就像进了无底洞，再想出来就难如登天！除非这里的人原意放我出去，否则让我在这迷宫一样的洞中找到出口，无疑是希望渺茫的。而这个人为何带我进这座洞？莫非里面别有洞天？

感到说不出的神秘莫测，很不想再深进！于是——

我站住！

怕这一进，再无出来之日，我之前不反抗，不代表我愿意一直这样下去。

我刚一停住，前面的人就发现了，而我显然不想再走的念头也让他发现了，轻风一过，我的下巴就又被捏起——

“不要让我再催你，否则——”他妖媚的眼盯着我，眼里银色的网开始蔓延铺散，团着紫雾——

我的下巴疼痛，让自己瞪着他，狠狠瞪着他的眼，不让自己退缩！并告诉自己不要怕他的眼，如果心意坚定就不会被迷惑！

他的眼凝视着我，雾气越来越重，里面一抹异光闪过，而我盯着他，眼皮眨也不眨！我虽然没有武艺在身，无法用行动来反抗他，但

我的意志要由我控制！

对视——

他眼中的雾气浓浓，有一刹那间，我突然觉得这个眼神很熟悉，仿佛在不知名的记忆中，存在了很久很久——

而里面的那团雾气为什么是紫色的？为什么那团雾气在一刹那间让我心痛了一下？

不，不可能！我简直疯了，自己怎么会有这种感觉？甩甩头，收回眼神，也是要甩掉刚才那不可思议的感觉，我承认自己败下阵来，不想再与他对视——

只好继续前行——

他似乎仍在看着我，但在我启步后，也重新移动了。我跟着他左转右转，任凭我再努力，也记不清刚才走过的路线——

而又转过一个洞口后，我看到前面果然是另有乾坤。

一转进这条甬道，就发现了人工的痕迹，两壁像住房的墙壁一般，磨得平展又竖直，而且整体宽敞许多，并且有了装饰物！

还是极为奢华的装饰物！

地上是一路猩红的软毡，非常软，走在上面，像踩在云端的柔软——

而两边墙壁上，最让我吃惊——

那上面是用什么在做照明的灯具？不是火把、不是油灯、不是蜡烛，更不是其他的什么……

而是明珠！

比我见过的乐陶拿出的那颗珠子要小一些，光晕也不是七彩纷呈，成色、品相都不及那一颗，但这些珠子也是世间难得，并且为数众多，两面墙壁上每隔几步就有一颗，粒粒散发着盈盈的白色光芒，柔和的亮，使这条甬道的光线朦胧而稳定——

这得花多大的工笔？多大的财力？

明珠做灯，一路向前，实在是再奢华不过！

嗯?

前面有人走来——

眼睛直直看着，我瞧见几个身穿白纱，走路妖娆的女子迎面而来——

从远处就能从那走路的姿态、摇摆的风情，觉出那是一批美人儿，只是，她们脸上似乎也都掩着一层纱?

走近了，看着她们的脸，是有层纱，同先前见过的那几个女子一样，纱是非常薄的，让她们更加的妩媚，欲露未露的朦胧美——

“主，您回来了——”她们一个个施礼，身段丰腴，体态风流。而她们眼眸含春水，眉如远山，个个都是不多见的漂亮，虽然比不上清风、明月四人，但神情却是无比妖娆的，同她们的身材一样。

身旁的这个男子看着她们，笑，邪气地笑，手从她们脸上轻轻抚过，妖邪地说：“你们都可曾想我了？”

结果那些女子的脸上都飞上了红晕——

啧!

我看这个男子——

见他一挥手，这些女子都再一次妖娆地一施礼，离去，眼睛也同先前那些女子一样，看都没看我一眼，仿佛我是透明的，仿佛根本不奇怪我是何方人物。

但她们从我身边过去时，因甬道并不太宽，像是刻意绕开了我走过去的，没有碰着我，这个动作却让我觉得自己原来还不是透明的。

看着她们离去，离去前，眼里都是春水荡漾，实在佩服这个男子的魅力——

收回眼，再向前，发现这个黑袍人盯着我，一双眼里的狐媚在此时是如此的明显，我怔一怔，连忙收回眼，不去看他那双眼，在他直视我时，我得回避他，尤其发生过刚才对视时的莫名情绪，我不能再让自己不慎的陷入他的迷网中。

他重新动了，我跟着他，前行，又转过几个弯，又碰到一些女子——

这才发现，这里的女子很多，一律的都是身着白色轻纱，胴体都是若隐若现，大多也是丰满的体态，很少有那干瘦的。而且个个都很有姿色，个个都是青春少女，最大的也不过二十多岁。

这里难道是这个家伙的销魂窟？不然怎么都是美人？

正想着，一阵清脆的声音响起，发现一道珠帘掀起——

这珠帘垂在一座圆月形的洞门中，淡蓝色，像某种玉石，让我想起梅无艳寝室中的那道帘，不知怎的，怀念起在枫楼竹苑第一夜从梅无艳的内室中醒来，掀开帘看到他侧影的那个清晨——

那个清晨，让自己感觉温暖，眼中仿佛又看到了梅无艳那截光滑细致的脖颈——

“女人，想什么，进去——”

嗯？自己在想梅无艳，想得走神了？呆呆站在珠帘前？

收回心绪，看向帘内——

帘起处，金色的一围长屏映入眼帘——

如果我曾说过金色很俗气这句话，那我现在要收回——

这围像画屏却比画屏更精美、更唯美的金屏是用什么制成的？像是用金线一丝丝绣成的，半透明，隐隐约约看得到里面有张桌，而屏上的图案有些奇怪，似乎是两只什么古怪的兽类，在祥云间追逐，环绕着中间的一个图腾——

那图腾既不是常见的龙珠，也不是什么火珠，而是像日月坛一般的，一个弯月环着一个圆日的图案——

整幅图案使这画屏不仅仅是贵气，更显得有些诡谲，一般的画屏多是梅兰竹菊、牡丹芙蓉之类或代表气节或显得富贵的图案，而这一方屏上的图，古怪而少见。

走进去，环看，自己站在一间过厅里，不太大，什么摆设也没有，但却感觉到这里没有石室的阴凉，也不显干燥，正正好的湿度。

我接着随那个黑袍的身影转过画屏——

画屏前是有一张圆桌，这个不奇怪，我也没细看，因为这个空间里正前方的一样东西吸引了我的视线——

原来画屏后有这么大的空间?

很大、很大，远远不是挑开帘后看到的那个小小的过厅宽度，而是非常阔绰的空间！

我看到一张床，在远处，正前方，一眼就看到！

那床太醒目！没法子不一眼看到它！

它，是花瓣型的，一躲盛开的玫瑰花瓣型的，有鲜红的颜色！触目惊心的红色！让我心里猛地一跳的红色！

它非常大，横竖都能躺下五六个人以上，而它上面看起来非常饱满舒适，让人有种欲望，就像在高级家居店中看到了梦想中的一张超级舒适的床，想立刻跳上去感觉一下那种弹性！

床的顶部，是金色的扁扁花萼型的造型，从上垂下纱帘，白色轻纱，纱质飘渺，使那一张如巨大的美轮美奂的鲜红色的玫瑰花型床，像梦幻一般的置在那儿——

而床脚四周，是纯白的长毛地毯，铺在床下，让床置于一片白色的正中间！非常豪华奢侈，却极尽美幻！

我终于把眼睛从那张床移开后，再看其他空间——

左边，有几只金柱，从地上连到顶部，柱与柱之间也蔓了轻纱，轻纱后似乎另有天地，但看不清楚后面到底是什么情形——

把目光调向右手边——

我怔了一下，那里有座台，是莲花台！最下端，从地上开始往上依次是绿色的花萼，上面拖着粉色的莲花一层层、一瓣瓣——

最上面，应该是花蕊的地方，却是个平台。

而这座莲花台，很大，花瓣的盛开翻翘也无法影响中间平台的宽阔——

就像一朵巨大的清莲开在那里——

我才注意到这整间石室的地面都是蓝色，正蓝色，蓝得清亮，蓝得像要浮水来，蓝得与那玫瑰花床、莲花台形成鲜明的对比，仿佛这些都是浮在水面碧波上！

这是一个怎样的地方？

我无法把它与石室联系起来，但这个地方是许多女子一生中梦想过无数次的所在！

我呆呆的看着，听到“啪啪”两声响，这“啪啪”声很熟悉，是拍掌声，而且是前面这个男子拍出的。他要干什么？正思量间，有人进来——

帘动，有风过，接着我听到一阵风铃的响声——

嗯？

我顺着声音看去，才又发现这阔大的室内，有无数支风铃！无数支红色的像半开的小玫瑰花冠倒垂的风铃，悬挂在四周的顶部，点缀着整个空间——

最奇异的是，这种风铃的声音，不仅仅是动听，而是有一种奇幻的韵律，似乎就是在睡眠中听到，也不会影响，反会更容易让人入眠——

如梦中的音律——

但在我发觉到自己被人给推攘着时，我从这种风铃声中醒过来——

然后发觉自己被四五个白衣女子给蹙拥着，她们要做什么？而且这里的人，除了这个黑袍男子外都是女的吗？怎么个个统一的白纱，肉体几乎要露了出来？里面的亵衣也看得分明？

她们到底要干什么？四五双手对我又拉又扯着——

“女人，你太脏了，去洗洗——”我听到那个男子这么说着，然后他坐到了一旁的圆桌前，但也在此时，我才看到那张圆桌，是乌金色与亮金色打造的，凳子竟然也是花型的，像郁金香的形状，上面是平的——

而他就坐在了其中的一只黑色的郁金香上，看起来慵懒而惬意——

等等！

这些女人推着我是要让我洗洗？拿什么洗？洗澡吗？

我要反抗！

但反抗无用，这些女子看起来娇媚，却任我怎么推也推不开——

在反抗与推攘中，我被推过了那几只金柱，推过了那道道轻纱——

然后，我就看见了一汪池——

池型也是花型的？我怔住——

这汪池同样也是美得让人无法言喻！

它陷入地面，周边是金色的突起，围住了可能会漫出的水，而那金色的突起的围边上，全是浮雕，即使它很矮，但那矮矮的空间上是精雕细琢，上面雕的是什么图？我看不懂，也像是什么兽型，被拖长了雕在浮云中——

光是围边就花这么大的心思去雕琢？

我简直不能把这里仅仅归为是奢华与梦幻，这里，如果能留存千世百世，它将是一处艺术的殿堂！有万世保存的价值！

而那汪池里，碧水满满中，是无数片花瓣——

是红得无法再红的花瓣，与那张床给我的感觉很像，是那种魅惑人的红色，点在绿水上，妖艳！

自己身陷这花瓣的包围中时，我才知道自己已被这些女人剥光了，并且捺到了水里——

身子沉下去的一刻，没有初入水的沁凉，鼻间钻进一些特殊的气味——

这是温泉？这洞里竟然有温泉？而那特殊的味道是属于温泉中矿物质发出的味道！

我惊讶——

温泉沐身，花瓣共浴，这是对待一个俘虏的待遇吗？我的肚子很饿，如果不是腹中咕咕叫，我想自己会放松下来心情享受这一切的。

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我不知道——

嗯？

推攘我下来的女子也入水了？她们没有褪去纱衣，就那么下来了？而她们下来做什么？与我一同共浴？

下一刻，我明白了，她们是要给我擦身子——

当她们的手碰到我时，我敏感地闪躲，十分地不喜欢那种触感！

我在傲来居也是日日净身的，不需要她们来动手。如果我来这里的路上真的花了三天的时间，那也意味着我有三天没洗澡了，但用得着她们来帮我擦身子吗？还带着狐媚的笑？

她们一个个眼里是真的含着春水的，春情荡漾的那种，个个是妖娆无比。在水中，她们的轻纱紧裹在身，胴体更加的透出，我看得有点想流鼻血，真是没想到，自己竟然看着这些女人会脸红——

她们太妩媚了，对着我也需要这么妩媚吗？而她们气息如丝，围在我身边，对我上下其手——

我终于忍无可忍，冷冷地开口："你们可以把你们的手给移开！"

这时非常恼恨自己的这种遭遇，怎么就变成这样了？我宁愿自己是被关进一间黑乎乎的地牢中，哪怕是蜘蛛、鼠蚁相伴，也好过这种尴尬！

但我的话出口后，这些女人竟然只是互相看了看后，笑得更加妩媚，手仍在继续——

"姑娘呀，这碧玉池净身可以让你的肌肤细致润滑，你可是有了天大的福气能泡在这碧玉池中——"其中一个女子笑着，声音甜软而发嗲。

皱眉——

我知道温泉水对皮肤很好，不只是皮肤，而是对全身的气血都会很好，常泡温泉水对身体是非常非常有好处的。但我不希望是在这里

泡。

“咯咯咯……姑娘，这池从来只有主一人在沐浴时才会用，今日我们沾了姑娘的光能进这碧玉池中一遭，咯咯咯……怎会轻易退去，就让我们来为你服务吧——”她们笑，笑得魅惑，我从她的笑里发现她们跟那个男子一样，有些邪气?

而她们将我洗好了会做什么？不会是要蒸了煮了来吃掉吧？我不是那唐僧，我的肉没那么大的价值和可食性！

我推开她们，她们的手在我身上让我不舒服，非常不舒服，让我身上痒痒！

于是，一来一往间，水花溅起，她们只是笑，却不肯退去，而我的恼怒更甚，大吼一声——

“你们走开！”

我的吼声是发泄，是暴怒！我无比普通，没有身手，被高手们掳来掳去，每一次都不能反抗，任人揉来捏去，这种怒气让我终于忍耐不住！

我的大吼，似乎让她们很意外，她们惊讶，无法理解她们侍候我让我哪里不满意了？但我更无法理解这一切！

自己到底是招惹谁了？为什么不能好好的过段平静的日子?

胸前升起一股难言的憋胀，觉得自己再倒霉不过了，一心求平安与稳定，一心只想顺利的回家，结果现在到了这么一个古怪的地方！

“女人，你在吼什么？”

一道声音插进来，插进来的同时，让我立刻从愤怒中清醒，立刻反应迅速地把自己的身子往水中沉——

这声音是那个黑袍人的，而这到声音分明就在这间室中。

他进来了！

我想打自己一个耳光，为何没有忍住，为何要大吼出声？结果把他给招了进来?

“你们出去——”

下一刻，我就听见他的声音在命令那些女子，让她们都离开。

正文 第九十五章

水声响——

身边的女子拖着水花一个个出了池子，而她们若隐若现的胴体让我不敢直视，衣服湿透裹在身上，有时比不穿衣服更诱惑人——

她们丰满妖娆的躯体实在让我不好意思直视。

而我在听到那道声音时已迅速下沉，将身子隐在水中，看向那道声音的主人——

出水的女子们从他身边走过，向他施礼时，浑身滴答着水珠，他邪魅地看着我，没有看那些形同赤裸的肉体一眼，而他的眼里是阴冷，含着难言的妖媚，唇边却挂着一丝丝邪笑——

“女人，不让她们给你退去满身脏污，你想让谁来为你服务？”

我不语，这个人是同样不能用言语来沟通的，也许他习惯了让别人服侍，认为沐浴也是需要人来侍候的，但我不能同他多说什么，尤其现在情势不利于我！

我不认为这个人会对我怎么样，他是一个在外貌上凌驾于众人之上的人，身边又有美色如云，而他如果要对我不利，也不会选在这个时候，但，我还是处在劣势的。

当一个人光溜溜的时候，总觉得浑身不自在，手脚不知应该往哪儿放，攻击别人和抵受别人攻击的能力都会减弱，会因为羞耻感像要掩饰自己的身体，无法像穿着衣服时那样敏捷快速的反应——

我深知这一点，尽量让自己不引起他的任何情绪，以免带来更大的不必要的麻烦。

而在花瓣的掩饰下，我在悄悄靠近那堆放在池边的衣物，那是刚刚从我身上褪下来的，里面有我一直以来的防身武器——

就算匕首是小儿科，无法攻击对方，却能够结果我自己。

我不知道自己是怎样一个人，但我知道，如果形势实在对我不利时，我宁可自伤，也不愿意让我不想要的结果发生。尤其是侮辱性质

的！

“女人，把这个穿上，快点出来——”

一片金云飘来，对面的黑衣人，也在一眨眼间消失得无影无踪，而我看着池边的一团落地的金色疑惑，这是什么？

但他的离去无疑是个好事情！

我趁此机会，将原来衣物中的东西稍微收拾一下，正思虑着应该把它们放在哪里时，又有人进来，连忙用旧衣裹好那些东西——

是先前那些女子？她们换了一身干爽的衣服？这么快？

接着，那团金云被她们抖开，在抖开的一瞬间，我眼中只看到金光灿灿、夺目万分！

那是什么？

那是金缕衣？！

名副其实的金缕衣？

我，只能用金缕衣来形容我所看到的！

这是一套衣裳，不止一件，她们抖开的只是外衣，内里的围胸裹布还在她们的手里。而我是总结了许多年的经验才能确定这是一套衣裳的——

它，华美轻俏、薄如蝉翼、光芒四射！

我还是那句话——

如果我曾说过金色是俗气的，我现在收回！

这件衣衫我无法用俗气来形容，甚至根本搭不上边！它是那样的如梦似幻，像金色的太阳破出云霓时的金光万道！

记得灰姑娘与王子跳舞时，仙女为她变了三件舞衣——

第一件是像星星一样的璀璨，第二件是像月亮一样的光彩，第三件是像太阳一样的金色闪闪。

那三套舞裙让灰姑娘在舞会上夺尽众人的目光，让王子永远无法再忘掉她，而她身上的三套舞裙是童话中的仙女变出来的，我现在看到的这件，却让我觉得童话变成了现实！

这一件，虽然不是西洋的蓬裙，但它中式的、古典的华丽、精美、优雅、大气，与那灰姑娘中太阳一般的衣物是一样的让人梦想，它是金丝金线缝制，上面穿了无数颗金色的珠子，折射、反射出无限光芒——

“姑娘，要出浴了吗？”

出浴?

几乎忘了自己是盼望早点穿上衣物的，而现在却在发呆，被一片金色迷惑了眼睛?

我出水，出水的一刻，一直站在另一边的两个女子手里展开一方很大的白巾向我裹来——

在白巾裹上身后，身上的水渍被吸尽，而另两个女子也将手中金色的衣物向我围来——

我此时看见有人在去捡拾我原来的衣物，那里面包裹着我很多的随身物，不知她们刚才给我脱时有没有注意到?

“等等，穿你们的衣物可以，但我的旧衣让我自己来处理。”

要想进一步就得退一步。想保住我的东西就得先顺着她们，而自己是被掳来的，没有随身携带换洗的衣物，此时确实需要一套干爽的衣裳，最重要的是，我不想再引来那个黑袍人的注意。

于是，当这套金色的衣裳被这些女子裹在我身上后，当腰间金带也被她们柔媚酥软的手挽好时——

那堆旧衣，被我接过。

她们似乎不强迫我，这一点应了我。

而当新衣着身的那一刻，我只有一个感觉——

云想衣裳花想容！

身上初沐浴后的清爽让自己没有了先前的燥热，在这个暖如春末的空间中，也没有感觉到冷。

在她们给我穿着复杂繁琐的衣物时，我才发现这衣物足足有七层，嗯?

七层衣物在古时，是代表身份地位的，她们为何要给我穿七层？那看起来轻柔一团的衣物竟然有七层？所幸它们轻薄，如果材质普通，光是穿七层也会把我给累死。

她们一边给我穿，一边有人在后面给我挽梳头发，在穿妥的同时，后边的动作也停了，于是，她们在前，我在后，向金柱间的纱幔走去——

而后边的我，悄悄地将旧衣物中的东西塞往新衣怀中。

走动间，我才发现这间轻纱衣的后摆很长，摇曳在地，随着我的步履在轻轻摩擦着地面——

当走出金柱间的纱幔后，香味袭来——

“咕噜噜……”肚子叫起——

很饿，非常饿，饿得很厉害！袭来的香味一下子勾起我所以的味觉，让我更加的饿，眼睛已经先于我的脑子跑了出去——

它在自己迅速地配合着鼻子在找着香气的来源——

然后，我就在那张乌金色为面、黄金色为边的桌上看到了一堆让我流口水的东西——

我的天敌，只有美食！

而我断定他们掳我来不会是为了要把我毒死，不会没水平的在食物中下毒，于是，三步并两步冲过去——

横扫一下桌面——

是美食，的的确确是美食！色香味无一不精彩的美食！

我的眼睛中已全是它们！口水在泛滥！

这时——

丝竹声响起——

是什么？

即使我很想一屁股坐下，先来他个大快朵颐，但突起的音乐让我不得不把视线移开这张桌子。

咦？

何时这间石室多了这么多人?

我一眼望去，最瞩目的是那黑袍人，他正斜倚在一方金色铺白毯的软榻上（刚才我没看见这方软榻，它应该是被我忽略掉了，是因为那张床与那个莲花台太醒目吗？）

而现在那方软榻，因这个人的斜卧在上被我一眼注意到——

他，慵懒地躺靠在那里，嘴角邪邪的挑着一抹似有若无的笑，泛着紫雾的眼在看着另一个方向，而他身前有两个女子在半蹲着，手中端着金器，盛着几色鲜艳欲滴的水果——

那盘里的是碧绿的提子还是葡萄？另外的是龙眼?

那两个女子正用纤纤玉手将那果皮剥掉，再将果肉挤进他的口中，动作谄媚，脸上是红霞一片片，眼里是春水一汪汪——

而他惬意的享受着，懒懒的看向右边，并没有把视线转到过这里一眼。

我顺着他眼睛盯着的方向望去——

莲花台上何时多了一个红衣女子？她一袭红衣在众多的白衣衬托下是无比的鲜艳，在粉红的莲台上，黄色的花蕊间，妖娆地摆着一个姿态——

丝竹声渐起，她款摆腰肢，双臂高举，指尖长长地在头顶炸开，臀部以一种惑人的姿态缓缓地动着，似乎要轻启一段舞蹈——

而她只是几个扭臀的动作，已把一种舞的媚态表现得淋漓！

再看向台下，那些丝竹声是几个女子合奏而起的，她们一律白纱裙，站坐不一，神形妩媚，脸上是一片迷雾，或抱月琴、或弹琵琶、或吹笛、或吹箫，还有笙芦……

轻柔的音乐，在她们的指尖与舌尖，散出——

我精神一振，美人配美乐，还有美食当前，绝妙之配！

于是，大剌剌地坐下，屁股下是一方黑色郁金香花凳，而桌上美食重新入我的眼，张开双臂，抓起筷子，开动！

如风卷残云，我横扫着桌上每一道菜肴——

这一刻，我相信自己是三天没吃过东西了，因为我从来没有这么饿过。而肚子饿得连周围一眼也不肯再花时间去看，浪费不起那个时间！

我吃，我吃，我吃，我猛吃，我狂吃，我能吃多快就吃多快，我能吃多猛就吃多猛——

直到我腹中不再那么饥饿时，我才又抬起些眼来去看莲花台上——

舞在继续，只是原本应该轻柔、明快、舒缓、优美的丝竹声不知何时竟变得魅惑、妖冶，仿佛加了我曾听过的那种波斯舞曲的韵律，整个曲子开始张扬——

而那个舞动的红衣身影也是越来越狂放，随着音乐翘首、摆荡、猛摇——

像一只狐媚的花妖，在施展着她迷惑人的媚态——

一切变得有些朦胧，有些暧昧，有些糜乱——

让我想起纣王与妲己的酒池肉林——

怎么有这种感觉？是因为乐曲变了味，还是舞者跳得太妖冶了？

我不能不说她跳得很好，她的身姿柔软，以我看过许多舞蹈节目的眼光来瞧，以我在艺术细胞方面还不是太差的水平来审视，她是极进入角色的，跳得到位！跳得很媚，也很辣！

真不错，我笑起来，没想到自己有这么好的待遇。

于是，一边继续吃，一边欣赏，尽管她跳得有些让整个气氛变得糜乱，像后周宫廷的靡靡之音，但依然不影响我的好胃口——

吃一下，看一眼，以我吃遍无数美食的经验，终于没把菜肴给不小心地塞到鼻孔里去——

打了一个饱嗝后，我放下筷子，揉揉肚子，发觉自己吃得多了，在胃口告诉我饱了时，自己已经吃得过量了。胃的反应太慢，它把饱的信息传达到脑部时，总是会慢个十几分钟，所以人们细嚼慢咽才是最佳的饮食方法，但，我刚刚属于饿狼转世！

又打一个饱嗝——

音乐顿停！

而突然的安静，让我开始环视整屋子的人，发现所有的目光都看着我。

那些女子眼里全是讶异，而且是非常讶异！

再打一个饱嗝——

她们是讶异我的吃相太差吗？如果让她们饿个几天试试，看她们的吃相能好到哪儿去，我好不介意她们的眼神。如果能再败坏点自己的形象，那是最好不过。

只是，没有那黑袍人的指示她们会擅自停下音乐吗？

我看向软榻——

发现那双妖异的眼也看着我，他一手抚着自己的下巴，一手懒懒的搭在榻上的靠背，表情带点高深莫测，而眼微眯，似乎在思索什么——

然后见他微微一摆手，那些女子离去，包括那个红衣女子也从莲花台上飞下——

是飞下，很优美，不是纵跃，更不是跳，她使的是轻功！那其他女子呢？难道个个在美貌的外表下，都有一身武学？

我不敢断测——

而我觉得自己很累，外面是否已是入夜了，自己怎么感到很想好好睡一觉呢？

也许是闯那迷路时情绪起伏很多，让自己很累，而泡过澡后，身体松懈，又吃饱喝足，疲倦才会如浪潮一般的袭上吧？

想打个哈欠了，却得忍住，自己入睡会在哪儿呢？这间奢华的居室看来是这个男子的，而自己是人质，应该睡到牢里才合适，我也很盼望能睡进牢里，那样子才踏实。

“女人——过来——”对面的男子开口了，他只是勾了勾手指，整个人依然靠在那儿。

冷笑，他那是什么动作，我是宠物吗？当没看见、没听见，眼睛跳过他，我细细打量这间石室。

这里除了我先前注意到的那几样炫目的家居装设，还有一些精致的点缀，细节才是让整体都显得唯美的关键，而我在欣赏着那些细节，那些我刚刚没有太注意的细节。

原来这室里还有一张大镜子，直接钉在墙上的，没有突出墙体多少，刚才便没注意到。

“女人——你是在惹我——”对面的人又开口了，而我的漠视让他很没面子？

如果不是我逃不了，我更愿意转身离去，但我现在最好把他惹怒，然后速速把我关起来，再然后我就能呼呼大睡，哪怕是趴在地上，我也能睡得着。

“哧”地一声，熟悉的笑声传来，含着讥诮，虽然我听这笑声的次数实在有限，但它太让人难忘了，有风格，一听就是这位的招牌笑声。

“女人——你可还记得这个？”

嗯？

这句话吸引了我，我把目光转向他，发现他手里多了一样东西——

那东西扁扁圆圆，墨黑色，没什么特点，被一袭黑衣的他抓在手里，远远望去，很不显眼。

我没什么反应，实在还没想起与这个东西相关的记忆。

“女人，你似乎在装糊涂，当日在桐城打开它时，你脸上的表情似乎不是这个样子——”

嗯？桐城？打开它时？

我的脸色在变，我甚至站起了一些，去仔细看那件东西，被他抓着，只露出一部分，又离得远，实在不能肯定那是当日在卦摊上被我打开过的东西。

怎么会到他手里？那个算卦老头呢?

“女人，世上能打开这个的，除了我，只有我的命定中人，而你，是第二个打开它的。”

我怔住——

想起那日在旋开那像棋盒一样的东西时，里面什么也没有，让自己很奇怪，但真正让自己当日变色的是穿过人群看到魅影一般诡异的身影时。

而后来那个老头在我离开时大声喊着“姑娘，老夫必须要告诉你，你的有缘人即将出现——”

这是怎么回事?

为什么我有点弄不清楚这一切的前因后果?

莫非这个人掳我回来，不仅仅是要找梅无艳的麻烦?

“女人，我没有想到的是，你不仅是我的命定中人，与拈花一笑的传人也有关联——”

这句话刚传到我的耳朵里，就发现原本还在榻上的人已到了我的面前，而我的下巴又遭殃地被他捏起——

这个人，难道非常喜欢捏人的下巴?

我被迫抬头，对进他的眼里——

“当日桐城见是你这么一个女人打开神翕，不以为意，但当你与拈花一笑的传人有牵扯后，这件事情就有趣了——”他的眼里泛上一抹兴味，似乎因什么挑起了他的好战欲望，而这一刻，我的好奇心也被挑起。

他一而再、再而三的提到“拈花一笑”，似乎他只针对这四个字来做文章?

准确地来说，他似乎只是针对“拈花一笑”这门武学的传人来做文章?

梅无艳当日三招两式间挫败楼山时，我也听得那江怀口中惊呼出这四个字，那梅无艳就定然是拈花一笑的传人了。而这个人是要极力

地对付梅无艳了?

扯上了梅无艳，我心里无法再漠视这件事，想弄清楚缘由，不为自己，只为还在明处什么也不知道的梅无艳。

“男人——”我冷冷地看着他，虽然我在低处，但我气势不减。

“能否告诉我，你为何念念不休拈花一笑的传人？”

我反盯着这个人，他的面孔是如此的完美，完美到用“完美”两个字都无法贴切形容的地步，很奇怪，自己为何对这张脸没有着迷?

这是一张能让天下所有女子都动心的脸，只要他原意，他身边可以有无数对他趋之若鹜的女人，而现在他的身边也确实有不少这样的女人，但自己为何对这么一张脸却连心跳加速过都没有?

自己，似乎只有对梅无艳的眼神失过神?

脑中又想起梅无艳——

他可收到了我又被掳的消息？而他现在在哪里?

面前这个人绝不是那么好打发的，是个强有力、很危险的对手，他能应付得了吗?

为何自己既盼望他的出现，又不希望他真的出现?

“女人，对着我不要去想其他男人，我告诉过你，你要把其他人从心里拔掉！连根拔掉！”下巴又被扣紧了一些，疼痛拉回我的心神。

“男人——你对我的问题还没有回答。”我瞪着他，冷笑出声。

他盯着我的眼里有银光闪过，突然也笑起，笑得诡异，“女人，你的确有趣，我也不妨告诉你，我修罗门与逍遥门是世代为仇，有我修罗门一天，就会永生永世与逍遥门为敌！”

嗯?

永生永世为敌?

他说这话的表情，为何是那样的狂妄而邪冷，像凝结了千年的冰霜?

这句话我似乎在哪里听过?

“可惜那逍遥散仙羽化得早，十几年来他的传人一直是个迷，若非前些日子有匪众被解散听到拈花一笑重现江湖，这老家伙的传人还会隐在暗处——”

他在继续，神情间是一片阴冷，寒气迫人，他为何说得是这般的恨意?

而他的门派是“修罗门”?

我听过修罗一词，为六道之一，世界之一。最初是善神，后又转为恶神之名。生性骄慢，执着之念强，虽然被佛祖种种教化，其心却不为所动，虽然听闻佛法，也不能证悟。

修罗，说它是天神，却没有天神的善行，和鬼蜮有相似之处；说它是鬼蜮，可它具有神的威力神通；说它是人，虽有人的七情六欲，但又具有天神、鬼蜮的威力恶性。因此，它是一种非神、非鬼、非人，介于神、鬼、人之间的怪物。

而这个人是背着“修罗”的名誉，他的门派所代表的意义难道也如自己那个世界中对修罗的定位一样?

是好战的！是有威力的！是强大的！是执念很重的?

而他与梅无艳的门派似乎是世代的仇怨?

梅无艳知道这个门派吗?

正在这时，帘动，有风吹进——

“叮铃叮铃叮铃叮铃……”悦耳的风铃声又响——

有人影来到我与他身前——

我看去——

出乎意外!

是个干瘦的老人，准确地说是个老女人。非常老，老得我无法判断她有多大年龄，只觉得她脸上的皱纹比枯树皮上的纹路还要多，在她脸上堆积又堆积。

可她的身形却是十分利索又精神的，完全不像她的面孔所表现出来的那么老。

这里竟有除了美女以外的其他人？还是一个很丑的老女人？

我望着她，突然发现她的眼睛竟然是绿色的！像豆一样大的绿眸，闪着妖异的光，让我打了一个寒噤！

“门主，弓回来了，从泯江传来消息——”这个老女人在我们身边，躬身禀报，声音粗嘎，像一个破了的风箱在拉动。

就见面前这个男人一道眉挑起，脸上邪气的一笑——

“喔？让他在间花厅等我——”

然后，我的下巴被放开，一阵轻松。

“女人，这里是你晚上要待着的地方，记住，你只能睡在那方榻上，床上没有你的地方，记住了——”

然后，他离去，那个干瘦的老女人也跟着他离去——

看着他们的背影，我发现那个老女人从后面看来十足像个男人，即使穿着妇人装，但太干瘦，又矮小，就像一个小个子男人套了件女装，不搭调，却是步履沉稳、矫健。

他们刚刚似乎提到了“泯江”？很熟悉的感觉，在哪里听过？

等室中再无人，又有风进，铃声再响，我大摇大摆地在满屋子里游荡，实在太大，不是游荡是什么？

而这么大的空间，竟不觉得冷？

我爬上那莲花台——

上面平展又宽敞，其实睡在这里也不错。

于是，又蹬着花瓣爬下来，没有轻功，只能一级级爬了。

从软榻上抱起白毯，眼睛东瞅西瞅，没找到盖的，就爬上那张鲜红的玫瑰花型的床，扯下一床同样是红色的薄被——

被面触手，很舒适，再摸一下，材质非常好，似绸不像绸，似锦不像锦，光滑，却又不是冰凉的滑。

不错。

返身下床，即使只是一瞬间，我也得承认，这张床是想象中的那种极端舒适的，有弹性，像水床一样的晃动着——

嗯?

坐上去再晃一晃——

身子下的动感和隐约的声音告诉我，这真的是一张水床！

厉害！这个人是极端懂得享受的！

打个哈欠，很想睡了。

再下床，发现一抹金色一晃而过，让自己的眼闪了一下！我怔，看向金色闪过的方向，是那面镜子?

而镜子中的那个是谁?

我站起，走过去——

我看到了什么?

我看到了金凤的华贵与雍容——

这是我吗?

发髻高挽，斜插一顶凤钗，钗头摇摇，钗翅闪闪，身上是霞光万道——

我没想到这件衣裳穿在身上，竟然如展翅的凤！那颗颗金珠穿成的形，竟是凤翎一般?

而它在我身上，向两侧张开，在身后拖得很长，镜子中看到的，的确是霞光一片！不仅仅是金光，是七彩的光！

也许是因为屋内光线的折射，让这件衣裳如初出浴火的凤凰，似涅槃重生后，在火中脱出时的无比的张扬、夺目、炫、耀眼、灿烂、辉煌——

这，是一件，凤仪装！

突然——

“哈哈哈哈哈哈哈……”一道苍老、沙哑、狂妄的笑声传来。

谁在笑?

我转头——

正文 第九十六章

是谁在笑?

我转头——

笑声从门外传来——

“哈哈哈哈哈哈哈……”

嗯？这笑声为何忽高忽低，时远时近？就算最高的声脉时，感觉也是有些远的？仿佛这声音在空中转了几转、弯了几弯？曲曲折折后才传到了这里？

我很想不去管它，倒头入睡，但不知怎的，这笑声，让我无法就这么地去漠视，仿佛有什么牵扯着我，让我去看看——

脚下移动，转过金屏，挑开珠帘——

甬道内悄无声息，那笑声似乎停顿了，而明珠的光晕朦胧地映着地上的红毯——

“嘿嘿嘿嘿嘿嘿嘿……”

咦？又是笑声？与前面的大笑不同，但声音像是同一个人发出的？

然后，听到一阵模糊的，含糊不清的咕哝声，像是有人在叨叨地着什么——

我走出，顺着声音传来的方向，我去，并小心的提醒着自己要记得回来的路。转过几个弯，路过几个石门，也又一次见到这里的迂回复杂，还有明珠数量的浩大！

如果我是贼，我想用怀中匕首，把它们都撬下来，装入自己兜里，但不知为什么，现在的自己与以前有了些不同，当初刚来这个世界时，还想着能弄回去些古董之类的，以许能变卖成钱大发一笔，但现在——

我，心胸似乎变得更加的宽阔，这些在自己眼里似乎已不是那么吸引人了，好像自己的心里有了更大的追寻，有了更广的世界——

怎么会这样？是这段日子以来的经历，让自己成熟？还是自己见识了太多的惊奇与财富的象征后，让自己变得大气？

搞不清楚，方正自己现在不怎么对这些每一颗都可以让普通人过一辈子的珠子动心。

又转了几个弯，那刚刚消失的笑声和咕哝声又传来，而这一次，近了——

我甚至能断断续续地听到这个声音咕哝着的话——

“嘿嘿……空空来……空空去……空空来来又去去……哈哈……老子会打开你的……哈哈哈哈哈……”

只有隐隐几句听懂了，而这段话最后的笑声这会儿听来怎么带着些痴痴狂狂的感觉？有点不太正常？

“姑娘，请回去——”

突然，有人闪出来，拦住我的去路。

她们从哪里出来？我看着挡在我面前的两个白衣女子，再看两侧，另有石门。

而我不确定这两个女子我有没有见过。当眼里看到的都是差不多的漂亮人时，这些面孔似乎很相像了，相像的让我分不太清楚。我来得并不久，这些脸孔实在无法很快辨认与记牢。

“姑娘，请回去——”

她们对视一眼，再度这么对我说，并且笑着，笑得少了妩媚，多了些收敛，似乎对我有所防备，又似乎对我有些恭谨？

嗯？我是被掳来的，是个人质，她们不需要对我这样，而我，见好就收，再闯下去也不会有结果，于是，转身，打道回去——

再回去时，那两个女子始终跟在我身后，仿佛怕我半途走错了方向，我也在努力辨认这里的每一条通道，熟能生巧的道理在哪里都会适用。我决定，如果我明天能在这里像这样手脚自由的行动，将利用一切的可能，先把这些路况给搞熟了。

又回到那间石室后，两女离去——

那个黑袍男子并没有回来，而他临走前对我说的那句话让我很放心，他不让我碰他的床，显然对我不太感冒，代表我可以尽情的睡，

不用担心什么的。

虽然奇怪这里有这么多的石室，为何不另外分给我一间？为什么非得让我待在这一间里？

再打个哈欠——

不想了，先睡觉，养好精神才能谈其他的。睡！

想到就做，打散头发，解下那只金钗置在桌上，实在搞不清楚这些人好好的给我弄这么个盛装干什么？连睡觉也不自在了。

铺好白毯，抛上去薄被，脱去最外层的衣物——

没有睡衣可换，显然没有人注意到这一点，我只好穿着这身衣服，爬上莲花台，找个最舒服的姿势，呼呼大睡——

隐隐约约中，风铃在响，铃声美妙，引着我，深入一个甜美的世界——

睁开眼时，我是挂着笑的——

但当睁开的眼直接对进一双萦绕着紫雾的、狭长的眼眸中时，我才发觉自己刚刚只是做了一个梦，美梦！

现在梦醒了，我要开始面对现实。

着双眼，依然的妖冶，带着一点阴冷，而它就在我眼前不到两公分的地方直直盯着我，似乎在深思着什么、研究着什么——

我也反盯着他，在考虑外面的世界是不是已经天亮了？

自己刚刚来到这里，虽然在暗无天日的洞中，但生理时钟不会这么快就紊乱的，这一觉睡得饱满，很有精神，是彻底睡醒的感觉，那外面应该是平日起床的清晨了。

我坐起来——

这双眼的主人在我坐直身子的同时后退，飘到了那方榻前，靠了进去——

我是睡在莲花台正中央的，整个太子差不多是一个人的高度，而他刚刚只是站在台下，脸就能正对着台上的我了。他，盯着我看了有多久？

他很高，比我高许多。如果是我站在台下，得踮起脚尖才能看到台中央。

伸个懒腰，我习惯性的在睡醒后挠挠头发，瞟一眼这个人——

他晚上没有回来过？或者是已经睡醒了？而那张玫瑰花床上看不出有无睡过人的痕迹。

疑惑一闪而过，我爬下莲花台，自顾自地走到那方圆桌前，瞄来瞄去，眼睛帮着我，终于找到一个看起来像是茶壶的东西——

这里的确是艺术品的殿堂，样样东西都精致！

我揭起那片花冠，看看里面，确定了里面是茶水以后，倒在一个金色喇叭形的杯子里，喝一口，有点凉，但确实是好茶。再看看放下的茶壶，歪着头仔细瞧，连它也像一朵花，一朵盛开的金色郁金香花，而茶盖就是一片花冠。

这里是一个有无数的花的造型的世界，却又不觉得脂粉气，只觉得典雅与一种说不出来的妖冶，真是矛盾。

正想着多喝几口凉茶解解渴，门外进来几个女子——

我在一堆手中，看着镜子中的自己被整好了身上衣。这料子不错，穿着睡了一夜竟然拉一拉、抖一抖就平展了。而头发被她们梳顺后，又是一番折腾——

包括那件昨天被我脱下的有长长下摆的外衣，也被她们重新给套上了。

我皱眉，从镜子中看向身后软榻上的人，他在微眯着眼看着这一切，神情依然是懒懒的，又邪魅的——

“那位平躺着的先生，我，不喜欢太啰嗦与复杂的穿着打扮，如果你抓我来并不打算把我关起，也请你不要这样对待我——”

我从镜子里盯着他，自己很想反抗，如果这些女子由我管理，我会把她们都哄出去，被一堆手侍弄的感觉，很不舒服，全身痒痒。

结果，我看见这个男子似乎做了个动作，那些没有回头的女子便似乎都看到了，她们在我身上乱动的手似乎也跟着改变了原来的打算

——

一刻后，我发现自己头上被梳得很利索，不是昨夜那种欲坠未坠，走猛了怕抖乱的发髻，而是我无法形容的别致与紧致，还有一束发尾垂在我的右侧额角，晃来晃去，是我看起来很精神，又带点俏皮。

嗯？这种法式就算我上串下跳也不用怕成了疯子，而且很漂亮，配这身衣裳少了些昨日的雍容，却多了几分青春飞扬！并没有影响这身衣裳的效果。

我讶异——

接下来的事，让我更讶异——

“早膳后，带她出洞去谷中。”我听到那个男子说了这么一句话，然后他消失。

他留下的那句话是什么意思？带谁出洞，带谁去谷中？

看着他离去的惊魂一瞥，我开始琢磨昨天从他嘴里听来的讯息——

他把我掳来到底是为了什么？是因为梅无艳，还是因为我打开了那个什么古怪的所谓的神龛？昨夜脑子发僵，只想睡觉，没有怎么仔细研究他的话。今天我得好好考虑一下了。

“姑娘，用膳吧——”

娇喃的语音让我回神，看到圆桌上已摆了几个碟碗，每个碟子都不大，很精致，中间有个盅，盅里盛着汤，那汤吸引了我。

只看到像玉珠一样的东西在里面沉浮，配着翠绿的菜叶——

是珍珠翡翠汤吗？又不太像，里面还有桔黄的什么花瓣的配料在点缀着，另有一些红色的小颗粒的东西，使那盅汤看起来更加的鲜美诱人——

于是，把所有的事又都抛在脑后，我，先吃了再说。

没有想到自己又这么快地再见到阳光——

出洞的那一刻，深深呼吸——

鸟语花香重入眼耳，明媚阳光重照在身，对面，飞瀑直流而下的轰隆隆的声音，激荡人心！

这一刻，证明了刚才那个黑袍人交代的话是冲着我说的，而我被两个女子引着弯弯绕绕，九曲连环后，重见天日！

重见天日的感觉，竟然像重生一般，我没想到自己这一番的遭遇与以往不同，有美人可看，有美景可享，有美食可尝——

虽然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但在想不通时，就先放开心情面对这一切。

再一次呼吸，让清新的空气入肺，看满山谷的春色无边——

“姑娘，这是四季长春谷，山外常年冰雪，山内常年春天——”有一个女子笑着对我这么说，就像一个导游在解释着眼前的一切。

长春谷?

我听说过这种地方。原来我现在的所在地，是一个四季如春的谷里？而这个谷似乎又在一个常年封雪的山中?

山外是什么世界?

心里泛上一些莫名的情绪，梅无艳真的会来吗？他能找到这个隐秘的地方吗？为什么我现在总是想到他?

“姑娘，我们到下面走走——”两个女子妩媚的笑着。

我看她二人，与昨夜在那个古怪的笑声发出的地方碰到的女子不同，她二人笑得没有收敛，在阳光下，在百花中，就像两个妖精，两个充满魅惑气息的妖精，在笑着——

仿佛她们生来就是这种笑，不论她们面对的是谁，她们都会这么笑着。

这里，越来越让人迷惑，到底这是一处什么所在?

说它邪恶，可这里的景色、美人，都是这么赏心悦目！说它是世外桃源，可这里又有个那样邪气如魅，心思又难测的支配着这里一切的黑袍人！

真是古怪的所在！

我跟着这两个明为导游，实则是看押着我的女子，漫步在整个色彩艳丽、草木芬芳的山谷间，且走且看——

人还是很需要阳光的，而阳光带给人的感觉，是其他任何光源都无法代替的。沐浴在身上，暖洋洋。

向山坡下走去，当看到一片草色旁，有几畸看起来像是庄稼的田园时，我怔住——

就算我没有种过地，但我也认得许多农作物！那几畸田里竟然种着一些粮食?

那些初露的嫩杆，分明就是玉米的幼苗！而现在竟有几个白衣女子像飞蝶翩跹，在里面似乎在间苗?

再看另一边，是嫩油油的小麦吗？长得挺高了，一眼望去，嫩绿色直铺向远方——

再过去不远处，是几拢菜地，我惊讶地看着那些油菜花、小卷心菜……还有一些我真叫不上名字来的菜苗，也许等它们再长一长后，我可以从果实中认出来。

嗯?

再远处是一片茶园吗？似乎还有棉花园？再再远处，像梯田一样的分布在半山腰的那些，似乎是水田？那里面莫非种植着水稻?

这个发现让我彻底的怔住——

这些人竟然在亲自耕种？而且都是些美貌的少女?

看那些在玉米田里翻飞的身影，她们就像穿插在其间飞舞的蝶，而她们飞过的地方，苗已被间开，她们身上却没有丝毫的种庄稼的黄土气息！

她们恐怕是天底下最优雅的种田人了！

心里想笑——

只要是人，就是要吃五谷杂粮的，这里不是真的仙境，这些也不是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子，她们要吃要喝自然得想办法，而这里处在深

山中，与外界的物流交换肯定不方便，自给自足才是真正合情合理的解释!

我突然觉得这里真的并不可怕了，她们有华美妖异的外衣，但却也在真实的活着。

此时，山下鱼贯着走上来几个女子，笑语嫣然，而我发现她们一人肩上担了一只扁担——

一前一后挂着两只桶，桶里是清水。扁担在她们的肩上很稳，桶中水也没有摇晃，更没有半滴露出。

嗯，我自讨自己是半桶水提着也晃悠的那种人，而这些女子却个个如无物在身的悠然，可见她们都有身手，不是我这般普通人。

但她们每天都要这样要从山下往上面一担担挑水？看着她们担着水上到这半山坡后，便折进那片菜园里，用木瓢舀出水向田里洒去——

这里的种植方法还很落后！

她们这样一担担从山下往上担，就算她们都有功夫，不怕劳累，但也是一件很没有效率的事情！尤其那片稻田，更需要水的灌溉，而地理位置却很远，也很高，她们就算是比普通人不怕劳苦，但要浇灌一趟下来，也是很费人力的，并且定然也会累得气喘吁吁，说不准照样是汗流浃背。

那是一件大工程，她们也毕竟是人。

突然想到，如果这里有架水车，她们可以省去许多麻烦，也会提高效率，而且脑中不知怎的，开始勾勒水车的构造，以及相应的链轮应该怎样安排，建在什么地方才最适合目前这个山谷的布局?

我纵览山上山下，仔细观察地形——

正文 第九十七章

再回山洞，已是入夜。

我一个人享用了一桌菜肴后，一个人待在这间石室里。

现在，我坐在圆桌前，手里拿着一只碳棒，对着桌上铺展的白纸，考虑着怎样下笔——

虽然在离开枫楼竹苑前猛练过两天毛笔字，但隔了这么长时间没再摸过，实在不敢拿那种笔来开玩笑，提着都会发抖，更不用说拿来画精确的图了。

至于这堆碳棒与面前的纸张，是我向那些女子讨来的，本来是试着开开口，没想到她们答应得很快，瞬间就满足了我的要求，让我对自己俘虏的身份还真有点不适应。

我现在简直就是一个关在华美笼子里的金丝鸟，吃得好，穿得好，睡得也不错，就是出不了鸟笼子。

看她们对我的小要求都答应的挺痛快，就又要来一盏明灯，放在桌面上加强光线，这里珠子的光朦胧漂亮，但不够清亮，不适合作图时用。

站起身子，低头看着那张纸，心里已有了个大概，高高卷起袖子，一手摁住纸，一手开始下笔——

这张纸很大，我得站着才能纵观全局，才能铺排整张纸面。

但换了几个姿势都不太舒服，不太好使力，干脆一只脚踩上郁金香花型的凳子，另一只脚着地！

嗯，这样好多了，眯着眼，把碳棒的头放歪，开始按照心中的设想，一条条画出——

不知过了有多久，室内一直很静，我全神贯注，沉浸在自己的构思中——

画一会，我停下仔细琢磨一会，再画，再琢磨，直到换了五六只碳棒后，我吁口气，看着桌上的图——

终于搞定主要的部分了，还真是伤脑筋呀，甩甩手腕，看着自己的作品成功问世，那上面主题的东西我已画出，现在只需要再琢磨一下细节的部分了。

放下踩在凳子上的腿，捶捶腰，弯这么长时间，腰困，脖子酸，连眼睛也有些累。

再双手插腰，原地扭一扭，活动活动，把脖子也转一转，前后上下地做做颈部运动——

但是，做到一半时，我停住——

为什么?

因为有个人一直盯着我!

他，什么时候进来的?

就算他走路无声，但这么有耐性？一直盯着我没有开口?

我瞪着他，不能相信自己有这么笨，他就坐在桌旁，就坐在我画图的右手边，看样子，似乎坐了很久，而我竟然毫无察觉？是不是自己刚才太专注了?

他的神情带着点莫测高深，此时已将盯着我的目光转向那张纸上画着的图。

而他的坐姿，还是那种他特有的慵懒，像一只潜在暗处，吃饱喝足的豹，在树枝上，悠闲地爬坐着，邪异的眼睛却盯视着远处的羚羊，而羊群里就有他的下一顿美餐。他却已不用着急地扑过去了，只需要懒懒地打量着。

“女人，这是什么？”他没有看我，仍是盯着桌上的图，而我看着他，因为说服工作要开始了。

“每件新事物的产生都会引来反对的意见，并且会招来非议，而事物的研究成功后，也往往会给生活带来很大的益处，那些反对的人在看到效果时就会闭住嘴巴，并且跟在后面一起做。”

我哗啦啦说了一大段话，这段话听起来没头没脑，但能引起他的注意。

他果然把目光调向了我——

我开始直言正题——

“这是水车，是水车中的人力水车，有了它，可以把低处的水引往高处，可以把远处的水引到想要引去的任何地方，不管是山坡还是丘陵，用它来灌溉农作物，省时省力，效果惊人。”我直直看着他，字字清晰地说着这段话。

他狭长的眼中闪过异光，微微眯了眯眼，那是诧异的光吗?

他没有听过这种东西，诧异也是正常的。

“现在，我可以给你解释一下这图上的东西，你可以听，也可以不听——”我左手把住这页纸张，看一眼这个男子。

他盯着我，眼仍然微眯，没有说话。

我另一手开始一一指着纸上的大大小小的构件图解释，而我的解释他如果听，自是最好，如果不听，我就当是自己对着自己画下的东西复习一遍，顺便检查一下有没有什么不妥当的地方。

毕竟我既不是能工巧匠，也不是专业的设计人员，我只是按照自己学过的知识，按照相应的原理自己在琢磨着画的，没有实践过，可能会存在一些技术上的问题。

“这些都是水车的组成部分，人力水车分手牵和脚踏两种。手牵式的比较简单，做起来也比较省事，但没有脚踏的功效高——”

我将我脑中关于水车的功能与好处解释给他听，而我记得自己那个世界的正式记载中的水车，大约在东汉时产生，但那时的无论功能还是构造，都是十分粗糙和简单的。

到了唐朝，出现了链斗式水车（即利用大水轮索链上装设的竹筒提水，用畜力拉动），才使水车的历史有了一个突破性的发展，而且一直沿用到近代20世纪50年代。

而在中国古代向西方输出了许多科技发明创造，链斗水车就是其中一个，于公元二世纪出现在中国，与一六七二年才传入欧洲。

真是值得骄傲的一件事！很有面子的发明。

但链斗式水车还是有局限性，到了元明时代，轮轴的发展更进步。一架水车不仅有一组齿轮，有多至三组，可以依风土地势交互为

用。这项发展，使翻车的利用更有效益。翻车打东汉三国时代发明以来，一直停滞在人力的运转。至此，利用水力和兽力以为驱动，使人力终于从翻车脚踏板上解放。同时，也因转轴、竖轮、卧轮等的发展，使原先只用水力驱动的筒车，即使在水量较不丰沛的地方，也能利用兽力，有所贡献。

在这同时，出现了“高转筒车”。这是中国水车发展的第三阶段。元明之后，中国水车的发展便再没有多少特殊的成就了。

“我本来想给你们画个高转筒车的图，但这个山谷并没有养牛、养驴子这类的畜力，只有人力的最适合这里——”

我的眼仔细看着自己画的那些零碎部件，审视着——

“这个事圆木车轴，到时需要两到四个人用脚来踏，不停地蹬踏，拨柁带动下车链斗、斗板进行戽水！而这个是车轴盖头，用来固定车轴两端；至于这个嘛，就是车链斗，用来将低处的水调往高处——”

我一一把分开的每个部件的小图指给他，再把组装在一起的整体效果图让他看——

“总之，有了这个东西，再不用人一次次一担担地从山下往上担水，而灌溉面积会加大，在地势较陡峻没办法开水塘的地方，也能低水高送，使农作物受地形制约的程度大大地减轻，丘陵地和山坡地都能用。不仅用之于旱时汲水，低处积水时也可用来排水——”

说到这里，我伸直了腰，放下手中图纸，拍拍手——

“到时候，两个人一个时辰的功夫就能做到以前几十个人一天能做到的！”

说到这里，我收回视线——

“以后，那些娇滴滴的美人儿就用不着那么费力了，而你，让她们种田简直就是暴殄天物，糟蹋那些美人儿！”

说到最后一句我看向这个男子，他坐着，我站着，低眼看着他——

那些女子在我今天的发现中，似乎都很单纯，似乎对这个世界的认知只有他，他是她们的天，他是她们的主。

而这个他，竟然舍得让那些女子做那些粗活！

我忽然想起了梅无艳，这个人怎么和梅无艳一样，恨得下心将那些佳人指使来指使去的？美人也是天造地设的优良品种，不是随便哪个人都能长成那么美的。

他笑了，笑在他的眼里升起，笑在他的嘴边挑起，却是笑得诡邪，笑得阴森，而他的眼中紫雾萦绕，寒光一闪而过——

“女人，这只是纸上谈兵。”

我也笑，冷冷笑。

“这个图上的东西是有它的原理的，已被许多人证实过它的功能和用途，至于是不是纸上谈兵，也得依着图做出来后试试看，而不是你和我在这里口头上的交锋！”

我的话显然让他意外，他的眼中又是一抹异光。

“女人，我的谷由我做主，不需要这么个东西——”他说着缓缓地站了起来，像一朵黑云浮起，“不过——你既然是我的命定中人，我不介意让你显示一下你的才能，倒要看看老天给我的是一个什么样的女人——”

说着这句话，他竟然又扣上我的下巴。

我抬头，看着他，再次冷笑——

“这个图上的东西你可以接受，也可以不接受，我画出来并不是为了这个山谷而画的，如果我能活着走出这里，我会将它交给这山外面整个智泱国的耕田种地的人！”

我说的是实话，不知为什么，我今天无法抑制自己的做了这个决定，仿佛我来这里一趟，应该做点什么，既然老天留我这么长时间，我似乎也不能总是眼睁睁地看着这个世界与我那个世界的差异有那么大。

最重要的是，古鲁丝带给我的惊异很刺激我，海外的国家似乎比智泱国发展得快，而且是快很多，瞧瞧乐陶从海外运回的东西，从中也能看出差别。

我心下想着这些，口中继续——

“还有，你这个男人，我不管你是谁，你最好明白一件事，天下没有什么命定中人这个说法，你如果强抱着这个理由，硬把我给扯进来，对你自己是没有什么好处的！”

我虽然被他扣着下巴，但在这一刻，我必须得把话给他说清楚了，昨夜他被那个绿眼睛的老女人叫走，一直没有机会对他这么说。

“你——”他的手劲又加重，银色妖异的光在眼中闪烁，“女人，这件事由不得你，而你的这张图，明天会有人按着去做，如果是失败的，你的下场会不太好过——”

嗯?

这么快就答应了?

我没想到这个人的接受能力这么强。

于是，又笑，这次是淡淡地笑——

“这张图是我凭着记忆画的，中间如果有细节的出人，也不是这种水车原理上的问题，而是我的能力问题。”

我不能把成败的罪责胡乱揽下来，水车的运用在自己那个世界早已广泛，如果不成功也是自己笨，不是水车不实用。

早知他答应这么快，并且来威胁我，我就画个构造简单点的，会避免了万一不成功的麻烦。

但现在，只能硬着头皮上了！

“关于水车的问题谈到这里为止，你可以把你尊贵的手放下来了——”我提醒他，他还在扣着我的下巴，再这么被他动不动就扣下去，难保自己的下巴不会变形。

他凝视着我，眼里的妖冶泛起，似乎开始有旋涡在转——

我连忙避开他的眼神，很怀疑他会摄魂术，而摄术与催眠有点像，尤其是过迷路时，自己竟将他当成梅无艳，还任由他将唇移近——

不想了，简直是难堪，自己那天太像个被耍的猴子了。

“女人，不要再想着那个男人，而他，迟早会是我手里的亡魂！”

我惊了一下，没想到这个男子突然说出这句话！

他的口气含着凛冽的、刺骨的寒意，让我轻颤了一下！

他与梅无艳难道真的要来场生死殊斗?

我抬头，看着他，他的脸邪魅而阴森！就像从地狱走出的黑恶天使！有天使的难以比及的美貌，却又恶灵在身。

“你，与他并不认识，甚至连他叫什么都不知道，仅仅是因为门派的仇怨，就非得要我找他？”

我咬着牙，问这个人，而我不得不问了，因为这个人不容小觑，他的厉害我见识过，清风、明月在他手下连吭都没吭出声，在我睡梦中就被他点在我门外，他的武学该是一个什么样的境界?

梅无艳从来都无心去问江湖，却因为救我在山寨出手时露出来武功来源，被这个人盯上了，我应该怎么做?

“你在为那个人担心？你放心，”面前人阴阴一笑，声音更冷，“我，夜修罗，会让他死在你的怀里，让你亲眼看着他死去——”

我又抖了一下！而他的这句话让我盯着他的眼也彻底冷下来。

“我也得告诉你，他不是我的什么人，你更不会是我的什么人，至于你俩之间的恩怨，你竟然是用我来胁迫他、引诱他来，这件事，我，洛红尘，从心里小看你！”

然后，挣脱他扣着我的手，向莲花台走去——

在转身前，看到他的脸僵住——

他的手劲也由此放松，才能让我顺利地挣脱。

就在我一只脚刚蹬上莲花台的花瓣时，听到有帘子晃动的声音——

有人进来了?

“主——”

一声轻唤，从身后传来，而听到这个声音后，我怔了一怔。

这个声音，只发出一个字的音节，但只有这一个字，已让我听得骨头快要酥麻！

从来没有想像过世上会有这样一种声音——

我本在盛怒中，心情很不好，但这个声音却让我身上像电流蹿过，心里也像有电流麻了一下！

无比的娇嗲，无比的妖惑，无比的让人心里痒痒的！

于是，回头望去——

正文 第九十八章

我回头——

看见一个女人——

听声音就知是个女人了，但因为那道声音的魔力，才让我回头——

第一眼，这是一个非常可爱的女人！

笑得很甜美，小小的牙露了出来，而面前两颗门牙微微往外有点龅，却丝毫也影响不了她的甜美，反而让她更加的可爱。

第二眼，这个女人非常娇媚！

眼里的媚意随着眼波流转，一举手一投足，都是自然而然的媚态。

第三眼，这个女人非常老练！

老练中带着泼辣，让我仿佛看到了张曼玉拍的《新龙门客栈》中的老板娘金镶玉，风骚而泼辣。

而这个女人，更甚于金镶玉，金镶玉没有她的可爱、甜美。

真是奇怪，这个女人，每多看一眼，就觉得她多一点性格，这些性格本不应该在一个人身上同时出现，却偏偏出现了。而她，是个复杂的又无比吸引人的女人，让人忍不住对她看了又看。

“主，水水回来了——”

她弯身向这个黑袍男子施礼，而她的穿着也让我眼前一亮，上身是明黄色的纱质衣衫，薄而精致，有金黄的刺绣——

嗯？那刺绣的图案竟是蛇？两条蛇在蜿蜒着、交互着从胸前绕过，而那两条蛇怎么让人看着有些诡异？像是要吐着蛇信钻出来一般？

再往下看，从她纤细的腰部开始，是下摆分成一片片像花瓣一样绽开的七彩颜色的裙子，裙裾曳地，色泽鲜丽——

而她的体态，丰润，又带着点韧劲，是那种看似柔软，却又有点矫健，像弹力拉面的那种感觉。很健康，带着点野性！

她的脸，却是白皙红润，嫩得像要插出水来，一双眼也水汪汪的，黑白分明，像有无数小鹿在撞时的含羞带怯的纯稚目光。

而她的嘴饱满红润，刚刚那对小龅牙就是从这张嘴里露出来的，但这张嘴现在已闭上，嘴角边有颗小黑痣，比米粒还要小一点，点缀在一角——

现在的她，正在向下翩翩施礼，彩裙就像花瓣向地上飘开，艳美炫丽。

我看着她，发现她也在看着我——

而她脸上的笑是在看到我后，消失的——

眼里的目光也在变——

那可爱的，单纯的目光，在盯着我，强烈地盯着我，比这里任何一个女人的眼神都要强烈，强烈地在渐变，从可爱往复杂里变——

上上下下、仔仔细细地认真地打量我，并把目光定在我身上这件无比华丽的金缕衣时，那眼神中是震惊和不可思议，还有寒光一抹。

那道寒光让我心里一惊，那种光是女人对女人发出的，就算我没有体会过别的女人这样看过我，但在自己那个世界演尽天下故事的电视银屏上也不知看过多少遍。

她的眼神比那获得过奥斯卡最佳女主角奖的目光更到位，那是一种想杀人的寒光！

只有一闪而过！

“谁让你进来的？”我正研究她的目光时听到黑袍男子这么对她说，而我想起了先前这个男子自称自己是——夜修罗。

“主——”

彩衣女子的脸上又泛起笑，那两颗微龅的门牙又露了出来，甜蜜可爱地笑着回答，“主，水水这次来是带回一个重要的消息——”

我看着她的笑脸，真是一个变化莫测的女人，怎么可爱与风骚、娇媚与老练都在她身上，还有刚才目光中的寒意？

她与这个同样是多种气质共集一身的男子简直就是绝配。

我这么思谋着，这个男人的声音传来——

“花水水，到你该到的地方找我，不论你有什么理由要见我，你都要明白，这里，不是你随便能进入的地方！”

接着，我就看到这个女子的脸色变了，在发僵，只是僵了一下，立刻又挂上笑脸，应声道：“是，主，水水这就退去，在间花厅等着主。”

然后她再度翩翩施礼，离去前看了我一眼，那一眼看得很深。

“女人，你最好做足充分的准备，明天你图上的东西就会被开始打造，而你，最好也不要让人小看了你——”

这句话是丢给我的？

他的声音中隐隐地有些恼怒？

而他刚才叫那个女人“花水水”？

花水水，花水水——

这个名字这么特别，我怎么会忘掉！

这个花水水可是桐城那个最大赌坊的花水水？

事情越来越古怪了。

他们都离去，我一个人，躺在莲花台上，仰面朝天——

自己所遭遇的这一切是为了什么?

似乎在瞑瞑中，有谁在主宰着这一切，让我逃不掉、挣不脱——

手抚上脖颈中的寒滴泪，想起了梅无艳——

他听到了消息，是立刻会赶来，还是会做完那件让他必须以大局为重的大事？他的脚程很快，在离开一天多后，我被掳来，而这一天多的行程，在他来说，是否已走出很远很远?

自己来到这山谷已是第二个晚上了——

我们分开了有几天?

六天了吧?

这其中有三天自己是没有知觉的，但为何，觉得这清醒的三天中，自己像过了几个世纪那么长?

梅无艳，你现在在哪里?

——————————————————————

整个山谷，活了！

原本的春光明媚、花香鸟语已被一片零乱打破——

数不清楚的女子在砍伐树木，树木倒地的声音，惊飞了林中鸟，鸟振翅，“呼啦啦”一大片飞上天——

而那些木材有些是山谷中砍倒的，有些是从山谷外被扛进来的。

另外，还有许多女子在挖水道，挖的方法有些特别，虽然也在用镐用锹，但在她们使来像在跳舞，而舞具是她们手中的家伙——

她们要辟的这条水塘，会将那潭中水引往北山坡下——

我站在半山腰，看着这一切，而设计图就在我手中——

如果她们将所有的准备工作都做好后，这张图上的东西将被一一付诸实现！

在这一刻，自己竟有一种临阵沙场的感觉，仿佛在指挥着千军万马，来共同做一件事，而山下川流不息的人影和阵仗，让自己觉得这一次试验，无论如何也要成功！

是的，这个山谷将是自己的实验基地，如果按照原理画出的图能克服实际困难，成功地制成水车；如果我能再走出这山谷外，我要将这个结果告诉这个世界中的所有的人。

不知道乐陶与古鲁丝是否去了月都?

杂交水稻的技术能成功引进来，再配上这经过几千年改良后的水车，这个世界的农业将会超速发展，这个国家的人民，将会粮满仓盈，再不怕那动不动就来的灾荒年，库存的粮食会解决大问题。

我思绪万千，看山下人影碌碌，看天上白云流过——

只用了一个上午，木材便已准备好，而水道也已挖到北山坡下，那里正在开个水塘。

到时，这条水道上再建一座小桥，就不会影响通路了。而那个水塘，也要地势较低，不能让水再流回主潭里去。

我开始当监工，开始做我这一生最大的一件事——

以前，只是在打工的公司里，做广告设计图，顶多是几个同事碰碰头，开开会，做方案，与这个是风牛马不相及。而现在，场面浩大，有几百号人在听着我的指示，这陌生的一切，对我是个挑战!

这些女子也个个都高挽纱袖，路出雪白臂膀，并且行动有序，阵脚不乱，非常有效率。最重要的是，她们非常配合我!

而我也在同时看到了这里工具的齐全，什么都有，斧、刨、锯、凿……

也许这个山谷的一切都是这些女人亲手给弄出来的?

就这样，在紧锣密鼓中，从日出到日落，每日里都是繁忙一片——

五天，整整五天，一架硕大的车轮被架起来时，一条长长的链斗连着这架车轮顺着北山山坡而上时，这场工程完成了五分之四——

而剩下的五分之一，是细节的部分，另外还有两个较小的车轮立于那片水稻旁，它们将与这边的主体合作完成整个的灌溉过程——

这细节的部分，是这几天的实际施工中遇上的问题，我在仔细研究，低着头，看着这幅图，手中碳棒抹抹画画——

而我现在是在半山腰上的凉亭中，再看看那远处架起来的水车，到底问题出在哪里？为什么链斗的转动不太顺畅？

这五天过得很快，这个修罗门的门主似乎真是让我放开了手脚来做，他这五天来则几乎不见人影，只有在偶尔的空隙中，会看见一道影子远远地立在山崖上，远远地看着我们，那袭黑袍在风中张扬——

晚上，我睡在莲花台上，在入睡前从没见他躺在过那张花床上，醒来后，他也总是不在，似乎他不回那间石室休息，似乎只有我一个人在里面——

每个晚上也总是醒不来，白天累而忙碌，晚上就是一夜好睡，也没有发现他夜里是不是进去过——

再看看远方，自己来到这里已经七天了，这七天，说长不长，说短不短，日子似乎平静，但心里总是隐隐地不安，仿佛日子每过一天，梅无艳要到来的日子就越迫近一天——

他会来的，他是肯定会来的，我心里越来越这样笃定的认为，不知为什么，感觉他就要来了——

而他来了后，会是什么结果？

压下心头的思绪，再低头，看手中图，嗯？

竟然真让我想出问题的所在了，高兴地再画下改正后的图。笑眯眯，这一次，应该没有什么问题了，如果不是这些女子的效率高，做这么些工程可能得再花两到三倍的时间——

眼角余光瞥见了什么在移动，是什么？

眼睛看过去——

桌面上不知何时出现了一条小小的东西，是活的，它在慢慢地移动——

那是什么？

是蛇吗？

我盯着它，心里开始发凉！

它通体金色，皮上泛着粘糊糊的金光，只有一尺来长，手指粗细，而它的头是三角形的，嘴里正“咝咝”吐着信子——

它是蛇，却是一条小小的金蛇！

而它三角形的头告诉我，这条蛇有毒！而越小的蛇，越有可能是剧毒！

我不敢动，它离我太近了，怕一动，它会迅猛地扑过来。

而我又想动，也因为它离我太近，我再不逃，就没有机会了。

蛇的视力不好，我是否应该选择它在转头的一个空隙中，立刻跑掉?

我能否跑得过它?

在我僵着身子动也不敢动的时候，在我犹豫着应该怎么办的时候，我没想到这条蛇竟然直冲着我而来，就像能看到我，本来就是要来找我似的——

凌空一跃！

这条蛇竟然飞了过来——

速度奇快，我只觉金光一闪！

身体猛向下弯去，躲过了脸，却感觉到手臂上“嗞”的一下——

完了！

我被咬中了！

“该死！”

同时间，我听到有个声音这么咒骂着，又听到“叮”的一声，就看见那条挂在我壁上的小蛇直接被钉飞——

它甩着尾巴被一只像柳叶一样的手指大小的尖刀给钉在了红柱上——

而我感到意识在迅速模糊，全身突然非常冷——

这是毒蛇，毒液很厉害，只有一眨眼的功夫，我就毒发了?

身子倒下，笑起来——

在一片白雾中，我看到了梅无艳的脸，他的脸隐隐约约——

我又看到了妈妈，她在对我笑，我还看到了爸爸与哥哥，还有其他人——

“把这个吞下去。”

有什么东西被塞到我的嘴里，然后有人捏住我的下巴一使力，嘴里的东西就滑进了我的喉咙，接着，有人打我的脸，不太重，但是连打了几次——

“你给我醒醒，不许闭眼，女人，你给我睁开眼——”

是那个邪气的声音在说话，他打我做什么?

我觉得自己被两只胳膊搬起来，耳旁风过——

正文 第九十九章

我似乎被放在了一张床上，床下有晃动的感觉，莫非自己在那张水床上?

感觉有人把我支了起来，让我坐着，而我坐不稳，只往前栽，那双手又把我拉回去，固定我，接着我后背被那双手掌顶住——

一股热流从背后传进我的体中，然后从我的后背向上，沿着脑后玉枕、百会穴，到了头顶后，从两耳耳颊分道而下，会到舌尖，让我的舌头发麻，接着那股热流沿着我胸腹直往下进入我的下丹田，似乎转了一转，又出丹田，从会阴沿脊椎通向尾闾、夹脊，重又上玉枕……

就这样，我的体内，被这股热流袭遍七经八脉，渐渐的，在它行过的地方，有被热水烫过的感觉，开始还是热麻的很舒服，到后面带着刺痛、刺痒，让我很难受，感觉非常想去抓挠，而脊椎上竟然憋胀得像要爆开来，很痛，灼热的痛……

我的神智模糊，但这种痛又让我无法完全失去意志，一圈又一圈后，在这种痛袭得我快要大喊出声时，突然——

我“哇”的一声狂吐出——

而在吐出的一刻，我的神智清醒了一些，身上的痛感消失，努力撑开眼——

看到正有一个女子将手中盆移后，而那盆里似乎是一堆污血。

是我吐出的吗?

我全身的冷意渐消，但骨头像散了架一般，支撑不住，又向前栽去——

在脸扑进一片鲜红的颜色中前，身子又被从后面拽住，接着自己被翻了个身，脸朝上，被缓缓放下——

放下的同时，我看到一张微皱眉头的脸，这张脸依然邪魅而绝顶的好看，只是，现在的这张脸竟然有些苍白？而且额上还有些汗珠?那汗珠很细微，但他的脸色却是明显的发白。

他怎么了?

“把花水水叫来——”他吩咐其他女子，声音中似乎有些压抑，而他那狭长妖冶的眼眸中，紫雾似乎散开，银色的光芒闪烁——

那银色不仅仅有妖异，而是一种含着一种杀气?

接着帘动，有人出去。

我仰面躺着，喉咙里很不舒服，想要坐起来——

努力往起撑，感觉又要吐出，一双手帮助了我，我压抑不住的再次狂吐，旁边眼疾手快的白衣女子已接过盆来，总算没有糟蹋了这张床。

接着，我又被放下，而这次，身后被垫了几个软枕，是半靠着的，这样喉咙里似乎舒服了一些，呼吸也畅通多了。

花水水进来——

我无精打采的看着这个走路像水蛇一般的女子，她的腰扭得真像一条蛇，样子也真的很妖媚，脸上却像天使一样无害的笑着，眨着明眸大眼——

“主——”她的声音是那么娇嗲，嗲得甚过这里任何一个女子，惑人心神。

我看着她，不得不承认她是一个千姿百态的尤物，是一个让众多男人想一探的神秘佳人。

“你们退下——”坐在床边的男子一挥手，其他的女子相继躬身退去，室内只剩下三个人。

“主——”花水水再次轻唤，她的眼有些不解的看着这个男子，并没有扫向我一眼。

“你过来——”这个修罗门门主突然一笑，邪气的勾了勾手指，而他的优雅也在其中混合着他的媚、他的妖、他的阴散发着一种难以形容的魅力。

我怔怔地看着他现在那惑人的表情，虽然他的脸色有些苍白，但他的魅力仍然让那个花水水脸上飞速地升起一团红晕，眼里羞涩顿生，有些痴痴地走向他——

我忍不住吞口口水，这个男人，真的是只要他原意，就能迷倒一大片女人！

眼看着花水水像中了魔一般的移到他身边，半蹲下，仰着头望着他，而他一直修长的手也移向了花水水的下巴——

“哦……主……”

我怔住，这个男子那里是去抓她的下巴，而是扣住了她的咽喉，竟把这个女子扣得喘不上气来，连说话也说不出来。

“你，好大的胆子，竟敢放出蛇王，花水水，你今天只有死路一条！”

这个男子手劲加重，而我看着这个花水水的眼睛在突出，舌头也在突出，可她竟然任由自己被扣住，身体其他的地方也不晓得反抗?

她的四肢是活的呀，怎么不动?

“两位，可不可以先停下你们现在要做的事？”我有些气喘，但这句话说得慢是慢了些，却仍然清晰地说出来了。

这个男子连扣人咽喉的动作也像在摘取一颗葡萄似的优雅而慵懒，现在，他停了加重的手势，看着我——

“如果，你要杀她，也要让她把话说完——”

他杀不杀人我没意见，毕竟我也是被他用不光明的手段给弄回来的，自己的小命还不知能在他手底下放多久，但我不想看到有人死在我面前，他们要杀应该去外面。

而且，我想听听这个女人会说什么，如果是她放出的毒蛇，原因也应该让我知道得清楚点。

我的话似乎起了点作用，因为我看见这个花水水猛喘了几口气后，说出完整流利的话来——

“主，蛇王是自己跑出了竹管，水水也在一直找它，主为什么要这样说？”

她睁着双眸不解地问，眼里有委屈，而她的脖颈处有一片紫红的勒痕。

我看向床边的夜修罗，他的表情阴冷，眼一眯，手又在电闪间重扣上花水水的脖颈。

“花水水，告诉我，我，是谁？”他在这么问着他手中的人，而他的声音很冷，冷得仿佛结了冰，让我在一旁打了一个寒噤。

“您……您……您是门主……是天下独一无二的门主……”花水水看着他，又是一个不还手。

她的手要来做什么？难道任由这个男子这样对她？她不是普通人，这里的每个女子都会功夫，她怎么能普通得了？

“知道我是谁，还打算骗我？”这个门主的眼里银芒大闪，刚才就是这种银光，而它原来是为这个花水水准备的？

我看到花水水不说话了，她在沉默，似乎也不打算辩解，并且在眼底升起一种固执的光芒，非常强烈的光芒！

“为什么？为什么是她？”她喊了出来，而扣着她的手似乎没有第一次那么紧，让她能够喊出声音来。

黑袍男子放开了手，阴邪地看着摔在地上的她——

她倒地后又爬坐起，依然不依不饶地问："告诉我，为什么，为什么是她？我从别的门人那里听来，她只是个普通人，而她长得也那么普通，甚至连这里的门人也比不上，为什么会是她？为什么？"

她的这段话问得发狂，神情是怒不可遏，语气是排比句，像浪潮一样，一拨又一拨地往高拔，到最后是狂喊！她很激动。

"为什么？"这个男子冷冷笑，笑得阴沉，"因为她是唯一一个打开神翕的女人——"

"什么？！"花水水惊讶地瞪过我来，而她脸上的表情瞬间复杂。

我的眉头皱起——

"那又怎样，那个神翕的传说只是老门主对您说的，为什么要去信？就算这个女人打开了神翕，又能代表什么？她再普通不过，根本配不上您！"

花水水的表情现在时一种悲愤，而她的悲愤深入到了眼底，似乎这件事情很打击她。

"普通？"夜修罗挑起了眉，"花水水，如果不是看在你当年在我闭关的时候为我挡了一劫，我不会有这个心情来给你解释，我告诉你，这个女人不仅仅是打开了神翕，她也是闯过了迷路才来到了这里——"

"什么？"花水水的眼中闪过更大的诧异，并且开始仔细看我。

那双不可思议的眼盯在我脸上，许久没有放开。

"这个女人是修罗门创造以来，唯一一个闯过了色欲阵的，水水，你当年似乎差一点栽在里面吧——"夜修罗的声音淡下来，恢复了他的优雅与妖冶，不紧不慢地说着，坐在床上，看着地上的女子。

花水水的脸上一僵。

"如果我没有记错，十年前不是我出手，你可能已经陷入那个阵里，而这个女人，没有任何人帮助，自己过了这关——"

听到这里，我回忆当天的那个阵，那个阵确实可怕，那十二个男子是妖邪的，尤其那些铃声，会惑乱人心。

“花水水，这个女人在过背叛关时，只在亲人关流下一点眼泪，而友情关却表现的大度，她对她的朋友是完全的信任，你当年在过这一关时，似乎是杀戮，在你心里，只有杀戮，没有朋友和信任，而我也没有问过你，当年你口中喊的草妖是谁？却在那里要赶尽杀绝？”

嗯？我听得一怔。

原来那个七情关中有这么多说法？

这个花水水也闯过这个关？她在友情关时竟然只想着杀人？

还喊着什么“草妖”，有人会叫草妖吗？

“花水水，在情关中，这个女人也过了，她过得非常好，没有后退，没有害怕，没有抛弃，没有背离——”

花水水的脸上这时一变，看着我的眼中亮光一闪，突然有些激动地喊出来：“主，她过了情关？那她心中定然是有了情人才回过这个关，就算她过得很好，没有在情关中被恶丑的情人吓走，那只代表了她对她的情人感情深厚，是坚贞不渝，而水水知道，主和这个女人刚刚认识，她的情人不可能是主！”

她在说什么？

我听得吃惊！

这时的夜修罗似乎被重新触怒，在我看不清楚的情况下又扣住花水水的咽喉！

“你再说下去，我不会念在你跟了我十年的份上饶过你，而你得知道，这个女人，她不管心里有谁，在她今后的心里，只有我，只有我夜修罗，她以后的情关中，只有我！”

“不，不，不会的，我，我花水水才是你的命定中人，我才是——”花水水的咽喉被越扣越紧，但她依然固执地喊着，而她的脸上是愤怒，是不甘，是委屈，是失望，是……

我无法形容，仿佛她已等了千年万年，而我的出现让她的希望破灭，让她的努力成了泡影，让她已顾不上掐在咽喉上的手劲，只想把

她心中的一切给呐喊出来，她甚至不反抗，只是在喊，宁愿让这个男人亲手把她给杀了。

而这个男人的

Chapter_16

手劲随着她的喊声也似乎真的在加重，越来越重——

“两位先停下！”我在一旁实在无法不开口了。

“这位独一无二的门主，她曾在你闭关时帮助过你，冲着这一点，你也该放过她，而我还活着，或者就不构成杀人罪，她用命来顶，太不值了。”

我淡淡的说着，这种局面对我来说，简直就是横来之祸。

我没有要与这个女人争一个男人，她的嫉恨只让我觉得她可怜，而我陷入这种境地，也可怜，并且很无辜。

夜修罗的手停了——

花水水的眼瞪着我——

“滚，念在你当年为我受伤，你快滚！”夜修罗沉着嗓子，松开手，低斥着地上的女人。

花水水站起来，眼里没有泪，只有恨，她瞪着我的眼神中是不屈服。

我看着她，毫不回避，我不怕她，但不想让她以为我想和她抢这个男人。

“花水水，你的情应该自己争取，而不是靠伤害其他任何有可能威胁到你争取的女人，你如果对这个男人有情，就用你的深情来打动他，而不是靠你对其他女人的恨。”

我看着她，赠送给她这几句话，她十之八九在这个时刻是听不进去的。但如果她真有深情一片，迟早会明白这些话。

至少我从不认为与情敌相攻是得到了一个人的那颗心的好办法。

花水水抹去嘴角的血迹，转身，离去，离去前，冷笑，那个笑是送给我的回礼。

看到她的背影没有了来时水蛇腰的扭动，心里有些黯然，这个女人不能死，死了，我想不出有那个女人能再配得上这个男人。

而这个男人是个瞎子，不知道心里在想什么。

看向他，发现他正在望着我，他的手里不知何时多了那个像棋盒一样的墨黑的东西。

这一次离得非常近，我也看得分明了一些。是那个盒子，是那个当日在桐城逛街时从算卦老头子手里接过的盒子。

就是这个东西把我弄到这儿来的？我皱起眉，很想一把夺过，扔了它！

而这个男子一边用手抚着这个盒子，一边略有所思地看着我，眼里是深思一片。

“女人，你再打开一次它。”说着，他将手中的东西递过来。

嗯？我刚想夺过来扔掉，他就让我再接过手？让我再打开一次吗？

这个好办，我接过来，只当怎么拧也拧不开，让他直到我根本不是他的命定中人。

上次从那老头手里接过，无心的打开时，他只是在远处看着，不一定看得清楚，而这一次让我再开一次，似乎是要确定一下？

心里迅速思量，手已向那个盒子接去，实在搞不清这么一个像铁又不是铁、像石头又不是石头的东西为什么叫神翕，明明很普通的样子。

在我的手碰到那个盒子的一瞬间，他的手还没离开的一瞬间——

突然——

刺眼的光从盒间的缝隙闪出，让满室罩在这种奇光中——

这种光来得如此强烈和出和人的意外，我的眼一时睁不开，闭上——

怎么回事？

为什么这个盒子会突然发光？

而且非常亮？亮得像要灼伤人的眼睛？

这盒中明明什么东西也没有的，难道这一次里面放进了什么？

脑中闪过一些镜头，人影重重，在我闭着的眼睑中飞掠，我看不清，抓不住——

猛甩头，再睁开眼，光华依然，只是有了准备后没有刚才那么刺眼，但这光的散布面积很大，让整个诺大的石室都笼罩在强光中——

我看向对方，他为何还不放手，不是要让我再试着打开一次吗?

但我却看到他的眼在紧闭，脸上的神情带着点扭曲——

他怎么了？似乎很痛苦?

我想把手抽回，而我抽回后，那光芒突然消失！

这诡异的情况让我怔住，这是怎么回事?

“嗯——”对面的人突然也动了，他一只手猛抚向自己的鬓角，但接着好像一只手不够用，另一只抓着那神翕的手也抚上另一个鬓角——

而他竟然有些站不稳的，甚至是仓皇从床上下到地上，用两只手猛抱住额头，像发疯一般的开始晃头，并且开始像于什么挣扎似的痛苦地呻吟——

这是什么状况?

我无法反应过来！

这个男子，像魅一般的男子，前一刻还好好的，轻易地就扣住一个女人想要杀了对方，而他一直是那么强大的，现在竟然在抱着头呻吟?

他看起来是如此痛苦与难受，而且在浑身颤抖?

我不知应该怎么办，却发现他突然弯身——

然后，就看见一道血雾从他口中喷出——

地上瞬间一片血色！

“来人呀，快来人！”我开始大喊，他竟然吐血?

我还没喊完就有人窜了进来，而当先的那个是那绿眼的老女人，她身后跟着那些白衣女子，还有那个彩衣的花水水?

“主，主，你怎么了？”老女人似乎非常惊讶，但接着是恐慌，她有些手足无措。

这个局面似乎让她太过意外与震惊。

“你怎么了？你怎么了？”我看到花水水冲了上去，满脸的惊讶于急切，眼里是仓皇、是害怕、是忧心、是焦虑……

但她一接近，就被夜修罗狂猛甩动的手臂给振飞了出去——

倒地后，她也“哇”地吐出一口血——

那个男人那一臂的力量竟有那么大？如果是我上去，估计我这条小命就完了。

而他现在双手抱头，已撞到圆桌旁，那一只手里还抓着那个所谓的神翁。

我连忙喊——

“你们快把他手中的东西夺下来，夺下来！”

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但就是在那个东西发出光芒的时候，他才会变成这样的。

那个老女人和其他白衣女子都冲了上去，她们不知先前发生了什么事，但她们情急中也只有听我的先试试看，都是向着那个神翁而去。

在又有几个女子被振飞后，我看到那个神翁终于被夺出他的手。

而一切开始缓和——

果然是那个神翁作怪！

在神翁离开他后，他的狂乱渐渐缓和，而他也渐渐放开抱住头的手，渐渐睁开眼，再睁开时，我看到他眼中是一片银光！

非常惨人，比以前见过的银光要强烈百倍，仿佛那不是一双眼睛，而是一个发光体！

所有的人都倒抽了一口冷气！

在那眼中的银光也黯下去后，这个男人也恢复了正常，而他的神情似乎有些怪异，他似乎在竭力地想着什么，表情是陷在一种回忆中

的。

他嘴角那抹猩红的血迹，让他的脸上多了一种无法言喻的凄美。

然后，这个男人看也没看众人一眼，一挥袍袖，离开——

所有的人都跟着他离开——

最后一个离开的是花水水，她走到床边，盯着我，眼里是毫不掩饰的恨意！

“都是你这个女人，他如果不是给你输入内力替你逼毒，伤了元气，他不会吐血！”她咬牙切齿，“而且他什么都已忘记了，你的出现却让神翁重新亮起来，你是谁？你到底是谁？”

我看着她，在消化她说的话——

那个男子是因为替我逼毒才会吐血？而他刚刚收功时脸上苍白、额际有汗也是因为用功过度？

看来这个毒是非常难解的了。

“花水水，如果你放出的不是什么蛇王，换一种普通点的毒蛇，也许他不会耗费那么多的真气！”

这个女人，害人不成，反来质问被害的人？

她怔了一怔——

“花水水，你还待着做什么，还不出来——”是那个绿眼的老女人返进来，看着她，并在门口等着她。

花水水显然是没有机会对我下手了，离开。

恨恨地丢下一句话——

“我不管你是谁，如果你要插进我和他之间，我会让你不得好死，永世沉沦！”

这最后一句话——

让我怔住！

为什么这句话，我听得有些耳熟？

仿佛很久很久以前就听过？

本书由完结TXThttp://www.txtku.cn/?u=180879 【紫樱★舞】为您整理制

本书由www.txtku.cn 整理制作

更多txt好书 敬请登录www.txtku.cn

100章

隐隐约约中有笑声传来-------

这笑声疯疯癫癫，痴痴狂狂，一会儿高亢，一会儿低沉．．．．．．

把我硬生生从睡梦中拽醒！

我坐起来，头有些昏沉，那条金蛇果然是剧毒无比，到现在我身体还是不太舒服，头昏脑胀的。

眨眨眼，摇摇头，那阵笑声似乎是从室外传来的？好像是前几日听到的那个笑声？同样的苍老，应该是个老人发出的。

看过去————

是还有一个人！

他，他怎么躺在上边？

我讶然地看着这个人，自己在他们离开后，全身无力，后来就昏昏沉沉地睡去，而他似乎几日都不曾回过这个石室，怎么这时会躺在这个床上？

虽然这张华创很宽很大，我和他之间隔着来两个人竖躺的距离，但这情况还是让人很别扭。

看着他，他似乎睡得很沉，并不受外面那时高时低、时远时近的笑声的影响，身上没有盖着任何被衾，就那样躺着，哦，这个——

好像被子被我霸占了。

再看他的脸，怔住——

他的脸似乎仍有点苍白，却是如此的平静，在鲜红的床的映衬下，在黑亮的头发的映衬下，是无比的绝艳。

没有了醒着时的邪魅，也没有了那阴冷的气息，仍然穿着一袭黑袍，但平躺的身子毫无防备地大展着，一头长发披散开，如墨似缎，发着亮泽的光，像黑瀑一般散在他的身后，从头顶两侧洒开——

这时的他，很纯净，我讶异地看着，他竟然像婴儿一般，绝美的脸，平展明镜，瞌上的眼睑将他的邪气掩去，是那样的像一个孩子，轻轻浅浅地呼吸着——

我端详，不知怎的，叹息——

怔一怔，这声叹息似乎是发自我的心底，而我并没有想要叹息，更没有想要让它发出口！

自从飞雪中梅无艳离去后，千年寒滴泪荧光大盛的那一夜，我的心底就总像还有一个我。而那个我，让我陌生。

自己难道得了精神分裂症？想一想，可笑，自己的神智很正常，但这种状况又该怎么解释？我如果同其他人说，我的心里似乎有两个人，别人会怎么认为？

在这静谧的、散着光晕的、华美的、像梦幻一般的室内，床上的这个人～～～～～～

就像一个堕落在人间的天使，醒时是那么猖狂、邪魅，睡着了，是这样的平静、柔和——

我想慢慢地下床，自己再躺回那莲花台是最好的选择——

“哈哈哈……哼哼哼……嘿嘿嘿……”

外面又传来了那阵笑声——

不好，这次的笑声让床上这张脸皱了皱眉，脸上的表情开始在变——

我看着他，他的眉越来越紧，似乎梦到可什么让他不快的事，让他挣扎，让他难过，突然，他睁开眼，腾地坐起——

坐起后他，眼里是银芒！

“紫萝……紫萝……紫萝……”他的嘴里在不停地念叨，就像还没有从梦境中清醒时的呓语。

我想快快离开这张床——

“谁是紫萝？紫萝是谁？”他的呓语声越来越大，“你是谁？谁是你？告诉我，谁是紫萝？你又是谁？”

我没想到这个人突然抓住了我的肩膀，而他明明离我有一段距离！他抓得我很痛，双手像要扣进我的肩胛骨中，我拧紧眉——

“我是你抓来的俘虏，而紫萝是谁我不知道，你放开我！”

他不太清醒，但在我的这句话后，他的精神一震。

接着他的眼睁大，紫雾升起，银光顿减，狭长妖美的眸子凝视着我，清醒地凝视着我，没有了刚才的错乱。

“你是谁？”他的声音压低，又问出这个问题，一字一句地问着我。

我看着他，“我？我是落红尘，请你放开我的手。”

痛得很厉害，自己怎么这么倒霉？来到这个世界后，怎么就没个囫囵的时候，接二连三地带伤？运气背的时候真是想躲也躲不过。

他放手了，眼睛仍然凝视我，盯得我想躲避——

然后，他突然翻起一团乌云，飘身离去——

帘动，风铃响，室内宁静——

我不知是不是应该继续下这张床了。

这个人从我中毒受伤后，就开始不正常。但他这一离去，应该是不会再回来了。

想倒头继续去睡——

那把我吵醒的笑声又传来——

这个笑声怎么这样的神秘？不知怎的，我像上次一样，不由地想去探索一番，这笑声让我心里有什么在牵扯，不能就这样再倒头睡去——

翻身下床，出石室——

顺着甬道，我走路无声，现在应该是夜半时分，是人就应该在睡眠中。

我侧耳倾听，感觉那笑声低了许多，若有若无，不太能辨别方向了，但上次曾找过一次，路线熟悉了许多，加上这几日出出进进多次，有时会从不同的洞口出去，即使那声音很低，我仍然顺着记忆找寻着。

在转过许多个弯后，在经过许多间石室后，我没有碰上任何一个人——

估计这里是她们修罗门的地盘，而现在又是深更半夜，外人想进入这个山谷是难之又难，所以她们在这时候才没有人把守着吧？那些女子应该都去睡了。

总之，不管什么原因，我没有再碰上任何人，而我顺利地来到一间石室前——

这间石室与其他的很不同，只有一个石门，门很窄，门上有个一尺见方的小窗口，仅此而已，感觉像个石牢，不像其他石室那样，有宽大的门，还有装饰，加上这个位置又偏僻，是个角落，清冷的角落。

左右还是没有闪出人来阻扰我，既然如此，我也就不客气了，将头探向那个方形的窗口——

里面有人！当然有人，就是里面发出的声音将我引来的！

这个人背对着我，头发蓬乱，衣衫褴褛，像破布条一样挂在他身上，又脏有乱——

“空空来.....空空去.....空空来来又去去.....”这个人嘴里念叨着，人转了过来——

嗯？他的正脸和他的后背根本就是差不多一个样子，看不到脸，只看到一堆杂草一样的毛发，而且比后面更多更茂盛，那应该是下巴的位置上，也是胡乱的一片，纠结的胡子，乱七八糟地与头发缠在一起，连他的眼也被掩埋，根本看不清长的什么样子。

但他嘴里嘀咕的话，让我心中一动！

再看他，他似乎没有发现我，转过来没多久，又转过去，整个人在围着一样东西转来转去——

我看了看他围着的那样东西——

嗯?

那是一个箱子吗?

看起来像一个铁箱子，金属的光泽，黑漆漆的，不太大，像一个工具箱的大小，样子普通，有箱盖，盖上有个锁扣——

“嘿嘿嘿.....会打开你的.....天下怎么会有难得到我老滑头的事.....哼哼哼.....会打开你的.....哈哈哈.....”

这个人一会儿笑，一会儿念叨，整个人似乎不会坐下来停一停，只围着那个箱子转来转去，旁若无人的一个人自言自语，那样子，疯疯傻傻的，如果真放出来，光那身不修边幅的行头，也会让人以为是个疯子闯了出来，更不要说他的说话古怪，笑得也古怪。

我轻咳一下，希望他能听到，也许会跑到门口来——

但我错了，他好像根本听不到我在咳嗽。我只得又加大了音量，再看看四周仍然没有出现人。

而室内那个怪人还是没有反应，他好像沉浸在他一个人的世界中，对外界不闻不顾。

“空空来，空空去，空空来来又去去.....”我对着里面也这么念叨，总是听到这个人嘴里含糊不清的嘀咕这两句，也是这两句让我心里一动，大半夜的不去睡觉，爬在这儿冲着他想吸引他的注意力的。

而这一次，我重复他的话，似乎起了作用，只见他转来转去的身子停了下来，在侧耳听——

我继续重复，并且是字字清晰——

他终于扭过头来，看着窗口，我只感觉他的眼睛在看着我，却看不到他的眼睛是什么样子的。

“嘿嘿.....你是谁？你是空空来去？不对不对，空空来去怎么是你？那我是谁？我不就是空空来去？嘿嘿.....有趣有趣.....”

他看着我像在研究，这么叨咕了几句后，竟然又转过身子回到了原来的位置，而我注意到这间石室中只有一张石床，连个被褥都没有，墙角有个木桶，散发着难闻的气味，那气味像是屎尿的味道。

再看他，他 依然围着那个黑箱子在打转，而那个黑箱子就在地上，他的样子真是有点痴狂——

我正欲与他再说些什么，想要他能和我说说话——

突然听到有轻微的衣物摩擦声传来，看墙上有影子拖过来，应该是有人来了——

连忙闪到一处甬道内，隐藏气自己，想要按照原路回去是不可能了，我只能另辟道路往回走。

顺着自己隐身的这条通道向前走——

如果找不回通向原来那条甬道的路径，就只能先出洞外，然后再从外面找个熟悉的洞口往里折返。

如果自己能摸出这个山谷是最好的了，可惜，还没发现除了进来时的那个有阵法的洞以外的能出山谷的通道。

静悄悄，只有自己的影子与我相伴，当地上没有了软软的红毯后，意味着快要到了洞外——

有什么声音这时传进耳朵——

幽婉、绵长、飘荡而来——

顺着风过——

这里的石室出口很多，洞洞相连，新鲜的风总是能钻进来，没有深洞的空气稀薄——

渐往外，声音越清晰——

当出了洞口，发现一轮明月在天，大半个圆，让这个山谷很亮！

原来洞外的深夜也不是很可怕，不是漆黑一团，有月色在天，清风扶影，暗香浮来——

现在的自己能不能就这样闯出这个谷外去？想了想，不知道夜间的那个通往谷外的洞口是否有人把守？

而自己就算能进了那条洞，是否意味着得重新过一遍迷阵？阵法会随着人心而不停地变，如果我再过一次，会同上次一样吗？

想着，耳里那声音让我转过头去——

明朗的月色中，山崖顶，有个人影站在月中，吹箫——

是他？

他从石室中出来后，就跑到了这里？

他像月中的一抹飞影，衣角随风鼓荡，像要随时遁飞而去——

他为何一个人跑了出来，在月下吹箫？

那箫声比以前听到的更为悠长，听着听着，心头泛起一种酸意，这箫声像是一种思念——

思念情长？

他看起来是那样的孤单，明黄的圆印衬着他的影子，立在崖顶——

我悄悄地绕回另一个洞口，不敢打主意往出谷的洞而去了，有这个人在外，自己无疑是白费力气。

再回洞，那箫声依然萦绕在耳中，久久不散——

……

水车的最后工程完成了！

在天亮后，我来到山谷中，看到了辘辘转动的水车，带动着哗哗流动的水——

我的心像长了翅膀，兴奋，愉悦——

原来自己中毒后，将图纸落在了凉厅中，没想到这些女子依旧没有停工，自行按着图纸继续施工，并且用了不到一天的功夫，完成了最后的细节工程。

现在，那些女子们，有四个赤着脚站在那轮轴上，蹬动，而水在她们的脚下被带到山上，被传到要去的地方——

她们在笑，都在笑，这项新的东西在她们的手中被成功问世，她们的高兴比我还要浓烈，因为那是她们亲手打造出来的。

山谷里的笑声传到了天外——

有人在我身后说话，而这个声音，妖邪、优雅、狐媚.....是那个夜修罗的声音。

我回身，看他，在这一刻，他阴邪绝美的脸对着我，眼睛是望着远处的水车，轻眯着。

那水车正在成功地将山下的水带到了远处的梯田上，灌溉的效率正充分的体现着——

我也笑，笑眯眯，看着他，在想着怎么样开口是最有效的。

“这位先生，我，要请教你一个问题——”这个人即使是同在一个山谷中，也总是神龙见首不见尾，我得抓住这个机会。毕竟我爬不到山崖上去找他说话，而他总是远远立在崖顶。

我的这句话让他把视线转到我身上——

“女人，你做的这件事很漂亮，我可以答应你一个要求，除了放过那个拈花一笑的传人和你放你出谷外，其它的要求，你可以开一个。”

嗯?

他的话让我意外。

心下一喜——

“我想问你，那个被关在石室中，整日围着一个箱子转来转去的怪人是谁？”我告诉自己，先来解决这件事比较重要。

“他？”面前的人，一只眉峰挑起，眼微眯，轻诮的笑闪过，“他是一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偷儿。”

偷儿?

我的心一跳。

“天下还有这么不自量力的偷儿，竟然偷到了我修罗门中，他爱偷，就让他偷个够，九年来，他的世界，只有一个偷。”他的表情很阴森，也很邪狞。

我的心再一跳。

“你说他已来到这个山谷九年了？”我忍住心跳，问他，想再一次确定这个问题。

他看着我，“不错，十多天前外边的世界过了节后，他来到这里就已经整整九年。女人，你似乎对这个老贼很感兴趣？”

我的心狂跳，脸上在竭力地让自己的表情镇定，尽量让自己若无其事地说：“奇怪了，你修罗门何等地方，怎么会让一个偷儿活到今天？”

他的眉挑得更高，绝美的脸上一片冷嘲，“女人，有时让一个人活着，比让他死了更让他难过，而现在的他，可以充分地做他爱做的事，却一辈子也逃脱不了那个迷局——”

我听不懂他在说什么，但我可以问其它的问题来得到我想得到的答案。

“能否告诉我，这是哪里？这座四季长春谷 的外面是什么山？”

眼前的人听到这个问题，眸中银光闪过，看着我，不回答——

这个问题他似乎不愿意回答?

想想也是，这是他的窝，告诉我具体的地点，无疑是暴露自己。

我正想再换一个问题，没想到他回答了——

“外面是飞霞山，”他冷冷一笑，讥诮的笑，“现在更多的人愿意叫它是鬼域。”

我的心狂猛地跳，是鬼域？是传说中的鬼域？是让世人止步、感到毛骨悚然的鬼域?

我不知外面到底是什么样子的，但这里面却是世人无法想象的美景，与阴悚没有关联，外面的人能想到这里面的真实情况吗?

我如果不是这样被掳来，也是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到传说中的鬼域中是这般的美景。

心里泛上喜悦，这喜悦是因为另外一个原因。

“你刚刚说过，可以答应我的一个请求？”我看着他，他让人琢磨不定，似乎对我不算坏，尤其他昨日曾为我解毒，受了内伤，这个人

阴晴不定，却没有虐待过我。

他的眼又眯起，“女人，你可以说说看。”

“我要石室中的那个怪人。”

我看着他，生怕他反悔，那个怪人似乎只是他扔在那里的一个有趣的玩具，对他来说并不是很重要，我的要求他会答应吗?

他有些意外，但在片刻后，点头——

“女人，那个老贼没有什么意思，你要他做什么？如果你对他感兴趣，可以送给你。”

“说话算数？”我笑起来，心情飞扬。

他不屑的轻嗤，似乎觉得我这个问题没有必要来回答，而他的反应让我更加高兴。他不屑于为件事后悔。

于是，我转身向洞内跑去——

“女人——”他似乎没料到我会这样做。

我已背对他，将笑挂满脸颊——

“我去找你送给我的那个人。”

“女人，他并不安全，会有人给你送过去，而明天，拈花一笑的传人会到雪山峰顶，到时，是我们的对决之日！”

我没有想到，我看到了传说中的——

御剑！

还有御剑飞行！

当我看到夜修罗与梅无艳腾身而起时——

他们的动作那么像飞，没有预备动作，没有提气，没有起跃的姿势，

相互对视着，原地飘然而起——

就像浮起的两团气球，只是气球没有这样写意，没有衣袂随风和长发飘飘——

他二人的发在风中，向两侧张开，袍据也是向两侧张开，他们身上的气息在凝滞，

他们的神情在凝滞——

然后，我看见二人在腾空近十丈的距离，与我现在的高度差不多的地方，突然——

他们的中食指合并为指剑，挥动处，有寒芒闪动，接着，我看到有剑在空中飞过——

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大吃一惊，那兼不在人手，而是在空气中交锋，带着剑气，拉着刺眼光芒——

就像小流星！

带着炫闪过！

那剑是从哪里来的？似乎是从他们的腰间而出？他们的腰带莫非原是软剑缠绕？

而那两柄原是能缠绕的软，现在正笔直地在空中向对方互击而去！

引起阵阵龙吟！

好剑才会如龙吟！

是御剑！

真的是御剑！

他们的剑在他们意念中幻化为无数只短剑，我看不清到底有多少只，但已不止刚才那一只，

千剑万剑在空中凌厉而飞，剑吟阵阵！

接着，两个人的身影突然“嗖”地一下，出乎意料地利索，像弹珠一般，在空中移动，

哪里能说是移动？简单就无法看清他们的身影，怎么就从这一个点上就上就到了那一个点？

而且凭空没有任何借力的地方，他们怎么想移到哪儿就移到哪儿？

御剑的传说我在很小的时候听过，根本不是什么网络游戏中的蜀山传奇！

而是在一些武侠世界中有“陆地神仙”一说，普通的江湖人，最多能练到以指为剑，

手中无剑如有剑。

只有在最高的“半仙”中，才能练到御剑，如果再能练到御剑飞行，那便是半仙中最高的境界！

而今，我在高处，竟然看到了两个人影，一为白，一为黑，在空中御剑飞行?

我眨眨眼，疑似在梦中——他们的修为竟超过了无数的江湖人?他们的门派到底是什么境界的?

为什么不是普通的武功？而是陆地神仙才能使出的招数?

我看着他二人在空中，自身周围渐渐成一团晕，像有什么光在他们身上发出，这团光包围着他们，

接着二人再也看不到具体的身影，一团紫光，一团白光，在空中像流火在划——

忽而撞击，忽而错过，忽而隐乳晕中，忽而冲向山巅.....

我看得发呆——

这时听到自己被绑的山壁下有兵器相击声传出，低头望去——

无数白衣与黄衣交战，“乒乒乓乓”，场面浩大！

最醒目是一团宝蓝与两个花衣人影的交锋——

那个老女人与那个扎着朝天辫的老男人竟一起攻击乐陶？也许那一男一女的功力只有在合攻时

才能发挥最大的力量?

我看他们掌掌都能带出风团，抬起周围的飞沙走石！

不仅开始担心乐陶——

他身形迅速，快得让我看不分明，他是高手，在与那胡人对战时，用罡气伤人就让我见识了

他的武学也不是普通的高手，而是高手中的高手！

如果梅无艳与夜修罗不是半仙的修为境界，能比得上乐陶吗?

他没有武器，他的对战之地，就在离我很近的石壁之下，离得这么近，他是想早点把我解下这崖壁吗?

这山崖又陡又滑，像被磨过了的平面，那个夜修罗将我弄上来时，是用壁顶的一根垂藤将我绑得，

而这壁上竟然只长了一根藤？别的人想在这没有攀附物的石壁上立足，很难。

突然——

我耳边传来一个笑声——

这半空中怎么会突然出现笑声？而这笑声如此近，近得就在我耳边，我有些讶异的回头——

看到了一张笑脸，一张动人的，甜美的笑脸，露着微微的龅牙，但在这个时侯看到

却不是一件美妙的事情。

她竟然像壁虎一样，黏在光溜溜的闭上，这山壁不是普通人能爬上来的，

我甚至以为下面的那些白衣，黄衣的女子也未必能上的来。

我根本没有看到她是怎样出现的，好像她就是这么凭空冒出来的，莫非从这石壁的背后爬到顶上，

再翻下来的?

但这石壁背后是万丈深渊，除了这壁，更连着下面陡峭的山崖，她怎么能从那么高爬过来？我意外——

这个女子的身手绝不是那么简单的，她曾被夜修罗一臂甩飞过去，而现在的她却是这样的——

“你，是谁？”

她看着我，眼里是冰刀，脸上是笑意，“你，到底是谁？你的眼神像她，相貌也与她有几分相似，

但你不可能是她，她已经魂飞魄散，彻底消失，剩下的也是几缕不成气候的轻魂，也以化作死物，

怎么可能会遁入轮回？”

这个女人盯着我，一只手爬上我的脸，这只手让我的脸上有粘腻的感觉，仿佛是一只蛇的信子

在我脸上吞吐时的渗人与冰凉——

“哼，我不管你是谁，你的出现就是个错误，我等了千年，怎么会让你的出现来打断？”

她嘴里像梦呓一般的说着，神情是一片痴迷。

“他是我的，为了他，我任凭那些所谓的大仙收了我的法力，变成凡人一个，哼哼，

谁又能想到，我交出了我的元珠，但我体内还有那蛇妖的元丹？”

她在说什么？她说的话我怎么听不太懂？明明是同一种语言，我却感觉自己的理解有些困难？

“哈哈.....说来好笑，还得多亏草妖，如果不是那个妖精当年蛊惑了他——”

此时花水水的眼睛望向了远处那团紫色的流光，眼中幽深一片。

“如果不是那个草妖，我怎么会有机会碰上那个受伤的蛇妖？他追着那蛇妖进了山谷，

没想到便宜了我，蛇妖的元丹到了我口中，哼哼，我自己的元珠没有了，却还有蛇妖的在体内，

那些能料得到吗？哈哈.....”

花水水在笑，转回眼看向我，眼神是阴森的，阴森得就像一条毒蛇。而她笑出声后，

又发觉自己笑的有些得意忘形了，连忙敛住，这时，我看到她的一只手伸向了我背后的青藤——

“你和我斗，斗得过我吗？他不让我来，派人看着我，但我是谁？虽然蛇妖的法力不强，

但比起你们这些凡人来可是绰绰有余，你说，你怎么能逃得过我的手掌心呢？”

她一边说，一边用一只手请求地抚摸我头上的青藤，而我斜侧起头，

就能看见她的那只手和绑着我的那条藤。

“嘘——你这个凡人，你可知道你惹上了谁？凭你还想得到他吗？他就算没有了神力，

也不是你这般凡人能配得上的，而你想一想，如果这条藤断了，你会怎么样？”

她说到这里，我讶异的看见她的指尖突然变长，变利，利得像导一般，泛着寒光，

好像这不是指甲了，而是五只利刃。

然后，那五只利刃在她轻轻地抚摸中，一点点地割着那条粗藤。

这条藤断了，我当然是必死无疑，就算我没有被绑着，活手活脚地摔下去，死相也不会好看。

“啊——啊——”

我大叫，拼命大叫，即使喊叫不是我的强项，即使自己向来看不惯大喊大叫，

但现在，叫出声来就能有一线生机！

而不反抗地任人宰割不是我乐意的！

显然花水水没有想到我会大叫出声，她脸上有一瞬间的惊愕，接着是迅速下手，

“啪”地一下，藤断！

我在急速的下坠，后背与岩壁摩擦，很痛，像火在烧，我尽力让身子往前倾，整个人

像粽子一样再往下落——

在落下的同进，听到一声凄厉地大喊——

“不——”

这喊声是如此的凄绝，划破长空！

似乎有几道声音同时发出？远近不同的几道声音？不止是乐陶的？

我的头前倾，看着离地越来越近，看到从远处像流星一样撞过来的光团，一白一紫，

从两个方向而来，用我无法形容的速度而来，快得只能让让我想到彗星的陨落——

这两个光团几乎以同样的速度在接近，在我看着地面的物体与我一般大的时候，

在我离地面应该只有四五米高的时候，这两团光是差不多的速度赶到我这里——

而我看到了三个人，出现在我身下——

一个是从紫光中脱出的夜修罗，他从左边而来——

一个是梅无艳，从白光中现身，从正前方而来——

一个是乐陶，他从右侧而来——

而另一方的夜修罗在这一刻，似乎也有些停顿，他的神情有那么一霎那间的迟疑，

突然改变了从来的方向，双手为掌，向梅无艳身后击去——

“不！”

是我在大喊！我想喊“无艳大哥小心”，但情况不允许我喊那么多词，在我喊出的那一刻，听到“砰”地一声——

发现自己掉进了一个怀里，而眼睛看到乐陶在“砰”的一声中倒退出去的身影——

“不——”我喊，我活了下来但乐陶却是替梅无艳对上了那双掌，与那个夜修罗对上了，

接着就看到乐陶倒退十几步，一直倒退——

他脚下不稳，划出一串痕迹——

然后，他停止——

喷出血，倒地——

“不——”

我再喊，大喊，怎么会是这样？他怎么会这样？

我喊的嗓子发痛，瞪上夜修罗，他似乎也没有想到乐陶会提梅无艳挡这一掌，

而梅无艳当时是宁可拼着受伤也不愿意回身去接那一掌的？是怕接不住我吗？

夜修罗在击退乐陶后，自己也落地，他虽然没有后退，没有倒地，但他的嘴角流出了血迹——

不管他先前是不是有内伤，但他把乐陶击倒了，我眼中是恨意，瞪着他！

他轻而一笑，像魅——

“梅无艳，今日你与我先到此为止，这个女人暂时在你手上，但你记住——”

他仰头长啸，啸声如一柄剑直插云霄，狂放不羁，在他的啸声中，那两只雕飞来，

一左一右停在他肩上，而他的眼阴冷——

“我，夜修罗再出现的那天，是风云再起的时候——”

他丢下几句话，大笑——

一卷袍袖，带起黑云一团，离去——

他在雪山的苍白中，离去！

他就这样突然走了？是因为受了伤，所以才离去？还是因为其他？而他知道了梅无艳的姓名？

其他一干人等都离去，包括那两个花衣服的男女，男的受伤，女的扶男的而去——

而刚刚那女的本事追着乐陶后面的。似乎是被清风挡住？

人太多，一切发生的太快，我都没有看清楚，但乐陶在与夜修罗对掌前，应该是为了救我

拼命挣出那两个人的纠缠，猛然一击，乱了章法，从而耗损了罡气?

此时，自己被梅无艳放在地上，一切停止!

随着夜修罗的一句命令，一场声势浩大的决斗就这样嘎然而止!像琴弦猛然断裂!

而我的眼只有一双，根本没有发现刚才有多少人受伤了?

落地后，顾不得再多想，挣脱梅无艳的怀抱冲向乐陶，我无法抑制仓皇，趔趄着冲过去——

“乐陶！乐陶！”我大喊，他不能有事，他要有事，我一生心里难安!

他的嘴角在不停地冒血，在洞洞地往外冒，天啊，怎么这么多血?不能再流，不能再流，

我发疯一样的抹着那些鲜红的血，声音也开始颤抖——

“乐陶.....乐陶.....乐陶.....你醒醒.....你醒醒.....”

此时，有人蹲在我身边，是梅无艳，他连点即指，然后捏开乐陶的牙关，

往里面喂下一枚黑色的，散着七彩光芒比一般中药丸粒稍小一点的药丸——

“红尘，他不会有事。”梅无艳搂着我，他的声音镇定而淡淡，但他的声音奇异地安抚了我。

我有些发颤地看向他——

“红尘，下山，为他治伤。”梅无艳迅速地下决定。

是的，得快下山——

我要去扶乐陶，而他原本还有些翕动的眼睑在梅无艳点过之后，安静，梅无艳说他没事，

就一定不会有事，我这么安抚着自己，他一定是被点了穴才会这样安静的，他嘴角的血也少了，

一定是因为点穴的原因。

我想扶他，但我扶不起，发现清风，明月过来——

“姑娘，乐公子受伤不能颠簸，我等会砍伐藤条树干为他编副抬架将他平稳地担下山去，

姑娘放心吧——”清风在迅速地为乐陶整理衣衫，拭抹着他嘴角的血迹。

“姑娘，公子刚刚为乐公子喂服的是稀世难求的灵药——还魂续命丹，这世上只有几颗这药丸，

乐公子不会有事的，请姑娘先与公子下山吧——”

清风也这样对我说，而她已在一边指示其他的黄衣女子在开始行动。

还魂续命丹？听名字是能救命的。

而我忘了，受重伤的人是不能随便移动的，也不能颠簸，她们会编担架吗？那样最好。

我看到周围有女子在用手中的利剑砍树编藤——

在这个空当，我想起另一个人，连忙转身去石壁前，抬头看——

那个凭空出现的花水水已不见踪影，而我看见那个石室怪人在壁下被绑着，他完好无损，

只是衣服被刚才的打斗击起的飞沙划破几个口子。

快步走过去，为他松绑，正解着，一股气流过去，他身上的捆绑已齐齐断开，是梅无艳一指挥过——

“红尘——”梅无艳一直跟着我。

“大哥，要他把也带回去。”我看着这个老人，他的神情依然有些痴狂，在身上的绑缚被松后，

竟然身子一震，从刚才的萎靡中突然惊醒，整个人弹起，嘴里喊着——

“我的宝盒，我的宝盒！”

他的爆发力也惊人，这一弹起来有几丈高，我吃一惊，只见他很快安静下来。

原来是梅无艳为他点了穴。

“无艳大哥——”我看向梅无艳，他的出现让我在那场眼泪中已镇定许多，

而眼下要解决的事情很多，我看着他不能多想其他的。

“红尘，他似乎着了魔？”梅无艳看着那老人，眼里闪过诧色。

“大哥能看出？那他可有治？”我心中升起希望。

梅无艳正欲仔细向前查看，这时清风过来——

“公子，抬架已备好。”

我转头看去，只是这么几句话的功夫，那些女子行动利索，效率奇高，不一刻广泛，一副担架已编好，非常快。

当乐陶被放上担架后，我看着她们轻缓平稳的抬着他下山，正欲跟去——

“红尘，山下的路多奇险，山下有结界和阵，随我来——”梅无艳拉住了我，

他不让我跟着他们走，打算带我怎样下山？

回头看，那个老人也被那些女子抬着下山了，山顶很快没有了人，去时比来时还快！

我跟着他，走到山崖前，云海漫漫，他难道打算带着我飞下去？虽然这里比黑云山寨要高许多

也陡许多，我也相信他能带我安全下去，，但他刚刚还说山下有奇阵等着的——

正想着，听到他口中发出一声清啸——

嗯？

云中大翅忽闪而来——

带着五彩的金翼大鸟出现了——

我的眼离不开它，它是那样得炫美，刚刚自己只是在高处远远地观望。现在离得这么近了，

发现这只鸟无比的神气，它的眼似乎有灵气，在空中非展，离山崖很近后，梅无艳带着我，

一跃，我与他，已立在这凤一般的大鸟背上——

鸟长鸣一声，展翅而飞——

我仿佛走进了神话，无法回神——

脚下的路是云漫漫，山绵绵，如果不是梅无艳在身边，我会紧张，会害怕，

自己就这么站不稳而滑出鸟背，摔落万丈之下——

但此时，自己感到无比的安全，梅无艳不知何时双手围在我身后，我在前，他在后，

就这样围着我，为我遮挡了背后的风，双手拢着我，让我感到温暖——

“红尘——”

他在我耳边耳语似的低喃，我的耳垂被他的轻语拂的有些发痒，如兰得气息传来，

撩动着我的心。

“红尘——”

又是一句轻唤，这声唤里我听得出几多思念，他似乎在压抑着什么。

“无艳大哥，乐大哥他——”他这样唤我，让我失神，而自己的神智又要被他缓得模糊了。

“他会康复，梅无艳不会让红尘心中有牵挂——”

他轻轻地回答我，这句话让我安心，但我心里泛上疑惑，那夜修罗竟然是御剑的高人，

他那一掌定然也是拼尽全力想致梅无艳于死地的，如果不是乐陶，梅无艳也不回回身，

回甘受那一掌！

但乐陶毕竟与他队实了那一掌，整个人几乎是立刻地倒了下去，会像梅无艳说的那么轻描淡写吗?

能康复吗? 我有疑问，却又无法问出，因为从梅无艳口中说出的话，让我，不能怀疑。

“红尘——”

嗯? 他唤我，又是那种轻唤，我无法自抑，心神开始在这唤声中飞扬——

“红尘，听——”

他在说什么? 说得如此轻柔而缠绵? 我怎么了?

兰香浸入我的心脾，他温然的气息让我的头微微后仰，靠在他的身上——

“红尘，听风中，那是我梅无艳的心在对你说——有了你，我梅无艳的每一天中都是快乐——”

我失神——

“红尘，看——”

我的眼顺着他的话放眼看去——云雾漫漫，我们在云中。

“看云海，那是云在对你说，有了你，幸福开始与我梅无艳相伴——”

他的声音如天边传来最美妙的佳音，而我在这一刻，沉沦——

沉沦——

沉沦——

不愿去想其他的，心里在也无法否认，这个男子此时此刻，是在对我表白!

他是在对我表白!

下山后，我们要面对的是许多理不清的凡尘琐事，而现在的一刻，属于我们——

我不语，闭上眼——

一种甜蜜的感觉从心底漫上，他的下颌轻轻地放在我的肩头，我们，乘风翱翔——

再落地，看那大鸟飞去，带着五彩光芒而去——

“红尘，那是不死鸟——”梅无艳的声音传来，而他在为我解惑。

那鸟叫“不死鸟”吗？莫非真是传说中的凤凰？我有些合不拢嘴。

在自己的那个世界传说中，凤凰每次死后，会周身燃起大火，然后它在烈火中获得重生，并获得较之以前更强大的生命力，称之为“凤凰涅盘”。

如此周而复始，凤凰获得了永生，才有“不死鸟”的名称。是传说中的一种瑞鸟，是四灵之一，百禽之王。“龙乘云，凤乘风，……众鸟偃服也。”它和龙一起构成了龙凤文化，是中国传统文化中极为重要的一部分。

而凤凰宿舍雌雄统称，雄为凤，雌为凰，其总称为凤凰。凤与凰齐飞，是吉祥和谐的象征。

但这些都是传说，仅仅只是传说，没有任何人说自己见过这种传说中的神鸟！我刚刚却是在这种鸟的背上乘风翱翔？

那只，是凤还是凰？

“无艳大哥，它是雄性还是雌雄？”

我问，心里无法相信自己刚刚是乘凤凰飞，是真的吗？偷偷掐自己一把，是真的，手背在痛。

“红尘，它是雄性。”

梅无艳看着我轻笑，似乎发现了我在掐自己的手背，将我的手拖过去，轻抚，抚在我刚刚掐过的地方——

“无艳大哥怎会有这样的坐骑？”我睁大眼睛，在那鸟儿的背上时自己都没有想起来问，现在落地了才开始回过神来。

“红尘，很小的时候我就认识了它，六岁那年一次坠崖，是它的出现免了额那一灾，而从那时开始，我和它是朋友——”

梅无艳竟然能与凤为友？而这凤竟然那么巧的会在梅无艳小时坠崖时出现？梅无艳又经历过什么？为何有如此多的波折？

看着他，有些心痛，这个男子所遭受过的是怎样的童年？

他似乎与众不同——

“大哥，你能与凤沟通？”

梅无艳到底要带给我多少惊奇？凤不会人语，他竟然与凤是朋友。

他回我轻笑——

“红尘，从见它的第一眼就感觉与它心灵相通，就像我梅无艳与红尘之间面试相通的——”

他的这句话，让我脸上升起燥红，有些不知所措——

有人声传来，看去，是那些黄衣女子依次从迷雾中走出——

在我们刚才在出那处雪山山脉时，梅无艳曾指着一处对我说，下面就是鬼域——

我向下看，只看到雾茫茫，什么也看不出，自己在那座山谷中看到的完全不是那种雾色，而是明媚的阳光。

“红尘，这座山是设了结界，从外面与上面看起来这座山常年都笼罩在雾中，不见天日，而走入其中的人，如果不是定力奇高和能解结界的，会被困在其中，多数是有进无出——”

是这样吗？

怪不得鬼域外都是尸骸了，原来都是误入的人出不来，而那个夜修罗似乎没有主动出手致谁于死地？但他设的结界已是伤天害命了。

心里有些理不清楚这其中的因果，想起玉无双曾说过，那无花道人在山中修炼，也设了结界，这正与邪之间到底应该怎么区分？

不想了——

看着黄衣女子一个个从雾中闪出后，她们收剑，向前面来，冲着梅无艳施礼，然后离去——

没有语言，只有动作，动作干脆利落。

等到走在最后的清风、明月二人亲抬着乐陶现身后，还有那个怪老人也被放在地上时，那些为数众多的黄衣女子也悉数离去——

我看向梅无艳——

那些黄衣女子从哪里来？她们就这样离开，又是到哪儿去？

他看懂了我的眼神，知道 在问他什么，眼里薄雾泛起，笑痕浅浅——

“红尘，她们来自楚天极地宫——”

嗯？我想起了云蓝衣。他似乎说过他的楚天极地宫也在这西北方的山脉中，但这山脉绵延几千里，西北方也是个很大的范围，他的楚天极地宫又在哪儿？

不管在哪儿，能让人来支援，就绝对比枫楼竹苑往来一次近得多了。

“云二哥现在在哪里？”这次没有看到云蓝衣。

“他在月都。”梅无艳轻笑，眼凝视着我，他的眼神让我低垂下头，已经见面了，他似乎还是无时无刻地不在望着我。

“红尘，如果不是云蓝衣，我无法脱身来这里，如果不是不死鸟中途相助，我无法这么短的时间来去月都与乌城间——”

月都？他这次离开是去月都了吗？

从乌城去月都，快马加鞭也得一个多月，他当初是那样被胁迫而去，不可能没到月都就中途折返，这期间他心中会有怎样的焦急？

他的心情我似乎能体会，手被他牵着，没有抽回——

接着，一辆马车驰来，我们现在的位置是在山外，驾车人是长安，他帮着清风、明月将乐陶稳稳地搬放上车，再将那老人也放上车——

车外是长安、清风、明月，车内是我、梅无艳。还有两个不省人事的人。

这时的我们，全神贯注在躺着的两个人身上，没有再去想其他的。尤其是乐陶，他需要及时地救治。

梅无艳察看了他的状况后，又从怀里取出银针，为他施了几针，我将软毯垫在他的身子周围，尽量地减少车的颠簸带给他的震荡——

接着，乐陶身上插着银针，我与梅无艳护着他——

车启动，向乌城而去——

一路上尽量地快，尽量地照顾好这两个人——再回“傲来居”——

物是人非。

乐陶的脸色苍白，三天多来，是一路半躺着而来，虽然路上曾在梅无艳的几家客栈中为他疗伤，但只有先回到他的住所，才能让他更好的休息与治疗。

一行人重入他的府中，将他安置妥当了，我终于有机会能与梅无艳单独询问他的情况。

“无艳大哥——”

我找到他，我们被那个内管分开安排住所，而小雀从我们一入城开始，就在门前等候，她迎着我们进来，脸上的表情是难以形容的，那张小脸是这群人里表情最丰富的一个。

而她并没有仔细地辨认那个老人，如果她细细地瞧一眼，会是什么后果?

现在，先来安排最重要的事，乐陶一路上的情形并不乐观，虽然时醒时昏，但他还是会吐血，并没有很大的起色。而且后背发一双掌印是紫黑色的，深陷在皮肉里，让人看得触目惊心。

我现在来找梅无艳，就是要来问问详细的情况。

一进屋，看到他正坐在桌前，桌上是许多个瓶瓶罐罐，他在沉思着什么。

听到我唤他，抬头，轻笑——

“红尘——”他唤我，笑得温暖，眼里有点点星光。

心有泛起悸动，因为这个笑容。

“红尘，来——”他在桌边等着我，我不由地回他一个笑，走过去，坐在桌旁。

“他会好的，我梅无艳无论怎样都会让他好起来——”这个男子似乎知道我进来要找他做什么？而他口中的他是指乐陶？

我打量着那些瓶瓶罐罐，再抬眼望他，有些踌躇：“无艳大哥，他的伤势是否很难治？”

凝望着眼前人，这个男子所说的话我相信，会不遗余力地去做，但中间的过程是否很难？

他不会想让我知道中间的波折，只会给我安心与平稳，而我不能只活在他给我的安心中。

有什么困难，一起分担！

这句话，我放在心里，没有说出口，对于这个男子，他的深情，我心里既想迎上去，却又有重重顾虑，我 在绑着我的心，而我的心在这几天开始告诉我，里面已经有了这个男子，我已无法漠视内心的感觉，我想挣扎，却又不想挣扎。

这份难言的徘徊，我埋藏在心底。

“红尘，现在只是稳住了他的伤势，修罗掌的杀力是深入心脉的，先配制一些药，将他的症状缓解，要让他完全康复，得回枫楼竹苑——”

“回枫楼竹苑？非得回去吗？”如果回去，这趟西北之旅就意味着放弃了，离我回家的路就是越来越远，而我——

有些犹豫，却发现不再是执意。

“红尘，只有枫楼竹苑后山的清泉你能做药引，那泉水必须是活水现取，除此外，还缺几味药材，在枫楼竹苑的药库里有，那里条件具备，有专门的炼药房——”

他这段话的第一句已是足够的理由，我，只能面对现实，他说的几味缺少的药材一定是很难求的那种，不然不会只说他的药库里有，而我们得重返南方了。

“无艳大哥——”还是有些不放心，乐陶的伤很难治。

“红尘，他会康复——”

梅无艳这个男子明白我的担忧，他不厌其烦地解释并强调着，自己何时竟成了这样婆婆妈妈的人？需要别人一遍又一遍地来安慰?

“红尘，那个老人可是空空上人？”

我惊讶！他竟然看了出来?

“大哥，这一点我还不能确定，他半疯半傻，回来后又匆急，没有来得及告诉小雀。”

“那老人已中魔许多年，无艳大哥答应你，会尽力将他医好。”、

我的手被他牵起，他凝望着我，眼里是一片雾海，海中的漩涡，我的心失落——

这个男子，原先的他没有这么多责任，而现在的他，身上背负了许多，似乎只要与我有牵扯的事，他都会尽全力地为我去做。

我，拿什么来面对他?

有人敲门，回头，是清风进来。

脸上一红，抽出手，退出——

现在真得是越来越爱脸红了。

心里有些甜蜜，又有些迷惘，自己现在这样的反应是对还是错?

****

（亲爱的朋友，不要着急，女主的心在坦露，很快就会明朗，再回枫楼竹苑后，许多事将大白。）

论坛的卧房。

我从来没有来到过他的这间屋子，没有机会，也没有必要，而现在，他行动不便，再没有理由不来。

“吱呀”——

推门进去，看到一张笑脸，苍白，但依然在笑。这笑脸是如此的温和，而我希望他不是在笑着。

将手中的药碗递去，“乐大哥，喝药了。”

他只是笑，却不接过。

“要乖乖喝，虽然苦，但可以给你一颗糖。”我也在笑，想让他轻松些，将药碗递到他嘴边，看着他。

他嘴角的弧度扯深，但引起一阵咳嗽——“慢些，慢些……”为他轻拍背，这个人呀。

“红尘——”他抬头，又笑，这是却是苦笑，眼里有苦涩。

“乐大哥，快些养好身子是大事。”我皱眉，发现他的咳嗽中带着血丝，连忙找来丝巾为他擦拭，心里有些发抖，试图让自己镇定。

“如果能得红尘日日对我如此，乐陶情愿一直这样——”他抬头看着我，这么说着，眼里有什么在闪动。我一僵，很快略过他的这句话，坐下来——

“大哥，先喝了药，如果你不快些好，咪咪要谁去找？她还在等着她的大哥。”咪咪也是他的痛，但一天没有消息就代表还有希望，而咪咪也是他坚强生活的最大动力。

他的神情怔了怔，凝视着我，接过碗，喝下——

待他喝完，见我盯着他，“红尘，是不是有话要对大哥说？”

我正不知怎么开口，犹豫再犹豫，让自己坚定。

“大哥，红尘想问你一个问题，很认真地问你。”

“但问无妨。”他再一次凝视着我。

“大哥，红尘心里不明白，我只是一个普通人，而与大哥实际相处来也是不多的时日，怎能得大哥如此厚爱？”我盯着他，对于这个人，心里有些愧疚，他为何会这样对我，我哪里值得他这样？

而到了今天这一步，自己如果只是逃避，对他是更大的伤害，我得面对他，不能退缩，不能徘徊！

对于他，自己很明白自己的心意，这个男子给人一种很窝心的感觉，他像太阳，带给人温暖，他很坚强，能保护别人，让我感觉到他就像自己的大哥！

我对他，没有儿女情长，只有那种像亲人一样的温暖。

“红尘，你问我理由？”他听到我的问题盯着我，眼神幽深——

我有些后悔，可又不能退缩，抬起头看着他，如果快刀你能斩乱麻，我希望如此，我不想再看到这个傻男人为谁去受伤了，而我们不是他的什么人，不能让他再先下去。

“红尘，你可记得我与你初次相遇的那一天？”

我在回忆——

“酒楼中，你慷慨陈词，直面对着一群酸腐的文人，你的谈吐是那样的流畅，又是那样的激昂，而你是在维护一个人见人躲的长着丑疤的人——”

我的思绪已回到那日的酒楼中——

“我看得出，当时的你与那梅无艳只是浅交，但那样的你却是在与一个人内心相交，而不是看外在——”

“红尘，我乐陶走南闯北，经历很多，自己的容貌也为我在异地几乎带来灾难，那些女人，眼中只有皮肉，没有几个是一眼看进内心的。你可知，一个人不去在乎对方的美丑，只是看对方的心，这一点，说的容易，做到却难？这世上有几个人真正做到了？”

我不语——

“红尘，你可记得你在客栈等梅无艳回去前与我的谈话？”

我努力回忆——

“多少人听到我在做海外生意时只是想到了海外货物的奇巧，还有中间的利润差价，有几个人能直接想到这其中的风险与危难？太多的女人会被财富的光环围绕，只看到男人的身家财产，从没有想过这背后的艰辛，而你，竟然最先就关注到了其中人命的付出，这是多少女人能做到的？”

我还是不语，难道要和他说我与他不是一个世界中的人吗？

“红尘，再见你，你是在义无反顾地冲往街道中去救一个车轮下的孩子，你本已躲开危险，而你却不顾一切地冲出去，你只是一个普通人，不是侠女，没有武功，没有身手，你不比其他普通女子多什么——

“红尘，当你自己才从生死边缘回来的那时，当你在傲来居第一次被掳走后，你没有抱怨，只有对咪咪的关心，你的伤未痊愈举急匆匆地上路……这一切，我乐陶岂会没看在眼里?

“我从来没有见过红尘有小肚鸡肠，更没有狭窄的嫉妒，没有浮躁，没有轻佻，也没有懦弱……红尘，你可知你的眼神，总是那么淡然，而你的心胸就在你的眼里？你是一个气量很大的女子——

”男人梦想中的佳人，同样的是希望有那心胸如海、能与他真正契合的女子，能有一个不在乎外在条件能与他心灵共通的女子！”

“红尘，如果你要问我理由，我该怎么回答？这些只是一部分的你!

“在我乐陶心里有了你的那一刻，又岂是能用语言表达出来的？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感情，如果要问理由，我告诉你，是没有理由的，我刚刚说的那些都不是理由，真正的原因我说不出——”

“红尘，这世上有一见倾心，而我乐陶遇上了自己一见倾心的佳人，却遇得太晚了——”

……

我不知自己是怎么走出乐陶的屋子的，在他说出那一番话后，我不梦说什么。如果我说，只是在往这个男子的心里撒盐，是在伤口上撒盐。

他在雪山顶，在快接住我的那一刻，退让了，他的行动已说明一切，他并不想强求什么!

在那夜我为我准备的百花宴中的一曲剑舞中，他那最后的一唱，也将他的意思表达地分明——

“罢了、罢了，放下剑，断情缘，对此不抛眼泪也无由，只盼红尘一世笑开颜——”

这个男人啊，他不强求什么——

但他不强求，却也不再快乐！不再有灿烂如阳的笑容!

在走出他的房前，他盯着我，对我说——

“红尘，乐大哥永远是你的大哥，无论你在什么时候需要乐大哥，都可以来找我，而乐大哥看得出，你心里有结！”

当时迷惘，我心里有结?

“乐大哥希望你能笑着过一生，不论你与谁在一起，都希望你是快乐的。而不是刻意地回避什么，如果你的心里只有那个梅无艳，举不要再去逃避，要诚实地面对自己的心，要去把握，不要让它一生有悔——”

我听到了他这最后一句，是震动！

关上身后的房门，走到庭院中，抬头看着天空——

“老天，如果真有什么司情仙、月老，你们难道没有睁开眼看看?你们难道就眼睁睁地让这样的一个男子为情所困，你们的眼呢？你们在牵红线时打盹去了吗？现在的你们在干什么？”

我恨恨地盯着天下！恨恨地问！

看到天上一道亮光闪过！很亮，似闪电！

整一下，现在还不到电闪雷鸣的季节，天上刚刚的那是什么？还是在大白天中?

收回目光，心里有些压抑——

放低视线，看到有一人远远而来，是那种青春飞扬的步伐，是那种少年活泼的身姿！

我眯了眯眼——

“红尘姑娘！”对方远远地唤我，他的声音与那步伐合在一起，让我认出了 他。

怎么会是他?

****

那个迈着飞扬步伐走来的人竟是游四海?

我意外——

他怎么会在这里?

“红尘姑娘，好久不见了！”他笑得晴朗，我回他笑，笑得不开怀，却也是在笑。

“红尘姑娘，我才从小雀那里听闻姑娘你这次有惊无险的失踪了一回，还好还好！”他拍拍胸口，脸上的表情是少你心性的，但他没有

亲眼看到那种决斗的场面才会这么笑的吧？他可知有人是身受重伤？

“四海兄弟，你们的事儿办妥了吗？”我问，想起有小雀在这里，他的出现也不算奇怪了，毕竟已过了一月之期，而他如果不来这儿，难道再去那沧浪山去干等着？只是很久不见，忽然见到了有点突兀罢了。

他摸摸头呵呵笑。

“红尘姑娘，俺也没有想到这次去京城不仅报了仇、为家族洗了冤，唉被朝堂重用，这一次是随着三哥要去西北方平乱的。”

我一怔。

“大哥、二哥继续在家里，我和三哥出来了，等俺建功立业后，就能光明正大的迎娶小雀了——”他的笑如此清亮，而玉无双也与他要一起去出征吗？他的话中之意是要去平乱，那不就是要引兵打仗了？

“红尘姑娘，三哥被封了个兵马大元帅，俺作了了校前将军，等俺们扫平反叛归来，就是建功立业了，也可以风风光光地重新做人了。”

看着这张年少的脸，我想起无论在哪个世界中，背着“山贼”的名声是许多男儿家不光彩的事，不管是不是无奈地落草为寇，都是不光彩的！

所以自己那个世界中历史上梁山伯的好汉们才会被说服而投了朝廷，他们的结局如何先不去说，但却证实一个千古不变的道理，许多人的心里是希望能有个好名誉的。

做“草寇”也确实不是长久之计，是一辈子抬不起头来的，他们整个家族与后代子孙的名誉都会毁于一旦。

“你们要去西北方？”我问，那不正是自己原本要去的方向？

“ 是啊，姑娘，那里的一些小部落竟然连成一片要反朝廷，姑娘可能不关注这些，但新主登基不久，就有异国发来战书，而朝堂内一些被押的旧臣原有与异国通敌的，也在这时暗中勾结，意欲祸乱朝廷——”

嗯?

“姑娘，这都是前几天的事了，我赶来前虽然事情还没个头绪，但这几日从朝中传来的消息的朝堂已稳住，那些勾结异敌的旧臣也在一夜间被查获罪证，统统都伏法了，而那些外敌也奇怪地了声息，不再提开战的事，现在只需要专心面对内患——”

哦？又是悄无声息地摆平了一场祸乱？“先攘外敌后平内”是英明统治者的决策，我所知的那个康熙王朝的英明皇帝，当年之所以把蒙古的部分地界割让出去，就是为了先攘外。

不那么做的话，内忧外患就会乱上加乱，到时就不是割让一点领土的问题了。

但这个新王没一点损失就退了外敌？凭得是什么?

“姑娘，三哥正领了帅印随后帅大军而来，我是先请了令赶先一步来探测敌情的，呵呵，顺便跑来这里看看小雀——”

他憨憨地笑着，摸着头，把他那点因公肥私的小心思道了出来，笑得一脸不知愁滋味。

小雀?

他提到小雀，我想起这个姑娘在我被掳前，她看到乐陶的神情就是不正常的，而这次回来，乐陶是被抬着进来的，她的表情的那样的震惊，这两天也是她在一直忙前忙后地在为乐陶煎汤熬药——

这个姑娘，心里到底是怎么样想的？我应该找她说说话了。

“红尘腐女，我去前边了，这次停不了多久，我和小雀去说说话。”

我点头，“四海兄弟，你此去不是儿戏，为了小雀，万事小心，不要轻敌！”

我嘱咐，打仗是拿生命在作赌注，不是开玩笑。

“谢谢姑娘，俺会小心的！俺要留着这条明，将来给小雀一个安稳幸福的家！”他收了笑，郑重地点点头，说得认真而直接。

在他离去后，我看着他的背影——

这个年轻人，是如此的飞扬而单纯，却是个深情又意长的人。

****

是夜，我进到小雀的屋里，发现她在发呆。

“姐姐？”她很意外，见我进来，连忙站起。

我看着她，她自从我回来后，少了前些日子与我的亲密，没有了那时与我的粘糊劲儿了，她的大半的精力都花在了照料乐陶的身上。

“小雀——”我坐下，在烛光下看她的脸，她比我离开前瘦了些，而她还不知那个怪老人的事，什么时候告诉她合适呢？如果那个人真的是空空上人的话，她会对医治好那老人起到关键性的作用。

“姐姐找小雀有事？”她有些好奇地也看着我，大眼睛里是一片凝惑。

我开门见山——

“姐姐只问你一句话，你是否认识乐陶大哥，在你来这座傲来居前是否就认识他？”这个问题早想问，但不到必要时不会问，这是她的隐私，她没有主动跟我说之前，我问就是探人隐私。

她怔了怔，小小的牙露出来咬着下嘴唇，神情有些扭捏，有些不好意思，而我分析着她的表情——

“姐姐，这件事我早就想跟姐姐说的，可是姐姐突然失踪了。回来后又没有机会说，小雀憋在心里也很难受——”

“小雀，如果愿意，你就说出来，而姐姐今天看到了游四海，只想明白小雀心里想的是什么，姐姐应该怎么样帮你？”我看着她，认真地问着。

“姐姐——”小雀也坐下来，盯着桌上的灯花，眼里是一片长长的思绪，仿佛陷入了无尽了回忆中——

“姐姐，在我娘抛下我离开后，小雀无依无靠，连娘的尸首也无法安葬，没有钱为她置一副木棺，就连一卷草席也买不起——”

跟着她的回忆，我陷入——

“小雀没有挣钱的能力，娘不让我卖身换钱，怕入了别人家再没有机会找回爹爹，小雀就想爬上山崖采些草药变成钱，给娘买个遮身的好下葬——”

听到这里，心头泛酸——

“姐姐，小雀那天爬得很高很高，深山里有好药材，可以卖好多钱，小雀发现了一株灵芝，姐姐，是灵芝啊，可以换许多钱，可以给娘买副薄棺材了——”

她的眼因激动而泛起泪花，好像她又回到了当年看到灵芝时的情绪。

我也在想象，那灵芝往往长在山崖的险处，不是什么地方都能遇到的。

“在爬到山崖边上，探出胳膊要抓到它时，就差那么一小点就能抓住，真的，姐姐，就要抓住了，可是小雀太笨，就差那么一小点了，但小雀竟然滚下了山——”

我的心提起，她的眼里是急切，是对自己的责怨！

“姐姐，小雀的命好大呀，那山崖是个斜坡，在滚下时又被树桠绊住，到了山脚竟然没有死，可是一条脚断了——”

烛光下是她瘦小的脸，而我无法自抑地摸上她的脸颊——

“姐姐，”她将眼转向我，里面泪光点点，“在小雀最无助的时候，在小雀的脚痛得不能走动的时候，在天快黑了时，在小雀想娘想得快发疯时，远远的，出现了一个大哥哥——”

刚刚是问他乐陶，现在她又提出大哥哥，莫非她在指乐陶？

“姐姐。当时小雀好痛，也害怕，不知道周围有没有狼，害怕极了——”

我能想象得到一个八岁的女孩当时的心情。

“就在这时，在快落山的太阳中走过来一个人——”小雀的脸上出现了一片神往，我也仿佛看到了在夕阳中走来一个英俊少年——

“姐姐，这个人只是一个大哥哥，长得好好看，他问我为什么一个人在哪里哭……后来又将我背出了山，一直背呀背呀背呀……”

她的脸上是一种孩子似的喜悦——

“姐姐，那个大哥哥帮我葬了娘，那时他似乎没有多少银子，但他将他手头的钱硬是分了一多半出来为我娘买了一副像样的棺木，还请了一个好大夫为我接了腿——”

是乐陶吗?

九年前乐陶应该是二十岁左右，记得眯眯似乎说过，他是在快二十岁时才开始自己组建的商队，而他的商队有气候也是在二十二三岁左右，从亲戚家开始接回眯眯也不过两三年的事，那么，当时的乐陶其实并不宽裕了?

“姐姐，大哥哥在我的腿伤好多了时，他不得不离去，他说有一大堆人正等着他，而他无法带我走，他将身上几乎所有的银两都留给了我，说他如果能有一日成功了，如果能再碰上我，会收留我——”

我听的发怔——

“姐姐，那个大哥哥是不忍将我一个人弃在那儿的，他说他自己的妹妹还在寄人篱下，他连自己的家人也无法周全，是不能带我走的，让我原谅他——”

小雀说到这，泪如雨下，她当年痛失父母，无亲无故，终于有一个好心人帮助她，给她一片希望时，却又不得不离开，这放在一个大人身上也许不算什么，但放在一个小孩子身上，却是怎样一番情境?

当年的她，是无助地看着恩人离去——

我努力让眼中的潮意退下，不想让这个女孩更加难过。而她后来的日子可以想见，再没遇到过几次相乐陶这样的人了——

“姐姐，你知道吗？当日在桐城我为什么不肯那样离开，想出去一下？”小雀看这我，她的脸上是苍白，眼出奇得大而明亮。

我凝望着她，不语，但耳朵在倾听——

“姐姐，当年大哥离开时，就是在桐城，小雀这些年一直都不敢远离桐城，那一天要跟姐姐们离开时，是想再去一次那城外的破庙看一看，看一看大哥哥会不会回来——”

我的泪滑下，没有忍住，这个孩子在走前去看一眼，也是为了那最后的一线希望，而那个希望是那样渺茫，她却依然执意地去做——

“姐姐，你可记得你被老番纠缠的那个早上？我和贺开大叔本是要与你一同上街的，后来小雀却要贺大叔帮我回屋里取件东西？”

我想了起来，当时自己在门口等他二人。

“姐姐，那是小雀手里拿着这个，到今天，小雀保存了它整整九年了——”她手里这时摊出一样东西，我看去，只看到黑红色的一个硬梆梆的圆形，实在看不出那是什么。

“姐姐，这是冰糖葫芦，是小雀的腿接上时大夫给开了好多的草药，小雀喝得太苦，眼里只掉，不想喝，那个大哥哥就到街上给我买了一串冰糖葫芦——”

我在仔细瞧那个圆东西，是像个糖葫芦上的山楂果，只是时日太长，风干变色了，很难再看出原样。

“姐姐，小雀当时好心疼，爹爹在的时候小雀有吃过糖葫芦，后来就再没钱买过，小雀看那个大哥哥自己吃东西都是在一个子儿一个子儿地从身上找，心里时在舍不得，就在他不注意时偷偷留下了这一颗，没有全吃掉——”

“小雀——”我唤她，她现在的表情似乎还是当年的那个孩子，脸上是纯稚一片。

“姐姐，小雀保存它保存了八年多，那天早上在手里看，看着看着伤心起来，竟然一抛，想将它抛走，抛得远远的再也不要去想，就给跑到了房梁上——”

怪不得要喊贺开帮忙了，贺开见她原来是为了一个看不出样子的东西请他帮忙时是什么表情?

“姐姐，小雀一出门就后悔了，小雀太坏，为什么要扔掉？那大哥哥这些年没有来接我，不是他的错，他对小雀是有大恩的，小雀怎么能那样想，还要将他留给我的纪念抛掉？”

这个傻姑娘呀——

“姐姐，在乌城城门口，我一看到乐大哥，就像看到了当年的那个大哥哥，他除了更加的沉稳以外，脸上、身上都没有变，只是衣服的质地和颜色变了，当年的他不穿宝蓝色，也没有好衣裳——”

“姐姐，乐大哥分明就死当年的大哥哥，可他记不得小雀了，小雀不敢认他，怕小雀自己认错了——”

原来是这样，所以小雀总是偷偷地望他，可眼里也总是出现迷茫，原来她也是不确定自己是不是认对了人。

“小雀，傻女孩，你只需要问问乐大哥当年是不是在桐城附近帮助过一个小女孩不就行了？”我将她揽到自己怀里，轻轻地抚摸着她的头发。

“姐姐，如果他是当年的那个大哥哥，那乐大哥就是小雀最大的恩人，小雀要报答他——”

她的头在我怀里，声音有些哽咽，而她的伤心更多的是方才陷入了童年的那种绝望与被全世界抛弃的黑暗中——

“小雀，姐姐想问你一句实在话，你可愿意真实地来回答？”我压下心头的难过，问她。

我得问清楚，这个女孩心底到底是怎么样想的？她还是这样的年青。

“姐姐问吧。除了那个大哥哥，姐姐是小雀世上第二个大恩人，小雀在姐姐这里有家的温暖——”

家？我怔一怔，心头涌上一种暖流，自己是在何时把这个女孩当成了家人？

“小雀，如果乐大哥就是当年那个帮助你的大哥哥，你心里对他是怎样想的？这个问题你要好好考虑后再回答我，你对他，还有你对游

四海之间，到底是怎么样的？”

她抬起头，眼里有些迷茫，“姐姐，乐大哥是乐大哥，四海哥哥是四海哥哥，他们两个怎么了？为什么要放在一起比？”

这个女孩呀，她不知我在问什么吗？

“那姐姐问你，你可知你的四海哥哥对你是怎样的？你又对他是怎样的？”我认真地看着她的脸.

她的脸红了，是女儿家的羞红——

“姐姐，四海哥哥白日里对我说，他这次出征如果能建功立业地胡来，就会用最风光的花轿娶我过门——”

嗯？她眼里是娇羞？而她明白游四海的心意？

“那你怎么想呢？”我摸着她的头发，自己没有妹妹，这一刻，她就是自己的妹妹。

“这个——姐姐，小雀还没有想过要做别人的媳妇儿呢——”她害羞地将头往我怀里钻了钻，而她的表情与动作让我有些明了——

“那小雀，你对那个大哥哥呢？如果乐大哥就是那个大哥哥，你对他到底是怎么想的？”

小雀又抬起头，眼睫闪呀闪，残余的泪还挂在上面——

“姐姐，如果乐大哥就是那个大哥哥，说明老天听到我的祷告，让小雀这生还能再遇见他，我要报答他，小雀如果无以为报，就给他当牛做马，做丫头伺候他一辈子——”

嗯？她的表情很认真，而她似乎没有情字在里面？只是单纯地想报恩？

“姐姐，如果乐大哥真是那个大哥哥，小雀一定要报答他，如果不是当年的她，小雀的娘可能就是尸骨无存了；如果不是他，小雀也可能因为腿摔断饿死街头了；如果不是他，小雀也不会多年来一直认为这世间是有好人的，让小雀抱着这个希望活到了今天！“”

她坐直了身子，而她的表情是无比严肃与诚恳的，她在拿乐陶当天大的恩人。

这个世界，尊卑有序，父母爹娘为最大，一个人可以为了替父母报仇而不惜磨剑数十载，可以为了埋葬父母的尸骨而贱卖自身，这个世界的观念中，这一点比我那个世界的人要强烈许多许多倍！

如果这个世界在发展，我不希望是朝着自己那个世界的物欲横流去发展的，到了21世纪的现代，已是钱的天下，其他的什么东西都在人的心底淡漠了。

而现代，我又看到了古老有传统的精神，心里跟着一振！

这个女孩子，长大了！

关于那个石室怪人的事，我可以告诉她了——

游四海走了——

他在“傲来居”呆了两日不到，有军务在身，不能擅离职守太长时间，而且前方阵势不饶人！

走以前，他是无限得不舍，把住小雀的双肩许诺，说自己一定会从战场归来，一定会健健全全地回来！而小雀的眼里有一抹担忧——

他二人又是分离，这一次分离可会带来将来如愿的相守?

在游四海离开后，我告诉了小雀关于那个老人的事情——

选择晚一点告诉她，她能多睡两个好觉，能与游四海更好地珍惜这两日的相处，他们在一起的日子太少太少。结果她几乎是立刻地带着风跑走了，走以前脸上的表情是惊天动地！

当她见了那个被另外派人看着的老人时，她是颤抖地趴在门口看了又看，一步一步又走进去，再仔细地看——

用她记忆中的父亲形象来对比，一眼又一眼，仔细地看——

最终是痛哭出声，口里喊着“爹爹”！

不停地喊，喊的那个老人停止了满地的转动，斜着头看她——

而那个老人只是呆了一呆，就又开始继续原来的动作，并且只会关心那口箱子，不去理会其他的。

在小雀激动地要上前去抱住他时，他的下意识的反抗差一点把小雀震飞，是长安在一旁为小雀解了围。

小雀的伤心难过早在意料中，但见到父亲的人已经是让她有了更大的希望，而她把剩下的希望放在了梅无艳身上，并且开始在照顾乐陶的同时又开始照顾这个老人。

乐陶那里，我为了确定小雀心中的那个疑惑，去问过他，他似乎已经忘了许多细节，但他的记忆中确实有过那件事，而小雀多年来记着的大哥哥也就果然是乐陶了。

乐陶不知小雀多年来的盼望，提起时有些赦然，说自己那几年海外奔波身负起许多人的希望和饭碗的责任，将这件事已放在了脑后，并不太记得了。

但他之前做的，已足够，以超过了许多人能做到的，让他的形象更加高大，这个人，如果我能受伤换他的伤愈，我愿意！

但我所能做的，仅仅是站在一旁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小事——

梅无艳则在这两天里为乐陶运功疗伤，除了针灸，除了喂药，除了药蒸，他也在用自己的内力为乐陶治疗，两个男子之间没有对话，只有行动。

他们之间却是默契的。

对于内力我并不是很懂，也帮不上忙，清风、明月还有长安怕有人打断梅无艳的运功，日日守在门外护法。

我曾看到梅无艳为乐陶疗伤后，头顶百汇穴处冒出腾腾的蒸汽，像烟雾缭绕，而他的额际有汗，脖颈的细微汗珠更多，脸上却没发现什么——

但我能肯定的是，一个武学中人在专心用功时最怕有人捣乱，内功尤其如此，很容易走火入魔。

在今天，我们一行人将再出发。

因为乐陶的伤已经稳住，因为他的伤必须要会枫楼竹苑才能彻底治好。

这修罗掌，太厉害！

乐陶他不愿意去也得去，他没有反抗的余地，因为他还有个眯眯在等着他，而他不去，以后的日子就是咳血与气虚伴着他！

再出发，是往南方而去——

绕来绕去，自己又是要回到枫楼竹苑的、

路途上，仍然是以不颠簸为主，而且要有速度。一路稳而快，很平静，没有出现意外，只是在出入南方，曾与玉无双打了个照面。

他一身戎装，银白战袍，一句傲然，而我又看到了一次兵强马壮、铠甲铮铮的场面——

当时，就那么碰上了，他们往北，我们往南，都走在官道上，十万大军的队伍是震天动地的，远远带着雷声传入耳中，比上次去山寨剿匪的场面更加壮观！

而他，前有先锋小队探道，后有“帅字大旗”呼啦啦展开，我们则是侧着在官道的最边上让开大部队。

玉无双认出了我们，从队伍中策马而出来到我们身边。

那是的他，似乎才是应该的他，剑眉飞扬、眼若韩星，整个人英姿煞煞、挺拔如松！是少有的帅气，也是那种男儿家真正的帅气，与我们打过招呼，他打马离去——

离去前，看着我，对我说了一句话——

“玉无双要谢谢姑娘，如果不是姑娘你，在下不会有今天！”

他最后一句话让我费解，到底是什么意思？他不像是那小家子气的人，不可能会说什么是因为我而使山寨遭受牵连之类的，但如果从正面的去理解，我又实在想不出他到底表达的是什么？

就这样，曾看到了这个王朝新王登基后的第一个“大元帅”领兵而去，看着他们浩浩荡荡的背影，心里有些奇怪的感觉——

此去，是往西北方，那个地方有个泯江，而“泯江”这个词我最近似乎又听到过？这其中有没有关联？摇摇头，自己想得太远了。

希望他们能凯旋归来，不只是因为那里有个事关小雀一生幸福的游四海，不只是因为玉无双也算我的救命恩人，还因为如果他们失败

了，让那叛军一路直击到中原，带来的只是血流成河，只是百姓的流离颠沛和水深火热！

再往后的行程，平静，不去表述，当离开“傲来居”一个月又多几天后，我已驰在了前往枫楼竹苑的大道上——

那条曾经金黄瑰丽的大道，现在是嫩芽儿新吐，草木芬芳——

南方的早春，如此的可人，那初绽的绿意，让脸色苍白的乐陶也添了点喜色。他已少了许多咳嗽，现在正在喝我端过去的清茶。

梅无艳，小雀与明月在另一辆车上，而这辆车厢中，有清风在一旁。

“乐大哥，等你的伤全好了，一定要在这水月城附近好好逛一逛，我们上次来这儿玩，却没有去认真领略这南方的秀气，咱们一行人一起做个伴儿，同游这地方可好？”

我看着他，对他笑，笑容很大，如果我把他当大哥，我会尽全力来照顾他。

他也在笑，他总是在笑，我看到的笑容是温和而内敛——

“红尘说什么大哥都答应你。”

“好，我们一言为定，你、我、小雀，加上清风、明月.....其他人如果愿意，我们一起游遍这南方水乡和绿意丛山——”我说得肯定，心里没有别扭，如果我自己别扭了，他会更别扭。他目前需要的是放宽心态。

而他到时会不会如约留一段时间？我不知道。

“好，一言为定！”乐陶笑着回答，他，什么时候能变回原来的那个笑?

清风在一旁看着我们，也温文地笑——

车轮在前进，而枫楼竹苑，现在是什么模样的?

我心里仿佛是要回家的感觉，已涌上期待——

满满地期待——

再入枫楼竹苑——

古朴的大门展开——

门前有个老人，微躬身，让在一边，而门里——

是满山的翠色，像绿海一样，扑入眼中! 一条石径，蜿蜒而上——

满眼的绿！ 铺天盖地的绿！在门洞中诱惑着人——

那绿，是无比清新的、是生机盎然的、是明媚的、是充满活力的!

让我想起自己那个世界中的“江南早春二月天”！一路行来的北方，还是荒凉一片，贫瘠无颜色，眼前的绿无疑地让人精神抖擞，浑身有了说不出 的冲力和兴奋。

看着这一切，心里叹息，它，春天的“枫楼竹苑”，美得揪心，不比秋天的它分毫！而我错过了它的冬季!

跨进高高门槛——

远远见石级上迎来几人——

“姐姐！ 姐姐……” 是洋儿? 还有翠儿?

他们像燕子一样地从山上飞扑而来，热情地高唤着，跑得比兔子还快，跨一步就是几个石级！一路飞跳!

绽开的脸上，在很远的地方就已咧着嘴张扬着，把快乐地笑声从山上撒到下——

“姐姐！姐姐！姐姐！姐姐……”他们一边笑，一边不停地唤，让我心中是猛的暖流，当洋儿不顾一切地冲进我怀里的时候，我看到小雀脸上的诧异，还有乐陶的意外。

他们没有料到这里有这番阵仗等着我吧?

我也没有想到!

看向梅无艳，他凝望着我，眼里是春天的江面，微微地涟漪，淡淡的波痕，着，泛着暖意，萦着清晨的雾气——

原来重回这里，有人在盼着我，不只一个!

“姐姐，你可回来了！”翠儿也已扑来，抱住我，又是笑又是哭，双手一个劲儿的使力，生怕我跑了似的勒着我，勒着我有些喘不过气来。

看着他们的激动，突然觉得自己当初就那样离开，挥一挥衣袖，想不带走一片云彩，却是忽视了他们的感情。

自己那时走得洒脱，再回来，却不能洒脱了。

山径上又走下兰嫂、灶间的薛嫂夫妇，她们都看着我笑，而兰嫂的笑里有泪花，走在最后的，从山上缓缓而下、像红云，从天际飘来的那个是——

花语！

她不紧不慢着而来，脸上是若有似无的笑，到了山下，先走到梅无艳身前，施礼——

然后看着我，狭长的眸子微眯，盯了我片刻，才轻身一礼。

又转去大量其他人，从小雀看到乐陶，再到被清风、明月护着的空空上人，她一个一个打量过，眼神很专注，当见到乐陶时她似乎怔了一怔，眼神一顿，但只是一瞬间，便又掠过了。

而乐陶内敛的笑，在进入这里后，没有收回，整个人虽然有些虚弱，但俊美儒雅的脸上，比阳光灿烂似的他多了一份沉静，也多了些忧郁。不明显，笼在眉头。如果我客观地说，现在的乐陶，虽然没有阳光，却添了些迷样的气息。

再看小雀，正大张着嘴巴，满脸惊艳地直盯着花语，她没有想到还能再看见这么漂亮的面孔吧？花语的慵懒与妩媚我还没看过哪个女儿家能胜过她。

如果小雀见到还有一个清冷无双的树影，是不是嘴巴会张得更大?

望望周围，没有树影。

“姐姐，我们上去吧，东风小楼里还是你原来在时的样子，什么都没动，兰嫂与姐姐天天打扫，时时都在等着姐姐回来呢！”洋儿扯着

我，蹦跳着，我发现他的门牙少了一颗，这么早就开始换门牙了?

样子可爱极了。

被他扯着拾级而上，而这一次，枫楼竹苑开始有了生气，这世外仙苑般的山庄一时间又了人间的热闹、欢腾。

一双胳膊被洋儿与翠儿一左一右抱着，向上而去——

周围是草木清香，新吐的芽是最嫩的绿，也散发着沁人心脾的味，混合着湿润的泥土气息，一缕一缕地传来——

我深深地闻着，眼睛也忙碌地看着，就像是头一次来到这处所在——

远处是松柏的高耸与苍翠；近处是白杨上打着小卷儿的新叶和笔直的杆；再近些，是地上刚刚冒出头的草色和拉长了的藤萝，在到处找着依附物——

渐走渐上，便又看见青青翠竹，缀着一片片的尖尖细细的竹叶……

而那些建筑在深浅不一的翠色中，没有了深秋时植物繁茂的若隐若现，但它们本身就如仙苑楼阁，依然的出尘，像一片绿波中的琼楼玉宇——

还有一些不知名的花儿，像零落随波的颜色丰富的星星，点在中间，花苞初绽!

再往上走，当我们来到那条通向写墨楼，也能通向东风小楼和其它楼宇的石道前时，我发觉这里有了些变化！不是景色因季节变了，而是建筑物发生了变化!

与以前有了很容易就能看出的不同，我怔住——

怎么回事?

但我没有机会疑惑，已被簇拥着往前走去——

接下来，乐陶被安排在一幢白色的说不上来什么材质建筑的小楼中，那小楼没有一点红色，却叫作“红叶小楼”。

我以前去过那里，窗外窗内是无限风景，有这里所有建筑物的共同特点——

Chapter_17

清雅，安静，适合疗伤与修养。

空空上人则被清风、明月带走了另外安排，小雀跟着去了——

其他人则忙着准备给我们洗尘的东西和食物，一时间，忽啦啦又散去，只剩下我和没无艳。

连洋儿也被兰嫂与他姐姐拉走了，走时的神情神神秘秘的，很暧昧。

“红尘，累吗？”梅无艳向我走来——

“大哥，不累。”我摇摇头，他牵起我的手，引着我走在山中——

当走到东风与写墨楼之间时——

“大哥，这里——”

我疑惑地看着眼前的改变。

记得自己第一夜入住者枫楼竹苑时，天色浓黑中急急匆匆地穿在花木扶疏的通道里，那树影重重的感觉在天色暗下来时却是不太美妙的，尤其听着风吹过叶子的涛声，有些糁人。

而现在，这里的花木似乎被移植走许多，地方开阔了不少，在临着山坡边缘处多了几道半人高却又极为精雅的白玉似的雕栏，使这片场地中，更加平坦，并且在向里处，有些木质围栏，里面有几只梅花鹿?

我看得分明，那是几只小鹿！是梅花鹿！

轻巧可爱，其中有些长着新新的鹿角，看起来很稚嫩——

有些欣喜，我没想到这里添了这几只小生灵，快走了几步靠过去——

站在围栏边，看里面，除了这道围栏，里边是纯自然的环境，地方还不小，除了几只小鹿，还有两只大鹿。一公一母，公鹿长着像珊瑚一样的美丽雄壮的角。

我刚一站过去，那些小鹿竟然不怕生，一只只眨着幽黑的大眼，向我走来，并且在我伸出的手掌心上，用它们涩涩的小舌头舔舐着我，有些痒痒，但这种感觉——

很美！

“红尘——”梅无艳跟着我，眼里一直含着笑看着我，我回望他——

“喜欢它们吗？”他凝视着我。

喜欢，怎么会不喜欢？我看着他。

“记得红尘不喜欢这里的深幽，记得红尘第一夜因为这里的夜晚而窝在写墨楼的桌上等着我——”

他凝视我的眼里是轻雾，里面是我的影子。

而他想起了我那一夜的胆怯？想起了我因为怕黑跑到屋里去等他的情景？微微低头，任他拉上我的手——

“红尘，现在这里加了护栏，如果增添了孩子，这样的安排是否更适合？”

嗯？

他说什么？

我抬头，再看一眼周围，这里平坦宽阔，并且在边缘多了栏杆，是怕小孩子不慎摔下山坡吗？那得多小的孩子才需要这样的改变？洋儿那么大的似乎不需要了——

“红尘——”他忽然走向前来，拥住我，“如果这里有了孩子的笑声，有了我梅无艳与落红尘的孩子的笑声，会是，什么情景？”

“腾”地一下，我的心跳乱了节拍！

“咚咚咚咚咚咚……”像打鼓一样的擂动！

跳得很急很响，脸很烫很烫！

他拥我拥得更紧了一些，将下巴放在我头上，轻轻地摩挲——

“红尘——那世上再无幸福的事了——”

他这一句话在唇齿间轻悄地吐出，而他不再言语，就这样静静地拥着我，我埋在他的怀里，脸上的红晕久久不去——

心里想起了乐陶对我说的话，我诚实地面对自己的心！

而我，是否就这样决定了自己的未来?

是否，就这样永远地停靠在了这里?

是否，就这样放弃所有的前尘往事，将父母亲人抛到九霄云外?

不语——

“公子——”有人插进话来，我看去，是树影。

她在山庄里?

梅无艳轻轻地放开我，看向她——

“公子传书回来让准备的药材已全部准备好。”树影淡淡地，用没有起伏的语气陈述着，而她也没有看我，甚至连瞟都没有眼角瞟一下。

“红尘，走——”梅无艳又拖着我的手，带着我往后山而去——

要去哪儿？我看一眼树影，她微低着头，脸上冷冷的，很冷，似乎多日不见，她更冷了，眼神里是僵直一片，没有情绪，只有清寒。

当随着梅无艳走到一处山壁前时，他打开一个洞口，我这才知道枫楼竹苑是有山洞的。

而依山开洞是合情合理的，我笑了起来——

随着他走进去，一股药味袭来——

很浓的草药味。

他点燃壁上油灯，我开始大量这里——

里面还有一道石门，外面这间，置着许多木质的筐、箩，而正中的地上有个鼎状的东西，像个大香炉，也很大，比我还要高，是几个人也何不拢的宽圆。

环视，除了这边，其它三面有突出的石台，石台上摆了许多筐箩和竹筐。

“红尘，这是炼丹房，这一次会在这里炼药——”梅无艳对我说着，视线看着那些箩筐中——

“大哥，这些都是这次要用到的药材吗？”我也看着里边的东西。这么多？只为了给乐陶配药？似乎有几百味的材料。而那个大香炉就应该是炼丹炉了？

梅无艳转过眼来，望着我——

“红尘，这些药材要配制成一味药，需要研磨、配比入炉炼取时更要严把火候，火候差半分都会使它们失效，整个炼药时间约三个昼夜——”

嗯？炼药这么麻烦？

“红尘，在闭关炼药中，又会有几日见不到你——”他向我靠近了些。

他要闭关？三天三夜紧守在旁边注意火候？那样一来，似乎他是不能睡眠了？

只为了炼药，他就花这么大的心血，证明乐陶的伤是很难治的，而这个男人自己来做这一切，只是告诉我一定会让乐陶康复，却什么都不肯细说。若非要与我分开几日，他还是不肯说出这炼药的情节吧？

那几天，他每次为乐陶用内力疗伤后，都显得疲倦，而疲倦的状态在他身上我几乎从没看见过。可见他消耗的内力很大，但他什么都不说。

这个男人如此的胸怀，让人怎么能不心折？

我无言——

心里有悸动！眼睛无意识地望了望四周，不知该怎么表示心里的那份感觉。

当眼睛瞟到另一处的药材堆里有像蘑菇一样的东西时——

“大哥，这是什么？”

我竟然看到那里有赤、黄、白、青、黑、紫六色的蘑菇形的东西，个个都很肥大，像小盆一样大！

“红尘，这些是灵芝，千年灵芝——”

“什么？”我惊讶！

它们是灵芝？灵芝有这么大吗？如果它们小一些，我能辨认出是灵芝，但这些的个头太大，他说这些是千年灵芝？

“大哥这六个都是千年长成的吗？”我看着这六个硕大的蘑菇形 。是在无法相信！

这其中的一个是千年的都已是世上难得了，如果六个都是那该有多么难求？

“红尘，灵芝有将近一半有毒不能食用，药用价值高、营养价值又极高的野生灵芝仅有6种，也说是古人说的‘六色灵芝’——”

嗯？

“大哥，就是着筐里的六色吗？”

“是，红尘，这红芝、紫芝、黄芝、黑芝、青芝、斑芝，六种灵芝成分不同，功效各异，若按阴阳平衡的原理将其进行配伍，能达到神奇的协同作战的作用，远非一种单一灵芝的药性所能比——”

他缓缓地说着，手在那些灵芝上抚过，他细长的手指在那些颜色中是那样细腻光润。

“大哥，所以这些灵芝打算要将其配伍了？而它们既然要将求阴阳平衡，自然也是差不多同一个生长阶段的最好，它们的外观又都是差不多大，所以这六个都是千年灵芝？”

我猜测着，为自己的猜测而想流口水，这其中的每一样都是稀世其宝，拿出去也会让人追杀，让世人争相抢夺！

梅无艳轻笑，“是的，红尘是聪明的，理解总是到位的——”

我看着那六个东西发呆——

我听过“灵芝为百病之药”。在自己那个世界的现代，灵芝的药效设置可以资料各种肿瘤；资料血栓、冠心病、心绞痛、高脂血症、高

血压等心血管疾病；资料神经衰弱等神经症；资料频繁性感冒、肝类等疾病.....

灵芝的药效数不胜数，简直就是万能药！它甚至能美容！

民间都称灵芝为是Equot；长生不老Equot；药。也是因为它具有能养颜护肤的功效，能延缓人体衰老。能保持和调节皮肤水分，恢复皮肤弹性，使皮肤湿润、细腻，并可抑制皮肤中的黑色素的形成和沉淀，清楚色斑、使头发增加光泽等功效。

所以在现代灵芝被用在了各种美容制品和护肤美容中.....

总而言之——

灵芝是贵品！

好灵芝是贵中之贵！

而这千年灵芝算什么？那就是极品中的极品！说它们是稀世之品，一点也不为过！

梅无艳毫不心疼地要用来给乐陶制药？这些东西如果留下给自己想用是会享受到五金的好处的。

他，毫不心疼！

心里的触动在加大————

低着头回不了神，却感觉脸上被什么抚过，而他的眼中变深，像有波澜在起——

心“噗通噗通”地开始跳，他抚过的每一寸肌肤都能引起一种细细的酥麻的钢架，这酥麻感很快延伸到身上，延伸到我的心里——

“红尘——”他的声音暗哑，盯着我的眼睛更加幽深，那里面起了汪洋一般，向我扑头盖脸地卷来——

而他在渐渐靠近——

我定定地呆站着，想逃，自己无法动了，就那么傻傻地看着他靠近、再靠近！

忽然——

“公子——”洞外有声音传来，我一震，回了神，脸上通红，低了头。

“无艳大哥，我先回东风小楼，与兰嫂叙叙旧——”然后，我拔腿出了洞外，没有抬头看是谁在洞口，但那散着碎梅花的裙裾，还有那没有起伏的声音，我不用抬头也知道她是树影。

再回东风小楼，脸上的燥热还是退不去，埋着头往进走——

里面很热闹，薛嫂也在。

她们围着我，开始叽叽喳喳，除了洋儿，其他都是女人，可以想见会有多热闹了，我在她们的中间，除了笑不能做什么。

当天色渐黑——

当我们用过晚饭——

当看过了乐陶——

我没有机会再与梅无艳单独在一起，他只是轻笑着对我说：“红尘，一路劳顿，今夜早些休息。”

然后，我就在东风小楼，躺在那张熟悉的床上，重温着那种感觉。

夜渐渐深了，我在床上翻来覆去后也渐渐有了睡意——

蒙蒙胧胧间——

有什么在响?

“吱吱吱吱吱.....”

同时，伴着一种刺耳的声音——

像有什么尖利的东西在抓着木头！很刺耳！我翻转过身子，这些声音似乎来自窗外?

看过去——

月色映着窗口，让那里很亮。

而我——

看到有两个影子，现在窗口上!

当我看向窗外时——

看到印在窗棂上的影子——

有些吃惊！

那是什么？

那两个影子很小，在不停地“吱吱吱吱吱……”地叫着——

另外那刺耳的声音，像是在用什么抓扰窗棂！

我坐起身子，辨认那影子——

好象有大大的尾巴？那叫做似乎也不陌生？

从迷糊中清醒，翻身小床，支开窗棂，在月色下看到了那两只小家伙时，简直是意外又惊喜。

怎么会是他们？

“嘘——小东西，你们再吵就会把楼下的人都吵起来。”

我笑眯眯，看着他俩——

而他们是那两只松鼠！那两只特别爱吃松果的松鼠。他们在抓耳挠腮，不停地叫着。

能再见到他们自然是开心的，现在是春天，他们应该刚刚从冬眠中苏醒。

“你们好呀，这个冬天过的似乎不错嘛，又长胖喽！”我抚向他们的皮毛，但手刚一过去，他们就跳开。

嗯？怕生？怕生还大半夜地跑来找我？

它们竟然能摸清楚我住在你间屋里，还是在我回来的第一夜就找来。实在是厉害的。

两个小家伙还在叫，不停地叫，我摸去的手躲开后并不离开，只是冲着我不停地挥动着两只前爪，叫声也很急的样子——

我终于发现了他们的异常，他们那样子不是许久不见我的激动，而是好象有什么事让它们焦急，并且箱是在引起我的注意力。

我正观察与琢磨着，其中一只已跳过来。用大门牙叼住我的衣袖拉扯着我——

它要干什么？

另一只也跳过来，也用嘴拉扯我——

“小家伙们，快松口，袖子会被你们扯破。“我被它们拉得实在受不了，而他们那上窜下跳的样子。就像火烧屁股了。

“ 你们是要拉我去一个地方？”我在努力理解它们的意思。人兽语言不通，很难理解。

却发现他们在点头，吃了一惊！

他们能听懂我的话?

点完头后，他们又开始叼着我的衣袖往外拽扯了——

“好，好，我同你们去，不要扯了。“连凤鸟都乘过了，在多一件怪事也不算稀奇了。

如果他们能开口说人话，说不定我会惊掉牙，但他们只是表现的能听懂人语，我只当他们常年在这山中与人同住，同了灵气。

在我回答后，他们送了口，我刚穿好衣服，准备下楼——

这厢刚刚系好口子，那厢它们就窜进来蹦到桌上，然后从桌上往我身上一跃——

我连忙接住它们，揣在怀中，摸黑下楼。

总不能跟着它们怕窗户吧？它们也很聪明，没强迫我顺窗而下，知道我没那攀岩走壁的本事。

楼里静悄悄，似乎都睡得很沉，而我走路无声，不想惊扰她们。

即使黑漆漆一团，却因为这是在枫楼竹苑，心里感觉安全，推门而出后，月色使外面一片明亮——

再过几天就是月圆时分了。现在它半圆的脸蛋撇下银辉，照在那片空旷中——

梅无艳的细心在这一刻，让我更深的体会到了，没有了那些花木的暗硬重重，眼前的一切看起来是柔和清亮的，想起他，心里升起温暖，在这初春微寒的夜里也不觉得冷意袭人。

怀里的小缴获们一见出了门，双双跃到地上，在前面蹦跳着引路——

他们到底要带我去哪儿?

我跟着它们，并观察着周围的情况——

夜，是这样的静谧，只有微风拂过，远处的那几只围栏中的鹿窝在一起，睡着——

我随着它们走了一段，当穿过空地往林中而去时，犹豫——

它们如果带我去太远的地方，我得考虑是否继续，自己很倒霉，几次是在睡着时被掳走，这个时候也不能说是完全的安全，毕竟梅无艳不在身边，毕竟这夜晚。

如果在晚上，梅无艳也能陪在身边，那应该会很安全——

自己在想什么?

摇摇头，把这个想法甩去，脸有点红。

又穿过一段树林手，我停住，应该前行还是转身回去? 现在已远离了东风小楼，经历过这么多事，我应该保持警觉性。

那两只松鼠似乎看出我的退意，返回来又咬着我的裤脚，样子是很急切的!

它们只是两只动物，又是长在这山庄中的，虽然有些怪异，应该不会带来什么危险，我再度前行，这次没走多远，看到他们一个前窜——

就停在了一处，吱吱乱叫着，而他们一路上都没怎么叫，现在才开始又乱叫一通?

我走近，发现地上有东西——

嗯?

这是什么?

我只看到一片银色，似乎是银色的皮毛?

好象是只小动物?

蹲下，那两只松鼠很紧张地盯着我——

原来是我把当救星拽来了！我笑起来，自己也看过不少这样的事，至少从电视剧里看过不少，小狗小猫找救星时也是这个样子。两

只小家伙拖我来是为了救这个倒着的动物呀?

再看向那片银色，他似乎受伤了，但它是什么动物我却不能肯定，林中幽暗，光线很差，只能看到那一片晃眼的银色。非常亮，在树影遮挡的班驳月色中，它的皮毛泛者光泽，看起来是银光闪闪。

而它的一只后腿上，正有鲜红的血渗出——

它很小。比猫还要小，又似乎陷入昏迷中，我抱起它查看，伤口不太大，但血流得不少，只能先抱回屋里再处理了。

于是，小心地不碰到它的伤口，回到楼中，点燃烛火，找出药箱——

这楼里早备有药箱，虽然都是些常用的处理小伤小病的药，但梅无艳给准备的，都是上等的好药，而我不在的这段时间也应该是兰嫂他们在整理。

翻出止血药，打开瓶盖，撒在那道伤口上——

又找出干净的布，为他清理周围的血污后，包扎起——

这小东西似乎还在昏睡，我在这时才发现那两只小松鼠并没有跟来——

他们是否见我抱回了它，已觉得在帮不上什么忙了，就跑回树洞里睡觉去了？我打了个哈欠，看看这个小东西后，翻身睡下——

********** 是谁?

是谁的目光一直在暗中注视着我?

而我身边怎么是快大石？周围好像是在山林中？林木悄悄，偶尔有风吹过，“沙沙”地响——

我似乎睡着，有似乎醒着，我的眼应该是合着的，却又能感受到周围的一切，而那道注视着我的目光，是那样的专注，专注地包裹着我，让我明显地感觉得到。

是谁？是谁在一直盯着我？在暗中?

坐起——

发现天亮了！

头有些胀——

刚才知道是在做梦？梦里好象看到一个模糊的身影？而且梦中的自己是在山林中？

摇头，清醒了一些，想起了昨夜抱回的小东西。看向旁边。发现一双眼也正盯着我——

它醒了？

我也仔细打量它。白天细看，它很像一只猫，但四肢短健，身体长，有埋的样子，却更像貂，貂是喜欢寒凉的动物，在极北的深山野林中才会出现，这应该不是貂。

似貂非貂！它到底是什么动物？

说不上来，它一身银色的毛皮，使它显得很特别，而它现在的样子，有一种猫科动物的优雅。

就伏在床上我的旁边，看着我——

眼睛是禄色的，瞳仁狭长，猫科动物在白年里都是这样的瞳仁细小的样子，而它盯着我的眼神似乎是那种没有戒备的盯视，就箱刚刚吃饱的家猫，在懒懒地看着这个家里的人类。

嗯？它是野生的吗？野生动物都应该与人有距离的。

再看它的腿，还裹者白布。

“怎么样，小家伙，还痛吗？今天得给你再换两次药，你才会好得更快”不管它听不听的懂，我就这么说着，并且开始穿衣——

帘动，有人正进来。

“姐姐醒了？翠儿给你端来了洗练水。”翠儿看着我，将手里的盆放在下，走到我身边，眼睛却盯着我，眨也不眨。

我向旁边看去——

嗯？

那银色的小动物不见了？这么快？

“翠儿，怎么了？一个劲盯着我，难道我脸上开了花？”我小眯眯地看着这丫头，一段日子不见，他长高不少。

“翠儿怕姐姐又跑掉？”她认真地盯着我，脸上的表情很严肃，

心里一动。

拉住她的手，“翠儿会长大，会找个好人家，还会跟着破家去，不会一直和姐姐在一起的。”

“那姐姐呢？姐姐的婆家呢？”翠儿的眼神亮晶晶的，但那亮度让我心虚的捌开了眼。

兰嫂进来，拿着新衣——

新衣？我看着那衣服，象棋了金银婆，那中用色与剪裁，应该是她的手笔，她做的衣服，是我除了金缕衣以外看到过的最美的衣裳，而那金缕衣是华丽与辉煌，她做的是普通情况也能穿出去的。

换了新衣，被二人有梳好了发，看着镜中的自己。

还是那句话，佛工金装，人要衣装，现在的自己是眸皓齿，比上不足。比下有余的。

早餐被请到写墨楼与梅无艳一起吃——

餐桌上，在我盯着满桌子菜眼里冒金光的时候，他将我的手牵过去——

“红尘——”

脸很不争气地在听到他的唤声时就红了，自己在这方面似乎很笨，以前上学时的功课中没有教给我在男子总是这样对自己的时候，应该怎么办？

总是会在看到他一个眼神，听到他一句轻唤，就失神、就“怦怦”地心跳。

“红尘——”他唤着，“早膳后开始炼药，梅无艳希望再出来时，第一眼看到的就是红尘——”

嗯？

他的声音似乎带着点颤抖？

我讶异地抬起眼看向他——

对进那双眼——

为何会这样？我为何在他的严厉除了不舍，还看到了焦虑？这是一个风云变色、他也不会动容的男子，现在却在焦虑？声音也在轻颤？

“无艳大哥——”他怎么了？

“红尘——每一次分开，就是红尘的失踪，梅无艳，不希望在这几天中又失去红尘——”

心，震动！

喉咙里有什么涌上——

比哪一次都要震动！

想起自己没一次的离开，都是换来他的想救和很长时间的分离。

是自己的躲去也罢，是被绑也罢，让这个男子在心理上受了多煎熬？

那一次在黑云山寨，他从雪色中走来。凝视着我的眼里的我潮意——

自己那时不肯承认，更不肯去面对，而现在，我承认当时的他，眼里的水气，是隐隐的泪。

他对我的情竟到了如此地步？

“大哥——”声音不授我控制哽咽，我从来没有为他想过，从来只是逃避，从不曾回应过他，而他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就把我装进了心里？

“红尘——”他慢慢的将脸贴上我的手背，轻轻地唤我的名字。

没有多余的语言。但已不需要太多的语言！

这一刻，我用肯定的声音对他说：“大哥，红尘等着你，会让在你出炼药室的第一眼看到的。就是红尘！”

也是莘莘！

我在心里补上这一句。镡莘才是真正的我。

这个男子在几次三番我的失踪后已变得如此敏捷，外表的他出尘清冷，内心的他却是孤寂。而他的孤寂已有多久？为什么总是那么地像在雾中。把自己包裹？为什么没有人走进他的心里？

我，也许这一生都将留在这里——

“红尘——”

他没有抬头，听了我的话，脸依然贴在我的手背上——

许久，许久——

梅无艳入石洞——

开始闭关炼药！

三天三夜将呆在洞里，只有明月随了进去，为他准备了饮食，并做他的手下帮助研药成末，而清风则被他安排在外面照顾我们的起居——

他似乎很倚重清风的干练与沉稳，却有些奇怪他为何不把我们托给花语和树影？或者再带其中任何一个人进去协助他？

多一个帮手是最好的，但他明月这么做，只带了明月。

清风就成了与我们打照面最多的一个，花语、树影则是神龙见首不见尾。我，却只能呆在洞外等他，他的眼里总是在注视着我的一举一动，如果自己进去，怕会帮不上任何忙。还会让他分神

开始等——

等他！

三天，不算长，也不算短，没有远远的两地相隔，也没生离死别，只是单纯地短暂分离，只是洞里洞外的一门之隔

我没有焦急，这是期盼！

期盼？是的，期盼！！在他进洞的一刻，在他的背影消失在合拢的石门中的那一刻，我就已开始期盼。期盼再次的相见和双眸的对视——

这感觉让心里丰实，仿佛自己更像一个七情六欲俱全的人了。

这才惊讶地发现，自己这么多年来，在最深的心底处原来一直都有一个洞。一个空虚的洞，空虚而惆怅——

惆怅了不知多少年——

这份空虚现在正被慢慢地添补，使我变得丰满起来。有了爱恋，有了甜蜜。有了一种全新的牵挂——

这，是我二十五年来的生命中。从来没有过的体验，可仿佛远远比二十五年的时日来得要长，仿佛自己等这份感觉已等了不知多少个岁月轮回——

喜悦在心底悄悄绽放，混着甜蜜。独自品尝——

等他的第一天——

看过乐陶后，我带着小雀，又有翠儿和洋儿陪着，转遍了庄内山上山下。并且去了山庄后的另一座山峰。

那是座种植着“云雾清茶”的山峰。而它的海拔竟是南方少见的高。一路而上。林木覆盖，绵延至整个后山。有常绿的针叶，还有阔叶林。并有修竹一丛丛——

现在这个季节，阔叶林中还有只是刚刚的发芽。却因为这是一个混叫林带，与枫楼竹苑一样的四季蒽茏，尤其在这春天。益发的秀丽。

山腰中。有一眼山泉，从石壁上的洞口汩汩地流出——

下面是汪不太大的水潭，尝了尝，清甜无比！

就是这些泉水造就了云雾清茶的极品，也是这泉水使薛嫂做出来的饭菜更加的美味难言，而这眼泉，也将作为乐陶服药的药引。

喝过泉水，继续上爬——

爬到山顶后，遥对群山，有云雾缭绕，从这个角度去看前面的枫楼竹苑，那些建筑隐隐约约，仿佛人间仙境——

看得人心中舒畅，意境悠长——

收回目光再打量这片顶峰上。方圆不小。最先入目的是四周环绕着的10余株银杏树——

这些银杏群，树龄超过千年，高大挺拔，树杆粗壮得让我们几个人展开臂也抱不拢，而上面的枝叶有如青盖，抬眼望，只觉苍茏——

记得上次来时，从庄里看这座山顶，就想浮着金云团团，是很奇特瑰丽的风景，那应该是这些银杏树华盖变成金黄的威景。可惜那时，并没有上这座山。

我望着这些大数赞叹——

梅无艳也许不知道什么是血栓、癌变、也没听说过心脑血管疾病、老年痴呆，无法明白银杏能有效医治这些病，但他们应该知道银杏的叶、果实、种子都有较高的药用价值，可以提高智商，增强体质（说白了。最后一点就是增强免疫力）。

自己来自那个世界，即使不是学医的，但信息发达，认识超前，耳濡目染的东西很多，范围很广。

至少知道银杏的叶子虽然有药理，却不能直接泡茶喝，会将有毒成分都喝下去的这些常理，突然有了一个念头——

也许，自己的这些认识，也可以帮助眉无艳在医术上有更大的提高?

比如在医学器具上。可以共同研究更先进的?

我不会发明。但已用过看过的那些昌明的东西。能形容得出，也知道其中的一些原理，这些，在我的脑中都是一中资源。

自己如果真得要留在了这个世界，是否能用自己的认识来加速这个里的发展进程?

想起前些日子的那些事，不知道古鲁丝此去月都是否顺利？乐陶对我的说过，在我失踪后，他妻小了要去月都的打算，但他坚持让古鲁丝去了。

这些男人，还是知道什么事是重要的。如果误了春季，杂交水稻的计划就又要等上一年了。还有水车，自己画的图竟然成功问世了。我是否再重新画一遍。传到外边去?

希望这个世界能前进，却不希望是朝着自己那个世界的轨迹去发展，那个世界到后来已有些扭曲变形，空气污染严重，大气层也被破坏，还有暖冬气候在使南北极的冰雪逐步地融化，危机着整个人类——

有汽车不是好事，污染环境的东西也最好不要出现，自己可以选择带来好的，至于那些不好的。就免了

站在高高山顶，我，看山下，一片苍茫，心胸辽阔，暇想万年——

这些想法。算不算是奇想？应不应该去实行？

“姐姐。是茶园！”旁边的小雀在叫喊，打断我的思绪——

她的脸上是开心的笑容，这些天的她没有怎么笑过，乐陶的伤与她爹爹的痴枉让她跟着阴郁，而今天，是特意带她出来的。

我顺着她的话。望这峰顶其他的地方——

除了银杏群，周围还有少量的巨大的野生茶树。上山前，清风曾笑着对我们说，这山上有一些野生茶林，是那大茶书的种子果实成熟后，爆裂飞播到周围，逐步形成的。

只有几颗是非常巨大的。那些环在周围的应该就是他的种子长成。

再看中间。两亩左右的一块绿色中，长安正在里面用山泉浇灌着那些植物——

那些就是“云雾清茶”？

“长安叔叔，我来帮你浇——”洋儿笑着冲进茶园里。帮着长安开始浇灌，我一时兴起，卷起衣袖。挽起裙摆，也插了进去——

翠儿和小雀见了。也跟进来——

大家一起动手，在这片茶园中。撒下我们的笑声——

中午，就在茶园旁的一座小亭中取出专门带来美食，大家说说笑笑，在春日的暖阳下。吃喝一团。来了个野餐一日游。

小雀、翠儿，还有洋儿，包括那个不说话的长安。都不明白什么叫“野餐”。我哈哈大笑—

直到日薄西山，在金色斜阳中，我们才下了那座山。而洋儿捡了许多去年的松果，说看着好玩，抱了满满一怀回来——

入夜，晚饭后，围在东风小楼中，白年爬山的欢快让大家持续着那份热情，不肯早早睡去，闲着没事，我就开始讲故事。

讲自己那个世界中各种各样动听的传说——

没想到自己在这方面很有天赋，吸引了他们，一张张脸上是全神贯注，随着情节在起起伏伏，听到动人处，还会有泪水盈眶——

围着噼啪作响的烛火，大家在一起。沉浸在美好中。像是一家人。

虽没有电灯下的明亮，却有温馨，这氛围让我塌实，在心底泛出了塌实。不再是彷徨——

塌实后的我，情绪飞扬，似乎回到了许多年前校园中的自己，单纯、快乐、青春！

而这样的轻松愉悦，已离我很久很久了——

夜色渐深，当洋儿打起了哈欠，便决定散去，散去前，每一张脸上都是笑容，商量着明天再去怕枫楼竹苑附近的其他山——

噔噔的脚步声消失后，厅中静下来。我伸个懒腰，洗了手脸，开始脱外衣。

一边解扣，一边转回身向床上走去——

嗯?

眼睛看到了什么?

它怎么在那儿?

床上爬着那只想貂一样的银色的小东西?

就爬在那里。活像它才是睡在那张床上的主人，一双绿色的眼盯着我——

“咦？小家伙，以为你走了，没想到你又返回来，过来。看看你的伤口——”我笑嘻嘻走过去，而它没有躲闪，就那么紧盯着我走近——

那白布还在它的后腿上。试着伸过手去。它依然不躲。莫非它也通灵。知道我是要给他查看伤口？

我干脆坐在床边，将它抱起，它似乎想挣扎，但只是动了动，身上竖起的毛又放软，任我折腾了。

这家伙有野性，但很聪明。

解开白布，讶然地看见那伤口愈合了很多。是药的效果好吗？但怎么样会好得怎么快？它一天都没有换过药呀？

我找出药粉，给它涂上。重新包起——

“小家伙，依你这愈合速度，不出三天，就什么事情也没了，现在药换好了。你打算走了吗？“

它清晨消失时是无声无息的，而当时窗子关着，也不知它是从哪里走的。但它似乎不想见生人，我对它也算生日一个。估计晚上也不会乐意呆在这里。

脱鞋上床，却发现这小东西非但不走，还往里面再爬了爬，卷缩起身子，将头伏在自己的皮毛中，闭上了眼——

惊讶——

它要干什么？它要在这儿过夜？

但它已一动不动了。

好笑，这家伙，把这里当家了？

“喂，小东西，我不知道你是什么动物，给你起个名字吧，这个——”我笑眯眯地想着，一弹响指！

“就叫你小银得了，太复杂的名字也不好，呵呵，以后就叫你小银了。”

我倒头睡下，睡在床边，而它的身子动了动，没有睁开眼，我与这只奇怪的动物，在一张床上，呼呼睡去——

睡去前，是一份心安，并没有想到在自己一觉睡醒后——

会再起波折！

一场巨大的考验，等着我——

一片迷雾中——

我来到一座山谷，这里有绿毯一样的草坡，有数不清的繁花，有兔子飞跳，有群鸟在天空展翅——

更有薄薄的雾气萦绕，使这座谷朦胧，使我的周围是一片茫茫——

踩着脚下松软的草皮，我，杂雾中看着眼前的一切——

这应该是在很深很深的山中。深的没人迹到过，深得只有纯自然纯山林的一面——

而这谷很大，很大，大得几乎全是绿色、绿色汪洋。

“哗哗”的水声传来——

找去，看到一挂只有几米高的飞瀑——

在一处凌乱突出的岩石上冒出来，像白练一道汇入下面的潭中，而瀑下清率的水潭，应着瀑布的落差，唱个欢快的歌——

心底涌上一种熟悉的感觉。仿佛这画面我已看了千年万年，感到了亲切。

再瞧那汪碧水，被瀑布打起白浪，清彻见底，有细鱼在游来游去——

而它，似乎在诱惑着我，在向我呼唤，在邀请着我，我渐走渐近，一件件褪下身上衣。把自己赤裸裸的绽放，趟进这片绿水中——

水不深，浸凉的感觉让自己叹息，很舒服。再往前浮着水走去，来到飞瀑下。她是那样的欢跃，而我将身子容进它的里边，湍急的水流击在身上，有点痛、有点麻，更多的是一种冲刷的快感，刺激着我的皮肤。

忍不住闭上眼，嘴里唱起了歌来，合着这瀑水的声音——

“山青青，水悠悠，碧波清流几时休——

风缓缓，云淡淡，飞鸟一过掠九州——

我且轻唱山水间，我且笑语风云下——

听水声，看鱼跃，自在畅意人世间——

问——

人世间，有哪般，肉体凡胎梦昧眼——

昧也罢，醒也罢，且莫管那俗万千——

不入天，不出界，我快我乐似神仙——

谁是我？我是谁？我是山间紫萝仙，没有愁、没有忧，只有清笑曲悠悠——

……”

我唱着，像流水一样地唱着，长发在水中像花瓣浮开——

没有刻意去想，没有去琢磨，这些词儿就在我的嘴边，仿佛它们自己长了翅膀编排了顺序跳了出来——

瀑水冲身，我笑得清朗，将笑声传到云端——

轻闭的眼张开——

是什么？

眼角瞟过一抹黑影——

看去，岸边师堆间似乎有个衣随风的身影在望着我？

是谁？这山间除了一些精灵，还会有谁？那个身形修长高挑，是属于男性的体魄？这山谷里从来只有一些花妖、树仙，哪里来的这个身形？

他是谁？

我裸着身子望着他，而他太远，又有雾气缭绕，任凭我怎么望也望不到他的脸——

只看到他的身形如神诋一般，很有气势，一具普通人大小的身形，怎么会有那么大的气势？竟然比我这前年修炼的精灵还要有张力？

他到底是谁？

我顺着清水向前而去，自己修成人形便已选择了女儿身，但这副躯体与男儿之间的差别还是不太很明白，男人会是怎么样子的?

我再向前，没有羞怯，从来到人世间的红尘中走过，千百年来只在山间。受日月风霜的蕴育，哪里知道那么多讲究？只是向前而去——

却发现那个身形已消失在雾中——

而一阵风过——

我打了个机灵！

身子一震！像从高高的悬崖坠落，灵魂和石头坠地一样地猛然归了窍，睁开了眼——

同时，有脆鸟的鸣叫清晰地传来，我怔怔地看向声音的来源，那是个窗子?

怎么回事？我在哪里?

抱住头，我反应不清自己现在身在何方，头很痛，一低眼，看见了脖颈间的寒滴泪——

惊醒！

自己是在床上，是在枫楼竹苑的东风小楼中！再看周围，那摆设，那布局，没错，自己是在枫楼竹苑！

但刚才是怎么回事？为什么自己的思维混沌？那漫着迷雾的山谷是哪儿？那飞瀑下的清潭是哪儿？刚刚露天沐浴下的感觉怎么那么真实？而那个立在石堆间的模糊身影又是谁?

自己是不是在做梦？这梦境中的场景怎么那么熟悉?

跳下床，冲到桌前，端起茶壶猛猛地灌下——

很凉，被呛了一口，但我也稳下了心神，开始再看周围——

扫到床上时，看到了那只银色的动物，它在望着我——

“小银？”这小家伙没有离开？我想起了昨夜与它一同入眠，而在睡前给它起了个名字。

它盯着我，样子很懒，但眼神专注，好像我现在在做什么有趣的事情，吸引了它。

我走回床边，发现自己没穿鞋袜，光着脚，尴尬地笑，虽然这里没有其他人，只有一只小动物，但还是可笑。

连忙穿好了衣服，叠好床被，盯着那个懒洋洋的小家伙——

“小银，饿不饿？就算你昨天在外边吃了东西，现在也过了一夜，想不想填填肚子？”我俯下身子，盯着它的眼，却发现那眼里有不满，而且还将头也偏了开去。

嗯？这小家伙的反应这么丰富？它是不是也能听懂我说的话？如果听得懂不应该是这种反应吧？至少，我是想喂饱它，而不是要揍它，它凭哪点不满意了？

“姐姐——”身后有翠儿的声音传来，我的身子挡着这个小东西，翠儿应该看不到它。

转身——

“姐姐，刚刚薛嫂找翠儿，让翠儿问问姐姐想不想再吃那些干果了？如果姐姐想吃，她要从今天开始再给姐姐天天炒——”翠儿很开心，把这当个打上去来跟我汇报。

我当然想吃了，薛嫂这么有心？

我脸上的笑在拉开，翠儿知道我很爱吃，一看我的表情，就自己做了回答。

“姐姐，我这就告诉薛嫂去，她会天天炒，我翠儿也能跟着姐姐沾光，天天吃到呢！”她旋身离去——

看着窗口，光线很亮，现在似乎不早了。自己那个梦做得时间很长，怪不得翠儿在第一时间就窜了进来。原来早在外边听着我醒没醒来的动静。

笑了笑，回身，发现床上的银色动物没了踪影，再一次消失的无声无息，好像它从来都没有出现过。

翠儿刚才的表情中也能看出，她压根没看到那只动物。而似貂非貂的小东西这么神秘?

不去想它，梳洗后，与大家吃过早饭，便到红叶小楼去看看乐陶。他在这里是客，如果总被冷落，难免不自在。而我一天会过去两三次看看他的情况。

咦?

他不在？站在小楼二层，往四处望，他应该不会走远。正想着就看到远处一道宝蓝色坐于一间小亭内。

那亭不是常见的红柱金瓦，而是通体的绿，像绿玉雕的，浑然一体，清雅出尘。这里的建筑，世上难求，材质少见，工笔大，而美感十足。

他就坐在亭中，亭中无石桌石凳，但有栏凳。而他的手里似乎拿着一片叶子，后背轻靠着廊柱——

看到他闭上了眼——

清脆悠扬的乐声传出——

那是叶子吹出的声音，在那声音传出的同时，周围鸟儿的叫声没有了，似乎林中鸟也听到了他吹的曲子，自比不如地停止了歌唱——

乐陶原来也有这么强的乐感？有些意外地看着融入风景中的他，听着那美妙的曲调——

听着听着，听出了其中的伤怀。吹叶成曲的声音应该是像竹笛一样脆而欢快的，但现在听来，里面却是委婉悠长，像秋风吹过，无边萧萧落木——

他是锁着眉头的，眉头下的愁结，我能懂，却无力去解。他将他的心情附在了那曲调中。看着他，我在楼上——

眼角有一抹鲜红的颜色印入，很明显的红色。是花语?

她似乎正从附近路过，听到了这声音，停住了脚步，望着亭中人——

就那么远远地望着乐陶。

鲜明的蓝与鲜明的红，是我现在眼中的主色，而蓝色与红色调和，就是柔和的绿。

我悄悄地退走，回了东风小楼，按照原计划，引着小雀几人，爬山行动开始——

在今天，我们从长安口里才知道这枫楼竹苑附近的方圆十里内，是我们可以去的地方，而十里外，是阵势密布。

我很意外，他说是梅无艳安排的，也是梅无艳亲自设置的，阵势很难解，让我们不要随意闯出那个范围，如果误闯，他也没有办法入阵解救。

那个阵只有梅无艳能解?

怎么会这样?

而他的说法就是，在最外围，约十五里处，是普通阵势，会有效地阻止外人入内。而十里内的阵势，是为了防止强敌，梅无艳交代过他们，在这三天内，庄内人不能擅自出入。

莫非是因为我？而他亲设的阵是为了让我在这三天内安全？那他设阵会不会伤了普通人?

长安为我解了这个疑惑，说普通人会被困于十五里外，如果不小心闯入的，也会有人去引出来。梅无艳已安排了外围的人手，在注意着。

原来梅无艳设想的如此周全!

而我们原本就不打算远离，方圆十里的空间足够了，这第二天的白日，就这样过去——

傍晚，回了枫楼竹苑，薛嫂新炒的干果出了炉，用纸袋装了，乐悠悠地走着，想起那两只松鼠，于是走到原来喂食它们的地方，将袋子散开，香味扑出——

嗅觉灵敏的它们不出意外的话，很快就能循着味道而来——

其他的人已各做各的上去去了，只有我一个，坐在石阶上，慢悠悠嗑着香浓的榛子，任薄日洒在身上，周围很安静。没有片刻，吱吱

声传来，从草丛中跳出两个小家伙，它们很兴奋，轻车熟路地蹦过来，我抛出干果，它们就争着去抢食——

不知不觉，天色黑了——

它们已吃饱，又窜入草丛，吃饱了就走，连多停留一刻也不愿意，现实的很。我站起身，继续上石级，打算在天完全黑以前回到东风小楼。在走到一处转折处时，有人语传来，接着是笑声。

那笑声似乎是洋儿，这么晚他又跑到这里做什么？有些疑惑，我折向那条道，声音传自林中——

他和谁在一起？是和他姐姐吗？在干什么？不如找到他们一起回东风小楼。

就这样想着，我往里走，发现笑声停了，林内静悄悄。

很静，静得似乎刚才根本就没有笑声！

“洋儿？”我开始唤，这小家伙不现身，难道要和我捉迷藏？也不是不可能，他还是一个小孩子。

“洋儿——”我再叫，侧耳听，还是没有回音。

又往里走了一些——

突然——

看到了一个人！

准确地说，是一个背影！

看到的同时，汗毛倒竖！

这个背影绝不属于山庄内任何一个人的。

我突然警觉，向后退——

“不用害怕——”

对方开口，声音苍老，而他的后背隐在一片通体的黑袍中，身形宽胖，从头到脚地隐着，头上甚至带着连着黑袍的帽子，看不到一缕头发，全身就那么被包裹着，只看见宽宽得一片黑色。

他的周围有团烟雾，很明显的绕在他周身三尺内，让他显得模糊——

那烟雾很浓，就像舞台上升起的增加舞台气氛的烟雾，甚至可以比得上催泪弹扔出时的效果，太浓了！

显得诡异！

尤其那个背影，陌生，又故作神秘，最重要的是，枫楼竹苑怎么会多了这么一个人？他是谁?

刚才的笑声呢？ 是洋儿吗？洋儿去了哪里?

这里不是什么人都能进来的，外围设了阵势，尤其是梅无艳亲自设的。不可能随便什么人都能闯进来，但这个人出现得很神秘，突兀，又 是在这种天色欲黑未黑的情景下，还是在一片林中！

其中有古怪！

我急速后退！

“不用急着走，如果你想回自己的家——”

什么？对方在说什么?

我退得很快。

“你走了，就再也回不到那个世界，也不会再见到你的父母亲人——”

这句话，让我——

停住！

我停住，为了最后那句话。

这个人是谁？他的话像是了解我的底细?

来到这儿后，从没有听过有人对我说过这些话，包括那个庄算子也只是含蓄地点出，却没有明确地指出我是来自异世界的！

就算是梅无艳，也尚且不知我真正的来历！

这个人是谁?

“你也不用猜测，本尊，不是人，人，进不了这座枫楼竹苑——”

一个炸弹，抛了过来，震得我满肚子的超级问号，加感叹号！他说他不是人？！

“本尊来此，只为一个原因，这个原因就在那面镜子里——”

镜子?

我左右张望，很快看到一棵树下有面两尺长，一尺宽的方形镜子，镜面不向上，侧放着，没有反光，也没有在第一时间内吸引到我。

“你可以去拿起那面镜子——”

他让我去拿镜子?

我不话，也不动。

这一切太诡异，我不能随便相信任何可疑的人事物，会给自己带来麻烦，更会给这里的人带来麻烦。好奇心害死猫，同样会害死莽撞的人，我决定压住我的好奇心。

“如果你想看看你的父母现在是个什么样子，就端起镜子，集中精神，里面会浮现出他们的现状，包括你那个带着残疾的兄长——”

“轰”地一下，我被炸了！

现在已不是好奇心的问题了，而是这个神秘的背影所说的每一句话都是炸弹，一磅又一磅，颗颗都是重型炸弹！

“如果你不想看到他们，就不必去碰那个镜子——”

这句话是欲擒故纵，但我甘愿被捕了！

这个，绝对不是人，人是不可能知道这么多的，甚至连我的哥哥有残疾他都知道！他的话让我震惊！深入骨子里的震惊。

但他如果不是人，会是什么？鬼？怪？妖？仙？还是其他的魑魅魍魉中的一个?

我迈步，走向那面镜子，端起——

现在，就算这是一个陷井，我也会跳进去，毫不犹豫地跳进去！

拿起那面镜子，盯着里面，是铜镜，面磨得很光很滑，看里面，只能看到对周围景物的反射和我自己的脸。

“你集中意念——”

没有回头的、始终是背影的背影开口了。

我在听到他先前说的那些话时就已开始集中精神，我想见到我的家人，非常想，想了一天又一天——

感谢我曾经那么温暖的家，而温暖才让我如此想念！

妈妈现在怎么样了？还在想着我吗？爸爸呢？哥哥呢？哥哥与那个已有十五年没见过的姐姐是一胎所生，而我这个幺女原本是不该存在的，属于超生的范围。

我那老哥在年龄很小时遇上意外，失去了一只眼睛，是眇日，被列入残疾行列，在他十岁时，妈妈又意外怀胎，才决定留下了我。而我的到来，在他们原本的期望之外，却得到了一家人的宠爱。

尤其妈妈，与我之间的感情，深而又深，她对每一个子女都有包容的母爱，而我对她，有无限的依恋，这依恋在失去的这些日子中，才深刻地涌上心头，让我在那段时间，才能鼓起勇气去面对那些灾难，才能那样坚强。

现在，我能看到他们吗？

手，已开始发抖，而心里已全是他们——

镜子里有了变化，先是像旋涡一样的顺时针地扭曲起来，渐渐的，又逆时针方向展开旋涡，然后，有影响现出——

已顾不得去奇怪着一切，我紧紧地盯着——

在现出的影像中，先是看到一张床，床旁有张桌，桌上有个仪器，而床上有个人，盖着白色的被子——

那个人整个身体都被盖着，一眼望去不是很显眼，让我最先看到了桌上的仪器，像个微波炉一般，但——

怎么那么像医院里的心脏监侧仪？

心一跳，画面更加清楚了一些，连忙去看床上躺着的那个人，去看那张脸——

心跳加速——

是妈妈？

怎么回事？周围似乎是医院病房的摆设？我控制不住自己，慌乱让我的视线都在跟着发抖。而那张脸——

是妈妈！是她！她的头发白了不少，脸上枯瘦，紧闭着眼，口鼻上罩着个罩子——

为什么罩罩子？那是氧气罩吗？为什么？

心里问着为什么，却不愿往坏的地方去想——

“妈——”有人进了这个房间，是哥哥？他带着墨镜，在一进屋后摘了，手里提着一个保温盒。

心里有些痛，哥哥还是这样在意外界的目光，他的独目让他在除了亲人和熟悉的人前，其他时候总是带着墨镜。

床上的人睁开了眼，眼里是无神，看向他，嘴微微地颤。

“少……阳……”少阳是哥哥的名字，妈妈在叫他，而她的声音很吃力。

“妈，少阳看你来了，今天感觉好些了吗？”哥哥伏下身子对妈妈说话。

“你爸……爸……现在……怎……怎么样……”爸爸？妈妈在问爸爸？爸爸怎么了？妈妈到底又是怎么了？

“妈，老爸让你放心，他今天晚上来看你——”

“他……他的咳嗽……好……好些了吗……”咳嗽？莫非爸爸的气喘病又犯了？

“妈，爸很好，吃了药好多了，妈，你要好好养病，自从妹妹失踪后，你就没正经吃过东西，才把身体弄坏的，妈，你要想开些，妹妹如果有知也会伤心的。”

是在说我吗？妈妈在我不见后就没好好吃过饭？怪不得瘦成那样。她现在——

“少阳……”

我的眼里开始潮湿，妈妈思念我，一直都在思念我，我目不转睛地盯着里面，想要看得更仔细，想要听的更清晰！

“妈，你下次可不能这样了，好好的怎么想起要去湖边？刚过了春节，天还冷着，那儿风大，医生说您有心绞痛，让您注意，您怎么这么不小心呢？”

我的心抽紧——

“少……阳……莘莘一直没有找到……妈感觉得到……她……她没走……她一定……一定还话着……”

“妈，莘莘她落进湖里都半年多了，她——”哥哥似于想说什盘，最终没有说出口。

妈妈认为我没有死？哥哥的话中是想让她面对事实？而妈妈竟然患了心绞痛？那是心脏病的一种！怎么好好的会患上这种病？莫非是因为伤心过度？

我不敢猜测，可又情不自禁地去猜测——

他们口中所说的湖边是哪个湖？是我掉落的那个湖吗？那里离市区中心的家有近七十里的距离，要倒好几趟车才能去到，妈妈怎么跑到了那儿？

我的心在抖，越抖越厉害——

白发人送黑发人是天下最痛苦的事之一，而我却是活不见人，死不见尸！

他们得受多大的打击？我从不认为一条性命，尤其是一个和睦家庭中的一条性命突然之间没有了踪迹，这个家庭会平静？会若无其事？会波澜不起？

说没有事的绝对是薄情寡意、没有责任感的人！

“妈——”

我喊，再也忍不住地喊，我要让她听到我的声音，要让她知道我还活着！活得好好的！她不要伤心，不要担忧，我活着！

却发现声音出了口已是哽咽，原本的大喊，在出口的一刻，只变成破碎、沙哑的哽咽。

眼泪开始模糊视线，一滴一滴地落在镜面——

“妈——”我再喊，却发现一切消失，镜子里的一切在瞬间模糊，并且消失，只剩下树林中幽暗的光线下映着的我的脸，脸上是泪水纵横——

“妈！老哥！妈！老哥……”我拼命地用手抹着镜面，想要看得更清楚些，却发现怎么抹也没有再出现他们的画面！

什么也不再看到！不，不，我要看！我要看！我还没对他们说我要说的话！

我在这一刻不能理智，理智是因为事不关己，而现在，不但关己，还是刺在了我的命脉上，刚才的一切，像刀一样在我心上割，一刀又一刀，割得我很痛很痛！

那里面是血亲，是共同生活在一起二十多年的血亲，那么多年都是亲亲爱爱的一家人，这时却两地相隔！

我拼命抹着镜面，拼命地想着他们，想让他们再一次出现！

却发现除了眼泪掉在上面，什么都没有！

“镜子的法力只有这一刻，过了时间，再看也不会看到什么。”

前面的背影说话了，我的心荒凉，手中的镜子掉落——

重重落在地上，引起的响声就像我心里的那根弦，在断裂！

“如果，你打算回到他们身边，后天月圆夜到后山峰顶，本尊会助你一臂之力。”

“你——是谁？”我的声音没有力气，看着前面的黑影，他的出现还是有古怪，而我要问清楚。

“本尊？本尊是专管天下家庭悲欢离合的大仙，本来你这一家的小事不关本尊的事，由下面的小仙负责，如果不是你母亲思念你的诚心感动了司职仙，如果不是你母亲日日在佛前祷告，本尊还不会来这一趟，而你不属于这个世界，在这里会乱了章法，会打破这个世界的规律——”

我听得有些糊涂，我没听过有什么神仙会专管家庭的，只有个灶王爷，似乎还算是每个家庭的护佑神，年年腊月二十三人们会买来糖

夕，烧香供糖，想糊住那灶王的嘴，上天多多说些这个家庭的好话。

但那也是传说。前面这个说不清来历的人或者仙，我相信？还是不相信?

“如果你不相信本尊的来历，大可随你，本尊如果有意害你这个小小人类，只需一个咒语就会让你魂飞魂散，而你错过这个机会，将再没有回去的可能。”

再没有可能?

“你可知这个国家的都城为什么叫月都？”苍老的声音突然问出这个问题。

我不知道，这个国家似乎非常偏爱“月”字，不仅都城，整个国家五分之四的城池都带着月字。

“这个世界信奉月亮，认为月亮有神力，在月圆之夜会发生不可意想的事，而他们的认识很正确，在满月时分，所有的灵力都会增加，而后日的月圆夜，更是千载难逢的九珠连星日，你只有那一个机会可以回去——

我怔住！

“本尊要走了，你自己做决定，如果错过这次机会，你会永远沉沦在这个异世界，再没有回家之门，而你的母亲身体很差，这一次是从死亡边缘拉了回来，下一次就未必有那么幸运，如果你犹豫，将再也见不到她——”

我身子抖了一下！

“后日子时是最佳的时辰，本尊等着你，如果你错过了，不要后悔——”

烟雾腾起，眼前一片迷离——

等烟雾散去，黑袍背影消失，腾空消失！

没有闪掠，没有移动，就那样消失，而梅无艳亲设的阵势应该不含糊，这个自称仙人的刚才也说过，人，是进不了这枫楼竹苑的。我应该相信这一切吗?

低头，地上的镜子也消失——

它原本应该在我脚边的。

骇了一跳，这个事实更加证明刚刚的一切是法术，而不是人力能达成的。

我，唯一一个回家的机会，就在后日圆月夜的子时！

而我在这十世界，就只有两十昼夜了？

想起了梅无艳，他还在闭关中，三天后，就是后日，我才能见到他，我与他之间，就只有后日一个白天的相聚了吗？

为什么会这样？为什么要在我决定留下来，开始接受这里的一切时，上天给了我这样一个考验？考验什么？

考验我在亲情与爱情中间，应该觉得哪一个重？哪一个轻？

而两个选择，我应该选择哪一个？

谁来告诉我？

一夜未眠——

到了天亮也没合上过眼——

即使那只银色的小动物又突然出现在了我的床上，也没有了兴致无逗弄它，碾转反侧，不停地翻身——

也不知是我的动作惊扰了它，还是因为其他什么原因，这只银色的小东西一直在暗中盯着我，它那绿色的瞳眸在黑暗中发着幽幽的光，如果不是与它有了几次的接触，我会被那绿光吓着。

搞不清这个动物在想什么，我只是翻身，并没有发出能影响睡眠的声音，它如果受不了也可以选择离去，但在这个寂静又矛盾重重地夜里，它始终陪着我。

盯着我的瞳眸很专注。

不由伸出手去抚摸它——

它没有躲开，也没有更靠近，一直与我保持着一段距离地伏着身子任我摸着，眼睛瞬也不瞬。

好像它明白我现在的心情似的。

“小银，我应该怎么选择？应该怎么做？”

没有人能帮助，也无法向兰嫂她们征求意见，这个小动物让我在此时感觉不再只是一个人在面对，说出来，心里好受些。

它没有回答，也不可能会回答，我在夜色中，任心潮起伏又起伏——

天亮后，眼睛有些肿，下床用凉水扑面，重点是在眼睛上用功，试图让它看不出一点异常的很近，当我处理好眼睛上的膀肿后，再看去，床上没了那只小动物的踪影。

它又消失了！

没有多余的心情去想这个，一掀帘子向厅中走去，这个时候翠儿她们应该还没起床，我却因为一夜未睡儿起得很早。

在掀起帘子的一刻，意外地看到一个人坐在厅里坐在圆桌旁——

怎么是她？

她怎么进来的？

在我出去的瞬间，她已回过头来，看着我——

她，是来找我的！

从不出现在东风小楼的她，出现了只有一个原因，就是来找我，尤其她是这样悄无声息的出现！

厅内光线很暗，没有开窗，楼门也应该没有打开，她是怎么进来的？洋儿他们知道吗？

我只见过清风与明月会武，却不知道她与花语会不会，按理推来，花语是在逃出家门后才遇到梅无艳的，应该是年岁不小了，而学武的人通常是在幼年时就得开始打根基，她呢？她会不会武？

如果她的出现连翠儿等人也没察觉的话，她就一定会。

看着她，一身淡雅，从脖颈到膝下是洁净的白，百褶的裙角，是渐变过去的水红，裙摆处，有零落的梅花点缀……

仍像初见她时的那身清冷孤傲，就似寒梅一枝！即是春天百花竞放，再灿烂比不上梅的独树清香！

她这支梅，静静的坐在那里看着我，没有说话，看得很专注——

想起了曾经与花语的对视，这两个女人似乎都喜欢运用眼神，而我从不在这方面退缩。

她与花语不同，花语是妩媚的，眼里有探索，没有其他的成分，而她的眼里除了清冷，还有一丝丝的敌意。

“公子，为你而改变……”她开口了，语气仍是没有起伏。

她的这第一句话让我皱眉，这个女子找我是为了梅无艳的事？她是四女中最早与梅无艳接触的，在襁褓中时就已被梅无艳收留，而她似乎与当年的那个韩家有关，这其中的因果我没有问过梅无艳。

“为何，偏偏是你让他改变？”

她又开口了，这一次的语气有了起伏，很大的起伏，眉峰都皱了起来，盯着我，紧紧盯着，像有一根刺。

我反盯着她，目光不回避，缓缓地回答——

“没有谁，会把别人改变，没有任何人，能主宰另一个人的内心，除非那个人自己想改变。”

我的语气平淡，她守在梅无艳身边这么多年，那么出众的男子身边有四个女子相伴，真没有什么纠纷才是奇怪的，而这个女子孤傲，却太清冷。如果她对梅无艳有什么想法，这时才来表达的话，是在浪费了那么多年的时光。

她的眼神听了我的话后变了，起了波澜，甚至眯了起来——

“你是说，我树影没有能力让他愿意为我改变，而你却能行？”她盯着我迸出这么一句话来。

我想笑，情字真是害人，一个这么清高的女子，在这种事情上竟然犯起了这种错误？她认为我在贬低她？

走过去，坐在她身边，深深地看着她——

“树影，你多年来的心思，可曾让他知道？你可曾用语言对他表达过？而不是这样深埋心里？”

她怔了怔，脸上的表情是讶异。

“如果你对他有心，至少应该让他知道，至少应该让他明白，至少不愧对自己的心——”

她的讶意加重，眯着的眼在估量着我，并且泛上狐疑。

狐疑我为什么要这么对她说？狐疑我的动机是不是想看她的笑话？

而这些话，是乐陶教给我的。

乐陶很勇敢，勇敢地让人心痛，明知无果，却依然表达；明知是痛，却依然面对。虽然我是局中人，虽然我不能完全客观地看待这件事，虽然是因为我而让他在表达后，只换来悲伤和无奈，让他脸上如阳的笑容褪成了愁肠百结，但我无法去否认乐陶德勇敢！

我心里很乱，这个时候没有心情与树影去进行什么爱情撼卫战，而一个人的心里不是另一个人的出现就能随便改变的，随便改变的心也不值得托付。但这个女子至少应该像乐陶一样，勇敢地去表达自己。

不为别人，为她自己她也应该去试一试。

我自己呢？算不算勇敢？

不能多想，现在的条件、时机都不允许我去想，如果没有昨天那件意外，我可以会回应，会去表达，会去付出，而现在——

剪不断，理还乱，我还没有完全想清楚接下来的一步。

看着眼前人，她是个傲气的女子，不知怎的让我想起了红楼中的林黛玉，清高而傲气的人，没有阴谋，没有暗算。她今天来找我，等我醒来，就证实了这个女子是个光明磊落的人。

品行很正！

而此时，她的脸上出现了一抹难以察觉的茫然，似乎陷入了回忆中——

“我与公子的缘分已有二十一年，公子当初将我托给他人。在四岁那年重去看我时，我已有了记忆，重见到他的那一刻，他，就留在了我树影的心底，到今日，已是十七年零一个月又两天——”

嗯？她四岁开始就把梅无艳放心底了？

那是迷恋还是崇拜？当年的梅无艳应该只有十二三岁，脸上有疤了吗？长的是什么样子的？听她将日子都数得这么清楚，有些难过。

这个女子在期间有多么的压抑？将一份感觉埋在心底这么久，她是怎么做到的？

但她用这么多年都没有把梅无艳心底的孤寂驱走，自己也弄得是相守在身边却陷在相思的境地，实在让人有点—

有点无奈的凄凉，如果她对梅无艳用情很深，依她现在的样子，不适合。两个人都太冷清，放在一起会是什么样子？

“树影，我的话对你来说也许只会让你排斥，但我依然要对你说，如果你心中有烈火一团，就应该把你浓浓的烈火释放出来，去融化你心中的那个人，而不是只守着自己顾影自怜！”

我最后一句可能说重了。

我不想再说，再说让她听来似乎是胜利者对失败者的叫嚣，而我知道自己不是胜利者，我还没有战胜我自己，比这个女人好不到哪儿去。

没有人了解我此刻内心的挣扎!

但她脸上的表情起了复杂的变化，很复杂，阴晴不定就在她的脸上——

她盯着我，直直的对进我的眼里，想要把我的心看个透彻——

直到小翠扬着欢快的步伐“蹬蹬蹬蹬”地上楼来，直到小翠讶异地看到她竟然在这里时，脸上的表情是无限的夸大，她才在其他又上楼的人的注目再，离去——

背影依旧是那么孤傲！

我抚着头有些头疼的额头，看着她下楼——

这个女子不知什么人才会让她燃烧，让她尽情绽放她的美丽？梅无艳对于她，也许偶像的感觉更多一些。而我如果选择离开，她是否能把梅无艳的内心填满？

我很矛盾。矛盾让我一天没有出东风小楼，没有再出枫楼竹苑一步。

整整一天，都在考虑要不要见见梅无艳，如果在今天打扰他，有可能让那些极其难得的灵药白白浪费，那千年灵芝是这枫竹苑不知搜寻了多久才聚到一起的，如果浪费了，再难寻到。

而乐陶的伤势拖得太久，就难以痊愈了。

但如果不去，会不会永远再无法见他一面了？

子时已到，我的选择就会有结果，而现在的我，还没有最后的决定。

我最终没有去找梅无艳，痛定思痛，只告诉自己，如果没有离开，就没有必要提前五打扰，如果我的决定是离开，见，不如不见！

短短一日，又是长久的一日中，我产生过一个想法，自己是否可以要求他与我一起离开？与我一同到那个世界？不分离，一同陪伴我的亲人？

这个念头在一冒出头，就被我压下了——

他，在这个世界是太多人的希望。这个国家的商业有七成被他垄断，着中间有多少人的生计靠着他？可能是几万人，也可能是几十万人，他的突然消失，只会让这里群龙无首，一时间乱了套。很有可能会对这个国家的经济命脉造成非常大的冲击，引起通货膨胀的效应。

到时最苦的就是百姓。

而他，似乎还关联着一些重要的事态，我从没问过他，但我记得他上次离开时，是被人用自杀胁迫而走的。

他有他的世界，他有他的大事，他有他的牵挂——

如果我让他与我一同走，这个想法是自私又自私。

我自己都不想留在一个异世界，怎么能让他为了我去迎合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我对这里的落后，尚且从历史中有些了解，能很快适应，而他去我那里，却是毫无概念。

两个人，如果要在一起，不仅仅是靠感情，更重要的是要尊重彼此的空间，我不能自私地拉他走，他的责任很大。

夜幕拉下，离子时又近了一些——

环视屋内，想起那只银色的动物没有来！

接连几天都出现的它突然不来了，似乎有些古怪。可又说不出来古怪在哪里。它今夜不出现，也许是无法再与我见最后一面了。

抬头看窗外的天上月，从来没有这么不希望月亮向圆走。

心中，像有烈火在烧，又像有寒冰在结，寒热交替，煎熬着我，让我坐立难安，我感觉很差，全身都不舒服，在原地走来走去，如乱草，无法洒脱地不在乎就不在乎了……

我的选择应该是什么？

梅无艳？妈妈？梅无艳？妈妈？梅无艳？妈妈？……

再也站不住，心里憋闷，向楼下走去，身后是翠儿惺忪的睡眼——

“姐姐，你要去哪儿？”

“出去走走——”

推开门，月亮满满地撒在身上，我长长舒气，顺着山径向山上而去——

那里有处亭廊，地势高，眼界宽阔，能吹上山风，而我压抑得喘不过气来，去那里也许可以镇定心神，吹吹风，头脑也许会清楚一些。

到了目的地，进入汉白玉似的材质建成的亭廊，四周无人，自己在兰嫂等人面前强装的镇定瓦解，我抱住头，想大喊出声，想痛痛快快地喊出声，却又不能！

看夜色中的山庄，想起有些人经常说的那些话——

血脉相连的父与母，在世上，一个人只可能有一个！没有了，就再也找不回。

如果我就这样放弃了妈妈，放弃了我的血亲，在这个世间就再也没有亲人。而爱人，却可以——

可以什么?

我不知道自己如果离开了梅无艳，今后会不会再有心动，而我却知道我不能这样放弃这个机会！我怕我错过，就真的再也没有可能回去了，即使找到那个无花道人，也未必会有帮助。

于是，狠狠一咬牙，对天上的月亮说——

“今夜，我不得不做个决定，而我，选择我的家人！”

泪流下，在风中飞撒！

我打算出发，向后山去——

出乎意外的时刻，有一道声音从我背后传来——

“其实，你可以选择不离去。”

谁?

谁在我背后说话?

我惊！

这时谁会出现? 还是一个陌生的声音?

转身——

讶然——

看到了一个人，一个女人！

在看到这个女人前，我以为枫楼竹苑的四位女子，已集中了人间绝丽的典型，再不可能有人会超过她们！而我现在，才知自己的以为只是我的以为！

这个女子，如天上皎月！无论身形，还是面貌，包括气质，都出众得让群星黯然！

清风、明月、树影、花语四人，与眼前的人比起来，只能算是那最漂亮的几颗星，虽然亮，却无法与这个女子争锋。她美得已不能仅仅用“美”字形容，已无法用贴切的语言描述她，而她周身笼着一层薄薄的轻雾，淡淡的，绕着她——

刚刚是她在说话？那声音干净、清雅，说不出的好听，不是媚，也不冷，只有一种清澈。

她似乎在笑，而她的笑在眼里——

那双眼里也跟着升起薄薄的雾，只是，那双眼睛，怎么有点面熟？

“红尘，不对，应该是莘莘，你，可以选择不离去——”

她叫我莘莘？

她是谁？

我快速做着分析，让头脑迅速冷静，回复常态，而心中是更加的吃惊。

“你总是如此的聪明，心思灵透，也不枉是当年的天界一仙。”

她的话让我皱眉，我不明白她在说些什么。

“哎——”她又是一声叹息，看着我，摇了摇头——

“紫萝，你可知这世间事在冥冥中是注定了的？即使想刻意躲也躲不过？

当年，仙母把你投到了异世界，没想到却让我阴差阳错地又带回了这里，

而我，也犯了一个错——”

我努力地听着她在说些什么，发现还是听不懂。

我的表情让她察觉到了我的疑惑，她又继续说：“我先叫你红尘吧，

你还没有明白这其中的因果，而是时候让你明白这一切了。”

红尘是叫我，我能听懂，而紫萝是谁？

“红尘，你已经听说了关于寒滴泪的故事了吧？”

寒滴泪？

我突然想起，紫萝这个名字与寒滴泪那个传说中的紫萝仙，很类似，

两者之间有关联么？

“寒滴泪不仅仅是一个传说，它曾真真实实地发生在千年前的天界中——”

又是云里雾里的感觉了，她说是真实发生过的?

“你手中就是当年那颗紫萝草化成的寒滴泪——”

手抖了一下，不可置信的盯向手中的东西。

“不要怀疑，它确实是当年的那滴泪，也确实是紫萝仙幻化成的——”

昨天看过了法术表演，今天又听到有人对我说天上的神仙真的存在，

这离谱的感觉越来越大。如果我手中的真的是天界的东西，怎么会到我的手里?

不对，是怎么会到了梅无艳手里?

“原本带你来这个世界是为了他。为了他这一世有个良缘，他已受尽人间劫数，

而情缘却一直与他无缘，他很孤独，不忍见他那般才动了心念，要给他找一个最适合他的女子，

为他牵一段缘分，没想到找来找去，竟然把你又带回了这个世界，而我也是在不久前，

才由仙母那里知道真相，但已经迟了——”

什么真相?

她看着我，片刻后，摇摇头说，“太迟了，你现在回去太迟了，而你忍心抛下他就这么回去?

当他从洞中出来不见了你，他会有什么反应，你可曾预料过？”

我一震，她说的他是指梅无艳?

她似乎对梅无艳很熟悉？而梅无艳在看不到我后是什么反应?

我不敢去想，害怕去想，我如果回去，将是一去不回，他到哪里去找？”

“你当初如果不带我来，就不会发生这一切。如果早点带我走，也不会发生这一切，

而这一切带给我们的痛，你又能明白几分？

我的情绪开始难以控制，盯着眼前这张极端美丽，又不能只用美丽来形容的脸，开始有气恼上升，

如果我没有来这里，这一切原可以躲避。

“红尘，我又何尝愿意这样？但绕来绕去，这些都是注定了的，就算是神仙也躲不过这些，

就算是佛祖，也躲不开这些，你的出现是注定了的，而以后将由你来解决这一切——”

“解决？我靠什么解决？我想回家，我妈妈病重等着我，我只想回家，你应该先帮我解决这件事！”

“你妈妈病重？你听谁说的？”她讶然，淡淡的表情中出现的讶然很轻微，

她的这份镇定似乎不是人类能随时掌握的表情。

“难道不是？”我昨夜亲眼所见，“我不明白你当初为什么把我弄来，现在，我得回去了，

我妈妈身体未必能等我多久。”

她如果不送我走，我就得出发了，向后山而去，去找那个神秘的人物，离子时越来越近，

我还得爬山，还得去准备一盏灯笼去照明。

“你母亲现在很好，而你现在回去，命运的注定你还是要回来，回去又回来，

而让你的母亲得而复失，她刚刚愈合的伤口会再次被扯开，何苦让她再受这个罪？”

她说什么？

“如果你想看看你母亲现在的状况，我可以帮助你，但你不能回去，

你一回去，将会带给无数人的痛苦。”

她又在说些什么?

“你心里已有了他，他心里已全部是你，你一去，他是不可能活下去，即是活下去，

也会堕入黑暗的世界，成为行尸走肉，会只是活着，却没有了灵魂，一生不再有笑，

一生不再有情，你，忍心这样对他？”

“你说的他.....他是指梅无艳吗？”我有些颤抖，颤抖的问着，梅无艳会像他说得那么严重?

“你心里除了他还会有谁？不错，他今生是叫梅无艳，而你离去，不止是他的痛苦，

不只是让他生不如死，还会给世间带来一场浩劫！”

她怎么越说越玄？我怎么又越来越听不懂?

“红尘，千年寒滴泪是他生来就带来的，因为他一出生，就兰香满室，

而他眉间有颗紫色的寒滴泪，让他的家人无法置信，他的父亲因此厌恶他，以为他是妖怪转世，

从他出生的那一刻，就不愿多去看他一眼，，也从来没抱过他____”

是在说梅无艳吗?

“他从一出世，就开始遭受劫难，父母的抛弃，亲人的背离，

世人的异样眼光，几次三番的险象环生.....”

是在说梅无艳吗？是吗?

“而他入凡尘，原本就是让自己来受各种劫难的，他当年见紫萝仙为他甘愿自毁仙体，魂飞魄散，

又亲眼见到那个神堕入魔界带给人间的浩劫，他罚自己入人间遭受磨难，他说他不懂情，

不懂情为何会这样让一个仙，一个神变得那样沉沦，他要到人间走一趟——”

我听得入神，虽然还没有把事情的来龙去脉给贯上，但那个他应该是指梅无艳，

关于梅无艳的事，我要听，不管是真是假！

“红尘，你可知那个西方神见你自撞法器后，他沦为魔，给这世界带来多大的灾劫？”

我不知道，我在努力将她说的话与乐陶告诉我的千年寒滴泪的故事联系到一起。

“你又可知这世界与你来的那个世界是同时发展的，怎么偏偏在进程上比那个世界落后那么多？”

嗯？这里落后也与这个故事有关么？

“如果不是那个神，这个世界的东方国家，不会整整停滞了一千年，停滞了一千年，

就代表他比别个空间落后了两千年的速度，它很久没有发展了，不发展就是在倒退——”

我听得说不出来话，天上的纠葛竟然影响到了人界？

“仙母在最关键的时刻，在离那个魔还有三万五千里的时候，用法术传音，让他住手，

而仙母只对她说了一句话——”

一句话？什么话能有那种效力？能让一个陷入仇恨的魔停止祸害人间？

“仙母对她说，你住手，如果你住手，本仙让紫萝与你再有重逢的机缘——”

嗯？

“仙母的这句话经千里传音传给他，那个魔动容，而他不肯轻易相信仙母的话——”

换作是我，也不会轻易相信的，紫萝草不是魂已飞魄已散了么？怎么再重逢？

“红尘，你忘了，那紫萝草还有几缕轻魂，而那几缕轻魂就在千年寒滴泪中——”

嗯？忘了，乐陶是提过那个无尘大仙曾在最后用法力收回了紫萝仙的几缕轻魂，

但已化作了死物，还能怎么样吗？

“红尘，当年的紫萝仙本是非常得到仙母宠爱的，她的思凡虽然让仙母也震怒，

可其中有古怪，仙母在事后左思右想，便彻查这件事，才找出那只兔妖，几番审问，

兔妖却也是之念很重，又狡猾异常，直到仙母用了七珍画境让她入局才查出真相，

原来是那兔妖做怪，捏了无尘与紫萝的塑像，又牵了红线埋于树下，陷害紫萝——”

“七珍画境？”她说的东西都不是很能一下子听懂。

“七珍画境是天界一样神宝，是幅长长的画，但此画非凡品，不管是仙还是人，

或是其他，走入了画境，都会露出真性，陷入迷境中而无法自拔，

把内心的种种完全真实地表达出来，除非是修为非常高的神，仙，魔

才能突破那幅画，而又那种修为的不多——”

我讶然，那不就像我曾经过的迷阵么？道理是相同的。

可怜那紫萝虽被兔妖栽脏，但她对无尘是情根深种，实质性质是一样的，她没又否认，

坦然面对，让天界震惊，她用情用得太深，让那司情仙也看得动容，说见多了人世间的儿女情长，

却没见过这样不妄求，不存占有之心的爱恋，紫萝的用情太深——”

我无语，宁愿自毁也怕忘了心中的人，这份情，是很难得，那种自我毁灭的行动可是彻底的。

“红尘，仙母在得知真相后，怜惜这个小仙，她曾在众仙不在的空当，收了灭魂法器，

用她无上的仙力试图再收回一些魂魄——”

嗯？可以么？

但所谓的法器也是仙界自定的，那法器的法力说不定也是某个神仙所赋予的，

如果是由仙界最高法力的仙来做这件事，似乎有点可能？

“仙母背着众仙，费了她近两千年的功力，在所有的仙人都不知道的情况下

收回了紫萝的残混几缕，但很少，很残，仙母仙母将她放在自己的琅玉瓶中，

让那残魂能在里面修葺——”

琅玉瓶？是什么神器吗？那紫萝看来是很得宠爱的，既得仙母不惜耗费两千年的法力相救，

又能在神器中安身，她会是个什么样的小仙？

“红尘，还在那里想谁是紫萝？刚才我就告诉了你，你就是紫萝，紫萝就是你——”

她是能看到我内心想法的任何一个念头，太可怕了，这就是法术？

“也不是所有的法术都能直透人心的，红尘，你今夜得面对现实，你就是当年仙母

救回的那几缕残魂投入人世后所得的人体——”

我？我想笑，自己几斤几两还是很有自知之明的，又爱吃，有很俗，浑身上下我找不出

能有一点与仙骨有关联的地方，七情六欲也重得很，说我上世是仙人？我不信。

“红尘，你的七情六欲是很重，嗔痴爱恨却不全，你仔细想想，这二十多年来，

在对异性方面，动过心吗？哪怕是一点点的心旌动摇你有过吗？而你一向没有恨，

即使有很多人对你不利，在那个世界中的社会上有太多黑暗，你从来没有厌恶过谁，

更没有憎恨过谁——”

她说的，似乎是真的？我认真地开始回忆起自己那二十几年，似乎对家人以外，

我没有什么太重的情谊，一切都很淡，即使是朋友，也仅只是人缘好，

是因为我从来不去计较，不去在意什么——

难道我七情六欲并不全？

“是的，你的七情六欲不全，不仅仅因为投生的你魂魄不全，即是你是完好投生，

有仙根在的你，也不会像很多俗世中人那样犯很多俗念的错误——”

“而这一点，是在那颗寒滴泪在你脖间大发紫光时，我才发觉不对，

你竟然与那颗泪相互呼应，甚至渐渐合而为一——”

什么？她说什么？

“那里面有紫萝草尘封了上千年的轻魂，而你本身也是那魂魄的一部分，你们能感应与合一。

也是正常的，但天界也是在那时才发现你居然回到了这个世界中——”

我已无法开口说话，她说的寒滴泪发亮，是指哪一次？

“哪一次？除了那一次还有吗？当时紫光大亮，而一直监视着下界的仙子发现了不对劲的地方，

发觉了这是紫萝仙的灵力，从天界下望，看到飞雪中，你就站在紫光中，而我，

才在那时知道自己无意中犯了一个很大的错误——”

我已经说不出话来，因为我想到那晚，我与梅无艳的那幕后，他离去，紫光莹莹中，

我仿佛看到了许多异象，而也是从那一夜开始，我心里似乎就被灌进些什么，涨的我难受，

才在第二日去找乐陶询问寒滴泪的事情。

那是寒滴泪中的轻魂在与我的魂魄在合而为一？

我不敢相信，可是又有点开始相信了。

“红尘，如果不是我误打误撞把你带来，也许这个世界不会再起动乱，而那个魔

也不会再被触发魔力，有了恢复记忆的迹象——”

“那个，你能否叫我莘莘？我现在很想听人叫我莘莘，不是红尘，更不是紫萝——”

我开口了，我有些混乱，发觉原本的那个自己正开始消失，开始被人遗忘，包括被我自己遗忘——

我现在需要有人叫我名字，让我能确定我原来的身份，尤其在这个世界中，

我的一时之念，让自己没有了原来的名字，而在今夜，终于有一个人知道我是莘莘，

我可以无所顾忌地听到这个真正的我的名字了。

现在天色不早，我应该继续听面前这个女子的故事吗？离子时只有一个时辰的时间了，

我还得有段爬山的过程。

“当然得听，而且不知道你今夜为什么会说要走，我刚刚算过，似乎是有什么干扰出现，

这个干扰不应该是来自仙界的，仙界不会添乱，不到万一也不会来轻易查收人间的事，

至于那个干扰的目的是什么？我还无从得知，但显然对方是做了预防的，预防着被仙界察觉，

做得隐密，并设了法术，我回去后会好好查这件事，但你现在必须听完所有的前尘往事——

我开始有些急躁，夜色赶来越深，而我却还呆在这里，有些拿不准现在应该怎么办，是继续留下来听她说完，还是?

虽然她口口声声地说我是她所述的故事中的主角，但我找不到自己是主角的感觉。

而我现在的心情，是焦躁，昨天出现的那个也有法力，今天出现的，也不是凡人，我应该相信哪一个？昨天那个虽然神秘兮兮的，但欺骗我有什么好处？而且对方也说过，我留在这里会影响这个世界的发展规律，是不应该属于这里的。

“莘莘，我就这么叫你吧，我是无相，你如果仔细回想，应该在寒滴泪的故事中记得无尘有个与他几于是同时幻化成人形的本体，而我，就是那块玉一分两半后的另一半，也是早无尘一步成形的无相——”

是她?

想起来了!

讶异地看着她——

“莘莘，你的到来时我安排的，你要执意离去，我也可以同样让你回去，任何时候任何地方都可以，你不要急着现在去，去了对方也未必在了，我来这里，对方可能已有察觉，他不会有那么大的胆子还敢在今夜来。”

她说她随时都能送我走?我不必急在这一时?那个神秘背影又倒底是何方神圣?

“莘莘，当年那个魔不肯轻易相信仙母，但佛祖也用了千里传音，并对他用佛誊发誓，如果他放下手中屠刀，佛祖会保证仙母的话成为现实——

佛祖都出现了，这个事态是很严重的，我开始让自己沉下心来——

“佛祖的传音让当时几于所有参与了那场浩劫的仙、神都听到了，包括其他的魔。而那个魔在伟祖的发誓下，因为那句与紫萝仙还有再会之期的许诺，他停止了他的祸害——”

我怔了一怔——

不想急着走了，这个故事的吸引力越来越大，我想听下去。而眼前的无相如果真是仙人，她带我来时，没有异常的天相，如果再带我回，相信也不需要什么九珠合一的满月夜。

“莘莘，佛誊，对六界来说可不是什么儿戏，比人间的九五之尊的金口玉言要重要百万倍，佛祖亲口下了法旨，说只要那个魔放下屠刀，就不计前嫌，并保证紫萝草能与他重逢，那个魔信了，停止了——”

那个魔的情种竟然这么重?重得可以放弃神位，重得可以毁天灭地重得可以立刻放下屠刀?

这是一份怎样的情?

仔细琢磨，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震憾，还有一种渐渐扰上心头的压力。

“莘莘，当佛祖与仙母在他停止后赶到他那里，赶到那可以放出魔妖的门路前时，魔盯着他们问，怎样让他与紫萝重新相连，佛祖要求他得答应一个条件后才会实现诺言——

“魔为了与紫萝重逢，宁愿什么条件都答应，而佛祖的话，他信。莘莘，那个魔真是性情中的性情，不管他是神，还是魔，还是现在的

人，世间竟然有这样的痴情灵魂!”

听到这里，我看到对面的无相脸上有了动容，她的表情一直是淡淡的，现在竟然是动容！

不只她动容，我也动容。

“佛祖要他答应的是什么条件?”我忍不住问出口了。

“莘莘，伟祖要他放弃法力，成为凡人，重入俗尘，与紫萝只能有一世情缘，他却得生生世世成为凡人——”

什么?

他会答应吗?

在亲眼见了紫萝草没有了以后，只是凭一份信任，会冒这个险去答应吗?为一世情愿，生生世世成为凡人？那是一种多大的牺牲?凡人的一世最多也不过百十来岁，却要放弃永生的生命，世世去受轮回之苦?

“莘莘，他答应了，他不惜放弃一切，愿意重入那会饱受生老病死的人界，去与紫萝相遇——”

心里抽紧——

“而他在答应后，佛祖要他喝下一杯玉露——”

玉露？什么东西?他都答应了，佛祖还会让他喝下什么?

“那玉露在佛祖的解释是，他喝下会失掉所有的法力——”

喔?原来是一杯消去法力的露，有些奇怪，神仙的法力是要靠喝东西来消除的吗?

“莘莘，伟祖与仙母的良苦用心你又哪里知道?他们会遵照诺言，将他投入人界，也会将你的那几缕轻魂投入，但他们也在问时欺骗了他，那杯玉露真正的功效是，让他忘记一切，忘记一切关于前尘往事的记忆——”

我不能形容我现在听到这里的感觉，那个神被骗了？当他喝下去后，却遗忘了所有的种种,那种凄凉是怎样的境界？他不希望忘掉，他

一定不希望忘掉，就想那个紫萝草，宁可湮灭在宇宙中，也不希望忘掉心中的挚爱，而他被骗了！

我开始很难过，为那个神难过，我不知道我为什么会这个难过，但我这个，忍不住地泛起心酸——

“莘莘，他喝下后的一刻，失去了知觉，而他被伟祖投住了人界，佛祖在一定程度上没有食言，并没有因他之前做下的恶去消灭他，给了他生的机会——”

“那关于紫萝草呢，佛祖用佛誉发誓会让他二人相逢，难道就全是假的？?”

“佛祖没有违背诺言，但在实行时，却没有把那个紫萝仙

Chapter_18

与那个魔放在一个世界十——”

为什么?为什么佛祖要做选样的安排?

“莘莘？你问为什么？这件事只有伟祖与仙母知道，是他们亲办的，如果不是前段日子发生了寒滴泪大放异光的事情，如果不是那个魔的法器混天神翕被开启并被重新点亮，我们这世仙也还被蒙在鼓里——”

嗯?

“莘莘，佛祖与仙母做这一切都是为了三届的平安。你前世对那个神就没有回应，而你重入人界，只有几缕残魂，七情六欲不全，如果你与他再重逢，与他能产生情意还是小事，如果没有产生，你这一世又负了他，恐怕，又是浩劫再生——”

什么？为什么?

“那个魔本是佛祖架前法力最强的一个弟子，他虽然喝下了玉露，但只是封住了他的法力，也只是封住了他的记忆，却不是真得把他的法力消除了，他在成为神以前，不是人类，也不是其他的妖灵，他是魂魄有很大的灵力，如果不是完全的湮天，他就算在人间的肉体死掉后，灵魂还是有可能复苏，在这之间，最好不要有什么情况刺激到他，而你，才是最有可能刺激到他的人——”

又是我?

“莘莘，所以你的魂魄在那个世界，而他的在这个，但我没想到你与他，还有无尘之间的恩怨情劫，却是注定了的，躲也躲不过，在发现你是那紫萝草的转世时，我想过要把你送回，并向仙母与其他仙界同仁领罪，但仙母勘破天机，只说这是无奈的发展，该来的还是要来，于是你被留了下来——

但后来，最出于我们意料的是，那个混天神翕竟然亮了，我们才知佛祖骗了那个魔的同时，魔也骗了他们，他在喝下玉露时，已提前

做了安排，他竟然设了法力，让他随身的神龛在某种时刻会被打开，会回夏神翕的神力，会勾起他的记忆——

说到底，他还是不太相信佛祖的，所以作了安排，并把神翕提前变给了一个人界的半妖，让那半妖在重遇他的转世时，再变还给他——”

这其中竟然这么复杂曲折?

那个半妖是谁?

“那个半妖曾是他在人界收伏的一个对他俯首帖耳的似人不是人的修罗——”

修罗？脑子里开始灵光一闪，修罗?

“人界中，也有半仙，介于天上仙与凡人之间，是陆地神仙，那逍遥门便是这人界唯一一个可以与修罗界对抗的门派，那个修罗门，当年也曾经参与了那场劫难，但他们在人界也一直被逍遥门牵制，在一次对决中几乎灭门，结果被那魔施手救了当时的门主，而他的神翕就变给了那个门主，一代传一代，直到近三十年前的那代门主，才找到魔的转世，并收他为徒，授他无上的武学——”

太乱了，但我又听清楚了，这一切的关联又转到了人界中的两个门派。

“莘莘，你现在应该想到了，那个魔的转世就是今日的夜修罗，而你就是那个紫萝仙，你已没有逃避的可能了，那个魔在神翕被触亮的一刻，他的魔力与记忆就在一步步地复苏，如果复苏后他发现佛祖骗了他，会再起风云，再次给人间带来祸乱，而你，才是能将这一切压下去的根源!”

我睁大眼，开始瞪着眼前的人——

“我?我是根源?如果你们怕他复苏，为何不在现在就收了他，为何要将这一切归在我一个小小女子的身上？”

我感到这份负担太重，重的不是我所能承受的。

“莘莘，佛祖用佛誊发了誓言，在他什么都还没做的时候，佛祖不能够那么做，而佛有好生之德，要的是渡化，不是毁灭，他的渡化，就在你身上。”

“在我身上?”我突然笑，冷笑。

“我承受不起!”这事关天界，不，是六界的大事，我怎么能承受的住?

“莘莘，紫萝，你必须承受，你也必须去面对，结果是什么，在你手里——”

看着这个仙子，她的表情是那样的认真，带着一份忧心。

而我怎么就被卷到了这里面?

我应该怎么去承受，？

“紫萝，如果你对那个魔有了情意，让他能在这世得到你，他就会甘心在人世间做一个人，即使恢复了法力，也不会再做什么，而你的心呢，你问问你自己的心，你可愿意接受他，愿意这一世只有他，从心里到灵魂？”

我，怔住——

我以前是少情的，从没有为谁动过情，而动过的一次，只有一个人，在咬牙要离开这个人时，是做好了一生不再谈情的准备，现在我要面对是什么?

“莘莘，你心中已有人，那个人是你上世甘愿为他灰飞烟灭的人，而你，可能放下他？”

梅无艳的上世?

其实听到这里，我已经猜出梅无艳在这个故事中的角色了，如果这一切都是真的，那梅无艳就是那个无尘上仙，他是紫萝痴情的爱恋，紫萝爱他，可能与那个魔爱紫萝一样深，不同的是，紫萝的爱没有霸占，只有付出与奉献，而那个魔却是强势的，是占有欲很强的。

同样深的感情，不问样的表现，无尘上仙在这里面，被搅了进来，也成了那摩最厌恶的一个仙。

“莘莘，如果你无法放开他，如果你不能接受那个魔的转世，你就得拿出你所有的智慧与勇气，去面对，并去化解那个魔的魔性，让他的执念能放开——”

我?

“莘莘，紫萝，如果你心里有梅无艳，为了他你也得去做，你若是以为你逃离这个世界回到那个空间去，就能躲开一切，就能让一切不再继续发展，那就错了一一

那个魔的法力在恢复，记忆在恢复，到时，就算你躲走，他也能找到你，他同样可以去到那个异世界，而他在找你之前，最先会找的，就是无尘的转世，他上世与所有的仙为敌，这一世与无尘的转世过了招，已面对面地碰到过，也知道了你又是夹在中间，他会怎样?莘莘，你猜猜他会怎样？”

我一阵寒凉！

他会找梅无艳算帐，算今生前世的一笔总帐！而梅无艳现在只是一个人，不是那个有高强法力的仙，他如果恢复了法力，那梅无艳与他之间就是天差地别的差距了！

我的心“咚咚咚咚”地开始狂跳！

我不管我是谁，但我能肯定我绝不希望有人来伤害梅无艳，绝不希望！绝不允许！

“莘莘，我知道你还有最有一道顾虑，你看一看这边一一”

对面的人突然一招流云袖，有团烟雾从旁边升起，而烟雾中渐渐出现了一团淡淡的光，这光中又渐渐现出一些影像——

在影象明显时，我震了震，那是妈妈！

“莘莘，你看清楚了，这是你的父母亲人，你看一看他们现在的状况，再决定是不是应该回去——”

我看着，眼睛转也不转地看着——

妈妈在干什么？她似乎在包饺子？就坐在那张熟悉的沙发上，脸上笑眯眯的，一边包一边着看电礼，而她旁边坐着的是我爸爸一一

“妈，我收拾好厨房了，来帮你一起包一一”嗯?又出现的是谁?长得有些宽胖，系着一条围裙，脸上挂着笑，看起来有三十多岁的样子，而她为什么叫我的妈妈是妈?

她不是嫂子呀？哥哥虽然残疾，但娶了一个好嫂子，是个苗头纤细的小女人，性格也很好，他们还有一个可爱的女儿，不可能会是这个女人。

她是谁?

“芊芊，累了吧，过来坐坐，妈一个人就能包好，你忙活了一个晚上，先坐着，等会妈包完了，咱们等你弟弟和少辉回来一起吃——”

什么？什么?

芊芊？这个名字我再熟悉不过，虽然这个名字的主人我已模糊淡忘，在我的家庭里也成了禁忌，不允许任何人来提，但我记得，那是我姐姐的名字，是我那私奔离家出走了十五年的姐姐的名字！

“妈，你看你，不就是你外孙考上了一十重点中学吗，他又不是已经上上了重点大学，你这大半夜的等他从学校放假回来，可别惯坏了他。”

“胡说，我给我外孙包饺子，让他一回姥姥家就能吃上姥姥亲手包的饺子，他高兴，我也高兴，怎么是惯他了？他们学校离这儿远，你倒是啥时候能把孩子的学校也能迁回来就好了——”

“妈，他爸不是正忙着这事嘛，这两天正联系一家与那个学校差不多水平的好学校呢，凭少辉的成绩，要转学进去一定行，妈，到时我们一家三口就永远陪着你和爸j，再也不离开咱们选座城市j——”

我听得怔了又怔，但她们的话非常好懂，我很性明白了一个现实！

那就是——我的姐姐回去了，不但回去，还带着一个应该是初中年龄的独子回去了，而那个孩子好像叫少辉？当年那个带姐姐走的男人是姓什么来着？是郑，对，是姓郑！

“姥姥，我们回来了！”

就听见一道正处在变声期的男孩的声音冲进屋里，然后是带着墨镜的老哥，还以一个高大的同样是三十对岁的男人。

那应该就是我的姐夫?

“乖，快过来，让姥姥看看，姥姥还没见过我的亲外孙哪！”妈妈惊喜地喊着，爸爸也在旁边放下了遥控器，伸开了手臂招呼着那个格子已挺高，脸孔很像哥哥的男孩，应该是外甥多像舅的缘故吧，长得是像哥哥，也像姐姐。

然后，一家其乐融融地开始煮饺子，热菜，为那个从外地赶回来的少年做吃的，也是一家子的团圆饭——

我怔着，不知应该是什么反应——

当一切消失后，当雾气中的景象没有后，我还是怔着一一

“莘莘，我知道你还有一个姐姐，在你失踪后，就帮着他们一家人再回到你父母身边，而现在，你应该放心了，你的父母已度过了那段最伤心的日子，已在往开怀的方向走去——”

是她帮的忙？是她做的一切安排？是她在把我弄来后，还好心地再给我的家人做了一些心理上的补偿?

那个家里已没有了失去我的哀伤气氛，妈妈看起来是老了些，也瘦了些，但他与爸爸现在是笑着的。

也许之前为我的失踪而难过，但在半年中，已认定了我是做了湖中亡魂了吧？现在，他们的另一个女儿，另一个几乎也是没有了的女儿回来了，给他们带来了希望，也添补了他们心中的缺憾一一

真是有些讽刺，丢一个的同时，又找回一个，而我的讽刺只针对于我自己，对父母亲人，我只觉得安心了，我的存在也许是个过去式了。

苦笑，自己苦苦地挣扎，原来是多余的?

笑，又笑不出来了一一

“莘莘，你的心情我很理解，但你现在要面对的是这个世界的责任了——”

我看向这个无相仙子，“你理解我的心情？你们作为仙人的要求戒七情，戒六欲，没有体会过人世间的悲欢，你能真正理解我现在的心情？你凭什么理解？就凭你能看进我的内心？

你是我吗？你能跟我一样的感受这份痛苦吗？我这一路走来，遇到的是什么？是我的劫数？

你只说这一切是冥冥中注定的，但如果不是你一个差念，把我带来这里，所有的一切，根本就不会发生，根本就不会成为什么注定的，是你，是你们所谓的仙，把人间当成了你们随意摆弄的地方，想怎么样就怎么样，人的寿命、人的福禄，人的幸与不幸，都在你们的手里，什么生死薄，什么司情仙，什么福禄官，不都是你们在操作？

你跟我说你理解我？你遭受过什么？

你生来就是仙，除了避开人世的修练，你什么也没经历过，你连人间一个五岁小娃儿的经历都不如，你理解什么？你笑也是清笑，没有真正的笑过，更谈不上哭过，你连眼泪也没有，没有爱恨，就不要跟我说你理解这人世间的什么！

“……”

我无法抑制我的情绪，这一切就像一个天要塌下来，而不得不由我这个双肩凌弱的女子去顶着，真是一种无比的讽刺！

而我却逃无可逃，连亲人那里也无法成为我躲避的港湾！

她看着我，任我发泄，不说一话，脸上的表情有了些变化，她似乎在认真地听我说的每一句话，没有轻忽的飘渺，没有不屑，很专注地在听着我的话——

我在一顿长言后，无力地走到那处亭廊下，坐在栏上，看天上的月亮，我知道自己已无法逃避，我刚刚也只能是发泄，而我，将面对很大的挑站！

要挑战着把一个入了魔道的神再给重新洗脑，让他放下执念，很难！太难！

除非把我自己搭进去，这一世跟着他——

那个前世的紫萝草没有做好这一切，却留给了这一世的我，而那个魔，连佛祖都渡不了，我能怎么做?

真把自己给了他？那梅无艳呢？一个人的心只有一颗。

我没有紫萝草的记忆，没有做她的感觉，而我却得替她来摆平这些事！

这感觉，不是槽糕一词就能形容的。

“莘莘，如果这件事你做的很好，能为三界摆脱这一次的劫数，我会请仙母赐你一些法力，让你能随时回那个世界去亲眼看看你的亲人——”

什么？我动了动眼皮！

这是在给我糖吃吗？在让我卖力以前，先应允颗糖，好让我更加地卖力，心甘情愿地卖力？我认识到这一点，却无法否认，这一点说到了我的要害处，我心里果然有了写激动。

“莘莘，也许你记不起了你的上世，但这一世，如果能坚强勇敢的面对了这些，你将和你心中的他永远在一起，没有人，汉有仙，没有神能再分开你们一一”

又是一颗糖，在没有了亲人的牵绊后，我当然想和他在一起，当然想厮守终身，这两颗糖加在一起，是无比诱惑的。

如果我和梅无艳能在一起，又能随时回家看看，那是个不错的主意。

“莘莘，即使没有这些原因，为了苍生，为了这人界的所有苍生，你也会去做的，你的侠义心肠，你的顿全大局，仙界都已看在眼里——”

什么?

我又垮下肩来，她说的没错，没有她先前的两颗糖，我也会去做，我没有选择。

“莘莘，如果你与他，能情比金坚，你们会有好结果，而他将不再孤独，他在人世间所受的苦也值得了，你也将得到一个人时间最完美

的一个丈夫——”

我的绝色老公第一百一十五章　前世今生（下）

她说我会得到一个最完美的丈夫?

看着她，我不知道应该怎么反应——

梅无艳完美?

也许他有天下第一等的财富，也许他有一副最宽阔的男儿胸怀，也许他有最柔情的关心体贴细致温柔，也许他有非常非常高的凡人难以比比及的武学身手，能带我飞着看云海日出，能给我最宽博的爱……

但他怎么是完美的？他所受过的苦，他所受过的离弃，已让他的人生不完美，还有他脸上的疤，给他带来的一切——

他怎么会是完美的？这世上没有完美的说法！没有任何人事物，会有完美的结局与发展，完美的表相与幸福。

“莘莘，你不需考虑他所经历过的，他如果将来能与你在一起，对于他就是完美的人生。而他对于你，也是完美的丈夫，是无论哪个世界哪段历史中，所有的女儿家都想得到的那种完美的丈夫！

无论财富，权力，性情，能力，容貌和对爱情的坚贞不渝，他都会是最完美的，只要你们能度过这一关，只要你们能渡化那个魔，你们就会在结局中，会永生永世的福禄寿禧俱全，将来的你们，会是天上人间，无人能比的眷侣——”

她说得很快，比前面的话语都快，我发觉有些什么不对头的地方，可她最后所说的福禄寿禧俱全，让我讶异。

古往今来，没有一个人能在这四样上俱全，有福的没禄，有禧的没寿，有寿的没福，有喜的没禄……这些都是千古不变的定律，就算传说中的神仙，落入人间，也没有这么好福气的可以获得这几样，并能与心爱的人比翼双飞一生一世！

而她却说我们将来会样样俱全?

这个希望给了凡人，是多么的令人暇想？并且是暇想万千！但我，还没有因为这些而忘了关健的地方！

“这一切，都得建立在我能把这个劫数成功又平安地解决掉吧？”

冷嘲地笑！

这些都是成功后的奖励，而不成功，连人界都没了，还谈什么福禄寿禧？那是神仙赐予的。

“莘莘——”她看着，语气变了些，“我言尽于此，你与他，将一同面对这次劫数，而你们情关也会经受严重的考验，莘莘，无相在此先谢你了，希望你能坚持你的最初，让他这一世不再孤独——”

她说这句话的表情很凝重？而且是担心？

担心什么？

“莘莘，那个魔用情很深，记忆已恢复许多，你，能否坚持住自己的心？”

我怔住——

她原来是担心我过不了这个情关，过不了那个魔的深情厚意，会陷进去，会将自怀心搭上。

看着她，我沉吟——

她这样担心，是为了梅无艳？不仅仅是为了所谓的人间苍生？

她是在真正地关心着梅无艳！

她怕我负了梅无艳，怕我陷入魔的情网，而那个魔之前掳我，是记忆还没有恢复，如果我真是紫萝的转世，如果他迟迟早早地要寻到我，他会怎么做？

故事中的他，用情很深，深得让人震惊，深得让人无法去忽视，深得让我从旁观的角度听起来，也是动容！

如果我真的再去接近他，是否会坚守我的心？

我吸口气，应该对自己有信心！必须要坚定！而我还有疑问——

“我想请问你一个问题。”我看着她，认真地问着。

“问吧——”她的表情还是凝重。

“我只想问你，梅无艳是否有上世的记忆？或者，他是否会恢复上世的记忆？”这个问题很重要。

她也沉吟，再沉吟，沉吟了良久，才看着我回答——

“莘莘，我不知道，他在入世前是否自己做了安排我关不知道，仙人有法术，但法术不是万能的，是一步步修练得来的，不是什么人都能够做到。就算是那个魔，当初是怎能么设置关于神翕能被点亮的，我们也不是很清楚，也许你是打开他们记忆的钥匙——”

她不知道？

我开始回忆那次神翕是怎么亮起来的，第一次去打开，里面什么也没有，第二次再去开，结果还没完全接过手，它就亮了，根本还没把它往开旋！

这中间，倒底是哪里不对了？

甩甩头，一时想不通。

“我再问你一个问题，为何你当初会到那个世界去为他牵缘分，又为何是选择了我？”

“因为这个世界没有能与他相通的女子，这个世界的女子都活在礼教的严重限制中，没有自我，没有宽阔的认识，灵魂都被束缚着，这些女子不可能深入他的心，而他身边有四个那样的绝丽女子了，她们个个的性情也是这里普通女子 无法相比的，但多年了，都没有走进他的心，也没有让他真正的理解、认识和接受，我只能去其它的空间寻找——”

怎么我听着是话中有话？

“那四个女子都是人间极品，不会正好也是你给制造的机缘安排到他身边的吧？”我有了狐疑。

她脸上有点变色，似乎僵了一僵，盯着我，“莘莘，你如果稍微笨一些，也许他们就不会再为你痴迷了，而你，心思玲珑剔透——”

她在消遣我，是看我现在的心情好些吗？

看来我是猜对了。

“无相上仙，你把四个女子安排在他身边，就没个说法了吗？她们一个个都往大龄青年奔去了，你难道让她们都守着他独身到老？”

我挑起了眉，这个无相特别关心无尘，连转世也不放过，神仙都是冷情冷欲的，就算是亲人也能抛得开的，看来这个无相也不是彻底的神仙。

“莘莘，她们的将来放在你手里，你会替她们四个安排好的——”

什么意思？莫非是说这四个女子都得由我把她们一个一个嫁掉？我到哪找那么多配得上她们的男子去？

“莘莘，这个空间是因为当初的浩劫而停止了发展进程，如果你心中有什么宏图大略，就去做，做一些对这个世界有帮助的事情，让它们往前发展，你不必再有顾虑，放开手去做！”

嗯？

她让我改变这个世界？让我将先进的东西传进来？让我无所顾忌地去做？

“莘莘，去做吧，如果你真的能给这个世界带来福祉，也是为当初对人界的破坏做补偿，而我应该走了——”

补偿？又是在替紫萝仙做补偿？

“你似乎躲得太快了点，你还没回答我，为什么当初看中了我，那么多女人不选，偏偏把我给弄来了？”她难道想躲避这个问题？她是仙，记性不可能这么差，差得忘了我刚刚才问过的问题。

“这个——”她有些犹豫，果然被我猜中了，什么仙人，照样会有些小心思。

“莘莘，你别在心理说我了，其实当初选中你，也是因为一场巧合，你可记得有一个冬天的认夜晚，你和一天群朋友回家，她们嘴里都在评论哪个影星帅，哪个是她们的偶像，哪个是最那个——那个——性感的，还说心目中将来要找个怎样怎样的帅哥——”

我看着这个仙，她竟然在说这段话时很拗口，还有些不好意思？我不可抑制地了笑起来，她竟然在说到“性感”两个字时会不好意思？

看来自己那个世界的女孩子太大胆了，太直接了，连这个保守世界的仙也会不好意思。

“莘莘，记得在一群讨论什么帅哥的姑娘中，只有你一个不以为然，更不认同影视明星，还有那个偶像之类的，我去那里前前后后也有人间近两年的时间，了解的也不少了，那个空间里的大多数的姑娘们，已经非常重视男子的外在了，尤其是好看的皮肉，让她们沉迷和流口水——”

我简直想笑出声来，这个仙子说那些现代的话，实在是很搞笑的。

“无相上仙，那样外露的女孩子并不是都有一颗只看外表的心，她们中有很多人的内在也是极美的，你就凭那一点就选上我，太草率。”

“草率？莘莘，这个问题我是考虑过多次的，要找的女子首要一点，就是不能在乎外表，不能见男子的色相好就会发呆失色，被表面迷惑，而选你，也是经过了许久的观察——”

她说的话，我有些明了，梅无艳的脸很丑，如果是在乎外表的女子，在第一眼时就会把他排除在外，未必会用心去体会他的种种——

等等，她说对我观察了许久？

“莘莘，第一眼也是让他能接受一个女子的关健，如果一个女子在第一眼就排除他，他也会在同时排除对方，也不会让对方有了解他的必要，而他对你的一切细心体贴，衷情，都是在他已将心交给你时才会表现的，没有用心，他不会有这一面，在他身边的所有女子从来只看到他的清冷淡漠，没有看过他的柔情、细致与其它——”

我被她的话说得无语了，她说得不假，是事实，从前的梅无艳就像从冰霜中走出来的，遗世独立，清冷似不在凡尘中，根本不像有人间**的那种。

“当时，我在那群人中发现你有些不一样，就跟着你，从那个冬天，到第二年的夏天，除了回了天界几次外，我几乎都是跟着你的，

并从全方位了解你，而了解后，认为你是最有可能走进他心里的人，也是最有可能会真正了解他的人——”

嗯?

她竟然在我身边呆了半年多?

自己却什么也不知道?

她可以用仙术隐身，而自己的隐私不都被她瞧光光了?

这种感觉，让人起鸡皮疙瘩，而她如果是男仙，我会选择去碰墙。

“我来这里，又为什么会无端端地少了一个月的时间？”终于想起了这个问题，当初没有逼迫自己去想，不代表我不疑惑了。

“莘莘，你要来到这个世界，必须要有一个好的机会，你一向谨慎，又几乎是公司到家里的两点一线，如果没有意外，怎么解释你的意外失踪，会让那个世界的人不断追查下去，而你又得保持你的肉身，我只能利用那次机会，造成你失足落水的假相，带你来，而那个世界中的你就不会是无故失踪的人口了——”

想得真周到。

“错过那次，就不一定能在短时间内再等到合适的机会了，而那时，你来到这个世界的话，最好的安排就是在他报仇结束的左右，他会不再到处去寻找仇人，仇恨被了结才会好好地谈一段情缘——”

她想得太周到!

”所以，我安排你去了他必须要去的地方，也是绝对会遇上他的地方，而带来的过程中，我将时间改变，让你只在那里等了他半个月——“

”那一个月的时间是你给我弄没了？“我就这样少活了一个月？

“莘莘，以我对你的了解，你来到这里，会想尽办法地离开，而让你一个半月都呆在一处避开人世的小渔村是不大可能的，你会走，会离开，会错过与他的相遇——”

“所以，你让我只在那里有半个月的时间？‘

”是，那半个月，你因为穿越，身体疼痛，又身无分文，不会那么快就离开——“

我简直要佩服这个无相大仙的心思了，自怀被也算计地准准的，也许自己当初身体的巨痛也是她故意造成的，就为了让我安分地呆在那个地方。

”莘莘，我得走了，不走会被别人撞上，我和你还有几面之缘，等缘分到时我们会再见面——“

她开给要闪了，而烟雾在她周身浓起——

这是仙人们要遁走的形式吗?

我突然想到一个问题，连忙喊住她：“等一等，我还有个要求，你必须得答应我。”

她看了我一眼，“我知道了，莘莘，你是个真正懂爱的女子，也是个不自私的女子，你想要的那样东西，我会请示仙母，如果她同意，在一切成功后，会交给你，而现他会是你们的一臂之力，如果让他忘记所有，并不是个好主意——”

“喂！”她看得透我的内心，当然知道了我想要什么，但我不想在那么晚才得到，我要早一点，早一点解除一个人的痛苦，但我的话还不有出口——

“莘莘，紫萝，我必须先走了。你往那边看，他来了——”

什么?

谁来了?

我看向她说的方向——

眼睛转过去之前，她，己无踪影，平地消失。

而在明亮姣洁的月色下，正有一人——

踏月而来——

我的绝色老公116揽明月

有一人,顺山径,踏月而来——

月色正当天,离子时已非常近,一轮春风明,圆而亮 、亮而彻 、彻而清 、清如水银流泄,洒的到处都是.满山上下的修竹丛林 、琼楼玉宇楼玉阁,都蒙上了一层薄薄的银亮.

这个人,披着倾泄的银辉,缓缓来,渐渐近——

我就这么看着——

初看——

有些熟悉,那修长的身形,体态闲雅,步履如云,又似一汪银色泉水凝成的水雾,从山下带着淡淡氤氲,向这里靠来——

再看——

很陌生,枫楼竹苑什么时候又进了个外人?那完全散开的长发和逐渐清晰的脸庞,没有见过.

再再看——

是有点熟悉,熟悉的是那又目光,从出现的一刻就锁在我身上.

再再再看——

还是陌生,我的记忆中没有这样的一个人,没有这样一个惊为天人的人!

他是谁?

我看着,看得越多,也越疑惑,是月色伴着他,还是他伴着月色?是明月让他那样轻如烟,淡如尘,还是他让月亮美如画,亮如银?

月,竟成了他的衬景!月下夜色,也是因他才多了光彩!

他就像从幻境中浮出-——

不太真实,被一团轻雾笼着,雾中是一袭银白长袍裹身,发如墨披散在肩头身后,正随风轻扬——

又近些后,我发现周遭的景物因他的靠近也变得迷蒙,都成了焦距外的模糊,他,是镜头中的聚集点,我的目光就是镜头,聚在他身上,无法去注意周围一切.

张口结舌,呆若木鸡,不能形容我此时的恍惚——

正是那身形,让我觉得熟悉,正是那气质让我觉得相识,但现在,那具躯体越近,我越惊!

惊,是因为看到的那张脸!

呼吸停顿——

直到他来到了我面前,轻轻地唤了我一声时,我才开始猛吸气,结果呛咳了起来.

自己是头一次因为看一个男子而失神失色,甚至忘记了呼吸,还心如小鹿,在"呼呼呼"地跳!

"红尘——"

糟糕,竟然很没有用的在他这声唤中,腿一软——

"红尘——"

腿软让自己险些站不住,而腰上在瞬间多了一只手,稳住了我,他的声音也有了些急切,是怕我摔倒?

抬头望近在迟尺的他——

一句"红尘",我已知道他是谁!可又不能相信他是谁!

手揽着我,脸就在我的上方,我看着他,嘴还是合不拢.那双眼和眼里的柔情,让我肯定了他是谁!

呼吸再呼吸,让自己镇定,开始细细端详——

眉在飞,眼如凤,鼻形俊挺,嘴唇嘛——

天!我竟发现自己的形容词在今夜里连番失利,我不知道用什么语言来描述这张面孔中的每一个五官,它们分开来看,每一样都是惑人的美,它们合在一起,是更加的惑人!

我觉得自己是饱受刺激已经到了极点!

这个时候,我想起了夜修罗,想起了那副邪气而无法形容的姿色,那张既比男子俊美,也比女子好看的脸,那张让我觉得是巧夺天工的脸.而我现在,只能拿记忆中最出色的那张面孔与面前这一张来相比——

谁能说是平分秋色吗?能说是不相上下吗?

我凭心而论,如果容貌相当时,气质出众的一方胜出,而眼前人,我看了又看后,似乎不需要靠气质来占上风.

不知是因为那双眼,还是因为那声轻唤,让我对他有点偏心,但我现在只觉得眼前的这张脸,是我见过的最无与伦比的一张面孔!如果再配上他的气质,可以颠倒众生,颠倒人世间!

也许不只是人世间,刚刚那个无相,与他相似又不似,竟也没有他身上的这份清冷如霜淡如烟的芳华!

"红尘——"又是一声唤,带进一阵酥骨的麻.

他的声音已足以让我沉沦,他的眼神已足以让我深陷,可他的脸,我应该怎么反应?

再笨,再迟钝,我现在也知道了,这才是他的真面孔,因为他的额心,有颗浅浅的痣,泪滴形,就在他的额中心,微微的往回凹陷.

再寒滴泪还在我的手中,那颗痣与寒滴泪的大小形状不相上下.

也在这一刻,我完全相信了那个无相所有的话,眼前的他,是无尘,是那个传说中的无尘上仙的转世.

前世的无尘,就是今世的梅无艳,而他的姿容怪不得可以让众女仙凡心大动,怪不得了,怪不得!

除了姿容,除了气质,他有还那如玉的肌肤!

之前,他只有手是露出来的,而今,脸上的皮肤才真正是与他的手,与他的体态,与他的气息,吻合!天衣无缝的吻合!

我想回他笑,却笑不出来,嘴角扯了扯,很僵硬,发现自己表情肌肉失去了控制,心里泛上了千思百绪——

对这样一个他,我有意外,有惊怔,有气恼,有烦心.....说不清,理还乱!

却又无法自抑地摸上那张脸——

看着它时,是光滑,泛着一种美玉似的润泽,而摸着时,才知更光滑,并且细致,手过处,就像在摸微寒的锦锻,清凉,却滑得让心里一颤——

这份触感,我发觉自己立刻就迷上了,摸了还想再摸,越摸越想摸——

人世间怎么会有这样的皮肤?

"红尘,今夜的我,才是真正的梅无艳,在此前一直隐瞒你,你,可理解我?"

他低头,任我摸着,眼里是深邃,深邃中有一点亮光在渐变渐大,越来越亮,而他这句话,让我陷入深思—

他问我,我可理解他?

曾经的一句话涌入心头——

"原来这世上,相貌太好与相貌太丑的人,都会被人疏远,远的没有人会看及这个人的内心——"

这句话是他说的,让我曾迷惘,那时他的眼神是悠远,而我对其中的意思,完全理解反了,他在酒楼因为丑而遭人嫌恶,我便以为他是因为那个原因而发出的感叹.

现在才知,他两种境遇都遭遇过了,在他丑之前,定是因为太美受到了许多的异样目光和别样的感触.

他,不是因为丑而孤独,是因为美,美得异于常人,超于常人,太完美,而没有人肯去走入他的内心——

也许是太多人被见他的第一眼带来的震憾所迷惑,无论是迷恋,还是其它,都把他放在了一个超出常人的位置,没有拿对待普通人的态度来看他,来了解他——

就像被众星拱到天上的月亮,虽然亮,无人争锋,只是冷泠清清,高处不胜寒.

我理解他吗?问自己——

心告诉我,这一刻,才是完全的理解了,因为理解而无法对他生气,无法去埋怨他,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空间和秘密,包括我,也有一个秘密一直没有告诉过他,将心比心,便是理解,也是包容.

何况,今夜是他自己主动地现了真身,这就是他的坦白.

想到这里,脸上的表情终于自然了些,露出了笑,认真地对他说:"无艳大哥,我理解你——"

但他的容貌还是出乎我的意料,一时之间要接受还需要一些过程,看惯了原来的那个样子,突然成了这样,视觉上不习惯.

于是,我盯着他的眼,那又眼还是原来的.

他丑也罢,美也罢,我都不去考虑,只要这双眼还是原来的那双,眼里的东西还是原来的,就是让我落莘莘驻足的原因.

我,只在乎那双眼!

而他的眼中有我,满满的都是我,并且更加深邃——

"得红尘如此,梅无艳死而无憾!"

什么?

我的心一跳!

狂烈地一跳!

一种不祥的预感升起——

他只是一句话,为什么我的心里会有这种感觉?这预感让我的心瞬间紧抽——

无法自抑这种感觉,用最快的速度堵住他的嘴,虽然这个行动是千百年来许多女子都做过的,但那些男子往往是在发誓时说的甜言蜜语,而他不是,他是在用心来说,没有虚伪,没有欺骗.

而我听着他的这句话,心里是害怕和慌恐——

"红尘——"他的唤声从我的指缝间滑出,而我的心慌依旧.

"无艳大哥,永远不要说死这个字!"

我对他说,语气很慎重.在今夜,我知道了那些前尘往事,而他不知,我们的明天将面对种种难以预料的事情,前途坎坷,无法去躲避.连那些神仙都预测不到的事,我能有什么信心能做到水来土淹,兵来将挡?

"红尘再说一遍,无艳大哥,永远都不要说你会死这句话!"我强调,对自己也是对他强调!

他没有上世的记忆,就让我来保护他!

不管那个魔是否已恢复了法力,我都要保护他!

而他今夜如此坦白,将他的信任完全给了我.他是信任我,在看到他这副面孔后不会远离他,不会只是迷恋他的倾天下的容貌中.

我自己呢?我也有自己的秘密,我的来历,还没有告诉他,应该对他说吗?但又怎么解释我来的原因?那会触及他的上世,也会将今夜那翻关于六界的事情结牵扯上,开个头,不理清楚的话,就不如不开头,现在,还不便对他说.

"红尘——梅无艳答应你,红尘活着一天,梅无艳就活着一天."

抽口气——

言下之意,他只为我而活?

突然害怕起来,如果今天无相没有出现,我真的去找了那个神秘人物,真的离开了,他会怎么样?

"红尘,我们去赏月,去赏这南方最圆最大的一轮月——"

嗯?在这儿看不一样吗?

"红尘,抓紧了——"

突然,我们腾身而起,这种感觉不陌生,却与以前的有所不同——

上一次,我们是从山崖往下落,这一次,我们是从这山到那山,又往高处去——

夜风中,我们在飞——

月色中,我们在飞——

相拥中,我们在飞——

飞得从容,没有那一般轻功的纵掠,只有一种写意的飞翔,这就是月下飞天!

看脚下坐林茂树,感受发丝在风中的舞动,而他的侧脸,凝着淡淡的笑,是无比的绝艳又绝艳.

脚落地,我才从那种飞的感觉中清醒,望四周,发现我们竟然是来到了后山最高处,种植着云雾清茶的山巅.

来这里做什么?

"红尘,你看——"

他在我身边,手指处,我依言看去——

一轮硕大的明月,满满的扑入眼中!

很近,近得仿佛可以触手摸得到!很大,大得好像我与身边的他就站在月亮中,俯看芸芸众生.

这就是最高峰的月亮!

被眼前从没有见过的景色吸引,我怔怔地看着,月亮是这样美,不由地大展开双手,去拥抱,而它就仿佛已被我揽到了怀里.

欣喜涌上心头,我笑起来——

李白曾经纵酒狂歌,"欲上青天揽明月"!何等狂放?我们今夜算不算是上到了青天,揽到了明月?

只有我和他,站山头,看月下众峰峦,披银装 、蒙清辉 、风拂面 、心开阔——

"红尘——"他的轻唤让我回过了眼,发觉自己不知何时已整个都斜在他的怀里,比被他拥着上来时靠得还要近.

而他的脸离我很近,如兰的气息已袭入我的嗅觉,他额上的那颗痣也更加吸引了我,想到自己手里的寒滴泪,将它举起,对着他——

"无艳大哥,这颗泪原来是在你的额头上吗?"有些好奇,那个无相说过,就因他生时额中有这样东西,而被他的父亲厌恶.

他的眼里轻笑,"是的.红尘,它一直伴着我,十二岁那年,它才自行脱落,于是用万年的乌金治炼成链子,坠上它."

心里悸动,他当初将这样东西交给我,其实就是在将心交给我,这是他随着肉体带来的东西,是他在凡间生命出现时的一部分,在他心里,这样东西应该很宝贵,不然他不会用那样难得的链子来链它.

"大哥,它曾经带给你不幸,让你遭受了许多的痛苦,你为何还要留着它?"这滴泪让他成为了人间的异类,让他自出娘胎就开始受苦,这其中的一切他对谁说过?

"红尘,它为什么会伴着我出生,我不知道,每次从镜中看到它时,心里只觉得它很重要,重要到任何的情况都无法让我放弃它——"

心跳!

"红尘,在你出现的一刻,它似乎就应该属于你,连同我梅无艳一同属于你——"

什么?

"红尘,我梅无艳只对红尘述说心中所想,没有一字是妄言,没有一句是虚假——"他凝视着我.

不用他说,这一点我比谁都明白,他的眼已将一切说得清清楚楚.我心里的情愫在泛滥,一只手抚上他的脸颊,我,将自己的唇迎上去——

他的眼里闪过奇的亮,就像天边的北极星跳落在里面,而他一声叹息,低下头,合上了我——

闭上眼,我,任心在飞起,月色下,是我与他的誓言!

双唇相触的瞬间,浑身一阵痛麻,闭着的眼中闪过无数的景相,景相中有一张脸,那张脸是现在的梅无艳,却又不像梅无艳,没有他的觉悟没有他的专注,只是远远地站着,看着不知名的方向,而我心里是期 、是渴望 、是纠缠 、是难过.....

那种复杂的情绪在我心中升起,最终,被一种甜蜜覆盖,没有了遗憾,没有了难过.....

不知有多久后——

再睁开眼,那些景相也散去,莫非刚刚的那些就是紫萝仙的记忆?而记忆中的就是那个无情无欲的无尘上仙?

再看眼前人,他是活生生的梅无艳.

"红尘——"他在轻抚我的唇,而唇间还有他的气息,兰香袭人,只是他的眼中,怎么像有一窜火苗?似乎要把我燃烧?

燥热升起,脸红,眼睑低垂了一些,却感觉到身上也有一种燥热在跟着升起——

这气氛,有些迷乱,有些暧昧,我开始找话说.

"无艳大哥,你的名字很怪,谁听了第一感觉也是不怎么美好的,而你却有一张与名字完全相反的面孔——"

当初他的名字也让自己想起了千古第一丑妃钟无艳,可到头来,他哪里是"无"艳,而是"绝"艳.

"红尘,这是母亲给我取的,她对我说过,我在出生时不同于寻常麟儿,脸上没有皱褶,一出娘胎就是光展的皮肤,眼是睁着的——"

嗯?是异于寻常的孩子,不论哪个小孩出生了,呱呱坠地的只有一张小老头一样的脸,没有他这样的.

"父亲疑我是怪胎,欲弃我城郊外,母亲不忍,坚持留下我,而她也从那天起,不再得到父亲的宠爱——"

牙紧咬,什么父亲!他自己才是个怪胎,虎毒尚且不食子,他竟然忍心这样对自己的孩子,面前的人明明是上佩转生,他却不知好歹任意妄为,那样的人不配为人 、不配为夫 、不配为父!

"红尘,我的面孔从出生就给我带来麻烦,而我越长大,麻烦越多,五岁时,几乎被人贩拐去,欲卖我为鸾童——"

才五岁,就有人打他的主意?想要迫害他?鸾童,就是那种可以任人欺侮 、玩弄 、猥亵的男孩,是沦为别人发泄性欲的牺牲品!

心中恼怒升起,怒焰冲天!

即使他的话可以说明他的容貌在那般年龄已也落地倾人,但世间的那种恶人,竟然连五岁孩童都不放过,禽兽不如!

"红尘,母亲就是因为我的容貌会带来祸害,才起名无艳,希望我能平凡些 ——"

原来如此,有时平凡就是幸福,而他生来不平凡,长大的过程中,就是无数的痛苦.他的母亲看来是关心他的.

"你的母亲既然爱你,为何大哥后来就只是一人?"

有些不解.

"五岁时,我被一个异人救回送返家中,六岁那年又被父亲的其他妾室引到山崖,并推我下去——"

我震惊!

"大哥,你说的六岁,莫非就是那只不死鸟出现的那一次,是它救了你?"

"红尘总是聪明的."他看着我笑,"也是在那次,返家后,发现家人已全数迁走,母亲与姐姐也被他们带走,只剩了空屋一处,也在同时被变卖给其他人家."

他就这样被抛弃了?被亲身父母抛弃?也许她那亲娘有不舍,但却无力阻止.我听得心里难过,他却仍能笑出?他将往事当风吹烟散一般吗?

差一点死于亲人之手,如果不是那只不死鸟,他已是一个年龄幼小的亡魂.

说起凤鸟也有些奇怪,那不是一般的鸟类,竟然那么凑巧地出现了,我有些疑惑这其中有些什么背景,如果再遇到那个无相,我要问问她.

看看手中的寒滴泪,再看看他——

终于忍不住,将手中的泪滴从链中解下,用两指轻捏,往他的额心贴去——

当与那块痣贴上时,吻合又吻合——

突然——

紫光泛起!

塞滴泪又亮了?

我惊讶 ——

但更惊讶的是我的手竟然抽不回!

那滴泪在突然间似乎长到了他的额心!

而梅无艳却闭上了眼——

在莹光中,他的脸是如此的动人,闭上眼的他让人心醉——

一时忘了寒滴泪的异常,我盯着他的眉宇,又有些不敢相信这样一个人,竟然是我的心中人,也是心中有我的人.

他是数十万年前的一块美玉,成形也有万年多,而我,竟与他之前有了牵扯——

不知过了有多久,紫光减去,他,睁开了眼!

虽然他的睁眼是在我意料中的,但却与我意料中的又不同!

他像是猛然惊醒!

睁开的眼中异光闪过——

他怎么了?

"无艳大哥?"他的神色让我担心.

只见他听到我的唤声,低下眼,望过来——

这一眼,似乎有些陌生?

为什么我在他眼里看到了陌生?

在诧异间,他开口了——

"红尘——"依然是那种轻唤,依然是让我沉醉的唤声,再看他的眼,已没有了刚才那种异色,但刚刚他是怎么了?

"红尘,今生梅无艳与红尘共渡,不论会发生什么——"

他凝视我说出这句话,但他的眼神有种说不出的古怪,似乎有一种明了,好像知道了些什么似的.

我怔一怔,怎么可能?但他的话,让我心折.

这时,那颗寒滴泪滑下,我的手也能抽回,却来不及去接那滑下的泪滴,在坠至他的腰间部位时,面前的人接住,另一手从我这里接过乌金链,穿起,替我戴至脖间------

低头配合他,却突然想起现在子时快过,那个神秘的人物,他说过今夜在这山等我,还说会有什么几珠合一的天相.

四处望了望——

什么都没有.只有静悄悄一片,除了一千年银杏树与那些野生茶林下有暗影,其他地方都很亮.

天上也只有月一轮,星无数,没有什么异常.

看来这其中真有古怪,也许真像无相所说的,对方察觉了什么,在今夜并没有来.而异常的天相莫非也是骗我?

对方是什么人?为什么骗我?

"红尘——"他拉住了我的手,打断了我的思绪.

我,看着他微微一笑;他看着我,微微一笑.

我与他,两手交握,肩并肩立在山头,远眺——

夜色莽莽,群山如暗潮,仿佛蕴酿着一场危机,而夜修罗,就是那个魔,我应该主动去找他,不是坐等他把一切想起来时先找到我.

不管等着我的将是什么,我,落莘莘,落红尘,或者是紫萝,也要去面对.

劈荆棘 、斩巨浪子回头 、我,都不会退缩!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一十七章

我入睡很快,两天一夜的未眠,让自己在没有了选择的煎熬下,倒头就睡着了.....

恍恍忽忽中,感觉身边有块大石,这大石让我傍着,很窝心,仿佛这样傍着它已很久很久,而它能为我遮挡山风.

周围静悄悄的,只有夜风吹过林叶的沙沙声,那是叶子的歌唱,而这声音没有让我不安,仿佛这情景是我最熟悉的.....

朦胧的月色透过树影照在身上,我就这么似睡非睡着,似乎是合着眼,又似乎是睁着眼,既在睡眠中,又能看到周围的一切.

一切都是在昏昏暗暗中----

突然-----

有什么轻微的声音传来---

像是在地上枯枝被踩的声音,很轻很轻,但我听到了-----

在昏暗中找去-----

那是什么?

有一个阴影在悄悄地潜近,而我感到了一份危机!

那个阴影的形状很奇怪,是什么东西?或者是动物?人不可能是那个样子的,我虽然只看到一团黑影,却分明感受到对方在接近我时不怀好意的眼神-----

它很大,越靠近越大,逼迫过来,赫然是个庞然大物! 在林间的月色下,我只能模糊地看到对方头顶部位有两个长长的东西,很像什么动物的耳朵,可什么动物会长得这么大?

它又近了,我感到了危险,想要逃----

却发现自己无法动弹!

仿佛现在有两个我,一个我醒着,能看到周围的情况,另一个我睡着,什么也不知道.

醒着的我想跃起来,跳开!可恨的是,我竟然无法支配我的躯体,无法让那个沉睡的我动起来!我紧张,我催促,可就是无法动,眼睁睁看着这只动物离我越来越近,危险的气息也越来越浓-----

我想叫喊,把睡着的我叫醒,让她和我一起跑,但我张开了口,却是发不出声音!

干着急,无能为力,而我看到这只动物已到了近前,那不怀好意的目光更加明显地投在我身上,而它似乎正撑开它的嘴,向我咬来-----

它这一口就能把我一下子吃进肚里!在它面前我竟然是这么小,小得就像一口菜!

感到了一阵绝望,活活地看着自己送一张口中,不如让我是无意识的死去.

就在我以为自己肯定要完蛋了的时候,一阵异光闪过-----

这只动物被异光笼罩,而在这光中,我终于看清了这是什么东西!

兔子?

它竟然是一只兔子?

兔子怎么会有这么大?

是它变大了?还是我变小了?

在异光的笼罩中,我看见它在挣扎,它似乎想动又不能动,想继续咬下来一口吞掉我,可它又无法继续.它的表情很狰狞,三瓣嘴在呲着-----

接着,它被往后拖,似乎被什么吸力往回吸-----

然后,它一双似乎是红色的眼珠不甘愿地瞪着我,"嗖"地一下,那异光一闪而逝,而它也在光中被用一种肉眼几乎看不出来的速度拖走,消失在异光的暗灭中-----

怎么回事?

周围恢复了平静,又是静悄悄一片,只剩下叶子的沙沙声,但我还是有些不安,因为那个我还在沉睡,对刚刚发生的一切都不知情,我焦躁,担心那只兔子会再回来.

一只兔子有什么可怕?

我也不知道,但是它太大,而且我无由地就是怕它,好像它是我的天敌,是那种注定了的天敌.

我在黑暗中,谨慎地察看着周围,怕那危险再一度降临,却同时看到又一个影子过来----

从幽深的丛林暗影中而来,没有声音,仿佛对方的脚不着地,仿佛是飘来的,而这个影子更大!

比那只兔子不知大了多少倍,看轮廓,像是一个人形?

怎么会?是巨人吗?他来到我的身前,我仰看着他,只能瞧到一团黑影,至于穿得什么衣服,长得什么样子,都隐在夜色中,看不分明.

他正蹲下来,而朝我地蹲下来-----

他要干什么?难道也是来伤害我?

他更强大,我无法躲避-----

在惊疑中,感觉一只手摸在了我的头上-----

这只手很轻柔,柔得像在抚摸一片云,轻轻地抚着我的发,又轻轻地顺过我的脸-----

他这种动作,渐渐地让我定来心来,看起来他没有伤我的意思------

一声叹息-----

这叹息声轻悄,几不可闻,我听得也吃力,却觉出这个声音应该是属于男性的.而他,接着坐在了我旁边,就坐在旁边的草地上.

我不解这是个什么人?为什么坐在这里?为什么叹息?

但他没有其它动作,似乎转过了脸看着天上的月亮----

他的侧脸在这时,有了轮廓的剪影,我也看到了那个轮廓中,有一只挺直的鼻梁,是看起来很俊朗的五官侧影.

他就这么坐着,没有半点对我不利的样子,莫非刚刚那只兔子就是被他弄走的?是他救了我?所以紧接着出现了?坐在旁边陪着我?

我不知道,但心里开始感到安全,开始放松心情,渐渐地在这份心安中,沉睡,与另一个我一同沉睡-----

耳旁鸟儿鸣叫,把我叫醒----

自己总是被这种欢快的声音唤醒-----

睁开眼----

嗯?

枝头鸟儿跳,叶上新露摇摇欲坠,花繁林茂----

这是哪里?

我怎么到了一处山林?花儿是这样鲜,草儿是这样绿,空气是这样清新,连不远处的小河都是那样的欢快.

我是在梦中吗? 可鼻间的气息为何是这样的真实?举起手背,咬下去.

很痛!

痛,让我又睁开眼----

猛然坐起----

才发觉自己竟然是坐在床上的,也是在东风小楼里----

只是,刚刚的第一次醒来怎么是在一处山林中?那感觉怎么那么真实?是梦中梦?

抬头抚上额头,讶然地发觉自己的手背上有伤!两排不太清晰的牙印!

怎么回事?难道自己刚才真的咬了自己?由于只是试验,并没有下太重的口,否则被自己咬出血就是大笑话了,但在梦中都会真的咬上手背也很可笑.

打个哈欠-----

感觉这一夜睡得不是很饱,看窗口的亮光,现在应该不早了,自己昨夜被梅无艳送回东风小楼时天色已是凌晨,而现在估计也有个快九点钟

的样子,这一觉就算不是很长,也不算短了,怎么觉得还是欠瞌睡?

挠挠头,偏头去找床边的衣物-----

一眼望到一个小东西!

是小银!

它什么时候进来的?

是天亮后?还是在我入睡后?

还以为它伤好了,就再也不会来,结果又出现,出乎意料地出现了.

"嗨,早上好!" 冲它打个招呼,脸上挂着笑,但我的笑很快退下,换上些疑惑.

这小家伙今天有点儿反常,一又绿眸像那两天一样的盯着我,可这次的目光里,似乎是咄咄逼人?异常的亮,异常地看我,带着点儿虎视眈眈.

它这样子活像我做了什么对不起它的事似的,我好笑,却并不感到什么害怕,它又小又可爱,眼神里也没有凶残与恶毒.

怕它何来?

不以为意,下了床,打开窗,让满室洒进阳光,一室清亮.

"你今天打不打算在这儿来点吃的?认识这么久了,还没见过你吃什么东西,嗯,这个嘛,想来点什么?"我用一只手点着下巴在琢磨,这家伙应该是属于肉食动物,因为它的犬牙交错,很锋利的样子.

咦?我看见它站起来,从床上一跃,就跃到了窗前的桌上.

这中间的距离有三四米左右,它竟然轻轻一跃,毫不费力地就跳过来了?

然后,它站在桌上,盯着我,盯了我很久,盯地我莫名其妙,盯地我有些起鸡皮疙瘩----

就见它察觉了什么似的,看了一眼通往楼下的木梯口,转过身子,向窗口而去,然后,一跃-----

消失!如闪电!

似乎是跃在了树枝上,但我们个角度看不分明,总之,它很从容地迈着猫科动物优雅的步伐,到了窗口一个跳跃,就没了.

真是奇怪的小家伙,它难道生活在附近?白日里出去猎食,夜晚回这儿取得一片安静与温暖?也许它原来的容身之地不是很安全,才每天都跑回来的.

乱想着,我收拾好自己,下楼-----

自己起得晚了,兰嫂她们应该是在各忙各的.也应该都吃过了早饭.我依着楼梯,"噔噔噔"而下,当视野看到楼下厅里的一刻,顿住-----

梅无艳竟然站在堂中?

他来了多久?似乎是等着我,而在我下楼的一刻,他的眼望向了我-----

即使我昨夜见过了褪下了易容装的他,即使我已作足了心理准备,却也在今日再看到他的那第一眼时-----

恍惚-----

门外阳光洒进,洒在了他站立的地方,他,就在阳光中-----

谁说的男子的美色只能在月下看?

现在的他,一身清雅无垢,整个人像是半透明的,银白的衣袍,配着那如玉的肌肤,脸上是清清的笑,笑得像见底的潭水-----

那个无相,已是美中之美,而他,与无相的容貌不同,只有那双眼的形状相似,但却是男子中的美而又美.

活脱脱就是一块玉,白玉无暇,还是刚刚从山涧清泉中取出来一般,有冰寒的水滴在轻轻地滑过玉面,却遇上了阳光,又蒸发出淡淡的烟,而他眼里是深邃的海洋----

清笑,却是在海洋中?

如果说不是知道他原来出自玉体,怎能相信这世上会有这样的男子?

我很想再摸摸他的脸,那触感,让人上瘾,而他身上其他地方的皮肤是不是也是那样的?可那些地方都看不到,掩在了衣服下-----

脸红了,自己又在想什么?想看他周身的肤质,想摸遍那些玉质肌肤-----

不能想了,实在有些太....太....太....

不想了!

望向他的眼,嗯?他里面为什么是那种笑?

难道我的脸真的红了?我的想法也让他发现了?怎么可能?他又不会透心术.但那种眼神,是带着一些意味的, 好像他真的明白我在想什么似的.

挠挠头,尴尬地下了楼,走到他面前,"无艳大哥来很久了吗?"

"不久,怕扰了红尘睡眠-----"

他递来一件东西,我看去----

咦?是个很漂亮的圆肚子小瓶,淡淡的绿,发一点白,非常精致,还坠着一个坠儿, 是金黄色的小流苏,使精致中又增添了可爱,让人见了心动.

我接过,把在手里翻来覆去地看,它有一个小塞子塞住了口儿,整体有三分之二个手掌大,比他常用的装药膏的瓷瓶大了一些.

"红尘,里面的丸粒你日日服用一颗,不要间断,相隔时间要在十二个时辰内-----"

里面有东西?

我拔开塞子,一阵奇香扑鼻,低头细望,瓶肚里有许多紫黑色的丸粒,圆溜溜的,比小米大一点,又比大米小一些.

这些是什么?为什么让我每天服用?

" 红尘,它们可以扶正固本,滋补强壮,延年益寿,红尘要坚持每日服用----"

"大哥,它们是?"我诧异.

"这些是灵芝配伍后,再加入其它灵药合炼的丹丸-----"

嗯?

"那乐陶大哥呢?" 这药怎么给我了?

"六株灵芝吸取精华后,固然所炼的药不多,但他一人用不了,剩余的是专给红尘炼的------"

我有些说不出话来,那六样稀世奇珍,就到了这瓶子里?即使乐陶的用药配制了一些,但大半的应该是都到了这里,而且丸粒很小,总有个几百颗,一天一颗,也得服用一两年.

"红尘----紫芝利关节,益精气,坚筋骨;黄芝益脾气,安神;白芝益肺气,通利口鼻,强志意,安魄;黑芝利水道,益肾气,通九窍,聪察;青芝明目,补肝气,安精魂,还有红芝的功效,它们综合后,会入五脏,补全身之气,增加机体功能,防治各种疾病----"

我听得发呆-----

"同时,它们还能刺激骨髓造血,明显延缓衰老-----"

嗯,就是能让人长寿了?

"红尘,灵芝可使皮肤湿润细腻,光滑白皙,气血红润,还可使头发亮泽-----"

我吞一口口水.

"这些是六色灵芝的功效,我在其中另加了雪莲等物,服下它,日子长些时,经营活动的身体就会有抗毒的作用,寻常的毒药是伤不到红尘的----"

我更吃惊!

看着他,他的眼没有离开我,见我望他,只是淡笑.

"梅无艳希望经营活动会越来越年少,会气色红润,盼着能与经营活动百年合好-----"

我不知应该说些什么了,红晕升起的同时,心开始急跳!

"无艳大哥自己留着些这药吗?"他为我如此用心,我如果不好好保管,不按时服用,岂不是让他白白费心一场?

"红尘.我自幼习武修炼,不比常,这些不需用,而红尘不同,只望红尘健康-----"

无言以对,满心的暖意泛起,这个男子为我设想太多!

这时,一只手伸来-----

是他的手.

我回神,他是在邀请我,于是将自己的手递出,由他牵着,向外而去----

他要带我去哪儿?

跨出门,意外地看到外面有两个人-----

是兰嫂与翠儿?

见兰嫂正在洗衣,手入在盆中,坐在一张竹凳上,而他张口结舌,和泥塑一样动也不动.还有翠儿,正拿了一枝竹杆,手里提着件湿衣,像是要搭晾衣物,就只见她站在那里,身子半扭着,脸冲着门这边,却也是呆呆的,像僵了的木头.

她们怎么像是被人定了身一样?

正在这时,远远跑来一人-----

是洋儿,他跑着跳着,手里拿着一个黑漆的罐子----

近了后,他正举起那罐子要向我卖宝,在见到身旁的梅无艳时,呆住,手中的瓷罐摔落,"哐当"碎裂!

碎片中跳出几只小虫,而他依然大睁着眼,张着口,没有察觉.

是梅无艳!

是因为今天的梅无艳!

他们都是在看到他的第一眼时就这样的!

梅无艳就像点金石,出现在她们眼中的一刻,就将她们点住了,而兰嫂与翠儿的眼睛还是茫茫然的,没有焦距,应该是在梅无艳进楼中前就呆着了-----

"洋儿,你的虫子跑了!"走过洋儿身边,我捏了一下他的脸蛋,提醒着他.

他的脸上动了动,似乎回过神来,"哎呀"一声大叫-----

"姐姐,这是无艳哥哥吗?"

我好笑,他一向宝贝那些玩耍的东西,现在,他捉来的虫子都跳走了,也不见他去追,却只盯着梅无艳?

看到兰嫂与翠儿在他的大叫中回过了神,眼睛望过来,接着------

又呆住,目光是绞在了梅无艳的身上.

而洋儿的缺了门牙的一张嘴,也一样的又咧开了,只喊了一声,同样再度陷入无神中-----

梅无艳的魔力竟然如此厉害?让他们刚刚清醒又紧接着发呆?

他这样子怎么能走出山庄外?世间的人,还不因为他而都乱了套?说不定买个烧饼,对方也会忘了收钱,只顾着看他了.

我的手被梅无艳牵着,带着离开这里,而他眼中始终是我,我身后则是如泥塑身的大小三人-----

不再期望能叫醒他们了,给他一个接受的时间吧.

"无艳大哥,这枫楼竹苑中有多少人见过大哥的本相?" 我好奇了,看着身旁的他.

他眼中轻雾泛起,"红尘,十八岁那年,拜别师父出山后,就再也不是这副模样-----"

"十八岁?" 我推敲,"这枫楼竹苑是大哥后来才建立的,这些人也几乎是你出山后才联到一直的,就意味着他们几乎都从未见过大哥的真面目了?"

我做着分析,并暗想着这其中是否包括四绝色?忽然想起树影曾在四岁就见过他----

"红尘,十一年后,再见我真貌的,只有红尘一人------"

心抽紧,是的,他整整掩藏自己十一年了!

多年来一直伪装,从没有让人见过他的真实一面,这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做到的,而他,只有在自己独自一人时,才会卸下伪装吧?他,是不靠伪装就无法在人世间正常生活的.

再打量他,即使现在的他与以前的他大不相同,身上的气质却无人能仿,就算这山庄的人见了,也依然不会怀疑他就是梅无艳的身份,相貌能变,气质能变吗?

我甚至肯定,他如果不扮那样一副丑相,就算是换上一张普通面孔,凭这气质,也会让人颠倒.也许,他正是想到了这一点,才选了那样一副让人憎恶的脸?

"大哥,你昨夜之前,是靠化妆来易容,还是靠什么面具之类的?" 这一点,我很好奇,而且很有兴趣.

他看着我,笑," 是人皮面具. "

我兴奋起来," 那大哥何时能让我见识一下?"

" 等乐陶康复,大哥带你去看一些东西." 他看着我,眼神是包容的轻笑,而我的兴奋已让我抓住了他的袖子,表现得像个孩子似的了.

他要带我去看一些东西?会是什么? 说的是"一些" ,难不成是很多关于易容的东西?而易容,是有趣的事,有千变万化的吸引力.

" 好,我等着大哥领我去看.你先告诉我,你是不是想成什么样,就能奕民什么样?"

他笑意浓了,但他的笑已回答了我,只需一眼,就知道他的笑是什么意思了.

看来他的本事中,还有这一项.突然想起清风说过,她也会些易容术,说是有人教的-----

"大哥,清风也会易容的手段,她的变声技巧也十分了得,这与大哥有关系吗?"

他看着我,一只手伸来,在我的诧异中竟然摸上了我的头?

"红尘,是否有人说过红尘好奇起来的样子和孩子一样可爱?"

嗯?

我怔怔地看着他,而他的手从我的头发上滑下,抚上我的脸,从脸颊又轻抚到下颏-----

这,这,这..这大白天的,他在做什么?我连忙左看右看,怕有人正从这里路过----

"红尘,清风很聪明,易容上她最有慧根,学得很快,有了些基础."

言下之意,就是他传的了?

"大哥只跟着师父学艺十年吗?" 我开始惊叹.

" 是."

只有十年他就学了那么多本事? 每一样都很深?

医术----他能够做到剖腹,而他写的手扎中,包括开颅,换眼这些高难度的手术,可见他的学艺之精.这是门很深奥的学问,不是任何人都能学精通又能达到他那种地步的,何况是领先这个时代许多倍.

冶炼----凭他能将宝刃难开的万年乌金炼成那么精细的链子,已能证明他这方面也是个中高手.

武学----已在雪山这巅见识过了,那不是光一个"登峰造极"就能形容出来的境界,普天之下,江湖人中我不相信还有他的对手,而那个修罗门,不是江湖派别那么简单,是半妖界的一种.

今天,又证实了他还会易容,清风的变声已是那种以假乱真的水平,当师父的他能差得了?

还是那句话,越了解,他越成迷,他给人的惊奇也是越多.

他还会些什么? 还会让我有多少次意外? 而我不急着去问他,一样一样表现出出来,才会带来一重一重的惊喜.

不知觉间,我们已重新启步,再走----

看到了红叶小楼.

小楼前远远站着一个人,望着这里-----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一十八章

迟到的早餐,原来被安排在了红叶小楼中——

而早餐的迟到,是因为睡了一个懒觉.

随着梅无艳走近小楼前,远远立在那里的,一眼认出,是树影.正因为认出,我开始将手往外抽,它还被梅无艳握着——

发现抽不回来!

转头望,梅无艳盯着我,眼里有一些疑惑——

我与他之间,是坦然,但坦然也得建立在旁人不痛苦的基础上.既已知道树影多年来的相思,至少应该避讳着她些.一切还没有落实,这个女子的心结也迟早得打开.

正想着,发现梅无艳松了手,眼里有深思,眉峰轻轻皱起.

树影看着我们,更准确地说,她是看着梅无艳,而她的眼神,我琢磨着——

冷傲中,浮着迷蒙,迷蒙中是一种碎碎的奇异的亮色,显得晶莹点点,同时,她的眼是微眯着的,仿佛是为了能更看清楚梅无艳而特别地眯了起来——

就像我们看稍微远一点的事物时,因为某种关注会眯起一样,但她在我们渐走渐近 、已走到楼门前时仍然眯着,仿佛陷入了某种梦境,而那个梦境只有她知道.

错过她,进红叶小楼发现里面有许多人,至少人数是在我的意料外.

明月,花语,还有小雀,包括薛嫂!

环视她们,奇怪,怎么人这么多?而乐陶并不在楼下,会是在楼上吗?

跨进门的一刻,是雅雀无声!

满堂皆无声,原本有声变无声!

四个人,八道目光齐刷刷扫来——

集中到了梅无艳身上!

但凡他出现,几乎每个见到他的人,都会在一瞬间从活生生的人变成蜡像一座!

这屋里的任何一个都是见过些风浪的,每一个都应该比兰嫂翠儿她们有定力,也依然是满眼的惊 、艳 、痴 、怔——

动也不动,眼皮子也不再眨,连呼吸都好像停止了,保持着原来正在做的动作,各自僵硬——

我的肚子则在闻到一种香气时开始叫,眼睛很快瞄到了桌上有堆吃的,下意识地犯了馋涎.原来她们中的一部分人出现在这里是因为这堆吃的,至少薛嫂一个人端不来这么多盘盏,而她与明月 、花语手中,都有拖盘.

"红尘,那些是为你准备的,去吃吧——"

梅无艳轻轻一句,我就明白了这一餐原来的目的,再看其他人,他们都吃过了吗?如果是为我准备的怎么安排到了这里?

"将早膳备在此处,是知道红尘很想早一点看到他的康复,今天,是最后一次疗伤——"

他口中所说的是指乐陶?最后一次疗伤?我心下一喜,就打算跟着他快快上楼.

"红尘要先进食,如果肚子空着,我稍后行针时,会分心想着这件事——"

脸,腾地又红了,瞄一眼屋内的其他人,包括从身后跟进的树影,她在听到这句话后,神情是震动——

明月则似乎刚刚地恢复了神智,又听到这句话,低垂下了眼——

花语的脸上是异色急闪,胸口有一种深呼吸的起伏,然后,平静——

薛嫂则是怔了怔,便笑了,看着我,眼里是了然.

只有小雀,定力最差些,仍在初见梅无艳的呆怔中,似乎没有察觉到这一切——

梅无艳的这句话,如果从别人的口中说出来,也许很平常,但由他说出来,无疑有非常大的杀伤力.他向来是言简意赅,多余的话一个字也不会说,对我,也从来只有做,没有当着我以外的人用语方表露过什么,而今天,在这些人面前,他毫无掩饰地将他对我的在乎说了出来.

再看一眼树影,我放低眼,向桌子走去——

梅无艳说今天是给乐陶最后一次疗伤,就意味着乐陶快要好了,昨夜他是夜半出山洞的,如果今天先去的是东风小楼,那就还没有来得及将新炼的药交给乐陶.

想到这里,脚下加快,一屁股坐在了桌边——

八样小碟 、盛着精致小菜,一盅菌汤正中间,还有六种花样的小点心,有包子 、蒸饺 、软松糕.....

虽然每一样都不多,但我一个人也绝对吃不了,他今天怎么了?是想让我在一顿饭中吃得尽量齐全?不惜浪费也要让我的膳食丰富,做到营养搭配?

有些意外,但端都端来了,我自然也不会客气.

眼睛先浏览欣赏一遍,免得这些吃食抱屈,说我没有厚待它们,吃前最起码是行过注目礼,看过了它们的样子.

于是,我一旁吃,而另一旁,除了小雀,其他人都退了出去,少言和行动有序是她们的风格,是这个地方的大多数人的风格.

心里笑——

只要我将留在这个世界,是迟早要让这里有变化的,变得要有生气和温馨,就像东风小楼.

"红尘,不必着急,楼上等着你,慢些吃——"

我笑眯眯点头,嘴里塞着东西没有答话,美食是吃不腻的,而心情因为乐陶的即将康复,格外的有食欲.

梅无艳将轻笑留给我,上楼了,他应该是要先去看看乐陶的现状,我则加紧了速度,要赶在他正式的治疗前吃完,心里已察觉这最后一次治疗很不简单,不想错过.

"姐姐先吃,小雀上去看看."

小雀打个招呼后,这楼下厅内瞬间变得空荡荡,只剩我一个,和陪着我的一桌菜.而我加快速度,不等肚子饮饱胀,也跟着上楼——

脚下轻悄,尽量不发出声音,当眼睛能扫到楼上一切时,我看见所有的窗子是紧闭的,光线很暗,并掌了灯火.

三枝烛台置在各处,每枝台上可以同插五支蜡烛,将屋内照得很亮.

梅无艳侧对着我,立在地上,正在为乐陶把脉.而乐陶端座在床边,面对着我这个方向,在我出现的一刻,将视线投了过来——

没有见到他初见梅无艳时的神情,但现在的他,看起来镇定 、从容,望着我的眼里是深思,有一种情绪在那里面暗藏 ——

是寂寥吗?含着寂寥的他,却对我在笑着,并且在极力地扯大——

他的笑,是在我上楼后才出现的,刚刚没完全上来 、只露出头时,眼已先看到他,那时的他,没有表情,脸上什么也没有,更没有笑.

心里一跳,他的笑莫非是专门留给我的?

跳过这个想法,回他一个笑脸——

见梅无艳已把好脉,接着,他让乐陶背转过身子,将衣服全数揭起,裸出后背——

小雀几乎是立刻地别过头去,脸红的没有去看乐陶的背,而我走近,盯着——

什么?

那后背偏左处怎么有一团乌紫色的印迹?很深,嵌进他的背里,而紫黑色中像要有血喷出!

"无艳大哥——"我惊讶.

"红尘,修罗掌的厉害之处不仅仅是掌法的诡异,更在于他的恶毒,中掌者会有深紫色掌印,而对掌,也会将掌劲过手臂,直接贯透心脉,这些日子,只是将掌力封住,并没有解去,这块印是被封后的体现——

我吃惊,看来之前他没有全告诉我实情,乐陶也在对我隐瞒.

从前面看,这印迹是心脏的位置.而在背后体现出来,使乐陶古铜色的健康肌肤上,格格不入的破坏了他结实和肌肉紧致的美感.

心头,有份难言的酸痛滑过——

如果不是我,他不会受这个伤,而他的武学本是非常高的,如果不是遇到夜修罗,他不会这么狼狈,男人没有一个希望自己狼狈的!尤其在女子面前!

看一眼梅无艳,他很开明,从一个多月前,到现在,他每次为乐陶疗伤,都不避讳我,更没有像一般的大男人那样,介意我去看这个男子的后背.

这在这个世界中,是非常难得的认识,他似乎知道我关切乐陶的伤,似乎也在让我参与每一步的治疗过程,让我的心能看着那个伤一天天好转而放下——

梅无艳大度，我知道，一直都知道.

此时,梅无艳看着那块印,并伸出五指,在上面轻轻挤压,仔细检查后,取出银针——

他用银针施行针灸我见过,但现在的他,只把银针交给小雀,吩咐小雀放在白酒里泡着——

然后,他又掏出一个锦囊,拉开绳扣——

接着,随着他手指的外抽,一颗珠子现出——

一颗火红的珠子!

红得像有火焰在里面燃烧!

在烛光下,仿佛有生命力般的炫亮着!

那颗珠子在梅无艳白玉般的手中,更加得红,而梅无艳把那颗珠子执往乐陶后背,然后掌心在上,开始滚动,滚动在那片乌紫色的印上——

室内静悄悄,静得我能听见自己的呼吸,那颗珠子在乐陶背上缓缓地滚动后,渐渐的散出一种烟雾——

就像在加热后的冒烟?

梅无艳的神情非常专注,眼盯着那颗珠子,而我往侧站了站,看到了乐陶的额上有汗珠滚落,一滴又一滴,接连不断,他的嘴紧闭,眼也闭着,眉头微笼,像痛苦的忍耐——

这是一颗什么珠子?竟然让乐陶这么痛?他不会喊出来,当初受那一掌时都没喊,只是笑,现在怎么会喊出来?

突然,那颗珠子发出赤红的异光,像里面的火焰暴发而出!

我的眼闪了一下,再去看时,就见梅无艳的速度加快,而且是越来越快,非常快,快得像车轮急驶过的圆形——

那团赤红的光也莹莹大盛,满室皆亮,"嗤嗤"冒着白烟——

"针!"

梅无艳突然说出这么一句话,小雀有些发呆,我反应过来,立刻走向刚才泡着银针的那个碗中,取出银针,递过去——

梅无艳没有回头,接过的同时收了珠子——

闪电般向下扎去——

几乎是珠子离开的同时扎下,双手紧密地配合着——

一瞬间,我看到那块印迹变得血红,从原来的凹陷鼓了起来,像浮雕一样的凸出来!

血红的浮雕!

一针扎下——

一簇血注冒出——

像细小的一柱喷泉!

再接着,又一针!

又一簇血冒出,直直地向上冒出!

又是一针!

乐陶口里有一些轻微的声音,看去,他在咬牙,眼已睁开,但牙齿被他咬的咯咯作响!他很痛,非常痛,痛而忍!

梅无艳下手快,也准!在那片印迹上不同的地方连续施针,竟施了三十八针!整整三十八针!

我每一针都数着,没有遗漏,精神集中地看着——

当最后一针施下后,梅无艳迅速又取过一旁的一个白色玉瓶,拔开,倒出一些淡黄的粉末,而那些粉末沾上皮肤的一刻,发出"哧"的声音,像在伤口上撒了硫磺!

乐陶终于闷哼一声,额上汗珠连成片地往下落,像河一样.

他只哼了一声,脸色煞白,而我看到这里,才知这修罗掌竟是如此厉害!

梅无艳只说前面是稳住了伤情,据我现在的分析就是,他说的情况是往轻说了,如果没有今天这一场,乐陶可能根本过不了这个大关!

这个恐怖的掌法?

如果打在一个普通人身上,是立即毙命,还是会有其它更痛苦的症状?如果当初这一掌不是打在乐陶身上,而是击在梅无艳身上,他能自救吗?

必竟没有更高的高手来为他输内力,他也不能给自己的后背疗伤,其他人又不懂医术,若是他中了这掌,谁能来救他?

心里升起一种恐惧!

夜修罗的武功就已如此的毒辣,而他如果恢复了法力,谁能乱他?

思索间,发现梅无艳正处理乐陶后背的血迹,而一旁的小雀只顾着脸红——

她应该没有见过男子半裸的,尤其是乐陶在她心里就是一个梦幻,她的心情我能了解,便绕过一边,而那边有盆,盆里有净水.

当手中白色的巾帕要擦上乐陶的背时,被一只手拦住——

嗯?

抬头看梅无艳,他没有望着我,但接过了我手中的巾帕,自己去擦——

这种替别人擦拭的活我没有见他为谁做过,但他似乎不希望我去做?

有一些疑惑,他什么都让我帮忙,偏偏在这件事上像是有意地阻止我?是因为我要与乐陶的肌肤相触吗?

当血迹拭干,乐陶另披了一件净衣时,转回身,他的表情似乎有些尴尬,脸色依然苍白——

梅无艳此时,从怀中又掏出一个瓷瓶,取出一粒丹丸——

异香扑鼻,满室萦绕——

那是一粒有弹丸大小的药丸,紫色,但夹杂着一些白——

服下它,立刻功行三十六周天,其余的每日早晚各一粒,服后同样运行内力催化,半月后,顽疾康复——

乐陶接过那粒药丸,吞下,而那个瓶子,也被他收在怀里——

"谢!"

乐陶说了一个字,眼微低,但男人之间不多言谢,他已开始盘腿打座.

梅无艳牵扯过我的手,将我往楼下带,小雀随在我们后面——

"照顾他,十二个时辰内不得吹风,门窗紧闭——"梅无艳交代小雀,小雀神情严肃地点头,她这些日子在迅速地长大,少了许多的嘻笑,忙碌地照顾着乐陶与他的父亲.

再出枫叶小楼,就是去看空空上人,清风正在那里,看到我们过去,不可置信地盯着梅无艳——但她脸上似乎有些异色,是那种发怔之外的异

色.

当初问她寒滴泪的来历时,她有些吞吐,而今天又有异色,莫非她早知道了梅无艳的易容之事?她会易容术,自然懂分辨,是否察觉了梅无艳脸上是有人皮面具的?只是不知道真面目是什么模样而已?

她的表情在我们走得更近后,眼里已是无法自抑的呆愣 、痴痴一片——

梅无艳的姿色,倾天下,由此可见.

看到了空空上人,他疯疯傻傻依旧,但衣衫整齐,面庞清理得也很干净.说明他这两天来被照顾的很好,梅无艳看到他后,眼神专注,走了过去——

奇怪的事情发生了,那个狂狂颠颠的人本来是不肯安分地坐着或站着的,却在梅无艳过去后,不动了,原地立着.梅无艳走过去后,将一只手抚在了他的头顶百汇穴上——

我看着这一幕,有些奇异,梅无艳抚上他后,眼微闪——

那个空空上人头微低,并不挣扎,配合的很好,脸上的神情很安静.

梅无克的身高本就比他高,他又正微弯着些身子——

这种景象,这种姿势,就像一个要出家的人,在受一位高僧的摸顶戒礼?

而梅无艳就像那个高僧?

他们那样子保持了有片刻后,梅无艳睁眼,接着手离开,又走回我身边,牵上我的手,向外面去——

他现在好像总不忘了牵着我,活像我是一个小孩子似的.我回头,看到空空上人又开始满地打转,不再是刚才的安静.真是古怪,明明没有被点穴,刚刚他怎么那么配合?

"红尘,空空上人入魔九年,接下来的二十一天内会为他专治."

嗯?

二十一天?还是有零有整的日子,这中间莫非有什么讲究?

最重要的是,梅无艳前些日子谈起空空上人的症状时,口吻中,听得出,并不是很好治疗,而且前几次他诊断时也没有说什么.

今天,他似乎对治疗有非常大的把握了,并且能准确地说出需要多少天医治,难道他这几天在医术上又有了长进?还是突然想到了什么办法?

我怎么觉得他与以前的他在哪里总有些不同呢?却又说不上来.

当来到写墨楼前时,我回了神,随他跨进后,他袍袖一拂,门无风自关,关在我们身后.

"红尘,来——"他带我向里走,一直走,走进二进深,还往里走——

他要去内室?做什么?

帘启,他看着我,等我入内.

我有些迟疑,望他的眼,那里面是淡淡笑意 、薄薄雾,没有其它的什么,于是我入内,而他跟进的同时,放下帘.

另一手仍拉着我,再住内,一直走到床边——

走到那张属于他的宽而大 、软而舒适的床边——

"红尘,我们上去——"

什么?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一十九章

梅无艳一直带着我来到他内室的床边,然后对我说:"红尘,我们上去——"

我一怔!

不能不怔!

来床边做什么?

疑惑中——

床动了!

"吱呀呀"地一连串声音后——

我讶异地看到床板掀起——

床头 、床尾 、床边,三面掀起,向床里的那面墙——

上翻!

连同床上所铺的褥垫,都向上翻起,最后呈八十度角的斜斜停止,就像一口箱子在打开一样,固定地停在了那里.而翻起的部分下,露出一大片的青色,是整块的石材.

"红尘,我们下去——"

我正想着,感觉腰间一紧,身子腾空,还不到一眨眼的瞬间,就站在了床上,站在了那大块的石质床体上,身边是梅无艳.紧接着,看到他的手扯了一下帷帐外的束流苏,然后——

"轰隆隆"的轻微响动中,我们开始下降——

就像踩在舞台的升降台上一般,我们没有动,脚下的石板在动,缓缓地拖着我们,陷入黑暗中——

下降了约有五六米左右,停止,而我的腰被梅无艳揽着,走下了这块大石,就见它又向上升起——

渐渐地要合上了,也渐渐地要把头顶唯一的光源堵住了——

亮光闪处,梅无艳打着了火折子,照亮了这里,头上的石板也在同时合严,而这石板启合的声音很低,很轻微,几乎没有什么响声,由此可见,这是个高明的机关.

我在认识到这一点时,梅无艳已略为走开,手中的火折子向墙上点去——

"劈叭"声中,像串着的灯被通了电源一般,墙上一个一个地自动亮起了无数火光——

都是油灯发出的光,而灯盘很大,似乎装了许多油,又似乎中间有什么周密的连接的导火索,才让梅无艳点燃一只,就会引燃一连串,整个通道一面墙体都亮了起来.

我惊讶地打量着眼前的一切——

是一处地下通道,两边全是石壁,刀斧刻凿的整齐光滑,而这条道会通向何处?欲迈步,梅无艳阻止我——

"红尘,

Chapter_19

稍等,关闭机关后再动——"

有机关?我连忙打住脚步,可不想迈出一步,就被什么利箭 、尖枪扎几个窟窿.眼睛左右不停地望,机关在暗处,一但触发可不是小事,会不会比什么少林寺的十八铜人阵还难闯?

一旁的梅无艳做了一些安排,我对此一窍不通,看不太懂他都做了些什么,不过,如果我这毫无根基的人都能看懂得话,这机关也就没有什么威力了.

"走吧,红尘——"梅无艳又回到我身边,重新拖住我的手,而我跟着他,向前去,感觉就像要去探秘一般地兴奋起来.

我不是没有进过什么洞——那座长春谷中就是以洞为主,但在那里,是被扣押的感觉,没有自由.

我也不是没有走过地下的通道——去摘星阁时,曾走过一段长长的这样的路,但那时也是被动的 、有抵防心,因为不知对方是敌是友.

现在,身边跟着梅无艳,走在这里,心里涌上的就是像要去探秘的兴奋,没有害怕,只觉有趣,在他身边,自己只需要放松,把心底的一切展现出来.

在灯火中前进,而火光摇摇又明亮,说明这里是通风的,氧气十足,难道前面有什么洞口能带进来空气?

正思讨着,转个弯,眼前发黑,没有灯光照路.梅无艳再次打着火折,就如刚才一般,点燃第一盏灯,这一条通道的所有灯也跟着亮起——

再向前,走了不多久,停住.他停我也停,而这条通道还有很长的距离,就这么停住了?

只见他往我这边靠来,伸手在石壁上旋了一下,"轰隆隆"的声音响起,这次的声音是正常的,也是我来到这个世界后听过许多次的那种——

是石门在被开启!我的右侧原来是间石室?

在它打开一条缝的时候,我看见亮光逸出——

在它打开一半时,我看到金光闪闪——

在它全部打开后,我,只剩下呆愣!

我看到了什么?

我看到的是任凭我怎么想也想不到的场景!做梦都没想到过!

震憾!

强烈的震憾!

无法抑制的震憾!

乘凤鸟 、见仙人 、几次奇遇,都比不上这一刻带给我的冲击!

眼前的倒底是什么?

那高高的——

非常高的——

像小山一样高的——

是什么?

明晃晃 、金灿灿!亮灼灼 、灼灼亮!

是什么?是金子吗?是金子吗?

是金山一座?!

如果是,怎么会有这么多?如果不是,怎么会藏在如此隐密的地方?而它们的外表看起来,就是金子!

垛得竟然有五米多高,快到石室的顶部了!是大块大块的金土砖垛起来的!是金砖,不能说它们是金条了,比金条粗太多!大太多!

它们如此亮!亮得让人眼睛生疼!是因为它们的反光?还是因为它们是金子的原因?才让人的眼睛大受刺激?

而这里的光线来源在哪里?

我从金子中暂时拔开些目光,只需一眼,就看到光源是来自——

明珠!

也是明珠!

这间石室从上到下,无数明珠,不是嵌进石壁里的,而是挂着的,仿佛怕毁坏它们似的挂着,很方便再摘取下来,它们排成的形状,是张蜘蛛网

一样的八封图!

里面的卦形复杂,看起来是无数个亮点,却绘连成了八卦!

吃惊又吃惊!

原来梅无艳不是不可以明珠做灯,而是他不愿意那样做.

他的财富只留在暗处.

在这些明珠的照射下,扑天盖地的那座金砖垒的金山,就格外的震憾人心!

这些金子得有多少两?不,是应该会有多少斤?也不对,是应该会有多少吨?因为它的底座占地很大,光从我这里看去,它的底下那条线就有近八米宽!

那其它面呢?

我努力拔动脚步,发现每一步都迈的艰难,似乎腿脚都不受管制了,很不容易地走往侧面后,看到侧面,竟然也有七八米宽?

天,一个方形的大山,是直直垒上去的山,这些金砖中的任何一块,都够普通百姓家活两辈子还有余!那这一堆,得够全天下多少人家的花销?

正大张着嘴划算着,也正是算不清楚感到头脑一片混乱时,又有声音传来——

看去,发现梅无艳又打开了其它的门,而这间偌大的石室中,竟还有其它的许多门?

再看那些被打开的门中,我的眼珠子也快要掉了!

那一道一道的门中是什么?

我,首先是向那道最大的门看去——

发现这里与另一个石室相通,而那间石室与这间差不多大小,但这不是重点!

重点的是——

我又看到了一座银山!

同样的世大,同样的闪亮,同样的扑天盖地!

它的银色,在眼前的金色衬下,对比的亮!而对比的效果很惊人!

好在,是先看过金山,再见银山,已能有些接受,便努力转开眼光去看其它的门中——

那些,都是小门了,是这两间大室中的几间小室.而离我最近的,正是这金山石室中的小室,那里面似乎都是一口又一口的大箱子?很大,半人多高,一人多宽,里面会装着什么?

我怔怔地走过去,箱子是枣红色镶金边的,有牙形的大锁扣——

"无艳大哥,可以看看里面吗?"我嘴里是这么问着,但眼睛没有去看他,直直就走到那些箱子前,发现锁扣上没有锁,是活的,于是开启——

眼睛又差点被闪得睁不开来!

玉 、玛瑙 、翡翠 、红 、蓝 、紫 、绿 、黄.....各种宝石,应有尽有!

而其中一口箱子中有一个不小的匣子,我再打开,赫然发现里面全是如龙眼一般大的珠子!这些珠子不像是夜光珠,但同样的惊人,像自己那个世界传说中的南海明珠!

这一匣子得有多少颗?这每一颗得是生长了多少年的蚌才能孕育的?这个世界可没有人工培育的手段,应该都是纯天然长成的,比在矿石中得来的宝石更为难得!

晕眩,脚下不稳——

"红尘——"梅无艳走来,揽住我,我抬头望他.

"大哥,这些东西可都是货真价实的?"

我是问他,这些看起来像金子的是金子吗?像银子的是银子吗?还有那些珠宝明珠,统通都是真的吗?

"红尘,银票必竟只是纸张,没有实际的保存价值——"

意思就是说这些都是真的?因为这些才是宝物本身,永远不会贬值,也永远不会像银票货币一般,随着江山的易主 、朝代的更替而失去价值?

我忘了,他是天下第一首富!我忘了,他的实际财富远远不是外表看起来的那般不显眼!

虽然心里知道他的身价,但当这些如此直观地放在眼前时,与隐性的表现,是完全不同的概念!

就像你是一个亿万富翁!但你即使在银行里有九位数的存款,也远远不抵把那九位数的钞票一垛一垛地拿回家,直接搬在面前,码成一堆,让你坐进去的那种真实的感觉!如果再换成是真金白银,那,会更加刺激!

"红尘,这箱中喜欢哪一样?"

嗯?

他问我喜欢哪一样?再低下眼去望这些大箱子,它们中的珍宝繁多,看得我眼花缭乱 、头晕目眩——

说实话,如果问我喜欢哪一样,我的答案是——都喜欢!如果说不喜欢,是假的,无论是它们的表相看起来亮而动人,还是它们本身的价值,都让人喜欢!

没有人天生与财富为敌,只有得不到的人会钻钻营营,想起自己在那个世界中的奔波碌碌,不就是为了一日三餐,和大把大把的钞票在努力吗?

工作.既是在体现自己的价值,也是在现实地想让自己活的更好一点,不同的是,工作至少是在靠自己的劳力在赚钱,没有那弯门邪道的东西在里面,取财,却取的有道!

"红尘——喜欢什么,都可以拿去,这里的一切——都属于红尘,由红尘任意地去支配——"

什么?

梅无艳的这句话,让我更受刺激,他刚刚还问我喜欢哪一样,听口气像是要相赠其中的什么似的,现在,却变成所有的一切都属于我的?

猛吸口气,这刺激太大,他可以将如此巨富在一句话间就交给了我?就是说,这像山一样的宝藏,在他的一句话中,就成了我的?

再吸气,这是一个男人的信任与托付!他可不是那种只说不做的人.而他,掌握财富,却又不看重财富.

"大哥,这里面东西是你所有的家财吗?"

他凝视着我回答 ——

"红尘,它们不宜聚在一起,另外还有两处所在安置——"

"还有两个地方?"我的牙真得快要掉了,"除了这枫楼竹苑,还有其它地方有这样的宝藏?"

他微微点头,我的心在"噗嗵噗嗵"地猛跳!

"大哥,那两处和这里的规模一样大吗?与这里的东西是不是一样多?"

他再点头.

我晕——

这个人,用富可敌国来形容他,一点也不为过!一个国家的国库也不会有这么多的财富,就我所认识的各朝各代的皇家国库中,也不可能有这么多!

那著名的贪官和坤抄家时,抄出的家产,不也比国家的国库丰足许多?所以才有了那句历史上的名话——"推倒和坤,吃饱嘉庆"!

而他,比那靠权利收受贿赂的和坤,要更加富有!更加财大,却不气粗,没有张扬!

即使他上世是仙人,但他现在只是凡人一个!没有仙术的帮助,他怎么会这样的厉害?

"红尘,我想送给你一件东西——"

嗯?

我揉揉头,无力地回答:"大哥,千万别送,我揣不了这么多东西,它们就放在这里吧,又跑不了,没银子花时再来取,千万虽让我再拿什么!"

我是真发愁,这里又没有什么挎包,我怀里的几样东西就够我受了,每日里沉甸甸的,可样样都挺重要,让我无法取舍,尤其那次避水珠在不经意间救过我一命,吸取经验下,我一般是不会让它们离身的.

他说要送我东西,绝不会是普通的货色,接受了又得带在身上,天!光血玉镯就已让我不利索了,实在受不了那种累赘的感觉呀.

梅无艳笑了,笑出声来,也是我认识他到现在为止,第二次笑出声音.

第一次好像是我看着他端来的一碗面流口水时,这第二次是为了什么?我只是心里想着这些,他又听不到,他笑什么呢?

"红尘,这个你喜欢吗?"梅无艳不知从哪拿出一个扁扁的木盒,与我见过的那个世界中装麻将牌的盒子大小差不多.

但他从哪拿来的?难道是我刚才光顾着看金光光 、银闪闪,没有注意到时,他从某个洞取出来的?而且我被他扶着也有一会了,竟然没有发现他手里有东西.

盒子里面会是什么?

他放开我,一手启开盒盖——

我紧盯着,看到盖子打开后很意外.不是珠宝?

不但不是珠宝?也不是与这里任何一件宝贝有关联的东西!

因为,它与这里不搭调,仿佛它不应该出现在这里,而是应该放在柜子里的,放在居室中的衣柜里!

我的手摸上去,不是特别光滑,却很舒适,棉而软——

这是一块布料吗?

"红尘——"

梅无艳轻轻唤我中,将那块应该是布料的东西取——

取出的一刻,我看到,这是一件衣裳!

梅无艳的手提着衣领处,衣身则在出盒子的一刻,向下抖开——

的确是一件衣裳!应该说是一件上衣,长度刚刚及腰,淡淡的粉色,有墨绿的修竹在腰间衣襟的左侧,顺着腰身写意地伸出,伸到胸前,有几枝尖尖竹叶点在衣领旁右胸口——

粉红配着墨绿,没有俗气,显得别致又清新,清新而有味道,有一份说不出的雅致——

它薄而轻,这些天可以当中衣穿,过些天,也能直接穿出,天在渐渐转暖——

而看到它的第一眼,我喜欢!

一眼就喜欢!

"红尘,它将属于你——"

我笑起来,伸手去接,这东西既不沉甸甸的,又有最实际的用处,我没有理由去推拒.

"红尘,从今天起,你要天天穿着它——"

天天穿着?难道这不是一件普通的衣裳?再想,它是在这里与这些宝物放在一起的,莫非真的不是普通衣物?梅无艳似乎是话中有话.

"红尘,你穿它在身,可保刀枪不入,也可化解掌力——"

怔住——

又是一个吃惊.

这件看起来很漂亮的衣服竟然能刀枪不入?

那不就像金庸笔下黄容穿着的软猥甲?只是,这一件的材质是什么?怎么可以做到抵挡兵器的地步?

我仔细摸着它,如果它是什么天蚕丝织就,或许有这个功能,但这件衣服没有冰凉的触感,只觉得棉柔,是那种贴身穿着也不会感觉太凉的材质.

"红尘,它同时水火不惧,也不需清洗,永不沾尘,红尘要每日穿着——"

我听着,他再一次强调要每日穿着?

"红尘将它穿在里层,入睡时也不需要脱去——"

怎么了?梅无艳今天怎么了?这种话不是他会说出口的,但他一再强调我要时时穿着这件衣物?

"红尘——"梅无艳过来,拥住了我,在我头顶叹息——

悠悠地长叹——

"大哥,这件衣物听起来很神奇,样子又漂亮,红尘答应你,日日夜夜穿着它."我的脸伏在他的胸前,听到他稳定的心跳.

对他的话,有疑惑,却没有多问,而让我不曾想到的是,在不久后这件衣物就派上了大用场,它的神奇也不仅仅是梅无艳所说的这么简单.

"无艳大哥,你给乐大哥疗伤的那个珠子看起来很奇怪."我想起那颗火红的珠子,很特别,也像件奇宝.

"那是火炎珠,也可以叫它避火珠——"他的声音在我头顶上传来,下巴搁在我头上轻轻摩挲.

避火珠?

如果我以前听到这个名字,不会有这么大的反应,只会认为仅仅是一个珠子的名字罢了,但在我亲眼见识到避水珠的神奇后,我的反应就很大了.

避水珠真避水,那避火珠莫不是也能做到避火?

"大哥,我这里有颗避水珠——"

离开些他的身子,从怀中掏出那个盒子,取出蓝莹莹的"水之星".

梅无艳讶异,接过去仔细看后,"红尘,这似乎是异域的宝物".

"咦?无艳大哥厉害!"他竟然能看得出来?是见闻广博,还是有其他原因?但我很快将这"水之星"的来历细细对他说了.

他听后,看着我,"红尘,这避水珠也是天下奇宝,能到你手里,定有机缘,留着它吧.这颗避火珠不防也交给红尘一同保管——"

什么?

"大哥,不要,这么多东西都放在我身上,既不舒服也增加了压力,匹夫无罪,怀壁自罪,这些宝贝只会带来麻烦,避火珠就留在大哥那儿吧,大哥还能发挥它的妙用为人治病,比放在我这儿强上百倍了,只是红尘不明白,它既是避火珠,应试是能避火,怎么还能疗伤呢?"

"红尘,每一样宝物都有它的灵力,灵力的运用全在持宝人对它的掌握与认识,避火珠的灵力如果向外射发,可将火焰驱开;如果向内,可吸收殘腐,逼毒除恶——"

"如此来说,每一样宝物,它的价值的体现也得看是持在什么样的人手里了?"我问他,也是问自己,而答案已在心中.就算是奇宝,如果一世被收藏 、沉封而没有发挥它的作用,它也算不上是宝物了.

当初那个智者说古鲁丝会遇上一个黑发黑眼的女子并将水之星交给她,结果是到了我手里,而我,能将水之星的灵力发挥,不辱没它是圣物的价值吗?它可以给人类或者不只人类带来什么?

"红尘,是的,你的理解总是到位的——"梅无艳回答我,重新将我拥入怀,我伏在他的胸前,久久不言,这里很静,静得让思绪很清晰,而我,心里有件更重要的事情,一直没有忘记——

"大哥,那个与你们派之争的夜修罗现在会在哪里?"

静,很静——

他怎么没有回应?忍不住抬起头来,看他——

他的眼望着我,一直望着我,在我抬起一刻,就直接对进去了——

为何他的眼中是如此深邃?深得竟然让我无法明白那里面在想什么?

平日我总能轻易地看出那里面的任何一个想法和意念,而现在,我竟然看不透了——

只见他深深地望着我,深深又深深,手也在同时加了力道,把我往他怀里使劲捺着,抱得很紧——

"红尘,他与我之间的事,我来解决——"

心一跳!

他怎么这么说,他说要自己来解决,难道是察觉了我要参与进这件事?他可知他们之间已不单纯的门派恩怨?而对方也有可能不再是当日那个他?

最为棘手的是,那个夜修罗即使肉体死去,魂魄仍在,而据无相的说法,他的魂魄的灵力很大,作神以前,不是普通人类的灵魂.

这样推测的话,只要他恢复记忆,就不会再乘乘受阴界的轮回安排,也就是说,人类根本无法与他为敌,即使现在真杀死他,也只是肉体死亡.

何况,他只是执念在做,不是死罪,佛,要的是渡化.

"红尘,我会派人去打探他的行踪——"

"大哥,那鬼域中有一座长春谷,那里是他的栖身之所——"是否得重入一次飞霞山?

梅无艳看着我,眼里仍然是琢磨不透的深邃,"红尘,那谷中已无一人——"

什么?

"当日蓝衣的人已经入过那座谷,从山顶直接翻过去,而谷内事物俱全,人影无踪——"

从山顶翻过去?

那就不会过所谓的迷路与戒路了?

而夜修罗竟然不在谷中?那谷的建设不是小手笔,他竟然说丢就丢,莫非还有另外的栖身之所?

如果有,在哪里?

第一百二十章 夜夜同一个梦

梦——

夜夜做的梦——

夜夜做着几乎是同一个梦——

场景不同，但总在同一个地方，就像是同一个梦——

梦中，是那个山谷——

我，在满山谷是奔跑，喝山泉，饮清露，与飞鸟同舞——

累了，倦了，入夜了，四周昏昏又暗暗，就偎在那块大石旁，入睡——

而似睡非睡间，朦朦胧胧中，总能感觉到一注目光，从林间的暗中投来，日复一日，夜复一夜地投在我身上——

专注而浓烈，让我无法不感觉到它的存在，而我被它包裹着，心里有份说不出来的滋味——

仿佛它就像一道保护伞，笼着我，而我在它的笼罩下，感到安全，每一次有什么风吹草动、不利于我的情况，都会被它化解。

在梦里，我不知自己经过了多少个春秋岁月，却看到了无数次的风霜雨雪——

狂风大作的夜晚——

大石虽然在身边仍然无法完全遮挡山风，我的身子在随风摆动，好像我只是一抹灵魂，摇来荡去得总是不安稳，睡得心慌慌——

渐趋渐近，来到我身边，我讶异这是谁？但对方只是伏下身来坐在我的旁边，也坐在了风向的来处，就像山一样，替我遮挡了一面——

他很高大，高大的真像一座山，足以挡去所有的劲风，而我，不再摇摆，不再飘荡——

感觉到那个睡着的我因此而睡得更加踏实，眉头也似乎展了开来，另一个我，半睡半醒着的看到这一切，却也跟着踏实——

在突然变幻的雨天——

沉睡的那个我还没察觉到要下骤雨了，仍然合着眼，而半醒着的另一个我想要扯起这副身躯，想要换一个地方，不愿被淋湿——

总是无力控制躯体，仿佛它更听另一个我的话，努力总是白费，而我在迟疑间——

那个身影又出现，走到我身边，手是出现一把伞遮要头顶，挡住了随之落下有雨水，而他，自己在伞外——

在大雪的夜晚——

白雪盈飞，扬扬而下，落得漫山遍野，也落在我的身上——

这个身影又出现，即使我似乎不怕那种寒冷，但总是有一双温热的手，会抚上我的额顶、我的眉睫、我的脸颊.....将落下的雪花拭去——

.....

在梦中,我经历了岁月无数,每一个夜都有那道目光的关注,每一个特别的时候,都会出现那个身影——

而睡着的那个我，竟然毫无察觉？过了一季又一季？醒着的这个我却都一一的看在了眼里、留在了心底——

每当天光大亮，鸟鸣声把我从那重重的梦中叫醒时，我会坐在床上发呆——

抱着膝，有些回不了神，似梦非梦间，竟然会有错觉，觉得那些都是真实发生着的事，而我，会精神恍惚——

会想那道目光的主人是谁？那个总陪在我旁边的身形与那道林间暗中的目光，应该是同一个人，对，是同一个人，因为坐在旁边的那个人，低头望着我时，也是那么专注又含包容的眼神。

从没有看清楚他的脸！

我努力过，想要看看他到底是谁？他为什么在暗中默默地做着这一切？

但四周太暗，他的出现总是在夜晚，我看不清，无论怎么努力都看不清！

只有他的侧影！他仰望天空时屿夜晚的天际勾勒出的侧影。

那挺直的鼻，和偶尔发出有叹息，似乎就是那次在梦中从巨大的兔子口中救过我的那个？他是谁？

为什么我总是做这些似乎情节连贯的梦？为什么场景总是在同一个地方？

它几乎夜夜来找我，夜夜与我做伴，一天天过去，我竟然发觉这个梦也让我渐渐习惯，仿佛成了我生活的一部分——

说它“几乎”那是因为，只有一个夜晚它没的来——

我记得在那天入睡后，我，梦到了其它的梦，就是没梦到那个山谷，而在梦中，我心理似乎有点期待，似乎有点失望，似乎在等什么——

睡得很不安稳，有些焦躁，最后，是被什么惊醒的——

好像有什么东西在我身上弹了过去，好像有什么光让我闭着的眼睛也感到刺目，但只是发生在模糊间的事，不能肯定真假，而我就那

么突然地醒了——

一睁开眼，就看到天**未亮，而窗外透来的依稀光线中，我惊讶地看到小银竟然不是睡在我旁边，而是在地上！几米之外的地上！

它每天晚上都会出现在我的卧室，都会睡在我的床内，与我同枕。

这些天，那小东西也是夜夜都会出现，日日清晨睁开眼后，第一个入眼的也往往是它。它总是在有人出现时，或者天光亮了，消失。在我上床入睡时，闪出。

日子一长，发觉很习惯了这样的模式，一人一兽，无语，也相安无事。

但在那个夜晚，我突然醒来之所以很快在昏暗的室内发现它竟然是在地上，是因为它似乎在叫！

我从来没有听不过它的叫声，打见它的那一夜起，连它吃东西的样子都没见过，更别说听过叫声了。

但那时，它好像很痛，像摔疼了哪里似的，嘴里发出一种低低的吼声。

实在是出出乎我意外的吼声，我以为那么小的动物即使是叫唤，也是细细的声音，结果，它像成年的老虎的低吼，沉闷，有威力，大大出乎我的意外。

而它在地上吼着想站起来，却是腿发软的样子，弯弯扭扭地站起几次，又摔倒，再站再摔——

摔的过程中，还不忘用一双绿眼珠子，瞪着我，瞪地还十肝分大！的暗中发着幽幽绿光！

我竟然从那双眼里看到了不可思议？是不可思议吗？好像多身上有什么地方让它震惊的地方，只觉得它在瞪着我，并一边试图努力地稳——

那样子很狼狈，我想起了自己应该下去帮帮它，正打算起身，就看到它终于很不优雅地爬站起来了，支撑好身体后，抖了抖身上的皮

毛——

然后，立在原地，又盯我看了片刻；然后，一边盯着我，一边又走向床边来；再再然后，“嗖”地一下，又跳上了床！

它似乎恢复子力气？站在床上后，离我有两尺多远，像防备什么似的依旧瞪着我，那眼光活活要把我解剖了似的研究着我——

一瞬不瞬！

直到我觉得不能再让它那么看着我了，开口威胁它——

“小东西，我不知道你睡得好好的怎么就跑到了地上，但你如果再这么瞪我，小心我把你丢下去，而且来一次丢一次，永不欢迎你再来！”

在我话出口后，它的了反应——

圆瞪的眼开始眯了起来，鼻子里在喷气，头也高高昂起，似乎很不屑我的威胁，是嗤之以鼻的样子？然后，看也不再看我，伏下，蜷在一旁又睡去了——

简直就是旁若无人！

我又好气又好笑，见它也不再反常，就不去管它，离开完全亮还有一会，便继续我的大头觉——

但那夜以后，那个梦又都每夜来找我，直到今天起床前，仍然伴着我——

而今天，是那次去参观梅无艳的宝藏后第二十一天，也是梅无艳给空空上人医治的第二十一天。

想起那个宝藏，头脑里又泛起金光闪闪，虽然梅无艳说那里的一切，我可以随意支配，也可以随时出入。自己还是有点接受不住，太巨大的财富，让人没有真实感。

至于进出那个密道的机关控扭，与通道中的总机关控制方法，梅无艳竟然都教给了我。

我没的意思要去学，但他的表情很认真，并告诉我那个秘道还有两个出口。除了它的床是个入口处外，还有两个出口。

一个，通到一处深潭下——

一个，通到一方墓穴中——

而梅无艳带着我，准确地让我辨认了那两条通往外界的道路——

只能感慨，那两个出入口，那样隐秘，如果不知门路的人，想从外面找进来，是几乎不可能的。

现在，我走在山庄中——

看繁花点点，绿色丛丛——

春天越来越深，春意越来越浓——

日子在滑过，从二月到三月（农历）——

乐陶的情况在这些天中越来越好，脸色一天天红润，咳嗽也一天天减少，我十分高兴，他的康复无疑是将我心头的一块巨石在卸去，而我每次去，都会选择小雀在的时候，避免与他独处，也在同时碰上过几次花语。她似乎也在负责乐陶的起居?

至于树影，没有见，听清风说过，她好像被梅无艳支妯了庄外，去办一些生意上的事。

而今天，是空空上人被医治的最后一天。

二十一天来，梅无艳是用什么办法治疗他的，我不知道，其他人也不知道，只有梅无艳自己知道。

他安排。了清风，明月，为他把关，每日会的三个时辰的时间呆在空空上人暂居的住所，门窗紧闭，无人能从外面窥见什么，当然也没有有会去偷看，而他需要安静、无人清扰——

就像我无论做什么，他都在无条件的支持和肯定一样，而他无论在做什么，我也没有打算去干扰，即使我有时候有疑惑，但信任建立的同时，疑惑已不是最重要的。

所以，这些日子中，他在忙着空空上人的病情，我也在自己给自己找事，并且也忙着——

忙什么?

绘图!

绘水车的图。我没有忘记这件事，而且在认真地做。

这些图将流传到外界，却不会以我们任何人的名义传出去，它的问世，将在这个世界中上个迷。

因为要让它成为迷，我便不能监工；因为不能现场监工，我就得将这些图要画得精确再精确、细致再细致，一丝误差也不能出！

它将作为原稿，被无数份的复制下去，错一丁点都不会成功！

我画得极为认真，也亏得在那座山谷中有了一次实践的机会，不然，会纯属纸上谈兵。在吸取上次经验的同时，又力图让它们更加完善，每一个环节与细节，都靠我一只手来画，包括各部件的组装分步图。

要让人一看，就能明了！

于是，一架水车，大大小小画了三十三副图，画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

用了十几天的功夫才大功告成，并且检查无数次后，交给梅无艳，让他派人去安排。

当时，他是什么反应的？当我拿着图找到他时，当我将水车的功能与利处向他解释，他没有疑问

没的反驳，更没有不可置信的惊讶，只是盯着我，笑，却立刻派人着手去安排了——

安排人将图复制，并秘密地传到外界，让它们能成功问世并被百姓利用，却又不会与枫楼竹苑扯上任何的关系，也不会与我扯上关系。

这中间的实施过程有难度，难度很大，俣他只是轻笑的回答一切都会如我所愿的完成。而当时他盯着我的眼神，让我脸红。

我想到这里，笑起来——

这个男子，给我的空间很大，没有拘束，没有限制，只有全力的支持，而这种感觉，很好，真的很好！再笑——

世上如果多几个这样的男子，将上全天下女子的福气。我很珍惜。

看了看天上的太阳，傍晚已近，我向空付之东流上人住的那处走去——

想在第一时间，擀到空空上人被结束治疗后的情况。他，在今天会怎样？是否会恢复九年前的神智？是否能忆起他有个女儿？是否真的被医治好？

这段日子中，除了梅无艳与照顾他起居的长安以外，没有人接近过那间屋子，包括小雀，都被阻在了门外，这些是梅无艳的安排——

以至于，我们都不清楚空空上人这些天的进展，而我希望稍后看到他们进，会有一个惊喜。

但九年的魔根，空空上人会在短短的二十余日被治好吗？

我中掐着日子等着这一天的，现在，脚下加快，时辰快到了，我得快些走——

嗯？

远远的站在那里的是谁？

夕阳半山头，倦鸟正归巢，修竹斜逸逸，蓝花一点点——

是谁？

立在金色夕辉中？

就像一株婷婷小荷，植在那里，清新如水做，雅致如露凝？

我眯了眯眼——

那身影很熟悉，怎么那么像是？

云蓝衣。

心里一喜，迎上去，却没有想到，他的出现，带来一个惊人的消息！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二十一章

当我看到云蓝衣时,很意外.

而我更意外的是,他的到来带来了一个消息,一个惊人的消息!

他的消息,足以让我从看到空空上人恢复神智的好心情中,又哗"地"跌落----

跌落到一片忧心忡忡中.

空空上人恢复神智了?

当我遇上云蓝衣时,唤他云二哥,彼此寒喧几句,才知他是刚刚来到枫楼竹苑的,因为梅无艳无法分身,他就在写墨楼前等着.

而我,与他相遇,邀他一同去看空空上人.

他当日不曾参与雪山决斗,也并不知道空空上人被寻到的事,听了我的话有些意外,但在明净的笑中,与我一同折转了方向----

我们到了空空上人的住所时,远远地就听到小雀在痛哭----

再走近,到看了小雀的背影,而那个整日痴狂的老人,正被她紧紧抱着,露在她肩头的脸上,表情是千变万化----

空空上人的眼!

那双眼里有了聚焦,有了思索,有了情绪!

仿佛驻进了灵魂!

而他被雀抱着,先是有些不知所措,带点茫然;然后,脸上起变化;再然后,嘴里有些嚅嚅地吐出"小雀"两个字,神情是在从回忆中往出拔;再再然后,手抬起,抚上小雀的头发,而眼里,泪光点点----

我很惊讶!

自己到得有些晚了,没有看到他刚从屋里出来的情景,但在听到他唤出"小雀"的那一刻,我已经明白----

他九年疯癫后,清醒了!

九年如一梦,梦中无自己,而今天----

他清醒了,就像醍醐灌顶,一朝间,眼里有了神采,一夕中,忆起了前尘往事!

虽然从来没有怀疑过梅无艳的能力,但真的看到一个着魔多年的疯人在短短二十余天内,变得清醒,我还是无法不吃惊,他是怎么做到的?

用了什么灵丹妙药?还是用了什么方法?

精神上的疾病,往往要比各种伤势难治许多,他竟然做到了!

看向梅无艳,他已在望着我----

他的目光,似乎总是在我出现的一刻,就会在第一时间内转移到我身上----

除了那次在黑牙城做手术时,除了给乐陶用火炎珠疗伤时,除了他的手中有性命需要他专注对待时,其它无论何时何地,在我望向他前,他都是凝神着我的,并且含着笑----

那笑,让我心里泛上涟漪,走向他----

天快浓黑了,空空上人清醒后,对于我们是谁,他一脸疑惑,他的记忆只停留在九年前,这往后的事情,只是如浮云扯成的絮片,模糊而乱-----

仿佛这九年来,对于他没有存在过,而他又确实是年华老去,霜染发鬓,这可怕的九年,就断送在了一条戒路上?

那条戒路也真得可怕!

小雀又是哭又是笑,抱着她爹,双手揉来揉去,脸上糊得一乱团,泪水鼻涕满世界,但她喜极而泣的样子,让我跟着高兴,她从今天起,就算有了亲人,真正的亲人.

最好的安排就是让她与她的刚刚恢复记忆的老爹多在一起,能让空空上人更快的适应现在的状况,而我们也在空空上人随后的道谢与自我介绍中,知道了他原来叫作华清.

当年迷样的江湖第一贼,真正的名字是----

华清.

一入写墨楼,云蓝衣的神情就告诉我,他有事,有重要的事.而他的眼在盯着梅无艳的脸,似乎从先前就在打量了,到了此时,他的眼里仍是惊讶,并且有种奇异的亮光----

他仿佛对梅无艳真面目也是万分意外的,但梅无艳的气质,让他无法去怀疑这个人就是梅无艳.

他很有定力,虽然惊讶,心里也有种种疑惑,但没有明显的表达出来,也没有急地寻问,而是开口说了一句话----

"无艳兄,西北边疆的战事不容乐观."

他,关心战事?

梅无艳没有回答,在看着他,等着他继续往下说,而他接下来的第二句话,让我吃惊.

"目前朝廷派出的扫乱大军连连失利,边疆三关被困,已有两名大将战死沙场,为国捐躯,而屯骑校尉游四海在追敌途中遭遇陷井,整个屯骑队覆没,死亡惨重,他本人则下落不明-----"

他是在说游四海吗?

我听到了游四海三个字!

而他的眼睛在说这句话时,是看着我的,莫非真的是在说游四海?不然不会这样特意地看我!

"云二哥,你刚刚是在说游四海吗?" 我为了确认,再问一遍.

他望着我,脸上眉头轻皱,但点头回应我的同时也在用语言回应----

"是的,红尘,是游四海,当初黑云山寨的四寨主."

我的心一紧,提了起来----

小雀知道了会是什么反应?

不能让她知道!

但这种生死不明的大事,能藏着不说吗?能吗?

"云二哥,他----他----"

战场上的下落不明,就是生死未卜!这之间,与死亡的距离有多远?我的头皮已炸起,深深地明白,战场上的失踪,离死亡的距离实在没有多远!

只有一线之差! 甚至已可断定游四海是基本上没有什么活的机会的.

一场战争中,他带的队全军覆没,那他独活的机会能有多大? 可以想像,在尸横遍野中,一片血肉模糊的倒地的身形里,他们的后方部队是属于退败的形势,无法去清理战场,也就无法去一个一个辨认尸身----

那游四海是否在那倒地的人中?谁能断定?

也许只有敌方才能知道!

怎么会这样?

两个盼了多年的人,两个还没有来得及朝夕相处的人,会天人永隔吗?我的心在揪,不能去想雀听到这个消息后会是什么反应?

在得到父亲的同时,怀朗却在沙场无踪,换作是我,我会怎样?能接受得了这个现实吗?

心,开始乱-----

因关心而乱-----

而战争已开始体现它的残酷!

人死了,有时连尸身也找不回!

去看云蓝衣,他在与梅无艳对视,似乎是欲言又止,那神情像是还要有什么重要的事情要说-----

看来是我的在场让他不便说.

"云二哥与无艳大哥有事且叙谈吧,我先回东风小楼了-----" 我有眼色,而且明白男人之间的正事,有时不是女子应该来随便参与的.

而且我的心乱糟糟,想理清楚,如果游四海真的是一去不归了,接下来应该怎么做?

"红尘-----" 是梅无艳,拦住了我,"蓝衣,没有可避红尘的话-----"

他这一句就是让云蓝衣有什么都可以说,不需要回避我.梅无艳啊,已经把什么都交给了我,对我是全心的坦白与足够的信任.

云蓝衣听了他的话有些意外,又似乎不太意外,略一犹豫,看了看我,又看了看梅无艳继续开口-----

"无艳兄,这一次的西北之乱,没有那么简单,依蓝衣来看,不仅仅是六族合谋叛,应该是有高人插在中间-----"

嗯?

他要谈的还是关于西北方做乱的事?

梅无艳听了他的话略一皱眉,仍不语.

而我疑惑,他这些话是什么意思?我怎么听出他似乎十分关心这场战争?他与梅无艳,都不像是那种喜欢管人间杂事的人,一直都是淡然于

物外的.

怎么会这么关心国家大事?

"无艳兄,那玉无双除了武学非常了得,在他挂帅之前,六族人已攻破三关,突入关内-----"

他挂帅初入西北,连番得胜,表现出卓越的行军能力,也收回失土多处,将叛族重新驱出三关外,而且乘胜追击-----"

听到这里,是好的消息,玉无双原来在从师时就是精学兵法的?那报效从戎是他最好的发挥之地,但后来呢?明明就是大胜,游四海怎么会出事?

"当时追击敌人出关,本是乘胜而击,但那些部落并未认降,更未纳降书,不能收兵,但在出关后,本是应该一切顺利的,却突遇奇兵,倒致辞----"

云蓝衣未再说下去,而是又看了看我.他口中所说的乘胜追击的人应该就是指游四海了?

"云二哥,他们可是遭遇到埋伏?"

我紧紧盯着眼前人,他从月都来,预估是埋伏,但依蓝衣分析,如果对方真有埋伏,怎的非要在关外埋?他们是打进关内的,如果有好的战策能使他们反败为胜,不会在退回关外才开始用,那会让他们前面的攻关是白白辛苦一场."

"巫术?" 梅无艳的眉峰皱紧了,眼里有一闪而逝的异色.

我捕捉到他眼里的异光,莫非其中有蹊跷?

"是的,无艳兄,前方传来的各种消息中,有种种异相,而此次失利是在泯江一带,那是盛行巫术,这几次战争,又都不像是正常的兵来将往,军中因此而军心紊乱,说人即使善战,却无法与巫战,金云关又陷于困守中,粮草欲断,情况危及-----

泯江?

他的话中提及了这个地方,而这两个字,我听过不只一遍,感觉很熟悉,在脑中搜索-----

灵光乍现!

想起夜修罗,他曾提过!

那个绿眼的老女人找他时曾提过这个地方,而当时的情景特殊,人物又那么让人印象深刻,我便记得很清楚.

当时的心里也是觉得泯江熟悉才特意又记了一番这两个字.现在想起来了,当初也是云蓝衣曾对我说过,泯江一带有个专门驱鬼捉妖的巫师,叫作尚柯兰儿,也许能助我回家.

曾有意去找他,但那时最大的希望放在了无花道人身上,并没有太在意那个巫师,也就没有特意去记那个地方.

没想到.转来转去,自己离西北方是越来越远,反倒把那个泯江抛在了脑后.

但怎么这么巧? 又是泯江?

"云二哥,你似乎很关心这些事,楚天极地宫不是一向连江湖事也不愿涉足的吗?"

我想到了这个问题.

"红尘,江湖虽然有些血腥,却只是草莽人的名利争斗,不会影响天下,也不会影响百姓.战争却不一样,事关天下,而天下兴亡,从从都有责任,目前朝廷重整,科举未开,旧臣更换许多,新人又未大量启用,这中产缺乏人才,更缺乏栋梁之材,前方战事不断,只会引起人心大乱,倒置民心不稳,如果关口被破,让乱军长驱直入,带来的就是烧杀掳掠,民不聊生-----"

他徐徐而谈,我认真听着,认真看着他----

"那云二哥打算怎么做呢?"

他说的意思就是天下兴亡,匹夫有责!

莫非他打算为国出力?我有些发怔,开始想像他穿上战袍会是什么感觉?却发现根本联系不到一起,他这样一个人,与战袍放在一起,真是不伦不类.

云蓝衣对我笑了笑,看向梅无艳-----

嗯?为什么看梅无艳?

莫非这其中的决定,要由梅无艳来做主张?但叛兵未入关中,江山似乎还未在飘摇的境地,他们打算要怎么做?

想起金庸笔下的江湖人,郭靖,黄蓉以国为先,参与了战争,尤其是襄阳之战,虽然那只是杜传的,历史上并没有那种事,襄阳之战也只有四年,虽惨不忍睹,却让金庸无限扩大,写成了几十年,但那种铁血丹心的情节,是何等壮怀激烈!

如果那个夜修罗与泯江也有关系,我是否应该接近那里?还有游四海,他的尸身未找到的一天,就不能断定他已战亡,而玉无双又难自顾,遇上难关,这些,是个什么情景?

"红尘---"

梅无艳在叫我,云蓝衣岗看他的那一眼,似乎是在征求他的意见,而他,一身清冷,总是超然于世外,会这么看待这人间的战争?

我望向他----

不知怎的,我在他眼赶时髦看到了一种忧虑.

那似乎不是在听到什么战争失利时的忧虑,因为他的眼里是刚刚才浮上的这种情绪,而这种情绪是在盯着我时才产生的.

他怎么了?在想什么?

"红尘,也许浩劫要开始了-----"

他突然说了这么一句话,而他脸上的清冷加重,整个人似乎陷入了一种思绪中----

心神一震!

他怎么会说出这句话?

怎么偏偏是这句?

浩劫?什么浩劫?

这个词语,我只听无相对我说过,那种六界混乱,人界将不复存在的灾难才是浩劫!

而人世间江山易主,杀伐争斗的战争,似乎归不到浩劫的行列? 我,不是历史学家,却看过了无数的历史,战争的场面不陌生.而这种古代的战

争,是兴衰成败的正常更替,与核武器的对战相比,给人类带来的破坏是构不上什么太大的威胁的.

所以,谈不上是浩劫,只能是一场灾难.但这只是我的理解,他呢?

他口中的浩劫是指什么?是指战争会给百姓带来的血腥吗?

也许,在这个世界的凡人来说,战争就是浩劫了,毕竟我也是凡人,毕竟在我遇到那个无相以前,眼中的大灾难,也就是战争了.

" 红尘,我们,准备去西北----" 梅无艳突然又说出这么一句话.

他从思绪中将目光又调回我身上,眼里意味深长-----

要去西北?

我抽一口气----

"无艳大哥,红尘也去---"

他要去,我不知道是什么原因,难道真像云蓝衣说的那么简单,仅仅是因为天下兴亡,匹夫有责?这个理由,有些牵强.

但我要去,如果他们去,我就更应该去,而我的直觉告诉我,应该是去!

" 红尘,-------" 梅无艳盯着我.

一旁的云蓝衣也盯着我,眼里有不可思议.

"那里是战场,傻Y头!"

咦? 我何时成了他口中的Y头?还是傻Y头? 想笑.

而我也笑了出来,看了看有些着急的云蓝衣,我盯着梅无艳----

他凝神我----

又是那种深深又深深的凝神,深得仿佛这个世界就只剩下了我与他,只有我们两个人!而他的眼里为什么会泛上一抹暗色?

为什么还有一丝丝的无奈?

为什么现大的他,看起来让人心伤?

我忍不住,走上前几步----

"无艳兄,蓝衣一路风尘,先去凝霜居清洗,不打扰了---" 云蓝衣提出退去.

我才惊醒自己刚刚竟忘了他这个人的存在,无视于他,只盯着梅无艳了,并且已走到了梅无艳身前,伸出了自己的手要去抚平梅无艳眼中的黯然----

尴尬升起----

自己太没礼貌了,但梅无艳的眼神,竟让自己真的陷入了只有我二人的感觉.

云蓝衣也有些尴尬----

他离去,离去前,看了我与梅无艳一眼,那一眼,同样的意味深长.------

待他走后,我终于将手抚上梅无艳的脸,问他----

"无艳大哥, 你在担忧什么?"

他凝神我,不语-----

我再问:" 大哥,你的担忧很重,是为了什么?"

他依然不语-----

我奇怪了,这不是平日的他,他从来不会不回答我的问题,而这次,他是不愿回答?

身子突然被他搂过,紧紧箍在他的怀里-----

"红尘,明天,让梅无艳与你一同去面对,不管等着我们的是什么,让梅无艳与你共同去解决,红尘,你,要答应我----"

他的声音很沉凝,像凝结了许多的心思,像凝结了他无数的意愿----

而我,不大明白他是怎么了?

"大哥,那你是答应了此去西北方要带着我了?" 我揣摩他的话中意.

抬起头,他的眼里水雾泛起,就像他刚刚的声音一样在凝起-----

越凝越重,最后,竟然像凝成一只龙卷风一样的洪流,直直射向了我的眼中----

触及了我的心-----

很痛!

非常痛!

我却不知道为什么这么痛!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二十二章

天苍苍 、野茫茫 、绿色无边通天涯——

流云千里处,雄鹰破长空——

煞煞有风过,浪草低头,如湖涌——

这,就是草原!

一路尘飞扬,我们来到了这里,也来到了军情紧急的西北边疆!

战争也许就在前面,而我们正接近沙场!

我把这西北方当作了重点研究对象,拿着地图反复看,看了又看,就差用眼睛烧出个洞来——

虽然手中的图是整个智泱国的地形分布,有些广泛,画得不够精细,但至少能从上面看出,这西北方有三关——

金云关 、狼牙关 、坐虎关.

三关成犄角之势,相互照应,共守这方疆土.关外是部落,关内是中原,一关之隔,两个世界.

现在,这种犄角之势已被打破,在我们行来的路上,除了金云关,其它两关已经连续失守,而金云关,已是最后的一道防线.

它居于两关的中间,地理位置离关内最近,是三关连成三角形的那个顶角.也是这西北最最重要的关卡,如果失陷,就意味着在方圆几百里内,再没有适合攻守的地理来挡敌了.只能等着叛军长驱而入.

这一点.从我们一路行来已可看出——

现在的车轮带过的脚下,是快到关口的一片草原,属于关内的辖制.

纵横几百里,平展,没有什么山峦,如果金云关失守,在哪里能布防?只能连退 、连让出这片草原,才有个洪城的城门可守,但与关口相比,防势太差.

所以,玉无双在坚守!

听说军中已断粮数日,他仍在坚守,不肯退让!

他定是明白这个关口的重要性!宁可忍着饥饿,带着伤员,也在守!

而我们来的路上,已遇上朝廷派出的押粮官,正一路风速地前往这里,估计在我们之后的两三天内就会将粮草送到.

之前,还曾碰到过一路重骑兵,约两万人,另加了一路步兵,共计十万人左右,浩浩荡荡地奔赴而来,但速度也因队伍的庞大稍嫌迟慢,最快也得六七天后才能到,其中的重骑兵应该是为了补充游四海所带骑兵的那一役中的损失——

想起游四海,心里难受,而他带着的就是重骑兵,也是这次战争中的主力之一.

我已大略明白了这个王朝的兵力,为了针对草原做战,骑兵队占了主体,分轻骑与重骑两种,游四海负责的是重骑,官职为屯骑校尉,轻骑的统领为越骑校尉.

另有虎贲校尉,掌战车队;还有射声校尉,掌弓箭手.

加上步兵,共五队.

而这次战争,已前后派出二十多万人,连上原本的守关将士,约有近三十万人——

三十万,不是小数字,更不是谈儿戏,是活生生的三十万条性命!在这种时代的战争中,如此规模的队伍出征,已算得上是大战!

原本要摆平一场小小的部落反叛,十万兵力已是足够的,但结果大大出了朝廷的意外,不得不再次加兵.也因此,这场战争中就有越来越多的人牵连进来,无数的性命开始徘徊在生死边缘——

冷笑!

好端端地打什么仗?照我的意见,直接把那无故发动战争的首脑毙了,就是最省事的好办法.

只是,叛乱的首脑会是谁?

"红尘,累吗?"梅无艳在车窗外问我.

"不累."我摇摇着,看着他——

他双手拉缰绳,人在马背上,白色袍裾随风展,与长发共飞扬——

在出庄之前,从没有见过他骑马,也从没有想象过他骑马的样子,但现在——

他与俊马相配,除了原本的清雅出尘,还凭添了一份飞跃的清灵,让人感觉他不是在骑着普通的四蹄着地的马,而是在乘着一匹长翅的飞马,在云雾中飞翔——

周身仍笼着淡淡的雾,连带着那匹马也像从雾中而来——

我曾看得发呆——

呆了一路后,渐渐有些习惯.

真是个奇怪的男子,无论何时何种场景,他身上的气质都不会受影响,反倒是他会影响周围的一切——

就算他上辈子是个仙,也不至于如此吧?而他脸上的那道疤,也丝毫无法抹煞他策马飞驰的悠扬!

不错,是悠扬,在风中悠扬——

那张疤脸重新陪上了他,掩去了他的本来面目.

而他的真面目,是的确 、的确 、的确 、的确 、的确 、的确不能带出枫楼竹苑的,不然的话,会一路无宁静.

不只我这样认为,是所有的人都这样认为,所以在出来时,他,又是从前那个丑陋的他.但这样的他,依然很顺眼,骑着的那匹马,也很顺眼——

皮毛浓黑,如油墨,没有一根杂色,但在四只蹄子处,整齐的各长着四丛白色的毛,就像脚踏雪云一般,梅无艳叫它"踏雪".

这匹马我见的第一眼,就知是好马.

体型饱满优美 、头细颈高 、四肢修长 、轻快灵活 、步伐优雅,再衬以弯曲高昂的颈部 、蹄下如轻烟,马尾扬起来时,像飞般的洒开——

应该是日行千里的名驹.

它被梅无艳骑着,十分得听话,并且有种明显的善解人意,眼睛灵活,湿润的亮,总是默默地看着梅无艳,但对别人,却又是高昂着头,喷着鼻气,桀傲不驯.

如果不是两人共乘一骑在路上会十分招人眼的话,我并不打算乘车,现在,只有我一个人坐在车厢中.

而车有两辆.

一辆在后,贺开驾着,专门载货,东西装得虽然不多,但很丰富.是梅无艳安排的.

另一辆车上,只装着我一个活人,剩下的就是些食物.

但车身轻巧,辕也精简,两匹马驾着,跑得飞快,赶车人是贺开.

所以,我们的行程很快,轻车快骑,不讲究舒适,只求速度,追过官兵两路,在一个多月后,就来到了这里.

如果不是我实在不会骑马,我会要求一人一骑,那样会更快.而我,在看到这片草原的一刹那,告诉自己,如果要在这里呆着,我必须得学骑术!

学会后,就能像车外的其他人一样,策马而行.

其他人是指谁?除了梅无艳,还有三个人——

一个,是白脸的汉子,穿着一件青色长衫,身子细瘦,脸形较小,一看就是典型的南方人.

另一个,黄脸汉子,也很瘦,病央央的没几分力气的样子,而灰布袍子挂在他身上,更增添了几分病气.

还有一个,腰身挺直,发高束,用一块玉箍着,穿蓝色衣衫,显出几分俊美.

这三人,每一个的面孔都是我陌生的,但每个人,又都是我熟悉的.

因为他们不是他们,而是她们!依次为明月 、清风 、还有树影.

三个女子都不是原貌,经过了易容,换穿了男装,比原来的姿色差了许多,但都是男儿相,丝毫找不出女人的半点模样.

当时,我看着他们的脸,一个劲地瞅,觉得易容实在是奇妙,一瞬间,就将他们换成了其他人.

而这三人,每个都有精妙的武学在身,来时,一致恳求梅无艳能带着她们同行,并且一个个跪在地上,眼神坚定地说要与她们的公子生死与共.

当时的情景,我印象深刻,这些女子早已把梅无艳当作终身侍奉的主子,听说要赴沙场,便都跳了出来.

而树影在这一次,也是格外的坚持.

也许在她的心里,是十分后悔前一次没有同梅无艳一起出山庄的,所以这一次,在梅无艳沉声不语时,竟然提出要誓死追随,并且发下誓言,说如果不让她跟着,她宁愿自废武学,最后还说了一句话——

"树影一身武艺,却不能与公子同生共死,宁愿没有!"

她那样子,真得像要一掌把自己拍死的感觉,看得我心发毛,在梅无艳泛起清泠的眼神时,我赶忙提议把她们带了来,必竟清风 、明月的功力我有了见识,树影也不会差到哪里去.

她们各有特长,来这里,可以是梅无艳的左右手.

至于花语,没什么武学根基,被留在庄里.

而我,虽然姿色达不到非得易容的地步,但因为女儿身不宜接近战场,只能也同样换了男装.

云蓝衣呢?

他怎么没有来?

他是与我们一同出的枫楼竹苑,也是与我们一起过江到了北方,更打算与我们一同来这金云关,但——

在三天前,一个黄衣女子找到了他,而他在见过那个女子后,与我们道别,说楚天极地宫出了点事,他的母亲急令他回去,不能再与我们同行.

而我在那时才知道,他竟然还有一个老妈.

哪个人没有妈?只是没听他说过而已,心里暇想,这样一个男子,他的娘该是什么模样的?一定也是水当当 、漂亮极了的人物.

至于不雀,没有随我们来,她留在了枫楼竹苑.

除了要照顾他的父亲外,另一个原因就是,关于游四海的事情,我在无数次的徘徊后,最终的选择是不告诉他!

空空上人刚刚恢复神智,九年中的生活是疯癫,很不正常,那几次表现出的在武学上的造诣,只是在发疯时的一种暴发,就像一个常人,如果

陷入疯狂,也会暴发出比平时大许多的力气.

他的身体其实已快要被掏干,多年中没有正常的饮食与睡眠,在一朝清醒后,才懂得吃睡的需求,而他的虚弱也表现了出来.

目前的他需要一个照料,进行全方位的调理.天下间,也只有他的女儿是最合适的照料他的人选,枫楼竹苑也是最合适他们父女呆着的地方,他就算不好意思呆着,要带女儿走,也得是在身体完全康复时.

在这种情况下,我的决定就是,不告诉小雀真相,而枫楼竹苑是避世的所在,与外界的沟通不多,关于战争的消息,如果没有人特意对她说,她可能会一直被瞒着.

如果游四海真的没有了,她将来要怪我们瞒她,就尽管来怪!

至少她这段日子可以完全沉浸在重新找回父亲的喜悦中,可以继续抱着那个游四海会带着大红花轿去迎娶她的美梦,继续快乐下去——

心里是五味杂陈,有时知道太多真相,比当事人还要为难和痛苦,守住秘密的感觉很糟糕,而对于小雀,我愿意为他承受这些心理压力.

胡思乱想间,窗外风在驰,窗内我在看——

看风景,也在看即将到来的风云!

这个国家的未来,是什么?

初出枫楼竹苑时,我有开心——

因为我竟然瞧见了杂交水稻在大面积的培育中!

在两边庄稼的官路上急驰时,窗外的热闹,吸引了我们,那种热闹是属于新鲜事物引起的极端的哄闹,而我们才知道,王朝最近下发了榜文——

榜上有王的亲笔书写,召告天下,智泱国将在全国进行新品种水稻的试验种植,并且,把水车的应用也列为了王朝今年春天农业方面的重点规划.

我很惊讶!

没有想到水车一事,竟然是由朝廷来执行的!

梅无艳用了什么办法和人脉关系?而且,也真得做到了保密的工作,让水车的来历,在这个世界中成了迷.

没有人知道是谁发明和创造的水车,而我,并不认为将一切功德揽下来是好事,毕竟明白,做人最好不要太出风头,问心无愧就可以了.

树大招风,枪打出头鸟的道理,到哪里都一样,就像梅无艳,他从不把自己显露,我,也不是喜欢招摇的人.

还有一个惊讶——

古鲁丝此去月都,竟然将事情办得如此顺利?不但让朝廷破例而为,认同了他这个外国人带来的东西,还大力支持.

来的一路上,我是亲眼看到了田边地头无比的欣欣向荣与大量的人群汇聚——

那些人们是在看什么叫作新品种的水稻杂交,更是在看什么叫作水车!

有好奇,有兴奋 、有疑惑.....并且到处都是议论纷纷.

而杂交水稻的播种培育,也从那些奔走相告的百姓口中听说,是几个蓝眼高鼻的异域人,在亲授了许多本国的种植专家后,再由这些专家分派到全国各处不同的地域进行试验——

水车,则是由王朝派出的工匠在帮助百姓们伐木锯凿而成的.

一个多月的路程上,从南向北,我们看到了新品种水稻的大量培育,它的效果会在秋天才能知道.

而水车的功能,却是在被立起的一刻,就向人们证实了它的能力——

人们对它从开始的质疑,到它被一架架地立在田边 、山头的实际运用时,便换上了无比的惊喜和兴奋!

那些农人赤红的脸上欢快的笑,是一种怎样的欣悦?

这其中,朝廷的支助很得要!

没有官府的大力推广,无法这么快地就把这两样新事物发展到如此规模.

再一次感叹那个神秘的新王,竟能做到这样的眼光?而且敢于破除旧制,是少见的明郡,至少目前的表现看起来,那个王,确实了得.

如果他真是一个英明的主子,那这个国家,就有了大好的前程——

只是,这里却在开仗!

整个国家的百姓,却还单纯地在春天的播种中,等着秋天的收获.

战争离中原的土地还有一段距离,让他们没有那种强烈的危机感,而国家在不到必要时,也不会让民心慌慌.

是谁?

在发动这场可恶的战争?让那些一切美好的发展在受到威胁!

这个王朝是在战乱中夺的天下,只有二十余年的太平日子.而今天一朝狼烟起,就有那个不甘心的人又想要天下变色,想逐鹿中原,荼炭生灵,要踩着无数白骨去登上帝王路——

无故发动战争的人,都应该打入地狱,而且是十八层下再专门给他设的一层!

好端端的打什么仗?

心里泛起冷冷的笑——

对于战争,不管是什么名目,我骨子里都不喜欢.

也不认为战场是建立丰功伟业的地方.

有那男儿壮汉,是喜欢打仗的,因为乱世出英雄,太平天下没他们的发挥之处,引兵打仗却能让他们出人头地,突显出他们能力.

只是他们考虑自己的同时,却忘了天下苍生的真正的需求,想当这方面英雄的人物,就算他可能会是一个力拔山气盖的豪干云天的勇士,对不住,我非常不喜欢!

除非是遇上秦始皇那样的暴君统治,逼的人们不得不造反.但目前这个国有的发展,根本没有必要打什么仗.

想着这一切——

窗外,远远的,一处高高城楼出现在地平线上,在大片的草绿中,突显出它的青色——

那座城楼在中间,两旁有山——

不但有山,还很高,高得是飞鸟难过,形成了天然屏障,中间的城楼,作南北方向——

车轮再近些,我看到门楣上,石刻着飞扬大字——

"金云关"!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二十三章

现在的金云关,是战事要地!

从前的金云关,是出关的必经之所!

而现在与从前相比,闲杂人等难入!

尤其是身份不明者,会被疑作是间细,最好是能躲多远躲多远!所以,也确实没几个人愿意跑来这儿趟浑水.

我们,已入金云关——

怎么进来的?玉无双是主帅,认识他,自然进得来.

当时,清风扮成的男儿身,在城楼下高高一喊,要见主帅,那些士兵还有些犹豫,但见我们从关内来,衣着与语言也是关内话,他们再三迟疑后,去找了玉无双,真是很给面子了.

当玉无双站在城楼的那一刻,他首先看到了梅无艳——

有意外,有惊奇,有疑惑,有不解——

他的脸上闪过种种表情,让城楼下的我们看得分明——

但当我下车也出现在他眼前时,他的表情更精彩.甚至眉头都皱得很紧很紧,漂亮的剑眉活活被他打成了死结,像一把锁子横在了那里!

我笑眯眯,他如果聪明,就不会点破我女儿家的身份,如果更聪明就会放我们进去——

因为梅无艳曾经的黑云山寨一行,给他们的印象就是高人中的高人,而他不曾亲见,却听闻了,梅无艳又与他在师承上有关联,辈份还比他高一辈,出于哪个原因,他都不该将我们拒之门外.

结果证实他非常聪明,至少没有当下给我们过不去,也没有直接让我们打道回府,而我们,便成功地进了金云关——

从西门进,那里与关外有山相隔,而西门的开处,只对关内,不对关外.进楼门,玉无双亲自迎来——

近处看他,才发现他双眼焦红,血丝满布,下额有青色的胡疵冒出,整张脸上是一片凌乱,头发也不甚整齐,却奇异地不显狼狈,让他在傲然中,多了几分不羁,虽有些憔悴,却无法掩去他的英气——

再看他的战袍上是深浅不一的红色,那些全是血迹,干透的和未干透的,有他的,也有敌人的.

他就站在城门口,盯着我们入城来——

眉头微皱地又一一扫我们,最近将眼神放在了我身上——

我们一行人中,他只对我和梅无艳还算熟悉,虽然见过清风 、明月,但她们都易了容,而他现在用那种眼神盯着我,估计是在心里痛嘀咕着我.

因为我是女子,战场上从来就不欢迎女人.所以,他的眼里有些微的恼意,很不痛快的样子?

我呵呵一笑,装作没看见那种眼神.

却换来他更深的皱眉,不再盯视我,转向梅无艳,一抱拳,再伸开手臂,做出让姿,请我们进去——

我没有再爬进车厢,其他人也都下了马背,手牵疆绳,随他步行——

而在楼门打开的那一刻,我就闻到了一股硝烟与血腥混合着的刺鼻的味道,还有一种难言的汗腥味和一些说不出来的气息——

总之是很不好闻.

一边往内走,一边打量——

沿路上,有许多人,一律的男人,一律地穿着军服,他们中的多数都裹着透血的绷带,打着赤膊的忙碌着——

共同合作地抬椽木 、补城墙,擂滚石 、磨刀枪.....

“哼嘿哼嘿"的号子声中,他们在使力,紧张而有序,汗落如水滴,黑瘦精光的一张张脸上,是通红的热气,而在热气中,那双双眼里是隐隐的乏力——

明显地看得出,他们很疲劳,而且腰背弯曲,挺得不是很直——

想起这些人,有几天没有吃饱过肚子了?

再往里走,除了紧张的布防,还听到一种"叮当叮当"的声音传来——

看去,是街两边的蓬布下,有光着上身的壮汉在烧得火红的炉旁铸铁,像是在打箭头 、马掌之类的——

赤红的火焰映红了他们的脸,额头被烤出的汗珠滚落在火中,有轻微的"嗤嗤"声传来,而他们心无旁顾,专注地做着手中的一切,像上了发条的机器,一下又一下地用铁锤打着烧红的铁块,眼皮抬也不曾抬起过看我们一眼——

我则注意着他们在打的东西,莫非这场战争中,连羽箭也折损的没有了?只能连日加工地现做?

而旁边那些铁器,像是百姓家的锅 、盆 、还有大铁锁.....什么都有,并且还有些士兵在不断地陆续地搬来铁器的东西——

"这些都是从最近的城池中,由百姓家收集过来的."玉无双似乎看出了我们的疑惑,解释着.

我们不语,只是看——

这个关口附近的百姓是最遭殃的,居住在这种地方的,是最无奈的那种普通贫苦人.

自己那个世界中有钱有本事的,一听有动乱(还谈不上战争),就会躲到国外去,哪太平躲哪,而在战争中跑不掉的,往往是最无处可去的人.

他们对国家的期望是太平,对抵御外敌最大的贡献也就是如此了,家里做饭吃的家伙都拿来了,可见铁器的缺乏,可见这场战争的艰难.

继续前行——

进一步地看到这里果然是座防御性很强的建筑.

从整座关城的平面来看,应该为方形,全城作南北方向.南方是关内,北方是关外.

而东西方向的城墙心都建有敌楼 、敌台.上城马道可能是建在城东,这城西主要是出入口.

观察着这里,虽然我没有军事材略,但对那个世界的长城上的古关口中的军事防略设施,还是懂一些的,看几眼,就知这个金云关建筑得很高明,非常利于守.

真不知原来守关的大将是怎么回事?三两下就让人打回了关内,而玉无双带兵出征又给收了回来.但现在,问题严重,这个关口在岌岌可危中,随时有可能再度被敌人夺去.

跟着玉无双,一路行行又行行,在满眼的血红色与铿锵声中,走到城中一处面北朝南的院落中 ——

高高"帅"字大旗在院中竖插,有人立刻迎上来,向玉无双折腰行礼后,牵了我们的马去——

陆续地又有几个身穿战服的将士从各处走来,他们的战袍是有官衔的那种,向玉无双行军礼,一一报告着军防布署的情况——

三言两语间,是沉重和压抑,还有军人的冷硬,他们之间的对话简洁干练,而话语间,我们知道了城墙毁损较重,武力也严重不足,伤兵的伤势在加重,虽有军医,但缺药,尤其是饮食匮乏,对于伤病者来说,是更大的不利.....

玉无双眉头深锁,听了他们的报告,略作安排,那些人便向外走去——

而他所能做的,也只是稳定军心,加强士兵的意念,除此外,他还能做到的就是以身作责,跟着大家一起同甘共苦,却没有更多的办法,只能等朝廷的补给——

"玉大帅,公子此来带了些药材,是专为伤员备的,还有一些食物,虽不多,但朝廷的粮草队伍不过两三日,就会到——"一旁的明月扮成的瘦汉子这时插进话来.

她的变声口技,也很到位,活脱脱就是一个男子的嗓音,只是脸上的易容妆,似乎是清风为她们做的.四女中,只有清风,会人皮面具的处理和制作.

明月的话,让玉无双的眼中有亮光闪起,看向了梅无艳,梅无艳淡淡依旧,但表情上没有反驳的意味.

玉无双立刻叫住了那几个快走出门外的将士,而那些人的耳朵早已竖起听到了这些话,转过来的脸上是惊喜,人也跟着精神了起来.

"王副将,用最快的速度通知下去,告诉所有的兄弟们,很快就会有食物了,朝廷的派给不出三日就会到,让大家再坚持两日,就可以吃个肚饱——"

"末将听令!"一个红脸的汉子退了下去.

"李校尉,与这位公子前去取出药材,交给军医整理,分头煎药——"

"是,末将遵令!"又一个大汉看看明月,随着明月奔向了那辆装物的车.

而明月早已有了梅无艳的示意.

我们其余的人,则被玉无双领着进了正中一间屋内——

屋子很宽敞 、很深,尽头横摆一张大案,有一桶令符置在案上——

这里应该是帅厅,是一军之帅行军发令的所在,也是所有的将领开会议事的所在.

玉无双招呼我们坐下——

“多谢几位带来的药材,解了将士的燃眉之急."他的脸上是一片诚挚,虽然没有笑,却在黑如银丸的眼中显露出来.

"不谢."梅无艳淡淡一语,"粮草不便多携,只能先备药而来——"

他简单的几句话已说明,此次来,不是不想多带点食物,但对大规模的军队来说,多少食物才是个够?他只能是捡最重要的带,如果备粮食,依他的能力可以做到,但等畴够大批量的粮草后,再一路运来,肯定是没有朝廷已先一步派出的队伍来得快了.

"药材与好消息已足够振奋军心."玉无双的神情庄重.

他说的不错,因为我们已听到门外传来欢呼声,是刚刚那几个将领把消息传了出去引来的反应.

"几位,这里是重战之地,你们来此不是儿戏,还是请早点离开."玉无双此时凝视着我们,在下逐客令.

眼睛则是在最后定在了我身上,看来他只认出我是女子,还不知道这行人,一半多都是女的,如果知道的话,是不是比现在的反应还要大?他应该是不希望我们涉险才会说的这句话.

我看着他,"玉少侠,不,是玉无帅,如果你仅仅是出于好意,不想让我们呆在这危险之地,心领了,但我现在最想问你的一个问题是,这些天可又有了关于四海兄弟的消息?"

他的神情一怔,似乎我的话触及了他的伤点,而他的眼里有一抹痛楚闪过,却又被他努力地压了下来.

他们既在绿林道上混过,自是在乎兄弟间的情意,在草莽中,有时,兄弟比老婆更加重要,这就是他们的义气.而我的问题,他没有回答——

室内一阵沉闷,他即使不回答,他的神情却已告诉我,关于游四海的事,并没有好消息.

"报——"一个士兵飞奔着冲了进来,双手把着一只金翎羽箭.

"禀大帅,敌人用箭射入战书一份——"这个士兵单膝跪地,头微低,吐字清晰,脸上是一片菜色,混着额上血迹.

玉无双神情峻冷,从那个士兵手中接过箭头所带的羊皮书信——

展开,看——

一边看,脸上的神色在一边变——

越变越发青.

"退下——"

他一个挥手,那个士兵已退出,而他的脸色依然没有好转.那封信上写的是什么?正想着,他将手中书信转给了梅无艳——

是在请梅无艳过目了?有征求意见的意思吗?

梅无艳在我身侧,我的眼睛只需一瞟,就能看到上面写着什么——

那些字龙飞风舞,是智泱国关内的字,而不是我以为的部落文字,看来对方军中有深熟关内文化的人.只是,字迹太草了,我竟然看不太明白.

"梅公子,依你之见?"玉无双看着梅无艳.

而梅无艳的眼中闪过异色,眉峰只是那么轻轻地蹙起一点点——

然后,转头看着我——

"红尘,对方明言,今晚将会火攻这里——"

火攻?

我意外,最意外的是,敌人竟然大剌剌地明说了要采取的攻势?怎么这么奇怪?是不把这里的人当作一回事?还是另有阴谋?

看向一旁的玉无双,他正望着我,眼里有些意外,估计是他没想到梅无艳会在第一时间内,先把信中的意思向我解释,而不是与他说些什么看法.

"大哥,这关口几乎全是青砖大石所筑,木材很少,而且两旁有山,山上也是以石为多,草木并不茂密,如果射入火箭之类的,也不易引起燃这里,对方怎么会采用火攻?"我提出疑问.

"红尘说得有理——"梅无艳对我轻笑,"如果按照常理,火攻是不明智的方式,这信中,叛敌自称是天降神兵,是真正的顺应天意的战士,他们将用无所不燃的天火,来将这关口燃尽——"

什么?

我忍不住抓过那张羊皮,依稀辨认——

"大哥,他们有在说自己是天降神兵吗?在这封信里有这样写?"

心里感到不妙。

"是的,红尘——"

"大哥,他们难道是在使用攻心术?这样一来,我军战士的士气会被影响!"我抬起脸来看着室内的人.

发现玉无双讶异更重,直直盯着我.

"红尘,你这样认为?"梅无艳眼里闪出亮点,也看着我,那亮点似乎是一种惊奇?

梅无艳很少会出现这种情绪,即使是不明显的也几乎没有出现过.

我笑一笑,"他们现在把自己归为天降神兵,真是好大的威风,而其中的目的是什么?他们无故叛乱,应该是想打着这个旗号,给自己找个好名份,师出有名,不致于让天下人痛恨他们,而他们也在动摇我们这边的军心."

玉无双讶异地再看我一眼.

我是不相信什么天降神兵,自己那个世界的义和团之战中也出过这种事,在清末还出现过什么莲花教,不就是以乱神之说在干扰别人,把自己吹得神乎其神,不外乎是要冠上神的美誉,一来,为自己挑起战争打个好借口,二来,就是震慑敌方,三来,就是收伏百姓,让百姓以为他们真的是神兵,心生敬畏.

而他们的敌方就是我们.

"红尘姑娘,此事似乎不那么简单,前些日子,敌方在行军上明显处于弱势,最近几役,却显得诡异,仿佛真不是人力可为——"

玉无双一边说,一边又皱起了眉头.

我也跟着皱眉,"元帅的话中之意是否在说,真有巫术的存在?"

他思索着——

"如果说这世界真有些法术之类的,或可相信,大师伯随师公修练多年,确实能做到一些常人难为之的事情,但巫术一说,是否有那么大的法力,实在不能确信,只是最近几役,也的确有许多不能用常理解释的地方."

"喔?"

室内人都看向了他,而他有些迟疑,考虑着说,还是不该说——

迟疑片刻后,他开口——

"前几次的战役中,将士们的反应,在行军中,前面是一片平展草原,却感觉是陷入沼泽地,身子在下降,动也无法动,结果,一个个任人宰杀,而侥幸逃出的士兵害怕不已,曾回头看,却发现根本没有什么沼泽——"

嗯?

我听得开始流冷汗.

"还有两次,但凡出兵,不多久,我军的士兵就出现混乱,我等在城上看不出什么异常,却见那些将士的神情有异,并且开始自相残杀——"

什么?

"只得鸣金收兵,发现一但敲响金,战士们的神智便能恢复,而战争也草草收尾——

连番几次,次次如此,损兵连连,玉某只得亲率出兵,去不想也陷入其中,竟然看到了漫天的大水向我等漫来,来势不可当,浪高十丈,让人心惊——"

玉无双说得缓慢,眼里似乎回到了当日的情景,脸上的肌肉有些微微的抽搐.

"当时的情况危急,玉某在出击前,曾下令让城上守军看到我等有异常就鸣金,并开城门接应我等,当时,金声一响,我等急退,却发现退出后,有数百人竟肺内涨水,七窍流血而亡,而那些战士均是不会水的北方人,他们的死状是溺水后的现象,其余捡回性命的人,也全身湿透,铠甲进水,再回头,草原还是草原,什么也没有——"

这么古怪?

怪不得他犹豫着不想回答这个问题,作为一军之帅,败得如此莫名其妙,换作是其他爱面子的人,对我们这种没有军中职务的外客,是万万不会说的.

"玉无帅,那些可是阵法?"我疑惑地问.

玉无双看着我,"红尘姑娘,玉某对行军布阵也有所了解,但凡布阵,必得提前布置,就算有阵,也不会产生如此奇效,水来必有水,土埋必有土,而不是局外人什么都看不到的幻象,这必竟是沙场,一般靠风水石木所设的阵法并不实用,城外又是无遮无拦的草原,只能设人阵,但人阵都真枪实刀地对敌,不会是那种效果——"

听着他的话,我也想起自己那个世界古代的作战中,确实有厉害的阵法,但不管什么方阵 、圆阵 、疏阵 、数阵 、锥形阵 、雁形阵 、玄窠阵 、水阵.另外还有用以射击的"云阵",围敌的"赢渭阵",奇袭的"阖燧阵",备受

摧崇的诸葛亮改进过的"八阵图" 、"梅花阵"等等等,这些阵法,几乎都要靠人来排阵,却不是凭空出现什么异常.如果那些部落的叛贼真是设人阵,玉无双不会看不出来,其中真有诡异.

突然想起我曾以走过的迷阵.

一阵鸡皮疙瘩冒出——

会是迷阵吗?

不太可能吧?那迷阵也应该是提前设好了的,需配以景 、物,才能设成,不可能这么厉害吧?

应该怎么解释玉无双刚才所说的一切?

我想起一个重要的问题——

"玉元帅,对方就算是懂些巫术,也绝不会是什么天降神兵,"我看着这个英挺俊拔的三军元帅,"必须让所有的战士打消这个认知,避免堕入敌人的圈套,失了心防,不攻自破."

不管是法术,还是巫术,又或是其他,首先一点,得保证军心的稳定齐心.玉无双只是突然挂帅,那些兵不是他亲手操练出来的,他只负责带,而没有练,这其间,他在统领中,应该是遇上了不少的麻烦.

可以想见,他这一次出征,付出了极大的辛苦,如果不是他,可能现在的中原,早已慢一片祸乱.

"红尘姑娘说的极是,玉某会极力安稳众将士的情绪."玉无双神情肃穆回答着我.

"玉元帅,请叫我红尘,免去姑娘二字,以免添了麻烦."我提醒他,如果让外面的人听到了,会引起骚动,这个世界中,女人出现在战场,是大大不容于这个男人为上的社会的.

玉无双点头.

"玉元帅,如果对方真会巫术,能做到常人做不到的事,对我们确实是不利,应该及早地找些通晓此术的高人来相助——"

玉无双的脸上在此时换上一片凝重,我心里苦笑,自己一句话说的简单,但从那里去找到会幻术的高人?

自己那时为了回家,遍处打听也没个结果,这里战况紧急,又岂是说找就能找到的.

室内的气氛一时凝滞下来——

"玉元帅,这个我们暂且不谈,只说今天晚上,那些人竟说要火攻,其间的真实性会有多少?成功的可能性又有多大?"我开始先转移话题,毕竟先要应付当下的局面才对.

玉无双听了这个问题,脸上一僵,显然是又被挑怒了.

那些叛贼也真是厉害,明目张胆地发来这种书信,摆明了就是不把这里的守将看在眼里,那里一种侮蔑和轻视,而玉无双的脸上开始泛青.

我看向一直在旁边不语的梅无艳——

他神情淡然,眼却是望着我的,一直都在盯着我,那里面薄雾轻绕,笑痕微微——

是一份独属于我的笑,在我看过去的一刻,就向我绽开.

他的神情是如此镇定,依然从容,我心里升起一份奇异的感觉——

莫非他早已胸有成竹?并不对眼前的局势发愁?

"各位,不防随玉某到城楼一看."玉无双突然说出这么一句,当先一挥风麾,出了帅厅,向外而去——

我与梅无艳对视一眼,跟上,明月等人在后也跟上——

玉无双很信任我们,也一直自称是玉某,没有一口一个"本帅"的端架子,此时又领着我们出门,跨上马背——

门前的拴马桩上有我们骑来的马,只是其中没有我的.

要骑马吗?我开始犹豫.

犹豫中,感觉身子一紧,自己在一双臂膀中上了匹马背,回头看是梅无艳,他已端坐在我身后.

脸上有些发窘,望向其他人,每一个都正盯着我们,包括两旁的士兵,眼也瞅了过来——

估计是在奇怪两个大男人怎么会共乘一骑?而且在心里会嘀咕我这等不会骑马之人来这里做什么?

于是,我自己是更加地发了狠,找着机会,先学骑术.

玉无双凝视我们稍许,一扬鞭,当先策马而去,我感到身下马儿也动了起来,起伏着,载着我与身后护着我的人,穿在了这整座城中——

没有多久,已适应了跨下马奔跑的感觉,速度不算太快,我开始打量四周——

而一番下来,已大略明白了这里的布署——

我们入城时是从西城城门入,而北端是主要的防卫设施,正对着关外莽莽草原.全城四个城角,均建设着一座角楼,而城内在城北偏东建游击衙门,是一个四合院.

而上城马道果然都建在城北,我们跟着他上,上了城楼,梅无艳又将我抱下马背,立在垛口处,看外面——

不看则已,一看吃一惊!

远远的,是旌旗招展,帐蓬无数,像蘑菇一般星星点点连成一片,又像海浪泛起的白色浪花,一串又一串地翻在远远的绿色海洋上——

那是敌营?

好大的气派!真有那么多人吗?是实?是虚?

我发现那些帐蓬虽然离得有几里远,不是很近,但在近一里处,有无数篝火燃起,炊烟袅袅,有香味顺风而来——

这香味,很浓郁,扑进鼻里,引起肠胃辘辘,我立刻去看周围挎刀杵枪的士兵——

他们虽然目不斜视,但喉结处在上下滚动,那明明就是在暗暗地吞咽口水.

这些贼人,还挺懂得全力发挥攻心术.

"无艳大哥,现在正是这里的风季,又是西北风,风势与风向都不利于我们."我对身边的梅无艳说着,心里也开始担忧.

"红尘——"他看着我,将一只手从身侧暗暗握上了我的,似乎是不想让我为此而担心.

我对他一笑,"大哥,即使是顺风,也不可能就这么能燃起火来,这城楼很高,他们如果想放火,只能射箭,顶多就是再弄个大型的翘板,把燃了松油的火草堆弹过来,但城中没有大批草木,怎么烧?大哥,你说他们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

玉无双

Chapter_20

不语,梅无艳不语,所有的人都不语,我的分析从常理上来说,是正确的.但就因为正确,才显得如果用火攻,确实是不太可能的.

也因为不太可能,就猜不透敌人到底是什么意思,而所谓的巫术,真能做到这些不可为之的事情?

"玉元帅,无艳大哥,他们故意把炊火点得这么近,用食物的香味来刺激战士,应该是知道我们军中短粮,想以此来消磨我军意志,打击我军的士气,让我们无心应战——

我一边说,一边放高些声音,嗓子也憋粗,掩饰自己女生的嗓音,但话是说给那些士兵听的,试图让那些正吞口水的士兵能听到耳里,心里也跟着警醒些.

旁边的玉无双此时返身,冲着城楼上的人,声音沉凝地说——

"众将士,大家应该已听闻,朝廷的粮草已在途中,只要我们坚守不退,等粮草到齐,即可饱腹,重提力气再与那敌军厮杀战场——"

他一边说,一边巡游,从城楼的这头踱到那头,而他的声音不是高喊出声的,却控制的很好,清晰而散发力很强,估计是用内力发出的,传的很远.他的眼也在一个一个地盯过那些人,浑身散发着一种威严与气势,这时的他,虽然年纪青青,却有一种震慑力.

"我们是战士,保家卫国是我们的职责,宁可血染沙场,也不做亡国奴,全军上下,要视死同归,拼了我等性命,也不让那叛军铁蹄踏进中原一步,去荼毒我朝百姓和众将士的家园!"

玉无双的这番话是在加强军心了,而他的声音可让城楼上下的人都能听到,就见那些人的脸上在升起一种庄严与肃穆——

腰也挺得直了,手中枪也握得更紧了,而我看到了一种团队的力量,一种无坚不摧的凝聚力.

这种气氛还需要摧上一个高潮才能达到它最好的效果——

于是,我高举右臂,大喊出声——

"众将士,让我们坚守关口,誓保家园,宁可战死,绝不退缩!"

就像在上学军训时,跟着教导员在喊口号一样,我喊了出来,而一出口,就引来一片目光——

这一刻,我没有想要出风头,只想与这些人在一起,他们舍生忘死,我们也能做到,仿佛这一刻,这智泱国已是我的家.

就见那些将士,脸上只是怔了一怔,随后,就像在湖中投了一颗巨石一般,他们,上上下下所有的人,一个个举起手中枪,冲天齐声高喊——

"誓保家园,绝不退缩!"

"誓保家园,绝不退缩!"

.....

一声又一声,他们的呼喊排山倒海一样的释放了出去——

那声音,震大地 、穿九宵,高亢激昂,仿佛千万巨斧,一斧又一斧地劈向苍穹,震得我胸口隐隐发痛,耳朵轰轰!但,一种情绪跟着上升——

那是一种激情!

是一种斗志!

有这样的精神,这个战场,凭添了许多威武!战胜了饥饿带来的萎顿!

而这种凝聚力的喊声,已传到了城外,我看到那正燃着炊烟的敌营中,有无数身影站起,看向这里——

即使我看不分明他们穿着,但他们的眼神都望向了这里——

他们也许是被这喊声给震住了.

"报——"

呐喊声刚刚落音,有士兵从城楼下飞奔而上,单膝扎在地,"禀大帅,城西外有个道士求见,说来助我军渡过今晚的火攻难关."

什么?

所有的人都怔住!

道士?要帮助这里度过火攻的难关?

玉无双脸上的一阵讶异,片刻后——

"诸位,请先回帅厅,玉某去去就来——"

说罢,他翻身上马,双腿一夹,马蹄飞扬,一路从上城马道上驰下——

我开始在心里猜疑——

会是谁?

在这个关键又微妙的时刻,前来这里?

是敌?

是友?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二十四章

有一人，踏进大厅来——

这个人，修身长立，五绺黑蚺，面如玉，眼似星，看起来有五十上下。头戴上清芙蓉冠，蓝氅，白中衣，赤蔽膝，紫裳，脚踏云鞋一对。

我的眼闪了一下！

好一个仙风道骨！

他的穿着打扮是个道士！而且还不是个普通的道士！

如果他头上的冠真是上清芙蓉冠的话，那这个道士的身份可就厉害了。

我再低头细瞧他的鞋，是那种彩锦浅帮，绣制云纹，圆头厚白底的云鞋。啧，这种鞋，也不是普通的道士能穿的。

至少在自己那个世界中，道士们从上到下的行头，都是有讲究的。身份不同，穿的也不同。而这个道士的打扮，可是等级最高的高功法师才有资格穿戴的。

他是谁?

除了他的穿着、相貌，他给人的第一感觉，就是不可小觑！

尤其是他的风骨，只一眼，就不俗！

“无量寿佛，贫道无花，见过各位居士。”

这时是傍晚，门外有日暮的金辉，屋内未掌灯，他顶着一身清亮，在逆光中出现，一进来就甩拂尘打了个道揖，而他的话，让我生生地吃了一惊。

他说他是无花?

门外又跟进玉无双，而玉无双的脸上是一片隐隐隐的喜悦，“诸位，玉某来介绍，这位正是玉某的大师伯，无花上人。”

他的话进一步证实了这个道人的身份。我开始瞪大眼看着这个道人，发现他也在看着我——

他的脸上似笑非笑，眼里是一种道家的云淡风清，静静地盯着我，没有波澜，没有起伏，而他只是盯着我的眼，不曾上下打量，不曾左右观望。

这个道人有意思!

我也盯着他——

心里揣摩着，他就是我千回百绕，找来找去，又不得不错过的那个高人？在我们想找他而无法找时，他就突然出现了，出现在一个道家人不应该出现的地方。

战场是杀戮，道场是清静，两个截然不同的世界。而他的出现很突兀!

此时，他将眼终于从我身上移开，转向梅无艳，又打了个道揖——

“无量寿佛，梅小友，多年不见了——”

嗯?

再看梅无艳，神情间没有什么异常，只是对着这个道人微微的弯了上半身，没有多余的礼节，但却施了一个我从未见他对任何人施过的礼。

他们认识!

快速分析他二人认识的缘由，唯一能解释的就是他们师承上的瓜葛，如果按辈份排，他与梅无艳是同辈，年龄却要大出许多。

“梅小友，十九年前一面之缘后，世事沉浮，今日我们又相逢了——”

他看着梅无艳，脸上露出一些笑，眼里却像有一道西风吹过，出现在那种平和的云淡风清中，有些反常的痕迹。

就像春末淡淡的午后，本不会刮什么东季的风，但他的眼中，硬是起了一道反季风，不明显，一闪而过。

而且他应该叫梅无艳师弟之类的，却没有这些称呼，只是叫“小友”，看来是抛开了师承，单独论关系。

我眨眼，他们竟然是在十九年前见过一面?

那时的梅无艳应该是十岁左右，不可能戴着面具，十岁的他，依然可以想像的出，姿容是很惊人的，绝不是现在这张面。

而这个道人在进门后，竟然能一眼认出他?

“无量寿佛，贫道此来，只因师侄在这里将有一难，特来助他解围，也为黎民百姓们做点功德——”无花道人又做了个道揖，眼睛一一扫过我与梅无艳以外的其他人。

清风、明白等人也回他礼，这道人的身份确实很高。

玉无双此时插进话来，“师伯，叛军难道真得会进行火攻？”

他的脸上是惊色。而他的问题，是问出了我们所有人的疑惑。

“无双，天机不可泄露，师伯这一次是应劫而来，只为助你一臂之力，而日后会怎么样——”

他说到这里顿住了，眼睛竟然看向了我，目光深邃，一边盯着我，一边缓缓吐出剩余的话，“以后我等这些凡夫俗人，只能顺势而为了——”

心一跳！

他那是什么眼神，怎么偏偏是盯着我？而且是那么别有意味?

难道他知道些什么？还把自己归为了凡夫俗人?

正在这里，有军兵进来，点上了灯——

灯光亮起的一刻，无花道人对玉无双说，“无双，命所有战士集中到北城中，一个都不要漏掉，包括马匹与武器，并在那里搭好道场——”

道场？莫非是道家施法的场地？

玉无双点头，脸上虽还有疑惑，但似乎很信奉他的师伯，不再提问，依言走出门外去安排了——

无花道人则将眼光又调回我们身上，主要是盯着我与梅无艳。

“无量寿佛，其实欲解这次难关，关键还在二位身上——”

话中何意？

我看梅无艳——

他则不动声色，眼中淡淡一笑，薄雾轻泛，整个人冷冷清清。

“贫道所记不错的话，逍遥门内有一样宝物——”无花道人看着梅无艳，眼中亮光闪过，“而这件宝物有助这次灾劫的化解。”

“火炎珠？”我想了起来。

“不错，姑娘看来也知道这样宝物，贫道早年听家师说过，逍遥门内的火炎珠，灵力甚大，足可避火。”

我讶异了，他已看出我是女子？而我更惊讶的是他说火炎珠能避过这次灾劫？

火炎珠能避火，我听梅无艳说过，但问题是，如果敌人真用火攻，绝不可能只是一场小火，火炎珠却只有一颗，比龙眼大不了多少，怎么去避那么大的火？“那个——真人——”

我开口，考虑怎么称呼他，没人告诉我这个世界中我一个俗家人应该怎么称呼道人，但记得自己那个世界中，女道士也可称道姑、坤道，或者女道；男道士则称乾道，而学问精深、修炼有成或德高望重的道士可以尊称为先生、真人，只是后者多数是朝廷颁赐的。

当然，他们按修行也有各自的尊号，只是面前这一位，地位不低，我应该怎么称呼他？

“姑娘，世人皆称贫道为无花真人。”

“喔？那我刚刚没有唤错，真人，我想问，是什么火竟然如此厉害，能危及这座城？”

看着他，实在疑惑，他的出现，让我想起明朝的刘伯温，能掐会算，还有唐朝的徐茂公和三国的诸葛孔明，个个都是高深莫测的样子，除了会算，还有逢凶化吉的定天之术。

“姑娘可曾听过三昧真火？”

什么？

三昧真火？

我何只听过，电视里看也也看过无数次，《西游记》中的红孩儿就曾用三昧真火让孙悟空大大的栽了跟头。

“真人，三昧真火似乎是来源于道教的内丹修炼？”

“不错，姑娘见闻广博。”无花老道一句话让我脸红了，什么见识广博，我只不过是从信息发达的世界中来的，什么都听闻过那么一些些。

其他人也都看着我，尤其清风等人的眼里有了明显的意外，他们似乎没有想到我连这个也听过。

“姑娘，三昧真火不只是道家的修为，其实是佛道二者相结合、修炼到一定层次才有的境界，这真红，非凡间火，是木中火、石中火、空中火的合一。”无花道人在详细地解释着，眼睛在我们身上一一览过。

我听得越来越心惊，看来这火和红孩儿的那种有的拼。

“要灭它，只能用真水，或者是乾坤玉露，四海海水淹没亦可，只是这里地处西北腹地，离海甚远，又无那菩萨的玉露，要灭它是不可为的，所幸有火炎珠，虽不能灭，却能避——”

咋舌。

“真人，这么说来，今晚那些叛贼就打算用这火对付我们了？难道敌营中有人在修道法，或者是佛法？”

如果只有佛道两家能修成这真火，那敌营里会有什么高手在里面？而且说这火是天火，还真是不过份了。必竟孙悟空那般厉害角色都抵受不住，差点被烤糊了，我们这肉体凡胎，靠什么来拼？

神话啊——

居然都让我碰上了。

“无量寿佛，叛贼营中有何高人贫道并不清楚，贫道此来，所能做的，也是施法将火炎珠的灵力扩大，使它能够尽量保护这方城池——”

无花道人垂下了眼睫，又合了一个道礼，我盯着他，总觉得他话中有所保留，没有全说出实情。而且，他似乎在避讳玉无双，是在玉无双出去后，才说出这些的。

“真人，这火炎珠如果真能保一方城池，又何必要将所有的人、物都移往北城？”

这屋内人个个少语，这问问题的差使便只能轮到我头上了。

无花道人听了我的疑问后，翻起眼看我，叹了口气，“哎——姑娘倒也聪慧心细，贫道不防直言，贫道修行只有短短数十载，是从凡胎修起，慧根也远远不及家师当年的修真，至今，功力尚浅，实则并无把握能让火炎珠发挥它最大的效力，如果至时我法保护得整城楼，至少也得保全人物——”

所以要集中所有人，是为了以防万一？

而敌营中，倒底是谁在助长叛贼的气势？能发出三昧真火的又岂能是普通人？难道这世上真有所谓的真火？

这时，玉无双从门外返回——

“师伯，您一路劳顿，先稍事休息，军内缺少食物，只能先请几位简单用膳，而吃食也是梅公子等人携来的，请师伯与诸位移位去饭厅吧——”

于是——

我们换了地方，也结束了刚刚的谈话，坐在了一张桌上。

桌子是摆在一间不太大的屋子里，屋内的陈设简单，除了必须品外，还是必须品，没有舒适，只有必须。

饭桌上也同样简单，只有些主食，没有菜，而且量也不多，刚刚够裹腹。虽然我们车上带来的东西不只这么几样，但那些肉食，已被

送去做给伤兵与病患，我们粗茶淡饭能吃上一顿，已比很多士兵强了许多。

吃过饭，天色已黑透，这西北方的春天来得迟，日落也早，现在应该是七点多了。从七点开始，已算戌时，一个时辰有两个小时，在九点之前，都在这个戌时内。

那份羊皮书信中提及会在戌时中火攻金云关，看来时间不多了。或者可以说是，时间已到了，只是不知戌时中的哪一个时刻会是敌营行动的时分?

我们得加紧速度了。出饭厅，跨马背，沿城道，向北而去——

一路上，是阵阵沉闷的脚步声，无数个影，举着火把照亮，在向一个方向走去——

有抬着担架的，有搬着物品的，有牵着马匹的，有互相搀扶的.....

我，与梅无艳共一骑，混在这种沉闷而压抑的队伍中——

前方等着我们的会是什么?

难道真有三昧真火?

火炎珠的灵力又是否能避过这种无所不燃的火?

我乱糟糟地想着，心里很烦，觉得这一切都不是真的——

自己就像走进了一个虚幻的世界!

“红尘——”耳旁有气息吐来，是梅无艳的兰香。

“红尘，不要怕，无论前面的是什么，梅无艳都将与你同行——”

他的话，有无比的奇妙，安抚了我的烦燥。

我轻声叹息，将头靠在他的肩上，闭上了眼——

真也罢、假也罢，就算再有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至少，我的身边有个他——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二十五章 上城头，月如勾—— 火把架在各处，亮如昼—— 城上城下，士兵无数，挤作一起—— 他们的脸上，是军人的严肃，却无法掩饰连日征战的乏力和饥饿过度的体弱，还有内心对目前状况的疑惑—— 莫名其妙发被从各处的执勤岗位上都调到了

这里，而且连伤员病患都抬了来，还有东西家伙也都打了包搬来，以及那些战马中的老马、小马、伤马.....统通都牵到了这里。 没有一样落下的，把这北城挤了个水泄不通，这让他们不安，不知是发生了什么大事，人群里，有种异常的蠢蠢欲动—— 他们身上寒光烁气的铠甲，在冷冷月色下，形成一片冰凉的反光，配合着他们脸上的神情与不安的燥动—— 这个夜，是诡异的！ 军人只奉令而行，却往往不知令中何意。如果不是训练有素的军营，换作普通百姓，可能早已乱套了。 再看城楼上，正中央架起一座高高法台，黄布铺在桌上，明烛点双，上置道家法器种种—— 有铜制法印、五雷令牌，甘露碗、镇坛木、还有灯笼一盏，草席一张..... 那些东西，让我脑子里开始幻想道士们施法时的样子，这要放在我那个世界中，就是在宣扬迷信。此时，无花道人已立在台上，神情庄重，手执七星剑，凝视着远方—— 火炎珠则置在坛桌上，莹莹的流着红光，小小一颗，躺在那里静静地等待着施法。 夜风过—— 无花道人的道袍飘飘，神、形都是那种仙家的风范。我只见过无相一个女仙，还没见过男仙，这个无花道人，有点仙人的感觉。 再看看身边的梅无艳，他上世是仙，这一世，也有那种出世的气质，只是他的眼里，已不是仙家的无情无欲，而是一个活生生的人。 他正望着我—— 眼里有笑，唇角有笑，薄雾中的星光，让我也跟着泛上笑—— 他依旧淡淡的从容，不受周围气氛的丝毫影响，银白的长袍裹在他的身上，在四周的铠甲中格外的修长、闲逸、清雅—— 谁都无法夺去他身上的气质，即使是战场上，也不可能。 走到哪里，都能让我从千千万万的人群中一眼看到他！哪怕他是破褛一袭、发散髻乱，只给我个背影，我，也能一眼认出他！ 这一刻，我笃定的这么认为着。 而他的眼中，在我的这一念头间，有光彩闪过，像流星划过雾夜，朦胧的亮色—— 我怔了一怔，他眼里的光是什么？好像有什么事情让他突然间很欣喜？ 他因为什么这样喜悦？虽然表现的不明显，但那种喜色，在不形于色的他来说，很少见。 搞不清楚，现在也不便问，对他笑了笑，去看城楼外—— 草原的夜色，很美—— 美的天

穹、美的星子，就连远远的敌营中的灯火，也点缀了这份美—— 可惜，表相是迷人的，实质却是残酷的，而现在的宁静，是血腥下的片刻安宁。 这城楼，青石砌就，高近十丈，如山一般耸立在这关卡中，多少年来护卫着这一方，那三昧真火难道真得能把这石城给燃起？ 心里还是有疑惑。 正想着，突然间听到惊叫——“着火了！”转头望去——火，到处是火！ 不知何处来，不知从哪起—— 火真得着了！没有火箭，没有柴草，没有松油团，突然之间，四处起火！发现时，已是烈焰冲天！ 我的身子一紧！ 这片火，在无声无息间就转着这座城开始燃起—— 城中只有人、马、物，挤作一团，并没有火焰，而那火只转着城池四周一圈，好像要从外面，向内包围、收扰一般！ 那火，起势很高，高出城池，竟然有十多丈高！火焰里层是赤色，但赤色外，有青色，青色外有层紫色—— 三色火焰在墨蓝色的天空中，张扬着，而它无所不吞，在沾着城墙青石的一刹那，我就惊惧的发现，那石块所筑的墙，在火焰中燃烧！ 像松软的干燥的柴木在燃烧！ 像奶酪遇热后在融化，一边融还一边冒油！ 耳朵这里能清楚地听到一种“嗞嗞”的声音，仿佛它是火之魔，没有它不能吞噬的东西！它大张着嘴，冲着这座石城，兴奋地吐着舌焰！ 我的眼已瞪大！ 天下真有这种火？无所不燃！ 烈焰腾天，灼人的热气逼来，我听到周围的抽气声，还有人群紧张的攒动声—— 我的手心开始攥出泠汗，全身的肌肉紧绷，神智陷入了惊悸中，眼前的一切是幻象？还是真实？ 如果这样烧下去，这座城会像从底部被烤化的蛋糕，不等我们被烧焦，它自己就会塌陷，而在塌陷前，会成为热炉子，先把我们煎熟了！石头的导热能力也是很厉害的，我已经感觉到脚下和四周都是赤热、灼烫！ 孙悟空七七四十九天在炼丹炉中都炼不了，遇上三昧真火时却差点成了烤猴子，足可证明这真火，可怕！而我现在亲眼见识了它的厉害！ 就在我感到自己的精神紧张到快要绷断那根弦时，一只手掌，握住了我正在出汗、紧紧攥着的手—— 那只手的微微的沁凉与润泽告诉我，它是属于梅无艳的。 我转头，看向他，他凝视着我，没有说话，但眼里在喊我的名字

—— “红尘！”！ 红尘二字就在他的眼里。 那眼神，如以往一样地缓和了我的紧张，让我的情绪跟着平衡—— 他是如此镇定，没有一丝丝的慌乱，还露出微微一笑，仿佛只要有他在身边，什么危险都不怕！ 在火光中，在那种炙热的烘烤中，我被他包着一只手，心渐渐松驰，身上的那种被烈火炙灼的感觉也在淡去—— 这些说起来慢，其实一切发一地都很快！ 只是短短眨几眼的功夫，火，已窜上城楼，已在往垛口里噬—— 那些士兵都往中心挤，热气与几乎已燃着他们衣服的火焰，让他们的脚下开支乱、开始互相推攘，那些躺在担架上不能起身的伤兵也试图想挣扎起来—— 人的不安影响了马匹，久经沙场的战马也开始烦燥和慌恐，四蹄刨地，鼻子喷气，大有挣开缰绳奔走的架势。 这不是好现象，如果乱起来，会人踩人、马踏马，死伤无数！ “大家安静，各自往内躲开火焰，不得骚乱！违令者，斩！”玉无双此时振声一喊，喊声贯透城楼上下—— 那些失控的士兵便都又立刻安静下来，不敢再没有章法地推挤，并且开始安抚战马的情绪。但他们的眼中都有像火焰一样的东西在窜起，而那东西是惊、是恐、是慌、是乱..... 毕竟他们现在就像被捆到一起的蚂蚱，逃已无处逃，只能陷在其中，那感觉，是不太好！ 我，看向法台—— 这么多人集中在一起，有利有弊。 利处就是，如果真能避火，可保所有人的周全；反之，如果是中了敌人的圈套，那就会被一网打尽，半个不剩！ 所以无花道人是关键，关键在于他是不是可信。而我们选择了信他，在把人聚拢前，就选择了信他。不然，在玉无双下令把人都集中到一起时，我们就会干涉。而现在，只是看着他，希望他的法力能发挥效力—— 对于这场无所不吞的火，避火珠能起到功效吗？ 就见无花道人，双眼紧闭，一手合成双指剑，另一手凌空抚在那颗火炎珠上，唇颤动，口中念念有词—— 周围的火越来越大，整座城楼似乎都被包在了其中，而除了火焰燃烧的“噼吧”声，没有人说话—— 那颗珠子在无花道人的手下，莹莹的闪动着红色的光，而那光在珠内，像热流一般在不停地窜动，像一群蛇要挣脱牢笼似的四处冲刺着—— 不停地窜、不停地冲

—— 无花道人上下唇的颤动也越来越快—— 他在加紧咒语吗？ 他的额际已爆出青筋！ 而周围有人开始惊喊！ 望一眼，有个士兵的铠甲竟然被火苗触着，铁制的盔甲抵不住火焰，烧得通红，并且已卷起，流出铁被融化后的浓浓浆液—— 我张大嘴—— 这火比激光电焊还可怕，竟然将铁能化成浆？想归想，立刻冲过去，试图帮助那个被浓浆灼痛得满地大跳大喊的士兵—— 铁浆是何等高温？比蒸气的温度高了不只百倍，那个人该会有多痛？心里发颤，而其他周围的人竟然束手无策，纷纷躲避，只有玉无双冲过去—— 我的身子被人从后面拉住了—— 然后一道白烟从我身旁闪过—— 再看前面，玉无双已接近那个士兵，脱下自己的外麾，向那个人扑去—— 结果，衣服一沾浓浆，冒起火花，也跟着燃起—— 土！哪里有土？用土是不是能淹来那铠甲上的火？我脑子里拼命想着对策。 姜励的喊声传来，那个士兵痛不过，竟然向城墙外扑去—— 他要干什么？要投入火焰中自 杀吗？ 千钧一发的时刻，一切又停止！ 我看到白色的气从那个士兵的身上升起，接着那个士兵不能再动，像是被定住了，而他浑身上下像覆了一层厚厚的白霜。铠甲不再燃烧，浓浆不再冒出—— 而梅无艳在他身边。 我怔住—— 梅无艳做了什么？从哪儿来的凝霜？就像我见过的来火器中的碳酸氢钠干粉，白白的、鼓鼓的—— “吞下这个——”梅无艳一手捏起那个士兵的下额，一手将一粒药丸弹进他的嘴里，然后手指过处，那个士兵又能动了。 “带下去，身上白霜勿要擦拭，天亮后，再给你另行疗伤——”梅无艳一摆手，那个士兵怔忡中，被人扶了下去。 其他人都挤在一起，脸上发怔，而火仍然在张狂—— 玉无双神色怪异看着梅无艳，不语。 突然—— 有异光从我们背后亮起—— 从士兵的铠甲反光中我就感觉到了，回头—— 我看到那颗火炎珠，在无花道人的手下—— 有一道奇光正从里面射出，这光直上天际，穿过了墨黑的云彩，刺入了天穹—— 而在它以电光火石的速度刺出那束光线时，它又在飞速的扩大，从一束，像展开的扇子一样扩散—— 不停的扩散—— 再扩散—— 接着，在我们头顶上方，像一张圆形的罩子一样，笼下来——

然后—— 我就见这道光罩将整个城池都笼在了里面，而它笼过的地方，火焰都像见了硫磺的毒蛇的蛇信一样，“哧哧”地后退—— 最终，这个罩子，将所有的属于我们的东西都罩了起来—— 让我想起了“西游记”中避火罩，被悟空从天上往下一抛，他的师父与师弟，就在毫不察觉的睡梦中，过了一劫，安然无事，而我也确实看到那些腾起的火焰，在火苗触及到那道罩时，向后弹开，一弹就是两米远—— 火炎珠发挥了它的功效了！ 抬头看，依然能望到星辰清月，不同的就是，红光与紫色的烈火外焰，在空中，构成一种难以形容的奇丽的画面。 我的手又被包了起来，梅无艳回到了我身边。 “大哥，你刚刚用了什么手段将那真火扑来的？”我放低声音轻轻地问他。 “红尘，那是一种掌法，叫作寒冰烈焰掌——” “寒冰烈焰掌？”这个名字有些熟悉，但不是在这个世界，而是在那个世界的银屏上看到过，是武术导演杜撰出一种掌法，很神奇，习练的人练到最高境界，可以一掌发出烈焰烧毁敌人，另一掌却能射出寒冰，将所有的东西在一刹那间冰冻。 我的耳朵没听错吧？但如果听错了，又怎么解释我刚刚看到的一切？ 没有想到梅无艳还会这种掌法，虽然杀伤力很强，有些毒辣，但在他的手里却救了一命。 “大哥，那个人的烧伤面积很大，会不会留下残疾？”高温灼伤，又是大半个身子，那是重度烧伤。 “红尘，他服过了止痛药，等这件事过后，会给他敷膏药，治疗得当的话，他不会有事，只会留下些疤痕——” 留疤总比没有命强，只要四肢还能健全的活动就是大幸了，何况脸面上没有被毁，也不算毁容。 而现在最大的幸运，就是火炎珠果然把三昧真火阻挡在外面了。 一道隔火罩，架在整个城池上—— 那些火，如果伤害不到我们时，它们无疑是美丽的，在夜空下，美丽的惊心动魂！ 我甚至相信，这副异相，能传出百里之外，而远远的敌营中，有黑压压的人影密集地聚在那里，他们似乎是要等着火焰把这里的一切燃烧贻尽，就可以大剌剌地长驱而入了—— 只是，现在，他们可能更多的是不可思议，在他们以为是万无一失的天火，并没有烧毁我们。反倒让他们大开了眼界！ 无花道人一直在法台上，

端坐在铺席上，他在用他多年的修为，促使这避火珠能的挥它最大的功效。 我突然想到什么，对身边的梅无艳说，“无艳大哥，我去与玉无双说几句话。” 梅无艳望着我，轻笑，松开了包着我的手，而我们的小动作，是在暗处，那些被奇相震慑地发呆着的士兵们，不会注意到我们。 我走向另一旁的玉无双，他也在不时地盯着无花道人，同时又不时地望着远处的敌营，他的神情不算太乐观，似乎还在严阵以待中。他在担心什么？ “玉元帅，我有个建议。”走到玉无双旁边，说出了这句话。 “红尘，但说无防！”他回应我，将视线集中在我身上，没有忘记去掉了“姑娘”二字。 我呲开了牙，“你觉得先前我们与将士们同声高喊的效果怎么样？ ” 他有些搞不清我要说什么，眼睛看着我，没有回答。 “这时候，敌营有无数双眼睛盯着我们，他们自称天降神兵，而且连连得利，预计着今天晚上是打算把咱们烘烤了来个大获全胜，定然没有想到情况会逆转，会出现这种状况，不如——” 我看看远处，亮着一些火光的敌营，可以确信那里的人在无比惊讶地盯着这里的一切。 “不如怎样？ ”玉无双有些好奇了。 “很简单，不如趁此时机，把他们的威风打下去，让众将士再次的挥一下好嗓门，大声喊一些反击的话——” 我顿了顿，盯着他，“那敌营里，多数也只是普通的战士，只有个别的巫师之类的人在作怪，同我们这边一样，普通人，会被不普通的事件震慑！如果我们趁此机会反震慑他们，会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 玉无双的眼里已出现意外。 “玉元帅，他们说自己是天降神兵，不如我们让他们体会一下什么叫作天佑神兵！ ” “不错，他们量着自己会些异术来招摇，当看见这里不但没有被烧毁，还有一层光圈护着咱们时，那种效果，从远处观望，一定更为壮观—— 在这时，让大家高喊，在烈焰的包围中高喊，会让那些敌军心里胆寒，说不准一时半会被震住，停个几日不再来骚扰我们，而我们也能趁此时机等待粮草的到来，以及兵力的补充——” 玉无双再看我，似乎在考虑。 “就像白日一样，咱们的将士在自己的喊声中，也是在壮自己的士气，能起到振奋人心的作用——” 他心动了，傍晚的那场高声震天

的喊声，让他也印象深刻，于是，他点点头，招手，立刻有几个副将走来—— 我则返回梅无艳身边，他眼睛望着我，那里面有流光异彩闪过，比天上被火焰照亮的星辰还要动人，我看得失了神—— 而他，一只手又握上了我的—— 正在此时，就看到那些将士们凝神提气，昂首抬头，脸色的表情，是被这利于我们的异相激起得兴奋无比，他们拿出所有的精神，高挺了胸膛—— 呐声齐呼—— “天佑神兵，扫平叛乱！” “天佑神兵，扫平叛乱！” ..... 他们的嗓门真不是盖的，即使几天没吃什么东西，但最起码，还能喝上水，人如果没有食物，可以支持一段时间，但如果没有水喝，最多坚持七天，可见水是多么重要，至少让他们此时不至于干渴着嗓子喊不出来。 而他们，在今夜看到了希望，看到了不败，让他们觉得不再是被动的挨打，不再对所谓的巫术慌恐！ 他们大大的受到鼓舞！ 心里叹息—— 那喊声，在夜色中、在火光中，在风中，播远—— 敌营中的士兵从远处看，从远处听，会是什么场景？ 我已能想像得到—— 是一片灰弘、壮丽！ ..... 周围的火仍在烧 —— 法台上的无花道人，他也仍在念念有词的运用功力，仿佛他手下的火炎珠发出的灵力，在与那烈火做着拉锯战！看看谁能持续的更久！ 那施火的人就这么不死心？在与我们僵持？ 又倒底是谁放出的这把火？既然修佛法与道法才能炼出这三昧真火，那个人就是一定出于佛家或道家，怎么会帮助叛敌，参与了祸乱？ 无花道人又能坚持多久？我分明看到他的额际滚下汗珠，脸上渐渐得苍白一片—— 士兵们仍在高呼呐喊—— 观望头顶上的防护罩，发现那罩子的高度似乎收拢了些，防御的范围在一点点缩减—— 忧心暗暗浮上，无花道人能坚持到最后，能坚持到敌方放弃这次火攻吗？ 心里盼望着黎明快些到来—— 嗯？ 是谁在盯着我？ 我站在这里，站在城墙边上，感觉到一道视线远远地盯在我身上！ 好像来自关外莽莽的草原夜色中—— 怎么可能？ 那里是敌营，离得有数里远，怎么可能有人会从那么远的地方，穿过夜色看到我？ 但我被盯着的感觉却是这样的明显与强烈！ 就

像被钻头钻在身上一样，火辣辣的，有点痛！ 难道这世上还有千里眼？ 而且是带着灼伤力的千里眼?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二十六章

火停了!

在天光渐亮中,突然停了!

就像来时的突然,去得也突然!

连残熄的火苗都没的一簇,就停了,就都停了,收敛的是干干净净!

而在火停的一刻,身上那种被注视着的感觉,也同时消失了,随着火而无踪——

仿佛一种压力也跟着卸下，那种目光竟然让自己有压力?

看天上——

冷月残星，伴着共产主义天际的亮光在渐渐隐去烧焦的味道也被风吹散——

这一夜，我亲眼见识了避火珠的厉害和所谓的道家做法。

这一夜,我认识到了什么是玄妙!

这一夜，我像从南柯一梦中醒来!

真正有了世上分六界的概念，而人界在能力上是普通又微不足道的。

见到了太多的不可能，当不可能变为可能时，心中的感觉竟是自己的那些年都白白活了场子似的。

昨夜的玄幻之战，让我想起了“封神榜”中的那些战争，夸张而脱出常理。

心里涌上莫名的惆怅——

太玄了，便有一种失真的感觉，而这种感觉，很不美妙，我宁愿自己面对还是原来的那种普通又普通的人界，如果不是遇上了无相，如果不是知道了前尘往事，我是否会遇到今天的种种?

周围的那些士兵，脸上是疲惫混合着兴奋，一场法事让他们大振士气，正忙碌着收拾残局，打扫现场，各就各位。

他们的认知，可能也仅仅是局限在道法与巫术之间对战的范围内，还没有想到太多的东西，而我，听说了千年之前的那场浩劫后，这一次的火战，反倒不觉得是什么大场面了。

但我们却也是在生死关上走了一遭——

虽然有避火珠的护照，躲过一劫，但刚刚火势灭去时，无花道人收功，并从莆团上试图站起，却猛然向前一栽——

玉无双眼明手快，扶住了他，而他再抬头，嘴角浸出了一抹血迹，喉结滚动，像是在隐忍着一种难受——

他受伤了?

“无量寿佛，贫道尽力了——”无花道人当时摇头叹息，眼里是疲惫，直直盯着我与梅无艳，神情是一种讳莫如深。

“二位，这只是一个开始，以贫道的修为，已是难以应付，只怕日后的灾难越不越又难解，就算是家师再世也不可为——”

他的话一出口，我惊，玉无双也惊!

梅无艳呢?

每每心中有不安时，他会与我对视，而他当时的神情，也是难测的，眼中是异光连连，仿佛有无数的东西从他心里划过，并没有看我——

但无花道人的话中意是什么？难不成敌人的力量会越不越强大?这一次只是个开始，而日后的关劫，以他的修为都应付不了?

敌营的人是谁？这么厉害?

“贫道已出三界外，这次是为师侄解灾而来，从此后，人间事再不与贫道有关——”

他要走?

“师伯，您老人家伤了内元，还是先去休息吧——”玉无双的眉峰皱起，扶着无花道人，要离去。

“无量寿佛，贫道要去调理内息，二位，接下来如何，已不在贫道的预见中了，而一切根源还得系铃人去解——”

深深看我们一眼，这个道人被平无双扶着，向城下走去——

而玉无双的眼里，有疑虑闪过——

他是在疑虑无花道人这些话为什么只是盯着梅无艳与我说的吗？不只他奇怪，我也奇怪，难道这些与我们有关？

这个道人话玄机很大，我开始深思——

“红尘——”有人轻唤我，不需回头，是梅无艳。

右手被他轻轻地握住，我与他，并肩立在城楼，看日出，看暂时平静的草原——

天尽头，一轮红色晕团，正从朝云中缓缓升起，清晨的它，没有强烈，没有炙热，发着淡淡的光，温和的将亮光带给这个世界，仿佛这里从来没有过血腥、没有过杀戮，干净的像一片静土——

当然，如果只用眼睛看，不用鼻子去闻周遭的味道的话。

敌军的营帐已退出许远，成了极远方的风景，只隐隐看得到一些白色帐蓬的顶部连成的线——

那些叛军，果然退了。

只是没想到他们退得那么远。

如果他们占尽上风，不可能退出十几里去，这其中有什么缘故？

是因为昨夜的那一场众挫败吗？苦笑，我们连对方的人都没见着一个，怎么谈得上是挫了对方？顶多算上自保而已。

城楼下，有士兵出城，在城前平坦的地形上正挖掘大量的“品”字陷坑，并在坑内设置铁物签、刀刃等利器，并且将从山上砍伐的树木，削枝去叶，剖开不片，像栅栏一样埋于陷坑前的屏障，手来拦阻马队进城——

看来，会休战几日了。

只要对方消息没有那么灵通的话，依目前局势会停战几天，而如果对方知道我们的补给很快就会到达，很有可能会再进攻，必竟现在的这座城的守将，体乏力饿，是最好的攻占时机。

我打了个浓浓的哈欠，困意泛上——

“大哥，进行朝廷的粮草还得一两日才能到，你说有什么办法能让众人先添添肚子呢？我脑子中开始有点想法。

“红尘有什么意见吗？”他看着我，眼里有一些笑，只是这笑怎么有些意味深长？但他无疑是非常了解我的，从我口吻与表情就知道我是有了些打算。

眨眨眼，笑眯眯对他，“大哥，你说这两旁山上树林虽然不多，但也是有些植物的，现在春季还没过，应当会长得一些野菜之类的吧？”

梅无艳有些讶异——

我歪着头，放眼两旁山脉——

“大哥，这山野之处多是自然的植物，就算这里不是茂林之地，但总长着些草被，如果其中真有能食用的，给大伙儿熬汤喝也罢，蒸着吃也罢，总是要比饿着肚子强许多的。”

朝廷押送的粮草末到，我们带来的食物又稀少，那些士兵就算再有斗志如果没有食物垫饥，一切还是空谈。

而在闹饥荒的年代，许多人为了生存，扒草根、剥树皮是常有的事，只要是能吃的，什么不可食？如果有野菜自然是最好，如果没有，就吃草，只要是没毒，就能吃，肚子里有东西，才会有力气。

“红尘的提议是个好办法，这件事交给大哥来做，你应该去休息了。”梅无艳看着我，一只手抚上我的脸颊，眼里有不舍。

他的动作让我连忙张望四周，那些军兵都在忙着，没有看到这一幕，而我发现梅无艳越来越不在意周围是不是有人了，总是会做出一些亲昵的动作。

但他一说，又一个哈欠自动冒了出来——

来这里的路上是一路急行和颠簸，早已困乏，而一来就帅火攻，一夜未睡，现在的我，满身倦意泛上——

“找能吃的东西，自然是要交给大哥去办理了，大哥懂得分辨植物有无毒性，不会错把毒草摘回来的。”我笑嘻嘻，他医术高，由他出马错不了。

“是的，红尘——”他眼里含着笑，揉了揉我的头发，却也放开了拉着我的手，而我又再度看周围，真怕被哪个眼明的人看出来其中的暧昧。

当下了城楼，被玉无双派来的人安排到一处小四合院中时，就想快快扑进一间屋子，扎头睡去，哪怕只有一张桌子，我也不在乎了。

上下眼皮在打架，四肢“吱吱呀呀”地向我抱怨着——

被领到了一处院落中的房屋前时——

梅无艳抚着我的额际，“红尘，快去休息吧——”

我点头，就想立刻冲进这扇门，但在我身子刚刚有些动作时，双肩被梅无艳扣住——

“红尘——”他唤我。

而我听到了这唤声中有一咱压抑，他怎么了?

抬头，对进他的眼，他眼里又出现了那种我看不懂的深邃，而且有一抹悲伤在眼中沉浮——

我怔住——

他眼里的是悲伤吗?

前一刻还是好好的，在三昧真火大肆发威时还对着我笑，这一刻，他怎么会这样？似乎从云蓝衣那里听到西北方作战时，他就开始出现我难懂的眼神?

而他昨夜的笑还是一片温情与从容，现在却这样，难道昨夜的他，只是为了让我镇定，为了解我的紧张才那样笑?

“无艳大哥，我怎么了？”

是他心思如海深，还是我这些天对他的了解能力变弱了？怎么看不懂他在想什么？他眼中强压着的东西，让我跟着难过——

“红尘——那件竹秀衣，你可穿在身上？”他盯着我的眼，问出这么一句话。

竹秀衣是哪件衣服?

我怔了怔，很快想起，他只嘱咐我要将一件衣裳时时穿在身上，就是在那处定期中所赠的粉红色有墨绿竹叶的薄衫。

我点头，回复他的问题。

他眼仍然凝视着我，眼如深海——

我再点头，这个我可没忘，必竟是那么宝贵的东西，得来不易，又是他心血加心意，我自然记得天天吃一颗。

“红尘，梅无艳在你心中可是唯一？”

什么?

我没想到他的第三个问题会是这个!

而这个问题怎么会从他的口里问出来?

以为是我自己听错了，不太相信这个问题是他问出来的，他是何等人？他是天下无双的男子，论哪一点，都不应该问出这个问题。

“无艳大哥？”他实在术反常了，而他的眼里，深深压抑着的，是什么?

“红尘——”他盯着我的眼，似乎要把我看进他的骨子里去，似乎要用那双眼把我融化!

那是悲哀吗？是一种深沉的悲哀，他在用他的心压着这种悲哀?

“红尘——”

他将我一把捺到他怀中，动作很突然，突然地让我有些痛，而他在这一刻，猛猛地抱着我，失了他平日的清雅，有了一种纵情，仿佛他想在这一刻，将我收进他口袋中，随身携带着。

不知道为什么，我就是有这种感觉，他一直是一个淡淡又淡淡的人，从没有这么激烈过，这时的动作比他上一次他离开时还要用力。

那一次，他被黑袍戴斗笠的人给胁迫而去，这一次，他又是为了什么?

“红尘，梅无艳不求长生永久，只求与红尘一世相守——”他紧紧捺着我，捺得我心发慌，气发紧。

他在说什么?

为什么一夜间，他一直在我身边，而他就像变了一个人？不，没有变，只是现在的他，怎么会这么不安，仿佛我会随时消失了似的？

“无艳大哥，红尘现在的心里只的你。”我吐出这句话，感觉他的身子一震，把我放开些，重新看上我的眼。

而他的眼里，是亮光闪闪，没有清冷淡淡，没有出尘脱世，没有薄雾轻绕，只有一片惊喜，而左右有瞳仁在神采奕奕中颤动，像是发抖一样的注视着我。

我心里有他，并不是第一天，他为何会这样？

“红尘，我梅无艳，相信红尘，此心，只为等红尘——”他突然放开了我，抱地突然，入得也突然。

我有些反应不过来。

“信任，也许是最重要的，我，选择信任，不论你会怎么做，梅无艳都会放手让你去照自己的意愿做你自己，而结果，梅无艳愿意相信那上结果不是让我失去全世界。”

他到底在说什么？我开始怀疑自己的神智是不是因为太瞌睡而涣散了。

“去吧，你累了，要好好休息——”他似乎在努力平静下来，眼里薄雾轻轻笼起，笑痕微微，神情间恢复了镇定。

我点点头，怔怔地回他一个笑，并且回他一句话。“大哥也去休息吧——”

而在我又一次动身时，他再次揽过我——

他又要说什么？

在我疑惑时，他，将唇印上我的额头——

心一颤！

这一吻，虽然是印在光滑的额际，我却感到了阵痛，他很用力。

这一吻，仿佛注进了他所有的心绪，所有的情意。

而他，为什么没有吻我的唇？在我们相吻过数次后，唇齿相接已不是唐突，他却选择了吻我的额头，而四周很寂静，并没有人经过，

也不会有人看到我们。

再放开我，他的眼深沉，对我笑——

“红尘，进去吧——”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二十七章 山野菜

当我抬头，对进一双绿色的眸中时——

正在打架的上下眼皮，撑圆——

怎么是它?

而它，是怎么到的这里?

刚才如果闪得慢一些，它很有可能就被我扑下的力气给直接压扁在被子里，亏它跑的快，现在正站在炕的里边，盯着我——

疑惑这小东西为何要躲在被里?

但那娇小的样子，熟悉的眼神，让我的困乏再也支撑不住，只冲它一边打着哈欠一边扯出个笑——

“嗨，小银，没想到在这里遇上了你。”

然后，我睡去——

一觉香甜，无烦无忧，也无梦，再醒时，发现自己还是爬在这大炕上的，因为脸一直是贴着炕面的缘故，竟然在嘴角还流了点口水。

实在很没面子，翻身坐起，伸个懒腰，发现日色不早，竟然已是午后了。

有些恍惚，自己没有梦到那个梦——

那个在枫楼竹苑夜夜伴着我的梦，那个在来西北方的路上，也总是侵入我睡眠的梦。

我习惯了它，习惯了梦中的人，习惯了那种被包裹的感觉，习惯了有那道视线陪着我入睡——

它突然不出现时，反倒不习惯了。

心里就像少了点什么?

猛摇头!

只不过是个梦，做多了，就像一天三餐定时吃饭一样的成了习惯，它对我并没有意义。

定了定神，眼睛从门口转回来，想起了那只小家伙，把整间屋子打量个透——

没有！。

咦？难道是我睡前的眼花？小银根本没有来？自己瞌睡到极点时，竟然会产生幻觉？再想想，这里离枫楼竹苑何止千里，那小东西怎么会来？

简单整理过，出门，院内增添了兵卒，远远地立着岗，而我第一眼看到的熟人，是清风与树影。

一个是病恹恹的汉子，一个是挺精神的少年，她们就站在不远处，脸朝我房门的方向，在我看到她们的一刻，她们也看到了我。

“落公子，我家公子现在不在房中，出去前让我二人招呼公子休息后用点饭菜。”是清风，她向我迎过来，一边迎来，一边用沙哑无力的声音对我说着话。

即使知道她是清风，我还是觉得是一个陌生人在面对着我。

无论声音还是外貌，包括步履神态，一举手一投足间，都没有原来那个婉约，端庄的清风的模样，活脱脱一个病容男子。

而一个佳人就这样埋在了这副有气无力，貌不出众的表相下。

看着她——

她的易容术，很高明，高明的没有破绽，高明到我曾努力在她们的脸上寻找，也找不出什么纰漏，于是，扒开过她的衣领，在她领间察看。

现在想来好笑，当我突然弄开她的领子往里看时，她很是受惊，吓了一跳，没想到我会那样做，连嘴巴都张开了，眼睛瞪得很大，估计我是她长这么大以来，第一个非礼她的人。

但她那神情很可爱，让我最后不由又摸了摸她的脸，结果发现她虽然没有脸红，但脖子红了，从锁骨以下的地方，红透了——

也就让我在她的脖颈间，运用“火眼金睛”看到了蛛丝马迹，却也深深吃惊——

因为我终于在她锁骨靠下的地方，发现了一点点痕迹，那是一道浅得不能再浅，细得不能再细的微痕——

用手摸了摸，揉了揉，才肯定那是层非常非常薄的人皮面具与皮肤的接痕，如果不是她的脖子发红，与脸上形成明显的对比，我还得再找一会才能发现端倪。

惊叹那面具做的是天衣无缝，巧妙无端，与梅无艳做的那张不相上下。

而梅无艳的，在我出枫楼竹苑前，曾拿在手里看了又看，透过阳光是半透明的，很精累，很薄，出乎我意料的薄，也才让我明白了一件事——

怪不得他戴着时，偶尔的轻扯嘴唇，也能让我看到他的微笑。那面具的附着力很强，随着表情而动，惟妙惟肖。

一边想，一边笑眯眯等着清风走来，他叫我“落公子”，很是客气的称呼，让我体会了一把当公子的感觉。

树影则仍站在远处，不语不动，盯着这里——

“清风，无艳大哥不在，去了哪儿？”

“公子上山了——”

清风回答，而她接下来的话，让我知道梅无艳这半天来并没有休息，先是看了那个被真火烫伤的士兵，接着帮助军医观察了其他伤员的伤情，辅助诊断并开了更合适的药剂，然后，是带人去了两边的山上——

去山上做什么?

我想起了我先前的提议。

“公子带着玉将军去山上寻找能吃的东西。”

清风为我做了解释，证实了我的猜测。

我只是一句话，他就马上去实行了？是为了那些士兵早一点有东西能垫饥？他已经多久没合眼了？身体是否能撑得住？

心里有些痛，这个男子，有时，总是行动胜于语言的。而他外表清冷，内心，却总是考虑得很多——

“红尘姑娘，与我们去吃点东西吧。”清风这时已离我很近，她压低了声音对我悄悄地说着，并且用了她原本温雅，磁性的女儿声，我甚至能听得出她话里的笑意。

这个女子现在竟然像个小孩子一样的，会逗趣的笑了？

我也笑，这样的清风，添了生动，让人更加喜欢。

跟着她与始终不说话的树影，走到另一间屋里，发现桌上出乎我意料地摆了好几个碟子，而且卖相都很漂亮。

咦？

我走过去，心中不确定，现在是特殊时期，怎么会有这么多吃食？如果是给我开小灶，会让我不安，大家都在饿肚子，我一个人吃大餐，哪里好意思吃得进去？

但当我走到桌前仔细看时，才发现——

这竟然是一桌山野菜！

张大了嘴！看一桌绿色——

深绿、浅绿，墨绿、带一点红色的绿……还有的看不出了本色,因为被拌上了面粉之类的东西。它们或被蒸，或被焯，或成汤……

一盘盘，很有些造型，置在桌上。

估计是缺少油的缘故，没有炒、煎和炸过的，但已经大大出乎我的意料了，样子也让人垂涎，看刀功与做法，就知是用了心的。

而它们绝对是野菜，凭我吃过这么多东西的经验，一眼断定，其中几样，还很熟悉，见过却又一时又叫不上名字来。

毕竟自己长在城市中，相见不相识也是正常的。

在它们的旁边，有几个馒头放在一个盘子里，虽然有点发黑，像是糙面做的，但中间还有一盅汤，瞧起来不错，汤汁浓郁，好像是菌

汤？我忘了，山中的雨后会长菌，蘑菇是应该有的。

“姑娘，公子还在山上，怕姑娘醒来饥饿，让那玉将军专派了人给姑娘先送回来这些的。”

嗯？专门送回来的？

“山上的野菜多吗？”想到了这个问题，这一桌子上，虽然每一盘的量都不大，但种类却有个七八样，样样做得精细，放在这种特殊时期，还是有些奢侈的。

“山上是有些野菜，只是土壤较少，虽长着些，却无法满足几万大军的需要，这些野菜，是不太多的——”

“既然不多，何必要给我做这么多种？那些士兵们饥饿许久，应该让他们先吃点。”

梅无艳不是偏心了吧？

“姑娘，公子交代了，如果姑娘这么说时，只管告诉姑娘，这些就是分去给其他将士，也多不出什么量，姑娘吃饱了才是最重要的，而大批粮食即刻就会运到，姑娘一个人省下来的，实在也派不上什么用场——”

梅无艳连我的反应都已经料到了？

“这些是公子命我等做的，怕姑娘吃不惯粗食，公子一一交代了做法，虽然缺油少调味，但公子说的方法很有效果，味道不错，希望姑娘不会介意清风的手艺——”

是清风做的？而梅无艳怕别人弄的不好，还把详细做法都告诉她们了？

怔住——

他这样安排，是怕我吃不惯这些，怕我爱好美食的胃口唱反调，怕我在这里受委屈！

“姑娘，公子另外嘱咐，说野菜性凉致寒，易造成脾寒胃虚，让姑娘适度的吃些，可多喝些这菌汤，吃点主食，才保身体无害。”

说不出话来——

我知道野菜大多是性凉的，更甚者是有微毒的，也有的是含过敏物质，多吃可能引起身体不适。

而在那个世界中，有些野菜即使无毒，无过敏物质，吃多了对人体的健康也有损害。因为工业废水，化肥农药在土壤中残留积蓄，多数野菜易受污染，从污染区采集的野菜则更加不利于人体健康。

在这里，至少没有污染，是纯天然的，而由他出马找回的东西，也绝不会有毒。

但没想到他还是考虑的这么周全，连野菜的寒性也想到了，在没有更多食物来吃时，他让我多喝菌汤和吃主食，这份细致，让我只能是说不出话来。

“姑娘，快吃吧，已做出来片刻了，再不吃就凉了。”清风笑着催我。

低头看桌上——

心里像有什么在扯动——

盘子很精糙，但盘里的东西——

让我有了那次看到“天鹅咏”时的感觉，而那是梅无艳夜半起床，在客栈灶间亲自揉面做出的。

叹息——

他可知道，就算他不做这些处理，我也能吃得下眼前的东西——

在那个世界中，这种野菜已成了稀品，许多城市人都爱好这一口，专门跑到什么“农家庄园”去吃。我不例外，吃惯了精食、细食，偶尔的粗粮，野味就成了口中的美食。

这营养丰富的野菜同样吸引我——

坐下，再抬头时，我让自己笑，“你二人也一定不曾吃过，一起来吧。”

清风有些意外，与树影对视，树影的眼里清寒一片，没有什么反应，而清风则有些为难的样子。

“清风，做人要的是真，你们也一直是真性情的女子，不必要瞒骗我说已吃过了，何况这些我一人也吃不掉。”

清风迟疑，迟疑间，也坐下。

树影似乎在想什么，没有很快回应，清风看她一眼，叫了她一声。

“树影——”

接着树影也终于落坐，但身子挺直，眼皮不抬。

清风则指着一个盘子对我说，“姑娘，这个是苦菜，虽然味道稍差些，却有药食的作用，公子命我特意多做了些，说这一道姑娘不妨多吃点。”

苦菜?

很熟悉的名字！

看过去，似乎真的是我吃过的那种苦菜，而我知道这种野菜不仅具有防治贫血、杀菌消炎的作用，还具有防治肿瘤的功效，是一道药食兼优的佳肴。

梅无艳啊，我该怎么说你?

心里的暖流猛猛的泛起，虽然这一桌不是他做的，但他的心意，已尽到，而且尽得很全面很细致。

我甚至觉得，如果不是他分身乏术，他会亲自来做这一餐。只为了我在这战地边缘，吃惯美食的胃不受罪！

举筷——

下箸——

我品——

虽是山野粗菜饭，但我品的是其中真滋味！

觉得再也没有比这更好吃的东西了，心里，甜而暖——

饭过，像有鸟在心中唱歌、飞跃，情绪高昂，看着清风说：“想学骑术，清风可愿教我？”

日头还高，战事又稍停，而抓紧一切机会才是真的。

清风听了我的话，竟然很快点点头，回答：“好，姑娘稍等，清风去牵马。”

于是，她出门，而屋内的树影盯着我不语，盯了有片刻，我也不语，她便站起来，收拾了碗碟离去。去前，看了我几眼——

我则跟出门外，站在房檐下，等着清风。

清风再出现时，手里牵着的马竟然是梅无艳的“踏雪”？

“姑娘，公子交代过，姑娘如果有需要，这匹马就随时备用，只要姑娘需要。”

我大大地怔住——

他连这个也想到了？

我简直不能形容我的感觉，梅无艳，他连我的任何一个小小的意念都能察觉到？他已看出我是想学骑术的？

心里涨满的情绪是什么？一个男子对女子，最大的细心、最大的设想，还有什么？

当到了城外，踏在这关内的一片草原上时，我，在清风的指导下，开始我生平第一次与马匹的亲密接触。

但我没有想到——

这一次接触，带给我的，竟然是一段别离——

128~129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二十八章

与清风，牵马出南城——

脚下青草遍地，绿色柔柔铺展——

远处，有草原的坡度像海中碧波一样的起伏，而无际的绿色中，偶尔点缀着几颗长着杂草的乱石，给这片草原增添了另一种情致。

“姑娘，你是公子以外第二个乘过踏雪的人，它除了公子，谁也不肯载，性子烈得很。”

喔？

我看一眼这匹马，却见清风正放开了缰绳，不牵不系，它斜着眼睛瞅着我们，勃颈高昂，眼中神采迸现，蹄轻踏，尾微扬，姿态优雅，但眼神不驯，顾盼间是神傲十足。

它是匹威风的马！

也是匹不太温驯的马！

“大哥是怎么得来的它？”我问，知道这世上好马难得，只认一个主人的好马，更难得。

“姑娘，它是南疆一带山林草原中的一匹野马王——”

“南疆？是无艳大哥上次为解决麻烦事，去的那个南疆？”

“是。”清风点头。

“这匹马是当地五百里内的马群之王，公子赴南疆经过一片草原时，正有一批胡人，设了圈套在猎捕它，二十多人都甩出套绳围了它，将它套在中间要驯服，它性烈难收，宁可勃颈间勒出血痕，也拼命地踢了多人，挣扎狂嘶，当时的情景清风虽没亲见，却听长安形容过，十分惨烈，踏雪勃里的血流得染红脚下一片——”

我已经在想象，二十多人抓塔，又设圈套，那它勃间会有多少套绳勒着？而它竟然能挣扎到流血？还流了那么多，染红一片？

“胡人见它凶猛，又踢伤六七人，其中一人当场致残，便下了狠手要它的性命，正逢公子经过，便救了它，并且出了大笔银钱，又给那些人医治伤口，最后长安动了武力才使那些人善罢甘休，解开了它——”

一人被致残当然不会轻易放过它了，但人欺马在先，马儿也只是反击自保。

再看向踏雪，它已走到我们面前，并不远离，悠然自得地啃着地上草，亏得这是草原，马匹的吃食是不用发愁的，而这一匹，当年为了自由，宁可血流满颈也不肯就缚，是怎样野性？

“清风，后来呢？这匹马之王不应该就这么简单地跟了大哥吧？”

二十个人想掳它，它都不愿，又岂能那么容易就顺服了一个人？仅仅是因为从一些套绳中被救，便情愿钻进另一个套绳？

现在的踏雪，配头鞍鞯缰绳，一全套的戴着，哪比它当年的逍遥？不会这么简单的原因就跟了梅无艳。

清风看我“姑娘所料不差，公子当日救下它，为它敷药裹伤，并没有要它侍乘，而是放它走——”

笑一笑，那是梅无艳的风格，从不强求什么。

“公子再与它相遇，正逢原野中天干气躁，失了大火，一群野马被火势追的乱马奔腾，直奔到一处断崖边，再无路可逃，便群马狂嘶，而那处断崖与对面的崖头相隔数丈，任野马善跃，却无法跳过去，只能等身后的火势逼去——”

数百匹马都被困在了断崖上？而后面是原野的熊熊大火，那真是灭顶的天灾了。

“当时公子正在附近，从山下看到大火冲天，听到群马的惊嘶和蹄声，便掠到对面的崖顶，将崖边巨松一挥而倒，架于断崖间——”

“以巨松为桥？”我睁大眼睛，亏得崖边有松，不然怎么救？

“是的姑娘，但那松下是悬崖百丈，马群并不敢真从松干上踏过，毕竟那松是圆木，而不是扁平的桥——”

她说得不错，木是圆滚滚的，那些马四蹄不好着力，自然是不敢冒险过那颗树的。

“当时，是踏雪，它身为群马之王，是它先带头过桥，其它马才在慌乱中，看到它成功后，才一一过去，而所有的马都过崖后，火已经烧到山头，那些马才惊险地逃过一劫——”

我笑了，“清风，这一次，无艳大哥是救了群马，而不是它一匹，它可能只会更加感谢大哥，又怎么会舍下那些以它为首的群马？”

“是的，姑娘，它这一次，与整个马群逃出劫难，回头只是多看了几眼公子，并没有跟随公子——”

好马真难得，毕竟是马之王！

“这马性傲难驯，如果不是后来又发生的一件事，公子与它也未必会走在一起——”

我倾神听着，梅无艳在南疆经历过什么？

“不久后，公子在附近丛林中遇上凶险，是这匹马突然出现，助公子脱出重围——”

清风笑起来，看着踏雪，眼中是对它的赞叹，“姑娘，中间的故事曲折，但公子与这匹马结下了缘分，一人一骑，在丛林中、在山谷间、在草原上奔腾了一个昼夜，后来，在冷阁主等人接应公子时，亲眼看到了它们在日出中，从天那头，奔回——

我惊讶了，梅无艳与踏雪竟然共同应敌一天一夜？三万人的合击？他们在南疆到底遇上了什么事？

“后来，在公子与众人会合后，踏雪宁可舍弃群马，随公子进中原，一路追随，而它，也只认公子为主，我们接近也只能是牵它，却不能乘骑——”

我再看向前边的踏雪，它，是在与梅无艳的生死与共后，才义无返顾的抛开了宽阔自由的原野，抛开了整个马族，抛开了马之王的身份，跟随了梅无艳？

现在的它，正站在五六米外，恣意的甩着长尾，仰望天空，那神态，仿佛还是当年那个自由自在、傲领群马的马中之王！这样的烈马，自在驰骋天地间，从不愿意被人骑，但一旦认了一个主人，就会赤胆忠心，不只是忠心，而是会与乘它之人成为虽没有语言交流，却是心有灵犀、以命相随的朋友。

我沉吟——

想起当时冷秋蝉曾对我说过，他与梅无艳是要去昌州的，而昌州在南疆，是这个智泱国的西南地带，荒蛮落后，险路重重，梅无艳本是去了那里，最后却是从月都赶往黑云山寨的。

那南疆发生过什么事？梅无艳后来怎么又去了月都？

“清风，你可知你家公子为何亲赴这战场？”我突然冒出这个问题。

清风怔住——

我盯着她，“清风，我只问你，你家公子是否与当朝的王族有关？”

她怔上加怔，一时反应不过来的样子，看来是万万没有想到我会问这个问题，而她的眼里渐渐浮上一抹异色，似乎在诧异我为什么会这么问。

“是，姑娘，”她定定地看着我，我点头，只点一下，却给了我肯定的回答，“公子确实与王族有关。”

我也怔——

即使我有了心理准备，还是吃了一惊！梅无艳到底还有多少秘密？

长舒口气——

“清风，你是否在奇怪，这个问题我为什么不直接去问无艳大哥，而是选择问你？”

清风也紧紧盯着我，再次点头，“是的，姑娘，清风奇怪。”

“清风，你认为我如果去问大哥，他会不会对我说？”

清风依然盯着我，神情凝肃，“会，公子会对姑娘言无不尽！”

她的语气是如此肯定，是她对梅无艳的了解很深，还是梅无艳对我的态度让她已无法质疑？

微微一笑，“是的，清风，他会告诉我！只要我去问，他会告诉我一切，而我，没有去问，虽然心中早有疑惑——”

“为什么？”清风不解。

“为什么？”抬头望天上淡淡流云——

“清风，因为我看得出，有些事他不是故意瞒我，而是不想提及，他在避讳，不是对所有人避讳，是对他自己。他不愿去想，不愿去谈，从内心深处在避讳——”

“姑娘——”清风的口气已是满满的讶异。

“如果我明知他不想谈这个话题，而去追问，那算什么？”我盯着这个女子，心里想起梅无艳的眼神，那眼底深处的东西，让我的心微微的痛。

“清风，那是在引起他的心伤，而他的眼睛告诉我，他不想去谈这些事，那是一种无奈，是一种难言的伤情，我，又岂能明知他会因为我的问题而不快，却去问？”

“姑娘！”清风的语气有些怪，我收回视线转看她，她的眼中是震动。

“姑娘，您，是公子的知己！”

知己？她说我是梅无艳的知己？

“姑娘灵慧，也是真正懂公子的人，清风等人自比不如，而世上，也只有姑娘真正懂得公子。”

这个女子眼中是一片诚挚，她是四女中，最真诚的看待我与梅无艳之间关系的一个人。

“姑娘，清风其所知并不多，这些年来，公子出庄多数是独行，偶尔带着长安，而我等只是替他打理庄内上下事宜以及庄外的生意，其他的，也确实所知不多，但公子与王族有关，是在姑娘处如枫楼竹苑的那段日子间，清风替公子搜集资料与情报，才知公子的人脉不只遍布商界，竟然包括了武林和朝野——”

武林和朝野？

清风的话才一下子点醒了我，这时我才开始总结我所认识的梅无艳——

他，在商界的地位已是不用置疑，把握着整个国家的经济命脉！

他，与摘星阁、楚天极地宫关系匪浅，这两处的力量在武林中是举足轻重，而他也许还有我不知道的其他武林关系！

现在，他又与朝堂有着莫测的关联，直接与王族有关——

这个男子，集聚了财、势、权力……他就像一颗核炸弹，在这个国家中，是威慑力非常大的，他足可以称得上的跺一跺脚，就能让山河变色的人物了，只要他愿意。

只是不知他与朝堂，具体是什么关系?

“清风，你的话中意是，那次无艳大哥去南疆，也是与王朝有关？”

“是，姑娘，当时搜集的情报全是关于南疆兵力布署与官员配置，以及旧王朝的执政大臣派出杀手去南疆的一些资料——”

什么?

有些听不懂，接着往下听——

“公子那一次去，便是为当时流落在南疆的烨王爷而去，再出南疆时，是带着烨王爷一同离开的——”

什么?

烨王爷?

“所谓的烨王爷可是当今的新王？”我在把一切的事情往起联系。

“应该是的，姑娘，那时烨王还是一个王爷，是被流放到南疆的，去了有六年，而清风只知道这么多，再具体的，并不清楚了。”

清风看着我，她告诉我的话，涉及到朝政，是国家级秘密，外界绝不知道的内情，如果不是完全的信任我，是万万不会对我说的。

但如此说来，梅无艳不但是与王朝有关，而且是大大的有关了?现在的烨王是旧王煜的亲弟弟，却在登基前被梅无艳从南疆带出，而接着王朝就换主了——

新旧王的交替中，与梅无艳的关系有多大？毫无声息的变主，难道是梅无艳插手的缘故?

“姑娘，清风把自己所知的，都告诉姑娘了，而清风相信，公子会让姑娘明白一切，他不会对姑娘掩饰任何事——”

清风认真的看着我。

我笑一笑，是的，时机如果到了，我会明白一切，而我，从来不是一个好奇心很强的人，就算不知道这些，也不影响我与他之间的相处。

“谢谢清风。”

我走向那匹马——

如果梅无艳真与王朝有关，那他此次来战场，就有缘由了，如果这个国家的江山社稷与他息息相关？我能做些什么？

走到踏雪近前，看着那双幽黑的眼，对它说：“我要学骑术，只是大哥却将你安排给我，你说我是应该骑还是不应该骑？”

这马既然是一根筋的，说不准是不搭理我的，虽然曾上过它的背，但那是与梅无艳共骑，沾了光的，现在，只我一个人，如果它不给我面子的话，我难保不会摔个狗啃泥。

“姑娘，我来帮你。”清风走来，将一只手递予我。

“清风，它不会对我有意见吧？”我瞅着这匹马——

知道了他的来历，也就担心自己有没有那个魅力能上它的背了，万一还没上去，就一蹄子把我给踹开，除了没面子，也是会受伤的。

清风笑，“姑娘尽管放心，踏雪通灵，它如果真不认您的话，公子不户将它安排给您的，何况您曾乘过它——”

是吗？

试着伸出手，去摸它的鬃毛，却发现踏雪将脖子偏了过来，竟然低下头，迎合着我，而当我指尖触到它时，踏的眼在灵动地从侧面看着我——

那双眼在此时很温柔。它真的接受我？

“它知道，您会是它的女主人，与公子同起同坐的女主人——”

我的手僵住。

“姑娘，您上去吧。”清风的另一只手也伸来，托在我腰间，而我回了神，只觉得燥热，在她的扶持与帮助下，跨蹬、翻身上马——

踏雪背脊一个抖动，身子有些不稳，清风连忙在下面扶着我。

接着在她的帮助下，我开始学习驾驭马匹——

在离城一里左右的草原上，我第一次单独骑一匹马。

如果谁说骑术是非常容易学的，那这个人一定是信口开河，至少是站着说话不腰痛的那种人。

尤其我不是那十几岁的年龄，不是腰腿灵活、骨架有韧性的年龄，在这个世界来说，我的年龄真是有一把老骨头了——

刚刚清风说起“夫人”二字，自己是否真的应该谈婚论嫁了？如果没有这场战争，如果没有什么前世今生，自己是否就已是梅夫人了?

心里恍惚——

“清风——”有一道声音远远传来，在叫清风的名字。

我的绝色老公 第一百二十九章

"清风－－"

有人叫清风,看去,远远一人走来－－

是树影.

她一身男儿劲装,步履很快,几眼的功夫就走到近前,而站到五六米外就不动了.

"清风."她在叫清风?

清风看我一眼,眉峰似乎轻蹙,向我打个招呼,便走去－－

在她二人离得很近后,树影对清风说了几句话,声音不高,我只能看见二人的嘴皮子动,听不到说什么,只见清风有些讶异,走回我身边－－

"姑娘,清风去去就来,让树影陪着姑娘吧,踏雪很配合,但姑娘切莫急心,免得受伤,让我等难以向公子交代."

我点头,看她离去－－

然后,转望着树影－－

清风去做什么,我不知道,但我知道树影的出现,是为了找我,而她之前不肯发作,是因为有清风在旁边.

当清风的背影消失在视线中后,树影动了.

一步一步,移地来－－

每走一步,都像要把地面踩个裂缝似的,没有声音,却沉重又沉重,眼睛也紧紧盯着我,从五米开始而来－－

除了用眼睛,她的眉也紧皱,牙齿似乎也在上下磨着－－

"你可知道,昨夜公子站在你身边,竟然不顾众人的目光一直牵着你的手时,我心里是什么感觉?"

她说着,眼里不再是平淡无波,一只手捂着心口处,一只手攥紧,每走一步,眼里的情绪就浓一分,冷冷的话像凝成的冰珠一样从牙缝里迸出,却是打着颤的冰珠－－

昨夜火攻城关时,梅无艳握着我的手的动作都被她看在了眼里?

应该除了有心人的特别注意外,别人是不会发现什么的,她却说是梅无艳不顾众人的目光?

沉一口气,我盯着她－－

"你可知,我这里很痛,很痛,痛得让我无法呼吸,公子心里有你,我已清楚地知道,但我心里有公子,却也是无法改变的事实,你告诉我,我应该怎么办?应该怎么做?"

她的神情越来越激动,眼神越来越迷离－－

她很痛,是很痛!

这样一个女子不爱则已,爱了也是一种全心的托付,她的痛表现在了她的眼里,表现在了她的神情里,表现在了她颤动的语气里－－

而她的那种痛,不知怎的,让我在片刻间,竟然无法言语,心里跟着颤动－－

怎么回事?

她的话,她的神情,怎么会让我觉得这样的熟悉?熟悉地就像我曾经历过这种痴痴爱恋一个人,可望不可得的感觉?

这感觉仿佛一颗熟透了的果实一直埋在我的心底,在此时,看着树影的神情,它竟悄悄地迸开来,裸露出里面的种子,而这种子在我心里生根发芽,与现在的我开始交融－－

"你这个女人,你的出现,让我多年的等待变为镜花水月,公子心里有你又怎样?我呢?我痴恋十七年,一十七年来,公子虽然不属于我,但他洒若晨风,无牵无挂,像出世谪仙,从没有为谁牵拌过,更没有像现在这样卷入一次又一次的纷争－－

是你,是你的出现,让公子不再像他,他从来不是一个喜欢沾惹尘世的人,更不曾去多管过什么人间闲事,而你,让他开始有烦恼,开始有困扰－－"

树景在步步紧逼,脸上的神情也在扭曲,她是在关心梅无艳?

我的出现,是让梅无艳多次为我而卷入他不该卷入的圈子,如果不是在黑云山寨为了救我,暴露了他的武学来历,便不会有雪山之癫的大决斗,更不会有那夜修罗暗中查访而不小心打开神盒的一刻－－

我无语－－

树影不明白其中的前因后果,而她对梅无艳与朝廷有关背景似乎也并不知道多少,也许认为这一次来这里赴战场也是因为我要来的缘故.

"我苦守他这么多年，看到他心里却是有了另一个女人，你可知这是怎样的?"

她紧紧地抓着自己胸口的衣襟,眼里的那种痛楚像炸开的烟花,在眼里满布,快要爆出来－－

我看着她,努力压制心底的那份感觉,却发现竟然难以压下,不得不也攥紧自己的手用力地控制着,让声音沉着,"树影,你认为你应该怎么做?"

"什么?"她怔了怔.

"你很痛,我明白,深深的明白,不论你相不相信,我都明白你的痛,但你打算怎么做?让我消失?"

"什么?!"她的表情更加发怔.

"又或者你想让我彻底消失?"我盯着她,缓缓吐着这些话,心里的那份感觉侵噬着我,那种深深渴望一个人却没有结果的感觉让我在这一刻真得很明白树影的心情.

"彻底消失?"树影没料到我会这么说,她在咀嚼我的话.

"树影,让一个人消失的办法有很多种,但最彻底的就是让这个人－－"我盯着她,将最后一个字扔出,"死!"

她震惊－－

而她的表情告诉我,她虽然对我不满,但她看来根本没有想到要怎么对待我,所以她震惊.

这个女子的心性是单纯的,尤其是她的清高与孤傲,更不允许她做什么下三滥的龌龊事情.

"树影,爱人与被爱,都是一个人的权力,你爱他,是你的权力,他被你爱,接受与否,也是他的权力,而爱与不爱,是两个人之间的事－－"

我缓缓说着,用我在那个发达世界看多了情感故事的经验在做着我的总结,"你与他也罢,我与他也罢,都是两个互对,就算没有我在中间,你与你们公子会不会有发展,根本原因也不在我身上,而是你们会不会有那份感觉,正如在我出现前,你与他认识十七年,可十七年中你们之间有什么?"

我不知道我为什么说这些,但我心里很难受,看着她那种痛,我无法去用什么情绪对她,只觉得天意弄人,让情与情之间,总是会多出几个角色－－

三角恋,四角恋,造就天下多少情变?

这一刻,我竟然生出一种想法,我,对梅无艳的情,是否有面前这个女孩的深?

她紧眯了眼,看着我,我发现她的双手已握紧.也许我直接说出"爱"这个字眼,在她来说,在这个世界的任何一个人来说都是太直露的.但这个字才能代表一男一女间感情的真谛.而我的话,给她的冲击很大,至少很刺激她.

"树影,我一直在想,为什么你们四人中,你对他的感情最重,陷得最深?也许你与他的缘份最早,但如果你没有在四岁时见过他的一面,没有见过他的本相,你是否会隐得像今天这样深?"

"你说什么?你是说,我树影是重色之人?"她的脸色猛变.

"树影,你当年只有四岁,四岁的孩子怎么谈得上以貌取人?但一个人接触另一个人,第一次的印象是非常重要的,先接触他丑的一面,还是先接触美的一面,是完全不一样的,而他,并不是一个单纯的美字可言－－"

"你!"树影又逼近我几分,她原本已离得我非常近了,此时,眼睛离我的鼻子只剩下不到一公分的距离.

"树影,我说的正确与否,你可以问问你的心,而你对他,是迷恋,是崇拜,还是爱?你,要先问清楚自己的心,这中间,差一点,都是不一样的－－"

"你!"树影的语气又加重,一双手握得更紧.

"落红尘,不防告诉你,我也在想,是不是真得让你消失才是最好的办法!"她的眼里是什么?寒光吗?

我笑起来,淡淡的笑,"树影,你可知我为何任清风走开,而不拦阻?"

她的眼更加眯紧－－

我脸微抬,直视她的眼.

"树影,因为你不是别人,你是树影!"

我很镇定,虽然我没有与她有太深的接触,但有的人,一眼可断,而她是跟了梅无艳多年的人,环境并不复杂,心性也不会受太多复杂东西的影响.

"我知道你的出现是来找我,而不是单纯的传话让清风走,但我需要躲,更不需要担心你会做出什么,世上有太多女人会因情生恨,嫉妒心重而做出疯狂的事,但树影你,绝不会这么做!"

她眼里有光芒闪过,我的眼皮眨也没眨地盯视她,捕捉到了这一抹异光.如果对面站着的是花水水的那种女人,我早能跑多快跑多快了,哪里会这样冷静地站着等着她靠近?

"你!?"此时的树影,举起了一只拳,握紧的关节发白,冲着我－－

"树影,一个人如果爱着另一个人,而这份爱又无望的话这个人有两个选择－－"心中的那份痛感又泛上,我的手,也不禁握紧,自己倒底是怎么了?

一个我,很正常,确确实实的是我,但心里泛上的感觉,就像是另一个我,带着一份痛楚,与现在的我,纠缠,纠缠,又纠缠－－

树影不语,她的眼冷冷的,离得我仍然很近,如果她要对我不利,以我的力气和谈不上功夫的身手,自然敌不过她,清风,明月都那样厉害了,她能差到哪里去?

"两个选择中的第一个,就是将你爱的人,连同你认为是夺去你爱的人一同毁灭,而自己也无法得到那份爱,造成三个人的悲剧_"

树影眼中的痛楚这时混合着冷芒,咄咄逼视着我.

我的目光没有退缩,"第二个选择,就是放手－－"

这句话我说得很艰难,放手?放手后,是看着对方幸福,还是选择遗忘?但这无疑是一句残酷的话,对树影来说很残酷.

我有些恍惚－－

"你是说,让我放手?"树影又逼近一点,这下子,是鼻尖对上鼻尖了,气息互相喷在了对方的脸上,可惜不是亲密,而是敌视,又不谈上敌视,至少我没有对她的敌意.

"树影,我说了,是两个选择,既是选择,就是可以选的,而选哪一个,在于你－－"

我的心里怎么更加抽紧了?恍惚加重－－

"仿佛我在很久很久也同树影一样,面临着过类似的局面,也曾在放手与争取中,徘徊过,犹豫过,煎熬过.....

"落红尘,你,太断定了,我树影还并没有输,你与公子也并没有成为定局!"

说罢,她冷冷看我一眼,握紧的手在我面前一挥,狠狠的一转头,离去－－

看着她的背影,看着她不再回头,我捂上自己的胸口,感觉那里面刚刚那种异常的情绪仍在蔓延,与原本的那个我的心,在交集,让我混乱.

这倒底是怎么回事?

怔怔的,我想起无相的话,她说过寒滴泪的灵魄会与我渐渐融合,莫非我体内真得已有些紫萝的记忆?但现在的这种感觉,不是记忆,只是一种感觉,

正在思虑间－－

什么声音?

侧头看去,是踏雪在喷气,而且是猛烈地喷气,一只前蹄也高高抬起在地上刨着,扬起一大片尘土与草叶,仿佛有什么令它不安的事情发生.而它正向我走来,一边走,一边在不停地甩动长长的马头－－

这时,耳边又有什么声音传出,像是有东西在草丛中窣动的声音.

低头找去－－

看到不远处的地上有一滩血迹－－

星星点点地廷到附近较高的草丛中,而草丛里,传出一种声音－－

那声音,低沉,像是呻吟,却似曾相识?

我疑惑地向草丛找去－－

而前面有几块大石,错乱地布在那里,转过石后－－

嗯?

我看到草丛中缩着的一个小东西－－

怎么是它?

"小银?"我非常诧异,没想到这只小东西会出现在这里.

而它怎么了?蜷缩在那里,被草叶遮去大半个身子,窝着的身上,有血迹,一双眼也正望着我－－

"你个小家伙怎么了?又受伤了?"我向它走去,实在搞不懂它是怎么弄的,而现在看到它,就代表我睡前看到的不是幻影了.

只是,什么扯住了我的衣袖?

一回头,就看到我的袖子竟然被两排大牙齿咬着－－

死死的咬着－－

正文 第一百三十章

在我看到小银受伤蜷伏在草丛中时——

在我向它走去，要查看它的伤势时——

我的衣袖被扯住！

回头看，惊讶地发现——

是踏雪？

它干什么？为什么要咬着我的袖子不放？而它的鼻子里还在喷气，鼻孔则一张一翕的掀翻，露出两个黑幽幽的洞。

“踏雪，你这样子我的衣服会报销的，这里可没有裁缝衣店——”我看着它，奇怪它怎么会这样？就算要和我亲密，也不至于要叨着我的衣服吧？何况，它还不算与我太亲密。

而前面，小银的声音又传来——

看过去，它在低低地叫，沉闷而有一种猛兽的威严——

它的眼盯着我，狭长的瞳眸在白日里凝成一条细缝，泛着幽幽的绿光——

就凭那一双眼睛，我也能肯定它就是小银，何况它银色的、闪闪发亮的皮毛，是少有的，就算这个世界中有很多我没有见过、没有听过的各种动物，但它这样的兽类也绝对是不多见的。

它的叫声是因为痛吗？看着它腹部侧面不断有血冒出，心里有些焦急，如果血再流下去，情况会很糟糕。这家伙又惹上了什么事？

“踏雪，松口，它受伤了！”我再回头，把袖子试图往出扯。

踏雪

Chapter_21

鼻气“突突”地连喷，不肯松口，我有点急了，这只是匹马，它再厉害，也不通人语，怎么会听得懂我的话?

只是，很奇怪的是，我看到踏雪似乎受了一惊，眼睛盯着前面，身子往后一退，牙口也松了许多。

我一挣，便把衣袖挣出，而踏雪眼中的惊惧让我不解，它是看着小银卧着的方向的!

连忙也看向小银，没有什么异常，那踏雪怎么会显得害怕?

心中疑惑，小银那般娇小，踏雪却对它戒慎，莫非这小银是属于什么灵异品种的兽类，天生就让马类害怕?

就像一只幼虎，即使个头小，但普通的家禽家兽见了，也会紧张，不敢靠近，即使是成年的狗、猪、羊之类的家畜，看到一头不到一个月的小虎，闻到那种属于野兽的气味，就会害怕。

而那种害怕是天性，它们自身 根本没有接触过野兽，也认不得对方是什么。只是一种本能的害怕!

但踏雪怎么说也是生长在野外的，还是一匹马王，怎么会这样?

看着踏雪原地不安的刨地扬尾，我向小银走去——

蹲下，抚上它——

“小东西，你怎么回事？”正想把它抱起，却发现它突然站了起来。

伤那么重，站起来做什么?

接着我张大了嘴，因为我看到了异状发生!

小银身上的血越来越少——

那道看起来不浅的伤口也在我的眼皮子底下在愈合、愈合、愈合——

就像倒走的画面，水泼出又再收回一样的，血流也在逆着而上——

又回到了它的体内！

我瞪着眼，眼前的一幕像变戏法，怎么回事?

此时，身后的踏雪又开始双蹄刨地，并且开始嘶叫，动静搞得很大，而我已顾不得回头去看，因为接下来发生的事情，让我无法拔开眼睛——

小银在变！

这只娇小的、像猫一样的小动物，竟然在变！

不停地变！

不是变成其他的样子，而是在现在的基础上，不停地变大！

越来越大、越来越大——

而它腹侧的伤口已收敛，收敛得看不出任何痕迹，就像那儿从来没有流过血、没有绽开过一道口子！

同时——

它的周身腾起浓雾——

很浓很浓！

它在眨眼间，变得有将近一人高，身子又两米多长，全身银色的皮毛在泛着刺眼的亮光，而它也终于停住变化不再长！

那双眼，莹莹的绿中泛着诡异的光，在它娇小时显得几分可爱，变大后，便是一种难以形容的慑人——

站在我面前，高度到了我的眉头间，它，大的让人有压迫感。而身后的那条又长又粗的尾巴正摇晃着，硕大的头颅，向我伸来，冲着我喷出鼻气——

它是个怪物吗?

我眨眨眼，再眨眨眼，无法把它平时的弱小与现在的模样联系到一起——

嘴角僵直，说不出话来，心里却开始明白，它一定是故意引我来这儿的。

它的伤口不医而愈，足以说明一切，包括第一次在枫楼竹苑抱回它时，那伤口是否也是假的?

这是为了什么?

它有一接近我，是好意还是歹意?

如果是好意，为何要避着众人？如果是歹意，它与我早已相识，为何一直没有动作，却偏偏在这里变身?

我的身体也在僵直，发现它正优雅的走来——

邪气而优雅！

想躲，却离得它太近，它已开始围着我在转——

转了不到一周后，突然在我身后用牙齿往我腰间的束带上一叼——

来不及反应，就感到自己的身子腾空，而且被它一甩，整个人开始翻转——

“轰”的一下，血冲到脑子里，我吓了一跳！

因为我现在就像一个跳水员在跳下跳板一刻，在空中凌空翻着三百六十度的筋斗！

“啊”的一声本能的反应，让我叫出来，除了脑充血的感觉，我认为自己如果这么被抛出去，死不了，也活不好了，不摔个八块才怪。

与此同时，我听到踏雪的嘶叫在拔高，并且在我翻筋斗的同时，眼睛瞟到它正在冲过来——

踏雪要救我？脑中一个闪念间，我发现自己翻了一圈后，没有落地，竟然是坐到了一个光滑滑、柔软软的背上——

自己骑在了小银身上？不，不是小银，是我不知道属于何方怪物的异兽！

怔神中，踏雪已奔过来，腾起前蹄，踢向身下的兽——

我惊心，踏雪光论个头上，就已输了一大截子，刚刚还对这只兽戒慑而不敢靠近，现在竟不顾安危地冲过来，若是别的马，早自己吓得跑了。

有些担心，而担心成真，因为我看到一道绿光射向踏雪——

“哧”的一声，踏雪前腿受伤了，痛嘶——

那道绿光似乎是从身下异兽的眼里射出的？我惊归惊，但势头不妙，再不反应就来不及了！便打算从它背上溜下去——

可是，感觉周围在动——

不对，不是周围在动，而是身下的这只兽在动！

它竟腾空而起，载着我，无翅而飞——

我还来不及翻下去，就发现我们已离地数米了，这么快？

下边的踏雪在不停地长嘶，似乎知道它的叫声可以引来救兵，而它的前腿上肢被那道光灼了一个铜扣大的洞，正汩汩的流着血——

我不敢乱动，因为越升越高，连忙摆正姿势，紧紧抓住手下的皮毛，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一向小巧的小银，竟然会变大，还会飞？

越来越高——

视野渐宽——

金云关的城楼在望，两边山上也隐隐地看到有人踪——

那是在山上控野菜的士兵吗？其中可有梅无艳？

而远远掠来的身影可是清风？

在无法形容的快速飞起中，在漫入云端前，我听到一声惊急的呼声——

“姑娘——”

是清风的声音，而我，只能看着越变越小的她，感觉云在我周围流动——

我，就这么被这只兽带着，飞入云间——

地上的人，估计是想看也看不清楚的了，太高了，而它飞得很快——

我只能伏低身子，紧紧爬在它身上——

感觉它飞出一段距离后，速度放慢，已不像刚才那样快得让我心惊，而四处云雾漫漫——

我在云中——

心提到了嗓子眼儿里——

双手紧紧攥着身下异兽的皮毛！

印象中的小银一向是乖巧的，是没有伤害性的，是带点野性、却也是娇小的，而这个——

它到底是什么来路？要带我去哪儿？

我只要手中一滑，就会坠下云端，它，没有鞍、没有辔、没有缰……什么都没有，我只能抓着它，调动起全身十二万分的注意力，来保持警醒，生怕一个不小心，就是万劫不复！

看不清云下面，是什么情景，只觉得茫茫中，有大片大片的绿色，被云絮掩着，瞧不分明，似乎还有青色山脉，像龙一样，蜿蜒在远处——

有谁从这个角度俯瞰过地面？

那个世界中，也只有跳伞员有这个荣幸，却也得是在高空上千米后才有这个视觉！乘坐在飞机上的人，也不能如此俯视万里河山，只能透过机上的窗户，看看外面的云层——

想起也曾在凤鸟背上有过穿云而行的感觉，但那时有梅无艳伴着，没有紧张与恐慌，这一次，我却是被一只畜生给绑架了，前途未卜，又抓不牢它，生死一线间，没有那么好心情去大赏风光——

不多久，感觉它在下降了，我更加紧张，而它，下降时就像踩着云团，缓缓的，没有俯冲，减少了许多危险。

看着地面越来越近——

“噗通”一下——

我的屁股着了地，很不光彩地被甩在了地上，虽然是在它四肢着地后才被它从背上甩下来的，但依然很痛！

爬站起，大量四周——

很快发现，这仍然是草原上，只是这里有些山脉，而最近的地方有几颗很大的岩石。

再看，离大块岩石不远的地方，有树一棵，人一个！

那个人很显眼！斜斜坐在一块石上，手中执一银壶，往另一只手中的银杯中倾注——

他似乎在自斟自饮，慵懒地半靠着旁边像石桌一样的大石块上，神情间也是懒懒的。只扫在我出现前，他似乎只是懒懒的，而在我从地上爬站起后，他的眼微眯，看向了我——

眼中是讶异闪过——

他那是什么眼神？难道没有想到我会出现？

我也没想到我出现的地方，第一眼看到的竟然是他！

这只银兽，到底想干什么？为什么把我带到了这儿？而那个他，坐着不动，将我从头到脚、从脚到头的看了一遍，眼里的紫雾萦起，懒懒地勾起一抹笑——

那一笑，邪魅而掺杂着一份说不出的优雅——

是矛盾的综合体！

天下，有这种笑容的——

只有一个人！

正文 第一百三十一章

当我看到那个人时，他的眼中现出诧异——

而他上上下下打量我后，挑起一笑——

邪气而魅惑，眉峰微挑，眼睛从我身上移到我身旁的异兽——

我没有想到自己会在这种情况下遇上他，却又根本不算是“遇”上，明明就是被旁边这只银色怪兽给掳来的！而这只异兽与他是什么关系？

我的眼也瞪向旁边——

却惊讶地发现——

这只兽，竟然将前面的两只腿伸展，将头伏在前蹄上，背高高弓起，尾低顺的夹着——

那样子，像在行礼？而且是恭敬无比的礼？

这种礼，我只能用两个字来形容——

“朝拜”！

就像一只普通的动物在朝拜万兽之王时的恭谨！

深深的诧异——

再看向石上坐着的人——

他似乎也很意外，眼神盯着这只兽，缓缓站起——

站起的同时，一手执银壶，动作懒懒的注了液体到杯中，便将壶留在青石上，只拿了那只银杯，脚下像踩着云端而来，一边来，一边将杯递到自己似笑非笑的唇边，饮下——

他，与梅无艳的步履都像浮云在动，却是完全不一样的感觉——

一个是清雅、出尘——

一个是邪魅却带着雍容——

但同样的飘逸、流畅、舒缓——

而他，是雪山上挥袍而去的夜修罗！也是我迟迟早早不得不面对的一个人！

再见他，心里知道了那些往事，仿佛对这个人多了些了解，心底有些无奈，静静地盯着他走来——

不知为何，这一次的他，身上似乎多了点东西，在他本就混合的气质中，又多了一种说不上来的气息，使他更加的复杂。

越走越近，他是朝着这只兽走来的——

而我旁边的兽，仍然低伏着头，不动——

我看到他的眼里又茫然闪过，盯着银兽，神情间有些微的迷怔，仿佛在记忆中搜寻着什么似的，走到这只兽前时，站住，不动，不语——

我也疑惑，仔细地看着这一幕——

只见他抬起一只手，伸向银兽低伏的头顶——

这银兽躲也不躲，任他抚上，没有任何不满的样子——

“你，似曾相识——”夜修罗说话了，他的眼中是迷雾，紫色的迷雾。

银兽此时抬起头来，前肢仍然伸着，眼睛看着夜修罗，虽然没有语言，但它恭顺的样子，比它没有变化以前还要像一只小猫。

而一人一兽就这样互相对视着——

夜修罗的神情是想着什么，异兽的眼里是异光闪闪，像一种喜悦的光彩?

他们的这个姿势保持了有片刻后，才见夜修罗放下了手，那只兽则突然像爆了的气球，从大到小，“嗤”一下冒出一溜轻烟，然后——

它又成了那个小小的它，那个娇弱的它，但现在的它，小归小，却再也不能把它看做是无害的那个小家伙了。它不但不柔弱，还很可怕!

至少会绑架人!

只见它变小后，仰头望着夜修罗，盯了又是稍许，才一调身子，向草丛中窜去，如电闪一般就到了附近茂草边，在没入草丛前，停住，回身，又看了夜修罗一眼，那一眼，似乎有不舍?

是这种情绪吗? 是吗?

而它，转眼消失——

消失后，我才开始反应现在的局面，这只兽是否是夜修罗派去的? 看起来又不太像，因为夜修罗似乎对我的出现也很惊讶，而且对这只兽也不是很熟悉的样子，难道——

我甩甩头——

有些想不通，再看夜修罗，竟然发现他又坐回了那块石上——

什么时候过去的? 而他，从始至终，大量我的时间并不长，至少没有盯着那只异兽的时间长，现在，就好像我这个人不存在似的，坐在那里，自斟自饮。

那壶中的，应该是酒，而他一个人坐在这草原中，只是独饮?

他的样子，在此时，怎么看怎么觉得的确是多了一些说不出的东西，到底是什么呢?

我偏头，摸着下巴研究——

日已偏西，金色的辉芒洒在他的身上，四处空野寂寂，他背后是一棵形单影只的树，他则坐在青色石旁，黑袍一袭——

袍子虽然是黑色的，但材质半透，泛着一种似绸非绸、似缎非缎的光泽，并不显得沉闷，反倒使他有种邪狞的神秘，而长袖宽摆的随风扬动，更增添了他无比的张扬——

包括长发，仍是那种大部分披散着，只用一块像黑玉一般的东西束着少许，在风中同样张狂地舞动。那缕窄窄的银发，仍然使他凭添了几分说不出来的魔性——

只是在他眉宇间，轻笼着的是什么?

使得他在邪魅中，似乎有一份孤寂? 而神态中，是淡淡的忧伤吗?

那种多出来的东西，是一种愁意，很淡很淡，隐在他的邪魅中——

看出了这一点的同时，心里一紧——

就像萧瑟的秋风，在这种春季的暖意中划过——

吁口气，再观察周围——

天快黑了，我不知自己身在何方——

眯眼看，那几块大石很高，最大的一颗，有近五米的高度，如果不是一整块的杵在那里，就能把它归为一处小山，但它只是石头，超大的石头而已。

我走过去，把衣摆往腰间一别，开始往上爬——

好在坡度不大，高低有致，而我身穿男装，行动也灵活许多，三两下爬上去——

手搭凉棚，四处望——

站得高、望得远，而望得远时，吃了一惊!

那是什么?

连成片的帐篷，密密麻麻地汇在远方，旗帜鲜明地插在其中，迎风招展——

那是军营!

是的的确确的军营!

而且还是不陌生的军营!

那旗帜上的图腾和鬼画符一样的文字，是叛军的旗！曾在关口城楼上远远地望到过，而这里离金云关应该不远，却不在我的视线内——

从方向来推断，金云关也在那个方向，前面的帐营，隔在我目前的位置与金云关中间!

那就是说，如果我要想回关口内，就必须要穿过整个敌营了?

抬头看天上，如果我有一双翅膀，倒是可以像来的时候一样飞回去，但现实摆在面前，我并没有翅膀！叹气——

再瞧一眼下边独自斟饮的他，嗯?

居高临下地看，发现他身前的石上，似乎刻着什么字? 却不太清楚，但应该是有两个字?

而这个人，是我要找的人，也是我必须要面对的人，我却实在没有想到会是在这种局面下碰上，更没有想到的是，竟然是在与梅无艳分开的情况下——

梅无艳此时一定已知道了我的失踪，他心里，会是怎么样的情绪?

咬牙——

怎么会这样? 连任何的思想准备都没有，就突然与他分开了，接下来应该怎么做?

再看下面的人，他旁若无人，而他的记忆究竟恢复了多少?

以他现在对我的态度，莫非他还没有想起什么? 如果我真是那个紫萝的转世，那他至少还没有把我和那个紫萝联系到一起，这应该是

个好情况吧?

心中彷徨，也很乱，实在把不准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等待着我的，到底会是什么？再看远处——

梅无艳，你可是在心焦?

咬牙，再咬牙——

滑下石块，走到坐着的人前面，发现他正在用手指在石上刻画——

吃一惊，他一只食指，像在豆腐上面刻画一般，就在石上留下痕迹，而且是深约半公分！

那手指是用了功力的吗？就算用凿子凿也不会这么轻易的在这种石上留下印迹，他却像沾着水在面上画一样的轻松，而且好像在写着什么字？再看旁边——

什么?

旁边已有两个龙飞凤舞的大字，是我刚才在石上看到的，而现在站在近前，我才惊讶的发现那两个字，似乎是“紫萝”二字?

吃了一惊，定睛细看，是“紫萝”！

不由后退两步——

强大的压力升起——

这两个字笔画复杂，但因为这是两个让我倍感敏感的字，我认得很准，是“紫萝”！分开来看没什么特别的字，组在一起，就不简单了。

他想起紫萝了？他真的想起紫萝了?

“女人，你知道紫萝？”我发现自己的下巴被抬起，而我对进一双紫雾萦绕的眼里——

糟了！

心“咚咚”跳！

我的神色太明显，让他看出我对这个名字有反应了?

竭力平复呼吸，压下心口的紧张——

如果我真是紫萝，他恢复记忆就是大大的不妙了！

“你说什么？你是紫萝？”我下巴上的力道加重，很痛。但我已顾不得痛，而是惊讶的张大嘴——

怎么回事？我不小心说出来了？在太吃惊时，我连心里的话也不自觉的说出来了？好像又不是？

这种时候，我竟然有些分不清自己到底是不是错口说出心底话了。

“女人，你知道紫萝？告诉我，紫萝到底是谁？为什么总是在我的脑中挥之不去？”

这个人很喜欢捏人的下巴吗？但他的话更让我吃惊！

“紫萝是谁？你知道多少？”他的眼紧紧盯着我，每说一句话，眼里的紫雾便越重一分——

而随着他说每一句话，我提在嗓子眼里的心也在一点点降落——

只是，另一种情绪又泛上，因为他的眼！

他的这双眼，在前世时也有紫色的雾吗？那薄薄的雾气为什么偏偏的、恰巧的是紫色的？这紫雾，让知道了前尘往事的我，心中有难言的感觉——

而听他的问题，莫非他还没有完全想起关于紫萝的事？

“女人，告诉我——”他的手劲加重，疼痛让我实在忍不住了。

“放开你的手，我的下巴不是为你准备 的。至于紫萝是谁，我不清楚，只是这石上刻了这两个字，觉得奇怪而已。”

他没有完全恢复记忆就好，心里松了口气——

“女人，你在骗我！”他的眼眯起，冷冷的妖异现在眼中，而他绝美的脸上是一片危险的气息。

“男人，你最好放开你的手——”这个人是怎么回事，为什么这么笃定我知道紫萝的事？光从我的表情上，也不应该这么肯定吧？

一声哧笑，从他口中传出，而这笑，是他的招牌，一个发音，便将他的邪、媚、阴、柔混合了起来。而他的手松开——

“女人，没想到你是以这种方式出现了，而我正想着该怎么把你弄过来——”

嗯?

我揉揉自己的下巴，看他，而他挑着笑。“没想到你这么快就自己出现了——”

我自己出现?

“那只银色的怪兽与你什么关系？如果不是它，我不会莫名其妙的到了这里！”

“它？”夜修罗的眉峰微笼，但很快卸下——

“似曾相识——”

“这就是你的答案？”他与那只兽不认识？不认识我怎么会到了这里？好在，那只兽没有伤害我的意思，但他说是似曾相识?

“女人，以为得再进中原才能找到你，没想到你自己出现了。”

不打仗的话，我能来这西北之地吗？等等——

四处似乎只有战营，没有生活区，四野又无人，只有他一个，又离战地很近，莫非他与这场战争有关?

又或者他与敌营有关?

心里一寒！

他前世为神，本有无尚的功德，后来扰乱六界，已毁了所有的修行，再世为人，如果真参与到杀戮重重的战争里，这事情就更加麻烦了！

最好不是这种情况，最好不是！但怎么解释战场中那些不属于普通凡人能做到的事?

是这些部落的巫术？还是他的法力？

而他的记忆到底恢复多少？是否又真的拥有了一些法力？

我胡思乱想，思绪如潮，也不知思路整理的对不对，但把事情往最坏处打算——

“女人，跟我走——”

跟他走?

正想着，就感觉脖间一紧，脚下腾空——

搞什么？！

这个人竟然提着我的后脖领?

而且就这么把我给拎着往前走?

我简直说不出话来，自己就像一只兔子，被拎着耳朵在前进——

他把我当什么?

“放下我！”这三个字我是咬牙切齿给吐出来的。

结果他一松手，我险些摔倒，站好后，看到他长袖一摆，已再度向前而去——

“女人，如果你再不跟上我，就不只是提着了——”

有些发怔，看看石上的银壶银杯，是那种工艺极为精细、一看就是价值不菲的，而他竟然就扔在这里不管了?

接着，眼前一花——

自己又腾空了——

这一次，是被人当大枕头一样的给拖起来了——

这种搬人的动作只有这个人做得出来，他又在干什么?

“放开我！”

“女人，你以为你出现了，我会放你走吗? 别忘了，我是你命定中的人，你这一世是注定得留在我身边的——”

“什么命定? 只是打开个盖子你就这么认定了？难道你堂堂的一门之主就这么迂腐？”

“毋需废话，这个问题不是你该考虑的！”他给了我一个令我很不满的回答。

“你最好先把我放下！”瞪着他，我是活生生的人，他却像当初在“傲来居”掳我一样的把我拖起来。

如果他心里有紫萝，就不该这么对我，但这么对我，就代表他还没完全忆起紫萝，但不管哪一个，对象都是我，我应该怎么期望?

由应该怎么做？怎么摆脱这种局面？

无相，你有没有隐在暗处看？你得是出来告诉我，这种状况，我应该怎么下手？

“女人，你最好配合我——”接着，我的脚着了地。

我现在很想叉着腰，瞪眼前这个人，而我也这么做了，前前后后的事情，让我觉得荒唐，我两手叉在腰上，看着他——

这个人死守着什么所谓的天定的缘分？就因为我打开了那个神龛，而那东西原本是他的法器，怎么就成了这一世的月老？曾听那个花水水提过关于他命定姻缘的说法，是他师父告诉他的，而那个修罗门的老门主怎么会这么安排？

脑子又开始乱了——

“女人，再不走，打算换一种抱法？”

嗯？

前面的人又停下，转回身来，眼眯着，神情邪中带着阴冷，冷里有点妖异，但他的话让我一惊，换一种抱法？那会是什么动作？

连忙举步——

跟上他——

却发现我们是冲着落日而去——

如果朝南，那就是金云关的方向，也是走向敌营，但现在是朝西，他要带我去哪儿？

看那轮红日，已一点一点坠下地平线中，而梅无艳——

他正在做什么？

“女人——”

危险的声音又传来——

正文 第一百三十二章

一座大毡房，横在眼前。

与蒙古包相似，只是看起来更大，大得超过所有我印象中的蒙古包。

而四处零星点缀着其他几座小毡房，比中间的这座小了很多，四个角落有四座，将大的围在中间。

再放眼四周，出了这么几座毡房，剩下的，只是一片绿色，空茫茫的，全是草地——

我，用我普通人的脚步，在天完全黑以前，跟着前面的人，来到了这里——

而他，也在用普通人的速度，引着我——

一路无语，让金色夕阳为伴，只有风过、草动——

如果他与敌营有关，怎么不是向南而去？如果他与敌营无关，又怎会出现在战场附近？心里琢磨着，就来到了这里——

“门主，您回来了？”娇媚的声音传来，从其中一个小毡房里冒出来两个人，两个女子，两个白衣女子——

在翩然施礼。

我有些奇怪——

看到夜修罗，再见到她们本不意外，意外的是她们的穿着打扮——

依然薄纱在身，半透的胴体若隐若现，曼妙的身姿随着款款摆动而生艳，脸上的轻纱也依旧是那种戴了比没戴还要迷惑人的轻薄——

就算她们不怕春寒与草原烈风，但这里不是普通的地方，离战地非常近，她们这样子会把一群男人的鼻血给激出来，尤其是那娇媚的笑像会勾魂夺魄——

战场上最忌讳的是女人，而漂亮女人是忌讳中的忌讳，尤其是毫不遮拦的漂亮，更是不利于稳定军心！而她们竟然能这样的大摇大摆的来去，莫非是有恃无恐？至少是不怕被那些男人给吞了的。

“女人，进去——”夜修罗看我一眼，当先进了那座最大的帐内。

我没有选择，跟着——

进了里面，才知比外面看起来更大，用网状木墙支撑着整个毡房，很结实，而里面的布置，只能用两个词形容——

奢华、舒适！

这个人，走到哪儿都很会享受！

而我最先看到的就是一张软榻——

是曾经在长春谷中见过的那种，上铺白毛软毯，金线围边，造型华贵，瞅起来是既舒服又夺人眼目的。

接着发现正中央有个别致精巧的小火炉置在地上。

如果不是耳朵里听到了轻微的“咕嘟嘟”的水响声，还看到有白色烟气从一个像壶嘴一样的口子里正喷出来，我是不敢相信那是一个炉子的，连炉上置着的水壶也让我辨认得困难。

瞪着眼——

这家伙出现的地方，每一件东西都像艺术品，连个炉子都这般精美了，何况其他的?

再环视，发现整个帐子靠内的左侧地面上有块很大的毡子，色泽艳丽，那上面繁复的图案，像是某种不属于中原文化的图腾，看起来很有民族特色——

另一边，有张很宽的金漆矮几，雕工细腻，上置笔墨纸砚——

而矮几下铺着的是什么？一张白虎皮吗？那皮毛上的纹路是错不了的，是老虎的皮，还是少见的白虎皮。真是奢侈。

除了虎皮，墙上还有弯弓、箭筒，甚至还有一对很大的鹿角，悬挂在正中央对门的墙体上——

使这座帐内除了奢华，又添了一种野性。

“备膳——”我正打量着，就听到这个人一声吩咐，一个白衣女子退了下去。

另一个女子则掌上了灯——

帐内亮起来，其他的摆设也看得更加分明，没有一样不精致，创造了我所能想像得到的最舒适的毡房。

游牧民族与安居定业的中原不一样，房子不是固定的，里面的摆设也通常不会太讲究，就算是亲王贵族也不可能达到这个效果。

这男人，财力雄厚！

而他已自顾自地走到那处精绣图腾的毡上，黑袍一挥，像云浮落——

落定后，已斜卧在上、眼微眯——

样子像在闭目神思，轻合的眼睑遮去了眼中的邪异，并没有理会我——

他打算怎么安置我？有些不安——

因为梅无艳而不安。

这是我第几次无故失踪了？是第几次与他分离？

他的心情我已不敢去想象，前两次带给他的伤痛，在后来与他的重逢时，从他的眼神中看得一清二楚！

黑云山寨时，他的眼里是水雾——

雪山之巅时，他的眼里是苍凉——

而这一次，会是什么？

我是否能很快再见到他？是否能回到关内？是否能安然而退？他又能否查出我来到了哪里？会不会再向那几次一样突然出现地来救我？

种种的问题，在心中徘徊！种种的期望，让我没有了前两次被掳时的镇定！心里有了牵挂，竟是这样的让我坐立难安，无法再像以前那样的从容随意。

我只知道自己处在金云关的西北角，其他的局面什么都不清楚，而天已黑，夜色让人更加心慌。毕竟自己不是战俘，不会被关在什么囚犯堆里去，这才是危险的因素。

长吁口气——

让自己平静——

盯向毡上斜卧的那个人，问出我在一见他时就想问的一个问题——

“嗯，那个花水水呢？”

帐内现在只有我与他，他只要听见了，就该知道我是在问他。而我的话音落定后，他睁开了眼，半眯着望向我，“那个女人，你不需去管——”

嗯?

“你怕她？”他接下来的一句话，让我差点被自己的口水噎住！

我是怕，那样的女人谁见了都该躲着点，我与她的力量悬殊很大，我是普通人，可她不普通——

脑中开始回忆当日在雪山顶岩壁上的那一幕——

我也是托了她的福才第一次见识所谓的法术，五根手指瞬间变长变利，那不是武功。而她当时的话中，似乎是存有什么蛇妖的法力?她不仅仅有武功，还有法术，我拿什么防她?

但怕是怕，在这时却需要她。

“女人，她让你坠下崖壁的事已得到了应有的惩罚——”

心跳！

当时花水水不像是用正常手段出现在壁上的，而我坠下后应该是立刻就躲了，这个男人是怎么知道的?

而他把花水水怎么了?

上一次亲眼看到他把手扣在那个女子的咽喉处，下手毫不留情，掐得眼都凸出来了都不愿意松手，现在，他眼神中的阴寒，让我也跟着一凛！

如果我是他的敌人，估计下场也会很惨，他的心肠是狠的、冷硬的。

但他可知那个花水水追随他，已有千余年？花水水虽然手段过激，但算上在凡间修行的时间，不仅仅是一千年，为他痴、为他狂，最后又为了他入了人间，甘愿放弃仙缘——

“她现在怎样了？”我紧紧盯着这个男子，紧紧的等着他的答案。

嗤笑传来，“女人，不要去管她——”

不回答?

我再问似乎也问不出来什么了。但那个花水水现在到底怎么样了？在哪里？

这个男人的话说得可真是云淡风轻，丝毫不在意那个女子似的，他难道不知道花水水对他的心意？如果说他不知道，我不相信。

有人掀帐帘进来——

鱼贯着三个女子，一边笑一边将手中饭食一一摆在桌上——

我看去——

几大盘的几乎全是肉。

这里是草原，那些肉应该是羊、牛、马的，大块大块的盛在同样很大的碟子里，旁边另外有碗，碗里是乳白色的液体——

这场面一看就是大口吃肉大口喝酒的草原人家的作风！

而肉香引出我的阵阵馋涎，美食就是我难以抗拒的天敌，于是毫不犹豫地走到几边，一屁股坐下，坐在白虎皮上——

不管在什么情况中，吃饱肚子是最重要的，我已经准备好了，眼睛开始搜寻，似乎没有筷子？

难道是要用手抓着吃？脑中想起了手抓饭，草原上的人通常有这种吃东西的习惯——

此时，见对面蹲下一个女子，妩媚地笑着，手中执一把刀，伸向那些肉——

看着她的手，纤纤细细、无骨一般、滑腻香柔，执着尖刀剔去，就见一片片厚薄适中的肉片，被她剔到另一只盘里——

吞了口口水——

“姑娘请，这里是奶茶。”另一个女子在旁边也双膝着地的跪着，把那碗递过来——

喔？

端起饮一口，呛得咳嗽！

这是纯羊奶吗？够纯的，纯的我突然满嘴巴满喉咙的腥味。说实话，有点不适应，不过这是好东西——

“姑娘，尝尝这些肉片——”一双银筷突然伸到我面前。

而抓着这双筷子的女子是刚刚从帐外进来的，难道是为了我，又特意去找了双筷子来?

看了看这个女子，她也在笑——

接过银筷，冲着那些肉片伸去，夹起，送入口中——

一时怔住——

停止了嚼动，不敢相信入口的感觉！

带着怀疑，又小心翼翼地用上下牙挫了挫——

没错，这口感，让人惊叹——

好嫩的肉！

好细的肉质！

好香的味道！

光看表面是绝想不到其中的滋味竟是这般惊人。

我的眼珠子溜圆，嘴巴都有些舍不得嚼动了，这么美味的肉质，实在让人无法抵御！从来没有入口过这么地道的肉，是羊肉！

在那个世界中时，也算吃过无数羊肉，尤其是涮火锅时，那些商家都说自己的是什么最新鲜最嫩的小蒙羊，价格不菲，那时也确实觉得不错，但——

今天——

现在——

我的嘴巴告诉我，以前的那些怎么敢说是最新鲜、最嫩的?

“姑娘，这是下午才刚刚宰好的羔羊肉。”

对面的白衣女子看到我的表情后，脸上灿烂如炸开的菊花。

真是奇怪，这些女子妩媚娇艳，但同时心地很直白、单纯，这个夜修罗是怎么调教她们的？很适合管理女人——

眼睛再重新望回桌面——

草原中牛羊马吃的是大自然中最鲜美的青草，又可以到处奔跑，比困在圈里家养的牲畜，肉质上要好吃许多，而且又没有污染——

没得说了，我嘴里的还是小羊羔，简直就是嫩中之嫩。

再喝一口那奶茶，还是觉得不好入口——

但这东西有利于骨骼生长、钙质补充，不见那蒙古人不论男女都长得五大三粗，体格健壮？当年铁木真创立的“蒙古帝国”之所以能把铁蹄横跨三大洲，创造了最著名的三大帝国之一的神话，也与他们身为草原男儿的骁勇善战是脱不了关系的。

身体素质是关键，与饮食有很大关系，我想起现在的状况——

金云关外叛军就是一堆生在草原上的男儿，整日里骑在马背上弯弓搭箭，养得膘肥马壮的，于是就长了志气，想夺取更大的疆土了？

冷笑——

努力排掉心中的不快，尽量充分的享受这顿美餐——

只是，吃了一半后，才想起还有一个人没有吃晚饭。

终于拔开些眼睛，看向那里——

他依然斜躺在毡上，懒懒地微眯着眼，诡谧而难测地盯着我，像在思索——

那眼神让我回避，于是不打算去管他为什么不过来同食。

专注的吃，专注的享受几个人侍候的感觉，而这些女子赏心悦目又机敏灵巧，我几乎不用动手做什么，一个眼神，她们都像能了解似的，在一餐间竟然让我有一种高高在上的感觉，很会侍候人，侍候的是无微不至，同时还时时展露着媚笑。

肚饱后，她们收拾了桌面退出——

帐内安静下来，红烛摇曳，帐外风声渐起——

四五月份的天，正是风紧时，很大，呼呼而过——

一时的沉闷让气氛凝滞，而那个人卧在毡上，姿态慵懒，我则全神贯注的望着他，问出心底最深的疑问。

“告诉我，你与这场战争有多大关联？”

他的眼里银光一闪，表情莫测——

唇边慢慢地勾起一抹诡异的笑，很慢，慢得能看清那诡异在不断加重。整个人像只潜在那里的黑豹，虽然没有动，狂魅的气息却张扬在整座大帐内——

而就在我以为他不会回答我的问题的时候——

“女人，如果我为王——”

什么?

“你将为后！”

我呆住——

口水成功的噎住了我自己!

他的回答太直接，直接到让我诧异又诧异，实在没想到他的回答是这么一句话，一点转弯抹角都没有。

“你要为王？”我得确定一遍，这是一场部落联盟的叛乱，他不像是属于哪个部落中的人，怎么会参与进来的?

“有何不可？”

有何不可？是的，有何不可!

只要有那个能力，多少男人都愿意去颠覆历史，更朝换代，成就一世霸业，换个千古留名！他的这个回答，实在是嚣张。

我的眼也开始眯起，有一股气流在胸口升腾——

“所以，你发动战争？所以，不惜拉进无数人的性命？”

我的嘴角都在抖了，这个人是幕后元凶，却这么简单就让我知道了？认为我已是掌中鱼，无法逃脱、无法影响他才会对我这么痛快就说出来了?

“女人，挑起战争的不是我夜修罗——”

嗯?

他嗤笑——

“在我犹豫着用不用参与进来时，雪山一战，让我，改变了注意——”

与雪山之战有什么关系?

这时的他抬起了一只手，用自己的眼睛凝视着它，并把它上下翻转，就像那只手是一件完美的艺术品，而他的笑越发诡异，诡异得像在周身起了一团黑色迷雾。

“六族妄想叛乱，却是乌合之众，不出几天就被打回了关外——”他又是一声笑，笑里有不屑，有冷嘲。

“几次三番求我修罗门相助，而我，恰巧改变了注意——”

这是什么意思?

他说他是后来参与进这场战争的？是那些叛族求着他来帮忙的?

但他说他要为王！

欲为王者，在其中扮演的角色就不会是听命于人的，而是让别人听命于他！那些部落中的人怎么会允许一个异族人来管辖他们？仅只是让他相助，就能允许他反客为主?

“你参与进来与梅无艳有什么关系？”我紧紧盯着他，捕捉他话中的任何一个信息。

他笑了，笑意比哪一次都浓，却比哪一次都阴冷，那笑里的寒意让我的后背冒出冷汗——

难道真与梅无艳有关?

又或者他仅仅是想象许多男人那样想夺个江山当个王，体会一把事业有成的感觉?

“女人，这个你不需过问，你只要等着一朝为后，与我共享天下。”

为后?

共享天下?

我也冷笑！

自己在那个世界中过的日子，远远比当一个王后来得自在潇洒，享受文明科技，又拥有充分的女性地位，更能远足天下，比在这个封建王朝中的任何女人都不知要自在多少倍，我会稀罕什么后位吗?

“你似乎不以为然？”他的眼从自己手上移过来，略带琢磨的盯着我。

我不回答他，正如他不肯回答我他的参与是否与梅无艳有关一样。

正在这时——

帐外有人声传来——

“主，巴特尔头人求见。”

是个男人的声音，低沉却飘渺，像夜风传来。

对面的男人邪笑又勾出，飘然间，从毡上浮起——

“女人，去睡，就睡在这间帐内——”

然后，他的背影带走乌云一团，离去——

正文 第一百三十三章

我，是被鼓声惊醒的。

醒来后，有瞬间的迷茫，盯着顶部的一片白色，思维在渐渐回神——

昨夜，那个人离开后，帐内瞬间空荡荡，压迫人的邪魅的气息随着他的消失而消失。

而他走前，让我睡在帐内。我曾掀开帐帘看外面——

结果直接对上两个女子，像门神一般一左一右地杵在帐边，看到我后只是笑，也不说话，但那样子已实实在在地告诉我，如果我想跑——

没门！

近处有她们守着，远处则是黑压压一片，广阔无垠的夜色在没有月亮的情况下，看起来很是慑人。只有张内的微光传出，照亮近前的一小片方圆。而且当时起了风，很大，带着一种潮湿的气息，像是要下雨了。

于是，我不得不留在这间帐内，在没有选择的余地下，做了唯一能做的选择，就是把那张软榻当作了床。

躺上去后，裹上榻间薄毯，觉得浑身酸痛——

应该是自己骑了一下午的马造成的结果，在躺下的一刻痛感迅速蔓延而上，导致自己没有多想什么就睡着了，睡前只是模糊的泛出几个念头——

夜修罗，会不会在知道梅无艳也在金云关内时又用我当人质？不管是想引梅无艳来，还是妄图用我胁迫关内人开城门，都不是件好事情。

当然后者的可能性非常小，我还没有那个身价。但他会不会这么做却是另一回事！

而这个人，力量强大，那些非常人所能做到的异象是不是他的“功劳”？

乱糟糟地想着，陷入昏睡中——

似乎没有做梦，又似乎正要做梦，就醒了！

不想醒，又不得不醒，因为——

冷！

太冷！

我是被冻醒的！

醒来，发现室内烛光仍亮着，而耳朵听到帐外风大作，传来雨点击打帐子的声音，并隐隐有春雷在远处炸开，轰隆隆地响着——

果然下雨了。

自己本来是北方人，每年的四五月份是气候最不稳定的时节，只要下雨天阴，气温会猛降，温差甚至能达到十几度以上。而这里，远远比我生长的北方要来的寒冷，昼夜温差本来就大，这雨下得又是雪上加霜，让我翻来覆去、覆去翻来，实在睡不着了——

被逼得坐起——

帐内烛光轻摇，静悄悄——

立刻发现对面毡上躺着的那个人。

他是什么时候回来的？

再环视周围，搜寻有无放被褥的地方，结果是失望，整个帐内摆设虽华丽，却无放置衣物的箱笼，难道在其他的小帐内置着?

在自己以为不得不冻着挨过一夜时，眼睛一亮，盯向了那个人——

他身上虽然只是薄被一张，但如果加在我现有的毡子上面，御寒力会增强不少，最重要的是，那被子在他身上的作用不大。

他根本就不算是盖着身体，只围在腰间，上下身都露着，大剌剌躺在那里，睡得很安稳，一眼就知他丝毫不觉寒冷。

轻下床，走过去——

越走近，越看得分明，那被子只在他身上搭着，并没有被卷在身下，如果往起拿很容易。

走近后，看到他的睡容——

正如第一次见到的那样，他平静的面容上是一片无害，合着的眼睑、轻扬的睫毛，匀细的呼吸，使他绝美的脸孔有一种白日里没有的扣人心弦的美感——

这种美，远比他睁着眼时来得让人心惊，尤其与他谈到战争、谈到要为王时那种诡谲张狂相比，睡着的他，就像一面静静的湖水——

是那种远山倒映、绿树相合、微泛潋滟的湖水，只觉清风拂面，心神荡漾——

怎么会这样?

在石室中的那一次，我看到他的睡容，只有惊艳。

而这一次，竟然觉得有些心头微微地拍动，一种情绪在上升。

是因为看到了他眉间的那抹郁结? 但那一次也同样有郁结。

明灭不定的烛火映在他光洁平展的脸上，使他的脸也跟着忽明忽暗，而他的眉心间，打着轻轻的结，不明显，却实实在在的存在着。

是什么让他在睡梦中无法释怀?

那一次，我对这个问题却不感兴趣，也不想去知道。

这一次，却联想起了很多，坐了猜测——

不敢再看他的脸，移开目光，眼睛被另一样事物吸引了——

是什么?

是他暴露在外的一双足。

那双足，是赤着的，因为赤着，便与一身黑色的他形成鲜明的对比，很容易就让人看到，而我仅仅是因为一种视觉上的显眼而看去——

却在第一眼后，怔住——

一双男人的脚也能长成这样?

心中郁结——

一个人如果好看的话，有必要从头发到脚趾头都长得这么无可挑剔吗?

我从来没想过一个人的脚丫子能漂亮到哪儿去，尤其是男人的!

从来毫无兴趣去想、去看，但现在，我得打破我这些年来一贯的认知了。一个人的脚，一个男人的脚，竟然能长成这样!

肤质细腻，脚形优美，线条极为悦目，像白象牙雕成，润洁无瑕疵——

而每一根脚趾头，也似象牙琢成的葡萄，是那种发长一点的葡萄，个个圆润、可爱、漂亮——

真是一双美足!

摇头，这个男子长得太过火了!

再从脚往上看去，自然是衣服了，他没有裸露。而我开始下蹲，准备去抓那条被子，并且极为注意不惊动他——

被子只是虚掩在他身上，我很轻易就能不惊到他——

毕竟我需要保证充足的睡眠才能应对天亮后的一切；毕竟离清晨还早得很，后半夜会更加寒意逼人，坚持下去，有冻伤风的可能。

但是——

他醒了!

不是我惊醒的!

虽然他可能有练武人的警觉，但他绝对不是因我的动作而醒，因为我的手还没有来得及碰到那条被子，也因为他睁开的眼中，带着短瞬间的茫然——

那是从梦中醒来才有的眼神。

他梦到了什么？让他就这么突兀地醒来了，而他眉间皱的更紧，眼睛在一阵迷惘后，银光闪过——

接着，他直直坐起，眼睛盯向我——

“那个——”我摸摸鼻子，不得不为自己正举着一只手蹲在他身前的动作做解释，“我需要再多一床被子，而你看起来不需要它。”

这就是我的解释，大实话而已，相不相信则在他。

也许他会以为我是对他心存不轨，不利于他才大半夜不睡觉潜伏近他身边的。

只是，他对我的解释没有做出任何表态，一直盯着我，盯着我的眼——

那眼神像有迷团在里面，盯得我发虚。

我开始起身，准备后退——

“你是谁？”

嗯？

我停住动作。

“你的眼，与她的相似——”

我的眼？

“你们的眼神，相同！”

我怔住——

这一句话钻进我耳朵的瞬间，我就发现他两只手爬上了我的脸——

搞什么？我的脸是盘子吗？他端着我的脸，就像在端着个盘子，一个竖起的盘子——

“女人，你是谁？”

心一跳！

“紫萝——”

他的头微偏，牙齿里挤出这两个字，这两个让我心有余悸的字。

我险些一口气喘不上来，心开始“嗵嗵”的跳。

镇定！镇定！我要镇定！不能慌乱！

眼睛小心地观察着他的表情——

而他，似乎在凝神思索——

“紫萝——”

他又是一声呼唤。

我的心已提到了嗓子眼里，如果不是听出他语气中的那种彷徨，我相信自己的脸上会表现出明显的异色，但我在竭力控制着。

他的眼神告诉我，他不是在叫我，不是在叫与他面对面的我。

那眼里的焦距拉得有些远，并不是放在我身上。

“紫萝到底是谁？为何醒着睡着，都是她？看不清，挥不去——”

这句话像是喃喃自语，但让我略松口气——

看来他还是没有全部想起。

“紫萝——”

他又在唤，一边唤，一边站起来，神情间似乎渐渐狂乱——

“紫萝，你到底是谁？”

我看到他的手抓住了自己的胸口，眼睛不再盯着我，像放在某个虚无缥缈的地方，痴痴地问着，而里面，是一种深深的痛楚。

他的心口在痛吗？怎么抓得那样紧？

这个狂狞的、邪魅的人，这一刻竟像个迷失的孩子——“到底是谁？是谁？”

他已完全站起，捂在心口的手移开，与另一只手一起抱住了头颅，似乎那里比心口还要痛——

痛得他一声狂喊——

喊声几乎贯破我的耳膜！

连忙塞住耳朵，却看到他整个人卷起一团风，在瞬间就冲向了帐外——

帘起、帘动中，不见——

我怔怔地看着——

呆呆的跪在毡上——

许久后，收回目光，才惊讶的发觉他的短靴还留在毡旁的地面上——

他是赤着足，出去的！

而我——

成功地得到了他的被子，但剩下的时间几乎失眠，想了很多事，直到有亮色隐隐进入帐间，才朦胧睡去——

现在又被鼓声惊醒——

为什么会有鼓声？

莫非是又要开战了？

这声音离的很近，记得就像是从帐外的空地传来，如果开战，又怎会是在这里？而且鼓声比较平缓，没有越击越紧密的趋势——

听起来不太紧迫。

我用最快速度下榻，穿鞋，裹紧身上衣，向帐外走去——

在突然揭开被子时，被冻的打了个哆嗦，雨似乎已停，但清寒更甚，我换洗的衣服都在金云关内，这下子可好了，大清早的，就得开始挨冻——

正想着，有人掀开帐帘进来，与我碰了个正对面。

嗯？

是白衣女子中的一个，依旧穿着纱衣。看起来是寒暑不侵，但练武能练到这个境界的也不容易。

只是，依照这情况，想让她们给我两件厚衣裳是不太可能的了。

“姑娘，把这个穿上吧——”她冲着我一乐，将手中物微微举起。

我才看向她手里——

发现是明黄色的一团绢布，整齐地叠着被她捧在手里。

是一件衣服吗?

见她双手一展，布料抖开，是衣服，而且还是一套女装。

样式简单，但有些厚度，像是夹衣。

她们是怎么变出来的?

“姑娘，快些换上吧，这是主交代了我等，连夜缝制而成——”

连夜缝制的?

我惊讶——

是那个夜修罗交代的?他什么时候吩咐的?

“主夜半吩咐我等，要求天亮后务必让姑娘穿上——”

想起夜修罗是半夜匆促离去的，他难道出了帐子后，曾专门把这些女子给叫起来缝制衣裳?

他可是连鞋也忘了穿就跑出去的。

想起这个，连忙瞧向毡旁，那双他遗落的短靴已无踪——

他曾经回来过。

“姑娘，这里布料稀缺，只能简单地裁制，样式不好却能遮寒。”

是的，这是战场，不会带大批的布料，尤其我是突然出现的，不可能提前置备。

我看着那女装——

通体的明黄色，像是一整块布料裁成的，胸口有绣线绣了几朵芙蓉花，再没有其他的点缀。

但颜色虽然单一，样式其实是很宜人的，尤其立着的领口很别致，都做了镶边的处理。

“姑娘快些换上吧。”这个女子巧笑着，走过来——

并且上下其手，弄得我浑身发痒，连忙主动配合，退下身上的男装，换上这套，当穿妥后，见这女子又递过一条七彩的长带——

围在我腰间，为这套衣裳做了点睛之笔，瞬间使这衣裳不再那么单调，添了几分生动与明丽。

只是，在穿的过程，我才想到明黄色在这个世界中，可不是普通人随便能穿的，只有皇家人才能用这个颜色。

我这样子如果进到中原，会立刻被冠上反叛的罪名推去斩头！同时，心里觉得怪怪的，这布料是从哪儿来的？在军营中物资不全，它原来是做什么用的？

又有女子进来，手里捧着面铜镜走向矮几，置在上面后，回头看着我笑——

“姑娘梳妆时可用此镜。”

我又怔了怔，专门添了镜子，是给我梳妆用的？

但我无心去想这些——

因为外面的鼓声一直在持续，而且间伴了许多杂乱的声音——

于是——

大步走向帐外——

挑开帘子的一刻，看到了外面的一切——

惊住！

正文 第一百三十四章

这么多人？

这么多车？

挑开帘子后——

一时惊住——

满眼的都是车，非常非常多的车！

一辆辆、一架架，大小差不多，看起来多数都很旧，像是用牛车改成的，但每一辆都是由四匹马拉着，而上面各有三人。

那些人，膀大腰圆，极为粗壮，一律统一颜色的服饰，蹬长靴，羊皮裹腰间，轻甲着身，头上则都是统一颜色的呢帽——

看那装扮，就知他们是战士，是异族的战士。

再见整个车队中有旌旗“呼啦啦”地招展，上面的图案是叛军的旗帜！

那些车则都是战车！

每辆车上的三名士卒，按左、中、右排列。左方甲士持弓，右方甲士执戈或矛，居中的是驾驭战车的御者，只随身佩带卫体兵器短剑。

除三名甲士随身佩持的兵器外，车上还备有若干有柄格斗兵器，插放在战车两侧。

我怔怔的看着——

吃惊，不是因为这些都是战车而吃惊！是因为没有想到一挑开帘子就看到这么大的场面而吃惊！

望不到头的车队，浩浩荡荡、迤逦而行，从帐前排过——

车轮滚动中，前轮刚过，后轮又续，一辆辆压过的地方，草不抬头，甚至见了土色——

这些是惯用的战车，对我来说并不陌生。

如果在那个世界中追溯历史，早在两千多年前的春秋战国时代，中国就已经普遍运用这种四驾战车了。但这种战车在冷兵器时代，作战功能是非常强的，在战争中起的作用很大。

我很奇怪——

为何这些叛军的军队是向西北而去？如果他们是打算与金云关内的守将对战，就不该背道而驰。

他们要去做什么？莫非是要练兵？

但这么多车，要怎么练？脑中突然想到什么，脚下跟上——

车队速度不快，如果徒步跟进并不困难。

“姑娘——”身后有人喊我，应该是那两个白衣女子，而我没有回头，除非她们截在我前面拦住去路，否则我不打算停下来。

但她们没有截下我，我一直跟着那队伍，她们也一直跟着我。

走了约三四里路后，车队停了，我也远远地停下，盯着——

却发现前面有许多草！

是那种干了的草芥，像稻草一般！

而这些草都被分成堆扎了起来！

心里迅速判断，应该是真的。

因为事后，无花道人伤了元气，被扶下去调息，而清风曾在我吃那顿山野菜时提过无花道人的状况不太好，估计几天是恢复不了，但这个人在当日下午却是一个人跑到外边去喝酒，一副完好无损的样子。

他的法术竟然有这么厉害了？

还未完全恢复就已经这样，若他的法力全复后，会是什么状况？

“女人，你知道这个阵法？”

他突然转了话题，而他的话也提醒了我，前面还在摆着阵——

眼睛已随着转向前方——

几句话的功夫，那些车围成的圈已越转越快，快得看不清车轮辐条的影子，快得连成动感的线——

而这时，有羽箭射出，从车上射出，像落雨、密密麻麻，射向中间的草人，去势很急，一看就知弓箭手的手劲非凡——

只见那些草人上面已个个都是乱箭穿身，像刺猬一样竖起了箭刺，鲜少有羽箭落在地面上的。

那些士卒的目标都是冲着草人的，而他们在那样飞转的车速下依然能够稳稳而立，尤其是转圈的情况下还不至于从车上摔落，我看得心惊——

这阵法，他们已练到这般火候了？

是的，这是破车阵！

破车阵在中国古代多次在战争中利用，而利用的方式也往往不同。

它能守——

守时，将车上重物卸下，车轮去掉，只留木板车体竖起，围成一圈，形成木墙一座将己方人包起，像大型盾牌一样可防敌人的羽箭、长矛，能有效地拖延时间等待救兵。

这是趋于败势时才用的方法，但效果不错。

它还能攻——

中国历史上将这个阵法作为攻击手段获得最大成功的一次是在楚汉相争时。

韩信领兵多多益善，他行兵打仗是千古少有的奇才，协助刘邦顺利破出蜀中打回中原后，曾大挫当时兵力很强盛的项羽大军。

项羽是霸王，如果不是出了个韩信，他可能就会建立他的千秋伟业，但他除了儿女情长外，刚愎自用，小看了韩信，错失人才，却给自己带来了灭顶之灾。

其中有一段，韩信用的一计就是“破车阵”。

当时项羽大兵压境，一路是胜战连连，在兵力上远远胜过韩信，但韩信自烧大粮仓，佯装兵败，让项羽以为他韩信不过如此，大意的追他入了草原之地——

在草原作战，对于趋入弱势的一方是大为不利的，没有躲避之处，没有可守之地，基本上就只能等着强势的一方全数把他们剿灭，所以项羽更加狂妄，以为韩信是兵败如山倒时的慌张失措才带兵逃向草原，压根没想到会有什么阴谋陷阱等着他——

结果——

一个“破车阵”，摆在了那里！

无数辆破车，被专人驾驶着，围成了阵营，将韩信的大军困住——

即使他们是精兵数十万，却被数千人的车阵弄得是伤亡惨重！

即使项羽是“力拔山兮气盖世兮”、战无不胜、攻无不克，也陷在此阵中几乎全军覆没！

如果不是他手下有员猛将得知他中计，率兵兼程赶来，从外面攻入，破了车阵将他救出，他早在那一役中死翘翘了！

这一役，让项羽大军折损了十万精兵！从此元气大伤，给刘邦造成了夺取江山的好时机！

破车阵厉害不厉害?

厉害!

如果入阵，就难出阵!

不管你有多少兵卒，一旦被围起来，那就等着被杀被宰，任你费尽力气想敌过对方的飞箭漫天，也是妄想，除了羽箭，高速飞驰的车轮，也让被包围的人就算骑着马也难出去——

就像包子馅一样被包起来了，一点点被蚕食！无处可逃，插翅难飞，死路一条!

这些叛军难道要打算引金云关的守将们入阵?

“女人——”我的下巴又被捏起了，这个人把我的脸强行捌过去，与他面对面。

“你竟然连阵法都知道，我在想，你是不是也会领兵？”他的眼盯着我，眼神莫测。

他是在试探我?

“男人，我最厌恶的就是战争！”冷冷看他一眼。

心里开始担忧，为玉无双他们担忧，为那个他担忧——

如果破车阵练好了，如果真的用上了，如果成功的把玉无双他们引入阵中了——

后果不堪设想!

梅无艳呢?

他现在在做什么?

“女人，我说过，在我面前不要去想别的男人，尤其是他！”我的下巴再一次在他手下痛起来，而他的声音冷得像万年寒冰，“我会让他消失，你越想，我会让他消失的越痛苦——”

屏气——

这个人如此憎恨他?

以前的梅无艳可以与他较量，现在的梅无艳与他有差距——

突然——

有惨叫传来——

接着，惨叫更加凄厉——

再接着，叫声变弱、变弱、终至几不可闻——

“你们做什么？为何不把车停下？没看到有人坠下车了吗？停下，停下，救人——”

我怒火中烧！

为什么？

因为车速太快，有那火候不到位的士兵从车上摔下，而摔下后，传出的叫声本来很高，但整个车阵不停，一瞬间后面的车轮就从那摔落的人身上碾过，他的叫声就变得凄厉，那一种怎样的痛？

再接着，不停地有车从他身上过去，他的叫声也就越来越弱——

“女人，你要做什么？”有人拉住我的身子，我回头瞪他——

“这只是演练，你们竟然无视于自己人的性命，竟然不停车去救他？”

“女人，如果不是这样，不会在短短几日内这阵法就连的如此纯熟，真正临敌时，也没有人会停下来救他们——”

“这只是演练！”我的牙在咬起，这个人竟然如此冷血，无视于人命，是他的意思，还是其他叛军首脑的意思？

他阴冷地笑，“行军，必有死伤，只要结果不必苛求过程——”

我的心斗凉！

他说的是一些狠酷兵家所用的方法——

当年刘邦被逼入蜀中，韩信投了他后，为助他成功突出蜀中，就用了一种非常残酷的方法——

逼令兵卒连日修栈道——

“蜀道难，难于上青天！”开山凿壁的修栈道更难——

而韩信命人用不可能完成的速度在短期内完工，如果完不了就连将士一同斩，那些兵卒害怕，没日没夜的赶工，体力透支过度，便连连发生坠崖事件，一个月内，竟有数百人因修栈道而死——

死无全尸！

坠下深崖，到哪找尸体去?

结果“明修栈道”的方法成功惑乱了项羽的眼目，才让他们“暗度陈仓”而出。

有时，即使不是在战场上过招，死伤也是有的，但这种练兵方式无疑还是过分的。

“你急于让他们练成此阵？”我看着这个男子，为何要用这么残酷的方法白白损失这些士兵？除非是想争取时间。

而他们为什么要争取时间?

“女人，你果然聪明——”他的手劲加重，“你，绝不能再回去——”

他的语气也加重。

我则抬起自己的手，一根一根掰开他的手指——

他那双含着紫雾的眼凝视着我，没有再强行捏着，任我去掰，在他的手脱离我的下巴后——

“女人，我让你看一些东西——”

话毕，他往车阵的方向一指——

我看去，车阵仍在演练中——

但眼角余光瞟到身边人似乎在做什么动作，脸微转——

见他双手各为拈花指，眼微低，双手在胸前绕过，左手突然点出——

我看向他点的方向——

呆住——

停止了！

一切都停止了！

所有的车，所有的人，所有正在飞着的箭——

通通停止不动！

时光像凝滞在这一刻，一切像被定身！

而那些马的四蹄还保持着奔驰的姿势，那些弓箭手的一只眼还眯着，那些 本来是飞驰中看不清面孔与身影的士卒，现在能看得到他们脸上所有的神态各一的表情。

包括刚刚坠下马，被碾过的人，已是血肉模糊——

胃，有东西泛上——

幸亏起床后还没有吃过东西——

这个人，竟然能用定身术定住这么多人?

“女人，这是以前的夜修罗做不到的，而这种力量还在日渐强大中——”

他的神情似乎在沉吟，并不像在单纯的示威，是那种带着些疑惑说出来的，不明显，掩在他黑色的张狂中——

但他脸色似乎些微的泛白?

“目前为止，这种定身术你似乎还无法做到同时定住太多人的地步。”我淡淡语。

他的气息逼近——

危险地盯视我——

我看了看那些静止的人，“如果你能同时定住几十万大军，自然不会费那些力气要去放三昧真火了，而你脸色泛白，证明你现在还无法将此能力连续使用多次——”

我的话，让他一惊。

他的眼神复杂，“女人，你能看出别人看不出的，如果不能成为我的女人，就不能留——”

他的话中寒意似冰刀。

我笑——

我的确在笑——

“男人，如果你是靠这种本事来赢天下，我落红尘无语。”

脸上在笑，身上却觉得冷，他在那一夜知道我在关内的同时，就已知梅无艳也在那里了！他已清楚地知道梅无艳就在近处！

现在的他，如果要去找梅无艳，轻而易举！

突然痛——

心紧抽而痛！

痛感向全身各处蔓延——

我不能表现出来，不能让面前的这个人看出我在乎，非常在乎！

“女人，你是想用激将法？激我不使用法术？”对面的人盯着我，眼中银芒大盛。

他看出来了，他清楚我的意图，而我确实是想激他不用那些法术。

嗤笑传来，“我修罗门从来就不是什么正道，只做自己想做的。”

心下沉——

“欲成大事者不拘于小节，不过——”他的眉微挑，邪魅加重，“女人，我不介意用真正的战术来打几次仗——”

我凝神听——

“用真正的手段来赢得天下——”

他的笑开始变得张狂，风过，他抬起头，看天上——

天上有鹰飞过——

而他，景象突然之间变大数十倍，身上的气息似一团冷冷的火焰，焰越来越高涨——

“那时，天下为我折服，也将包括你——”

这一刻，他的话，他的眼，让我心惊！

这一刻，我竟然期望，他能忆起紫萝！完完全全地忆起！毫不保留的忆起！

就算他不用法术，仅凭他懂得用破车阵这一点来说，他在行兵上也绝不简单！那些叛军如果有这些计谋，早就打进中原了，用不着来求他！

这些，都是他的主意！他要为王！

如果这天下还有人能阻止他这种念头的，只有紫萝！

洛红尘的力量微薄，对于他，仅仅是个命定中人，而紫萝，会直接影响他的决定。

矛盾——

心思千转百回——

如果他忆起紫萝，固然能够影响他，但紫萝应该怎么选择?

再一次负他，恐怕不但阻止不了这次战争，还会引发更大的劫难——

除非——

头痛起来——

我到底应该怎么期望?

再次与他相遇为何偏偏是在战场上？剑拔弩张中，让我怎么化解他的情劫？连个宽余的时间也没有，我就像被逼上架的准备火烤的鸭子。

“主，六族头人求见——”

插进一道声音来，是那些女子中的一个。

望去——

不远处立着六个人，身后跟着一群亲兵——

那六个人，老少不一，但都是体格极壮的，四个年长，两个正值壮年，异族服装，正用一种研究的目光在我身上探索——

而他们立在那里，有一种威严，是那种久发命令的高高在上惯了的威严。但在夜修罗把目光移过去的同时，他们都低下了头，低垂前，眼里是诚惶诚恐——

“女人，离开这里回大帐——”夜修罗双指并剑，点出，静止的一切又动了起来——

车轮再转，箭继续飞，那些车上的甲士似乎并没有被点住过，也不知道刚刚发生了什么——

“破车阵”的阵式继续!

而他要走?

走前，我有话说——

“男人，我们击掌！”

“击掌？”他眉一挑，勾起一笑，正准备离开的动作也停了。

“击掌为誓，你夜修罗绝不会在战争中运用法术！”

我心里不轻松，他用功一次就能定住几千人，而从玉无双那里听来的各种异象中表示，他一次比一次用的法术要高强。

这一回，他定住几千人，脸色微变，但难保不久后他功力加强会越来越难敌，回一次性点住更多人！

听了我的话，他的眼中异光一闪，“女人，你想套住我？”

我直视他，即使他的眼有惑影重重，不退不躲，“男人，你又想在夺天下的那一天立我为后？”

“夜修罗说出的话一言九鼎。”他看着我。

“那就击掌，如果你不用法术能赢天下，我将为你的后！”

这一句话，说的困难。心里有什么在裂开——

而我的一只手伸出，立成掌，对着他——

“喔？”他挑眉。

“你可以不与我击掌，就看你是否打算要让一个女人对你心甘情愿的折服，或者是准备强迫？”

我暗咬牙，继续说。

他伸出了手，“女人，如果天下归我的那一日，你要出尔反尔，必让你死无葬身之地！”

我向他的掌对去，“我落红尘也一言九鼎，绝不悔言，除非你主动放弃！”

心下对自己说，我说的是落红尘，不是落莘莘，这个约，可不可以赖？

“还有一点，男人，如果最后是你输，我要你放弃你的打算，终生终世不再提娶我之事！”

他有些意外，将迎出要与我对上的掌停住——

“女人，原来这才是你的目的。”

“怎么，你不敢应？”紧紧盯着他，让自己挂上冷笑。

他的眼泛起浓浓紫雾——

我的呼吸则快要停顿！

在我们对视不知多久后，掌，终于对上——

“啪！啪！啪！”

三掌后，他黑袍翻飞中——

离去——

那六个头人小心地跟着他也离去，离开前，眼睛又都翻起，看了我几眼。

在他们消失后，我也转身，往回走——

两女相随——

我则在所有人都看不到我的表情后，牙齿紧紧咬在自己的下唇上，有液体渗出——

与他击掌，是对是错?

如果能保证他不再运用法术，只靠单纯的战策，是否可以挽救这个智泱国？是否可以保全所有现在正在金云关内的人？包括那个人?

不愿去想——

心里被撕裂的感觉越来越明显——

眼里有什么泛上——

忍住！

我应该想，如果夜修罗败了，他也将履行他的承诺，一世不得再纠缠我，而如果他发现我是在骗他后，发现我就是紫萝后，他还会守约吗?

不，不能再想，我更应该考虑在这个世界目前的条件下，应该怎么破解这个“破车阵”？玉无双他们会不会被诱入阵中?

我现在身在敌营，无法与他们取得联系，能做些什么？夜修罗去得又是匆匆，再见他时，是否能说服他放我回去？让我会到金云关各

自运用智谋在沙场上对决?

一团乱麻在脑中——

我不喜欢战争！非常不喜欢！

夜修罗可以用定身术，而定身术至少能保证兵不刃血就取得胜利，能减少许多血腥，保证许多生命，而他也不会真笨得取得胜利后还会把所有俘虏斩杀。

但，他肯定会杀一个人！

因为那一个人，在刚才，我竟然选择把自己也搭进去！

而我，也要将自己卷入这场战争中了，深深的卷入——

“咦？”

听到身后有个女子惊咦出声。

在她们轻呼出声的时候，我看到了让她们惊讶的东西——

那是在斜侧方，远远地草原上，有一个点移来——

来得非常快——

从一个点，变得越来越大、越来越清晰——

越清晰后，我也看得越分明——

看得越分明时——

我的心中——

泛上惊喜！

——————————————————————

（关于战场，多多只会提及红尘运用智慧做了一些帮助，并不想去细写厮杀场面。几章后，夜恢复记忆，更会远离战场一段时间。）

第一百三十五章　暗做间谍

远远而来是什么?

四蹄翻飞、神俊非常的那个身影----

是匹马！

轻健、矫捷，快如风！

全身上下的皮毛如油墨一般、光滑似水，远远的，在阳光中泛着奇异动人的亮泽----

蹄下则如踏云而来----

黑色的四肢，各踩白云一朵，显明的对比，使它像天边的飞马从云中来----

身边两个女子惊异，也许是它奔来的速度让她们意外，也许是那种飞驰的优美身姿吸引了她们，她们的眼都紧紧盯着----

我也惊异----

惊中带喜！实在是惊喜！

接着是疑惑，再来是期盼----

它怎么出现了？怎么穿过的敌营？而它的出现意味着什么？

梅无艳呢？

眼睛越过它，向四处望----

绿色茫茫----

没有人踪----

“唏律律”一声，那匹马前蹄高抬，在我们附近近十丈处落定----

接着低头啃食原上草，似乎压根没往这里看一眼，似乎这里根本就没有它认识的人----

它，是踏雪吗？

“好马！”一个女子有些欣喜。

“难得的好马！”另一个女子赞叹。

二人对视一眼，便分开左右，从两侧向它包抄而去，轻轻靠近，像是要趁它不注意一举伏获它----

我睁着眼细瞧，虽然还有点距离，但我擦亮了眼睛，看得分明，那是踏雪！

好马难寻！一模一样的好马更难寻，不，是几乎不可能寻得到！踏雪长得很有特点，除了四蹄上的白毛，额头上还有一块菱形的白记，前面那匹马分明与踏雪一模一样。

最重要的是，它前肢上端似乎有个伤疤，圆形的，但那里分明就是银兽给踏雪留下伤口的位置----

它绝对是踏雪！

虽然那道伤疤愈合的速度实在是有点快，仅仅一夜之隔，流血如注的洞口就能收敛到如此地步，让人意外，但有梅无艳在，这点还是能够让人接受的。

只是现在的它背上无鞍无辔、更无缰绳，浑身上下一团野气，像匹野马一样----

如果它是踏雪，怎么会没有鞍辔?

接下来的一幕，让我见识到了“美女驯马记”----

美女御马，情景可观，马嘶人闹，蹄飞人翻----

不一会，又陆续来了几个女子，并有人返走，再出现时，手里拿了笼头、鞍子，参与到其中去----

呼喝连连，看得我眼花缭乱----

紧紧地盯着，并不担心什么----

她们为获得好马，不会轻易伤它----

清风说过，踏雪是非常难以驯服的，宁可被杀也不愿服从别人，除非它自己愿意！而现在它突然出现，又是出现在我身边，应该是有意而来。

就见没多久，那些女人已将鞍子罩在了踏雪背上，笼头也给上好了----

虽然众女子一个个脸红气喘，额际冒汗，但我确确实实地看出，踏雪并没有使出多大蛮力去反抗！而当它被牵着走时，我过去----

“姑娘，此马野性未褪，怕会伤了姑娘。”

淡淡笑，面上不表现出什么。既然踏雪出现得像是天外飞来的草原野马，我也不打算让她们看出我认识它。

如果不是梅无艳，它不会出现在这里，而梅无艳将踏雪的鞍去掉，放它出关，莫非就是想让别人以为这只是野马一匹？是准备让它

出现在我身边，又不让其它人警觉?

因想到这个可能性而欣喜，难道梅无艳知道我现在在哪里?

手向它轻轻抚去，“你们既已降伏这匹马，我只摸摸它的头颅不会受到什么伤害。”

我说的是实话，一匹四蹄的马，头部能伤人的只有那口牙，而它嘴里套了笼头，怎么咬得到人？于是她们不再阻拦我，当我的手抚上踏雪的头时，有一些怜惜---

这匹马之王，心里何常愿意一次次被人掳？它这次却是自愿的，它有这么通人性吗?

只见那双灵动的大眼，带着潮气，正从侧面看着我，这眼神，让我更加肯定它就是踏雪。

好笑，一匹马，既然也懂得做戏?

“咦？这马与姑娘似乎很有缘份。”一个女子看着，有些诧异。

我放下手，心里思量，如果由她们带回踏雪是最好的。便不动声色的转身----

“是匹好马，走吧----”

当先向那座帐而去----

她们则牵马跟在身后，一个个很是高兴，花枝乱颤，笑成一团，翩翩然像白蝶翻飞在草色中，让回程充满笑语无数。

等走到那座大帐前时，日头已在东与南之间晃眼地亮着，而肚子开始打鼓，与远处传来的鼓声隐隐相合----

很饿！

踏雪被她们拴在了帐旁一支打入地面的木桩子上，我则向帐里走去，进去前，看了它一眼，发现它也在望着我----

那双眼像在倾诉什么，真是一匹少见的灵通的马！

进入帐中----

“姑娘先洗漱吧。”

让她们一提醒，才发现自己今天还没有洗面，而在这里，连清洗身子也是很难的了。

依言走到一边，净脸、擦拭----

才搞定清洁，就发现迟来的早餐端上----

今天的肉似乎不是煮出来的？烧肉的香气萦满整间帐内，还未吃，口水就满了。

在几个女人的精心侍奉下吃完一步，然后----

“请帮我找来几截干木枝。”

我向她们这么说，显然让她们很奇怪，面面相觑后，应声离开。

不多久，再出现，她们拿来我要的东西----

“我得午睡了，如果中间被打扰，会头痛，脾气也会很不好。”我看着她们，自顾自躺上软榻，闭上眼----

“是，姑娘，且请放宽心休息，我等不会来打扰。”听得她们脚步轻移，悉数离去----

看来，我的身份让她们很忌讳，至少会满足我的许多要求，如果我真会成为她们的主人，她们自然也不愿意得罪我，而她们现在的任务主要是看管着我，不让我跑掉。

在她们离开后，睁开眼，又躺了一会，确定不再看有人进来后，翻身下榻，走到矮几边，将火折子点燃，烧向那些树枝----

因为是干枝，很容易燃着，我静静的看着、等待着，当干枝被烧成黑灰色后，弄熄火焰，排在几上----

又翻出白纸几张，裁小，平铺----

现在的我，一人坐在帐中矮几旁，手中拿着木枝烧过的灰色残梗，盯着面前纸开始构思----

这个画面很熟悉吧？

是熟悉！

在长春谷中，画水车的构造图时，我就是这个样子的，而现在我打算画什么？

画战车！

画比这个时代更高明的战车！

这里是草原，没有木炭，点火烧饭全靠牛羊的粪便，我只能用树枝为灰充当画笔，而我不知道这样做是不是更加助长了战争的血腥味?

也不知道自己在火力上帮助这个世界提高战斗力是不是明智之举，但我考虑再三、再三考虑后，别无选择！

我要保护更多无辜的人，保护那些还在田间耕作、享受天伦之乐的普通百姓----

如果让叛军长驱而入，会是更大的血雨腥风----

这一刻，以暴制暴才是良策，这一刻，阻止叛军入关才是当务之急！

我所画的，是比清晨看到的更加发达的战车，虽然仍是木制的，虽然比不上坦克、装甲车----

但已强了许多。

不是我发明的，而是借助了那个世界中西方的发展成果，也是木制战车史上最前沿的成果。那就是继中国之后，波斯国发明的一种----

双轮战车！

形状像巨型马蹄，两只轮子的后轴上装有两把锋利的大刀，弯弯的像把特大的镰刀。战车用两匹马拖着，士兵们在车内驾驭着马，待冲入敌阵，猛地砍杀敌人。

波斯人的这种战车是西方战车发展到最后的形态，它所拥有的攻击力量已经不是传统的弓箭或长矛了。而它更高的机动性能取代了旧式的四轮战车并作为西方战车的标准式样而一直流传下来----

这种被称为“刀轮战车”的兵器对东方国家那些身不被甲或仅着软甲的士兵来说是绝对的噩梦！

在高速奔驰的战车上绑有大量锋利的刀刃，这些刀刃可以快速地把人和马的肢体切下。其锋利的程序使被切者甚至于感不到痛苦，即

发现自己的手脚已经被切断。

它作为高速、致命的机动兵器而奔驰在战场上，速度并不比骑兵慢多少。

我要画的就是这种战车！

但这种战车制造困难且昂贵，而且已来不及在金云关内制造，不过可以先画出来，以备不时之需。

而我会再画一种，就是将这种“刀轮战车”的刀轮安插在目前四轮战车的基础上，虽然不及双轮的迅猛，却能使现有的车增强很大的作战力。

那刀轮一旦装上，杀伤力会突飞猛进，闭上眼----

我这是在作孽！

如果这个战车的样式传出去，我可以想像到会有多少人被截去双腿----

会有多少战马倒在血泊中----

会有多少的惨叫！

如果能够，我希望这场战争能化为无形----

紫萝！

只有紫萝！

紫萝能阻止这场战争！

狠狠甩头----

胸口胀得难受，牙又不由地咬合在自己唇上，而那种胀意仍然越来越强烈，仿佛要把我的胸口撑破----

顶着一口气，眼前似乎看到了梅无艳----

他，白袍一袭，顶风立在金云关城楼上----

在风中，他的脸上，是那双泛着薄雾的眼，望着关外，望着日出日落----

他在等我----

他在等我----

等我----

为了他，我画！

并不想让战争升级，如果每一个穿越到古代的人，都在想着法子在战争中助长战争的气焰，发明什么炸药之类的高科技，让更多的人死伤，无疑也把自己归为罪魁祸首的行列----

我不会将更有破坏力的东西带过来，木制的战车，到少不会破坏环境。

对了，这个世界中已有火炮！

想起在黑云山寨中的炮火隆隆----

心中奇怪，既然有了火炮怎么在战车上还是这般的落后?

笑了笑，我是以那个世界的进程来做比照的，如果单独看这个世界的话，可以理解，他们顶多是在发展进程中少了几步，而且那火炮也许是从其他国家传来的，就像杂交水稻，不也是由国外先发明了?

只是这些叛军中是否也有火炮? 应该是没有，玉无双从未提过关于火炮交战的种种，而且金云关城楼垛口上也没有被轰炸过的痕迹----

想到这里，灵光一闪----

记得来时的路上，朝廷派的援兵中，除了步兵与骑兵，还有十几门大炮。莫非叛军急着排阵，是为了赶在火炮来临前要破入关内?

心里一惊！

如果是这个原因的话，叛军入了关口，就不怕火炮了吗?

充分想像到时的情景----

如果叛军进入关内，占领关内城池，而那些城中的普通百姓大有逃不脱的，万一被叛军推在城头，要胁智泱国大军不得用火炮攻之的话，那可不妙?

谁会舍得下手将自己的同胞一同炸掉? 即使真做了，也会失去民心。而叛军如果再另有奇谋，把火炮也夺为己用的话，那就更不妙。

这些，在战争中都是极有可能会发生的事。

如果我的猜测不错的话，“破车阵”很快就会被运用，而我也必须快点动手----

于是，不再浪费时间，一手铺纸，一手开始画----

这张图，我将尽所能的画得很小，也将尽所能地传出去----

心里紧张，不时的注意着帐外的动静，怕有人会突然进入----

我只对那些女子说想午睡一会，不想被打扰，但这个借口并不能有效阻止那个人，那个这间帐子的主人。

而我要防得也是他！

他被叛军的头人请去，如果是议事，一时半会应该回不来，我得抓紧时间----

帐子的帐帘不像木门一样可以闸起来，在画着的同时，我也在谨慎的眼观六路、耳听八方，观察着所有的风吹草动----

这感觉就像在做间谍！

紧张中，时间滑过----

在我画了一半时，突然----

有凌乱的脚步声传来，伴着车轮的声音，像有很多人同时向这间帐子走来----

连忙收拾桌面，手脚麻利地将图掩藏起，又将身子抛进软榻，就有人进来----

“姑娘，这些是那些头人派人送来的----”当先是个白衣女子，领着一群着轻甲的士卒进来，而那些士卒手里都捧着、抬着东西----

有箱笼、有梳妆盒……

箱笼置在地上，他们打开，我看到是是衣物鞋袜？好像是异族的？很多很繁杂----

妆盒也放置在几上，与那面铜镜放在一起，那些人似乎是想要让我一一过目，同样打开来，露出里面的金银饰物----

够璀灿的，看得我晃眼。

当所有东西都摆下后，那些士卒中的一个躬着身站出来“叽哩咕噜”说了一通，眼睛盯着我----

“姑娘，他说这些是几个头人命他们一路快车从族里运来的，全是最好的东西，那些衣饰更是族里头人们的女儿才能佩戴穿着的，希望姑娘能喜欢。”

引他们进来的白衣女子翻译出他的话。

哦?

真是意外，这些东西相当于部落中人的“公主”们的行头了?

只见白衣女手一挥，那些士卒又一一行礼，撤下去----

只是，很奇怪的，似乎其中有一个人曾抬头特意又望了望我?

对方的视线与动作被我的眼角为余光捕捉到，当我看过去时，他已转身，猫着腰向帐外而去----

那背景怎么那么熟悉？似乎在哪里见过？难道这敌营中有我认识的人?

“姑娘，这些是主要求他们送来的，主为姑娘设想的很周到。”

是衣修罗的意思?

“姑娘要试一下新装吗？”白衣女询问我，眼眯眯的笑。

原谅我连她们中的任何一个都叫不上名字来，回她一个笑。

“不用了，明天吧，我想独自呆一会。”拒绝她，并下了逐客令。

她看了看我，施一礼，笑着转身----

“晚饭前，希望不会有人打扰我。”我补了一句。

“是。”她回答，离去----

我则坐回几旁抓紧时间，继续努力，偷偷摸摸做事情，果然困难许多。当亮色一点一褪去，帐内一寸一寸暗下来----

终于收工！

两份图，一份简单，一份复杂，复杂的做了详解，并且在纸上利用空余地方，将叛军演练“破车阵”的消息也写上。

检查又检查后，轻轻卷起，希望不会被抹花了，必竟是草木灰烬画下的，稳定性不太好。

卷成一卷后发现果然很小，装入怀中，又觉得不够安全，想了想，翻起衣角，将线头间断地拆开几个针角，将之塞入。

接着出帐，发现落日余辉中的草原很美，而帐外正有白衣女子喂食踏雪----

走过去，也参与进去，并且夸奖这草原之上有此好马实属难得。而踏雪表现的乖巧，饮水吃草两不误----

我正想着怎么把这些女子遣开一会儿，要与踏雪单独相处片刻时，有马蹄声传来----

看去，有十数人策马而来，口里是喝声嚷嚷----

那喝声像是我们在马背上“驾、驾”地喊着催马快行的大喝，而我发现他们只有一手执缰，另一手则端着东西----

很快，马到近前，那些人一个个腿一翻、跳下马，动作利索地落在地面----

我则看到他们端着的东西竟然是一盘盘的美酒佳肴？比我前两顿吃得丰盛，还有水果在上面----

而这些人站定后，一双双眼睛都盯向了踏雪，眼里是亮光闪闪----

他们是马背上长大的人，对于马匹好坏自然懂得区分，而他们发亮的眼里有奇异，有惊艳，甚至带着点贪婪。看来好马比漂亮女人还让这些草原人兴奋。

接着，见他们为首的那个人对一旁的白衣女子说了一串话，我听不懂，但见白衣女子微点头，一挥手，另有一女子过来引着这群人进了那四个小帐中的一个----

等他们出来后，手里的东西都没了，然后，他们又都翻身上马而去，去前对踏雪是看了又看----

这时，天边第一颗星亮起，衣幕悄悄拉下----

“姑娘，吃晚膳吧，主今晚会在大营那边用餐，今天是草原上一年一度的赛马节，上午练车阵，下午便举行赛马会，现在还有篝火晚会，会一直维持到天亮----”

下午举办赛马会了?

草原人似乎十分注重这个节目，对他们来说，这个节日比任何节日都重要，而赛马已形成是一种传统的体育竞技项目。

我认知中的赛马会中，除了举行赛马，还会摔跤、射箭、拔河等等，没想到这些叛军在行军时，也能记得过这个节目。

光想一想，也能想到那热闹场面，而今晚他们还会举行篝火晚会? 那就是说他们会载歌载舞，庆祝一晚上了？怪不得会送来美食一堆，敢情今天过节，吃得自然就好了。

那衣修罗是否也会彻夜不归?

此时，墨蓝的天空上，是无数的星子在一颗一颗的迸现出来----

我眺目远望----

远远地敌军大营的方向，似乎真的是灯火通明，隐隐地听到喧闹的声音----

这些人，不会是专门让金云关内的守将们看他们有多热闹才特意过节的吧?

朝廷派给的粮草到了吗？玉无双他们还饿着肚子吗？听到敌营里鼓乐喧天，会不会又受刺激?

我不语，入帐中----

吃丰盛的晚膳----

然后，一个人留在帐内----

而我，想找个时间与踏雪单独呆一会儿，却发现是没有机会。帐前始终立着两个女子----

可能是因为今夜特别的缘故，她们在帐外也点燃了几处火把，将外面照得通亮，比帐内还要亮，我从里向外看，能看到她们的影子始终

Chapter_22

杵在那里，直直的像两根电线杆----

我没有吹灯，并且是特意点了油灯，续满了油，躺在榻上一直等着----

等那两个女子能离开片刻，如果她们今夜不给我机会，我就只能等明天了。而我自己逃不了，却一定要将图先藏在踏雪身上才可----

藏在哪里合适?

耳朵里?

踏雪不会说话，与梅无艳提前又没有约定，如果塞进耳朵，恐怕会在无人知道的情况下，深入踏雪的耳道，结果会让它受伤----

对了，我可以将图系在它的马尾中，小小一束图，掩在它又长又浓的马尾中，应该不会被人发觉，至少踏雪如果无法成功回到金云关，也不至于被这里的人发现。

没有办法中，我只能想到这个办法，期望着踏雪能像来时一样，再顺利地回去。叛军退离金云关不少距离，踏雪单匹马能闯出来，说明敌营的防范还是有疏漏的，必竟关外曾扇形扩展，敌营人数就算多，也不太可能真围成铜墙铁壁，而一匹马的目标很小----

今夜是最好的机会，衣修罗不回帐子，我只要将图藏在踏雪身上，再将它放走，也许可以达成上目的。

我一定要等!

那两个女子不会一晚上都站在外边吧?

……

怎么回事?

眼皮有些痒痒----

仿佛有什么东西在上面轻轻的挠----

猛然睁开----

自己竟然睡着了?

我还有更重要的事要做，怎么可以睡着?

但脑子里迅速闪过这个念头的同时，我看到一张脸----

一张有着大疤痕却无比熟悉的脸!

怔住----

难道我还没有醒? 连忙抬手掐自己----

痛!

我不是做梦?

无尽的喜悦像潮水涌上----

他来了?

他来找我了?

“无艳大哥，你怎么来了？”

而他刚刚在做什么?

在用唇吻我的眼睑?

第一百三十六章　乱花渐欲迷人眼

是梅无艳?

看到他----

喜悦像春潮泛上----

踏雪出现了，而他接着出现，是要带我走吗?

眼睛紧紧盯着他，怕是一场幻觉----

手探上那张脸，一点一点抚过----

触感如此真实，我笑了----

他低头凝视着我，眼里的雾气你水露一般，带着潮气，紧紧地、紧紧的纠缠着我的视线，像要把我吸进他的眼里、刻在他的瞳仁中----

那里面，有一抹深邃的东西窜起----

“无艳大哥----”我轻唤，将我的手递出----

而他会伸出手，接过，带着我离开----

只是，他的脸在下垂? 眼里的深邃像海潮卷起?

他要做什么?

“无艳大哥，我们得先离开这里----”我的话未吐完，唇已被他堵上----

兰香袭入心脾，舌尖打颤----

他的唇，像熔铁一般，带着炙热的气息压迫而来，将火热迅速传导在我的唇上，让我猛然惊怔，却无法抑制的开始急速地心跳----

他竟然吻得如此热烈？如此惊心动魄？

在我唇上辗转，像冰封千年后的热情在这一刻被释放，像凝结了万年的寒冰遇高温快速消融！带着被瓦解的痛感融化！

这一吻，吻得我痛，吻得让我心碎，莫名的伤悲因他的这个吻泛起----

他怎么了？

为何像要把这烧尽？连同他自己一起烧成灰？

我们就像沐浴在火中----

热气滚滚，热血沸腾！

似乎、好像他的身上有酒气？疑惑间，刚想问，却发现牙齿打开的同时，他的舌钻入----

心从猛烈的急跳突然停止----

“嗵嗵”“嗵嗵”“嗵嗵”“啪！”

嘎然而止！

像死过一回，停了有数秒后----

在它实在受不了时，“嗵嗵嗵”“嗵嗵嗵”它才又开始更加猛烈地搏动！猛烈地像要从胸膛里蹦出来！

我快要不能呼吸！

想要躲避他的舌，却发现无能为力，他追随着我，让我无处可躲----

我在拼命后退，身子已缩在了软榻的最里面，背后毫无缝隙，而我的脸很烫！

自己从来就没有被这么吻过！

他到底怎么了?

若非短短的一日分离，让他饱受煎熬? 再相逢时，他难以自制?

有痛惜闪过，如果一吻可以安抚他，就让他吻吧----

身子放松些，思维有些涣散----

躺着，任他将这一吻倾尽----

模糊中----

似乎有双手在我身上游移?

意外----

身子微微的挣扎，腰间他的手让我有些不安----

只是，在我的挣动中，他唇间的呢哝让我浑身乏力----

而他睁着的眼里是一种深深的压抑?

那压抑，如此深沉----

心里一酸，挣扎放缓----

他的手脱了我的钳制后，顺势而上----

他的唇让我呼吸紧迫，舌在我唇里像游鱼，我的小腹则有团火焰在烧起，似一条火蛇在体内蔓延、窜动----

我的脸不停的升温、升温----

脖子也开始滚烫----

浑身都燥热的难受----

而在我快热得受不了时，脖间似乎松了些，胸上似乎有什么在握上我的饱满? 让我的全身发麻----

这是一种多么陌生的感觉? 像有无数的电流在身体中冲撞----

我的眼迷蒙地张开----

发现有什么光芒在闪----

是什么光? 从哪儿来的光?

我全身怎么会这样无力? 而身体怎么会自己弓了起来? 它怎么了? 我怎么会这样?

我好像忘了什么事情? 是什么? 怎么想不起来?

酥麻麻、软无力----

身上被压上一具躯体，压得很紧，让我发痛，想推又推不动----

我像沉溺在汪洋中的一叶舟，无法挣扎----

脑中很模糊----

而一种渴望，在升起----

这渴望让我羞涩，却又说不清是什么，只想让自己燃烧、燃烧、燃烧----

我想飞！

我想纵情地与他飞！

我渴望！

从来没有过这种渴望！

天啊----

这是什么感觉？我为何快要沉沦？

突然----

七彩异光闪过----

嘭”的一声----

一切停止！

身上的压迫消除----

而我的喘息很重，身上依然火烫！怔怔的有些反应不过来，眼睛随着声音的来源看去----

大惊！

怎么回事？

我的魂魄，在巨响钻入耳中的一刻开始回拢，却又在看到地上的那个人时，几乎七飞八散！

他、他、他、他……

他是衣修罗？！

刚刚伏在我身上、与我在一起的是他？

怎么会是他？

我无法反应----

看着他缓缓坐起，看着他眼里是用同样的震惊盯着我！而他嘴角有一抹血迹，正抬起一只手，自己拭去----

“女人，你身上穿什么鬼东西？”他的眼眯起，说话了。

这句话彻底将我击入冰谷！

他果然是衣修罗，而我刚才与他----

心紧抽！

这时的他站了起来，走近，越走越近----

每走近一步，都像直接踩在我的心脏上，让我全身紧绷，像刺猬竖起了刺，每一根汗毛都站了起来----

“你身上穿着的是什么？”他又说话了，与刚才那一句相似，我才反应过来他的话中意，低头，望自己----

脸腾地又红起----

自己的外衣竟然全被解开了，没有一个扣子是合上的，露出最里面的衣服----

而自己刚刚几乎被他褪尽所有的衣物？

如果不是他突然被弹出，后果不堪设想！脊背上因为想到这个而开始冷汗涔涔----

他问我身上穿的是什么衣服？外面是那些女子连衣赶制的明黄衣衫，里面----

心里一跳！

是竹秀衣！

是梅无艳赠我的竹秀衣！

是梅无艳嘱咐过我，让我时时穿在身上，须臾不得离开的竹秀衣！

除了沐浴，我不曾随意脱下过它，难道----

是它在关键的时刻将那个人振了出去？

浓浓的疑惑泛上，深深得讶异----

“女人，你脱下它----”对面的人停住了脚步，停在了三尺外，眼睛盯着我。不，是盯着我身上的竹秀衣！

我若脱，那才是傻瓜！狠狠瞪视他----

刚刚竟然没有发现异常？为什么？

在长春谷山洞中，他曾用过同样的招数，吻上过我的嘴唇，但那时，自己几乎是立刻地就发现了不对劲的地方，这一次怎么了？

刚刚明明是兰香的，淡淡的、清新的，不是他玫瑰般浓郁的气息，自己也因为那兰香而迷醉----

结果却弄错人了，自己还深陷其中！慌恐开始像杂草丛生----

这个人太可怕！

眼前黑影逼近----

连忙再抬头，发现三尺外的他将身子又伏了过来----

“你走开，没想到你是如此龌龊！”

冷冷地说着这句话，我立刻躲闪----

但整个身子都在榻上，地方有限，极力移开也嗵将上半身移开两尺距离----

“女人，那是什么？”他又停止了，眼睛此时还是盯在我的身上，一瞬不瞬，微侧着头，像在凝神思索----

而我闻到他身上浓浓的酒味----

他喝酒了！

喝的还不少！

刚刚似乎也曾闻到过酒味，只是为何不像现在这般浓烈？而且在后来，几乎没钻进过我的嗅觉？

“它，是什么？”

这个人双臂定在我两侧，将我包围，脸离得我很近，酒气混合着那股玫瑰花香，扑在我脸上----

就像花瓣泡在了酒里，闻到的同时，眼前仿佛看到了那种艳红的花与清冽的酒的色泽对比，是瑰丽与惊艳----

而他的脸，在此时，也确实让人惊艳，绝美中，是张狂，是邪魅，带着饮酒后的一种蠢蠢的危险的燥动，像一只猛兽，随时要扑向他要猎取的小兽。

而他的头又偏了偏，眼神更加专注，一只手伸出，向我伸过来----

我下意识立刻再躲----

“女人，不许动----”然后，我就发现自己不能改了。

糟糕，这件衣服防不了被凌空点穴！而它是否还会把他振开?

眼睛紧紧盯着他的手，看着那只手一点点移近，忘记了呼吸----

它，真得移动地很慢，像是非常小心地在往我靠近，我眼睁睁看着它，到了我近前后----

抻出食指，挑起----

嗯?

是寒滴泪的乌金链?

那链子被他小心翼翼的从脖间挑起，似乎怕碰着了竹秀衣，是从脖领间开始挑的，然后，他顺着往上，连同坠子从我脖间取下----

“放开它！”我喝止，虽然知道这句话对这个人没有效果，但还是要说。他拿走了寒滴泪，那是梅无艳赠我的。

而他，根本没有理会我，就像安全没有听到我的话，将链子提在手上，下端紫色的泪滴在轻轻地晃----

他的眼盯着那泪滴，看得很专注很专注，另一只手像着了魔一般向坠子触去----

不知怎的，我心里泛上不好的预感，大喝----

“你不要摸它！”

但是，晚了，他的手碰着了！

我的心提在嗓子眼里，紧紧看着，发现寒滴泪没有异常后----

松了口气，心往胸膛里落，突然----

异光大盛----

是什么光?

我刚刚提起的心又斗得升起，眼睛直勾勾的找去，发现那异光是从他的怀里冒出----

那是什么在亮？他怀里有什么？

从他的衣襟处，溢出五彩光芒，比刚刚他被振出去时的光彩少一点炫丽，但似乎与我先前被亲吻得迷迷糊糊时看到的异光有些相同？

羞怒升起，我不要想刚才那画面！

但现在的这副情景，让我吃惊----

只见他怀里的光像有伸缩的能力，一会儿缩、一会儿伸----

每缩一次，再伸出时就会更加张扬，光芒更加强烈！

而他，似乎没有感觉，没有理会怀里，整个人也像被定住一般，一手执链，一手摸着寒滴泪，眼里有东西在不断地闪过、闪过……

我无法动，只能看着这一切----

不知过了有多久----

他动了，他的眼里银芒一闪，他的身子动了----

他在旋身，向帐外而去，在转过身子前，我看到他的嘴唇像在轻颤，脸上的表情错综复杂，而它摸着寒滴泪的手放下，向自己怀里摸去----

我还没有看到他从怀里会拿出什么时，他已消失在帐外----

而我依然不能动----

他就这么走了？

我的头脑开始冷静下来，衣服敞开着，让我觉得有点冷，冷能让我迅速恢复清醒----

刚才发生的一切，就像在做梦，而我情愿那是梦，自己太可怕了。

将他认作了梅无艳，他的吻又明显得与梅无艳的温柔不同，自己的反应竟然----

咬牙----

他使用迷幻术，让我错以为他就是梅无艳，但为何这一次连气息也变了？变得没有破绽?

难道?

难道是法术?

他的法术不同于他在修罗门时修练的迷术，竟然如此厉害？如果不是竹秀衣，现在会是什么状况?

再咬牙----

自己没有那么严重的贞节观念，但也不允许自己那么随便，在糊里糊涂中就犯下错误----

太可怕了！

我陷在一种自责与惧意中，身子不能动，心里却像开了锅，牙咬得嘴唇又渗出了液体----

液体流进嘴里，有点腥、有点甜、有点涩----

苦苦的笑，这两日，嘴唇是被自己牵连了，总是拿它出气----

嗯?

耳朵听到帐帘在“簌簌”的动，全身的神经又紧张起来----

他去而又返了吗?

刚刚竹秀衣将他振开，是他在没有防备的时候，但难保会次次成功。但这竹秀衣竟然能将他振得嘴角有血迹渗出，是件什么宝贝？梅无艳当初可没说过它有这么厉害。

一边想着一边盯着帐帘，发现从外面抻进一只手----

第一百三十七章　逃

他是谁?

在衣修罗前脚刚走后，帐外又闪进一人----

穿一身叛军士卒衣，身形高壮结实----

看不到脸面，但背影鬼鬼祟祟----

有些紧张----

现在是夜半三更，我在这里，不能行不能动，衣服敞着----

如果来者是歹人，我的处境很被动。

叛军本变是六族联盟，彼此间也不可能会同心同力地亲密无间，而夜修罗又是反客为主，对他们估计是震慑较多，难免有心存不服的。

这个人的出现，会不会是混水摸鱼来捣乱的?

我现在是真正的手无缚鸡之力了，竹秀衣只能保护我的身体，而暴露的头脸只能等着挨宰----

于是，紧紧盯着进来的人----

准备着随时用喊声引来救兵----

只见他，收回了向外探看的头颅，背挺直----

那种有些熟悉的感觉又泛上来----

这个背影，我见过！

“姑娘？”

他一回头就唤我，声间有些沙哑，样子是小心翼翼，而他转过来的脸----

我吃一惊----

一团突出的紫红色的腥肉先入眼帘----

很丑！

那团肉，像是被烧过的严重烫伤的痕迹，挂在他的右颊处，使那张脸比梅无艳人皮面具上的疤痕还要让人触目惊心。

“姑娘----”他又唤我，在向我移近。

我现在的样子不太雅观。

“你是？”我疑惑地问出----

他唤我的声音中，轻悄却并没有猥琐，眼神也很清澈明亮，而且那双眼也有些熟悉?

“姑娘认不出我了？”他苦头，脸上闪过痛楚与失落，与肉团纠结----

我再仔细打量他，发现他的眼已别开，估计是看到我衣衫不整的样子，不好意思直视。但那脸形、眉峰、眼、鼻子、下巴……

“你……你是四海兄弟？”

我惊讶了，他是游四海吗?

一个笑容爬上他的嘴边，眼睛仍然没有转过来，“是的，姑娘还认得出我。”

他怎么变成了这样?

他的声音不再是那种充满活泼气息的清朗，脸面上也不再是那个交易所风发的少年郎的清纯，包括对自己的称呼也不再是那个憨憨地摸着头时的“俺”。

是战争的缘故吗？给他的面容带来如此大的伤害，也让他整个人都跟着变了?

心里酸楚----

至少他活着！

“四海兄弟，你来----”我叫他。

“这个----那个----”他搓手。

“我被点穴，无法动，对你有得要的话说。”

他意外又吃惊，靠过来----

但眼睛还是别开的。

“你将外衣与我速速拢好，动作快点。”我催促，不知道那个人何时就会回来，如果突然出现，游四海就危险了。

他听出我语气的急迫，而且他必竟明白情势不饶人，不再磨磨蹭蹭，转过头，帮我把拉开的外衣拢合，接着，他的手指有些发抖，停在我的衣服前犹豫----

这个大男孩儿是在为该不该帮我系好扣子而犹豫吗?

“不需系扣，你先看看能否帮我解开穴道。”

“嗯。”他口里轻应，眼睛开始盯着我身上，并且把我作试验品----

点了几次后，都不得要领----

“姑娘，这种指法太古怪，是独门手法，四海解不开。”他摇了摇头。

我笑一笑，心里对这个结果并不太意外，那扣子也最好不要系了，免得那人回来发觉异常，猜出有人来过。

“姑娘，那个人欺负你了？”游四海的声音是咬牙切齿，看起来想找人拼命的样子，而我现在也确实容易让人浮想联翩。

“别想多了，我豪发无伤。”盯着他，岔开话题，“四海，你从那一役中就豪无消息，后来怎么会到了这里？”

这个问题既是我心中的疑惑，也是我必须要问的，我得确保一切无无疑情况下才能进行心中的安排。

他笑了，苦笑、惨笑，混合着一种惊惧----

“姑娘，那一役，重骑队全军覆没，死状奇惨，到最后，我，竟然活了下来----”

说到这里，他脸上并没有存活于世的喜悦，相反是痛苦、是愧色。却又带着一种以前没有过的成熟。

“我宁愿那一役中随着众兄弟一起牺牲，可惜，只有我苟活了下来----”

想起他当初在“傲来居”飞扬地说着“等俺们扫平反叛归来，就是建功立业了，也可以风风光光地重新做人了”这句话时，那脸上的激情、无畏、勇敢、冲劲----

而现在----

我无语----

气氛陷入凝滞----

整个队伍都覆没了，只有他一个领将还活着，这其中，会不会背上贪生怕死的名誉尚是其次，作为一个负责、有荣誉感的统领来说，只剩自己一个人活着时，是一种比死还难受的失败感、挫折感、还有愧疚！

这是心理上的折磨！

“四海，你现在以什么身份混在敌营中？”我打破气氛。

“伙头军，”他回答、嘴边挂着的仍是苦笑，“当时在叛军清理战场时，我发现自己竟然没有死，而那些叛军正一个个检查尸首，将还留有一口气的兄弟们一个个又补了一刀，我就爬在那里，亲眼看到有一些还在动着的兄弟们被斩杀----”

我不语，这是战争的残酷。

“那一刻，真想冲不去拼了，可是身上无力，叛军人多势众，”他带着肉团的脸上，此时是扭曲，痛苦的扭曲----

“就在我要使劲爬起来的时候，脑子里想到了小雀，想到了无依无靠的小雀，那一刻，退缩了，没有冲上去----”

他的手已握成了拳，仿佛又回到了当日一般的紧紧握着，握的指节发白。

“我答应过小雀，要照顾她一辈子，我要为了她活下来----”他的声音里是悲凉，“当时我是倒在一处茂草中的，周围的叛敌并不多，其中有一个在低着头翻查尸身时，我爬起来，趁其不备，翻倒他，取出随身匕首结果了他，拖入草中换上了他的衣服，混入了回归的队伍中----”

我听着，在想着他脸上的伤是否就是在那场战役中留下的？应该很痛，从死尸堆中苏醒时就会很痛。

“我早年便懂一些他们的语言，混进叛军中，本是抱着侥性的心理，但后来发现这六族间的队伍是被打乱了间插开编制的，彼此不认识的很多----”

喔？

六族间怎么会安排兵力？为什么不是各管各的，而是把队伍互相打乱了？莫非是修罗门介入后的主意？是为了六族间互相牵制，利于管理？

但这个安排，却方便了游四海的潜伏，不然的话，他未必会到今天都没被人发现。

“你为何不在后面的对阵中趁机回去？”我盯着这个男子，心里开始准备实行刚刚的计划。

“姑娘，我现在的样子回去还有何意义？”游四海笑了，笑，不如不笑。

“现在的我只是一个兵败的无用的校尉，不但让全军覆没，自己也成了这个样子，就算是为了小雀可以苟延残喘，但这样的游四海已不配小雀。”

他是指他的容貌?

“姑娘，当时从死人堆里爬起来时，脸上如火在烧，身上也痛，但没有想到，自己竟然会成了这个样子----”

我的心也痛----

但我冷笑----

冷笑出声，他看过来，眼里有不解----

“四海，梅无艳丑吗？”我盯着他问。

他怔了怔，然后回答，“梅公子气质出尘，世间少有，即使形容不雅，却不影响他的倜傥风骨----”

没想到他说这几句话还挺文绉绉的，如果他看了艳无艳的真面目后，估计会把我骂个底潮天。

“你既然明白相貌并不代表全部，就收起你那些想法！”

“姑娘，我怎能与梅无公子比？”

我更加冷笑，“你至少应该回去看看小雀，如果她不接受你这样子再说，而且你不知道无艳大哥妙手回春吗？你这模样让他给整整，会比现在好看许多。”

并不知道他这个样子是不是可以通过医术修复面容，在那个世界中，如果是重度创伤，可以通过植皮来修复，但并不能完全恢复，而且得做许多次手术，很痛苦，手术要求的条件也很苛刻。

但我不能说实话，得给他希望。

“可是----”

“不要奇怪，无艳大哥自己脸上的疤是幼年时留下的，他学医成材都在十几年后，想医治那疤也晚了，你这脸上是新的，可以见了他去问问，他现在就在金云关内----”

我说谎不眨眼，发现自己在这方面，必要的时候也很有天赋，而他的眼里现出一些亮光，似乎也看到了希望。

“现在有更重要的事情让你做，你先把你的情绪放一边，这件事影响大局！”

他意外----

“四海，你翻起我外装衣襟左下角，取出里面的东西。”我开始快速布置。

他疑惑，疑惑间动作利落的听从我的吩咐，找去----

“姑娘？”他已将画卷拿在手中。

“你也应该知道叛军中这些天在操练一种阵法吧？”

“这个----听说了，但知道得并不详细，那些练阵的都是精兵，也是从亲信中选出来的，每次操练都不在营中，我无从窥见。”他认真的回答着。

嗯?

这么说来，这阵法对叛军内部来说还不是公众信息了？竟然被我这个大大的“间谍”给看到了，那些女子没有料到她们是让最不应该看的人看到了吗?

“四海，我里面是两种新型的战车，还有关于此次叛军所练阵法的详解，并且有破法，但最好不要被诱入阵内，否则就算运用破解之法，也会折损兵力----

他脸上是惊讶和不可思议，眼睛带着一种全新的惊奇盯视着我----”

“那两种新战车其中的一种，要传回国内让朝廷抓紧时间打造，而另一种，则就在金云关内实地改造，必须要凑足铁器方能有果----”

我迅速的做着安排，时间不早了，我得快。

“四海，这些我只会说一遍，你要认真听着，不能马虎，就算朝廷的援兵到了，有十几门火炮助阵，但短兵相接、近处作战，战车还是居重要地位的，这两张图，如果你传不出去，就宁可毁了它也不要落入叛军手里，或者，你如果能记住 的话，就放到脑子里，把图烧了----

他脸上开始严肃，我每说一句，他严肃一分，而且已打开卷图，看了几眼后，眼里是惊喜，异光闪闪----

“姑娘，这些是姑娘画的？是姑娘创造的？”

我想翻白眼，“不是我，如果是我的话，我宁愿去撞墙，这些是夺人性命的杀人武器，不是造福于人的好东西----”

他愕然抬头，有些不解我的话中意----

“你快点离去，趁着夜色直奔金云关，叛军的阵法不出两三日就会实行，也许明日就会运用，你必须速速将消息传出去才是首要的。”

他脸上的神情开始凝重，“姑娘，在下今夜来此本是想搭救姑娘出去的，姑娘现在吩咐做的事，在下一定全力而为，哪怕拼上性命！我混在敌营中也是想获得些重要的敌情，可以帮得上三哥的忙，现在自然不敢马虎，但是，在下得带着姑娘一同上路。”

他连对自己的称呼都改了，变成了“在下”？是对我的尊重吗？这变化也太快了。

“游四海，说这句话前你先想一想目前局势，我一无防身本事，二不会单独御马，三就是在这里没有人想要我的命，而你带上我，不但你自己回不去，最重要的情报都无法传送了，你好歹行军一场，应该明白什么叫以大局为重吧？”

他迟疑----

“姑娘在这里不会有生命危险？”

我真想翻白眼了。

“不但不会，还吃的好、喝的好、穿的好，你下午随那些人送东西来时就应该看出了吧？”现在想来，当时抬头偷偷瞅我的人就是他。

“我在这里除了自由什么都不缺，而那个人很快就会回来，你应该知道他的厉害！”

我指的是夜修罗，说到这里，游四海的脸上马上变色。

“姑娘，没想到修罗门也参与了这场战争，如果不是他们掺和，现在早把那些叛军打回老家了。”

这小子现在真有点啰啰嗦嗦了。

“你还不快走？等天亮了一切就迟了！门外有匹千里良驹，你骑上它，可助你一臂之力！”

我催促----

“是，四海这就去办。”他终于肯离开了，接着我想到一件事。

“等等，那匹马认主，不会随便载人，”我想起了这个关键，如果他往踏雪痛上一跨，结果被踢下来，那可就糟了。任何一点风吹草动都会让小帐里的女子们听见。

而我不能动，自然无法与踏雪沟通沟通。，只好再想办法了----

“你来时可有马？”

“没有，但姑娘放心，此去大营不远，我来时用轻功没花多久时间，再返回去偷一匹即可。”他倒是老老实。

“只能如此，你要记得给马蹄上绑好厚布，尽量不要惊动了那些人。”

“嗯。”他点头，“姑娘----”

啧，还是不肯痛快离去。

“你快走，时间不多了，你对敌营有所了解，应该是从这偏西的方向进并比较容易吧？”

“是，姑娘想的周到，草原辽阔，偏西处布置较弱，在下会绕行的。可是----”他的眼睛盯着我，是满满地不放心。

“我不会有事。”

简直想拿扫帚扫他了。

终于----

他决定离去----

“等一等，”这一次是我喊住了他，盯着他的眼说，“你如果见到无艳大哥，告诉他，不要担心我，我会自己想办法出去，叫他千万不要来找我，帮助你们打好这场仗才是重要的。”

“是，姑娘。”游四海的眼里是复杂，也盯着我。

我咬了咬牙，“你们一定要拦着他，不要让他来，战场上取胜的一天，就是我回去的那天。”

“在下定当全力按照姑娘说的去做。”游四海的神情很庄重，很认真，我有些放心了。

只见他像来时一样偷偷地离去----

松了口气----

将原本要将于踏雪的任务交给他了，也不知老天爷是不是知道我需要这么个通风报信的人，让他在这个时候跳了出来。一个人传信，自然比一匹马来得更加准确，他可以解说，而马不会说话。

我很高兴，他活着，非常高兴！

希望他可以安然返回！

他单人单骑，目标小，通过敌营的可能性也挺大----

心里默默地期望着他能顺利，并且期望金云关内的守将不会把他当奸细给乱箭射伤，他穿的是叛军的服装，脸上又毁了容，难以辨认原貌，关内的军兵啊，千万别太莽撞！

我像木头一样地坐在榻上，思绪如潮地想着----

任夜寒袭身----

听油灯劈叭作响----

看帐外一点点由浓黑转亮----

天快明了？

游四海离开有一个多时辰了吧？他一切顺利吗？

此去金云关，快马而行，最多不超过一个时辰，但那是指没有阻碍的情形下！

他，能单枪匹马的杀出重围吗?

而夜修罗，没有回来！

渐渐的，我的手指能动了，手臂也能抬起了----

穴道已开始自解----

看来那个人还没打算让我的血脉被封太久，总算是能动了----

我活动四肢，很麻，开始给自己搓揉，让气血尽快恢复，而酸痛的四肢用不上力----

一边看外面的天色，一边拼命，用不上力也得用，我的时间也不多了----

当终于能下榻时，立刻下去，找出原先穿来的那套男装，用最快的速度换上，一边系衣扣，一边用眼睛在由身段巡游一圈，便走到那几个昨天下午送来的箱笼前----

打开盖子翻找出看起来最棉的衣服，取出小腿上的匕首，“噌噌噌”割下几大块后，迅速走到帐帘那里----

侧耳倾听----

没有声音。

掀开一点缝隙，张望，的确没有人----

但有那匹马！

轻手轻脚地出去----

踏雪本是睡着的，这时，耳朵动了动，翻开眼皮，瞅到了我----

它扬了扬四蹄，喷着鼻气，看样子很兴奋？眼睛里是精亮的光。

我把一根手指比在唇前，让它悄声点，而它果然很配合地不再发出声响。

心里赞叹，真是匹好马，懂得察言观色！

蹲下身子，将四块布裹在它的蹄上，而它乖巧得没有一蹄子踹开我，好像明白我要做什么似的，任我折腾----

都裹好后，站起，拍拍它，心里对它说，“踏雪啊踏雪，如果不舒服的放在，也请忍耐吧，以后一定给你吃最好的麦粒，饮最好的泉

水，如果回了枫楼竹苑，那天下第一清泉就是你的自来水！你可要好好卖力了，等一下就要看你的了。”

心里默默地许了好处，它听不到，但我尽了心意，然后，解开系在栓马桩上的缰绳，牵着它，向一方走去----

朝哪个方向?

游四海是向南而去，我则向北----

如果这样子会深入那些部落的腹地，我也要继续，至少这样，可以在她们发现我失踪后派出人手找我----

夜修罗一定会找我!

他是那样一个张狂的人，不会允许我就这样逃掉，而如此一来，就会引来一些人，给游四海造成更有利的机会。

游四海能作黑云山寨的四当家，功夫自然也是了得，如果没有高手出去，他闯过敌营的机率会更大，高手是谁?自然是夜修罗与那一班白衣女子。

而我，无法去闯营，只能背道而去，不只是为了抽开对方的人手，更是因为昨天那一幕后，我留在此地太危险。

那个人，不知道下一步会怎么对我，难道我就任由他胡来?

我要走----

直直往北而去----

深入部落也罢，那里至少还有普通的百姓，即使我是异族人，但并不是完全没有活路。而且我可以继续向北，到异国去----

心里在想什么?

我不知道，我只知道这一刻我想逃避----

昨天那件事让我尴尬，最尴尬的是我心底对那个吻竟然有感觉----

这不是我要的，我得离开!

我落莘莘从来就不是一个见异思迁的人，而无相说什么让我化解，却再也不肯露面，我自保都难，现在是孤身作战，天上的神仙都躲哪去了?

情也罢、孽也罢，为何偏偏扯上了苍生?

负担太重，我没有选择的余地?

风，吹冷我的脸，我要向前----

躲开，却也不是完全躲开----

出了这片草原，到了异域，我可以绕道从另一个方向再回智泱国，必竟地球是圆的，怎么走也能回去。而那时，我至少是脱离了敌营!

牵着踏雪，快步走了约半里后，我上马----

动作不雅、手脚笨拙，但我再一次觉得踏雪是好马----

有这样一匹马主动配合，我这身手也能充当骑手了。在它又是伏低身子、又是搭下脑袋的努力迎合下，我上了它的背，抓牢缰绳，双退示意性的轻轻一夹----

出发----

朝天尽头出发----

第一百三十八章　第一次泪

天色越来越亮----

我，与日出相逐----

侧脸看----

左边，就是东方，那里正由黎明的鱼肚白色，逐渐成淡蓝色，渐渐得，又泛出朝霞----

花絮似的云，闪着动人的光彩，横卧在天际，越来越瑰丽，一轮红日从中冉冉上升，先是一角、接着半圆，又一点点破出全圆----

当它所有的光芒盛现时，草原上亮了！四野青翠欲滴，凝着新露，迎来新的一天!

不知是我习惯了踏雪的背，还是它习惯了我拙劣的驾驭技术，总之，我们现在配合的很好，在绿色中，飞奔----

与日共飞----

迎着清晨的风----

冲着一个方向，不停地向前----

我不知我们已奔出多远，但能肯定的是，已经很远了----

如果有人来追，一时半会也追不上。

我的判断不能说没有出过错，但从没有像这一次，如此快就被推翻了！就在我心里刚刚想着不可能有人这么快就追来的时候----

“你要去哪儿？”

这个声音太熟悉了！

是他的！

他这么快就出现了？

回头----

牙快掉了！

他就在我侧面，脚下看不出在使什么力气，也没有奔跑的样子，但他就是在与我并行着！只是略微靠后，我一直专注地盯着前面的眼睛便没有发现他。

而他，脸上带着似有若无的笑，长发飞扬----

黑袍也在向后鼓荡----

整个人像御风却是逆着风！

我的嘴角僵硬，说不出话来，当然更笑不出来了。他来得太快了吧？

而踏雪似乎在此时也加快了速度？

我没有扬鞭，它自己加快了，像是在拼命而行，我不得已，伏低此身子，怕被甩出去----

两旁的风呼呼地过，踏雪似乎与这个人较上了劲----

只是，这个人依然没有落后！依然与我们并行！

我听到踏雪的鼻子里喷着粗气，又加快些速度，脖劲上的鬃毛也炸了起来，甚至能看到它那皮肤里的血管胀起，像要爆出来一般----

“这匹马如此跑下去，会突破极限而死。”侧面的人又开口了，说得云淡风轻，而他虽然在地上，比我低出许多，气势却不减。

我紧伏在马脖子上的脸侧过去，眯起眼瞧他----

惊讶的发现，他的脚似乎离地半尺?

像凌空而行?

样子是说不出的轻松写意，脸上的表情像是轻笑？这笑，与他惯常的那种邪笑有些不同----

“踏雪，慢些吧，你跑不过这个人的----”我叹了口气，这个人好整以暇的样子，丝毫没有费力，而踏雪却在用尽全力并且拼上命了。

它是匹马，如果跑得超过体能所限，的确是会死亡的，那历史上杨玉环喜欢吃荔枝，为了让她吃上最新鲜的，唐明皇一个令下，不知跑死多少八百里加急的快马！

而踏雪似乎不听，仍然在冲----

它的速度真得很快了，快得我看到远方偶尔闪过的树，只是一个掠影，就抛得远远----

“我要上去了----”

嗯?

下面的人说什么?

风太大，他的话我正在辩听的时候，就发现他身形一闪，在我想阻止又来不及阻止时----

坐到了我身后！

一双手臂环住了我----

耳旁温热的气息扑来，还有在风中若有若无的玫瑰花香----

“你，紫萝，你，红尘，都将是我永生的征程！”他一上马背，就说出这么一句话！而这句话，让我惊住，他已经想起来了?

我嘴角的僵硬加剧----

这时，身下的马不安起来，猛然放慢速度，开始挣扎，似乎是对另外一个人上了它的背很不满意，竟然腾起前身，昂首长嘶----

我的身子随着踏雪的动作而向后倾----

紧接着，靠在了身后的怀中----

如果不是后边有人，我不敢想像踏雪这动作后我还能不能呆在马背上？估计直接就被甩下去了，并且会是后脑稍着地！

“畜牲就是畜牲，它忘了你在上面。”感觉身后的人环紧了我，对着我的耳朵轻轻地说着这句话。

不知是他使了什么法子，又或者踏雪想起了我还在它背上，总之，它突然停止了折腾，没有再腾起前蹄，没有再长嘶，继续前行----

虽然它的头不断地偏回去来，似乎在用它的眼瞪着马背上的陌生人，但它，还是在前行----

“紫萝，你上天，我随你上天！你入地，我随你入地！无论你在哪里，我，将与你同行----”耳旁温热传来，他又说话了，而他说的话让我的心----

猛跳！

我的表情有没有失态？我自己看不到，他也看不到，但我逼着发僵的嘴唇吐出一句话，“谁是紫萝？”

他笑了，笑声传进我的耳，就像一个三岁的孩子在笑，没有复杂，只有简单，我从来没有听过他的这种笑。

“我曾逍遥六界----”

我曾飞仙在天----

掌管神誉、笑傲天地间----

洪荒渺渺数万年，弹指一挥间----

心无挂，眼无杂，直到遇见你的那一天----

初见----

愿为你坠入人间----

……

我听到了什么？他一字字一句句说着这些，声音暗哑，环在我腰间的手更加的紧，而他将头伏在了我的肩上，脸微微贴着我右侧的面颊----

“我千年磨一剑----

只为补情天----

哪怕再堕轮回----

誓言这一生，你，是我的征程！

与你共骑跨下最烈的骏马----

挥鞭奔向天涯！

不论用尽我多少代价----

也要换得你的回答！”

我的呼吸有点紧，他的话像诗像词，却更像当头的烈焰，劈面燃向我，而我想逃。

身子动了动，发现他的手很紧，紧得让我无法挣脱，而他，将整个身子都更加贴近我，像是要把我融进他的体内，箍着我，琏着玫瑰气息的话又传来----

“狂风吹、云低垂，苍狼大地，莽莽乾坤中，我是谁----

人也罢，神也罢，誓将征服你的心----

当你心属于我的那一刻----

整个世界落入我手----

你，就是我的全世界！

……”

我无法动了，不是他不让我动，而是我自己无法动了，怔怔地、僵直着身子听完他的话。

猎猎风中，他那些语句插入我的耳，每一句都清晰可辩，每一个字都像一根钉子在往我的心里钉！

一根又一根，钉入我心中的同时，在那里，留下裂缝一条条，缝与缝之间像网张开一般，连成一片----

“紫萝----”在我僵直中，他唤，唤声像远古的风中传来，伴着一声叹息----

我闭上了眼----

把那叹息声往外摒弃----

狠狠呼吸----

再睁开眼时，淡淡地说，“紫萝是谁？我不是她。”

他的那些话是对紫萝说的，而我没有回头，身体仍然僵硬。

“你是紫萝，紫萝是你！”

他伏在我肩上，这样回答，我看不到他的表情，却在他的声音里听出一分难以察觉的颤动。那是属于喜悦的颤动吗？他为恢复了记忆而高兴？

“天地间，只有紫萝能打开神翕，这一世，连我也不曾打开过它，”他为他前面的话做着注解补充，脸竟然在我肩上轻轻磨娑？我的肩膀也跟着发僵，动也不会动了，脖子也开始生疼。

“在昨夜以前，只有你打开过它，而昨夜，它在我怀中跳动，取出时，它自己开启----”

在昨夜？

他怀里发出亮光的是那个神翕？

想起在长春谷石室中那一次的异想，神翕发光，而他也是在那一次开始恢复记忆，那是他打开回忆之门的关键。

“紫萝，如果不是被佛祖骗了，我会在你打开它的第一刻，就认出你！”

我的脸上爬上一只手，而这只手是他的，他将手绕到前面，摸上我的脸颊，然后，轻轻扳转----

他让我看他？

回头，对进他的眼----

那又狭长的眼里此刻是紫雾浓浓，浓雾中闪着一抹亮色----

那亮色是一种极大的喜悦？

“如果我没有在喝下玉露前，设了法结的话，我，可能这一世又将错过你！紫萝，我让自己再世为人时，遇上你后就能开启神翕，而它也将在被打开的一刻，复苏我的法力----”

他的声音缓缓的述说着，却并不平静，迎面的风没有把他的声音吹散，似乎被拢成一束，钻进我耳里。

原来如此，我能找开那个盒子，是他设定的？那个修罗门的老门主之所以这么交代他，难道也是他上世提前做好的安排？

但我在桐城放开那个盖子时明明没有什么反应的，为何会在后来就有异光闪出？

“没想到佛祖骗了我，他竟然是让我失去了所有关于你的记忆，紫萝，他骗了我，不是我要忘了你，不是我！”

他的声音在此刻是一种难以形容的硬，就像锥子砸落在钢板上，脆响，而留下一个坑！但我怔住了----

因为我看到他脸上有什么东西在随风而飞？从他的眼里滑下一串，在风中抛落----

他的声音冷硬，坚似冰，眼里却在流泪？

我，有些不能相信这一幕----

“紫萝，佛祖竟然骗我，我，要算回这个帐！”

他的手在我腰间握紧了，不用低头也可以感觉得到，他的双手各自成拳，紧紧攥着。他要找佛祖算帐？

天上地下，六界轮回中，有哪个敢这么说的？只有他！

“紫萝----”他唤着这个名字，盯着我，而这两字就像在他嘴里蕴藏了千万年，终于被他吐了出来。虽然他前一刻已叫过这两个字，但每一次唤，都像是他用尽心力唤出来的，像是他心中的痛，也是他心中的乐。

唤的是如此的深沉！

我盯着他，发现我的手被他握住了，握住时，才惊觉是自己这只手先爬上了他的脸，用指尖去轻触他脸上的液体时才被他握住的。

我没有想要去触抹的！

我也不应该去触抹的！

可是，这个人，他的泪，让我的思维混乱，在我察觉以前，手就自己伸了过去----

“紫萝，你要为我擦拭什么？我眼里留下的是何物？”他握着我的指尖，凝视我，脸上有些疑惑。

他的疑惑不像是装出来的，难道他不知道自己流泪了？

“为了一个紫萝，掉泪值得吗？”

我看他，淡淡说着，并且把手往回抽，就仿佛我是一个局外人。而我刚刚只是失态，没想到他会流泪，我的动作并不代表什么。就算见了一只小动物受伤，我也会这么抚摸，并且抱起。

我对自己这么说着，手却抽不回来，他握得太紧，我的指尖还在他的手里。“掉泪？”他听了我的话后眼里的疑惑加重，另一只手抬起，摸了摸自己的脸上，一滴泪沾在他的指尖，像露珠般莹洁。

他那样子，让我实在无法把现在的他与黎明前的他相比，那个狂魅、邪狞的人，现在，表情怎么这样单纯直白？

“这就是泪？”

突然他笑了，问我，又像是问他自己，眼睛盯着那滴泪。

我呆住----

此时此刻，这个人，飞泪中的一笑，竟有一种北极的午夜时分、盛开一朵郁金香时的绝艳！

极寒之地，本无生命，却有一朵神秘的郁金香在夜半时分、圆月下悄然绽放----

那种惊世的艳，让人失神----

而他，只是轻轻一笑，混着泪，竟有如此大的魔力？

“紫萝，我有眼泪了。”他后面的话像天边的风隐隐传来，我在失神中听得隐约。

“重转人世的那一刻，我夜修罗也没有掉过一滴泪，千年前为神数万年也不知泪是何物，现在，紫萝，我有了泪----”他的样子似乎是喜悦？

马背上的我们离得很近，我只是侧转身子望着他，而他一双眼紧紧盯着我，与我的眼，只有两寸之隔----

“紫萝，你这一世为人，我做人陪你，这泪，证实我已是真正的人。”

我，发怔后----

动容！

原来是这个原因！

他流泪，却喜悦，是因为这个原因？！

做神时，没有七情六欲，而他的灵魄听无相说过，是上等灵物所练而成，没有经过人世间的历练便成为了法力强大的神，他从不知泪是什么，也不会从眼里掉落那种东西，此刻，与紫萝重逢，他想起了一切，竟然流出了泪?

那一世，紫萝在天界撞法器、甘愿化为寒滴泪时，他是发狂的大笑，是恨意满满，是报复，没有泪，只有恨！此时却流下这种液体，意味着什么?

心里开始有些慌乱，这是否意味着他的情极更重？陷得更深？比上一世还要深?

“紫萝，我为人，虽有母体载我来世，出生的一刻，却不是呱呱坠地，而是笑，冷笑，这个笑便让凡间的那对男女把我弃在了路边，紫萝，我出世都无泪，原来这第一滴泪，是要为你而流。”

他在一出生就被抛弃了?

就因为他出生后不像其他的孩子那样“哇哇”地哭?

我怔怔地听着----

他突然抱紧了我。

我半转的身子被他箍着，喘不过气来----

现在不承认我是紫萝已经是没有用了，而我想不起来上世的事，对这个名字很难受，觉得像在叫另一个人。

“紫萝，你闭上眼----”他紧抱着我让我闭眼?

我开始挣扎----

“别动，闭上眼----”

我没有配合，他干脆一只手伸了过来，直接遮在我的眼上----

然后，我什么也看不到了，而我的腰间仍被他箍着，他要做什么？这个人，即使恢复了记忆，也没见温柔到哪里去，还是这么霸道与强硬？

“嘘，我们要出发了----”

在我想做也更大的反抗时，耳边传来他的轻语，而他的唇就在我的脸颊旁，我一动，就贴上了我的脸----

那种温热，触及了我被风吹冷的脸，让我心里一跳----

不敢再动----

接着----

感觉身子被他拖了起来----

整个人似乎腾空----

他到底要做什么？带我去哪儿？就算要回那个大帐前，也不需如此！

“紫萝，相信我，我将带你去一个你一定会喜欢的地方----”

嗯？

难道不是军营？

他要抛下那些战事吗？

心中惊疑，放弃了挣扎，如果再乱动，难保他不会给我点穴。

似乎有气流涌过？

身子也被他揽得很紧，与他的紧贴----

这种情形很像梅无艳带着我从黑云山寨的崖头往下飞时的感觉，也像那次带着我飞上枫楼竹苑后山时的动作，难道他正是带着我飞？

我身下已无马背，双腿已立直了，而脚下没有着力点的虚空，让我不能推开他，只能依附他求得平衡----

耳中听到踏雪在嘶叫、在刨地、在腾起身子折腾的声音----

像是从下方传来----

他要抛下踏雪了?

感觉气流在周身迅速的涌过----

不太同于梅无艳带着我飞时的那种平衡----

非常快的感觉----

说不出的快!

快得就算他放开遮着我双眼的手，我也未必会睁开去看----

怕一看，心脏会受不了那种速度下，视觉带来的冲击!

第一百三十九章 紫尘谷

没有了风过的感觉----

眼上的手松开----

重见了天日，是我现在最直接的感觉。

这是哪里?

莽莽万重山，山头灌木丛生，结成密林，林间烟云变幻，凝成雾，雾气蒙蒙，浅而薄、薄而淡，淡淡积在我眼前，弥漫在汪洋一般的绿色中----

迎面，微风过，花香与风缠绕，混合在气息中，香而不浓、沁人心脾----

这，是一座山谷!

一座宽阔、翠色满满的山谷!

而脚下的草皮是如此的松软，即使我穿着鞋，也能清晰地感觉得到，我，想脱掉鞋子，赤着脚在上面奔跑----

非常得想!

这满山满谷的绿，诱惑着我，有无法遏制的蠢蠢欲动，仿佛我曾经这么做过，曾经无拘无束、自在畅意的奔跑在这绿色遍野中----

欲望如此强烈，脚趾头似乎都已经开始叫嚣，它们想出来!

我忍!

强力地忍!

“来，带你去一个地方----”

我这厢在与自己的欲望作战，那厢，手被拉起，人也被扯着向前----

准确地说，不算被硬扯着，这个谷给我的感觉，越来越熟悉，我自己已随着他的话不由地向前走去----

迈步，才知脚下的松软是如此的让人舒适----

像漫步云端的飘然----

眼睛望四周，打量，打量每一个细节；聆听，聆听每一种声音；嗅闻，嗅闻每一种味道；感受，感受轻雾淡淡中的每一份灵动----

心情竟然无比的舒畅----

是因为这时的宽阔与秀美？还是心里那份像回到了家一般的感觉？

当耳旁传来“哗哗”的流水声时，当那落差冲击的欢跳声撞进耳朵的一刻，猛烈的快感飞上心头----

立刻寻声望去----

眼睛看到突出岩石上冒出的一挂白练时----

我肯定了！

这座谷，我是没有见过！但，又曾见过！

哪里见过？梦中！一次次，一夜夜，在梦中的这座谷中飞跃，纵情奔跑，栖身，傍着大石入睡----

这里，是我梦了无数次的那座谷！

而那道落差不高的飞瀑，让我更加确定！

现在，我真正地站在这里的时候，不仅难是梦境带给我的熟悉，似乎我心底早已留连着这里千年万年，早已魂萦梦绕！

天下河川秀色，都无法比及这里带给我的感觉----

深深地呼吸----

闭上眼，听水声，听脆鸟鸣，闻花香，感受生平最清新、最美妙的气息----

“你笑了----”

谁说话?

是身边的人?

我几乎忘了他还在身边，而他说我笑了吗?

摸摸自己的脸，嘴角是向上的，眼角是下弯的----

我是笑了。偏头看他----

他望着我，狭长的眼里也盈着笑，像黑色的玫瑰花瓣上凝了清新的露，在以往的邪气娇媚中，多了点清新的东西，却仍有一种姿色过人带来的媚惑。

心头突然忆起梦中那个始终看不清面孔的人，那个陪我一夜又一夜、一季又一季的轮廓----

“天上那是什么鸟？”我问他。

他抬起了头，我看着他的侧脸，凝望----

那鼻型、那下巴、那抬头的动作----

与梦中的剪影吻合!

完全地吻合!

心“嗵”地一声，像掉进了前面那种潭水中一般，被某种形容不出的流动的东西淹没----

是他!

梦中人是他!

梦境中的人事物，竟然是真实的存在着？而当梦境成为现实时，无法再把它只当一场梦----

那这里倒底是哪里?

“那是只黄腰柳莺，鸣声动听。”他这时低下头来，回视我，眼里是紫雾漫漫，有一种快乐的浅痕。

我问他天上是什么鸟，只想引他抬头，并不真正对那鸟感兴趣，没想到他对鸟类也有些研究，很快回答了我随口的一个问题，就像他非常了解这里，熟悉这里的一切似的。

“这座谷，是你前世修练的谷，在深山大泽中，无人迹可至，从来都没有名字，”他突然这么解释，仍然盯着我的眼，继续说，“我们为他起个名字吧？”

他的唇边勾起了笑，这个笑竟然使他像个邪气的孩子，带着坏意，却有种说不出的甜美。

我再一次怔住----

面前的男子，千变万化，现在又多了一种气质？

“紫尘谷，我们叫它紫尘谷可好？”

紫尘谷？

“它是属于你的，你是属于它的，上世的紫萝是今世的红尘，今世的红尘是上世的紫萝，你不记得前世，就让我们重新开始，紫萝，今天起，你是红尘----”

我怔得更深，看着他----

他说他以后要叫我红尘？而这里就是紫萝前世修炼成形的谷？那梦里梦到的是什么？

是上世？

那些情景，发生过吗？

想起乐陶讲过的故事，想起无相说过的一切----

那梦中景，可是上世的他在守护紫萝时的一幕幕？如果是，为何连当时的紫萝都无察觉的暗中情景，却在我的梦中一一展现？

这个人，不，千年前他是神，这个神，那时竟已默默地付出那么多？紫萝没有他，会有以后的一切吗？也许，早已落入兔妖口中？

想起那第二个梦中的巨型的兔子，那应该就是兔妖了。而我，当时的渺小，应该是以紫萝回复原形时的样子附在那里，只是一株草的大小，所以才会将兔子看得那么大，将人也看得如座山？

我把一切往起串联，发挥想像，做着猜测，心中滑过一些难言的东西----

如果我说我对梦境中发生的一切没有感觉，那是骗人的。

必竟那份无微不至的呵护，是我领会过的，不是旁观，是亲身领会。

“来，我带你去一个地方----”脚下又动，被他引着，在略微起伏的山谷中漫步----

走得轻缓，仿佛世间的尽头已是这里，仿佛时间再无意义----

我，整理着心中的情绪，茫茫然，任由他拉着----

转过了一个山头，当看到一大片绿波时----

眼前一亮----

这片湖，也曾在梦中出现过。

与那处流动的欢快的瀑水潭不同，它，很静，幽幽的平展地铺在那里，不规则形，波上雾气稍重，有烟波浩瀚的美意，而湖那头，像是水云间的朦胧----

“这湖游鱼很多，也极肥美，比那处清潭里的鱼更适合----”

更适合什么？

我正看着这面湖，领会着它比梦境中还要美的意境时，身边人说话了，接着，发现他腾身一跃，一道金光闪过----

再看，他的手中有条鱼！

很大，足有三斤多重的样子，尾巴在不停地扑腾，银白色的身子在日色下泛着粼粼的亮光，鱼鳞均匀，是我没有见过的鱼种，看起来很漂亮。

“红尘，匕首给我。”

他从来没有唤过我红尘，总是“女人女人”的叫，而今天，在这里，他竟然真的开始唤我的这个名字？在他忆起了上世后，在他知道了我是紫萝的转世后，他肯叫我红尘？

心底程式起一种奇异的感觉----

不自觉中，将匕首掏出递于他，才想起，他连我有匕首的事也知道？而他要匕首做什么？难道是要宰了这条鱼？

刚刚想，就见他已接过，然后----

他翻转身，人已在湖边，似乎在去除鱼鳞、清除内脏？这些连贯的动作，他并没有让我看到，背对着我----

我立在原地，有些不适应----

三下五除二后，我就看到眼前架起了一堆火，火上烧了那条鱼！

这个人，上世为神时是不可能杀生的吧？现在竟然杀得如此利索，而那鱼，在我眼前由活生生的突然变成了烧架上的，比直接吃一条已经死的，要让人心里难过。

“这种鱼长年生在这湖中，湖水幽深，澡泽丰富，加上这山谷是灵孕之地，水中有秀气，这鱼身上就有世间难求的滋补作用，你可多食，对身体有大利----”

他，坐在那里，一边烧鱼，一边说着这些。那坐姿很是张扬，在山光水色中，在满眼的绿色里，就似画中的主角，抢尽了周遭美景的风头----

而他现在身上的优雅多于邪气，脸上是明净，明净的魅惑，与那种狂狞很不同。就像暗夜的王子，终于有一日走在了阳光下，神情中有了温暖与喜色----

我一直没有说话，看着他做着这一切，当香味传来时，他又来到我身边----

然后，我就发现自己也坐在了湖边，坐在了松软的草皮上----

“拿着，先填饱肚子。”他将鱼连着木枝塞进我手里，而香气让我的馋涎泛了上来，只是----

这谷里的生命，似乎让我心里有种不忍，灵山大泽中的生命，都有可能受日月风霜的孕育而成形，我吃它们，是否剥夺了它们可能的修炼机会？

我心里就是有这种感觉，而这种感觉只在这里产生，似乎对这里的一草一木都很爱怜----

“你已为人，不再是灵，也不再是那无情无欲、啰嗦教条下的仙，做人，饿了吃、困了睡、渴了饮，活着为先，身体为重----”他不由分

说地就执着我的手，将鱼抬起，凑到我的嘴边。

他说的每一个字都是实实在在的，我是人，不是饮风喝露的仙，自然得吃！

于是，低头，往出挣开他的手，淡淡地说，“我自己来。”

他没有强用力，松开了。

我开始静静地吃----

第一口，细腻、无比细腻！

第二口，香滑，绝对香滑！

第三口，闭上眼，赞叹，这肉质，比我吃过的任何鱼的味道都要鲜美，而且骨刺很少，极为肥厚！

如果把它钝成汤，又该是何等滋味?

似乎这鱼不仅是美味，还滋补身子？是世间难求的营养佳品?

我默默吃着，身边人，坐在一旁，不语不动，似乎一直在盯着我，我不抬头，也能强烈地感觉到他的注视----

“红尘就是紫萝，紫萝就是红尘，这是让我夜修罗生平最开怀的一件事。”

我差点被鱼刺刺到！

他突然说出这句话，是何意?

“你不打算也填饱肚子？”我连忙找了个话由岔开话题，不想让他把刚才那句话继续说下去。

“红尘，修道修法中有一项，避谷，即使三年两载不进食物也不会有事，你先吃，我去做点其它事----”他说着，站了起来，“今日这餐先吃鱼，以后会再添加其它的食物----”

就是说他不打算吃点东西了?

他所说的避谷，我倒是有些了解，原来是佛道两家修炼的一种方法。后来被引用的地方很多，即使在那个世界的现代，有许多人也在效仿着能够避谷，只要方法得当，在合理的情况下不吃五谷，用以排净体力的杂气，对身体好处很多。

眼前人在法术在身，偶尔几顿不吃也应该不会有事。于是，我不再问。

“红尘，我要为你造一座房子。”

他留下这句话，黑色长袍卷起轻风，飘然而去----

我还没反应过来，他就走了，像是要去附近的山上，看似慢，实则快，背影似浮云，眨眼间消失----

他走前说是要造一座房子?

我有没有听错?

第一百四十章 我的木屋

日落前----

夕阳在山时----

立在湖边地势较高处，纯朴的原木色，看起来不太大----

在金色夕阳下，在倦鸟归巢的振翅掠飞中，它像一幅油画中静静独立的小屋，以翠林为背景，以碧湖为前衬，湖中有它淡淡的倒影----

望过去，美得是那条的简单，简单得是那样美！

而我，是亲眼看着那个人一点一点把它搭建起来的，没有用法术平地起高楼，只是变出些刀斧凿锯，亲手砍伐树木，运到湖边，亲手凿平锯成，再一截截搭建----

并且，他还做了一张床！

一张平展的，不精美，却与木屋无比相配的床。

我只有发怔----

没有语言----

“红尘，它属于你。”

在凝视那幢木屋时，他不知何时来到我身边，而他的话，让我抬头---

夕阳的余辉同样抛洒在他身上，使黑袍裹身的他，从没有像此时这样看起来感人----

淡淡的金色，罩在他脸上，使他的脸有种光晕，整个人有点不真实，而他俯视着我，眼神专注，唇边勾起一抹笑，使魅惑更浓----

“走吧，今夜你将住进属于你的屋中----”

这个人伸出一只手，开始拉好。

他让我今晚就住在这幢屋子里？可里面除了一张光板底，什么也没有。与他孤男寡女共同呆在这人迹罕至的谷中，不是一样很明智的事----

在这一刻，我又后悔前面没有阻止他了，虽然未必会有效果。

当他像行云一般平举着一摞圆木从林中现出时，我意外，没想到他是真得打算造一间房子，他手里有木头，是那种刚刚被砍下的树去掉枝叶后的木头！不只一根，是一堆，被他像搬着柴禾似的，轻松容易地双手平举着到了湖的一边----

我欲去阻止，却在移动身子的一刻，收了回来----

只因突然想到了外面的世界，想到了金云关----

如果这个人打算在这座谷中长留，是否意味着他会离开战争？那场叛乱之祸如果没有他的参与，不会再风云变色！

有这份期望，便让自己看着他把木屋建起，而他此时一把扯起了我，突然将脸贴了过来----

“红尘，它只属于你，只会属于你！”在你愿意以前，你是安全的，那件古怪的衣服，也会保护你！

他离得很近，语音放得很低，却又让我听得很清楚。

也因他离得太近，脸上有些发热，偏开一些，心里疑惑，他似乎决能猜得出我在想什么？但他提到的关于竹秀衣的事，让我精神一振。

“你要将我留在这里，还是与我同在这里？”我问他。

他看着我，“你希望我与在你同留？”

那眼里带着一些期盼？他期盼我的回答？

我让自己表情冷冷，“我希望回到我应该去的地方，而不是留在这里。”

他脸色一变，眼里的紫雾突然像乱了的云絮，在那里面横冲直撞，让我闭了闭眼，想忽视心底泛上的不忍----

当他终于平静后，当他眼里的乱潮退去后，“我会与你同留在此，这是你原本的家，你也喜欢它，如果你乐意，我将与你一生一世都在这里----”

我突然说不上话来，我要的不是这个答案。

我又能说我不乐意吗？刚才说不想留在这里时，他并没有理会。

“走吧，去看看它----”他拉着我，朝木屋而去----

被他扯着，我还是问出口，“你留在这里，是否已退出六族间的叛乱之争？”

他头也不回，“如果我退出，你是否愿意与我永生永世留在这里？”

我又说不出话来。

当跨进那幢屋子的门里时----

首先看到了那张床----

屋内只有一张床，显得有些空，但地面与墙壁却打磨的光滑，一看就是没有偷工减料的，不知怎的，虽然这房子空落落，心里却不空----

“今日时间匆促，它简陋粗糙，红尘，它会越来越好，这里的一切我将亲手为你建制，明日起，它将一点点充实，会变得完整而舒适----”

怪不得这屋里只有床，其它的，他要一点点靠自己的手打造出？

如果用法术可以瞬间变成一座比这幢木屋高十倍、大十倍、华美十倍的房宇，而他没有这么做，他宁愿用凡人的力量一点点构造，为了什么？

“红尘，它将是你的家，你在这座谷中的家，没有幻术，没有取巧，它是真真实实的存在着。”

他的话传来，我环视整间屋子的眼顿住----

身体僵硬，原来如此！

我低下了眼，他亲手搭建只为上这幢屋子在我心里是真实的存在?

他说这里是我的家，他用“家”这个名称来定谓这幢木屋?

无论是哪哪个时候，哪个世界中，屋子，才是代表着家的实体，家以“居”为主，没有房子的家不是家！

所以，他宁可亲手一点点建起？不肯假借神力？

而今天我们一同来此，半日多的光阴就起了一幢木屋，这在其他人来说，是做不到的，他却是靠凡力而为，先前他像木匠一样忙碌繁琐的样子，我是亲眼见证的。

原来一秒钟可变化而出的东西，他宁可花费几百倍的时间与心力?

还说要将这里一点点充实?

这个人很会布置居家，从以前他住过的地方就能看得出，而他会将这里布成什么样子的?

心里竟想像起来----

“红尘，你在这里等着，我很快回来----”

他又要去做什么?

天快黑了，这山谷如此大，空旷无人----

“当月上升的那一刻，我会回来。”他突然端起我的脸，定公平地看着我，“我带你来，不会让你一个人留在这里。”

正要将脸从他手里转出，他已旋身----

而他最后一句话让我警觉，话中不像是要去谷中的其它地方，难道他要去谷外面?

跟出屋外，他已不见，去得好快！

我回转木屋中，立在窗前----

屋子坐南背北，夕阳从西边窗口洒进，映在翠莽莽的山头上，红得温和，却也红得与绿色形成显明的对比，有晚霞散在那里，将天际烧红----

青蓝的天为背景，薄薄的烟岚在萦绕。

更有飞鸟忙碌，一群群、一对对、一只只，各种各样的，在扑展双翅，投入林中----

它们是要归巢，人怎么能没有“家”?

自己在这个世界中整日颠簸，很少在一个地方长久的呆着，也很久没体会过家的感觉了，出发到金云关这衫的那近一个月中，可能是自己来这里后最稳定的一段时光。

但那时，虽与东风小楼中的人笑语相谈、窝在一起共处，温暖也温馨，心里却已有千年情劫的压力，无法全心放松。

只有在等待梅无艳练药出关的那两日，是最无忧、最安定的两日，那时，以为自己的今生已定，不再强行想回到那个世界中，想停留，想靠岸，没有挣扎、没有两难----

但那样的日子，只有两个白日加一个夜晚，短暂又短暂。此刻，自己却到了这里，陷入一种更大的两难中----

心思烦乱，那个人说对了，我喜欢这里，喜欢这里的一切，而这里让我有回家的感觉，让自己的心说不出的安定，可----

另一种不安定的因子在谷外，牵扯着我----

两种情绪交缠，让我混乱，仿佛一团乱麻，在心中越抖越乱、越来越难解----

当日一点点西沉，当天一点点由青蓝变暗----

当夜几乎已拉开，我开始不由地看向门外----

他到底去了哪里？是否回会来?

这谷如此大，我不是梦中的那个自己，无法飞掠，徒步走出这个谷困难的，而外面是崇山峻岭，靠我现在的能力根本出不去！

屋内，无灯火、无烛台、无任何可照亮取光的东西，昏暗暗----

眼又望向门外，脚下不由地走到门口----

他何时回来?

谷中，东山头，月已弯如勾，挂在了那里----

我突然警觉，自己这是在做什么？倚门而望？是在等他?

立刻返回屋内，退离门边----

刚刚回到窗口----

他出现了----

出现的突然！

前一刻我才看过外面，视野空旷，连个踪迹都没有，现在他就突然出现在屋里？莫非他是运用了千里移形术之类的法术?

而他的出现，是带回一个很大的包裹----

里面是什么?

我没有看到，他没有在我眼前打开，但我的晚餐不仅仅有鱼，还有五谷杂粮和几种其他的食物----

却不是这个谷中应该出现的东西，是否与他此次出去有关？是他带回的，还是变出的?

未见炊烟袅袅，就见月色下，湖畔边摆了一餐----

闻香识美食，我闻得出，是好东西----

走过去，席地而坐，像吃野餐一般，在那里用过了晚饭----

山谷空而远，即使月如眉，也看得分明，不影响我填饱自己的肚子，至少不会把食物塞错了方向----

相反，有种从未体会过的感觉，是那种自在、没有拘束，与天地为伍、抛开俗世种种规则教条的感觉----

谁说非得坐在桌旁中规中矩地才能吃一顿丰盛大餐？谁说晚上没有圆月为亮、没有烛火为光的情况下，就不能在户外用食?

我，吃得无摭无拦，不掩饰我对美食的口欲，而那个人，在一边，吹萧为伴----

他竟然在我吃东西时，吹萧?

轻风过，萧声随风远----

他这一次，吹得似乎没有从前的那种幽深，带着点竹笛般的欢快，能将萧吹出这种韵味的，很少见，但却助长了我的食欲，即使心中风起云涌，有许多事横在心头，我却从不与肚子为仇，吃饱再说----

放下筷子后，发现吃得太饱，也许是那萧声美妙，更也许是食物美味，总之，肚子有点胀了。

而散步可以消食，我再也忍不住，在夜色中，将双脚释放，赤脚走在草毯上，旁若无人的做着我想做的----

那个人，始终在一旁，看着我----

临湖而立，发丝轻扬、黑袍鼓荡，萧声未停----

当我躺在木床上时----

当我在这座谷准备度过这第一夜时----

当屋里只剩下我一个人时----

我不再是先前的漠然，在那个人做着一切的时候，我没有与他说话，没有多看他一眼，自己做自己的，包括在木屋附近的草地上赤脚走了许多后，肚子消饱，便折回木屋内，打算休息----

而他当时跟进屋内----

“红尘，用这个做灯取光----”只见他的手向自己怀中而去，再出来时满室斗亮，一只明珠躺在他的手里，很大！

他又打算以珠为灯?

那座长春谷中的珠子还在那里吗? 如果被世人发现了，估计会个个争破头颅地跑去挖宝，前提是能闯过种种结阵！

我没有说话，接过手----

他看着我，脸上的神情莫测----

接着手中一晃，多了一件东西----

是件铜制的像烛台一样的东西，没有烛台顶端的尖利，更像一只上拖的手掌造型----

“用它置放明珠，可保珠子不滚落，休息吧。”他转身而去，我看到他嘴唇轻轻抖动，似乎有话想说，却又忍住----

心里恍惚----

现在只有我在这间屋内，他在屋外----

他口中的这座木屋只属于我原来是这个意思，他并没有打算在里面，只为我而建，那他会在哪里过夜?

幕天席地而睡?

而我躺着的这张床，很舒适，软硬适中----

为什么?

因为床上有被有褥!

在明珠被他掏出的一杀那，我就发现屋内不一样了，光光的床上添了东西，锦丝滑被，舒适清雅，顶上有帐，似乎是用来遮蚊虫的，轻纱为幔，飘坠而下----

这点改变突然就使整间屋内生动起来，让人眼前一亮。

他竟然在我走向湖边坐在那里要吃东西前，就将这里做了安排?

那他带回的包裹中还有什么？这些他也都是亲自去办，不肯借助法术变出?

他自己却没有容身之地，呆在外面，是来不及为自己打造一张床，还是只肯亲手为我打造?

抬手，将明珠从桌上铜架中取过，纳入枕下----

室内变暗，只有窗外，洒进月色----

因为那个人在外面，心里没有为处在这个旷谷中要过夜而感到不安，这里的熟悉感也让自己对这里没有那种陌生之地的恐慌。

室内寂静----

室外也静----

他在外面做什么?

而山谷外的世界现在是什么样子的?

一天之隔，会有多大变化?

很多人很多事在眼前闪过，停留最久的那个身影，是那个他----

他现在怎么样了?

无艳大哥，原谅我，我不是不想与你一同面对的，是事情一变再变，无法预料地发展着，你，现在可好?

手不觉攥起，连同身上薄被一起攥着，攥得手心发疼，想把心底的那丝抽裂的感觉压下----

什么声音?

有微微的风从窗隙中传来，而在夜的静谧中，随着细风，传进来一种乐声----

悠长、绵远----

那个人又在吹萧？与先前进食时的曲调不同，没有了那种欢快，更像一种催眠曲----

传进耳朵的一刻，奇异的，心渐渐平静，手也渐渐放开---

音乐有如此奇妙的功效？而这声音似乎由高处来，离得很近，莫非他在屋顶?

闭上眼，静静听----

听着听着，觉得自己似乎是平躺在了无遮无拦的原野中，上为天、下为地，直接观头上月色、星子满苍穹----

风为伴、曲为伍，全身放松，像渐渐浮起----

就似充了氢气在体中，不断地浮起----

浮上云端----

躺在云絮中般的松缓----

另有一道声音响起----

是什么?

讶然睁开眼，才发觉自己仍然在屋内的木床上，刚刚的一切只是我听着萧声的幻觉，而萧声现在已停----

屋外又传进的声音是有人在唱?

男子在唱？！

我自然听过无数种的男人歌唱，但那是另一个世界中的事，流行歌曲、通俗歌曲、美声唱法、民族唱法、还分高音、低音、中音……

不同的唱法，不同的音质，但我几乎没有真正地听过古味十足的男子唱歌，尤其在这个世界中，语言与穿着，都是典型的古代气息，我已经习惯这里，而这个时代，女子唱曲是天经地义，男子很少会唱。

到少我以为变算是唱，也是那种山野樵夫的高歌嘹亮，或者是醉酒诗人的纵情狂歌，但那都算不得是曲。

乐陶剑舞时，是清声吟唱，以吟为主，唱为辅，而今天，我竟然听到了这个世界中的男子唱出的曲?

如果我听到这歌声以前，对男人唱曲还有什么负面的看法的话，现在我只能说那是我以前没有听到过他唱----

是他在唱吗?

他的声音，成曲流出时，竟是这样的动听？低而缓，沉而有磁性，却又带着一种像风一样迷蒙的音质，如天籁之音，让我的耳朵自动地去寻找它，浸在它的包围中----

他唱着什么?

夜很静，他的声音清晰，我听得很分明----

“拈花把酒，剑煮酒无味饮一杯为谁----

为你----

紫萝共红尘----

千年前----

任世间风云卷疏----

我醉卧云段，吞风吻雨葬落日----

未曾彷徨----

欺山赶海踏雪径----

折煞世人轻狂----

天意，让我遇见你----

只一眼，已注定----
追随你千年万年----
任凭上穷碧落下黄泉----
要留你在身边----
一生痴念----
……”
听得清楚时，我在暗中睁大了眼，呼吸开始变紧----
“沧海横流，世事纷纭----
抛两边----
管它天高和地远----
若能拥你入怀间----
抱个千年也不倦----
任它青山荒凉、海水为干----
醒与醉----
只为你----
紫萝共红尘----
……”
一字一句听入耳中，而他的歌中有两次提到“紫萝共红尘”，不仅仅是紫萝，红尘这个名字同样存在?
“饮玉露、投人间----
永世沉沦----
无悔无怨----
你纤腰轻轻双眼闪了再闪----
不肯回看我一眼----
冷淡淡、淡淡冷----
将烈焰抛在我心间----
守一缕芳魂梦里面----
今日夜----

清风为信，月传言----

祈求与你有晴天----

晴天后----

今生得红颜----

……”

我听着、听着、听着、听着、听着……

泪，自己落----

在暗中，静静地落----

第一百四十一章 花间睡

是什么，味道如此香浓?

睁开眼----

坐起时，看到了一盅汤。

一盅热气腾腾、散发着扑鼻香味的汤！

是它将我从睡梦中唤醒，再将我从床上拽起，又将我的眼揪向了那里----

然后，就看到了它，被盛在白色的瓷盅中，置在桌上，细瓷的盅边，在窗口透进的薄光中泛着明润的亮泽，而腾起的氤氲弥漫在屋内，将室内温暖----

等等！

桌子?

我这才发现屋中央多了一张桌子！那盅汤就放在上面！

不但有桌，旁边还有椅一双，面对面地躲在桌下，只露出青青椅背，与整张桌子置在那里占了一块方圆，却丝毫没有普通方桌的笨重，只觉得清丽----

眼睛再转，右手边，西窗下，横着一张更精巧的桌，比屋中央的那张略长，也略窄，横在窗前，看起来似乎像是女儿家的妆台?

上面置有菱花镜，是六角菱花镜，浮雕饰以几株折枝花，叶片抽长、花朵成盛放，镜面清亮，静静地立在那里----

镜旁是方精致的梳装盒，三层屉，盒面上绘着一个倚花伴柳的美人儿，盒体是淡淡的绿色，绿得雅，绿得有说不出的味道，而我很快被离它不远的旁桌一角的一件东西吸引！

是什么？

是花瓶！

淡青色的花瓶！

不仅有花瓶，瓶里还有花！

鲜花！

鲜艳欲滴的花！

睁大眼，盯着----

山花几枝，几枝俏，淡淡紫色斜斜插----

那瓶，不是普通花瓶的直颈，半弯似鹤颈，优雅、纤细、略透明----

是瓶衬了花？还是花衬了瓶？

紫色山花，说不出名字，没有名花的过分妍丽，却是“紫萼扶新蕊，黄须凝初露”，而露水未干，是那个人摘的吗？他竟然一清早就摘了鲜花？

我不知我是被怎样的惊讶下床的，总之，下一刻，我已立在妆台前，盯着那紫色山花，低头闻，有淡淡清香----

一股莫名的情绪涌上心头，哪个女儿家不爱花？

为何一夜之间，梦醒时分，屋里就有了如此大的变化？

转身，再细看----

对面东墙下，还有柜几张，高低错落三四组，而它们与中间的桌椅，与窗前的妆台，都是竹制的，统通都是竹制的，翠绿色的竹，清雅逼人！绿得像刚刚从山间摘下，带着清晨的朝气！

包括我脚前妆台旁的这方圆凳！高低适中，也是竹编的，低头瞧几眼----

是谁能把竹片弯回去折成如此弧度？一条条，是竹劈成的片，不知是怎么被加工的，拢在一起，合成一张登，却中有镂空，不比那金漆彩绘的红木登差上分毫，与整间屋子完美搭配！

这是那个人的巧心安排？

他的哪一处住所都是在细节处点缀着整体，而这里虽没有大帐中的华奢，也没有长春谷中石室内的梦幻，却是朴实的与青山绿水相映成辉，雅致、灵动的有山中草木的天然气息。

我怔、我惊、我讶，我无法形容此时的感觉----

如果这一切都是他亲手做的，意味着他一夜未睡，而现在是清晨，他起得再早也不会做完这些！低头凝眉，这个人有夜视的能力，但偏要晚上做这些，是急着想让这间屋里充实，还是因为无法入睡？或者二者都有？

我不能想，不能细想，不能多想----

眼神转，嗯？

从这个角度看，发现桌上有张纸签，上面似乎有字？走过去，拾起，细看----

“红尘，此汤浓香会将你唤醒，醒后及早饮食，莫等汤凉，稍后我即归。”

纸上没有落款，字迹飞扬，内容并不复杂，我还是看得明白的，而他在字里行间也是用“我”来自称，直白而不啰嗦，但是，他出去了？

汤未凉，他应该离开不久，走到门边，开启----

打开的一瞬间----

门前的绿湖扑入眼帘，清晨的雾更加迷蒙，漫在湖上，使湖显得更加宽阔，浩渺生烟----

出木屋，下台阶，望东山----

一轮红日遥遥挂天边，带着初睡醒的慵懒，发着晕光，还未完全释放出它的热力与激情万丈，只是温柔地悬在那里，通红着脸----

一群飞鸟“扑刺刺”掠过，湖中有晨鱼跳跃，草地上有野兔在无遮无掩的奔跑，耷着长耳在啃食着青草，不远处的草丛中，浑身带刺的刺猬在钻挪又钻挪----

这个谷欢腾起业，在清晨里欢腾！它们无拘无束，没有防备，让这个谷中充满生机，但除了这些生灵，除了我，再无人踪----

我看几眼，返转身，回屋里，走到桌边坐下，取过汤匙开始喝汤----

是鱼汤！

那浓白的汤中翻起的肉骨，是鱼的，那香郁的味道，也是鱼的！而且是湖中的银鱼！

昨日曾经想过如果将它炖为汤，会是何等美味，没想到今天就如愿了，那个人怎么知道我有这个欲望的？当时我只是心念一动，他今天就做到了，是巧合吗？

这汤又是谁做的？鱼本身的鲜美虽是最重要的，但调味也是少不了的，他哪里来的调味？而他又哪里来的做饭的家具？是怎么做出来的？

想了想，不再多想，开始吃----

不得不承认，这汤浓香美味，绝顶之妙，果然比烧烤着来吃更加的让人颊齿留香。只是，这一餐让我吃得有点食不知味，心中犹疑，他会去了哪里？

昨日傍晚他曾离开，带回许多东西后，来去也仅仅用了一个时辰左右，可见他的速度绝非普通的武学轻功，而且这里离我们的出发点，离金云关究竟有多远？

心中有不安，开始琢磨我接下来应该怎么做？怎么做才能不如此被动？

边思边吃，一盅汤足以饱腹，吃罢，浑身热暖，出门外，再望四周，未见他，他说稍后即归，也许不会去的太远，也许是仍在山谷中，也许是又去了林中伐木要做些什么空家俱----

脚下动，开始沿着湖岸漫游山谷，眼睛本是巡望，想要确定那个人是否在谷中，却发现越来越无法自控----

这里的每一草、每一木都让自己有那种越看越亲切的感觉，每多看一眼，心里都会泛上一份浓浓的喜悦，这喜悦本不应该在这时出现，可它就是自己爬上了我的心头！

难道这是上世留给我的忆念？它是紫萝呆了无数岁月的地方，是紫萝的生养之地，连今生的我也无法脱离它的牵绊？

顺着山坡，往上去，林中有无数只脆鸟跳跃枝头，唱着春日的情歌，我的出现并没有惊扰它们，仍旧一对对在枝上呢哝，互相磨擦着身体，互相用尖嘴为对方梳理羽毛----

也有那哺出蛋壳的小鸟在窝内叽叽喳喳地叫，三五只凑在一起，张大着嘴等待着喂食----

眼睛、耳朵都在纵视整个谷内，晕红的太阳也在我的漫游中爬得更高，释放出了所有的热情，将谷内照亮----

突然发现一颗大石----

石头在山中随处可见，但这颗大石不一样！

它矗立在这山之一角，松纹满布，仿佛已在这里站了千年万年，而它的脚下是一片青苔----

眼中迷蒙----

脚下已不由自主的移过去，手轻轻的抚上它，窝下身子，将额头抵上它的一侧，合上眼----

就仿佛见到了我分别了许久许久的家人，就仿佛当年去外地读书，第一次回家过年时，见到了父母想冲过去投进他们怀里的感觉----

而这一次，比那种感觉还要强烈，强烈到已无法用激烈的动作去表达，只是偎着它，叹息，心中的脆弱只在这一刻想与它诉说----

“大石，你说我现在应该怎么做？两个他，一个是我今生的已许诺的姻缘，一个是追我千年的痴恋，我应该怎么做？”缓缓地说着，就像在对我最信任的亲人说着----

“我宁愿哪 个都没有遇见，宁愿这一生就那样平平淡淡，宁愿自己还活在什么都不知道的从前，也不愿、不愿他们两个同时出现，在这一世与我纠缠----”

我想钻进这颗石里，钻在里面永远不再出来！

轻风过，鸟在鸣，没有人回应我，只有我的眼里升起的潮意----

我不知道自己这样子呆了有多久，直到自己觉得不能再呆着，直到认清现实----

我无法钻进石中，现实终归是现实，石头不会说话，也无法保护我，更无法告诉我应该怎么做，慢慢站起，梳理情绪，离开----

在快走出这一片林中时，是什么声音传来?

是叹息?

回头，没有人----

莫非是风吹过树叶的声音？摇摇头，自己听错了，再往前----

转过几个弯，到了另一个山头，突然出现一大片姹紫嫣红，蝶舞翩翩！

是花?

无数的花！无数种颜色！

缤纷多彩，鲜艳芳郁，绘成花海一片，形成如霞国色----

我，轻步移进，徜徉花海间，这里是我梦中没有来过的地方，这里比长春谷中的花还要烂漫！彩蝶似乎也不受我的影响，依旧上下翻飞，互相追逐----

我看着，看着----

张开双臂，让自己向后倒去----

倒在花丛间，仰面向天，透过薄雾看晴空----

浮云过，蝶影恋花----

如果我就这样死去，会不会是最好的归所？会不会将所有的烽烟化为平静？一切皆因我而起，如果我死去，这里是最美的葬地----

也许是爬山爬

Chapter_23

得累了，也许是心中的事太多，眼皮很倦，我合上了眼----

……

脸上有微微的痒意，眼开眼----

自己睡着了?

周围是花，我在花中，脸上刚刚是什么在轻挠我？是蝴蝶？可又不太像，带着轻微的濡湿的感觉，那感觉，很像一张唇?

惊了一跳，连忙坐起，发现身边有人！

他什么时候回来的？我在这里他也能找到？而刚刚脸上的痒意是他弄出的?

平复气息，看他，他就坐在我旁边，凝视着我----

“你出谷可是去了金云关？”我问，问出这半天来一直横在心头、让我不安的问题。我几乎走遍整个山谷，都不见他，他清晨的离开绝不在谷内！

他的眼凝视着我，紫雾迷蒙，“你是关心战事，还是关心他。”

这就是回答？而他的尾句没有问号，沉冷，冷得像冰，眼中有阴霾。而他知道我为何问他，那他到底是去了哪里?

我不语----

双肩立刻落在了他的手掌里，他紧紧抓着我的肩----

“红尘，如果不是佛祖骗我，我会在今生先找到你，如果不是仙母与佛祖使手段，我今生怎么又会落后一步？红尘，我问问自己，如果你今生不是先遇到他，而是与我相逢，你难道不会动一分心？不会动一分情？红尘，你问问自己的心，告诉我，我夜修罗在你心里难道无一分一毫的位置？告诉我！”

他说着，眼紧紧盯着我，紫雾又成了乱絮，在等着我的答案----

我任他抓着，并且被他摇晃，咬紧牙----

这个问题，我不问、不问我自己的心，我不要去问！不问！

“夜修罗，你心中的人是紫萝，不是红尘，紫萝已消失，我与她相貌不同，名字不同，性情也不会同，我心中没有她的记忆，没有她的思维，我不是她！”我将声音也放得低沉，字字清晰，盯着他，对他说。

“你也问问你的心，你心里的人可是红尘？不要再执迷，你爱的人那个人不是我！是紫萝！”

他的手放开，脸退后了些，凝视着我----

蝶仍然在舞，风传过花香，我们对视----

不知又是多久后，从他口里吐出一段话----

“你，认为那一夜我为何会吻你？你，认为我之前为何会对你忽远忽近？你，以为我夜修罗是个甘于认命，只相信什么命定中人的人？”

他一个字一个字迸出，迸进我的耳里，刺进我的心里----

“我夜修罗，这一生，身边无数美人，拈手可得，呼之即来，在这凡世也有近三十年的寿数，却没有吻过其中的任何一个，没有多看过她们一眼，我问你，红尘，你以为我那夜吻你是为了什么？是酒后乱性？是轻佻浮浪？还是把你当作随意可玩弄的人？没有，哪一个都不是！”

他狠狠地说着，狠狠地盯着我----

“在你与我共同将手放在神翕上的一刻，它亮了，我开始复苏记忆，玉露的法力非阴司转世投胎时喝的孟婆汤可比，我头痛欲裂，自身的法力与它的镇封法力想扰，让我几乎头痛欲死，红尘，从那时心里开始有了个影子，是紫萝，而那时，我不知你是她----”

我听着，惊讶的听着----

“在心里有了紫萝这个名字时，你的影子已在我心中，哪一个才是我应该追逐的？在你从雪山绝壁坠下的一刻，在他们也同时去接你的一刻，我突然选择了紫萝，你，是个凡人，那时的心理只是这样认为，而我也只能择其一！”

这个人邪魅狂肆，竟然转世后在情感上仍然如此单一而执着？他身边是美女无数，他又是一门一生，还有着常人难以企及的容貌，而他----

“再见你，你突然出现，那个兽将你带来，我再度徘徊，我不知道紫萝是谁，不知道世上是不是还有这么一个人，她横在我心中，挥不去、斩不断，而你又出现，让我再一度想拥有你----”

我的牙在紧紧咬在自己的下唇上----

“那一夜，我情愿吻你，要让你成为我的人，也许这样可以将他从你心里拔除，也许这样也可以让我心里不再犹豫、不再徘徊、不再迷惑----”

他也曾左右为难？他也曾在心里徘徊？

“红尘，也是在那夜，寒滴泪在你脖间闪，我怀中的神翕自觉感应，我的头更加痛，痛过后，吐血，却也将一切都记起----”

寒滴泪当时闪了吗？我没有察觉，也许是亮了一瞬间，我自己并没有看到。听到这里，我的心似乎也在痛？并且在往全身蔓延----

“红尘，我知道了谁是紫萝，忆起了关于她的一切又一切，开心，也伤心，这颗心，从没有那样痛过----”

他这时捂在自己的胸口，脸上有痛楚闪过，嘴轻轻的颤。

我的思绪在紧乱----

“红尘，心是何物？为何这样折磨人？在开心与痛心中发狂，吐血让我内无混乱，我调息，逼使自己平静，平静后你又进心头----”

我无法动，全身再也动不得分毫，呼吸乱了，原来他后半夜未归，让我有机会对游四海那些安排，是因为他内元受伤？

“我忆起自己对前几代修罗门门主的安排，我交给他们神翕时，安排了只有紫萝能打开它，你又与寒滴泪合应，让我肯定了你与紫萝是一个人，我不用再犹豫，不用再为难，红尘，我甚至感到幸运，因为你已遗忘上世的种种，你不再对那个无尘痴恋，我有了可以拥有你的机会----”

我的眼里是什么?

不，我不要流泪！

“红尘，是佛祖，还有仙母，他们竟然这样害我！那个梅无艳是谁？为何他在你心里这么重？我要弄清楚他的来龙去脉！”

他不知梅无艳是谁?

我发怔----

“红尘，你知道他是谁？告诉我他是谁？我运用法术，想查出他的前生，竟然无法如愿，又去了地府，查生死簿，地府众鬼竟然全都跪地求饶，没有一个能说出他的来历，他不简单，绝非凡人，他是谁？”

心里狂跳！

这个人为了查出梅无艳的来历去了地府?

“地府那般众鬼有没有骗我，我尚未弄清，但也让我知道了，这一世你竟然是被投在了异世界，原来你应该叫作落莘莘！但你是怎么来到这里的？”

我的真正身世他知道了?

这一刻，我快速让自己混乱的思绪恢复一些清明----

而他又已抓住了我的肩，我看着他，“你，是不是会读心术？为何我心里想的你总是能察觉？”

他怔住了----

“回答我，你到底会不会读心术？为什么我的想法没有说出口，你就总是能知道？”我追问。

他又松手了，眼微微避开----

他的神情已告诉我答案，怪不得了，许多次我心里的想法，并没有说出来，他却像能听到，而----

等等，我现在心里有些事是不能乱想的了?

“红尘，这读心术也是在夜完全恢复的，在那之前我只是偶尔能听到别人的心理，并不是能全部读取，只有对方心里强烈的情绪才会被我感应到----”

我愕然----

他果然会读心术！

我开始回忆，并且分析，他的答案应该是真的，并不假。

我被银瘦掳到他面前时，看到石上的“紫萝”二字，惊讶过度，曾在心里有过强烈的心语，而他当时捏起我的下巴追问我，事后我曾仔细回想，当时的我并没有因情绪难控而把话减出口，没有，一直都是心里想的，他却听到了，追问我“紫萝是谁”。

而那以后的心语，并不强烈，所以他并不了解我后面的心里动态了？

如果不是见识过读心术，我根本不会想到此点！

“红尘，我答应你，如果未经你同意，我不再轻易去读你的心----”

他又开口了，眼又盯着我。

我怔怔看着他----

这个人，没有虚情假意，搭建木屋这件事，是他自己的心愿，我并没有在心里想过，今日清晨屋里的一切也是他亲手安排，我也没有想过----

他的心，无假！无假的让我害怕！

我一时不再语，他也不再语----

又过了很久----

“红尘，天色不早，你应该进食了。”

是吗？

我抬头，看天上，日早已偏往西边，我睡过一觉，现在已快傍晚了----

于是，往起站----

“红尘，我，多想亲吻你的红唇，倒在这花间----”

他突然又说了一句，我惊住！

看他，他盯着我，眼神似乎是凝在我的唇上，而他直白的话与狂热的眼，让我惊了又惊，脑中有瞬间的空白。

我的呼吸快快回来，我的六神快快回位！快点，我不能慌！不能慌！

“走吧，带你回家，吃东西----”他一把拉起我，向花丛外奔去----

我狂乱的心，我纷飞的意念，在他的牵扯中如天边云絮，我们是在奔吗？在满山的花海中奔？而他说要带我回“家”？！

蝶被惊扰，乱乱舞，风过，我们的发迷了自己的眼----

当我们奔出花海时，当我们脚踏上绿毯时----

他回头，看我----

见他手指在我身上一挥----

我的眼角余光突然捕捉到什么，低头----

讶然----

我的身上衣竟然成了一件粉红的纱衣？像桃花一片，随风在衣袖轻扬----

他使用法术为我换了套衣服？

原来的衣服早已揉皱，而这身粉衣曼妙无比，精致绝伦----

里面的竹秀衣还在我身上，我镇定心神，没有为此有什么反应，脑中勾勒出我自己现在在绿色海洋中，一袭粉红衣衫的情景----

“红尘，你现在就是一朵桃花，这天地为你而失色。”他在身边说，眼紧紧绞在我身上----

我仍然不语，下一刻，又听到他问，“红尘，这湖水可美？”

嗯？我们已快到了山下？而那面湖已横在眼前----

美，它很美，怎么能不美？比画更美，而我只是想着，并不答。

突然，腰间多了一只手----

突然，脚离地----

然后，我就看到自己向着那面湖而去----

他要干什么？我不会游泳，我不想到水里去----

他拉着我的脚步不停，继续下冲，揽着我的腰向坡下冲----

在我们的脚就要沾到湖水的那一刹那----

我们飞了起来----

在绿色莹莹的湖面上飞----

湖水如镜，我在短暂的惊愕后低头，看到自己与他的倒影----

像一对大鸟，在掠飞！

他带着我，是在飞！而这飞中没有武学的痕迹，再高的武学也做不到这种地步！在他用法术！

“你试着用脚轻点湖面----”他在我耳边轻轻说，然后我就发现我们下降，向湖面下降----

就快要挨着水面了！我探脚尖，点去，足刚挨着水面，身子又飞起----

不一会，又下降，我再点----

又飞去----

蜻蜓点水的感觉就是这样吧?

我从始至终没有说一句话，想起了那两次飞----

身边人如果说话算数，他就应该不知道我现在在想什么，而他如果知道，就不会再平静，那个人啊，你现在怎么样了?

我，不让自己落泪----

至少，不让自己的泪落在他们中任何一个人的面前！强制压下----

……

这一夜，暗中躺在床上----

夜色保护着我，我思绪如潮，我心乱如麻，我问自己情何以堪?而在我思思念念间，萧声又起----

又是从高处来，他今夜又立在了屋顶?这萧声，引我入境，我不愿去多想，渐渐放松----

以为就会这样睡去，没有想到，男子的清唱又起----

他又在唱?这一次，不同昨夜，竟是柔婉的曲调?像细语浓浓，低低浅浅，萦在耳边，就像春风轻语，就像秋虫在哝，更像情人间的低喃----

“淡淡柳眉愁----”

红红美人脸----

桃花菲雨似你粉红的面----

青丝秀挽伊人艳----

人道海水深，不抵相思半----

落英纷飞你轻舞翩翩----

让我千杯尽去无奈总流连----

为何与你之间----

如殷殷飞桥隔野烟----

穿越千年的眼泪，只有梦里----

我自己看得见----

何时这桥端、散迷烟----

与你曳摇同对轻舟共画船----

与你明月松下相抱入花间----

相抱入花间----

相抱入花间----

……

他轻吟慢唱，在风中萦萦绕绕，我闭上了眼----

泪，又流了出来----

湿了枕间----

第一百四十二章 流萤满天飞

每一日清晨，睁开眼，窗前都会有几枝花插入瓶；每一个夜晚，入睡前，窗外都会有一只曲，伴我入眠----

那瓶中花，日日都是紫色，从没有不同！

那些曲，夜夜都会传来，从没有相同！

每首曲，都是不一样的词，不一样的调，有时轻柔婉转，有时疏狂深沉，有时像民间的小调，有时似山间牧歌----

他竟然能唱出那么多种曲乐？每一首，用他极好的音质唱出来，都像在听天之乐、乐之极，而那些词的内容使每一首曲都像一首首情歌，夜夜响在耳侧，没有一夜中断，没有一夜不伴着我----

我来了有多久？

记不清具体的日期了，只记得看过了三次月缺，两次月圆，而第三个月圆时分也到了，就在今夜。这期间应该有两个多月的时间，却记不清具体是几十天？

没有沙漏，没有表，没有钟，日子过得模糊，黄昏日落中，自己过了一日又一日----

是我愿意忘记时间吗？

我不愿！

曾想过无数次，外面的世界现在会是什么样子的？战火停了吗？那个他，这些天来过得可好？为什么没有像前两次那样突然出现？是找不到这里？还是无法来？

无数次地盼，盼他会出现，可又在每一次盼望后，又立刻将这份盼望推翻！

他不能来！不能出现！如果他来了，情况会怎么样？我不敢想像----

这里是深山大泽中，人力难至，他就是想来，也来不了，现在的他只是凡人一个，就算将全天下都翻起来，把四海之内都搜一遍，也未必能找到这里。

但他现在到底怎么样了？我会不会永生永世就呆在了这里？会不会再也看不到他？

没有分别的分别，让我难安，我连与他道别的机会都没有，就这样突然消失在人海外，连我自己都在牵肠挂肚，他会怎么样？

想到这里，就无法再想下去，曾对身边的那个人说过，“放我出谷。”

他凝视着我回答----

“如果你要出谷，我答应你，并会带你游遍天下，去遍每一处你想去的地方，但你若是为了他要出谷，也可以，我会在带你离开这里前，先去找到他----”

心里一惊！

而他接下来的话，说得云淡风轻，“也许让他在世间消失，你的心里就不会再有他。”

这就是他的回答！

这个回答在他口里说出来，惊心动魄！

让我无法去怀疑他话中的真实性！他对别人的狠酷，我是亲眼见过的，他说他要去找梅无艳，他就一定会去！连地府都去过了，哪里还不敢去？哪里还能拦得了他？

他甚至说要让梅无艳在世间消失？

我应该怎么做？一辈子和他呆在这里？连梅无艳的一面也再难相见，就这样永世分离？

而我有多久没有说话了？在我得到他的那句回答后，我再也没有开过口，没有说过一句话，没有吐过一个字。

我看日落，他陪着看----

我望晨霞，他陪着望----

我进食，他默默坐旁边----

我漫步山谷间，他缀在身边----

我不语，他也不语，默默一朝又一朝，默默一夕又一夕，只有萧声、曲声伴我，还有他的人影。

也只有在我需要吃东西时，他会对我说“走吧，你的肚子饿了”，然后，他会来牵我，而我在他的手伸到之前，避过他，自己先主动走到摆着食物的地方----

每一夜他的萧声传来时，我静静地躺在那里，在黑暗中开始问自己的心，如果不是先遇到梅无艳，我，对这个人是否会心动？现在，我又是否真得没有动一点心？

还未想出答案，心痛，头也会痛，痛得无法再继续想下去，痛得想让自己昏过去----

我没有答案！想不出答案！说我笨也罢，说我什么都可以，我不能想！

唯一能做的，就是僵持；唯一能做的，就是躲避；唯一能做的，就是让自己不去思考！把自己封闭起来，不再语，不再笑----

今夜，月如盘，高高挂天上，有云轻轻绕过，使它显得有些飘忽，我坐在山头上，抱膝看，看我来到这里后的第三次月圆----

暖风如熏，草木芬芳，我突然想赏月，在屋外比呆在屋中来得舒服些，便自顾自爬上这山头，坐下----

身边的人静静跟着，也坐在一旁----

我到哪儿，他到哪儿，没有离开过我，除了夜晚入睡，他不曾离开我一时半刻，而他，宁愿看着我这张不说话的脸，也不愿放弃?

不知道自己的心中竖立的那块堡垒能坚持多久，不知道这样子下去，我会不会被融化----

乱想间，发现点点亮光闪烁在草丛中，晕黄色，像零落的小星星点缀在那里。

是什么？精神有些懒懒，缓缓将眼望过去----

那些亮点在空中浮过，闪闪烁烁，渐渐得多了起来，一点一点地像小小灯笼亮在周围，点缀了夜空，点缀了山头暗色----

是萤火虫?

怔了怔，夏天了？已经夏天了？不知不觉中又到了另一个季节?

这些小昆虫只有在夏季才开始出现。山中无日月，朝看云，夕看日，竟然已从春末到初夏，再到夏日渐渐浓?

这温暖的风原来是夏风了，不显得热，是这座谷冬暖夏凉的地形造成的？还是不到热的时候?

那山外已是怎么样的世界?

从没有真正地看过萤火虫，更没有这样近距离的与它们接触过，当它们星星点点的飞过我身边时，想用手抓住----

结果，它们很敏感，从指尖滑过----

并不想伤害它们，凌空抓去时也没有太用力，滑过就滑过吧，我眼睛望了望，不太在意。

只是我没有想到身边的人这时停下了萧声，一只手，伸向半空中，像招一片云彩那样，轻轻的挥过，就见奇异地一幕发生了----

他的手，在空中向内缓缓地带过一抹弧线，很缓，很缓，动作优美----

随着他的手过处，就见周围散乱的飞着的萤火虫像被什么吸着，渐渐的，从夜空中、由近处远处的草丛中，集中过来----

排成了一条长形的对伍，就像一条金黄色的长长的飘带，更像舞娘手中最华美的长绫，在空中沿着优美的弧线，舞动着----

然后，最前边的一端就到了他手间----

他则在那些昆虫入手的一刻，抬起另一只手，双手成圆，像太极拳中环抱合拢的姿势，在胸前环着，上下交错地轻轻的团拢着----

就见那双手之间虚空的圆中，是无数只萤火虫儿随着长绫一般的金琏落入其中，而他轻轻团，缓缓团，慢慢团，越团越大，越团越亮，团成一个光球，半径有一尺左右的光球，停住----

他停住的那一刻，一轮“明月”，到了他手中！

灿亮的、闪着莹光的“月亮”在他两手团着的圆中！

我惊住----

他将萤火虫儿团成了圆月？仿佛天上月真的就在我眼前了，如此动人，如此金亮，熠熠生光。

抬头看天上，月还在云霄，而那轮不管实际有多大，肉眼看去，满月时也不过如此，与他手中的这团圆差不多大。

“红尘，接着----”

他突然这么说，双手向前推，就要将那团圆递过来。

讶然，我没有法力，怎么接？那些虫儿个个都还活着，一闪一闪地，巴不得脱出束缚，我怎么接？

“双手像我这样，它们不会飞走----”对面的他凝视着我，手已将圆球体推了过来，我怔怔的看着，它是那样的吸引人，带着魅惑人的亮光，也许这一世我只有这一次机会与它们做这样亲密的接触，不由伸出手，接去----

小心翼翼地双手环上----

就像在抱着一个水晶的、易碎的珍品，而在我双手拢上一刻----

明月到怀中！

有暖暖的触感，很真实，真实的让我低头细看，它，丝毫不比天上的那轮差！

数不清的萤火虫在我的手中，就像罩在了一个无形的透明的罩子中，左飞右飞，就是飞不出这圆体，它们彼此紧紧挨着，密密麻麻地充盈着，在我怀里释放着它们的光芒----

不刺眼，却迷人，我的呼吸有些急快。明月在怀的感觉，让自己以为最美的梦被实现了----

这个人就算会用法术，但竟然能想到将一轮月亮送给我？

“红尘，你看----”身边的人又轻轻传来一句话，我抬头，只见他的手又缓缓抬起，修长的五指微微并拢，以一种说不出的优雅在我与他之间滑过----

而他的脸，在我怀中圆光体的映照下，显得惊人的美丽。我怔了怔，这时的他比任何时候都感人，难道是萤光虫的光使他如此慑人？绝美的慑人？

有点娇治，有点邪肆，更多的是优雅与一种说不出的东西，不似梅无艳那样清雅、出尘，是恰恰相反，魅惑居多。

而他的眼迷蒙，紫雾在夜晚看不分明，使他的眼像迷一般，正用一种深似海的极为温柔的眼神凝视着我----

额前的那绺银发似乎也在微微的反着光，与他的眼神形成一张网----

一张用柔情编织的网，网向我----

我们中间就是一颗圆形的光体，照亮我与他的脸----

我呆呆地看着----

有些无法挣脱他罩过去的那张网，此时，有无数流萤从我们是中间飞过----

带着亮点飞过，迷了我的眼----

他的脸在亮点中隐约，比先前还要魅惑----

我发觉自己要失神了，眨眨眼，再眨眨眼，连忙抽回思绪，奇怪又从哪里来的这么多萤火虫？自己手中的一团已经很多了。

这才注意到，随着他手的牵引，就见不断的有这种昆虫从远处来，仿佛这山头的有的萤火虫？自己手中的一团已经很多了。

这才注意到，随着他手的牵引，就见不断的有这种昆虫从远处来，仿佛这山头所有的萤火虫，包括原来隐在暗处的，飞在山下的，都被招来了，顺着他的牵引而来----

成千上万只，数也数不清的，密密麻麻，像金河一样，汇来----

刚刚我与他之间的流萤飞，就是他的手缓缓从中间挥过时带过的----

这壮景让我瞪大了眼，看满山亮点，像金粉在夜空撒落，而他的手过处，一串流金跟着他，美如幻----

他就像执着宽大的金绫，优雅的舞动着，那金带随着他的动作，在空中一时成圆形，一时成花形，一时成螺旋形，一时又成了蝴蝶结的形状----

我呆呆地望----

流萤千千万本就是一场盛景，已经是华美炫漫的一幕，现在，这些流萤在空中摆出许多造型，美得让人满目流彩----

在我的怔视中，在我无法移开的目光中----

半空中，出现了一个桃心，一个非常大的金色的桃形！中间是空的，只有围边的桃形！那桃形闪着光，在渐渐的翻转，渐渐地桃尖向下----

嗯？翻转后，就变成了心形？一颗很大的心形，亮在半空中！

而他的手不停，滑过，又出现了一颗同样的心形，与前面的那一颗在靠拢，一点点、慢慢地靠拢，越靠越近----

越靠越近----

最终，两颗心形套在了一起！

我惊！夜空中，这幅动人的、发光的图，是“心心相印”！

“红尘，前一颗心是你的，后一颗是我的，无论花尽多少代价，我的心终将进入你的心中----”

他的话传入我耳里，胸口里的东西，“咚”地狠狠跳！

在这个世界中，并没有桃形代表心的说法，但不管他是怎么知道的这个喻意的，他的话，在轻风中、在如此情景中，让我失神，久久失神----

眼睛看着两颗闪闪发光的“心”，浮在空中，仿佛点亮了整个夜空----

我不知自己后来是怎么下山的，直到躺在了床上，眼前似乎还是满天的流萤金色，而在这一夜，我失眠----

在看到了那流萤漫天飞的无边浪漫后，失眠了----

突然之间，想就这样下去，就这样呆在这个谷里，不要再去想什么，不要再去面对凡尘中的种种，逃避，逃避所有的人，逃避所有的事----

“红尘，不睡怎么能行，睡一会儿吧---”

就在我睁着眼快到天亮时，耳旁传来他的声音，就像夜风轻轻袭来，我的眼皮开始发沉，一股深深的倦意泛上----

然后，在逐渐剥离的意识中，我听到他的最后一句话----

“红尘，天亮后我会离开，日落前必归，你等我，等我将江山带回----”

我什么都听不见了----

陷入了完全的黑暗----

不！不！

他说什么？

我在挣扎，即使在无法抗拒的睡意中也在挣扎，他最后一句话是什么意？我在与睡意作战，我要醒来----

困，好困----

不，我要醒来----

必须得醒来，用尽我所有的力气，只为了撑开我的眼皮！

我反反复复与这种黑甜乡的诱惑挣扎，反反复复地失败，又反反复复地不肯放弃，终于，睁开了眼----

当打开的一瞬间，我看到一张脸----

一张动人的脸----

在看到这张脸时，我突然不知道自己应该是喜，还是忧？

第一百四十三章 我死　也许是最好的结果

当我终于睁开眼的时候----

当我突然看到眼前的这张脸时----

我不知道现在是该喜该忧？

也许自己有可能会离开这座谷了，但能如愿活着离开吗？

这张脸，如此生动，笑得眼都快眯了起来，唇边的那颗小黑痣也在随着笑在闪动----

她来了，意外，却又不算意外！只是，她出现得有些晚了。

我露出了笑----

“有趣，我要杀你，而你竟然还能笑得出来？”这张脸的主人俯视着我，嫩白的脸上露出浅浅的梨涡，甜美地说出这句话。

“我自然笑，必竟等你多时了。”

我看着他，仰躺着看她，窗外透进的阳光让屋内一片明亮，她的脸很清晰地映在我的眼前。

原来已是清晨了，自己挣扎再挣扎后想早一点醒来，却还是到了天亮，这个女人的出现意味着那个人已经走了，走远了吗？他到底要去做什么？

“喔？你盼我？盼着想死？”面前的人顺着我的话反问，笑得妩媚，眼里波光盈盈，像要溢出水来，两颗小兔牙也可爱地突露出。

她不是别人，谁都可以想像得到她是谁了----

花水水！

她是将我恨之入骨的花水水！

“你只有杀我这个办法来获得他的心吗？这一段日子你又是去了哪里？”我就像在问一个阔别许多的老友，询问着她这些日子的行踪。

不知为何，这一次见她，心底似乎真有一种老友的感觉，有些不明白，就算上世紫萝与她同谷修炼，同在天界为仙，但如果水火不相融的情况下，也不应该与她有朋友的感觉吧？

为何这次见他，心底会有这种奇怪的感觉？

想归想，却不深究，我现在总会有一些不属于我自己的情绪，多思无益。

“你问我去了哪里？”一个问题激起了千层浪，她不笑了，脸上是一种狰狞，狰狞的美丽，就似一株带毒的曼陀罗花，卷着危险的艳美靠近我----

“你竟然问我这段日子去了哪里？”他俯低身子，与我的眼对视，狠狠的把刀锋似的眼神飞射向我----

“如果不是你，他怎么会把我打伤？打伤也罢，你竟然还活着，白白让我受伤一场。最可恶的是，竟然有三个男人都去救你，不顾生死、放下对决地去救你，你这个草妖，上一世就会使媚惑手段将他迷惑，这一世，竟然又去迷惑其他人？让那么多人为了你连性命也不顾？”

她在指当日雪山顶梅无艳不顾及夜修罗击向后背的那一掌也要接住我？乐陶为了我力挣住出那对怪人的合击，乱了气息后又硬对了一掌几乎殒命？

我不语，不愿回忆那一幕，但她叫我草妖，又谈及了上世，难道她也知道了前因后果？

“他下手可真狠，就算不记得我千年跟他的情意，只论这人间的十多年来我对他是怎么样的？他竟然能下得了手！”面前的这张脸似乎在喷火，粉嫩的脸上是艳红的一片，眼里能熊熊烈焰。

“我这仅剩的修行几乎被他毁尽，没想到他突然之间有了法力，几乎将我的元神打散，让我不得不去天剑山玉泉旁修炼疗伤，如果不是这样，我怎么会允许你们在这里卿卿我我？”

她说着说着，脸色由红转白，“搜寻了很久，才突然想到他也许会把你带来这里，而他果然带你来了这儿，果然----”

一片惨然爬上她的脸，她很快又用冷笑将这份软弱掩饰，眼里寒芒厉闪，“你的意志力倒也厉害，他给你施了法术让你入睡，你竟然能自己醒来，我正愁应该怎么把你弄醒，必竟让你睡梦中死去，无趣得很，也太便宜你了----”

我盯着面前这张变幻无穷的脸，她的每一个表情都很生动，复杂的气质让她有极为挑逗人的魅力，是吸引人的，是无比的吸引人的----

那个人，为何看不到这个女子的存在？

“你一定要杀了我？”淡淡地看着她，心里并不好过，“你若将你的深情厚意全数对他展现，去感动他，去让他接枘你，也许你们会有美好的结果。”

“我的深情厚意？我表现得还不够？”她的眼紧紧眯起，红唇弯弯，又笑了起来，笑得娇媚动人。

“这一次他为了我将我打成重伤，这份仇怨我找谁去报？如果我不是紫萝，或许我会让你死得好看些，但你这个女人竟是她的转世，我

要让你死得痛苦，死得难看无比，让他回来后看到你的惨相，看到你奇丑的一面，才能解我心头之恨！”

她越生气笑得越明丽，脸如桃花眼如春水，很美。我收回思绪，她在谈要杀我的问题，此时不宜欣赏她的美色。

“你不相信一份深情足可以融化一颗冰冷的心？你对他从来只有占有，从来只用伤害他的意中人来夺得他，你用过你的柔情吗？百炼钢也会被柔情化作绕指柔，一个人的心不会真比钢铁硬----”

我盯着她，这个女人很偏执，比我还要偏执，两个偏执的人是否合适在一起？我不知道，但一份深情真得无法感动一颗原不属于自己的心吗？

咬了咬牙，自己这些天不也深陷柔情中？不也产生了迷惘？

心，又在抽痛，说不出为了什么痛，复杂的情绪在胸中蔓延----

我，到底在怎么想？自己竟也无法了解自己了----

“你在说教我？紫萝，你没有资格来教我，我说你与她的眼神为什么那么像，没想到仙母竟然又让你投生，可恨！”

她怎么知道我是紫萝的？如果她的法力能算得出的话，她早会知道了，怎么现在就突然知道了？

“当我下了天剑山去了关外后，那些凡人还在扎营开仗，他却不见了，问那些门下的女子，个个不知，我找遍了他所有可能去的地方，包括飞霞山的那座谷，哪里都没有他，他竟然抛下了他在人世间的大业，说走就走了！”

我看到她的牙在咬，脸上的笑不停，笑里磨牙，“天下所有能找的地方我都找了，那帮门人还在关外，我最终还是返回草原，而在我遍寻不着他的那段日子里，他回去过，与木老怪夫妻一直有联系，我才从他们那里得知他前些日子会不定时地在夜晚回去，我便开始伏在那里，等他再一次回去----”

我惊住了。

那个人竟然会不定时地回到金云关去？他一直都与战事有关连？而他，是选在晚上回去的？

回去做什么？

陷入黑暗前，他说过的最后一句话浮上心头----

这个人对战事依旧不罢休？为什么？如果贪图权势，那他当年也用不着放弃神位，做神远远比做人间的王来权大势大能力大！这中间到底是怎么回事？

一股少有的恼意冲上来，他应该知道我不希望他再卷入战事，希望他退出，现在我已经与他在谷里了，他依旧没有放弃，到底是为了什么？我与他在这里还不够吗？他想要做什么？

“你似乎很生气？草妖，你以为凭你就能主宰他图王的霸业？他是何等人，做个人间的王已是折了他的身份，你还想绑着他，让他放弃大业？”这个女子伸出一根手指，挑了挑我的下巴，笑得露出四颗牙。

“草妖，你心中有疑惑，我会一一解释给你听，放心，他不会回来，也不会有其他人来到这儿，包括其他的仙，没有任何一个会来打扰你和我，我有一天的时间可以一一说给你听，在你死之前全都说给你听，也不枉你我姐妹一场----”

她的手指在我的下巴上滑动，头偏了偏，明亮动人的眸子含着春水一样的笑意----

姐妹？

她这样子与紫萝称姐道妹？难道她们上世的关系不简单？

“草妖，他再一次回去时，我在暗中发现他用的不是轻功身法，而是法术，他开始恢复法力的事我早已知道，如果不是他恢复了一些法力，怎么会把我弄得那么伤？却万万没想到一段时间不见，他的法力大增，强大的就似全部恢复了，这中间出了什么差错？他如果不是受到什么刺激，不会这样----”

她的眼里寒光似针芒，刺着我----

“我当然也从那些门人口里知道了，原来是你这个女人又出现了，我从以前就开始怀疑，为什么他的神翕只有你能打开？而这次见他，明显她看出他脸上有掩饰不住的喜色，那种喜色，我只在千年前看到过，那就是他每次见到紫萝时的表情！”

这个女人的牙在锉，越锉越响----

“我在暗中跟着他，要看看他再离开时是去了哪里？为何把他早就备盘量好的当王的计划抛在了脑后？为何把他这一生的事业置之不顾，没想到，他的千里御风术我追不上，才一出草原就追丢了----”

她恨我，不只恨我夺上她心中的爱，还因为我对她心中最完美的人不屑一顾？那我今天是活不成了？死定了？

“你死后，我会将你的皮削下来，作成灯笼，会把你的魂收在魍魉山中，那里是鬼之绝域，你的魂魄到了那里，会永远被封印，永远投不了胎----

我的腹间突然一痛，低头，发现她的手成为五只利剑，在向我的腹中插----

好痛！她想要我的命！她面上谈笑，没有预照，突然就出手了----

这个女人，杀人不眨眼！

“怎么回事？”她脸上变色了，眼睛盯向我的腹部，“怎么插不进去？”

我是很痛，痛得厉害，但这种痛是她的五指在我腹部深深顶着的感觉，她的手果然插不到我腹内去，我的腹部完好无损，没有被开肠剖肚。我吃惊了，很快想到了竹秀衣！梅无艳赠的竹秀衣！

“该死！”她恼怒了，另一手掰住我，固定我的身体，用更大的力气往进插----

我反抗，撑起双手把她往外推，如果像她所说的没有人救我，我能靠自己的力量----

双手推，引开她的注意力，一腿悄悄曲起----

她在使劲插，她的手就像当初在雪山顶那样变得锋利如刀，似乎不相信会插不进我的腹内一般，在拼命地使劲，脸上的表情是狰狞又狰狞----

腹部被她搅得快把肠子也乱了，我额头冒汗，猛然腾出一只手从腿间抽出匕首，反向她插去----

她来就没有注意到我下体的动作，又处在一种胜券在握的把握中，没有料到我还会这一手，我们离得很近，近得不到一尺的距离，我的匕首从来就没有真正的派上什么用场，却在这关键的进刻，起了关键的作用----

插进去了----

插进去了！

插进去了？

我自己了意外，没想到如此顺利，意外的同时命令自己先逃命为主，用最大的力气推开她，向门外冲去----

她的脸上是不可置信！在被我推出去时，一脸的呆愕，捂着自己的软肋处，不敢相信自己被捅了----

我只用眼睛快速瞟了她一眼，人已几步冲出门外----

我得逃，这个女人厉害、狠毒，我不反抗就是束手无擒，而她现在只是受了伤，她还有法术，受伤并不等于让她丧失了攻击的能力。

在我冲下门前台阶的时候，肩上多了一只手！

她这么快就追上了？我猛然掉身，头下低，用打转的方式要脱出她的抓握，也许是她受伤手劲不强，我成功脱出，脚下转方向----

我不知道我应该往哪里跑，以我的能力出不了谷外，但我不允许自己就这样成了她的手下亡魂，如果要死，也得由我自己做主，现在的我不能死得不明不白。

她的手又再度抓住了我，该死，我如果有点轻功就不会这么狼狈！

“你个死草妖，竟然敢伤我----”后面的她咬牙切齿，听声音是中气不足，但她这一次手劲很重，我挣脱不开，奋力向前冲，就听“哧啦”一声，我的身上衣被撕破----

她的手随着滑落----

再一次脱离好，我只能更加绝望，这谷里只有我与她，跑到哪里才能躲开？除非那一匕首让她失血过多----

但刚刚看得到，她的伤口似乎被她自己封住了穴道，血并没有流出多少，而她是要置我于死才甘心的----

我往山坡上跑，不停地跑----

突然，我被整个人往前推倒----

我每天都在吃梅无艳给我炼的药，记得他说过，如果我坚持每天一粒粒，假似时日后我会身强体健，而且会有抗毒的能力，但他当时只是说普通毒物会伤不了我，没想到连这千年的巨毒也奈何不了我？

梅无艳，他竟然设想的如此周到？

不是他送的这两样法宝，我现在已经死得很难看了。

“不，我不相信杀不了你，我要让你死！让你死！”

对面的人似乎受了打击，胸口在猛烈地起伏，恶狠狠地盯着我，这一刻，强烈的杀机在她脸上满布，也在这一刻，她不再是那种无论什么表情都看起来很美很艳的她，她很丑，非常丑----

脸上的肌肉全部都错位了，能好看到哪里去？

“我要杀了你，这是我最好的机会，错过这次，就是我的痛不欲生，我必须要让你死！”

她的神情有些发狂，而她的两只手抬起，似乎费了很大的劲在用着什么功力？

“我无法接近你，那我就淹死你！”她咬咬牙，狠毒地盯着，她的手挥起，在空中挥过----

我发现自己的身子飘了起来，她说要她淹死我？

有些发慌，我怕水，我最怕的就是水！我发誓，如果我逃过这一劫，我一定要学游泳，不管我以前学过多少次都不成功我也要学！

而现在我不会水，一旦泡进水里，水灌进肺部只需几分钟我就死定了！会游泳至少能让我在水中憋气，不会那么快就会被淹死！会多点时间等待获救的可能。

我的身子不由自控，已经横着飘起，向那面湖飘去----

我是凡人，没有法术，无法破解，而她的脸色苍白，看来是拼尽力气也不肯松手了，如果不是夜修罗伤过她，如果不是我那一匕首，如果不是她刚刚被竹秀衣振出，估计她不会这么艰难的使力----

我离湖面越来越近，身子完全使不上力，像是被无形的绳索紧紧地绑住了----

当我的头进入水中一刻，再一次体会到了溺水的感觉----

上一次身子还能自由的动，这一次，我只有嘴能动，眼能动----

而嘴不得不动时，大量的水灌入口中----

被水溺死的感觉很痛苦，我的眼在胀，耳里进了水，不断的有泡泡在我嘴里吐出，我的肺快要炸开了----

头朝下，向湖的深处沉去，头发像水草一样纠结在周围----

我要死了----

也许这一次是死定了，没有阴间的生死薄来主控我的阳寿，我就要被一只妖弄死了----

想到了梅无艳，无艳大哥，现在连竹秀衣也无法救我了，原谅我今天负你，不能与你在一起，原谅我----

想到了夜修罗，想到了他的痴，他的狂，我的眼泪从眼框中滑出，混在水中----

如果有来生，我希望我与你们哪一个都不会再遇上，不会遇上你，也不会再遇上他，你们不再有仇怨，不再有争纷，不再有痛苦，不再有心伤，不再为我这个人牵拌----

我死，也许是最好的结果----

而我没有来生，没有了----

希望你们能忘了我----

一定要忘掉！

在我的肺几乎胀满的一刻，我，笑----

第一百四十四章 合而为一

“你是谁？”

我问----

盯着眼前的人，从来好奇心不强烈的我，不由地问出。

这里是哪里？周围一片模糊，似有云絮无数，将周围笼住，我只看得到她----

“我是你。”

她回答我----

再仔细打量，眼前人淡淡紫衣，与我面对面立着，那衣服上似乎有羽毛一般的纹路，轻而薄，薄而飘逸地裹在她身上，使她像要凌风飞去----

她看起来很淡，神情淡淡，气质也是淡淡，眉宇之间宽阔，长得不十分漂亮，却很宁静，宁静得像一面湖水，让人看着她也觉得安宁----

“你是我？”

疑惑，自己的模样在镜子里看过无数次，怎么会是她这个样子？但心底又的确泛上一种感觉----

看着她，就仿佛是看着我自己。是这份感觉让我开口问出她是谁。

“对，我是你，你是我，我们是一个人。”她又说话了，眼里是淡淡的风，眉目间有轻轻的云----

我想起些什么，望了望周围----

什么也看不清楚，只有雾茫茫一片，纠结的云团让我除了她什么都看不到。

“这是哪里？”想到了之前发生的事，“我已死？这里是否就是魍魉山？我的魂将永远困在这里？”

花水水说过，她要让我永远被封印，永远无法转生，而我在这里还有这么清楚的思维，那是否意味着我将永远陷入这种孤单中？永远看不到人世的种种？

对面的她，是另一个自己？有她相伴，我就不算孤单了----

“这里不是魍魉山，魍魉山暗无天日，阴寒刺骨，如同炼狱，魂魄若到了那里将永生永世受尽极若，不得超生----”

魍魉山有那么可怕？花水水如此恨我，要将我弄到那儿去？

但我现在轻飘飘的，不像是在肉身中，并不清楚魂魄离身应该有什么感觉，但现在确实觉得身子很轻。

“我是否已死？”再一次问她，她说她就是我，那我死了，她却能那样沉得住气？

“差不多吧，如果救得再晚，必死无疑。”她看着我，眼里有抹说不清楚的东西，意味深长的看着我----

我笑了笑，“如果我死，会不会换来安宁？若是会，我宁愿去那魍魉山里永世沉沦。”

“你想得太简单了，玉露都无法沉封他的记忆，你这一死，只会带来更大的乱世，你不能死----”她的眉头在皱。

“我又何尝不知自己这样莫名的死去只会让他们更加的痛，我却无法选择，现在没有人能来教我，我必死无疑。”

“也许吧，也许会死去，你的魂已出体，几乎已算作死亡了。”

“这样说来，我现在果然是离魂了？”我更加笑，却不知自己为了什么在笑，“看来我得走了，你会与我一同去吗？去那个鬼之绝域？”

她看着我，没有回答我的问题，突然问出了一个不相关的问题，“你觉得花水水狠毒吗？”

她为何问这个？

我不想回答这个问题，可又觉得自己得回答面前的她，仿佛她的任何问题我都会回答，“我应该怎么说？她可怜，可怜大于可恨，同时，她偏激，偏激得过份，天下痴情人不只她一个，却没有几个能偏激到她这样的，手段狠毒，心肠也狠----”

一声叹息----

对面的人在叹息，眼睛盯着我，“你可知花水水与我，也就是与你，本是一对好姐妹？我们一同在谷中修炼，一同沐受日月灵气，又几乎是同时幻化成人形----”

“喔？这个没有听任何人提过----”我不关心这个问题，乐陶讲得传说中没有提过，无相更没有提过，而知道花水水与紫萝是要好的关系又如何？只会更加讽刺。

等等！

“你是紫萝？”重新打量她。

“是，”她点头，眉眼依旧淡淡，“我是紫萝，是你残缺的灵，也是一直沉封在千年寒滴泪中的几缕轻魂，若非你的魂出了体，你不会看到我----”

我还是意外，这就是紫萝？这就是上世的我？

再细细瞧她，眉宇间的宽阔使她看起来显得明朗，整个人更像朵紫色寒梅，在周围的茫茫中，显得凌寒自香。

“花水水原来的心性也算单纯，是一只简单又善良的兔子，没有沾染尘世的种种----”她看着我，说出来的话还是围绕着那个花水水，她想说什么？

“是吗？”我笑了笑，“看不出她的善良在哪里。”

“其中应该有些变故，我并不很清楚，但我要告诉你的是，她原来不是这样的。”

“嫉妒可以使人改变，疯狂的嫉妒更可以使一个人做彻底的改变。”在那个世界中，物欲横流，这种事情太多了。

“也许你说的有道理，她变得很多，不似原来的她----”她淡淡一笑，眉间的云却在笑中变浓。

我敏感的察觉出那是团愁云，她的心里有愁，是因为上世的种种吗?

“我若真得死了，你是否会与我在一起？”我问她。

“会，我与你是一体，你在哪儿，我在哪儿，如果分开你的七情六欲全更加不全，我们不能分离----”她凝视着我回答。

“那今天，我已死，有你作伴还不算寂寞。”

“我们未必会死。”

“喔？时间过了这么久，再会浮水的人被强捺到水中也不会再坚持下去，何况我与你都已脱离了肉体，我们已死的可能性很大----”

我也许已经死亡，只是那个花水水在做什么？我的灵魂已出肉体，她却没有出现，她不是说要带走我的灵魂吗?

“我们还有一线生机，寒滴泪必竟是我的凝结，有我的灵，它现在在那个人手里，你在这里有危险，寒滴泪会有所感应，如果他发现后能及时赶回来，我们就会得救----”

那个人？他现在顾得上吗？我懒懒地笑了笑，死似乎并不可怕，即使是要去那么一个炼狱一般的所在，心里并不感到恐慌。

就在这时，我发觉自己在动，不由自主地在向前移动----

惊讶地看过去，发现她也在动，在向我而来----

我们没有移动双脚，发现她也在动，在向我而来----

我们没有移动双脚，是飘浮着的，这是怎么回事？我感到一股吸力在把我们吸近----

“红尘，我即将与你完全的合而为一----”

什么?

“合而为一，你现在灵魄出体，再回体中时，我也会进去，而那时我们必然会合一，红尘，原谅我----”

原谅她？她什么意思?

她在向我不断飘近----

而我也无法让自己停下来----

她的眼里有痛楚闪过，表情虽然淡淡的，但她眼里是深深的痛楚，她为什么要让我原谅她?

“红尘，我与你合一的一刻你就会忆起上世的种种，请谅解我将把上世的一切带给你，并不愿让你拥有我的记忆，那会让你更痛苦----”

她说我会拥有她上世的记忆？我忘了这一点，不，我不要，现在的我已经够乱了，不要她的那份记忆----

“红尘，我就是你，你就是我，这一天我们躲不过----”

她说着，深深地看着我。

“我们要回体内了，与你一样我无法控制自己----”她离我越来越近，我离她越来越近----

我们面对面地越靠越近，我瞪着她，从来没有现在的这种慌乱，我不想拥有她的记忆，不想！那个花水水，如果不是你将我的魂魄弄出体外，我怎么会这样?

我想拒绝，却无法抗拒那股吸力，当我与她已经近得互相碰触到对方时，她还在与我靠近，并且进入我的体内----

我低下头，眼睁睁地看着自己与她相融，她像会穿行术，穿进了我的体内，而我也在往她体内穿----

不，这已不是肉体，是灵魂，我们的灵魂在相交----

我从来没有这么讨厌过自己的灵魂，当我们越融越进时，一股更大的吸力从我们下方传来----

非常猛烈，突然----

我与她就向下坠去，速度快得不可思议，我们像被抽长了，没有了人形，被扯成一条长形地往下坠，感觉痛，很痛！

灵魂会痛吗?

应该会吧？不然那所谓的炼狱要来何用？自然是要烤炼灵魂了----

这是我最后的一个思维，紧接着，感觉自己被吸进了一个东西中，被硬生生地吸进了某个窄小的口子里，那种被强行拉进去的感觉，让我痛得没有了知觉----

“醒醒，醒醒----”

是谁在叫？是谁在摇？

我努力睁眼，胸口很难受，是谁在不停地挤压我？在做什么？

只感觉胸腔猛地翻起液体，“哇”地一声从口里吐出了很多东西，这一吐，我的气息顺畅许多，终于眼开了眼----

淡淡的雾在空中，淡淡的云在飘过----

紧接着，脑海里闪过一串又一串的东西----

琼楼玉宇金瑶池，仙廊烟阁琉璃殿，霓裳翩翩浮若影，朵朵金莲池中艳……

“你终于醒了。”有人在说话，而我很快发现自己是躺在一个怀里，枕着对方的双腿。

眼一转，看到了说话的人----

好一张绝美的面孔！

怔怔地盯着这张脸，脑中闪过的东西一点点具体而清晰起来，仙母的仪容，众仙的逍遥，那云烟中的世界……

当脑中的情景最后定格在那个我凝望了无数次、渴望了无数遍的背影上时，剧烈得心痛----

“莘莘？”有人叫我，对了，是眼前这个人，我认得她，不只现在认得，也不是在前段时间才认识他，而是在很久很久前就认得她。

“莘莘，感觉怎么样？”她的眼里有抹担忧，这个眼神在她们这种上等的仙中几乎是不可能出现的，她们是无情无欲的，她们是定力极高的，她们是没有情绪起伏的。

扯了扯嘴角，望着她，“见到你就代表我还没有死了？”

她笑了笑，像是松了一口气，“是的，你还活着，仙君当日赠我的一枚回魂丹果然有用，你醒了，若来晚一步后果不堪设想。”

我挣扎着坐起，头昏昏沉没的，“是你救了我？那个花水水呢？”

“莘莘，她走了，我须及早的唤回你的魂，没有太多的时间去理会她，她趁机闪去----”

“叫我红尘吧。”我甩了甩头，让自己清醒，然后盯着身边的她，心头涌起的东西很复杂，这一刻，我已离那个莘莘很遥远，情愿当红尘。

而我盯着这个浑身散发着氤氲的女子，微低了头行礼，“我们又见面了，无相上仙。”

她有些意外，眼睛凝视我----

“你，与上世的灵魂合一了？”

我也凝视她，笑，苦笑----

“那个花水水够狠，如果不是她，这一天不会这么早到来----”

我将心底泛上的情绪压下，但随着提起了花水水，脑海里涌起了更多更多的场景，想起从前与她在这座谷中的那些无忧无虑的日子，想起她的笑，还有她亲密而甜美的叫着我姐姐……

“莘莘，那个花水水有古怪，她原来的内丹已被仙母收回，就算还能保持人形也不该再能作乱，她上次在雪山之巅使你坠崖后已受到极重的伤，按理是不可能这么快回复的，今日却是变化后进谷，致使我们都没有发现，也没有想到会突然杀出一条她----”

“喔？”我想起了花水水的话，还有她今天脸上的苍白，“她的伤并没有痊愈，急急赶来只是想致我于死地。”

她怎么会变成这样?

“红尘，她可对你说过什么？关于她仍有法术的事。”

“她说过自己的法力已被收回，只是她的体内却还有一颗蛇妖的内丹。”

“蛇妖？”无相意外，就只见她闭目凝神，右手伸出，似乎在掐着什么----

能掐会算是上等的能力，我已恢复记忆，对这些不算陌生，看着她过了片刻后睁开了眼----

“原来如此，”她微微点头，一副了然的样子。

我盯着她，不语，而她又看向我，“红尘，你可知她的心情为何会有这么大的变化？”

我摇头，紫萝的记忆让我有些混乱，一时间还不能完全适应，而她的记忆中关于花水水的那段可以惑乱人心，那时的花水水可爱而单纯，让人无法想像之前的那个人就是千年前无忧无虑跑在紫萝身后的那个姑娘----

我又笑，自己现在已经是紫萝了，是吗？但肉体是红尘的，更多的灵魂是红尘的，做主导地位的情绪还是红尘的，性格也依然是红尘的，紫萝与我合一，带来的只是记忆，没有其他改变，只是这份记忆，已让我心中的某个角落在崩溃----

“红尘，当年有只蛇妖被追入这谷中的事你应该知道了？”

是指那只欲偷神翕的妖蛇吗？

紫萝并不知道这一段，但我知道，乐陶讲的传说中提过，夜修罗的上世就是追着一只蛇妖而进入这座谷中的。

“不错，就是那只蛇妖，当时它已受重伤，被追入谷中后来已无路可逃，而当时的你正在山瀑中沐浴，追着她的那个西方神停止了追赶----”

这些事情都连到了一起？

这千年的情结就是从那一刻起开始的？

我怔怔地回想着，把紫萝的记忆搜出来，把梦中梦过的那个场景翻出来，把我作为红尘的角度听来的种种故事传闻联系起来----

我笑，惨然一笑，原来，这一切都要归功于一只蛇妖？

当年就是那只蛇妖引来了他，而他在看到我的第一眼时就停住了脚步，这一停就是一千二百年？

我在这谷中又呆了近二百年才入的天界，这二百年他都在暗中！他为什么不早一点出现？为什么是在我看到了无尘后才开始表示他的情意？

痛，心痛，又酸又痛！

前世今生种种和错综复杂的情绪蔓上心头，我开始有些怨恨，他如果已出现得晚，就让我化为一颗泪滴永远伴着无尘吧，为何又要为了我去沦为魔道，毁坏六界的秩序？

如果他当时不那样疯狂，我就不会有转世，会永远作为一个死物跟着无尘，不再有情，不再有泪，不再有痛，也不再有对他的愧疚！

这个神，他浪费了整整二百年的时间，二百年中如果他像今生这样对我，我难道不会动情？我难道会再去入什么天界？难道还会遇上无尘？

凄凉泛上心头----

记忆恢复了，什么都清楚了，心，却越发痛了！

“红尘----”对面的仙子唤我，我看去，她的眼里是一片深深的愁绪？她为什么愁，是为了我？

“红尘，如果不是我误将你又带回这个世界，也许这一切又会不同，再一次向你说对不起。”她在抱歉？

摇摇头，“正如你所说的，冥冥中这一切都已安排好，我们无法躲过，你不需要说什么抱歉。先来说说花水水吧，她心性大变与那颗蛇妖的内丹有多大的并联？”

她凝视我，回答，“是很大的关联，那只蛇妖的修行已有两千年，在遇到到西方大神时，妄想偷神翕作为修炼的法器，却反被其伤，又被对方发觉，将她用雷波打得更伤，在她遁至这山谷后，大神的脚步因你而停，她则在危急中遇上了花水水----”

这些我都已道，但我依然听着，面前的这位也会读心术，这是上等神仙妖魔才会的法术，我前世也做不到这个地步，但我几乎不需要用语言来表达，她就已知道我在想什么。

“红尘，那只蛇妖的内丹具体为何会到了花水水体内，只有花水水最清楚，但蛇妖本性邪恶阴暗，极毒无比，冷血无情，它的内丹带着它的元神，如果被吸入其他生灵的体内，就会影响那个个体，如果吸收者比它的修为要高，或许可保持平衡不受太大影响，但花水水的修为只有千余年，显然无法控制那颗内丹中蛇妖的魔性，本性会被牵制----”

我再抬眼，看着她----

“如此说来，只要将那颗内丹从她体内去除，她就有可能恢复常性？”

“应该是如此，但那样一来，她就形同常人，如果让她自己取出她是不可能愿意的。”

我又想起了那个单纯无邪的花水水，那个与我一同游乐一同飞在山谷间的花水水，往日情景再现----

“如果能够，我希望自己能帮助他----”

“红尘，这件事我去做，你找不到她，也无法对付她，我会去做这件事。”她看着我。

她要去做这件事？她要参与进来？是为了弥补她对我造成的伤害？

“如果花水水能回复本性，我就留下她，如果她还是执迷不悟，红尘，仙也会动怒，她不会再出现在你面前伤害你。”

我怔了怔，眼前的仙子动了杀机？

“希望她是前者。”我没有说什么阻止她的话，如果花水水真是被蛇妖的内丹控制，那她失去常性，阴狠至毒就不会只是对我一个人，她会伤害其它的生灵，会为祸人间。

那个单纯的花水水能回来吗？就算回来了，能对这整件事有帮助吗？她对那个人的一往深情能使这千年情劫有峰回路转的机会吗？

我了解千年前的花水水，那颗内丹应该早入了她体内，在她想要吃掉夜间为原形的我时，她可能就已经将那颗邪恶的内丹放入了体

内。

“红尘，你已恢复记忆，却无法回复法力，现在的你只是残魂转世，就算是魂魄完整，以你上世的修为尚无法把法力带到转生----”

她提到了法术?

“我要法力做什么？如果能够，我情愿做最平凡普通的人。”这个问题有些可笑，我连个最平凡的人都无法做好，要法术有何用?

“红尘，以后应该怎么做，全在你----”

无相突然又这么说，把我从一种情绪中又引到另一种情绪里----

我看着她，她是无尘的姐姐，是梅无艳在上世最亲密的人，一想到无尘，我的心就痛，一想到梅无艳，我的心也痛，两种痛不一样，但把他二人归为一人时，这两种痛在纠结，在缠绕，让我几乎站不稳----

“红尘，”无相凝视着我，“如果你的选择不是他我不能说什么，你只需按照自己的心意去做。”

“我的心意？”

我无法说话，我的心意？在此之前，我只是莘莘，也是红尘，但现在我又成了紫萝，紫萝与红尘都是我。

无尘上仙，无尘上仙，一想到他，我的心中溢满一种无法言喻的感觉，我多想看到他，而他就是梅无艳，我想看到他----

可是，另一个他呢?

“请告诉我，梅无艳现在怎么样了？”我盯着眼前的仙，梅无艳现在到底怎么样了？我想知道。

“他----”无相只说了一个字，有犹豫闪过，而她眼里的什么?

心中突突一跳，急切加重，“你告诉我，他现在到底怎样了？”

“他---”无相的眼微微地闪开，还是不愿说的样子。

我跨前一步，紧紧抓住她的手，眼睛盯着我，“告诉我！”

我知道这样对待一个上仙是于礼不合的，至少是对上世的我来说，是万万不会做的动作，但今世我为人，我不管她是不是什么上

仙，我要知道答案。

“你又何苦问得这么详细？你只要知道他还活着就可以了。”

活着？活着是怎么样的活着？活得好还是坏？这算什么答案？我紧紧抓着她的手，触感凉滑，想起了梅无艳的玉质肌肤----

我的眼已开始不由自主地抖动，她的脸在我眼里发颤，我的嘴唇也在不受控制地颤动----

一声叹息从她口中溢出，“红尘，你应该可以想见他会怎么样，他只是活着而已，至于怎么样活着，你再见他时用自己的眼睛看看----”

我惊，收回了手，后退，再后退----

捂上自己的胸口，咬着自己的下唇----

她不明说，让我自己去看？而我的头脑里已因自己的猜想而乱成一片----

又是一声叹息，“红尘，他再也无法回到过去了，没有想到他入世为人竟然能如此痴恋，情到底是什么滋味？他已完全把自己搭进这滚滚红尘，现在的他，无法回头了----”

她为什么这么说，回什么头？她话中有话？

“红尘，我还得告诉你的是，他不是他来找你，而是他无法来----”

“我知道，这里他来不了----”我他们颓然的低下肩，落莫涌上心头----

又是一声叹息，无相似乎欲言又止？

“你要说什么？”我追问，她要说的话与梅无艳有关？

“算了，时机未到，你以后会明白，你要记得，不是他不来找你，是他无法来！”

她为什么总是强调这句话？梅无艳无法来，不是不想来，这话中的意思是什么？难道----

“红尘，在你到这里的那一天，有个智泱国的小将冲破那些部落叛军的层层包围，闯到金云关带回了你给他的图----”

是在说游四海？

“那个小将入关后已是身受重伤，浑身浴血，无艳如果不出手，他必死无疑，无艳不得不留下医治他----”

我怔怔地听着，游四海回去了，却是血满战衣而归?

“那个小将的伤势严重，在鬼门关上打了几转，这其中的曲折你日后若见到无艳可以直接问，我不能说什么，但他不顾一切甘冒生死大忌，全力救回那个人是为了你----”

游四海几乎丧命？除了那一役，他又一次在鬼门关上打转？但无相的话怎么越听越有深意？什么叫甘冒生死大忌?

“那个小将的生死事关一个人的幸福，而这个人的幸福会影响你的快乐，这是无艳的原话，他必须要救他，不只为了一条命----”

我怔，事关一个人的幸福？是指小雀吗？而小雀是我在这里的亲人，如果她深受打击，我将来再见她，我的快乐便会少许多----

心，为何又是这么痛，绞痛无比?

那个人啊，他无时无刻不在为我设想，连一点点的委曲都不愿意带给我，我的所有情绪他都在设想----

“那个小将刚刚被他费尽心思救回，智泱国的一国之王在王宫中一夜之间莫名消失，五朝派千里快骑给他书信，他不得不回转中原，不得不离开金云关----”

什么？王朝内延又起风波？一国之王莫名失踪?

“他与王朝的关系密切，他自然得去寻找那个王。”我苦苦一笑，梅无艳身上的重担有多少?

他定然是不甘愿回到中原的，他在盼着我回去，他想找到我----

想起在乐陶的“傲来居”中飞雪一吻前他的离开是那样的无奈，他这一次又远离会是怎么样的心情?

“告诉我，他与王朝的关系。”我看着无相，“前面你的话中有深意，似乎有什么不愿告诉我，这个问题是否能答？”

她盯着我，又是一声叹息----

“红尘，你比紫萝更为灵慧，他若能在人世得你为伴也不枉他这一世。”无相的眼里是种复杂的东西，“红尘，当朝的王太后姓梅。”

姓梅?

我怎么没有想到?

当初去找那个西芹大师时，就听他说过现在的王太后，也就是当年的王妃是姓梅，姓梅呀，与梅无艳一个姓。

我在知道他与王朝有关联时就应该联想到，而我却将这个抛在了脑后，忘得一干二净了?

“他与无艳大哥的具体关系？”我再问。

“梅王后是他这一世的嫡亲姐姐，同父同母的姐姐，大他十岁的姐姐。”

姐姐?

我有些茫然，梅无艳似乎曾经提过，他的亲身父亲在他六岁那年弃他而去，而他的母亲也带走了他的姐姐?

“那他就是当朝的国舅了？”终于明白了，他是王原后的亲弟弟，也就是这两世王的亲舅舅。

怪不得王朝有难总会找他，怪不得他去南蛮之地，那是辅助新王，他就是辅助新王悄无声息登基的人，也就是我一直以为的那个高人。

而现在新王又突然之间在宫中消失了，他的姐姐求助无门，又找上了他?

“那梅王后是他今世唯一的亲人，除了两个做王的外甥，他的姐姐是这世与他有血脉之连的最后的亲人，他的父母已于二十一年前的战乱中亡殁。”

我不知道应该怎么形容此时的感觉了，他不爱名利，却与名利扯上了关系，江山动乱也与他息息相关，当亲姐姐求他时，他能弃之不管吗？何况当年他的母亲与姐姐是在整个家族中对他还算不错的亲人，至少给过他人间的亲情温暖。

“红尘，他的责任重大，重到他无法不顾及，他曾想不顾一切地来找你，只是外边的世界已是哀鸿遍野，血雨腥风，在他离开关口的一段时间，守军节节败退，叛军已一路南进，现在已在横江前，只要过了江就到了南方腹地，也就离这个国家的王都不远了。”

横江?

心一跳，那也离枫楼竹苑不远了！战争发展这么快? 已到了南北方的交界地? 怎么会? 那些叛军就算有修罗门相助，也不应该会这样如破竹之势，短短两个月就要直挥京都了?

“红尘，人间的战局已不仅仅是智泱国一国之乱，在这两个月内，周围的多个国家已卷入这场战争，天下已是民不聊生----”

我听得一惊!

“已有多个国家卷了进来? ”

“是，这只是人界，而六界的动荡也在暗处蓄发----”

什么?

我颤抖地问，“这一切与他有关吗? ”

不，不可能与他有关，他这一世还没有理由去混乱六界。

“红尘，他上世为魔，麾下来就有了一批魔众，原来的魔王在他投生后一直也不安份，早已在寻着机会让他重新堕为魔，好与他一并为祸人间----”

什么?

“那魔王既然想拉他进魔界，为何以前一直按兵不动? ”

我刚刚问出口，就自己想到了，以前的夜修罗还未恢复记忆力，更未恢复法力，能帮助那些魔什么? 魔道要的是他无尚的法力相助。

我有了紫萝的记忆，也忆起他的真正身份，还有他上世在神界中的地位。

西方有佛，最高的是横三世佛，竖三世佛，然后就是四大金钢、五方佛、八菩萨，其次就是佛祖的十大弟子，然后才是十八罗汉、十八伽蓝、二十诸天……在此外，还有其他佛与大神，金顶大仙、阿

傩、伽叶、另有婆罗门教诸神，有频婆婆、阿罗蓝、郁陀、提婆达多……

再往下说，还有些大神，但地位没有提到名字的这些神高，法力也没有那么强，他是哪一个?

我惨笑，他是其中的阿罗蓝！

法力很高，与如来佛直接有关。

现在的他，又已是法力无边的他，他能够打开六界的大门，这不是所有的神佛都有的功力，那些魔在蓄势待发了？在等待时机让他重堕魔道？那场千年前的浩劫让那些魔尝到了甜头，认为只要有他的加入，他们魔界主宰天下的时日就有很大可能了?

我的呼吸很紧，强大的压力又冲上心头----

人界已乱，不能让其他几界也跟着乱！

“红尘，一切的关键在你身上了，他为人、为神、还是为魔全在你。”

我闭上眼----

“红尘，”无相这一声唤叫得是迟疑又迟疑，我再睁开眼看她，“如果----如果你心里有那个神，如果----也许----”

她想说什么？如果你心里有那个神，也许可以选择他?

这个猜测在心里泛上的一刻，面前这位仙的神情告诉我，我猜对了，她会读心，而我会看表情。

她在这一刻也不再顾及梅无艳了吗?

我的手心在痛，发觉自己的指甲已深深嵌入掌心----

如果是在花水水来之前有人对我这么说，或许我会偏向他们的意见，但紫萝的记忆在我心中，我的心中有千年的渴盼，那是对无尘的渴盼，是深深的执恋！

还有我对梅无艳的，两者合一，我怎么能抛去？怎么能无视？怎么能说放弃就放弃?

我的心，它在滴血吗?

我后退，不停地后退，转身向木屋奔去----

我不想再看到他们，不想再看到面前的仙----

无尽的泪，飞洒----

第一百四十五章 句句断肠

冲进木屋，把自己一个人关在屋内，紧紧扯着胸口的衣襟----

无尘，梅无艳、无尘、梅无艳、无尘、梅无艳、阿罗蓝、夜修罗、阿罗蓝、夜修罗……

无数个名字在脑海中翻腾，在心中纠缠，最多的那个名字是无尘和梅无艳，阿罗蓝，夜修罗混合在其中，让我无法想，抱着头，头痛欲裂----

胸口急促地喘息，就像被抛在岸上的鱼，张大着口拼命吸气，却依然要窒息，几步扑到床边，跪在地上，将自己的头深深埋在被褥中，脸上的泪尽情地纵横----

跪地的一刻，膝上的伤口钻心地痛！痛就让它痛，如果能把心里的痛转移，我情愿身体更痛！

“吱呀”的声音传来，木门的身后被开启，她又跟来做什么?

“你应该走了----”回头，却在看到来人时止住话。

是他?

他立在门前，带进一室阳光，在强烈的逆光光线中，看不清他的脸，但那张扬的气势，如魅的惑影，是他的！带着如神祇般强大的气息----

他本就是神，何来的“如”神？神的张力与魔的阴魅全在他身上，复杂地融合着。而他说过日落前归，现在就出现了?

“红尘？”

他现出的第一刻，唤我，声音中一片急切与荒乱的抖动。黑影一闪，我的肩已被他的双手扣住，他已蹲在我身前，紧紧盯着我的脸----

“发生了什么事？有无受伤？”

他的脸色发白，眼中的紫雾散乱，在同时迅速地环视过屋内，用了几乎不到一眨眼的功夫又将目光放回我身上----

我现在的样子好看不到哪里去，浑身湿透，头发如水草粘在脸上肩头，衣服被撕裂，凌乱地挂着，膝上透出一大片血迹，显得脏乱无比。

对他的问题，我没有回答，不言不语，只是盯着他----

他已抚在我的膝前，眼中寒芒一闪，掀起外面的裙裾，一把撕开里面膝上的裤管----

那里皮肉绽开，血未全凝，看来无相只是在急着让我回魂，还没来得及处理----

“痛吗？”他问着，手似乎在轻轻地发抖，轻轻地抚上我的伤口，轻轻地把粘在上面的衣物揭起----

衣服早已与血紧贴，又泡过水，在他的手指触及的一刻，更痛，痛得我倒抽口气----

“嘘，别怕，有我在，很快就会不痛----”他没有抬眼，在专心地给我处理伤口，而他嘴里吐出的话就像在哄一个孩子，仿佛我是一个受了惊吓的幼童，用无尽的温柔在安抚我。

我仍然没有说话，仍然在盯着他，盯着他的侧面----

那挺直的鼻子，那如蝶翼的眼睫，那薄薄的唇，那完美的五官比例----

他很小心地揭起衣服后，手过处，上面的污血似乎被清水洗过一般没有了，露出里面干净的、鲜红的血，而他的眼凝视着那里，眉微微蹙起，眼里有怜惜，而他的手停在了伤口上两公分处----

只见那里有光发出，我的痛处就像被一种温暖的热气笼着，没有灼烫，很舒适，而我的伤口在愈合----

当他放下手的一刻，我知道那里已不会再痛。

他在此时用手指沾起地上另一处几乎已干的血迹，眼仔细盯视后放在鼻间嗅闻----

“是花水水？花水水来过？”他的声音放冷了，冷如寒冰，带着北极午夜狂风中的那种刺骨寒意，眼中的银芒大盛。

那血，是花水水先前被刺时流下的，还是没有回答，盯着他。他终于转过眼来，“红尘？”

他已注意到我始终盯着他的眼神了？

“怎么了？还有哪里痛？”

他又开始将我上上下下地打量、检查----

当他又把眼神转到我脸上时，我抓着自己的胸口，眼神笔直地射向他，“不要问我哪里痛，身体再痛也痛不过我这里。”

他有些不解，盯着我，“红尘？”

“外面的世界已是战火连天？外面的局势已是死伤无数？外面的人间已是动荡不安？”

我让自己缓缓地站了起来，一边站一边说----

他的脸色一变。

“为什么你又再起烽烟？为什么不顾及人间苍生的性命？”

我每问一句他的眼中越深邃一分，而他也缓缓地立起，立在我的面前，反问我，“这些，是花水水对你说的？”

“何需要她说？你走前的那句话已足以证明一切，你说你要将江山带回？请问你，此时你的归来，是把江山已夺取？”

他今天出去要做什么事？为何会说出那句话，莫非他已做出了什么不可挽回的事？

想到这个可能性，心中的冷意泛上，一步一步逼近他，“为何不放弃这场战争？新王无故失踪是否与你有关？”

随着我的逼近，他的眼里是暗潮起伏，一只眼角在抖动，使那双美丽的狭长的眼像一双蝶之王的颤动着的翅----

绝美，美得让人心惊。

我胸中的情绪在蔓延，“如果你在乎权势名利，如果你那么想当一个王，你为何不去做回你的神？”

这一句，我是吼出来的，这一句，让他后退，猛然后退！

他的脸上是震动，仿佛受到了严重的打击，错综复杂地变幻着各种表情，一双眼里闪过痛楚----

那痛楚灼烫了我的心，闭了闭眼，再睁开，把心合起----

而他此时的脸上扯起一笑，笑得凄凉，“红尘，你问我为什么？你可记得你与我的击掌为誓？”

击掌为誓?

在看到破车阵时，对他互击三掌许下的誓盟?

“那三掌，我与你定下一约，如果我不用法力取下江山，为王的那一天，你将为我的后！”他看着我，眼神中的痛是那样深，再一次灼伤我。

他就是为了这个誓盟，要夺天下?

“红尘，这些日子你在矛盾，你在徘徊，你彻夜不能眠，你的心里并不是没有我，你对我有感觉，红尘，你心中有我，有我夜修罗！”

他要说什么？他的双手抓上我的肩，我抬头看着他痛楚的脸----

“你的矛盾在于你和他在这一世先认识了，你们之间已有了一个约定，你无法取舍，你挣扎，你怕负了他----”

他在说梅无艳?

而他的手摸过来，摸上我的脸，眼里是怜惜。那怜惜让我无法反应，怔怔地看着他，心里有一种委屈泛上----

就像一个受了冤屈的孩子，被人说到了痛处。

“红尘，如果我将誓盟实现，你就不用再痛苦，你与他今生的约定也有了一个堂而皇之的借口去违驳，你不用再背负背信弃义的重压，可以无所顾及的选择我，全天下的人都不会有意见，而那时，王位女如何？你不喜欢我做王，我就抛下它，随你共天涯----”

是这个原因？是这个原因让他掀起更大的杀戮?

我站不稳----

“红尘，你对我、对他都有情，我夜修罗在你心里已萌芽，为了你，所有的罪恶由我来担当！所有的骂名由我来背负！”

原来如此，原来如此！

他要为王，是要让我面对现实，在江山易主后的不可改变的事实前，我将履行自己的承诺，心里不用再在两个人之间挣扎，事实会给我一个决定，也给了我一个堂皇的借口去辜负另一个人！

我的身子摇摇欲坠，他的双手抓紧了我----

摇头，开始不停地摇头，不肯相信这个事实----

原来我才是罪魁祸首！

罪就罪在我的犹豫！罪就罪在我心中有了两个人？为什么会这样？

眼被模糊，我咬牙，再咬牙----

“红尘，快松口，不要再咬，你的下唇出血了，红尘！”面前的人在使劲掰我的牙齿，我无法停止对自己的这种折磨，无法停止----

“红尘，快松口，这不是你的错，人间易主是正常的朝代交替，这次战乱的起因不是我，更不是你，是那些凡人的食欲！”他的声音急切，拼命地在掰我的唇，眼睛对上我的，让我不能逃避。

“红尘，你为什么不肯面对现实？你心中有我，有我！只要你说一句话，你将与我一生共度，我不去管什么人间，会抛下一切，所有的一切，与你，去你想到的地方，管他什么战乱，管他什么人间！”

我无力地任他摇晃，惨笑----

如果在花水水出现前，我真得不知道应该怎么回答，就像一颗摆荡在风中的草，被自己的心混淆----

而在前一刻，在紫萝进驻我心中时，心里的天平已偏破！两者之间的犹豫已不明显，我的心分明已偏向了另一边！

这种情况下，我能回应面前的的人吗？能吗？我骗不了自己！

为什么事情会弄到这个境地？为什么做了一场凡人，却没有学会欺骗自己的心？

抬起眼，看他，悲凉地问，“阿罗蓝大神，为何你初遇我的两百年中不肯出现？你对我有情，为何只是躲在暗处？那时的你去了哪里？”

“你？”他突然松开抓着我的手，惊得后退，脸色大变，变的是一片惨白，“红尘？”

我笑，苦苦得笑，“你那时不肯出现，却在我遇上他时，在我已将心托付给他时你才出现，你知不知道，你出现的太迟了，太迟了！”

我重复后面的一句话，眼里的泪意又起，他再一次全身一震，脸色更加惨白，“你，你有了上世的记忆？”

“是，”直视他，“在我灵魂出窍的一刻，紫萝与我面对面，我们重归体内时，好与我交融，我记忆起了所有的事，知道了所有的种种，有了紫萝的感受，一切的一切都已在我心中，无法改变----”

“红尘----”他的嘴唇在颤抖，脸上在抽搐。

“阿罗蓝，在感情上，迟了就是迟了，我心里容不下两份情，容不下！”

极力压下心中的那份软弱，盯视着他。他又是一震，那受伤的表情让不忍泛上，但我必须得忍！

“你千年前出现的迟了，这一世又迟了，阿罗蓝，我无法择取两个人！”

咬着牙，任血腥的味道在口齿间蔓延，让自己的声音坚定，不能再犹豫！

他又猛然后退一步，脸上千变万化，怔怔地瞪着我----

我让自己不能回避他的眼神，不能回避！

他的双手在紧紧地攥着，胸口是急促的起伏，我听到他的指节在“咯嘣嘣”作响，而他的脸上似乎在极力控制自己的情绪，在极力地让自己平静下来----

他深喘口气，向前走了两步，俯视我，“红尘，你问我那两百年为何不出现？为何只是隐在暗处？”

他反问我这个问题，我看到他的眼里是波涛起伏----

“红尘，你告诉我，你在未出谷前，你在没有看过凡间的人世百态前，你懂什么叫男欢女爱？你懂什么叫作情？”

我听着，听得愕然----

“我，阿罗兰，在动心的一刻，并不能确定自己这种动心是属于哪一种，红尘，我是先天自然之神，是出于天地未分之前的真圣，从没有体会过什么叫情，更没有经历过人世间的七情六欲，我不道心中的这份感觉属于什么！二百年中，整整二百年中，我只知道我想守着你，想看到你，想知道你是平安的，想让你不受任何的伤害，我不知道自己还能想什么！也不知道我这种感觉是不是人间的儿女私情！”

他说的每一句话都像一记惊雷的劈向我----

而他的每一句话都是实实在在的！我做过仙，从一个深谷中的精灵直接做了仙，我体会过他说的感觉！我们不是生来为人的，我们在感情上本来就是一片空白----

没有经验，也不明白，心动时，还不明白那是什么，在感情上，我们苍白的可怜，不如人类，也不如那些普通的兽类！我作为紫萝时，也是在入天界后透过天镜看过了人间的种种，才知道的是什么叫亲情，什么叫男女之情！什么叫人间的男欢女爱！

“红尘，我在确定自己的心的过程中，其间的犹豫与痛苦你难道真得一点也想不到？如果我现身向你表白，不只是我不能再为神的问题，而是如果让你也恋上我，你千年的修炼也将毁于一旦，你可记得，那时的你向往成仙？无数次的幻想过做神仙的滋味？”

心，惊跳！

“我心中有对自己的犹豫，也有对你的犹豫，如果我与你在一起，天地不容，我会受神戒最严重的惩罚，而你也将受到仙、神两界的责罚，那些自以为正派的神与仙会将你当作惑乱大神的妖类来收服、来镇压----”

我，后退----

“红尘，作为一个神，一个有至高地位的神，一个在神界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力的神，一个被其他众神景仰、拿来做膜拜对像的大神，要下定决心去面对一份属于大不讳的儿女情长时，心中莫非不会有犹豫？不会有挣扎？不会有徘徊？”

我对自己的挣扎尚且是小事，真正的挣扎是怕给你带来伤害！这些因果难道你真得想不通？你熟知天神两界的戒律，就从没有想到过这些？

他问着我，眼里像燃起烈焰，滔天烈焰----

我在这种烈焰中快要被烧尽！

心中绞痛----

原来如此，原来如此，那二百年中他只是默默守在身边，原来是怕影响我的梦想----

那时的自己，在山间逍遥，但如果说没有梦想着入仙班是不可能的，作为一个妖灵，能上天界就会脱离妖的身份，是正正当当地活在了世间，而成仙是自古以来所有生灵都盼望的----

记得当初，与花水水在谷间，无数个晨昏中，我与她肩并肩躺在谷中海洋般的草色中，抬头望天上，无数次的幻想过天界是个什么模样？成仙会是多么逍遥自在的生活？

那时不懂情，没见过谷以外的世界，花水水总是问：“姐姐，你说我们能不能成仙？我们会不会同时成仙？”

我总是笑，“水水，成仙自然最好，如果成不了，我们就永远在这谷中----”

那时的我，话是这么说，却也是满心的遐想，没有经历过，总以为是最好的----

“红尘，紫萝，再遇你，是在天界，那时重逢的感觉，心中的狂喜，才让我知道，我迫切地想与你在一起，哪怕真得放弃数万年的修为，紫萝----”他的眼如此深沉，如此压抑----

“你是被仙母带回天界的，论修为你还不应该位列仙班同，在突然看不到你的那些日子中，我才明白什么叫作相思，相思渺无畔，那是心中突然被挖了一个深深的无底洞的感觉！”

相思?

相思的感觉是心中被挖了一个洞的感觉?

这种感觉，我体会过!

当被仙母带到天界时，才知仙是那么的无情无欲，仙界曼妙，却冷冷清清，教条很多，规矩很多，等级也森严，这些都是其次，真正让人寒凉的是那种拥有不朽的生命，却没有朝气、没有温情的生活。

那种清冷，连在谷中时与花水水的那份姐妹间的欢乐都没有，是种寂寞，刻骨的寂寞，没有心与心的交流，生活就像在无止尽地清水中渡过----

直到有一天，我遇到了他----

在金瑶池畔见到他的第一眼，发现心中突然涨满，不再空，不再寂寞----

灵魂仿佛有了一种寄托，心里开始充实，每天睁开眼的第一件事就是去想他，想他的一切，尤其是他的那双眼----

那时的自己，只要望他一眼，就会觉得满足，只要能多看他一眼，心里就不再空，他如果能回望一眼，是我心中最大的渴望----

那样过了一天又一天，不知多少天，而仙界的一天是人间的多久？自己的心在那种情结中越陷越深，终于，心里裂开了一大洞，深深的洞，而那个洞，就是眼前人所说的相思?

“红尘，紫萝----”面前的人在唤我，他的眼里痛楚更甚，我收回思绪，把心中过往的种种压下，只盯着眼前的他----

“你成仙了，再见你时，你已是仙，你的梦想实现，我却不知自己接近你是否会让你痛苦？是否会让你为难？又是不是自己的一厢情愿？”

我向你暗透情愫，你总是若即若离，总是当作没有明白的样子，恭谨的以一个小仙

Chapter_24

的身份对我这个大神，我不知自己是不是应该无所顾及的去接近你，怕你无法割舍你想了许久的仙位----

他当初是这样想的？所以那时的他，总是莫名地会出现在我身边？而我却只是在奇怪这个西文的大神为何总是会出现在天界？

“有一日，花水水找到我，让我去看副场景，而当我看到你在暗中注视那个仙的表情时，我从你的眼里看出了深情！我不能相信，你在动情？你会动情？而你的情竟是放在了一个仙的身上？”

我在注视着谁？是那个他？

“我，阿罗蓝在那一刻惊觉，我错了，你有情，你未必是一心想要做仙的，我向你表白，用你做神的名誉向你表白，却换来你淡淡的回绝，那些情景你可还记得？”

我可还记得？

我记得！

他是神，我从来没有想过他对我会有情，在他表白的那一刻，我震惊，无法相信，那时的我，对他只有一份神仙两界等级上的恭谨，没有想过他对我竟有那份情，以为自己听错了，而我，从来不知道在山间二百年的睡梦中，是他在一直守护着我----

我怎么会想到他对我的情竟是一分假意都没有？不但真情，而且比海深、比天高、比大地还要厚？

心头又在痛，很痛----

当时的我，已陷入对无尘的情中，他----

我不能同时想起他们两个，心痛的感觉想让自己倒下，想挖出那颗心----

“红尘，当你为了那个仙被天界要受责罚时，我要带你走，如果你懂情，如果你不眷恋仙界的一切，我就带你走，一生一世守着你，哪

怕众神怒，天地怨，佛祖怪，刀山火海，前途艰难，我都要带你走----”他的眼是如此执狂，就像当年的他。

忆起了当时，我跪在天界的大殿中，他闯了进来，突然闯了进来！

仿佛众仙都不在他眼中，冲到我面前一把拉起我，对我说，“紫萝，走，我带你走，远离这天界！”

我震惊，所有的仙震惊！没有任何一个想到在那种情况下会突然冲出一个神，一个大神，说出了惊天动地的话！

那时我已被叛决，让我下界投生为人，我不愿，不愿忘记心中的他，不肯接受那种叛决，宁愿受剐刑，宁愿永远被关入天界的黑暗之牢，宁愿仙气被决，宁愿再不见天日----

没有任何仙肯帮我一把，他们要让我投生，要剥去我所有的记忆，让我永远不再忆起心中的他----

我不愿，我不愿！

如果做人会将心中的挚爱忘却，宁愿没有生命！

在我颓丧地跪在殿中时，心里充满绝望时，他出现并拉住我，说要带我走，也是在那一刻，我才相信眼前的神，高高在上的神，对我竟是如此的认真！他甘愿犯大戒，甘愿要受天怒神怨的日子也要带我走?

我们能去哪儿?

我不能拖累他，我不爱他，却要拖累他，算什么？我让他走，喊着让他走！快走！用绝情的话斥责他，要让他早点离开是非之地，怕他的言行被传到佛祖那里，会受罚----

而他，不肯放弃，任我用冰冷的语言斥责，执意要带着我走，其他的仙在那时冲了上来，团团围住了他----

当司法仙押着我往投生池去的时候，我绝望，我不能就那样，我用我平生最大的能量挣脱押制，飞出去----

后面的情节，不愿再回忆！

但眼前的人，他今天的这番话，让我无法再去责怪他，不能怪他出现得太晚，要怪，就怪我自己为何将心是系在了另一个仙的身上？而这一世，那个仙同样为我付出，同样对我深情厚意！

我很冷，觉得身上很冷，眼睛呆呆地望向门外，错过他，向门外面去----

“红尘，你要去哪里？”他拦住我，眼里有慌乱。

“出、谷。”我一字一句，即使我已明白他前世的良苦用心，我也无法再漠视他这一世造成的罪孽，外面的世界因我而起，我得出谷。

“红尘，再过几日我与你一同出去----”

“不，我要立刻出谷。”不再看他，眼睛盯着门外，那外面是一片明亮。

“红尘----”一只手被他扯住了，我没有停下脚步，没有回头，身子一直向前----

“红尘，你这样出不了谷。”他在身后，语调不稳地阻止我。

“我知道，”冷冷地回答，心中空洞，“我会不停地翻越，翻越重重山，不会停，不会放弃，用尽我所有的力气，哪怕摔入山崖，哪怕荆棘刺身，只要我有一口气，我就要出去----”

望着前方，望着那峰峦叠障，而我，已不会再停，他如果不放我走，我也要翻越再翻越----

他的手无力的放开----

从我的手上滑落----

“红尘----”他的呼唤也无力，是悲凉。

我没有回头，继续----

走出一段后，眼前一闪，他拦在面前，凝视着我，“等等，红尘，我带你出谷。”

我看着他，停下----

“你还没有吃过东西，身子要紧，先填饱肚子。”

我还是看着他，不语----

“你只要吃过东西，我就会带你出去，这半日的光阴，外面不会有什么改变----”

他凝视着我的眼里是隐忍，我回视他，心中凄然。

“红尘，相信我，在寒滴泪发出紫光，光芒化为一束向这里飞回的时候，我就已改变了今天的计划，行动取消了同，红尘，你放心，你多留半日，明天出发，外面的世界不会有多么大的变化。”

望着他的脸，他的神情是如此的痛----

“好，我们明日出发----”我选择相信他。

这一夜，夜风静静，我躺在床上----

明天，离开这里后，可会有再回来的一日？到了外面，等待着我的会是什么？

他在屋外，萧声又起----

缠绵悱恻，蓄满浓浓的凄婉，像深秋的雨后，落叶满地红无数，芭蕉也滴泪----

我听着，思绪起起伏伏，而他又唱起----

“为了你，染上疯狂----

为了你，断尽情肠----

为了你，剑出鞘杀气荡----

冷笑对刀芒----

你眺望天边，我眺望你的脸----

情愿用千年万年换我们一世情缘----

佛说大梦无边----

大爱无言----

却不知陷入你的情里，情深无边缘----

心中痴怨是不舍不倦----

任它剑气芒芒、血海汪洋----

今生因你痴狂----

逆天命、扭运程----

此爱天下无双----

若不能与你同航----

就让我死在你身旁----

也不枉世上走这趟----

……”

每多听一句，心就紧抽一分，听到最后两句时，心，似乎停止了跳动----

他唱得字字血泪，我听得句句断肠-----

146-154

清晨，林间——

鸟在枝头跃，清露凝草叶，我一人，来到那块长着松纹、布着青苔的大石前，手轻轻抚过它，抚过岁月带给它的沧桑痕迹，要离开了，它却是我心中的牵挂——

“大石，树上窝中的幼鸟都已羽翼丰满，自己要飞翔了，时间过得多快，它们不久后也会有自己的家和自己的未来——”

渐渐放低身子，偎着它，蜷缩起自己，像千年前无数个夜晚中的那样，靠在它身旁，眼睛盯着树上——

“大石，我就这样叫你吧，”笑了笑，自知笑得会很不好看，“那些鸟儿能与它唯一的爱人比翼双飞，在窝中养育自己的子女，过最平凡的日子，享受最普通的幸福，而我，不如它们——”

上一次来，情鸟对对，这次来，多数已成了鸟父鸟母，互相扶持，轮流喂食哺育自己的下一代，没有了前段日子情浓意浓的闲暇，却在这种忙碌中，更像温暖的一家——

自己现在真得不如它们。

将头紧紧靠在石上，“也许世人都会以为我的幸福是唾手可得，大石，你应该明白我——”

它已陪伴紫萝岁岁又年年，在梦中也陪伴过我日日又夜夜，现在，它是我的亲人，是我唯一的亲人，我靠着它，心理似乎能寻求到

些许的慰藉。

静静地呆了片刻，勾了勾嘴角，站起，再望一眼这片树林，旋身离开——

快出林间时，一声叹息传来——

是谁?

再回头——

什么也没有！

我听错了？心里实在犹疑！上一次也是这种叹息，这次难道还是风吹过树叶的合鸣？可周围实在看不出什么！这里还会有谁?

夜修罗?

不可能是他，他在山下等我，是我让他在山下等着，他没有必要跟上来，更没有必要发出声响让我听到。

即使只是一声叹息，我也能断定这是一道完全陌生的声音。

倒底是谁?

张望又张望，甚至返回身去找，但什么也没有发现！只有晨风吹过，叶的响动，鸟的鸣叫——

莫非真是听错了?

回身，离开，下山坡——

出了林子，就敏感地发现天在变暗，云在变厚，风在渐起，刚刚还是艳阳天，现在突然浓云密布？要下雨了吗?

远远看见那道身影，袍裾翻飞，立在山下湖边，抬头正望天——

他就那样静静地立着，全身上下凝着一种气息，压抑、沉闷，就像天上的乌云，更像一颗火雷伫在那儿，静默，却在无声中有种随时暴发的凝滞。

我放缓了脚步——

“啊——”

一声厉啸刺穿云层，几乎也要刺穿我的耳廓！

抬手欲堵住自己的耳朵时，却在眼睛看到他表情的一刻，放下了手——

他的脸上如他的啸声一般，是一片凄厉，悲与痛都在那上面，沉与抑也在那上面，即使只是一张侧脸，也让人看得心惊，他在做什么？为何长啸？

“啊——”

又是一声，随着这声啸，谷中薄雾突然像被湍急的气流吹动，在变浓，在涌动，风起云涌！

他的黑袍倒飞而起，一头长发也飞起，四散地飞起，像漫开的网，张扬在天——

在狂舞的发中，他的神情恐怖，双臂高举，就像一只暴发的黑暗之神，在向全世界发泄他的愤怒！他的怨恨！

我停下了脚步，看到他的双手在紧紧地攥着，攥成了拳头中的拳头，似乎要攥出血来——

“花水水，花水水！”

他的励叫迅速漫布谷间，乌云滚滚而来，来得速度如此之快，黑压压一团，积在谷顶，越聚越多，天地仿佛陷入一片黑暗——

“花水水，如果让我找到你，必杀你！必杀你！”一道刺目的闪光从云中破出，划过天际，轰雷巨响——

我看着他，心中就像此时的天，电闪雷鸣！

“花水水！”

又是一声长啸，闪电再起，似蜿蜒的蛇在空中交错，雷声大动，“轰隆隆”“轰隆隆”……

乾坤似乎陷入一种震荡中，天地在摇！

他叫花水水是为了什么？此时的他，似魔一般，杀气浓浓！

心中突突的跳，想起无相的话，他为人、为魔、为神，全在一念间，而此时的他，在向魔靠近一步！

我伸出了手，想去阻止他，想去抚平他脸上的凄厉，却在抬起的一刻，又无力地放下——

我拿什么去阻止，能化解他心中戾气的，只有我的心，他的那一念，是在我！

低下了眼，我立在坡上——

他立在坡下，仰望天——

让自己的心坚定，缓缓走过去，必须要出谷，没有任何事能阻得住我现在的脚步——

他似乎察觉到我的靠近，放低了眼，转向了我，眼里是悲凉，“如果不是花水水，你不会想起世——”

我怔了怔，他的声音是如此的绝望，在面对我时，从刚刚的凄励转为低柔，似乎在尽量地控制自己，而他的眼眯起，“是花水水！如果她不出现，现在的你不是这样。”

“花水水”三个字，在他的口中被磨食，就像一根牛筋在牙间被不停地啮咬，而他的眼中银芒异闪，寒气慑人。

原来他在恨花水水的介入让我想起了上世，让我心里的天平失衡?

凝视他——

如果换作是我，痴心等待一人，年复一年，终于有时机可以争取时，对方突然有了上世的记忆，再一次陷入对别人的情感中，我，是否也会一样的绝望与痛楚？是否也会产生恨意?

狠狠喘了一口气——

“她没有错，她对你的心意，不比你对我的少一分。”

他看不到花水水的心吗？就算不愿领受，也不该这样绝情，莫非越多情也越绝情?

花水水，你现在怎样了？可是还在一份绝望的爱里挣扎？可是还是恨我恨得切齿咬牙?

狂风过，面前的人不回话，就像一截柱子立在那里，不再动，身上的衣袂依然在鼓荡，而他望着我，眼里是迷离的雾气，让我猜不透他现在想着什么。

突然——

天上云开一片！

云开处，日光倾泄而下——

一团黑影随着出现，抬头看，影子的来源处是银光闪闪，刺眼的亮！亮得引来无数反光，湖面也跟着银光亮起来，四周都是奇异的亮——

是银兽，是那只银兽！

它脚踏祥云而落，缓缓落，落在地上，走来——

面前的人扫一眼银兽，眼依然放回在我身上，那只银兽伏低身子，恭顺地夹着长尾，绿色的眼眸盯着他，眼里是异彩连连，似乎是一种兴奋在闪烁。

我看它，它这时也转过眼来望向我，只是那眼神陌生，在从前它望我的眼神中没有出现过，似乎含着怨恨?

“红尘，你已有上世的记忆，就该还记得它，它是我的座骑，银皇。在我的记忆复苏后，可以随时召回它，而它，已等了我千年。”

它如此的忠心？隔了千年后，一召就回？这千年中它是怎么度过的？想起前些日子中，它在主人未恢复记忆前，却出现在了我身边，这其中有些什么因缘?

“红尘，走吧，它将载你我去你要去的地方。”一只手伸向了我。

走向前，我没有理会那只伸向我的手，自己跨上银皇的背——

他的表情我看不到，而他的双臂插过我肋间护在我两侧，人已坐在身后。对此我无法有异意，他不与我共骑，我独自骑这兽坠落的可能性很大。

渐渐起飞，渐渐离开地面，回头，看那幢小屋——

这里是生我育我的地方，是紫萝的家，现在又多了一幢木屋，一幢他送给我的、属于我的木屋，我可有回来的一天?

轻咬唇，压下心头的感觉，看木屋静静地立在湖旁，将倒影映在湖中——

越升越高——

再望谷中四处，美而灵秀，刚刚的云已散去，雷电远踪，就像从来没有过乌云滚滚一般，又是清灵一片。

前段日子那个关于谷中的梦，那个伴了我很长时间的梦，是为何而来的？为何会在这一世侵入我梦中？为何会把紫萝都不知道的场景在我梦中演绎?

那个梦，似乎是在我遇到银皇的那一天起开始做的，莫非与身下的这只兽有关？它，是个迷团。

心中疑惑，并不语，看重重山，层层云，在脚下随风过——

身后人也不语，静静护着我，微微能感受到他的气息吞吐在我脖颈间，而他的身子轻轻触着我的——

眼前云漫漫，身下山叠山，没有片刻，脚下很快不再只是山峦——

我们已出了紫尘谷，已渐渐远离那个孕育我的地方，在我记忆恢复的一刻，已知道它位于智泱国极西南的位置，离金云关很远，非常远，一个西北，一个西南。

此行的目的地是横江！向东北而去，到横江！

透过云看，是天下！

苍茫大地，在俯瞰中，像副图，各种颜色汇集的图——

风云动，天下在眼中，我看不清下边具体的情景，但烽火的味道已蔓入鼻间——

江山曾经如画，现在却是狼烟四起，铁骑践踏、逐鹿中原，是为名？是为利？身后的人说过，这场祸乱本不是他引起的，而他在其中

的关键时刻却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使这场战局扭转，演变至今，现在的他，在这场战争中处于什么位置?

无相说已有多个国家卷入，为什么会这样？单纯的叛乱在这短短两个月中已不单纯?

银皇的速度很快，毕竟是神兽，纵横十万里江山，它来回一圈用不了半日时光，而现在，一路不停，云中穿梭，不到两个时辰，远远有一道玉带出现——

那是一条江，直而阔，横而壮，像玉色腰带一样截断这方疆土。

那江，我熟悉，又不是很熟悉，对它有过三面之缘——

第一面，是去年冬日的初雪中，离开枫楼竹苑独自去寻找回家的路，搭船渡过它投客栈，遇上了楼山与游四海，引来了黑云山寨那一劫。

第二面，是雪山之战后，乐陶受重伤，不得不放弃原本的计划，重返南方为他疗伤。

第三面，就是三个多月前再出枫楼竹苑，与那个他一起奔赴边疆时，路过——

今天是见它的第四面，却没想到这第四面见得是惊心动魄、骇浪滔天！

在看到那条玉带时，就听到了隆隆的声音，远观它还像一条带子，拦在南北界上，越离越近后，才看到中间那块水域中，布满了烟与火，并有不断的爆炸声传来，激起千尺浪！

火光在浪中，浪中有炮弹在穿梭，隐约可见那黑色的圆球体击向空中，滑过弧线不久，就爆开，炸出巨响，也炸起木屑无数，甚至能看到有白色大帆在爆炸中断裂倒下，引来火光一片——

心惊！

极目看去，那水上似乎有战船数十艘？两厢为阵，在江面上互相对峙，炮火攻击?

这个世界有爆破性的武器我是知道的，但没想到在水上做战中竟也用上了。看起来是双方都有这种武器。而这两个月中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局面竟然演变成如此地步？

正在此时，身下的银皇在渐渐降落，从云中逐渐离近地面，转眼望身下，那些房屋连舍是哪里？

是我曾经走过的那处镇！

它，是来往南北方的必经之地，原是商贾无数、货流物通、繁荣昌盛！现在却是破败不堪，房倒屋塌，满目疮痍，到处都是战火掳掠过的痕迹，到处都有残坦断壁——

哪里还有之前的昌荣平和？

当真正看到战争带来的破坏时，远远要比想象带来的震撼要大，我的眼睁得很大，仔细地看着——

身下兽缓缓降落，待它落定，翻身从它背上滑下，身后一双手臂要助我，眉一皱，躲过他的手，自己滑下——

定住脚步，环视四周，除了乱糟糟、萧瑟瑟的建筑，看不到半个人踪。是逃了吗？那些百姓都弃离家乡逃走了？他们是否已渡江而去？

至少过了江，江那边还有战火未达及的静土，还可以暂时躲避战乱。

发现街上什么都有，箱笼、包裹、破布条、腐烂的蔬菜、倒下的摊架……想起了这里原本是热闹的街市，两旁有店铺无数，还有摊贩成排——

怔怔地立在原地，似乎又看到了红男绿女、熙熙攘攘地拥在街上，买卖购物、相伴闲逛，嗡嗡的人声将这街道衬得是闹哄哄一片，不到夜深，不会安静——

再眨眼，原来是自己的幻觉，眼前只有萧条，再无其它。

“红尘，我们走——”

有人在催我，回头看。

他立在那里，它，也立在那里，一人一兽，同样的张狂，立在这形同废墟的街上，是那样的格格不入，仿佛他们是战神，超然于世外，没有情绪地看着这人世间变得荒凉。

一抹笑从我嘴边勾起，当我发怒时，我会笑，冷冷笑。

“红尘？”他又在唤我，眼里闪过一丝紧张。

他在紧张？他是谁？他是强大的神，这世虽为人，却在法术恢复的那一刻，又已形同神，他能冷眼看世间，我却不能。

而他却为我的一个冷笑、一个表情就紧张不安？

“走——”

我吐出一个字，向南而去，南边是江畔，刚刚降落前从空中看得分明，那里驻扎了无数账营。

他的身后就是南边，我朝那个方向走去，正欲错过他，烟雾起，看去——

那只银兽在这时“哧”地一声，瞬间从大变为小，变为了我当初眼中的“小银”。它变身作什么？难道不打算离去？

正这么想着，就见银光一闪，向我扑来，下意识双手一接，这家伙竟然到了我怀里！

低头看它，它要做什么？它以为自己还是当初在枫楼竹苑时的它？无害而娇小，可以钻在我怀里？等等，现在它确实正在往我衣襟里面钻——

“银皇，那里面不是你该去的地方。”

有人阻止了它，轻风过，夜修罗来到了我身边，一把将它从我手上弄过去，语气中是阴冷。

就见银皇绿眸眨了眨，身子缩成一团看向它的主人，微微地发着抖，而眼里似乎有些委屈？

它的主人这时手中一晃，多了一个皮囊，左手一抛，就将它抛出去，也不管会不会摔疼了它。

银皇空中一个翻掠后，落了地，立在那里看着我们，鼻子皱了皱，那种委屈的眼神更加明显。而身边的人看也不看它，一双手向我伸来——

他要做什么？他拿着那个皮囊，是要将囊口的绳线系在我腰间？

有些明白他的意思了，在他系好后，他一个挥手，地上的银兽“吱溜”一下钻进皮囊中，坠在了我的腰间。这家伙打算随身跟着我了？

“它会保护你。”

我不语，保护我？监视似乎多于保护？

“走吧——”他当前带路。

我跟上，低头再看看皮囊中隐隐露出的头颅，它正抬起眼，从囊口的缝隙中看着我——

炮声隆隆，贯入耳——

抬眼望天边——

火光闪、硝烟漫——

江的那边，可有那个他？

147 跟着前面的人，不多久，看到大帐林立，兵甲穿梭——

是军营！

是叛军的军营！

我与他出现的一刻，引来骚动，无数士卒原地单膝跪地行大礼，渐往前走，又有人陆续闻讯赶来，脚下匆匆，似乎是生怕晚到了一步。

而我，看到了两个熟悉的面孔——

一男一女，穿着古怪，男的五十上下，一脸干枯皱纹，却扎着冲天小辫，身穿大红花衣；女的看前面尚能瞅成是个妇人，看后面，就只能是当作一个男人了，瘦得没有曲线，也穿着花衣。

这妇人曾近距离地瞧见过，是在长春谷石室中见过的那个绿眼老妇，而她身边的男人在雪山顶上也见过，当时就是他俩合击乐陶，这男人反被乐陶打伤。

“见过门主。”他二人双手抱拳，单膝跪地。

“起来说话。”夜修罗冷冷地盯视着他们，而他在进入军营的一刻，狂冷与阴魅彰显无比，气势慑人，仿佛一个眼神，就足以让人心惊胆颤。

这对怪男女立起后，头也不抬，站在我们身后。

又有一群人迎出来——

其中几个有一面之缘，依稀记得是那几个头人，而今天还出现了其他一些异族人，其中还有卷发绿眼的？是异国人吗？他们行的礼与那些士卒不一样，单臂横过胸前，身子躬九十度。口里说着一些我听不懂的语言。

但身旁的人似乎能听懂，脸上莫测高深地听着他们的话，点了点头，那些人像是说了一些问候式的客套话，简短地几句就直起了身子，个个都有些威风和派头。

我则很快成了众目瞩目的焦点——

自己穿得并不华丽，是他在昨日为我变化的一套衣衫，淡黄色，大气而不繁复。他们用这种目光打量我，显然不会是因为外表的原因，但他们的眼神是极度关注的那种，莫非是因为我与他的共同出现？

身子突然一把被他揽过，一只手臂将我环到他的怀里，冷冷的声音从头顶上方传来——

“她，是我的女人，如果少一根汗毛，这里的每一个人都脱不了干系！”

这句话说得像是圣旨一般，压迫力很强，我一怔。立刻就见到那几个头人的眼里直冒青光，彼此互视——

接着有白衣女子在一旁叽哩咕噜，像是在翻译他的话，而且是用了不同的几种语言，只见那另外几个人的身子陆续地一震。

然后，他们的脸上各有变化，盯着我的眼神中又多了许多东西——

“带她回账中——”身边人放开了我，他自己似乎要离开?

“等等！”我迸出两个字，他低头看我。

“我，要去江边——”

他的眼里紫雾变浓，“不，你留在帐中。”

“你，现在是要去江边，而我，要随你去！”我的语气坚定，不容置疑。

他凝视我，我回视他，周围的目光强烈地聚焦在我身上——

“好，随我走——”

他一把拉过我的手，直直穿过帐营向南而去，脚下速度很快，走路生风——

我还未来得及有所反应，就听身后一堆脚步声，回头，那些人都跟着我们，最前面的是那对古怪的男女。

“何时开的战？”他一边走一边问，走路捷而快，我被扯着，看旁边错过无数白帐——

身后的那双男女这里回应，是男的先开口：“主，今日黎明时分，对方似乎发现我军已在准备战船，突然发起攻势。”

“喔？”他的眉微微一挑。

“主，乌央国水军于昨夜赶来助战，那阿日斯兰来得正好，他擅长水上行军，可助我等挥师过江。”老妇人开口了，言语中有明显的兴奋。

身边人这时转过头来看我一眼，我也看着他——

“主，我军的战船是临时征集而来，虽在连日改造，但火力上差对方一截，但有阿日斯兰助阵，定然可扬长避短，过江直捣南方京都腹地。”

他听到这里，看着我的眼神闪了闪，我的眼皮则眨也不眨，盯视着他，捕捉着那两个人对他的汇报，脚下不停——

我们很快，走得非常快，我用普通人中的快速脚力跟着他，身后人则随着我们，脚步声凌乱，在震天的炮火声中都向江畔而去——

“主，那阿日斯兰在乌央国就是水军之师，身经百战，比那些不成气候的毛贼要强上许多，定然可以一战取胜。”那个男人又补充着，语气中似乎很有夸耀的意味。

我回头，他与那个老妇人实在不伦不类，但却是身边人的得力助手？夜修罗不在的这段日子，是他们在帮着全权打理？

“走——”身边人拉着我的手，脚下突然又加快，我被扯了起来，发现我们是朝着一匹拴在桩上的马而去——

就见他单手一挥，那匹马的缰绳远远地就断开，身子腾空中，我被他像风一样带到马背上，“唏律律”一声，他一掌击下，马匹吃痛，四蹄飞扬地冲出大营——

一路上，见者躲，望者让，两旁的士卒纷纷闪开一条道路，快马中，奔出营地，炮火声越离越近——

他不想让我听太多那对男女的汇报！但那几句话中，我已听出许多东西。

近了江边，浪水滔天，停马驻足，观望战局——

横江，它如此宽阔，横在南北交界地，如果不是它，叛军之势可能已一路南进，而它，是一处天然的屏障，暂阻了铁蹄的进攻。

叛军是草原部落，擅长骑射，不通水战，但这一江之隔，能隔得了多久？刚刚听出，叛军这边已请来异国人助战，还是精通水战的元帅。

看来，在这江边，战局是僵持了数日的，是今日凌晨才开始的水上对仗。

眺望——

炮火耀眼，阻断了我们的视线——

那些炮弹落到海里激起的水花到处散开来，甚至能溅到这边的岸上。而在远处水天相接的地方燃起火光，仿佛江里喷出了一座火山。这大片的红色被风吹得东歪西倒，那些战船则在其中时隐时现。

天空全是乱哄哄的声音，有浪水在不停地随着爆炸飞起、哗哗而落——

努力看，那离得近些的是一些木制大船，首尾翘起，竖有多桅帆。

嗯?

是风帆战船?

那个世界中的古代战船的最初期是桨帆战船，持续了几个世纪后，才演变到风帆战船。

风帆战船自然要先进许多，虽然没有近代的军舰那样发达，但在古代时，已经是很不错的水上武器了。以风帆为主要动力，并辅以桨橹。排水量一般比桨帆战船大，航海性能好，能远离海岸在远洋航行作战。主要武器为前装滑膛炮，作战方法主要是双方战船在数十米至千米距离上进行了炮战，并胆地辅以接舷战。

此

仔细瞧，在浪花炮火中，近处的船似乎与印象中的风帆战船有些出入，带着点拼凑改造的痕迹。而更远处的那些帆影，似乎要大一些，船体也更高更宽，倒像是正规的战船。那是智泱国的战船，而这边是，是叛军的船。

两厢在火力上有差距，但这厢的战船排着一种阵式，在炮火中演变，看起来十分富有作战技巧。想起刚刚那对男女的话——

叛军中有异国的水军助阵，还有经验丰富的元帅在指挥，这一仗，打得凶险又壮观!

曾来回三次渡江，并不曾发现这里有水上的军事防御，突然之间出现战船，莫非是朝廷中早一步将战船移到这里来候战? 而金云关守军一路急退，也是为了在这江边挡住叛军的进攻?

两个月的时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可玉无双他们怎么就兵败如山倒，任叛军一路直入，竟穿过了半个国家? 而让游四海送出的战车

图是否被利用，是否造出了新型战车？短兵交结时战车的威力是不容小觑的，如果被造出，陆上作战不应该会这么狼狈。

心思电转，两个月的时间要造出大批战车，也是不太可能的——

炮声在不断地轰响，浪花掩饰了血腥，我看不清水面的伤亡情况，心理烦乱地想着，又想不通，回头望身后人——

他的眼也在看着江中的炮火连天，在我望向他时，转过视线，与我的眼对上——

“你，不打算退出这战局？”我问他，面无表情地问他，瞬也不瞬地盯着他，等待他的回答。

他的眼如迷般深邃，凝视着我，“红尘，你看看那些人，看一看他们神情——”

嗯？

我将身子放歪，绕过他，才发现身后跟着的那群人排成了一排，在各自的亲卫随侍下，策马立在江边，眼睛都盯着江中——

让我瞧他们的表情？

江中火光映着他们的脸，即使是在白昼中，他们的脸上似乎也是通红一片，还有那一双双眼睛中，同样是通红，就像一只只饥饿的狮子在盯着美味的食物，猎杀的兴奋让眼球发红，面部肌肉抽动——

他们很兴奋！

“红尘，那是贪婪的表情，是对权势的渴望，是征服的欲念……”

他一句一句地说着，我一字一字的听着，在那些人的脸上搜寻——

“红尘，你以为我现在抽身离开，这场战乱就会说停就停？”他突然“嗤”笑，笑里有讥诮。

“他们的心已经无法安宁，血液里已是滚烫的杀性，灵魂深处的恶念已透至皮肉，如果这时让他们停下，他们会怎么样？他们不会就这样甘心散去——”

我的眉皱起，在想着他的话中深意——

“红尘，他们不是一体的，是盟军，是各部落与各个国家结为的盟军，暂时由我号令，却都各怀鬼胎，雄心勃勃，此时让他们撤出这场战争，只会让他们像猛兽一样不顾一切地加强攻击，催化战争扩张的速度，毕竟，这里已深入中原之地，半壁江山已在囊中，让他们撤退，无异于虎口拔牙、犬口夺食——”

突然想起了那个世界中的八国联军入侵中国的一页历史！

那些国家在那个时代相继完成了工业革命，为了掠夺更多的商品商场和原料产地，加紧向海外殖民扩张，以中国禁烟运动为借口，悍然发动了侵略中国的鸦片战争。从海上突入中国，开始烧杀掳掠、无所不作——

火烧圆明园的可耻一幕已经将历史永载入中国的史册，却也刻画了侵略者丑陋的嘴脸，而那种疯狂的入侵的快感是否就是现在这些人心中迫不及待地想要的一天?

“你，可以阻止一切！”

我盯着他，他的话就似站在了一个凡人莫及的高度在冷眼评断着世间的一切，而我不管他是不是在这种事上有着神一样的冷情，他已经介入，这其中有他的罪过。

他凝视着我，没有立刻回答，片刻后，“红尘，只要你一句话，你一句许诺的话，我，愿为你做任何事。”

他要我的许诺?

盯视着他，“你在用这个局面胁迫我？”

他的脸上浮上灰色，眼里更加深邃，“红尘，你可知为何智泱国的大军一路后退，连让出半壁江山？”

我不知道，依然盯着他。

“那是因为南北夹击，让朝廷背腹受敌。”

背腹受敌?

“这些人中的异国人你可看到了？”他瞟了眼江畔的那些人。

我看去，那些人的表情依然是那种蠢蠢欲动的兴奋。

“红尘，他们是智泱国北方临国的人。在智泱国的北方边界，除了兔丝国与乌泱国两国较大外，其它的均属小国，而这一次，只有兔丝国还处在观望状态，其它的均已卷入了这场战争——”

我怔住——

原来那几个人来自北方的临国？是在叛军所处的草原部落再往北的地方？怪不得叛军如此声势浩大，原来是几国连盟，合一而来，人数众多，群雄汇聚——

当初的金云关就算有援军派至，也顶不住如此浩大的队伍攻关。而他所说的“背腹受敌”又是何意？

“你的意思是南方也有异国在同时进攻智泱国？”我问他。

他盯着我的眼里亮光一闪，“红尘一点即透，不错，正是因为南方的临国也连成盟军，在朝中派兵援向边关时，突然进攻南方边界，智泱国便四面楚歌——”

怎么会这样？

“此国的京城月都就在南方，如果南界被攻破，很快就会攻到国都，朝廷又正将大批军力都布往了北方应敌，南方突然乱，打了他们个措手不及，于是发出十二道金牌，命令北方大军连夜撤回南方以保皇城——”

明白了，这就是短短两个月，叛军能一路南进的原因，在朝廷背腹受敌的时候，集中兵力保国都才是最重要的，如果京都失陷，国之不存，而且南方富庶，又有国库在皇城，陷入敌军手中会更难保证军队的补给，也会更难收复失地，所以那些守将才一路撤回南方，缩小战地，以保全南方为主。

我的思维开始波涛起伏，盯视着他的眼——

“这些临国多年安分，不肯随意妄动，突然之间就雄心勃勃、连盟出击，告诉我，是不是你做了什么？”

他并不回避我的目光，眼里的讥诮更重，“红尘，我与你击掌立誓时就答应过你，不会运用超出凡人的力量来参与这战争，而我既没有

使用摄魂术来控制他们的思想，更不曾用其他的法术来操纵他们——”

正如他们现在的表情所透露的那样，他们贪婪地想着要把智泱国这块大肉分瓜蚕食，在成功的那一天，每个国家的版图都会大量的扩张，物质也会更加富盈，创造他们自己历史上的辉煌成就，而我所做的，只不过是将他们的欲念挑明——”

我看着他讥诮的脸，他是那样的不屑，不屑这些凡人的嘴脸！

那些人是人，是攻战欲强的人，是征服欲旺盛的人，是想建立千秋伟业的人！

战争从来都是人类的自相残杀。正如他所说的，真正的根本是人类自己的欲念在做祟！

心里是如此苍凉，眼前的他不是没有罪过，但他的罪过如果不是抓住了人类的劣根性，也不会顺利的得逞，毕竟他没有用法术，只是运用了智谋。

“你可有想过，你将这么多国家都引了进来，你若真要当王，在把智泱国灭掉的一天，你又怎么驱逐这群饿狼？”

引狼入室在战争中并不明智，宁愿内讧，也最好不要引外敌入境。

他笑了，笑得更加嘲讽。

“红尘，那个王位在我来说，轻而易举就可获得，智泱国若灭亡，这些小国自己的兵力也会有折损，而我修罗门却没有真正的动用，届时莫说驱逐他们，就算要将他们的国家吞并，在我来说，也是翻掌之间的事——”

我深吸一口气，这段话他说的是轻描淡写，如果换作别人来讲，我就当是笑话与大话来听，但从他口里说出来，只有惊心动魄！他能干预六界，这人界的小小战乱，对他而言，只是原意不原意的问题，而不是能不能做到。

此时，他抬起了一只手，轻轻地翻转——

动作优雅、从容，那只手也修长、润洁，像一件精致的艺术品——

猛然想起在金云关中，他做过这个动作，我看到过两次，而此时，终于明白这个动作的含义，那就是——

翻手为云，覆手为雨！

他能一手摭拦乾坤！

这时的他，与恢复记忆前的他，神情间极为的相似，阴魅、狂狞，危险——

心里一惊！

这是他骨子里的魔性！

我忘了，他上世曾堕入魔界，而为魔者再作回神是难之又难，因为已具魔性，已有魔根！他转世为人后，魔根未除，魔性未褪！

我怎么这么笨？怎么就忘了这一点？他投胎入世的一刻就是带着魔性而来的！不再是单纯的神，更不是普通的人！

胸口紧抽，压力聚增！

他对我的情劫，如果是在他为神时，也许会容易化解些，但他有魔性，潜在他的骨子里、血液中，使得他就像一颗不定时的炸弹，如果让他受到恶性的刺激，后果不堪设想！

心，绞痛——

如此一来，我不能随意再用强硬的办法来应对他，出谷前他对花水水的恨意便招来风云雷电，使天地变色，而那，只是一个开始！

我让自己平静，也尽量用平静的语气对他说话。“当朝王的失踪，是否与你有关？”

我无法用什么温柔，也不会用什么温柔，但我尽量不再让自己的冷硬去刺激他。谁来告诉我，我应该怎么办？接下来的路应该怎么走？

我的问题让他的眼放到了江面上，他的表情似乎在变幻着什么，看着那里依然不休的战火，迷离的笑在他的唇边漫起，“红尘，江对岸

有个人——”

他在说什么?

“那个人，就是无尘。”

心“呼呼”“呼呼”地急跳！他在说无尘？！

而他唇边的笑更加的如迷，“红尘，他就在江对岸。”

我的眼不由地也望向那里，除了火光与浪滔什么也看不到，却在脑中勾勒出梅无艳临江而立、白衣飘飞的身形——

他在那边吗？在吗?

深吸口气，对他说，“你已知道了？”

他看着我，一只手爬上我的脸，轻轻的抚摸，“是，我知道了，在我去地府的那一天，就已知道了。”

什么？那天他就知道了?

惊讶让我忘了去摘掉他爬在我脸上的手，不可思议地问，“既然早已知道，那时为何反来问我梅无艳是谁？”

他又笑，这次的笑中是苦涩，“红尘，我装作查不出他的来历，是想确定你是否已把所有的前尘往事弄明白了？你对他是否还有上世的那种情意？”

他当日是在试探我?

紫色的雾在他的眼中凌乱，他的手在我脸上摩挲，“红尘，你不记得上世是我最大的喜悦，不记得无尘是我最美的期盼，如果你对他仅仅是这一世凡间结下的缘分，我可以去无所顾忌地争取，而当日的你，并没有表现出对无尘的那种感觉，你的眼中没有当初听到关于无尘的所有事时的那种眼神，那种眼神让我刻骨铭心！”

紫萝听到无尘的事情时会有什么眼神?

当日的我，没有那种眼神?

牙紧咬，那时的我，确实没有对无尘的那种感觉，只有对梅无艳的!

“我渴望你已忘掉了无尘，渴望你根本不知你自己这一世又遇到了他，当日，我答应了你不用读心术去读你的心，我不能确定你到底知不知前世所有的一切，我宁愿你只将他当成这一世遇到的凡人，没有上世的牵扯——”

他眼里的东西让我心碎，避开他的眼——

“红尘，我失策了，花水水的出现，让一切成为泡影，即使不读你的心，从你的脸上，从你昨天说出的话中，我已明白你清楚地知道，梅无艳与无尘是同一个人，否则你不会说我已经迟了，上一世迟了，这一世也迟了！”

紧紧闭上了眼，不忍去听他语音中的凄凉，昨夜，他在屋外的那一唱，几乎让我的心房崩坍，一夜无眠反复地让自己坚强——

是的，我要坚强！再坚强！

睁开眼，回归正题，“你的回答与王的失踪有什么关系？”

“有什么关系？”他的脸离得我更加得近，“红尘，在我知道他就是那个无尘时，却没有去找他，你知道又是为了什么？”

我的牙再一次咬在了下唇上，这个问题我连想都不敢想，他却在这时提了出来。

“是为了你，为了红尘，为了紫萝！”他的语气逐渐强烈，我回转眼光，看到了他的眸中就似这江上的战火，硝烟弥漫——

而他又逼近了几分，与我的眼对视，让我无法闪避，“我想去找他，非常想，我想将他的肉身毁了，将他的魂魄打散，让他在世间无立足之所、无存身之地！”

心抽痛，再抽痛！

“我阻止了自己，在我疯狂地想去找他时，我阻止了自己，用尽我最大的心力阻止了自己！”他的手从我脸上退下，握成了拳，握得指节发青，青中带白。

“红尘，我无法放弃你，放弃你就是放弃我一世的光明，就是将自己陷入永生的黑暗，我也不能杀他，杀他会让你的心滴血，我怎么舍

得你难过，只得控制自己，控制自己想杀他的欲望！”

凝视他，他的眼里是一片深重的压抑，一种莫名的情绪泛上——

“我不杀他，是为了你，而我不允许让他出现在你我之间，不能让他找到紫尘谷中！”

我的眼睁大——

“我得牵制他，你告诉我，现在这一世有什么事可以牵制他？可以让他无法去找你？”

我又明白了！

所以新王无故失踪！

梅无艳不会不管那个王，不仅仅是因为那王与他有血脉相连，更因为事关一个国家的兴衰！既有亲情的制约，又有江山的重任，让王失踪，能有效的牵制梅无艳，而且能将他调离北方，更利于叛军的长驱直入！

但这个人在知道了梅无艳的真正来历时，没有去做疯狂的事，这样的他，让我有难言的软弱，这样的他，让我更难以坚强——

“红尘，你让我退出战局，我可以做到，但你要让这一切消弥于无形，让这多国之乱平复，却不再容易，这些人心底的欲望不是我能阻止的，如果要平复，要用超出凡人的力量——”

他又提回了前面的话题，他要说什么？

“挑起他们欲望的是你，你应该去化解。”我不知自己这么说有没有用，但我说了出来。

他冷笑，“我说过，这其中属于我的罪孽由我来背，我夜修罗对此毫不避讳！至于他们——”

他的眼扫过那些人，“如果要以暴制暴的镇压，那是在我的翻掌之间，轻而易举就可办到，但如果要不去伤他们的命，让一切都像没有发生过那样——”

他冷笑出声，“那会折去我许多年的修为，于我自己非常不利，让我为了这些凡人的私欲去花尽心血、耗费元神，红尘，他们还不配！”

他在鄙视这些人！

西方神话中的特洛伊大战就是因为争夺一个金苹果引起的，而这次的战乱，是因为想瓜分智泱国！他不愿出手，不愿轻易出手！

我一时说不出话来，他虽然法力无边，却无法轻易地渡人心，这些入侵的人如果用暴力，是容易制止的，但如果要平和地化解，没有血腥在里面，却非易事，难上加难！

头开始痛——

这时突然听到惨叫声——

混合在炮声中，是从江上传来的！

看过去，一艘船正在下沉，船上的桅杆、白帆腾起滔天烈焰，被火吞噬，有无数人在船上惨叫，带着烈焰、浑身浴火地跳入了水中，而半空中的爆破中有人体的残肢像礼花在灿烂的炸开——

我甚至看到了半只胳膊、几条腿！

眼一闭，别开头——

“报——”突然有卒来报，飞马快骑，一路冲来，那些江畔的人有些骚动，策马都围了过来。

“报，北方有一路大军赶来，似乎是兔丝国的大军。”

“兔丝国？”旁边那些头人诧异，中原话说得不是很溜，但能听得懂，只见他们议论纷纷。

我也一怔，兔丝国？是那个略比智泱国小一些的兔丝国？刚刚还听他说过，北方临国只有这个国家还处在观望状态，现在竟然率大军而来？

那个国家疆土不小，兵力也不会少，他们为何而来？莫非又是作为盟军赶来助阵？如果他们也参与进来，盟军人数剧增，兵力加强，这道横江所能起的屏蔽作用就并不大了，迟早会过去！

“来军已行至何处？约有多少兵力？”身后的他冷冷地问道，神情已恢复平静，气势狂狞。

所有人都看着那个飞马传信的士卒，等着回答，一时间停止了争论。

“禀盟主，兔丝国大军约有二十万军从，已行至百里外，就快到达坐云城！”

坐云城？似乎离这里不远，出了这江边大镇，再往北四十里处就是那座城？心里思忖，突感身下马动——

“走——”他口里吐出一个字，引马转向，带着我向北而去——

只听身后马蹄声隆隆，那些人似乎都跟在了后边，蹄声如雷，不一刻，绕过军营，穿过那座废墟一般的镇子，纵风而行——

四十里，在马的飞驰下，很快就掠过了，远远看到一座城。

城不大，但城上有守军，插着叛军旗帜，守卫森严，矛枪如林，看来这里是作为了防护的重点地方。

我一路不语，任他带着我直入那座镇，城门开，进去，穿过城是主道，直达北城门前，马停——

他将我一把抱下，一切在无言与快速中进行，那些守军难免用眼睛瞅我半天，眼珠子不敢正视，却是从眼尾处瞟了又瞟，对我这个女人的出现是百思不得其解。

而我，已在刚才看到了这整座城中几乎已无百姓，萧条冷落，凌乱不堪。

被他拉着，顺石阶登上城楼，俯在垛口远远眺望——

只见远处尘土漫天，浩浩荡荡有列队伍飞速而来——

是那兔丝国的大军？

那士卒禀报时他们还在百里外，这一个来回中，他们已近这座城，看起来，已不到十里远——

没有高楼阻挡视线，城外是一片宽阔，放眼处看得很远，就算是二十里外也能看得到！只见那列队伍以骑兵为主，也有战车排行，似乎车上还有几门火炮？看起来是雄赳赳气昂昂，行军有速，不像是那乌合之众，反倒一眼看出是精壮之兵！

眼皮直跳，越来越热闹了，正是风云际会时，群雄逐乱世！

兔丝国来意为何？他们的出现是出乎这些叛军的意料的，而他们是来凑热闹，想着瓜分智泱国而来？

努力眯眼，却是看不清楚那队伍里的具体情况。

“红尘，里面有你熟识的人。”他突然在我身边说了这么一句，望着那远远在外的队伍，脸上的神情是似笑非笑。

有我熟识的人？

心中奇怪——

“是否想看得仔细些？”他低头凝视我。

我是想看得清楚些，但这个世界还没有发明望远镜，肉眼看只能看个大概。

“如果你想，我让你看得清晰些。”他盯着我。

点头回应，想不出那队伍里为何会有我熟识的人？

“合上眼——”他的手伸了过来。

依言闭上眼睑，感觉一股暖流从眼皮上滑过，眼里突然很胀，就像被热气熏烤。但只是短短一瞬间，他的话又传来，“睁开吧——”

睁开后，看到他的一双手指在我眼前滑过，收了回去。

“你再去看。”

我转头，重新望向那尘土飞扬的队伍——

眼睛就像突然变作了千里眼，我看得是如此清晰——

当先的是一队骑兵开路，大展旌旗，旗上的字符认不得，而在那近百人的骑队后，是几辆木车——

最前的一辆威武宽大，车前立着几人，气势不小，有主帅大旗在后招展，莫非那辆车上的人是领军之人？

一道明亮的颜色冲入眼帘，在周围的铠甲中是那样的显眼——

那是谁？

宝蓝色，明亮的蓝，熟悉的蓝，让人心中一暖的蓝——

是他吗？

那修长的身形，翩翩而立的人，是他吗?

◆◆◆

心中一跳！

是眯眯？是眯眯吗？

真得是眯眯？

眨眼仔细瞧，那年少的脸，那灵动的气息，那如花的笑颜——

是眯眯！眯眯出现了！

终于止不住地扯起嘴角——

自己有多久没笑了？失踪的眯眯突然出现，她安然无恙，并且长高了许多，姿色又添了几分，看起来有了娉婷少女的气息。

“红尘，他们为助智泱国而来。”身边的人这时淡淡的说着，转看他，他的表情莫测高深，语气也很平稳，而他的声音依旧是那种充满迷离的混合的音质，魅而优雅。

看到乐陶与眯眯同在那大军队伍中，并不怀疑他的话，兔丝国绝不是来帮助叛军的！

“若如你言，这所谓的北方诸国的盟军就成了反被夹击之势——”我观察着他的表情，“背腹受敌的滋味很快就会轮到这里的人尝尝了。”

他的眼睑微微放低一些，唇畔勾起一抹浅浅的弧度，似笑非笑，鬼斧神雕般的侧面上，密如蝶翼的眼睫下有一道微微的阴影，将他的情绪掩在了低下的眼睑中——

他似乎并不在乎这突然出现的大军？

这时，身后有人登上城楼，那对古怪男女与那些头人陆续上来，而他们出现后，各自找了垛口观望远处，几个头人与异国人开始再度议论起来——

议论着兔丝国大军突然出现的真正来意，而他们兴奋的模样，似乎将猜测的结果偏重于“好”的方面，如果兔丝国是来结盟，对他们是好事，又将填入一支生力军，南方几乎就是唾手可得了。

看着他们的表情——

心里无限冷意——

现在的他们在为如何攻下智泱国而想着怎么样扩大自己的盟军势力，但如果成功的那一天到来，他们之间的利益相争就会突显出来，到时又是一团乱！

哪个不想多得一些？说不准彼此之间也会互吹，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强盛的那一方，又有可能被多个小国联合起来对付，来个狗咬狗，而其中又不乏混水摸鱼的，隔山观虎斗的，阴谋阳谋全都会用来，把人类在战争中的所有丑陋嘴脸都会演绎一番——

那可真是一场乱世！

彼此攻个鱼死网破，而真正得利的会是谁？他们自己的国家也有可能会因此陷入战局，并有可能会牵扯到更远的国家——

现在的局势真是变幻莫测，这其中不乏想在乱世中雄起的人物，想通过一场场的戮血杀搏，和暗地里的政争谋划，酝酿自己出人头地的机缘。

再看看身边这个人，他现在还在局中，并未表明会退出战局，这些人此时还是在听他的调度，属于他的势力范围内，而他此时不动声色，并不急于挑明兔丝国的来意，也不采取什么应敌的准备，相反，却是用一种旁观的眼神盯着这些讨论的人。

他是将自己放在了局外？还是早有良策？他现在表现的太平静了，就像是运筹帷幄中。

再看那二十万大军，来势极快，他们都已经到了这里才让这些盟军知道，可见北方一路虚空，并没有什么叛军的兵力驻扎。

叛军从北而来，势如破竹，他们的兵力基本上是顾着往前冲杀的，攻下的那些城池守军都不会太急，甚至在个别的小城中不会留下什么兵力，这才会让兔丝国从后而来，直达这里？

但那些无法躲避战乱的百姓可安好？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够撤离家园，不是所有的人都方便逃避战祸，孤寡病残孕，都是没有能力逃避的，这些叛军所过之地，可曾烧杀掳掠？可曾让血流成河？

不能多想那种情节！凝视身边的夜修罗，他虽然与我在谷内，但他与外界联系密切，难道他是大意，没有想到后路上突然又杀出一支队伍？还是根本就不在乎后方虚空，也不在意这兔丝国的参与？

“主，我们应该怎么做？城下似乎有当日雪山之战中的那个小子，他在其中，恐怕兔丝国来意不善。”那对怪男女这时凑过来，而他们的话分析的很对。

他们已认出乐陶。

夜修罗飘忽一笑，“不必急，让弩箭手准备。”

于是，就见楼上人影散动，迅速有无数兵卒双手端弩，伏在各个垛口，拉开了弓弦，蓄势待发——

我的眼中扫到了其中有几架大型的巨弩！

吃了一惊！

那弩很大，弩上装了铰盘，有十几人都站在铰盘前，拉箭上弦！

弩不同于普通的弓，传统的弓，命中率不高，一旦上了箭，拉成满月以后，必须立即发射，不管瞄得准与不准。如果你总是不发射，胳膊就要酸累。而弩却能把势能储存起来，拉开的弓弦可以固定在与弓体相交呈十字形的弩柄小钩上，扣动扳机，箭才出去，这简直就是古代的步枪。

装了绞盘的巨弩，威力就更大了！用多人合力扭动绞盘，拉弦上箭，射程会非常远，无坚不摧，可以媲美导弹了！

这种武器不能小觑！

那些头人此时都有些意外，互相看了看，没说什么，他们是草原上驰骋的男子，能征善战，自然知道以备万一的道理。不管对方来意如何，先准备好再说。

此时城外的大军已压境！

越离越近后，越感觉到对方的兵精马壮、气势磅礴——

无数旌旗遮天日，兵甲森森泛寒光，铁蹄隆隆似轰雷，战马嘶嘶气如虹！

真是没有想到，那个国家的兵威竟然如此厉害，而它却是智泱国的临国？在这种时代，如此强国毗邻，是种威胁。假如没有这个国家与智泱国对战，单单一个它就会让智泱国头痛！

精兵如果再配上强帅，那就是攻无不克！

不由再看向那辆车上中间的那个人——

乐陶与眯眯站在他两侧，而他到底是什么来路？那两个熟悉的人，至少让我肯定他们不是来帮助叛贼的，但那个主帅肯出兵相助，意图何在？是否趁此要挟？又是否明里打着相助的幌子，暗里却也是贪图智泱国的江山？

我的视力有身边人的法术相助，有如火眼金睛，此时突然发现眯眯被车颠得有些站不稳，而那个人在第一时间用手扶住了眯眯，神情间似乎颇为关切？

如果能询问一下乐陶，或许可知其中的内情。而我，与他们正是两个战营的，可有机会单独碰面？

当大军离城两里处时，停止——

尘烟渐渐散开、落定，而那些骑兵立在前面，手中执枪，排得密密麻麻，横着摆开阵势，只见后面又辘辘地推出几辆车，车上是小口径的火炮，但炮的威力不能光看口径，而是要综合射程与准头来说的。

十几口炮也横着摆开后，有士卒立于炮前，装膛手、点火手分别按部就班——

然后，那辆最大的车从后而来，帅旗随后跟着，停在了整个大军的最前面，旁边则立刻围过去百十个手拿盾牌的步卒，护在了车前左右——

那动作与按排，都是训练有素的，整个阵式的后面是十几万的步兵，个个手拿长枪，列队整齐，从城上望去，黑压压一团，像乌云一般——

这时，只见有一人一骑从那队伍中飞奔而来——

此人威风凛凛，雄武之姿，长相也是高鼻深目，红脸短须，看起来约有四十来岁，手执三叉戟，策马近到城下，拉开架势——

“咍，尔等蛇狼鼠辈听着，我乃兔丝国御封神戟大将军，特来相助智泱国灭去尔等叛乱作祟之等，如若识相，就速速开城，否则莫怪我军破入城内，让尔等不得善终！”

来人直截了当地开始叫起阵来，连个过场白也没有，智泱国话说得很蹩脚，却又要咬文嚼字，让人听得很是别扭，但嗓门奇大，声贯九霄，是讨敌骂阵的好人选。

城上的人炸开了锅，那些头人与异国人此时可听出了来人的话中可是有大大的不善，非常的不善！

于是，都看了看身边人的表情——

只见身旁的他淡淡一挥手——

就见那两个怪人中的男子一点头，招了个兵卒来，一个眼神下，那个兵卒就站在垛口前骂将回去——

“你是何等犬辈？这里是智泱国境内，与你兔丝国毫无关系，你等跑来多管闲事，做那狗拿耗子之事，少不了让你等灰头土脸的回去，成那丧家之犬，让世人笑话！”

我听的一怔——

这人的骂功也很强，城下的那位说了个“蛇狼鼠辈”，他就用“丧家之犬”的还回去，口风上一点也不落下风，无疑是让局面毫无转圜的余地，看来，这一仗在今天是要打定了。

只见此时，城上其他的兵卒在飞速着架来许多跷板式的东西，长长一排摆在这城楼上，那东西一边有大形的勺口，在勺口中置了一些圆形黑色的球体，中间底部则有弹性机簧的设置——

它们很像简易的投石车？但比投石车更精简、小巧，极适合摆在这城上，而那圆球体是炸弹吗？

心一紧！

这东西虽然比炮差，但居高临下，优势占尽，并且数量众多，如果打起来，将是炮火、炸弹满天飞！

“红尘，我们走吧——”夜修罗转过来，看着我。

他要在这时带我走？是怕开战时伤及我？

盯着他，正欲回话，就听得城外喊声震天！看去——

那个叫阵的人已回归队伍，他的目的已达成，而这时，整个兔丝国的大军似乎已收到开战的指令，只见——

无数人，骑兵、重辎队、步兵、战车队，除了炮车上的兵卒，其余的都在此时举起了手中长枪，数十万只长枪枪头冒着寒光，直刺向天，而他们在举臂的同时在呐喊，嘶吼声震天动地！

连这城楼也似乎在他们的呐喊中摇晃！

那些火炮手的手中已点燃火把，炮弹已装膛，只等着一声令下，就会点燃引信，炮攻此城！

“红尘，走——”身边人突然拉起我，要带我离开。

一刹那间，脑海里已涌出开火后的场面——

无数人会被炸飞，城上的，城下的，哪一方都会有死伤！

城下的骑兵会冒着炮雨前进，无畏地前进，搭云梯，攻城楼！

城上的弩箭手则会在骑兵冲前时万弩齐发，一万枚、两万枚、三万枚箭像瓢泼雨点一样的注过去，箭矢山呼海啸，那些骑兵会被箭雨攒得七零八落，纷纷跌下马背，倒下了一批，再有一批上前，不停地前冲，踩着前面的尸体前冲！

比速度，比谁家的炮火更有掩护力！用性命抢战攻城的时机，没有军令就不会后退！包括那些战马，虽然皮厚，却敌不过巨弩的穿身，会成了主人的陪葬！

呼吸急促！

这种近距离的接触，才能真正体会战争的残酷，而血雨腥风也将在下一刻弥漫！

身子被他扯动，他不管我愿意不愿意，是要带着我迅速离开此地了！

“等等！”我用尽全力往回拽扯自己的身子，“你等一等！”

他停了，手仍然扯着我的，眼凝向我，仍在准备随时将我带离。

“如果你让这次的交锋停止，我会考虑！”我快速地说着，城下的大军还在喊着，而呐喊声一停，就会开炮，如果第一声炮火响起，这一仗就再难停，非得有个高低上下才会终止。

“什么？”他在震耳的呐喊声中，反问我，“红尘，你说什么？”

我向他靠近些，拔高声音对他说，“如果你让这一仗停下，我会考虑给你一个许诺！”

他的表情变了，眼中亮光一闪，但随即是深沉如海——

他在发什么怔？时间不多了！

“你非得等到炮声响起，有人死伤时才会行动？”我另一只手向他推去，语气急促，城下的呐喊声不会一直持续——

这一刻，情况不允许我再犹豫，而我，不能够看到这些鲜活的生命在稍后的对仗中死伤无数，他们的背后是亲人的期盼，是老母幼子的泪眼相垂，是娇妻弱女的日日等君归！是无数个家庭的随时破裂，是不能预估的孤儿会流落街头、数不清的寡母老父再无人养护！

“夜修罗！阿罗兰！你快行动！如若晚了，我永不会原谅你！”我嘶喊了出来，“你难道非得逼着我现在就给你承诺？让我心中恨你？！”

呐喊声停了！

我向垛口冲去，也在冲开他手掌对我的牵扯，要看看对方主帅是否已挥下那攻城的一个手势！

此时——

突然——

一声清啸，破空而起——

我回头，这声音是他发出的！他在清吟！

吟啸声像一只竹箭穿过云层，音质清灵、透彻——

他在做什么?

我很快明白了！

他这声啸，让所有的人都看向了他，所有的人都眼含诧色——

数十万人，每一个都听到了他的啸声！每一个都在瞬间如木雕泥塑，停下了所有的动作！

而我，也看到了对方那主帅的一只手正停在半空，是准备着挥下的——

旁边的士卒也正把嘴凑向号角，鼓起了腮梆子欲吹响开火进攻的第一声号——

还有擂鼓手，也正高高挥起鼓槌，准备着擂响战鼓——

城上的士卒，手中的动作也是做了一半！

所有的人都停了！

没有被定身，却似被定身！

嘎然而止！

这啸声遍及每一处，比那号角声要更加的有散布力，在几十万人的惊怔中，他突然将我抱起，然后，我与他就立在了垛口上——

身下是窄窄的石墙体，我与他高高而立，没有遮蔽，没有掩饰，万万道目光都望向了我们！

我也环视着所有人——

然后，看到了对方军中的那辆大车上，有个人的神情猛然一震！

那是乐陶！

他看到了我！

全身暴露的我，不再是刚刚只露出些许头颅的我，他看到了，脸上是震惊又震惊！以他的武学修为，即便如此远，也似乎看得清楚，他的目光盯着我的脸，凝望着我——

我也望着他，与他双目相接——

这在平时是绝不可能的事情，而我现在能看的很远，将他的表情看得分明，我们确实是隔着数百米远在互相凝望——

我看到他的唇角，渐渐浮起笑容，渐渐露出白牙——

我，也扯起笑容，还给他——

然后，见他侧身向旁边的人说着什么，就见那气势威然的人脸上一怔，旁边的眯眯，似乎是又惊又喜，踮着脚尖打量这里——

再然后，我看到中间的那个男人在望着身边的眯眯，脸上是沉吟——

眯眯的神情则是换上了忧色，也转过头去对他说着什么——

接着，那辆主帅车在后退——

不但它在后退，而是所有兔丝国的大军都在后退——

那些已饱涨了情绪的士卒都是满脸愕然，在军令如山下，收起了所有的准备，后退——

倒着后退，并没有转身，似乎仍在防着这里突然发起攻势，都是面朝这个方向地倒退，包括骑兵的马队——

退得是井然有序，不慌不乱，进一步看出了这些军卒的训练有素。

身边的人这时也飘出一句话——

“不得再随意出兵，等我命令！”

腰间一紧，我被他抱下，然后被一路带着向城下而去——

这场一触即发的战斗就这么突然停了?

没有过多的语言，没有繁复的交涉，那些躲在靠里位置、身边围满金属盾牌的头人与异国的将领，这时一脸莫名，眼睁睁看着我们下城，而那两个怪男女则毫无表情的俯身躬腰，回应着——

“是，我等听从主的安排。”

下城楼，心中茫然，眼见就要血腥满天，尸横遍野，只因为我的现身就停了？自己刚刚是否被身边的他当作了要挟对方的棋子?

身子腾空，重新坐上马背，蹄声起，他带着我向南而去——

我们要回营帐了？江边的水上之战可停止？

在出了南城门后，在踏上一片宽阔的土路上时——

身后的他突然将头伏在我的肩上——

“红尘，红尘——”他的声音似夜风中传来的林间的呓语，轻轻又辗转地唤着我的名字，脸在我肩上左右摩擦，就像一个婴儿伏在母亲的肩头——

身子一紧。

“红尘，适才那样做是为了让这场战火最快的停止，不是以你作要挟，不是拿你来胁迫对方，红尘——”

他的声音为何在轻颤？

我无语——

现在的他，就像一个孩子在诉着他的歉意？而他说对了，刚刚那样做确实达到了最快阻止这场战争的效果！

他竟明白我所能起的作用？

他知道乐陶看到我必会阻止那个统领全军的人，但乐陶能否阻止成功，所说的话有何分量，这都是不知情的人难以把握的，他怎么知道乐陶一定能劝退整个大军？让一切转变的这么快？

这里暂时停止了交锋，却又能停多久？兔丝国会驻扎在附近，一直围着这些盟军，而他们为何会不惜损伤兵力出战相助？眯眯的话似乎让那个领军人十分的在乎？

“红尘——”他又在我肩上轻轻摩擦，脸始终埋在那里，“我没有想要用战局要胁你，告诉我，我应该怎么做，才能让你心甘情愿的给我一个许诺？”

这句话，让我闭上了眼——

自己在情急中说要考虑给他许诺时，他眼中的亮光只是一闪，剩下的则是一种深邃，而那深邃中，有深沉的忧郁，他并没有因我那句话有得意的高兴，他在担忧我会因此而恨他——

他为何会这样？我宁愿他是在胁迫我！至少心里的煎熬会少一些——

一路上，我未开口说一个字，眼睛闭着，任马飞驰，迎面的风并没有减去多少夏日的燥意，南北交界处的气候很热，很热，是天气让我的心如此难安吗？

回了江边军营——

睁开眼，一入内，就看到有许多士兵扎着绷带或自己蹒跚而走，或互相掺扶，一个个脸上灰败，血满全身——

他们是从江上退下来的？江上的水之战结果如何了？

身边的人将我安排到一个帐内，那些随后跟回的头人与异国人也呼啦啦涌来，而他，离开，被那些人跪地的跪地、施礼的施礼，请去了所谓的议事大帐，他没有再随身带着我，显然他们要议的事是不打算让我听了。

进食了一些食物后，天色暗下来，夜已开始逼近——

这一天，过得是硝烟弥漫，这一天，也是连连的触目惊心！

一人呆在帐中，乏力地躺在毡上，夜色渐渐入深，他没有再出现，依他的惯例是会与我在同一间帐内入睡的，不出现，意味着商讨未结束的可能性非常大。

那些异国人会找他说什么？他们在针对着目前的局势，在思谋着对策，而他会怎么反应？

我对他说的那句话，又应该是如何考虑？那句话说出口，就是给了他希望，希望如果破灭，对他的刺激会更大，我到底应该怎么做？

明天又会有什么事？我有多少时间可以考虑？情况会不会转变？刚刚阻止那场战争，却把自己又陷入一种更加为难的境地，是对是错？

在战火的片刻安宁中，身体很累，却是无法入睡，脑中乱哄哄一片——

现在的局势真是乱中之乱，南有侵略的异军，与这里的叛军夹击着智泱国，而在北又来了一队，反夹击叛军——

牵一发而动全局，王还在叛军的手里，智泱国就算能反击，但一国之王陷在敌营中，并不能放手去搏。这盟军又是各自为主，如果其中有什么意外，很有可能将战火漫延的更大！

烦乱的想着，过了许久，我似乎睡着了，又睡得不安稳，突然有种异常的感觉，大帐内没有声音，却似乎有不寻常的气息——

眼微微地睁开一条缝——

那是什么?

两团黑色的雾气，在大帐中渐渐升起——

从地底升起——

越升越高，越聚越浓——

而银皇不知何时立在了我的床边！

它本是睡在床里的，现在却立在边上，全身的银毛竖起，尾巴对着我，头朝外，似乎也在盯着那两团黑雾——

黑雾渐渐成形，也渐渐显露了两个身影——

那是谁?

149 感觉到帐内有古怪的、不寻常的气息时，微微睁开眼，看到两团黑色的烟雾在升起——

从地底升起——

雾，越来越浓，渐渐现出两个身形，渐渐清晰——

清晰后，看去——

几乎控制不住自己地要跳起来！

我看到了什么?

两具骷髅！

两具穿着衣服的骷髅！

不，又不是骷髅！骷髅的脸上只有骨架的苍白，这二个却是血红的眼，青绿的脸！脸上似万条绿色肥虫在攀爬、蠕动——

一条一条地挤在一起，堆在一起，随时都要从那上面掉下几条来，让人恶心欲吐！

那应该算是嘴巴的地方只有两片黑紫，几乎看不出那是嘴，更像两条干瘪的蜈蚣合卧在那里，中间则暴突两对森森獠牙，上下交错地布着，似尖利的、随时要摄人脖颈的泛着白光的骨刀——

我压抑住自己的恶心，把视线往他们身上移——

那身体才是活脱脱的骷髅架子，毫无血肉的充盈，干枯的罩着通体的黑袍，仿如竹杆撑着破布，一双露出袖外的手，分明就是对骷髅爪！白骨无肉的爪子！

这两个身影，让人见了就会做噩梦，阴森森的晦气无比，看了，不如不看！

在我望过去第一眼时，就想跳起，却在身体在跟着有所反应时，及时地克制了自己——

让自己不要动！

如果我是红尘，我会猜测这两个是什么东西，而在我又是紫萝时，不用再猜测，他们是魔界中的妖魔！

只是这两个妖魔是直接露出表相的，没有幻化出皮肉作些掩饰，这样子出来见人，实在让人发冷汗。

而他们来这里做什么?

魔界一直处于阴暗处，有神、仙两界镇着，不会随意到人界做乱，他们却突然出现在这里，为了什么?

迅速地分析着，眼只是轻轻的留着一条缝，身子不动，呼吸也尽量保持平稳，不能让他们发现我醒了！自己现在是凡人，没有法子应对他们，我不能轻举妄动。

他们完全现形后，彼此对视一眼，血红的眼中看不到眼珠子，诡异地冒着红光，向我这里靠近——

“没有想到他不在，座骑却在这里，我们露算了一点。”阴恻恻的轻语传来，是其中的一个在说话。

另一个用看不到眼珠子的眼盯视着银皇，阴阴地笑，“银皇，又见面了，我们此次来是帮助你的。”

他们与银皇很熟?

莫非那个他上世为魔时，带着银皇？当时的我在仙母的琅玉瓶中，对外界的一切并不十分清楚。

眼前的两只魔，说话就像在吹风，声音不成形，与四处散着的阴风一般飘渺，携着一种腐败的气息——

如果我是熟睡的，绝对听不到，现在周围静悄悄，我全神贯注地在用耳朵捕捉着，勉强能辨别出他们在说什么。

只见银皇此时将背部高高拱起，臀部也翘起，尾巴斜斜向上竖着，就似一根直棍——

那架势，是要准备应战的！

“银皇，你忘了，我们合作过，在几个月前刚刚合作过。”左边那个阴阳怪气的笑着，“我们来此是要帮助你的主人，帮助他得到这个女人。”

银皇的神情我看不到，但他们的这句话让我吃了一惊！

“银皇，不需这样紧张，你再想想，这个女人让你的主人受了多大的罪？我们魔王有一味痴情药，如果给这个女人服下，她将会永生永世的爱上你的主人，我们今日是特意请她去的——”

更加心惊，我的眼在细细的缝中瞄向了银皇——

这两个妖魔说的是真是假？如果是真，为何不直接去找夜修罗？反是准备将我暗中掳去？如果是假，他们的目的就是为了蛊惑银皇，好顺利接近我。

但如果是真的呢？是否会与夜修罗做交易？魔道从来都是奸而阴、狠而毒、杀虐成性的，如果落在他们手里，本就纷乱的局势会更乱！

我的全身在准备着，准备着随时弹跳而起，随时发出喊声！而他们在渐渐靠近，像烟般悄无声息——

银皇，你千万不能相信他们！我不知道你之前与他们合作过什么，但现在的你，不能被他们蒙骗，至少得在你主人不知情的时候坚守自己的岗位。

心里在默念，他们离得更近了，银皇还没有动作，它莫非真的在动摇?

我的神经已绷到极致，每一个细胞都要暴发一般地充盈着，在我打算有所动作时——

银皇的嘴里发出了“嘶嘶”的细微的声音，毛竖得更直了，尾巴像通了电，从臀部向尾巴尖上一阵一阵的抖动——

它有反应了！不再是犹豫了！

“银皇，你最好不要干涉，否则别怪我们不客气。”其中的一个魔抬起了一只骷髅爪子，爪子没有血肉，只有白骨，五指如勾，向银皇伸去——

一团火焰喷出——

从银皇的口中喷出——

就像火龙在喷吐，红色火苗直向他们扑去，两个魔此时也都出手了，骷髅爪间有两团蓝焰向银皇射来——

与银皇喷出的红火不同，他们的蓝焰没有热度，似冰般寒冷，但那形，明明是火焰的张狂，在半空与银皇的红焰相触，只见“嗞嗞”一声撞出灿烂的火花后，化解了银皇的攻势！

偷觑着通往帐外的路线，如果银皇能牵制住他们，我是否有机会逃出去?

就在我已经牵动了全身的神经准备跳起时，只见银皇的身子暴长，看来它是要恢复真身，只有变大法力才会变强。

那两个怪物彼此对视一眼，在银皇的变化中迅速左右各飘开四尺，分成两路，发动夹击之势攻向银皇，我没有法力，但我看得懂这架势，他们是要速战速决！

而且看得出他们的魔力很强，不是普通的小魔，银皇再怎么说也是只兽，以一敌二本就吃亏，何况对方在狭小范围内分成左右，它又得顾全我，便不能离开我身边半步，防止着其中的任何一个接近，只能化解他们的攻势，无法躲闪——

这种状况很不利于我们！

我要跳起来了，不管能否成功，自己也得试一试，并要在跳起的同时大喊出声！

可就在我欲付诸行动的瞬间，听到一声低沉的吼声——

这吼声像夏日午后的闷雷，不响亮，却有分量，从地底钻出一般。

“不好，此地不宜久留，走！”那两个妖魔对视一眼，交流了信息后，身形幻化，黑雾又起——

是银皇在吼？

只见腾起的黑雾中，两个魅影消失，消失的瞬间，屋内又有一道轻烟升起，烟中现出一个熟悉的身形。

是他，他是听到银皇的声音回来的？银皇的声音不会传出多远，甚至出了这间大帐都未必能听得到，但他却在第一时间用移形术出现了。

这是他与银皇之间独特的联系方式？而他来得好快，非比寻常的快！

“发生了什么事？”他一出现，就用眼打量周围，然后盯着银皇。

银皇冲他摆尾，向他走近，而他将手放在了银皇的头顶——

我坐了起来——

“红尘？”他在眨眼间来到我身前，俯下身子，双手抓住了我的肩，“你怎样？有无受惊？”

“我很好。”

让自己表现得镇定，并且开始转移话题，“你，打算怎么做？是否要退出？又或者与那些人继续为伍，将这人界弄个大乱？”

他有些意外我在此会提及这件事，眼里有什么在波动，眉峰微蹙，盯了我片刻后，“红尘，明日清晨，对岸朝廷中的人会过江谈判。”

“谈判？”

我一怔，随即胸膛里的心“呼呼”“呼呼”地急跳，他会来吗？他会来吗？

竭力控制心跳，使尽力气地让自己的表情看起来没有波澜，问他：“你们谈判的目的是何意？”

会是谈和吗？

可能性很小，那些叛贼手里有“王”这副大牌，智泱国不太可能在这时不管失踪的王去另立新君，毕竟大权还在梅太后手里，他的另一个儿子已是被废的旧王，不会再重新登位，其他非梅太后所生的王室血脉也不可能在此时被立。

叛军有这个王牌，自然不肯轻易取和，他们只要能紧守坐风城，阻住兔丝国的大军，而这一边则攻过横江，与南方临国之兵合击取下剩余的疆土，到时汇兵一处，反攻兔丝国，局势就仍在他们的掌握中。

只要他们能延住兔丝国的军队，只要能过了江，他们的胜势还是很大的。

“红尘，这件事我会控制局势，让血腥减少。”他的眼里是迷雾，并没有直接回答我的问题，一只手又爬上我的脸颊，像在安抚一个孩子似的说：“天色不早，睡一会吧，我，不再离开，守着你保你平安。”

我将他的手扯下，专注地看着他，“让血腥减少？”

他的眼里是深浓的紫雾，“是，红尘——”

他这句话是何意？

盯着他，我无法抑制自己的情绪——

他似乎看出了我的心思，突然叹息，“红尘，明日，我会尽力让这场战争化干戈为玉帛，尽力让事态得到控制，尽力让红尘不再为这人间的战乱心痛心伤——”

他竟然说出了这句话？！

我愕然，意外地有些反应不过来！

怔了片刻后，看到他眼里的认真，这是真的吗？

“你，你说你要做什么？”再一次问他，不太相信自己的耳朵。

他的眼一直凝在我的脸上，这时，抓着我肩头的双手用了用力，似乎是要让我明白，我听到的不是梦语。

“我，夜修罗，在今日决定，要将这场战乱尽我所能的偃息，不再让红尘为这件事眼里有痛楚——”

我无言了——

我的神情应该是木头一样了！

在听到两遍他的回答后，已确定自己没有听错，心中似乎有狂喜在泛上，但仅仅只是冒出一个头，便被更浓的忧虑代替，忧心忡忡！

“你是认真的？”盯着他再问一遍。

“是。”他点头，而他的眼里，是如此的深沉，看不到任何的张狂，找不出半丝的邪异，也没有那种如丝的媚意，全然不像众人面前的他。

这个他，只在我面前有过这样的眼神，这个眼神，与他刚刚的话，让我的心——

紧抽，再紧抽！

我甚至怀疑自己如果再这样下去，心脏迟早会受不住会突然停止搏动，结束它的寿命。连日来的心理压力，让它不堪重负，如果不是我服用了灵药，可会坚持到现在？

“我，很累——”低下了眼，一股深深的乏力泛上心头、袭满全身。

事情怎么会突然转变得这么快？我要好好想想，不能乱，得冷静的想一想。

“累了就睡吧，”他的声音放得很低，似春日夜晚的柔风吹拂在耳边，“好好睡吧，什么事等醒来再说——”

他的双手又伸来，扶着我，让我躺倒。

我失神，平躺在毡子上，脑子在渐渐的恢复转动——

而他，坐在旁边，凝望着我——

他打算在我身边坐到天亮？他一直盯着我，我又怎么入睡？银皇早在我们说话的时机幻小，不知闪到了哪里去，莫非是到了帐外？

我将身子翻转，面朝里，背对他，心里波涛起伏——

有太多事要理清头绪，他在旁边会看到我的表情，转过身，至少有一点自己的空间。

他竟然在突然之间就改变了想法，要开始化解这场战乱了？不打算用此战局来胁迫我？这样的他，让人意外，却更让我的内心交战——

深深吸气，身子发颤，我该拿什么态度来对待这样的他？

他对我，绝不会轻易放手，这样的决定是为了让我不要因人界的动乱而痛心，却并不是对我放手了，这只是他现在的决定，却不能保证他以后会做出什么——

一种深深的担忧在心底越来越浓，不是因为这些儿女情长，真正让我忧虑的是——

魔界出动了——

今夜两个妖魔的出现，让我清醒地意识到，事情的发展越来越糟了！

刚刚那两个怪物口中所说的痴情药是真是假？魔界会不会再次出动，找上他，用那所谓的药来诱引他？最重要的是，他们要掳我走的真正动机是什么？

他们想要的人是他，而让他堕入魔道的关键在我！他们是等不及事态的演变了？

为何早不出现，晚不出现，偏偏这时要来掳我？

莫非——

莫非——

我在思考着一切可能的因素，莫非是因为下午那一场无疾而终的战局？

魔界一直在暗处窥伺，他们看到了那场箭在弦上的战局突然发生转折性的变化，发觉了我的影响力在往他们不期望的轨道上发展？

如果我给了身后这个人一个许诺，如果我答应了与他永生不再分离，那魔界的所有期望都全都会落空！

心急急地跳！想明白了！

魔界要赶在我与他有什么结果前动手，他们已觉出事态不妙！

趁着他不在的空档来抓我，目的显然是想要胁他，控制他，或者是要与达成某种共识？

魔界现在很不希望我与他有个什么良好的结果，他们也许明白我们之间还有第三个人，那就是梅无艳，所以之前还在观望事态，直到下午，一场巨大的杀戮被一句话消弥，让他们再也不能坐等！

我飞快地转着思维，而这些只是我的猜测，还有些地方我想不通，理不清。

刚刚在他进来后岔开话题，没有告诉他有魔潜入，就是不想让他知道魔界又已注意上了他，不能让他现在就在脑子里去想着魔界会与他有的瓜葛！

但魔界不会善罢甘休，我应该怎么做？他们会再找机会出现，下一次可就不会像今晚这样幸运了！他们会派出更厉害的魔，会把银皇的存在算进去，会策划更为缜密的掳人计谋，会让我更加防不胜防！

我应该怎么做？没有人能帮我！

除非，我在魔界的下一步动作前，把我们之间的恩怨了结，除非化解了身后人心底的魔性，除非……

现在发疯的想另一个他！

两个多月不见，他怎么样了？我失踪时毫无预兆，而他这两个月内到底变成了什么样子？正因为不知道他的近况，心就更加的难安，似乎在汩汩的流血，放心不下他——

明天的谈判中，他会来吗？

而天亮前，我是否就得做出个决定？

身后人虽然答应了要摆平人间的这场战乱，实行起来却有很大困难，他要怎么做？在他做到前，有太多的变数！

头脑一片混乱，心绪纷纷扰扰——

我得做决定，必须得做！我的时间不多了！魔界的介入让事态随时有更恶劣百倍的发展！

……

天亮了——

坐起身子，自己睡着了？

怎么会睡着？是太乏累入睡的，还是他又施了什么法术？

但这些不是我现在要想的，我要去看看谈判是否开始了。

翻起身子，迅速整理全身，发现银皇已不知何时回来，立在一边看着我。在我穿鞋时，它“哧溜”一下钻进皮囊中，我将它系在腰间，大步向帐外而去——

“姑娘——”正与一个白衣女子撞上，她手里端上了餐盘。

我不语，绕过她，继续向外——

“姑娘——”她跟在我身后，似乎想拦我，却又不敢硬拦。

出帐后，发现天光已大亮，早过了清晨，眼睛迅速扫描，向昨天他去的那个方向而去——

一路上引来注目，那些兵卒个个盯着我，既没过问，也不阻止，那个人将我带来这儿说的第一句话起了关键的作用，这些人生怕我少

了一根汗毛，不知应该怎么对待我。当看到一座明显大于其它帐子的营帐时，我向它而去，应该是这里，这里就是他们谈判的所在。并不打算进去，但我会在外边等——

正想着，只见帐帘掀开，有人鱼贯走出——

个个一身兵戎装，威风凛凛——

那是谁?

当先一人，红脸膛，高身板，亮银三叉帅字盔，帅字甲，威风凛凛好气势，一眼望去，我怔住了——

是他？！

在他身后又出来两位——

第二个，粗壮、高大、黝黑，脸面极宽，两眼如铜铃，鼻子上翻，血盆口，胡子似刚刀一样硬噌噌炸开，薄扇掌，小象腿，一步一震动——

心中一喜，他也来了?

第三个，与第二个相比，身高差距很大，但精壮结实，脸面却是入眼不堪，腥红一团肉坠在左脸上，此时见到他，却让我高兴——

他们身后又出来的人，陌生，像是一些副将，穿着智泱国的军服。

“红尘姑娘？”当先一位看到了我，顿住。

第二位看见了我，铜铃大眼里是亮光闪闪，呲牙咧嘴地露出

Chapter_25

两排牙齿，钢针一般的胡子在兴奋地抖动——

第三位见了我，短暂地发怔后，眼里连闪，神情似乎复杂又复杂——

“三位当家的都来了？”我很意外在这里能看到他们，尤其是前面两位，而玉无双呢？怎么独独缺他？他是留在外面以作后应？

眼睛不由的再看向从帐里出来的其他人，是那些异国人在走出了——

没有那个他？

心里泛起无法形容的失望——

他为何没有来？他怎么了？

这几眼的功夫，念头飞转，眼见帐内走出的人越多，我用最快的速度平复心情，迅速地、直截了当地问眼前三位熟悉的人——

“你们可见到梅公子？”

他们全都僵了僵，眼里在这时都涌起复杂的东西，我急切又仔细地捕捉着他们脸上的表情——

江怀最是沉稳，也觉出环境不允许他慢腾腾回答，“梅少侠在江那边。”

他在对岸？

楼山似乎很激动，“姑娘，高人是在对岸，只是昨夜——”

他的话被身边的人止住了，江怀扯了他一下，他立刻闭了嘴，眼睛小心地看了看叛军，不再继续说下去。

我听得心漏跳一拍，他昨夜怎么了？遇上了什么事？

“他现在怎样？一切可好？”我急急地问着，也看了看那座大帐，夜修罗还没有走出来。

但这个问题问出后，我的呼吸更快了——

江怀的眼里升起了什么？那是一片暗色！

楼山的嘴张了开来，合合闭闭，像是想说什么，又往回忍。

而游四海则是一个抽搐，低下了头——

他们都在回避我的问题，他们的表情让我更加发狂地想知道他怎么样了？我至少要知道他是否平安？他们怎么都是这个模样？怎么都不肯痛快地回答我的问题？

我急了起来，“楼山，告诉我，他现在怎么样？”

告诉我，快告诉我！

我已顾不得帐内走出越来越多的人，而那个人也会很快出来，他似乎是在最后，并未现身——

楼山的眼里本是黑白分明的，此时却顾盼左右，支支唔唔——

我的手抓住了他的双臂，他的胳膊太粗，我只能抓到手腕处，抬着头逼视他，“你告诉我，他到底怎样了？”

“这个——”他吐了两个字后，突然转头对一旁的江怀压低了声音说，“大哥，不如我们趁此时将红尘姑娘救出去？熊奶奶的，豁出去了，大不了拼上性命，也给梅公子带回去个全人！咱兄弟——”

他说到一半突然被江怀的眼神止住了，而江怀的一只手又伸了过来，捏住了他，在暗示什么。

我从中明白，回头，看到了夜修罗，他在望着这里——

他是最后出帐的，而在他出来时，所有的人都让开了一条通道，让他能一览无余地看着这里，那让开道路的是盟军，他们似乎是故意这么做的。

江怀在阻止楼山的冲动，而楼山虽是外表看起来莽撞粗鲁，骨子里却是精猾无比，此时也收了口，脸上变了变后，变成了笑容。

“哈哈，姑娘，你瘦了许多，这些日子不好好吃饭吗？”

我苦笑，他们不知道夜修罗的来历，以为用几句无关紧要的话就能蒙过去？他们也许看出了那个人非普通人，但绝想不到他真正的能耐。

“红尘，这一位是智泱国的水路元帅，也是此次横江水军的统领，旁边这位是他的楼副帅，而这位是屯骑队的游校尉。”

夜修罗此时像浮云而来，来得身边，一一指过江怀等三人，他应该已看出我们是认识的，却没有点破。

我这才知道江怀与楼山竟是此次横江上带水军作战之人？而他们这次也是代表朝廷前来谈判的官员？

三人这时冲我一抱拳，脸上的表情都不太自然。

怪不得昨日那怪男女说什么对方是毛贼，原来还真是贼，是山贼！他们归附朝廷的事并不是秘密，只是没想到此次竟然会统领水军？玉无双熟知兵法，作陆上元帅是学有所长，而他们呢？

行兵打仗要不得弄虚作假与混水摸鱼，那是在拿数十万人的性命开玩笑。

“姑娘，我等在常州韩阳湖作了几日水贼，练得了水上作战的一套本事，此次朝廷缺乏人手，便将我兄弟等人都招了来。”楼山摸摸鼻子笑笑，却是解了我的疑惑。

想起他们已不在黑云山，而是去了一个湖心岛上，也算与水打了些日子的交道，依他们那喜欢操练兵马的架势，估计此次是又训练了水兵，才在这关键时刻顶了上来。

朝廷原有的官员配制，可能已在连续的整顿中损失，新王又登基不久，连一期科考都没有举办过，哪里来的机会选拔人才？

我心下了然，扯了扯嘴角回他们笑。

又实在笑不出来。

“红尘，我与这几位要去个地方，你回帐内等我——”夜修罗看着我，一个手势，飘出几个白衣女子围了过来。

心中明白自己不得不回去了——

看向那三人，他们的脸上是那种压抑，如果不是这场谈判事关重大，他们会拿出当山贼时的蛮横，会拼了性命要把我从这千军万马中给劫回去！

他们在顾全大局！

而他们能这样子不带兵刃地就进了敌营中，本就是一种无畏与胆识。

心里凄凉——

转身——

至少，目前战局有可能会控制住了——

至少，这场谈判是要往“和”的方向谈——

至少，我现在要保持冷静，不能让现在的局面再逆转——

150 再回帐内，心乱如麻——

最想见到的那个人没有出现，失望像潮水涌上，袭卷全身，心底在一瞬间裂开深深的洞——

他昨夜遇上了什么事?

为何他们都不愿意痛痛快快地说明他的现状？每一个人的反应都是躲躲闪闪，都是遮遮掩掩，难道他们不知道这样子只能让我更加地觉得他现在很不好？这种欲知而无法知的牵肠挂肚，让心中如万千针芒在刺，同时刺着那颗跳动的已无力的心。

头痛欲裂，我是否有机会能再见到他?

他今日没有出现，似乎又是一件好事，夜修罗没有主动去找他，并不意味着与他面对面后还能把持得住，不去与他发生冲突——

他二人正面的交锋，才是我心底最深的恐慌——低头，从腰间皮囊中一把拽出银皇，就像提着一只小狗的两只前爪那样把他从囊中提出来。

“小银，告诉我，当日在枫楼竹苑我开始夜夜做关于山谷中的梦，是不是你的缘故？是不是你将梦侵入我的睡眠？”

盯着它——

这时的它娇小玲珑，而我，要叫它“小银”！在此时，我将逼供，不打算把它放在神兽的位置上。

它不满意我现在对他的动作，也没想到我会对它这样，身子不强行挣扎，但眼里是愠怒与不满，把头偏了过去——

“你最好回答我，老老实实回答我，如果是你做的，你就点头，如果不是，就摇头，但你若是不回答，也没关系——”

我的语音放冷——

“小银，你的主人让你保护我，这个嘛——”冷冷地笑，“如果我没少一根汗毛的话你会是个称职的保镖，只是——”

我的音速更加放缓，它的眼转了过来，绿色瞳眸盯着我——

“只是——我不能保证自己不会对自己做点什么，那样一来，你是一定会失职的。”

它的眼瞪大，这样的它与变身后的它实在不一样，脸孔都显得是小动物似的可爱，让我再一次错觉的以为自己手里抓着的是一只猫，而不是一只神兽。

但那又如何，看着它有些变色的脸，“小东西，你在怀疑我话中的真实性？也许我下一刻就会割自己一刀，或者，把自己的头撞到桌角上去，当然，我也可以再弄点其它事出来，到时候——”

非常时期用非常手段，我要理清一些头绪，要明白一些事情的真相，而它的眸子里现出不可思议，撑得暴圆，瞪着我。

“你可以考虑一下回不回答我，我数三声，你若不答，就别怪我不客气，我出点什么事，相信你的日子也不会好过。”

它的身子一震，脸上的神情急剧地在变，神兽就是不一般，表情比普通动物的要丰富许多。

“一！”我开始数，“二……”

在“三”字出口的一瞬间，它点头了。

点头？

“你是说，我无故做梦的事，是你做的？”

它的眼里是一种幽幽的怨气，再点头。

当猜测变为事实时，还是让人震动，眨眨眼让自己很快接受现实，问出第二个问题——

“那段期间出现在枫楼竹苑的神秘背影是谁？那个说能把我带回另一个世界的背影，那个莫名出现在枫楼竹苑的背影，你应该知道吧？”

逼视它，将它饱含怨气的眼神忽视——

“那个背影是谁？魔界之人？”把它提得更高，举到眉睫处，追问。

它的后蹄蹬了蹬，当然，它想下去是轻而易举，但它又不能对我怎么样，只能乖乖任我抓着——

“点头或摇头，告诉我，是否是魔界中人？”

把它凌空晃了晃，它的绿眸眯了起来，突然之间很像夜修罗的那种阴魅眼神。真是有什么主人，就有什么兽。

“你与魔界有过什么交易我不会多过问，但我要确定一件事，而你应该知道，如果让魔界与他再扯上关系，天下会有什么样的动乱！你也曾为神兽，享受过神界的尊荣，也曾云中穿梭遨游四海，你告诉我，现在的世界看起来赏心悦目些，还是让魔界统治主宰后，将它变得再无天日、妖魔四虐、白骨遍野、阴风纵掠的好？”

魔界如果主宰世界，太阳将永远被乌云遮蔽，月亮将再也不会有圆的时刻，树不再绿，海不再蓝，没有鸟语，没有花香，没有色彩，只有黑暗与鬼哭狼嚎……

这些，它应该知道！

魔界是怎么样的，人间也会变成怎么样的，而魔界会大肆屠杀其它五界的生灵，最倒霉的会是人界，凡人的性命将被随意践踏！

我只要一细想，就会全身冒冷汗，而它——

终于有了反应——

“是我。”

什么？

吃一惊，双手一松，它落到地上——

它、它、它……它在说话？！

说的是人话？

盯着它，看到它半空一个翻转，立好，抬头望我——

“那个背影是我。”它又开口了。

这一开口，让我发僵，怔怔地低视着它的嘴在一张一合，而由它口里吐出的语音，苍劲、沙哑，又带着点阴冷，似乎还有一些萧索？

身子一颤，这个声音如果去掉那份萧索，再拔高一些，就是当日那个背影的声音。

“你会人语？”

实在意外！

“你以为兽不会说话？”它的眼里有些烦燥，一个纵跃，跳到一旁案上，看着我，“你也不是从一株草修炼来的，变成人形也开人口，我，怎么就不会说人话了？”

被它呛了一下，但它说的有道理，它能幻化成人形就会说人话，而那次的背影真是它变的？

想起《西游记》中的那些座骑下界为祸时也都个个会变形说人话，以它们的本事在人间为妖是足可以的，但大多数却愿意在天界为他人的坐骑，除了被征服的原因外，最重要的是那份尊荣。

就像传说中的哮天犬，随着二郎神上了天界，身份立刻就不一样了，带了一层光圈，很有地位。

只是，面前的这只兽，它的主人堕入魔界后已无法带给它神界的荣耀，而千年来，它依然不离不弃，暗中等待着，这其中是多大的忠心耿耿？

“他，是否知道你会人语？”

凝视着这只兽，虽是兽，却有情——

“主人自然知道，千年前第一次开口，是在他欲打开魔妖两界的门让六界混乱时——”

怔了一怔，原来它第一次说人语话是对夜修罗说的？并且是在那个关键的时刻？它说了什么？

“主人当时赶我走，用强大的法术驱逐我——”它的眼里是什么？升起了浓浓的哀愁？

“我虽是兽，没有灵慧，却明白他是要让我远离是非，不受牵连，在那一次，我不得不开口。说出我将誓死追随他，再不说，他会把我打落下界，让我动弹不得，直到事情过去——”

那个人曾经在要毁灭六界秩序前，顾虑到他的坐骑？而这只兽竟然忠心到不怕被神仙两界通缉，也要跟着它的主人？誓死追随？

它的语言简单，却是深沉——

“我只开过三次口，平日与主人间从不需要语言，他将手放在我的头顶就会明白一切我要对他说的话。”它斜睨着我，尾巴翘了起来。

我的脸上突然僵硬！

它说什么？

脑中想到昨晚夜修罗进来后，这只兽就曾走过去，而他将手放在了银皇的头顶上——

这么说，昨夜的事他知道了？用他们的沟通方式，已经清楚地知道了昨天发生的一切？

心里发慌，他是否宁愿信其有，不会信其无，而去找魔界讨要那所谓的痴情药？不管世上是否有这种药，他为我，会理智失控，会做出难以想像的事！

如果在他对我绝望时，也就是他最容易被魔界引诱的时刻！

呼吸又开始发紧——

深呼吸，我让自己先弄清楚一些事情再去考虑其它的。

“小银，你当初为何要让前世的情景夜夜化为我的梦境？”

“为什么？”它的鼻子翕动，眼里闪过异光，“他，是我最至高无上的主人，为了他，我一介小兽愿意做任何事。”

它一边说着，绿眸里的幽幽光芒更甚，神情间是种倨傲，而它立在桌上是为了不仰视我?

“从他遇上你的那一刻，他为你做的改变，为你做的种种，世上只有我一一看在眼里，那些神、仙、人、妖、魔、鬼，就算用尽法术，会算出过去未来，也不会再比我这只兽更清楚主人这一千多年来的付出——”

它在说话，一字字说得清晰，却一字字像针一样扎进我的心里——

“我与主人形影不离，跟随它有几千年，却见他为了你这么个小妖而甘愿弃神位、怒犯佛家例律，掀起血雨腥风，扰乱六界安宁——”

那双绿眼咄咄逼视着我，我发现自己似乎在缩小，在这只像猫一般大的兽前缩小——

心心中抽紧的痛，让自己就仿佛成了最无颜立于世间的人！想钻到哪个缝隙中去——

“你只是个草妖，主人却为你沉沦，他不惜放弃数万年修为要追你入凡间，而这一世，你竟然又先对别人产生了私情——“它的眼里升起绿幽幽的火焰。

私情?

怔了怔，在这只兽的眼里，我似乎就是一个背叛它主人的女人?

苦笑一下，没有反驳，从它的心情、它的角度出发，我是不可原谅的人。

“所以你让我在梦中去体会他前世的用心？”看着它，一只兽能为主人做到如此地步，少见又难得。

它盯着我，眼神有些疏冷起来，“我只是要让你明白主人曾经对你做过些什么，没有他当初的守护，你早进兔子的肚子里去了，而且是进了你最信任的称姐道妹的兔妖肚子里——”

我抖了一下身子——

“千年来我只在暗中守着主人，在他一出世就被人界的那对男女抛在路边时，我将他叼送到了一户农夫人家的门前，那农夫比他那对人世间的父母要来得有心，收留了主人，保住了主人的幼体——”

是它？夜修罗一出娘胎便被父母抛弃时，是它在暗中相助守护？

夜修罗说过，他从来没有掉过泪，更不知哭为何滋味，落地时的冷笑，让亲身父母把他当作了怪胎弃掉，原来是被这只兽叼去，当年的夜修罗只是个婴儿，如果得不到照料，肉体必死无疑！

我想象着那种情景，耳边的银皇似乎要一次说个够，话语依然没有停——

“主人被农家照料，却没有实现当初他的安排，在修罗门门主依照前几届门主的遗言到处寻找主人的转世时，是我，将他们引去，主人才正式入了修罗门——”

这只兽说到这里，脸上的表情很奇怪的扭曲着，那像是在笑？

一只动物的脸上出现笑容，竟然会让整个表情显得如此诡异？

“主人渐渐长大了，能力越来越强，不需要我再密切地守护在旁边，我去了云雾山修炼，希望将来能帮助主人，没想到半年前，他们突然出现，告诉我转世的你已经现身了，而且已与主人有了交集，最重要的是，你这一世，又在做着背弃主人的事，与另外的人在一起——”

它的眼睛，一说到这个它的神情就是危险的阴冷。

“你说的他们是指那些魔？”我只要问题的关键所在，不去在意它提到梅无艳的表情。

它的眼闪了闪，没有很快回答。

我的眼眨也不眨,盯着它——

“当日林中的神秘背影是你的，那魔界与你的合作是否就是为了让你出现，将我引出枫楼竹苑？”

我猜测着——

它眼里异光连闪，似乎在犹豫，犹豫后，点头——

我猜对了?

“你当时说得玄虚，说要把我带回那个世界，是真是假？”我问它，它有那个神通吗?

“那些魔说，只要将你送回异世界，那个无尘的转世就无法再找到你，而主人如果真忆起了上世，可以直接去异世界找你，你们在那里会没有无尘的干扰——”

我怔住——

“这是那些魔对你说的？小银，不，银皇，你也有几千年的修为，怎么不知魔界是阴残与不守信誉？他们让你将我引出，莫非真会送我回去？他们的目的是为了让你的主人重归魔界，更重要的是让他恢复法力，而恢复法力的秘密他们似乎在那时已知道了与我有关，怎么会在你的主人法力未恢复前将我送走？”

莫非那些魔多年来一直也在盯着他的一切？我与他在石室中将神翕触亮的第一次，他们就知道了？

怎么会?

修罗门也是半妖界，不同于普通人类，魔界虽然更高强，但半妖也不是等闲，他们多年来潜在暗处窥视，修罗门竟然没一丝发觉?

银皇的神情中有了些改变——

“我在奇怪，为何他们当时不自己出面，而是找你？为何不直入枫楼竹苑，却是让你潜在我旁边？”

“你不要忘了无尘的上世是个上仙，法力修为也极为高强，那些魔对无尘有忌惮，而那枫楼竹苑的顶层设了半仙界的结界，魔虽然能出入，却不能轻易的带一个凡人出入，会惊动那个人——

加上那个人今世是逍遥门的唯一传人，一身本事也是了得，没有确保的情况下没有魔敢去惹他！那些魔不能带你出入枫楼竹苑，只有骗你到后山，而半夜子时阴气最重，魔界的修为在那时才会强大，这一点你也应该知道——”

是的，我知道！

深深呼吸，全身像浸在了冰窟中一般的阴寒，惨然的看着面前的兽——

“银皇，若你不开口说人语，我要弄明白这些还得费些周折——”

而现在弄明白了，虽然不知道当夜我如果真的被引出枫楼竹苑后，那些魔到底会做些什么，但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他们以后会怎么做。

银皇此时将头颅抬得很高，望着我的表情有些趾高气扬——

“今日是我第三次开口，而我，也不希望再说这人话。”

原来它几千年来只说过三次人话，第一次是被上世的阿罗兰驱逐，第二次是在枫楼竹苑的林间，第三次就在今天，它一直以来是不屑开口，而不是不会开口。

看着它，心里乏力，这些日子，总是乏力，似乎心脏想罢工了，不再那么积极地跳动了。

在阿罗兰喝下玉露时，神、仙两界都没料到他自己还留着一手，提前做了安排让自己有恢复法力的一天，那些魔在之前也应该并不知情，却在千年后的第一时间就知道了动态。

这说明他们一直都在窥视着，一直都不肯死心！

为什么？

为什么不肯放过转世的他？

是因为千年前差一点就成功的打开六界互通之门吗？六界之门的封印几乎就被他启封，而那数不清的妖魔几乎就能被全部释放出来，四处肆虐！

他们盼望着那种情景再重演一次，不肯死心地一直盯着转世的他，而终于没有让他们失望的是，他们发现了他竟然能够恢复法力？

魔界一举善罢甘休，只要他的魔性未根除的一天，就不会甘休！一直在找机会重新拉他堕入魔道！

我的呼吸如此紧迫，快要喘不过气来，就似有一颗巨石压在心头，怎么搬也搬不走——

“你出去吧——”对桌上的银皇说。

它立着不动。

“我要换衣——”

它仍然不动。

“现在是白昼近午十分，魔界最惧慎的是阳光，他们昨夜才来过，不会这么快又出现，你在帐外等着就是，有动静我会发出声音。”盯着它，知道它不肯离开的原因。

它在犹豫——

“莫非你要看着我换衣？”

它终于迈出了步子，钻出了帐帘外——

在它出去后，全身散了架般，跌坐在地——

抽出随身的匕首，抚过那泛着白光的刃——

来到这个世界的一幕幕从眼前闪过——

第一次与他相遇，是在海边，我赤着脚，他行云流水而来——

惜字如金，是对他的第一印象，报仇心切，是对他的第二印象，也在那一次，卷入他们的恩怨，中了青刀的奇毒，那毒让我受尽百般苦楚，也因那毒，拉开了我与他之间缘分的门——

第二次再见他，是在黑店，自己与死亡只有一线之隔，刀落就是自己的命殒，那一次，在他怀中痛哭。他点亮蜡烛陪我整整一夜，用一碗亲手做的美味的、热气腾腾的面条安抚我受惊的情绪。

也在那时，知道了自己是来到了异世界，晕厥——

他，没有过多的语言，陪着我，度过了我昏昏大睡的几日，也是他，买来一丛白花，从花中让我看到自己应该怎么去做，熬过了彷徨的时期，也是从那时起，自己开始蜕变，往坚强蜕变——

轻轻笑——

接下来，与他游山光水色，吃天下美味，享纵情恣意的快乐——

没有旁人夹在其中，没有前世今生的牵扯纠葛，只有我与他，他与我，度过了我们有灵魄以来最快活的时光——

那是我前世不曾有过的快乐，也是今生不曾有过的，那时的自己，飞扬、灵动，笑意每天——

抚着匕刃，仿佛回到了当初——

眼前甚至能看到他那时的模样，一张有着巨疤的脸，让世人躲避，却有一双让我驻足的双眸——

千年前，是那双眸，让紫萝倾心，千年后，也是那双眸，让我留连——

轻轻叹息——

原来紫萝并不是因为他倾世的姿容而对他那样执意，是因为他的眼与眼中的神！

记得，他带着我，架着车奔驰在金叶铺就的林中大道上，将我引至一个意想不到的世界，那就是“枫楼竹苑”——

他的家！

门被开启的一刻，满山的红，似火焰一般扑入眼帘，那种惊心的美，那种强烈的视觉冲突，给自己留下永生的记忆。

枫楼竹苑，是人间的世外桃园，是世外桃园中的人间山庄。不似紫尘谷掩在莽莽重山中，却是仙苑佳阁玉楼台——

在那里，自己温暖窝心、平静安宁，却一心想要回另一个世界，没有好好体会。当一切如风而过时，再想去追回，却是空空的失落——

有谁追得上风的脚步?

他什么时候对我动了情？我什么时候在这一世入了他的心？从没有想过这个问题，现在，放远了思绪——

指尖突然痛，低头——

匕刃锋利，将我的指滑破，一点鲜红落在刃尖上，静静地顺着冷芒滑坠——

我与他之间，经历过那么多，他的细致、他的温柔、他的体贴、他的包容……让自己失落，失落了一颗清冷的心。

再也无法没有牵绊地离去，再也无法漠视对他的感觉，也再也不是当初的那个落莘莘——

动情，是如此的困难，情动后，想抛开是更加的困难——

当自己把枫楼竹苑已看作是永远依靠的家时，当自己把一颗心系在一个人身上时，另一个他却出现了——

一滴透明的液体落在我凝望着的匕首上，是什么?

它落在刚刚那滴血滑过的地方，晕化了剩余的血迹——

笑——

这一滴，是自己的泪。

再一次轻轻抚过匕首，将它抬起——

眼前又浮现过一幕幕——

在桐城的大街上，自己旋开了那个乌黑的、看起来不起眼的神龛，却也是在那一刻，启动了时空之门——

纠缠了千年的爱恋，躲不过命运的齿轮，一切不可避免的发生了——

“傲来居”他暗夜浮现，是那样的如魅，诡异而离奇——

长春谷，过迷路，闯七情关，他，紫色浓雾的眼里是莫测高深——

进石室，美仑美奂、如迷似梦，一袭金缕衣倾尽世间奢华，那时的他，总是立在崖顶，独自吹箫——

雪山决斗，因我的坠落嘎然而止，他苍白着脸，卷走西风，狂笑离去，誓言再出现时，也是“风云再起”之时——

而他做到了，他再度出现，是风云，是天下大乱，乱中，我被一只兽送到他身边——

苦苦地笑——

他醉酒夜归，化作另一个他，那样激烈地吻我，似要倾尽所有尘封的热情，吻得是那样让人心痛，也在那一夜，事情起了巨大的转变——

我乘踏雪，飞马奔驰，他追上的一刻，一切不同——

马上那一番话，在猎猎风中，钉入我心中！他千年磨一剑，只为补今生的情天，他那第一次的泪也在风中抛落，抛在了我的心中——

他带我去了那座谷，那座生我育我的谷，那座不知存在了多少年的谷，那座从没有过名字的谷，在我们进去时，有了名字——

“紫尘谷”！“紫尘谷”！

紫萝与红尘并存的谷！他一世柔情，系在了一份灵魂、两个人身上。他的心理有对紫萝的执念，也有对红尘的倾心——

又一滴液体顺着我的脸颊滑下，闭上了眼——

他唱的每一首曲子的词我都记得，深深地记得，不知自己的记忆为何能将那么多词全记得，但，就是印在了脑海里，刻在了心中，每一词、每一句，都让心里的痛加重——

他的痴、他的狂、他的情深意重……

我非铁石心肠，我非草木无情，我有灵、有魄，有一颗鲜活跳动的心，却因为有这些，陷入了挣扎的绝境——

我应该怎么做?

那个让我揪心的人，是否还会再见你一面?

将匕刃横在颈间——

“红尘，梅无艳在你心中可是唯一？”

在金云关，他这样问我。

“无艳大哥，红尘现在的心里只有你。”

我这样回答他。

“红尘，我，梅无艳，相信红尘，此心，只为等红尘——”

他说他相信我——

“信任，也许是最重要的，我，选择信任，不论你会怎么做，梅无艳都会放手让你去按照自己的意愿做你自己，而结果，梅无艳愿意相信那个结果不是让我失去全世界。”

他当时的这句话，是将他全部的信任放在了我身上——

也正是他如海的宽容、如山的胸怀——

今天，我要违背他的信任?

又一滴泪，滑落——

他当时的眼里，是一种深沉的悲哀，而他在压抑着那种悲哀——

我、他、还有他，三人并存于世，却又不能共存——

如果我在自己的脖间划过，这一切是否就能得到解脱?

“我死，能换来安宁吗？”轻轻的问，问自己。

头抬了起来，手，在脖间，只需轻轻地一抹——

“一眼情，千年劫，孩子，你死，并不能解决问题——”

是谁?

是谁在说话?

声音如此静美慈柔，似仙界传来的曲音，能荡涤人心间的烦燥——

鼻间也有异香浮来，睁开眼——

帐内有霞光万道，亮，却不刺目，在光芒中，有一人现形而出——

**********（看到这里的朋友，千万别以为红尘是要自杀，她是理智的人，知道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

151 霞光万道现帐中，异香轻萦绕——

睁开眼——

朵朵金色菠萝花浮在空中，霞光间，一具女形在我面前现身——

她，面如阎浮檀金色，眉间有白毫右旋宛转，如五须弥山，七宝色，流出八万四千种光明。双眼清净如四海之水，分明清澈，一身仙衣飘飘，遮掩宝相体态，足下有千辐轮相，周身则是紫金光色，照亮帐内——

意外——

又迅速回神，双膝跪地——

“仙母——”

心中涌上惆怅，她轻轻一声唤，是唤我“孩子”吗？自己无父无母，只是天地间的一株灵草，谁曾唤过我孩子？

作为落莘莘，享受过人间天伦，在另一个空间中还有对父母，得到过爱怜与疼惜，也曾被母亲抱在过怀里，只是——

现在的我，不再是落莘莘，更多的是红尘，也是紫萝，心中的凄凉无处诉，仙母突然出现了，一声“孩子”，让心有了暖意——

“紫萝，情是何物？”静美慈柔的声音，如缓缓的清泉，从头顶流泄而下——

低着头的我，回答——

“仙母，紫萝不知——”

情是何物？

自古以来谁能说得清楚？自己身陷其中，如在沼泽，只知这“情”让我不再是自己，心，也不再由自己。纷纷乱乱，迷了一双眼。

一声叹息——

仙母在叹息，叹息中萦着淡淡的无奈，似有似无，如清风一缕——

“紫萝，凡人修炼，种种劫数以情关为最，你等三人一个是先天之神，一个是万年修为的玉体玉魂，一个是千年修炼的山间精灵，未想到，一朝入情关，比凡人更执意——”

扯了扯唇角——

我笑，有水意腾上眼中——

正是执意让我们这一世纠葛无数，正是执意让三颗心在痛中，也正是执意让六界危机四伏——

将声音控制，努力不发出任何的颤音，“紫萝无用，无力化去阿罗兰的魔性，请仙母赐罪——”

眼闭起——

一阵寂静，头顶上方久久的无语——

在良久的沉默后，仙母的话传来，“紫萝，你是未肯违背心意，非无力。”

我无言。

仙母慧眼，看得分明——

是的，我未违背心意！却也是无法违背！

如果我肯将自己托付给其中的那个他，便能化解他心中的魔性，换取六界的安宁，只是——

眼闭得更紧——

如果舍我一个，我无怨无悔，只是这其中，还有另一个他。

为了全天下的安危，而毫无顾及另一个他，我，做不到，真的做不到。

如果要痛，让我一个痛就好，如果要伤，让我一个伤就好，世间可有何方法能解这情局？让他二人都不再痛？也能让六界不乱，安宁如往常？

“紫萝——”仙母的声音又传来，“当日怜你是情痴，收你魂魄，助你投胎，未料你残魂转世仍然是痴——”

情痴？

我是情痴？

原来我们三个都是情痴，不只是他二人，包括我？

“佛仙两家讲求无妄，你未肯违背心意是你的真，无错——”

仙母的声音如此柔软舒宁，她说我没有错？苦笑，无地自容，自己是罪过最大的一个，不只从前，包括此时，自己都是罪孽最重的一个。将头伏低，让心沉冷——

“请仙母指点迷津——”

是的，我应该将心沉下了，应该让心冷却了，情是何物？为何我一直看不开？现在，我应该看开——

“紫萝，你的心在说，它倦了，你，可愿重归天界？”

仙母缓缓流出的话是这般静柔，就像慈母的召唤，召唤一个迷途孩子的归返——

微微的暖流又起，将头伏得更低，“仙母，紫萝不归。”

没有声音传来，仙母在等我接下来的话。

将额头触地，“不是紫萝不愿，而是紫萝不能。”

我不能，即使心在渐渐荒凉，即使我能抛却儿女情长，再不问世间情，永闭心门，却只是让自己解脱了——

重修仙道，让心无欲，是仙母对我的包容，而我，不能这样做，这个情局，不是我一人退出就能了结的。

只要我一朝有魂，他们就一朝追随，他们的痴念谁来解？我两个都不选，两个都弃开，也许可以换来世间安宁，但他们却是泥足深陷，回不了原位，做不回神、仙，永随凡间——

他们的沦陷是因为我，我不能独善其身！

何况就算回天界，其中的那个他，也有可能让天界从此不得安宁。

一声叹息传来——

从没有听过仙母叹息，今天，听到了两次。

“紫萝，你可知，你若不归位，即使是亡，也不能化解那二人的执念？情关难过，人心难渡，解铃还需系铃人，本驾，也无法帮得上你——”

“紫萝知道。”

头伏在地上，苍凉的笑——

何尝不知自己就算是“死”，也逃脱不得？

而仙母的无能为力，是因那局中的两个男子都非凡胎，超于常人，如果能用法术化去，早在千年前佛与仙母就将那个人的心渡化了。

苦笑，谁知千年后，又多了一个无尘的转世？不只仙母，也许天界的众仙都已在头痛中。

又是片刻的静默——

“紫萝，你，不愿伤他们中的任何一个？”

“是的。”我回答——

仙母出现必有原因，心中升起一点希望——

“你三人结局不论为何种，必有一个会伤，而你若想保全他二人，只有——”

仙母未尽的话意我已明白，“紫萝愿伤自己，舍去小我。”

又是一阵沉默——

静柔慈祥的声音再度传来——

“紫萝，你的心意可坚定？”

“是！”

头脑从来没有像此刻这样清明，“紫萝早有舍去自己的打算，只是无法付之行动，紫萝迷茫，不知应该怎么做。生，不能生，死，不能死，上天入地皆不能行，紫萝无从可去，无从舍得自己。”

我活着一天，就是争端，我若死去，灵魂也是争端。

肉身死，灵魂归为鬼界，他两个也不会罢休，无论是要夺取魂魄，还是要追随转世，都是一种无止尽的纠葛，地府便也受到牵连。而魔界在一旁蠢蠢欲动，灵魂若出体，脱去阳气的庇护，极阴极暗处的魔界就更易掌控我。

落在魔的手里，是最糟的情况，我不能死！

又是一声叹息传来——

“紫萝，这世上除了生与死，还有一种境界——”

不由抬起了头，疑惑——

“当年先天老祖走遍洪荒宇宙，取自天之涯、地之极、山之腹、海之角、水之源、风之穴、火之空、木之骨、金之魂等九处中的各一味奇材，将之揉和，炼制成一味灵药，取名九花凝魂露——”

九花凝魂露？

“这味药集世间精华，由老祖亲炼，一滴入口，除去法力高强的神、魔、妖，其他的生灵会即刻入睡——”

入睡?

“紫萝，此睡非彼睡，凡间常人的睡眠，身心皆休，灵魂也陷入睡态，此睡却是身体如睡，魂，永不休眠——”

怔怔地听着——

“这一睡，便将灵魂锁入体内，任何异术也不能将其逼出，等同封印，肉体将会永世不腐，鲜活如生——”

肉体永远不腐？那意味着灵魂被封于其中，再没有解脱的一天?

“这就是介于生死之间的境地，非生非死、似死还生、似生还死——”

非生非死？似死还生？似生还死?

心中茫然，却又了然——

这种睡，就相当于假死人，是灵魄醒着、肉体睡着的另类的假死人——

我叩地：“敢问仙母，不知何处可得此种灵药？”

是否要去找先天老祖？他是隐世的仙，不问世间事，隐于何处无人知晓。

“紫萝，万年前先天老祖曾来天界，吃我天界琼浆玉液，临走时留下此药，以做回馈——”

仙母的语音淡淡，我抬头看她——

千年前，自己从不曾这样仔细地看过这位至高无上的仙界之母，千年后，仰视她，想将她看得更清楚些——

她，宝相庄严；她，慈悲心肠；她，为仙界之首，超然于物外，对紫萝却是怜爱有加；也是她，在当年耗去自己两千年的功力修复紫萝的残魂——

没有她那时的一念之仁，也没有今日的莘莘，红尘。

她的眼如此明静，四海之水在她眼中，如果不是来这凡界现身这小小的帐内，以她的真身，有泰山之高！动一动，也会让七宝国土震摇！

此时，她的手中多了一个小小的玉瓶——

羊脂白玉瓶。

转盯向那只瓶，其中的可是九花凝魂露?

“紫萝，此药世间只此一瓶，万年来无人饮过一滴。”

“恩请仙母能将灵药赐予紫萝——”我再叩首。

仙母没有回答——

抬头看去，她的脸上如云在绕——

“紫萝，一滴凝魂露，便会让你永世活在封印中，无言、无动、无转生、无亡殁、永世寂冷，一旦入口，再无反悔的余地，寻遍六界无解药，任法力无边也不能使你转醒，紫萝，听到这些后，你是否还需要它？”

无解药?

是的，没有转生，便没有新生的希望，没有死亡，就不会带来重生的契机，不生不死，是世上最深沉的冷清、寂寞——

死亡和转生与之相比，却是生生不息的美妙。

那位先天老祖在当初为何不将它制成能让魂魄与肉体一同睡去的灵力？魂不睡，却要永生永世的封在肉体中看世间百态?

闭了闭眼，那时可仍会心痛?

笑——

睁眼，伸出双手，“请仙母将之赐予紫萝。”

仙母俯视着我，眼里平静如水——

凝视片刻后，莲臂伸出——

我，接去——

“叩谢仙母——”认真的施礼，就像我今生只有这一次对她施礼的机会了。

“紫萝，你我的仙缘到此为止，这凝魂露不到万一不得轻易服下，若能化解当需尽力去解——”

仙母说此话时，脚下动，有金刚摩尼花随着她的动作在足下浮生，而她，仙体缓缓转过，将背影留给我，清水一样的声音从漫起的淡淡氤氲中传来——

“一眼情，千年劫，一眼情，千年劫……”

周围金色菠萝花的浮转中，她的身形渐渐模糊——

模糊间，叹息传出——

霞光与异香，还有菠萝花随着她的叹息消失不见——

平静地看着那氤氲也散去，仙母临别时转过了身，可是怕我看到她的神情?

即使只是一点点的波动，在一个至高无上的仙来说，也是绝难有的，而她末了的叹息，像午夜昙花悄悄一绽后的那声叹——

静静地从地上立起，将玉瓶收入怀中，静静地取出一套衣衫换上——

手中柔软的触感，是那个人幻变出的轻衫，将它掩在竹秀衣外，向帐外走去——

挑帘，看到小银的僵直，知晓那是仙母的法术，而它醒来时，不会知道刚刚发生的一切——

再往外走，日正当午，阳光是如此灿烂，在夏日释放着无尽的热力——

空气中浮荡着若有若无的硝磺的味道，那是昨日江边之战残留的炮火味吗？夹杂着士卒的汗味，马匹的草料味，还有一些混杂的其他的味道——

这空气是动荡的，是不安的，是随时会暴发的！

“姑娘。”有白衣女子正端了餐盘而来——

回转身，角落的小银已在动，它甩了甩头，盯着我——

重入帐，它跟着，白衣女子也跟着——

落坐几旁蒲团上，看着几个女子将食物一一放下，又一一离去，我进食，银皇一旁立着——

我不语，它更不语，在沉默中我吃罢，有人进来收了餐盘出去，帐内只余我和那只兽——

又静静地跪在蒲团上，等——

等到天色发暗日转西，等到帐内昏昏需掌灯——

“红尘——”有人唤，有人来到我身边——

我等的人回来了。

抬头，知道他会赶在日落前归来，他已知魔界昨夜潜入之事，必然不肯留给魔界掳我去的机会。即使有银皇在旁，他也会赶回来，亲自保护我——

而他，果然回来了。

昏暗中，看不清他的脸，我，却已如此了解他?

“红尘——”似浮云飘下，他低了身子，双手攀在我肩头，轻轻地问，“为何不掌灯？”

他的声音在这昏蒙的光线中听起来更加的迷离，是如此的动听，如些的魅惑，想起他唱那些曲子时如天籁一般的音质——

静静地盯着他——

“红尘，怎么了？”

这双美丽的狭长的眼，在暗中发着幽深的光，似两涡漩流，凝绞着、专注地望着我——

“明日去请他来。”

他怔住——

“明日，我，你，与他，三人在一起，我们共饮——”

他的眼里有复杂的东西升起，银光一闪而逝，没有回答。我依然盯着他，心中平静，不想任何事情，就算他读心也会读出什么。

“红尘？”他疑惑的问，有迟疑，有不确定，有一丝慌乱——

淡淡笑，“我们三人纠葛千年，也曾同在天界，却从未共饮过，我想醉一次，与你二人同饮——”

话落后，帐内是静默——

死亡一般的静默——

仿佛一片叶子坠地，也能听得到。

他凝视我的眼神是如此深沉——

我平静地看着他，将轻笑，挂在嘴边——

“红尘，今日谈判的结果想听听吗？”静默许久后他这么问。

摇头——

“明日请他来，三人共饮——”我依然这么说。

他想扯开话题，他不欲让那个人来。

“红尘，晚膳是否吃过？今日准备了异国最丰盛的美食，已命灶间为你烹调——”

“明日请他来，三人共饮——”重复这句话。

“红尘，用过晚膳后要安心休息，我，护你，不会离去——”他抓在我双肩上的手似乎加重了力道。

“明日请他来，三人共饮——”

“红尘，多国之乱不易化解，需调动修罗门的力量，木氏夫妇已发信号让修罗门所有门人连夜从四处赶来——”

“明日请他来，三人共饮——”

眼眨也不眨，盯着他，跪在蒲团上的双膝已僵麻，脑子渐渐混沌，嘴里却像上了发条，只会说这么一句话。

“红尘，有许多事我需在今夜考虑，我们先吃晚膳，及早入睡，银皇，去催灶间，速速端来膳食——”

他的头没有转，手没有离，在尾句对银皇吩咐，那只静静立在一边的兽，此时调转身子，出帐而去——

眼角余光扫到银皇离开，没有转移视线，我依然盯着他——

“明日请他来，三人共饮——”

“红尘！”他的手劲更重了，头突然伏过来，放在我肩上——

“你为何如此执意？为何不肯罢休？为何让这一天如此快的到来？红尘——”

他的声音像五线谱上乱了的音符，在抖动、在颤跃，更像呜咽——

“明日请他来，三人共饮——”

……

中间他似乎又说过什么，我怎么听不清楚？耳中只听到自己不停地说着“明日请他来，三人共饮”，不停地说着，说了不知多少遍——

眼前似乎白茫茫一片，什么都看不到——

“红尘，你不要说了，不要说了，我答应你，答应你！”

脸很痛！

怎么这样痛？

痛中，眼里的白雾散去，渐渐看到一双眼，还有一双手正在我脸上拍打，并且在胡乱的擦拭——

“红尘，我去找他，明日去找他，你快清醒一些，清醒一些……”他为什么在我脸上拍？又为什么不停的擦拭我的脸？

而他擦下的是什么？是泪水一片？

愕然——

怔怔地看着他，他眼里的慌急与错乱，在暗色中也能看得如此清楚？

在被他不停拍打的痛中，我听到他也在不停地说，“红尘，明日我去找他，去找他，红尘！红尘！红尘……

自己被他一把抱住——

自己的脸贴在了他的怀里——

我还在重复着那句话——

“明日去请他来，三人共饮——”

“明日去请他来，三人共饮——”

……

152 坐在妆台前——

看着镜中的自己——

用木梳，轻轻梳理如云般流泄的长发——

这些发，已如此长了？来到这里将近一年，从未修剪过，它们披散开，如瀑水——

是那些入腹的灵芝丹让它们这样乌亮动人？也让我的脸，粉若桃花？

很久没有这样对镜端详，原来气色好了，整个也会跟着变漂亮。

静静地笑——

多日来食不知味，寝不能安，镜中的人，却是脸色红润，双眼明亮，皮肤光滑细白，竟比从前的自己看起来要赏心悦目许多。

灵芝的功效是如此奇绝，而千年的灵芝更没有埋没它作为“仙草”的名声，我，似乎是脱胎换骨一般的明亮动人。尤其今日的自己，一身红装——

轻纱曼映，红似火，这衣衫是在清晨时向他要来的——

“我，想穿红衣。”望着他，淡淡地说。

他盯着我的眼里，紫雾弥漫，深邃无底——

一夜间，他的脸上现出憔色，而我却是一觉无梦——

也许又是他让我睡着了，却在睁开眼的第一刻，已从他的脸上看出他一夜未眠，一夜煎熬。他，怕结果，怕我见到另一个人后的结果——

我，也曾经怕，怕三个人汇聚后，自己的一步走错，让事态发展到无可挽回的境地——

现在，他已去找那个他，再回来时，三个人，共处。

将发梳理，挽起，打开向那些女子要来的妆盒，取出眉笔——

眉如远山是什么样的意境？我不知道，用笔轻轻描，描上我的双眉——

自己眉间宽阔，眉形疏远，曾有人说过，这样的眉宇是大智慧与大胸怀的人才有的——

再笑——

点上唇红，让自己的唇与衣衫相映——

站起，看镜中的自己，就似一个嫁娘——

曾在黑云山寨也穿过嫁衣，那一次，几乎被逼拜堂，如果真进行了典礼，在这个世界中就是婚姻的定型。我，只有那一次与出嫁离得很近，擦肩而过——

这一生，可有嫁人的一日？

笑得无声，笑得眼里有雾，笑得雾气化为水迹——

将盈到眼眶的水迹逼回，打理自己——

竹秀衣已被我脱下，放在毡上，叠得整齐，任红色薄纱在身，将我点缀得如此艳人——

轻轻转——

裙裾飞旋——

闭眼，放远思绪——

帐帘动、脚步声传来——

停下动作，睁开眼，是那些女子，她们将我要的东西搬来，一一置在几上，又陆续离去——

我合好妆盒，将几面布置——

落坐，等——

就像昨天那样等——

银皇在一旁盯着我，眼里幽深——

微低头，轻轻笑，看着桌面——

三只杯，一只壶，静静地立在那里，泛着细瓷柔和的光泽，似乎在与我互说——

盯着它们，心中的云在轻、风在淡——

不知何时，视线内多了黑色——

眼转过，那是他回来了——

心一跳！

抬头——

将帐内打量，没有另一个他——

“那个人，即刻会到。”

再将眼神转回面前人的身上，他在凝视我，立着，低头，凝视我——

紫雾萦绕的眸中，像是被烈焰焚烧过的原野，灰败、压抑、痛楚，还有游走在绝望与希望之间的不确定——

将视线别开，我缓缓站起，缓缓将头转向帐帘——

眼，盯着帐帘——

那里只要有一丝掀动，我都会捕捉到——

等——

再等——

时间似乎过得很慢，就像被灌了铅，在困难的挪动着——

也许只是短短数秒间，也许已过了几个世纪——

终于——

终于看到了帐帘在动！

它动了！

它在被缓缓的挑起，越开越大——

心，提起——

再提起——

我以为能控制得住，却原来还是在这一刻，无法自主地提起——

眼，盯着——

再盯着——

同样无法自控地紧紧盯着——

一双无垢鞋底先入眼——

呼吸发紧！

一袭白袍袍裾再入眼——

呼吸更紧！

白袍越露越多，整个身形从帘外进入——

顺着白袍上移视线——

看向那张脸——

第一眼——

“噔”地后退一步——

他是谁?

他是梅无艳吗?

不！绝不可能！他怎么可能会是那个永远都是丰神俊逸、清雅出尘的无艳大哥？！

不可能！

脚下再退一步——

这个人，脸上无疤，肤色晦暗，形容枯槁，怎么会是我的无艳大哥?

如果是他，脸上无疤就是未带人皮面具，但他的玉质肌肤呢？那如玉光洁润泽、清凉柔滑的肌肤呢?

再如果说，现在的人肌肤似玉，那也是一块被腐蚀性的化学性液体侵蚀过的玉！那张脸上，那所有裸露出的皮肤上，像长满黄斑，像金属生锈！

镇定心神，再看第二眼——

后退，狂退——

退无可退——

背已抵在帐壁上，眼已无法睁着再大——

他是谁？他为何是一头银发？！

如果他是梅无艳，那如墨浓、飘逸似云的长发呢?

怎么会是他?

错了！一定是错了！这个人是谁？这怎么会是我的无艳大哥?

紧紧抓住胸口，让自己再看第三眼——

看向他的眸——

那双眸里有鲜明的焦红，怎么会是我清冷明澈、萦绕薄雾的无艳大哥的眼?

怎么会?

怎么会?

与他对视，眼神直撞——

心，开始下沉——

似有冰块砸在上面，让它痛，让它冷，让它沉——

是他！那眼里的东西是他的！他是梅无艳！

那双眼，天下无双，不管怎么变，眼里的魂、眼里的意不会变，是他！

是他！是他！

喜，混在痛中，从心底快速升起，脚下不由自主的向前冲去——

几乎就要奔到他身边时——

停住！

逼迫自己停住！

想起旁边还有一个他！

那个他在用同样紧缩的眼盯着我，他的心，是否会在我扑过去时，如我一样的痛？我不能向前！不能毫无顾及地冲过去，扑进那个胸膛中！

眼痴痴盯着帐帘前的人——

无艳大哥，你竟然变成了这个样子？怎么会变成这样?

曾记得，你不论何时、何地、做何事，都是优雅从容，都是一尘不染，都是飘逸如出云岫间，都是……

那一头银发是怎么回事?

是真的吗？那发是真的吗?

他再也不必遮掩自己，再也不用靠面具来行走世间，世人怎还会因这样的他痴狂？颠倒？

牙，紧紧咬上下唇——

一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成雪！

那一头如墨的黑发，再见时，竟成了满头银色？不再有一根黑发！

心缩了又缩，痛得让我不得不再次抓着胸口！

我凝望着他，他也在凝望我——

“红尘——”他的眼里“红尘”二字。

“无艳大哥——”我的眼也在唤他。

“红尘——”他的眼里有血色颤动。

“大哥——”下唇有温热的液体渗出，入口腥甜，“你，怎会变成这样？怎么会？”

眼里问他，心里悲凉——

我怨你，怨你为何变得这样？你这样，让我怎么能安心？你这样，让我怎么能无挂？我，又更怨我自己——

“红尘，不要怨，不要责怪自己，见到你，我愿已足。”他的眼里没有怨怼，只有包容，包容着我——

时间，为何不在这时凝固？为何还在向前滑动？它的流淌，让我们痴缠的视线，终于注意到旁边还有一个他——

让心沉静，让情冷下，让思维转动，让理智恢复……

我，拔开纠缠的眼，转向另一个他——

那个他，眼，盯视着我，里面是风起云涌，是瞬息万变，是交错的复杂——

他成神、成人、成魔全在一念间！我，不能让他发那一念偏差！

让自己笑——

“三人聚齐，让我们同桌共饮——”轻轻言，轻轻笑，引步走向那张几，当先轻轻坐——

（看到这里，希望朋友们能配上音乐来感受，有朋友推荐听萧曲《枉凝眉》，你们可自己选一首曲子，去体会。）

他二人，双眼随着我的动作在移转，始终绞在我身上，始终没有偏开分毫，炙热深沉，如枷锁——

坐定后，看他们，等——

等他们移动，等他们入座——

他们之间没有对视，只盯着我，却在同时动了，向这里而来——

一白衣，一黑袍——

两朵浮云分两边，一左一右落坐——

我居中，低头，将壶执起，斜斜注——

斟一杯，杯中清莹，微微晃着涟漪，双手端起，送到左手旁的他面前——

“夜修罗，这第一杯酒，敬你。”

他仍在凝视我，眼里的紫雾下是幽深的黑暗，黑得看不到尽头——

而他的手，没有动，没有接过我捧着的酒——

我笑，笑得平静，“这，是我们三人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同桌共饮，你，不愿饮下我敬的酒？”

他迟疑，眼里的最深处有隐隐的暗流，双手抬起，接来——

“第一杯，我要谢谢你——”

看着他，我轻轻语，声音稳定，“谢谢你，在紫尘谷那两百年中对我的守护，是你，曾将我从兔口中救下，没有你，就没有后来的紫萝仙。”

他的眼中异光一闪，双手停住了。

我再笑，“接着吧，夜大哥。”

我唤他，他听到我的称呼，眼里一闪再闪，银光如暗夜璀璨星芒，将四周点亮，手接过，一饮而下——

微微笑，低头再斟一杯，递向右手边——

“无艳大哥——”看着他，他的双眸凝如海，那海水的宽容与博大，将我轻轻包裹——

我似躺在了摇篮中，漂在了水面上，微微水波将我荡漾——

荡漾在他的眼神中——

即使那里面的红色血丝漫布，没有从前的清亮——

“这是敬你的第一杯——”我看着他，笑加深——

他，眼里起雾——

是我熟悉的雾——

结在幽幽海面上，雾气蒙蒙——

双手伸来——

“这一杯，我要谢你——”他也顿住，手停在半空——

“谢谢你，一千多年前出现，出现在我的眼中，从那一刻起，我的心，不再干枯、不再空洞、不再古井无波，有了鲜活的感觉，有了充盈的快乐，知道了什么叫作情。”

我每说一句，他眼里的雾气便浓一分——

“告诉我，你是否早已忆起了前世的种种？”看着他，他眼里的东西已经给了我答案。

而他，点头——

我笑——

当他特意将竹秀衣安排给我时，我就该觉出端倪——

当竹秀衣曾将夜修罗与花水水振出去后，我就该明白那不是普通的衣物，它的上面注了法力的守护，不仅仅能防刀枪，而是能防妖魔。

当在金云关入房休息前，他反常的举动，反常的话，还有那深深的压抑的痛楚、悠长的叹息——

还有无相在紫尘谷中的欲言又止，那奇怪的神情，那将说未说的话，都在暗示——

而我，如此迟钝——

他恢复记忆，也是他的痛，明白了前尘往事，却不曾死死绑住我，将我牢牢困在他身边，宁愿自己伤，将信任托给我——

他成了今天的模样，也未将自己的意念强加给我一分。

“无艳大哥——”手中杯，前举过眉——

他接过，饮下——

饮前，眼里雾下的水波在轻颤——

那颤动，如我现在正斟着的第三杯酒，随着我的端起，酒在杯中摇——

这只杯是从左旁的他手中取过——

“夜大哥，敬你第二杯——”

凝视他，他也凝视我，等着我说——

“这一杯，要谢谢你，谢谢你能对我有情。”

我将笑中含春，让自己与这身红衣相衬，“论根本，我只是一株草，幻化成形也是一只精灵，甚至可以叫作妖，位列仙班成为仙时，也只是一个小仙，与你的身份、修为有着天差地别，要谢你——”

眼盯着他，盯着他如此完美的面容，“谢谢你，没有尊卑之界、没有贵贱之分，没有对我这种低等生命的轻视，恋上了我——”

随着我的话落，他的眼中暗潮急涌，喉咙上下滚动，似乎想说些什么，最终，接过杯子，指节用力的捏紧了杯沿，再饮下——

那一仰头的动作，就似这天下最后的尽情一饮——

笑一笑——

再取过右边的他的空杯，斟满，双手奉过去——

“无艳大哥，敬你第二杯——”

让自己的笑里驻进清风，淡淡的看着他——

“谢谢你，谢谢你在紫萝撞上法器的那一刻，将轻魂几缕收回，没有你的那一举，就没有千年寒滴泪，也就再没有紫萝，是你，一念之仁，让紫萝活了下来——”

也让紫萝知道了，她一世的等待没有落空，你，在今生还了回来——

后一句，埋在了心底。

他的手抖了抖，眼里雾气更重，接过，指尖似乎也在发颤，是那样困难地将杯递到自己唇边，啜饮，眼依然盯着我，从进来的那一刻，到现在一直盯着我——

那双眼，在问着我什么，我转开，没有回答，再取过左旁的空杯，斟满——

“夜大哥，再敬你，第三杯——”

看着这个人，他的眼也同样定在我身上，那里面的游离，依然在绝望与希望中挣扎——

绝望后，他会做什么?

“谢谢你，谢谢你在我被诸仙审判时，不顾一切地闯进仙界大殿救我，那一刻，让我相信你对我的情真意切，愿意抛弃一切来维护我——”

笑里，有了苦涩——

如果一个谢字真能还清这其中的东西，会有多好?

他的眼角这时在抖动，轻微地抖，眼里的紫雾似乎凝成了一团，接过杯，再饮——

又一次转身，转身前将笑中的苦意逼走——

“无艳大哥，也敬你第三杯——”

杯中的酒，如此清澈，清澈见底，我的眼凝视这液体——

“这一杯是要谢你，谢谢你今生对我的付出——”

抬眼望他——

“无艳大哥，你，救过我数次，没有你，莘莘早死，红尘早亡，谢谢你，今生对我动情，也谢谢你，带给我的一切——”

深深记得他做的“天鹅咏”，那一味，咏尽天下痴情事，注定了我们之间困难艰险重重——

我每说一个字，他的身子便似乎抖一次，眼里的海面起了波浪——

我笑，静静地笑，笑得安宁——

他眼里的波浪在渐渐退下，将第三杯滴接过，啜饮——

壶在我手中，再斟一杯——

“夜大哥，这第四杯，还是要谢你，谢你在今生仍然对我不离不弃，仍然痴心不改，我，何德何能得你如此对待，心里感激你，由衷的感激——”

这句话出口，面前人的脸色变了，瞬间苍白，不只眼角在动，嘴唇也在不停地颤动——

“红尘——”他吐出两个字，眼里的绝望在加重——

转回右边，缓缓再斟一杯，“无艳大哥，这一杯，是我敬你的最后一杯，不再谢你，而是要你答应我一件事——”

看着他的玉容俱毁——

“我请你答应我，不论你的生命中有我，还是无我，你都会好好对待自己，我要你恢复原来的你，恢复那个清雅飘逸的你——”

他眸中刚刚被压下的浪又掀起——

直直看着他，让声音如铁，“你现在的模样太丑，比那张疤脸还要丑！这样的你，似鬼一般，我，落红尘，不喜欢！”

那眸里有异光掠过，波澜越起越大——

“你答应我，你要永远保持原来那样的你，哪怕是很久以前的那个清冷无欲的你，都要比现在的你更像一个人！”

眼定定的放在他脸上，让眉头皱起，让嫌恶努力爬上我的眼中——

他眸里的雾越聚越浓，越聚越浓，浓得凝成了水，似乎要漾出来——

我让自己的神经紧绷，不能松懈，死死盯着他，眼神中只有三个字，“答应我！”“答应我！”

空气在这一刻变得凝滞、沉重——

“答应我！你是我的无艳大哥，无论什么你都会答应，为何独独这一点，你不肯？”心又痛，眼，问他——

强烈的意志贯向他，我要他答应！对视中，我不肯后退，心，如铁般坚硬！

不知多久后——

他，眼里的浪突然卷去——

被另起的狂风卷去——

像在电闪雷鸣、聚雨在降——

“答应我！”我的眼神始终如一，决不让他眼里的狂风袭卷——

僵持——

我只看着他——

终于——

“红尘——”他唤出了声，从进帐以后，第一次发出了声音。

声音暗哑，夹着强力的忍意，“红尘，我答应你，你让大哥做的事，大哥都会去做，无论何事，我梅无艳都会不遗余力的去做。”

他眼里的风停，雷息，静了下来——

换上了浓浓的哀愁——

我闭了闭眼——

让一个人由笑转哭不难，而我让他做的事却相反，是在强人所难！他，答应了我，无怨无悔——

逼回自己的泪，再睁开眼时，眼里已干燥，笑又起——

转身向一边，取过刚刚被忽视的这个人的空杯——

再斟——

“夜大哥，这第五杯，也是我敬你的最后一杯——”

双手平端，看着他——

“同样请你答应我一件事。”

他的眼中在紧缩，不确定的疑惑在里面漫延——

他疑惑，疑惑我要说什么，更疑惑我刚刚为何对右边的另一个人那样说，他眼中的绝望与希望仍在纠缠，而他的手紧紧地攥着，握紧成拳，似乎早已攥起，在我与另一个他对视时，就已攥起——

攥得指缝中有血迹渗出，红色的血是那样鲜明——

“夜大哥，你曾提出过，会尽心力化解这场战乱，尽力让这人界归为平静？”

我缓缓吐字，看着他——

他似乎松了口气，很不明显，眼里放松了警惕，嘴唇轻颤中，回答：“红尘，这一点，我已在做，在前日对你说过后就在做，会把人界归宁，尽我所能地去做——”

他的回答艰难，语句出口，像生了锈的锁眼在被重新开启时的僵硬，嗑嗑绊绊，不顺滑、不稳定——

是因为他的嘴唇轻颤过度，不由自控才这样？

让自己的心更加坚硬，接上他的话——

“是的，夜大哥，你已说过，你将化解这场多国之乱，红尘希望你能遵照自己的话做下去，将由我们引起的这场祸乱清弥，让人界重归平静——”

日后是否再起战火那已是人类自己的发展进程，与我们无关了，至少，我们起的因，由我们解决。

“夜大哥，我，要请你答应的是另一件事——”

他的眼中又紧抽起——

“红尘，不要说——”

他在摇头——

他不让我说？

没有停止我要说的话，“夜大哥，请你答应我，不再让自己轻易的堕陷，即使是为了我，也不要轻易地重步千年前的旧辙。”

“你不要再说！”他喊了出来。

我仍然继续，“不管你是为了什么，你答应我，绝不再掀起六界的混乱，绝不再与魔妖为伍，绝不重入魔道，夜大哥，你可答应？”

“红尘——”他的脸色瞬息万变，紫雾在眼里横冲直撞。

“你是否答应？”

他似乎要站起来，似乎已从我的话语间察觉到什么，身子在不安的噪动。

“红尘，你要做什么？”

他的激动，影响了另一边的他。

“红尘——”

另一个他突然伸手抓住了我的臂——

我回头——

笑——

“只顾着给你们斟酒了，我，自己也来一杯吧。”低头，将细壶的嘴对准自己面前始终空着的杯子，倾斜——

没有流出任何的液体——

立起，再笑，“壶中已空，我再去加点，今日三人畅饮，我怎么可以不喝？”嘴里说着，转身，走到一边桌前，背对着他们，往壶中填入新的液体——

背后静悄悄，空气中却像充满了火药——

再回桌边，坐下，为自己斟上，并且斟得很干净，壶中再次绢滴不剩——

他们看不出来，我轻轻举杯——

“夜大哥，无艳大哥，今日，我饮下这杯，这一杯，是对你二人的歉意；这一杯，也是对你二人的谢意；这一杯，更是我对你二人的请求，请你们能答应我刚刚提出的那两个要求——”

“红尘——”

两只手同时伸来——

一左一右，同时搁在我小小的杯上——

我看着他们——

浅浅笑——

“怎么，你们连饮几杯，却不让我饮？”笑得平静——

“红尘——”右边的他，眼里是隐忍，是疼惜——

避开他的眼神——

左边的他，眼中是复杂，是疑虑——

他们都在奇怪我的话，奇怪我的态度，奇怪我的口吻——

“让我饮杯酒，酒后再谈话——”伸起另一只手，将按在杯沿的他们的手指一点一点掰下——

仰头，倾下瓶中液体，入口甘甜如玉液，笑一笑，原不最甜的也是最毒的。

放杯，看着他们——

每一个我都细细看，他们的容颜将永远留在我的心底，留在我的灵魂深处——

“夜大哥，我希望你能放下屠刀，平抚天下，熄战火、灭烽烟、绝魔念、断魔性——”

“无艳大哥，前生恋你化为泪，今生负你让你痴，你只当你是欠我上世的那滴泪，希你能放下心中牵挂，回天界，再世为仙——”

“红尘？”他们看着我，都是不可思议。

“你们要答应我，不互相伤害，不生起战端，不再起风云，尤其你二人之间，不憎恨对方，不以恶念为之，你们答应我——”身子慢慢倒下，仿佛看到天上坠下片片桃花——

“红尘——”我的身子在往下坠，他们要来接住我，梅无艳伸出手的一刻，夜修罗在攻击他?

“不，不要，如果你们互相伤害，我不能安宁，求你们，求你们都放手——求你们——”

我的身子落在了他二人共同的接护中，身子有他的手，也有另一个他的手——

他们的脸一左一右地出现在我上边，满脸的惶急，而慌乱已让他们顾不得争抢了？

“答应我，你不再让六界不安，答应我——”我盯着夜修罗的脸，盯着他的眼。

“红尘！”

“你不答应，我死也不安，永世恨你！”

“红尘！”

“你答应我！”

眼皮越来越重——

原来睡去前的一切是如此美丽，桃花瓣瓣，满室生香——

笑意扩散——

“红尘！红尘！你喝下了什么？你喝下的是什么？”

夜修罗的声音在逐渐模糊——

“九花凝魂露——”我要告诉他，他如果知道这味药，定然会明白，我无转生，灵魂也将永世被封，他没有再追我的可能——

“不——”

他在嘶吼——

他的嘶吼声已说明他知道这味东西——

我的眼前只看得见一张脸了——

伸手——

去抚摸——

“无艳大哥，你这样子太丑，丑得我不想看到你，你如果不恢复，我不会原谅你——”

他的发已是银发，是永世不能恢复的了，他的容颜却是情伤过度带来的，如果他的心能从痛中拔出，他的容颜会变好的，一定会！

“红尘——”他眼中是无法相信的愕然——

“你在做什么？无艳大哥没有逼你，没有要你与我一定要在一起，红尘，红尘！”他在喊，喊声嘶哑。

从没有听到过他这样失态的喊声。

心里叹息——

我知道，我明白，你没有强求过我，你从不会逼我——

但我怎能忍心让你看着我去投入另一个人的怀抱?

我不能——

原谅我——

这已是我最后的路——

我，没有背叛你，没有违背我们之间的约定——

“红尘——”

两声唤，合而为一，在耳边一左一右传来——

眼，无力地合上——

手，无力地垂下——

遗憾——

它，终究没有能抚到面前人的银发——

那些发是为我而变色——

“无艳大哥，原谅我，原谅我今生让你先对我动情，原谅我今生让你受苦楚——”

**********（看到这里，有朋友也许会对梅的某些心理有疑惑，后面的章节会有表述。原谅我写得慢。）

****

153 我行在雾中，走在云间——

只看到桃花片片，漫天而下，飞飞扬扬，将我包裹——

粉红的花雨中，萦绕的气味馥郁长香甜，似在蜜中一般——

再往前走——

仍是雾茫茫、云深绕——

桃花突然不见，金色的、细长的花瓣坠下——

飘然落，宛转间——

细看——

是菊花瓣瓣——

满眼的金黄，灿烂的金黄，艳丽的金黄——

脚下似被什么牵引，依旧向前——

金色顿消，紫色坠落——

是什么?

紫罗兰碎成细细点点，像紫色的星雨，密密而降——

前面似乎只有一条路，一条看不到路的路——

一条隐在茫茫雾中的路——

眼不眨，身不停——

穿过紫色间，再发现——

蓝色耀眼——

花瓣如此之大，却又轻薄如翼，认不出是什么花——

陆续又有明眼有绿、触目的红、飘忽的青，将我围裹，编织成漫天的花网——

花雨为网！

穿越七种颜色后——

第八种——

是一朵一朵完整的、含苞的黑色郁金香，落了又落——

飘浮的黑色，黑得忧郁、黑得神秘、黑得莫测——

从上而来，密密集集，似乎落地就化了，化在了云雾中——

并且越来越多、越来越浓、越来越密——

太浓了！太密了！已不能让我的视线看到其他！看不到雾，看不到云，只有扑天盖地的黑色！它们连成一片幕，向我压来——

身子发沉，无法挣脱，被大山压倒一般向黑暗中陷去——

……

……

是什么?

是什么在周身涌动?

再睁开眼时，看到了白色的圆弧形的帐顶——

很熟悉!

动了动，觉得轻飘飘的，自己就像浮烟一缕——

怎么这样轻？为何没有踏实的感觉?

又动了动，像水一般轻晃，像烟一般浮摇——

自己好像没有固定的形状，也没有重力?

怔了怔，听到有什么动静，想坐起来——

却发现无法坐起——

身子再一次扭动，不适应这种不着力的感觉，努力动，看到身侧露出的床榻边缘——

我似乎是躺在一张榻上，这张榻从何而来？只这边缘就能看得出是张精致绝伦的华榻，一条淡色的丝质薄被盖在我的身上——

再转了转——

看到两个人——

两个对立的人!

他们入眼的一刻，所有的一切涌入脑中，立刻明白了自己的现状——

我，服下了九花凝魂露!

我，已入了非生非死、似死还生、似生还死的境界!

而现在的我，只是轻魂?

在自己的肉身内，像烟般无形，却脱不得肉体，欲坐起，想看得高一些，远一些，也不能，只能窝在这里，在躯体中转动——

事实摆在面前，这是我的选择。

再去看那两个人——

他们在互视——

立在地上互视!

一个黑袍，无风自动，向后倒卷起，如在风中——

一个白衣，衣袂翻飞，银发似网张开，凛寒逼人！

他们想做什么？

他们之间是气流暗涌？是剑拔弩张？

那气流，带动了周围的空气，我甚至能看到帐内所有的空气也在涌动——

眼，无法移开——

紧紧盯着——

从没有见过白衣的他，有过如此的冷意！

就算是当初逼视青刀时，也比不上现在眼中寒芒的万分之一！

修长的身形就像被万年的玄冰冻结，虽然衣飞发舞，却似站在冰山之顶的一尊雕塑——

另一个他，眼微眯——

阴寒地盯着对面的人，每一分气息都是肃煞，每一分气息都有狂魅，仿佛他恨不得将对方碎成千条万段，啃骨啮肉，喝血剥皮！

他们想做什么？

“你，走！速走！”

在冰冷的对视中，黑袍的他开口了——

四个字从牙关间迸出，每一字都冷硬而清楚分明！

他在说什么？在驱赶另一个他？

转看白衣的那个人，眼中寒意未变，同样盯视着对面的人——

“我，不再放弃！”

他也开口了，五个字，声音低而重，似乎是从心底的最深处将这五个字拔出来，再送出口间，凝着一种让人无法忽视的深沉。

他们到底要做什么？

此时帐内的黑色突然扩张——

黑袍的他，就像愤怒的黑焰，整个身形陡然暴涨——

几乎充斥了整个帐间——

他在做什么？

那是他为神时的张力，如果他二人要恢复真身，比那西方罗汉还要高大，他们到底要做什么?

“你，在逼我动手！”黑袍猎猎，指节在响，“咯咯咯咯”地响动——

那紧攥的双手间，还有红色血迹半凝——

是先前共饮时流出的血？当时的他，指甲深陷掌心几分？才让血流得那样浓?

“奉陪到底！”

什么?

白衣的他在回答什么?

奉陪到底?

他从来没有说过这种话！从来没有！

他眼底的寒霜更加凝重——

而他们要动手？他们难道要动手？他们竟然要动手?

恼怒、气急、慌乱……

他们疯了？一个疯，两个都在疯?

无艳大哥，你不是他！不是那个张狂的他！

你一向是淡然的，一向是飘逸出尘的，也一向是不会用动武来解决问题的，你也是最明白我的心思的，你怎么能这样？我，不要你们相斗，不想你们互伤，你们在做什么?

“我会带着红尘走，你最好在挑破我的极限前，滚！”

黑袍的他一只手抬了起来，死死攥拳，似乎在压抑着自己动手的欲望，眼里银芒飞闪，似利箭射出——

我愕然——

看向白衣的他——

他这时，没有回答那个人的话，而是轻轻地转过头来，望着我——

转过的瞬间，眼里的冰冷似潮水退去，温柔——

再温柔——

似乎在对我说着——

“红尘，我不会再放弃你，将永远和你在一起，永远——”

眼神，是那样的执意！眼里，是那样的赤红！红中带着水样的温柔——

我，无法反应——

原来灵魂也会发怔——

黑袍翻卷——

如云挡在了我与他之间——

那张狂的背影遮断他凝望着我、对我诉说的视线——

“红尘是生、是死、还是非生非死，都不再与你有关，她，由我夜修罗来守，由我夜修罗来护，由我夜修罗来陪，回去做你的一庄之主，做你的天下首富，做你的逍遥王，做你的散仙，勿要纠缠！”

他要守我？他要护我？他要陪我？

我已再不能言，再不能动，再不能哭，再不能笑，再不能醒……

他，还要随着我？

而他的字里行间都在强调他现在的名字？

“我是梅无艳，非无尘，梅无艳与红尘，将永世不分离——”

是那个他的声音！

中间隔着一人，我看不到那双眼，却听得到那句话——

梅无艳与红尘，将永世不分离？

永世不分离？

他们疯了！

“阿罗兰也罢，夜修罗也罢，你，无法横亘在我们之间——”梅无艳的声音是如此清寒，他的话是那样坚硬。

坚硬地又一次不像是平常的他！

在我与他分离的两个月中，他，竟然有了如此大的转变？他在争取我，在不惜甘冒大不韪的来争取我，争取这个如活死人一样的我？

身前人的表情我看不到，我却听到了他的嗤笑声——

“梅无艳，如果你死，魂魄被另封，还能与谁在一起？”

这个人，他在说什么？

又有一声笑传来——

是不以为然的笑。

让我陌生却又不陌生——

这笑是另一个他发出的。

陌生的是，从没听他这样笑过——

“阿罗兰，梅无艳与红尘，不分离，哪怕拼得魂飞湮灭，只惜你我互斗，红尘必伤痛——”

“咯咯”的声音传来，身前这个人的双手又在攥得发出暴响——

“若非不欲让红尘为你而悲，我，已动手！”

这是他的回答！

那你们还在做什么？呆在这里做什么？

你们既然顾虑我的感觉，就快快离去，去做自己！不要在这里争来抢去！

你们一个是先天之神，有数万年的修为，是大神，与佛几乎比及。

一个是仙，幻化成形万余年，加上成形前在山间的修为，法力也不可小觑，是仙中之上，在仙界少有抗衡者——

如果你们之间相争，必然是天地变色，必然是山动地摇，必然是海翻石崩！

而你们活在世间，生命的意义，不仅仅是要围着我！天下有太多的事要让你们去做，我永世不醒已成定局，你们竟然还要如此痴狂？

尤其那个白衣的他！

他疯了？

他的修为时间毕竟短了些，在法力上，即使能与他面对的人抗衡一段时间，但结果，他必伤无疑！

你们这样对立有多久了？我睡去又有多久了？中间还发生过什么事?

怎么会这样?

“主——”突然有声音从帐外传来，干哑枯燥，似乎是那个怪老头的声音。

帐内寂静——

身前的人并不回应，他仍然盯着对面的另一个他。

外面似乎在犹豫，犹豫片刻后——

“主——”又发来唤声。

“滚！统统滚！”

冲天的怒吼，像迸发的火山，我看到帐子在颤动，帐帘在晃摇——

似发生了地震一般，我的耳朵也受到振动，想掩上，却无法掩，灵魂同样听得分明——

“红尘——”

黑影飘，他在我的身前蹲下——

“红尘，吓着你了吗？”他的眼里是懊恼，自责，慌乱……

我想苦笑，但他看不到我的笑——

“红尘，一时急怒，让你受惊了，红尘——”

他的眼里放柔——

声音放缓——

脸上的僵硬线条在融消——

“我，会带你回家——”

紫雾升起，眼中在迷离——

“红尘，你可记得那小屋？它属于你，它也在等着你，等你回去，回去后每一个日出时分，窗前都会有几株紫萝草伴着你——”

我怔怔地听着——

看着他——

他的手轻抚上我的脸，我看得见，却已无法体会到那种触感——

灵魂与肉体似乎已分开——

而他眼里，是那样的轻柔——

“夜修罗会夜夜为你唱曲，夜夜为你吹箫，会与你说话，会将谷中每一朵花开的消息告诉你——”

一种蜜意出现在他的眼里，紫色的雾萦出淡淡的朦胧，就像美奂的梦境——

他的语音也似春风与柳叶之间的痴痴纠缠——

他要将这样的我带回紫尘谷？而他的眼底，又混杂着深深的痛楚——

“主，修罗门所有门人已到——”

外面的老头又在说话，似乎一直都在外面，犹豫着，并且又开了口——

“滚——”一闪眼，面前人已不见，他的声音再传来时，是从帐外而来——

“没听到我叫你们滚？”

“主……主……门人在等着主……主说过的所有人……汇齐后……务必……务必禀报于您……”断断续续的声音，就似被掐着脖子一般。

我已想到那人的模样，就像当初的花水水一般，双眼暴突，舌头吐出，气喘无力——

他，会将那个人怎么样？是否会失手将他的门人伤害？

我看不到，也不去看，现在，只盯着另一个他——

另一个他也在盯着我——

我们的视线再也无法交集——

我的灵魂看着他，我的眼却是合着的——

刚刚那个人当着他的面对我那样说，又轻抚我的脸，他心里是怎么样的感觉？

巡视他的眼——

眼里的温柔似春江水暖，没有燥怒，只有温柔——

单纯的温柔——

他的唇边在此时勾起一抹似笑非笑——

“红尘，我会带你走，无艳大哥今生不再负你——”

他，在喃喃自语？他的笑，却更像哭？

原来灵魂醒着，依然会痛。不是心痛，是所有的自己都在痛——

他似乎正向我靠来——

风过处——

黑影又现——

那个他返回，又挡在我们之间——

脸冲着我，身子低俯，手轻缕我的发——

“红尘，你等着，答应你的事我会做到，将战争消弥是我对你的承诺，你等着，我去去就来——”

他就像一个父亲要出门前对女儿的交代，是依依不舍，是放心不下——

“银皇，在此紧守，帐外还有门人无数，如果这个人要将姑娘的玉体带走，就不需再对他客气，全数围攻，发号给我——”

他前一刻还是温柔，说到这句话时，又是阴冷，转过身子去，背对着我——

“你，最好不要有什么动作，即使你将她带走，走到天涯海角，我上天入地，翻遍六界每一寸也会找到，我与你之间，必有个结果——”

他在威胁那个他？

“阿罗兰，为了红尘，我不会与你动手，我们之间是需要一个结果，在你回来后，用我们的方式来决定谁将带走红尘——”

那个他，这时的语气云淡风轻——

是我熟悉的那种语气——

是他原来的那种清雅、飘逸、从容、镇定的语气——

他，心中在想什么？

“红尘，形势严峻，那些凡人在蠢蠢欲动，红尘，等我，我会速归——”黑袍的他又回过头来，凝视着我——

任他们有无边法力，也看不到此刻的我的灵魂——

我也凝视他——

他在遵守他的诺言，要去化解人间的战乱?

那他是否也会应我的要求，永不再重堕魔界?

现在的局面，是否只是他与他之间的争执，再不干六界的事?

**********（本章有一处玄机，细心的朋友也许能看得出来，可以将看法发到留言中）

154 黑袍翻飞中，那个他，已出帐而去——

去解决多国之乱。

去实行他的承诺。

银皇似乎是为了防备另一个人，恢复了真身，因它的巨大，帐内依旧显得压迫，气息凝滞——

白衣的他，在那个人离开的瞬间，舞动的发似风过后的帘，静静垂了下来，眼含柔意，向我靠来——

银皇立刻竖直银毛、翘起长尾，戒备而紧张——

“银皇，你无法阻我，我与你主之间的约定有效，会等他回来——”

他淡淡地说着，眼凝望着我，没有因银皇的蓄势待发有所停滞，眼里浓浓的柔意，让我似处在秋日的明月下松林间——

周围是花含语、叶含意，影朦胧——

朦胧而细腻——

银皇皮毛抖动，眼里绿芒连闪，它，不是他的对手，对他忌惮，很忌惮，它在犹豫，是该阻，还是不阻?

白衣的他脚下如云，越靠越近——

眼中只有我——

沉睡的我，躲在躯体中的灵，盯着他——

没有视线的交集，互相盯着——

他近了，很近了——

最终——

银皇没有拦他，他的话，有分量，银皇信他，即使是敌对，也依然信他！他的威望，从上一世到这一世，都让知道他的人无法不去信他，包括兽。

我在躯体中浮动，要将他看得更清楚些——

他已来到身边，已立在榻前，已离我如此近——

而我，无法去触摸他——

多想摸摸他的脸，多想抚上他的一双眉，多想轻触他干涸的唇——

他在缓缓伏下——

脸，与我的平视——

眼里的轻柔，让我心醉与心碎，我已无心，却同样的醉，同样的碎——

“红尘——”

他唤——

如梦呓，如晚风拂，如天边的红霞被他招来裹在了我的身上，将我轻绕——

“红尘——”

他再唤——

唤中将他的脸，贴上我的一只手——

我将自己向那只手移去，想将灵魂在那手中，想去体会他贴着我时的触感——

无法如愿，手是手，灵是灵，无法与他真正的相触——

原来，这才是最大的寂寞。

与他离得如此近，却无法碰触——

遥远的像在天边！

“红尘——”

他再唤，脸在我掌上轻轻摩挲，银色的发就在此眼前——

满目的银色冲击着我，它们是那样的荒凉，即使是顺滑如丝，却是褪尽了颜色的缎子，凉而美。

“红尘，我，错了——”

他的脸埋在我的掌间，看不到表情，而他的声音如此沉凝，却又带着破碎，如同摇摇欲坠的楼厦，在坚持最后的稳定——

他在说什么？

“如果知道红尘这样，我梅无艳，绝、不、会、让红尘身陷局中——”

在我的指逢间传出这句话，“绝不会”三个字被他说得如此沉重——

他想说什么？

“如果早知红尘宁愿陷入睡境，梅无艳在当日不会放你去，不会让你与他共饮，不会让红尘如此两难，哪怕是激起他为魔，哪怕是让苍生陷入绝境，哪怕拼尽我的元神，只求与红尘同生同死……”

他每说一句，声音就越摇颤一分——

痛，袭卷向我——

不断加重——

他对我的情，已深刻让他宁愿拿六界的安危来做赌注了？他是何等人？上世的他，是散仙，但却是为苍生造福的仙，没有情欲，恪守仙职，安定六界是仙的责任，无法推卸的责任。

这一世的他，同样身肩重任，太多人的命运都牵在他一人身上，商界、国家，江山社稷……他一力承担！

一双肩，担起天下飘摇！一双肩，负起风雨无数！

旧王与新王交替时的悄无声息，如果不是他，会有多少人卷入其中？会流多少血？

黑云山寨被收降，也定是他的主意与安排，才有了这时全山寨的共同效命！才有了叛乱的关键时刻的水路两军的新元帅！

他去雪山赴约，也是放下了种种，把云蓝衣留在了月都，不顾一切地跑去，甚至招了凤鸟，只为了日行千里。

而他，竟然说出了这种话？竟然把苍生的安危也要抛之脑后？

在我倒下的一瞬间，他自责、也更痛苦！我从没有比此时更了解他，深深地明了他的痛——

所以他憔悴如斯，所以他一朝白发？只因为，他的心里有个我！我，与苍生，在他心中！

“红尘，你这样非生非死，让无艳怎么追随？”

他的声音暗哑苍凉，他的脸抬了起来——

他的眼，在望着我——

我同样凝望着他——

“你可知我为何在记忆恢复时不曾告诉你？”

他眼里雾气深浓，浓得似乎已化成了水——

“红尘，仙界律令条规中，为仙者不得有情，在你将寒滴泪镶在我额间的一刻，我已忆

Chapter_26

起了所有，红尘，我不愿恢复真身，不愿重复法力，却无法控制，只因上世法无边，这世为人也无法随转生消去，它自己回来了，我，已不是从前那个梅无艳——”

水气越来越重，在他的眼中——

不同于从前的水气，比任何一次都要浓——

“如果恢复真身，我便不再是凡人，红尘，仙界例律严苛，如若让众仙发现我已非凡人，你我之间便会有更多重重的阻挠，红尘——”

怔住——

他考虑得如此深远——

“红尘，我与那个人不同，他是上世情劫，这世为渡化，而我是自罚下人间，投世时也是为了重度劫、在人间再世修炼，不论会轮回几世，终归是要归位的，红尘——”

看着他的眼，他的隐忍原来还有这些原因。

“遇上你，我已知，这一世便是我永远的劫数，我已不能归位，再也不能——”

怔怔地看着他，看着他的眼——

他的眼，如此美丽——

我，想吻上那双眼——

吻去里面无尽的哀愁——

是什么在从他的眼角慢慢滑出?

滑过他清黄的脸——

紧紧随着那滴液体，看着它缓缓落，顺着他的脸颊，到了他的下颏——

最终——

形成一滴晶莹的水珠——

往下坠——

往下坠——

似放慢的镜头——

一直坠——

坠在榻边——

轻微的“当”的一声——

被反弹起，落在榻外地面上——

因那声音而惊住——

怎么会有声？怎么会反弹出去？再往地上去搜寻——

不远处有东西弹了几弹，停住——

那是什么？

那是一颗莹白的珠子？圆圆的珠子，就似一颗玉做的珠子？

正失神——

“红尘，你在紫尘谷中有难，我心中感应，额间发痛，用通心术将无相唤来，让她去助你，红尘，你可知，我时时刻刻都在念你？”

原来——

原来真正救我的是他！

我有难，他能感应到？

为何我也想掉泪？却无从掉起——

我已没有流泪的能力——

“红尘，将信任拖予你，却换来你如此痴傻，你将自己这样，梅无艳如何自处？永世难过，永世自责，红尘，宁愿你活着，宁愿你与他一起，宁愿你伤我——”

他的眼角又滑出雾凝成的水迹——

我无法不去看——

看那水迹滑动得是那样缓慢——

那样优雅——

却又那样孤寂——

就像清晨日出前的露水，顺着曲长的叶，坠入泥土间——

在半空留下最后的绝美——

我盯着——

盯着它再一次的落——

听到轻微的声响——

再一次看到那滴泪弹了出去——

再一次从他面上看到一颗珠子落地——

落地后，泛着圆润的光泽——

“不，无尘，不！”

是谁？是谁在说话？是谁突然出现？

顺着声音望去，看到帐内淡淡轻烟起——

氤氲中现出的，是无相？

“无尘，你不能流泪，不能！”

她的突然出现让银皇戒备地躬起身——

而她在现形的第一刻，冲着我身边的人惊喊，声音慌乱，脸上急切——

“无尘，你不能流泪，不能！”

她怎么会在这时出现，她在说什么？

她的双手已落在身前人的肩上，在摇晃——

“无尘，玉为魂，玉为魂，你的泪会消去你的元神，你再流，玉体会伤，元神会毁，无尘！”

惊！

突然有一种猛然被撕裂的感觉！

他不能流泪？他的泪全化作了玉珠？

玉体会伤，元神会毁？

不！

眼前银发的他被无相剧烈地摇着，脸上的神情只有温柔——

就像没有察觉无相的存在，就像没有听到无相的话，眼睛仍然盯着我，又一滴晶莹的液体滑出——

不！不要！

我在喊！

我在左冲右撞！

想冲出这副躯壳，想扑过去狠狠抓住他，把那颗泪塞回去！

我嘶喊，我狂叫——

他听不到！

我撞了又撞，冲了又冲——

无法脱出肉体，也无法支配肉体！

不！

眼睁睁地看着第三滴泪流过他的脸——

眼睁睁地看着那滴泪坠落——

眼睁睁地看着它落地后——

弹跳——

化为珠！

“无尘，你快停止！这样下去，你会亡，无尘，你虽有人体，但魂为玉，你不能继续！无尘！”

无相的惊急，已变成措乱，没有了仙的镇静、淡然——

她与他，本是一体，他伤，她也痛，是否是这个道理?

我惨然，我绝望——

从没有这样绝望过——

自己似乎在分裂，不停地分裂，在化为水气——

在躯体内，蒸发——

“无尘，你快停止，你这样下去，怎么能守得她一世？她肉身永不灭，灵魂聚在体内，你做的一切她都能看到，难道你要让她伤心，难道你让她连这样沉睡着也不得安宁？”

无相抓着他的肩，摇得激烈——

“无尘，你看，你看到了吗？她在伤痛，你看到了吗？红尘也在流泪，她也在流泪！”无相突然惊讶地盯着我——

梅无艳的身子剧烈的震动！

眼里的痴芒似乎散去，神智也似乎在回拢——

“红尘？！”

他又惊又讶，抬起一只手，向我抚来——

眼里异芒连闪——

我流泪了吗？

无相说我流泪了？

我的痛，让我无法察觉自己是否真得流泪了，我看不到自己的脸——

“红尘？”他的指尖过，沾起一滴晶亮——

那是我的泪？

我竟然能流泪？

感到乏力——

觉得自己似乎在化为水气，原来，自己真得化为了水，涌出了眼框——

“你说的对，她不愿看到我这样，”面前的人说话了，盯着指尖我的泪，又盯向我的脸，对身旁的无相说着，没有看她一眼——

“红尘，你在痛吗？红尘，你能看到我？你能听到我？”

他又抚上我的脸，轻轻而暗哑地说着，无法感觉他的手指间的温柔，他的眼神却已让我不再感到痛。

“红尘，别哭，别痛——”他将头俯低，将脸贴上我的——

“红尘，无艳大哥答应你，你未了的心愿，我来帮你做——”

他的唇边勾起一抹弧度——

似笑非笑——

更比哭悲——

无相的声音在一旁传来——

“你已回来，我不再留，人间的事你们自己去解——”

她在说谁？

转望——

帐内多了一人——

他回来了?

何时回来的?

无声地立在那里，一身黑色，没有张扬，沉寂如影——

眼微眯，盯着我与他——

眼里深沉——

深沉——

再深沉——

第一百五十五章 了结的方法

我在榻上----

榻在庙中----

这是一座庙。

小庙。

离横江不远，离那个成为废墟的镇也不远----

外面的世界怎么样了？我不太清楚，只知道，他们将我移来这里，用的是瞬间挪移的法术，风过处----

我已在此庙。

身上覆满鲜花，平躺在庙中神座下----

庙内在他们一挥子间变得整齐清静，壁上嵌入了两颗明珠，并在我榻前划圈为结界----

一人划一道，一圈在内，一圈在外，如果有妖魔与其他凡人欲接近我，这两道结界可保我平安。然后，他二人，一左一右，盘膝而坐----

坐于蒲团上，眼观鼻，鼻观口，口观心----

我万万没有想到，右旁白衣的他，提出的了结之法竟是这个方法?

当时的他，在无相说出那句后，在我看到黑袍的另一个他回到帐内后，没有回头，没有起身，没有立刻离开我，眼里的水气在渐渐退下，温柔如水的声音注入了清冷----

淡漠地说着，“你我之间，做个了结。”

他的话是说给身后的另一个他听。

另一个他，立在原地望着我们----

目光深沉，眼微眯，暗潮在深沉中涌动---

嘴唇紧紧地抿着，没有应语，没有回话----

在悄然凝滞的气氛中，无相离去----

去前看了我一眼----

那一眼意味深长----

在她走后----

又过了许久----

“说！”

黑袍的他，迸出一个字！

一个简单的字，一个乍听起来没头没脑的字，但这个字也是在让身边的人继续刚才的话。

白衣的他，脸上已平静，眼里的水意已退去，缓缓起身，缓缓转身----

“你我之间不动武，此点你该明白。”

那个他，听到这句话的同时将眼转向我，凝望----

眼里的复杂中，混着思索----

又过了片刻----

“说！”

他再次迸出一个字，仍然是那个字。

那一个字里似乎凝结了太多的情绪，多得无法让他说出更多的话，仿佛再多说半个字符都会让他的语音失控。

而他的嘴，又已抿紧---

紧紧地抿。

“了结的方法由我来定，我输，便走，你输，你走----”

身边的人，说得沉冷----

我，静静地听，无法形容自己的感觉----

不敢奢望他二人就此善罢甘休，若他们不斗武，似乎已是最好的局面?

“说！”

那个人第三次迸出那个字，紧握的双手指节发白----

他在等着这个人会说了什么方法来----

于是，我们来到了这里----

于是，他二人就是现在的模样----

一左一右，在我旁边结双跏趺坐，在双目合上前，他二人同时将眼投向了我----

那一眼----

同样的柔深似海----

同样的无限留连----

仿佛想将我一眼望进心里，永世存在心中----

微微不同的是，左边的他，眼里又有一些复杂的游离，右边的他，似乎多一些莫名的亮点，碎碎的亮点好似在对我许诺着什么，唇边也在同时又勾起一抹似笑非笑----

那个笑，轻而淡，若有若无，却让暗黄憔悴的他，一时间明亮起来----

只有一瞬间----

他的笑只有一瞬间，便消去----

然后，与另一个他闭上了眼----

然后，他们的呼吸渐渐匀称，不急不缓，不轻不重----

他们在做什么?

他们在禅定!

何为禅定?

禅定就是坐禅!

是每个修行者都不陌生的一种修行方式，更是佛家唯一的修持方法。

在作为紫萝时，谷中幻成人形后，每一个日初时分、月圆明夜，都曾无数次的这样做过----

将左足放在右腿上，再将右足搬到左腿上，就是所谓的结双跏趺坐，同时要腰直头正，才容易入定----

那个他想出的方法竟是这种?

他为何要提出用这个来作为他们之间了结的方式?

而那个人在听到他的提出的方式后，神情间是明显的怔忡----

“你我禅定，不言，不语，不动……谁若乱得一分，动了一丝，便为输，时间维持最长者，将带走红尘---”

白衣的他说出这一句话后，黑袍的他不再犹豫，答应了!

我，则怔住----

以坐禅的长久来论输赢，之间不能动，不能语，不能食，不能饮，只能眼观鼻、鼻观心，盘膝坐?

哪一方坚持的最久，便是赢?

那个他，当年在做神时，应是常常坐禅的，欲行佛道，不能不修禅定。这是必须的途径，也是他最为熟悉的修行----

白衣的他在此方面，可有胜算?

他们以此作为输赢的赌注，绝不似人间的普通佛家子弟那样，坐个几天就会忍受不住，他们是何等修为，竟要将时间用在这个上面?

另一个世界中的达摩老祖面壁九年，便是一直在禅定，而这两个都不是凡人，这一坐，也许就会是几十年，几百年----

如果没有干扰，或许会是几千年----

他们疯了?

一丝说不清的忧虑爬上心头，却又有种缓缓放松的情绪在升起---

这，是否也是一种结果?

他，与他，还有我，将这样一直持续下去----

二人坐禅，守我身旁，我，永生永世不醒----

这样直到永远，再没有了选择，也没有了争执----

……

……

一日又一日，当生命无尽期时，时间便不再重要----

我沉封在这里，他们两个人在左右----

盘膝打座，闭目合眼，不吃不喝不言不语不动……

多少日了？他们准备要这样多久?

庙外亮了又暗了，暗了又亮了，我躺在这里，无法动却有思维的感觉是如此的难过，身体沉醒，灵魂无法睡----

清醒地看着周围一切，能看到的只有小庙中的一方空间---

日间有阳光，夜间有明珠----

日日夜夜都有光明，让我看得清发生的一切----

发生过什么？什么也没发生！

门外有过风，有过雨，有过晴，有过阴，也有过电闪雷鸣----

门内，只有寂静，寂静，除了寂静还是寂静，无限的寂静----

如果不是这两个人，只我一个这样子非生非死地在人间，会是多大的寂寞?

他们如此痴念，打算要永生永世护着我的肉身？我只是一具活死人，永远不会再醒来，天上地下都没有解药，众神众仙都无法使我反醒，他们却仍然执意----

人世间的情，尚且有男女交欢的灵肉相合，如果没有灵，没有肉身的相依附，谁还能做得到永远陪着对方?

轻轻的叹息----

到底已过了多久？外面曾隐隐的得蹄声隆隆，似有马队从山下而过----

人界可已安宁?

那些修罗门门人是否能将战争妥善处理? 而那个他将所有的事都交给门人，自己在这里僵持，又是否不会出差错?

我，看着他们的脸----

一张脸上，狂狞而绝魅----

一张脸上，玉容憔悴----

两张脸，全是情伤----

一个因情生狂!

一个因情而憔!

这些日子来-----

每日盯着他们，细细地看，无所顾及地看----

看不到外面的世界，看不到其他生命，只有他二人----

他们专心入定，我专心地看他们----

渐渐地发现那个绝魅的脸上，不知何时开始，一点点清明透彻----

像是睡梦中无邪纯洁的他----

眉间的微拢也在渐渐平展----

再看另一个他----

脸上一点点有了光泽，一点点消去暗黄，一点点露出倾世之姿，一点点剔出玉质肌肤----

想起了那三滴泪，在他们欲将我移来此处时，我曾巡望，在地上无数遍的巡望，却发现那三颗珠子不见踪影----

它们去了哪儿?

失望与惆怅----

如果能够，我希望能将那三颗珠子拾入怀中----

藏在心底----

现在，我能做的就是望着他们----

他们的脸，在悄然改变----

变化让我有些惊讶----

白衣的他，当日为何要选择这个方式？难道真是仅仅是以不动武力，和平解决为出发点？

升起一种莫名的喜意----

坐禅，简称“禅”，是思维修，也叫静虑。

在这个世界，坐禅还只限在佛家子弟的日常功课中，但在我来的那个世界中，坐禅已被列为中国传统医学中重要的一种养生方法。

可通过调身、调息、调心，减少种种烦恼对身心健康的威胁。尤其将呼吸移至腹部（下丹田），即腹式呼吸，能产生镇定、安静、解委的功效。

坐禅，能够减少杂乱无益的妄念，能使人将浮动的情绪转化为清明平静，临危险不恐惧，逢欢乐不狂喜，得之不为多，失之不为少，逆之不为厌，烦之不为欣，心境时时处于平和状态，荣辱不惊.

佛家修禅，是息虑凝心，究明心性，达到了悟自心，本来清净的境界，到达一定水准，便能得智慧明朗。

他们这样坐下去，是否能像当初的修行那样，从中获得清明？

而他们脸上的变化，是否就是一种清明带来的效果？

我，与他们，又有多久没有这样禅定过？

自己灵魂被封，无法像他们一样结双跏趺坐，但这些日子以来的清静，却让我同样从中获得一种安宁----

看看门隙中----

那斜长的、金黄的、温柔的日光，告诉我又一个日落来临----

呼呼地风过----

拍打着门，吹进一片叶子----

微怔----

深秋了吗？

叶已黄，残卷西风----

那曾经是一片绿色的生命，现在，它的生命已悄逝，步上另一个轮回的轨道----

心里淡淡----

也许外面天气已转凉，我体会不到，覆在身上的花没有枯，它们依旧芳润----

这些花，有各种各样的颜色，是他们为我覆在身上的，在他们眼中，我竟如此美好，与花为睡，与香为伴----

可惜，嗅觉似乎没什么作用了，看得到，听得到，却闻不到----

“呼”地一声----

突然----

庙门被撞----

“哐当”两下，双扇门同时反磕在门后的墙上

是谁?

望过去----

有人进来----

不只一个，而是一堆！

这些人个个手执兵刃，满脸戾气，杀气腾腾，像饿狼一般，进来后，迅速打量庙内----

我也迅速打量他们----

他们的衣着很是熟悉！其中的几个人我甚至见过！

是那些叛军！

是那些北方部落的叛军！

他们怎么会出现？他们要做什么?

来不及细想，就听到为首两人中的一个开口了----

“尚柯兰儿，你料得没错，这两人果然在坐定，他们看来已入化境，一时半会醒不来----”

他操着生硬的智泱国国语，与身后一个身形瘦小，长着两撇山羊胡，穿得像跳神法师一样的老男人说着。

那个老男人脖子里挂着野兽牙骨，手里晃着一个波浪鼓一般的东西，双眼骨碌碌打量过坐定的二人，拈着山羊胡呲着一口黄牙说道----

“大家得速速动手，将他肉身毁去，我来施法，再将他元神打散，必须得快，以免异兽发觉上当返了回来，而他们也会醒转----”

他在说什么？

我惊！

他的话刚刚落，前面的两人立刻一挥手，身后的几名武士便涌进来----

风一般向左侧涌去----

只听到那个老男人还在催促，“行动要快，否则迟矣！”

那两个为首的头领中的一个则狠狠地笑着，“修罗门主，今日要让你付出代价！”

他们是同时说出口的，我也是在同时听到的，却奇怪的每一句都听得分明！

眨眼间----

便见那几名武士已扑到黑袍的他身边----

八个人！

扫一眼，便看清楚是八个人！

一人手中一把刀！

大刀！

明晃晃的大刀！

又厚又重的大刀！

泛着锋利寒光，齐刷刷向黑袍的他当头砍去----

不！

如果他们砍下，他的肉身必毁！

他们正入化境，无法在瞬间转醒！

不！

第一百五十六章 血玫瑰

八个人，八把刀，任何一把砍下去，他的肉身都将被毁！

坐禅到一定程度时便入化境中，神游太虚间，他们已多日入定，不会立刻醒转------

我，不能动，不能喊！

多日来的清宁又被挑起慌乱，如果能够，我要冲过去，将那几刀挨下----

而我现在，无能力力！

无能为力！

眼看刀锋落----

眼看冷芒已劈向他的头顶----

眼看他的脸上没有一点动静，眉睫闪都没闪一下----

他回不了位！

他的神还未归窍！

那个山羊胡子的男人说要将他的魂魄打散，凭什么?

以凡夫俗子的能力，根本伤不了他的灵魄，但如果肉身被毁，势必影响修为，但就算初出肉体的灵魄无法接触阳光，他们选择入衣时分来，难道是有某种把握?

他们又是否知道要伤害的人的真正背景?

千钧一发的时刻----

我冲到了自己躯壳的最边缘----

我能否出去，能否替他挡下那几刀?

“叮、叮、叮……”几声脆响----

事情突然起了转变！

“咣当”“咣当”……

那些武士有一半人的手中刀落，另一半的刀锋偏开错位，没有砍实，个个捂着腕脉痛呼。

一切发生的很快，快得让我来不及松懈，就见一阵小型的龙卷风从外面卷进来，撞过门前立着的三个人，刮到了庙内，也刮到了被八个人还围着的他身边----

是谁?

谁在这要命的关头出现?

不只我疑惑，那些人更疑惑！

风带着呼啸，在庙内渐渐落定----

落定后，有一人于风中现形----

是她？！

所有人都在发怔，没有想到突然杀出一个程咬金----

还不快动手，等那个人醒了，你们一个也活不了！那个山羊胡老头在惊叫，在催促----

我看向坐定的二人----

他们还未回神----

几个刀未落的武士此时反应过来，两个继续向黑袍的衣修罗砍去，两个分攻闯进的这个人----

来人手中鑫了一双峨眉刺一般的武器，小型精巧，杀伤力强，护在腕间，毫不示弱地与他们短兵相接----

一时间，兵刃互击，“呼嘭”做响----

她在保护那个他，她在奋力保护那个他！

峨眉刺格、挡、挑、扎……用得是翻飞如雨，却并不在意攻向自己的那两个人，而是冒着受伤的风险，向另外两个砍向衣修罗的人而去----

不要命一般，把那两把刀磕开----

她怎么出现的这么巧？莫非一直在暗中？又为何不用法术，而是真枪实刀地与这些人纠缠?

她的身手纵然看起来很是敏捷果练，但双手难敌四掌，其他几个人也已抽隙拣起地上兵刃，卷进了战场----

她护在他的身前，一人敌八人----

看得出八个人的重点攻击目标是还在入定中的衣修罗，只要有一点机会都是向他劈去，他们要让他死！他们最希望死得人是他！

这些人为何非要杀他？却对右侧的另一个人不管不问？

“大巫师，这个人怎么处理？”此时门前三人中那个始终未说过一句话的人开口了，眼睛盯着我正想着的那个人。

他们也要对梅无艳不利？

“这两人相争，彼此之间定是敌对，你们先去将那修罗门主结果了，时间如果还来得及，这个嘛----”他使了个眼神，去没有将话说尽。

但那眼神却是“顺手杀之，同样不放过”的意思。

“那榻上的女人呢？听说是死了，怎么还面相如生？”

他们又在讨论我？

“先别管那个活死人，你们的手下似乎对付不了闯进来的疯女人，她是个不要命的狠角色，身上带伤了还不肯退去，你们不防去搭个帮手，莫要将大好机会错过！”山羊胡此时却是阴森森的盯向战场。

她受伤了？

再看去----

她招招很厉，神情间没有任何表情，这一转眼的功夫，八个人已剩下了五个。

敌人的攻击范围因人多势众而呈半包围之势，若非蒲团是堵墙，她与她要保护的人必然已在圆圈中面面受敌。

一人抵挡十六只手臂，八柄刀，她没有一一化解攻向自己的招式，只去阻挡他们伤害那个人的所有可能，宁肯自己受伤也不肯让他们伤害身后人半分半毫！

她的身上已染血----

肩头、臂上、都有伤----

说时慢，其实快，门前的两个为首之人也卷了进去，身手更加不凡，一进战场，呼喝连连。一个使狼牙棒，一个使锏，出手极重，看得出是生猛的力气----

她一人可能敌过？

然打斗得很快，我却能看出些端倪，她的出招，招招要命，每出一招，对方就会伤一人，每出三招，对方就会死一人！

快对快，狠对狠，招招实接实，没有一招耍花枪！

她不躲，也不闪，只有护，硬拼硬地护！

那两个首领的加入让她更吃力，她的呼吸在紧促，脸上还是毫无表情，仿佛她现在只是一个杀人的机器----

不停地挥招，不停地杀！

摞倒一个算一个！

那些人也要用最快的时间把这个障碍去除，同样个个像战士一般，看着同伴一个个倒下，没有退缩，只有进攻！

他们在比谁更狠、谁更快！

而她身上的伤也在增添，一处又一处----

那些人急了，没想到遇到这么强悍的女人，不顾自己的安危也要保护那个人，最重要的是，这个女人的武功了得，他们的人已死伤过半！

加上后来新入的首领，十个人已倒下了六个！

他们真急了！

时间每过一秒，入定的两个人便越会随时睁开眼，一旦二人苏醒，这些人的目的就再也不可能实现！

我盯着彩衣飘飘的她，一副柔弱女儿身，却使着蛮力与一群大汉狠对，她能坚持到何时?

“嗡嗡”的声音传来，还有鼓声----

另一旁的山羊胡子在做什么?

口里念念有词，手里转起了那个波浪鼓一般的东西，另一只手中则在此时掏出一根长条物体，像是尺子，铁做的尺子，泛着乌幽幽的光泽。

他们叫他尚柯兰儿?

可是我听说过的那个巫师？巫师在部落中的地位非常崇高，有的巫师甚至会直接任职一个部落最高首领----酋长或头人。

那个鼓与那根尺，又可是他的法器？

他念念有词，我倾听----

虽然没有了修为，却对法术、邪术并不陌生，他念的似乎是一种邪术？那只鼓在他手中越转越快，铁尺也被高高举起，口中的咒语越念越密----

就像一堆苍蝇在不停地飞，不停地聚----

不停地“嗡嗡”！

越来越响，越来越响，似有成千上万只苍蝇飞来，在满空中盘旋时发出的乱音----

他二人怎么还不醒？

这个巫师用的不是什么正路，刚刚说要打散衣修罗的魂魄，莫非真有什么法门？听着那声音，只觉烦燥，发现打斗的几人在此时也受了影响----

不，不是所有的人都受影响，而是只有她！

她的脸色突然急速煞白，手中动作明显变缓，表情痛苦，嘴角在扭曲----

我领悟----

咒语对她不利，对那两个他也不利！

那些武士们没有什么异常，速度不减，似乎是提前做了什么预防，也许是饮过符药，而那个她，却在痛苦挣扎----

如果我不是成了这个样子，如果我还形同常人，是否也会受影响？

这一切发生的都很快，前后不过几分钟这间的事，两个人怎么还不醒转？莫非这咒语也是在阻止他们的灵魄归窍？尚柯兰儿就算是巫师，也只是凡人一个，从哪里得来这么厉害的邪术？

快醒醒！

你二人快醒醒！

为何在入定前不做些安排？为何不将自己的身前也画个圈？

门外的银皇似乎是被引开了，它怎么还不回来？

我看着这一切，却无法帮得上任何的忙，只能紧密地观察着他二人的表情----

细细看，发现白衣的他，眼睫正在闪动？

他要醒了吗？

一声闷哼传来----

迅速转望过去----

她又受伤了？

娇美的脸，白如纸，嘴角沁出刺目的鲜血，动作更加缓慢，一对刺在勉强的支撑，她伤在了哪儿？

很快发现她的肋间殷红一片----

那里的血流得猛烈，就像在往出冒，而不是流。半尺多长的口子横切过整个腰肋，血在瞬间染红她的衣衫，将她彩色的衣裙浸成腥红----

隐在血色中的是什么？

是她的肋骨？

伤口之深，深见骨！

如果我是正常的，在这一刻，必然会软下----

不为那血淋淋的场面，只为她！

那一刀，也足以让中刀的人失去还手的能力----

那一刀，却被她只用一声闷哼代替了！

她的面前，只剩下两个敌人了，是那两个首领----

倒数第三个人倒下前给了她一刀的同时，她也将峨眉刺插入了对方的心口----

她还在护着他！

如果不是巫师在一旁捣乱，他们应该早已醒来，巫师用的到底是什么咒语？为何能牵制他二人的还魂？

又是一声闷哼，伴着一声脆响----

不忍去看----

她的肩上中了狠狠的一棒！

狼牙棒上带着刺，那个大汉力大无穷，一棒击在她肩头，将她整个人击得肩垮身歪，足下陷入地面半尺----

我想喊----

喊不出声----

那一声脆响可是她的肩骨已被击断？

她在摇摇欲坠，半个身子蹲了下去，脸上已在扭曲，牙关却在紧咬----

没有再发出任何哼声，在用尽所有的力气往起站----

另一个人已在此时向她一直守护的那个他挥下了手中的锏----

她在拼命站起----

拼命向那个人的腋下刺去----

她无法站得直，高度只能刺向对方的腋窝----

“巴物尔！”一声大吼传来----

是那个巫师在喊。

他的一声吼叫，震醒了举着狼牙棒的大汉，大汉打个激灵反应过来，手中的棒又向下砸去----

不！

她刚刚被那一击，已是重伤，这一棒下去，她会怎么样？

在连受重伤的同时，她做出了常人做不出的反应，让对她挥棒的人震惊！震惊到失神，震惊到呆若木鸡！就算那大汉驰骋沙场，经历过无数血战，也不会看到一个娇弱美丽的女子能做到许多男人也做不到的事！

他被那巫师一嗓子吼醒，从面前女人带给他的错愕中惊醒----

“噗”的一声----

是谁扎了谁?

是谁伤了谁?

一只峨眉刺刺入了挥锏之人的腋间----

刺得是那样深----

仿佛用尽了她所有的力气，用她没有受伤的一只臂守护了她要守护的人----

同时----

又是一声脆响传来----

她的另一只肩上也受了重重一击----

狼牙棒的无数尖刺，带着她的血抬起时----

她倒下----

缓地，像一朵血色的玫瑰倒下----

倒下的同时，手中的峨眉刺也随着从倒数第二个敌人的腋间拔出----

有了那“噗”的一声----

带出了如注的血，喷洒在她苍白的脸上----

她的眼，却在倒地的瞬间，转望----

望向身后她护着的人-----

第一百五十七章 愿做一朵菠萝花

她，血染衣襟，缓缓坠地，一张脸上只能看到那又明眸----

眸中，是不舍、不安、不甘心----

她的不舍，可是舍不得身后人?

她的不安，可是怕那个人在她倒下后，再没有保护而受伤?

她的不甘心，可是因她还没有放倒最后两个对手，还没有完全保护好她要护的人，不甘心就这样倒下?

除了执着狼牙棒的大汉，还有一个巫师----

两个敌人了!

十一个恶狼一般的敌人，在片刻后只余了两个，她，因这两个，而无法安心----

一切----

就像已无声----

我听不到了那个巫师在大吼后继续的“嗡嗡”声，也听不到了那催魂一般的鼓声，仿佛世界因此而停顿、凝滞、无声----

只能看着她，再也无法去注意其它----

她倒下的身形，像血色的玫瑰花瓣，在绽放得最美丽的时刻，被西风轻卷，飘零而坠----

越坠越低-----

触目的腥红，充斥着我所有的感观-----

即使我已沉睡，即使我已是灵魂几楼，却还是有这般多的感觉，宁愿没有！宁愿没有！

自己似也在随着她的坠落而坠，坠入谷底----

怔怔地盯着她，还有出现在她左腋间的一只手----

一只修长如象牙雕琢，白皙无瑕的手----

一只将她的身子搅住，将她扶起的手----

那只手在她的整个身子触地的一刻，插入她的左腋----

接住了她----

谁的手?

是谁的手?

一切又突然真实了起来----

清啸中----

我又能听到了所有的声音----

他醒了?

他醒了！

他醒来的一刻，先去接住了身前的人，接住的同时发出清啸----

啸声起，惨叫传来----

循声望----

顺着血红的她向上望----

先看到两只腾空的脚，好大一双脚，在扑腾，在胡乱地蹬动----

再往上看----

是那个大汉，双手拿着狼牙棒的他，前一刻还威猛地出棒如山倒，后一刻已双棒落地，整个人像一只猴子被挂了起来，高高地被扣着咽喉，面目酱红，口中“呃呃”乱叫----

“花水水，你，怎样？”黑袍的他一手扣着那大汉，一手将身前倒下的女子揽进怀中，低眼，问----

那女子正是花水水。

追他千年、对他无怨无悔的花水水，为了护他的肉身，不顾性命的花水水。

花水水的眼在他将自己揽在膝上，置在了怀中时，便没有再离开过他，眼里只有他----

听了他的问，似乎想说什么，满是血的面孔上，嘴角在极力地牵扯，扯了又扯，终归没有说出话来----

而她的一只手捂上了自己的肋间，大量的血正从指缝里往外涌---

“不必语。”揽着她的人语音淡淡，右手抚上她的肋----

右手?

只听“噗嗵”一声，那个被掐着脖子的大汉摔在地上，跌了个四仰八叉----

摔他的人，此时将臂上的那个她又往内抱了抱，将空出的手抚上那肋间的伤口，轻轻滑过----

滑过之处，光华异闪----

伤口在渐渐合拢----

作为阿罗兰，法力高强，非普通神仙可比，那半尺多长的口子像被回春之术点过----

伤口收住了。

接着，那只手往前掰住她的身子，揽着她后背的左手腾出，半文凭翻转，掌间多了八亿六千种颜色----

似世间最明亮的光彩，在散着最耀眼的华色----

他将那掌对上花水水的后背，将八亿六千种颜色贴上花水水的背上大穴----

那是他的仙力，他在为花水水注入仙力！

“不……没……没用了……巫师施了……摄魂咒……我……我……我已不行……”

花水水此时似乎因肋间的伤口愈合而多了些力气，唇齿打颤，语音发抖，说出断断续续的话，眼却依然盯着他----

摄魂咒？

那巫师刚刚是要将他三人的魂魄摄去，然后用法术再行打散？

仙家也有摄魂咒，却不似这般阴险恶毒，花水水的修为呢？她怎会毫无反抗的余地？莫非无相忆找过他？那她现在……

“不要开口。”抱着她的人在阻止她说话，语气淡淡，眼里的情绪。

“我……我……非原来的我……内丹已无……修……修行全毁……只是……勉强维持人形……您不要……白白……耗费自己……自己的……”

她已无内丹？

不知是何滋味升起----

世间的事，因因果果，纠缠不休，说不清谁对谁错，谁是谁非------

她的心性是否已恢复？无相说过，若取出蛇妖的内丹，她的恶念仍重，便不会让她活。

而尚柯兰儿的咒语既然能让二人在归位时受到阻挠、廷迟时间，她就算法术仍在，也不太可能挡得住，必竟她与这二人的修为差异太大。

她又受伤极重，失血过多，两肩肩骨俱断，换作常人，不可能会保持清醒到现在，那是她的信念与毅力在支撑着她。

我看得怔怔，思绪复杂----

听她的话中意思，她的元神似乎已受损太多，即将飞散----

与我不同，我这世投生为人有了人体，而她是千年前的妖，只是幻化为人形，魂飞魄散后，还会有什么?

“当”的两声，门口传来异响----

才想起那巫师的咒语已停，他正在做什么?望去----

尚柯兰儿那老小子正满脸惊恐地盯着身前白衣的他，手中的鼓与铁尺一左一右炸飞出去----

不是他愿意扔出去的，而是不得已被打出去的！莫非他刚刚正用什么邪术？却被白衣的他给阻止了?

梅无艳是在我没有看到的情况下就移形到门前的，似乎与那个他同时归位醒转，此时，清雅好云，立在那山羊胡子的面前，衣袂飘飘----

“你的摄魂咒由何处得来----”

他在对那个山羊胡说话，是问句，却没有问的语气，就像我初见他时的清冷，口吻间没有波动----

再去看，那个巫师眼睛一转，并不回答，而是迅速从脖间摘下兽骨，口里再度念念有词，两手一扯，兽骨项链瞬间断开，骨粒暴雨一般向白衣的他洒去----

那是巫术----

如果一般人被打着，必伤，但他凭那点本事要伤害那个人，是不自量力。

我看着----

看着白衣的他，轻轻挥袖间，兽骨迅急的劲势突然转了方向，换了力度，一个个轻悄落地----

浮落的过程，就像水泡在空中渐渐降下，缓慢而优雅----

那巫师眼里的异色更重，他显然知道自己的斤量与面前人悬殊太大，连连往后倒退，猛转身向外扑去----

结果直接被门槛绊倒，摔了个狗啃泥，又没时间潇洒地站起，只能屁股朝上，脸趄下，往外爬去----

而白衣的他，没有动，像在微风中的轻雪，莹然淡雅----

夕阳的余辉将他周身染上薄薄的金色，笼了一层光泽，他的背影，就似站在遥远的天边----

风而立，看着正在爬动着的人，文丝不动，假仙般缥缈，低 间----

那身上的气息，就像当年的那个无尘?

又不太像，似乎是无尘与梅无艳的综合?

我怔忡----

“你们，是如何破开结界进来的----”

此时另一边的他开口了----

语气间同样的没有波动。

转望，那个他正盯着地上翻着滚想爬起来的大汉，语音冷漠，表情却是平静的----

神情与以前的他也有些不同，似乎少了许多阴魅与邪肆，换上的是一种漠然的平静。

那大汉爬了一半的身形在他问出的语后停下，脸上变了又变，干脆以手着地，倒着后退，瞧样子是想逃!

另一边，正在往外爬的巫师已四肢齐用地出了门槛外----

不但出去了，还出去了有几丈远，并且成功地站了起来，撒开脚丫子狂奔----

“他们，能破你我的结界，背后有魔界指使----”

白衣的他，立在门边，淡淡地说着，没有阻拦那个逃跑的人。

另一个他，此时抬起眼来，看着门外渐渐远去的身形，还有庙内那个倒退数米，已快到了门边想夺门而去的大汉，脸上现出一抹不像

笑的笑----

那一笑间，一手揽着花水水，另一只手抬起，缓缓地向内 ----

就像在招一片浮云，写意、优雅----

嘴里却在淡淡地说着，“花水水，他们一个也走不掉，他们对你做的事，我会让他们百倍的还回来----”

花水水在他怀里，似乎缩了缩身子，没有回音，眼睛仍然盯着他，没有痛苦，没有哀伤，只有一种平静的心满意足，眸里的光彩却在渐渐的消褪----

越来越暗----

地上的大汉已到了门边，跟着翻身往门槛爬去----

想像前面那位一样，爬过门槛，逃亡！

就在他的两只手已抓上木头高槛时----

“呼”“呼”……

他的头在猛猛地往槛上磕！

似虔诚的教徒在猛力磕拜心目中的神，磕得是实实在在，响声震天，每一下都磕得分量十足！

那样子像是身不由已，胳膊在拼命往外撑，头却在拼命往下磕。

从这个方向，我能看到他，也能看到门外的更远处----

只见那个狂奔的巫师，在西风中，在落日下，一路跑----

不是往前跑，而是往后跑----

退着回来----

身子在前冲，胳膊也在往前抡着圈，脚下却已离庙门越来越近----

他也不是自愿的，挣扎着，却是白费力气，没几眼的功夫，脚后跟就碰到了门槛----

碰到的一瞬间，像突然脱离了控制的木偶，被扯断了线，没有了牵引，倒下----

倒载而下！

仰面朝天的与正在门槛上猛磕的人叠交在一起，堆成了人肉饼。

下面被压的人还没有叫痛，上面的却在“叽哩哇啦”，似乎是在用本部落的语言呼痛。两个人狼狈不堪。

那大汉的脸被巫师狠狠地压挤在门槛上，估计已经变形，巫师则在拼命地四肢乱动，想要翻起身子----

突然----

二人身子腾空----

一个面朝上，一个面朝下地横着腾空----

就像面包片悬浮在半空中，一左一右分开来，“吧”地两声----

不像面包了，更像膏药，被贴到了两面的墙上----

巫师贴在了右墙上，看不到脸面，后脑稍朝前、四肢如壁虎，成功地挂在墙面，脚下离地数尺----

左墙上是那大汉，他的脸则朝外，双脚同样离地近两米，额上鲜血直流，鼻骨也歪了，嘴里在淌血，刚刚在门槛上似乎磕得过猛，带着点神智不清---

又在此时咳嗽两下，嘴里混着血迸出几颗牙来，掉在地上发出响声----

看来那巫师倒在他身上时，他的牙就不保了。而这局面，与他们之前的嚣张是天差地别！

尤其那大汉，似乎没有想到自己竟这般任人作弄，连半丝还手的力气也没有，眼里虽然有些迷迷糊糊，但深深的恐惧掩藏不住！

莫非这些人来之前也根本不知他们要对付的这位真正的厉害？仅仅以为只是修罗门的门主？但这两个人，没一个能再发出声音，庙内便突然变得静悄悄，只有门外的风声----

“你，怎样？”

将他们招回并把他们贴在墙上的人，没有花费太多时间去找他们的麻烦，花水水的状态很不好，他在轻问怀中的人----

眼里仍是淡漠，语气出仍是冷冷，一只手却在此时抹过花水水的脸，擦拭着那些血迹，露出血红下苍白的容颜----

花水水因他的动作而眼里发出亮色，就似黎明前即将消失的星，在努力地释放它最后的光明----

“我……已回天乏术……”她的眼盯着抱着自己的人，唇角流出汩汩的血----

血还在流----

他的眉头轻皱，左手似乎加了功力，将自己的仙气不断地注入她体内----

“不……不……这只能维持我……片刻的……生命……”

花水水惨然的笑，原来饱满的红唇上，已无颜色，身子似风中的一片叶子，孱弱地轻抖----

她的瞳眸也在左右轻颤，似乎要将搂着他的人看个够----

“住口。你的骨我会找遍天下奇药为你医治，哪怕仙界老君那里的灵丹，也会为你取来，你不会死。”

淡漠的语音在命令她，不让她胡说下去，手中更用了功力----

“能……死在您……的怀里，是我……最大的……幸福……”

她盯着他，没有停止话语，声音因他仙力的注入似乎高了一些，也顺畅连贯许多，但眼里的神彩仍在消退----

“住口。”

他的右手也抬起，向她胸前贴上，双手合用，在将自己的仙力往她体内注，源源不断地注----

“您……能否……答应……答应……我……在我死后……将我葬回那座谷……那座我与……姐姐……共同修行成灵……的谷”

她的话说得艰难，眼里的意识在淡散，光芒越来越淡----

“你住口！”抱着她的人语气里添了恼怒。

“您……如果……如果嫌弃我……恢复原形的样子……就将我……将我推开……”

她气若游丝，眼似乎在渐渐合上----

“住口！他的恼怒加重，狭长的眸子眯起。

“我……我若有来生……愿做您架前的一朵金色菠萝花……陪您修行……陪您为神……”

“你给我住口！”他吼了出来！

“您……将我埋于谷中……如果有一天……您愿意归位时……请您去……去我的坟头……那里将结出……结出一朵……菠萝花……”

“你快给我住口！”他的眼里银光一闪，吼声震耳欲聋。

“佛祖……拈花一笑……笑拈菠萝花……我若能做菠萝花……是我的幸……”

她的唇边浮起一抹笑，笑得动人、苍白----

“无尘，她交给你，我去天界----”

他抬起头，看着白衣的另一人。

而他要去天界?

“她已无救，你应该明白----”

白衣的他，不知何时立在了我身边，语里淡淡，眼中深邃----

黑袍的他，听到这句话，眸中放出冷芒。

“她倒下前，已被那巫师的打魂器击中，现在的灵智是你的修为在维持，即使你向老君讨来仙丹，她也无救----”

打魂器?

那个巫师手中的铁尺可就是打魂器？刚刚还发生过什么？莫非我没有将全局看得分明？露掉了什么细节?

而白衣的他曾将那巫师手中的两样法器都震飞，可是因为这个原因?

黑袍的他，似乎在往起站，抱着怀中的她----

“如果她能救，当初的紫萝便不会只剩几缕轻魂----”

白衣的他此时说出一句关键的话。

那个他听到这句时，顿住，停止了欲站起的身形。

我，想笑----

又想哭----

千年前，我的轻魂是在撞向法器前被白衣的他收回几缕，其他的残魂是仙母费了许多周折才修复一些----

而现在的她，魂已散，魄已乱，又早已没有修行，与千年前的我不同，她来之前形同常人，没有修为护身，轻易就被一个凡人伤害。如果不是黑袍的他源源不断地注入仙力，她，早已涣散----

“不……不用……不用再想办法……我……无救……”她在他的怀里，眼神已无聚焦，瞳仁看不出了任何亮点----

她的魂魄在灭----

“您……原谅我……原谅我……曾经……曾经做的一切……在被除掉蛇丹的一刻……我想……想起……很多事……”

她似乎是在靠仅剩的一点灵魄在努力将心中要说的话一次性说个够----

他，没有再阻止，静静地听----

“我……错了……错了……不应该把自己对您的恋……强行加……加在您身上……做出……做出许多……不该做出的事……伤害你
您……也伤害姐姐……”

她的头在此时转动----

向我这个方向转动----

转动的是那样缓慢，转动的是那样艰难----

只有微微的三十度角，她却用了将近一个世纪那么久----

她的眼盯向了我----

却已不可能看得清我----

那双眸里，已无魂----

“姐姐……姐姐……水水对你做的那些……是水水……错了……”

她的嘴唇在颤抖，胸口的起动越来越弱----

酸楚----

是我唯一能表达的感觉----

我无法去触摸她----

无法去轻抚她妖嫩的脸----
“姐姐……原谅我……”
这句话，似清风一缕，飘散在空中----
几不可闻----
一颗泪，从她的眼角滑落----
静的落----
“您……记得……菠萝花……在坟头……永远等式着您……”
……
……
庙内，静悄悄----
“呼----”
“呼----”
门外有风过，将残叶卷起----
在庙中轻轻翻转----
淡淡轻烟在那个他的怀中升起----
怀里的血人儿，在轻烟中渐渐地、渐渐地----
缩小----
缩小----
再缩小----
直到染血的彩衣堆成柔柔一团----
彩衣中脱出一只白色的兔----
一只原本白色，却沾满血迹的兔----
一只合着眼，头微微倾斜再也醒不过来的兔----
抱着它的人，这时的神情间，出奇的沉静----
沉静的没有任何的喜怒----
一双眼里，是琢磨不透的深沉----
第一百五十八章 立约
衣，越来越深沉----

风，越来越紧烈----

她，静静的卧于薄团上----

抱着她的人，无喜无怒，眼含深沉，许久后----

将她轻轻置在自己坐过的地方，手抚上她的皮毛----

一点点抚过，一点点去除了那些触目的腥红。直到露出雪白、无暇、恢复了她许多许多年前在山谷间修炼成前的本色----

绒绒的长毛，垂顺的耳，轻瞌的眼睑、微斜的头颅----

现在的她，就像睡着了，安祥、无声----

那个他又幻出薄薄的轻纱、覆在她身上----

她在七彩轻纱中朦胧、静谧---

现在的庙内，同样很静----

在尚柯兰儿与那个大汉被处理后，就一直很安静。

他们去了哪里？被怎么处置了？

我，默然，看着伏在我榻边的黑袍的他----

他的眼，在凝视着我----

这个人，几乎要将那两个人当场用极酷励的手法去除----

在他要动手时，白衣的他，问出一句话----

“你，打算再伤人命？”

尾音有些问意，却似云淡风轻。

“为何不伤？”这个人反问，

当时他的手正像摩挲一个婴儿的头颅，在那大汉的头顶轻抚，巫师则跪在另一侧的地上。他们是被他从墙上吸下来的----

而他的动作，看似温柔，实则再继续下去，那两个人会死得奇惨，或许会被从头顶吸取精元而亡，或许是其他的死法。两张脸上则早已面目全非，一个是在门槛上磕的，一个是贴往墙上面朝里里撞的。

“你不顾功德，继续伤生？”身旁白衣的另一个他，继他的反问后又淡淡地说，

他则回了一个轻嘲的笑，“就知道你以禅定为约另有含义。”

他们的对话似云似雾，我在听到“功德”二字时，突然明白了他们在说什么。

坐禅，在佛家也叫“降魔坐”，又叫“金刚坐”，还叫“莲华坐”，可消灭力量劫的业障，能了生死，坐出无量功德。

与仙界的打坐略有不同，我忘了此点。

白衣的他，竟然有此深意？近百日的坐禅，让他二人脸上都有了悄然的改变，那可是入化境后的所得？坐禅能除魔性，坐禅能消障孽，坐禅能清心性----

“在红尘身边，不伤生也可，只可惜地上那九条人命与这巫师脱不了干系，他们的劫数是这巫师的罪----”

在当时说那番话，脸上漠然一片。而在那时，他已用他的 这活着的二人口中得知那巫师的摄魂咒果然与魔界有关。

巫师曾在开坛做法通灵时，有团黑雾出现在当场----

尚柯兰儿虽是凡人，是部落中的大巫师，会施巫术，但从来只是小打小闹，也从来没有真正与什么高等的魔灵打过交道，那一日，黑雾散，神秘人形以“无尚的神”的名义赐他摄魂咒，散魂法，并将破解庙外结界与怎样引走银皇的法门全都教于他----

以他的说法，那个所谓的“神”是要帮助他们部落出口恶气，弘扬人间正道，消除人界半妖之门----“修罗门”。

而那个叫作巴特尔的大汉，却是豁了出去一般，咬着牙喊出来----

“我们的功败垂成全是拜你所赐，部落男儿，宁可战死沙场，也不能含羞而归，这一仗，我们死伤无数，金戈铁马，意在获取中原，眼看大好江山可得，你修罗门却突然倒戈，将我等压制遣回，若不是你，我等怎么会落到今天这等田地？怎么会无功而返？怎么会……”

“怎么会眼看着到口的肥羊白白流去？”黑袍的他笑了。

那个前一刻一气哈成、万丈豪情的大汉，看到他的笑后，突然再说不出任何一个字。他也许不怕死，可以在面对对手时因不敌对方而

被杀掉，正如他刚刚那九个同伴，都像死士，但不怕死并不意味着不怕想活活不成，想死死不掉的痛苦！

他看到修罗门罗主的那一笑，就似看到自己将会得到的结果一般，嘴唇哆嗦了起来。

“好大的食欲，不防告诉你等，若非此处是人间，顾虑到会误伤普通人类的性命，庙外的结界以轻防为主，并未多加设置，否则的话----”

衣修罗的笑里泛上讥嘲----

“就算魔界之王亲来，也无法闯入，就算佛主来，也得费番周折，而你等这小小的肉胎，欲全身而退也不可得！”

那两个人在听到“魔界之王”四个字时，眼珠已几乎要爆了出来，在听到“佛祖”时，面孔抽搐----

“你……你…….你到底是谁？”

“现在才问，不是迟了吗？”他的笑意加深，深得让那两人发抖，抖得如筛糠一般----

“红尘，你听到了吗？”狭长的眼在说这句话时转向了我，无尽的温柔尽现----

“人心不足，这些人类永不会满足，你让他们回归平静，他们的欲念却在如火如荼----”

他的语音轻柔，生怕吓着我一般，平缓如静静的流水----

“红尘，你说我应该怎么做？答应你的，我会办到，一定会化解人间战乱，但这二人却是今日这场祸劫的主凶，我应该将他们怎么样？”

他说着----

我听着----

他看不到，却知道我是在听的，眼里是迷样的轻柔----

我无法回答他----

也不知应该怎么回答----

“这巫师，轻信魔界妖言，顶着雪耻的名义，实则是欲壑难填，红尘，今日这庙内的十条性命无一不是他惹下的，这种障孽，应该将他怎样处置？”

他凝视着我，每一句都是在询问我。

我怔忡----

怔忡间，他的手在空中滑过----

没有回头，眼睛依然盯着我，手向后一挥----

是什么在叫?

一惊！

听起来像猪叫?

猪叫?

接着，又听到一种牲口的叫声----

望去----

庙内地上是一只花白的肥猪，还有一头瘦驴！

那大汉与尚柯兰儿呢?

没有，不再有！

那头猪在右，驴在左，正满地打转----

是他们?

他将他们变成了一只猪与一头驴?

“他们为畜，走到哪里也逃不脱人类的掌握，一被拴绳蒙眼为人转磨，一被杀宰剔毛入腹裹肚，出了此庙，他们能活多久，便是他们自己的本事了。”

他静静地说着，笑静静地浮起----

“红尘，我有个更好的主意----”

他的手重新抬起，往身后一挥，我已经主动地去捕捉地面----

他又要做什么？然后，怔住----

那只在满地团团转，“哼哼”地叫个不停的猪先生，它的耳朵变成了四只？还有，腿是六条？它转过身子来，竟然有两只尾巴?

再看那头驴----

除了瘦骨嶙峋，浑身长满了疥癣，皮毛像被他这种动物啃过的草地，有一块没一块的。

“走，能走多远走多远，迟一步，你二人将死----”

他漠然地看了看他们，发了话，那尚柯兰儿应该就是那头猪，“噌”地一下像得了法外开恩的减刑犯，摇头摆尾地跑了出去----

至于那头驴子，“嗷嗷”叫着，似乎在低着眼睛看自己的蹄子，惊慌与恐惧在他的嘶叫声中，见猪先生跑了出去，顿了一下，也一个飞跨奔门而出----

也许，他们已察觉了自己不再是人，在没照过镜子前，也不会明白自己的现在到底是个什么模样。在他们出去后，极有可能先跑到最近的水塘边看看水里的倒影----

看到的一刻，他们将明白等待自己的将是生不如死。

真正的生不如死！

瘦弱无力、又长满疥癣的驴，白白送人也未必有人要，反会招来无数嫌恶与白眼，永远活在世人的厌恶中----

而那只猪，四只耳朵、六条腿、两根尾巴，奇形怪状，世间难得，最大的可能是被人类抓起来，游行示众，定为妖猪，或者是被什么玩杂耍的给捕了，当稀奇东西，日日亮相让别人参观并辱笑----

这样的他们，活着不如不活着----

对于贪生的人来说，又似乎是宁愿这样活着----

全看他们自己的理解了。

前的他，竟然想出这个法子？是在为花水水的死报仇？

那身边的另一个他，竟然也没有对此表示异议？

这二人，一个是神的精魂，一个是仙的风骨，千年前他们不会这样做，尤其作为神，除了斩妖除魔，对于人类却是讲求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即使杀人无数，一旦顿悟也可成佛，只要回头是岸，罪孽重重也会以佛法渡之，而不会将其杀之。

还有仙家，也是同样的道理。

但今日，他二人却全都没有照千年前那样去做。他们，已非当年的他们。

“红尘----”

庙内无声，明珠为照下，黑衣的他，一双眼如此深邃----

而他的一声唤，是如此浓郁----

“红尘，她，对我千年痴恋，我，对你千年痴恋，你，与他相互痴恋----”

他在说什么?

他在话如细细的几不可察的风，我听不清楚，却又听到了一些----

看着他的眼----

他口中的第一个“她”可是在说花水水？一抹笑正浮上他的唇畔----

“红尘，她对我，我对你，你对他，都是千年痴恋----”

笑，又爬进了他的眼底，却似冷风中水面找上残月的倒影----

本就如钩消瘦，却又被风吹皱----

默默凄凉----

黑袍如云，他浮起，没有看身边的另一个他一眼，向门边而去----

停在门边，看着庙外----

即使珠光掩映，他的背影也似乎与外面的黑暗混成一体----

“无尘也罢，梅无艳也罢，你有天大的运气，得她如此对你----”静立良久，他突然说出这句话。

白衣的他，一直在我身边，没有回应----

“她为了你，灵肉分离中，竟也流出清泪，在她的心中，你原来是如此重要？”

可是在说我看到白衣的他化泪为珠时，眼角流出的那滴泪?

“你，在这里护着她，我去找先天老祖----”黑袍的他，没有回头，负手而立，立在风中，语音似要随风而去的云，飘忽不定。

他要去找先天老祖?

“先天老祖，无法解九花凝魂露。”此时白衣的他开口，垂在身侧的手，似乎在动----

那只手离得我如此近，平视的角度望去----

从腕到手北背，再到每一根指尖，线条优雅，如玉雕般明润无暇，却在此时，五根修长的指尖都在轻轻地发颤----

是不可自控的发颤----

他的声音，在凌乱----

“九花凝魂露，无药可解。”

他添了一句，这一句似珠帘散开，坠落地上----

散得到处都是----

“无药可解？哈哈……”

门前的他，突然狂笑！向门外跨去，双手张开----

“如果此药真无解，那我就去找佛祖与仙母！”

他的声音狂冷！他的长发飞舞而起----

“红尘这世为凡人，从哪里能得来那鬼东西？定然是他们搞的鬼！定然是他们！”他的声音越来越冷----

“还有那先天老祖，他炼出这可恨的东西，却来个无药可解？哈哈……”他还在笑，天际传来云雷滚滚----

他已步出门外，他已立在庙外！

“佛祖，你骗我！”他突然嘶喊。

一道霹雳轰然闪过----

他的喊声与那道霹雳混合，将夜空划破！

“如果不是你欺我，这一世我怎会又迟一步？佛祖，你骗我！”他的黑袍卷飞而起！随着发，狂舞----

“告诉你，佛祖！告诉你，仙母！你们听着----”他右臂高举，食指竖起，指向天----

那一指，如利箭，直刺天际！宛如就是在直刺他说的佛祖与仙母----

天际霹雳宛延，亮闪如昼！

“佛祖，仙母，你们听好了，如若她醒，那则罢了，如若她不醒，天界神界将不得安宁！不得安宁！”

轰雷响！天地暗！他的吼声如山崩、如地裂！如九凤在天！如狂龙在舞！风煞煞、衣惶惶----

他在说什么?

他在说什么？！

他的身形陡涨，身上散出八亿六千种光明----

他又在做什么?

他要变为真身?

“如果她永不醒，我，要找你们一个一个的算帐！她不让我为魔，我就做最恶的神，她不让我扰六界，我就只去扰乱天、神二界，将你们闹个天翻地覆！让你们永世不得安宁！”

电狂闪！

雷狂轰！

衣空被闪电撕裂！

，就像一暗夜之神！

在轰雷中，在电鸣中，身形在暴涨----

如果他真的恢复真身，那百里之外都能看到他！

他到底要做什么?

“如果她醒了呢？”

突然----

他，顿住了----

突然----

他，不再暴涨----

一道女声如清风，穿过这种种的惊天动地的声响，清晰而稳定地传来----

就是这一句话，让发狂的他，顿住。

让身边的另一个他，身子一震！

是谁？声音如此熟悉。

门外的他，则低头，看向一边----

看着谁？

我在庙内只能望到自己所在位置到门外的直线空间，他的眼转向的方向，我望不到，是在门外的右边----

“你，说！”他的眼眯起，声音沉吟，盯着对方，迸出两个字。

风仍在狂，雷仍在鸣----

没有回答传来----

“你，说！”他又迸出那两个字，不依不饶。

一声叹息----

叹息声中，“如果她能醒，你会怎样？”

那道声音轻轻语，在天摇地动中语----

似清泉甘露，似三月春风，平静柔缓----

门外他的身形渐渐缩小，终至常人的高度，怒涨的气焰似被这甘露安抚----

不语，眼眯起，盯着他盯着的人，在等着答案----

“红尘若醒，你三人将如何？”那个声音问，“是继续从前？继续纠缠？继续让红尘重陷在挣扎中？”

这句话，让那个他的眼眯得更紧----

而那是无相的声音，是她的！她来了？她每一次出现必有原因，这一次是为了什么？

“红、尘、能、醒？”门外的他在问，一字一句，身形像随时爆发的水雷，在隐忍着，一触及发----

的问题，则似重斧敲击我----

我能醒？

庙内白衣的另一个他，身子又震了一震。

压抑----

无限的压抑----

是云太低，风太狂引起的压抑？还是那个问题？

“也许会，也许不会。”无相回答。

怔住----

这个回答是何意？

身边人似乎一僵。

门外的那个他神情间也是一僵！

“继续说！”那个他逼视着我看不到的方向，逼视着无相，侧颜留给我们。

“你尚未回答，红尘若能醒，你将如何？”无相的声音平静，却带着不容置疑的坚持。

这种坚持，从未在她的语气中出现过！千年前没有，千年后也没有，今日是第一次！

那个他，双手又攥成拳----

攥拳是他一直以来隐忍的表示，他的眼眯得更紧，似乎是为了掩饰眸中的情绪，声音放得更加沉冷----

“你先告诉我，世间是否真有解药？是否真有能让红尘醒来的法门？”

他又在问，问得更加具体。

身边立着的他，一只手也攥了起来，死死地攥着，身子在轻轻地发颤，就像弦上绷紧的箭，随时都欲射出去，亲自去询问结果。

雷，在渐渐隐去----

电，在渐渐消去----

风，还是原来的风----

风中，无相的声音平缓而来----

“仙母真言，红尘饮下的九花凝魂露，如果九味齐全，共炼而制，六界便再无解药，无神、无妖、无魔、无人能解！”

“九味齐全？”门外的他在问，眼中银芒一闪。

九味齐全？我也在问，无人能听到我的问。

九味齐全？身边的他心中一定也在问。

“先天老祖在当年炼制凝魂露时，九味奇材即将入炉的一刻，侍炉的童儿突然不慎，将手歪斜，盘中一味橙色桔铃花飘落于炉下三昧真火中----”

落于真火中----

三昧真火无所不燃，那味奇材怎样了？

“结果，由风之穴中取来桔铃花入火即化----”

化了？那株花化了？这意味着什么？

门外的人，身子紧绷，眼依然眯着，静静地听着----

身边的人，直直立着，似乎已成冰雕，也在听着----

“天下只有一瓶凝魂露，唯一的一瓶已不应该叫作九花凝魂露央那桔铃花入炉的一刻便不再是九花，先天老祖痛失奇材，世界再不能复得其中的任何一味，致使真正的凝魂露再不可能炼成----”

“你说重点！”门外的他，似乎随时都会崩溃，似乎等不及无相一一诉说，催问着。

无相轻雅的声音这一次很快回答，“重点就是，凝魂露因那个童儿的失误，因那位配材的缺失，不再是可药可解。”

身旁的他，似乎在一瞬间从极度的紧绷中放松，隐隐听得他的一声叹息----

那叹息的意味，有苦，有甜，有欢愉----

门外的那个他，脸上的表情是木然----

那是因极度的意外，极度的愕然，极度的兴奋，而引起的木然----

雷已息----

电已无踪----

风，继续，却再没有比这一刻显得更加的宁静----

“这九花凝魂露的真实内情你早已知道？”门外的他，突然问无相。

“不知，我来之前，只有先天老祖与仙母知，当年先年老祖因痛失那味奇材，致使独一无二的药露再难烧成，对之失望后，才将其赠予仙母并告之真相，而万年来，其他神仙只知他当年取得九味配材，都以为凝魂露必烧成无疑，无人再知其中奥妙，是适才仙母看时机已到，才将源本告知于我，吩咐我下界来----”

原来如此----

忆起初饮下那甘甜无比的液体时，一重重走过花之雨网，看到了八种颜色的花----

如果九味齐全，是否应该看到九种?

少的那一味是橙色桔铃花，是否还少一种桔色的?

关键在这里?

“告诉我，破解之法！”

“如若你三人仍将如此，破解之法不知也罢----”无相在此时又扯回了先前的话题，语音柔缓宁静无波。

门外那个他起了波澜，“你在威胁我？”

“任你怎样想。”

冷嘲的笑在那个他的唇边泛起，“原来，你也不是一个无欲无求的仙，这一刻，你无相有你无相的自私。”

“你阿罗兰何等修为，尚且情欲执重，我无相为了自己的同体，自私一次又何防？况且我尚未做什么，只是让你考虑清楚，莫非你真要让事件重演，让红尘醒来仍要在你二人之间挣扎？”

“你，在维护你的同体！”

“我只是局外人，看得更清----”

冷笑声传出，“局外人？好一个局外人！”

阿修罗，你二人如果没有一方肯退出，她醒来，不知不醒，明白红尘的心里，谁的位置更重一些，只是你不愿明白。

他的冷笑加重----

“正如你言，红尘的心理是谁的位置更重，而不是只有一个他，你怎不说让他退去，让他归位做他的仙？”

他这时望向门内----

盯着我----

“我这一世，本是为紫萝而来，紫萝就是红尘，红尘就是紫萝，她这一世是为我而投生，是佛祖应给我的一世，是你们的仙母应给我的一世，是我阿罗兰弃神位、抛功德换来的一世！”

他的神情间现出痴魅----

字字敲击着我！

“红尘，本只属于我，红尘，现在的心里有我，无相，你告诉我，你的同体好端端入什么人界？不在他的天界当上仙，不断续过他无情无欲的逍遥生活，闯进来做什么？真正介入的是他，真正多余的人也是他！他与我在红尘心中的位置，是顺序先后的问题，若非他先到，现在，是我，是我衣修罗在红尘心中，是我，是我阿罗兰在红尘心中！”

他的眼，已转向我身旁的另一个他----

“无尘，你前世对紫萝无情，这世又跑来，可笑不可笑！”

他的眼里是什么？

我想睡去----

我想失去所有的知觉----

不愿看到这些！

不愿听到这些！

也无法注意身边的另一个他的反应----

怕看一眼，痛会将我生生的撕裂！

“阿罗兰，未曾想到花水水都已悟通，你的执念却还是如此重。现在即使有解药，红尘也不会饮下，即使她醒来，还是要睡去！”

无相又开口了，她的话像雪上添霜。

“无相，你住嘴，告诉我，破解之法是什么？告诉我！”

他在向无相而去----

他在向庙门的右边而去----

我看不到无相，但无相就在那里！

他要做什么？

难道我看错了？

刚刚他的眼里不是纯粹的恨意，是复杂，有恨，还有暗藏的无奈----

莫非真是我看错了？

他的魔性真的有如此之重？他要做什么？他要强来？

“阿罗兰，任你怎么样，无相只有一句话，红尘才是这个情局的决定者，她如果愿弃无尘而去，我无相不会说什么，无尘不会说什么，梅无艳不会说什么。”

无相的声音坚定，她的神情我看不到----

“阿罗兰，你可知梅无艳真正吸引红尘的地方是什么？他从未像你这样，只有占有，只有霸道，他宁愿放弃，他也曾经想过放弃，并为此付出惨重的代价，他为了红尘不受一丝委屈，宁愿自伤，宁愿变成行尸走肉，宁愿永世活在黑暗中！”

若非红尘饮下凝魂露，若非红尘对他情深又意重，你以为他会在这里，让红尘为你与他深陷两难中？

他为红尘，从不计付出多少，只为红尘一个意念，他能做尽天下难事，你将红尘带入谷中的第一天起，他便日日迎风遥望，不饮不食，不言不语，即使那般，在那个小将浑身浴血，被你修罗门击成重伤返回金门关时，他只为红尘心中将来无遗憾，甘冒生死大忌，点起七星灯，元神出窍闯地府，向阴界讨要那小将的灵魄，硬生生夺回那小将的阳寿，为此，犯了天条大罪，定受鞭挞之刑，若非烽火连天，人间战事漫延，他身负重任，不得离开，早已被押住天界接受刑罚！

那时的他，已做出退让的准备，不在乎自己会受到什么刑罚，他曾对我无相说过，刑罚越重，也越能减轻他心中的伤，他愿为红尘做

到他所能想到的任何事情，在他无法守在红尘身边时，他也愿无悔的付出。

他只等红尘的决定，红尘让他生，他生，红尘让他死，他死，让红尘让他走，他走！

阿罗兰，这就是你与他的不同，这就是红尘无法舍弃他的地方！

……

无相在说，说着很多我不知道的事情，说着让我更加痛的话----

身边这个人，你竟对无相说过那些?

她可是你在世上唯一可信任的仙?

你现在的神情是怎样的?

看不到你的脸，只有你的手，你的背，你修长的身形----

你为何无语无动，意似已与空气融合?

你的心中，可是痛得无法开口?

“住口，不要说了！”

一声暴喝传来----

门外的他，黑袍又飞起----

神情间是凄厉！

“无相，你只需回答我，让红尘醒的办法，有，还是没有？”他凄厉地问，眼里血红----

“有，却也没有。”无相的语音似未从刚刚的不平静中恢复，带着情绪。

“说清楚。”那个他的长发舞过他的脸，将他的脸迷蒙----

“有，难求。求不到，就是没有”

“你是说，解药难得？”他的声音放沉，从凄厉中放沉----

“难得。”

“未欺我？”

“无相不说妄语。”

“有多难得？”

“将四海水抽干，将五岳之山化为平夷，上天揽月，下海捞针，捕风捉影，捅天破地，都要比获得解药容易。”

“喔？”他的眉挑起，眼中异芒闪过----

“这味解药，几乎不可得，得不到，红尘便不会醒。”

“再无其它法门？”

“无，天上地下，六界之内，只有这一种解法。”

“绝未欺我？”

“绝未欺你！”

“好，信你一次！”

那个他，这时突然将一指又点出，不是点向天，不是点向无相，而是点向庙里，点向身边的他----

“你！他的那一指，如万年玄铁打铸的枪头，泛着寒光，直直指着身边的他。”

“你听着，我与你立约，如果，你将解药取回，如果，你能让红尘复醒，我，阿罗兰、衣修罗----”他每说一字，牙齿间都似在交战，“成全你，成全你与红尘----”

身边的他，身子又是一震。

“但你我之约需要期限，限期之内，你若未返，将由我衣修罗去取得解药，也将由我来保护红尘，由我来使她苏醒----”

他，说的艰难----

我，听得艰难----

衣色，为何还不退去?

外面的世界，为何还是一片黑暗中?

身边的他，回应----

“此话当真？”

他的声音同样深沉----

“我，阿罗兰，衣修罗，以我的名誉发誓，如果你真能在你我约好的限期内将解药取回，我，退出----”

“好，一言为定！”身边的他，语出如脆珠，带着珠子的滚动，带着珠子的明丽。

不要忘了，如果你无法如期返回，如果你无法取得解药，你，同样退出----

“我，梅无艳，永世的梅无艳，以我的名誉发誓，如果我无法在限期内取回解药，无法让红尘苏醒，愿退居天之涯，海之角，随沦永世的寂冷中！”

“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什么？！你们疯了？难道没听到无相说那味解药极难求？有，相当于没有！

将四海之水抽干，将五岳之山化为平夷，上天揽月，下海捞针，捕风捉影，捅天破地，都要比获得它容易！

就算你们有神力，要做到这几样，也是难，太难！

你们将会付出多少代价？

什么是解药？

解药是什么？

我不要那解药！

谁能听到我的嘶喊？谁能听到！

不要你们如此痴！不要你们如此傻！

只要你们活着！

都活着！

第一百五十九章 为求解药

解药是什么？

当无相说出六个字的答案时，一种无望升起----

果然是世界难求！果然是欲求难得！果然是“有”相当于“没有”！

残叶西风去----

他走了----

二人立约后，另一个人将雪白兔身的花水水带走，再回时，怀中空空，然后，他出发了----

离开了这座小庙，踏上了西去的路----

去了哪里?

去了西方佛界！

去做什么?

去求解药！是“求”，而非取！

解药是什么?

我想笑，也想哭----

春天到来时，他可会如期而归？真若取不到解药，他又可会回来?

他立誓，如果取不回，将独自去天之涯、海之角。

那是何等所在？那是六界的尽头，除了荒芜，便是寂静，没有风雨雷电，没有生息演变，没有任何生命，只有一望无际的荒凉-----

而天上一日，地上一年，从没在到春天，只有三个月的时间，却是天上的三分之一日。仅仅三分之一日，他，可能取得回那几乎没有的东西?

风，在庙外肆虐，另一个他，留了下来，从朝到夕，从衣到昼，陪在榻边----

等----

等那个他回来----

等结局到来----

我曾经的嘶喊，他们都听不到，为何非得这样？为何非得二者去一，伤一个？为何不能像前些日子那样，他们坐禅，我看着他们，直到永远?

哪怕我永世不能言语行动。永世不能再活蹦乱跳！鲜活的生命，比起他们所要承受的痛，我宁愿不要！他们怎么不明白?

有风从门的缝隙中钻进----

白色也跟着飘然而入----

是雪?

已到冬日了吗?

他怎么样了?

是否真能将佛祖的泪取回?

是的，佛祖的泪！

无相六个字的答案是----

“佛、祖、的、一、滴、泪”！

解药，仅只是一滴泪，一滴佛祖的泪！不需多，一滴即可！

那六个字，让我想笑----

那六个字，让我想哭----

那六个字，让我非哭非笑，只觉天也在低下，一直低，一直低----

天要与地相合了----

是绝望！无边的绝望！

佛祖是谁?

横三世佛也罢，竖三世佛也罢，佛祖是佛家之首！是六界之首！是万物之首！

佛祖的悟，也超出三界外，凌于六界上的！天下谁都有可能掉泪，只有佛祖不会！

他虽是大慈大悲，普渡众生，却正因大悲又大慈，才不会掉泪！

佛家讲求“大悲无泪，大悟无言，大笑无声”，更是禀着“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的理念。

当年大梵天王以金色菠萝花献佛，并请佛说法。佛祖一言不发，只是手拈菠萝花遍示大众，从容不迫，意态安详。所有的人和神都不能领会佛祖的意思，唯有佛的大弟子----摩诃迦叶尊者妙悟其意，破颜微笑。于是佛祖把衣钵交付给迦叶，嘱他等待未来弥勒佛下世降生，再把衣钵交付给弥勒。衣是袈裟，钵是食具，衣钵代表佛教的法统。

佛祖为何将衣钵只传给迦叶?

因，迦叶那一笑----

那一笑，正是佛祖要传示的一种无言的心态----

一种至为安详，静谧，调和，美好的心态，不会被任何语言和行为来打破。这种心态纯净无染，无欲无贪，坦然自得，乐观自信，无拘无束，无着形迹，不可动摇，与世长存----即所谓“真如妙心”。

只有迦叶与佛祖在灵山会上心心相印，仅只拈话微笑而已，没有任何其他的表示，却一切尽在不言中，无声胜有声。

这也就是著名的“拈花一笑”，试想，佛祖怎会流泪?

除了意态安祥，静谧坦然，不会有其他的表态，而佛祖传法曾言，那种“妙心”非外间任何事可动摇。

在无相说出解药时，黑袍的他，怔住了----

白衣的另一个他，看不到神情，却也同样的能想像到他会是什么样子----

如果是艰难，如果是上九重天、下十八层地府、跳入三昧真火中……，他们不会皱眉，更不会发怔到那种地步----

但想到佛祖泪，简直就是无从下手----

谁能得？靠什么来得?

如果是为了化解这千年情劫，如果佛祖有心调解此事，如果佛祖也愿意出一滴泪，那也是无法可得----

他已无泪，在他菩提树下悟出佛法的那一刻起，他已无泪！

如果谁说佛祖会掉泪，不会有任何人、神、仙、妖、魔、鬼、怪会相信，只当是笑话----

我也想当作笑话来听，想一笑了之----

却笑不出来。

而今，他去，真去了西方佛界，真去求那滴泪----

雪，盈然下----

他走了已有人间的半个多月，这段时间他都做了些什么?

另一个他，坐在我身边，凝望着我，每时每刻都在望着我，眼里的深沉，眼里在的复杂，似天下最深最暗的礁流----

在冲刷着他的眼底----

那可是他内心最隐密的挣扎？在花水水于他怀中永远闭上眼的那一刻走，他的眼里就似驻进了另一股力量，在与原来的那个他挣扎----

我也凝望他----

那张脸上没有表情，却比所有的表情让人酸痛----

如果他真有母亲，会将他捺进怀中，抚上他的头颅，让他尽情的哭一场-----

我，也想这么做，又无法这么做，却也不能这么做，只能看着他，也看着门外的雪花----

“主----”

怔了怔----

有人在说话?

声音清晰稳定，却又冰冷僵硬，是从门外传来的，伴着冬日的风----

会是谁?

在多日来的寂然中，在我与他的相对默默无语中，猛然窜出的人声，将寂静打破，显得突兀-----

会是谁?

“进来----”身边始终盯着我的他漠然传言。

“吱呀”一声，更多的雪随着门开而入----

来人竟是那个木老怪？穿花衣、扎冲天辫的老男人?

“主----”他进来，恭谨地低着身子又唤了一声，始终没有抬头。

这个人突然出现，是否是为了报告人界的战乱是否已被消弥？修罗门是否已把多国之乱妥善地处理?

“主，近日北言最高峰乌罗山下出现怪事----”

怎么说到这个?

“说----”身边的他这时盯着我的眼里起了波动。

那波动让我一紧，意识到木老怪接下来说的话我应该仔细听----

“主，半月多前那座山峰移动了，整整一座乌罗山在移动，据传言，有人看到山下是个白衣人在背负整个山脉----”

他说这话说得没有起伏，就像在说外面下雪了这样稀松平常的事，而他与那怪女人从来都没有表情，似木头一样，

我却惊----

一座山在移动?

还是最高的山峰?

智泱国北方多崇山峻岭，雪山决斗时我便亲眼见识过那些山峰的海拔之高，方圆之广，那最高峰得有多高？是否又是一座珠穆朗玛峰?

他说山峰在移动？峰下是个白衣人在背负？

白衣人?

白衣人？！

会不会是他?

如果只是捕风捉影的传闻，木老怪不会专程到这里禀报他们的主，他来了，就意味着传闻的可靠性已等同于事实。

是不是那个他?

若不是他，凡人哪有这等神力？若不是他，是谁偏巧在这时做好如此古怪的举动？若不是他，其他的神灵仙怪做这件事，岂会不惊动天界?

而他所说的人是穿白衣！

“主，那座峰被那白衣人整整背负半月有余，东移百里，落在智泱国最荒远的一处，峰外是沙漠。”

我在猜测中失神，这句话又让我回神----

以他的移形术，如果是要到百里外，只需一个闪念间，而他竟然用了那么长时间才将高峰横移？就算是常人的脚力，要去百里外不过

花费两天多的功夫，就算背着重物，又怎么能花得了半个月的时间?

他的脚 下是怎么样的吃力？莫非是一步一步挪着走的?

“主，门下徒儿们去那里看过，在那座峰横移之处，是一路深两尺的渠道，似乎是那个腿脚磨过的痕迹，一直东去，穿过当地荒原人家，坑内是血迹----”

血迹?

两尺多深?

腿脚磨过的痕迹?

两尺的高度是到腿的哪里?

负山之人是将整个膝都陷入地面？一路磨移?

正常人走路，一步与一步间，是隔开的，只有双腿移动困难，无法迈开时，才会连到一起----

是他吗?

会是他吗?

不，不会是他！

他在佛界，去那里做干什么?

但榻旁的人在听到木老怪说到这里时，为何眼中似石子溅入湖中后跳起了几朵水花?

“主，在乌罗山被移到沙漠边境后的隔日，那脚印处，有山中溪流汇入，将血淘尽，现在已是一条细河，河虽不大，附近常年与沙漠打交道的人家却将牛羊赶去放轻饮，并跪地谢神----”

怔怔听着----

负山这人，用身躯将山挪到了沙漠边境，所过之处血流满布，而他用膝开出的路，成了一条河?

他得用多大的忍力，才将一座山峰移走?

那峰比普通的山重多少？莫非其中还另有玄机？就似孙行者背山，平日背负不消多少力气，但当山神作怪，加了沉山咒语时，山便重了几千倍，让背负者步步艰难！

是那个他吗?

是吗?

他为何去背山？背一座最高的山峰？又为何会在双腿所过之处，汇上溪流？而那座峰东移后，是置在了沙漠之处？一条细河也让当地的人能跪下叩谢神灵，可见沙漠对当地居民的残酷影响。

一座峰挡在那里，沙漠将永远不会继续侵入绿色家园了。

胡思乱想----

又无法多想----

当木老怪退去后，庙内又重新陷入寂静----

寂静中一朝又一朝，一夕又一夕滑过----

我在努力地数日子，生怕错过每一天，既怕日子过得太快，又觉得它过得太缓，无法靠记刻的方式来辅助自己，只有死死地硬记----

门外冬日的风，凛冽又凛冽，庙门不停地“哐当”“哐当”地响----

“主----”

又有人来了?

紧紧看着门，离上一次来人，又隔了半月----

这次又是谁？会带来什么消息?

“进来----”身边的他身子动了动，没有回头----

风进人也进，来的是那个怪女人，她与木老怪是夫妻。而她来，是为了什么?

“主，智泱国最西部近日发生怪事----”

身前的他，凝望着我的眼紧了紧，“说----”

“那里幅员辽阔，却常年干旱，在西部中央本有处死湖，湖岸周围寸草不生，湖内也是鱼虾不长，更有人跌落其中都会被浮起面不沉落的怪相，而在近日内，那处湖有了生机，不但湖内多了鱼虫蚌虾、海草水藻，附的海岸更有草木植出，在冬日里吐出新枝----”

死湖?

湖内与湖岸周围都是没有生灵的？那可是另一个世界所谓的“死海”？

为何突然死湖不死，万物新长？

“主，湖岸本荒芜，固定居民极少，近日因那死湖突变，附近贫薄的人家奔走相告，赤足跳跃，且在老奴来之前，已有许多人家举户迁移那处湖边，喊嚷着来年开荒种地，蓄牛牧羊----”

一处湖的改变让当地的居民有那样大的兴奋？

“而且有部分居

Chapter_27

民曾见有一白衣身形在空中将旧湖之水吸去，又将湖岸所有的土地翻过，在一夜后，当地人发现那里的土壤变松变黄，水中注入新水，认作是神仙显灵，看那里偏远荒凉、人人生计困难而下凡造福于他们----”

白衣身形?

是他吗?

修罗门搜集的信息，似乎都与白衣人有关？莫非真是他?

身边的人这时的眼中又闪了闪，“死湖的大小----”

“四座死湖可抵一座东海----”老女人说到此处脸微微抬了抬。

东海的四分之一?

在我来这个世界后就是在东海海岸被牙儿发现的，而小张村的渔民曾形容过东海之大，我也曾立在海边无数次眺望----

茫茫无涯，浩瀚无边！

那一座湖能有东海的四分之一大，也是惊人的方圆。

“死湖中出现的果真是海中生灵？”

“是，门人传来的飞鸽传书中说得仔细，的确是海中之鱼，海中之虾，海中之蚌，海中之藻，湖水湛蓝而味咸----”

身边的人不语了，他扶在榻边的手指在扣紧。

“主，智泱国西、北两处包括附近的临国无任何海源，最近的一处海岸在智泱国东南部，与那座湖相隔万里----”

相隔万里?

我仔细地听着，仔细的分析----

越分析，越胆寒----

若那处死湖真如我来得那个世界的死海一般，那就是因为水中含有很多矿物质，水份不断蒸发，矿物质沉淀下来，经年累月而成为最

咸的咸水湖，水中含盐度太高，除了个别的微生物外，水生植物和鱼类等生物不能生存，才得“死海”之名。

而我的认知是拖了那个世界人类的不断的探索与研究，经过了漫长的岁月才依靠科学揭开的奥秘。

那个白衣人竟然将死湖之水彻底换了?

将海水连同生物一起引来?

搬山移海之术，是莫大的法力，要做到这些，也会极耗元神，折损功力，尤其最近的海面是在万里之遥外！这中间凌空摄取，最算是龙王也做不到！

是他！一定是他！

有几个神仙妖魔有此等功力？除了他，还会有谁?

而他，竟然将湖岸周围的土壤也换过？他明白那其中的盐份太多，土质已毁?

以后呢?

一座死水的形成，往往有其必定的条件，那个世界唯一一处的死海，也是因为两个原因才形成的，一是那一带气温很高，非常高，夏季平均温度都在三十多度，最高时能到五十多度，而气温越高，蒸发量就越大。二是那里干燥少雨，晴天多，日照强，雨水少，补充的水量，微乎其微，才使死海变得越来越“稠”----入不敷出，沉淀在湖底的矿物质越来越多，咸度越来越大。经年累月，便形成了世界上最咸的咸水湖----死海。

那个他，仅仅是引来海水也是不够的，需要改变那里的温度与湿度，才会避免多年后，那座湖重新变为死湖。

“主，说来奇怪，死湖附近在湖中有了鱼虾生灵后，那一带在最近已降过两场大雨，一场中雨，超过了那里以往两年的总降水量-----

“喔？”身边的他，眉挑了挑，肩头明显的一僵----

降雨量明显增加了?

是怎么做到的?

请了司雨仙，还是他个人的力量？而司雨仙断然不会私自去助阵，需得天界的降雨号令，他中间做过些什么？

已能想像到其中的曲折。

要让那个湖不再变回盐水湖，变得保持固定的环境与湿度，不是一朝一夕，而是岁岁年年----

一座死湖的改变，会给那一带的人的生活带来莫大的改变，靠湖而生，将使许多人的肚子不再饥饿，多了生计，会变得日渐富足，而这妇人说最西部幅员辽阔，那会给多少人带去福音？

是那个他吗？

他去西天后，又去做这些事？

求佛祖的泪，不会是跪于佛祖驾前就能得到来，是佛祖让他做这些，还是他自己？

那两件事是常人做不到的，也是普通仙力无法做到的，他，现在可好？短短时日内耗费那般多功力，任是大罗神仙也会受不了的。

怪女人消然退去----

退去前，微抬的脸上带着些抖动，总是和木头一样没有表情的脸上突然抖动，意味着什么？

不敢去想----

怔怔的，只想着那个他----

庙内恢复了静谧，日子还在滑过，一天又一天----

总是看着门外，看着风拍打门棂，又看着第二场大雪来临----

榻旁的他，时时凝视我，手，总是会轻抚我的脸颊----

他的脸，在消瘦----

他的眼，更深暗----

“主----”

如风的声音传来----

如果不是日日在等着门外的消息，我不会发觉到这个声音，它太轻飘，与风缠绕，几不可闻----

“进来----”

身边的他只有在门人出现向他禀报外界的情况时才会开口，而他的身子似乎已成了化石，很久很久未曾动过----

在那个他走后，就没再动过。

门开，是个壮年男子，我没有见过，他长得精瘦，同样的面无表情，浑身充满暴发力，像是一只蓄势待发的随时飞出的箭----

“弓----”身边的人主动开口了，像是在听唤对方的名字。

那个身子更加低俯----

他是弓？是我曾在长春谷石室中就听到过的那个名字?

这个名字简单易记，很难忘掉。

“主，在智泱国西南边境中的茂密丛林中，一直以来有帮蛮夷部落，该部落虽居丛林，与世几乎隔绝，却生性残暴，不曾开化外，还信奉邪神，至使偶有外人入林中，都会被活活生食之，并被掏出心脏供奉邪神----”

这个人不急不缓的说着，他到底要说什么?

榻旁的他静静听着，没有语----

“在半月前突然有一人入了该林中，传渡佛法，渡化那帮蛮夷---”

我似乎没有了什么力气，这个人的话让我听得像在云中飘，抓不住重点----

“他进入后可用仙力？”身旁的人眼睛微眯。

他的话让我一震，莫非又是说那个他?

“主，那白衣人入林后不曾用非凡人的力量，门中弟子潜入暗中窥察，看得他一入林中便被那数千的蛮夷团团围住，要将他生吞活剥，而他传送佛法，任攻之，不曾用过半丝暴力----”

这个叫弓的冷硬的男子在说到这里时，脸上似乎在抽搐----

我几乎想弹起来----

白衣人？果然是他?

他怎么又去了那里？渡化信奉邪神的蛮夷？而且是用凡人的力量？

世间最难做的事是渡化人心！他却是深陷密林中去渡化一群信奉邪神的人！中间的困难有多大？

那蛮夷竟然有数千人？

这一桩事要比搬山移海来得艰难？如果有那么好做，早有佛家弟子去做了，况且他不是佛家人！

这个叫弓的人脸上为什么抽搐？

“后来呢----”身旁的这个他眼眯得更紧----

“后来----”他的眼里似乎陷入回忆，闪出种种异色，那是惊骇的光芒？

而他接下来说的话，让我几乎无法思考----

他的话很多，即使他看起来是个少语的人，但他描述了那边境密林中所发生的一切，那个人，与一群裹着围布、终年活在山林间的野蛮人周旋，被攻击，被围堵，他有凡间的武艺在身，但以暴制暴无法渡化人心----

他在林中整整呆了一个月，一个月中几乎用尽所有的心思，要让那些人的思维逆转，要让那些人明白其他生命的重要性，要让那些人脱离信奉邪神的恶念，重新竖立一种信仰----

而当他出林间时，身上鲜血淋淋，体无完肤！

狂风卷着雪，拍打着庙门----

外面是风雪天，庙内是静寂日-----

叫弓的人走了----

榻边的这个他，眼紧紧又望向我----

我，无力地回望他，怔怔地盯着庙宇的内顶，看着椽木架起的三角形空间----

那个他，除了入林与出林时用了移形术，在林中的一个月，历经艰险，只是凡力，做尽他上世也未做过的事，为了渡化那些人，他竟

类似佛祖当年修行时“割肉喂鹰”一般，任自身的肉体让那些人割去，眼皮眨也不眨，唇角挂笑，在那些人惊怔，不信邪时，对他施暴、建群攻、用元始却也野蛮的武器攻击他----

那些蛮人岂会相信什么善道？岂会真信有人能舍生取义，为了宣扬善念而不怕死？

他没有退，没有闪，只有迎难而上----

他竟然做到了！竟然在人间的一个月内，将一个信奉邪恶信了几千年的部落渡化了？！那些人最终认输，最终同意接受佛家以善为本的信念，也最终同意会接受外边世界的文明----

这是常人做不到的，这是那般西方佛界的罗汉也难做到的！

他，现在怎样了？

浑身带伤的他，在哪里？

这一切，只为了佛祖的一滴泪，也只为了使我能醒转？到底是佛祖授意让他在人间做这些事，还是其他原因？

静静地躺着----

是的，我的灵魂也躺着，任这种飘浮无形随意地散开，不再去看门外，也不再去看身边的他----

任风过----

任庙外的黑暗与光明轮替----

当庙门又被开启时，动了动，会不会是他？

看去----

不是他！

是木老怪，他又来了？

这一次他在门前应该也同前次那样叫了声“主”，而我没有听到---

他是否又带来了那个他的消息？

“主，智泱国南方临国泊尔国近日发生一场大瘟疫，漫延的速度惊人，短短时日那国家的上下十多座城镇中都被祸及，瘟疫所过之地人畜不留，尺臭遍天----”

瘟疫？发生的地方不是智泱国境内？在南边的临国？那个国家是否可参与了夹击智泱国的战乱中？

“然后呢----”身边人没有回头，他似乎连脖子也成了僵硬的。

“泊尔国国都也受牵连，皇宫内院阵角大乱，御医尽出，汇诊连医也无法配出有效的药汤，致使泊尔国整个国家人心惶惶，大肆戒严，而国都内但凡发现有初兆者，不管是否已染瘟疫，以火烧之，到处都是人哭畜嚎----”

什么瘟疫这么厉害？

漫延之势那么大？那会死多少人？比一场战争的死亡率还会高！

而那个国家的御医也束手无策？只要有人有初症就会被活活烧死？

“主，也许是瘟神见那个国家整体国民人性不善，多行不义，散布瘟疫祸害人间，凡人无力解决。就在整个泊尔国陷入昏天暗地时，主一直让我等关注的那个人出现在了那里----”

他们一直关注的那个人？

是他？

他去了另一个国家？

修罗门的人脉真是无处不在，似乎只要是人间内，无论何地，无论再偏远的地方，只要发生了一些风吹草动的事，他们都能获知。

是身边的这个他让门人四处搜罗消息？

“主，那个人的医术的确高绝，他出现后，深入瘟疫祸乱之地，把脉亲诊，并勘察地形，将受污染的水源找出----”

这近二十天来，他在那里行医布药，药材不够，便命人来智泱国取，而智泱国国君在收到他的书信时一力相助，派出无数人手，在全国搜罗相关药材，用千里快骑，星夜赶路运往泊尔国----

那个人除了行医，几乎走遍每一个瘟疫散布的角落，包括无一人存亡的整个城镇，他也只身进去，门中弟子未敢擅自入内，只在外面

暗礴，得知他应是将那些死尸亲手一一处理，并引来大雨，将城镇浇洗----

二十多天中，他事事亲为，与疫民同居，医治过的病人近六七千，亲手埋搬抬处理过的病尸也数以千计，主----

木老怪说到这里，微抬起头，嘴角在颤动，眼角也在抽----

而那个他，短短的二十天他做了那么多事?

十多个城镇都有瘟疫漫延，可见染上的人不只几千人，他诊断过的六七千人应该是他每走过一个地方时抽重点看的，然后将药剂的配法传下去----

但六七千人都经过他的手，就算他不吃不喝不眠不休，一天看四百个人，也得十余天，那他二十天中几乎是从未休息过了?

他虽然非凡人，有离强的法力，但他耗费元气在先，又有伤痕累累在中，后又连日奔波----

他现在到底怎么样了?

在木老怪又离去后，我，乏力----

即将三个月了，离三月之期只有几日了，他可能如约回来？佛祖到底要他怎么做?

我等他----

盼他----

比在横江边想见他而不得见的煎熬更甚----

他可好?

他不会好！

佛祖的一滴泪，怎么样才会求来?

换作是我去求，求那滴泪来救他，我可能忍受得住那许多种艰难？无论自己的能力是否能做到，那种坚决的心，会不会如他一般?

门突然开了----

是被轻撞开的----

只有门开能让我的精神一振，用最迅急的速度望去----

是银皇?

不是他?

为何不是他?

思维又陷入一种混沌中，看着银皇入内后，走到身边人的近前，低下了头用它自己的方式施礼叩拜这个人----

这个人则伸出一只手到它的头顶上，眼微微轻合----

他们在交流什么?

“当真？”他突然睁开眼，盯着银皇问，漠然无波的口气变了，尾音是一种不确定的问意，而他的脸上是错愕。

银皇点头，绿幽幽的瞳仁盯着自己的主人，那里有一种皱痕----

身边人此时看过我来----

表情凝重，眼里是突飞猛撞的乱潮----

乱潮越来越烈，越来越烈----

终于，是惊浪涛天！

他为何是这种表情？为何他的身子在一震又震？银皇带来的是什么消息?

我无法再静静浮着了！思维又清晰起来----

一定是那个他的消息，一定是！

告诉我！

你不要用那种神情看着我，告诉我！

“红尘----”他凝视着我，眼里的浪涛中泛起的是一种深浓的不安。

为何不安?

“红尘----”他的手抚上我的额头，指尖在发颤，我感觉不到，却看得清楚。

为何要颤?

“红尘----”他眼里紫雾被狂风吹散，在浪中翻腾，一会儿成形，一会儿不成形，语气间是犹豫，是迟疑----

这双眼，这张脸上的神情，在在都显示着事情有变！

告诉我！你们说的一切，我听得清楚！发生过的一切，我看得分明，告诉我！否则我不安宁！

告诉我！

告诉我！

“红尘，你想让我将他最近的一切告知你？”他说话了，盯着我的眼复杂又复杂，惊浪在持续----

我也在颤抖，我的灵无法安稳----

他听到了我的喊声？还是感觉到了我强烈的欲望？又或是仅仅凭着猜测猜出我要听？

看他，看他的眼，看他的神情中的每一个细节----

告诉我吧----

你不能因怕我受不住而不告知他的现状，那会让我更受煎熬----

请告诉我！

紧紧盯着他----

“红尘----”他的嘴唇抖起来，抱住了我的身子----

无数种猜测闪过----

莫非是那个他拿回解药了？才让身前的这个人如此莫测而情绪不平？

不，不像，不太像----

他的这种表情意味着什么？

“红尘，我该对你怎么说？他，在智泱国东南部的山脉中----”

嗯？

他回应我了，他说另一个他在东南部的山脉中？那里离海边不远，山脉并不多，却那儿做什么？

“红尘，那里有一座巨型的火山在前两日隐隐震动，火山口冒出了怪烟----”

火山？震动？冒轻烟？

是一座活火山？

那个他呢，与火山有什么关联？你为何说得这么吞吐？为何说一句停许久？为何不快快继续？

“红尘，他跳入了火山中----”

我听到了，你在说他跳入了火山中！

怔了怔----

反应过来----

眼前的他，不似在开玩笑？

他又何必开这种玩笑？

我想狂笑！

我已经在狂笑！

哈哈哈哈哈……

太可笑了！

没人能听得到，但我仍然笑！

他，怎么会跳入火山中？

就算他是一个仙，也不会冒那样的险，哪个神仙敢真得跳入一座巨型的、快要爆发的火山中？大自然有它的威力，就算是超自然的能力，也未必能控制所有的自然物----

火山的熔浆，所过之处万物毁，侵略之地，没有生命能存活！

他有无尚的法力，也不能那样跳入，何况他近日连番耗费修为！元气大损！

他怎么会跳入？为什么？

“红尘，那是处沉寂了数万年的火山。六万年前它曾爆发过一次，那一次，几乎使半个人界被毁，红尘，是指人界，而非小小的智泱国境内----”

是吧？

我只想笑！

面前人的眼里是惊涛骇浪，是不可置信，他没有想到会有这种事发生？

谁会想到?

怎么会那么巧? 六万年不曾爆发过的火山就偏偏在近日纯蠢欲动?

说出来谁信?

谁信?

我不信!

笑中，又有一种寒凉升起----

火山爆发真有那么大的威力? 能让半个人界毁灭?

有! 我不得不承认，有!

在我来的那个世界中，火山喷发一直是被列入头等灾难来看待，而喷发的种类很多，种种的危害不一样，海中爆发有可能会形成一种新岛屿，但陆上爆发的毁坏力却是难以预估的。

有大有小，有的只能波及一个城市，而有的----

那个世界是在二十一世纪，科技已经很发达，早有英国科学家指出，人类有可能在一次超强度的火山喷发中毁灭!

并且在目前还没有任何办法可以阻止这种灾难。

地球物理学家们断言，有些火山的喷发强度要比过去的大好几百倍，而最具威力、最壮观的火山爆发常常发生在俯冲带。

俯冲地形的火山可能在沉寂达数百年之后再度爆发，而一旦爆发，威力之猛，便会给人类带来灭顶之灾。

我的笑止不住----

那些科学家拿出了科学研究的证据，说地球在出现文明前久曾经历过因火山爆发而造成的大规模的灾难。那是发生于74万年前的苏门答腊火山的超强度喷发，曾导致全球变冷和北半球四分之三的植物毁于一旦。

不仅仅是熔浆的高温破坏，而是它会影响全球气候! 气候被毁，人类的生存环境也就被毁!

火山喷发，超强度的喷发，的确可以毁灭人界!

“红尘，他是在火山爆发的前一刻跳入的。”

我还在笑，笑中听着他的话。

那个他跳入了火山，是想用自己去阻止爆发？刚刚听言，他是在五天前跳入的，那就是说，他已入山腹五日？

门外虽有风寒，却仍是往日正常的季节轮回，没有异相，更没有什么惊天动地的波动，他成功了？火山被他成功阻住了喷发之势？

“红尘，也许----你我他三人之间的情劫，是为了顺应这次人间的大劫而生，他，也是顺劫而生----”身边的人的声音如此苍凉，像天边的风----

顺劫而生？

是说他这一世入人界，到头来是为了用己之身来化解这场大灾难？

不是为了与我这一世相遇？

哈哈哈哈哈……

听起来不可置信！

我入睡前，仅仅是战乱，我入睡后，便遇上了自然大灾害？而他一人而对那些，我却在此处静静入睡？

如果不是为了我，他怎么会去那里？如果没有我饮下凝魂露一事，这人界的灾难由谁去解？而他义无反顾地跳入，难道不想着要回来了？不想再见到我了？

他有他的善，为了苍生宁愿跳入，他却又有他的残忍----

他怎么能这样？

让我永世活在对他的盼中----

盯着屋梁----

怔怔地盯着----

紧紧地盯着----

银皇是在他跳入五日后回来的，应该是在旁边一直等着，等他是否会再出现？是否会发生奇迹？

他跳入山腹，就是跳入了岩浆中，而他入内还要运用无尚的法力来镇住岩浆的喷发溢出----

想像着，一座巨形威然的山口，立着一个白衣飘然的身形----

他脚下的山在震动，震动波及四方----

方圆百里内都在发生地震，凡有山石的地方，都有巨石乱滚，林木横摇断裂----

火山灰也在不断地从山口飞出，岩浆像冒开的锅中涌动的液体，不断的上升、上升----

离山口越来越近----

而他，看着那火红的液体----

跳入----

不想，不去想----

不愿去想----

我已想过太多，无边的累，倦，困，乏----

盯着屋梁，没有再看其它的地方一眼，只觉一片茫茫----

期限快到了，快到了----

春天就要来了----

“红尘，你怎么了？红尘？？”

我的肉体在被摇晃，我的灵魂随着肉体而晃----

身边的他在嘶喊，喊声却是那么遥远----

“红尘，他会回来！红尘，你不要这样，他会回来！春天来时，他会回来！红尘！红尘！你听到了吗，他会回来！红尘”

是吗?

他会回来?

在他做过那么多事后，他在跳入火山后，他还会回来?

就算是上仙，入了火山，能生还的机会也是渺茫----

而他的魂魄，是否也会被沉封在那座山中？永远不再有出头之日？

“红尘，你听着，他是你的！你听着，他是你的！你没有让他死，他就不会死！红尘！他说过，你让他死，他才去死！红尘！”

身边的他为什么这么喊?

莫非我的肉体发生了什么变化，让他这么惊慌?

太累了----

我想睡----

谁说灵魂真得不能睡?

这一刻，我就是无比地想睡----

再坚持一会----

第一声鸟鸣传来的时候，就是春天真正的到了----

如果听到那声鸟鸣时，你还没有回来，我----

就将睡去----

睡到永远的黑暗中去----

（本章是最玄幻的一章，而在全文结局的部分，会让人界回归平静，把这种神异的色彩抹去。）

第一百六十章 似醒非醒

是什么声音传来?

如此动听----

如此鲜活----

清脆悦耳中，心，似乎也跟着萌动----

睁开眼，看着屋梁----

那望了无数遍、一直被我痴痴盯着的椽木，似乎也因这动听的声音显得格外的鲜亮----

缓缓地坐起，缓缓地翻身落地----

轻轻向门外走去----

去寻找声音的来源----

“红尘----”

似乎有人叫我，又似乎没有人叫我，未停，一直向前----

脚下轻盈，似踩云端，出门外，放眼看----

红日在升，青青草色初吐，山坡顺缓延至远处----

视野清透、宽阔、绿色新新----

对面林木间，有花羽脆鸟引颈而歌，小小身体丰润娇巧，用它们的歌声将春天唤醒----

春天到了?

看向日出----

彩霞间，红日温吞地爬着，不急不缓，散着无边温暖----

我，似乎被注入了某种活力，觉得身轻如燕，张开手就能习出去一般----

一种无限的生命力充盈在体内！并且有些模糊的喜悦，在浑身上下地流窜着----

为什么感到喜悦？是因为眼前生机盎然的春色?

这景色虽美，与我心底所随的种种相比，它还无法让我开怀。

到底是什么让自己抑止不住的心喜?

我又是否在梦中？梦中的自己超脱了烦恼?

灵魂真的入睡了?

入睡后没有坠入无边的黑暗中，却是看到了新生的开始?

自己原来一直在等，盯着屋梁，等----

等门再打开的一刻，等奇迹的到来，也等春天的第一声鸟鸣----

眼前茫茫，感觉天在暗、椽梁在暗、四周都在暗----

暗色如黑幕向我盖下----

灵魂则在沉----

不停地往下沉----

沉入混沌中----

沉入没有任何知觉中----

沉入前，我清楚地知道，三个月的期限已到了，是最后一个夜晚，最后几个时辰，是期盼的最后，是绝望的末路，自己没有了希

望，向黑暗沉去----

以为再也不会看到任何东西，再也不会听到任何声音，也再也不会有任何感觉----

却没想到，是清脆的鸣声将我又唤醒。那是林间的鸟鸣，那是春天的音符。心蠢蠢的动，眼，盯着红日破出的地方----

它的温柔让自己不用回避，直直盯着，仿佛有什么牵引着我，让我的视线只能盯向那里，再也不能去看其它的-----

盯着它，渐渐的退去羞红，渐渐地变成金色，围着它的彩霞也在渐渐的散开----

散开的同时，金色似乎越来越强烈，越来越灿烂----

不知是不是瞳孔盯视的过于专注，焦距扩散的缘故，感觉那金色在靠近我，并从中脱出一双金翅来----

金翅?

眨了眨眼，看着，那金色就似多了一双长展的翅，在日的金光万道中脱出----

向我这里飞来----

越来越近，越来越亮眼----

赤金的主调中，有五色的流光异彩在随着长翅挥洒，似在天空中燃烧的金焰，焰过处，绚丽、耀目、如梦似幻----

是那轮日来接我而去？我，终将被这金色引走？去天边，不再回头?

怔怔地看----

没有动，没有移开，只是看着----

直到金霞扑满眼间----

直到对上一双极具灵气的眼----

那双眼，顾盼生辉、神气活现，于我头顶翱翔，俯望，尖而弯的喙发出一声清吟----

吟声穿九宵，清彻透亮----

如此清吟，是真正的凤吟九宵！有凤来仪，光华无限----

一袭白衣随之飘然而下，似浮云一朵从空而降，从五彩金芒中飘落----

我的确是在做梦！

一个美梦！

梦中，看到了他！

“大哥----”我的眼凝向他----

他，是如此动人。

比他踏月而来、露出本相的那一天夜，还要动人。长发似云披散、如墨飞洒，唇含暖笑，眸萦轻雾----

他的背后，就是朝阳----

朝阳映衬着他，在那玉质肌肤上镀了灿亮的金色----

他似从日中来，似从天国降----

因他，那日更加的明媚；因他，周围的初绿更添欣荣；因他，春的气息甜蜜芬芳----

而他，是来接我的吗?

轻轻靠前----

舍不得闪动眼睫。

怕一眨眼后，再看不到他。淡淡的甜连同淡淡的涩，一齐浮上----

“红尘----”他的眼仍在唤着我。

“大哥----”我又靠近他几分----

凝视着我的那双眼里是漫江碧透，薄雾织网浮在江面，江中是我，我在江中，那江就是他的魂----

离他越来越近，抬手，想触摸他，触摸他如玉的肌肤，触摸他盈笑的唇----

却又停住。

逼迫自己停住！

梦中能摸到他吗？伸出的手会不会落空？会不会在我就要碰到他的一刻，梦醒？

美梦最易醒，于是不再向前，任手停在半空，凝视他的眼----

一声叹息----

我的身子被轻揽，揽时一个胸膛----

“红尘，这不是梦----”他在说话，兰香入鼻间、沁心脾----

是他独有的兰香。

“红尘----”那只刚刚停在半空的手被轻握，被牵引----

“你听，这里有心跳，它在跳，为你而跳----”我的手抚上了他的胸膛前，就在我耳侧，是他的手在引着我，与我的交握----

听到了！

听到了有力、稳定的声音----

“咚”“咚”“咚”……

是心跳声？

“红尘----”

手又被引离胸膛，触上一片清凉----

“这里，是你曾经最喜欢抚触的地方----”

是他的脸？

细致、光滑、微微凉----

如缎、如丝、又如冰肌、指尖触上的一刻，颤动从我的胸口散出，散至全身----

耳，紧紧贴着他的心跳，那跳动是如此迷人----

“大哥，这是梦，是我最美的梦----”我也叹息，“如果不是梦，大哥的发怎会墨黑如从前？如果不是梦，大哥的姿容怎会更甚以往？”

现在的他，比在天界做无尘上仙时更有几分惊人，似脱胎换骨一般，清雅、出尘中又带着一种明丽，明丽的边缘又有说不出的朦胧----

就似一块最上乘的玉，却又环上了光晕，无时无刻不被光晕笼着----

这样的他，如果在人间走一遭，会引起怎样的轰动？万巷皆空，老少倾出，只为看他！

而他，是我梦中的无艳大哥，在这里，只属于我，只有我与他----

“红尘----”他的轻唤如晚风醇醇，我听着，听着他的声音中似乎有些迟疑？

“红尘，你，已知此段日子发生过的事？”

他在问我？

问我什么？

“大哥，你做的一切红尘都明白，大哥对红尘，是天下最深的情，大哥对红尘，是世间最重的义，大哥对红尘的好，是红尘永生永世还不清的----”合上眼睑，静静伏在他胸前，如果这个梦能到永远，也是我最大的幸福----

“红尘，傻红尘----”他再次叹息，手轻抚我的发----

那抚过的感觉让我的微笑从心底浮起，头攒在他的胸前左右摩挲，在这个温暖、安全、宽容的怀抱中摩挲----

它，不会带给我任何的压力----

“傻红尘，大哥对你的好不要红尘还，只要红尘快乐----”他的下颏放在我的头顶，双手将我全部揽住，揽得紧紧----

他说不要我还？傻大哥，情，岂是还得了的？如果我对你无情，又怎会甘愿来还？这一刻，我们之间再无其它，没有其他人，没有其他事，只有你和我，不要去管世世俗俗，不要去管前世今生，在这个梦境中，我和你在一起----

只祈求这个梦，不要醒----

至少不要醒得那么快。

“红尘，傻红尘，这不是在梦中----”他又在轻叹，我的眼仍未打开----

不是梦中是什么？梦里的他，依旧将我包容，让我安心的享受他的温情----

“红尘，在大哥跳入山腹的第六日，它来了----”

谁来了？

睁开眼，回味他的话----

他说跳入山腹？

“红尘，这世间，也许只有不死鸟不惧那岩浆，能置之死地而后生----”

不死鸟？

一声清吟又从天空传来----

抬头，云中是那携着五彩光芒的金翼在盘旋----

“它随我纵入，用双翼护我周身，若非它，大哥再不可能与红尘相见----”

有些发怔----

“大哥行功镇止那岩浆的涌动，渐渐抵受不住岩浆的炙热，功务渐散，它及时出现用双翼裹紧我，与我一同沉入岩浆，一同覆灭----”

覆灭？

就是完全沉在岩浆中？

那是什么情况？

他说的轻描淡写，就像他一直以来总是将所有的艰难都一笑置之一般，从不让身边的人为他担忧。

岩浆，是何等高温？他陷入其中，就算有不死鸟护着，熔液无法直接侵袭他的身体，而那种温度带给他的感觉会是怎么样的》？

普通的人，身在蒸房中都会觉的窒息，如果是站在巨大的火炉边也会被热气腾得后退、避让，他却是在那种环境中还要施展修为，对抗火山内腹的喷发，并且在其中呆了数日之久----

如果凡胎肉体，跳入的一刻就会被熔，而他，凭修为坚持，等来了凤鸟的追随----

他，真的回来了？若不是凤鸟出现的及时，他再无法返回？

这到底是真是假？

是我潜意识中的期望化作了梦境？还是真实地发生着？

实在有些古怪，说这是梦，身边人与我的对答却是这般的与现实丝丝相扣----

“红尘，它，从来只在火中重生， 未曾入过岩浆，这一次甘冒大险，在岩浆中痛，痛中翻滚，一直未曾松开双翅，与我紧紧缠绕，携着我共入山腹岩浆中心，随我同行作战，用灵力护我周全，在它重生时，灵力散给我，大哥也随着脱胎换骨，是它，将我又带回红尘身边----”

缓缓眨了眨眼，看天上的凤鸟----

它依然神采飞扬，盘旋于顶----

凤凰涅磐，浴火重生！

重生前是无尽的痛楚，是被火烧的生生的痛苦！是经过磨难，经过煎熬，死过一次，才得以的重生！

那只鸟在自己的痛中，始终不曾松开双翼？他与它在岩浆翻滚，一个在抓紧时间拼尽修为地镇止岩浆的喷发，一个则在自身的痛中保护它的主人----

两个身形，一个一鸟，滚在一起，与岩浆对抗、挣扎----

一日十二个时辰，他与它在其中数十个时辰，是怎么样熬过来的？如果那只凤有一个闪失，松开双翅，后果不堪设想。

心绪不宁，眉皱起，似乎看到了当时的情景----

眼前也似乎是一片火红！

手再轻轻抚上他的下颏，看着他的容颜----

“大哥，捏捏我的脸----”

“红尘？”

“我想痛！”凝望着他，我期望痛，痛，才会真实。

“等等，还是不要捏了，如果把我捏醒，又回到那个无边的等待中，我宁愿就这样----”许多梦境都是在最美好的一刻就醒了。

“红尘，傻红尘----”他将我揽得更紧，紧得我几乎无法呼吸----

这感觉怎么如此真实?

“大哥，这到底是真是假？”抽开被他紧紧揽着的身子环视周围，看到了那座小庙----

它安静地敞着门，安静的矗立在那里----

鸟还在鸣，有微寒的风吹过，一切都显得很真实！

但如果是真的，我为何是站在这门外？我是睡着的，肉身无法动，怎么会下得榻来？而另一个他呢，另一个他一直守在榻边，现在在哪里?

这一定是假的！

一定是！

转回视线，又望向身前的他，如果只是梦，也已心满意足，至少梦里有他----

“红尘，红尘----”

他又将我一把捺入怀中，抱得是这样紧。

“红尘，傻红尘，大哥怎么舍得让你永远那么躺着？红尘能笑，能言，能行，才是大哥最大的幸福，红尘，你现在是活着的，红尘，你现在是醒着的，红尘----”

他今日唤我“傻红尘”唤了多少遍了？他不停地说这不是梦，到底是什么?

“大哥，如果你真求回解药，也该是从西方而来，怎么反是从日出的方向乘凤而归？如果我是醒着的，又怎会没有服下任何解药的印象？”问他，也问自己。

“红尘啊----”他在喂叹，叹息悠长----

我终于忍不住，伸手掐向自己的脸----

痛?

不太痛！

再使劲点！

还是不太痛？那就再再使劲点！

痛！好痛！

手停住，人也怔住----

“傻红尘，你在做什么？”他抓住了我的手，语气里带了几分焦急----

“大哥，原来梦里也会痛----”怔怔地说，没有抬头看他----

“你要大哥对你说多少次？红尘，这一切是真实的，不是在梦境----”

是吗？

抬头凝望他----

他的眼里是柔柔春水----

“红尘，佛祖有无流下一滴泪大哥并不知，在火山腹内失去知觉前听得佛祖传音----”

他失去知觉过？即使是被凤鸟护着也失去了知觉？那他当时与真正的死亡其实只有一线之差！

不，是曾经死过一次！

抚着他的脸----

这个人，永远把自己面临的危险淡化----

“红尘，大哥现在很好，红尘不需担心----”他凝视着我，安抚着我，也明白我所有的心焦。

我的眼里已将自己的担忧全现？

“大哥，佛祖说什么？我要听原话----”

还是有些不真实，无法相信----

“红尘要听原话？”他的眼中，雾气变浓----

“是，要听佛祖的原话----”

他，不语，似在考虑。

“大哥不要欺我，红尘只听原话----”我盯着他，强调着。

这个梦，连这种场景也出现了，似乎没有破绽？

他凝望着我，眼神加深----

“无尘----”

念尔精诚所至----

无惧无悔----

虽有世间儿女情长，却肯舍小我顾全大局，以苍生为重----

今日你与紫萝的两世情劫，终成正果，谨记----

真正破解凝魂露的----

是你二人的“情比金坚----”

情比金坚----

他缓缓地吐出这段话，字字说得沉而稳----

“情比金坚”说了两次，余音缭绕----

这番话是佛祖的原话?

佛音宏厚，万万里传音，由他口中转述，虽无佛音的浩渺，却似能想像到佛祖说此话时的那种意态----

“红尘，大哥失去知觉前听到这段喻示，知道红尘定会醒转，哪怕大哥再无法返回，红尘也一定会醒转，会鲜活地活着----”

他的眼里是什么在跳跃?

是一种喜色?

是因为我能活着?

傻大哥，如果你不回来，我活着还有何意义?

“红尘，你果真这样想? 他的眼里亮光闪闪，轻雾笼着的江面撒进碎星点点----”

他听得到我的心语，看得懂我的眼神，知道我刚刚对他说了什么话。

笑----

这个笑是对他的回答，而他明白了，将我的头颅又捺到他的胸前----

听着他的心跳，轻轻地问，“大哥，佛祖的意思是说，真正使我醒来的原因是你我的情比金坚? ”

“是，红尘----”他又抚上我的发----

我不语----

心中明白，如果由他按照自己的意思转述佛祖的话，一定会做删减，将那段话中的“无惧无悔，肯舍小我顾全大局，以苍生为重”这些省略，而他，如果不是做了那么多，如果不是宁肯舍弃生命，又怎会换来这个结果?

“红尘，这其中不只是大哥对你的心意，也有红尘对大哥的情深----”他抚在我背上手停住，话尾有无尽的悠远----

情比金坚?

是的，情比金坚!

两个人彼此之间要坚定不移，矢志不渝，绝不放弃，才会克服种种艰险！哪怕同生共死！哪怕共沦黑暗!

刚刚自己捏自己时，那种痛是真实的，只是眼前的美好来得如此突然，还是让心中浮了又沉，沉了又浮----

“大哥，那些事情是佛祖让你去做的？还是因为其他的缘故？”

是佛祖吗？他接连做那些常力不可为的事，元神大损，体无完肤，而今，随凤重生，是他在做那些时万万没想到的，就算凤鸟跳入的一刻，结局也是未定的。

如果凤随他而入就能保证他定会重生，他不会没有召唤那只鸟时自己先去应对那些----

岩浆不同于火，他没有打算让那只鸟与他一起冒险。他是抱了元神与肉体共灭的决心跳入的!

是那凤一直追随着他，关注着他，自己随入!

“红尘，过程已不重要，重要的是红尘已醒，红尘已活----”

有些潮湿泛上眼底----

眨了眨眼将潮意逼退----

原来眨眼的感觉是如此美妙。

那些日子灵肉分离，却又不能用任何行动，任何语言，任何表情来表达自己的情绪，是一种怎样的无奈与无措?

“大哥，我果真是醒来了？”

“是的，红尘----”

“大哥，你果真是回来了？”

“是的，红尘----”

“如果我无法醒转，也不要大哥回不来----”牙咬上下唇。

“红尘，大哥答应你，从今以后红尘不让大哥做的，大哥绝不去做----，他的回答，让含着花香的清风漫延心间。”

如果，我不是睡着了的，如果，那火山是在我形同常人时要爆发，如果，没有这一场凝魂露之劫，他仍然要跳入山腹中，抛下我，只为了苍生----

我，可会阻止?

笑----

他的回答再巧妙不过，他对我的了解再深不过----

我不会阻止他----

也不会让他独去----

我，会在火山下等着他----

一直等着----

如果他跳入后不再回来，我，将随着跳入----

……

日，似乎在南移----

我与他这样子保持了有多久?

抬起头，望着他----

“大哥，还有一个他----”

那个他，现在在哪里?

“红尘，你做决定----”他的眼，含着笑意。

“大哥----”

“傻红尘，大哥得你真情相待已足够，红尘自己做决定----”他的眼，变深沉，深沉中仍是宽容----

如果这一刻，选择负你，你依然不怨不悔?

看着他，不语，心中问----

“是的，红尘，如果红尘让大哥走，如果红尘觉得大哥退出可以让红尘快乐，大哥无怨无悔！”

他没有用语言回答我，但他的回答已入我心间----

他与我之间，似乎不需要语言，心意已通----

低下头----

转身----

这个男子，他做了那么多，仍然没有强束着我的霸意，他对我的这份宽容，已经天更博大，比海更宽广----

向庙中走去----

那个他，是否在里面?

如果我未醒，他不会放下单独的我离开，而我出庙门前似乎听到一声唤叫，是他在唤吗？那时隐隐约约，听得模糊，脚下似乎不由着自己----

走到庙前，眼已先身体入内探望，敞开的门，很快让我找到了答案----

他在?

他一直都在！

在庙内！

在榻前！

背对着门，坐着----

那个姿势，是他多日以来一直保持的姿势----

在我陷入黑暗前，他曾经剧烈地摇晃过我，除了那时，三个月来他一直是那样坐着的----

盯着他的背影----

僵硬、萧冷-----

我停住----

不再向前----

静静地立在门前，看着他----

第一百六十一章 他要带我走

他在庙中，僵直而坐，我在门前，静静看他----

身后不远处是另一个白衣的他----

一个，望着一个的背影----

无语。

任清风过，任林间鸟鸣----

任天边云绕上心中，一层一层将我包裹----

思量再思量，终于提步继续前行----

如果这一刻无法逃避，无论我停留多久，也终将要面对这个结局----

在与前方的他，正面直视时，便是我们的结局----

三人之间的最终结局！

脚下无声，却有千金重，一步步走上去，一步步绕到他的前端，看到他的脸----

看到的一刻，云，在心头积成了雨----

将身子伏低，蹲下，凝视他----

他的脸如他的身子，似如石雕。

那双总是千变万化、迷离莫测的魅惑双眸，在此时暗淡无光，呆滞的就似一对玻璃珠子，死物一般，没有活意----

一贯轻萦的紫雾也不见了踪影，只剩下一片荒芜----

“你，可好？”

心中一抽，出口的话变了味，竟然发抖，盯着那双眼的同时，心中的雨落进裂开的洞里----

现在的他，不像是一个真人，就像是一个腊做的塑像。

而他，不应声，无言无动，庙外的风吹进，将他的发丝扬起，飞过他的脸----

飞过那双毫无生气的眼----

“你，怎……么……了？”

心中再抽，洞裂得更深，深得无底，四个字吐得艰难。

他依然没有应声，眼眨也不眨。

“你……”

下面的话，梗在咽喉----

他无任何的反应，似已完全僵化，眼里的空洞仿若没有了灵魂----

他是从何时变成这样的？是在另一个他出现时？还是更早以前？

闭了闭眼，再睁开----

“你，可----听到----我的话？”

那绝美的脸上似最精致的瓷器，做工细腻，华美无比，却没有生命的体现----

没有生命的美丽，不如不美丽！

想抚上他的脸颊，却不能，手伸了几伸，收了回来----

他有灵后是否被人疼过？有谁可曾抚过他的脸？又有谁给过他世俗间的温情？他来人间一遭，有过母亲却相当于没有，没有任何人将他揽在过怀里，也没有任何人将疼惜付给他----

做神时有神职在身，超脱三界外，却是寂寞的，无情无欲，也无暖意，他的心底可也是因那种清冷寂寞而产生了情？

有了情，却付给了我----

在这一刻，很想抚上他的脸，就像抚摸一个婴儿，却明白，若我不能还他情，就不能让他陷得更深----

轻转眼，看门外----

白衣的他立在那里，正凝望着我----

“大哥，红尘做了一个决定，你可真的无怨？”

我的眼，问他，心中的雨在淅淅沥沥，微微地下----

“红尘无怨，便是大哥无怨----”

他的眼里是海水幽深----

“大哥，你可明白红尘？”

“大哥明白----”

他的唇角是笑，将他的心思掩起----

我又笑----

他似乎在重生时心境无开阔了，我，似乎也像是重生一般，同样在开阔----

我们之间已不仅仅是情。

转回眼，望着身边的他----

“你，听着，如果三月为期的约你还记着，请不要再把它当作一个不可违反的约定----”

凝视他黯淡空洞的眼----

“红尘要对你说，今日，我醒来，不再沉睡，重新体会世间的美好，是你们赐予的，你们爱怜红尘，不忍红尘永堕那种境地----”

让笑意变浓，让声音尽量平和----

“你听着，你也要记得，红尘欠你的无可弥补，你的伤红尘深知，在此要对你说，你、我、他不是非得有个结果，那个约是你们之间立的，红尘才是决定者----”

缓缓地说着，再看向门外----

与另一个他对视----

那个他，微笑仍在----

微笑驻进我心底，让自己继续说下去，让自己淡然----

“你听到了吗？红尘不会让自己幸福却看着你悲伤，白衣大哥，红尘做了一个决定-----”

他的脸上还是毫无反应----

“你，有无听着我说的话？六界中除了你自己，再无人能让你这样失神，你的魂魄在哪里？红尘请你回神，请你听我把话说完----”

他的情伤，是否已让他的魂伤？他的魂，只有他自己才能逼出体外，他打算做什么？也做个活死人？

“你听着，红尘只有一人，却无力将自己分成两个，只能做出一个谁都不伤的决定，我不会与他走，不会与他在一起，你听着！”

他的神情间还是木然，莫非他将永远这样下去？

如果他因为我陷入黑暗而将自己也永世陷入这种石雕一般没有生命的状态中，我不原谅他！

这样的他，让我余生不安，余生都要活在自责中！

双手攀上他的肩头，像他无数次抓着我一般地抓着他，紧紧地抓着----

“你听着，红尘决定，他与你，都不再是红尘的选择，他对红尘大度，是红尘的幸，今日，我要你也大度一次，我，落红尘，从今后只会单身一人，独自行走世间，而天下再无红尘会与谁结缘一事，你听着，听到了吗？”

我开始摇晃他----

要将他摇醒，而我的话说出口便成了河水般流淌不完，手劲加重----

“你要听着，我，紫萝，落红尘，由一株草修练成形，来人世一趟能得你二人如此对待，不枉此生，情之一字，对红尘来说，领受的已比世间女儿多了太多太多，比人间女子也幸运太多太多，你们的情，已让红尘知足----”

我似乎看不清楚他的表情了，是将他摇得剧烈，使他的身子晃动的太快而看不清楚？还是自己的情绪让一双眼模糊？

“你醒来！不要像个化石不言不动！听红尘说！红尘对你二人无以为报，也请你能理解红尘，红尘能选择你是因不能辜负他，但红尘同样不能选择他也是因为无法让你伤痛，你可明白？”

这，就是我的决定。

虽然另一个他回来了，虽然你们之间有了那个彼此发过誓的约定，可眼前这个人，他的痴狂，又岂能因一个约定而减少伤痛?

如果是他先去西天求药，他同样会那么做！同样会义无反顾！而在他让另一个他先去西天时，已在做出退让----

别人也许不懂，我却看懂了。

当时他的眼神中，是无边的痛楚与矛盾，那矛盾从花水水在他怀中逝去，他沉思良久后，便开始驻进他的眼神----

如果他退得坦然，如果他退的安宁，如果他退的平淡，如果他不是现在这个样子----

我，不会这样说。

他的退，也是让他自己陷入黑暗中，他要将自己永远的沉封，这与我饮下凝魂露有何区别？只有他能从心里真正的将对我的情放下，真正的能平静的不伤害自己的退出，那才是雨地天睛时----

从不妄想要多少男子爱我一个，他们的痛不欲生，是我沉重的枷锁，无法自喜，无法兼得他二人，却也无法辜负他二人中的任何一个，饮下凝魂露前已明白这一点，那时也不得不饮下，不得不让自己陷入非生非死的境地，没有第二个选择。

现在的决定似乎与那时并没有什么不同，但，不一样了----

那时，我没有这么坦然----

那时，白衣的他也不会这般平静----

那时，身边黑袍的他，只有执着，只想着怎样与我一起，狂狞、坚持----

现在，我从灵肉分离中醒来，经历过非生非死，想得更明白。

白衣的他，也是一场生死褪变中归来，看得更开。

身边的他，则也已不再那样执着，心中有了松动----

如果他的心里已松动，岁月便会渐渐抚平他的伤，会让他的心也跟着开阔----

他已在渐渐放下执着----

而我们三人，可并肩于世，去做自己应该做的，不再缠绕，不再只为情而活----

“你听着，红尘刚刚的话是认真的，红尘不会属于谁！你可看得开？你醒来！我让你醒来，若你也大度一次，就好好活下去，用你的能力去做你应当做的事，不要再将一腔柔情系在我身上，我落红尘，这一世无缘再问情！”

我要让眼前的他醒来，不再这样下去，要让他像个活人！

“我知道你听得到我说话，你醒来！红尘与他都已做了这个决定，你的生命不是只为来与红尘在一起的，你快醒来！”

我越摇越用力，你必须得醒来！

而我的眼也越来越看不清他的面孔----

“红、尘----”

是谁在叫我?

回头，那个白衣的他在门外，始终凝望着我----

对他笑----

“无艳大哥，红尘做这样的决定，你，依然无怨？”

我问他，没有用心语，没有用眼神，直接问出，要他回答。

他的眼里，是静静的海----

“无、怨！”

这是他的回答，两个字，说得沉稳，用语言答出。

身旁这个坐着的他可听到了?

我再笑----

透过眼中的模糊凝视着门前人----

白衣胜雪，笼在淡淡氤氲中----

无艳大哥，因你的无怨，红尘不再两难。

心中默默语----

“红、尘----”

我的名字又被唤叫，似在刚刚从水中打捞出的网里被摇摆，带着湿意，带着颤动----

是刚刚那个唤声，却不是白衣的他在唤，快速转眼看向我抓着的人----

眼在他脸上巡游----

那张脸依然僵硬木然，没有改变----

是他在唤我?

仔细找----

找到那双眼中----

那眼底深处，有几丝紫雾在升起----

他有反应了?

紫雾升得悄然，渐渐变浓----

“红、尘----”

他的唇齿间轻吐我的名字，非常低缓，难以捕捉，而他的眼直直盯着前方，表情还是僵直。

但他不再是那副没有生命的模样!

“红、尘----”

他还在唤我的名字，似乎我的名字成了他唯一能说的出的话，也是他心底一直唤着的名字。

看着他，眼里的模糊更重，心中又有雨，又有晴----

“你……”我只说出一个字，无法再继续，声音不能顺利出喉咙----

“红、尘！”

这一次的唤声高了许多，也清晰许多，他的眼珠在转动，眼睫在眨----

心中的晴多了几分----

“红、尘！”他的唤声又提高一些，直直向前的视线缓缓转过来----

微微放低，看着我，唇齿在一张一合，努力又迸出几个字----

“傻、红、尘！”

怔了怔----

他叫我“傻红尘”?

他也叫我“傻红尘”?

他的手指在动，他的脸在轻转，就似多年未上过油的机器在重新转动时一般----

在他与另一个他打坐入禅多日后，归位时似乎也未必有这般吃力。他的魂离体到底有多久了？离开有多远?

“傻、红、尘！”

他再一次这么唤我，吐字顺畅许多，眼里有暗潮涌进，那双眸变得幽深----

而幽深的这双眼有了灵魂，有了生命的动人炫目。

心中的雨收起，睛天出----

他则在立起，身形渐渐立起，立起时，两只手伸来挽于我腋下----

我本是双手抓着他的肩，顺势便被他带着也立起，看着他站直后，脸上是深沉，眼里波光闪动凝视着我----

我，扯出一个笑----

他的眼定在我的笑容上，唇角抽动片刻，回头，去看另一个他----

看过去前，眼里的波动退去，换上了漠然----

“红尘刚刚的话，你听清了？”

另一个他的眼神没有移转，始终盯着我，含着轻笑，“听得分明---”

那个笑是那般宁静，那双眼只盯着我。

身边的人神情间莫测，“你果真能放开？”

“若能让红尘无痛，宁愿与她分离----”

“你无怨？”身边人的语气冷凝。

对面的他，在入庙后第一次转移视线，移开我身上，与旁边的他对视----

没有回答，而他的眼，已做了回答。

“你，真愿意如此？宁愿三人各自如风，也不强求红尘与你在一起？”身边的人又问一遍。

那个他唇角的微笑不退，眼又移回我身上----

天边的月与星都在他眼里----

温柔与灿亮并有，萦着薄薄的雾----

我凝视着他，与他共笑----

“好，我现在要带红尘离开----”身边的他，突然飞出一句话。

我，僵住----

对面的那个他，也僵住----

我们的轻笑，被这一句话打破。

他说要带我离开？

他仍要带我离开？

室内寂静----

静得没有任何声息。门外的鸟鸣早已停止。

三个人的空间，死亡一般的寂静----

身边的人到底在想什么？他仍然无法放弃，只肯接受与我在一起的结果？

在这寂静持续良久后----

在我的笑僵硬许久后----

“日落前，我会将她带回，你等。”

身边的人，又迸出一句，这一句似石子打乱了心湖----

他到底想怎样？让那个他在这里等？

等他带我回来？

看他，他的眼在紧紧盯着对面的另一个他。

“好。”

对面的他回答了，回答的稳定。

身边人似乎又僵住，脸上的意外一闪而过，眼中更加深沉----

“梅无艳，你信我？”

“是----”

又是一阵寂静----

“红尘，我们走----”我的臂被身边的人牵住，他带着我向庙外面去。

带我去哪儿?

我的眼，看着越离越近的门边的人-----

白衣的他，早已将目光又放回我身上，眼里只有“红尘”的影子。

而他没有拦我们，在我们错过他跨出门外时，我回头望----

他，竟然完全地信任要带走我的人，并信任这个人会带我回来!

他的大度，在这一刻更至风华----

第一百六十二章 掌心的痣

马在飞驰----

风在耳际边----

这一切的感觉，是陌生又熟悉的----

有多久没有这样的风中驰行？又有多久不曾这样感觉过大自然的一切?

身体的灵动，如燕的轻盈，让自己迷惑，几度觉得是不真实的。

任谁沉睡过许久后，再醒来时，肉体必然是发麻发软的，怎会像我这样充满活力？比没有沉睡前还要灵活，像充了氢气一般?

尤其自己身上是一袭薄薄的曼红轻纱，却在春风的峭寒中毫无凉意，只觉得冷暖适宜。

的的确确的活着!

从清晨到现在发生过的一切也都是真实的！自己不仅醒转了，也被身后的他带上了马背----

黑袍的他，一双手臂穿过我腋下策着马缰，一路不语----

我也不语，看天际乌云渐聚----

从我们下山起----

云，便开始浓，天，便开始低，空气，则越来越沉闷----

两旁是无边的田野，田野的尽头浓云团团，将天染黑----

风则吹散我的发，吹眯我的眼----

思绪连天边----

跨下的怎么会是踏雪?

没有想到，在他牵着我出庙门一路走下山，到了山角转过山道，正入一条平缓的土路时----

“唏律律”一声，有匹马冲了出来，拦住了去路----

看到那如油墨般湛黑发亮的皮毛与骄傲健美的身姿时，惊讶踏雪怎么会出现在山下?

最后一次见它是在金云关外的草原上，那时我被身后人带走去了紫尘谷，而它是怎么样回到关内的?

它独骑而驰，中间横隔着战场，又是一匹一眼便能瞧出的良驹，若被人瞅到，少不了圈套伺候、被人类掳去驯为坐骑的可能。

莫非在我离开后，它就像当初在营帐旁边的突然出现一样，又回到了它的主人身边？但即便如此，它怎么会在这里?

这几个月中，它的主人行走天下各处，用的是移形术，不可能骑着它！莫非它是随着过横江，一同到的营帐中？后来又独自随到了这山下?

从坐禅到寻解药，足有半年多，中间又经过一个冬季，寒冬无鲜草，它无食物来源，是怎样熬过来的？而它如果不是一直在附近，不可能这样巧地跳出来。

它出现的突然，湿润的眼睛盯着我，鼻子里喷着气，看起来很是激动地腾起前肢，嘶叫着，而尾巴也飞起来----

那样子就像见了许多没见的亲人一般。

“来的正好。”只听牵着我的一句话出，我就身子腾空，被他给带上了马背。

踏雪自是不甘愿，但它无法抗拒这个人的力量，莫说是它，就是一条龙，这个人想骑座也是易如翻掌，于是----

我们骑着烈马而行----

而他也是踏雪乘载过的第三个人。

天边的云，越聚越多，天色，越来越暗----

黑压压一团，将云压得很低，低得暗色无边，似要狂降一场暴雨。

这不是春天该有的浓云滚滚，莫非----

身后的人，每一次情绪起伏剧烈时，都会天地变色，电闪雷鸣！这时的云，莫非是他心中的云？

云在他的心中酝酿，在渐渐变浓，不似那几次突然的风起云涌，而是一点点聚集，一点点团起，一点点汇成浓墨----

踏雪的速度，风驰电挚，飞景倒掠----

不天奔出有多远，我没有去想他会将我带到哪里，任风吹上我的脸----

风也在渐渐转大，我们的发在烈马狂奔中飞舞----

眼前也越来越宽阔，越来越平展----

田野在倒退中无踪，只有微绿混着土色，漫无边际地铺开----

缰绳一勒马嘶叫，踏雪顿住了身形，劲间的鬃毛随着它脖子的激烈晃动而“簌簌”生风----

打量，这是一片旷野中，浓云一路跟着我们，在此处将天际的亮色完全遮掩----

他一个翻身，将我带下马背----

我立稳，而他，似乎不欲让我看到他的表情，松开我一路向前冲去----

没有用幻术，没有用轻功，只用脚步向前冲去----

脚下是踉踉跄跄，动作显得散乱无章，冲出去十余米后双手抱头，仰起身子，脸冲天----

“啊----”

他在嘶喊！

这声喊，不同于以往！

这声喊，贯彻九宵----

似胸腔爆破后的最后一呼，更拟一颗心在被活生生地撕裂时的痛喊----

嘶哑凄厉，余音极长，从破口而出到落下尾音，就似经过了一个冬季般的漫长----

喊声被风狂卷着，冲到天边，将天上浓云推起层层波浪，一层又一层！黑海在天空翻滚！似要压下来，湮没大地！

“轰”然一声，巨雷闪下，劈破那层层黑浪，划出刺目腥白的蜿蜒亮色----

照亮他的身形----

而他被双手抱着头，在疯狂地摇着----

摇得是那样激烈！那样狂猛！

他的头在痛?

是否比当初恢复记忆时，还要痛？痛得欲裂?

立在马旁，盯着他的背影，身子僵硬，心，空空荡荡----

“啊----”

喊声又起----

尾音同样长得似乎灌满了全世界！排山倒海，将世界填满！

豆大的雨点从天而降----

“噼叭噼叭”滴在身上！

也打在脸上，脸颊被打得生痛，却痛得麻木----

“啊----”

第三声喊----

凄怆的声音已沙哑，带着残破，似千疮百孔的风箱！在挣扎着发出最后的呼啸！

雨势狂而急，从豆大到连成飘泊，迅速织成带着蒙蒙雾气的网----

也迅速打湿我与他浑身上下的衣衫----

雨雾中，他的黑袍紧紧裹着他，一向张扬的长发垂在了背后，粘湿的贴着他----

他的双手已放开头颅，低垂----

无力地垂于身侧，肩也在垮塌----

是什么声音?

是他在笑?

又像是哭?

哭哭笑笑，非哭非笑，混合在雨中，衬着他落拓、萧瑟、凄迷的背影----

从未见他的情绪真正的引来雨！也从来只有雷鸣电闪，只有愤与狂！只有猛与烈！而这一次，他的心中已全是雨----

暴雨！

这雨，在我脸上倾泄如湍流，顺着我的下颏，汇成河，淌落----

除了雷电狂雨，还是雷电狂雨----

仿佛整个世界都在风雨飘摇中----

盯着他，渐渐看不到电闪，渐渐听不到雷鸣，渐渐感觉不到雨打的痛----

只看到他的背影在雨中缓缓转过来，缓缓望向我----

望向我的同时，我也望到了他的脸----

望到的一刹那，与这雨水一样汹涌的液体，从我体内冲上眼框，就要溃堤而出时，忍住----

让自己忍住！

瞳孔却陷在眼内的汪洋中，颤动----

他，凝视着我----

即使隔着茫茫雨雾，他的眼神也是那样的分明----

分明得让我退离千百尺，也能看得到！感受得到！

而他的脸上是什么?

我无法相信，又不得不相信！

紧紧咬着下唇的牙再也关不住口里的呜咽，“噗嗵”一声，双腿无力跪倒在地，身子也瘫软地顺着跪姿跌坐----

跌坐在一片泥泞中，怔怔地看着他的脸----

看着他脸上血红的两道线！

那两道线，从他的眼角而下，在他的脸上纵横----

鲜红色，红艳艳！

红得不能再红！

红的似两条血河！

而那，就是血！

“红尘----”

他在向我靠近----

“红尘----”

他的脸我看得越加分明----

“红尘----”

他已来到我身边----

“红尘----”

我一直凝视着他的脸----

“红尘----”

他低下了身子，双手抚上我的臂----

“红尘----”

他嘴里只会这么念----

无数遍，不高也不低，从在远处到近前，“红尘”两个字被他重复一遍又一遍……

“红尘----”

他在将我拉起，拉起的同时，雨，不再往我身上落----

“红尘----”

他面颊上两道血红的线，从他的下颏，随着他嘴唇的启合，滴落----

直直地落----

手，摊开----

去接----

一滴，落进掌心----

右掌心----

低头凝视----

圆圆一滴，红红一滴！

鲜艳的一滴！

“红尘，你可嫌它？”

他的声音低哑，似乎因那几声嘶喊而沙涩无力。他问我可嫌手中的这滴红？

唇角颤抖，抬眼再看他----

我怎么会嫌？

这是他的泪！

是他从眼中流出的血泪！

血红的泪！

我怎么会嫌？

我怎么能嫌？

轻轻摇头，看着他脸上的红，还在往出流----

从他的眼角在静静地流！

流进我的心底----

在他靠近我后，我的周身便起了一道无形的屏障，将雨水隔在外界。雨，不再落进----

也无法冲散我掌心的这滴红。

“红尘，你可愿将它永远伴着你？”他又问，黯然的眼看着我----

眼角的血，使他的脸凄美，也使他的眼怆然----

即使如鬼一般，血泪淋淋，也依然美，美得动人。

他问我可愿将这滴血泪永远伴着我？

苍凉地笑----

看着他----

“红尘不愿？”他的眼里更暗。

“怎会不愿？”我的笑依然----

他一只手握上我摊着的掌----

再低头，看着掌心那滴红色----

它，在渐渐地渗入----

渗入----

渗入到皮肤中----

“红尘----”他唤我，抬头----

他的血泪，可是因心伤而流？

“红尘----”他凝视着我，一直凝视着，幽深的眼底混着漠落，“下一世，你的下一世，可愿许给我？许给我衣修罗？”

下一世？

片刻的茫然----

下一世我会是什么？

是做人？做兽？做花？还是做回一株草？

“红尘----”凄凉与更加的黯然浮上他的眼----

血红色没有停，衬着他眼里的黯然----

那黯然已远甚殒落的星，无光而灰蒙蒙----

他想要我的下一世！

那这一世，他？

“红尘----”他在期盼着我的应允，他的眼里已剩最后的亮点----

手，终于抬起----

终于做出我许久以来想做的一个动作----

抚上他的脸----

抚上他的血泪----

轻轻地说，“下一世，你，要早些出现----”

“红尘？”他的眼里暴出星芒！陡然闪亮！

“下一世，不要让我想起任何前生的种种，这一世的、上一世的，都不要让我想起----”

我的话，从心里溢出，脸，静静地贴上他的胸口。

“红尘！”他叹息，将我揽住----

“下一世，不论红尘是美是丑，是何种形态，身在何方，我，去找你，你掌心的痣是你我的约定，是你我的许诺！”

掌心的痣？

在他怀中低下眼，看右掌心----

那滴红色浸入我的皮肤，已成为一颗鲜红的痣！

想起另一个他----

无艳大哥，我已将自己的下一世许了出去----

…..

过了有多久？

“红尘----”

他又在唤我，将我抬起些，让我看到他的脸----

那两行血泪在渐渐止住，还有残余的痕迹----

“红尘，这一世，不能守你在身旁，想你想得会痛----”他看着我，语音暗哑中低沉，眼里深幽----

我，心中又浮起一种乱意----

“我若痛，会难自控，会发狂，会做错事，会让红尘不安----”他突然又笑，笑得如雾中看花----

“而我，不会再让红尘为我留泪。”他说着，含笑说着，抬起一只手，向自己的后脖间而去，停他的颈椎间----

他要做什么？

“红尘，从今后，直到你这一世结束，衣修罗绝不再出现让红尘因我而为难，也绝不再让红尘因我而流泪！”

他的话说得坚定！

他的手，猛然一拔！

他的脸上一阵抽搐！我的心中一阵发紧！

他是在痛！痛的抽搐！

他到底在做什么？

看到他的手中在拔起后，多了一根血红色、像一条筋脉一样的东西！

我的眼紧紧盯着那条血红色----

“红尘，今日我自抽情根，直到下一世与你重逢前，再不为情所痛，红尘，这样的我不会因思念你而发狂，这样的我，又可会让你不再难过不安？”

我的眼里又升起更浓的水气----

涌出----

他是为了让自己这一世不再痛的厉害？不再发狂，而做出一些无法自控的事？

却更是为了让我不再因为他的痛而无法安心？

他手里的东西，是情根？

早闻每个人都有情根，包括天上的仙，只要有过人体的都有。

他也有？是否因为他这一世的肉体是出自凡人的娘胎，不单是先世的灵体，所以也有了这东西？

上世的他是先天之神，没有情根！而今他从颈间抽出这条血红---

“红尘，不要再痛，不要再为我掉一滴泪，你这一世的心中有过我的一点影子，我，已足----”

他看着我，手抚上我的脸，抚去我的泪----

泪中，让我自己笑----

他这样做，是让我不再因他而掉泪，我，必须要笑！

看着他----

发现他的神情在平静，眼里也渐渐平静----

莫非是因为情根抽出？才使他现出这种难得的平静？

伸手，将他脸上的血泪残迹拭去，他没有动，任我擦拭----

露出他无暇的脸----

“红尘，这一世我的心将暂时的安宁，下一世，我会种回情根，会去找你，会去找掌心有颗红痣的你----”

他的话，淡淡----

话中意，深深----

端视他的脸，我，离开他的怀抱----

站直----

他的神情，从没有这样的安祥过----

那极完美的五官，在此时，如睡梦中平展放松的他，眉间也无皱痕----

像朵宁静绝美的菠萝花----

菠萝花?

想起了那个埋在谷中的她----

而眼前人，抽去了情根，他的心可真的得到了安宁?

“红尘----”他的眼放向了远方，“送你回去后，我，将开始我的旅程----”

旅程?

“你，去哪儿？”

我问，看着浮云出现在他的眼中，发现那时时萦绕的紫雾，不见踪影----

紫雾没有了?

那紫雾可是他一直以来对紫萝的执念?

一抹微笑正现于他的唇边，想起佛祖的拈花一笑----

柔和，静美----

“我与佛祖许诺，将去赎回我前世今生做下的种种罪孽，走遍人间，重修功德，消我孽障，除我满手的血腥----”

他要去消孽障?

而他何时与佛祖许诺的?

“红尘----”他低下眼。

我一直盯着他----

“红尘，那个人在三月这期中所做的种种，原是我千年前犯下的错误----”

他的眼里是静谧，语气平淡----

抽情根真的让他心里已无痛?

那他是否已是无情无欲? 就像千余年前做神时一样?

他真的有情根?

“当年，我沦为魔道，任意妄为，所过之处随性而施之，那处沙漠若非我当年在扰乱天界时，曾乱了四季轮回的秩序，那沙漠也不致在千年中以飞速侵蚀凡人的田园----”

他在说沙漠?

“如果按照它当年自身的漫延规律，现在那里应该少去方圆两千里的黄沙，是我，当年将风速加快加大，使那里从多的凡人失掉家园，一路后退----”

沙漠的迁移，全靠风速，如果没有绿化与植被的牵制，沙漠足可掩埋一切。而他当年在天界的行为影响了凡间?

就像那孙行者踢倒八卦炉，致使天下有了个火焰山一般?

“还有那处无湖，那里的高温不退，而水极少也是我当年在天界的乱行影响了下界---”

死湖? 那另一个他移海时换过的死湖?

“红尘，他这段日子中的种种行为，是在为我的前世弥过----”

我静静地听，看着他的眼又放得很远----

“包括他去渡化的蛮夷，也是缘于我当年纵行魔界，从魔界中放出了一个人魔，那人魔便是那些蛮夷信奉的邪神----”

他的眼中现出一些嘲意----

“除了那场瘟疫，他做的种种，原都是我造成的后果，红尘----”

他笑，笑里带着些惨然----

并不明显，但那惨然使他的眼微微地闪----

“还有天龙火山，按劫数，应是五万六千年后才会爆发，也是我当年无意之过，促使它的压力增强，内部炽热的岩浆在那种压力下蠢蠢欲动，暗暗勃发，最终提前涌出----”

我后退一步----

火山的喷发也是他的原因?

“红尘----”他转过眼来，“上一世的我，罪孽深重，这一世的我，又扩大战争，牵扯无数人命，并曾在栖霞山设结界，使那里成为鬼城，伤生失德，我，已是满手血腥----”

他在低头看自己的手----

“这样的一个恶魔，怪不得红尘不喜----”

他眼里的自嘲更重----

我，放下心中的惊愕，脚下向前两步，抚上他的手----

“你不需这样，这一切的缘由，在我。”

如果没有我，他不会堕入魔道，我才是罪魁祸首。

而另外一个他可知道这其中的种种因果?

应该是知道的，他是上仙，千年前的劫数他都看在眼里，但他依然无怨无悔的去替身前的这个人弥补----

全是为了我!

为了让我醒转!

不惜冒险!

身前的人，此时又是否因那个人的举动而看得更明白?

“红尘，你无错，是我的执念太重，这一世，我输----”

他的眼里有什么闪过----

“我已在佛祖架前认错，并许诺做尽功德弥补罪孽，红尘，待我功德圆满时，你与我，下一世重聚----”

他又凝视我----

我有些微微的疑惑----

抽去情根的任何生灵，都会无情，现在的他已是无情，下一世真会来找我?

“红尘，会！你，就是我的心，有心的一日，你就在我的心中----”

他的眼中又变得幽深，手抚在自己的胸口，对我说----

疑惑更重----

他到底有无情根?

若真抽去，他的眼底为何会幽深?

而他说的到底是真是假?

看着他不再狂狞偏执的脸，心底升起一种释然，这样的他在重新审视他的狂执带来的过错，这样的他，显得难言的美----

“你，可是在今日清醒前去的佛界？”

我问，他一直守着我，只有那个时候有可能去找过佛祖。

“是”。他承认了。

而他的无神，他的入定，原是为了去找佛祖?

去做什么?

仅仅是为了要向佛祖许诺会重修功德?

“你，是为了我而去的？”盯着他，我再问。

他的眼转开----

“红尘，你必须要醒，而他，也必须得回来----”

他的话在空中飘散----

但他的回答已让我明白，他，是为了向佛祖求解药，也是为了让另一个他，才去的佛界！

在我听到那个人跳入火山后，绝望让我沉入黑暗，他，便去向佛祖祈求！祈求让我醒转，祈求让那个他回来！

而他是何等的骄傲? 在无相说出解药之前，他还发誓要去找佛祖与仙母算帐，这一次，他去佛界，不仅仅是许诺，还有认错，而他，已经悟通了?

只有悟，才能让佛祖收下他的诺言。

“红尘，前世种种，我不后悔，这一世，若非是他，换作其他任何一个人，我，不会认输----”

他的眼没有看我，盯着天边----

我，盯着他的脸----

……

……

回程，暮云无限，漫染天际----

我骑着踏雪，他在我身后，两人一骑，徐徐而行----

来时快，回时慢，仿佛他想让这条路，没有尽头----

默默无言，带着我，任马蹄得得----

浓云早散，狂风也退，暴雨无踪。雨后的夕阳，虽是薄暮中，却是晴空万里，晚霞片片----

渐行渐近，看到了那座山头----

山上有座庙，庙中有另一个他----

“夜大哥----”我在看到那座山越来越近时，轻轻唤。

“嗯”。他轻轻应。

“人间本太平，百姓本无知，从你我他三人之间的纠缠开始，这人间便多了种种异相，金云关的三昧真火，到最近的搬山移海，让许多凡间看到了神迹，打破了他们平凡的心----”

我淡淡语，淡淡陈述----

那些参与军率已看到了非凡人的力量，在金云关火攻关一役中，他们眼神中的惊与奇一览无遗，还带着一种兴奋----

而最近乌罗山被迁，死湖水被换……都有凡人看到，这些对那些人来说，是一种全新的意念，他们在亲眼见证到神力时，会从震惊、兴奋中过渡到信奉神灵----

信神关不是一件可怕的事，可怕的是其中会有人因此而改变原有的生活规律与对待人生的态度----

混水摸鱼的会装神弄鬼，蒙骗他人----

想投机取巧的则会花尽心思，求取仙求，以图不劳而获，结果累人累己，终日无所事事----

还有其他种种的可能会有的情况，人性百态，表现也会百态----

但六界从来都有自己的规律，凡人便该有凡人的生活，纵然有神、仙、妖、魔、鬼、但互不干扰，各自生存，如果打破原有稳定的规律，尽然会乱----

“红尘，那些人会忘掉那段不该有的记忆，他们，将还是原来的他们----”

身后人在轻风中传来他的话。

而我，相信他。

他的神力会抹去那些凡人的部分记忆，会让所有的一切回归自然----

好在那些人的数量并不众多，只是人界中的一小部分，以他的神力，不需耗费无神便能应对----

谈话中，山已近----

踏雪似乎兴奋起来，即使身后人让它无法发挥它的野性，此时却仍是兴奋的喷着鼻气，向前加快了速度----

它莫非知道它真正的主人在山上?

“红尘，你我的红痣之约，是我余生的盼望----”

风中传来缥缈的话，绕进我的耳----

回头----

身后已空----

他不在马背上，浮在远处半空中，黑袍随风，长发随风，迷离的笑随风----

马仍在向前奔----

他越来越靠后，渐渐隐在风中，模糊----

模糊中，他的笑，印进心底----

摊开掌----

艳红的痣，如他的笑我----

将它合上，合在心中----

再回头，向山上而去----

山坡缓缓，踏雪轻易地载着我到了那座庙前，远远看到白色飘然，墨发轻舞，立在门边，等着我----

轻笑，翻身下马----

他，向我迎来----

我，向他而去----

脚下都不快，凝视着对方，缓缓近----

这时，已不需要再急切。

“红尘----”他的眼里是温柔的波光。

“大哥----”我的心中是无边的安宁。

他的一只手伸来----

我递出自己的手----

他将我包裹----

牵着我，向另一侧山下而去----

夕阳无限，晕红着脸，似乎在看着我们----

远处是横江，碧波点点，船影只只，再近处是隐约的屋舍连脊----是那座镇----

镇中可已恢复人踪?

“大哥，现在山下的世界是怎样的？”盯着那片屋脊，我问。

“战后的国家----”

他轻语。

战后的国家?

我盯向那轮红如血的日----

一个国家最主要的组成成分，便是土地，还有居住在土地上的人民！

而战后的国家，它的土地是怎么样的？它土地上的人民又是怎么样的？

是破败萧条，是满目疮痍，是经济的动荡不安，百姓的游离失所，还有田园的荒芜，屋舍的废弃……

这个寒冷的冬天，那些人是怎样度过的？

“大哥----”我看着他，心中有了设想----

“红尘要做什么，就放手去做，你在哪里，大哥就在哪里----”

他也看着我，眼中薄雾又起---

与他对视，彼此微笑----

再一同望向那轮落日----

虽是夕阳欲入夜，但这是春天----

万物复苏的春天！

充满希望的春天！

春天在，还有什么不会重来？

其他人，又都在做些什么？

黑云山寨的四位当家，枫楼竹院中的亲人，还有那爱笑的眯眯，连同那道宝蓝色的身影----

他们，都在山下的世界中----

我与我的无艳大哥，牵着手----

向山下而去----

第一百六十三章 你中有我 我中有你

清晨，推开窗----

看----

看窗外晨林静静！

展开手臂，深呼吸，闻----

闻那自然清香！

侧耳间，听----

听那林中脆鸣！

有鸟清歌，何来的静静?

我笑----

“蝉噪林逾静，鸟鸣山更幽。”越是有声，越是静。

远处有淡淡蓝花，开得烂漫，现在才知它们叫“天星兰”，模样娇弱，生命力却顽强，足可以开到深冬季节。而那像星一样的花瓣，点缀着修竹墨林，正散着幽幽芬芳----

于是，花香鸟语中，我从东风小楼的大床上醒来----

迎来这动人的清晨!

挂着笑，转身向木梯而去，“蹬蹬”地下楼，迎面碰上兰嫂----

“姑娘，金银纺派人来过了，说姑娘的喜服明儿就能送来----”

是吗? 金银婆的手艺一定差不了。我笑眯眯，继续向外走去。

又见翠儿从门外跨进来----

“姐姐要去公子那儿用早膳了? ”她的眼眨啊眨，满脸的捉狭。

我再笑，脚下不停----

兰嫂已在那厢叫唤，“翠丫头，还不快过来，你添什么乱? ”

那教训的语气里全是笑意----

“兰嫂，姐姐才回来没几日，天天与公子在一块儿，咱们都少见她的面，我是想与姐姐多处一刻----”

后面是翠儿带着撒娇的抱怨----

我已跨出东风小楼，冲着那只长大不少的梅花鹿招招手，它们黑幽幽的眼珠子瞅着我，四只健美的小蹄兴奋地跳跃着----

看来很欢迎我，不枉我回来后天天喂食它们最鲜美的草----

小东西们，回头再看你们!

心里放下话，放向不改，朝我的目我地走去----

这是我们回到枫楼竹苑的第五天，也是我们离开那座山的第一百一十五天。现在，已是春过初夏来----

阳历近六月了。

国家百废待兴，工、农、士、商都要重新振兴----

原在城镇居住的居民，官府为其重建房宅，重设商铺----

城外的农民，则发放新种，并筹派牲畜，助其犁地，松土、播种施农----

而这一年春天，雨水很足，气候适宜----

全国上下因那神秘的捐助而沸腾起来，人人脸上看到了喜色，大批的流民开始携老扶幼、成群结队地返回故乡、重建家园----

官道上，小路中，到处都有返乡的人----

就在那种乱局中，出现一对侠侣----

黑色马，一男一女共乘骑，风中来，风中去，快马飞行，行过一处又一处----

所到的每一处，都是流民群中。而他们每次出现，都会布馆行医，施针发药，为那病痛的流民解去疾苦----

智泱国从南到北，从西到东，除了较偏远的地方，但凡有战祸牵连的所在，几乎都留下他们的足迹----

虽然累，却累得值得！

那个他，在下山的一刻，便又戴上了面具，人们对他的印象，只有脸上的一道丑疤，还有一双时时温柔注视着身旁女子的眼----

他的眼，只有在凝视着我时，含着笑----

他的唇，只有在我身边时，才扬起浅浅的弧度----

而他的周身，笼在淡淡氤氲中，虽处荒败之地，整日混于衣衫褴褛的人群中，依然清雅，出尘，飘逸，还有一些明丽与朦胧----

而他与我所过这处，留下“双侠”的美名。

没有人认识我们，没有人知道我们的姓名，只有在我们乘着踏雪离开前，会有无数人结队相送----

于是，在我们回这枫楼株苑前，外面的世界，已初步安定，万象更生---

田野里是绿意的庄稼，无数大型水车被架于地头田边----

城镇街道中商贩摆出，渐复熙熙攘攘----

水陆两通，货物流输，也渐入正常的轨道----

而我们，就是那穿行于各处的“侠侣”。

再笑----

是那些百姓送的称呼，“双侠”的名声不胫而走，可双侠的来历无人能知----

当“写墨楼”三个字跳入眼帘时，我已到了我的目的地！

大步流量走过去，推开门----

这时的他正在做什么？是在批阅帐本？

那些帐本在近期内会很不好批，只有

Chapter_28

赤字，也只有亏本，没有盈利在其中。白白送了出去的东西，连成本也收不回，能有盈利吗?

笑嘻嘻看去，看到他的侧影----

咦?

他没有坐于桌前，而是站在最里一进的东墙下，凝神盯着墙上----

有些奇怪，那里只有一堵墙，除了白色什么都没有，他却看得那么专注?

悄悄走近----

眼睛寻过去，发现墙上有了不同!

惊讶起来----

“大哥？”我盯着那面墙。

“红尘来了？”他轻笑，回过头来凝视着我。

我的眼本是盯着墙转也不转的，这时眼角瞅到了他，觉得他今天有些不同，转过视线去----

却发现眼珠子绞在他身上很难拔开了----

回到山庄后，他便恢复了本相，而今日的他，穿着领口微低的银白衣衫，贴身地裹着他修长的身形，无比的清丽，无比的明亮----

那是舒适的家常服，却更像是一件中衣?

这衣衫将他的脖颈露出许多，优美的线条，顺着他的脸向下走，沿过颈间----

细致滑润的肌肤，在窗口透进的光中泛着动人的亮泽，更在这初夏的渐热中有“冰肌玉骨”的清凉美感----

光用眼睛看，就发现自己有呼吸急促的征兆，如果摸一摸，自己会怎么样？脸上泛起燥热----

他今天怎么穿得这样少?

努力再努力，使劲抽开眼----

“大哥，这是什么？”

眼睛虽是盯向了墙面，却更想再转回去看着他----

“红尘，大哥连夜将她绘在墙上，你可喜欢？”身边人笑语如春。

他的话，让我怔了怔，再仔细瞧----

墙上是一幅画？画中是个妙人儿---

白墙为底，雪梅一枝，斜斜逸在这位人儿的身后----

她长发秀眉，眉间宽阔，眼里淡淡，却又混着灵动，是奇怪的综合----

头微偏，红唇弯弯笑意浅浅，体态间，淡淡雅雅，就似身后雪梅。

不着粉色，不饰华裳，没有金银珠钗，只觉“素面常嫌粉涴，洗妆不褪唇红----”

好一个如梅一样的女子！

这幅画，生动，如真人般大小----

怔怔地看着，瞧来瞧去觉得有些眼熟。

“大哥，这是？”我一时不太确定。

“这是红尘----”

是我？

我有这么好看吗？墙上的人儿虽然称不上倾国倾城的丽色，但韵味极佳。

疑惑间，腰间一紧----

偏头看----

身旁人一只手揽住了我，紧紧挨着我，盯着墙上画----

“这是红尘，大哥心中的红尘----”他的眼神执意，他的话语也执意。

我仔细瞧画中人，再歪头看他---

“大哥，我有那么漂亮？”

“大哥等下只绘得出红尘的十分之一。”他转望我----

“喔？”我笑眯眯地移动到他前面，脚丫子踩在他的足上，勾着他的脖子，歪着头问----

“我以为大哥会说我本人比墙上的更美百分，却原来是十分？”

记得我曾经这样踩过他，那是他在救我出黑店的第二日由他口中得知我要找的“太原”却是“泰源镇”时，因惊讶过度而做过这个动作。

那时是拽着他的衣襟，而这时，是环着他的脖颈。

他没有语----

眼神从墙上收回，盯着我，开始深邃----

那深邃，让我的心“嗵”地急跳几下----

在外面行走多日，却日日行色匆匆，连番忙碌，每夜休息时，只来得及洗漱与饮食，便扎头睡去，为第二日的奔波储备体力---

只要醒着，便是在流民群中，招呼那些老弱病残，一双手恨不能当八只来用，加上人多眼杂，我与他之间，虽心有灵犀，却一直不曾有机会这样亲近，包括回来后的这几天，也一直在忙碌，忙我们应该忙的。

而现在，我本是玩笑，却发现他的眼底有异样的光芒升起----

他的眼离我的很近。

“红尘----”

如梦的语音伴着窗外的鸟鸣，他的脸在靠近，在我眼前渐渐扩大----

仿佛最美的春色复又来临----

那眼里的深邃间，漫起雾网，似南方石板桥上的三月细雨编成的朦胧，向我罩来，笼向我全身----

我无法闪躲，也不愿闪躲----

直到双唇相接----

直到兰香覆上----

耳旁似乎听到了笛音，在春光中跳跃着灵动的音符，将清脆贯入心间----

“红尘----”

唇齿间，他在唤----

久违的酥醉漫上全身----

是他的兰香醉了我？还是他的轻唤？

我的心跳如此急快，我的眼已无力再睁着----

合上的同时，眼中浮过一幕幕----

酸的、苦的、甜的……

从我与他上次的轻吻到这一次间，经历过多少？

有咸咸的感觉泛上心头----

我们几乎天人永隔。

而今，风再狂，终是过去，雨再骤，也已散去----

我与他之间，在这一生中，是否不再有乌云？

心里浮过另一个人的影子----

遥远却又不遥远----

告诉自己，要好好把握今生，才不愧他们中任何一个的用心。

敞开心怀，感受----

感觉身前这个他的唇----

由清清的凉意在渐渐地转热----

“红尘----”

一向清雅的他，一向温存的他，这一次，如被火融消的冰，化为水的同时，也在炙热，热得滚烫！

他的呼吸在紧促----

越来越紧促----

我的呼吸与他的纠缠，同样的又快又急，胸腔中似要暴开一般----

有一种想要宣泄的热力在团聚----

“红尘----”

他在唇间呢喃----

“红尘----”

他的手在我腰间紧缩----

“红尘----”

我的唇上被染上热力----

“红尘----”

我的身体似在火焰中燃烧----

“红尘----”

思维在模糊，意识在迷离----

……

……

当我以为自己就要这样飞上云宵时，他突然放开了----

放开的突然。

我大口大口地呼吸，急剧地起伏着胸膛----

睁开眼----

看到他的眼中，是燃烧的火----

而他的心跳如鼓，我听得分明！

即使没有紧贴着他的心口也听到了！

怔了怔----

这，是否就是世间男欢女爱的前奏?

是我与他前世今生都没有体会过的那种感觉?

而它来得是这样的自然，从灵魂的最深处升起，毫无棍琐，只有更深沉----

“红尘----”他眼中的火焰仍在狂燃----

这样的他，竟然美得真实，可又美得无法再用语言形容----

原来，他也有这样的一面！

微微低下头----

他现在可是在强行控制着自己?

“红尘，来----”

被他牵着，脚下动----

才发现自己一直是踩着他足上的，怪不得身高差距与往常不太同。

珠帘轻轻作响，被挑起----

他将我牵进了内室?

脸上更加燥热，进内室做什么?

嗯？是朝床的方向而去?

这个----

心，抽在一起----

虽然明白有些事是迟早会来临的，却因从未体会过而紧张起来----

我们的爱恋，要面对人世间最真实的一面了吗？我应该怎么做?为何手脚都在发抖?

“坐----”

当身子被捺下时，才从恍惚中看清自己是被拉着来到了床头桌前，而他让我坐下?

怔怔地坐稳，看着他将桌面银雕的水银镜换了个方向，我便在镜中看到了自己----

镜中的人双眸璀璨，脸似红去密布----

一只如玉无暇的手出现在眼角余光中，在半空带过优雅的弧线---是他的手。

那只手从一旁妆盒中拉开一个小屉，取出一样东西----

妆盒?

这里什么时候多了妆盒？而他手里拿着的是什么?

看起来，很像是----

“红尘----”他的脸同样出现在镜中，唤声中还带着些呼吸未平的急促，双眸中则已换上一种别样的温柔----

那温柔，让我脸上的热气无法散去，只觉想避开他的眼----

“红尘----”

这声唤中，颊上有微微的酥麻传来----

是他的指腹在滑过，并一路向下，到了下颏----

然后，下颏被他转过，与他面对面，并被稍稍抬起----

他要做什么?

就见他拿着手中的东西，向我的脸靠近，而他的眼中是渐渐凝起的专注----

“大哥？”我有些疑惑。

“红尘本是天然素面，大哥只为红尘描这远山黛眉----”

我怔忡----

他是要为我画眉?

他手中的果然是一块眉石？这个世界用来给女子画眉的东西？这眉石，要比我饮下凝魂露前用的石黛更为好用，无需沾水，便可直接描于眉间----

“红尘，从今日起，大哥日日画眉红窗下，与红尘生生世世恩爱----”他笑，眼里薄雾起，星光点点在雾中。

心，飞了起来----

感受到他的手已在我眉间轻轻绘----

古诗有云，“妆罢低声问夫婿，画眉深浅入时无？”那是众多女子自己画眉后与夫婿的对答，是情侬意侬，而今，他要来为我画眉，而且要日日画?

他的眼神是如此专注，他的手是如此轻柔----

我盯着他的眼----

“大哥，让我将一座宝藏中的家当全都献了出来，红尘过不过分？”

他有三处宝藏，除了他床下密道通往的那处，还有两处在这国家的其它地方，在这些日子中，我将他其中之一座的宝藏全部搬之一空。

他虽财倾天下，但那也是他费心血赚取的，没有投机取巧，累积成山是难之又难，被我搬空却是顷刻之间----

“傻红尘，大哥说过，大哥的一切都是红尘的，红尘愿做什么就去做----”他的手间不停，含笑回答。

我也笑----

我与他，一路中所做的不仅仅是行医布药----

那向朝廷神秘捐赠财物的人，不是别人，正是我们。

是我一句话，他便派人连夜启出一处宝藏中的财物，并将他产业下所有屯积的物资捐出，雇用人力，分车派出，并掩藏身份，匿名送出，才有了现在百姓的安定。

而我们，也奔往各处，在暗中监督着送了的物资是否亲到了百姓的手中？中间的流程是否出过问题?

那真是餐风宿露的几个月，如果不是有他在身边，我恐怕已累倒。而他，没有使用任何仙术，与我，亲力亲为。

“红尘，来，看看----”他停止了动作，将我的身子轻转，转回镜前----

镜中人，散黛随眉广，燕脂逐脸生，半羞还半喜，蠓首微微低----

他，竟然有如此画工？经他妙手一点，我凭添娇媚，眉眼间灵动十分。

是他的画工强？还是意使女儿心变得甜蜜，使脸上明润?

想起墙上画----

现在的自己真的似那画中人了。

他这样的手艺，如果天天为我来描眉，自己不是天天都会这样好看?

“钱财如若永远放在密室，只是无用的死物，被红尘拿来复苏国家，资助百姓，是它们最好的用途，我的红尘----”

他在镜中凝视着我----

而他在叫“我的红尘？”

这称呼让我如此得温暖----

“我的红尘，你做的决定永远是对的----”身子被他搂得更紧了----

而他的话让胸间畅意无限----

凡世间的儿女，情意再深，却是生情容易相处难，结合后必然会有不少的磨合，也必然会发生许多的争端。

我与他，虽跨越了生死的极限走到今天，但我们真正的生活却才刚刚要开始，真正的相处也是刚刚拉开，即使我们是在枫楼猪苑中，却还是在凡世间，要面对的是凡尘的种种----

他对我这样的包容，让我如风一般舒展----

无论我做什么，他只有轻笑，笑着陪伴我，没有异议，没有任何疑问，只有陪伴，与我肩并肩。

他，将是我这一生的伴侣，相依相附！

我，也将着他，倾尽我这一生的爱意！

心中想着，发现他已俯低了身子，将下颏放在我的肩头----

镜中，我与他的脸紧紧贴着----

他的姿容，如梦似幻，若非他的眼神如此深浓，这样一个美得不在凡尘中的男子，与我同映在镜中，真有些似真还假。

“红尘，后日便是你我永结百年的喜日----”他与我的视线在镜中缠绕----

“嗯----轻轻应，后日，便是我出嫁的日子，也是他迎娶新娘的日子。”

那一天，我们将结成连理。

“红尘----”兰香中，他的眼又朦胧，朦胧中又有刚才那种火焰在窜起----

“嗯》”他要说什么?

“红尘，告诉我，这一切不再是梦？”他话语似在风中，搂着我腰间的手紧了又紧----

“嗯----”

我还是轻轻应，他仍有不踏实的感觉？这些日子我与他共走人间，还未让他放下心来?

“红尘----”他在叹息----

叹息声如他的兰香袭入我心中，眼合上----

“喜日后，你便要搬来写墨楼了----”

“嗯----”

身子放松，由他揽着我----

“红尘，我等着----”

“嗯----”

“等着你我的洞房花烛夜----”

厄？睁开眼，洞房花烛夜？

看镜里，他的眼里闪动着的是什么？

我温文而雅的无艳大哥这时显得有一点点坏意？

他说来说去，又提到了这点？

心跳又急促起！这样的他，让人脸红----

“红尘，你可看到妆盒前的一双泥塑？”

正自心跳，他的一句话让我的眼向桌上又搜去----

意外地看到妆盒旁有一对娃娃。

娃娃？

那两个娃娃用泥塑成，憨态可掬，都是一袭红衣，很是喜庆，只是，怎么看，那两个娃娃的面孔都很像现在镜子中的两张脸？

我瞟一眼娃娃，再瞟一眼镜子，真的很像！

只有脸像，身子却都做得胖乎乎，圆滚滚。

从哪儿来得这两个娃娃？

“红尘，你可记得在天界中，她们便是搜到了这样两个泥塑埋于情根下，才将你带至大殿中问罪？”

怔住----

是司情仙那里的泥塑？脑中忆起了那段----

司情仙便是人界常说的月老，月老匹配人间男女的姻缘，便是将各种各样的娃娃放在一起，再牵了红线----

每一个娃娃便是代表一个人的本尊，红线若乱，人间的姻缘也会乱。记忆中被从根树下挖出的我与他的泥塑似乎与眼前的有所不同，只因这一对没有牵着红线，还穿着喜服。

“红尘，当时那双泥塑被我收在了琼玉阁中，前些日子私自返回，带了出来，发现千年来它已风化开裂，便重新将其打破，用玉水重揉-----”

什么?

眼前的娃娃是千年的那对？并非凡间的泥土揉成?

很大的意外！

他竟一直保存着那对本非我捏成的姻缘娃娃？一直放在他在开界的仙宅中?

“红尘，原来的那对是无尘与紫萝的，现在的这对，是梅无艳与红尘的----”

他的眼中如群星在闪，被雾笼着----

“两个泥塑，打破后混合重揉，现在，已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再也不能分离----”他的笑漫延到整张脸上。

谁能想到，千年前如清霜一般淡然的上仙，现在的表情竟是这样的生动？而他，忆不只是轻笑。

看着那对娃娃----

暖意无限----

“你侬我侬，

忒煞情多。

情多处热似火。

把一块泥，捻一个你，塑一个我。

将咱两个，一齐打破，用水调和。

再捻一个你，再捻一个我。

我泥中有你，你泥中有我。

与你生同一个衾，死同一个椁！”

莫非，在千年前他收起那对娃娃时，便在心中有了我?

164

六月初。

枫楼竹苑中。

东风小楼!

今天，是特别的一天!

今天，也是我人生中最重要的一天!

鸟儿未鸣，天色蒙蒙时，便被一堆女人弄醒——

当看到出乎意料的人数时，有些发怔——

这么多人?

除了兰嫂、翠儿，花语、清风、明月，还有薛嫂都来了。包括金银婆以及金银婆带来的几个丫头和两个化妆的夫人——

将我的内室挤来个水泄不通，而且个个脸上都挂着无法形容的喜悦。

那喜悦在她们的眼中闪现，似跳跃的溪流，有着欢快的动感，也是一种超出我意料的兴奋——

她们在真心的为今日的婚典开心?

即使平日不行于色的清风、花语，也能看出她们今日脸上的粉艳，似桃花在绽放!

而窗外在此时，传进一种乐声——

哪里来的乐声?

（请大家此时一定要听着古筝曲“步步清风“来看这章，包括下一章。百度——MP3——中国民乐——52、古筝曲“步步清风”。）

这乐声，是多人合奏而成——

如此大气，有宏宏之音的沉静，却又带着飞扬，犹如天籁——

尚在昏沉的五官，在听到这月声一刻，苏醒，全身漫上一种无限的畅感，每一个细胞都像在轻舞——

闭上眼静听——

再睁开时，发现自己抑制不住地浮起笑——

这是喜乐吗?

是谁在弹奏?

这乐声没有激烈的闹意，却是不俗的，清丽如水，飘然若云，淡雅空灵，带着枫楼竹苑的世外之风！仿佛从很远的地方传来，缺散在整个山庄中——

“姑娘，给你梳妆了——”徐娘半老的金银婆向我施礼，脸上含着典雅的笑。

“好——”回她笑，看着其他人手中都捧着东西。

一律红色，有妆盒，有喜服，还有一些我都看不太懂的东西——

而地面正中央有一大型木桶，盛着碧水，泛着烟气，浮满玫瑰——

于是，在众人的包笼中，褪去身上衣，赤足，缓缓步入木桶中，坐——

勒声绕耳，花香浮萦，水温正合适，似笑非笑间，轻微的水声响起——

几只手如在拭抹瓷器，拿着湿布柔抚在我身上——

合上眼，任她们在温水中帮我净身。今天是不一样的一日，权且让她们去做，只管凝神听那清音——

洗罢——

亵衣裹来，湿法被清挽，坐于妆台前，为即将到来的婚典梳妆。

两个妇人一个为我梳发，一个为我妆点脸面，其余人打下手，立于侧面捧着所需的物品——

并没有打算铺排，也没有请多少客人，只欲在山庄内由自己人操持一桌酒宴，然后，我与我的无艳大哥行礼，喝交杯酒，定下我们这一生不变的盟约。

没有想到的是，从梳妆开始，便听到不停地有人进入山庄贺拜的消息——

谁会来?

除了对楚天极地宫与摘星阁发出了请柬外，我们只通知了两个人，洋儿却不停地跑来汇报，说客人来了一批又一批，并且满地跳着，兴奋地叫嚷，说自己很久没见过这么热闹的场面了。

他是孩子，在枫楼竹苑呆久了，自然少见热闹，今日就像一只小老鼠穿来钻去，汇报几句便跑出门外，不一时又进来汇报，却说不清倒底是谁来了。

结果到最后，清风与明月不得不离开，去招呼突然而临的客人，只余花语在一旁围着我，眯着眸子东挑西看，生怕那两个妇人的手艺不好，将我化得不够她的标准——

我一直淡淡笑——

不清而来的客人，会是谁？很快就会知道了。

看着眼前的花语——

窗外阳光洒进，照着她——

即使她在今日似乎是为了怕与我这新娘的衣装冲突，特意换穿了一袭粉装，举手投足间，依旧慵懒妩媚，风情不减，将粉色也穿得这般动人而不艳俗——

今日，是我与无艳大哥的婚典之期，山庄内的人都在，除了树影。

那个女子去了哪儿?

金云关外，与我对峙的那个傍晚中，她离去前拖在夕阳中的傲然清高的背影，是留给我的最后印象——

万万没有想到，那也是我最后一次见她。

在回到枫楼竹苑后，其他人安好，只有她，再不见踪影。

问过清风等人，她们脸上有些怅然，摇摇头，只说她走了，在金云关时就走了，至于发生过何事，她们丝毫不知。

也问过我的无艳大哥，他淡淡回话，随她去吧，便不再多说。

其中一定发生过什么事，也是使树影再也不能留在枫楼竹苑的事。

“她走，可安全？”我曾这么问。

“一身武艺少有人比，性格机警，不需去担心。”他回答。

于是，关于树影的话题打住，再没有续言。他，不太想谈发生过什么事。而我，如果知道不如不知，便不需再问。

我只需要相信即将成为我新郎的那个人，一辈子信任他。

至于树影，离开，对她来说也许是件好事。外面的世界何其广大，她留下只有触景生情，不如远离，去开始属于自己的生活。如果有一天心中的结能打开时，这里还是她的家——

风，拂进窗口，挑起对面花园的几缕青丝——

我看着她，她也看着我——

狭长的美眸盯着我的脸——

之前我提出妆要化得淡而又淡，浓脂艳粉不是我所要领受的。

她们也许不懂什么叫透明妆，但花语十分尽心，在一旁紧紧盯着妇人，眼里的神情就像在盯着一件艺术品的加工形成，带着艺术工作者的认真执着。

这两个妇人据金银婆所言，是全智泱国最好的化妆婆，专在京都中侍候宫里的娘娘们，今日是为了我专程把她们从月都给弄过来，而那位新郎似乎是想让我的婚礼无所遗憾，我能想到得他都想到了，我想不到的他也想到了——

他的心细如丝，从我在这一世认识他的第一天就知道了。

笑——

如果非要化妆来佩一身艳红的喜服，就化一次吧，这必竟是人生中的唯一一次。

“花语，我们出去金云关时，乐大哥留在庄内养伤的那些日子中，要多谢你的照料——”

我盯着眼前人。

她专注的眸子闪了一闪，欠身微微一礼，“夫人，都是花语应该做的——”

夫人？

这个称呼真是有些不习惯，她现在回答一句话也要行个礼，样子是恭谨又恭谨。而她半掩的眸中闪过的那道亮光，是我要捕捉的。

看向窗外，我说的云淡风轻，“乐大哥是天下少有的男儿，无论从哪一点来说——”

眼角余光瞟到她盯着我的视线转开了，便又回望她，她也盯向了窗外，微眯的眸中，眼神悠远——

过了足有片刻后——

“是的。”

她吐出这两个字，仍然望着林木浓荫——

这时，爬向脸上的几只手停了——

“姑娘，化好了，看看满意吗？”身旁的妇人宣告在我脸上的工程完毕。

依言徐徐起身，向一旁落地的水银镜走去——

边走边言，“枫楼竹苑出尘脱俗，枫楼竹苑中的人也同样出尘脱俗——”

顿一顿，让话在空气中沉淀——

“出尘脱俗便是清清冷冷，清清冷冷在面对世间的儿女情意时，只怕会云中逐日，水中捞月——”

我在说什么？

也学其他人不明白，但有一个明白就行了。

粉衣的她身子明显一震。

“人生一场，短短数十年，如果空负时光，任年华逝去，只会暗暗地望，默默地想，也许只有镜花水月一场空——”

已走到镜前，端详镜中人——

并从中看到身后的她，脸上又是一震——

又笑——

自己在感情上又何曾比这里的人强？不也是清冷被动？

男女双方，至少要有一方是主动地，自己何其幸运，上一世是暗中默默的想，无数次地望，这一世，他还了回来。

乐声漫漫，浮于空中——

倾情之音，让心，如细弦，在被缓缓拨动——

微微偏头——

这镜子是当初他令人搬到这里的，大小刚刚好，清亮的镜面，写实的映出一身红妆的我——

金银婆随了过来，将她手中的外衣向我身上拢——

眼睛盯着她手中的曼妙，将臂舒展伸进红衣，穿入臂袖，覆在身上——

这，是我所见过的最美的红衣——

飘然，清逸，如梦似幻——

里外五层，已有四层在妆前着身，这时，最外的一层将美幻尽现——

曳地七尺长，款款生香——

似乎专被熏香熏过，红色中绣金线，飞龙走凤——

不禁想起那件“金缕衣”。

如果说，世上还有哪件美服能与那件相提并论，就要当属眼前的这袭了。它，五层在身，毫不累赘，虽无奢华，却是如云一般——

艳丽的红色！本该似火焰般张扬的红色！在这身衣上，是如云清雅！

精致的裁剪，巧妙地构思，造化一般的颜色比称，将红色的艳发挥得是京柔如水——

“姑娘的体香真是好闻，天下间再也寻不出这种味道来——”一旁的金银婆为我理好衣装，凑在我身前深吸——

淡笑——

自己在苏醒后似乎就有了一种体香，一开始并不觉得，日子渐长，便越现了出来

在走动间，也经常嗅到这种说不出是什么味道的香泽。似乎是花香，又似乎不仅仅是。

每每入鼻间，便会浮出当初饮下凝魂露时、走过的花雨漫网的景象——

凝魂露为八种奇花炼成，莫非在我饮下后，八种花香已入我骨髓，成为我身体的一部分？无从得知，但这又如何？

“瞧瞧姑娘多俊？是最漂亮的新娘子！”金银婆脸上的喜色如最灿烂的春花，手中又拿来一方红色轻纱——

笑而不语——

我怎么算得上是最美的新娘？真正的丽人，在枫楼竹苑便有。但今天的自己，却是一生中最美的一日。

脸上明媚，眼中如水，眉如青黛——

真正让我容颜焕发的是，今日，我就要做他的新娘！

165

治砚楼，依旧是治砚楼。

很深！

大、敞、通、深！透亮、清雅、精致！

跨进宽阔的门——

怔住——

人很多！

出乎意料的多！

如此多人汇聚在此，竟然能这么安静？

入门前，只听得见有些寒暄的声音隐隐传来，伴在乐声中，十分不明显，但在我踏入的一刻，却突然更静！

静得只有乐声，在漫扬——

满座高朋，无一人语。

透过红纱，放眼望去——

红蔓高挂，喜字张贴，尽头，高出两尺的平台上，或坐或立明黄纱衣的十几位女子，身形婀娜，体态风流，无论是短抚琴，还是立着吹箫，又或是轻舞腕臂击打罄盘.....都是优美雅致——

是她们在合奏?

在窗外的光亮走好那个，窗前轻纱在起伏，将她们的身姿掩在似透非透的纱中——

竟是半真半假，像在遥远的仙阁间，似在天上浮云月宫中——

成为我入眼望去的背景图。

在那背景中，我的眼定在一个店上——

红色的点上！

即使已看到高朋满座，即使在我与那个点之间有众多的其他人，我依然只能将眼定在他一人身上，无法移开——

远远的，看不清他的脸，但他一袭红衣，将我的视线完全夺去，他的眼神，从深深的那头传来——

似乎在我进来之前就一直在凝望着门前，等着我的到来——

我们的视线在空中交集，看他看得不分明，缺知道我们在彼此微笑——

脚步又起，向他而去，起步的一刻，头上漫下花瓣无数——

有女子在我身旁撒下花雨——

不是幻术，不是错觉，是真真实实的花瓣，被一些女子从竹篮中的一捧捧扬起——

随着我动，花雨也动——

向前——

沿着红毡向前——

他就在那头等着我！

自己从来没有走得这样典雅，随着曲乐，将摇曳的长摆拖在华路中——

心，静静地笑，一步一步走去——

他，也在动，一步一步而来——

我和他之间，只有二十多丈，如此近却又如此遥远——

这段距离，是我们跨越了千年的距离！

这段距离，是我们穿越了时空的距离！

这段距离，是我们历经过生死的距离！

当我的手，被他的手在红毡上接住时，这段距离，也将会被我们在这一生永远地终止——

我们，将并肩而行，再无隔离！

我只能看到他，只能感觉到他——

看到他红云而来——

在红衣映衬下依然可倾倒天下的容颜上，是只凝望着我的眸，是只为我而绽放的笑——

我们彼此靠近，周身似乎又穿过春夏秋冬、历过了雨雪风霜，旁人不再在我们眼中，我们只看到得到对方——

花雨中，他的一只手伸来——

我，将自己早已准备好的一只手递去——

像从前的每一次那样，将信任交给他，这一次，也是将自己的未来交给他——

他的手如此清凉而温暖，包裹了我，将我引至他身前，随着我的移近而转身继续向前——

我们，已肩并肩，共同走余下来的红毡道路——

锦瑟路，繁化簇，有良人作伴，哪怕是直到世界的尽头！

心中既是安定，又有飘忽——

飘忽只因除了他，无法多看周遭的一切，其他人似乎都是梦中的浮影在身旁，直到在喜婆的恭唱声中，我们行三叩之礼——

一拜天地——

（天地要拜的，没有日月灵气，怎么有玉石成型？又怎么有紫罗草幻化成人？更不会有我与他的今生。）

二拜高堂——

（虽无高堂在座，虚空双位，但我那个时空中人间的父母，你们的莘莘在这里对你们遥遥一摆）——

夫妻交拜——

他与我，面对面，深深凝望，深深拜下——

拜得深深——

这一拜，成就了我们这世的奇缘，这一拜，我就是他的妻，他就是我的夫！所有的滋味全在这一拜中，将头低俯，眼中有湿意——

“礼成！”喜婆高呼一声，我与他，已是今世的夫妻，再不能改变！

我的郎，我的夫，他眸中的星光在喜婆的呼声中闪亮，向我又靠近，一只手将我头上的轻纱揭起，另一只手揽上我的腰——

“红尘——”他的眼里映着我，那双无法用语言形容的眸中，是他心底的潮水在涌上，澎湃激荡——

“大哥——”一切终成现实，我与你已是夫妻！

“我们，不分离！”“我们，不分离！”

同一刻，我与他用心许下诺言！听到了彼此心中的话！

“好！好！好！一对璧人终成双！杂家今日要痛饮个一醉方休，恭祝高人与姑娘白头偕老，永结同心——”

这亮堂的嗓门似惊雷，在此时劈来——

也将我从只有两个人的世界中劈醒。

才又想起，周遭还有很多人！很多熟悉的人！而他们，都来了，是谁通知的他们？不会是我的无艳大哥，莫非是他们自己来的？

看着最显眼的那个，也是嗓门最高的那个——

他的铜铃大眼闪闪发光，正顶针我高举手中的大碗，呲牙咧嘴着，钢针一般的胡子炸开——

他碗中的定然是酒。

这才仔细打量这整个治砚楼中——

深而透的空间中，在今日凭添了十数张桌子，在红毡两旁列开排着，由内到外顺沿着排开——

桌上已有席，席上酒已开坛，香气四溢，而席旁已有人——

在感官回来的一刻，便闻到了酒香浓浓，也看到了所有的人。他们都在盯着我，还有我旁边的人。

“拿酒来——”

我伸出自己的一只手——

一杯酒递到我手中，是清风拿来的。

“诸位——”双手将酒端平，环视所有人——

“请受红尘一拜。这一拜要感谢诸位千里迢迢来此参加红尘的喜宴。”

然后将身子向前躬下——

他们是我在这个世界上的朋友，没有他们，也无我在这个世界的精彩——

再抬起身子后，手中酒不洒，而座中人全数盯着我，神情各异。

“红尘妹子，你这大喜的日子却没有通知我等，让杂家和兄弟厚着脸皮来这般世外仙苑的所在唠叨，主动扇门讨喜酒喝，咱家兄们到这时脸上还臊得很。”像小山一般的他又开口了，眼中的捉狭一闪而过。

我笑，将手中杯执高端到唇前——

“楼山大哥，你叫红尘一声妹子，红尘便也当你是哥哥了，妹子这一杯，敬你也是敬大家，向你们赔罪，请大家谅解红尘没有全数通知的怠慢——”

仰头——

将酒灌入——

好烈的酒！

又辛又辣，胸腔中立刻腾起火热！

激起一团豪情！

“好，爽快！"

他哈哈大笑，声震方宇！而他是楼山，是那个黑云山寨的二当家！

“兄弟们，红尘不怪咱家兄弟们唠叨，咱们今儿个喝他个痛快，不为别的，只为咱这个宝贝妹子与高人喜结连理！”

他牙一咧，将一碗酒“咕嘟咕嘟”灌下——

今日，他们四兄弟全到了，包括在红脸江怀身边的一位妇人，怀中还抱着一位周岁左右的幼儿。

那可是一直未曾谋面的大当家夫人？孩儿可是他们的骨肉？

可见在战乱中，江怀身负战场时心中有多少牵挂，那时，他的娘子应是刚刚生产不久。

雨过天晴，一切都已过去——

缓缓上前，走到那张桌前，倾壶斟酒，边斟边放开嗓音说——

“大家今日权且开怀畅饮，枫楼竹苑不讲世俗规矩，没有位置尊卑、身份高低的讲究，红尘在这里要向大家一一敬酒，不分先后，按桌位来论，请大家不要介意——”

“好！好一个不讲那世俗规矩！”江怀在我走近时便已站起，此时笑看我，“从初见时便知姑娘不是世俗那些女儿家，江某在此敬姑娘一杯，愿姑娘与逍遥王永结同心，恩爱永远——”

逍遥王？

回头看我的新郎一眼——

他的眼仍然只是盯着我——

刚刚揭我红纱时，他便不顾众人目光，一手紧揽我腰间，鼻尖对鼻尖，只有寸余远，而现在的他，还是不顾旁人的存在——

他，在我出现在他视线的一刻，便没有将眼神移开过分毫！

而他是逍遥王？

身为一国之王的王舅，被封王是情理中事，他身在朝廷外，如果不是连番动乱，他是闲手不理朝中事，有王爷之名，却是逍遥之身。而他担当这个封号是最合适不过——

逍遥门唯一的传人，不是逍遥，胜似逍遥！

再回头——

开始了我喜宴中的敬酒——

黑云山寨四兄弟，不，应该称他们为将军。他们现在在吕林中的身份已暴露，不再适合回归山寨重操旧业，已被朝廷御封，是智泱国的武将，目前掌握着国家的兵权。

在我走到玉无双身边时，楼山在一旁又突然叹气——

“妹子啊，你这样早就成为人家的娘子，虽说杂家心理早有准备，还是难受，这难受劲，就像杂家的亲妹子要嫁人了——”

他的眼里在此时竟然水汪汪的，让我一时搞不清楚这个精明又奸猾的粗人眼里的水汽是真是假?

“哎，算了，嫁给高人杂家心理还算能承受，他确实比咱三弟来得出色，姑娘有眼光——”

怔了怔——

始终不说话的雨无双此时脸别了开去，我停了停，不知是否应该向他继续敬酒?

“三弟，红尘妹子敬你酒呢，你别想了，今天人家就是别人的媳妇了，你再想也晚了。”

我几乎噎住。

他这么说，让别人听了没什么感觉？不是在给他三弟弄尴尬?

瞧瞧其他人，眼睛都望着这里，但个个面上没有什么反应，她们难道不奇怪?倒显得镇定功夫一流。

玉无双转过脸来，微微蹙眉，双手一端——

“玉某敬姑娘一杯，祝姑娘与梅公子百年好合——”

他将手中酒一仰而尽。

与楼山一样，他用的是碗。

“谢！”

我酒量不大，除第一杯一饮而尽外，其余的都是浅饮酒口。没有人对此提出异意，除了乐声，除了与我面对面碰杯的人，其余人不发任何声音。

“姑娘，玉某还要谢谢姑娘当初赠玉某的那几句话。”玉无双在饮下杯中酒后，双眼注视这我。

我说过什么?

“当初姑娘曾谬赞在下是武君子，承蒙高看，玉某为不负盛赞，投效朝廷才有了今天，玉某要谢谢姑娘——”

他又自己斟了一碗酒，一口灌下——

当酒滴顺着他傲然的下巴坠下时，我仿佛看到了他眼里闪过的一抹暗色——

凝视他，但淡淡笑——

“真君子无论出身如何，都会是君子，正如旷谷幽兰，虽哎在无人闻知的地方，却无法掩去它的兰质慧质君子香。”

他的神情同样怔了怔，然后点头——

“姑娘所言极是，敬姑娘！”

他又倒了一碗，这一次，是缓缓饮下——

“玉兄是真君子，红尘饮尽这一杯。”我又一次一干而尽。

“姑娘酒量浅，少饮一些——”一旁有人对我耳语。

是清风?

她一直跟在我的身侧，这时为我续上杯，看了看她，这个女子沉稳婉约，心思细密，她的未来在哪里?

“清风——”我看着她笑。

“姑娘？”她有些疑惑。

“代我向玉兄敬一杯。”轻轻打了个酒嗝，我不胜酒力的模样。身子未歪就被一双手臂揽住，揽进一个怀里——

抬眼看，是我的新郎——

今日的他，为何还是如此美得极致?

一直以为白衣让人飘逸出尘，现在才知这句话放在他身上时，要颠倒过来讲！不是白衣让他更美，而是他让白衣更有逸味！

今日，红衣的他没有丝毫的逊色，他是玉，玉被红纱轻笼的朦胧美幻让人更加遐想——

发现自己脸红了起来——

从来都是他影响周遭的景物，从来都识他让周遭因他的存在而更添亮色，衣妆也是！

他，让这身红衣更加喜意浓浓，又有清雅出尘！红色的清雅！无与伦比的红色清雅！

“姑娘有些醉意，玉公子，清风代姑娘敬公子一杯。”

清风的声音传来，又将我从二人世界中拉回——

我并没有太大的酒意，而清风与玉无双对视着——

一堆才子佳人的视觉享受，让我微微笑，腰间的手紧了紧，再看环着我的人——

“大哥，你可明白红尘的用意？”我心里问。

“大哥明白——”他的眼回答我。

更笑，我的大哥明白我，原本应该由我与他敬的酒，我让清风敬。

脚下移步，走向这一桌的另一位男子——

“四海兄弟，红尘敬你！”

这个少年已经成为一个真正的男子，他脸上的疤虽未磨平，但经我的无艳大哥精心医过，突出的让人触目惊心的肉团已被割去，整体上，虽不复当初的容颜，但他的爱人不嫌，已足够。

最重要的是，那时为国家为百姓所负的伤痕，是英勇的象征，只有荣耀！小雀此时正随在他身边——

“红尘姑娘，你不善饮酒——”他有些迟疑的看着我。

我盯着他，“今日不同往常，接下来红尘浅尝辄止，你们不需见怪就是——”

此时伴在我身边的人，突然取走我的手中杯，他要替我代劳?

“大哥，红尘还好，让红尘自己来——”我笑语，也许真是酒意让我眼中的他如此引人遐思——

他也笑，将酒杯还于我——

游四海一旁郑重地端起自己碗中的酒，“姑娘，游四海要谢你，还要谢谢梅公子，谢你二人将小雀一直照料得这样好，既帮助她找回失散多年的父亲，又帮助他老人家医好了多年的痴症——”

他的眼里是诚恳，将我与红衣的他都看过一遍，又将目光移回我身上——

“红尘姑娘，在下更要谢你，如果没有你，也没有我游四海的今天，不是姑娘当日几言，四海也许还活在自责与失败的痛苦中，只有逃避，只有自弃，不会重新振作，也不会明白世上还有小华这样的好女子——”

他说到此将小雀揽在怀中——

我看着小雀的脸羞红。

她也游西海在战乱稍平时就已有联络，在我回来前二人就已重逢，这一次这四兄弟知道我喜日，应该是从小雀口里得来的消息。

“不需谢我，是小雀对你真心实意，不做那以貌取人的事——

这个女孩更加成熟了，今日没有到东风小楼陪我梳妆，原来是守着她的心上人。

她也在用自己的行动来证明自己不是嫌弃丑陋的人，是要让她的心上人明白她的不离不弃。

她出嫁的日子也不远了——

“不，姑娘，四海更要谢谢你，四海在前线的事一直替四海瞒着，如果不是姑娘的良苦用心，小雀会受更多煎熬——”这个男儿的眼里是专注，专注地盯着我。

再看小雀，她的眼里也同样盯着我，眼里甚至有泪意在闪?

当日她的爱郎远赴战场，书信男通，本就要承受相思的压力，如果我冒然将游四海失踪的消息告知，她可会形容憔悴，日日忧心?

笑意加深，逗弄他们——

“四海，你可是很快就得像小雀一样叫我姐姐了，还姑娘姑娘地叫？倒是想问问你，打算何时将我的妹子娶过门？”

游四海红了脸，小雀也红了脸——

“姑娘说是几时就几时，他们全听姑娘的。”一旁有人笑着应答，是那位空空上人。

这些日子的调养下，他的脸丰润许多，而他在最近几个月并不在山庄内，是近日才赶回参加婚典的。

“他们哪能听我的，应当听您老人家的，您是他们的爹——”我向这位老人敬酒。

如果不是遇上那个人，这位曾经叱咤风云的江湖高手也不至于会失手，是那个人太强，凡人难比。

“哪里，哪里，老夫近日在外做些生日，到时有了家业，再将雀儿风风光光地嫁了，才不至于让她受委屈。”他拈着颏下胡须笑眯眯。

我看着这位老人，说实话，这个老人带着些玩世不恭，是个有趣的拉人，不是那种老顽固。他在外面会是重操旧业吗？这个问题不是在大庭广众下要问的，我避过不谈——

他不想依靠枫楼竹苑来将女儿嫁出，要尽一个父亲的责任，为女儿亲手积攒嫁妆。我不能说什么，那是他为人父的心意与尊严——

几句寒暄，转到第二桌——

我的新郎一直紧紧伴在我身旁，不多言，只用凝视的眼紧紧随着我，飘然立在我身旁——

看着这一桌上的人——

首先注意到的是一个陌生的面孔——

她是谁?

我几乎要闪了眼睛。

天下竟还有这般丽色动人的女子？比清风四个不差分毫，却更有风韵，是成熟的味道！又有一种说不出的邪气，不是那种邪恶的邪气，二十一种坏坏的味道——

“红尘，给你介绍，她，容颜夕——”云蓝衣此时静静地笑着，给我介绍他身边的女子。

喔？

她是同云蓝衣一起来的？

“她是我娘——”

手中酒几乎溅洒出来，这个女人是云蓝衣的娘？如此年轻？而云蓝衣刚刚竟然直呼他娘的名字？

“小姑娘，打你一进来我就瞅着你了，只是你那对眼珠子只顾着瞧你夫婿，没理过咱家一分——”

甜美娇嗲的声音是从那张粉色的唇中发出的？就像娇懒的小猫在轻叫，又像指尖轻触过玫瑰花瓣时，花瓣发出的叹息——

只是我们听不到那种叹息罢了，但她的声音入人骨髓，酥人魂魄，实在是让人有点领受不住，腿脚也要软了——

我镇了镇心神，小扩大，回应这个应该称为伯母的人，“新娘的眼里只有新郎，应该是让您开心的一件事。”

她有些讶异，秀眉一挑，“喔？此话怎么讲？”

所有人的都在看着我，听我怎么样回答。我将眼转向身旁的他——

“新娘的眼中只有新郎，至少代表您参加的这个婚典是一桩美满姻缘，是一桩值得祝福的姻缘——”何况不只是我眼中只有他，他的眼中也只有我。

我的夫，你的眸里因我这句话而又起亮色，亮的灼人，你可知我有多喜欢看你的这种眼神？

静默——

所有人都在沉默——

在我与新郎的对视中，时间似乎又移过片刻——

“有趣有趣，你倒是个大胆又直言不讳的女娃儿，可惜——”那个当娘的这时又是笑又是叹息。

只得将眼又转过她，她的神情中有不明显的一丝狡黠与邪气。

“蓝衣啊，你何时给娘也找个有趣的女娃儿来陪娘玩玩？看着你的朋友，明年娃娃就要生出来了，你却还没个着落，让娘伤心啊——”

说着，她的眉峰轻蹙，神情楚楚动人，真是我见犹怜。

没有想到，楚天极地宫的女主人竟是这样一个耍宝的女人，看了看立在附近的明月。

“夫人要等云三哥自己来找，倒不如先替他看看哪家女儿能与令郎相配？”我口中说着，眼又意味深长地盯了明月一眼——

这位夫人玲珑心思，眼中一闪，也看向了明月——

明月立得不远，一审清丽，皎洁的容颜上时没有心机的明眸——

“好，小姑娘说的不差，蓝儿，你再不动作，莫怪为娘的要赶鸭子上架来硬的了！”这夫人的眼在明月身上转了几转，冲着我眨眨眼——

“娘——”云蓝衣有些尴尬。

真不知这样一个女子怎么会教出个如荷一般秀雅的男儿来？

“云三哥，宴罢要与夫人多住几日，红尘还想再听听那曲‘天下人间’。”我将酒为他斟满差开话题，并希望他能多留几日——

为了一个树影，《天下人间》的曲子是否还会成音？

而今日的他应该称我嫂嫂才是，单我们竟然都没有这样的排辈分，他仍叫我红尘，我仍叫他云三哥。

待他接过我手中的酒，看着我，“好，蓝衣答应红尘多住几日。”

他又看向我身旁的无艳大哥，眼神中多了些波澜，“红尘，梅兄与我等相交多年，却原来在疤容下有这等姿容——”

“不错，三弟说的不错，无艳贤弟，你竟然瞒骗我等有数年之久——”一旁又有人开口了。说话的这位眼里依然是兴味十足的光芒，一

只手捋着自己心爱的小胡子，而他身旁的冷夫人，只是典雅地笑，肚子却很客观。

看起来胎儿有七八个月了，怪不得此后的事件中没再见过这位阁主，应该是天天围着他的娘子转——

我的夫，在一旁只是轻笑，没有回答，一双眼还是望着我——

“秋蝉，这件事待他二人洞房花烛后再来算，”冷婉月容沉静温婉地笑，“红尘，今日就该叫你弟妹了，我夫妇要在这里多唠叨几日——”

我笑看着她的腹部，回答，“嫂嫂想住多久便住多久，哪怕是住到小侄儿出世，红尘只会开心——”

“哪里的话，我的娘子是要回摘星阁生孩儿的，我们只住几日，怕住久了，要被人赶出去——”

冷秋蝉一只手抚上他娘子的圆腹，眼则别有意味地瞟了我身边人一眼，继续说——

“娘子，这里哪有咱自己的家来得舒适？某人现在眼里只盯着他的新婚夫人，嫌咱们碍眼得很，咱们岂能自讨没趣，长住不走？”

穆是国姓？

此时眯眯突然凑到我耳前低语，“姐姐，他的身份不易暴露，不过，眯眯可以告诉姐姐，他是临国的君主。”

话入耳，眼前打量这个男子——

冲他双手抱拳，“失敬，请容红尘敬阁下一杯，以谢谢阁下当日援兵之义——”

原来他是兔丝国的国君！

将他面前酒杯取过，注满——

他的身份是意料之中的意料之外！以他满身的贵气，原以为就算与王室有关，也可能是个王爷之类的，原来是一国之主，虽有些诧异，却并不惊怔，微笑着看他——

他是国军，今日深入智泱国境内，自是不能随便暴露身份了，如果他在这个国家出了意外，也是一桩麻烦，不利于两国之间的交好。

而那日他亲临战场，是在御架亲征，可见他出兵时，有多看中那场战役，不，是看重他身边的眯眯。

此时他接过我敬去的酒，眼里闪过诧色，“早闻落姑娘非同一般，今日一见，果然不同，这位庄主也仿似天人下界，在下以贵国之礼恭祝两位琴瑟和鸣，恩爱永远——”

他这番话说的是流利的智泱国话，而且很长，一气呵成。从刚刚的简洁到现在的长言，倒真是让我意外了。

至于他眼中的诧色，是因为我听闻他身份后的镇定吗?

我拿起自己的酒，“红尘也祝愿贵国与本国能永远交好，两国子民永泰祥和，再不起战事——”

他的国家只比智泱国略少，而那日亲见她们国家的兵威，如果两国永保太平将是国家的幸，这个关键就在眯眯了——

我看一眼眯眯，小小年纪的她，那次失踪经历过什么？怎么会与这个君主扯上了关系?

我的话落，这个国君又闪过诧色，怔了怔，突然笑——

他是个严肃的人，笑也笑得只是扯出了一线弧度，“贵国有这许多英豪在，没有任何国家敢随意再动贵国分毫了。”

他的话中之意我明了，他刚刚已估量过这里面的人，相信他参与之前的战乱后，也不会小觑他的这个临国了，至少不可能轻易发动战争。如果眯眯对他也有意的话，他更不可能会对智泱国怎么样。

“好，为你我两国的永世安好，干净这一杯！”

我将杯中酒往他手中的杯一碰，发出“当”的轻响后，一饮而尽！

辣酒已将我的脸吹红，而我的心快活——

再看向他，他的申请仍带着些诧异，见我杯中已空，眼神中闪过深层，“姑娘在与穆某定下盟约？”

他的声音压低，在乐声中不是很明显——

在坐的多是习武之人，他的语音再低旁人也能听得到，只是此时都装作自顾自饮，没有再看向这里——

我只笑不语，把手中空杯又向他亮了亮——

他哈哈一笑，“好，穆某也干净此杯，为你我两国的交好！”

于是，他的杯中也空——

“阁下一言，再难返悔！”我笑意浓浓，强调一句。

他脸上抽了一抽，很不明显，“像姑娘这样试试考虑国家的女子倒也少见。”

深看我几眼，他转开了视线，定向我身边的人——

我们彼此微笑——

最后，我走到唯一一个还没有被我敬过酒得他身边——

重新找回自己的杯子，轻轻注满，在他的杯中也添了酒，深深看他——

“乐大哥，红尘最后一个敬你，你可介意？”

他内敛地笑，“看着红尘出嫁，大哥心愿已足。”

心中滑过一些触动——

“大哥，来，饮下这杯——”

他看着我，将杯伸到自己唇前，饮得缓缓——

“大哥，你是红尘在这里永远的大哥，是红尘的亲人。”

我再给他斟满一杯。

“好，乐陶是红尘永远的大哥。”他依然笑，笑里没有露齿。

烈酒在他口中饮尽——

这个男子，何时才能像从前一样如阳光般灿烂？他雪白的牙齿曾经是最温暖人心的亮景。

凝视着他——

“哦——”

突然，一声像是人吟诵一般的拖着长长尾音的感叹声，从门外传来！

“啊——”

又是一声感叹！

所有的人，都向门外看去——

166

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向门外——

那两声世人一般的感叹，在我印象中是如此深刻。

是他？！

看向门前，在门外招进的强光中，一群人力在那里——

不只一个，是一群?

但其中一个身形高高而立，头顶部位的一定筒装的东西格外显眼！超出其他人的身高很多！

而那不同于一般人的轮廓，在这个世界中我只见过一个人是这样的！

如果不是他，还有谁会穿着那种西洋的礼服？头上还带着礼帽?

如果是他，他又怎么能来的了这里？而他身旁的人是谁?

那些人是群男子，年龄不一，传召大同小异，却不是普通服装，很想是官服，而且有貂尾为饰。

“逍遥王接旨——”

尖声细起的声音由为首的一人传来。

心下一惊，看身边人——

发现他的眉峰轻蹙。

这些人让他接旨？莫非是宫中人？而这些是传旨的宦官?

我的无艳大哥那不轻易蹙起的眉峰，显示出这些人也是不请自来的。

他们能在不提前通报的情况下就进的这里，想来也是用了皇权的压力逼迫着看门的老人房他们进来的。

只见那老人立在一旁，微弯着腰满脸无奈地盯着我身旁的他——

他轻轻一挥手——

老人退去，带着自责退去——

天下谁又能拦得住代表王亲临的圣旨？这些人冒然进来，看来是不打算让我们摆俺焚香、铜盘净手地来迎接了。

思量间，手，被身边人牵起——

座位上的所有人都站起——

门前的人群陆续进来，当先之人手中捧着一道卷轴，身后一众人则跟进，一一将手中硕大的礼盒排在地上，然后躬身退立。

而其中一个人的那双蓝眼瞅着我，光芒闪烁。

果真是他！离得这般近后，看得分明，它是随着朝廷中的人来的？

“梅国舅与国舅夫人可不需跪地接旨——”拿着卷轴的宦官开口了，于其间很是客气。

不必跪地？

虽然对这种封建礼仪不以为然，但在这个世界这种朝代中，接受圣旨时何人能不跪？

回头看——

除了那位兔丝国的君主退于暗处，似乎还不见了云蓝衣的母亲，其他人则都跪地俯首，包括那些一直在奏乐的女子——

而那个不见了的楚天极地宫的当家主母，似乎很不肖于皇家的这种排场？

一个行为不合常理，超出江湖门派的门派之首，如果想避开这人间所谓礼教也是轻而易举的事，至少如果我是她的话，也会躲开去——

可惜，今日我是主角，不能躲。而我与我的新郎不需跪下，这意味着什么？

只见这个宦官展开手中轴，清了清嗓子——

我们就算不跪，至少也得低下头——

在放低是先前，看到那圣旨为金册，两端支撑两条提花翻飞的银龙，“奉天诰命”四个篆字赫然绘于这一面，端庄古朴，望之令人段生威严肃穆的感觉。

然后，这个太监尖细的声音拔高十度，开始宣读——

室内一片静默，只有这个人亮着嗓子——

念了些什么?

我不得不承认自己对这种古文字的掌握还是差些的，内容虽然是海所谓圣旨一贯是言简意赅，却更加的文言文，而且与我来自的那个世界中历史上的圣旨不同，行文章法都不同!

原文一时无法记得清楚，意思倒是听得明白了——

原来不仅是王的圣旨，还有王太后的懿旨，是双诏共来!

那位王太后才是现在王朝真正的顶梁柱吧? 枠王年青，再果断干练，行事间也比少些周全，他们母子相依，在凶险的朝堂中巩固着自己的地位——

而这分圣旨，竟是封我的无艳大哥为“一字并肩王”?

一为他曾单人独齐救新王于南疆，一为数次就朝廷与危难中，功高无比，有智泱国一天，便会有逍遥王一天，世世代代传袭，五世内权可与王并齐!

满堂皆惊!

“一字并肩王”是何等尊宠?

在那个事件中，但凡“并肩王”，其地位之高，仅次于皇帝，但这份诏书中最后提及，梅无艳被封的地位不仅仅是次于王，二十纯粹地与王德地位并齐! 而且是在五世内并齐!

我吃惊!

所有人都惊!

知道这个宦官宣读完毕，我身边的他接过那道圣旨后——

“恭喜恭喜，梅国舅，这皇旨已昭告天下，满果皆知，从今后，您就是并肩逍遥王了!

我抬头，看身边人——

他眼底的轻笑已敛去，清清冷冷，没什么表情——

“这位就是新王妃？”宦官迅速扫了我一眼，忙低下头，跪地行礼——

“奴才等人拜见逍遥王妃——”

不止他跪，他身后跟来的一众太监都跪了下来，人我身后那些刚刚才站起的人，也又跪下——

除了那个蓝眼睛的家伙，除了我的夫，除了那个兔丝国的君主，都跪于地面。

我的眉，皱起，好好一桩婚事，在这些人到来的顷刻间，变成了一潭死水——

身后人除了那些随从与下人，人人与我的关系匪浅，现在，反倒弄得生分。他们在这些宦官前，尊于礼教不得不下跪，必竟他们在智泱国的国土上！

想笑，自古权势并不是一件好事，只会让亲情、友情渗杂进不纯的东西——

“红尘——”

有人再唤我——

看过去，红衣的他正凝望着我，刊例穷小的涟漪漾进我心中——

而他是在用心语唤我？

“我的红尘，没有关系，过了今天，世俗的东西无法在干扰你与我，大哥会带着你逍遥于世——”

看着他的眼，心间浮云顿散——

只听耳旁传来那个老太监的声音——

“奴才叫作林德子，王爷王妃叫奴才小德子就行，奴才恭祝王爷王妃大婚吉祥，姻缘美满，花烛笑迎比翼鸟，洞房喜开关头梅，白头偕老，多子多孙又福，福寿连绵，松鹤延年.....”

他跪在地上头也不抬，嘴里如机器在蹦豆子一般，真实犹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

用词琢句竟然还有些水平，不知道是不是经常说这些话，练出了好功夫?

如果我的他不是被封为了“一字并肩王”，如果我们只是一介平民或者只是小小官吏，他还会这样?

“起来吧——”身边的他开口，打断了地上宦官的没完没了，语气没有起伏，清冷如霜。

那希尔呢却不管这个，越是如此冷意，便越是敬畏，口里连连应着“是”“是”，一个个从地上撅着屁股怕了起来，当首之人又从换种又掏出一卷黄绫卷轴，低头躬身九十多度向前递来——

“王爷，这时王与王太后御赐给王爷的贺礼礼单，老奴将它呈交与您——”说罢，头还是抬也不抬，双手平端着那份礼单。

我的他与我对视，我笑——

皇家御赐的礼物能退吗？尤其是当着这么多人的面。

于是，他接过了礼单——

“王爷王妃，这位是远渡重洋来的奥兰国的使者，也是奥兰国的贵族，老奴此次前来，梅尔爵士称自己是王妃的故友，王太后便命奴才等人将他带来此处。”

叫林德子的太监低头禀报，禀报那个蓝眼睛能来到此地的真正原因——

“哦！泥们国家地圣喻传完了？终于轮到我上场了？”激情的声音传来，下一刻，我的手被抓住。

这个人动作如此快?

他的这一举动出乎太多人的意料，让人防不胜防！

在老太监刚把他介绍完毕后，他就已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抓住了我的一只手，抓的很用力。

意外中，转身身边红衣的他——

我的无艳大哥，眉又轻轻蹙起，眼里滑过一抹不协调的异色，盯着我被抓着的手——

“我的吕神，好久不见了，请允许我致以喔们国家最高的吻礼，想你表示喔心中的敬意——”只听得话音刚刚落，说的的这个人低头在我手背上吻下——

身边红衣闪——

只觉身子被紧紧揽住——

我的夫，将我箍在怀中——

箍着的同时，眼盯着那个人，还有我被那个人吻过的手背——

如果不是我在关键时刻扯住了他的衣襟，他会对这个活宝做什么？从来没见过我的无艳大哥会如此，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前，他几乎有些控制不住自己?

浅笑——

这个吻手礼确实是一些国家最至高无尚的礼节，梅尔德行为举止与那个世界中西方国家的人土风情有太多的雷同。

他的这个吻，没有对我的亵渎。

我的夫，即使知道有些人对我有意过，但从来都是大度的，从未像今天这般失态，是因为这个一国人的理解不是他所熟知的？是因为梅尔的吻礼太亲密?

想起他曾经也亲吻过我的手背，是这样的珍重，是隐忍了血多后的重，当时的眸子中包含了所有的情感，而今，被别人如此轻易就吻了去——

一种甜蜜泛上心头——

这个世界中男女授受不亲，积极实在天界为仙，神界为佛，也断无性别不同时的肢体相亲相触的可能。

而这样的他，让人甜蜜。

将头考上他的胸膛，对着蓝眼睛淡淡言，“梅尔先生，你可以放开你的手了。”

这家伙亲也亲过了，还抓着我不放，如果他再不放开，会引来公愤。我已看到太多人在瞪着他了——

一旁已有人闪进话来——

“这老番仗着自己是异国人就公然占我家妹子的便宜，杂家可有些看不惯了。”

是楼山在说话，现在已不是接圣旨的肃穆时刻，而他的眼盯着梅尔，像要射出飞刀——

其他人也都皱着眉。

“NO、NO、NO、NO，现在还不行。”梅尔摇头晃脑，我的手还抓得更紧。

嗯?

布置我怔了怔，是所有的人都受了些刺激。

他不肯放手?

我盯着他，突然想起他曾说过的一句话——

“姑娘，在窝们地国家，争求爱情是公平地，只要泥一天未嫁，喔就有权利来追你泥！”

他难道还记着这些?

“梅尔，我今日已嫁作他人妇。”

他盯着我的蓝眼睛眨也不眨，听了我的话后，突然叹气，“哎——”

叹气声很大，大的让所有的人都能听到。

“都要怨你们，路上磨磨唧唧，不是你们这帮老骨头，我怎么会晚？吕神，你是不是还没有拜堂？”他的眼里升起希望之光，只是我怎么瞧都觉得他现在的表情很夸张，很有些可疑。

而他这辈子是无法把“女神”的正确发音学会了，即使他大多数语言已是很标准，即使他这句话连“磨磨唧唧”“老骨头”这种话都用上了，即使他话中之决似乎很了解这个国家的结婚流程，但他的大舌头是没办法把对我的称呼练好了。

我不语，盯着他——

只是盯着他——

他眼底的神采实在可疑的很！

“呼”地一阵风过，一座山移来。楼山揪住了他的脖领，就差把他双脚提离地面了。

“你这个老番！实在可恼！”

双眼暴睁，怒目瞪视着被他揪着的人。

而梅尔、古鲁丝是谁？他韧性之强，我是亲眼见识过的，典型的软硬不吃，打不走，骂不退的。

现在他照样不受威胁，眼皮眨也不眨，看着半截塔似的楼山，笑嘻嘻地说，“英雄，泥注意点，现在我是你们国家的贵客，是奥兰国的使者，如果喔少了一根汗毛，泥都脱不了干系，会引起两国之间很不友好的会面，我们的王室会找你们的朝廷直接要人滴。”

嗯？

这家伙反威胁？

而他这一次出现，显然与上一次来智泱的身份不同，话里话外都是“使者”“贵客”。莫非与他这些日子所做的事有关？

此时楼山的鼻子也要歪了，一直拳头也捏了起来——

“楼将军，千万忍忍，这位可是助我智泱国复苏农业的贵客，您为了国家也要忍忍，不然老奴回去不好交代——”一旁的太监有些急了，他脸上的表情很不好看。

顾忌他也没料到这位贵客一来就占他们王妃的便宜，拉着我手不肯放，直到现在被提着脖领了还不放。

我在看身旁人——

我的无艳大哥此时眼中有一抹深思——

他比之前要表现的从容，虽然眼睛仍盯着我被抓着的手，却不再有所动作，莫非他也看出这个老外帘里异乎寻常的亮光？

“二弟，住手，王妃自有打算，你先退回来。”后面的江怀开口了。

他是老大，而他风能审时度势，他们毕竟不再是能任意妄为的草莽了，身居官位，要考虑的就多了，现在，自然不能随便惹恼外国使者，尤其是来头不小的使臣。

楼山的拳头捏的似乎

“咯吱吱”乱响——

“楼大哥不如先放手，这位先生还有话讲，让他讲就是——”我笑

他们都对这个老外不熟，自然看不出什么异常。

楼山眼中连闪，听了我的话，眼眯了眯，终究放手——

放手前冷笑，“你小子最好不要耍什么花样，如果敢破坏红尘妹子的喜事，管你什么使臣不使臣，老子照打不误，打得你满地找呀，大不了老子一人顶嘴！”

我怔了怔——

这个奸猾的莽汉肯为了我不惜冒犯朝廷的贵客？哪怕是一人顶罪？这份义气我记在心里。

心下感念，盯着梅尔笑，“梅尔，多谢你！”

是的，我要谢他！

“哦，吕神，你为何谢我？”他反倒有些莫名其妙了。

“要谢你，将杂交水稻传入智泱国；要谢你，不仅仅是去年亲率种植高手在这个国家境内辅助种植、传授技术；更要谢你，在战后能返回自己的家乡，待会优良的种子，带来更多的农业高手，来帮助这个国家复苏农业！”

他的严重一闪再闪，“吕神，你全都知道？”

“是，我知道，梅尔，你在其中并未趁火打劫、赚取暴利，相反以平价引进稻种，谢谢你！”

在我与我的他回到枫楼竹苑迁就知道了这些！

曾看到架在田边地头的水车下，有奔忙的人群，在互相交流，而较大的城镇外的田间，甚至有卷发碧眼的外国人混在其中！

我的无艳大哥是谁？不需要我们去打听，其中的因果自然分晓。

只这个异国人，他在金云关叛乱初生时便从海路回到自己的国家，而在后来，又重新来到智泱国，运来大批的杂交稻种，也代理许多技术人员，其中飘扬过海的时间不算短，再来时，便是今年的春天。

“吕神，你为何要谢我？”他湛蓝的眼里是神采奕奕，手不自觉放开了我。

“我梅尔当初曾说过，如果能与你们地王朝顺利谈好这笔生意，我也愿意不嫌取一分利润，只要能保证我带来地三位农业高手有合理地回报就行，而今年春天的这笔生意，贵国也如数付给了我相应的报酬，使我国那些种植手都满囊而归，他们离去前，可是咧着大嘴离去的——”

看着面前的老外，我双手抱拳，冲他一礼——

“梅尔先生，这器重你自己并未挣取利润，我们是清楚的，你万里迢迢来到智泱国，冒着过海的风险，却仅仅是收回了成本，这样的你，我们怎么能不感谢？"

虽然，这屋内又一个兔丝国的国君，虽然，这时智泱国的农业将迅速发展的重要原因，但让那个人知道这些又如何？

他很快就会明白，智泱国的壮大不仅仅会在农业上！也会很快从心底不敢再小觑他的临国！

月余前，全国上下众多的大幅与郎中都曾汇聚在月都最大的一间医馆内——

前去的所有的稍有名望，医德较好的大夫们都获得了让他们认为是惊世之学的医界瑰宝——被复制的手札！

是我的无艳大哥亲写的手札！

异常战乱让云蓝衣早就筹划的“群医会”拖延了一年，而现在，也不晚！战后许多人受伤，那些医者精进医术，救死扶伤，更能造福于民。

这样一来，与我当初的设想更加接近一步，医学与农业齐头并进，至于其他领域内的发展，时间会带来改变——

“哈哈哈——”面对的梅尔笑，大笑。

此时将头上的绅士帽摘了下来，弯身一躬——

那截帽子就像一个烟囱，被摘下后卢储他浓密的金发。

“姑娘，没有你当初的建议，没有乐陶兄的帮助，水稻也不会这么快就流入鬼国内，而你们的慷慨无私，才是让我们这样做的原因，我也说过，如果能帮上你们国家地忙，也算我们国家与你们国家地交好——”

他的蓝眼中热忱的光芒，抬起头来直视着我，“姑娘，我梅尔、古鲁丝也知道一言九鼎是什么意思，言出必行还是能做到的！”

他的申请很认真，而我无法不注视着现在的他——

这个率性喝胸怀宽阔的老外！这个大方坦诚的老外！这个开朗的老外！

当时朝廷能那么快接受异国稻种，应该由我无艳大哥的参与在其中，只是，那时暗中的参与。

“哈哈——”他又是大笑，眼睛瞟过刚刚揪着他的楼山，又看看其他的人，最后放在我身边的他身上——

似乎是很不情愿地方过去的，却也不得不放过去。

“今日看到这个新郎，我梅尔大大的吃惊，原来这个人是当初那个人，啊——”

他又发出感叹，眼珠子再定向我——

“姑娘，他就是姑娘的丈夫了，我妹儿运气不好，比钱财，这个人不比我差，进这个山庄时就惊讶，这里比我的庄园更要华美，用的全是奇材，他是有钱人！比身份，我是爵士，他却是你们国家的王爷，

身份也不比我差！论相貌，他的脸面长得又是你们东方人中最好看的，我虽然也很帅，是最帅的绅士，但不符合你们的审美眼光，我没话说了——”

想笑，这个人到现在还是很自信，自信的可爱。

而我也几乎笑出声来，对她说，“梅尔，钱财、身份、地位

相貌，都不是我选择他的原因——”

“喔？”他的眼皮眨了眨。

我望向身边的人——

我的夫，正凝望着我——

梅尔不见我有下文，追问，“让你选择他的原因，倒底是什么？”

所有人都是静悄悄，包括那几个太监也抬起了头——

我浅浅笑，浅浅语，“真正让我们在一起的是，我们之间的心有灵犀！”

与我对视的那双眸中，泛出动人的亮泽——

那里面，是对我所有的爱——

而它，也牵绊了我两世的爱恋——

是的，我们心有灵犀！

这一点已足够！包含了太多东西！其中的种种只有我二人知道。

鸦雀无声——

室内很静！

片刻后——

“姑娘，你是偶心中的吕神，这一点永远不会变，今日偶送上偶的一份小小礼物，希望你们不会嫌弃——”

是梅尔又开口，他每一句话中的“我”字发音都不太标准，但他的话吸引了所有的人目光——

望向他，看到他从怀中取出一个盒子来。

“这份礼物泥们国家没有，但是我们国家每一对结婚的信任都会戴这个，今日我就把它送给你们，希望泥们能喜欢！”

他一边说，一边递过那只盒子——

是红色的、桃心的盒子。

里面会装着什么?

“礼物虽然小，却是最适合的，泥们看看喜欢不喜欢？”梅尔笑嘻嘻的。

与身边的他对视一眼后，我接过了那只盒子——

轻轻开启——

惊讶！

是戒指?

是戒指！

这个世界也有这东西?

简简单单两枚圆环，亮亮的银白色——

而较细的那枚上，似乎镶着些红色的珊瑚？点缀的恰到好处。

这个世界应该还没有出现打磨钻石的工艺，但这两枚戒指很大方，并不小家子气，很合我的心意。

“这对指环是要爱人之间互相为对方戴上的——”梅尔在一旁热情的解释着。

他们叫指环？我看一眼周围，发现附近几个能看到盒内之物中都是疑惑，而我的他，凝视着我，没任何的异色闪过——

似乎除了刚刚那个亲吻礼外，再无人何事能让他起波澜。

这个梅尔，却不声明这东西是要怎么戴的，莫非是想故弄玄虚?不去管他，我径自取出盒中略粗的那一枚——

“大哥——”

牵起身边人的手，左手！

细细看，这只手触感如此清凉如玉美无暇，白皙半透明，自己的手与它相比，反倒显得有些粗糙了。

微笑——

轻轻套去——

将指环套在那只无名指上——

不管这个世界中戒指是怎么个戴法，我，按我心中的标准来戴——

当套上后，不得不夸赞一下这个梅尔，大笑竟然正合适？回头看那个老外——

他正一脸不可思异地盯着我！

眼睛眨了由眨，突然向一旁问，“乐陶，这指环的戴法你对她说过？”

我再笑，不去看与旁人的表情，任他们去想吧，我轻抚那只套上戒指的手——

“男方也得给女方戴上，这个新郎你还呆着不动？”梅尔催促，似乎有看好戏的意思。

我的大哥何等聪慧？在他喊声没落地前，就从我手中盒间取过另一只指环，同样，牵过我的左手——

同样，将它套进我的无名指——

抬头，凝视他——

真的没有像到，在这里可以戴上属于我们的戒指，套住我们彼此的人生。

而我与他之间，又岂是两枚戒指能套住的？我们的心，早已不分离！

“哎——”

一声长长的叹息又夸张地传来——

“哎——”

又是一声。

在我又把视线转向梅尔时，他的叹息终于停止了，一双蓝眼不无哀愁地盯着我，“吕神啊，你就这么成为别人的夫人了，我的心，它在受伤——”

他抚着自己的胸口，脸上郁郁——

我终于笑出声来，这个人贺礼都送过了，却有来说这种话，真是有趣。

“泥不相信？如果他哪天对你不好了，我的胸膛随时欢迎你！”他似乎是为了证明自的诚心，一只拳头猛猛敲了敲自己的胸口，结果被自己擂得咳嗽起来。

但他的话还是成功地带出一片倒抽气声！

我身边人清握在我手上的指劲也加重了——

对我的无艳大哥笑一笑，看着这个蓝眼睛，我伸出手臂做出让姿——

“梅尔，与你为友，是我红尘的荣幸，来，入席！”

这个正在自怨自艾，一脸可怜相的老怔了怔，仰头哈哈笑起来——

“好姑娘，梅尔与你为友也是梅尔的荣幸，虽然成不了爱人，但如果能成为最好的朋友，梅尔同样开心！”

接着，他手中的绅士帽潇洒地在空中划过半圆，躬身向大家一礼——

“大家不要介意，很高兴能给泥们里录下深刻的印象，至少我梅尔的出现让这场婚礼更有意思，大家以后想起时，也会想到我们这位好姑娘的魅力无所不达，连我这个异国人也深受吸引，这是你们智泱国的骄傲！”

轮到我怔了怔，没有想到他会说出这番话！

“好，老番，冲你这句话，你在智泱国呢就由杂家罩着了，来、来、来，喝酒去——”

又是风过，梅尔高大的身子被楼山搭住肩膀，想搂着小孩一般给掳了过去——

所有的人都在这个插曲后，笑了——

我再看看那些宦官，做出请姿——

“请各位公公也一起入席——”

当首的太监听了后，突然摇头又摇手，“不、不、不，圣旨已传，老奴等人要告退了——”

意外，他们要走？而他身后的一帮太监听了他的话后，全都弯下身子，低着头，倒着后退——

“还请公公留下来喝杯喜酒。”我实在没有像到这些人原路而来，竟然说走就走？

“王妃莫要客气，奴才等人还有王命在身，王太后要我等不可打扰国舅的婚宴，老奴等人不能久留。”

看一眼身旁人，不不置可否，没有表态。

那个王太后与王倒是深知他的性情，知道他不喜这些，而这批宦官留下来，喜宴的气氛就会变得很拘束——

“公公就算不流下来多住几天，至少也是就满饭饱后再上了路不迟。”

我挽留，他们路迢迢来一次，结果饿着肚子就走了，于情于理都说不过去。

“不敢，不敢，奴才这就告退，王太后一再名奴才等传旨后即可归京都，奴才们在水月成也有落脚的地儿，在那里用膳后就会上路——”

这个倒也固执，再不抬头，一路退着——

他们这样坚持，可见是那个太后的命令强势了，后宫的女人不简单，坐位中宫、能登得太后职位的女人更不简单！

那个王太后是个怎么样的人？

今日颁布这样的诏令，封我的无艳大哥为“一字并肩王”，还是五世并肩，其中很有深意，有朝一日，倒是要会会这个女人。

她将这么大的恩宠在我们喜日这一天送来，并昭告了天下，真正的目的何在？恩宠过大，并不是一件好事，福兮祸兮，福祸相依，太招人眼可不妙。

在人界中，能伤我无艳大哥的人，没有！就算他们是君王，掌管着一方沃土，拥有天下兵权，也不可能上得了我的无艳大哥。

但我们会有后世子孙，这个国家使我们在人世的家园，为了这一点，我将在这一生中处理好我们与王室纠缠的关系。

思绪中，看着这些太监已退到门前，我回头对这众人放开声音说，“大家权且高谈阔饮，红尘与无艳大哥要去送送这些贵客——”

“好！”很多人应声——

于是，我与身边的啊互牵着手，向门外而去——

“不，不，不，王爷王妃请留步，奴才们自己退出——”

“公公说笑了，来者是客，何况公公们远路而来，我们自是要想送的。”

这个太监抬起头，在瞬间又将我打量过，他是个老太监，不是生嫩的新人，他的一眼里闪过的东西很多。

相信他回去后，会把在这里看到所有一切禀报给他们的王与王太后，而王太后如果不想让自己的江山动摇，便不会轻易来对付他的亲弟弟。

何况我的无艳大哥淡然世外的气质与品性，任谁也看得出来，那个王后智慧想永远笼络她的这个弟弟。

但如果让她再知道他的弟弟掌握着国家十分之七的经济命脉，会是什么感觉？不能让他知道，也不会让外人知道。

我与我的夫，将饮世而行。易容术会在我们今后的生活中被充分利用！

我静静地笑——

那个老太监的眼中又闪了闪，再躬下身——

“走吧，各位公公。”我超过他们，携着我的夫，向门外而去——

所有的宦官跟在身后，也许是真的诚徨诚恐，也许不是，而我，依然奖礼仪做到，送他们下了山庄，除了枫楼竹苑的门外——

知道他们一一上车，乘着来时的马车而去——

看着那些车辆小时在林间大道中——

“大哥，当日我们出剑翠儿姐弟时，长安曾提着那个痞子的脖领说了些话后，那恶人便惊恐地盯着我们的马车溜走，红尘想问，马车上的玄机是否与你的身份有关？”

我目视远方，轻轻地问，问一个很久以前就放在脑海中的问题。

手仍被他握着，他也同样望着远方——

“是的，红尘，枫楼竹苑的车上有逍遥王的记号——”

我猜对了。

转望他——

“大哥，那记号不是所有人都能辨出的吧？”至少我事后曾观察许久，也没有发现太大的异处。

他也转望我——

“只有官场中人能辨得出——”

“就是说当日那个痞子与官府有关联了？”

“是，他是南州知府家的子弟——”

是官家子弟？还是之福府中的？

好在当日自己身边有个他，不然光是自己要管那桩闲事，恐怕就是引火上身了，知府可不比知县，论钱论施自己都比不过了。

“大哥，那时的你已被封王？”我凝视他的眼底——

浮云寺西芹大师曾说过，当朝王妃曾找他帮忙查算一个人的下落，可是为了找她的亲弟弟？

而亲弟弟便是国舅，但无功无德下并不能因皇亲国戚的身份便被封为“王”，除非——

“是，红尘心中所想皆在理，她找到我后不久，旧王便驾崩——”他说到此，停止了。

而我已明白——

“那时局势较乱，他们是孤儿寡母，难免被人挟持，被其他后宫算计，似乎你的出面，帮助了他们？”

“是——”他眼中的雾气有些乱意。

我将头伏在他胸上——

“大哥，红尘明白，那是你不愿参与的事，而你干预了，因为亲情——”

他的心跳如此稳定有力，是最动人的声音。

“红尘——”他叹息，一双手揽住我。

“后来，那软弱老师的煜王还是被一些老臣控制了，一直成为了傀儡，也是因为大哥不远插手那些俗事，许久没有去过月都，不在官场中扶持的缘故吧？”

不然，怎么会有他后来的南疆之行?

又怎么会有新王登基取代兄长的事?

“红尘灵慧——”他将我揽得更紧。

“大哥，你身在凡尘，即使想置身事外，却每每纠缠进去，大哥，红尘明白你——”这一世的他，牵扯了太多他不愿负担的重任，却每每有一肩担当起来。

而在恢复法力前，他也只是一个凡人！那些事中，有很多是在他是凡人时做的。

“红尘——”他将下颏放在我头顶摩挲——

“大哥，如果这个国家将来要改革，还要借助你的这个身份。”

我笑——

这个国家的很多地方还很落后，尤其是尊卑观念上对女人的压制，而我，没有忘记这一点——

也许改变一个国家根深蒂固的观念很难，女权的解放也不是一朝一夕能形成的，但战乱后，与民休息中，只要不是让百姓吃不饱，就不会引起大的反弹，比什么时候都合适。

可能在几十年或者上百年后，这个国家的女子也会像自己那个世界那样——

而我在引古聚今的累积经验中，可以扬长避短，取精华舍糟粕，来促进这个世界各方面的发展——

至于那种会破坏环境、破坏生态平衡的恶性发展，也会刻意地区避免，在有不好的苗头时就掐死，不让那个世界中和那个的一些事重蹈覆辙！

毕竟我来时，人类有太多惨痛的教训可以做借鉴——

“红尘，大哥永远站在红尘身边，不论红尘要做什么——”他轻轻语。

“即使红尘要做的是最俗的事？”

“是的，有红尘在，大哥的世界已是最大的幸福，无论在哪里，无论做何事，只要有红尘在——”

心跳加快！

有我作伴，他哪怕是去做他最不愿做的事，哪怕是又扯进官场中！

“大哥，关于并肩王五世传袭、五世与王同权的这个诏书，对我们并不利，红尘活不了那么久，也许只能看到自己的孙子，而三世的子孙会怎么发展将脱出你我的掌握，我们要找机会去对那个王与王太后说明，请他们收回旨意，最多只能三世同权——”

如果权利太大，而人心又难自控时，会给自己引来杀身之祸——

我不希望自己的后世因为贪婪而产生妄图霸权，威胁朝纲的欲念，或是因为权势过大做一些伤生伤德、一手遮天的不法事情！

这种可能性非常大，就算留下家训，在我们过世后，却无法保证这些事的不发生！

那个王太后掰下这样的诏书，倒底还有何深意？

突然又想到一个问题——

“大哥，你会老吗？”

这个问题更重要！

没有回答传来，他不语——

耳旁他的心跳似乎乱了两下节拍？

抬头凝视他——

他重生后，应是脱胎换骨，凡体已毁，而他之前就已恢复的法力不可能因重生而消失，只会变为真身，那他现在是仙体了?

这样的他，会老吗?

“红尘，我愿去诛仙台剐去仙骨，重为凡人，与红尘这世同老——”他深深凝视我——

心，抽了一抽——

“大哥，剐仙骨何其痛苦？红尘不会让你那么做的！”

我们之间经历过那么多事，还有什么不能克服的?

“大哥，你为我求解药时做了许多功德，天界还会将大哥与我之间的情意定罪？”

抬头看了看天——

“他们到现在都没有动静，想是默认你我的今生，大哥，只要你不嫌红尘会容颜老去，红尘也不怕大哥永世不老！”

我要让自己不在乎这些!

不然他可能真会傻傻地跑去诛仙台受纳剐刑之苦!

“红尘——”他又将我揽住，“无论红尘会变成怎生模样，大哥会一直陪着红尘，这一世，下一生，永生永世——”

永生永世?

想起掌心的痣——

即使我想多答应他，却在这一刻无法回应。

我是否应该现在与他说明？但今天使我们大喜的日子。

一声叹息突然传来——

我怔了怔，直起身子——

这声叹息很熟悉，却又不是揽着我的人发出的。

转眼望——

看到了那个声音的主人——

看到的一刻，我盯着对方——

“你，终于来了！”

我一直在等的人，出现了。

167

一声叹息，让我看到了那个熟悉的身形——

站直身子，盯着对方——

“你，终于来了！”

身边的他也与同样转过身子——

“欢迎我吗——”

对方面上无波，淡淡地问，但她为何要叹息?

我笑着，“等你许久，怎会不欢迎？”

对面的那双眼里有了浅浅笑痕，“红尘，今日是喜日，特来恭祝你们——”

“我在想，你今日若不到，是否今后都不再来？”

我的话让他的唇角勾起，笑意从眼里渲染到脸部，很淡——

“今日，却是是与你们最后一次的会面——”

最后一次?

“你们的情劫已解，六杰安定，并未重步千年前的浩劫，红尘，你做到了——”她的眼里有些深意。

那深意可是对这场情劫的深刻理解?

她并没有全然的开心。而她是除了我们三个当事人之外，最关心这件事的人，虽然她是仙，我却要说她是人。她在这桩事中，有感情!

只是，情劫已真正解了吗?

“红尘，仙凡有隔，今日后我不能在随意下界，过了今日，我们的缘分便断了——”

她说着，看向我身边的人——

“你与红尘之间的情意，被佛祖认可，天界已不能再说什么，你在凡间好好待她就是。”

这无疑是个喜讯。

但她又转过身，盯着我，“红尘，还有一点要对你说的，你——”

她打住话头，显得吞吐，而她为何这么迟疑?

“上仙有什么要对红尘讲的，但说无妨。”想不出会有什么让她面泛难色?

只是他迟疑间，终于问出，“你服下凝魂露后，可觉得有何异常之处？”

怔了怔——

她为这个做什么?

“我似乎有了一种体香，香味奇特，像是入睡前八种奇话芳香的融合——”

这一点算是异常之处了。

好在这香味并不是浓郁的让自己似一瓶超级香水，淡而雅，清而彻，浮索间并不浓烈刺鼻。

她点点头，“那时奇花的异香入了你的每一分血肉，成为你体肤的一部分，就算集遍天下香之味，也无法与你的体香相比，它，已侵浸了你的生命——”

果然如此，自己算是因祸得福了？想笑，又笑不出，如果自己走到哪里都带着奇香，将来行走世间就不太方便了。

再怎么易容也会被闻香识出。

“红尘，除此之外，你还觉得有何异常处？”

再怔——

难道异香不是她要说的重点?

偏头细想——

“我这些日子身形轻盈，似乎不易疲累，从醒来那一刻，就觉得身子被注入了什么活力

Chapter_29

一般，走路也轻俏许多——”

这时实话，在仅用一百多天就将智泱国中原地带走遍的那些日子中，随着我的无艳大哥每到一处除了行医布药，还要搀老扶幼，甚至露天支炉煎药、分碗盛装，像连轴的机器，夜间只能睡两三个时辰——

虽然身旁的他处处照料我，而我确实是精力充沛，没有累趴下。

“还有其他方面吗？”无相的声音又传来——

端详她的表情，我开始沉思，开始仔细回忆与琢磨——

“记得初醒时我一身轻纱着身，却不感到寒冷，当时只是二月天，又是清晨，自己却只觉得温度适宜，不知这一点算不算异常？”

那日随着另一个他起码奔驰中曾想到这个问题，以为是他们中的一个施了法术，后来发现却不是。

自己只需一件单衣，便过了整个春天，几时是下雨的时节，几时曾到过春寒料峭的北方。

“还有吗？”无相依旧在问——

难道刚刚说的一切还不够？我无法再想到其他，摇了摇头——

“红尘——”她凝视着我。

“无相上仙，请您有什么直接说，红尘受得住——”我开始给自己做心理准备，难道是有什么不良的后遗症？

她的眼在我身上望了望，又看了看我身边的他——

“这样说吧，红尘，凝魂露是六界中的奇药，在你之前无人服下过，在你之后也不会再有人能服得，此药药性曾由先天老祖预测，可使人入睡，肉体永世不腐，鲜活如生，灵肉分离，寒暑难侵，体散奇香——”

我仔细地听着，听着她要说的重点倒底在哪里？

“原本是无人能在服下后还会醒转的，而你，却醒了过来——”

这话是何意?

“当日佛祖灵台滴泪，才能使你转醒，但灵药在你体内虽被破除沉封之力，药性却已透至你的骨髓——”

佛祖滴泪?

我诧异!

“是的，佛祖的一滴泪才有了你的苏醒，我曾说过，解药只有佛祖的类——”

佛祖真的滴泪了?

转看身边的他，那双眸中也有些讶色——

这时一件太意外的事了!

“红尘，如果不是佛祖的泪，你怎会醒来? 而那滴泪并不需要贯入你的口中——”无相看着我们两个。

原来，不是佛祖的法力破了凝魂露——

原来，佛祖真的流出过一滴泪。

佛祖法眼可观千万里外，是看着身边的他一步不怎么样做的，知道他体无完肤的跳入火山中——

那些场景，我只能想象，曾经也在想象，想象时便是痛，原以为已经过去，现在听到佛祖真的流出泪时，心，又开始抽——

庆幸自己当初没有亲眼看到！连佛祖都不忍目睹，我若亲见，会怎么样?

还有另外一个他，也在最后时刻去了西天——

“红尘，你已经体生异香，也已经寒暑不侵，而你的精力充沛，是多了一种生命力，至于你的肉体——”

她说到这里又顿住，我咋不由后退两步——

身子发僵——

“你不会告诉我说，我可能万年不死? ”

沉睡时，肉体不腐，醒来后难道会同样的道理，身体将永生?

“这个——”她又迟疑，“红尘，你是否会永生的问题，仙母曾在前先天老祖又到天界时问及，先天老祖言，八味奇材练就的凝魂露，既能破解，药性自也差些，若是醒转有可能仍会堕入轮回——”

就是说，自己还是会像正常人一样面临生死轮回了?

紧提着的心放下了些，松了一口气——

突然又怔住——

自己松了口气?

是因为那份承诺?

“但你的寿数我无法回答，连先天老祖也不能肯定你醒来后到底会否长生，只能说，你会死亡，却不知道寿数几何——”

“我的寿数应该归阴司管——”提出疑问。

无相摇了摇头,“红尘，阴司的权限在凡人，而你饮下的凝魂露只有佛祖能解，超出了天界的能力之内，现在的你，无人能肯定你的寿数了——”

我几乎要无法反应——

“红尘，有一点能肯定的是，你的面相将永远保持在你目前的模样。”

怔住——

失神半刻——

“当真？”我要再确认一次，自己的耳朵有没有出问题?

“红尘，没有假，你的容颜将不老。”无相的眼里又是一种熟悉的意味深长。

说不出话来，不知是何滋味泛上心头——

自己如果面相不会老，那不就成了妖怪?

一直被握着的手在此时提醒自己，身边的他在关注着我，在将我的手握得更紧！望他——

他的眼里是流光异彩——

似夜空中的银河！最清彻的夜空中的银河！

每一颗星的闪烁，都是奇异的亮泽，汇聚在一起！亿亿颗！

心，失落在那银河中，无法自拔——

身子也轻盈起来，仿佛飞了进去，浮游在那数不清的亮星中——

这对眸子，可是在听到我有可能长寿时而喜悦？这喜悦，让它们亮的灼人，亮人得让我想永远沉浸在其中——

突然想通了。

若是自己想正常人一样，年迈时与他对镜想照，一个鹤发鸡皮，一个绝世倾容，自己的心会是什么感觉？若是承受不住，表现出阴郁，会带给他无尽的压力！

而我如果真的不会老，就这样下去，与他走完这生，是我的幸！至少，他不会再有去诛仙台自剐仙骨的念头！

“大哥，红尘不老，与你这一生共连理——”

盯着他——

笑意加深——

他的眼里，更加的亮！另一只手也包来，将我的单手合掌包住，凝视着我——

如果我与他只有一世情缘，就让我长寿些吧——

哪怕在实践的推移中，我与他的异常会表现出来！但我们在枫楼竹苑，只有亲近可靠的人，可以放开顾忌的去生活，如果要到外面的世界中，也有他的易容术来瞒天过海，带上人皮面具可照样行走人间！

想通了，心，放开了——

“你们权且珍惜这一世，我要走了。”

无相的声音传来，这才又惊觉旁边还有个她。转过身去，看到无相的神情——

她的脸上似乎有些茫然，眼睛盯着我们，又并没有把焦距放在我们身上，似是盯着很远的地方——

“轻的滋味，是怎样的？”

她缓缓吐出一句话。而她眼底的茫然只停留瞬间，便换上素常德平淡，眼神也已聚拢，又勾了勾唇角，“你们的情，让人看到苦，看到痛，却也看到甜——”

“无相上仙，也许有朝一日，你也会体会到所谓的情滋味——”

她怔住——

眼中闪了闪后，再次迅速恢复常色，“天下哪有几个像他与那个人的痴情？红尘，不是这种情不能让我等动容！”

她话中之意是为我们这场千年情劫而动容？那其他凡间的儿女之情呢？

“无尘，容我再叫你一次无尘，在我心中你永远是原来的那个无尘，这一世你与她圆了你们千年的梦，而有朝一日你若肯回来，琼玉阁依然是你的——”

无相在说什么？

我不知自己心中滑过的是什么，看身边的他——

他的脸上明显的怔了怔，眼睑掩去了眸中的思绪——

没有回答。

“红尘，我来此也无什么贺礼相赠，凡间的一切，你想要的他读能带给你，而我只有这个，你看看是否喜欢？”

她的手中出现一样东西，向我递来——

望去，是条链子？

细细的银白色的链子，在阳光中闪着微微的异彩——

链纹似水波，有一种说不出的柔和美感，仿佛它只是一缕丝，被拧成了链，带着丝的轻滑与亮泽，可看来看去，又像是金属？

而我的眼很快就被链上的一样东西吸引——

那时什么？

心跳了起来——

“这时天丝炼成的柔金链，将这三滴珠泪串联，永世不断，你可喜欢？”无相问我。

我的眼睛一直瞅着链子的正中央——

三颗圆润的珠子，莹白中泛着些浅绿，被固定在链上，坠在那里——

是那三滴泪！

是我曾在地上寻望多次，却不见踪影的泪珠！

心底又喜又痛，伸出手，向它们而去——

当日落在地上的泪珠原来是被她收走了，而这时最好的一份礼物！

寒滴泪至从北另一个他在金云关那一夜取走后，再也没有见过，我落水时曾听紫梦的魂说过，寒滴泪上最后的灵魂会有所感应，也正是寒滴泪的感应才使那个他惊觉而往回赶。

但寒滴泪本事灵化成的，现在我的体内有紫梦，如果所有的灵都与我融合了，那是否意味着寒滴泪已不复存在?

我不知道，如今，我有了一串新的链子。指尖发颤地将它接到手中，仔细看着，轻轻摩挲那三颗珠子——

这时世上最宝贵的东西。

“红尘，我为你戴上——”

一直被包握的右手在此时被放开，身边的他含笑，取过我这只手中的链——

我侧转身，他将链子坠在我的颈上，停上锁骨间——

有点微微的凉，却温暖了心——

“时辰不早，我要走了。”无相在一旁含着淡笑，雪衣被风拂动，周身氤氲渐浓——

“稍等。”我唤，“你可记得我曾经提出过的一个要求？”

我一直等着她出现，重要的原因在这里。

她凝视我，“记得，一直都记得，红尘，在今日来之前我请示仙母将他带了过来——”

她手中又一转，多了一个瓶，瓶身圆润。

这之中就是我所要的东西?

“曾经说过，你，是一个真正懂得爱的女子，也是个不自私的女子——”她将瓶子递了过来，眼直视着我，“现在我仍然这么说，红尘，你值得人爱。”

回视她，一丝苦笑泛起，“我已有幸福，怎能让别人还在因我而痛苦？”

当那只瓶入手一刻，心中一直潜伏的一抹顾虑散去——

这样东西我得到了！

一年多前，在知道所有的前尘往事的那一夜，她离开前，我曾要向她提出这个要求，她不待我开口，便说会在功成后请求仙母赐予我。

一年多后，我终于得到了这样东西，它在天界也属难得，只有仙母与佛祖有。

“世间人若都懂得像你这样，会少去很多情劫。”她收回手，流云水袖一挥，烟浓身形渐隐——

“今日一别再难相见，你二人珍重，我会透过天镜看着你们，看着人间——”

她的最后一句话飘出——

而她消失在氤氲中前，一双眸子盯着我身边的人——

那眼里可是有一丝不舍？在无情无欲中，她对她的同体有不舍——

看着风过烟散——

“大哥，你应该已知这瓶中是什么。”我对身边人笑。

他眼神深邃起来，“大哥明白——”

我歪着偷看他，“在今日过后，我将请他独饮一次。”

“好。”他答应。

我们对笑——

如果将瓶中物滴入酒中，那个人饮下后，将开始他的新生活。

心中将不再有我，脸上将不再有阴霾！而笑容是否会恢复从前的灿烂，与他的宝蓝色相映成辉?

是的，我要请宝蓝色的他饮一次酒，单独与他饮——

“大哥，我们进去吧，再晚些就让大家久等了——”

庄内还有一群客人，我们已耽搁许久。

他轻笑中牵上我的手，转身向庄内而去——

在转身的一刻，眼角被什么吸引，心中一动！望过去——

远处林木间，林荫大道旁——

有到黑影若隐似现——

那张扬的黑袍，那熟悉的气息，是他吗？只见那身形在我望去的一刻，转了过去，留下背影，向林木间隐遁——

清风中，飘来一道如魅的声音——

“如果这一生你让她受的半点委屈，我，会再出现——”

是他！

他来了。

来了有多久？一直隐在暗处?

现在那道背影就像虚幻的景象，在林间，随风在散，散在风中——

如同浮沙聚成的颗粒，散开后模糊——

身边人望着那里，不语，捉着我的手紧了紧，似乎在做回答——

回答那个他，这一生都不会让我受半分委屈！

心中抽动——

那个他当年就是饮下我现在手中拿着的东西，才会在投生时忘了前世的情，如果不是他将神翕设了法结，也不会又想起我——

他不愿、也不肯忘记我，今生的他在等着来生的我。

风吹起我的发，迎面黑袍的他，又一远去——

那背影，是留给我今生最后的回忆——

淡淡的，却也是浓烈的，浮在心间——

紧了紧手中的瓶，如果庄内的另一个人也同样饮下这东西，一定不会再想起我！会把关于我得记忆全忘掉！玉露，也是忘情水，能忘情，忘掉心中最执爱的人，而生活中的其它不会受影响。

我不能再让其他人因我而陷入情伤中，医生都用来痛。

心下决定，再望身边人，他凝视着我——

笑了笑，正欲开口重提庄内的话头，却我没有想到又来了我没有预料到的客人！

不但我没料到，二十任何人也难料到的！

只觉云端起异常，霞光天上来——

不由抬头望——

168

抬头望——

望天际云霄——

眼睁大，疑是自己看错了！

在霞光中，仙褛飘飘，脚踏祥云而来的是谁?

三两成群，结伴由云中依次飘下——

飘落在枫楼竹苑的庄门前，飘落在我与我的新郎面前——

落地云收，霞光渐隐。

“我等奉仙母之命，特来恭贺两位百年好合，喜结连理——”说话的是谁?

是情仙?

天界的司情仙?

他欠身一礼，再抬起时脸上笑咪咪，一对弯月眼藏在白眉中，手捋这他的两尺白髯呵呵笑出声。

我脸上有些僵硬，抽了抽，实在没有想到今日竟然还能见到他们。

对他们，我不陌生，却也并不都熟悉，而他们不是人！

嗯，这么说也不对，应该说他们不是凡人，是仙，天上仙！

若是千年前，作为紫梦时我会一一拜见，而今，我更多的是今生的红尘，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凡人，对他们，既生疏却又识得，这种感觉，真是复杂——

一时间不知应该则么回应他们——

“呵呵，上仙，我们这厢有礼了——”怔忡时，就看见这些仙俱都微微下拜，是向着我身边的他拜的。

“不必客气，谢众仙——”身边的他淡淡回礼，唇角含着一丝笑。

“我说各位仙家，你们瞧，无尘在笑，这人间情竟让清冷如霜的无尘上仙在笑——”

司情仙旁边的又一个白胡子开口了，他的额头高圆，像个肉球，耳垂长大，鹤发童颜，眉也极长，垂在两端，一手捧着大寿桃，一手柱着弯拐杖，笑容可掬地向其他仙家说着，看起来很有些可爱。

“不错不错，寿星公说的不错，无尘上仙这番模样确是比不笑时容易亲近，想当年瑶池仙会，哪一次仙家不是笑语满堂？只有无尘上仙淡雅无波，原来情之一字有这妙处——”

另一旁又有一位仙开口了，一身朝官装束，五色袍服，龙绣玉带，手执大如意，足蹬朝靴，慈眉悦目，五绺长髯，一派喜容悦色，雍容华贵气象——

只是今日，这位仙竟然也跟着那位总是笑嘻嘻的寿星公凑起了热闹。

而他是福星！

福寿星都到了，禄星呢？

找去，那位气度不凡的文人一般的正是禄星，二十天下学子顶礼膜拜的文昌星，三星中只有他的面上庄重些，没有嘻嘻的笑态。

我看一眼，天上的大仙来了个七七八八，将这枫楼竹苑的门前聚满——

“紫梦，西天佛祖发佛喻，说你与无尘上仙的两世情愿终成正果，仙母在宝典中也开了金口，我们才能下来凑这份热闹，你们不会嫌吧

——”情仙捋着胡子眨着眼问。

他的样子让人想发笑——

天界无情也无欲，六根清净，彼此间只有同殿危仙的几分情谊，多数的也确实经常板着面孔，但有几位的性子确实有趣的，总是喜笑颜开，而福寿星与月老就是其中为数不多的几位。

“各位仙家大驾光临，实在让红尘受宠若惊，怎么敢嫌？”我也向他们弯身一拜——

“小紫萝，你称自己是红尘，看来是不太喜欢前世的身份，可知没有前世哪有你今生——”一道清朗的声音从仙群中传出。

我地俯了头，淡淡笑：“是，星君说的是，但红尘事紫萝，紫萝是红尘，在各仙家面前，称自己是红尘也不算错——”

“呵呵，北斗星君，你瞧这小姑娘今生为凡人，倒也不卑不亢，你就不要逗他了，我们时间有限，速速办正事要紧——”情仙又开口了。

正事？

他们来有正事？

“今日上仙与紫萝终续人间奇缘，我们特来祝贺，并带了些小小礼物略表心意——”

他们的正事难道就只为了祝贺我们？

“小紫萝也罢，小红尘也罢，还是小莘莘，哪一个都是你，我们此来没准备什么，送你们仙物难免有违天条，就送些最实惠的吧——”

“各家仙家能来已是荣幸，不需备礼——”我的婚礼怎么会这样？人间客已是出了意料，现在又来了天上客。

“大家都曾同殿为仙，何况你两人在今生又做了许多功德，不需再谦辞，收下就是，不枉我们特意下界而来——”

我说不出话了，因为开口的竟然是赤脚大仙。

“不错，我们前来是仙母授意过的，”司情仙笑眯眯的说着，“各位仙家，把礼物准备好了，一个一个来——”

“本星君先来——”福星手执如意走到我们身前，微微一礼——

我连忙回礼——

“我福星的礼有点薄，但其它的的也拿不出手，二位，本星君送你们福如东海，你们在凡间为人的这一世，将福泽绵绵——”

怔住——

福如东海?

这是多少凡间人想要的? 太多人说吉祥话时，都祝愿对方“福如东海，寿比南山”，但每个人又都知道这只是好听的话，世上根本没这么回事。

“二位，凡人都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本星君却保证你们今生福缘深厚，打破世间福无双至的定律——”他笑着，拈了拈五绺长髯，端了端腰上玉带。

“呵呵，我老寿星来得有点尴尬，本想送给小紫萝寿数的，只是你有那凝魂露的药力，真正的寿数我可说不准了，这里送你一颗寿桃如何？”

收执鸠杖的老寿星凑上前来，寿眉像两条飘带在我眼前晃着——

“这寿桃虽不及蟠桃那般灵力，但常人服下也可延年益寿二百年，你们可不要嫌弃——”

直到寿桃快碰到我的怀里，我才惊讶清醒，手脚忙乱地接住——

“这个，这个——”实在说不出话来，原以为他们就算来恭贺，也仅多是送点什么实质性的小礼物，却没想到是送福送寿? 这可不是人间普通凡人说的几句恭喜话，他们是掌管福寿的仙，由他们口中说出的，变成了定数。

“禄星，你躲在旁边做什么，三星缺一不可，该你了——”寿星笑呵呵往回退——

“等等，手星君，你这颗仙桃我不能收——”反应过来，连忙唤住他。

老寿星的眉毛抖动，讲手中鸠杖跺了跺地，“怎么，小紫萝嫌我送的礼太轻? 这可如何是好? 我只好再回天府去弄一个寿桃来——”

就是以智泱国为主心，向外辐射的数十个国家的太平！

东海这边，属于这个世界的东方，而东方的国家在他们的掌握之内。三百年中，他们将恪尽职守，力保五方的安泰！并保证战乱不再发生。

真是一份大礼，他们竟然把此当做礼物来送？是我们的面子够大，还是他们会想办法，将自己的职责融合在礼物中？但这中间，要辛苦他们了！

在五星君退后又上前一位大仙时，我又是一个意外——

十殿阎王中的阎罗也来了？

他的黑面与这明媚的、阳光灿烂的夏日白昼记不相衬，而他微微施礼后，开口第一句话竟然有些羞涩？

“那个，二位，小仙来此实在有些难堪，不知应该送二位些什么，但正巧今日上天界回禀仙母阴司的杂务时，碰上大家要一起下界来，小仙赶上了也不能不来，可送什么好？小仙这脑子考虑不周，思来虑去，想想二位现在一个非凡体，脱出了阴司的管辖，一个服了凝魂露，也不再能由阴司的生死薄管控，这个，这个，那个，那个，就是想送二位些好处，也不知应该怎么送了——”

言下之意，我们若仍由阴司掌控的话，他会在生死簿上给我们填几笔好处？

想笑，谁能想到掌管十八层地狱的地府阎军竟会有如此吞吐尴尬又脸红的时刻？虽然他的脸上根本黑的看不出红色，

“阎君不必如此，折煞我们了——”我向他一礼。

虽然他们是受仙母的命令而来，虽然他们更多的也是看中我身边人的身份，但他们的好意真是心领就可以了。

“不，一定要送些什么，但小仙那里出了牛头马面、黑白无常、就还有个判官喝孟婆神，再来就是些小鬼了，实在不知应该送二位些什么——”这阎君甚至抓挠起头来，一副一筹莫展的样子。

世人都道阎罗可怕，却不想他只是天界的一个小神，在面对同僚或比他职衔更高的仙时，便与常人无异了。

“阎君想不出，就送红尘下一世投胎时，将她投个好人家的这份礼，不要委屈了紫萝的下一世。”

后面又上前一位，替阎罗出着主意，而且嘴里唤我是“红尘”。

“这个，床头婆婆你不说，小神也会在紫萝再次投胎时这么做的，她这一世积下无数功德，小神按生死律例也会安排妥当的——”

他还在桡头，似乎还在想——

我看着他，实在不能再让他这样子想下去，只好开口：“阎君不必再想，就依婆婆的话，紫萝若再去地府时，请阎君细心些，莫让手下粗心大意，将紫萝推错了门，投错了胎，子还要能让紫萝做人就行——”

“那是那是，小神怎么会弄错？你这世功德积够，说不准也不必再投胎，又可脱出三界位列仙班，就算是重入地府轮回，依紫萝仙今生的所作所为，投个好人家是绰绰有余的——”

我笑，这个礼物也不错，至少保证了自己下世可为人。

突然感觉身边红衣的他似乎身子有些轻颤——

我惊觉，当着身边他的面总谈我转生的事并不好，他会怎么想？今天可是我们的喜日。

连忙打住阎罗王的话，“就这样了，谢谢阎君的照顾，床头婆婆，您也来了？”

我转移话题，看着眼前银发圆脸盘，一脸和蔼可亲的婆婆，她是天界专管妇女生产的仙婆。

“姑娘啊，今日怎么少得了我？你大喜的日子，就算其他仙家不来，我也得来，若不是仙母只让适合送礼的仙家下界，恐怕那二十八星宿、三十六天将也会凑来——”

嗯？

如果都来，这里那里放得下？就算是站在这庄门外，也站不下那么多！

床头婆婆笑嘻嘻向身边的他一礼，“二位想要多少孩儿？尽管说，要男要女只要开个口，小神一定送到——”

厄？

她是来送孩子的？

而且连孩子的性别也有着我们做主？并且是想要几个有几个？

我哑口，再度无言——

“这样吧，你们现在没想好，不答也可以，我这儿有根羽毛，在你们想要孩子时就用火点燃它，小神就回到，要什么给什么，要几个送几个——”

如果我现在嘴里吃着东西，一定会喷涂出来——

这个床头婆婆说话太有逗人笑的本事了，她将孩子当卖西瓜一般吗？

“红尘姑娘脸红了？那小神还是日后再来的好，羽毛你先收着，小神随叫随到——”

然后，我手里就多了跟很别致的羽毛。

我几乎要张大了嘴，后代都帮我们想到了？今天可真是惊喜多多——

“呵呵，红尘姑娘，忘了说一句，小神将保证你生产不会疼痛，顺顺利利，不出一刻便会产下麟儿，哪怕是一胞多胎也没问题——”

我的嘴已经张大了——

世上最痛的痛莫过于女子要为人母时的生产，看到过很多人在产前疼痛的满床打滚，汗满枕间，嘶声裂叫——

如果我不会痛，倒真是拥有了世间女子最大的福气！

但这一点我并不想强求，如果同也是一种过程，就不要回避——

“红尘姑娘，婆婆这个礼你可喜欢？就这么定了，婆婆回去就开始着手准备，与阎君商量一下，哪家人投胎做你们的孩儿好？如果天界

有欲下界的小仙便正是合适，比那凡人聪慧机敏——”

她不等我有所回答，便自顾自地的盘算开了。

还提到让仙子投胎?

凡间总说什么“文曲星”“武曲星”转世，他们不会给我也弄几个转世的仙吧?

“婆婆，这一点不需麻烦了，孩子是何人何物转世，我们并不在乎，你们照章办事就行，不需专程去安排——”

我有点头痛——

如果所有的一切都是那么完美，而且全由自己说了算时，似乎生活便没有了什么新鲜感与神秘感，除了寿数我无法预知外，其他的基本上都是可知道的，再连孩子也可以安排的话，那就少了许多趣味了。

“好吧，等姑娘传我再到时，小神再来——”床头婆婆乐呵呵的。

“床头婆婆说完了，该我了吧？”一道有些怪气的声音传来。

我看去——

连瘟神也来了?

那个——

大喜日子见着了瘟神，任谁心里都带着点不舒服——

而瘟神长得实在不讨喜，甚至很阴暗，与魔界的魔有六分像，青紫的嘴唇，晦气的脸，与他的职位十分的搭配。

“姑娘看到我瘟神似乎不太高兴？”他的眼里在紫黑色像树桠一般横叉开得头发中透出，瞧这我——

“瘟神大哥前些日子送给泊尔国的礼太厚重，留给人的印象深刻又深刻——”我看着他说。

泊尔国的大面积瘟疫定是他的手笔。

“那个国家整体国民奸诈凶狠，有伤天和，那场瘟疫是给他们的教训，何况无尘上仙帮助他们渡过一劫，也是功德一件，而你也知道瘟

疫是人界发展的定律之一，与战争是同样的道理，如果没有病祸，人类的数量会不受控制，超出人间的承载范围——”

瘟神的声音带着阴阳怪气，但他说的句句是实。

我没有语，淡淡笑——

我身边的他，也淡淡笑——

有因必有果，瘟神受天界管制，不会无缘无故散发瘟疫，而对我们来说，就像是唐僧师徒西天取经时路上的劫数一般，有时是天界造成的劫，却得照样去化解。

“我瘟神今日来此也不是送二位晦气的，你们也别见我就生厌，这样吧，我没什么好送的，就送你们在五百年之内不会往者智泱国国内降下任何瘟疫，怎么样?

瘟神抱着自己的双臂，歪着头瞧着我们——

但他的礼，不少！我的眼睛在瞬间发光！

“当真？”

“瘟神虽然人间人躲，神见神嫌，但从来说话算数，你在怀疑我？”他鼻子里冷哼一声。

我咧开嘴笑——

他虽然说得冷声冷语，但他是瘟神，从来不会笑，只会恶着一张脸瘟神！语气再恶劣，也是他的本性，不然，他哪能做的了瘟神?

今天真是太意外的收获了！

我的笑挂着，在瘟神后，其他的大仙也上前一一恭贺，送的礼都很实惠，而那已不是重点了——

在祥云起、霞光又生中，众闲腾云而去——

走前，寿星公笑呵呵地叹气，“河西你们庄内凡人不少，咱们不能同仙共聚，畅饮一次，小紫萝，也许日后还有机会可以喝上你们这里的好酒——”

我仰着头冲他们乐，摆着手道别，“寿星公若能来，自是美酒相待。”

这时，一直没有送过任何礼的司情仙在云中哈哈笑，“小紫萝，我情仙在天界会注意着，不再让你与无尘指尖出现其他人，红线一定牵得牢牢的，保证不再有第三者出现——”

他说的第三者?

突然想起宝蓝色的他，一定是这个老仙当日犯了糊涂，弄出了什么差错。而今他在最后才提出此事，可见是心里有鬼。

可恨他们已远离地面，我只能干握着拳头——

当初乐陶向我表白后，我曾向天界骂过，那时的一道闪电不会是这个老仙在打寒颤吧?

眼睁睁看着他们离去，久久不能回神——

腰上重新被紧紧揽上时，我偏头看着我的夫——

“大哥，这一耽搁，午时早过了，宴上的人还以为咱们失踪了。”

我笑，乐陶的情已有解法，已不必再去伤神。

只见我的夫这时低下头来，在我耳旁轻语，“红尘，那我们就失踪一次可好？”

嗯?

有些意外——

他如兰的香气扑入心脾，而他的唇几乎已捧着我的耳垂，轻轻的拂这——

这份亲昵让燥红爬上我的脸——

“红尘，我们走——”

话语间，他接过我捧着的寿桃与羽毛，略以施法，就将之变小收入怀间，而他牵起我的手，向门前台阶下走去——

“大哥——”他真要带我“失踪”？抛下那满堂的客人那不管了?

“红尘，大哥带你去飞——”

手被他牵这，整个身子在往起飘——

身上红衣也在随风而展——

他说要带我去飞，会跟前两次一样吗？只觉飘前数丈时，听的他一声啸——

树木渐在我们的脚下，风扬起我们的发——

突然，云中有清吟声传来——

那声清吟立刻让我向天空望去——

只见五彩光芒挥洒，空中金焰如火——

是那只凤鸟？它一直在附近？

下一刻，我与他已在凤的背上——

而我的无艳大哥竟然笑出声来？清雅动听的笑，伴在风中，漫入我心间——

自己的声音也许不会像银铃般动听，但我跟着笑——

将笑声撒下——

乘着凤鸟，渐渐上，渐渐入云间——

小看脚下——

我见青山多妩媚！

一望空阔，青山以黛，雾隐峰峦秀，山舟不动浮云海！

在天上的感觉，与爱人共飞的感觉，如此美妙——

又有异彩而来——

那是什么？

当看到另一只五彩大鸟盘旋时，又一个意外——

那时凰？

我有紫萝的记忆，看到凰时虽有意外，却并不是莫名——

无尘无无相各有一只坐骑，分别就是凤与凰。

“红尘，不死鸟之间同样是情比金坚，这千年来，他们一个在人间一个在天界，大哥安定时，这一只便回去与他的伴侣相聚，而当大哥有难时，它会出现——”身后的他，轻轻对我耳语。

只听吟声又起——

风云中，凤鸣九霄，凰来应和——

这就是“鸾凤和鸣”！

“凤凰于飞”、“和鸣锵锵”、“五世其昌”——

在我与他结为连理的这一天，我们听到了“鸾凤和鸣”，也看到了天下太平！

胸怀中，是如此辽阔，秀色在眼中！

“红尘——”一声轻唤，在耳旁呢喃。

“嗯？”我轻轻地回应。

心微微的颤，他的声音像音符在琴弦上滑过——

行云流水般——

“红尘——”第二声轻唤中，我的耳朵发痒。

他的唇齿在这一次，竟然轻轻地啮咬我的耳垂？使那里酥痒发麻——

红霞飞上我的脸——

“红尘——”第三声唤黄总，他的声音模糊——

而我似被春风撩动的湖水，心醉——

将头靠在他的怀中，合上眼——

记得初来这个世界时，曾几番想着要离去，只因舍不下那个世界中和那个的父母——那时总是做一个梦，梦中总是有一个女音在呼唤我——

现在想来，那个女音原来是做紫萝时的自己，是紫萝在唤我，让我留下脚步，留在这个世界中，只因这里有紫萝念了无数遍的人——

而这个人，就在我现在的身后！用爱包裹我，用情将我浸泡——

这一世，我圆了紫萝的梦，也远了红尘的梦——

而最后一次在那个梦境中出现的男子的声音是谁的?

是我身后人的？还是另一个他的?

又或者二人结合的声音?

我已分不清，也不去分——

现在我，要珍惜这一世，知道自己死去的那一天，将于他，凤凰于飞——

甜蜜，是这样的浓烈，浓烈的死泡在醇酒中。

“大哥，我们要几个孩子？”我闭着眼，笑着问。

他的唇还在我的耳上，似乎不会厌烦，啃也啃不厌——

但他的手从我身侧将我揽得更紧——

“三个怎样？红尘想要三个孩子，一对男孩，一个女儿——”我继续说着。

眼前似乎看到了几个小娃娃，嫩手嫩脚，包在襁褓中，在挥舞着手臂——

身后的他又笑出声来，而他不需要回答，我已能猜知他眼中的光彩——

我的手向后抬起，爬上他的脸颊，抚摸——

冰肌玉骨自然凉，真是舒适的触感。

如果孩子的性别与个数可以自己挑的话，我想要二个男孩做双胞，女儿做第二胎，至于他们各自的长相，就全凭父母的遗传了，这一点不想提前做什么预定——

越思量越想笑——

但我不知道，在几年后，我才明白我们孩儿的性格是我无法预定的。他们的出生，竟给我的生活带来许多的趣事与活力——

尤其是我竟然有了一古灵精怪的女儿，让我们的生活就像多了一个开心宝典，呵呵，那是后话。

“好的，红尘，就要两个男儿，一个女儿——”身后的他，呢喃地说着，唇下移，到了我的颈间——

微微的麻意随着他的唇，似电流在我体重闪过，不止肌肤上发麻，血肉中都是麻意。

他就似在吻着花瓣一般，轻而巧地用唇抚过我的脖颈——

我的无艳大哥，在亲吻她的新娘——

在凤凰齐飞中，在云霄里，亲吻——

这一世，与他齐飞，下一世呢?

我背对着他，心事可能被他听到？淡淡的云在心中浮过——

另一个他，在下一世等我，而我，在这一世闭上眼之前会将这件事告诉身后的他，那是他与我已有了一生的幸福，可会不再遗憾?

我要与他好好共度此生，不让他遗憾！

而下一世中，自己的记忆里不再有他——

遗忘今生，才能回报另一个人——

不去想了，那已不是今生该考虑的事。

“大哥，我们去东海边吧！”我突然说，睁开眼来——

这两只鸟速度惊人，此驱动还在他们来说不出一个时辰就能到达。

“红尘是想去看看你来时的地方了？”

“使得，我想去看看干爹，看看牙儿、大山哥，他们一家是我在这个世界最初的亲人——”

还有那个小渔村里的每一户人家。很想念那个淳朴，与世隔绝的地方。

“好的，红尘——”他将我搂着，身下凤转了方向——

旁边齐飞的凰也跟着盘飞，与凤互相吟唱——

脚下云气岚涛，迷离秀色，我二人乘凤携凰，神奇等闲！夏天的日头虽然打，却不侵我二人，清凉无汗中，穿云间——

直到看到远远一片湛蓝海色——

那就是东海了?

如果我身后的人与我同时出现在那个渔村中，会引来多大的震动？这样的他，让哪里的男女老少看到时，会是什么反应?

即使他们不与外界沟通，但同样有世人的审美观，如果看到他，会不会都呆住?

他的字容让天界女仙都无法移开目光，那些凡人会呆立多久?

我坏坏地笑起。

“大哥——”转回上身，攀住他的脖子。

他的眼凝视着我，含着轻笑——

我咧起嘴，“大哥，红尘叫你老公怎么样？”

“好——”他应答，答的很利索。

我反倒怔了怔，莫非他知道这是那个世界中对丈夫的称呼？又或者是不让我说什么，他都会应“好”？

“老公！”我唤，而我喜欢这个称呼！

“嗯——”他的笑加大，轻轻地应着。

“老公！！”我再唤。

“嗯——”

“我的老公！”我叫得像个孩子，瞅着他的脸。

“我的红尘——”他温柔似水，飘逸不减——

坐着的他都这般清雅飘逸！将头靠在他的怀里，嘴角扯得更大——

“大哥，你是我的绝色老公——”

是的，他是我的绝色老公。

真正的绝色！

无论是表相，还是内在，都是独一无二的绝色！

是属于我的绝、色、老、公！

而我的笑，撒在微风中，撒在云中，撒在我们彼此的心中——

知道今生的尽头——

****

（恳请大家看完此章后，去搜听费玉清的《凤凰于飞》，在欢快的歌声中回味这个结局，还有这首歌的词，四海红尘与梅在结局中的心态。

本文至此正是完结，希望能给大家一个无限延长的美梦，并预祝大家新春快乐。

另外，多多有个不情之请，如果此书能让您还算喜爱，想请你在看完后能继续投一段时间的票，即使此书的风格不合“悦读记”的胃口，但票数与收藏够高的话，也有肯能晋级决赛，当然自主权在大家。

还有，多多在等着大家的长评，并且盼望你不厌麻烦地地复制一份转帖到博客中。而如果有建议或意见的朋友，请到群里找多多，长评就不要太打击多多了，我要保持好心情，休息一段时间后再写其它的作品。笑意中，向大家说再见。）

梅落红尘（梅无艳心理刻画之番外）一

首先，我要感谢读者Tanyapih，她为大家用心撰写了“梅无艳”的番外篇。

大家都知道，梅的心理在文中由于是第一人称的角度来写的，所以一直没有进行过描述。但这位朋友将她心中对梅无艳的理解，用自己的笔写了出来。并且曾一度怕破坏了梅在大家心中的印象而不敢下笔。

多多对她说，她肯写，已是对梅和这部文衷爱的一种表示，我心理很感谢她。

不管她是否将多多心中刻画的人物全数体现出来，但她的行为，让我心理是深深的感动。真诚地希望大家在看她写的番外时，即使有自己不同的观点和意见，也能进行平和地补充，并且能在这里热心地交流。

希望其他朋友，在有时间的情况，也能就自己对人物的理解，进行同样的刻画。

Tanyapih，谢谢你！

****

前世的错，注定了今生的缘。但错缘亦是缘，就算是错，我也甘之如饴。第一章

吴占山！二十年了，终于让我找到你了！

青刀！二十年来，你可曾记得那被你残忍灭门的韩家？我想是不会的吧，因为这二十年来我不时提醒着你你所犯下的罪行。今天，你赎罪的时候到了。

小张村？！与世隔绝？！也真亏你忍得到。不过，今天，就是今天，我会亲自结束你的这种生活，永永远远，结束你所有的罪孽，告慰所有因你而无辜亡去的人。游走于东海之滨，搜寻着那避世的小张村。

东海之滨广大无袤，人踪全无，那个‘小张村’到底在何方？

呃！前面有人！虽然距离遥远，但我还是能清楚地看到，前方有人正漫步于沙滩之上。随着距离越来越近，竟然是位姑娘。

夕阳为她的身影镀上一曾淡淡的光辉，身后是两道长长的，整齐的脚印。

哦，看来她也看见我了！我看到了她一直盯着我，直到我站到了她的面前。

吃惊，而后归于平淡。没有厌恶，没有害怕，也没有躲避；她只是直直地看着我。微微吃了一惊，很少有姑娘，不，很少有人用看平常人的眼光看过我，不管是…

“恩，姑娘——”

“失礼了，请问公子是外乡人吗？”

“哦，请问姑娘，前面可是小张村？”…姑娘有这样的吗？她竟然光着双脚，鞋子还拎在手里。

挪了挪脚，“呵呵，天气太燥，这样比较凉爽，而且我们这儿的人家的女子多数都会这样。”

是吗？

“前面是小张村，公子寻人吗？”

“谢谢。”你…无须多知。

本书下载于派派论坛，如需更多好书，请访问:www.paipaitxt.com